

第一章

长安的春天到得很迟，因为春之神是个刻板的旅游者，她每年那刻板的旅程，总是先从江南开始的，用她的彩笔先为长江两岸上一片新绿，然后才描绘出桃红柳翠，草长莺飞的绚烂，洒下了令人恹恹的绵绵春雨，轻呵出翦翦醉人的春风。

“沾衣欲湿杏花雨，吹面不寒杨柳风”，当人们为她在三月的风采目迷神眩的时候，她已悄悄地步向西北，为枯寂黄河去点缀绿意了。

诗人们常唤她的薄幸，抱怨她的不专情，无计留得春长驻，但又对她充满了依恋，怅然地送她离去，又开始企望着她来年再度翩翩降临。

她到长安时，约莫已是四五月了，为了表示她迟来的歉意，她在长安城中刻意点染，使这曾经兵燹的帝都，更为绚烂醉人。六月江南花事已过，六月长安花事正盛，人们都陶醉在春风里，但也有人为她的到临而增深了惆怅。

年轻的士子李益就是其中一个。

他是在六月初到长安的，来的时候，他雄心勃勃，以为一到长安，就可以步上了锦绣前程。

他有着登龙的一切条件，他有倚马立章的才思，有超凡的天赋与诗人的灵性，在他的作品里充满了丰富的情感，却又懂得用绮丽的词藻去表达出来，自小就被家乡的父老目为神童，二十岁那年就进士及第。这在士人的生涯里是有了不起的成就，有的人白首穷经，摸索了一生还是被摒诸门外。

他有一个可以炫耀的家世，他是陇西姑藏邑人氏，同族的族伯李揆曾经出任过先帝肃宗的丞相，使得陇西李氏一族，乃得成为世家，这是很重要的一个条件，因为历代的朝政大权，一直都为勋臣世家所把持，布衣之家如果没有当势权贵的奥援，是很难出人头地的，相国子弟，清华门族，他族伯的同年故旧，在朝中当势者还很多，对他这个后进的子侄辈，拉一把很容易的。

但，最主要的，他生得很俊伟，长身玉立，面目清秀，文质彬彬，却有丈夫气，这才是登龙的主要条件，唐朝的几个皇帝，除了太宗皇帝是从马上打出来的天下外几乎都是安享祖荫的太平皇帝，用人重貌尤重于才，自武则天皇帝之后。这个传统就一直保留下来，很多人都是以品貌而贵的，而武后时，张宗昌以貌美而邀宠更是被人记忆不忘的传奇，这个风气，在权贵集聚的长安市上，仍然是盛行着，一个没无闻的青年人，略有才气，而品貌俊异，被权贵看中了，便立登富贵。他倒还没有存这种想法，但他对自己的品貌却感到十分骄傲，他想，应该是没有问题的，他热衷富贵，而又挟持着致贵的条件，因此他是充满了信心而欣然登程的。

可是到了长安之后，他感到气馁了，富贵之途，并不如他想像中那么容易可致。

他那些值得骄傲的条件，在长安，竟都骄傲不起来了。他所谓的清华门第，只不过是一任宰相而已，可是一个过气的宰相，还不如一个当权的令尹。在人情势利的长安，只有当政的人才是真正的权贵，何况一朝天子一朝臣，当今代宗皇帝的登极是经过一番波折的。

先帝肃宗驾崩时，张后弄权，差点要把他这个太子给废掉了，别立亲王。幸好权宦李辅国善于投机，而代宗为太子时，对李辅国很熟络，及时采取对策，以李辅国所掌领的御林军猝起发难，杀了张后，才把他扶上了帝位。

李辅国弄权了一阵子，却被刺客暗杀了，那是一批新进的少壮派廷臣主使的。李辅国一死，大权操纵在这些少壮新贵的手中，先帝旧臣，只是尸位素餐，拦置闲职，自己都要仰承鼻息以苟安，那里还有余力来提拔后进呢？

他长得英俊，但又吃亏在出身世家，不便摆脱身份去曲意迎逢。他的家训严竣，举止端谨，给人家的印象只是一个古板的书呆子，在倾向于逸乐的长安市上，他只是个不受欢迎的怪物而已。

他最值得夸耀的是诗文绮丽，才气纵横，的确可以压倒一时名手，但这些只能给他招致不幸，帝都之地，太平盛世，自然以文章最有价值。那些当权的政要，也必然是此中名家。

他们的文名也许不是幸致，在早年确也有过不凡响的传世佳作，但宦海浮沉，富贵形势，早已磨尽了灵气，只剩下个空虚的文名罢了，而人生最难舍的就是利与名，他们虽束手不作了，仍然以宗师自许，文昌自命，而阿者谀也因为他们显赫的地位！曲意吹捧，维持着他们的虚荣心。

不过他们的眼睛并不花，心里并不糊涂，李益的诗文确是有一股奇气，够得上掷地有声的评价。

唯其如此，那些老家伙才不愿意让这个少年人抬起头来把他们压下去，而显出他们的老迈，所以李益托几个热心的父执辈把自己的近作呈送到那些有权威之名的先进手中，以求邀赏时，得到的评语，竟是：“小有才情，浑厚不足，尚须多加勤修！”

也有人的批评较为含蓄：“这位世兄才气是不错的，只可惜徒具表面，言之无物，老夫如果加以品题，养成他骄矜之气，反而害了他，还是让他再多读些书吧！”

批评颇为中肯，李益的诗与文的确是稳健不足。可是他不过二十出头，刚出来闯天下，有的只是这点才气，欲求工稳，言之有物，那必须再经生活体验与磨练，于是，充满了野心的李十郎又一次的遭受到挫折。

幸亏他有一张进士的文凭，那倒是货真价实，唯一真正可以倚仗的，这一纸文凭，可以使他跻进衣冠之门，也可以谋取一职，但仍须经过一次甄试由吏部天官的拔选而量才派任，可是遴选要俟秋后才举行，而且还要走门路，通关节。方可以弄到一个美缺。

于是，这位表字君虞，小名十郎的青年士子消沉了，为了等候秋选，他不能回家，寡母的希望，族人的期许，曾经鼓舞着他那颗勃勃的雄心，他不能这么狼狈的回去，离家前，他曾发下豪语：“娶天下之绝色，居朝堂之要位，拥百万之资财，为千秋之文宗。”

这些理想至少有一两样实践了，他才有颜归见陇西父老，因此他必须留下来，等待机会爬上去。

唯一的遗憾是他虽出身望族。家道却并不富有，仅有的薄田祖产已经变卖了一半，临行时，族中的父老又多方资助，凑了一笔钱，供他作为打点之用。

刚到长安，他在最豪华的旅邸租下了富贵的客房，还雇了一批临时的奴仆，结识了一批五陵贵公子，征逐酒色，大大地挥霍了一阵。以为很快就会有收入的，过了一段时间，处处碰壁，费用也拮了。

由家里带来的只有一名老仆人李升，是个忠心而又世故的老年人，见他实在撑不下去了，才相机劝他道：“公子，世道艰难，老奴这儿已经没多少存钱了，再这样下去，不等公子秋选，我们就要从客栈里赶出来了。”

李益叹了一口气，沮丧万分：“我知道，谁晓得人情如此浇薄，那些当年受过伯父提拔的人，现在竟忘恩负义，一点忙都不帮。”

李升毕竟世故深一点，笑了一笑：“这也不能全怪他们，一朝天子一朝臣，年头不同了，大老爷就是在这世，也免不了受冷落，更何况是不在了呢。他们自己都没办法，领着一份闲俸，照顾自己都来不及，那有能力来提拔别人呢？再说贺老爷跟裘老爷总算是难得了，前天公子告贷，他们毕竟没让你空手回来。”

李益哼了一声道：“贺老还爽快，我开口一万，他虽然打了个对折，倒是立刻拿了出来，最可恶的是裘达老钱奴，他进刑部还是我大伯一手提拔的。而这个衙门又是肥缺，他支支吾吾让我足足等了半天，才捧出二千贯来，还摆下脸训了我一阵，要不是为了怕失仪我真想当面退还给他。”李升摇头苦笑：“公子！你这样想可真冤枉了他，老奴在房门里却知道得很清楚，裘大人这二十千，情义之重，比贺老爷不知深多少倍呢！贺老爷做过两任度支尚书，底子厚，虽然现在居闲缺，还拿得出来，裘老爷可是真的拮据，这二千贯是他典了一方心爱的汉玉镇纸，才勉强凑出来的，这是老奴亲眼看见他把门房上的老方叫到一边，把镇纸交给他，然后才凑了钱回来。”

李益怔了一怔，随即冷笑道：“他是故意装穷。”

李升随了摇头；说道：“不是故意装穷，而是怕公子误会而摆阔，那一顿晚饭，虽只六菜一汤，却是裘府上难得一见的盛筵了，老奴看见送到内屋给裘夫人的菜，唯一的荤腥就是一味豆芽炒肉丝，肉还是在前厅桌上撤下的残余，他们虽然不让老奴知道，但老奴也是居家过日子的，在厨下一望就晓得了。”

李益不禁诧然了：“裘达一直在刑部任上，交付刑部的官司都是有头有脸的大案子，打点关节，动辄上百万，他怎么会拮据到这种程度，听说刑部大牢里一个狱卒，都可以置两三房家小，他这个三品大臣反倒没有油水？”

李升肃然道：“这正是裘老爷可敬之处，他为官断案，铁面无私，干了二十多年刑部，从没落进一文分外之财，所以二十多年来，多少人因贪赃枉法而垮了台，只有他仍是屹立不倒，因为他没有把柄被人抓住。”

李益吁了一口气：“难怪他十多年来，仍是一个三品给事，多少后进都爬到他上面去了。”

李升连忙摇头壮容道：“话不能如此说，爬得快的人必然长袖善舞，这种人倒得也快，历任刑部尚书，有几个得以善终的，纵然没有受到国法的制裁，也难免受到冥冥天谴，前尚书杨大人不就是退休后，发狂而死的吗？人可欺，鬼神不可欺，枉法之事做多了，即使不被人举发，深夜扪心自问也难以自安，公子日后为官，当以裘老爷是范！”

李益虽然知道这话是对的，但听来却很不入耳，到了京城之后，他耳濡目染，以及从朋友那儿听来的故事，都告诉他一个事实，那就是为官绝不可过迂，处事绝不可过方。否则一辈子也很难抬头，这种人只有在乱世才有明主赏识，因为乱世多明主。

太平盛世，皇帝都耽于逸乐，怎会赏识才臣呢？过圆则易招致物议，过方则必为同侪所不容，为上宪所不喜，因此，聪明一点的，就要做到外圆

内方，最高明的则是当圆则圆，当方则方，既不违上峰之意旨，又能博得能臣干吏之美名。

李益虽然在京师碰上了不少钉子，却得到了这样一个经验，但他知道这些话对李升是讲不通的，所以岔开话题道：“我预计有了两万贯，便可混到秋选，大官处打贴关节还须另外设法，现在只有七千，连一个月都撑不过，你看该怎么办呢？要不你回家一趟，向母亲再张罗一点来，反正这笔钱总是嫌得回来的。”

李升忙摇头反对道：“公子，家里就是那一点薄田了，老夫人还倚着那点租谷过日子，如果再卖了，总不能要老夫人寄食别人家里去吧。”

李益想想也的确不行，那样一来，他这个世家子弟的身份就维持不住了，遂又道：“别家去张罗吧，反正我会还的，等我放了差，一定加倍奉还。”

李升叹了一口气：“公子！家乡称得起殷实的就是那几户，他们已经表示过了，那是看公子高中的份上，如今再开口，恐怕没有这么容易了，人眼都是势利的，只有锦上添花，那有雪中送炭的，如果他们的闲语传到长安，对公子的前程大有不便。”

这的确是个问题，人人都以为他是宰相世家的贵子弟！刚到京师的一阵挥霍也撑起了场面，奠定了他的贵族身份！向父执老一辈的开口，可以推说客中不便，无伤颜面，如果回去告贷，李氏在长安的旁亲不少，消息传过来，他就真的罩不住了。

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真的发愁了：“回家张罗既不行。钱又不够用，那该怎么办呢？”

李升踌躇了一下，终于开口：“公子，日下这七千贯如果是给一个寒士，足足可以在京师挨上两三年的。”

李益立刻就反驳回去：“这个我知道，长安的人情你也清楚，如果我不撑起个场面，别说是今年秋试+就是等到来年秋天，也不见得能混上个差事，岂仅是考官势利，连门上的一个杂役，也都是生就了一双势利眼的……”

李升笑笑道：“那当然，老奴当年也在大老爷府里待过一阵子，这些情形岂有不明白的，该花的还是要花，只是这日常用度，可以节省就节省一点，就以往来说，在这家客栈里，每天至少也要个百来贯的。”

“不住这儿住那儿？总不能像和尚一样到庙里去挂单？何况在这儿有许多方便，出门车马就是现成的……”

李升再度笑笑：“有许多落第的举子，为了等待下一次大选，避免往来跋涉，往往在长安赁屋住了读书，既清静，又可以节省开支，公子也何妨这么办呢，老奴目前遇见了崔家表少爷，他也正是这么着……”

李益冷笑道：“你说明允那个书呆子，他会有甚么出息？苦读多年，仍然是个明经。”（明经，是唐代士人一种资格。）“崔少爷才思虽然迟钝一点，但做人倒很踏实，他见到公子的花费，也很为您发愁，家里的情形，他是清楚的，他也劝您租幢房子住下，就在附近，有一所空宅，原主人也是个进士出身，此公子早两榜，去年谋到个小差事，离京上任去了，房子空着，只有一个老妈妈守着，倒也清洁宽敞，每个月只要三百贯，公子多赏她两百，她还可以洗衣服做饭，这样每个月有千来贯就够打发了。”

李益略觉动心：“你去看过没有？”

“老奴去过了，前后两进，六厅两进，还有两大院子，而且地点在新昌里，住的也都是读书的相公。”

李益对地点很满意，那是外地举子的集居地，多半是到京应试的，他有几个谈得来的朋友都住那儿，而且因为文人会集之处，衣冠中人也时相过往，相当适合，因此想了想才说：“你认为可以，不妨就搬过去吧。”

李升深深了解这个小主人的个性，笑着道：“到了那儿有很多好处，公子对朋友们，可以说是为了准备秋天的大选多读点书，这样对那些老一辈的叔伯都有个交代，他们听见年轻人肯上进，总是很高兴的。”

李益笑了，这句话才说到他心里去了，他倒不是为了博个好评，而是从豪华的旅邸，一下子搬到那个清寒的地方去，面子上难以交代，于是李升替他想出了这个冠冕堂皇的理由，才是真正打动他的原因。

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距离秋选尚有三个月时间了，而他的钱就只有这么多，搬到那儿去，除了三个月的开支，他还能匀出一半来应酬交际，因为他知道，能开口的地方都已去过了，不能再去第二次了。

这是他入京以后，第一次有了笑容，而且迫不及待地立刻促使李升迁居，好在行李不多，几口箱子两困书，雇了个挑夫，在当天晚上就搬到了新昌里。

新居令他很满意，前任主人很殷实，家具陈设都颇为考究，在寒士聚居的新昌里，算得上是气派的了。

他的表弟崔明允很热心，亲自来帮忙布置，还拖了几个斯文朋友来为他引见，李益也很热诚的招待他们，当天就叫了两桌酒菜，宾主尽欢而散。

这些文士中考场没有他得意，身家也没有他显赫，对他十分巴结，大概是笼络他以便图个出身，有几个家道很殷实，藉着庆贺乔迁新居，致赠很丰，化了四百贯叫雨桌酒，但他却收到了三千贯的贺仪，而且还真正地体会到受逢迎的滋味，午夜客去，他还在回味着那种乐趣，心中有了个决定，他一定要努力的争上游，一定要高高在人之上，方可以永远享有道种乐趣。

李益是个很聪明的人，也很快地作了个选择，在这批新交的朋友中，他看中了三四个家道殷实而又热衷富贵的，也挑了几个真正有才华，领着他们，拜会了一些在长安的世伯长辈。

前者是为了炫耀他的门路广，更赢取他们的尊敬，后者则是为了自己，让那些老的看看自己结交的朋友，赢得一个少年有为，慎交游的清誉。

这一着棋子下得很准，收到了他预期的效果，在朋友中，他树立起自己领袖的地位，在哪些老一辈面前，他博得了好评，尤其是他迁居新昌里静读进修的理由，更博得几个老古板的极口称赞，更难得的是那位两袖清风的刑部给事裘达，不知又典了什么珍爱古玩，送了两千贯来，一千给他，另一千给另一位学子李贺，以助膏火。

李贺的年岁与李益相若，也是少年高才，中了进士，等候秋选，诗文两工，裘达对这位少年也特别赏识。

以后的一段日子对李益而言是十分愉快的，他终日与这些文人相聚在一起，诗人酬唱，作品渐渐地流传出去，每有佳作，就被乐坊求了去，谱入新章，假莺莺燕燕之口，唱遍了长安，甚至于有些佳作还被教坊收罗，在御前献奏，被选得最多的就是李益与李贺的诗，二李并称双绝。李十郎的文名，到这时候才算真正地被长安人所欣赏。年青人的聚会中，总不免声色，他们虽然不敢过于放荡，但每次聚会，总少不了要在曲坊中叫几个歌妓弹唱以助兴。

而且有些举子家道殷厚，还在长安的别寓中，供养了一个红颜知己。

李益很聪明，别人在席间红粉在抱，他却只是虚应周旋一番，那倒不是他不喜此道，而是他的眼界极高，那些庸粉俗脂，在他眼中根本不值一顾，何况他还有真正的苦衷，他是个空架子。搬到新昌里后，用度虽然节省了，但他手头余钱有限，养不起一个人。

所以每次盛会，他总是跟一个老妓鲍十一娘娓娓清谈，倒也自得其乐，大家都笑他，他却别有一番理论。

“观美人如赏月，新月皎娇，如十四五少女，但月渐就圆，故少韵味，故余独喜残月，芳华虽逝，清韵不减，微带惆怅，曾经沧桑，别有一番境界。”

这番理论很奇怪，在长安市上，新奇的事算是引人激赏，李十郎的残月论也就成了一段佳话。

不过李益单独欣赏鲍十一娘，却是另有一番用意。鲍十一娘不仅是曲坊中的领班，还是长安市上最成功的媒婆，她是故薛驸马家中的侍婢家伎，成年后，虽然去籍从良嫁了人，但夫家不得意，她仍是要算姿色出来谋生。

一个在贵族府中出身的家伎，自然懂得承欢色笑，她也曾大红大紫过一阵，但年华似水，如她已是风韵犹存的徐娘了。

正因为她有这样的人生经验。也养成了生花妙舌与善伺人意的本领，更因为她平生在风月场中打滚，长安市上的豪家贵戚，没有一家不熟悉，内达闺阁，外及公侯，谁家少女怀春，谁家儿郎风流，她都清清楚楚，明通红钱，暗传款曲，撮合了不少美满姻缘。

李益所需要的就是这种资料，每次见面，虽然只找她清谈闲话，而所赠的缠头，却远胜过别人。

又是一次盛会，酒酣耳热，由斯文而转入轻狂时，李益就推说屋子里太热，轻轻捏了一下鲍十一娘的手。她是何等乖觉的人，立刻悄悄地跟着李益，来到外面的凉亭上。

李益先在石凳上坐下，拍拍身边笑着说：“来！老妹子，你也坐下，我们有好久没聊了。”

鲍十一娘先是一怔，然后挨着他坐下，娇笑道：“十郎，你的花样真多，一天找一个新词儿来挖苦人，前两天还给我上了花国夫人的封号，今天怎么又想起拿我开味了？”

李益幽然一笑，说道：“我叫十郎。你叫十一娘，分明是低我一筹，叫你一声老妹子，并没有不对呀？”

“对是对，可惜只对了个老字，错了一个妹字。”

“你是不甘心比我小。其实看起来你并不老，花国队里，你仍然独居魁首，也许有些人看来比你年轻，可是她们没有你这份灵性，女人的青春消逝得很快，只有灵性是永远存在的，因此在我心中你永远年轻的。”

他是个很懂得运用言词的人，赞美别人时，总是恰到好处，既不牵强，也不过火，总是巧妙地点到对方的心里，鲍十一娘的确是老了，在她这个圈子里；三十多岁，已经是属于明白黄花，乏人问津的年纪了。

鲍十一娘却由于她的善解风情，凭着徐娘风韵，勉强还能挤身其间，遇上不解风月的急色鬼，或是志在寻欢的俗客，她经常是饱受冷落，只有这些读书人，还能欣赏她的放荡，以及她美人迟暮的沧桑。鲍十一娘经常挤进这个圈子，无非也因为这个场合，她不会过份地受到冷落，她自己说不出是怎么一个心情，但李益却找到了灵性两个字作为她的优点。

这一刹那，鲍十一娘心中所涌起的知己之感，几乎使她忍不住想跳起

来，紧紧地拥抱住李益。

但是她究竟久历风尘，懂得如何克制自己，因此只淡淡一笑，以自嘲的语气轻吟：“浔阳江上琵琶女，赢得江州泪几许，司马青衫一去后，何人再解琵琶语？”

李益不禁震惊了，他只知道这个风尘妇人有着丰富的人生经验，竟没有想到她有如许才华；随口七言小诗，不仅字字中节工稳，而且别具意境，二十八个字，把一个年老色衰的风尘老妓的哀惋感叹，刻划得如此深刻。

在感情的冲动下，他揽住了她的肩膀，嗅着她的秀发：“十一娘，如果不是你已有了夫家，我真想把你接回家里去。”

凄凄地笑了笑，在朦胧的月色下，这笑更为动人：“十郎，你别拿我开玩笑，我到你家去算什么？又能做什么？打杂斡粗活，我不是这种材料，如果我肯吃那种苦，我家汉子还有几亩地，我也不必再出来抛头露面干这一行了，做官太太，我没有这个福命，也没存这个希望，金屋藏娇，可惜已经太迟了。”

“我像一个良朋知己一样地供养着你，闲着的时候，跟你谈谈心，陪你下棋，听你弹弹弦子，或者我与致高的时候，为你吹一阙清笛，看你翩翩起舞……”

是属一种梦幻的声音，也诉说着一个梦幻的理想，正因为是梦幻，才显得感情的真挚，超越现实而作的梦幻，才是一个男人心里真正的企望。

因此，尽管历尽沧桑，听过多少甜言蜜语的鲍十一娘，却为这属于幼稚的梦幻，深深地感动了。

将身子往李益贴了一贴，把发热的脸颊靠上李益姣如处子的脸，这三十多岁的女人居然也目中闪着情焰，以低得近乎耳语的声音说道：“十郎，你真是个魔鬼连我都被你迷住了，这话说给那些小姑娘听了，她们可以连命都为你舍掉！”

“十一娘，我是真心的！我也只对你说这种话。因为这是一个出于灵性的要求，只有你生具灵性的心才能体会。”

闪亮的眸子里浮起一片泪光，一向只会笑的鲍十一娘居然流泪了，这是醉泪，醉的不是酒，也不是情，是一种心情更深，更动人的知己之感，而且仅能在顾客娼妓之间发生的知己之感。

“十郎，听了你这些话，我总算没有白活了一生，如果早十五年，我会毫不考虑的答应你，只是现在太迟了，十郎，我有个丈夫，那不是阻碍，他根本管不了我，我却有个十四岁的儿子，寄养在亲戚家里，他受着最好的教育，过着公子哥儿一样的生活，这些，全是靠我供养的，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孩子比自己更重要了。”

李益听了，几乎不加考虑的冲口而出道：“我可以负担的，只要你的丈夫不反对，今天我就接你回去。”

鲍十一娘又凄凉地一笑，这次她笑得理智了，以极其优美的姿势，轻拭去眼角的泪珠：“十郎，我知道你此刻说的话不是在骗我，但是我也知道你负担不起，我那个孽障每月的耗费至少在五千贯以上。”

李益的脸红了，鲍十一娘却又轻柔地一笑道：“长安市上，没有事能瞒得过我的耳朵，只是你放心，我最大的长处就是有进无出，因此别人不会知道你的底细的。”

李益恨恨道：“这一定是明允告诉你的。”

“不！崔公子是个很谨厚的君子，他绝不会说这些话，陇西李家虽然出过一位丞相，但那位李大爷退休时也是两袖清风，姑藏邑出才子，可没有富户，何况李家还有不少远亲在长安，事情怎能瞒得了人呢？”

李益心头被刺了一下，他这时才了解到为什么一到长安就饱受冷落的原因了，因为他穷，虽然为了充面子，他摆过一阵阔，但也只能唬唬外乡人，真正的老长安早就知道他是装门面了。

有一股被屈辱的无名之火涌上心头，重重地一拳击在亭栏上：“大丈夫不可无钱，我总有叫他们知道的一天，那时候我要他们看我的脸色。”

一只柔夷掩住了他的嘴：“别这么说，十郎！你有一个清华的门第又有满腹的才华，那是钱财买不到的。”

李益不禁挤出一丝苦笑：“有什么用？长安市上的世家子弟车载斗承，别说我仅有一个做过丞相的族伯，就是我有一个做过丞相的老子，还不是依然故我。”

“不！这些还是有用的，至少在吏部的铨叙，你就沾了很大的光，我为我的儿子，攒下了三万贯钱，结果全花费在打通关节上，才使他寄籍在族伯的名下，为的是将来好博个出身，倡优俳伶的后人是不准入仕的，大唐朝订律法的人一定跟梨园结下了血海深仇……。”

她也变得愤慨了，但接着又叹了一口气说：“这也难怪，我们这一行也的确太低贱了。”

李益忽然又对这妇人充满了同情与怜悯：“十一娘，你那个孩子一定很像你。”

提起了儿子。鲍十一娘的脸浮起了骄傲的光辉：“也还过得去，天份差一点，倒是很知道用功，

十郎，将来有机会，你要提拔他一下。”李益苦笑道：“我会有机会吗？老实说句话，你也知道我的底细，除了一个空洞的家世，我什么都拿不出来，今年秋选，如果还得不到一个差事，我只好回去种田了。”

鲍十一娘沉默了片刻才道：“十郎，有办法的，吏部那儿打点一下，多少可以混个差事先干着，以你的才华，慢慢往上爬，总有机会出人头地的。”

李益轻叹一声：“生活最容易磨去人的壮志与锐气，如果我不趁着年轻时间出个局面来，以后我连自己都不敢相信会有出息了。”

鲍十一娘想想道：“还有一个办法，娶个富家女吧。”

李益的脸色亮了，他等的就是这句话。

可是鲍十一娘却叹了一口气道：“那是条登龙捷径，不过你要付出很大的代价，长安市上有三家豪族闺秀待嫁，最年轻的一个也有二十六岁了。”

“年龄大一点倒没有关系，只要……”

鲍十一娘不等他说完就拦阻了他的话题，抢着接下道：“十郎，你不必说出你的条件，如果你想结这门亲，我一说就成，可是你没有提条件的资格，只能接受条件，这三位小姐不仅姿色平庸，而且脾气很大，虽然有百万陪嫁，但这些财富很难消受，你不但要忍受她们的泼悍，而且还要受她们娘家的气！他们都有几个姊姊，全嫁了外地的举子，可是那些姑老爷的地位连个佣人都不如。”

李益凉了一半，但仍不死心地应道：“是那一家？”

“另外两家都不说，对你最有帮助的就是殷天官家，三小姐玉芸芳龄二十九，貌称绝代……”

李益哦了一声：“你刚才不是说她们都是姿色平庸吗？”

十一娘噗嗤一声娇笑，妩媚地道：“殷天官是开国元勋殷开山的后人，殷开山曾经在瓦岗落草，这位三小姐长得颇有先祖遗风，身高七尺，目赛铜铃。像你这样的小后生，她一手可以提起来离地三尺。”

李益惊骇道：“那不是成了鸠盘婆了？”

鲍十一娘笑道：“所以称为人间绝色，至于她被称为绝代佳人，是另有十个典故的，她初嫁时夫家是个山东举子，姓王，娶了殷三小姐。靠着泰山之力，两三年内，居然外放为洛阳知府，这个举子事亲至孝，却也知道悍妇难以承欢，一直不敢把父母接到任上奉养，不巧偏逢山东大旱，老两口千里远奔来投，只好住下了，不到三个月，老太太看不惯媳妇对儿子的跋扈骄横，多说了一句，挨了 - 嘴巴，打落了两颗大牙。”

李益同情地道：“这真不成话了。”

鲍十一娘轻轻叹息一声道：“事情还没有完，又过了几个月，殷小姐身怀六甲，却怕生育会使柳腰变粗，自作主张，服了药，把一个成形的男胎堕了下来。”

李益不禁莞尔：“她的腰原来很细吗？”

鲍十一娘放荡地一笑：“她自称柳腰，大概不会比柳树干粗多少，所以不愿意粗过柳树干去。”

李益轻拍了一下她的面颊道：“十一娘，你这张嘴调侃起人来倒也蛮有技巧的，后来呢？”

“老两口知道儿子的官是靠裙带巴结来的，虽然悍妇泼辣，也就咬牙忍住了，但这件事却使他们无法再忍，因为他们王家五代单传，只有一条根，可不能绝了后而成为千古不肖子孙。”

“殷小姐不肯生育，但可以纳妾呀。”

“我忘了说，这位三姑奶奶生性奇妒，家里连丫环都不准置一个，仆妇佣工都是五十岁以上的老妇，应酬赴宴时，只要她的汉子多看人家女眷一眼，当场就批颊罚跪，他还敢生这个念头吗？”

李益不禁愤然道：“如此泼妇，直该打杀。”

“殷天官的女儿，谁敢动她，只好把她休了。”

李益笑笑说道：“他敢出休书吗？”

鲍十一娘轻叹道：“人到了忍无可忍的时候，也就顾不了那么多了，那位知府，拚了丢却大好前程，冒死上表，奏请休此恶妇，事情闹大了，殷天官没办法，只好把女儿接回家，可是那位知府也就远调到辽阳去了。”

李益沉默了一会儿才问道：“另外两家呢？”

鲍十一娘委婉地道：“家世远比不上殷府，悍泼的程度却有过之而无不及，十郎，长安市上谁不想钻这条门路，但是放着这三块肥肉却没有人敢去沾手，你总该想得到的，这条路或许会有人走，但绝不是你能受的。”

李益叹了一口气，想到自己的家族，想到峻严的母亲，这是不允许他走的一条路。

鲍十一娘轻抚着他的脸颊道：“十郎，我知道你急于求达，也知道你的处境，我替你想了一个办法，在乐功的姊妹里，有些都已经积蓄了十几万的私蓄，她们已是自由之身，只想找个良好的归宿，我慢慢替你物色一下，看看有没有合适的，找一个替你撮合好了，可以先用她的钱，为你通关节，谋一个优差。”

李益摇头苦笑道：“十一娘，这是不行的，你知道我家里的情况，绝不会允许我娶一个落籍的女子。”

鲍十一娘笑了：“看来，你对长安的行情还不够了解，谁要你明媒正娶了？反正是跟你做个身边人，将来你还是可以娶个名门闺秀，如果可能就安置个侧室的名份，否则也不要亏待人家，出身教坊的女子还敢奢望一品夫人的诰封吗？能够找到个好人家安安稳稳地过一生就是天大的满足了。”

李益不禁心动，口中却道：“这种人财两得的便宜事那个不想，恐怕比盼望天上掉下金块来还要难。”

鲍十一娘笑笑道：“也不是人人都有资格的，娼家从良，如果不贪图钱，就有别的贪图，一要良人人品好，二要知情解温柔，三要有出息，我们都知道这是个很冒险的投资，遇人不淑，很可能会落个人财两空，而且我们也太不了解男人了。”

鲍十一娘微叹一声，又道：“恩情不久年老色衰时，良人变了心，也是天经地义的。找个有出息的人，至少可以寄望在下一代身上，良人不可依，儿子总不会不认亲娘的……”

李益忙道：“我不是这种人。”

鲍十一娘轻轻一叹道：“你现在不是，将来就难说了，官场中最容易使人改变，我倒不管你将来怎样，反正这是各凭良心各凭命，这是你目前唯一可走的路子，念在你对我的这番情意，我为你留心就是了。”

李益深深地感动了，紧紧地抱住她：“十一娘，你真好，但愿你找的人，跟你一样的好。”

鲍十一娘柔顺地靠着他，蒙胧的眼波中洋溢着一种成熟妇人的丰韵与魅力，李益心动了。

十一娘是个很懂得运用女性魅力的女人，她成熟而又丰腴的胴体上，散发着诱人的情欲，她更懂得运用色彩，素色的纱衣，罩在紧紧的束胸上，那一抹腥红，包住两团圆润、却又半露出两弯优美的肉色的弧线。

李益不是第一次接触女人，但却是第一次接触一个真正的女人，他的手已经从纱衣的料领开叉处探了进去，停留在丰腴的圆峰上，她的肌肤已不似少女的坚实，但松松软软的却另有一股吸引力。

李益呼吸急促地道：“十一娘，坐车子到我家去。”

鲍十一娘摇摇头，鼻中轻唔了一声：“不行！今天晚上是我跟儿子见面的日子，三个月才一次，也是我该给他送钱去的日子，那可恶的小畜生，一年才见这么四趟……”

李益的情欲消退了一点，但那只手还在滑腻的肌肤上游移着，满含失望地道：“十一娘，可真舍不得离开你，尤其是今天，但你既然有正事，也只好算了。”

像是一个孩子拿到了一块饴糖，刚放在嘴里舔了一下尝到一丝甜味，又被夺走了，他显得十分委屈。

但他究竟是个成人，因此在委屈中又透着意兴萧瑟无奈，对于久经风月的鲍十一娘来说，这种表情她见过太多了，但竟也为他而略感心动了。

因此斜乜了他一眼，轻轻地拍拍他的脸颊道：“十郎，假如我现在跟你坐车子回家，你未必会想我了，男人对女人的需要，不像是饿了要吃东西，暂时忍一忍，回头还是吃得下的，我的时间不多，别浪费在坐车子上了。”

李益回味了一下，才听懂了她的话，惊喜万状地道：“十一娘，你说就

是现在？在这儿？”

不需要多说，李益已抱起她的身子，闪进了月光照不到的阴影里了。

当他们互相扶依着回到厅中时，盛宴将散，做主人的徐兰亭看见他们从外面进来，立刻叫道：“好啊，到处都找不到你们，躲到那儿偷情密约了，快从实招来。”

李益红着脸笑道：“兰亭，别胡说，我是因为酒喝多了，到外面透透气。”

徐兰亭笑笑说：“透透气是没关系，可是别贪图凉快，把衣服脱得太多，长安的夜凉似水，最容易受风寒。”

李益像是被捉到错处的小孩子，低着头不敢作声，倒是鲍十一娘落落大方道：“徐大官人可真会说笑话，只可惜认识你太晚，若是六七岁的时候就认识你，妾身就发财了，光是收集你换牙落下来的乳齿也能卖上几万贯的。”

徐兰亭一怔道：“我的牙能这么值钱？”

鲍十一娘嫣然道：“世上就是你的牙最值钱。”

徐兰亭摸着头，兀自听不懂她话中的含意，倒是李益会意道：“兰亭！你的牙不值钱，因为你的嘴里绝对吐不出值钱的牙齿来……”

举座不禁恍然，大家才明白鲍十一娘娘套用了“狗嘴里长不出象牙”的典故在调侃徐兰亭。

打情骂俏原是欢乐场中女子的才事，但骂得像鲍十一娘那样曲折而技巧，却实在是学问。

在一片哄笑中，结束了盛宴，李益依依不舍地把一片金叶子塞在鲍十一娘的手里，低声道：“谢谢你。”

鲍十一娘怔了一怔，急忙退了回来道：“十郎！你这是干吗？难道我是为了这个才答应你的！”

李益红着脸，婉转地道：“我不是这个意思。”

鲍十一娘低声道：“我知道你不是轻蔑我的意思，可是你这样就太生分了，不错！我抛头露面，市笑承欢是为了钱，但即使是一个视钱如命妓女，一生中总也有不为钱而奉献的时候，你拿回去，让我感觉到我还是个人。”

说着不禁哽咽，李益万分激动，紧握着她的手，不知说什么好。

鲍十一娘叹了一口气，把金叶子又塞回在他的袋子里，自嘲地道：“这几年来，除了那些脑满肠肥的瘟老头儿，已经很少有人对我这样感兴趣了，今天我很高兴，名闻长安的李十郎居然还能为我所吸引，就凭这一点已足使我自傲的，我实在不能再从你那儿要什么了！”

李益急急道：“十一娘，你误会我的意思了！”

鲍十一娘咬咬嘴唇一笑：“那你是什么意思？”

李益搜索枯肠，居然找不到一个适当的字句来表达自己的意念，怔了半天。才冒出一句道：“聊表敬意。”

鲍十一娘反而愕然了：“敬意，这敬由何起？”

李益放荡地笑道：“向一位真正懂得风情的风月女子表示无上的敬意，如蒙不弃，愿永为裙下不二之臣。”

鲍十一娘笑了，是真正开心的笑，用手指点着他的额角：“十郎，如果我年轻十岁，我会为你迷死，只是我风尘里打滚得久了，虽然仍不免心动，但已不会着迷了……”

“十一娘，我说的是出自肺腑！”

“我知道，十郎！让我们作个朋友吧，我会常常去看你，但绝不在上灯以后，更不在酬酢的场合里。”

“是真的？你不会骗我？”

“当然是真的，我也是个人，一样需要知心的慰藉，需要在不为金钱的时候开心地笑两声。”

她的语气忽又转为狂野，放任而又低声道：“你看起来虽然文弱，却比一头虎还猛，比狼还贪，我正是在虎狼之年的岁月，在满足别人时，我也需要满足自己。”

没有一个男人不为这番话动心的，也没有一个男人不为自己的男性魅力而感到骄傲，正如战阵中的一个胜利的主将，千万个部属的赞美，阿谀，也抵不上敌人的一句“佩服”，那佩服才是一种真正的胜利成果。

也许这是鲍十一娘所弄的手腕，但年轻的李益却为之心花怒放，一直回到寓所，他还沉浸在温馨的梦境里……

鲍十一娘没有爽约，她的确经常来，来的时候，总是在下午，盘桓两三个时辰，快掌灯的时候就走，正好回到班子里应局，因为当时炎夏，差不多的应酬都是入晚将凉时才开始，这样既不妨碍她的生意，也不露什么形迹。

她每次来的时候总是不空手的，有时带两样精制的小菜，陪着李益小酌，有时带一双新鞋，有时两双袜子。

她跟李益的感情很微妙，像是他的情妇，也像是他的挚友，更像是他的大姐姐。

两个人在一起时，无话不谈，虽然也有肌肤相亲的时候，也多半是李益采取主动，她祇是柔婉而又技巧地配合着而已，每当李益感到满足时，她也娇喘，也呻吟，似乎是与李益同样地进入美妙的境界。

可是李益渐渐看出她的伪装了，在一个午后两个人并躺在凉榻上，李益在满足后，枕着她丰腴的胳膊，手指绕着她的柔发，慢慢地卷起来，再慢慢地放松。

鲍十一娘则闭着眼睛，长而卷曲的睫毛弯成两道优美的曲线，屋子里很静，只有蝉儿在窗外的树上噪鸣。

李益忽然问道：“十一娘，刚才你满足了吗？”

鲍十一娘只在鼻子里唔了一声；很低沉，也很醉人，但是李益却低声道：“不！我知道你是骗我的！”

鲍十一娘侧过身子，张开了眼睛，低笑了一声：“你怎么晓得，女人在这种事情上，只是一种感觉，一种只有自己才知道的感觉，别人是不会晓得的。”

李益道：“我晓得，你真正的满足，只有第一次，那是在徐家的那个假山洞里。”

鲍十一娘娇柔地一笑：“那一次有什么不同么？”

李益想想道：“有的！那次你像一张拉足了弦的弓，突然地松了下来，而且你的心跳得很厉害。后来的几次，你一切都做得很像，可是你的心跳却很正常，很平静，一点都不激动。”

鲍十一娘笑了，笑得有点凄凉。“你学会了不少。”

李益道：“那么你承认了？”

“是的！我承认，我只有那一次，因为我这种女人，这种年岁，已经不容易激动了，那天晚上我也许是心血来潮，所以没有控制自己。”

“为什么你要那么做呢？为什么你要装作呢？”

“我不装作，而是养成了习惯，一种风尘女人的职业习惯，我的职业是取悦男人，不仅是肉体上的取悦。也要在心理上取悦，任何男人，都会希望自己是一个征服者——对别的女人，只要得到她就是征服了。但对我们这种花了钱就能得到的女人，就必须便能满足他们的征服欲，年轻的时候，我可以卖青春。但到了我这个年纪，只有出卖这种伪装的被征服了。”

李益心里有被屈辱的感觉，忍不住了，说道：“但是在我面前时可以不必，我们的是交情不是交易！”

鲍十一娘苦笑道：“为了使你高兴，十郎，我能给你的只有这些了，否则你根本就会对我厌倦而不欢迎我来了，我对每一次的约会是很珍惜的。”

鲍十一娘的喉头有点发苦，又道：“我在十四岁时为主人破了身，那时一点都不懂，每次陪寝时，我抵感到恐惧，只感到痛苦，就这样使主人感到意兴索然。在十八岁那年，准我脱籍从良，嫁了个丈夫也是莽汉，始终只顾自己，无形中养成对男女间事的厌恨感觉，直到二十岁时，我再入教坊，遇上了一个客人，也是一个年轻的举子，才使我真正享到了乐趣，可是他京试未第，又回家去了，以后我就很少有乐趣。”

李益顿了顿，乾涩地问：“你很难得有乐趣吗？”

鲍十一娘悠悠地一声长叹：“很难！每一个风尘中的女人都很难享受到这种乐趣，因为她们早已麻木了，老天爷对女人不公平，在这些事情上，一定要放开心情，主动去争取，更要一个情投意合的对象配合，才能得到乐趣，在我们来说，这些条件很难凑得齐的。”

李益只有乾笑一声，自嘲地说：“我毕竟还给了你一次，总算不错了，难道你就不能再放开心情吗？”

鲍十一娘凄凉地道：“能！我每次来，就是想放开心情，为自己求得乐趣，这就是我经常来的原因，可是到了这儿，我又收敛住自己！”

“为什么呢？难道你怕我太劳累吗？”

鲍十一娘苦涩地摇摇头：“不是的，你正当少年，体力充沛，只要不是无休止的纵欲，身子是不会亏损的，我是怕我自己，女人本来就老得快，恣情欢欲，老得就更快了，可是我的孩子还小，这副担子还要我挑几年，我不敢老。”

李益不禁默然，也有点懊恼，转来转去。问题就转到钱上面，孔方阿堵，似乎是支配着每一个人的命运，每一个人的生活，这是个金钱的世界。看出了他的懊恼，鲍十一娘又笑道：“十郎！你是个聪明人，何必要攒牛角尖呢，雾里看花，醉眼赏月，才是真正的乐趣，事不可穷究，西子王嫱，到现在已是白骨黄土，你要是往深处想，世界上就没有快乐了。”

李益深深地叹了口气，道：“我也知道趣事全在蒙胧中，可是这对你太不公平了。”

鲍十一娘抱住他，用温柔而又酥软的胸脯紧紧贴在李益略见瘦削的胸膛上，柔声道：“十郎，实际上我是很满足的，那是一种精神上的满足，娼家女子很少动真情，不是我们没有感情，而是找不到爱的对象，我很幸运地有了你，你年轻，英俊，潇洒，懂得体贴，还有点天真的傻，正是令我们这种年岁的女人动心的对象，更难得的是你不鄙视我！没有拿我当一个妓女，这一切都使我万分感激，所以我只要在你身边，陪着你，跟你讲话，那怕是看你一眼，我就得到无限的满足了……”

说着，说着，她的声音哽咽，两颗晶莹的泪珠顺着脸颊流下来，李益用舌尖轻轻地舐掉了，激动地道：“十一娘！十一娘……”

他很想说什么，但是除了频频呼唤她的名字外。他找不出一句话来表达他心中的情意。

泪是咸的，心是热的，也许是李益那几声令人动心的呼唤。

鲍十一娘的身子渐渐地热了；她是由耳轮上泛起的一晕桃霞，渐渐的染红了整个脸颊。

李益咬住她的耳边，轻轻地啗着，突然感到她的热，也感到她的心跳，于是他得意地笑着说：“十一娘，你心又动了。”

就是这句话，像是一盆冷水浇了下来，鲍十一娘突然推开他，披上了衣服，走到桌上的木盆前，将脸浸在冰凉的水里，过了一会儿，她绞乾了浸在盆中的面巾。拭去脸上的水渍，缓缓地坐下，又满满地灌了一壶凉茶，最后才吐了口气，平静地道：“好了！总算过去了。”

李益坐在榻上，怔怔地望着她，目中充满了不解。

鲍十一娘苦笑道：“十郎！现在你还可以要我，但是我要求你一件事，别再使我动心，我还没有到可以苍老的时候，没有随心所欲的福气，因为我还有几年担子要挑。”

李益愕然道：“偶而一次不会影响的。”

鲍十一娘道：“是的，我知道，但我不敢，欲望是没有止境的，有了第一次，就想第二次，第三次，然后我就会沉沦下去，很快地葬送掉我剩余的青春，有些女人年纪比我轻却比我苍老得多，就因为她们把持不住自己，像我这种年纪的女人，本已不能再在欢乐坊里厮混了，但我还能撑住，就因为我能把持得住自己。”

李益叹道：“你为什么这样苦自己！”

低迷地，凄凉一笑：“我又何尝愿意呢？这是命。我有一个要我扶养的儿子，有一个不争气的丈夫。”

“你的儿子不一定要读太学，没有一个状元是太学里出来的，我没进太学，但我还是一样中试，读书一半靠天份，一半靠自己，尤其你的孩子已经十四岁了；可以自己用功了，把经书理理熟，策问上我可帮他理出个头绪。”

鲍十一娘长叹了一口气：“十郎，我知道，但是我有个很傻的想法。我是薛驸马府里出来的，看着那些公子王孙一个个衣朱带紫，我就立下一个宏愿，我的孩子纵然没有他们那么好命，但一定要跟他们一样地享受，我化了三万贯，把他寄籍在族伯的名下，跪求了薛驸马几十次，才算把他送进太学，每个人都笑我傻，只有我自己感到安慰。”

“太学生里除了世袭的功勋弟子，还是要经过科场的。”

“我知道，我要他自己努力去争取那一关，乡试已经通过了，今年秋天他要应举第，万一命好能中个进士，太学里的同窗多少能有个照应，十郎，他没有这么好的命，没有一个值得夸耀的门第，我能给他上进的机会，就是这么多，天下父母心，你不会懂的。”

李益的眼角润湿了，他没有为人父母的经验，却体会到慈母望子成龙的心怀，他始终没忘记捷报传来时，老母那种欣喜欲狂的神情，他更记得多少秉烛苦读的夜晚，慈母陪着他不寝不眠，在旁边做女红的情状。

他的家计还过得去，母亲并不需要手缝寒衣，只是为了打发等候的时间，打发为他温一壶茶，弄些点心的空档时间的寂寞而已。

他更记得前年歉收时，母亲咬牙苦撑，也不舍得卖掉一分祖田的坚毅，却为了他上京时毫不考虑地售去了一半的祖产。

再想到他拿了这笔钱，在京师挥霍的荒唐，不禁汗颜。

鲍十一娘不知道他为什么呆了，因为李益是个很深沉的人，喜怒极少形于色，还以为他是为了扫兴而失望，温婉地走过去，抚着他的肩问道：“十郎，你还要吗？”

李益摇摇头，不禁也发出一丝苦笑，“在这种情形下，如果我还有那种心，我就是禽兽了。”

鲍十一娘顿感无限歉疚，低声道：“十郎，对不起，希望你能体谅我的苦衷，光是给你，我不会有影响。”

李益摇头道：“我是真的不要。”

鲍十一娘微带惶惑地：“十郎，你生气了！”

李益握住了她的手：“怎么会呢，我只有尊敬你，我没有孩子，却有一个跟你一样值得尊敬的慈母，因此我才了解你的牺牲。”

欣慰地抽回手，无限温情地注视着他：“十郎，你是一个值得爱的男人，我不能自私了，我要告诉你一个消息，以后我不再来了！”

像是背上被搥苔了一下，李益跳了起来：“为什么？十一娘，以后我也要克制自己，我并不是为了这个才跟你谄交的，我们之间是情重于欲……”

鲍十一娘凄凉地一笑：“我知道，可是我们不能再这样下去，那会使彼此越陷越深，尤其是我，上天让我能在将老未衰之年认识了你，已经对我很宽大了，我应该知足，在我的这一生中，我已经有了足够的回忆。”

李益也哽咽了：“十一娘，别这样，以后我们像朋友一样，谈谈天，下下棋，我可以忘记你是个女人。”

又是一声轻叹与一个凄迷的苦笑。“你能！我不能！每次在高与的时候，我老是提起煞风景的事，就是在警惕我自己，使我自己冷静，可是今天我又动了心，这证明我的定力还不够，一个寂寞的老女人，感情的提防是很脆弱的，我怕自己会发了狂，不顾一切时，会毁了你，又毁了我，更毁了我的孩子。”

李益猛地一愣，心中开始思量着，他对鲍十一娘的确有一种迷恋的心意产生了，未来时盼望，别离时惆怅，难道这段畸情已经如此深了吗？初时，他相信自己的理智，也相信鲍十一娘的理智，只要任令一方面的理智把持，这都是一段很美的恋情，但两个人都把持不住，就应该慎重地考虑了。

把感情放在这样一个女人的身上值得吗？风尘中的女子很难动情，但动起情来是很猛烈的，被遗弃的娼女常常走上一条绝路，泼一点的一刀毁了两个人，软弱一点的一条绳子，一包毒药，一把利剪毁了自己，前者可怕。后者可恶，因为男的纵然没有刑责，却留下了薄幸之名。

功名未就，赢得薄幸之名，这一生也毁了，是非口舌最多的长安，坏事也传得最快，有很多人就毁在这上面。

看来这段畸情必须结束了，李益做了个落寞的表情，双手摊了一摊，叹口气道：“今后我会很寂寞了。”

鲍十一娘愣了一愣，似乎为李益的冷淡而惊奇，李益却懂得她的心意，苦笑了一下，道：“十一娘，你是个很世故的女人，我不必说那些虚情假意的话，你我的情况很明显，要我明媒正娶把你接过来是不可能的，但收你在身边，我母亲不会反对，不管我混到个什么样的差事，总是有职有品的官，

我要个人在身边侍候，你的年纪比我大，经过的世面多，能干，识大体，就是我将来娶正室时，对方也会接受的，问题在你，想到我母亲对我的期望，我就不忍心破坏你对孩子的期望，因此我谅解你不能来，如果我有万金聘礼，我绝不放你走，但我没有，我不能拖累你，十一娘，你愿意再来，我的门永远开着，你不来，我会常常地怀念你，我们毕竟是一对爱过，好过的朋友……”

充满了理智的话，也蕴着无限的感动。

鲍十一娘的身子剧烈地颤动了，眼眶中充满了泪水，李益的影子看来是那样模糊，但又那样清，印在她的脑子里，烙在她的心上。

再绞一把面巾，擦去了眼泪，她才平静地道：“十郎！你不会寂寞的，我已为你找到一个代替我的人。”

意兴萧瑟地摇摇头：“没有人能代替你的，会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

鲍十一娘柔媚地一笑道：“别说得那么心碎，这个女孩子你一定会动心，秋水为神玉为骨，亭亭玉立初长成。”

李益苦笑：“就凭女孩子三个字我就不会满意，因为我没有量珠以聘的能力。”

“不要你的钱，而且还身携万贯随郎来。”

“那一定是个暴发户的女儿，十一娘，别开玩笑，你知道我家里不准我娶个寒门之女的。”

“身是侯门千金女，自怜命薄妾也甘。”

李益神色一动道：“那有这种事？”

“当然有，别人找不到，我鲍十一娘找得到，感君一片蜜蜜意，特荐佳人酬君情。”

李益心中已怦然作动，但表情上却十分冷静，盘膝坐在榻上，闭上眼睛，作老僧入定状：“姑且道来。”

鲍十一娘庄容道：“十郎。如果你视作儿戏，我就不说了，别人家求都求不到的。”

李益笑道：“十一娘，我确实兴趣不高，因为如果是真的有你说那么好，你不会等到今天才告诉我，我的窘境你是知道的，我相信你也会真心帮忙我，月来相聚，足见盛情，即使分手。你我还是朋友，你要设法安慰我一下，我不能不领情，但你要我正正经经的陪你演这一出假戏，未免也太残忍了些！”

鲍十一娘面上掠过一丝愧色，诚恳地道：“十郎，是真的，半个月前我就为你物色到了，但那个时候我舍不得告诉你，因为我想多占有你一段日子，人家是规规矩矩托我的，你一切的条件都适合，撮合你们后，我们就不能再这样来往了，希望你原谅我的自私，现在好好的听我说。”

李益的神态正经了，但并没有表现出过度的欣喜，因为他知道女人对某些地方是很小器的，现在成事之关键还操纵在十一娘手里，不能太刺激她，更不能使她伤心，使她认为自己薄情！

鲍十一娘显然很满意的态度，这个饱经风尘的女人虽然有一对世故的眼睛，但要看透李益的心还是不够，因此她对李益的话也相信是出乎诚意的：“十一娘，以前我根本没有想到这些地方去，是你提起来的，我对这些始终没有多大兴趣，尤其是认识你之后，我更不这么想了，这究竟不同于正娶，女方太吃亏了，而且也太损我的自尊，像我们这样的感情，自然不分彼此，但跟一个陌生的女人谈到这些，我有点出卖自己的感觉。”

鲍十一娘道：“是人家卖给你，你怎么会感到屈辱呢？”

李益苦笑道：“用一个风尘中女人的钱，来博取前程，对一个男人来说，已经是屈辱了，如果我是个没心肠的人，可以漠然视之，但你知道我不是那种人，我会始终有欠着债的感觉。”

鲍十一娘怜惜地过去，抚着他的脸颊道：“十郎！我知道你心里有这种感觉的！你是个很重情义的人，因此我替你物色的对象，一定要完全适合你的环境与条件。”

李益苦笑一声，道：“风尘中，或不乏才女，但聪慧柔娴而又解意的能有几人？所以，我才对你所说的……”

鲍十一娘悠悠地叹了一口气：“十郎，你越是这样说，我心里越惭愧，记得很早以前你就托找代！觅一个红粉知己，以便金屋藏娇……”

李益笑笑：“那是我借瑟而歌，我真正属意的是你，相信你也明白，否则清和坊中的莺莺燕燕，我自己也很熟，何必要你去代为谋求呢？”

鲍十一娘妩媚她笑了：“我当然知道你的弦外之音，而且我也很感激，在群芳队里，你独独看中了我这株将萎的路花，益见你的知己之情，因此我是真心为你物色的，当然我也了解到你的境况，一定要为你找个非常合意的，那天在徐大官人的花园里，我已经有点眉目了，所以才点了一下，探探你的口气……”

她忽又转为感慨，也带点愧疚：“没想到后来发生了那些事，使我一时舍不得离开你，于是把谈好的事又搁下了，这几天人家倒是催得很紧，我几乎想回绝了，但今天这一场聚会后，使我惭愧，既然我不能再给你什么，就不能自私地霸占着你！”

“你最好还是私下去吧，反正时间也不会久长，我已经准备好歹弄个差事混下去再说。”

慎重地摇摇头：“不能随便，开头的第一步很重要，找到一个没出息又难以爬上去的闲缺不仅杜塞了今后的升迁之路，也会磨去了壮志的。好机会不多，必须守住长安，如果一放出去，再好的机会也轮不到你了，因此我劝你还是忍一忍，没有可以一展长才的机会，宁可等下去！”

“十一娘，你知道我已经不能等了，最多熬这一年！”

“我那位老姊姊还有几个，足够供你熬几年的。”

无法形容李益心中的失望，但他没有形之于色，只是淡淡地道：“希望你的姊姊还没有老得像我院中的管家妇。”

鲍十一娘笑道：“不会的，净持姊出身王府，现在才四十出头，但看起来不会比我老，你若是不愿意称她为娘，就叫她夫人好了，她不会在意的。”

李益倒是弄糊涂了道：“十一娘，你究竟在开什么玩笑，你的那位大姊是想附托终身，还是想收义子。”

鲍十一娘这才弄明白了，格格她笑道：“你歪到那儿去，净持纵然不比令堂大，也生得出你这样的小后生了，她要托终身，也不会找到你这种小伙子……”

李益叹口气道：“十一娘，到底你是在说什么，我实在弄糊涂了，诸葛亮的八卦阵也不比你的话更难解。”

鲍十一娘笑道：“亏你还是高拔擢科的进士呢！连几句话都听不懂，我已经提了许多暗示，你还会扯到净持姊的身上去，真难为你想得出的。”

李益笑道：“是你自己说的，侯门千金女，云英未嫁身，沉鱼落雁貌，

谪仙下凡尘，到最后却拖出一位叫净持大姊来，叫我从何明白起？”

鲍十一娘笑道：“你漏了最重要的一点，我给你作媒的对象是明珠不字年，你想会是谁呢？”

李益喃喃地道：“十三初织素，十五学裁衣，芳龄二六七，明珠不字年，莫非你那位大姊有个女儿不成？”

鲍十一娘笑道：“你总算明白了，若不是霍王死得早，我这侄女儿正是王府的掌上明珠，那里轮得到你。”

李益一怔道：“霍王？那一个霍王？”

鲍十一娘道：“自然不会是现在承爵的那一位，是四年前薨去的那一位。”

李益道：“霍王的女儿，那就是郡主了，怎么会……”

鲍十一娘轻叹了一口气：“净持姊是故王生前的宠婢，收幸后，生了个女儿，极受宠爱，从小就像宝贝似的捧在手上长大的，因此给她取了个名字叫小玉！”

李益不禁神往道：“小玉？霍小玉，董双成都是琼池仙女，霍王有女名小玉，十七风情应何许，难怪你说是调仙下凡尘呢……”

鲍十一娘道：“才说了一个名字，你就狂成这个样子。”

李益笑道：“我不过是顾名思义，卖弄一下才情而已，这是文人通病，若无清狂非本色！”

“光听见一个名字。你就神魂颠倒了，如果见了人，你恐怕连魂都没有了。”

李益摇摇头道：“那倒不见得，『长安女子貌如花，其奈不生王侯家。霍王第中曾小游，触目尽是母夜叉！』”鲍十一娘被他逗得笑了起来道：“好诗！好诗！赶明儿我就谱上曲子，一定可以唱红长安市。”

李益笑道：“你尽管唱好了，就说是李十郎新作，也不会怎么样的，那位霍王人很风趣，而且偏好风月，我是三月前在府中作客的，他自己也承认家里没有一个像样的，最妙的是他把自己的居室题上了『无盐宫』一方妙匾！”

鲍十一娘冷哼一声道：“他居然也懂得妍丑，那又为什么把一个如花似玉的妹妹逼出去？”

李益道：“什么，那……霍小玉被他逼出去的。”

鲍十一娘道：“是的！老王一薨，那几个猴儿就翻脸不认了，他们说净持姊虽经宠幸。

却未曾脱籍，硬逼着他们母女离开了王府，而且还不准她们说出跟王府的关系。”

李益道：“这倒怪不得他们，王妃亲生尚有一女，都已成年，却还有一个没出嫁，全是为了其貌不扬的原故，而王府论婚素重门第，非世家子弟不通婚。够资格的，日经不多了，如果他们承认了小玉，大家都争着论着，那个丑八怪更嫁不出去了，这点私心原是人情之常，如果不是这种原故，我相信他们也不会如此狠心的，小王并不是个很刻薄的人。”

鲍十一娘想想道：“说的也是，对豪门的事情看得透澈一点，净持姊离了王府，携出资财倒也很丰厚，总有几百万钱之数，现在她们都顶了净持姊的本姓郑氏，净持姊想得开，一生荣华富贵也享过了，她准备找个尼庵修行去，就是小玉没着落。”

李益道：“她们大可以找个殷实人家呀！”

鲍十一娘叹道：“不错！净持姊原也这样打算的，以她们现在母女身边的资财，这一生吃穿是不成问题的，招个人品敦厚的老实子弟上门，安安稳稳地过一生，应该是最理想的归宿，可是小玉那妮子很作怪，她不肯。”

李益奇怪了：“她为什么不肯？”

鲍十一娘亦很婉转地又叹了口气：“你如果见到那小妮子，就了解她为什么不肯了，她的品貌不必说了，而且惊才绝艳，满肚子的才华，在你们衣冠队里也找不出几个。”

李益也叹息一声：“道酝吟絮，文姬拍笳，没有一个是甘于淡泊的，这倒是难怪！”

鲍十一娘苦笑道：“所以她立了一个条件，择偶的对象不但要家世好，品貌俊，最重要的还要才情高！”

李益苦笑道：“这倒也并不苛刻，以她霍王郡主的身份，那是在招驸马，是需要这些条件的！只是……”

鲍十一娘笑道：“只是她这个郡主是有名无实，不为人人承认的，对吗？”

李益讪然地道：“事实如此，人品，才情都还可求，若要家世相称，那就难了，世家子弟论婚，门第是最注重的条件，霍王的家人既然不承认她……”

鲍十一娘道：“所以她并不苟求成为正室，在名份上并不要紧，那些条件却万不可缺。”

李益目中一亮，再也无法掩饰心中的喜悦之情了。“那我倒还合条件！只是她为甚么要这样委屈自己呢？”

鲍十一娘看了他一眼，李益发觉自己的失态，忙又讪然地道：“十一娘！我只是对这位姑娘的怪想法感到兴趣，世界上像这样的怪女孩子实在不多。”

鲍十一娘轻叹一声：“是不多，普天之下也只有一个，但是那小妮子有她的道理。六岁的时候，有一个高僧曾为她看过相，说她命格清奇，是天生的情种，一生将为情所苦，而且寿当早夭，劝她最好是出家皈依佛门！”

李益连忙道：“子不语怪力乱神，这种话信不得的！”

鲍十一娘笑道：“可是那位和尚的预言很准，他早在十一年前就算准了以后的事，包括霍王薨的年月，以及她们母女的遭遇，完全都应验了，你说可不可信呢？”

李益道：“真有这回事吗？”

鲍十一娘道：“那倒不清楚，反正净持姊跟她都十分相信，大概不会假，所以她们心甘情愿，毫无怨言地离开王府，因她们认定了命，红颜多薄命，况又多才女，所以小玉才不妄求非份的福命，她只想找个知情着意的人，过几年好日子，就找个尼庵，青灯古佛了此一生！”

李益连忙道：“我绝不会让她这个样子。”

鲍十一娘严肃地望着他：“十郎！这可是你自己说的！”

李益发觉自己太情切了，忙又道：“我只是说我如果有福伴此佳人，断不叫她寂寞以终，这话此时说来，未免言之过早，因为她未必看得上我。”

鲍十一娘笑笑道：“这点倒不必担心，我把你的家世人品都说了，小妮子十分满意，对你的才情她更是仰慕已久，她最喜欢你的一首五言律诗，是叫什么竹窗闻风的……”

文人最得意的莫过于听人传诵自己的作品，何况李益年事正少，矜夸

之心正盛，忍不住道：“那是竹窗闻风早发寄空曙的诗，一时遣情之作，没什么了不起。”

鲍十一娘笑道：“是啊，这一首诗连我都没听过，但小妮子却说它好得不得了！到底好到什么程度呢？”

李益闭上眼睛，用手指叩着床沿低吟：“微风惊暮至，窗牖思悠哉。开帘风动竹，疑是故人来。时滴枝上露，稍沾阶上苔，幸当一人幌。为拂绿琴埃。”

鲍十一娘听了一会，又索取他的原稿看了一遍笑道：“小妮子说你这首诗是抄来的。”

李益脸上一红道：“胡说，我几时抄袭过别人的诗？”

鲍十一娘笑道：“我可没有这么大的学问，但她说你是从乐府中抄袭来的！”

李益想了一想，也笑了道：“她一定说是我自抄华山畿词中：『夜相思，风吹帘动，言是所欢来。』对不对？”鲍十一娘道：“她没有点明是一首，但乐府诗，我是背得滚瓜烂熟的，这两段的意境倒的确差不多！”

李益笑笑道：“这是她说的吗？”

鲍十一娘道：“这是我说的，她说你虽然承袭了前人的意境，却更为超脱潇洒，没有烟火气，没有闺阁气。”

李益肃然道：“有此一言，即不愧为知己，十一娘，我要见见她！”

鲍十一娘道：“见她不难，我原本要为你们撮合见面的，今天我告诉她一声，明天就带你去相见，因为她对我这个做媒的也不相信，一定要亲自相一相，以你的人品，我想是不会有问题的，不过有一句话我要说在前面，你们相中意了，对我这个做媒的又该如何酬谢？”

李益怔了怔，望着鲍十一娘，但见她眼中闪烁着狡黠的笑意，一时摸不清她的意欲何在，但他是个聪明人，很快就有了答案，虽然是个大胆的尝试，他也决定一试试了。

于是李益很肃穆地道：“十一娘，我是个很重感情的人，我不会忘记我们这一段感情，因此我也愿意很诚恳地告诉你一句话，假如我跟霍小玉在一起，我们就不能再这样再来往了；因为我不能欺骗她这样一个纯洁的女孩子。”

鲍十一娘脸上的肌肉牵动了一下道：“不久之前，你还说舍不得跟我分手呢，这么快就改腔了，转变得真快。”

李益正色道：“十一娘，你对我还不够了解。我不是个善变的人，才会对你这样说，否则我就虚情假意地敷衍你了，事成不成，还操之在你，假如你以后还希望继续跟我来往，就不要带我去见她，欺骗她那样一个女孩子，我既不能，也不忍，叫我两边用心，我也不是这种人，我认为对你也是一种侮辱。”

鲍十一娘目中闪动着一阵泪光，抬手轻轻一擦，在轻微的伤感中带着少许的慰藉，轻轻一叹道：“十郎，你准备一下，明天到胜业坊古寺门口等我。”

李益跳动的心安定了下来：“十一娘，你决定了？”

“当然决定了。否则我就不告诉你地址了。”

“你不会怪我太绝情吗？”

鲍十一娘艰涩地一笑道：“站在自私的立场，我当然有点怨怪的，但为

小玉设想，我不但不会怪你，而且还会感激你，十郎，老实说，如果你刚才表示有一点脚踏两船的意思，我就放弃为你们撮合的打算，净持姊是我最知己的姊妹，小玉叫我鲍姨，我也把她当作自己的女儿一样地宝贝，她是个经不起打击的孩子，你负了我没关系，如果负了她，无异是要了她的命，我因为前生作孽，才落得今生颠沛，因此我不敢再作孽，使下辈子还沦落娼家……”

李益心中一喜，自己这一注是押准了。他很得意，很少有人会这样做或敢这样做的，要眼前的情妇去介绍另一个女人，而且毅然表示要断绝前情，但对鲍十一娘太了解，所以大胆地作了这个假设，果然成功了。

但他没有把得意放在脸上，反而庄严地道：“十一娘，你应该了解我是怎么一个人，我可以向你发誓，如果我日后负心小玉，就罚我此生永远孤独，永远得不到爱情。”

鲍十一娘噗嗤一笑道：“这倒是一个新鲜的咒誓，我从来也没有听说过这样赌咒的，为什么你不说天打雷劈呢？”

李益神情一正，说道：“因为负心之罪不至于此，这表示我立誓的诚意，如果我发重誓，那就是虚伪了。”

鲍十一娘笑了笑，道：“永远孤独，得不到爱情，这也不能算惩罚呀！”

李益叹道：“你在长安的见识多了，这种例子也不少，一个人如果永远生活在孤独与没有爱情的生活中，那种痛苦是长期的精神折磨，尤甚于天打雷劈。”

鲍十一娘被他感动了，点点头，道：“十郎，我相信你的诚意，希望你不要辜负我这片撮合的苦心，更不要忘记今日的发誓，举头三尺有神明，老天爷会记住你的话的。”

一阵风来，将树叶吹得瑟瑟作响，也使李益身上起了一阵透骨的凉意，不信鬼神的他，居然有了毛骨悚然的感觉，而鲍十一娘已经整理衣衫，准备要走了。

李益忽然感到恐怖，连忙道，“十一娘！别走！”

鲍十一娘见他脸色苍白，不禁诧然道：“十郎，你怎么了，是不是那儿不舒服？”

午后的炎阳正烈，李益居然全身瘆栗，扑上去抱住了鲍十一娘，颤着声音道：“十一娘，求求你多留一会儿！我怕，刚才那一阵怪风吹得我好害怕！”

鲍十一娘温顺地拍拍他的肩膀，神情肃穆地道：“那阵风是很怪，你们读书相公不信鬼神，可是冥冥之中，的确是有鬼神存在的，那是老天爷记下了你的誓言，警告你不要欺心，人可欺，鬼神是不可欺的。”

李益身子颤了一颤道：“我说的是真心话！”

鲍十一娘道：“是的，我相信，正因为你诚心，所以才有灵异，可见你跟小玉这段姻缘是由天注定了，因此我也要快点走了，诚心诚意地替你办事去，如果我再跟你厮混下去，连鬼神都要怪我欺心了，记得明天午时，在胜业坊古寺门口等我，再见！”

鲍十一娘走了，走得很快，她似乎也被那一阵风吹得心头发毛，不敢再留在那间屋子里了。

李益呆呆地坐着，天色变得很快，忽地一片乌云盖住了日光，接着银蛇似地闪电交错，雷声隆隆中，豆粒大约雨点哗哗地洒了下来。

暑夏的雷雨原是司空见惯的常事，但这阵雷雨却扫去了李益心头的恐惧，对那阵怪风也就有了解释。

风师为雨部先驱，是那阵风吹来的雨。

何况他确是诚心诚意地发誓的，至少在发誓的时候，他没有准备作一个负心人，因为霍小玉的条件并不苛刻，完全是他能接受的。

也是，他又把那首诗稿翻出来，重新吟哦着：“开帘风动竹。疑是故人来——”他的脑子里，开始描绘一个美丽的影子，更回味着霍小玉对他的评语，以及他敏锐的观察，细心的体会。

作这首诗时，原是一时灵感之作，他自己很得意，但没得到多少好评，不像其他那些作品被人啧啧称颂，他经常为这件事感到抱屈与不快。

没想到一个深闺弱质，竟然成为他遥远的知己！

这难道就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吗？

还没有见到面，他已为这个女孩子神飞魂驰了。

忽然，他想到明天的约会，第一面必须给人一个好印象，霍小玉是王府的遗孤，郑净持是霍王的爱妾，她们是见过世面的人，不同于一般。

他该穿什么衣服呢，不能太华丽，那会被认为俗气，也不能太寒酸，那不合世家子的身份。

该送点什么礼物呢？是不是该雇一批跟班呢？

他简直发愁了，初到长安时，他也曾去拜访过不少权贵世家，都没有像今天这样费周章，紧张不安过。

实在是没有办法，他只好把李升找来了，这件事是不能瞒着李升的，而他也急需李升为他安排个主意。

李升是个很热心的老人家，对这件事很热心。

奔益开始跟鲍十一娘来往时，李升是反对的。他不反对少年荒唐，但反对沉溺其中。

这位老于世故的忠仆对人性了解很深，他更知道李益这个年龄是最难克制的，何况一向在严母的管教下，一旦没有了拘束，就像是一头年轻的乳驹，突然被解开了绳头而被放纵在平原，是绝对无法限制它奔跑飞驰的。

他更了解，是男人都免不了喜欢这个调调儿，与其临老失足，倒不如少年荒唐，让他多体验经历一下，反而会对他有利，如果等他成功业就之日，更失足沉迷此中，那就更危险了。

李氏这一族因李升的原故，在京师中颇有人在，李升早年在一個半大不小的官府家里混过。对官场中的新闻知道得不少，也曾亲眼见过很多道貌岸然的京官，到了中年后，因偶而涉足花丛而沉溺竟难自拔，最后为之身败名裂，毁去了大好的前程。

倒是那些少年荒嬉的世家子弟，及入仕途后，竟然稳稳健健地；在功名上刻意追求起来，犬马声色，对每个男人说来都是一种难以拒绝的诱惑，但是这种诱惑毕竟难以持久的，新奇的刺激一旦过去，诱惑力量也就减低了。

因此只要李益不太过份，李升也就装糊涂了。慢慢的，他对鲍十一娘的前来，反而欢迎了。

因为鲍十一娘是个很体贴的女人，是个很成熟的妇人，是个很世故的女人。

体贴表现在笼络的手法上，鲍十一娘对他这位老人家很巴结，经常会给他一点好处。

成熟使李升很放心，她懂得引导不解温柔的李益，不致过度地放纵而损及健康，她也善于使用女性的魅力去羁持李益，使他不会滥施感情而招致荒唐的讥评。

世故是最重要的，这种女人知道控制自己，使双方都保持相当的理智。

何况李益结识鲍十一娘，化费俭省了，这也是李升对鲍十一娘有好感的原因。

不过，鲍十一娘越来越勤时，李升开始担心了，他想到一个很可怕的结果，像鲍十一娘这样一个风尘中的老手，对一个年轻人发生了兴趣而转变到近乎痴的程度，那结果会毁了李益。鲍十一娘从三五天一至到隔日一至，近几天似乎是天天都来，李升就开始担心了。

正当他想提醒李益，应该结束这段畸情时，想不到李益竟先告诉了他，而且提出了霍小玉的事，他自然更赞成了，因为这件事对李益是很有帮助的，尤其是霍小玉的那些条件，更是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的好事。

这位忠心的李升立刻替他出主意道：“霍娘子母女出身王府，非同寻常人家，公子明天去相见倒是草率不得，一定要人家知道公子是出于一片诚意。”

李益皱眉道：“我晓得，所以我才向你讨个主意，明天是否该租一班人前去充充场面？”

李升连忙道：“那万万使不得，因为公子要作长久之计，不可装点虚伪，使她们对公子的人品起了误会，何况租雇的跟班也不中用，她们是王府出来的，眼界高得很，反而容易闹笑话。”

李益苦笑道：“我也知道不妥，但我不能太寒酸，当然，你是一定要去的，但人家全是女眷，你又不能在我身边，最好是有个伶俐一点的小孩子，去买一个如何？”

李升道：“时间太匆促了，上那儿去找呢，就算找到了人对公子家里的事也不清楚，到时一问三不知，让人知道是刚买的，反而闹笑话。”

李益想想道：“到认识的亲戚家去借一个好吧。”

李升苦笑道：“公子，借来要还的，你又不是只去一天，过几天拆穿了反而难堪。”

李益道：“先借来了，如果觉得还适合的话，就跟本主商量一下，转过手来，付给他双倍的身价也行。”

李升叹道：“公子，自家人固然可以商量，但买一个孩子的身价不轻，蠢的用不上，聪明伶俐的本主肯不肯放手还是很难说，就算答应了，咱们也出不起这个身价……”

李益道：“那倒不要紧，只要事情成了，霍家有钱。”

李升忙道：“公子，老奴说句放肆的话，你千万不可如此，那会让人家看不起的，最好别用霍家的一文钱。”

李益道：“这怎么行呢。我现在锐意功名，就是要借用一下她们的钱，否则我就不会去找这麻烦了，你别以为我真的沉溺声色而把前途都不顾了。”

李升笑了一笑道：“老奴知道公子很能把持，也知道公子如此做的苦心，长安官场上无钱是难通关节的，为了秋选的打点，几十万是省不了的，这是正途，向霍家开口无损于体面，但如拿人家的钱来买个书童，这实在不很妥当。”

李益沉吟不语，李升又说道：“那位霍娘子年纪虽轻，却很懂事，她是

仰慕公子的文才门第，才愿以身相托，但对公子的人品。却不会全听信鲍家娘子的，所以有此优厚的条件，也正是留个退身之路。”

李益一怔道：“这是怎么说呢？”

奔升笑道：“她要择人而事，却不要正名，甚至连侧室的名份都不要，就是准备一对公子的人品感到不中意时，分手时也方便些，没什么缠住，所以如非绝对正用，公子最好不要占她们一分一文，钱财上最易招致误会，假如公子不自检点，到了有正用时，人家就未必肯答应了。”

李益道：“木已成舟，要反悔对她有什么好处？”

李升道：“没好处，那是两败俱伤，但她最多落个遇人不淑的可怜名而已，反而更易获得同情，对公子的前程妨碍就大了，如果传出公子是算计她的钱而要她……”

李益悚然而惊道：“你说得对，霍小玉不求正室，无须计较名节，我却背不起这个恶名……”

李升道：“所以她择人而事的条件一定要清华世家，就是这个原故，一旦她要求分手时，公子连第二句话都没有。”

李益道：“她不会是存心在算计我吧？”

李升道：“公子说得太严重了，她与公子无怨无仇，为什么要算计公子呢？”

李益道：“她就是为了门第之故，不见容于王府，心中一定恨透了世家两个字，存心要报复一下也说不定。”

李升道：“那倒不至于，她以深闺弱质之身，用这种手段报复，所化的代价未免太大了。”

李益道：“很难说，她们母女饱受欺凌，因恨而生怨；什么都不在乎，侯门这种怪人很多。”

李升笑道：“但公子立身正直，就不会有这些顾虑了，老奴劝公子不要轻易用她家的钱，也是这个缘故。”

李益想想道：“说的是，明天我就一个人去好了，十一娘对我的事很清楚，也一定会告诉她们的，因此我想就是一领青矜前去，也不会笑我寒酸的。”

李升道：“那倒不必，公子已经有了功名衣冠，又何必故作清寒之态呢，退一步好处想，霍娘子指定要世家子弟，或许就是怕文人的那股酸气，她是王府出身的，家计还过得去，如今情愿退身侧室，不计名份，未尝不是为了她习性使然，富贵之门，最受不了的也是这股酸气，否则她大可招个寒士上门，不必自甘下贱了。”

李益皱眉道：“左也不是，右也不是，装门面怕人说我轻浮虚伪，以本色前去又怕被人讥为寒酸……”

李升道：“公子天纵奇资，才华炫世，况又是清华门第，丞相世家，气概天成，就这样以本来面目去最合适了，不过一名书童倒是不能少的，老奴想想办法看，目下有个人，老奴去说说看，成不成不敢说，公子在家里坐着，等候老奴的回音吧。”

李益道：“好了，你去看办，该买什么礼物，你也斟酌着办，反正就是手头有这几个钱……”

李升答应着去了，李益在家里等着，觉得无聊，思前想后，他知道致赠郑氏夫人的礼物，李升自会办理，用不着操心，但对霍小玉，不可没有表示，而这样东西既不能太俗，也不可闺阁气，更不可有富贵气。

珠饰太贵，脂粉太俗，都不适合，想来想去，觉得还是在诗文中表示最好，于是命管家妇上街去买了一枝精制实用素面的团扇，然后翻阅旧稿，想找一些得意的诗题上去，这一找倒是煞费苦心了！

因为他早期的诗，纯为应酬而作，虽然声调铿锵，但是过于铺设，缺乏感情，未必合少女之意。

到了长安后，与五陵年少，走马章台，倒是有几首可以一诵的，但又迹近荒佚，在少年儿郎侪中，可以傅为豪情之作，献给一个少女，则又太冒渎了一点。

想了半天，还不如作新的好，可是如何着墨才能打动那位少女的芳心呢？而且尚未谋面，又不能过于轻狂。

捉摸了半天，他毕竟是个绝顶聪明的人，依照家中一些姊妹的少女心情，旁敲侧击，居然作出了一首五言绝句，那也是较具感情的江南词：“嫁得钱塘贾，朝朝误妾期，早知潮有讯，嫁与弄潮儿。”

写完之后，他细心地题上去，觉得意有未尽，又匀朱染黄，在扇面上轻轻地勾了几笔，画了一湾清流，几树丹枫，一个女郎扶树望着江水，徙自黯然之状。

也许是兴来神会，他画得不但俐落，而且极为传神，尤其是那个女郎，虽然是几笔写意，却把含怨望春，默默相思的神情，完全表达了出来。

团扇题画完毕，他自己非常得意，就在这时候，李升带了个十三四岁的小男孩进来了，俏生生，瘦伶伶的个子，显得很清秀，一只大眼睛，很讨人喜欢，只是有点腼腆，好像不太习惯见生人。

李益知道这一定是李升给他找来的书童，心里十分满意，连忙问道：“李升，你从那儿找来这个孩子？”

李升推着那孩子上前磕了头，然后代他回答道：“这是老奴的外孙，今年十四岁，进过两年私塾也能认识几个字，前年老奴的女婿死了，只好辍了学，在一个远亲的酒坊里学生意。”

李益忙道：“这么一个聪明的孩子，干那个太可惜了。”

李升眼睛有点湿润。“是啊！老奴也是这样想，可是没办法，老奴的女婿原是在酒坊里做事的。可惜他好赌，死下来时没留下一文家产，反倒背了一身债，无可奈何才把他典在酒坊里，胡乱结束了他老子的债。”

李益道：“多少钱，我替他赎出来。”

李升道：“原来的代价是两万钱，但大部份是赌债，老奴的那个远亲仗义疏通了一下，以五千折价，他立了五年的身约，已经做了两年了，老奴情商了一下，以三千钱替他解了约。”

李益先听两万，倒是有点难色，因为倾己所有，也不到两万了，后来听到只要三千，立刻道：“好！三千就三千，你马上就带钱去替他解约。”

李升道：“老奴追随公子来京师后，侍候公子赴宴应酬所得的赏赐，积存也约莫有三千钱了，约已经解了，所以才带他来，如果公子看了中意，就让他侍候公子。”

李益忙道：“怎么能用你的钱？”

李升道：“公子，老奴是家奴出身，而且蒙老爷恩赐脱了籍，这孩子的父亲虽不争气，却是个自由的身子……”

李益明白了他的意思，笑笑道：“李升，你别误会，我拿钱给他解约，可不是要他典身。”

李升微带哽咽道：“老奴知道，老奴只生了一个女儿，也只落得这么一条根，钱倒是小事，老奴只希望他跟公子，将来好图个出身。”

李益点点头道：“这个没问题，将来我到那里，都把他带着，有空的时候，我指点他在学校里补个名字，只要能通过乡试，大小也能安插个差事，只可惜开元之后。玄宗皇帝把『斜对官』取消了，只能由『员外官』上求取进身，只要他自己肯学，弄副衣冠是不成问题的！”（注：唐代仕进之途颇多，市井小人，纳钱三十万，即可由皇帝别降墨敕，斜封交中书省委职，称斜对官，至玄宗时废除，员外官是正式官员之外的官职，落第士子，多半夤缘由此晋身。）李升忙跪下叩头：“老奴所求公子的也就是这一点，但望公子好好提拔这孩子，老奴来生再变犬马，也会报答公子大恩的。”

李益把他扶了起来道：“李升，你这是干什么？你一辈子都为我家操劳尽悴，这点事还用你说吗？”

回头看看那孩子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小孩子红着脸，低低地道：“奴才小名叫秋儿。”

李益道：“这个名字像是女孩儿。”

李升道：“他是秋天生的，所以小名叫秋儿，学名也叫一个秋字，他父亲姓倪。”

李益笑笑道：“姓倪就不该叫秋，两个字连起来。就听成泥鳅了，委屈沟瘠，不是登龙之兆。”

李升道：“当时没想到，因为一直是叫他小名，进塾念书时才发现，所以他一直不肯用学名。”

李益道：“姓名得自父母，不宜擅改，替他起个名字，叫秋鸿吧，雪泥鸿爪，雁来过迹，这至少有点溯本之意，而且秋鸿高飞，也是前程万里之兆，鸿飞有时，是为信禽，雁行有序，是为体鸟，这个名字可以时时警惕为人处世当以信守为本，以守分为本。”

秋儿很伶俐，因为李益的和气态度，也只除了他的腼腆，连忙跪下来叩个头道：“奴才敬谢公子赐名。”

李益笑笑道：“那就叫你秋鸿了，不要太拘谨，更不要自称奴才，因为你不是奴才，叫成习惯渐渐就磨掉你的志气了，更辜负你外公的一番苦心，以后我叫你秋鸿；你自己就称秋儿好了，这也叫不久的，五六年，你及冠之时，我一定会给你安排个出身。”

他非常懂得揣摩人意，李升情愿用自己的私蓄为外孙止约赎身，就是不想他永远在下人的圈子里混，所以李益很巧妙在赐名称呼上，施展了他笼络的手段，果然使李升感激涕零，差点又要跪下去。

李益笑笑说：“这孩子是我十分满意，明天就要带他出去，他既是你的外孙，对我的家事大概还清楚吧？”

李升忙道：“清楚，老爷忠厚传家，老夫人严谨治家，公子发奋学读的种种情形，老奴时常讲给他听。”

李益道：“那就好了，还有什么应该注意的，你多教导他一下，明天别闹笑话就行了，他还是个小孩子，只要懂礼貌，口齿伶俐一点，都会讨人欢喜的，只是别教他的奴才气，我家里对下人也没有那一套。”

李升恭身道：“是！是！老奴会告诉他的。”

“送的礼物都准备好了吗？郑夫人可是见过世面的。”

“老奴都办好了，有份礼物单在这里，请公子过目。”

李益接来看了一下，倒是还不寒酸，不过他皱皱眉道：“这一办恐怕把我们的存钱都化光了吧？你叫我即使事成也别用人家的钱，以后咱们可怎么开销呢？”

李升进一步，低声道：“老奴斗瞻，假了公子的名义，向尚二少爷处借了五万钱。”

李尚公是姑藏李氏族人，也是李益的堂兄，不过他走的是武途，现任京兆参军，过去他们从兄弟间很少往来。

李益皱皱眉道：“他怎么肯借的？”

李升道：“二少爷倒很大方，他不但立刻照数贷下，连借约都不让写，他还说公子如有需要，尽管向他开口。”

李益哦了一声道：“他怎么这样大方了？”

李升笑道：“二少爷人虽精明，却颇热中名利。”

李益笑道：“他是现任参军，我只是一个待选的进士，他没有巴结我的理由呀！”

李升道：“公子一拔高巍，而且又名扬长安，年纪又轻，才调无双，他看得很准，天宝乱后，政治升平，武人无用武之地，正是文人出头之日，他当然要巴结也，不但借了五万钱，还把他的坐骑也配装了新鞍，借给公子使用。”

李益一怔道：“他把马借给我干吗？”

李升道：“他说李家是簪缨世族，若无五花马，衬托不出世家子弟的身份。”

李益道：“你告诉他我明天要上那儿去了？”

李升笑道：“老奴怎会如此不懂事，只说公子明天要应霍王府酬酢，他羡慕得不得了。”

李益这才吁了口气道：“你倒是会编谎，可是拆穿了多不好意思。”

李升笑道：“不会的，最近各大王府都在歇夏，多半是私人小聚，最多三五人而已，二少爷巴结不上那些大门第，不会知道是否真的要去应宴聚会，何况公子在霍王府作客之事，他也听说过了，绝不会想到有假。”

眼珠转了一转，低声笑道：“再说那位郑氏夫人，的确是王府中人，这也不算骗他。”

李益忍不住大笑了起来，心里却更加得意。

把题好诗画的扇子，用一个锦盒装了，连晚饭都没有心思吃了，一直在幻想着明天的会面。

盒中的诗扇，是位最得意的第一件杰作。

而收得秋鸿，是他第二件得意之事，他要秋鸿不称奴才，不但为了笼络李升，也是博取郑净持母女的一着伏棋。

他们因为身份的原故，不见容于王府，必然对世奴的制度十分痛恨，自己如果对秋鸿宽厚仁慈，在言谈上不摆出主人的架子，称呼上也不带奴才这个刺耳的名称。必然可以博取到她们母女的欢心。

他还幻想着跟霍小玉缔结良缘后，再如何去设法使霍王认霍小玉的身份，那就更美满了。

这并非不可能的专，他想起天宝中叶，长安名妓李娃与常州刺史郑荥阳之子郑生的一段恋情，李娃以忠贞不矢的爱情，使被逐于家门的浪子发奋高魁，事动天下，晋封李娃为。国夫人，传为美谈。

霍小玉的身世比李娃高贵得多了，她至少是霍王的亲生骨肉，只要自己能够善于把握时机，甚至于制造出一点轰动的传闻，然后再借文字，上动天听，很可能也会颁旨敕令霍王追认，到时自己就可以成为名正言顺的郡马了。

这一夜，他是在兴奋中渡过了。

第二章

第二天，天才亮他就起来了，将全身澈底地沐浴了一遍，为了要骑马，他不能再着官服，把长安梳了上去，簪了一枝金钗，穿了一身簇新的世家子骑装，着上厚底的官靴。他很聪明，没有薰香料，因为他知道如何去扮演自己成为女性们喜欢的对象，这是他从小在家就学会的。

本身具有地位的女人喜欢文弱的男人，那可以使她们感到自己的伟大，满足她们保护的欲望，而像霍小玉母女那种情形，一定会喜欢男人们带点豪气，那可以给他们一点安定感，使她们觉得有倚靠的满足。

李益虽是个读书人，形貌秀美，身躯也很修伟，是个美丈夫，这是他很自傲的，刚到长安时，他表现了自己的男子气概，发觉并不聪明，因为他接触的人都是些得意成功者，他们不愿看见一个比自己更强的人，李益摸透了这些人的心理后，开始改变自己，改换了儒装，处处现出斯文腼腆的样子，果然很成功，因此他一直保持着这种姿态，有时还故意沐香料来衬托自己的柔弱。

即使是对鲍十一娘，他也以这种姿态去取悦对方，一个成熟的女人，在感情上也必然搀杂有一点母性的成份，有很多长安市上的红妓，香闺中都养着小白脸，都是基于这种心理。

豁达的鲍十一娘也不例外，李益获知她为自己的儿子所作的牺牲后，就了解到她的感情中必有一种自甘奉献的情操在内，他也就以这种迎合获取了鲍十一娘的心。

在女性的心理上了解，李益是很有天才的，因此，他今天又扮演了一个崭新的姿态，一个倜傥的世家子，一个具有男子气的美少年，一个细心而又懂得修饰，多才又富于感情的少年郎。

这是他昨天思索了一夜的心情，今天一早决定了自己的典型后，洗了一个很长时间的澡，用粗糙而又微带辛味的皂，细心地磨擦着全身，为了洗掉身上的香料余味。

还没到中午，他就出发了，故意让近年的炎阳晒着，为了要出一点汗，他知道微带汗渍的男人体味，对霍小玉那样一个情窦初开的少女，将有一种新奇的刺激，一种原始的吸引力。

她们是从锦衣玉食的王府出来的，而且一直过着优厚的生活，在王府中，必然有许多带着脂粉气息的姣童近侍，那是一种女性化的男人。是作为男人玩物的男人，更是他们所看不起的男人。

因此他就要表现自己是一个与众不同的男人。秋鸿在马前面步行引路，打扮得很朴素，很乾净，也显得很有教养，让人一看就知道他们是出身于虽

不当。却很高贵的家庭。

鲍十一娘一定对人家说过他的家境，李益觉得不必掩饰自己的清寒，却万不可显出自己的寒酸。

李升雇了个挑夫，挑着致赠郑净持的礼物，跟在马后走着，慢慢来到胜业坊，在古寺门前驻马伫候。鲍十一娘还没有来，他不心急，他原是计划早一点到的，他要找个清凉的地方收一收身上的汗，他希望见到郑净持与霍小玉，要给人一个很诚意，但又不狼狈的印象。

并没有等候多久，就有人来了，来的不是鲍十一娘，而是个十四五岁的少女，身着青衣，一着就知道是奴婢中人，但是举止娴静，容貌端庄，既表示出她的身份，也表现出她是出自一个有教养的家庭。来到马前，她屈膝请了个安，问道：“请问公子可是陇西姑藏的李十郎李公子？”

李益笑了笑，已经猜到了对方必然是郑净持从王府带出来的家婢，因此泰然地点点头：“是的，陇西李益，请教姑娘是鲍娘子遣来的吗？”

青衣少女笑笑说：“小婢桂子，是郑夫人的侍儿，鲍姨说过公子要来，不想公子来得这么早。”

李益道：“赴约宁可早一点，以免路上有了耽搁而误信守，鲍家娘子还没有来吧？”

桂子道：“早就来了，正在跟夫人谈话，因为她不便站在路上等候，才叫婢子出来看看，我这就告诉鲍姨去。”

李益笑笑问道：“夫人住得很近吗？”

桂子一指斜对面的一所高宅：“不远！就住那边！”

李益看着那宅子，心里又是一动，即使在冠盖云集的长安，那也算得上是一所大宅了。

粉墙隐掩高楼，挡不住豪华的画栋雕梁，也挡不住几棵亭亭如盖的高槐与一丛丛翠绿的修竹。

这表示在深锁的重门之后，不但有楼阁亭台之胜，还有花木竹石之美，在寸土胜金的长安市上，虽然地近郊区，也是相当豪华的。桂子转身欲行，李益下了马道：“姑娘！等一下，既然不远，何必麻烦鲍家娘子出来呢，我们过去好了。”

他让秋鸿牵了马，自己走在桂子的身畔，边行边道：“鲍家娘子也是的，既然府上就在邻近，何不早告诉我地方，要麻烦姑娘出来跑一趟呢？”

桂子道：“鲍姨是怕公子找不到。”

李益道：“这么大的住宅，还会找不到吗？就是问也问得到了。”

桂子轻喟道：“问不到的，夫人住在这儿后从没有出过门，邻近的人根本不知道我们住在这儿，就是知道也不会告诉公子的，因为他们都是王府的人……”

李益哦了一声，桂子接着道：“这原是霍王的避暑物业，老王去世。世子继爵之后，几次想要买回去，夫人都拒绝了，世子只好关照王府中的人，杜绝夫人对外的来往。”

李益心中微沉，没想到新王与庶母之间如此不谐，看来自己昨晚的打算要落空了，因此，感喟地道：“我听鲍家娘子说过府上的情形，新王这么做也太过份了。”

桂子却激动地道：“世子倒还好，这都是王妃在作怪，她一直就容不得夫人，否则夫人也不会离开王府了。”

李益同情地说道：“大妇嫉妾也是人之常情，但人死之后还是格格不容，气量就未免显得太狭了一点。”

桂子道：“夫人出身家婢，对王妃一直非常恭敬，最主要的是为了小姐，自从小姐出世之后，王爷对小姐爱惜不得了，对那老婆子所出的几个丑八怪都不看一眼，这才引起了纠葛，所以老王一薨，还不等守孝，就把我们撵出了王府。”

李益开始明白了霍小玉何以肯自贬身份，甘愿作妾也不肯择人而嫁了，一则是为了报复，再者也是为了顾忌霍王府中的势力，照王妃对她们母女的情形看来，绝不会容许她规规矩矩嫁人的，说不定还会强行作主，便把她许给一个家奴，压制她永远不能抬头呢！

这也是霍小玉为什么一定要在择偶的条件中，列了世家子弟这一款，如果不是有声有望的世族子弟，寻常百姓人家，被王府的人一吓就不敢登门了。

这更是霍小玉为什么在十七岁时，就急着谋托终身的原故，假如再过一两年等老王的丧期一了。

王妃就会强迫她嫁人了，因为她的母亲未曾脱籍，始终是名家奴，霍小玉就得追随母籍，也是家奴的身份。

李益的思路很敏捷，在粗略的一番谈话中，他已经把情势了解个十之八九，同时也飞快地在思索如何进行应付以后的局面。

鲍十一娘选在中午见面是很有道理的，中午炎阳正炽，住在邻近的王府人家都不会出来，他才可以不惊动别人进入宅门，尤其当他进了门之后，桂子急急把大门栓上，他更捉摸到内中光景。

这一瞬间，他开始考虑是否接受这一场飞来的艳福了，因为那将要付出代价的，说不定就此会得罪了霍王府中的人，进而影响了自己的前程。

但已经进了门，要退也来不及了，只好走一步算一步了，何况宅中的景况也使他怦然心动，族伯李揆曾任先肃宗皇帝的丞相因此那一房的宅第也是姑藏李氏族中最豪华的一幢，幼年时望着那豪华的建筑，就不胜向往。

但族伯的丞相第距王府的别墅到底不能相比，能够在这豪华的邸宅中住上一阵子，任何代价都是值得的。

这种近乎幼稚的虚荣，也是少年的豪情，阻却了李益的退意，而鲍十一娘已经从内厅出来了。

看见一身盛装的李益，牵着风蹬骏骑的秋鸿，以及挑着礼物的担子，神情微微一愕，接着，就笑道：“十郎，我本想在门口洒些松子麻饭，导刘阮入天台的，谁知你更快，居然抢着下聘来了……”

李益被说得脸上一红，连忙道：“十一娘，别开玩笑，初次登门，我只是聊表敬意。”

鲍十一娘笑道：“这还说是聊表敬意，十分敬意又当如何呢？那不要像波斯进宝一样，派上一大队的昆仑奴，头顶礼盒，浩浩荡荡地吹打上门了。”

一面说着，一面过来拉着他的手，而且还把鼻子凑近他的身子闻了一下，悄悄地捏了他一把道：“妙！妙！”

一连两个妙字把李益的脸说得更红了，连忙道：“十一娘！你别作弄我好不好？”

鲍十一娘道：“我才被你捉弄了呢，这是我这个作媒的第一次走了眼，砸了自己的招牌。”

李益一怔道：“这是怎么说呢？”

鲍十一娘道：“刚才我跟净持姊母女俩在谈起你，我把你说成个文欠彬彬的美少年，谁知你却以这副打扮上门，不是砸了我的招牌吗？”

李益笑了笑：“你没告诉我该穿什么衣服。”

鲍十一娘瞟了他一眼：“你治的是文科，中的是文官，我自然把你说成个文星临凡，那知道你会变卦呢，十郎，你那来这么多的花样！”

李益抿抿嘴，微露一丝笑意：“姑藏李氏子弟允文允武，诗书之外，弓马也没有松弛，因此我们李家子弟都是上马能杀敌，下马能草露布的文武全才。”

“但是你今天怎么会着了武装呢？”

李益一笑道：“我既是诚意上门求亲，当然要表现自己的长处，文才方面，有一张进士文凭，足可为证了，武才方面，不能光凭嘴说的，所以我也得表现一下。”

鲍十一娘笑笑道：“但也不能光靠一身打扮，净持虽然不懂，但小玉就在王府里学过弓马的，她要是考考你，你不就现眼了？”

李益傲然道：“相信我李君虞还不致如此不堪，弓马都还过得去，五十步之内，箭发无虚。”

鲍十一娘笑道：“但愿你不是吹嘘，小玉说不定会考考你。”

李益眼睛尖，看见帘后有丽影隐约，知道霍小玉一定是在偷偷地看他，乃神色一庄道：“那我可就要方命了，我习骑射半为强身，半为凝志，一向是当作十分庄严的功课，非为作人前炫耀，又岂能用来取悦闺阁。”

鲍十一娘连忙道：“你别大声嚷嚷，还没见到主人的面，就在门外叫起来，定是你世家子弟的礼教吗？”

李益仍是肃容道：“十一娘，守身持志之道，乃先哲之明训，无可告人之声，何必要窃窃私语呢？”

鲍十一娘无可奈何地道：“好！我怕你了，快进去吧，净持姊在等着你。”

又以更低的声音：“少爷，看你平常斯斯文文的，想不到你还有牛脾气。”

李益一笑道：“择善固执是书生本性使然，我这人平时很随和，但认真的时候是很执拗的。”

鲍十一娘望着他，像是在打量一个陌生人，良久才道：“十郎！我很怀疑是否认识过你。”

李益微微一笑道：“白首如新，倾盖如故，要真正地了解一个人是很难的，尤其是你，已经先入为主，没见到我之前，就认定了我是那一种人，自然不够真切了。”

鲍十一娘迷惘地摇摇头，叹了一口气，没有再说什么，李益眼角中看见帘后的丽影已经消失了，知道无须再装作了，才笑问道：“十一娘，我这样打扮是否错了？”

鲍十一娘苦笑着摇摇头道：“不！你完全做对了，错的是我，我为你吹嘘了半天，只夸说你的才情盖世，温柔可意，小妮子不满意，说你没有丈夫气，害得我又费了半天口舌来替你婉转解释，看来都是白忙了。”

李益笑笑道：“十一娘，姻缘各凭天命，强求不来的，但不管事成与否，我对你始终是感激的，我们是朋友，而且是真正的好朋友，我会永远记得你的。”

鲍十一娘的眼角有点润湿，依然无语，牵牵他的衣角，步上了台阶，这是霍王的别业，朝制王爵的阶梯可有八级，李益一步步走上去时，心头又涌起了一阵骄傲之感，他大伯父李揆的宰相第；阶高七级，他居然更高一层，于是他下定了决心，他一定要成为这栋宅子的主人。

那白石铺成一条长长的阶级，在别人眼中也许没有什么意义，但在李益心中，却是登云之梯，以前看来高不可攀的东西，现在居然一步步地夸到了。

正因为想得出神，到了阶级顶端，他仍是忘情地向前走着，忽然一个粗锐的声音在耳边响起：“有人来了，浣纱，快放下帘子。”

李益不禁吓了一跳，因为并没有人看见，而且门帘也是垂下的，怎么会有人说话呢？

抬头往发话的方向一看，原来是一头羽毛雪白的鹦鹉，正在金丝架上睁着浑亮的眼珠瞧着他。

鲍十一娘笑了：“看你刚才还吹得那么神气，一头扁毛畜生把你吓成这个样子。”

李益只好尴尬地一笑：“突如其来的一叫，谁也会被吓着的，谁会知道他藏在这儿呢？”

连忙掏出绢子来，擦拭着额上的汗渍，门帘已经掀了起来，一个素装的中年丽人含笑当门而立，旁边有两个垂髻的小婢搀扶着，一个是引路的桂子，另一个是年龄与桂子相若，却长得更为秀气。

李益不待介绍，就知道这中年丽人就是霍小玉的母亲郑净持了，他很从容地笼好绢子，双手一揖弯腰恭身道：“小侄陇西姑藏李君虞，叩见夫人。”

郑净持很大方地弯一弯身子还了礼，然后以平和的声音道：“不敢当，妾身乃青衫贱女，当不起公子大礼。”

李益连忙道：“夫人言重了，世俗之见，足以损夫人清节，小侄在十一娘口中，得知夫人的坚贞高节后，对夫人就十分仰慕，因此乃专诚趋诣，本来还备有名刺的，却未及投递就冒昧登府了，望乞夫人见谅。”

他抬抬手，秋鸿连忙捧着一个泥金的礼盒，里面盛着李益的名帖与礼单，跪下双手呈上。

桂子接了过来，要交给郑净持，郑净持却白了她一眼，轻叱道：“没规矩，先谢李公子赏赐。”

桂子怔了一怔，倒是旁边的另一个少女，把礼盒衬底的素绸揭了开来，取起底下两片金叶子，拉着桂子一起跪下叩了个头道：“谢公子赏赐。”

起身后，又在袖子里取出两片金叶子，放在礼盒里，笑笑说：“哥儿，辛苦你了。”

秋鸿是经过李升的教导，叩了个头，轻轻地道：“谢谢夫人！谢谢大姊。”也捧着礼盒，后退了四五步，在廊外站着，低下头，鲍十一娘吁了口气叹道：“自从我离开薛家后，多年没见到这种规矩了，十郎，你那儿找来这个伶俐的孩子！”

李益笑笑道：“是李升的外孙，叫秋鸿，从小就没有了父亲，最近才跟着我学学读书，还不太懂事。”

鲍十一娘笑道：“这么聪明的孩子还说不懂事，净持姊，你这两个丫头可就全成了野人。”

郑净持淡淡一笑道：“那是不能比的，连我自己都没有见客的份，她们

那里懂得呢，幸好浣纱跟着小玉，还稍微晓得一点，否则真让公子见笑了。”

李益也笑道：“那里，那里，两位姑娘是闺阁本色，应该如此的，小侄太冒昧了。”

郑净持看过名帖，又看过礼单，皱皱眉头道：“公子的礼太重了，倒叫我不知如何是好，收下来实在不敢当，璧还吧，又难却公子的一片盛情。”

李益恭身道：“这是小侄的一片敬意。”

郑净持正要开口，鲍十一娘道：“净持姊，有话进去再说吧，老站在门口，可不是待客之道。”

郑净持只好点点头，把李益让了进去，各据一案坐下来，还要让鲍十一娘坐时，她却笑道：“你们谈谈，那位老人家还在外院站着呢，你这儿又没有个男人，还得我去招呼一下。”

鲍十一娘带了桂子出去招呼李升跟秋鸿了，净持轻轻一叹道：“一门弱息，茕独无依，连贵管家都受委屈了！”

李益连忙道：“夫人千万别如此说，小侄并非作客而来，那个老人家叫李升，是小侄奶公，小侄也没把他当下人看待，夫人也不必费事地招呼他们祖孙二人，让他们在外面院子里逛逛还自在些。”

他是个很细心的人，从桂子口中，早知道这偌大一片宅院，只有他们母女二人，两个丫头桂子与浣纱及一个打杂的老佣人，按照一般的礼仪，访客的从人也算是客人，要由主人派遣下人作陪的。

但郑净持只有一个桂子侍奉着，随时要端茶倒水，浣纱是侍奉小玉的，那个老只是个患有重听的聋子，若令她去招呼李升，似乎太不像话，所以鲍十一娘才代主人出去招呼了，到底也不合适。

所以郑净持才感到局促不安，她毕竟是王府大家出来的，名虽不正，身份却很尊贵，习气自然而然地很讲究排场礼数，因此对款李升的事大费周章。

鲍十一娘虽然打过招呼，但没有想到李益会如此慎重其事而来，因此郑净持连下人的行赏都没准备，那两片小金叶子可能是霍小玉从帘中偷看见后，临时准备的，用作给下人的打赏，似乎是太隆重了一点，不过秋鸿也是个小孩子，倒也无所谓，但对李升却不行了。李益看出了她的窘状，所以没叫李升即时上来叩见。

郑净持是很重礼仪的人，对李益如此隆重的拜访显然是很感动，也很满意，她也是个细心的人，显然他明白李益不让李升来拜见的用意，因而感到对李升很歉疚，而且她说话很技巧，“一门弱息，茕独无依。”跟“贵管家都委屈了”这两段话根本连不起来的，却巧妙地出感慨中掩饰解释了自己的失仪。

李益的答话更为技巧，他衬托李升是自己的奶公，那在下人中是非常尊崇的地位，主人可以不必用对下人的客礼去奉待他，这就自然解脱了主人的困窘，但下面的一个请求却很冒昧，也可以说很不合礼仪，因为就是他这个客人也不可在此主人的地方随意走动，更何况下人呢，然而李益请求得是那么自然，那么坦率，充分的表现出他的随和和仁慈，这种态度最能取得郑净持这种身份的人的好感。

果然郑净持笑了，笑得非常开心，鲍十一娘说过李益的许多好话，许多优点，她也就心中为李益定了型，但是今天第一个印象。似乎就推翻那个典型，她觉得有对李益的重新估计的必要，而第一个开始就使她非常满意

了。

在鲍十一娘口中的李益，只是个有才华，有好出身的漂亮的年轻人，虽然出身于清华世家，家计却并不富有，这一类少年人大多老成持重，但缺少魄力。

李益初来的印象推翻了以前的假设，这个年轻漂亮有才华，而且还很练达，很精明，很果敢，很豪爽大方，很体恤人，一切都是那么美好，美好得使郑净持难以相信，反而使她有点惶恐了。

这样一个具备有优秀条件的青年人，虽然是肯接受她们母女那种近乎荒诞的条件。但他的目的是什么？

因此她倒是不敢把准备好的话，直接了当地说出来了，她觉得要试探一下，于是她开始技巧地谈天，由寒暄客套开始，慢慢谈到李益的家世。

李益也早就准备好了，他说自己的家庭，父亲去世得很早，他是在寡母的教育之下长成的，也是严母的督促下苦赞出来的。同族的大父李揆虽曾任过肃宗皇帝的宰相，族中也有不少在京师任职，但父亲只是员外郎而已，为人清正刚介，无求于亲友，郁志而终，对他这个独子寄望甚殷，自己虽然少年得意，及冠而拔，满心想好好地有一番作为，以慰闺中慈母，泉下严尊，但到了长安后，才知道仕途多舛，求一官仍是难如蜀道。

他本就善于言词，这番话尤其说得富于表情，听得郑净持为之唏嘘不已，对这个大孩子的好感又增加了几分。

因此当鲍十一娘再度进来时，看见两个人之间融洽的神情，脸上又飘起了一丝羡慕，她知道李益是个善于捕捉女人感情的能手，但没想到一向冷漠的郑净持也会这么快就被李益感动了，当郑净持悄悄背脸用袖角拂拭泪痕时，她也很快地向李益眨眨眼，竖起一个大拇指，眨眼或许有揶揄的意味，竖指却是由衷的佩服。

郑净持再度回脸时，她就笑着道：“净持姊，小玉呢，怎么还不出来见见十郎，我把小妮子说成个天上有地下无的绝世佳人，不让他见见，还以为我在吹牛呢。”

李益也忙道：“小侄尚有微物是专诚奉致小姐的，方才跟夫人谈得投机，竟然忘记了，实在失礼得很。”

说着把放置团扇的锦盒从身边取了出来，郑净持以为又是什么贵重的礼物，连忙道：“妾身拜受厚仪，已经愧不致当了，小女实在不敢再受丰赐……”

李益笑道：“夫人言重了，这里面只是小侄一首近作，几笔涂鸦；稍申小侄之诚心而已，请夫人先指教！”

他打开锦盒，取出了那柄题着诗画的团扇，双手奉到郑净持手里，鲍十一娘笑道：“李十郎果然脱俗，一诗一画一扇，用以持赠闺阁；雅得有趣可爱。”

李益道：“从十一娘口中，拜悉玉娘高才，金珠玉璧，君虞不敢用以唐突谪仙，寸寸微忱，或可博玉人一粲。”

未读诗，先看画，但一看到画面，两个女人就怔住了，李益也感到有点诧异，忙问道：“可是词中有不当之处？”

郑净持从失神中惊醒过来，以微带颤声问道：“这画是公子亲作？”

李益道：“是的！小侄在课读之余，略习丹青，只是信手涂鸦，未能深入堂奥，想必惹得夫人见笑了！”

郑净持却摇摇头道：“不！太好！传神之至。公子以前见过小女吧！”

李益道：“没有呀！小侄来长安不过才两个月，虽曾一觐王府。可是夫人早已迁出了。”

鲍十一娘道：“净持姊，你们搬到这里已经有两年了，从来没出去过，外人除了我之外，也没第二个来过，上那儿去见呢？不过这也在透着奇怪，十郎！这幅画你是什么时候画的？照着什么人的本迹临的？”

李益道：“昨天跟你谈过之后，我想初次上门，总不好意思空手，可是实在想不出什么合适的东西，最后想到玉娘既是才女，自然不能以俗物见渎，而秀才人情非诗即画。当时就连夜草涂了一幅，也没找到什么临本。”

鲍十一娘道：“这画中人难道是你凭空想像出来的？”

李益道：“那倒不是，我在作画时，连想都没想，提起笔来，胡里胡涂就画了出来，事后我还想修饰一下，结果发现几笔写意竟如同是神来之笔，连一点都无法增减，否则就破坏神意了，我平时作画从没有这样快速，也没有这样草率，不过凭心而论，我若刻意求工，画出来的还没有这样自然过，莫非这画有什么不妥之处吗？”

郑净持道：“没有，完全没有，而且太逼真了，完全是小女的写照，而且比画工画的还像！”

李益也愕然道：“真的吗？那真是太巧了！”

鲍十一娘道：“就因为太巧了，我们才感到惊奇，才问你是从什么地方临来的？”

李益忙道：“我绝没有对照临本，闺阁之容，怎敢胡乱用来作摹呢……”

郑净持道：“小女从未让人写真，因此我相信公子绝非得自临容；而信手一挥。居然如此神似，这是天意使然，看来公子与小女的事，冥冥之中，早有天成了！”

李益也感到十分愕然，没想到会如此巧合，郑净持肃容道：“我自己把这副图容拿进去给小女，然后带她出来与公子见面，十一妹，你陪公子坐一会儿。”

她告罪捧着团扇子，锦盒都忘了带走，可见这件事对她造成的激动。

等地走后，鲍十一娘才悄悄地是到李益身畔，压低了嗓子：“小妖怪，你的把戏真多。

还不给我从实招来，你到底是从那儿打听来小玉的形貌的？”

李益肃容道：“十一娘，说良心话，我事前根本不知她长得什么样子，这真的是神来之笔！”

鲍十一娘道：“我不信，那有这么巧法？”

李益轻叹一声道：“你不信我也没法子，你昨天中午才告诉我这件事，你的是时候，已经近黄昏了，就算我有心出去打听，也不可能这么快法，何况小玉母女们很少见客，也没几个人知道，我也无从打听起。”

鲍十一娘相信了，她是个虔信神佛的人，从昨天李益立誓时，那一声疾雷，那一阵劲风，使她已经相信冥冥之中，确是有神明在促成这件事，再加上这幅写容的巧合，也更便她相信姻缘天定这句话了。

沉默很久，她有点落寞，却十分庄严地道：“十郎，我知道你是不信神的，但你不能否认在这桩姻缘中，确有神意在内，良缘天定，你以后要好好地对小玉！”

在这一刹那间，李益确也有一种庄严神圣的感觉，肃容道：“我会的，

我一定矢志相守，绝不有负。”

鲍十一娘轻轻一叹道：“十郎，姻缘天定这四个字在我嘴里说了不知有多少遍，但只有这一次我认识了它的真实性，为了你的事，我昨天就来了，本来我以为已经是十拿九稳了，可是到了这儿，小玉问起你的一切，我把好话说完了，她却给了你一个批评……”

李益忙道：“是什么批评？”

“她说你还是个没有长大的孩子，一个要人照顾的孩子，而她却要找一个成熟，可以倚靠的男人。”

李益不禁抽了一口气，苦笑道：“我从来也没想到我是这样的人，十一娘，必然是你把我形容得太不堪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我是为了你，当然尽说你的长处，我说你是个文质彬彬，知书识礼，温柔有礼的世家子弟，这难道不对吗？”

李益道：“这些话也许对了郑夫人的脾胃，只有一个做母亲的人才会喜欢这样的男孩子，但是要嫁的不是母亲。”

鲍十一娘道：“可是我以前撮合了许多婚事，这些话也都用过多次，从来都没有碰过钉子。”

李益笑了笑：“因为以前你说亲的对象都是做父母的人，与这次的情形不同，这次你要说的对象与一般的女孩子不同，你应该把我另一些长处说出来。”

鲍十一娘偏着头道：“十郎！我实在找不出另外的长处了，才，貌，品三者俱全，一个男人的优点不外如此……我这个人做媒虽然灶君上天，尽说好事，但我从来不说瞎话，我不能无中生有，把你没有的长处也说出来。”

李益笑了一笑道：“十一娘，我们认识也很久了，你倒是说说看，我这个人有什么缺点。”

鲍十一娘微微一怔，李益道：“你照实说，把你对我的观察，看法说出来，我绝不会生气的。”

鲍十一娘道：“那我就说了，你很狡猾，懂得利用机会，你有野心，你的性格善变，令人捉摸不定，你善于掩饰自己，城府很深，喜怒哀乐，不形之于色，你也很冷静，很少有真情流露的时候，你善于投机……”

一面说，一面观察李益的表情，奇怪的是李益越听越高兴，到了最后，居然笑了起来道：“对，完全对，生我者父母，知我者十一娘，真想不到你把我看得这么透澈，在你面前，就像是对着镜子，我简直无法隐藏我自己了。十一娘，你如果把我的这些缺点也说了出来，小玉就不会说我是个孩子，这才是一个真正的成人。”

鲍十一娘道：“现在你要我进去告诉她吗？”

李益摇头道：“不必了，我相信她自己已经了解了，因为今天的我，完全不是你说的样子。”

鲍十一娘愕然道：“我不懂你的意思！”

李益笑了一笑道：“今天我从佳子的口里问出了很多的事，王妃对她们母女俩嫉恨之深，已经到了愤怒的程度，所以她才要找一个世家子弟作为终身的依托，所以她才不肯作为正室，因为霍王府不许她有个规规矩矩的归宿。绝对不肯让她正式嫁人为妇，尤其是个士人。”

鲍十一娘道：“这个净持姊说过，但我不明白为什么？”

李益笑道：“这道理跟你把你的儿子寄籍在族兄的名下是一样的，士子

有了出身时，必须要填三代履历，官稍微大一点，连妻家的履历也要详尽填报，以备吏部天官府查核是否可以受诰封，小玉假如嫁为正室，这履历如何填报，要填她是霍王郡主，霍王府将何以处之？”

鲍十一娘点点头，李益又道：“就是嫁为侧室，霍王府也会反对的，所以她一定要找个有清华门第的世家子，族人繁多，必要时可以跟王府碰一碰，不过本人也要有点魄力，才敢担保。不受王府的胁迫，你把我说成个百无一用，胆小畏事的书生，她当然要反对了。”

鲍十一娘吁了口气道：“原来是这么回事，净持姊也是的，为什么不告诉我实情呢？”

李益笑笑道：“告诉了你实在话，你还敢为她们撮合吗？如果传出是你做的媒，你在长安也混不下去了！”

鲍十一娘脸现惊色道：“我是真心真意为她们母女着想，她们怎么能害我呢？不行，我要找她们理论去。”

李益把她按住道：“十一娘，你别冲动，连我都不怕，你还怕什么呢？”

鲍十一娘道：“我不能跟你比，你有个家族撑腰，我只是一个倡女，我惹不起王府。”

李益一笑道：“王府不能把你怎么样的。”

鲍十一娘道：“可是能叫京兆尹找我的麻烦，驱逐我出境，不让我在长安混下去。”

李益道：“那倒是可能的，不过你也可以收手了。”

鲍十一娘道：“不行，我的儿子还小，要靠我撑下去。”

李益笑一笑：“十一娘，说句老实话，你作成了这件婚事。可以得到多少好处？”

鲍十一娘迟疑了片刻：“净持姊许我二十万钱。”

李益庄容道：“那不算少了，拿着这笔钱，你可以置些田产，勤俭一点，每年至少也有一两万的收入，供你儿子上学是足够的了。”

鲍十一娘道：“怎么够？那小畜牲的花费越来越大！”

李益道：“叫他省一点，我对你的事很关心，自从那次深谈后，我问过太学的学生，也知道你儿子的情形，他的花费实在太太大，拚命充阔。”

鲍十一娘道：“我知道，他是为了要人看得起……”

李益道：“连络感情是应该的，但是他离了谱，他除了结伴冶游，还替别人付夜渡资……”

鲍十一娘低下头来道：“他自己可从不曾夜宿过！”

李益点头道：“这个我也知，我认为他还算有点良心，否则就不能算是个人了。”

鲍十一娘道：“正因为如此，我才甘心为他牺牲。”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你错了，正因为你的职业使他感到自卑。他才拼命去巴结别人，如果你规规矩矩地脱离了娼籍，他就用不到去讨好别人了，十一娘，纸包不住火，你这样下去，反而会害了他，孩子大了，渐渐懂事了，趁着现在知道的人不多，你收手还来得及，如果一旦被人知道你们真正的关系，你才是澈底毁了他！”

鲍十一娘忙问道：“已经有人知道了吗？”

李益道：“不过太学里都只知他道这个小怪物，小傻瓜，现在他才十五岁，人家以为他不解人事，还可以原谅他，再过两年，人家就会怀疑他的行

径，进而追究他的动机，那就很难说了，长安市上的人对刺探隐秘是天才，连宫闱里的秘闻都会泄露出来，何况你们这点事呢？”

鲍十一娘低声饮泣，黯黯道：“我也知道道不是办法，前天我给他送钱去，他就求我别再干下去了，他情愿不进太学，也不愿意接受我这种供养。”

李益道：“他还算是懂事的，不忍伤了你的心，否则他就会自动地辍学了，你慨然一心指望他成人，就不该毁他，拿到钱后，告诉他老实话，我相信他一定会高兴的。”

鲍十一娘想了一下才道：“十郎，我听你的话，从明天起，我就脱籍。十郎！谢谢你提醒我，我究竟是个妇道人家，看事情没有你看得深远！”

李益笑笑说：“十一娘！我也谢谢你，为我找到了这一门好亲事，霍家的钱，除了事关前程我不想动用，因此我无法要她们多给你一点，等我放了差之后，我会设法贴补你的，我不会忘记我们是好朋友。”

鲍十一娘的眼睛有点润湿，哽咽着道：“李益！你是个好心人，我对你的看法不够正确……”

李益道：“不！你的看法很对，我承认我是投机的人，我喜欢用点手段，我也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往上爬，一个男人要想成功，必须要懂得这些的。”

鲍十一娘道：“你决心接受这门亲事了？”

李益道：“是的，我今天很隆重地前来。就是决心接受了，就不知道对方是否中意我，因为你把我说得也太软弱了，小玉未必会满意的。”

鲍十一娘笑道：“你放心吧，媒婆的话向来只能信个三四分，我这媒婆在长安市上算来总颇有点名气，可信的程度比别人总要多两三分，但这块招牌可在你少爷身上砸了。你表现得完全不像我说的，本来六分好处，在媒人嘴里就变成了十分，可是这次我居然把你的十分好处只说出六七分来，是该砸招牌了，看来今后我不但要把乐坊的摊子收了，连说媒这一行也要收了。”

李益诚恳地说道：“十一娘，我真心劝你一句，以后你确是应该少为别人撮合了，这是最不讨好的差事。美满良缘，人家以为是天作之合，记不起你的好处，撮成怨偶，却全是你的过错，这又是何苦来呢？”

鲍十一娘道：“是的，我也知道三姑六婆，以媒婆最为人不齿。不过，凭心而言，我为人撮合姻缘，一向把良心放在中间，绝不会为了贪几个钱而伤阴德，撮合旷男怨女，也算是积隐功，上天就大概是念我这点好处，才给了我一个好儿子，到现在为止。我总算还没有挨过骂，倒是你们这个姻缘，使我有了一点悬心。十郎，从昨天回去后，我一直就心神不定，老好像是做了错事似的。”

李益听得有点揪心，微微色变道：“你这是信不过我？”

鲍十一娘道：“不，不是的，本来我担心的是你会负小玉的，可是今天听你一说，我才发现她们母女还有这么多的麻烦，十郎，我倒是劝你慎重考虑一下，是不是会影响你的前程？”

李益的耳朵很尖，一面在听她说话，一面也在注意四周的动静，他听见轻微的鞋履声，到了帘后停止了。知道霍家的人必然在附近偷听他们的说话，于是他一正神色，以微带傲气的态度道：“不，我考虑过了，王府的势力虽大，却未必能威胁到我李君虞，李十郎虽然暂时困顿于仕途，但所好还有一点文名，而来京师后，也结识了一批斯文同道，读书不但为进身，也是为了养志，士人的气节，就是表现在不畏权势上！”

鲍十一娘从没有看见他如此慷慨激昂过，一时倒怔住了，良久才轻声

道：“这又不是争意气，论气节的事，你想犯得着吗？”

李益一笑道：“我本来也不信有鬼神之说，可是信手作画，无意图容，居然与小玉完全一样，使我不得不相信冥冥之中，上天已作有意的安排，因此我不作考虑了。”

帘后的履声又悄悄移开，李益在心里暗暗地一笑，他知道刚才那番话，不管是直接也好，间接也好，都会传到郑净持母女耳中去的，对他与小玉的事也多增一分成功了。

鲍十一娘却不知道李益是在借瑟而歌，看他那份认真的样子，倒是颇感意外，半晌后，才轻轻一叹道：“十郎，媒由我作，事定于天，看样子是成定局了！”

这时，郑净持地出来了，背后跟着一个盛装的女郎。

虽然是低着头，还无法看见脸，但是那婀娜的身裁，斜削的双肩，盈盈一握的细腰，已经使李益销魂了。

郑净持含笑说道：“李公子，这就是小女小玉。”

小玉盈盈衿袂，轻叫了一声，也就是那一刹那，她抬起了头，给李益作了惊鸿一瞥。

李益整个地呆了，这少女无邪的美，勾去了他的魂魄，使他连礼数都忘了，两眼直直地望着那倩妙的身影，鲍十一娘轻轻地触了他一下，才使他惊觉过来，连忙还了一揖，一向长于言词的他，竟讷讷地说不出一个字来。

对他失魂落魄的神情，郑净持倒是很谅解的微微一笑道：“公子觉得小女可是像画中人？”

这才触发了李益的灵机，连忙道：“是！是的！太像了，先前听夫人说，小侄还以为仅仅是几分神似而已，那知道竟会如此相似，这简直太不可思议了，所以小侄乍然一见，竟致惊惶而失仪！”

郑净持笑道：“那是怪不得公子的，妾身见到公子赠小女的诗画，也是这个样子。”

回头朝小玉道：“玉儿，你一向对李公子的才华异常激贺，今天正好当面请教一下，你不是说李公子的那首，（开窗风动竹，疑是故人来）最富才华吗？现在已见到了公子本人，你们可以好好研究一下了。”李益却有点讷然地道：“那只是遣情之作，不足为论，何况小姐法眼高明，早就看出是套自乐府的华山畿词，提起来倍觉汗颜！”霍小玉抬起了头，似星样的明眸中射出了智慧的光，浅浅一笑道：“公子过谦了，妾身只能说此二诗有神似之处，并没有说公子是抄袭的。”鲍十一娘笑道：“抄也不妨，要诗写得妙，尤胜前人，别人我不清楚，诗仙太白先生的凤凰台，全套自黄鹤楼，可是无人不知凤凰台，几人识得黄鹤楼？就跟巧手绣花一样，虽然照着花样描，但刺出来的花样就此底子好看多了，大家只夸绣工，可没人说花样，花样是死的，绣活了才是只功夫！”

霍小玉笑道：“鲍姨的此喻妙极了，不过用于李公子的那首上却不太妥当，一样明月千种吟，篇篇首首皆不同，李公子那首诗是神来之作，只能说与华山畿词同有所感，却绝对不是诗人的意境，因为风动窗竹两句，比夜相思生动亲切感人多了；公子，妾身说得对不对？”

李益道：“对！对！对极了。司空曙是我最相知的一个朋友，我作那首诗时，完全是抒发自己的感情与思念，根本没想到别的，若不是十一娘昨天提起，我也没想到跟华山畿词有神似之处。”

霍小玉一笑道：“闻风动竹，即有故人之思，由此可见公子是性情中人，不过跟题扇见赠的这首江南词一比，则又逊色多了，早知潮有讯，嫁与弄潮儿，用词，写情，简直好到不能再好了，只是首句，嫁得瞿塘贾，似乎不合题意了，瞿塘不是在西蜀吗？”郑净持笑道：“谈诗论词，我们可差多了，李公子，你开导她一下，我们就不奉陪了。”

她朝鲍十一娘眨眨眼睛，鲍十一娘会意地笑道：“小妮子是书呆子，一谈起时，就没个完，我们既听不懂，也插不上嘴，坐得更无聊，还是到院子里去看看海棠吧。十郎，你对人中仙，我们去赏花中仙……”

她跟郑净持挽着手走了，李益却卖弄精神，侃侃不绝地道：“江南原指苏杭一带，随扬帝杨广，因慕江南风光，才有凿河游幸扬州之行。可是天宝安史乱后，玄宗皇帝避乱西蜀，随行臣属中，颇不乏南人名士，去国怀乡，每多故园之恩，蜀道虽崎岖，而蜀中风光却不恶，绿树青山，碧水长天，不亚江南，喻物寄情，喻景感怀。每以江南名之，因是之故蜀中方有江南之称，甚且有主宾易局之势，因而令人多以蜀中为江南了。”

霍小玉听得出神，这时忍不住道：“乐府古辞中相和曲中，有『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鱼戏莲叶间……』我知道这是指江南的风光，可是近人作江南曲，却多有咏蜀中风光的，这个问题一直使我不解，今天幸而遇到了公子，总算是明白了！”

李益笑道：“你是被题意江南曲三个字拘限住了，江南曲不一定是指江南，梁武帝时，把你刚才所引的那一首唱和两曲，改名为江南弄，成为乐府中的一个曲调的规格，因而名江南曲，除前三句，多不用韵，一唱三叹，任意增删，所以古辞江南曲，下面有『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四句，首尾共得七句，而我的江南词只得四句……”

霍小玉的脸一红道：“我只是喜欢诗，喜欢看，喜欢吟，一个人偷偷地唱，却不懂得作法，也没有人教我，问出来的问题愚蠢极了，公子可别见笑。”

李益道：“没有！你问得没有错，至少刚才那个问题非常得体，因为江南原有两处，何况我词中有瞿塘二字，明为西蜀，何得称为江南，是应该提出一问的，比那些不学无术的伧夫高明多了。有一次我应一位父执辈的召饮，他明明不懂，却偏喜欢大发议论，他说古人命题，简直狗屁不通，清商平论曲中『长歌行』，只得十句五十字，而曹操的歌行，却近百言，问我是什么意思。”

霍小玉不禁莞尔道：“你是怎么回答的呢？”

李益笑道：“我怎么回答呢？当时客人很多，我不好意思说他没读过乐师，只能说长歌行每句五言，短歌行每句四言，可能以每句的字言分长短吧！”

霍小玉道：“居然替他找出了理由，亏得你博学多智，才能想得出这个答案。”

李益一叹道：“可笑是这位老太爷竟把我的答案，当作了他自己的发现，逢人夸道。居然会有人跟着附和，奉承他为诗学先进，乐府名家，可见诗人好诗，只走附庸风雅而已，真正懂诗的，又有几个！”

霍小玉忽然笑道：“李公子，你送我的这首江南词，是你自己的创意呢？还是从别人那儿翻出来的？”

李益闻言一怔，知道又跟别人的作品犯了雷同了，乃笑笑道：“你找出我风动窗竹的曲名，我就考考你。”

他不得不如此说，因为乐府诗始自漠武帝刘彻设置乐府后，以专人搜

集诗书，乐以音律，后世拟制者日众，不入乐者，创制模拟，多人篇中，混淆复杂，除了一些名家作品，流传称道为众所周知外其余的就很难说了，谁都不敢说每篇都读过。霍小玉既然有此一问，必然也有所本，刚讥评过别人，如果被她找出前人的作品中意境雷同的，这个人就丢大了。

霍小玉却不知道他的用意，笑着道：“我就知道你是在考我，幸亏我刚好读过，你是从晋人无名氏的长干曲里引申出来的，就是列在杂曲里，也难不倒我！”

于是她以曼妙的声音低吟道：“逆浪故相邀，菱舟不怕摇。妾身扬夜住。便弄广陵潮。”

清吟已毕，李益却呆住了，他的确试过这一首，只是早就忘了，“早知潮有讯。嫁与弄潮儿。”

是他最得意约两句杰作，没想到弄潮之典，早就被人用过了。

霍小玉吟完后，见他发呆，不禁讶然问道：“你怎么了，是不是我记错了？”

李益从沉思中惊觉过来，连忙道：“不，你吟得一字不差，小玉，我真佩服你。这么偏僻的章篇居然被你找了出来，无怪乎十一娘说你是书呆子，以后我要把我的诗稿整个拿出来。请你审核一遍看看那些是跟人家意境相似的，我要全部都删掉！”

霍小玉惊道：“那是干什么，李公子，广陵长干曲，比起你的江南词意境呆板多了，『早知潮有讯，嫁与弄潮儿。』意境何等缠绵，用情何等深刻，又岂是『妾身扬子住，便弄广陵潮』，两句所能比拟得了的？”

李益苦笑道：“我总不能篇篇都是拾人的牙慧，自己没有一首创新之作呀！”

霍小玉笑道：“那你就为我作一曲，我最喜欢的就是李青莲的那一阙长干行，『妾发初覆额，折花门前剧，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你为我也作一折长干曲。”

李益笑笑道：“玉娘子要考考我了！”

霍小玉道：“那可不敢当，久慕李郎高才，想必不会拒绝我这个小小的要求吧。”

李益觉得一再被她翻出了底子，实在不是味儿，豪情顿发，站了起来道：“好！既蒙青睐，敢不竭诚以报，不过我有个条件，诗就之后，要烦你亲口一唱！”

霍小玉微怔道：“我……我……唱得不好啊……”

李益道：“好不好听我有数，刚才已经听过了，珠转玉盘，黄莺出谷，到现在还余韵在耳呢！”

霍小玉的脸一红道：“公子一定要我献丑，自然可以应命，只是要把娘跟鲍姨请来，请我娘吹箫鲍姨弹琵琶，有她们衬托，我不才会荒腔走板。”

李益更高兴了，道：“那更难得了，还请更烦素手濡墨，翠袖添香，以助文思！”

霍小玉也很高兴，亲自在炉中添了香，捧出了笔砚，排好一张素笺，请李益坐好，斜倚在一旁慢慢地磨墨。

她身上散发着淡淡的处子幽香，娇红的脸上带着羞艳，明肌如雪，使李益的神魂都飞上了半空。

不过他的文思却并未因而呆滞，运笔如飞，一阙百余言的长干行就写

了出来。

躲在帘后的浣纱早就凑趣出去，把郑净持与鲍十一娘都请了来，新章甫就，她们一个持箫，一个捧着琵琶，恰好走了进来。

李益起立笑道：“正拟相请，夫人都已知道了。”

郑净持笑笑道：“闻说李十郎又谱新章，我们忍不住想先睹为快了！”

说着就想去接小玉手中的诗笺，可是霍小玉却似是为词中缠绵的意致，徘徊的情怀，吸引得呆住了，痴痴地紧握住诗笺，兀自不松手。

郑净持道：“妮子怎么？着了魔了？”

鲍十一娘笑道：“待我作梵音，引她出魔境！”

手执琵琶。拿起拨片，琮琤地莲指如飞，抛射出一连串碎玉般的音符，果然把霍小玉惊醒了过来。

李益忍不住鼓掌道：“妙！妙！妙！我竟不知道十一娘还有这一手妙奏，倒是失敬了。”

鲍十一娘笑道：“这就算好了，等你听过净姊的洞箫，你不拍烂了巴掌才怪呢！”

李益哦了一声，双手一拱道：“原来夫人有此妙技，小侄今天真是耳福不浅！”

郑净持的脸色微微一红，轻叹道：“青衣队中人，所堪邀宠者，唯色与艺而已，妾身自幼即被送入王府，十岁学乐，以后几十年工夫，都放在这枝箫上，勉可一闻而已，只是这两三年来，已经荒疏多了。”

家伎出身的女子，除卸歌舞之外，至少都要学一种乐器，郑净持虽然感慨身世，但在箫管上，却没有作自谦之词，可见她的造诣必然很深，李益连忙说道：“百乐中琴品近圣，箫品至清，是最高的两种乐器，昔舜天子择嫫嫫史，而有引凤之奏，因技思人，可见夫人之品高矣！”

鲍十一娘笑道：“十郎！你真会捧人，我机会弹琵琶，你是否也能给我找个可以骄人典故？”

李益笑道：“这是胡乐，传入较晚，我可找不出圣人之言来捧你的场，近一点的典故，只有昭君出塞，文姬归汉，都是断肠之声，用来捧你太不敬了，我缴了白卷。”

鲍十一娘笑笑道：“你这位大才子也有被考倒的时候。”

她见霍小玉还紧紧地捏着诗笺不放，于是笑道：“先睹不如先闻，十郎的诗是要小玉这样的才女唱出来才见情致，好在长干曲的调子我们熟透了，乾脆用耳朵听吧！”

郑净持就道：“不！这虽是小奏，却也不能马虎，我这人别的事都可以迁就，唯有奏乐，却十分认真的，未奏之先，一定要读原词，回头吹奏的时候，方可以身入诗中，当年你的琵琶我的箫，虽然不常碰头，却被人誉为两绝，终于在一些好事者的怂恿下，让我们见了面，合奏了几曲。我们的交情也是那时候建立起来的……”

她又沉浸在往事里了。脸上现出少女似的痴惘！

鲍十一娘也受了感染，无限神往的道：“是啊。那时候，霍薛两府走得很近，我们合作的时间也很多，一弦一管，压尽长安娥眉，直到我出了籍。才没有机会合奏了，一幌已将近二十年了……”

两个人由往事转入感慨，霍小玉皱皱眉道：“娘，你们是怎么了，老念着过去有什么意思呢？”

郑净持由回忆中被拉回到现实，看看亭亭玉立的女儿，目中闪起一片泪光，苦笑一声，道：“孩子，到了我们这个年纪，只有回忆了，过去的日子虽苦涩，但现在咀嚼起来。均变成甘甜了，你是无法体会到的。”

霍小玉失笑道：“我就是因为你跟鲍姨难得高兴，才把你们请出来，想让大家高兴一下的。”

鲍十一娘为了不破坏欢乐气氛，忙道：“对！净持姊，十郎的诗章，小玉的吟唱，你的洞箫，加上我的琵琶，也够得上是一场盛会了，难得的这次是为了咱们自己高与。不凑合别人，是该好好的去乐一乐的。”

说完又笑笑道：“不是我吹，咱们这一奏。也能称得上是二难并，四美具，深宫里的皇帝老子也未必享得到这个福呢，来吧，笨鸟先飞，我先弹过门合音。”

她拿起拨弦的玉拨子，正准备起奏，郑净持道：“十一妹，等一下，正因为此会难再，我才要特别的庄重，同一个曲子，因为诗境有喜怒哀乐的不同，声调的抑扬，节拍的顿挫都要配合才行。我一定要先看看原词。”

鲍十一娘笑道：“净持姊，你也太死心眼了，看看小玉的脸色就可以知道词意了，咱们这点聪明还有的！”

郑净持道：“我可没有这个本事，我只拿起箫管，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李益动容道：“夫人已至物我两忘的境界，想是技艺入神，小侄不才。敬以横笛相陪预为先引，夫人既是此中妙手。想必能闻音知意，不看词而身入曲中了。”

鲍十一娘招招手。浣纱送过一管湘竹斑笛道：“公子，鲍姨说过你的笛子举世无双，早就吩咐给你准备好了。”

李益看了鲍十一娘一眼，目中有感激之意。她与郑净持交好，对她的习性自然很了解，一再地阻挠她先读原词，早就存心让自己露一手，而对于弄笛的功夫，他是相当自信的，于是他含笑坐下，横笛就唇，抛出一缕清音。

他的笛也的确值得骄傲，第一道门吹歇就把郑净持的箫引发了，进入正调时，他竭尽所能，咀嚼着词意，逗引起郑净持的箫音进入境界，慢慢地，鲍十一娘的琵琶也跟了土来。

于是笛音低迷，箫声幽咽，再加上琵琶琮琤，形成了一阙天衣无缝的合奏，奏出了至善至美的神韵。

一折将歇。再折过后，霍小玉仍然没有开口，李益在第三折的尾音中一收，停止了演奏。

其他两人也被带得停了下来，李益却望着霍小玉，但看她泪流满面。无声抽泣。

郑净持问道：“孩子，你怎么啦？”

霍小玉擦擦眼泪道：“似乎用不着我唱了！”

郑净持默默地体味了一下，才点点头道：“不错，李公子的笛技出神入化，以音谱意，虽然我还没有拜读一字，但差不多已经能体会出一大半的词意了，相信十一妹也差不多，小玉，你唱唱看，看我们是否能跟得上？”

鲍十一娘道：“我可没这么高的悟性！”

李益道：“那么我就再为二位理一遍，第二折开始时，小玉发歌，我相信二位都能捉摸得十之八九。”

他把笛子再起了头，一路在前指引着，在韵尾平仄变调，官商转韵时，他特别加重了指示。

一折过后，再折起，霍小玉幽幽的声音，轻唱起：“忆昔深闺里，烟尘不相识。嫁与长干人，沙头候风色。五月南风兴，思君下巴陵。八月西风起，想君发扬子。去来悲如何，见少离别多。”

唱到这里，箫音忽止，郑净持已经放下洞箫，轻轻在手上叩着节拍，口中已能跟着霍小玉。慢慢地接下去了。

“湘潭几日到，安梦越风波。昨夜狂风吹，吹折江头树。”

鲍十一娘的琵琶仍在继续，她的眼睛却闭了起来，步着原韵，心中捉摸着已经捕捉到的词意，想像着可能到的词韵，居然也能凑上了；“渺渺暗无边，行人在何处。好乘浮云听，佳期兰渚东。鸳鸯绿扑上，翡翠锦屏中。自怜十五余，颜色桃李红。那作商人妇，愁水复愁风。”

清歌已罢，琵琶声歇，一缕笛音却再拖了几个回音，然后才慢慢地收歇，像是水边的烟火，曳着彩色的光彩，虽然落入水中消失了，那绚烂的印象还在水中浮留。

四个人都没有出声，郑净持才轻轻一叹道：“除了几个地名外，我大致还没接错……”

鲍十一娘也吁了一口气道：“我比净持姊慢了一步，但到了后来，差不多也接上了，十郎，你的诗我拜读过不少，最好的就是这一首了，没有别别扭扭的怪字，没有深奥偏僻的典故，让人一听就明白……”

说完回头一瞧，厅门口站了一排人，李升，秋鸿。连那个耳患重听的老张妈都来了，浣纱原就在厅中，也跟他们在一起，每个人的眼睛都是湿润的，不禁笑道：“十郎！你瞧瞧，你的知音，可不少啊！”

一句话惊醒了李升，他局促不安道：“公子，请恕老奴放肆，老奴本来在外廊站着侍候的，不知不觉地就进来了……”

李益却笑笑说：“没关系，郑夫人是最体恤怜下的，不会见怪你的，你还没见过夫人与小姐吧？快来见见！”

李升屈膝正待跪下去，郑净持连忙一示眼色，桂子与浣纱就把他托住了，郑净持这才笑道：“不敢当，老人家，你是李公子的奶公，当不起你的重礼的，请坐吧！”

霍小玉亲自搬了个绣垫过去，把他按着坐下来道：“老人家，早就该把你请进来，实在太委屈你了。”

说着笑笑又道：“张妈妈，平时跟你讲话，喊破喉咙你都听不见，今天你的耳朵怎么忽然灵起来了？”

张妈张大了眼睛，似乎听不完全，桂子附着她的耳朵，又复述了一遍，她才扭怩地道：“俺也不晓得，俺在厨房里弄鱼，忽然就听见一阵好好听的声音，又是笛子又是琵琶，就好像天上神仙嫁闺女儿，俺的两条腿就不听使唤，胡里糊涂就跑来咧。真是对不起得很。”

她连比带划说，还没讲完，已经把几个人逗得笑弯了腰。桂子推她说：“得了吧！老奶奶，你别呕人了！”

一下子看见了她满手的血腥，吓得大叫起来，老张妈自己也不好意思，忙把两只手缩到背后道：“这是杀鱼的血，瞧你吓成这个样子！”

郑净持皱着眉头，霍小玉过去含笑推着她道：“张妈妈，你快上厨房弄菜去吧！大家都等着吃饭呢！”

李益也笑着从袖子里取出一个封包，到送她的手里，笑着道：“老妈妈！送给你买鞋穿。”

老妈妈伸手要接，可是看见自己两手鱼血，也知道不好意思伸出手，不由怔住了！浣纱连忙替她接了过来，掖在她怀里道：“老奶奶，李公子不会受老年人礼，你也别跪下了，口里谢赏了吧。”

老张妈只有哈哈腰，连声道谢着，完了一句又问道：“刚才那笛子是这位少爷吹的吧，真是好极了！”

浣纱笑道：“老奶奶！你也听得懂？”

老张妈笑道：“俺不懂，可是俺这双背气的耳朵能听得见，就是好的，没想到这位少爷人长得这么俊？又能吹得一口好笛子，真是阿弥陀佛，阿弥陀佛！”

浣纱笑道：“老奶奶。好极了，也用不着念佛呀。”

老张妈眼睛看着霍小玉道：“俺是为小姐高兴，这位少爷，跟咱们小姐，简直就是天上的金童玉女，天生一对，天成的一双……”

这下子把霍小玉臊得满脸通红。浣纱连忙把她推着走了，郑净持一叹道：“真没规矩，倒叫公子见笑了！”

李益忙道：“那里！此正所谓赤子之心，不着半点虚饰。赤诚感人，小侄倒以为她非常可敬。”

鲍十一娘笑道：“十郎，你可值得骄傲，一曲竹笛，连聋子都能听得见，果然是神乎其技，我跟净持姊甘拜下风了，不过一曲哀婉缠绵的长干行，竟被她听成了神仙嫁女儿倒也亏她有这份天才！”

郑净持道：“她根本就不懂音乐，是所谓夏虫不可语冰。对牛怎能弹琴呢？”

鲍十一娘笑道：“看她手舞足蹈的样子，说她不懂音乐，我可不相信，我认为她才是最懂音乐的一个。至少此这些抹泪的高明得多！”

浣纱笑道：“鲍姨！我这就懂了，难道说我们还不如老张妈么？你倒是说说看！”

鲍十一娘道：“要我说道理，我可说不出。但我说她此你们领受深刻却绝不会错。”

浣纱不服气，又转向李益道：“李公子，你说说看。”

李益一笑道：“十一娘倒也不为无理，乐本乎情，上古之世，未有礼仪，则已先有乐，叩石而歌击杵而舞，皆为发自本性之宣泄，纯真而无伪，后人渐谙昔律，每多矫情之作，然犹存乎于本性，譬如今日之聚，原为兴至而尽欢，虽表乎哀伤之声，而欢忻之情却寓从无形，姑娘是囿于诗中之情，因而泪下，那位老妈妈浑璞天真，以自然之心而闻乐，故唯闻喜悦之声矣。”

鲍十一娘道：“高明！我想到了这个道理，可就是说不出来，究竟是没读书的原故！”

浣纱噘着嘴道：“这么说来，老妈妈才是公子的知音？”

李益一笑道：“姑娘闻歌而泪下，是知我诗中之音，那位老妈妈闻乐而喜，是知乐外之音，都是知音。”

鲍十一娘眨眨眼，笑道：“哀音而有喜兆，是天心见于机征，十郎，小玉，你们的事就算是说定了！”

霍小玉看了李益一眼，低下了头去，李益也讷讷然地不作声，郑净持看看两人道：“李公子如果不嫌小女丑陋，就以弱息托于君子了。”

李益觉得应该有所表示了，肃容一揖，道：“夫人！令媛神仙中人，小侄何幸能蒙青睐而随侍妆台……”

鲍十一娘道：“得了！答应了就是，不必这么文绉绉的闹客套了，净持姊跟我在后面已经商量过了，只要你们双方都同意，就别再耽误了！”

李益又朝郑净持一揖道：“是，小侄回去后当择日亲迎，而且就是最近的第一个黄道日。”

鲍十一娘道：“我翻过斗书，今夏犯煞，太岁当道，入秋后，没有一个好的日子，明天就立秋了，选日子不如撞日子，今天你来巧了，就是今天吧！”

郑净持轻轻一叹道：“公子，实不相瞒，妾身母女的处境，你冷眼旁亲，也很清楚了……”

李益道：“是的，小侄很清楚，但小侄绝不畏权势，虽斧钺加身上也难套吾志！”

郑净持的声音有点哽咽：“公子清华望族，且为斯文翘楚，王府自不敢过于冒渎，但妾身母女，一门弱息，却难以为恃。时日一久，恐怕就难免挫磨了，所以刚才跟十一妹商量了一下，如果公子不弃，就在小女寝房合卺，使小女事托公子！”

李益觉得很突然道：“小侄一点都没准备。”

郑净持道：“叨承厚赠，就算是纳采之仪，先前已经烦十一妹跟公子言明了，小女之事公子，非求正室，亦不敢妄图居侧，仅求外室而得一荫之庇，于愿已足，所以也不必大事张，就是这里这几个人……”

鲍十一娘道：“十郎，净持姊不愿意使你增加困扰，因此不希望你通知什么亲友，敞开来办，她们求于你的，只有一片心而已，你要是答应，就在这儿大家喝杯喜酒，燃上一对龙凤花烛，送你们入洞房，否则就算了，你们来的时候，王府一定知道了，只要你一出门，麻烦就来了。”

几对眼睛，都睁得大大的，等待着李益的答覆，包括霍小玉的那一对在内。李益沉思片刻，虽然觉得太仓促，但也无从考虑了，乃肃容再揖道：“小侄遵命就是，只是太冒渎玉娘了。”

听了这句话，每个人都放心了，霍小玉扶着浣纱的手，低着头退到了后面，郑净持如释重负地吁了口气道：“李公子，说句不怕你见笑的话，妾身实在是迫不及待了。我只有小玉这个女儿，不把她的终身作个归宿，我实在不放心离开她，可是王府催逼得太急，又不容我多拖下去。”

李益一怔道：“夫人已经离开了王府，还逼什么呢？”

郑净持眼眶一红道：“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自从妾身为王府宠幸后，王妃就恨妾入骨，直如眼中之钉，肉中之刺，无时不思拔除以为快。起初只是妒恨而已，等小玉出世后，王爷对她又珍若掌珠，宠爱过于几个正出的郡主，遂变成了仇恨，王爷在世之日，已经饱受猜忌，王爷毙了后，更变本加厉，简直不容我们活下去。”

李益道：“他们要如何对付夫人呢？”

郑净持道：“前两天王府总管王德祥前来通知我，说两天之内，要为我遣嫁给一个盐商为妾。”

李益愕然道：“他们太过份了，这怎么可以呢！”

郑净持黯然道：“可是他们执有我的卖身券契，我没有脱离奴籍，又怎么拗得过他们呢？”

李益道：“夫人难道始终没脱籍吗？”

郑净持道：“王爷在收幸的第二天，就命王德祥当着我的面，焚毁了身契，作为脱籍之征。”

“那夫人已非奴籍，还怕什么呢？”

郑净持叹道：“可是王妃唆使王德祥暗中捣了鬼，在焚券之日，使了偷天换日手法，焚去的只是一纸伪券，正本还留在王妃手中！”

李益叹道：“当时夫人没有亲眼过目一下吗？”

郑净持道：“我怎么知道人心如此险恶呢，而且王爷也在场，万想不到他会弄鬼的。”

李益道：“那张正券夫人看过了没有？”

郑净持道：“我是九岁那年，由父母作主鬻身入王府的，当时尚不识之无，也不知道正券究竟是什么样子，焚券时，我虽然看过了，但也不能确定是否即为原券，连王爷也不清楚，因为负责购买童婢之事，向由总管经手，王爷从不加过目，所以前天王德祥来一说，虽然我没有看见正券，想来总不会是假的！”

李益道：“也许他们只是骗骗人，正券早就焚掉了。”

郑净持道：“那已经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我的父母与中人俱已亡故，即使正券已毁，他们也可以再造一张，随便找几个人捺上手印。”

李益沉思片刻道：“王爷有没有另外再立一张亲笔证据给夫人？”

郑净持道：“有的！可是这张字据已经给他们买通我的使女偷去了，因此我手里毫无证据，只有听人摆布了！”

李益道：“夫人当真要听任他们的指令遣嫁吗？”

郑净持苦笑道：“我当然不会答应的，后天就是他逼嫁之期，我们已经作了准备，后天一早，我就到建业寺去剃度落发礼佛，那是天后则天皇为尼之所，也是宫中后妃礼佛御寺，我以为故主守节之名，他们就奈何我不得了！”

李益道：“这不太好吧。”

郑净持道：“唯有这个办法可以保全小玉与这片宅邸，否则他们仍然不会放过小玉的，我的问题虽然可以解决，但落发之后，就要住寺到里去了，小玉一个人在这儿，更无法应付他们层出不穷的陷害，所以找才急急地要为你们合卺。既有人照顾她，这所别业是王爷在世时过户在我名下的，只要我不被他们逼去改嫁，他们就夺不得。”

李益沉思了一下后才道：“王爷生前的手迹，夫人这儿还有没有？”

郑净持道：“有的，那有什么用呢？”

李益道：“有用，他们玩假的我们也可以如法泡制，以毒攻毒，小侄尚善摹仿，可以学故王的笔迹，再为夫人写一张脱籍的证明。”

把年代写在六年前，也就是癸卯年，就说是王爷那时为夫人立室的。“郑净持道：“那一看就知道是假的。”

李益道：“当然是假的，但小侄的临摹手法还不错，稍微用点心，就可以乱真，非经名家法眼，难以辨识。”

郑净持道：“那何不早写几年呢？”

李益道：“早写几年没用，他们可以认真诉讫来辨定真伪，只有在那一年，他们不敢追究。”

鲍十一娘诧然问道：“这是为什么？”

李益道：“写在那一年，是玄宗上皇与肃宗先皇先后驾崩的一年，为本朝之大丧，按照朝礼，王室藩镇俱应守丧。停止一切宴乐，纳宠尤在严禁之例，否则，就有欺君及大不敬之罪，问题很严重，一定会由御驾亲审，如追查属实的话，连现任王爷的王府都要保不住。”

郑净持道：“可是查出是假的呢？”

李益道：“那是一定会查出来的，但我们只是做做样子，并不想真的闹开来，王府却不敢冒这个险，因为一旦对证金殿，他们怕夫人会说受逼的情形，那时夫人可以直承伪造文书之罪，小王却要担上逼使父妾改嫁的大罪……”

鲍十一娘鼓掌欢叫道：“这太妙，十郎！亏你想得出这个主意，难怪人家说读书人的点子多，杀人不见血，看来你们这些读书人的心眼儿真多得叫人害怕！”

郑净持一叹道：“本来我也想青灯古佛，了此一生，只要我出了家，他们也就不会再对我怎么样了。”

李益道：“夫人想得太天真了，建业寺虽为天后出家的故寺，但则天皇差一点就断送了唐朝的宗脉，官中对这个地方并不太尊敬，夫人即便在那儿出了家，也不见得就稳有保障，还是多作点准备的好。”

鲍十一娘道：“是啊白马寺，原是天后嬖人王怀义的寺业，则天皇帝一死，天下重归唐统，就把那座寺院给对了，可见官家对这位武氏娘娘恨得紧呢，还是用十郎的法子，反正这是防人之举，并没有害人之心。”

李益庄容道：“夫人，小侄以圣贤之道受学，此举虽有欠光明，但只是使夫人免于权门之迫害，并无害人之心，我们只是做做样子，并不会真的去做。”

郑净持还在沉吟，李益道：“何况此举小侄还担着莫大的干系，事情闹开了，小侄就有伪造据证之罪，轻者革却功名，除名斯文，重则将有牢狱之灾，贻羞门庭，而小侄之所以甘冒不讳者，仅是为申表对令媛一片诚意！”

郑净持道：“妾身是怕牵累到公子，才不敢造次。”

李益慨然道：“小侄家道虽曰清寒。但尚不虞衣食，蒙以令媛见托，纵不能以锦衣玉食，华楼香车为供，但绝不会让她受到并日亲操之劳的，小侄之所如此，纯就为夫人着想，我们如果见到夫人受苦，心中何忍……”

郑净持感动地道：“谢谢你，十郎，你太好了，我虽然才四十多岁，但已历尽荣枯，心如死灰，唯一放不下的就是小玉这孩子，能够把她托付给你这样一个热心可靠的年轻人，我再也没什么放不下的了，因此……”

李益不等她说完就抢着道：“夫人还是不明白我的意思，小侄幼失所怙，深怀慈恩，因此对亲子之情，体念得十分深刻，才有这个念头，我知道夫人是想牺牲自己，但夫人可曾替小玉想过？”

鲍十一娘紧跟着道：“是啊，净持姊！你不为自己，也该替小玉着想，她有了归宿，你的心安了可是小玉想到你迫作伧夫的妾待，心里能高兴得来吗？”

郑净持低头不语，李益轻叹一声道：“小玉是不必说了，小侄虽非正式迎娶，内心仍然视夫人为尊长，岂能坐视夫人受权宦迫害而无动于衷呢？”

郑净持擦擦眼泪，轻叹一声道：“十郎！我都知道，正因为你太好了，我才不能连累你，因为这事情关连太大，王德祥任王府总管已几十年了，老奸巨猾为人刁滑得很。”

李益笑道：“夫人原来担心这个，那就太过虑了，小侄是有分寸的，伪造的书券，仅是亮亮相而已，并不是交给他，仍然把持在我们手里，到那一天由小侄来跟他接头，当面晓以利害，能够吓得退他最好，实在在吓不倒时，我们还可以再作打算的。”

鲍十一娘也道：“是啊，咱们只是先作个准备，并不一定真要用呀，吓不倒他们，再作打算也不迟。”

郑净持这才点点头道：“好吧，就试试着，万一不行的话，我还是先作出的打算，我想他们总还不敢把我从尼庵里揪出来硬塞进轿子里去！”

鲍十一娘道：“反正这是三天后的事，还是先办喜事吧，把喜酒摆上来，我的肚子饿了。”

郑净持歉然道：“真是的，尽为我的事扫了大家的兴，连大媒都简慢了。桂子，快吩咐张妈准备上席。”

然后又对李益道：“十郎，我把小玉交给你了，喝过这顿酒，就算是替你们定了。”

李益却正色道：“夫人，仪可简，礼不可废，合欢之宴请移到晚上百举行，小侄也要准备一下，最重要的是先把那封脱籍券写好，否则我的心里不能安！”

鲍十一娘道：“急什么？那是三天后的事。”

李益道：“不然，事先我不明就里，所以骑了马带了挑夫，隆重其事地公然造访，四邻都是王府的耳目，这事情一定很快会传过去，他们也许等不到三天，说不定今天就会赶了来，还是先准备一下的好。”

鲍十一娘想想道：“说的也是，净持姊！你把王爷的字迹找出来，让十郎先写好再说，没把这件事办好，大家心里都吊着，而且迎亲的喜酒也多半是在下午，紧接着可以送进洞房，现在把喜酒喝了下午叫他们干什么呀？”

最后的一句话，可堪玩味之处太多了，李益皱皱眉头，鲍十一娘自己也有点不好意思。

郑净持觉得李益的说法很有可能，她们母女之所以能在这儿静两年居多，正因为她们深居简出，从无外人登门之故，今天突然来了个少年儿郎，一定会引起王府的猜疑，说不定一会就会有人来问讯了。

于是她急急地回房找了一批故王的手稿以及酬酢的函札，那都是留作纪念的，一起搬了出来，把李益请到书房里。

李益心中一面盘算着，一面着手临笔。约摸未申交际。桂子惶然地而来禀告道：“李公子，王府的人果然来了！”

李益已经把契书临好了，胸有成竹，袖起契书，微微一笑道：“来得倒真快，是谁？”

桂子道：“是王总管跟记室牛先生。”

李益点点头又问道：“进来了没有？”

桂子道：“还没有！夫人不知道你准备好了没有，把他们拦在外面，叫他们改天再来，他们不答应。”

李益笑道：“放他们进来好了，我在客厅等他们，请夫人回避一下，一切由我来交涉。”

桂子答应着去了，李益来到客厅，坐下没多久，一个白发老者与一个中年人联袂进厅。

两个人见了李益，都是一怔，李益拱拱手笑道：“在下陇西李益，二位请坐。”

那中年人又是一怔道：“公子是姑藏李十郎？”

李益道：“不敢当，借问先生是……”

那中年人人拱手道：姓牛。“原来是牛先生，久仰久仰。李升。”

他看都不看王德祥一眼，李升连忙道：“老奴在。”

李益道：“带王总管到外面坐着去，好好款待，不可简慢了人家。”

李升垂手应了一声道：“王总管，请！”

王德祥的脸色变了，忍不住叫道：“李公子！你凭什么叫我出去？”

李益一皱眉道：“牛先生，李益乍到京师不久，不知道朝例有所更动，先生想必是知道的，请教一下，新律王府总管是几品衔？”

牛炳真也被问住了，怔了一怔道：“没有呀，总管例由世仆担任，没有听说要改由叙品司员担任的。”

李益冷笑道：“原来王府总管还是由世仆担任的，我还以为是朝中颁了新律，敢由秩品的大员司任了呢？那这位总管就太欠世故了，李升，秤出去！”

李升又应了一声，掬袖子就要上前动手，王德祥大叫道：“反了！反了！这儿谁是主人？”

李益道：“是我，此地是霍王故业，但早已署券过户在郑夫人名下，你身为王府总管，难道还不知道？”

王德祥怔住了，牛炳真看了情势不佳，霍王把这所别业亲笔馈赠给郑氏是事实，以业权而言，已非王府产业，因此王德祥确是无权在此咆哮放肆，因此只好低声道：“德祥兄，你先出去一下。”

李益道：“赶到大门外去，他如果敢违抗，你就把他抓起来，送交刑部衙门，说他倚仗王府势力，强闯私宅，同时也到宗人府去告一状，说霍王纵使家奴行凶！”

李升已经找了一根棍子，王德祥见牛炳真不住地向他做眼色，知道目前在理上站不住脚，为了不吃眼前亏，只得悻悻然地走了。

李益这才道：“先生请坐，不知此来有何见教？”

牛炳真虽然坐了下來，神色间还是显得很不安，沉吟良久道：“公子与此间主人是何渊源？”

李益想了一下才道：“郑夫人令媛拟托娅学生。”

牛炳真不禁一征，李益道：“学生幼已定室，只是置侧而已，但若论亲谊，还是很近的。”

牛炳真这才吁了口气：“李公子，郑夫人的情形，相信你已经很清楚了，因此在下劝公子三思而行？”

李益笑了一下道：“非常清楚，学生也经过三思，才决定接纳的。牛先生，彼此均为斯文中人，我们也不必旁敲侧击，大家直接把话说明好了，郑夫人不见容于王妃，如今已经离开了王府，情已可悯，难道你们就不能放过她么？”

牛炳真只得叹了口气道：“是的，敝人心中对夫人也极为同情，其奈王妃耿耿于怀，敝人受上层所遣，殊非得已，最主要的是郑夫人身籍未除……”

李益道：“府券已毁，这是夫人目睹的，虽然王德祥说他以瞒天过海之计，焚去的是一张伪券，但以学生的揣测，他当时绝没有这么大的胆子敢弄此手法的。”

牛炳真道：“实不相瞒，王府现在掌握的身券是事后伪填的，但画押的人早已亡故，死无对证，假的也变成真的了，王府势大，郑夫人在这上面是一定吃亏的。”

李益道：“照情形看来，王妃是非将郑夫人逼嫁不可了？”

牛炳真道：“是的，妇人心胸狭窄，在下虽明知其非，却也爱莫能助。”

李益道：“没有办法可以挽回吗？先生是否肯……”

牛炳真苦笑道：“少爵对此也殊为不满，再三陈情，其奈王妃执意不允，少爵尚且如此，兄弟更是无能为力了。”

李益道：“只要先生肯帮忙，学生有一物请先生过目。”

说着他告罪离座，走到后厅，郑净持母女与鲍十一娘都在焦急地等候着。

看见李益进来，鲍十一娘立刻道：“十郎，还是你行，方才你对王德祥的那一手，着实叫人痛快。”

李益笑了一笑问道：“夫人，牛先生为人如何？”

郑净持道：“巧言善辩，颇有计较，只是没有肩胛，不敢担待，他吃的是王府的饭，那也怪不得他的。”

李益道：“那就行了，只要此人能说会道，就是我们最佳的助力，只是皇帝不差饿兵，总要给他一点好处。”

郑净持道：“我不在乎钱，问题是只怕他帮不上忙？”

李益道：“要他转几句话总可以的，请夫人给我白璧一双，赤金两镒，大概就行了。”

郑净持忙叫桂子去取了来，李益袖了两样东西。回到厅上，将白璧赤金放在案上道：“些许微物不成敬意。”

牛炳真连忙道：“请公子原谅，兄弟实在爱莫能助。”

李益笑了一笑道：“先生司理王府文牒，对故爵的笔迹想必是熟悉的，学生有一纸文件请先生过目一下。”

他从袖中取出写就的契书邀过，牛炳真看了一下道：“笔力有六分近似！但乱不得真！”

李益道：“仓猝而为，自然瞒不过先生眼法，但先生说十分神似，王府就会相信了。”

牛炳真道：“相信了也没有用，年份就不对，这是六年前的，郑夫人入府已三十余年，被幸也有二十多年了。”

李益道：“这是学生伪仿的，却故意写在六年前，先生想必知道学生用意所在了！”

牛炳真想了一下笑道：“兄弟懂了，癸卯年两重国丧，而王爵收幸妾侍，是干违大禁的，只是这一纸文券，送交到宗人府，一看就知道是假的。”

李益道：“但先生可以对王府说可以乱真，王府就会慎重考虑了，因为兹事体大，少不得会惊动天颜，很可能会弄到御前亲鞫，到时郑夫人一定不会让先爵蒙祸于泉下，也会自承是假的，可是少爵逼迫父妾，残害手足的事却会抖了出来，小玉确为故爵骨肉，这是假不了的，王府上下也不敢冒欺君之大罪。那样一来，少爵这爵位就难保了！”

牛炳真想了一下，忍不住拍案道：“高明！高明！”

李益笑道：“郑夫人无求于王府，只求图个清静，请先生回去，在少主前陈说利害！先生本悲天悯人之心，想必乐于一伸援手的。”

牛炳慎道：“兄弟当为尽力。”

说着把原纸递了回来，却袖起了黄金白璧，笑笑道：“兄弟立刻回报，如果有消息，兄弟当尽速先着人通知。再兄弟处还有一部份先爵手牒，按照券上所有文字，一一临摹下来，公子再重行照录，当有九分神似，真要告到宗人府，也容易取信一点。”

他不但答应了，而且还出乎意外的肯帮忙，李益心中大喜，连拱手道：“全仗！全仗！”

牛炳真笑道：“兄弟也须要为自己站稳立场，既然说十分神似，至少也要有九分，才能交代。”

李益笑道：“以先生纵横妙舌，只要陈说利害，相信此事必可迎刃而解。”

牛炳真道：“当然，不过王妃是个很固执的人，总是多一分准备的好，公子下寓何处，兄弟有了消息，以便趋吉。”

李益道：“学生本来在新昌里设寓，以便与斯文朋友就近请益问难，但有了这件事，学生恐怕要移寓此间，万一王府再有人来，也好应付一下。”

牛炳真皱眉道：“那固然是很好，但兄弟着人来通知消息就不太方便了，因为此间附近都是王府的耳目。”

李益一回味，就明白他的意思了，他还想再捞一笔，但这事情要托他帮忙的地方很多，那是省不下的，略一思索就笑道：“如果是坏消息，先生不必麻烦了，学生准备豁出去，也要跟王府周旋到底如果是好消息，学生后天准备到报恩寺酬香谢佛，因为郑夫人准备以十万钱祈福布施，我们就在那儿碰头听候佳音吧。”

他把数目都说了出来，果然使得牛炳真欣然色动，眉开颜笑道：“兄弟想应该没多大问题，如果没有什么特殊变化，兄弟一定到报恩寺去随喜恭贺，因为那天是小儿生日，兄弟预计也要去烧香酬愿的。”

李益笑道：“令郎是有福的人必能蒙神佛之佑，载福而归，先生可得准备个挑夫才行。”

牛炳真朝他作了个会心的微笑道：“与公瑾相交令人自醉，李十郎名满长安，果非幸致，佩服！佩服！”

他拱了拱手，十分满意的告辞，李益送到厅前道：“先生好走，学生不送了，那个伧夫还在门口，先生对他尚须提防一二，小人是得罪不得的。”

牛炳真笑道：“兄弟理会得，以后一定会告诫他，不让他再到这里来吵闹。”

秋鸿把牛炳真送了出去，关上了门，李益再度回到厅里，那一群女人们都已集中在那儿了。

桂子与浣纱喜孜孜地在铺桌子，安置杯箸，鲍十一娘则燃起了一对龙凤花烛，笑着道：“该喝喜酒了，十郎，真有你的，那么大的一件事，到了你手裏就波平风息。净持姊，今天你可是双喜临门，该好好地喝两杯！”

郑净持道：“要不是十郎，我真不知怎么办才好。十郎，会不会再有问题？”

李益笑道：“牛炳真作了第二次开口的暗示，就表示这事情已十拿九稳的，厉害的话，也会替我们说，大可不必担心了。只是小侄擅自作主，又替夫人化费了十万钱。”

郑净持道：“只要能买得个平安清静，再化费多一点也是值得的，这笔钱原是小玉遣嫁之用，小玉归了你。钱就是你的了，令我不安的为了我的事，竟要你化费……”

李益连忙道：“夫人这话就愧煞小侄了，别说夫人的钱小侄不能要，就是这笔钱也该由小侄拿出来才对，惭愧的是小侄来到长安后，不事节俭，化费太多，一时无法筹措，只能腆颜请夫人先垫上了待秋选之后，小侄有了着

落，一定如数奉还。”

郑净持道：“这怎么成呢！我正准备把全部存钱都交给你！”

李益正色道：“小侄心慕玉娘才调，才有求凰之请，未备妆奁而得玉人，已蒙盛德，至于钱财方面，小侄断然不能受理。”

郑净持还要说话，鲍十一娘却笑道：“净持姊，等喝过喜酒，把小两口送进洞房，再说家务事也不迟，现在就说这些，未免太俗气了，来！入席！”

她把郑净持硬拉上席主位坐定，又把霍小玉拖到李益的身畔，正要推他坐下，李益道：“等一下，我先前就说过了，仪可简，礼不可废。”

鲍十一娘笑笑道：“少爷！该举行些甚么仪式呢？”

李益道：“这个我倒不知道，你照一般的规矩办好了。”

鲍十一娘道：“若是正式迎娶，仪典我倒是清楚的，可是你跟小玉这档子事，史无前例，我也不知道怎么办了。一般人纳侧，隆重点的迎娶之典，也不过是请了亲戚朋友热闹一下，花红彩轿抬回去先拜天地，后拜夫妇，你这情形，没一样用得上的。”

李益想了一下道：“那就由我们自行创制好了，我倒是希望热闹一下，但顾虑目前的情形，又十能太过张扬，但必须有所表示，以表达我的诚意。”

于是他命秋鸿燃上了三炷清香，双手捧了一爵酒走向厅门。肃然跪下，恭敬地叩了三个头，朗声道：“弟子李益，敬以清香一炷，上告苍天与过往神明，今蒙郑夫人以爱女霍小玉见托。弟子誓终身善待之，日后如有辜负遗弃等事情，当如此爵，不得善终，此誓！”

誓毕起身，以酒浇地，然后将酒爵用力摔下，酒爵跳了两下，已经碎裂几片。

霍小玉见他如此隆重，连忙跪下叩谢道：“妾身蒙公子解脱母难，又蒙错爱，定矢志相守，终身无他，如有所违，亦如此盏。”

她拿的是一口青花素瓷盏，喝完了里面的酒后，也把瓷盏摔得粉碎。

李益很感动把她扶了起来道：“小玉，你这是何苦呢！我相信你就是了。”

牵着她的手，两人走到郑净持的面前，双双拜了下去，因为有女儿一起跪拜，郑净持不便还礼，口中连忙说着“不敢当”。等他们拜完起立，郑净持单独向李益跪下道：“十郎，我把小玉托付给你了，谢谢你照顾她！”

李益连忙托住，没让她拜下去，鲍十一娘笑道：“好了！好了！礼也行过了，现在大家该入席了吧。”

李益道：“我们还应该谢大媒呢！”

鲍十一娘连忙跳开道：“我受不起，你们回头好好敬两杯就是了。”

于是在欢笑中，四个人就了席，另外设了一席，则是李升带了秋鸿，浣纱，桂子四个人。

为了一双两好，李益与霍小玉两人并肩而坐，霍小玉已经像一个温婉的妻子般的，为他斟酒，为他布菜。鲍十一娘看在眼里，突然有一股落寞之感，苦涩地擎着一杯酒道：“十郎，新人进了房，媒人扔过墙，以后大概没有机会再跟你一起喝酒了，来，我敬你一杯！”

李益唯恐她会说出一些使彼此难堪的话来，连忙道：“是啊，听说你准备收山了，今后在应酬的场合，是很难再见到你了，也很难再听到你的琵琶，那是很遗憾的事。”

郑净持微怔道：“十一妹，你要收了？”

李益道：“是我劝她的，她有一个好儿子，也渐渐大了，为了那孩子的

将来，我认为她不应该再继续下去了。”

郑净持点点头道：“说的也是，十一妹，我早就想劝你了，不过看了你对孩子的那份热心，我不便启齿。”

鲍十一娘看着李益，露出了一丝苦笑道：“为了那个小畜生，我不知受了多少委屈，现在我想开了，儿孙自有儿孙福，好坏由他去，我乐得享几年清福。”

李益发现她已有点醉态，觉得必须再提示她一下，于是笑道：“也不能这么说，他自己既然知道上进，就不能埋没他，你收业是对的，闲时可以带他上我这儿来，把文章理一理，功名是懂得做人的道理，使他知道你为他下了多少的苦心。有些话你做母亲的不便说我倒可以代你开导他一下，不埋没你的一番辛劳！”

话说得很含蓄，却点得很技巧，尤其是最后两字，已经点明了，可以设法在酬媒的数额上，为她多争取一点，所以才用了辛劳二字。

可是他还怕鲍十一娘不明白，加重语气又道：“不过你不收业，我的话还是很难说得进去，因为你必须使你抬得起头，他才会感激你的恩惠；而我说的话才有力量。”

鲍十一娘终于懂了，因为李益把“抬得起头”与“说的话才有力量”两句话说得特别重，她也意识到自己有点失态，如果把自己与李益的一段畸情在无意间流露出来，不特于事无补。而且反而造成大家的难堪。

眼睛有点润湿，但鲍十一娘总算是恢复了理智，苦笑一下，长长地叹了口气道：“是的！为了他我必须把过去的都摆脱掉。十郎，我先谢谢你。”

李净持却关心地道：“十一妹，你收业后，孩子读书的支应不会成问题吧？”

鲍十一娘道：“应该不会，我打算让他出来，在太学里只学到花钱，再下去越学越坏。”

郑净持道：“也是，太学虽为功荫子弟而设，无非是把一批年轻人聚在一起吃喝玩乐而已，书没读好，壤点子却全学会了，王府里的几块料都是太学里出来的，那一块成材？趁着孩子还小，出来找个名师，认真地下几年苦功，才是求出身的正途！”

鲍十千娘苦笑道：“净持姊，我的情形你是知道的，整年忙的都供他上学了，积存也有限，好在该认的字他全都认得了，以后就靠他自己用功，投名师，拜宿儒，谈何容易，他老子的几亩薄田，供他温饱都不够。”

郑净持道：“十一妹，孩子读书正是事，你也别客气，我原来已经说好谢你十万，但小玉能托给十郎，归宿有了着落，我也用不了什么钱，明天我就拿二十万给你。”

十一娘忙道，“那怎么行，你的钱还要养老的。”

李益本来就打算向霍小玉说词多给的十一娘一点的，郑净持自助开了口，省去了他的口舌，忙道：“夫人的养老是我的事。”

郑净持笑道：“我从王府带出来的钱约摸百万之谱，我早就安排好，我用一半养老，一半给小玉遣嫁，我的这一半，要给牛炳真十万，你拿二十万去，剩下二十万，随便捐到那一家寺庵里，也足够我下半辈子了。”

李益听得霍小玉的婚嫁只有五十万，心中稍稍有点失望。因为他知道此刻长安市的官场上处处都要钱，五十万虽然不是个小数目，比他从家里带出来的钱已经多了一倍，但是这五十万，用以打点关节，也不过只能混个差

强人意的差事而已，跟自己的理想还差一段距离。

可是他看到身旁的霍小玉娇美如花，想到不费分文，就得到这样一个天仙似的美眷。心情立刻又开朗了，所以他脸上的神色毫无不快之状，依然是兴致勃勃。

郑净持始终很注意李益，由于李益的表情一直很平静，没有一丝异常的变动，似乎对银钱毫不关心。他倒是真正地放心了，笑了一下道：“这些产业连同屋里的陈设古玩，先爵都指名给了我们母女我当然不能带到庙里去，就全归你们了，在这里住着，你们需要用到它，自是不必变动，十郎放了差就用不到了，我找人估过价，约摸还值个百余万，十郎，这笔钱就是你的。”

李益心里大大地震动，他的确没想到这上面，但表面上他却装作不感兴趣地道：“夫人，这是什么话，我怎么可以要这些东西，尤其是变卖先爵的故物，那怎么可以。”

郑净持摇摇头道：“不，十郎！我说的是正经话，这些东西暂时用用可以，却不可久留，现在你没有放缺，酬酢还少，来往的也是些斯文朋友，没多大关系，一旦你放了实缺，就必须搬离这个地方因为这一切用物都是王爵的体制，对你完全不适合，如果有人要跟你过不去，告你一状越制，岂不是害了你！”

李益心中一震，这也是他没想到的一个问题，然而却是非常切实的问题。唐代的体制极严，衣着用具，甚至于宴宾的酒爵大小，都有严格的规定，一般老百姓倒还可以马虎一点，到了官场上，就必须遵制而行。

这里的東西都是王府的体制，凭他一个新科的进士，实在还差太远，因此这儿的一切，包括这华美的亭台楼阁，都不是他的身份所能享用的。

一个自大的幻梦被现实觉醒了，想到进门时，步上八级的楼阶，比族伯李揆故居还多一级时所引起沾沾自喜的那点虚荣心，幼稚得可笑。他可以成为这里的主人，但只是短短的一个时间而已，迟早他还是现实生活中的。

但眼看着一个实现的梦想，很快地就要面临破减时，他实在不甘心，一面是安慰自己，一半也有点愠气地道：“最多不住在这里好了，也不必变卖，让它维持个现状。”

郑净持笑得很慈祥，但也有点感动，温和地道：“十郎！别傻了，这是为什么呢？”

李益说不出为什么，他幼稚的虚荣自然是不能告人的，但郑净持不用他说出口，这个聪慧的女人早已了解他的心情，笑容中带点落寞，感慨地道：“我是从繁荣里走出来的，富贵如浮云，我觉得这一切并不值得留恋！”

这是一句深含哲理的话，除了李益，没有人听得懂，因此除了李益，也没有一个人有那种如遭雷殛的感受。

抬头看着郑净持那双充满智慧的眼睛，李益心中萌起了一种发自由衷的尊敬与知己的感动。

因此他端起了酒杯，恭恭敬敬地敬了郑净持一杯道：“夫人指点极是，小侄太幼稚了。”

郑净持嘉许地一笑道：“其实也没什么，我刚得到这一切时，心里也充满了同样的感觉，那个时候，我比你还傻，我认为我已经抓住了，而且发过誓，宁可拚将一死也不肯放弃所得到的，可是现实是残酷的，到了该放手的

时候，就得放手！”

李益叹了一口气，没有说话，郑净持笑道：“你也许很奇怪，我怎么能看到你心里去的？”

李益连忙道：“是的！小侄自信读书不算少，养气的功夫也还做得不错，进门之后，并未失仪，那些天真的想法，只是埋在自己的心里，谁知竟瞒不过夫人！”

郑净持一笑道：“你的确很稳重，但你在步上台阶时一步步走得非常慢，我就知道你心里的想法了。”

李益第一次脸红了，像是一个做了错事被抓到的小孩，有点无地自容的感觉，郑净持却慈和地笑道：“那不算什么，我是过来人，别说你是第一次来到这里，我住在这里，每天从台阶上下时，仍然免不了有那种感觉的，只是我已经习惯于得失，看得比你开一点，不是属于我本份所应得的，我不再有妄求之心了。”

李益悚然而惊，背上骤觉冷汗沁体，肃容道：“是的！谢谢夫人的教诲，小侄当永铭于心！”

郑净持笑了一下道：“你是否有点难过？”

李益忸怩地道：“开始时是有一点，但现在已经没有了，小侄今后自当守份而进退，希望能有一天，凭着自己的本事，能名正言顺，毫无愧作地踏上属于自己约台阶。”

郑净持点点头道：“以你的聪明才华，这并不是梦想，也许真有实现的一天，不过我说句扫兴的话，到了那个时候，你已经没有今天的感受了！老王在去世前，曾在这里养病，他的行动已不太灵便每次都是我跟小玉两个人扶着他上下，他经常抱怨这台阶太高，使他增加了痛苦，今天我想他的话得到很多得与失之间的启示，是很微妙的，真正地得到了就没有乐趣了！”

李益整个地呆了，没有想到这个出身青衣，饱经沧桑的妇人，对人生竟有如此深刻的透视。郑净持笑笑又道：“你没有授缺前，住在这里是不妨的，我想还有几个月，在这段时间内，你可以好好地享受一下此中乐趣，那才是一种真正的乐趣。”

李益道：“可是这种乐趣能维持多久呢？”

郑净持道：“不管多久，都是美好的，到了老年的时候，回味起来，更是意味深长，那个时候，即使你能晋升到王爵，真正地拥有了一切，也不会有现在的感受，如果你的志向不得遂，想到自己曾经有过的，也是无上的安慰，我现在就是这种心情。”

鲍十一娘忍不住道：“净持姊，你跟十郎究竟在谈些什么，好像高僧参禅一样，我怎么一点都听不懂？”

郑净持笑道：“你是不会懂的，这虽然不是参禅，却比禅机难参透，但参透了我们所说的一切，虽不能成佛作祖，却也是六根清净，无挂无碍了。”

霍小玉一直静静地听着，这时才道：“娘。你一定要到寺院去修行吗？十郎已经把你的问题解决了，你可以住在家里，何必非要到庙里去呢？”

郑净持道：“傻孩子，你本来是很聪明的，现在怎么又糊涂起来了，家在那里？什么地方是我的家？”

霍小王道：“女儿的家就是你的家。”

郑净持苦笑道，“你有你的因缘，我有我的因缘，目前我们可以在一起，但十郎放了外任呢，我也要跟他去吗？”

霍小王道：“当然可以，我相信十郎也会欢迎你的，十郎，你说是不是？”

李益想想道：“夫人如果愿意去，小侄当然十分欢迎，但是我认为夫人还是到寺院里去的好。”

霍小玉一怔：“十郎，你怎么说这种话呢？”

李益肃容道：“我说这番话完全出于至诚，绝无不敬之心，我相信夫人会了解的。”

郑净持点点头道：“是的，我了解，小玉，你虽然是我的女儿，还不如十郎知我之深。”

霍小王道：“我不懂，十郎，你倒是说说看。”

李益想了一下道：“因为夫人历尽荣枯之境，勘破了世俗之门，扰扰尘世之中，不是她的归宿之地，只有在那个清净无扰的地方，才是她的乐趣所在！”

郑净持感动地点点头，亲自为李益斟了一杯酒道：“十郎，谢谢你对我的了解，小玉是我红尘世间唯一的牵挂，但有你这么一个人照应她，我就安心了。”

李益端起酒盅一饮而尽道：“是的，夫人可以放心，小侄既然赞成你到寺院去，就是向你保证在尘世间，没有需要你悬心的事了。”

郑净持安慰她笑了，神色一转为端庄道：“所以，我作的安排不会错的，小玉的五十万钱，改在她身边，供她自己的用途，这儿的陈设，等十郎放定差缺后，就加以变卖了，作为赴任的费用，要想好好地做官，手头就不能没有钱，否则就无以养廉，容易出差错。至于这所产业，虽然拨归我的名下我觉得还是还给王府的好。”

鲍十一娘忙道：“为什么，他们那样对付你，你还……”

郑净持不等她说下去，就截断了道：“我也不想讨好他们，完全是为了十郎着想，这儿的建设全是王府的体制，卖给普通人家，没有人敢要，几家王府都有私邸，也不会化大钱来买一所旧房子，留着既不住，还得化费一笔钱来修葺，可以说是一无好处，何况为了我的事，十郎已经跟王府闹得不愉快了，这对他的仕途多少有点妨碍，倒不如藉此交好一番。十郎，我全权授给你了，你可以从牛炳真的身上打通一下，把产业还给他们。”

李益真心感动道：“夫人如此为小侄着想，小侄真不知说什么好了！”

郑净持一笑道：“什么都不必说，为你也是为我，十郎，我们虽是初见，但彼此相知甚深。倒像是认识很久了，因此我觉得不必说什么，大家都能互相了解的。”

李益也肃容道：“是的，夫人！小侄也有这个感觉，小侄虽然家有老母，但是由于庭教太严，小侄对她老人家一直有着畏敬之心，只有在夫人面前，小侄才有如沐春风的感觉，因此小侄很希望能与夫人多盘桓一段时间。”

鲍十一娘笑道：“十郎，你们的礼也行过了，已经是一家人了，当然是天天在一起，尽够你盘桓的，净持姊即使要上院里去修行，也是等你秋选之后，放缺赴任时的事，你这请求不是多余吗？”

李益苦笑道：“如果是这样的话，我就不必多此一请了，阿瞞临篋散履分香，夫人把一切都分配好了，恐怕也是去意已决，等不到那个时候了。”

鲍十一娘一怔道：“净持姊，是这样吗？”

郑净持笑道：“是的，十郎说得对，我打算等他们过了三朝后，就离开

这儿了。”

鲍十一娘看着她，又看看李益才愕然地道：“这就怪了，你跟十郎才见面没多久，谈的话每一句我都听见了，怎么你的事还没有开口说出来，十郎就已经知道了呢？”

郑净持道：“这就是所谓的灵机，但能机息相通，许多话都是不必假以语言就能了解的。”

鲍十一娘轻轻一叹道：“十郎，我可真是服了你了，你好像别人肚里的蛔虫似的，什么事都被你猜中似的。”

李益却只笑了笑，没有接她的话，诚挚的转向郑净持道：“夫人是否肯应小侄之请，多盘桓几天呢？”

郑净持道：“十郎，刚才我还说小玉呢，现在又说你了。聚散本无常，你怎么又看不破了呢，当聚则聚，当散则散，又何必强求呢，为了小玉，我已经耽误了很久了，你若真的了解我，就不该再留我！”

语毕，深深一叹，自言自语的说道：“我有灵珠一颗，久为尘封雾锁，一朝尘去光生，还我本来面目。”

李益诚恳地道：“夫人，小侄不是为常情而留你，只是夫人的原定去处并不合适，建业寺虽是佛地，但已成官院，宫庭亲贵的家眷，酬作频频，并不是一个修行的好地方，小侄是想请夫人暂缓几天由小侄为你找一个真正适宜修行之所，建业寺那儿是绝对去不得的。”

郑净持想想道：“这倒是可以的，十郎，但必须快一点，我急急要出去，也是为了你们好，我了解王妃的性情，她是个很倔强的人，即使牛炳真肯帮忙，用言词吓阻她一下，但她必然还是会出别的点子来找麻烦的，我只有早点离开这儿，才可以断了她的念头。”

李益道：“是的！小侄也知道夫人用心良苦，所以才想为夫人找个安静归宿来作为夫人的孝心，等小侄见过牛炳真后，立刻就为夫人找地方！”霍小玉道：“要找个安静约寺院，就在长安近郊，苦一点倒不妨，最好是没什么香火的，而且要跟她们说清楚，我娘是带发修行，不落发的。”

李益微笑道：“完全对，我也是这么打算的。”

鲍十一娘道：“奇怪了，为什么要这些条件呢？”

李益道：“安静约寺院可以静心修行，离京城不远，我们可以经常去探省，稍穷苦一点的寺院，主持者都是虔心礼佛的信徒，跟夫人较为合契，没什么香火，能免于烦嚣，而且对夫人所带去的香油资较为重视，在那儿可以得到较优的礼遇。”

鲍十一娘笑道：“十郎！你虽然善于揣摸别人的心意，但这次可错了。”

李益笑笑道：“我知道，前面那些条件夫人是绝无异议的。只有最后的一点，佛门净地应该是跳出三界之外，如果因为带了钱去就能受到礼遇，就已经为势利所读，违反了佛门世法平等的本意了，是不是？”

鲍十一娘道：“是啊，那样一个地方，我想净持姊是不会去的，那样的礼遇，也不是净持姊愿意接受的。”

郑净持一笑道：“十郎！你知道我要到庙里去，是为了求心灵上的平静，不是去享福。”

李益道：“小侄知道，但小侄却也不能让夫人去受苦，所以前面的一些条件是为了夫人而择，后面的一个条件，却是我与小玉的心愿，也是我们的一片孝心与孺思。”

郑净持显得很感动，但只是在眼角有点润湿，几年的礼佛诵经，使她已经克制自己的激动，因此她只微微一笑道：“好吧，随你去决定吧，你知道了我的意愿，因此你找的地方一定不会太差的。”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夫人，佛家的性法平等；只是指参悟之得，无分贤愚，佛门之广，不弃众生而已，并不是任何地方都要求平等一律的，小侄以前也到过一些寺院，也见过他们收容的那些孤苦无依的老妇人，在寺中辛苦地担任洒扫，挑水，炊调，种菜等劳役，即使是数九寒天，风雪交加的日子里，也不得休息的。”

鲍十一娘道：“这是当然的，庙里没有闲人，裘翰林的老太太就在庙里修行，自己还带了丫头仆妇去侍候着，可是她每天还要亲自拿了篮子到园里去摘菜，她还乐得很。”

李益笑笑道：“不错，在她说来是乐趣，因为没有人逼她非做不可，她是自动地去做，才感到乐趣，如果没有一个做翰林的儿子，没有布施在庙里大笔钱财，那些工作成了她维生的交易条件时，她就不会感到乐趣了。很多人浮生偷得半日闲，到江上河边，一竿垂钓，觉得其乐无穷，可是那靠钓鱼为生的渔夫，就不会有这等心情了，寒风如刀，为了妻儿等着柴米果腹，必须忍受着，直感到其苦无比。”

郑净持默然片刻才叹道：“十郎，你说得很对，许多事情从表面上是看不到的，只有身历其境才知道其中况味。”

李益感慨地道：“修道的人，讲究时，地，侣，缺一无以成道。学佛虽没这么多讲究，但绝不能无财，就算是不吃饭穿衣的佛像，也需要香火供奉才显得有点灵气，何况是要吃饭穿衣的人呢？”

郑净持跟着一声叹息，空气显得沉默了。

每个人都沉默着，大家都感到了现实生活的压力，任何一件美好的事件，经现实的过滤后，就失去美感了。还是鲍十一娘打破了僵局道：“今天喝的是喜酒，怎么尽说些扫兴的事，来，来喝酒！”

虽然她殷勤举杯，但大家都喝得很勉强，似乎都没有推开心上的重负，鲍十一娘久历欢场，最懂得装造气氛，转转眼珠笑道：“咱们来行个酒令。”

李益被引起了兴趣，首先赞成道：“这倒好，行什么呢？”

鲍十一娘道：“自然是越简单愈好，而且行酒令要人多才热闹，我看就是这些个人，何必还分做几堆呢！干脆把浣纱她们也叫过来吧！”

郑净持点头道：“也好，本来喜酒是求个热闹，凑拢了也不过才八个，分开就显得更冷清了。”

李升忙道：“这……老奴万万不敢放肆了！”

鲍十一娘笑道：“得了！老人家，说起来你是十郎的奶公，也算得上是半个长辈了。”

郑净持笑道：“说的是，老管家，十郎跟小玉成了亲，这所园子里你就是总管了，往后要你费心的地方还多着呢，借着这杯酒，也算是庆贺你上任履新，桂子，把老人家的位子搬过来，你们得小心侍候着。”

浣纱与桂子都是爱热闹的，秋鸿是小孩儿性情。还有点怯怯，跟在外公身边，不知如何是好。

李益含笑把他们的座位安顿好了，让李升祖孙两人在上首坐了，浣纱与桂子并坐下首，把鲍十一娘排到郑净持并排。自己与小玉仍是生了对席。

一张方案挤了八个人，顿时热闹多了。

鲍十一娘道：“这才像个样子，行起令来也有点意思，咱们行什么令好呢？”

李益想了道：“还是射覆吧，那比较通俗，大家都会。”

鲍十一娘道：“不行；这捞什么太呕人。”

霍小玉笑笑道：“射覆是古令，而且拐弯抹角。搬弄些典故，别说浣纱她们不行，连娘跟我都没行过……”

鲍十一娘道：“是啊，我最怕这诌断肠子的鬼令，十有九次都是挨罚，还是拇战最痛快。”

郑净持笑笑道：“这一桌除了十郎之外，不是女就是老的，掬着袖子大呼小叫也不成话，这样吧我看大家就是不识字，多少也会念两句，乾脆就猜诗谜，射灯虎好了，谜面一定要成诗，不管七言五言四言古风都行，实在不会的，说句俗话也行，谜底则限于席上生春，以厅内看得见的范围为限，这样子还热闹些。”

鲍十一娘笑着道：“那还行！由我掌令，咱们掷骰子定令，谁先成采，谁就出题，就由下首的人猜，击数十通，猜不出的罚酒一钟推下去，连推三个人都猜不出，就罚出题的人喝一大盅。”

李益道：“这样不公平，怎么出题的人也要罚？”

鲍十一娘笑道：“这是专为你设的禁令，你的书读得最多，专门整人可不行，如果三个人都猜不中，就是题出得不好！该罚！”

郑净持笑道：“这也有道理，制虎作谜，虽表现心思，但也在求赏识，如果没有人猜得出，装作的人也没兴趣，罚他扫自己的兴。”

鲍十一娘道：“如果被猜中了，出题的人罚射者饮一盅，或唱小曲一首以助兴为罚。”

浣纱忙道：“鲍姨！你这简直是在整人，猜中了要罚，猜不中也要罚。”

鲍十一娘笑道：“不错，正是这个意思，你们这些小鬼头平时偷酒喝，今天鲍姨做好事，让你们喝个痛快。”

浣纱红着脸笑道：“鲍姨，你什么时候抓住我们偷酒喝？”

鲍十一娘笑道：“你还赖，老妈喜欢喝两盅，你们这两个小鬼没事跑到厨房去，名义上是帮她忙收拾，实际士都是打它的主意，骗它的酒喝，叫我抓过好几次了。”

浣纱急忙道：“那是小姐叫我们去的。”

霍小玉笑道：“十一姨，那你是冤枉她们了，老张妈爱喝酒，酒量又浅，而且上了年纪，我不敢让她多喝，但又不好意思叫她少喝，每次她打了一壶酒，我怕她喝醉，才叫浣纱跟桂子去，一面帮帮她的忙，一面借机会陪她喝两口，替她分担一点！”

郑净持笑道：“原来是这么回事，我说老张妈的酒量怎么越来越大，她每天都要一壶，我怕她喝不了，又不忍心少给她，可是最近就没见过，敢情都落到她们的肚里去了。”

鲍十一娘笑道：“这倒好，为了防止一个老酒鬼，却造就了两个小酒鬼，今天我非好好灌你们两个小鬼不可。”

霍小玉笑道：“十一姨！她们俩的酒量很不错了，你要灌她们，小心别被她们倒过来灌醉。”

鲍十一微笑道：“我倒不信，回头得较量一下，现在可别乱令，浣纱，退不快把骰盆取来。”

浣纱笑着去捧了一个玉雕的骰盆。里面是四颗桂圆核大小的象牙骰子，洁润光致。

李益看了，心里又是一阵惭愧，他虽然出身世家，但与这儿的一切相较，实在太寒伧，大至居室器皿，小至玩物摆设，没有一样东西是他见过或拿得出来的想到这一切俱将属于自己，很快又将易主；在这一瞬间，他几乎希望自己最好永远不要放官，好永远地拥有这一切，因为他知道，凭自己的条件，或许能在仕途上步步高升，但要爬到这个阶段，那几乎太渺茫了！

浣纱把骰盆放在鲍十一娘面前，鲍十一娘推到李益面前道：“本来应该是净持姊先搅的，但今天十郎是娇客，应该由十郎先恭喜，但愿你一掷成采，取个好兆头。”

李益还要推辞，郑净持笑道：“酒令大于军令，既然令官吩咐下来，十郎就别客气了。”

李益只得抓起了骰子，握了握，然后掷了下去，三颗骰子慢慢定了下来，都是三，只有一颗还在转着，李益心中默祷，最好不要是三，因为一色俱三，全为素色，是最不吉利的先兆。可是那颗骰子滚定后，仍然是个三。

每个人的脸色都不太自然，幸亏李升老于世故，连忙端起酒杯道：“公子果然是福份非常，三元皆及第，四元仍合采，当注今夜小登科，老奴贺公子一盅。”

鲍十一娘也笑道：“老人家说得好，洞房花烛小登科，预兆今秋大登殿，我们恭贺一杯。”

大家都乾了一锺，李益才高兴了一点，笑道：“我是开题起令，倒是该好好想上一个。”

鲍十一娘笑道：“没关系，你下面是小玉，有我们这位女学士在，你再难也难不倒她。”

李益忍不住看了小玉一眼，但见她喝了几杯酒，微带着醉人的酡红，两颗眸子亮得像初夜里的朗星，挺高而垂直的鼻梁下，点着一个樱桃小嘴，耳轮旁虎爪剪额，露出了玉似的耳壳，嵌着两颗豆大的，浑圆光润的珍珠。

那神态，那娇艳，直可叫每个男人为之动心。

李益看看不禁呆了，脱口低吟道：“秋水为神玉为骨，恁是无情也销魂！”

霍小玉跟着低吟了一遍道：“十郎，这是谜面？”

李益这才发觉自己的失态，看见全席的人都盯着自己，自然不能说出刚才的感觉，只得顺口道：“是的，不过这只是前两句，我还没竟篇呢？”一面说着，一面游目四顾，想找到什么东西，能符合前两句再凑上去的，眼睛转了几转，才找到了目标。笑笑接着吟道：“莫道侬心凉如水，滴滴秋雨皆泪痕，天生无心不解妒，造就空腹能含嗔。君若解侬相思苦，勤为拂拭莫生尘。”

霍小玉笑笑道：“就这么完了？”

李益道：“要堆砌的话，两车子也说不完，但是猜诗谜，把意思点出来也就够了。”

霍小玉道：“这不是前人的成句吧？”

李益笑道：“你专喜欢掏我的底，我制的诗谜，全凭一时之兴，章到章成，也许有前人的成句，也有我随口吟出，因此连平仄韵都未及推敲，浑朴自然才不失真趣。”

鲍十一娘道：“至少该把谜底的范围圈出来吧！”

李益道：“那当然，不过从词意上看，也一定是用具。”

有了谜底范围，每个人都开始在四下寻找，七嘴八舌，开始胡乱猜起来，李益但笑不语。

鲍十一娘笑道：“大家别乱猜扰了令，主猜的是小玉，我要开始击磬限时了，十响为限。”

她拿起牙箸，轻轻地敲击在面前的银碗上，敲到第九下时，霍小玉笑道：“我猜到了。”

鲍十一娘道：“我找遍四周，也没一样东西是既能销魂，又有泪痕，既不解妒，又能含嗔的。”

霍小玉笑笑道：“未嫁偏称夫人，凉因质地坚贞，岁寒唯我独秀，怕闻寂寞秋声。”

李益忍不住大笑道：“好！解得好，我当浮一大白，小玉，真想不到你领悟的能力这么高。”

鲍十一娘愕然道：“我的天，这就算是谜底了，说了半天，还没道着一点影儿。”

浣纱也道：“谜面是诗，谜底是首诗，小姐，到底是甚么东西，告诉我们也好长个见识。”

霍小玉笑道：“傻丫头，不会用眼睛看的。我第一句就点得明明白白了。”

浣纱道：“未嫁偏称夫人，这里只有一位夫人，那里又跑出第二个夫人来了？”

霍小玉一瞪眼道：“你才喝了多少酒，就满口胡说起来了。”

郑净持苦涩地一笑道：“这倒怪不得她。小孩子那里想得那么多，浣纱，小姐说的是竹夫人。”

浣纱还是怔怔地道：“甚么是竹夫人？”

郑净持道：“就是热天抱着睡觉避暑的那个竹筒，读书人叫它做竹夫人，是开玩笑的意思。”

说完又凄苦地一叹道：“质地坚贞，无妒无嗔，一年三季受冷落，从不争宠，偏偏有人不容，同是未嫁作夫人。那个夫人远比我这夫人幸福一点，因为它无心而我有心，它没知觉而我有知觉。”

霍小玉惶恐地道：“娘！女儿绝不是有心触犯您。”

郑净持苦笑道：“我知道，还会讥讽我不成，这只是我自己心底的感触而已！”

鲍十一娘察言观色，连忙道：“净持姊，从早上忙到现在，大家都累了，我看还是散了吧，今天晚上鲁侍郎家里还有个局，我还得去应酬一下。”

李益道：“你不是决定收了吗？”

鲍十一娘笑笑道：“我是今天才决定的，就算明天还俗，今天还是和尚得去敲最后一天钟。”

李升也解事地道：“老奴也得回去收拾一下，明天一早再来向夫人与少夫人道喜。”

鲍十一娘道：“正是呢，大家都有事，还是早点歇了，明儿大家都闲了，再好好聚一聚。”

李益知道气氛已经破坏了，不宜再继续下去，撑起笑脸道：“那我再敬

大家一杯，以示谢意。”

鲍十一娘笑道：“我们不过是帮衬帮衬而已，良缘天成，三生石上早注定的，有甚么好谢不好谢的？”

李益庄容道：“该谢的太多了，谢天谢地谢君王，谢我们两家泉下严亲，谢两位堂上慈娘，谢你大力撮合，谢各位辛劳奔忙，这一杯水酒，谢不尽每个人的情意深长！”

他恭恭敬敬地喝了面前的酒，郑挣持的目中有点润湿，情不自禁地执着他的手道：“十郎！你是个好孩子，应该感谢的是我，我把小玉交给你了。”

李益也十分感动地道：“娘！你放心。你没有失去一个女儿，只是多了一个儿子。”

这是他第一次改口由夫人而改叫娘，但叫得非常自然，非常诚挚，也非常动人。

连鲍十一娘都感到鼻子酸酸的，因此一面擦着眼泪，一面推着小玉，在浣纱与桂子提着的一对朱红宫灯的前导下，走向厅后的绣楼。

李益倒是恭恭敬敬地向郑挣持又叩了个头，才跟在后面去了。望着一族人影去远，郑净持忽有一阵落寞之感袭来，呆呆地痴立，两行泪水慢慢地流了下来。

李升招呼秋鸿，打点着准备回去。这个老人家面色很沉重，他说不上为甚么，直觉得不大对劲。

这是一件喜事，但来得太仓促了，而且种种的征兆都似乎不大吉祥，从王府的人来扰闹，一直到摆酒设筵，似乎没有一件事是很顺利的。

就像是那个酒令一样，刚起令就结束了。

三

中天无月，云浓欲雨，但是在霍小玉的绣楼上却是充满了洋溢的喜气，仓猝收拾的洞房，自然缺少了新婚的气氛，但却被两个人的内心感受所弥补了。

浣纱与桂子在屋中点上了一对新的花烛，鲍十一娘道：“你们去侍候小姐更衣吧，我来招呼新郎官。”

李益连忙道：“那怎么敢当呢？”

鲍十一娘笑笑道：“别客气了。”

瞥见浣纱她们拥着小玉去向后室，她才放低了声音，微带酸楚地道：“十郎，这是我最后一次侍候你了。”

李益心中感到有点不忍，他知道鲍十一娘的心情，虽然她已经用理智来浇冷了自己的感情，但人毕竟是人，眼看着自己所爱的一个男人却将属于另一个女人，如果能完全无动于衷，那就不成其为人了。

何况今天对她也是一个极大的转折点，过了今天，她不仅要结束这一段恋情，也将告别了以往的生活。

第三章

由绚烂突归于平淡，能够有目前这份含蓄，已经很不容易了，还能对

她作更多的苛求吗？

一半是出于歉疚与不忍，另一半也是不敢，李益知道这时候不能去刺激她，因此只温婉地笑了一下道：“谢谢你了，十一娘，一切都那么突然，因此我只能说谢谢你，全心全意地谢谢你。”

鲍十一娘不敢去看他的眼睛，她知道如果多看两眼，自己会忍不住号啕大哭起来。

跪了下去，为李益除去了脚上的靴子，藉着这个机会，她擦掉了涌出的泪水，又站起来，开始为李益解除身上的玉带，又帮助他脱下了外衫，细心地折叠好，解嘲地道：“好了！我也只能做到这里了。”

李益拍拍她的肩膀，虽然是很亲昵的动作，却已经变成了纯挚的友情了，甚至连他的声音也是一样充满了感情：“回去吧！十一娘，明天还会再见面，你已洗尽铅华，我也非昔日之我了！我看着你下楼，到了楼梯口，我希望你回回头也希望能再看你笑一笑！因为在你笑的时候，才是我最欣赏的鲍十一娘。”

鲍十一娘果然下楼了，也如他所希望的回头笑了一下。

在跨下第一步楼阶时，她已经完全清醒了，清醒地了解李益的心意，他们之间，是完完全全地结束了。

谁能在凄然赋离时微笑？

鲍十一娘知道自己不能，但李益希望她能，因此她为李益做到了——一个使他安心的微笑。

望着鲍十一娘的背影在黑暗中消失而去，李益深深地吐了一口气，深感庆幸自己终于渡过了这重难关。

当鲍十一娘把浣纱和桂子都遣去侍候小玉更衣，而表示要留下侍候时，他的确是吓了一跳。

因为他不知道鲍十一娘会做些什么，说些什么？但他知道自己必须妥善应付，免得使大家都难堪的事情发生，现在总算应付过去了。

他回身准备进房时，却吓了一大跳，因为霍小玉正站在门口望着他，脸上含着诡异的笑。

李益勉强地抑制着自己的心跳，装出一付平静的样子问道：“你这么快就更好衣服了？浣纱与桂子呢？”

霍小玉笑笑道：“从后间的小楼梯下去了。”

李益不经意地道：“后面还有小楼？”

霍小王道：“是的，通向花园近一点，两个小鬼都怕黑，但我把她们赶下去了。”

李益的心又开始猛跳了，连忙问道：“为什么呢？”

霍小玉慧黠地笑笑道：“不让她们打断了你的文思！”

李益的心中稍稍放松了，以为自己倚楼沉思时才出来的，没看见那一幕，因此一笑道：“我是想再作一首诗催市诗的，但是想了半天，还没有成篇，因为你的要求太高了，我每得一句，总要吟哦再三，看看是否又与前人同，这么一推敲，反而做不出来了。”

霍小玉笑着道：“那的确不容易，黯然销魂者，唯别而已，前人一曲别赋，已经道尽了千古离愁你也再不可能找到新鲜的词藻与意境了。”

李益心中又冬冬地急跳起来，脸上忽红忽白，支吾良久，才讷讷地道：“你……你都看见了？”

霍小玉点点头，李益心往下一沉，但是小玉的脸上又找不到什么恼怒的神色，才大着胆子道：“你知道了？”

霍小玉又点点头，最后才轻声一叹道：“十一姨是个很可爱的人，也是个很可怜的人，你对她太残酷了一点！”

李益不禁一怔道：“残酷？怎么残酷？”

霍小王道：“你不该逼他强颜欢笑的，在这种心情下，她那里笑得出来？”

李益终于笑了：“我认为还是这样好，笑着分手，总比淌着眼泪好，明知必须分手，笑着走了，是我亏欠她的，哭着走，则是她亏欠我了，而我宁可欠人而不愿被人欠。”

霍小玉转着眼珠道：“这是怎么说呢？”

李益道：“今天是我跟你的日子，这也是在你的地方，她笑着走，是她成全了我。如果她号淘大哭，开得每个人都知道，影响了我们，岂不是负愧终生，在这种情形下，我宁可使她带着我的感激而去。”

霍小玉忍不住哽咽道：“十郎，你真会替人设想，这么说，我倒是冤枉了你！”

李益笑笑道：“冤枉我倒没关系，只是千万则误会我是个残酷的人，我绝不是的。”

霍小玉慢慢地移近过来，倚在他的胸前道：“十郎，鲍姨不是一个容易动情的人，你们一定很好。”

李益道：“是的！好过一阵子，虽然我们是在应酬的场合上见面的，但我从未以一个乐妓视之，她也说没把我当作一个客人看待，就这样建立起感情。”

霍小玉毫无嫉妒的意思，只是睁大了眼睛极有兴趣地望着他问道：“但你们两个怎么会好起来的呢？”

李益笑道：“你不是说过，她是个很可爱的女人吗？”

霍小王道：“不错，但这只是我的看法，在你说来却未必会如此，因为她比你大得多，而且在你们见面的场合中，比她更可爱的女孩子多的是。”

李益轻轻一叹道：“小玉！一定要我说出来，那的确是太残忍了，你应该知道，在她这个年龄，已经不适合再从事这个行业了。”

霍小王道：“是的，每次来，娘都这样劝过她，她总是以她那个儿子作为藉口，娘也就不便说什么了。”

李益道：“事实的确是如此，她自己很了解，以声色娱人者，青春是第一个条件，她的才艺的确是不错，所以每次应酬中都有她一份，但酒酣耳热，兴至忘情时，一般人的眼睛里，只看见年轻的女孩子，她时常被冷落，而我在那些场合中，志不在求欢，就跟她比较接近一点！”

霍小玉笑道：“那你是为了赏识她的才艺了？”

李益微笑道：“十一娘琵琶无双，我是今天才得闻一奏，以前根本不知道，又何从而赏识呢！老实说，以前我是为了同情她，在举座欢笑中，一人独受冷落的滋味是最难堪的，因此我常使她不致有冷落的感觉，次数一多，别人都以为我是真心喜欢她，请了来，我更不能，也不忍去伤她的心，为了她，我特地辟了一套残月凄美胜新月的怪论，赢得个残月诗人的雅号。”

霍小玉笑了道：“原来你这封号是如此得来的，但以后呢，你是否真的喜欢她了呢？”

李益笑了一笑道：“人嘛！日久总会生情的，何况若论谈吐内涵，她是比一般肤浅的庸脂俗粉深刻的，跟她谈话是很愉快的事，何况我知道她是为了儿子才如此的，对她更生一份敬意，因为我自己也是受母恩最深的孤子。”

霍小玉感动地贴他更紧一点，叹声道：“十郎，你真好，难怪鲍姨每次说起来，总是赞不绝口呢！”

李益轻叹一声道：“不过我们都知道，这是一份不正常的感情，迟早必须要结束的，而且也该到结束的时候了，因为我们之间是友情多于恋情的。”

霍小玉点点头道：“是的，娘也这么说。”

李益不由得一惊，连忙问道：“什么？你娘也知道？”

霍小玉笑笑道：“当然知道，她说起你的时候，眉飞色舞，眼睛里光彩毕露，而且她为你说项时过于热心，热心得超过了一个媒婆的身份了。”

李益道：“做媒本来就是锦上添花，说得天花乱坠的。”

霍小玉笑道：“不错，但是她与我们的关系不同。为了我的事，娘托她很久了。她也介绍过一两个人，虽然很热心，但也肯接受我们的批评，只有这一次，她简直不让我们说你半句坏说话，而且非常奇怪，事先唯恐不成，等娘答应容你一见，她又怅然若失，假如不是你跟他有特殊的关系，她不会如此的！”

李益一叹道：“想不到她还会这样想不开，昨天我就跟她说得很明白，我们不能再继续了，我无所谓，她必须为她的儿子着想，当知人言可畏！”

霍小玉道：“他如若能跟你，何尝不是一个好归宿！”李益苦笑道：“如果我是个亿万富豪，能给她一大笔安家的钱，倒也说得过去，偏偏我是个穷措大，而我们的年龄又相差这么远，既非其匹，又不能偿其所欲，人们会以什么眼光看她，她的儿子又会以什么眼光看她，多年受的苦辛与所作的牺牲，不都是白费了？”

霍小玉黯然道：“女人天生就是苦命的！”

李益笑了一笑道：“那也不尽然，像你就不会，因为今后我决不会让你受一点委屈，小玉，你相信吗？”

霍小玉满足地吁了一口气，道：“我相信，十郎，今天你表现的一切都可以使我相信，你有才华有干练的处事应变能力，有不畏惧的魄力，也有一颗伟大仁爱的心，你使我感到是一个可以依靠的男人。”

李益得意的笑了，忽又感到不安地道：“夫人……不，娘对我跟十一娘的事说了些什么？”

霍小玉道：“娘什么都没说，虽然她了解得比我深，但看法也比我深，当她决定让我们今天成婚时，我提出你跟十一姨之间的关系或许不太寻常，娘说不会的，她说你们必然是好的朋友，但也只是朋友而已！”

李益不禁啊了一声道：“她是这么说的吗？”

霍小玉有点生气地道：“当然是这么说的，你不相信？”

李益连忙道：“相信！相信！我只是奇怪……”

霍小玉点着头笑笑：“你奇怪什么？”

李益有点尴尬地道：“奇怪她何以能如此肯定？”

霍小玉微笑道：“娘跟十一姨是多年的知己了，尤其是最近两三年，她们走得更近，这所园子，十一娘是唯一的客人，差不多隔上一两天，她必定会来一次，可就是这一两个月，她突然不来了，娘知道她一定遇到了一个知己的人。”

李益的脸上红了，霍小玉笑笑又道：“前两天她又来一次，就是那个时候她提起了你的名字，为你推荐，她说了很多很多，对你了解之深，似乎已经超出了一个人所应该有的了解了，娘就有了几分光景，想到她前些日子的时间，一定是用在对你的了解上去了。李益俯下头，尽管他满腹才华，尽管他是口才雄辩而出名，这时候却说不出了一句话来了。霍小玉笑着又接下去道：“直到昨天晚上，她又来订下今天会面相亲的约定，娘就知道你们之间已经结束了。”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本来也该结束了，我与她之间，原来是不该开始的，因此我也不愿意让彼此陷溺太深，但也不忍使她伤心，所以我答应她今天到这儿来，也是希望能跟她作一个了断。”

霍小玉的脸色有点不太自然，李益却伸臂把她搂得紧一点道：“小玉，我知道这句话你不爱听，但我还是要说出来的，因为我不能欺骗你，昨天我才听见你的名字，知道你的情形，连一次面都没见过，如果我说是为了你才断绝十一娘，你会相信吗？”

霍小玉道：“我当然不会，我又不是小孩子。”

李益笑笑道：“所以我宁可说老实话，不过现在我可以这样说，为了你，我也必须断绝十一娘的。”

霍小玉道：“我们之间的感情会发生得这样快吗？”

李益道：“不是的，我从来也不相信有一见钟情这句话，目前我们之间。实在还谈不到感情，即使有那么一点，也只是欣赏你的美艳娇艳聪慧，你觉得我这个人尚有可取而已，如果我说现在对你倾心相爱，那是欺人之谈，但我说对你矢志无他，确是实实在在的。”

霍小玉不安地扭动一下身子：“若非倾心相爱，焉能矢志无他，十郎，我不懂你的话！”

李益肃然道：“这也并不难懂，是责任使我这样决定的，当我决定接受你，保护你的时候，不是为了爱情，而是为了责任！所以我在行礼时坚持要隆重，甚至于盟誓以告天地，来表示我贯澈责任的诚意。”

霍小玉顿了一顿才道：“十郎！你不会后悔吗？”

李益道：“不会的，十一娘并没有把你们的情形告诉我很详细，恐怕连她也不太清楚。”

霍小玉有点不安，李益道：“我见到了桂子，才了解到你们的处境，那时我的确有点后悔，因为你像是置在热火中的一颗栗子，要想得到你，必须要冒着被火灼伤的危险，可是看到你之后，我就毫无考虑地决定了。”

霍小玉连忙问道：“为什么？”

李益笑道：“我说不上来，也许这就是所谓缘份。人都有个梦的，在很小的时候，我就为自己编织了一个梦，也为自己塑造了一个梦中人，开始的时候，只是一个黄发垂髻的小女孩，有着一双圆圆的大眼睛，一张苹果似的可爱的脸，我是一个独子，没有兄弟姐妹，一直在孤独寂寞中长大，我的梦中人只有一个青梅竹马，争饼分饵的玩伴，一个淘气可爱的小女孩，小玉，这很可笑吧？”

霍小玉已经沉浸在他梦的声音与如诗的憧憬中了，梦呓似的道：“不可笑，我也有过同样的梦，只是我的梦里，也是一个小女孩，可不是男孩子。”

李益笑笑道：“那并不希奇，因为小女孩是最可爱的伴侣，我构织那个

梦时，并没有一点男女之私，而且我根本也不懂。”

霍小玉点点头，目中浮着泪光：“说下去，十郎，说下去，我喜欢听你说下去。”

李益轻叹了一口气：“后来渐渐长大了，渐渐懂事了，梦中人也跟着长大了，变成一个亭亭玉立的，明眸皓齿的女郎，那正是我知心着意的闺房伴侣，没事的时候，我偷偷画她的像，有时是这个样子，有时是那个样子，慢慢的，我把一切美好的印象都收集起来了，决定了她的形貌。”

“是什么样呢？”

“就是你的这样个子，也就是我绘在扇面上的女郎。”

“十郎！你好坏，原来你早就画熬了那个人像，还骗我们说什么神来之笔呢！”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小玉，我没有骗你的，那的确是神来之笔，后来几年我忙于功名，做梦的时间少了，绘事也搁下了，梦中的人影一直留在梦中，从来也没有勾划过，直到昨天晚上，我想着要送你一点什么，拿起笔来，莫名其妙地就画出了那个人来了。”

霍小玉绉总鼻子，表示不相信，李益笑笑道：“小玉，以前我没有见过你吧。”

霍小玉摇摇头，李益又道：“也不可能在别处看过你的形容，因此我画的只是一个梦中的影子，而这个影子居然活生生地出现了，你想，我还会考虑其他的条件吗？”

霍小玉被感动了，蜷伏在他的胸前，像一头柔顺的小猫。李益轻叹了一口气道：“虽然你早已活在我的梦里，使我不计一切想跟你在一起，但我开始要接受的不是爱情，而是责任，这是一种比爱情更为坚贞的感情。”

霍小玉微怔道：“十郎，这又是怎么说呢？”

李益肃容道：“世间所谓五伦五常，都是责任为基础的道义，男女之间尤然；两心相悦而成鸳侣，者固有，但大部份的人都是凭着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结成夫妇，事先固然谈不到有情，既婚之后，也不见得就一定能生情，可是这些人能信守不渝，白头到老，乃是受了责任心的约束。”

霍小玉道：“难道这不是爱情吗？”

李益笑笑道：“如果是两个知心合意的人结成连理，自然是爱情了，但夫妇之间，未必就能产生爱情的，我举个最简单的例子来说，你的父母之间，就不曾有过爱情。”

霍小玉立刻道：“不……父亲对娘一直就很宠爱，娘对父亲也是十分尊敬的！”

李益笑笑道：“宠爱和尊敬都不是爱情，她们之间不可能产生爱情的，爱情是一种狂热的感情，可以将两人熔化成一体，成为彼此关连的一个生命，那才是爱情，在你的父母间，有那种情形吗？”

霍小玉俯头不语，李益道：“而且爱情是暂时的，当那阵狂热消退后，就变得冷淡了，而责任却是永恒的，所以我宁可以责任所生的感情来接受你。”

霍小玉默然片刻才道：“十郎……你跟十一姨之间爱过吗？”

李益坦然地道：“爱过，正因为爱过她，所以我才认为爱情的不可靠，当两情相洽之际，彼此似乎都愿意牺牲一切。不顾一切来达成在一起的愿望，在那个时候，如果有什么阻力要分开我们，两个人都有不辞一死的决心与勇

气，可是时间一久，双方都想到了自己的顾虑，自然而然都会认为应该分手了，这不是情不够深，志不够坚，而是一开始，双方都没有想到责任这个问题。”

霍小玉为之默然，李益又道：“我再举个例子，普通一点的你都知道，我举个最特殊的，前太上玄宗皇帝与爱妃杨玉环这两个人，他们确是真心相爱过，七月七日长生殿，互相盟誓，愿生生世世永为夫妇。誓共生死，可是天宝一乱，兵变马收坡，玄宗皇帝竟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心爱的人为乱军所杀而不作一词，这就是爱之不可持！”

霍小玉道：“照你说来，世上就没有真情了？”

李益道：“有的，基于责任感所生的感情，就牢不可破，像孟姜女千里寻夫，哭死于长城之下，就是一种惊天动地泣鬼神至情的流露，但这不是爱，而是责任，而是一种至死不易的责任，因为他们之间一晤匆匆，旋告赋别，没有时间去给他们培育浓郁的爱情，只有相互守的责任……”

霍小玉沉思良久，才抬起头来，以深邃的眼光，凝视着李益，然后问道：“十郎，何以你会对我有责任感呢！”

李益不禁一怔，他信口开河滔滔不绝，说了一大堆自以为对的理论，原是解释他与鲍十一娘之间那一段尴尬的畸情，说的连自己被哄得相信了，却没有想到霍小玉会冒出这样一个问题来。

该如何回答呢？如何才能使这个娇小的女郎满意自己的答覆呢？

沉思了半顷，他才说出了一句自己难以相信的话：“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当你决定与我终身相守，你竟会不知道为什么？你对每一件事都有过周密的考虑，何以对这么重大的事，会下了一个轻率的决定呢？”

李益感到词穷了，他的确没想到这个涉世未深的小女郎，思路会如此的深刻与敏锐，一下子就捕捉到问题的重点。但他知道此刻必须要有一个令她满意的答覆。

但如何才能使她满意呢，他发觉到这个女郎比老于世故的鲍十一娘更难应付。

又沉思了片刻，他才叹口气道：“我是真的不知道，我一见到你，心里就有了这个感觉，这个决定，决定与你厮守终身，决定尽一切的努力来保护你。”

这是一个推搪而含混的答覆，虽然说出了口，连他自己也都不相信，但出乎意料的，霍小玉居然相信了，非常满意地相信了，娇笑一声道：“十郎，你不承认有一见锺情的事，我却相信的，因为我见到你，也有类似的感觉，感觉到你就是我要托付一生的人，因此刚才说出任何其他理由都不会使我相信，我只有不知道三个字才是我唯一信服的理由，也是我唯一听得进的话！”

李益吁了一口气，没想到这重难关，竟是如此轻易地度过了，他觉得只能归功于运气了。

霍小玉笑笑又道：“十郎，你知道这是谁决定我们的事？”

李益这次不敢随便猜测，他发觉这个女郎有时深不可测，不是自己卖弄才情的对象，言多必失，说不定无意之间又被抓住了一个破绽而弄得无以自圆其说，因此只有聪明地摇摇头。

霍小玉笑道：“你事事都精明，为什么不猜测一下呢！”

她逼得很紧，没有放松的意思，李益只好不着边际地道：“谋事在人，

成事在天。”

“不！这次你错了，谋求最力的是语多闪烁；不切实际，为你吹嘘得太多，却漏出了许多语病使我对你失去了兴趣，倒是娘为你多方解释……”

李益颇感意外地道：“娘对人观察入微。一眼就能看透人的心底，虽然只见一次面，我却有知己之感。”

霍小玉笑笑道：“那你就完了，娘在没见到你之前，对你印象倒很好，见到你之后，评语却不见佳。”

李益一惊道：“怎么！我有什么失态之处吗？”

霍小玉道：“那倒没有，你表现好到不能再好了，中规中矩，精明练达，可是她反对你。”

李益忙问道：“为什么呢？”

霍小玉道：“娘对相人术很精，她说你一切都好，就是城府太深，狡黠善变，跟着你，我会吃亏的。”

李益悚然一惊，是真正的吃惊，因为郑净持对他的看法太正确了，他怀着勃勃雄心来到长安，不但是为求一枝之栖，也是为了求青云之梯，而他是准备不择手段去求得它。

自小，他就是这样的个性，而他却懂得利用各种方法去掩饰自己，在要求达到一个目的时，他不惜谋之于机诈，却往往能以恳挚的表情去掩藏机心，一直都很成功，从来也没有被人识破过，却没想到会在面相上流露出来。

霍小玉见他在发怔，推了他一下道：“你怎么了？”

李益擦擦额际的汗珠道：“没什么，我只是没想到她老人家会对我这个看法。”

霍小玉狡黠地道：“这个看法正确吗？”

李益道：“我不懂相鉴之学，但我不承认我是这样的人，阳货貌似孔子，而一为小人，一为圣贤以貌取人，未必可靠。”

霍小玉道：“可是娘看人却很准！何况娘说出对你的看法后，十一姨也有同感。”

李益忙道：“十一娘不该如此的。”

他随即警觉地叹了一口气道：“但也怪不得她，因为我对她是绝情了一点。”

霍小玉笑了，笑得很妩媚，“似乎很原谅她！”

李益大方地笑了一笑，因为他知道事情已经到了这个程度，霍小玉已经跟自己进了洞房，一切的阻碍已不存在了，根本不必去操那份心，又何必去诋毁一个跟自己好过的女人呢？因此他坦爽地道：“我当然原谅她，她也应该对我有这种看法，因为她对我确是付出过一片真情，而我却接受了另一个女人，说来是我对不起她！”

霍小玉这次笑得很开心：“十一娘是个好人，她把我们促成在一起，心情虽然不好受，但她还是本着良心，怕我会吃亏，所以她虽然同意娘的看法，但也竭力为你说好话，夸示你的优点……”

李益只能苦笑，霍小玉神色一正道：“但最后决定的却是我，甚至于决定在今天就留下你的也是我。”

李益一震道：“为什么？”

霍小玉道：“因为我怕你一去就不会再来了，我们家有这么多的问题，你如果详细了解一下，就会吓得不敢再来了，或许你走出门口，王府的人就

会接踵而至，多方阻扰你再来，而我的顾虑并没有错，王府的人来得比我想像中更快。十郎。说句老实话，如果你走出门，还会再来吗？”

李益道：“会的，一定会来，我见到了你就决定了不再离开你，没有力量能吓住我。”

霍小玉幸福地闭上了眼，叹了口气道：“那我的抉择没有错，你没有使我失望。”

李益忙道：“小玉，娘怎会同意的呢？”

霍小玉道：“这是我自己的事，我决定了，她自然不会坚持，何况我表示得很坚决，也不容她反对。”

“你怎么说的？”

霍小玉道：“我只说了一个字——命！”

李益微微一怔：“就这一个字？”

“一个字就够了，命中注定如何就如何，因为我的命里就没有将来，所以我不要正式下嫁，不要求名份，不要求任何一切，只要求一个我看中的男人……而我就看中了你！”

李益深深感动了，紧紧地拥着这娇小的女郎，这一刻，他摒弃了任何机心，任何欲求。

霍小玉默默地承受着他的拥抱，时间仿佛停顿了，世界仿佛静止了，窗外，园中有纺织娘不徐不疾的叫鸣，但这声音无碍于大地的寂静，他们互相感受到彼此的心跳。

很久，很久，李益才吐出三个字：“谢谢你。”

霍小玉低低地道：“我说得不含蓄，不像个女孩子！”

轻吻落在她的秀发上：“不。”

霍小玉眨着眼睛，两排修长的睫毛一阖一舒，里面两颗黑宝石上下地转动着，透出了原始而迷人的光芒：“男人们不会喜欢这么赤裸裸的感情的，他们喜欢含蓄的女子。”

轻吻落在她的脖子上：“不！小玉，本朝自从大周则天皇帝后，风气也改了，女人也有权爱她所爱的。何况你选中了一个不同凡俗的男人，我喜欢勇敢的女孩子。”

“是吗！你别口是心非了，男人喜欢的是赤裸裸的女人，但不喜欢她们的感情也赤裸裸的。她淘气得像一个可爱的小精灵，李益忍不住紧紧地拥着她：“不见得！小玉，你从那儿来的这些怪念头。”

“自然是书上看来的，多少的诗歌文章中所标榜的女德，都是温柔娴淑的。”

“文人在诗文上所写的是一回事，心里想的又是一回事，他们的话没一句可靠的，每个人都希望自己的妻子是温娴的淑女，却又在外面追求奔放的感情，男人把征服的欲望在妻子的身上得到满足，然后又在别处追取被征服的欲望，所以秦楼楚馆，才有那么多的人光顾，而且最慷慨的顾客，都是有家室的男人，他们到了那儿，就是为了那儿的女人敢爱，而想领略一下被人爱的滋味。”

霍小玉扭动了一下：“十郎，你从那儿懂得这么多？你一定常跑那些地方！”

李益笑了一笑：“没有的事，我在家里很老实，到长安后才开始涉足这些应酬场合。”

“可是你表现得却那么老练。”

李益又笑了一笑：“那是因为我还没有家室，而且我不是一掷千金的豪客。”

“这两者有什么关系呢？”

“有的！我没有家室，才能以局外人的心情去观察别人，我没有可能挥霍的钱财，纯是为应酬而去的，才会以超然的态度去体会一切，也因为这个原故，我才会跟十一娘特别接近，如果我是为了追求肉欲而去，她就不会跟我那么好了，因为她并不是一个求欢的对象。”

这句话说得很大胆，但李益有充份的信心，不会触忤小玉，而且还会深深地打动这个女郎，因为他渐渐把握住小玉的性格了，她是一个不同流俗的女孩子。

果然，他的话产生了预期的效果，霍小玉贴得更紧了，柔韧而有力的双臂勾住了他的脖子，而且她的身子也开始热了起来、洋溢着野性的冲动和魅力。

李益的吻更密了，他在心底感谢鲍十一娘。

那是一种由衷的感谢。

不仅为了鲍十一娘撮合了他与小玉的姻缘，给了他这样一个娇媚可人的女孩子，也为了鲍十一娘指点了他许多调情的技巧，使他可以老练地引导小玉进入激情的情况。

不过李益忽略了一件事，霍小玉毕竟只是个情窦初开的女孩子，不同于一个成熟的妇人。

尤其，她是个慧黠放纵而有点乖诞的女孩子，在心理上她已准备接受一个男人了，在行动上，她还从不习惯，所以当李益将要吻上她的嘴唇时，她忽而避开了。

李益有点失措，不知道在那儿出了错，霍小玉却挣开了他的怀抱，笑笑道：“十郎，我们应该去喝合卺酒了！”

此时此情，她忽然提出这一个煞风景的提议，李益不禁有啼笑皆非之感：“你还没有喝够吗？”

霍小玉摇摇头道：“不是的，我平时很少喝酒，也不是个酒鬼，但是这杯酒对我很重要。”

她牵李益的手，来到屋子里，桌上早已放着两个鲜红的玛瑙酒杯。以及一个紫色的水晶瓶，瓶中盛着满满的紫红酒浆。

她郑重地拿起晶瓶道：“这是波斯进贡的葡萄酒，还是玄宗皇帝赐给我父亲的，他带回来时，我才九岁，为了喜欢这个瓶子，我硬要了下来，一直舍不得喝，慢慢长大了，我常拿着把玩。也立下过一个誓愿，这瓶酒，我一定要留着新婚之夜，跟我最亲爱的人一起喝！”

李益很感动，从她娇艳而真挚的神情上，他看出了这个女孩子庄严的一面。

虽然这是一件小事，而且还带点孩子气。

虽然他们的结合非常草率，但是李益了解这女郎的内心是非常神圣的，因此有点歉然地道：“小玉，我们的婚礼太草率了！你把它留着，过几天，我请一次客，邀请一些亲戚好友前来，把你介绍给他们，我们再喝这瓶酒。”

霍小玉笑了一下：“不要了，这酒是我们两人喝的，无须要别人参加，我既不是正式下嫁，也不在乎别人知不知道，要紧的是今夜此夕，我找到了

一个我所爱的人，在我把自己献给你之前，正要喝这瓶酒才是最适合的时间。”

她郑重地打开瓶口的封塞，把酒倾了出来，瓶子的容量不多，恰恰倒了两个满杯，她捧起一杯交给李益，自己拿起另一杯，娇媚她笑了一笑：“乾！”

李益忙道：“不要乾，慢慢地喝，这是我们幸福的开始，要慢慢地品尝，永恒地回味。”

霍小玉却摇摇头道：“不，一口乾了的好，趁此两情浓似酒，尽欢须一口，日子久了，好酒也会变味的。”

她一仰脖子喝了下去，催着李益也快点喝。

酒是甜的，甜得有点腻口，因为贮放已经很久了，酒质已非常之醇，一杯酒下去，两个人都有了浓浓的酒意，霍小玉娇美的脸颊，红得像黄昏的夕阳，散发着迷人而眩目的光辉。

李益很技巧的引导着霍小玉，使两个分开的生命揉合成了一体。

于是他温柔地在小玉的额上吻了一下，轻轻道：“睡吧，累了一天，我们都该休息了，真要睡到日上三竿，让人叫起来可就不好意思了！”

霍小玉满足地吁了一口气，伸伸懒腰，李益帮她放松了发髻，让她把满头柔软黑亮的长发披散了下来，披垂在肩上，笑笑道：“这样看来，更像个妇人人了。”

才说到那儿，忽听得叭的一响，好像是什么东西掉了下去，李益忙问道：“是什么？”

霍小玉道：“是我头上绾发的玉钗。”

“糟了！那一定跌断了，今天是不该跌碎东西的。”

霍小玉道：“你们读书人整天都在说不相信怪力乱神，想不到这么迷信！”

李益摇摇头道：“话不是这么说，花好月圆之夕，总是完完美美的好，我不希望有什么遗憾的事发生。”

霍小玉笑了起来：“你放心好了，跌不断的，别说是这么轻轻地摔一下，就是用劲也不会摔断的。”

李益道：“玉质虽坚，但也很脆。”

“我的这枝钗不同，它是西域龟兹进国贡来的紫玉，由宫中颁赐给我父亲，原是一方璧玉，因为紫色的玉很稀罕，大家都争着要，父亲给谁都不妥，特地召了一名玉匠，费了几个月的时间，才琢磨成四枝玉钗，分给了四个女儿，我才算沾到一份。”

李益道：“紫玉，我倒还没有见识过。”

霍小玉弯下腰去，在床下找到了玉钗，交在他手中道：“你看吧，据说紫玉是玉中之英，冬暖夏凉。”

李益接了过来，触手就有一股沁肌凉意，通体泛着柔和的淡紫色的光辉，洁润光滑，使人爱不忍释。

他磨挲了一下道：“费了几个月的时间，才制成四枝玉钗，我还以为上面一定是雕镂了些什么花式……”

霍小玉道：“因为玉质特别坚，能琢磨成这个样子，已经很难了，我倒是想在上面琢点什么的，可是没有一个匠人有这个本事。”

李益道：“为什么？能琢磨成器，就能雕饰。”

霍小玉道：“没有工具，制钗的匠人是京师名家，他尽了最大的本事，也只能做成这个样子，他说如果他年轻二十岁，一定破出个十年的光阴，在这玉钗上雕了最精致的花纹，可是他年纪大了，没有多余的时间在这上面消磨了，他要把清和坊的技艺传下去。”

李益一怔道：“清和坊，那是全国最知名的玉器号。”

霍小玉骄傲地道：“是的，若不是清和坊王家，连改制成玉钗都没办法，王德泰老师父说，他一生中不知雕饰多少美玉，就是在这块紫玉前低下头，他很遗憾说他老年才得子，没有人指点传下他的技艺，否则他一定尽毕生之力来跟这块玉斗一下，非要把它镂刻成花纹不可。”

李益手里把玩着玉钗叹道：“想不到这竟是块连城的宝玉，它的身价一定不菲吧？”

霍小玉道：“是的，去年王德泰来找过我娘，说愿意以廿万钱来买下我这枝玉钗。”

李益愕然道：“一枝玉钗值二十万，这不可能吧？”

霍小玉道：“不算多，因为这是仅存的一枝了！”

“你不是说一共有四枝吗？”

霍小玉笑道：“是的！当时一共磨了四枝，可是那三枝都跟着我三个姊姊陪嫁出去了，王德泰活得比他预料中久，他已经把他的技艺都传给了他的儿子，所以现在他觉得最大的遗憾就是未能征服这块紫玉。”

李益道：“不错，一个名匠，如果遇上了一块罕世的名玉，是比什么都着迷的，如果他不把这块玉琢磨成至善至美之境，死了都不会瞑目。”

霍小玉笑道：“你倒是很能了解他的心情，所以他把技艺传给他的儿子后，心中念念不忘就在这四枝玉钗上，最先是向大姊买下了那枝玉钗，化了五万钱，其次是二姊的，用了七万，三姊的那一枝是十万钱代价买下了的。”

李益道：“他干吗化这么多钱呢？普通一枝上品的玉钗，最贵不会超过两万以上。”

霍小玉道：“因为这四枝玉钗不同，它们都是经王德泰手里琢磨出来的，也是他毕生未能竟工的遗憾，所以他不惜多倍的代价，也要把它们雕镂成器。”

李益道：“那三枝玉钗的结果如何？”

霍小玉道：“第一枝坏了，第二枝第三枝虽雕镂成形，他自己却很不满意，以较高的代价又卖掉了，因为我这一枝是玉莹的中心部位，色彩最匀，质地最佳，他根据前三次的经验，认为这一枝才是他毕生梦寐以求的玉质，因此愿意化十倍的代价买下去，以期能留下绝世的技艺。”

李益道：“你为什么不答应呢？”

霍小玉道：“我父亲把最好的一枝玉钗给了我，这枝玉钗对于我的价值，不是能以金钱计的，因此我绝不卖它。”

李益把玩着手中这枝玉钗，良久才一叹道：“你是对的，有些东西是不可以金钱计算的，只是对那位老玉匠太遗憾了，他如果得不到这枝玉钗，死了也不会瞑目的。”

霍小玉道：“是的！但是我没办法，这是我父亲对我的爱，我不能把亲情也卖丢！”

李益再次地把玩着手中的玉钗，心中涌起一股虔敬之意，这上面包含着一个女郎的执拗，一个孤女的亲情，一个人性的尊严，以及一个艺术家的

渴望，这一切都太神圣了，神圣得早已超越了金钱的价值。

这使他察物的观念中，注入了一个新的认识，世界上毕竟还有金钱买不到的东西。

从这枝玉钗上，他对身边这个娇小的女郎，有了更多的怜惜与尊敬，因此他郑重地把玉钗还给霍小玉，以虔敬的声音道：“好好收着它？如果我们有了孩子，把它传下去，当作我们的传家宝。”

霍小玉笑道：“你知道它的身价还不想卖掉它？王德泰曾说过，这枝玉钗本身并没有这么高的价值，如果他死了，再也不会有人出这么高的价了。”

李益笑道：“不错，王德泰只是为了他自己的原因才肯出高价买它，可是他不明白，它的价值对你我更高，高到没有一个价格能使我们出卖它。”

霍小玉道：“我的理由很傻气，因为它能使我意识到我是霍王的女儿，仍然应该是个受人尊敬的郡主，但事实上早就不是了，我父亲一死就不是了。”

李益道：“我的理由也很傻气，虽然我一开始就不是霍王的女婿，但看到这枝玉钗，我忽然觉得我就是了，二十万钱虽不是个小数目，但我还有机会赚得到，一个郡马，却是很难得到的。”

霍小玉睁大了眼睛道：“十郎，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呢？”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可资怀念的东西很多，但很少能持久保存的，如这所宅第，迟早要归还的，很多的陈设。都不合我的身份，不能使用了，只有这枝玉钗，戴在你的头上，谁也不能夺去，因此只有这样东西是我们拥有的，因此别说它只能卖二十万，就算能卖两百万，我也不肯卖的，因为两百万也买不到一个郡马的，是吗？”

霍小玉笑了，笑得很开心，倒在床上，笑得全身乱动，李益忍不住按着她问道：“小玉，你笑什么？”

霍小玉慢慢止住了笑声，喘着气道：“十郎，我告诉你这枝玉钗的来历以及它的身价，我原是想卖掉它的，想不到你居然会要我留下它。”

李益奇怪地道：“为什么你要卖掉它呢？”

霍小玉至正色道：“因为我知道过去的已经过去了，不可能再回来了，王府的郡主，那只是一个梦而已，当我委身于你的时候，这个梦就该醒了，娘听见王德泰开出的价钱时，都劝我卖了它，想不到你竟会叫我继续做梦下去！”

李益在这一刹那之间，忽然有屈辱的感觉，不悦地问道：“为什么，难道我不配做你们王府的女婿？”

霍小玉伤感地道：“不，你能，如果我父亲还在世，他也会同意你这个女婿的，问题是我 q 我不是一个真正的郡主，只是一个为正室所不容的弃女！”

李益道：“我却不这样想，虽然我不会天真地把你幻想成为一个郡主，但你却是我心目中所钟爱的女郎，我不但要活在你的生命里，也要活在你的梦里。”

他握住了霍小玉的手，诚恳地道：“你认为你是父亲的女儿，我就是你父亲的女婿，你把自己当作郡主，我就是驸马，即使你把自己想成皇后，我就是天子，因此，无论如何，我不会卖掉这枝玉钗因为这是我们共同的梦。”

霍小玉激动地翻个身，俯在李益的胸膛上，轻声道：“十郎，我想不到你是个这样的人。”

李益道：“你以为我是个怎样的人？”

霍小玉道：“我不知道，你使我迷惑了，当我决定委身于你的时候，娘还警告过我，她说你是个精明能干的人，可以依赖，但要我改了我的个性，少做白日梦，她说你是个实事求是的人。”

李益笑道：“我是这样的一个人？”

霍小玉道：“那你就不该有这种天真的梦想。”

李益轻轻一叹道：“娘已饱经忧患，对这个世界的恐惧太深，才会有那种想法，当然不能怪她，因为她一生中经历的打击太多，远甚于她所得到的快乐，她一生都在取悦别人，适应环境，而我们却不是的。”

霍小玉道：“我们是怎么样的呢？”

李益道：“我们比她幸福，因为我们拥有梦想。”

“你也有梦想吗？”

“当然有，我还年轻，没有被现实冲淡了梦想的情趣，而且我是个诗人，我还能编织得比别人更美的情趣。”

霍小玉幸福地把头枕在他的胸膛上，喃喃地道：“十郎，认识你真好！”

李益没有再说话，柔情地拥着她，世界又陷入了寂静，虽然还有千言万语，他们却无须假语言来传达了心声，热爱中的少男少女，在静默中能交换更多的思想。

虽然他们是今天才认识才见面。

但是充满了戏剧性的情形下认识，又很快她突破了灵的界线，进入了灵肉合一的境界！

到了这一个境界的男女，言语就成为多余的了，有一张无形的网把她们网在一起，网渐渐收缩，一直等到两个人溶为一体而牢不可分了。

过了不知多久，霍小玉才低迷地道：“我要睡了。”

“睡吧，明天要起得很早的。”

没想到霍小玉说睡就睡，而且就伏在他的胸膛上睡着了，微微的鼻息，吹在胸上有痒痒的感觉。

李益望着她娇艳而无邪的睡态，不禁轻轻地一叹：“孩子毕竟是孩子。”

在烛光的照耀下，他可以看清楚她颈上茸细的汗毛，细细的，柔柔的，发着金黄色的光彩！

李益感到非常满足，似乎拥有了整个世界，像一个守财奴数着他窖藏的金条，他孩子气地数着那些茸细的金色的柔毛，慢慢地，他自己也睡着了。

从绮丽的梦，开始转到恶梦，最后他梦见了一个全身浴血的女鬼，披着长发，张开血淋淋的双臂向他扑了过来，那女鬼的脸像是霍小玉，但不再是那么娇媚，那么可爱，变得异常狰狞，吓得他大声地叫了起来。

叫声惊醒了霍小玉，迷茫地坐起身子，伸手去摇李益，但李益还停留在梦中恐怖的情景里，拚命地往后躲，口中还连连地叫道：“不要碰我，……不要碰我……”

这叫声使霍小玉缩回了手，不解地望着李益，也为他脸上惶恐的表情，感到莫大的惊异，正在她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李益却已醒觉了过来，挣扎了一下，摇摇头摆脱了梦境的困扰，擦擦额际的冷汗。

望着霍小玉，他才歉然地道：“小玉，我吓着你了吧！”

霍小玉见他已经正常了，才吁了口气，“你是怎么了？”

梦中惊悸犹存，他不好意思地苦笑了一声道：“我做了个恶梦，被魔压

住了。”

霍小玉颇感兴趣地道：“什么样的恶梦？”

“我梦见一个女鬼，披头散发，满身是血，白惨惨的脸孔，瞪着两颗死鱼似的眼珠，扑来要抓我。”

霍小玉笑道：“你以前见过鬼吗？”

李益摇摇头，道：“没有。”

霍小玉道：“既然没有见过，你怎么知道是鬼呢？”

“因为……因为人不会那样可怕的。”

霍小玉笑得非常开心，“十郎，你们整天说不信怪力乱神，可见是欺心之谈，梦为心中所思，如果你不承认有鬼，何以会在梦中见鬼？”

李益恍惚地道：“我也不晓得。”

霍小玉道：“梦见鬼的人多半由于心虚，尤其是女鬼，你别是做了什么负心的事吧？”

李益急急道：“绝对没有，以前我从不跟女子交往，来到长安后，虽然在应酬的场合上见过一些女子，也只是逢场作戏，没有什么纠葛……”

“不见得吧，你跟十一姨呢！”

李益一叹道：“那只是一段不正常的感情，绿尽则散，大家好来好去，我并没有负她之处。”

霍小玉道：“在你内心中总觉得有亏欠之处，所以才会梦到她。”

李益急急道：“绝不是，我梦到的不是她！”

霍小玉哦了一声道：“不是她又是谁呢？”

“我不知道，我根本不认识。”

“不！你一定认识的，梦中的事不会无中生有，尤其是梦中出现的人，一定是你见过的。”

李益在她咄咄逼人的词锋下，无可奈何地道：“小玉，那梦中的女子确是似曾相识，说出来你也不会相信。”

霍小玉笑了道：“我相信，那女子是我。”

李益不禁一怔道：“你……怎么会这样想呢？”

霍小玉道：“因为我也在梦中，梦到我快死了，而你却不来见我，我恨极了，说我死了做鬼也不饶你，接着没多久，就听见你的呼叫！”

李益不禁一惊道：“小玉，你别吓我好不好？”

霍小玉柔婉道：“不是吓你，我说的是实情。”

李益道：“怎么可能呢？”

霍小玉道：“两心相洽梦也通，这为什么不可能呢？”

李益道：“但我们的梦不应该如此恐怖。”

霍小玉笑道：“你的梦应该是如此的，因为我枕着你的胸上睡着了，压着你的心口，你自然会做恶梦了，至于你看儿女鬼披头散发的，也一定会是我，因为你在梦中醒来，第一眼就看到了我，而且我披散着头发，把眼前的情景混入了梦中，我就成了梦中的女鬼了。”

李益吁了一口气道：“一定是这原故，所以你摇我的时候，我还吓得大叫，要你别碰我。”

霍小玉歉然地道：“十郎！对不起，都是我不好，我睡着了就不知道，你该把我移下来的。”

李益笑笑道：“看你睡得那么甜，我实在不忍心，怕吵醒了你，那知

道……”

霍小玉笑道：“那知道好心没好报，我居然在梦中变个女鬼来吓你。”

李益有点不好意思地道：“我不是做梦的，今天很特别 R 也许是因为今天太紧张了，以后就不会了。”

霍小玉笑笑道：“我却常常做梦，也当做恶梦，每次总是因为手压住了胸口，所以你一被压住，我就知道是什么原因了！”

李益道：“难怪你对梦境的解释这么合情合理，不过以后你可别再做那种怪梦了，害得我也跟你受累。”

霍小玉轻轻地叹了一口气道：“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原故，自从算命的宝昙老和尚批过我的命当早夭，我就老是梦见自己将死的情况，不过你却是第一次参入我的梦里。”

李益道：“以前你的梦里又是谁呢？”

霍小玉道：“没有人，以前我老是梦见自己一人孤零零地死，我倒不是怕死，却怕那种寂寞，因此我急急地求归宿，也是怕自己再陷入那种孤寂里。”

李益忍不住爱怜地拥着她道：“小玉！以后不准再胡思乱想了，你有了我，不会再寂寞，我会一辈子照顾你，爱护你，到老都不离开你。”

霍小玉苦笑道：“不会的！我活不到老，这是命中注定的，我只想在我有生之年，你能伴着我我就满足了。”

“别胡说，你不会死的，小玉，因为你以前太寂寞，太忧愁了，所以才会有那种想法，今后就不会了，我要使你快乐起来，把你那些怪梦赶走！”

霍小玉笑笑道：“你都被我牵进梦里来，还怎么赶得走呢？”

李益道：“梦由心生，我不让你有一点忧愁的事，自然就不会有恶梦了，心同梦也通，即使要做梦，我们也应该做一些快乐的梦。”

霍小玉沉思片刻，才深深一叹道：“十郎，不是我忧愁多感，总我觉得我们之间不会长久的洞房恶梦，而你送给我的定情之物，又是一把扇子，这一切都是征兆。”

李益被她说得有毛骨悚然之感觉，因为他记起昨天跟鲍十一娘盟誓的那一场突起的狂风，冥冥之中，似乎确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主宰着他们未来的命运，可是他仍然强辩道：“我送你扇子又有什么不对呢？”

霍小玉道：“没什么不对，只是使我想起了席间的酒令。”

李益一叹道：“你想得真多，那又关酒令什么事？”

霍小玉道：“你的酒令谜底是一个竹夫人，我想到了竹夫人与团扇都是暑夏的用具，一到秋凉，竹夫人就弃之高阁，最多是被冷落而已，而团扇却被捐弃了，秋扇见捐，可不是我新创的典故。”

李益一怔道：“我可没有想到这些。”

霍小玉苦笑道：“你当然不会想到，天机隐于不知不觉之间，我们在夏天遇合，秋天你选官后，就要赴任了，我想起了你送的扇子，就想到了这些。”

李益忙道：“我会带你一起走的。”

霍小玉道：“未来的事不可预言得那么早，那时也许有什么原因使我们不得不分手。”

李益道：“绝不会的，谁也不能使我们分开。”

霍小玉苦笑道：“生离死别，可由不得人的。”

李益一叹道：“小玉，如果你死了，我不说那些追随于地下的话，因为那是不可能的，我上有高堂老母，下无兄弟，宗祀的承继，老母的奉养，不

允许我轻生，除此之外，我发誓绝不离开你。”

在激情的冲动下，他跳下床来，拿起白绫的被单，用力撕下了一幅，然后再咬破了小指，不加思索，用指血在白绫上写着：“大历五年八月，姑臧李益得婢霍氏小玉，誓共白头，永不相负，情如山河永固，心比星日不移，如有相违，愿天地鬼神共鉴之。”

写完了，他把白绫交给霍小玉道：“小玉，你收着。”

霍小玉怔怔地接过道：“十郎，你这是做什么？”

李益道：“这是我亲笔的血誓，以后我如负你，你就把这幅白绫火化了，当可上达天廷，请雷神劈我！”

才说完这句话，楼窗上一道耀眼闪光，接着是一声霹雳，震得四壁俱动，霍小玉吓得一声惊呼，扑进他的怀中。

李益却勇敢地拥着她，庄严地道：“小玉，人可欺，鬼神不可欺，他们已听见我们的誓言了。”

闪电一道道地照射，雷声一阵阵地响着，震得烛火不住地跳动，霍小玉偎在他的怀里，瑟瑟地抖着。

李益拥着她，柔声道：“小玉！别怕，这是上天为我们证誓，神明会保佑我们相爱不渝。”

霍小玉道：“十郎，我相信你就是，何必这么郑重呢！儿女之私，怎么可以上渎神明呢，雷神在生气了。”

李益肃然道：“情坚可动鬼神，这是最神圣的事，只要我们坚守誓言，雷神是不会生气的。”

霍小玉推开了他，跪在窗前，神情异常肃穆，双手拿着那幅白绫，慢慢地叠起来，蓝色的闪电，照着她的脸，有一种凄凉的，恐怖的美感。

李益看着，忽然想起刚才梦中的女鬼，就是这样子，突然全身汗毛都竖了起来，不由自主地打了几个冷战，疯狂地过去，把她从地上拖起来叫道：“小玉，你干吗？”

霍小玉仍是在喃喃低祷，李益以为她中邪了，猛烈地摇憾着她的身子，口中大声地叫道：“小玉，小玉！”

“十郎，轻一点，你把我弄痛了。”

李益这才发现自己的失态，松开了手，小玉的两条胳膊上竟添了几道青痕，李益歉然地道：“小玉，对不起，你刚才是怎么了，可把我吓坏了。”

霍小玉道：“我在向雷神求恕，请他宽恕我们的儿戏行为，这绫上的誓言是开玩笑的，千万别认真。”

李益不禁有点啼笑皆非的感觉，而且也有点生气，愠然地道：“小玉，我是一片诚意，你怎么以儿戏视之？”

霍小玉道：“我知道你是一片诚意，但情人的誓言，只在两心之间，不要别人来干预，更不要神明来干预。”

李益惑然地道：“小玉，你这是什么意思？”

霍小玉凄婉地一笑道：“这幅白绫我会收着做纪念，即使你将来负我，我也不会乞诸神明的。”

李益忙问道：“为什么？为什么？”

霍小玉道：“十郎，我已经把整个心都交给你了，你此时能如此待我，我已经心满意足，我不敢再企求将来了，因为我知道我是天生命乖，不会有好结果的，即使遭受遗弃，也是我的命。”

李益急急道：“小玉，你怎么还不相信我？”

霍小玉温婉地道：“不，我相信，千万分地相信，正因为我相信。才不愿意在天地鬼神间存照，我知道你的，那已经够了，你即使要负我，也必定有不得已的苦衷，不会是存心那样的，因此，我宁可自己吃苦，也不愿意你受到半点伤害。”

这是何等缠绵的挚情，李益深深地被感动了！抱起那娇小玲珑的身子，紧紧地拥在怀中，吻着她的脸，她的颈项，她的胸，喃喃地道：“小玉，你太傻了……”

霍小玉笑了，静静地倚着他，闭上眼睛，沉沉地睡去。

一觉醒来，天色大亮，霍小玉已经对着铜镜梳只好了。

李益笑着对霍小玉道：“我得出去转一下，你也得准备做一次女主人，我要邀请几个朋友回来吃饭。”

霍小玉道：“在这儿要请你的朋友？这不大好吧！”

李益道：“为什么，你不欢迎？”

霍小玉道：“不是的，我是怕娘会嫌吵……”

李益道：“我知道娘爱清静，但今天这一次宴请非常重要，她一定会同意的。”

“为什么呢？”

“因为我约好了牛炳真，三天后听回音，现在还不知道王府会持什么态度以及作什么打算？但为了使他们少打歪主意，我要把事情敞开来，办得有声有色，使每个人都知道，这样他们就死心了。”

霍小玉叹道：“你留在这儿终宵未返，王府一定知道了，事实已成，他们还能怎么样呢？”

李益道：“光是王府知道没有用的，必须让每一个人都知道，这样才能使王府的人不再来纠缠生事。”

霍小玉道：“既然你认为必要，那就去邀吧！不过不能请太多人，老张妈忙不过来。”

李益道：“不会太多，约摸二十来位，都是长安市上的名流，经过这二十几口一渲染，大概不出两天，就可以传遍长安市，王府再想施压力变卦也没用了。”

霍小玉道：“我要出去招待他们吗？”

“当然要了，你是女主人，而且我也要让他们看看我的小新娘，看看我这美绝人寰的小仙女，一定会使他们羡慕得几天晚上睡不着觉！”

霍小玉感到很兴奋，但也很紧张地道：“我……我恐怕不行，我从来也没有跟别的男人同过席，恐怕不会招呼，你要约些什么人，他们是什么样子的？”

“那么多人，我怎能一一描述，不过你只管放心好了，他们都是些很风趣的人，你会感到很有意思的。”

霍小玉侍候着李益着装，房中有了响声，外面也就响起了叩门声，是浣纱为他们送来了净面的汤水。两个人牵着手下楼，来到郑净持的居室前，她不但起来了，连佛室的早课都完了。李益请过安后，随即说出要请客的事，而且也补叙了理由，郑净持笑着道：“十郎，现在你就是这儿的主人，你要做什么自管决定好了，何必还要告诉我呢？”

李益忙道：“娘言重了，这应该请示你的。”

郑净持轻叹一声道：“我向来是不太管事的。你也不必客气，昨夜我央求十一妹连夜制了一样东西送给你。”

李益道：“娘，你何必客气呢，应该是我孝敬你才对。”

郑净持笑着递给他一个方形的包裹道：“你打开看了再说，东西不值钱，是连夜赶出来的，你未必会满意的，好在这只是个象征，你可以自己再换。”

李益接过打开一看，却是一方磨得极为光洁的柚木板，镂刻着：“姑臧李君虞寓”六个大字。

他不禁怔住了道：“娘！这是什么意思？”

郑净持道：“这是要你去钉在大门上的意思，也是告诉别人，这儿换了主人的意思，虽然不知道你们在这儿住多久，那怕明天就搬，今天也得挂上，让人知道主人是谁。”

李益十分感动地道：“娘，谢谢你了。”

郑净持和蔼地一笑：“别客气，昨天我们就说好了，这儿的一切都交给你，包括园中的一草一木在内，宅第是不能卖的，如果你有办法，可以让王府付一笔钱收购回去，他们不会在乎钱的，但这所宅邸，他们绝不容外人久居，留在手中徒自招怨，对你有很大的妨碍。”

李益很聪明，立刻听出她的言外之意，连忙问道：“娘，你是否认为我今天宴客之举太张扬招摇了？”

郑净持微微一笑道：“你又多心了，我怎么会嫌烦呢，我并不是喜欢清静，而是被逼得不能不如此，小玉的父亲在世时，这儿经常的车水马龙的，这样的一片园林，原也应该那个样子才不辜负它！何况我不曾在此久居，过几天我就要搬到尼庵中去了，我是为你好。”

小玉忍不住道：“娘，十郎也是为的我们啊！”

郑净持道：“现在只能说我一个人了，你跟十郎并不是非住在这儿不可，也并不是非跟王府结怨不可，我知道他完全是为了我，因此我很过意不去。”

小玉道：“娘！您既然怕张扬而获怨，又何必送十郎这块名牌呢，在大门口一钉，不是一样地张扬吗？”

郑净持怔了一怔道：“说的是呀，我昨夜没想到这一层上去，我只是表示这儿的主霍已经全部鹰于十郎了。”

李益笑笑道：“娘的意思我完全了解，娘的顾虑是不必要的，因为昨天我已把王德祥撵了出去。就已经向王府表明了态度，今天我邀集一些名流，也是为了请求大家声援一下，此一次，以后就不会了。”

郑净持想想道：“十郎！对外面的事，我不如你明白，你认为如何有利，尽管放手去做好了，小玉恐怕还不太习惯于做女主人，我还得教导她一下，该邀那些客人，你只管去邀吧，家里的事你不用管了，十一妹来了，我会请她帮忙招呼一下的。”

用过早点后，李益就开始着手草拟名单，缮写名帖，然后带了秋鸿，出去邀集客人去了。

他是在外面用过中饭回来的，同时也把他的表弟崔允明带来帮忙招呼。

那块“姑臧李君虞寓”的名牌在大门右边，显然别有一番气象，崔允明看了园林宅第的气象，眼睛都发直了，连口称赞不已。

李益却很得意地道：“允明！这只是暂居而已，因此你要帮我在亲戚面

前掩饰一下，别让我母亲知道，否则老人家一定会反对的。”

崔允明一怔道：“表哥，你不准备让姑妈知道？”

李益道：“因为我不是纳侧室，只是收个身边人而已，母亲较为拘谨，一定不会同意的。”

崔允明道：“那将来你如何向姑妈交待？”

李益道：“没什么需要交待的，等我正式娶室后，再跟母亲说一声好了，因为这件事的内情很复杂，我是为了不让她们母女受王府的欺凌才答应下来，母亲的胆子小，听说找尚未选官，就先开罪权势。她不会了解我的侠行，只以为我是为女色所惑，一定会大为担忧的。”

崔允明道：“表哥，我知道你不是好色的人，因此想问你一声，你这么做值得吗？”

李益道：“当你见过她们母女，了解她们所临的苦境后，你就不会有此一问了。”

于是他把昨天的情形说了一遍，隐瞒起他准备用霍小玉的嫁奁打点前程的企图，因为对他这个表弟很清楚，绝对不会赞同的，甚至对于行人情，通关节的事都不会赞成，他是一个一板一眼的人，但也是个古道热肠，最喜欢助人的正直青年。

果然崔允明对李益的义举大为激赏，钦佩地道：“表哥，你真了不起，居然有这种魄力。”

李益笑道：“不平则鸣，人之常情，尤其是今见到郑夫人后，才知道她是多么可敬的一位妇人，你也会忍不住一伸援手。”

崔允明讪然道：“事情如果给我碰上了，我自然不会袖手，但我没有表哥这份才情，不会做得这么漂亮，最多挽起袖子，打那恶奴一顿而已，不但帮不上忙，反而会给人家添麻烦。”

李益叹一口气道：“是的，霍王府的势力很大，斗是斗不过的，所以我方会收留了小玉，想靠这批名流朋友为我撑撑腰，再者也使不玉有个归宿，虽然郑夫人很谅解，而且也是出之于他们的请求，但总不免会落个趁人之危的批评，不过我问心无愧，也就不在乎那些了。”

崔允明道：“没关系，我会替你解释的。”

这才是李益的真正目的，但他很聪明，不作请求，让崔允明自告奋勇地提了出来。

李益带崔允明见了霍小玉与郑净持，这个忠厚老实年轻人博取到郑净持由衷的好感，而郑净持端庄祥和，也使崔允明生出了由衷的敬意。

当他们表兄弟在外厅准备接待客人时，霍小玉则带着桂子与沅沙到厨下去帮忙老张妈拾夺菜肴去了。

郑净持与鲍十一娘则开始了一次私谈，她轻轻一叹道：“十一妹，你如果先把崔少爷带来，我就会另作一种打算了，我宁可舍弃一切，把小玉嫁给他。”

鲍十一娘道：“净持姊，你认为崔公子比十郎好？”

郑净持摇摇头道：“我对相人术还有点经验，崔少爷的人品，才情，没有一点比得上十郎的，但是他忠厚可靠，小玉跟着他，可以名正言顺地遣嫁，而且绝不会吃亏，十郎不是不好，但我总觉得他心机重了一点。”

鲍十一娘道：“净持姊，你原先开出的条件是要个清华门第而且有功名的世家子弟的。”

郑净持道：“是的，那是我自私的想法，我认为有了那两项条件，可以抗拒王府的迫害，后来我想想又觉得不妥，如果有崔少爷那样的一个年轻人，淡泊名利，我只要肯放弃一切，把小玉嫁出去远离京师，王府也就不会追究的，而小玉的终身也踏实多了。”

鲍十一娘道：“以前我也这样劝过你的呀，如果你同意了，我早就进行妥当了，长安市上找崔公子那样的年轻人并不难，可是要找十郎那样一个有担待，有魄力，而又符合你们条件的世家子弟倒是真不容易！”

郑净持低头不语，鲍十一娘道：“如果你现在有意，也还来得及，我可以把十郎说动退出……”

郑净持一叹道：“迟了，木已成舟，十郎即使同意，小玉也不会答应了。何况崔少爷也不会接受的。”

鲍十一娘道：“是的。崔公子是个拘谨的人，跟十郎又是姑表兄弟，他是绝对不会答应再要小玉的，但要找崔公子这样的年轻人，百儿八十的也不难。”

郑净持一听到：“会有这么多？”

鲍十一娘笑道：“忠厚，老成，淡泊，可靠，这些都是普通人的条件，伸手就可以捞上一大把，所谓英才难得，就是这个意思了。”

郑净持道：“只怕小玉不会同意的。”

鲍十一娘苦笑道：“小玉不同意，王府也不会放松的，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像十郎那样惹得起王府的。”

郑净持长叹一声道：“算了！生死祸福皆由命，不是人力所能改变的。”

鲍十一娘道：“净持姊，怎么到了今天，你还三心两意的，难道十郎昨天又做了什么令你满意的事？”

郑净持轻叹道：“那倒没有，只是昨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梦见了老王爷的萧索，什么话也没有说，只是当着我的面，把手上的一颗珍珠投进了浊水里。”

鲍十一娘道：“你想得太多了。”

郑净持道：“不，我自老王爷宾天后，一直念经礼佛，已经心如止水，从来不做梦的，这一梦大为蹊跷。”

鲍十一娘道：“道梦是什么意思？”

郑净持道：“小玉是我最钟爱的女儿，投掌珠于浊水。分明是指小玉将来的收场不好。”

鲍十一娘笑道：“你怎么光是往坏处想，珠生于蚌，蚌生于水，明珠入水，不就是有了归宿之意吗？”

郑净持苦笑道：“我也希望是个好兆头，但老王爷的脸上为什么会带忧色呢？”

鲍十一娘默然片刻才道：“净持姊，一切都是命中注定，昨天我约十郎来的时候，只是让你们相一相，但你们立刻就决定了，最奇怪的是小玉，前天说的時候，她并不太热心，昨天见到了十郎后，她好像就着了迷似的，不但满口答应，而且还急着成亲，何况有许多事都非常巧合，好像这桩姻缘是早经天定了似的。”

郑净持默然片刻才通：“是的！一切都似乎早已注定了，所以那许多巧合的发生，使人连考虑的余地都没有，十郎是个很慎重的人，这是我可以看得出的。可是他昨天答应这件事时，也好像是毫无考虑……”

鲍十一娘道：“是呀，昨天回去后，我还在奇怪，以他平时的为人个性，他不会这样草率的，因此我觉得这件事似乎是老天爷在作主，根本不是人力能扭转的。”

郑净持最后只是长叹一声道：“现在说什么都迟了，而且到现在为止，十郎的表现比我想像中好上多少倍，但愿老天爷可怜我们母女，让他永远这么好下去，别叫小玉受什么灾难！”

两个妇人的表情都很沉重，虽然她们都在口头上找出好话来安慰自己，但在她们的直觉上，却似乎都有犯罪的感觉，好像是她们把小玉硬给推下了不幸的火坑里。

客人渐渐来了，她们没时间再多作私谈，因为李益今天所邀请的人都是斯文中人，而且也都是鲍十一娘的旧识，所以她也得出去帮忙招呼。

她出来的时候，李益在门口去迎接继续来的客人，崔允明却被几个先到的客人总得满身大汗，因为李益请客的时候耍了一手绝招，没有说明为什么。

他要借重这批名流朋友，作为日后对付霍王府的声援，唯恐先说出来，有人会考虑到日后结怨霍王而拒绝赴宴，但这些客人来到之后，首先是为庭院中豪华的建设而目眩神摇，要不是李益在门口相招，他们几乎都不敢进来，来到之后，一个劲儿地向崔允明追问详情，崔允明受了李益的嘱咐，不敢先说，他又是个老实人，不知道如何用假话去搪塞，因此被逼得满身大汗。

看见鲍十一娘进来，他如释重负，连忙道：“鲍娘来了，她比我清楚，你们去问她好了！”

借着这个机会，他把担子往十一娘身上一推，匆匆地赶到外面去了，厅中坐着五六个客人，全是鲍十一娘的熟人，其中以湖湘蒋子与鲍十一娘最熟，立刻就叫道：“好哇，难怪君虞不肯明说，小崔也在左右支吾，原来是你这老妖狐把君虞给迷住了，莺屋藏娇，喂！老和尚，快拿出你的无边佛法来降妖。”

被称为老和尚的是诗僧心印，也是长安市上一怪。他是个出家人，却不忘荤腥酒肉，行止跌宕不羁，秦楼楚馆，平康里巷，他照去不误。吐语风趣诙谐，诗才敏捷，棋酒无敌，游戏人间，是名流中的名流，战后的长安在乱中求治，粉饰太平，所以这个疯疯癫癫的怪和尚倒是成了长安的名人，酬酢间很少有他不到的地方。

除了那身穿着外没有人当他是和尚，除了一句口头禅——阿弥陀佛，他自己也没把自己当和尚。

因此听见别人扯到他，他嬉皮笑脸地道：“阿弥陀佛，和尚道行浅，十一娘法力高深，和尚降不了她。”

鲍十一娘道：“大法师，我那点缠着你了？”

心印一笑道：“女菩萨身具无边法术，腾挪转移，颠倒乾坤，不把我和尚吞下肚去，已是大慈大悲，和尚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惹女菩萨。”

他说得煞有介事，鲍十一娘忍住了笑，存心要把话题岔开，因此紧抓这个题目道：“和尚老爷，别人说我倒也罢了，你是个出家人，居然也满口胡言乱语，好像我真是个妖精了，你倒是说说。”

心印笑道：“阿弥陀佛，出家人戒打诳言，和尚说话自然有凭有据，否则是要下地狱拔舌的。”

鲍十一娘柳眉一竖道：“好哇！你越说越像真的了，今天就要你拿个凭

据出来，否则不等你下地狱拔舌，老娘先拔了你的舌头。”

她与心印是开玩笑惯了的，说话时毫无顾忌，时常斗口，别人看得很有趣，顿时忘记问话的本意了。

江都名士洪畴立刻操着他淮左官话打趣道：“乖乖隆的冬，疯和尚跟千年炼狐鲍娘子斗法，精采呵！精采！”

心印一翻眼道：“你错了。鲍娘子岂止是千年炼狐，她至少也有九千年道行，是商代坦己娘娘转世，长安帝都，连天子的紫气都压不住她，可见道行高深。”

鲍十一娘笑道：“和尚，你尽管骂我好了，假如你提不出证据来，看老娘饶得了你。”

心印含笑说：“眼前就是证据，和尚进门时，看见门口钉着有姑臧李君虞寓的牌子，这总不会假吧？”

鲍十一娘道：“不假，这本来就是李十郎的新居。”

心印道：“可又来了，前两天和尚还到过新昌里李姑臧的寓所，不过是聊称幽静而已。”

“我说过这是他的新居。”

“新旧之间相差太悬殊了，李姑臧别说是尚在候选，就是放了度文尚书，也不可能在这两三天内，置下这一片金碧辉煌的连云甲第，这不是你的神通广大吗？”

鲍十一娘笑道：“这是什么证据，列位老爷听得懂吗？”

洪畴忙道：“不懂！不懂！和尚别卖弄禅机，快说出来让大家听个明白。”

心印笑道：“姑臧子突然暴富，就算他在地下挖出了黄金，也不可能在一两天内抖成这个样子，只有千载炼狐，才能点铁成金，幻化山林，鲍娘子，说你千变万化，也逃不过贫僧法眼，这下子你可承认了吧？”

洪畴大笑道：“有道理，有道理，十一娘，这下子可叫和尚抓住了尾巴，显出原形了，你快从实招来，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鲍十一娘本想把话题扯开的，那知又回到本题上来，正在为难之际，忽而门口有人接道：“十一娘虽非千载炼狐，却真有点铁成金，幻化无常的神通，兄弟能够由陋室而移居华堂，乃是一番奇遇，而这段奇遇，完全拜受十一娘之赐，兄弟将各位请来，正是要与诸君共享。”

说话的是李益，他被崔允明由门口拉了回来，唯恐鲍十一娘无以为词而预泄了底细，而且来得恰是时候，解了鲍十一娘的围。

心印忙道：“姑臧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李益笑笑道：“先让你闷一下子，因为这番奇遇太曲折了，从头道来，不是三言两语说得完的，每位讲一遍，兄弟可没有这么大的精神，还是等到大家到齐了，兄弟做一次说吧，而且还有仰仗诸君之处呢！”

他很懂得群众的好奇心理，吊足了胃口，就是秘而不宣，害得那些人一个个心痒难搔。

好不容易等到快上灯的时候，客人都到齐了，盛筵摆开，李益很会做人情，他先商得了郑净持的同意，各投所好，用彩盘装了一包包的珍玩小品，每人送上一份。等大家都收下了，他才把盛装的霍小玉请了出来，向大家介绍道：“这是荆人霍氏小玉，各位见见！”

大家都为霍小玉的艳色震惊了，一个个张口结舌，伸长了脖子，瞪大了眼睛。

霍小玉楚楚堪怜地衿衽作礼后，才依着李益的教导，红着眼眶道：“弱女不幸，备受豪门欺凌，虽蒙李郎仗义，得侍巾栉，但不敢以正室自居，仅希冀能得一枝之托而已，且异日安危难测，尚祈诸君子一伸援手。”

底下才把她母女的遭遇，以及委身李益的情由，约略地说了一遍，把一批名流都听得呆了。

李益是个很懂得制造气氛的人，他以戏剧的手法，介绍了霍小玉，再由霍小玉自述身世，引起大家的同情，他自己却在一边推波助澜，等小玉说完了，才接着道：“郑夫人矢志孤节，见凌于豪门，君虞虽一介书生，亦为之愤然不平，故以身任护花之责，庶几免使弱质飘零，诸君皆性情中人，想必也不忍坐视，君虞所望无他，只求在口碑上作一道义之声援。”

虽然有的人心里难免怕得罪王府是否上智之举。但在这个时候，却也不便表示了，而几个年轻人更是激于义愤，慷慨陈词，以为后盾。

李益很聪明，见目的已达，就不再继续推展使事态扩大，笑笑道：“多谢各位支持，郑夫人并不贪图王府权势，只求个安身而已，所以各位也请记住，今日乃君虞邀知己小酌，不是为王府招赘，这里是君虞书寓，也不是王府别业，玉娘为君虞红颜知己，非李氏室妇，为了顿全王府门第，我们已经委屈求全至此，如果王府再不肯放过，似乎也逼人过份了。”

洪畴最容易冲动，拍着胸膛大声道：“没问题，君虞，如果霍王府再来纠缠，我们大家联名告到宗人府去，也让他们这些世爵知道读书人不是好欺负的。”

李益笑道：“兄弟已有对付之策，但求息事宁人而已，真到万不得已时，再请各位申张正义，兄弟还有一件事向各位报告，就是十一娘自今日起，收帙脱籍，洗尽铅华，告别乐坊了，我们该为她一贺。”

于是大家又举觞为鲍十一娘道贺，只有心印哭丧着脸道：“鲍娘子，你实在偏心，姑臧子年纪还轻，和尚却已经年过半百，有这种好事你该先为和尚打点才是。”

鲍十一娘笑道：“大和尚，亏你还晓得自己年过半百，你也该照照镜子，看自己配不配？”

心印笑道：“玉娘子天仙化人，和尚自然不敢高攀，可是和尚一直在痴心等着你为洒家找个门当户对的婆娘，好还俗成家的，那知道你也收摊了，今后不仅相思无由寄，连小和尚也耽误了。”

众人哄堂大笑，洪畴道：“心印和尚怎么思凡了！”

心印道：“唯一的一条返尘之路，也被鲍十一娘给打断了，和尚纵有思凡之心，也只好光棍到底了。”

由于这一个笑话，敞开了欢笑的气氛，场面顿时热闹多了，妙语如珠。笑话一个个出笼，有荤有素，而且妙在谈的笑话，听了不会使人脸红，使得霍小玉又经历了一个生活面。

席散人终，她跟李益回房，才无限满足地娇倚在十郎身上道：“十郎！你的这些朋友真有趣，这所园子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热闹过，父亲在世时，也在这儿宴过客，客人来得多上几倍，却没有像这样愉快过。”

李益轻轻一叹道：“衣冠云集的宴会我也参加过，宾主都是衣冠楚楚，揖升而进，循秩品而坐，菜不过浅尝即止，酒不敢过量，谈话不敢高声，行止不敢逾矩，战战兢兢，那里说得上是宴会呢，简直是受罪，可是这种罪还是非受不可，有的人巴结门路，想挤一席还不可得呢。”

霍小王道：“为什么呢？”

李益道：“为了权势，下官奉上宪之召，能够受到邀请，就证明他在上宪心中还有点分量，怎不沾沾自喜，像今天所邀的客人，都是长安市上不得意的人，个个都是牢骚满腹，所以无拘无束，心中想什么就说什么。”

“他们不都是名流吗？”

李益叹道：“文人列入名流，就是不得意，春风得意的人，绝不会成为名流。”

霍小玉道：“这我不同意，天宝年间的李太白，不是一样的放荡不羁，还不照样能名动帝都？”

李益苦笑了一声道：“青莲居士豪情够了，醉草吓蛮书，曾令贵妃捧砚，力士脱靴，丞相磨墨，可是他的结果又如何呢？仕途困顿，仅以诗名扬天下而已。”

霍小玉沉吟片刻才道：“十郎！你准备做那一种人？”

李益想想道：“我不想做一个名士。”

“可是你交往的都是名士呀！”

李益叹道：“那只是一个过渡时期，在长安要想扬名，就不能不接近名士，要想在宦海中立足，也不能得罪名士，这些人都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人。”

“那么你今天邀集他们只为了对付王府了？”

李益道：“也不尽然，我不能全靠他们的，别看他们在席上慷慨激昂，事情真要闹大了，他们说说不定会袖手旁观，一个屁也不放，我只是让王府知道，我有这批朋友撑腰，也让王府知道，你已经属于我了，真到事情临头，还得靠我自己的。”

霍小玉歉然地道：“十郎！为了我们母女，使你受累很多，只是我希望你不要真闹起来。”

李益笑笑道：“你放心好了，不会闹大的，尤其是经过今天这场宴会王府也不敢再用压迫的手段了，那些人虽然帮不上大忙，却最会传递消息，长安市上都知道你我的事了，王府跟我斗大不上算，俗语说：『穿鞋的不跟光脚汉斗』，这一点他们很清楚。”霍小玉想想又道：“你的这些朋方以后还会来吗？”

李益道：“如非必要，我不想再跟他们多来往，常跟他们混在一起，固然能使当朝侧目，但也会使人有敬而远之的感觉，我就别想爬上去了。”

霍小玉有点惋惜地道：“那多可惜，我倒很喜欢他们，跟他们相处在一起很愉快。”

李益轻叹道：“我也知道，但天下事很难十全十美，欢乐能磨尽壮志，而且我也不能跟他们比，他们都有殷实的家产，可以不求进取，我还有一个家要维持，有一个母亲要养活。”

“十郎！我有钱，养家的事你可以不必顾虑。”

“那是你的钱，不是我的。”

霍小玉幽怨地道：“十郎，现在还分什么你我呢！”

李益笑了笑：“就算你的钱可以通用吧，但我母亲辛辛苦苦把我扶养成人，期望我光祖耀宗，我总不能拿了你的钱去对她的报答吧？”

霍小玉这才低头不语了，李益笑笑道：“你生在王侯之家，足不出门，只不过见了几个疯子就觉得有趣了，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有趣的事情多得很，

以后我有了空，可以带你到处走走，你就知道这世界有多可爱了。”

第二天，李益带了二十万贯钱，送到鲍十一娘家里，但见她正在收拾行李，不禁愕然问道：“你要走了？”

鲍十一娘苦笑道：“是的，我虽然收了蓬，但长安市上认识我的人太多了，我那儿子坚持要我搬回去。”

李益想想道：“这是对的，要收就收得彻底，否则有些旧日相识，不知道你收了场子，仍然找上门来，使得大家都难堪，你那孩子呢？”

“跟他老子先回家去了，我在这儿等着再见你一面。”

李益怔了一怔，鲍十一娘凄然地一笑道：“十郎，你放心，我不会缠着你的，只想见你一次，跟你告别，而且是永远地告别。”

李益叹道：“这又何苦呢？我们仍然是朋友，你的家虽离长安不远，我可以经常去看看你。”

鲍十一娘毅然地摇头道：“不！你我缘尽于此，今日一别，大家就是路人，希望你别来，来了我也不认识你。”

李益道：“那是为什么呢？”

鲍十一娘道：“因为从今天起我要规规矩矩地做个母亲，做个好妻子，把以前的一切都忘记。”

“我们不同。”

“是的，我们不同，在后来相处的一段日子里，你没有把我当个娼女，我也没有视你为客人，所以我才要求有此一会，这是一个可怜的妇人最后的一个要求。”

李益叹了口气：“十一娘，我也是一样，所以我今天送钱来给你，二十万钱是郑夫人谢你的，另有两万是我的私蓄，我知道太少了，但目前我只能拿出这么多，小玉的钱我不想动她，除非是为了打点选官的事，我才准备向她相借，但后来我也一定要还给他。”

鲍十一娘微微一怔道：“这么说来，你根本不打算跟她长相厮守！”

李益摇摇头道：“不，我没有这个打算，但我必须要为她设想，她不是我的正室，如果将来无法为她正名脱籍，她始终是王府的家奴，因此扶正的机会也很渺茫，我虽然玩了一套伪造脱籍的把戏，那只是唬唬王府的人，真到了大堂上，我绝对站不住脚的。这点你该清楚。”

鲍十一娘点点头，李益道：“我是个独子，也不可能久久不娶，等我的官职派定后，我母亲一定会为我设法择配的，而我地无法推辞，所以我必须为小玉留个退步，万一我娶的人对她不能相容，我只好跟她有实无名地守一辈子，我绝不负她，遗弃她，但也不能整天守着她，所以我不动她的钱，让她的生活不会有匮乏之虞。”

鲍十一娘叹了口气，道：“看来只好如此了，但你在老夫人面前最好先提一提。”

李益苦笑道：“我不必提，长安市上李家的亲戚多得很，经过昨天那一会，消息很快就会传到姑臧老家去，不出多久。我母亲就会有信来的。”

鲍十一娘想想道：“那这两万钱你还是留下吧，我既然准备回去安安份份过日子，有净持姊给我的二十万也足够了，假如不用小玉的钱，你手头并不宽裕。”

李益笑笑道：“这个你就不必为我担心，我现在多少也是个名人，名士有个好处，就是弄钱的路子宽，坐在家里都会有钱送上门来，钱你还是拿去

留着，将来为你的孩子打点一下也是好的，他不能跟我比，一官之求，非钱不可，如果我再宽裕一点，我会继续帮助你的。”

鲍十一娘感动地道：“谢谢你，十郎。”

李益笑道：“别说这种话，十一娘，我们是好朋友。从前是，将来也是，因此我不希望今后成了路人，即使不见面，但我会想念你，希望你也会想念我。”

鲍十一娘哽咽道：“我会的，我嘴里说忘了你，其实那里忘得了！”

李益道：“我们既然是以情互为联系，现在我想爱你一次，真正的爱你一次，出乎至情，发乎本心的爱你，希望你也以同样的心情来接受，然后大家在愉快的心情下分手，虽然不长相厮守，但我们的感情仍是存在的。”

窗外的日影渐偏，李益道：“该散了，十一娘记住，我们是好朋友，很亲密的朋友，假如你不希望我去看你，也请你有空来看看我。”

鲍十一娘点点头：“只是我们不能这样相聚了，跟令堂一比使我感到很惭愧，我忽略了自己的责任。”

李益一笑道：“那倒不必，各人的际遇不同，因此各人处事的方法也不必相同，在你说来，你已尽了最大的本份，你是不是现在就走？要不要我送你？”

鲍十一娘摇摇头：“我订了一辆车子，天黑时来接我，赶闭城前出去，二鼓前到家，我的汉子会在城外接我，不要你送了！”

“干吗要这样晚才到家？”

鲍十一娘笑道：“净持姊给我约二十万钱，在乡下是笔大财富，我不想让左邻右舍看见我带这么多的钱回去，我们家虽然称不起是个富家，但亲戚们更穷，我不想使他们太眼红。”

李益轻轻一笑道：“那我就先走了。”

李益走到外间，看见箱笼堆上搁着一具精制的镶玉琵琶，用手指一指道：“你把这个带回去？”

鲍十一娘道：“是的，这是我从薛驸马家里带出来的唯一纪念了，今后的寂寞岁月，完全要靠它打发了。”

李益轻叹一声道：“十一娘，如果你舍得，就把它送给我，让我为你保存吧。”

鲍十一娘微微一怔，李益又道：“它在我身边，比在你那儿有意义多了，我看见它，睹物思人，是一份美丽的怀念，它在你那儿，带给你的尽是伤感的回忆。”

鲍十一娘思索片刻，感动地点点头：“我明白你的意思，可是我怎么办儿？从早到晚，我又做些什么呢？田里的事不用我去做，家里的事也不用我操作……”

李益笑笑说：“假如你要找的话，你可以找到很多可以做的事，每一件都比沉浸在回忆中愉快，记住，你回去是开始一个新的生活，不是躲在旧的阴影里。”

鲍十一娘终于笑了，笑得很妩媚，但也很爽朗。拿起琵琶往李益手中一塞道：“送给你！”

李益一手接住琵琶，另一只手轻轻捏着她的脸颊道：“这才对，你该经常的笑，只有笑的时候，你才是真正的鲍十一娘。”

揽着她的柔肩，在她的额角上轻轻一吻：“现在你可以送我到门口了，

只要你能常留着脸上的笑容，你就会发现世上并没有值得伤心的事。”

柔顺地，相偎着，两个人到了门口，李益放开她走了，踏着偏西的斜阳，那身影显得异常潇洒。

鲍十一娘是想笑的，但泪水已盈眶，她尽力地想挤出一个笑容，但脸上的肌肉却异常僵硬。

她知道这一别，很可能就是永别了，最多，大家只能在记忆中投下一个影子，但也只是一个影子而已。

第四章

李益挟着琵琶，并没有直接回到胜业坊去。虽然他明知霍小玉在等着，但这时候他还不想回去。

虽然他懂得用动听的言词去劝喻鲍十一娘，却无法摆脱自己内心里一种失落的感觉。

鲍十一娘毕竟是个动人的女人，她懂事，解风情，温柔，体贴，最重要的是她懂得安慰男人。

手里的琵琶越来越重了，重得使他觉得无法把持。无法承受，他急于要一个地方放下它。

但他知道沉重的不是琵琶，而是他内心的感受，他要找的不是放下琵琶的地方，而是一个寄存琵琶的地方，他不想把这具琵琶带到霍小玉那儿去，因为这是他另一份感情，不能容于另一个爱巢中。

沉思着，捉摸着，他不知不觉又走到了新昌里的旧寓，他住的地方已经换了一个新的主人，正在忙忙碌碌地往里搬东西，他心里有着更沉重的感触，他像鲍十一娘一样，也是步向一个新的命运，虽然在前天已开始了，他今天他才有这个感觉。转过身来，但折向他表弟崔允明的寓所。

崔允明家道中落，书读得不少，天赋却不够聪颖，更由于天性谨厚，缺乏了磅礴的才气与豪情。

所以很不得意，总算通过了遗才考选，得了个明经的副榜资格，勉强地挤入了衣冠斯文之列，在京师数几个学生，靠着一份微薄的束修，还可以维持个温饱而已。他的住所除了一几一榻外，只有几张放读的木条案，两间斗室，一间作了课读的场所，另一间就是他的居室。但拾掇得却十分洁净。

李益进门时。学生都已放学回去，崔允明自己在打扫课室，厨下的一个老嫗在升火为炊。

看见李益进来，他显得很惊讶，连忙放下芦扫，迎上来道：“君虞，你怎么有空上这儿来？”

李益道：“我刚从鲍十一娘那儿出来，不知不觉走到这儿来了。”

崔允明皱皱眉：“你还上十一娘那儿去？”

李益笑笑说：“我是为郑夫人送谢媒的酬礼去，同时也是送别十一娘，她今天回家去了。”

崔允明笑笑道：“这样好，对大家都好。”

“允明！这话是怎么说呢？”

崔允明一笑道：“君虞！你的事情我很清楚，十一娘不是个坏女人，你们之间也不是一般尘俗感情，但这段感情不会有结果，倒不如早点散了的好。”

“本来就散了，她为我介绍小玉，就是准备结束了。”

崔允明笑笑道：“君虞，那只是口头上说说，也许你们都有结束的意思，但只要常见面，总免不了又会死灰复燃的，要想真正的结束，只有离得远远的。”

“是的，她箱笼行李都收拾好了，今天晚上离京。”

崔允明觉得该换话题，笑指他手上的琵琶道：“你怎么弄了这把玩意儿？”

“是十一娘的，她送给了我。”

“这倒是很难得，为君抛却管弦，从此琵琶不为抱了。她对你很痴心。”

李益的脸一红：“允明，别开玩笑，我不想把它带回别墅去，又不忍心丢掉，所以只好送到你这儿来。”崔允明笑道：“是托我保管，还是送给我？”

李益道：“怎么说都行，反正我不会再要回去，只要你别砸了它就行。”

崔允明道：“如果仅是托我保管，我就敬谢不敏了，如果准我动用，我倒是非常感谢，因为这等于救了我一急。”李益微怔道：“这又是怎么说呢？”

崔允明笑笑向后间叫道：“小桃！快出来，你盼望的宝贝来了，而且是真正的龟兹上品。”

后间跑出一个十八九岁的女郎，一身青衫，脸庞尚称清秀，却长得很健壮婀娜，红红的脸颊，别具一股风韵。她一出来，就被李益手中的琵琶吸引住了。两只眼睛直盯着，充满了渴望的神色。

崔允明笑道：“这位李公子就是名傅长安的姑臧李十郎，也就是我常常说起的表哥！他给你带了好东西来了：“女郎向李益浅浅地弯腰衿衽，叫了上声李公子，眼睛仍然盯在他手中的琵琶上。李益微愕道：“这位是……”

崔允明道：“他姓江，是我房东江婆婆的孙女儿，闺名樱桃，但是叫起来太拗口，你也叫她小桃吧。”

樱桃的脸一红，忸怩地道：“崔相公，你怎么把我的名字也告诉李公子了。”

崔允明笑笑道：“那有什么关系，迟早都要告诉他的。”

樱桃的脸更红了，崔允明笑笑又道：“李公子不但诗名长安，音律尤精，你不是喜欢琵琶吗？李公子不但带来了一具珍器，还可以教你弹奏，你这个做女弟子的，自然该把名字告诉老师的。”

樱桃兴奋地道：“是真的？那我就拜师了。”说着就要跪下去，李益忙道：“使不得！”

使不得！江姑娘，你别听崔明胡扯，我那里懂得什么音律！”

崔允明笑道：“君虞！你若是还肯照顾我这个表弟，就帮我这个忙吧，小桃想学琵琶很久了，却找上了我这个笨老师，只能教她一些粗浅的指法，而且把她的一具琵琶也跌碎了，我答应赔她一具新的，同时还帮她请位名师，可是我到市上问了一问，大概要我半年束修，才够买一具像样的，我欠了半年的房租没付，那里还筹得出这笔钱，所以你这具琵琶真是救了我。”

樱桃红了脸道：“崔相公，瞧你说的，我几时说要你赔了，给奶奶听见了，不打死我才怪。”

崔允明笑道：“你没要我赔，但是我心里总是过意不去，现在可好了，

不但有了一具西域珍品，而且还来了一位名师，我可以交差了。”

李益把琵琶递了过去道：“这是一个朋友送的，我准备送给允明，姑娘若是喜欢就留下吧，至于传授，那可不敢当，允明比我高明。”

樱桃喜孜孜地接过琵琶，用手指拨了几下，听见那清脆的音响，不禁眉色飞舞道：“好！真好，比我早先的那一具不知好了多少倍，李公子，你可一定要教我！”

要是真想拜在他的门下，先到厨下去弄两样好菜。再把你埋在梅树下的雪花酿挖一坛出来谢师，等他崔允明笑道：“拜师之礼可免，李公子跟我都是不拘小节的，而且他的才艺盖世，不收庸材，你吃得高兴的时候，你再把自己会的拿手曲子奏上两曲，请他指点一下。”

樱桃答应一声，捧着琵琶就往后跑，口中高叫道：“阿婆。家里有客，我们把那只老母鸡杀了好不好？”

李益忙道：“不要麻烦，我才用过酒饭不久。”

崔允明笑道：“君虞！你难得来的，不妨尝尝她的手艺，保证你会拍案叫绝，尤其是那雪花酿，你在别的地方绝对尝不到。”

樱桃已经跳着到后面去了，李益笑笑道：“允明，比妹大是可人。”

崔允明点点头道：“不错，她的家世不坏，祖籍岭南莆田。是梅妃的同里族亲，采苹当宠时，她们举家来京，还混到一个小京官，太真独擅专房，梅妃被贬黜，连带她的祖父也去了官，一家流落京师，就剩下一栋屋子与祖孙两人，靠着租赁为生，我租的是两间偏屋，可愧的是不但经常欠租。还要她们为我司理炊扫……”

李益笑笑道：“照情形看来，你永远不必付租都行。”

崔允明道：“那怎么行，君虞！你看小桃如何？”

李益道：“秀外慧中，娇态可人，宜室宜家。”

崔允明道：“你假如不嫌弃，我可以为你撮合一下。”

李益怔了一怔道：“做什么？”

崔允明道：“收在身边，我知道姑妈对你的期望很高，如果迎为正室，也许不可能，但纳为侧室是绝对没问题的。”

李益笑了一下道：“允明，你知道人家肯吗？”

崔允明道：“她们祖孙但求两归宿，而且江姥姥对我很尊重，我说的话，她多半会听的。”

李益笑道：“允明，你别舍己耘人了，人家锺意的是你，倒是那天我为你说个媒吧！”

崔允明双手连摇道：“不可！不可！”

李瑞道：“为什么不可，难道你嫌她家出身不高？”

崔允明道：“这是什么话，她们虽然家道中落，但究竟还是梅妃亲族，多少也算得上是个皇亲国戚。”

李益道：“现在谈不到那些了，别说是一个已故贵族的亲族，就是太原李氏的亲族，贫至衣食不给的还多得很呢！何况你们崔家书香传家，也是士族之家……”

崔允明苦笑道：“身家门第都不谈，就凭我这个处境，还能成家，君子爱人以德，我不能要她们耐贫受苦。”

李益轻叹道：“允明！你既然知道君子爱人以德，就更不该存那个想法，把那么好的一个姑娘推给人家做小星，这是你的爱人之道吗？”

崔允明垂头不语，李益笑笑又道：“我一个霍小玉还不知道将来如何安顿呢，你别再为我找麻烦了。”

崔允明道：“不麻烦，她倒不会像小玉那样复杂，你收在身边，不带去上任，也可以放在家里侍奉姑母。”

李益庄容道：“允明！说句老实话，我不做这种残忍的事，一个女孩子追求的归宿。并不只是温饱而已。”

“我知道，但你比我强多了。”

李益苦笑道：“强什么，我只是多了一榜，假如不是正室，连份诰封都没有。”

崔允明还要开口，李益道：“别说了，过两天我替你探探口气，如果她们不嫌你清贫，我劝你就成了家吧，门也当，户也对，再加情投意合，规规矩矩地论婚成配。比什么都好，如果她们奢望荣华富贵，我也只是空架子，未必能满足她们的欲望，再说我也不敢领教。”

崔允明低头不语，李益苦笑道：“我是为了送走了十一娘，到你这儿来谈谈心的，那知又牵出你的烦恼了。”

崔允明道：“我没有烦恼。”

李益道：“算了吧！老表，这一点我可比你清楚，如果你不爱那个女孩子，用不着为她操心，君子爱人以德，没有爱，何来德，只是你把德字想得太偏了，辜负人家一片盛情，才是真正的以怨报德了。”

表兄弟俩又聊了一阵闲话，樱桃来请他们过去用饭，她们的家在后进，隔着一个院子。

倒也清幽有致。

江姥姥是个六十来岁的老妇人，待人亲切，很诚恳，也很世故，因为她毕竟是个京官的夫人，当年在梅妃当宠的时候，他们也曾红过一阵子，但却没有像杨玉环的家人那样飞扬跋扈，江氏失势，他们栽了下来，也置之平淡，上皇玄宗重归京师，梅妃又与玄宗重会，他们并没有去通关节，这个历经荣枯的老妇人天生就乐天知命，她的眼中看尽了富贵盛衰。

李益来过两趟，也见过江姥姥，只是没有问起过她的过去，今天从崔允明的口中知道她的身世。

倒是非常尊敬，可是江姥姥依然很谦淡，似乎根本不想多提过去的事。

她只是感慨地道：“当年拙夫如果不是贪图富实不会背乡离井来到京师，既然想做官，就不能守着读书人那点虚荣，不肯向小人低头，结果父子俩都把命送在异乡，留下一点基业在安贼乱兵据京时被乱民抢掠一空，幸好还剩下几间房子，能使我们祖孙两不致冻饿，上苍对我们已经算宽大了。所以对小桃的将来，我也不希望她嫁到官宦人家去，只求有个读书人家的忠厚子弟，能够好好的对待她，将来能平平实实的过一辈子，就心满意足了。李公子，你在京师的交游广，人头熟。看见有什么合适的人家，为小桃留心一下。”

这时崔允明为了李益来吃饭，又去买两样熟菜来佐酒，而小桃则到院子里，拿着锄头挖土取酒，都不在屋里，李益觉得机会很好，笑着道：“老奶奶！眼前就有个最好的人选，舍表弟在府上借居多时，对他的人品，你老人家也深知的，何必还要另外找人呢？”

江姥姥微怔道：“崔相公的人品端庄，老妇是十分尊敬的。只是他家去已经订下亲了吧？”

李益忙道：“没有呀！是他告诉你的？”

江姥姥道：“那倒是没有，老妇曾几次言语中暗示，他总是支支吾吾。老妇想他一定是定过了亲了……”

李益笑道：“没有，他早年失怙，功名上也不得意，那里会定亲呢。他只是脸皮子薄，又有点自卑，所以……”

江姥姥道：“功名在命，崔相公读书明理，虽然清寒一点，但教读为生，自食其力，有什么可自卑的呢？”

李益轻叹道：“允明在别的地方都好，就是狷介一点，长安市上，他的贵亲戚很多，如果他肯营求，混个一官半职并不难，他就是不屑为之。”

江姥姥道：“读书人应该有这份傲气的，功名必须自为，营求而得，看人脸色，那又何苦呢。桃儿的祖父中了举人后，就是因为靠着裙带之故得了一职，后来弄得连家乡都不敢回，生怕受乡里的笑话。”

李益听着不禁有点讪然，因为他自己就是致力钻营的人，虽然在目前的官场上，非此不能腾达，但良知上总不免有所愧疚，连忙把话题岔回到崔允明身上道：“刚才跟允明谈过一下，她对令孙女也十分倾心，只是自惭形秽，怕委屈了令孙女，才不敢有所表示。”

江姥姥笑道：“这位少爷也是的，老妇如果是个贪图富贵的人，在梅妃重回长安时，早就求了去了。即便不希望她提拔一下，但要她照顾一下这个族孙女儿，找个富贵人家，想必不会拒绝的。”

李益道：“是的，肃宗先帝至孝，即位之后，经常到未央宫去躬省，他是在病中闻知上皇驾崩而薨的。姥姥如果早几年去请求梅妃的话，为了上皇之故，一定可以得到眷宠的，由此可见你老人家的清节。”

江姥姥苦笑一下道：“先夫临终时，对当年因裙带之故而得职一事十分愧疚，趁着天宝之乱，摆脱了那个关系，再也不肯去攀附了，所以很少有人知道我们与梅妃的关系，尤其是看到杨家一门的下场，更为警惕，临终遗训，就是不得再走上这条门路。”

李益道：“前辈高风亮节，小子敬佩万分。但在舍表弟心中，总以为府上是皇亲国戚，不敢存高攀之心。”

江姥姥笑道：“这孩子也是的，我这皇亲国戚，每天替他烧饭洗衣服，他还不了解吗？”

李益笑道：“了解是一回事，心里怎样又是一回事，老奶奶既然不嫌他寒微，我就做个现成媒人吧。”

江姥姥十分感激地道：“老妇早就十分中意了。否则也不会让小桃不避形迹地跟他相处，因为我提了几次，他都没有表示，我以为他已经订了亲，才不再开口，但也不便即时疏远他，而且也不忍心看他孤单地无人照顾，所以才叫小桃拜在他门下读书。以杜流言。现在既然知道他没有定亲，就请李公子多多费心玉成，老妇感谢万分！”

李益道：“一定，一定，其实说也惭愧，允明是我的中表兄弟，论亲谊不出五服，也算是近亲，未能好好照料他，要麻烦老奶奶来照顾他，应该感谢的是我。”

江姥姥笑道：“假如事成了，老妇跟他的关系又比公子亲一层了，自然是该老妇多谢公子。”

正说着，崔允明把熟菜买了回来，加上清炖的老母鸡，以及自栽的田园菜蔬，一顿晚餐倒是十分丰富。

大家都不是外人，连小桃也上了桌，各据一方，随意谈笑十分融洽，再加上酒香醇浓，李益吃得十分可口，对每一样菜都赞不绝口。

崔允明不知道李益与江姥姥已作过深谈，他似乎还没有放弃为李益撮合的努力，席间尽量为李益吹嘘，而且还为霍小玉的事打底，说李益是如何的任侠尚义，为了那一对母女，如何与霍王府的势力相颉颃。

樱桃却对霍小玉十分响往道：“李公子，你真好福气，得到这么一位女才子为伴侣，那天让我也拜识一下。”

崔允明道：“别墅里的园林很大，那位郑夫人更是音律妙手，你可以去请教的。”

樱桃睁大了眼睛道：“真的吗？李公子？”

李益笑道：“她们都很寂寞，你去玩玩，她们一定非常欢迎，明天就可以让允明带你去。”

樱桃道：“崔相公，明天你带我去好不好？”

崔允明有点苦涩地道：“你今天就拜公子为师向他学琵琶，以女弟子的身份前去不是更好吗？而且琵琶也不是一天学得好的！我不能天天都带你去。”

樱桃没听懂他话中意，娇笑道：“你只要带我去一趟，以后我认识了，自己就会去了。”

李益却知道崔允明的心事，笑笑道：“要学琵琶，拜我为师不如拜郑夫人去，她的音律极精，而且早在王府中，对各种乐器都下周一番苦功，不像我跟允明，只是闲下偶一拨弄而已，没什么高明的技巧。”

樱桃道：“可是人家肯收我做徒弟吗？”

李益笑道：“像你这样天真活泼的小姑娘，谁都会喜欢你的，再加上我的面子，我想她一定会答应的。”

樱桃欣喜万分地道：“那就谢谢李公子了。”

李益笑道：“不必谢，刚才我跟江奶奶谈得很投机，彼此亲如家人，无须客气。”

江姥姥也笑道：“是的！李公子古道热肠，很喜欢帮助人，我托他将来照顾你，他满口答应了，将来很可能是一家人了，你倒是不必客气，多敬李公子两锺。”

樱桃天真未凿，不知道他们谈了些什么，只是爱热闹，而且今天奶奶居然准她喝酒，心里更加高兴，一连敬了李益三锺，等她敬过后，江姥姥道：“李公子，老身也敬你一锺，恳托的事，万望鼎力成全！”

李益连忙道：“不敢当！晚辈本已不胜酒力，但你老人家这一锺，却是非拜领不可，晚辈一定尽力。”

他又喝了这一杯，加上在鲍十一娘那儿的宿酒，确是有点醉意了，搁下酒锺道：“我实在不能再喝了，回去还要走很远的路。”

樱桃道：“不行！你要多喝几锺，这是第一次上我家来，总要尽醉才准走，醉了就歇在这儿，舍下空房很多。”

崔允明道：“多喝两杯是可以的，不回去可不行，那边会不放心的，君虞，你放量喝好了，这酒一开就要喝乾，走了味就韵味大减了。醉了我送你回去。”

李益笑道：“来日方长，不必急在一天，放着这种好酒，你还怕我不来？听说小桃姑娘在树下埋了十几坛呢，我总要把它掏光为止。”

樱桃笑道：“那可不行，为了制这酒，我费了多少心血，每年都是等冬天扫下梅花上的积雪，合着梅瓣一起熬，等冷了之后再选新稻煮成酒坛，三四年的工夫才制成了这么几坛，可不能天天拿来招待你。”

李益笑道：“我要来了，不怕你舍不得，你不肯我就向姥姥讨来喝。”

江姥姥也笑道：“小桃，别小家子气，我们求李公子的地方多着呢，几坛酒又算得了什么？”

李益道：“说的是啊，舍不得金弹子，打不到巧鸳鸯。”

樱桃睁大了眼睛道：“这话是怎么说呢？”

李益笑道：“姥姥托我为你找婆家，如果你不好好招待我这个媒人，我就给你找个丑小子。”

樱桃满脸飞红地道：“我不来了，你拿我开玩笑！”

李益笑道：“你问姥姥是不是开玩笑？”

江姥姥笑而不答，樱桃急急道：“奶奶，我不要呀，我要侍候你一辈子。”

眼睛却悄悄地溜向崔允明，见他只顾俯头喝闷酒，不作一词，忍不住道：“崔相公，你怎么不说话呢？”

崔允明只听了前面几句自己人，一家人什么的，心绪已烦扰到了极点，根本没注意听他们后面说什么，直到樱桃问到他，才茫然抬起头道：“我……我说什么？”

樱桃恨得重重地一跺脚，寒着脸道：“李公子，你不要为我的事费心了。我年纪还小……”

李益看情形觉得玩笑不能再开下去了，乃笑笑道：“桃姑娘，其实根本不用我费心，人是姥姥早就看中了了的，你也非常熟悉，我搭着一层亲谊，才在姥姥面前拍胸脯答应下来，想骗几锺现成的谢媒酒喝，你这样一表示，倒叫我作难了，看来你埋在树下的好酒是无可消受了。”

话已经无得很明白，李益的亲戚虽多，但她们祖孙认识的却只有一个崔允明，樱桃再不解事也知道是谁了。

由红变白的脸，顿时更红，故意一掉头道：“不给你喝，偏不给你喝，我现在就去统统把它砸烂了……”

说着一扭身子，飞快地跑了出去，江姥姥笑道：“小桃，这是什么规矩，快回来。”

李益却笑着道：“桃姑娘，你要想学好琵琶，可不要把酒给砸了，那位郑夫人最喜欢喝酒，你带两离去作为敬，才可以换得她倾囊相授。”

崔允明这时也约略有点明白了，呐呐地道：“君虞，你跟姥姥说的那一家亲戚？”

李益笑着道：“允明，你还跟我装糊涂，瞧姥姥不拿拐杖砸扁你的头，除了你姥姥还认得谁？”

崔允明俯下了头，李益带着笑骂道：“你简直混账，姥姥是知书达礼的宦门夫人，假如不是看中你忠厚可靠，会让一个十七八岁的孙女儿跟你不避形迹地在一起！”

崔允明的声音低得不能再低了，但也只说出了一个我字，底下含含吐吐，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李益肃容道：“允明，你家里没有什么人，在京最近的亲人就是我，叨长你一岁，我就替你作主了。”

他知道崔允明的毛病，就是优柔寡断。所以乾脆直截了当，快刀斩乱

麻，一口就明说了。

崔允明鼓起最大的勇气才道：“姥姥的好意我是十分感激的，只是我怕委屈了小桃。”

李益笑道：“的确是委屈了一点，因为人家要挑女婿的话，说什么也轮不到你，但你运气好，偏偏就碰上了，因此你也别推三推四了，姥姥，我们就这么说定了，后天我就前来为舍弟下聘。”

江姥姥也松了一口气道：“那怎么能要李公子破费呢！”

李益站了起来，笑笑道：“应该，允明是家母唯一的亲人，家母远在陇西，我这个表哥是义不容辞，而且我希望喜事越快越好，你老人家也好名正言顺地疼疼允明。”

崔允明道：“不……不急吧！”

李益笑道：“你不急我急，我走了，后天准到，你也准备准备，现在我由媒人变成了主婚人，这个大媒只好请郑夫人来担任了，我得回去告诉她一声。”

他向江姥姥作个揖，向外走去，步子却有点踉跄，崔允明忙上前扶着道：“君虞，你有点醉了，找送你回去。”

李益的确有点醉意，却笑着道：“十一娘的确有点阴魂不散，好不容易把她送走了，我却接替了她的行业。”

崔允明听他的话中醉意很浓，忙扶他走到门外，樱桃却点了一盏小灯笼，追着送上来道：“崔相公，拿着在路上看得清楚些，别摔着了！”

李益笑笑道：“现在叫崔相公，过几天就该叫相公了。”

樱桃一红脸扭回头又跑了，崔允明皱皱眉头，李益却大笑道：“允明，你真好福气，娶得这么一个好妻子，假如不是我今天替你决定了，说不定就会给你弄砸了，说，你该怎么谢我？”

崔允明也讷讷地笑道：“大恩不言谢，而且你一切都比我美满，欲报无由，只有听候驱策，有命必赴了。”

李益拍拍他的肩膀道：“我们谊属至亲，还说那些干吗？允明，看你平常很老实，想不到你在女孩子面前也挺有一套的，那个小姑娘对你简直死心塌地，幸亏我见机，没有接受你的好意，否则碰一鼻子灰不说，很可能被她打破脑袋呢。我才开口说要为她提亲，她就恨不得要咬我一口，要不是赶快把你提出来，今天恐怕连门都出不了，人家对你情深如此，你怎么舍得往外推的？”

崔允明苦笑道：“我怎么知道呢？虽说她不避形迹地穿户入室，我还反以为她是个小孩子。”

李益笑道：“小孩子，十七八岁还是小孩子？你也不想想你自己才多大。二十岁人就学得老气横秋。”

崔允明只有俯头笑笑，李益正正神色又道：“允明，我知道你耿介不肯钻营，但也不能以明经教读为终生，尤其是成了家，你也该另外谋一份职业。”

崔允苦笑道：“我何尝不想，就是这明经二字害了我，身列斯文，半在衣冠。除了教读之外。又能干什么？”

李益道：“士人的前途只有做官，科第上资格没有，但明经至少也是个出身，找一份书吏的工作应该不难。”

霍允明叹道：“我并不是没打算过，长安市上，有功名而无实缺的人太多了，书吏也是官，那怕是求一个芝麻绿豆官，也非钱莫行，我拿什么去活

动？”

李益道：“你真要有意，就交给我来办。”

崔允明道：“君虞，你比我宽裕不了多少，而且你自己要侯秋选，那有余力为我打点？还是等等再说吧。”

李益道：“不！你的事容易，而且也不必什么花费，刑部主事裘达老先生，你一向很崇敬的，他也最喜欢提拔后进，那天我带你去晋见一下，请他给你想个办法。”

崔允明闻言不禁心动道：“裘老先生道德文章为士林所共钦，而清廉耿介，尤为当世之典范，只是……”

李益笑道：“只是不太得意，那是一定的，宦海碌碌，像他那种人，当然是不容易显达起来，不过，他多少也是个三品主事，为你安插个职位是没有什么问题。”

崔允明道：“不会太麻烦人家吗？”

李益道：“你放心，不是他那样的人，你不会去晋谒，不是你这样的人，我也不会去推荐，包你们一见就投缘，只是跟着他你只能实心实地做事，勉强求个温饱，要想发达，大富大贵，他那儿不是门路。”

崔允明道：“我也仅求温饱而足，小桃就是祖孙两人，还有这么一椽栖身的瓦舍，有个正正当当的收入，一家三口，能免于冻饿就心满意足了，大富大贵，我也不是那种人。”

李益一叹道：“允明，你是个有福气的人，我真羡慕你。”

崔允明笑道：“君虞！你又来了，你科甲上春风得意，文采风流，新宠又是小降素娥，绝世姿容，那天会后，多少人羡慕你的艳福，你还会羡慕我。”

李益庄容道：“允明！我说的是真心话，科甲得意，一职难求，小玉的事更是阻扰重重，还不知道霍王府中是什么态度。”

崔允明道：“几个关心你的朋友，都替你打听过了，王府没有什么动静，大概是不想过问了。”

李益道：“没这么简单，豪门最重要的是颜面，我等于是搥了他们一记耳光，他们不会这么善罢甘休的，越是没有动静，越叫人担心，不知道他们在暗地里出什么点子。”

崔允明道：“反正已经做了，担心也没用，看情形再作打算吧，好在你们李家在长安声望还够，你大伯虽是过时丞相，到底还有点用，谅他们也不敢如何。”

李益沉思片刻才苦笑道：“就算王府不再追究，小玉的事，将来总也是个问题，既非正娶，又不能置侧，最多只能置为外室但将来我又不能为她而终身不娶，娶进来的大妇是否能相容？我简直不敢想。”

崔允明道：“那只有按你的处境而择对象。”

李益一叹道：“我母亲是你的姑母，难道你还不了解吗？这些事我未必能作主。”

崔允明不禁默然，李益又道：“你受明经之累，我又何尝不受科甲之苦，一进及第，族人老母，都寄望殷殷，不容我碌碌以终，每个人手里都似乎有一条无形的鞭子在逼着我往前走，往上爬，所以我说我羡慕你是真心话。”

崔允明同情地看着他，这位大他几个月的表哥的处境他是深深了解的，李益的烦恼，句句都是实情，科场得意，文名四播，艳姝为侣，在别人的眼

中，似乎天下美事都被他一个人占全了，但谁体会得到他内心里的辛酸呢？平庸也是一种幸福！

崔允明现在反而为自己庆幸了，一个平庸的妻子，一份平淡的生活，得来很容易，维持也很容易，只要没有更高的企望和虚荣，乐天知命，他觉得比李益幸运多了。把李益送到门口，崔允明就回去了。

李益的酒意在进门后已完全醒了，但脸上还是红红的，口中仍是有着沉浊的酒气，到了厅里，看见郑净持与霍小玉都在等着，四只眼睛像灯似的照着他。李益知道他们心里想些什么，自己心里也早已准备好了口词，去访崔允明说受了亲事，都是有目的的——为了掩饰原有的一点酒意，在鲍十一娘那儿带出来的酒意。虽然那时他并没有醉，但喝过酒总是瞒不过人，而他实在没有再在鲍十一娘那儿喝酒的必要。

招呼了一声后，他觉得又很惭愧，因为郑净持的目中含着同情与谅解，小玉的眼中却是期盼与关心。没有责怪。没有埋怨，也没有嫉妒，她们似乎知道李益必将带着酒意回来，而且那似乎是理所当然的事。

郑净持只开口笑笑道：“十郎，你喝了那么多的酒，应该雇辆车回来，这么远的路，摔着了可不是玩儿的！”

李益笑笑道：“娘知道我是走回来的？”

郑净持淡雅地一笑道：“夜里很静，我没听见车声，知道你是走路回来的，小玉很急，想叫李升接你去，我说不必了，早知道你是步行，该叫李升去一趟。”

李益很感激她的体谅，她不叫李升去，是为了使自己跟鲍十一娘有更多聚首的机会，于是他笑笑道：“去了也没用，我是在允明那儿回来的，也是在他那儿喝的酒，他坚持要送我回来，我怕化费，只好走路了！”

浣纱忙道：“是的！崔允明少爷都送倒巷口，看公子进了门才回头的！”

这个丫头也帮他解释，为了要宽慰主人的心。

霍小玉道：“但是你怎么转到崔少爷那儿去呢？”

李益的口气很自然：“从鲍十一娘那儿出来还早，我顺路去看看允明，问问王府的消息，那知一到那儿，就被他拖住了，替他订了一门亲事，扰了他一顿喜酒，心里一高兴，就多喝了几杯！”

母女俩都为之一怔，郑净持忙问道：“崔少爷订亲了，是那家的姑娘？”

李益笑了笑：“来头大了，皇亲国戚。”

郑净持道：“别开玩笑，皇亲国戚怎么可能呢？我倒不是说崔少爷配不上，而是认为他那份恬静怡淡胸怀的人，绝不会跟皇亲国戚联姻的。”

李益一笑道：“娘也不过才见他一面就这么清楚了？”

霍小玉笑道：“娘的相人术一向很准，只要见过一面，就可以把人看透八九分。”

李益笑着道：“那就行了，我原来是大媒，结果一高兴之下，又当上了他的主婚，后天就去下聘文定，只好把娘请出来任大媒了。娘对允明既然认识得很清楚，想必不会反对这个差使吧！”

郑净持道：“那怎么成，我是个居孀不祥的人。”

李益忙道：“娘怎么说这种话呢，对方是允明的房东，就是祖孙俩，她们对你老人家的情操节行是十分尊敬的。”

于是才把江姥姥祖孙两人的事说了一遍，顺口道：“说起来这个媒还是十一娘做成的，她急着要走，我去的时候，她把什么都收拾好了，只剩下一

具琵琶，她回去地无瑕调弄了，准备砸了它，我觉得那具琵琶品质还不错，想到允明在乐器里机会玩这一种，就替他要了下来。在我送琵琶去的时候正好促成了这段良缘。”

母女俩听得很有兴趣，郑净持忙问道：“姑娘怎么样？”

李益道：“灵秀聪慧，天真可人！”

郑净持道：“那都无所谓，我问的是品行方面。”

李益道：“江姥姥是个享过福也吃过苦的人，思想高超，胸怀恬淡，在她的教导下，还会错得了吗？”

笑笑又道：“其实人家祖孙对允明早就看中了，所以才不避形迹为他浆洗炊理，照料他的起居，只是允明性情儒怯，怕委屈了人家女孩子，才装痴扮呆，不敢明确表示，我去了之后，跟江姥姥谈了一下，当时就替他说定了。”

郑净持道：“姑娘能对他情有独钟，想必不会错的了，这种女孩子我也很喜欢，那天你邀她来玩玩。”

李益笑道：“纳聘之后十就是一家人了，她会来的，而且还要跟娘学琵琶呢！”

郑净持道：“那可是开玩笑，我根本就不精于此。”

李益道：“她是跟允明学的，允明那几手可实在不怎么样，娘究竟是学过，总比她高明很多。”

郑净持转叹道：“我十三学会琵琶，本来倒还可以，后来专攻洞箫，指法就荒疏了，跟我学不如跟小玉学，她时常跟十一妹切磋，倒是深得其妙。”

李益笑道：“跟谁学都可以，只要有个人教她就行了，本来我要允明在明天带她来的，后来注定了婚事，多半是不会来的，娘正好利用这个机会出去走走，你就别推辞了，就算是帮我一个忙吧，允明在京里就是我一个近亲，别家他也不走动。”

霍小玉道：“干吗要后天呢，明天不好吗？”

李益道：“明天我没空，我约好了牛炳真见面听回音的。”

母女俩都沉默了，明天是个大日子。

对郑净持与霍小玉来说，这是个决定命运的日子。

对李益来说，这也是个关键的时刻，因为霍王府一直没动静，真正的意图，只有从牛炳真的口中去获得了。

李益起得很早，因为报恩寺在长安城郊，牛炳真选这个地方见面，显然也是为避人耳目，方便说话。

拿了摺子到钱庄提了钱，还另外置了个礼盒把钱装在里面，雇了个挑夫一路挑了去。

李益是个聪明人。牛炳真说今天是他儿子满月还愿，已经点明了要送礼的方式，必须做得巧妙，所以他用了礼盒，让牛炳真可以堂而皇之的雇人挑回去，当作是亲戚的贺礼而不启疑。

来到报恩寺后，牛炳真已经先在了，一看那个沉重的礼盒，牛炳真已然会意，呶呶嘴，另有一个汉子上前，把担子接了过去，牛炳真抑一直向后寺走去。

李益也不跟他打招呼，假意在殿上烧了香，随便布施了几个香油钱，才信步往寺后走去。

牛炳真却借了一间净室在等着他，李益进了净室，看看牛炳真脸上的神情，心下松了一大半，牛炳真接受了谢礼，大概是不会有有多大问题了。

两人坐定后，牛炳真喝了口茶，才吁了一口气道：“李公子，大事不妨了！敝人刚回去的那天，可真是不太妙，新爵为了息事宁人，再者多少也有点手足之情。而且顾念到公子的簪缨世族门第，不愿伤了和气，倒是不愿追究，但王妃却坚持不肯罢休，再加上王德祥那个奴才在旁，准备立刻告将官里去，说公子诱拐逃婢……”

李益愠然道：“那倒好，真要告到官里去，看是谁吃亏，学生早就准备了。”

牛炳真笑笑道：“好叫公子放心，王德祥的确是到官里去告了，不过状子递上去，自己反而挨了一顿板子。”

李益忙道：“这是怎么说呢？”

牛炳真道：“那还是公子自己安排的一着棋高明，在前天请了一次客，邀宴了长安名士，公开了这件事，昨天一早就有人来到王府说了，新爵为恐事能扩大，正想把王德祥召回来，可是敝人却拿了王爷的拜帖，先私诣了刑部主事裘达裘大人。”

李益道：“这事情可不能让裘老伯知道。”

牛炳真笑道：“公子放心，敝人知道裘大人是令伯李相的故交，才专诚去拜诣的。见了裘大人，敝人伪托王爷之意，说是母命难违，请裘大人代为惩治刁奴，裘大人对公子本就有心成全，又加上王爷请求，收下状子后，当庭叱责王德祥侮辱斯文，打了他四十板。”

李益道：“但事后知道王爷没有这个意思又怎么办呢？”

牛炳真一笑道：“敝人回到王府，立刻就进诣王爷，说明了在刑部的处置，并且加重语气，说斯文中人开罪不得，而且小玉确系故爵骨肉，如果事情闹大了，王爷有凌虐手足之罪，并且献议说王太妃妇人无知，纯系刁奴挑拨所致。必须加以严惩。王爷被我唬住了，王德祥一回来，立刻责他擅作主张，当场就将他逐出了王府！”

李益起立拱手道：“还是先生高明。”

牛炳真笑道：“王德祥在王府中自恃得到王太妃的宠信，飞扬跋扈，正好借这个机会整整他，何况敝人是受王府全权托付行事，事前虽然未曾征得同意，但敝人只说是因势制宜，事后备个案，也就等于追认了。”

李益一笑道：“状子交到裘老伯手里也真巧。”

牛炳真道：“那有这么巧？像这种事正是个捞上一笔的好机会，裘大人政声虽清，却不免迂了一点，这个案子本来轮不到他的，敝人到达刑部时，大家正争着要承办，敝人陈述了王爷的意思后，打散了他们一团高兴，才推到裘大人手上，这也是敝人的本意！因为裘大人铁面无私，承办下来，一定是详加查究，据实呈奏，绝不会包庇那一方，王爷的牵扯就不大了！因此敝人虽然擅作主张，倒是颇得千岁爷的激赏。”

李益道：“先生在司部堂官间恐怕还得经过一番打点吧？”

牛炳真笑道：“那自然少不了的，劝他们把案子推给裘大人去办，多少总有个花销，不过这笔钱由王府出，无须公子费心了。”

他也是个聪明人，知道李益代郑净持作主，一下子拿出了十万，已经是相当大方了，而且他也领略过李益的精明干练，如果要求过份，李益来个翻脸不认账，反而更没好处，所以抢先说了出来。

李益果然没有什么感激表示，只是笑笑道：“六司堂官虽然不做没好处的事，但个个都精明得像鬼，人情世故却很通达，举凡由人经手的关节，都

是八折收取的。”

牛炳真心照不宜地看了李益一眼，钦佩地道：“李公子对官场上了解得真清楚，所以跟公子合作是很愉快的事。”

两个人都哈哈大笑起来，笑了一阵之后，李益才道：“学生也知道先生达练，所以向先生请教亦有同感焉！”

两人又相视大笑，李益拱手起立道：“今天为令郎弥月之庆，先生家里一定还有应酬，学生不多打扰了，嗣后尚祈先生多予赐助！”

牛炳真笑道：“那是应该的，王德祥被逐，王太妃暂时被压下来了，但妇人气量，难免偏狭，也许还不肯罢休，只是有兄弟在，大小都会先向公子通个信息，还有一点，就是公子今后对外，最好不要提起王府的事。”

李益道：“那当然，姑臧李家也是望族，学生并不想藉此提高身份，在胜业坊的宅门口，已经悬上了学生的名牌，作为学生的暂寓，就是表示与王府无关的了。”

两人又寒暄几句，才各自分手，牛炳真让李益先走一步以免落人眼中，李益也急着回去报告这个消息，所以也不客气，匆匆地走了。

回到胜业坊，看见门口停着一辆车子，他心里很纳闷，不知道是谁来了。进门一看，却是江姥姥与樱桃跟郑净持母女谈笑正欢，见他进来，大家都站了起来。

李益连忙道：“不敢当，请坐！请坐！允明没来？”

樱桃的脸又红了，江姥姥笑道：“昨天蒙公子赠送那么贵重的琵琶，理当前来叩谢，崔相公有课只好由老身带着小孙来了。”

李益笑道：“允明别是害臊不好意思来吧？”

樱桃一撇嘴道：“李公子，你是说我脸皮厚？”

李益笑笑说：“你可真多心，我绝没有这个意思，昨天说好了要请你来玩的，也说好了要允明送你来的，今天他又没有什么要紧事，只为那几个小猢猻而托故不来，不是明着害臊吗？”

郑净持笑道：“崔少爷谨厚老实，大概是有点不好意思，其实有什么关系呢，我们又没把他当外人，我还是他的大媒呢，还会笑他吗？”

江姥姥含笑道：“崔相公是拘谨了一点，不过他不来倒不是为了不好意思，昨天他送李公子回来后，还跟老身谈了一阵子话才睡的，他对夫人十分孺慕，说夫人慈祥仁爱，使他感到异常温暖。在心里面，他简直就把夫人当作了他的母亲一样地尊敬，正因为如此，我们家的丫头就忍不住了，一大早就吵着要来拜见夫人。”

郑净持笑道：“我听十郎说了之后，也很想见见小桃姑娘，姥姥就是不来！我也打算请李老管家去接的，只是拜受厚赐，实在不敢当。”

樱桃笑道：“夫人这么说就羞煞人了。因为十郎说夫人喜欢小饮，我只是表示一点敬意而已，寒伧死了。”

郑净持轻轻一叹道：“自从小玉的父亲过世后。我已经很少喝酒了。但一听十郎说小桃姑娘制酿时所费的心血倒是有点喉咙痒痒的。”

李益忙道：“娘打开品尝过没有？”

郑净持道：“还没有。小桃姑娘送了十坛来，我知道这个酒必须开封立饮，透了气就走味，我一个人喝不了，舍不得糟蹋，赶紧叫老张妈送到酒窖里去了！”

李益道：“今天可以留姥姥跟小桃姑娘多玩一回儿，人多一起喝就不会

糟蹋了。昨天一饮，齿颊留芳，直到今天还念念不忘，想不到又有口福了。”

霍小玉笑道：“十郎，瞧你那付穷凶恶极相，这是人家送给娘的，可没肩你的份。”

李益笑道：“我向娘讨来喝，娘不会不给吧！”

霍小玉白了他一眼道：“你的脸皮真厚。”

李益道：“这个我绝不承认，人贵乎天真坦率，要不是我脸皮厚，昨天就错过了，你们也吃不到好东西了。”

笑笑又道：“不仅这些事情上该如此，其他事情上也该如此，小桃，昨天幸亏你有勇气，明白地表示了对允明的感情，才促成了这段姻缘，允明本来就自卑，如果你昨天扭扭怩怩，不好意思表示，连我也会说你嫌他清寒，不敢强行替他作主了。”

樱桃满脸飞红，俯下了头，玩弄着衣角，情态十分娇怯可怜，郑净持轻轻一笑道：“崔少爷也太迂了，男儿只要立身正直，行事端庄，仰俯无愧，虽然穷一点又有什么关系呢！孔门大贤颜回比他还穷，却比谁都受尊敬。”

李益笑道：“我倒不是冒渎圣贤，孔老夫子也只是嘴上说说，他最喜欢颜回，选女婿时却没考虑到他，可见他还是有点私心，连圣人都不能免如此，因此我觉得江姥姥的心胸比圣人更可敬。”

江姥姥连忙合什道：“阿弥陀佛，公子把圣贤来跟老婆子比，那可实在太罪过了。”

李益道：“是真的，姥姥在这一件事上，你的确比孔夫子伟大，虽然他择婿之时，有人问他何以不择颜回的原因，他搬出了一番大道理，说是颜回命当早夭，但实际上究竟是怎么回事，祇有他心里明白。”

郑净持道：“可是颜回的确是早夭，相术还是可靠的。”

李益笑笑说：“孔夫子如果认定颜回早夭，就不该收他为弟子，白白地浪费了许多心血，教给他那么多学问，一无所成就撒手归天，那有什么意思呢？”

郑净持道：“可是孔夫子说颜回早夭是在他未死之前，一代宗师，不会说没有根据的话的。”

李益道：“根据是有的，但不是相术，是经验，颜回身居陋巷，衣食不周，身子怎么好得起来。在那个情形下谁都不会长命的，颜回之死，被他言中了！究其原因，还是老夫子害死的，如果不收他为弟子，不教他那么多的道理，不讲究气节，颜回就是沦为乞丐，也不至于死，为了一点面子，活生生地坑死了一个有为青年，夫子难辞其咎。”

郑净持默然片刻才笑道：“十郎，我知道你真正用心是在驳斥相法的不可信。”

李益忙道：“娘误会了，我真正的用心是要说明宿命之不可信，人的命运是由自己创造的，希望你打消了出家的念头，因为王府那边的事已经摆平了。”

郑净持道：“你见了牛炳真怎么说？”

李益笑道：“王太妃心胸太窄，不理牛炳真的劝阻，硬要告到底，叫王德祥告进了刑部，牛炳真说动了小王，也到刑部去游说了一下，结果状子递到了裴老伯的手里，当堂斥回，打了他四十板子，回到王府，把他的总管也革除了，逐出王府，事情就这样了结了。”

霍小玉兴奋地道：“那太好了，牛先生还真肯帮忙。”

李益笑笑道：“他是帮钱的忙，没有那十万钱，他不会这么出死力的，而且王德祥气太盛，很不得人缘，他也想借此机会整整王德祥。”

郑净持道：“他是怎么说的？”

李益道：“不错！当然还有一点私下的原因，为了打点司官堂官，他又可以从落点好处。”

郑净持霍轻一叹道：“他没有告诉你，他的妻舅在王府掌管钱粮，当受王德祥的勒索，把王德祥挤了下去，王府里的大小事务，就由他们郎舅两人一把抓了。李益怔了一怔道：“这个他没提，但不管怎么样，对我们的事，他一定会全力帮忙到底的。”

郑净持叹道：“十郎，你够精明，却不够奸诈，牛炳真为什么要把案子运动到裘大人手上主办，因为他知道你跟裘大人的私交。知道裘大人到时一定会维护你，使王德祥把仇恨记在你的头上，认为是你居间运动的。”

李益又是一怔，郑净持道：“照说这种案子根本就不必运动各司部堂官，他拿了王府钱做人情，主要的就是要封住大家的嘴，使大家不泄露他到刑部去活动过，那些人拿了钱，自然不会承认，连打听都打听不出来。”

李益道：“那又会怎么样呢？”

郑净持道：“王德祥在这儿受你一场折辱。在刑部又吃了一大亏，他的为人刻薄阴狠，气量极窄，一定会报复你，虽然他被逐出了王府，但他是王太妃最信任的人，在王府任了多年的总管，外面的人情极熟，如果他积下心来思图报复，是件很可怕的事。”

李益笑笑道：“我不怕，他拿我没什么办法的。”

郑净持道：“牛炳真把怨恨都集中在你一个人身上，可见他对王德祥也很顾忌，你不要不在乎，获怨小人是一件很危险的事。”

李益想了一下，胸有成竹的笑道：“你们放心好了，我会安排的，我也知道小人是不能开罪的，但已经做了，我总会想办法应付的。”

他表现得很有自信，使得几个女人都安下心来，郑净持道：“王太妃的为人我很清楚，她不会甘休的，所以我还是要出家去，等我剃掉了这三千烦恼丝，遁入空门之后，她消了恨，或许就不会再过份逼我了，反正她是不会让我平平安安享福的。”

李益忙道：“娘！你要是信任我……”

郑净持笑道：“我绝对信任你，否则不会把小玉托付给你，我知道你有能力去摆脱一切的。”

江姥姥道：“李公子英明果断，行事有魄力，不受世俗的拘束，像刚才批评孔圣人的一番话，换了崔相公是绝对不敢的，但李公子说得也确有道理，连圣贤都难不到他，何况这点小事呢？夫人大可以放心了。”

郑净持笑道：“我没有不放心的，我要出家，是因我生性近此，富贵荣华，我都经历过了，只有在青灯贝叶中，才有我心中的宁静。”

江姥姥想了一下道：“夫人说得也对，老身虽然没有夫人那样显达，但也过了一段好日子，现在想想一切都是空的，说不定我也会陪夫人去的。”

樱桃急急道：“姥姥，你本是劝夫人的，怎么反而被夫人劝过去了呢？”

江姥姥一笑道：“傻孩子，姥姥没有夫人这么好的命，要出家也得等你们把家撑了起来再说，目前还得等几年呢。”

李益笑道：“姥姥！如果要你跟着受苦，我就不敢多事了，我为舍亲高攀府上，是为了多个人孝顺你，昨天在路上我跟允明说好了，为他谋份差事，

虽然谈不上什么富贵腾达，但丰衣足食也是没问题的。”

江姥姥道：“他答应了吗？”

李益道：“我要为他找的一定是合乎他志趣的工作，他当然没有理由拒绝，何况一个男人要成家了，总会兴起一点责任感，他可以住在你们的房子，但决不能要你们来养他。”

江姥姥道：“我们可没养他。”

李益笑笑说：“是的！他那份教读的束修仅够一个人糊口，但以后他却要负起三个人的生活，过几年他还要养育儿女，要算那份收入，只能喝米汤了！”

江姥姥笑道：“他也太见外了，我就是这么一个孙女儿，还跟他分什么你我不成？”

李益肃容道：“姥姥话是这么说，但允明的想法也对，他如果养不活你们，就不会娶小桃。一个男人总要有志气才能算个男人。”

江姥姥道：“我只是不愿意他受委屈，崔相公之值得尊敬，就是他有一份傲骨。”

李益笑笑说：“他的性情跟刑部的裘老伯很相投。文笔也很来得，我准备介绍他到裘老伯那儿掌文案去。”

江姥姥皱眉道：“他肯干那份差使吗？”

李益道：“在裘老伯那儿他肯的，刑幕是肥缺，但在裘老伯那儿却全无油水，公门之中好修行，他要想以所学致用，这是一个很好的出路！”

江姥姥想想道：“裘大人清名洁操朝野皆知，老身是绝对相信的，就怕会因此得罪人。”

李益笑道：“不会的，因为案子到了裘老伯手里，大家知道没关节可通，倒是不会去麻烦了，就怕操守不佳的主司，幕中才不好做人，别人想到有关节可通，打输了官司就会怨经手承办人不帮忙，允明在长安待得很久，假如不是他愿意去的地方，谁也强迫不了他。”

江姥姥一笑道：“说得成吗？”

李益笑道：“多少人化了大把的银子，为求在刑部营得一幕，就是裘老伯隶下的一司没人问津，允明肯去，等于是帮裘老伯的忙，还会不成吗？”

江姥姥笑着合什道：“阿弥陀佛，李公子真是佛法无边，说动得顽石点头，老身也劝过他，教馆终非久计，可是他没兴趣，再者也没门路，他又耻于营求……”

李益道：“好在他有明经的资格，目前居幕，公俸足够维持个小康之家，裘老伯将来也会替他安排的，飞黄腾达也许不易，平平实地缓缓往上爬，一官并不难求！”

江姥姥道：“老身也不指望他穿朱带紫，只求他能有个正当的职业，安安稳稳地过一辈子就心满意足了。”

李益笑道：“姥姥放心，本朝的官制虽严，但名目繁多，前程不一定要在科第上进取，自太祖以来，丞相出自布衣的多得很，允明会有出息的，姥姥等着享福吧。”

郑净持道：“从崔少爷的相格上看来，他虽然少年孤苦，却是有后福的。”

李益笑道：“娘的相术很灵验，我是不信相法的，但这件事我也能写保单，因为允明一向就是个注重平实的人，他处事谨慎，不蹈险，一辈子都会

在风平浪静中渡过的。”

郑净持含笑看着他道：“十郎！你对别人看得很准，对自己的看法又如何呢？”

李益微微一怔，郑净持的目光如剪。尖利地瞧着他，等他解剖自己，使他感到很不自在。

幸好他处事急变的聪慧很灵敏，笑了一笑道：“人最难了解的就是自己，这个问题我实在很难答覆，但娘把小玉托付给我，大概我还有可取之处吧！”

这是个很聪明的答覆郑净持只有世故的一笑，江姥姥笑道：“李公子急公好义，为人热心，老身别的不懂却很相信因果，种善因必得善果，因此老身相信李公子将来一定会前程万里福泽绵长！”

她说的是颂词，但李益听在耳中，却有点刺心的感觉，不过他脸上却遮掩得很好，连声道谢。

郑净持也不往下深说了，她觉得这个年轻人太深沉，深沉得连她这一双慧眼都无法看透。

她总觉得李益有不对劲的地方，但李益的表现却实在无懈可击，使他几乎怀疑自己的相法确实不可靠，因为李益最近的一连串的表现，都不是她所能臆测的。

李益为她们母女，不惜与霍王府作对，不是为色，也不是为财，似乎只是为了一种任侠的胸怀。

但她从李益的相貌上却看不出他是这一类型的人。

李益的心机，处事的稳练，设谋的周密以及制人的狠辣，似乎是属于奸险的一类，但李益的相貌上也并没有一点奸诈的成份，这真是一个无法以相术来透视的一个人。

也许手创麻衣神相的那个人，没有发现这一个类型吧，郑净持在心里只能找到这一理由来答覆自己。

为了欢迎江姥姥祖孙的来临，别邸中又举行了一次小宴，席间也品尝了樱桃所酿的雪花酿，大家都赞不绝口，霍小玉追问了制作方法之后，才叹道：“桃姐，真亏你想得到，我家的园子里也有好几株梅树，我就从来没想到可以用来制成这么好的酒，白白地糟蹋了！”

江姥姥苦笑道：“这是梅妃创制的，我们是岭南人，梅花开得早，她从小就喜欢梅花，所以入宫后，也以梅为贵妃的封号，就更爱梅花了，落英残瓣都捡存起来，封在瓷坛中，原是心存惜花之意，免得沉埋泥中，长安天寒，梅花残落之后，她也不忍心丢弃，照样封存起来，有次官中翻土，不小心撞破了一坛，那雪水因为有着梅蕊，别具一股清香，用来煮茶，更增清香，后来她再试着酿酒，发觉其味更醇，就传了我们这个方法，我没心思弄这些，告诉了小桃，她不过学着做，先夫在世时，梅妃曾把自酿的雪花酿赐了两坛给我们。其味之香冽，比小桃的好了不知多少倍。”

李益想了想道：“也许是因为宫中梅树品种不同的关系吧。”

酒后席散，把江氏祖孙送走后，郑净持把李益叫到自己的房里，捡出一批首饰，几匹绫缎，一对如意以及一些原封的宫用脂粉道：“十郎。明天到江家去为崔少爷下聘，你也不必另外置备了，就拿道些去，我已经用不着，拿钱买的也不见得比这些好。”

李益忙道：“怎么能要娘的东西呢？”

郑净持笑笑道：“你跟我还闹这些客套就见外了，而且我还真喜欢小桃那孩子，老成持重，天真无伪，跟崔少爷恰好是一对，郎才女德，小玉如果能像小桃一样就好了！”

霍小玉并不嫉妒，只是笑笑道：“娘，别人家都是夸自己的女儿，只有您，老是挑我的错。”

郑净持轻叹道：“这本来就是事实，你看人家多端重，年纪不比你大，但什么事都能做，健壮得像一头小牛，我听她祖母说，她不但能烧得一手好菜，还有一手好针线，裁剪浆洗，并臼之操，无一不能。”

霍小玉本来倒无所谓，但被母亲这一说，真有点不服气，道：“娘！这些我也会的。”

郑净持道：“你会！你只会茶来伸手，饭来张口，一双鞋要做半年，下厨房效一样菜，还得要三四个人帮忙，糟蹋三四倍的材料，那只是一时高兴，可不是当作正务。”

霍小玉道：“那是因为没有这个必要。”

郑净持道：“小桃又何尝有这个必要，我跟江姥姥谈了一会儿，她们家虽已中落。但底子还是有的，一定要用两个下人，她们也还养得起。”

李益一怔道：“这我倒不知道，我还以为她们家就靠收点房租过日子呢。”

郑净持道：“不！她们家里还有点积蓄，但祖孙俩都不想去动，一来是怕引人注目，因为她们家只有老弱两口，生活浮华，难免会启不肖之徒的盗心。”

李益笑道：“那是多虑了，长安京畿之地，治安不会这么坏的，何况她们左邻右舍，都是些规规矩矩的读书人。”

郑净持道：“那只是一种说法而已，她们真正担心的不是这些，而且借家务的操作来培养品德，勤勉能使人坚强，经得起打击、受得了挫折，江姥姥是经过风霜的人，她懂得耐风雨的幼苗，才能长成大树，她就是这样教育她的孙女儿，这一对祖孙实在叫人钦敬。”

霍小玉道：“娘，这可不能怪我。”

郑净持叹道：“是的，不能怪你，因为我以前没那样教育你，把你养成了一株海棠，现在枝叶已成，也不可能叫你成为一株傲霜的秋菊了。”

李益笑道：“以小玉从前的环境，也不可能受那种教育，再说我会照顾小玉，也不需要她那样操劳。”

郑净持道：“我不是说你不照顾她，但她若能照顾自己岂不更好，我也不必为她担心了。”

李益听了觉得有点刺耳，乃笑笑道：“娘的道理是不错的，但用的比喻却不对，海棠就是海棠，天生就该栽在盆里，需人照顾的，即使在萌芽的时候，跟菊花种在一起，也不会变成菊花。”

说着他牵起小玉的手，温柔地道：“这双手根本就不适合操作家务，小玉的身子也不适合去做那些，我说句不怕您生气的话，假如小玉生在贫苦的人家，很可能早就夭亡了，海棠一定要在温室里长成的。”

郑净持看着女儿孱弱的身子，只有一叹道：“还是你说得对，小玉从小就体弱多病，若非生在王府，她根本就长不大，十郎。将来只有请你多体惜她了。”

李益笑笑道：“娘放心好了，海棠天生就是要人怜惜的，所以小玉才会

跟我在一起，正如小桃跟允明结合一样，上天把一切都安排得好好的，我如果没有能力照料她，当初就不会答应您，您也不会把她交给我。”

郑净持隐隐听出了李益心中不满的意思，连忙道：“十郎！你别多心，我既然把小玉托付给你，当然是充分地相信你，只是人上了年纪，嘴就变碎了！”

李益笑道：“我知道，天下父母心，都是一样的，我离家上京的时候，我母亲也是一样，临走的时候，还一再叮咛嘱咐，要我注意冷热，更一再的托付李升，好好地照应我，其实她不说，我也会注意，李升也不会不经心，但她不说似乎就不放心。”

郑净持笑道：“你能体会这份亲情，就不会怪我了。你也累了一天，早点休息去吧。”

李益笑笑道：“娘也早点安息，明天到江家去下聘，您也好出去散散心，您好久没出门了。”

郑净持苦笑道：“是的，将近三年，我没出这个园子一步，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已经变成了什么样子？”

霍小玉高兴地道：“是啊！我也没出去过，娘！明天我们不坐轿子，叫十郎雇辆车子坐了去。”

郑净持：“那怎么可以？”

李益道：“其实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坐车子比乘轿轻便，而且也免得江家麻烦。她们家的房子虽然大，多半租了出去，到了那儿，总不能让轿夫在门口等着。再说浣纱跟桂子也要去的，四乘轿子，何如一车轻快？”

郑净持想了一下，知道李益另有碍难，他是怕招摇，虽说王府那边暂时是安顿下来，但还是收敛一点的好，于是也就答应了。

李益携了小玉的手，回到了楼上的屋子里，浣纱送来了净面的汤水，准备侍候小玉更衣卸妆，小玉却把她支走了，关上门，她找了拖鞋，跪在地下为李益脱去了靴子。

李益笑着道：“你这是干吗？”

小玉道：“我也要学着做做，免得你们都说我。”

李益把她抱了起来，怜惜地吻着她的脸颊道：“小傻瓜，娘也只是说说而已，那里真的要你做这些了？”

小玉道：“我也该动动，我实在太娇弱了。”

李益一笑道：“因为娇弱是使人怜，你如果像小桃那样把一双手磨得又粗又糙，那么我就不疼你了。”

小玉心里是甜蜜的。却撅起嘴道：“你是为了我弱不禁风才喜欢我的！”

李益点点道：“不错！好花还解语，似水更温柔，这才是我最醉心的女人。”

抱着娇小的身子上了床，一阵轻怜蜜爱后，小玉无限娇柔地枕在他的手臂上，低声道：“十郎，小桃可爱吗？”

李益笑笑道：“丑女人也有可爱的一面，何况她并不丑。”

霍小玉轻轻地唤了一口气道：“我倒是很喜欢她，只可惜她跟你表弟要订亲了，否则把她要过来多好！”

李益忍不住笑道：“做什么，江家并不穷，江姥姥也不会把孙女儿卖给人家做丫头的。”

霍小玉道：“谁要买丫头了，我是说正娶过来，看她那份坦诚无伪的胸

襟，一定能容得我的。”

李益心中不禁一跳，想了一下才道：“小玉！这是不可能的，你别乱转心思。”

霍小玉道：“现在当然是不可能了，要是早一点，未必没有可能，她家里也是官宦之后，虽然穷了一点，但拿我的钱贴过去给她作为陪嫁，也就过得去了，以后再有这样的机会，可别放过了。”

李益叹了一口气：“小玉，你想得太天真了，我要娶正室的问题，不是你我可以决定的。”

霍小玉道：“谁能替你作主？”

李益道：“主要的是我母亲，但族中的一些长辈也有点影响力，他们是不同意我娶一个破落人家的女儿的。”

霍小玉脸上不禁颜色微变，李益道：“姑臧李家出了一任宰相，使大家心都热了，我是我们这一辈中登科最早的，大家的希望都寄在我身上，因此为我择偶时，他们都希望我能找一个可为奥援的世家。我刚及第时，就有不少人来说媒，都因为条件不合，被他们婉拒了。”

霍小玉凄然道：“那我将来怎么个着落呢？”

李益笑道：“你放心——我母亲跟族人可以作一半主，另一半主却是我自己作，我择偶的对象固然要他们认可，他们选对象时，也一定要我同意才行！因此我一定会找个跟你合得来的人，否则我宁可一直拖下去。”

霍小玉道：“你家里准你拖下去吗？”

李益道：“不准也不行，这是我的终身大事，绝不能由着他们摆布。我离家的时候，母亲就跟我说好了，我的婚事一定要大家同意，互不勉强，老人家这些地方是很体恤我的，她知道我的个性，也不会让我为了前程而娶个悍妇毁了我一生的幸福。”

霍小玉仍是惻然不乐，李益笑笑道：“你我的事已经传遍了长安，因为我不是正娶，没有违背约定，而且事已成了定局，家里也不可能再加干涉，即使要我择耦，自然也要考虑到你的事，你有什么不放心的呢？”

霍小玉幽幽地道：“可是我总担心将来。”

李益笑道：“不必担心，我正在设法动脑筋，目前是王太妃容不得你们母女，但她的年纪大了，在世之日不会太久，等她死了之后，现爵是个没主见的人，心地也还不错，我一方面动以情，另一方面在侧面活动人游说，让他承认你的身分，那时就可以把你扶正，岂不是更好吗？”

霍小玉眼中泛起希望的光采道：“行得通吗？”

李益道：“只要有信心，天下无不可行之事，何况你本来就是霍王所出，那是一点都假不了的，等我们排除了那些碍难之后，你的身家地位，我家的人也不会反对了，所以你千万别自作聪明，弄得将来自己没安排处。”

霍小玉吁了一口气道：“我不敢存这个奢望，只要不离开你就够了。十郎，我们在一起才只有三天，这三天中我体会到自己是何等的幸福，我实在怕失去你。”

李益怜惜地吻了她一下道：“小傻瓜，怎么会呢，像你这么一个娇美、善良、聪慧的小妻子，我更舍不得失去你，别忘记我们的姻缘是天定的，老天会照顾你的，神明把我们促成一起，不会要你吃苦受难的。”

这才是霍小玉最听得进的话，自小对宿命的坚信，才使她选泽了这近似冒险与儿戏的托附终身方式，起始只是一种忏罪的方式，但跟李益在一起

后，她尝到了爱情的甜蜜，也尝到了两情之间的种种乐趣，沉浸在无比的幸福中，她才患得患失，唯恐这幸福会离她而去。

因此李益的海誓山盟，远不比这一番神意的保证更能使她安心，她知道人是会改变的，变心的人没有一个是故意变的。往往有许多外在的因素使人改变，只有公正无私的神才是永恒不变的。

于是在无限的满足中，她沉沉地睡去。娇小的躯体一直在李益的怀抱中，看着她洁白而又微见瘦弱的胴体，李益却无法睡熟。

他想起了郑净持的话，也想起了自己的比喻，这是一株培养在温室里的海棠，本身没有一点抵御风雨的能力，如果没有爱心的照拂，她立将枯萎。

但自己真能永远地照拂她吗？正如刚才她所担心的那些事一样，将来会怎么办呢？

要霍王府追认，这是个幻想，实现的可能太少了，只能哄哄她高兴而已。在郑净持面前，他就不敢提这样的话了。

但是另一种可能出现时，他真能坚拒吗？他想起了严肃的母亲，想起了曾任丞相的大伯李葵对李姓子弟所订的严厉家规以及拘谨固执的家族，都不允许他擅自作主的。日前的行为已经大越规范，很难得到家人的谅解了，但是为了要小玉的那笔钱在活动前程，加上李升的作证，还勉强可以解释。可是家中为他择偶时，提出了一个身世显赫而又不为自己所喜欢的对象时，自己真拒绝吗？

想到这些，他更辗转反侧，难以入眠了。

一向很有主见的他，现在却面临到棘手的问题，使他第一次有了彷徨的感觉。

船到桥头自然直，在万般无奈中，李益只有采取一般人逃避现实的办法乾脆不去想它。

就在这个勉强可以暂时解脱的安慰下，他也蒙胧地睡去了，等他为一阵声音惊醒时，天色已经大小玉已不在身边，只有浣纱捧着盥洗的盆具在屋中侍候着。

李益下了楼，霍小玉已经盛妆而来，在花廊间迎着他。

郑净持也已带着桂子走出来。

大家准备停当，就出门上车了。

车上坐了四个女的，李益骑了一头青骡，李升带着秋鸿步行跟着，慢慢地离了家，向江家行去。

在路上，李益骑着骡子一直傍车徐行，指点着街上的形形色色，向她解说着。

这才是霍小玉第一次真正地出门。

以前她也出过门，那是在王府的时候，前后扈从簇拥，还有亲兵开道，虽然很威风，却毫无趣味可言。

她看不见别人，别人也看不见她，跟今天完全不同。

她鲜艳的衣服，鬓边新簪的海棠，匀过脂粉的脸。把她脱俗的美，完全展示在别人眼前，引来了不知多少艳慕称赞而又嫉妒的眼光。

她也看见了傍在身边的李益是如何地与众不同。年轻，英俊，斯文，秀逸。

男人们称羨的眼光对着她，嫉妒的眼光则对着李益。

女人们倾慕的眼光对着李益，嫉妒的眼光对着她。

这一刹间，她感到自己是多么的幸福，感到自己与李益是多么的相称，多么的与众不同。

“十郎！我没想到外面的世界是这样美好。”

她几乎是忘情地叫着，直到郑净持用手碰触了她一下，她才警觉了过来，可是没多久，她又忘记了。

李益却似乎完全无视于她的忘情，依然兴味盎然地为她解说一切，郑净持暗示了三次，到了第四次时，她自己停住了，因为她开始意识到自己的多事，这个天地原不是她该插入的。

街上形形色色的人群中。也有着结伴嬉游的男女，在高声而又忘情地嬉笑着，并没有引路人的特别注目，自从隋杨帝竞尚逸游以来，再加上大唐历来的君主，多半是讲究逸乐，纵情声色的。

两度女主的弄权，以及一些女戚的得势，胡风的东渐，使得长安市的风气大开，礼防日弛，闺范仪教，虽然还在一般书香通儒世家中保持着，但是在长安已不受重视了。

郑净持虽是家伎出身，却一直是在严格的仪教中长大的，所以她对女儿的教育也相当严厉，希望她成为一个淑女，可是被逐出王府后，可以值得骄傲的家世已不存在了，她对霍小玉也稍稍放纵了一点。

然而，她们一直在那所深院中，度着禁闭似的生活，与外面的世界接触得太少，一旦来到外面，惊异、好奇自然是难免的，忘情失态也是人情之常，女儿毕竟己身有所属，连李益都不去管她，自己又何必硬要去干扰呢？

因此郑净持变得沉默了，沉默中有着落寞的悲哀，她发现自小相依为命的女儿，已经长大了，渐渐地离她远去，不再属于她了。

不但是小玉，连桂子与浣纱两个丫环都把头从窗孔中探出去。欣赏那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他虽不像霍小玉那样对外面世界的完全隔膜，但也很少出门，最多是向门口的货郎买些绣线花粉而已，从没有接触这么辽阔的天地。

这是一个属于年轻人的世界，而欢笑也是属于年轻人的。郑净持孤独的心情中，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苍老。

车子终于到达了江家的宅子。

崔允明昨天已经得到了江姥姥的通知，破例地把他的学馆放一天假，在家中恭候着。

恭恭敬敬地把郑净持接了下车，先在那间斗室中坐了片刻，然后才陪着他们到后面江家的宅子。

江家也准备好了，江姥姥换了一身新衣服，亲自把郑净持接到院中正厅坐定后，由于家中没有使唤从人，只好由穿着新衣，低着头，带着一脸喜色的小桃出来奉茶水。

李升与秋鸿把聘礼搬上堂中时，李升在院子里燃放了一长挂喜竹，互相换了庚书……行聘的仪式就在简单而隆重的气氛下完成了。

江姥姥检视聘礼时。连连地道：“太隆重了，小孩子家福薄，当不起如此重仪的。”

郑净持笑道：“您也来这些客套了，这些东西府上也不是没有见过，何况道是小桃姑娘的终身大事，应该要隆重一点的。”

江姥姥苦笑一声道：“夫人，不是我老悖，也不是我矫情，如果这不是小桃的聘礼，我就一定璧还了，彩缎绫罗，珠翠宫粉，寒家当年的确还有一些，可是自从天宝安史具乱后，我把没被盗劫的也都丢了，儿媳死于兵乱，

拙夫死于盗劫，可以说都是这东西引起的，如果当年寒家崇实务简，不把富贵之气表现在外面，就不会引起外人的觊觎之风，所以对小桃这孩子，我从小要她养成刻苦尚俭的习惯，免得她走上奢侈浮华的路。”

郑净持虽然脸上还是带着笑，却已有点僵硬了。

江姥姥诚恳地执着她的手道：“夫人！我知道你是个明白人，而且孩子们都不在旁边，我才对你说这些，相信你会谅解的，否则我就不说这些不知好歹的话了。”

她的诚意使郑净持很感动，她的见解也使郑净持很钦佩，转而感到很惭愧。

她惭愧的是自己以往错得厉害，自己并不是不能吃苦，小玉也不是那种耽于享乐、不明事理的孩子。

如果她在霍王死后，逐离王府，根本不住到那间别业去，拿着那笔钱，到乡下或是别的地方，置下一点薄产谨俭度日，远离长安，既不会再遭王妃的嫉恨迫害，小玉的终身也不会找这么一个浮而不实的寄托，更不会养成她那种怪诞自虐愤世的思想。嫁也好，赘也好，都比现在这个归宿强。

错了！从一开始就错了，这错误是她自己造成的。

迟了！已经迟到不可挽救了。

郑净持深深谴责自己的懦弱、无知，太相信宿命，竟听由命运的摆布，太迷信于相鉴之术了。

风鉴相人之术是用以识人的，不是用来卜命的，命运应该操纵在自己手里才对。

如果不迷信于小玉的早夭，何致于听任她胡闹？

如果不迷信于自己终身孤独，何致于如此消极颓废，一切都付之于命运。

命运是可以改变的，是可以创造的。像江姥姥，她为自己、为小桃、就创下了一条新的路，虽然苦一点，但却是一条平实的，安稳的坦途。

她又想起鲍十一娘，在相格上看，鲍十一娘是桃花带煞，应主终身淫贱漂泊而不得善终，可是鲍十一娘还是女安稳稳地回家做主妇去了，而自己呢？

她看看窗外，长春藤的叶子下，爬着一头蜗牛，一条钱龙、秋鸿跟桂子在架下掏促织，碰动了叶子，使它们同时跌了下去。

蜗牛的壳破了，在地上痛苦的挣扎着、作着临死前的喘息。而钱龙却若无其事，一伸一缩，慢慢地滑开了。

它们本是极为相像的东西，只是蜗牛多了一个壳，看起来它似乎比钱龙安全，因为它至少多了一层保护，其实它就害在这个壳上，有了这个壳，它本身没有一点自保的能力，经不起一点打击，而那个壳却又脆弱得保护不了它。

郑净持忽然觉得自己就像是那头蜗牛。

背着一个脆弱易破的壳，自怜，逃避，从来也没有正视过现实，面对着现实挑战过。

她也看见了李益、小玉、小桃、崔明允在树荫下笑着、说着，浣纱默默地侍立在一边。

郑净持忽而感到一阵从所未有的悲哀。

自己不复年轻，青春不再，根本就不该插手到年轻人的生活中去。

从为小玉安排归宿，为崔明允备聘，她没有一件是做得对的。

自以为已历尽荣枯，阅尽沧桑，对人世有个相当了解了，但是跟江姥姥一比，真不知差了多少。

她也看到了李益在四个人中顾盼自雄、旁若无人地高谈阔论，她心中不禁又萌起一股敬意。

这股敬意是为他们的奋斗精神而生的，了解到李益真正的状况后，发现所谓清华门第、簪缨世家并不能成为他可骄人之处，他的才华，他的科第得意，也只为他开启了一道奋斗之门而已。来到长安后，重重的阻碍并没有使这个年轻人气馁，在变中求进取，而且他是极有主见的人，不是为他人所左右。

这才是一个真正人生战场上的斗士。

她激动地握着江姥姥的手道：“姥姥，如果我早认识你就好了！”

这一句没来由的话，突然地冒出来，但江姥姥居然懂了，不是虚伪的、应酬的敷衍，而是一种看透她内心深处的了解，笑笑地拍拍她的手背：“不晚！夫人！现在也不晚，世上没有一条是绝路，就是前面指着一座山，只要有信心，有勇气，也可以翻越的。”

凄侧地一笑，她在自己心里明白：“太迟了，已经太迟了！”她对这个世界已太隔膜，原有的一点信心，已被事实击溃。而勇气，她似乎从来就没有过。

从小，她就由人摆布着命运，到现在，她自己应该把握命运时，只有一条路可以走——“到庙里修行去！”

以前是为了逃避，现在则是为了澈悟。一样的归宿，两种的心情，于是她向江姥姥要求，要求江姥姥明天陪她出去寻找，寻找一个可以托身的寺庙。她提出自己的条件，要一个清静，完全不受外人干扰的地方，最好是离长安远一点。她也提出了自己所具的条件，她还有十万钱，可以全数捐赠给庙里。

江姥姥想了一下道：“像这样的庙很多，而且不必要这么多的钱，就是一个钱没有都行，那是只正修行的地方，到了那儿，没有贫富的区分，完全是一样的待遇……”

郑净持兴奋地道：“对！我就是想找这样的地方，我不怕吃苦，洒扫，种菜，我都可以做，至于那笔钱，我带了去不是买安逸，而是给庙里多收容几个真心想出家的人。”

江姥姥道：“夫人存这个心就行了，十万钱虽然不是个小数目，但是在真正的修行人眼中却不算回事。”

郑净持道：“我知道，能被钱买得通的地方，也不是我要去的地方，姥姥心里面是不是有这样一个地方呢？”

江姥姥想想道：“夫人是否下定了决心了？”

郑净持道：“姥姥，我已是几十岁的人了，当不至跟你开玩笑吧。何况我心志已决。没什么去不下的了！”

江姥姥道：“地方倒是有一个，在城南的终南山上十有一所白衣庵，庵主是个带发修行的居士。也是官宦人家的小姐，自小就好佛，十三岁便离家进庵，现在大概有六十多了。可是看上去就跟三十来岁似的，连白头发都没有一根。佛理精通，庵里有十来个人，都是真正看破世情而清修的妇人家，天宝十年乙未，安禄山反，小桃才四岁，我带着她就避在那里，直到乱平了

才回来，足足在那儿住了两三年，倒是很谈得来，去年我还去拜望过她，庵里奉的是观音大士，而且是一座家庵，完全谢绝外来的香火，是个真正修行的好地方。”

郑净持欣然道：“这正是我要去的地方。”

江姥姥道：“庵主是个很和气的人，到他庵力依的弟子都不削发，也不穿戒衣，只是寻常的素净打扮，不施脂粉，每天她领着莳花种菜，讲经拜佛，生活很清淡，但并不苦，最大的好处是来者不拒，去者不留，夫人不妨去住住看，不合适随时都可以回来。”

郑净持笑道：“我就是想着这么个地方，如果找不到的话，我准备拿手头的钱置上一处，有现成的是再好都没有了，姥姥什么时候有空就陪我去一趟。”

江姥姥道：“我是随时都有空，那天去都行，不过到终南山有百来里路，就是坐车子，起早望黑也得走个两天才能来回，夫人自己安排妥了，告诉我一声好了。”

郑净持算了一下道：“今天忙过了，姥姥准备一下，后天早上我雇好车子来接姥姥。”

江姥姥笑道：“夫人这么急？”

郑净持一叹道：“我不是急，而是心里静不下来，只求早一点能安顿。”

江姥姥道：“这算是出远门了，虽说天下太平，俱还是雇一辆熟的车子好，东街的谢老汉家车子是我坐惯了的，他有个寡媳也在白衣庵里修行，不如由我雇他的车子来接夫人吧，他也可以顺便去看看他的媳妇。”

郑净持笑道：“那就更好了，我一早在家里等着。”

江姥姥苦笑道：“给李公子跟小玉知道了，恐怕会怪我多事，夫人还是先跟他们说好了再作决定吧。”

郑净持道：“我会的，姥姥放心好了，他们怪也怪不到你头上，这是我自己事，当然该由我来作主。”

两人又说了一些白衣庵的情形，使得郑净持更为神往。在江家整整一天，及晚回家，郑净持的晚课是从不间断的，很早就回到自己的住屋去了。

回到楼上，李益沐过身子，就倒在榻上睡了，由于过度疲乏的原故，这一觉睡得很长。

当他醒来时已是快近中午了，看见浣纱正在榻边侍候着，连忙道：“你怎么不叫我一声？”

浣纱笑道：“是小姐吩咐的，反正也没什么事，说让姑爷多睡一会儿。”

李益埋怨道：“小玉也是的，就算没什么事，让夫人知道了也不好，先起来去照个面，再回来睡也行呀。”

浣纱道：“夫人一大早就出门了。”李益微怔道：“上那儿去了？”

浣纱道：“说是找江姥姥作伴上一家庙里进香去了，那是昨天就约好的，本来说是明天才去的，可是夫人今天一算，明天是二月十九日，观世音菩萨的生日，她希望能今天赶去，明天好烧头香。”

李益道：“烧头香在明天早一点启程也行呀，干吗要今天就赶了去呢？”

浣纱道：“我不知道，据夫人说那座庙在终南山，远得很，一定要今天赶去才来得及。”

李益惊道：“什么？上终南山去，干吗要跑得这么远？长安附近有的是

庙。”

浣纱道：“详细情形我也不清楚，小姐陪着夫人，一起到江家去的，等她回来问她就是了。”

李益匆匆起来，梳洗已毕，下楼来到前面，霍小玉刚好回到家，眼睛还红红的，李益忙问道：“小玉，听说娘出门上终南山烧香去了？”

霍小玉点点头道：“是的，由江姥姥陪着去的。”

李益道：“何必要人家陪呢，我们也可以送她去呀，你为什么不叫我一声？”

霍小玉凄然道：“娘不让我告诉你，本来我要陪她去的，可是到了江家，她便把我赶了回来。”

李益道：“烧香又不是什么秘密的事，没有瞒着我的必要，她真的是去烧香吗？”

霍小玉道：“不会错，江姥姥也是这么说的，而且她们去的地方是终南山一座白衣庵。”

李益沉思有顷，才轻轻一叹道：“小玉，假如我没有猜错，恐怕娘这一去，就不会回来了！”

霍小玉道：“那怎么可能呢，她难道要永远住在庙里！”

李益道：“不错，她早就有这个意思了，必然是在江姥姥那儿听说了那家尼庵很适合，才赶去看看，假如适合，她就住下去，不再回来了。”

霍小玉道：“那为什么不跟我们说一声呢？”

“早说了我们会让她去吗？”

霍小玉不禁默然，半晌才道：“她什么都没有带。”

李益苦笑道：“她是出家修行！何必还要带什么，出家人讲究的是四大皆空，她还会要什么呢？就算她有什么需要，也可以请江姥姥回来给她送去的。”

霍小玉不待他说完就掩面哭了起来，李益长吁了一口气，抚着她的柔肩道：“小玉，别伤心，这是娘早就决定了的，也是她自己择定的归宿，快擦乾眼泪，换身衣服，我们也跟着去看看。霍小玉道：“娘做事是个很有决断的人，假如她决心不回来了，我们去也没有用。”

李益苦笑道：“我们不是阻止她出家，而是去看看那个地方，是否适合她老人家，假如不适合的话，我再另外找一处，请她老人家别太仓促决定。”

霍小玉这才擦擦眼泪道：“我去换套素净点的衣服，你先去雇车子，到终南山很远吗？”

李益道：“不远也不近，有百来里，她们先走了一脚，恐怕也得明早才上山，我们就更晚了，只有连夜赶路，小玉，你会骑马吗？”

霍小玉道：“会的，我小时候常在园子里骑，我说的是霍王府的围场，是家将们练武的地方，我还跑过快马，一口气跑个把时辰都不累。”

李益点点头道：“那就好了，我去找两匹快马，我们一口气直奔终南，还可以在她们前面，坐车子一黑就不能了。”

霍小玉道：“我这样子骑马行吗？”

李益想了一下道：“长安市上有妇女跑马踏青的，倒不稀奇，但到了乡下，的确是稍微惊世骇俗一点，的确是不太好，你改穿男装。”

霍小玉道：“穿男装，那怎么行呢？”

“怎么不行呢，易钗而弁的事儿多得很，前朝的花木兰代父从军，穿了

男装，在军中足足有十二年呢！”

霍小玉道：“我是说家里没有男装衣服，你和我父亲留下来的衣服都太大，穿在身上还长出一大截……”

李益道：“好吧，我出去备马时，替你带回来，你把脸上脂粉洗一洗，把头发改梳一下。”

他带了些钱出门而去，想到今后出门代步，也需要马匹，乾脆选购了两头好马，然后又到成衣店中，为霍小玉选购了两套衣衫，因为是在暑夏，长途急奔之后，一定要换衣服的。

长安市上唯一的好处是百货齐全，只要有钱，什么都可以买得到，不到一个时辰，他已妥备了一切。骑了新购的骏马回来了，把买来的衣服给霍小玉，道：“快换上，我们立刻动身！”

霍小玉易装而出，竟像个十四五岁的少年，腆生生的道：“这样子行吗？”

李益道：“行！就是太俊了一点，走在路上时，你可千万别乱向人家女孩儿瞟媚眼，害她们得相思病。”

霍小玉红了脸道：“这时候你还有心情开玩笑？”

李益道：“任何时间都要保持着轻松的心情，沉静不乱的态度，才能处变而不惊，何况我们也没有遭遇到什么重大可哀的事，为什么要哭丧着脸呢？”

来到门口，两头马都栓在石桩上，霍小玉道：“这是你从那家借来的？”

李益道：“有好马的人舍不得借给我们跑长途的，借得来的劣马又经不起长途的跋涉，这是买来的，反正以后也用得着。”

那两头马一黑一白，虽并不十分高大，但却很精壮，毛片雪亮，加上新配的鞍蹬，看起来很是神气。

霍小玉立刻高兴了起来，抢过那头白马，骑了几步，发现马步很稳，性子也很驯，高兴地道：“好极了，以后没有事，我们可以到五陵乐游原上驰马去。”

李益微笑道：“只要今天一天跑下来，你还有兴趣的话，我就天天陪你骑马去。”

霍小玉道：“这话是怎么说呢？我又不是没骑过？”

李益笑道：“我们是长途驰骋，可不是像你以前那样跑几圈，到了终南后，你还能骑回来就很难得了。”

霍小玉并不相信，策骑迳出，李益笑着在后面紧跟着，出了城之后，就是宽敞的官道了，霍小玉兴致更高，不停地策马疾行，把路上的车子都撇到后面，心中十分得意，回头朝紧追不舍的李益大声叫道：“还不错吧？”

李益仍是笑了笑：“行百里者半九十，现在才十来里，前途还远着呢！”

霍小玉一赌气，策马又进，这一口气，奔下了三十多里，看到前面有一处柳林，傍着池塘，李益策马上前，拦住她道：“歇一下，让马喝口水！”

霍小玉道：“我不累。”

李益道：“你不累，驮着你的牲口可累了。”

霍小玉见白色的马身上已染了一片黄色的泥灰，也有了汗水，心中微感不忍，遂下马牵到池边，牵她去喝水，李益道：“这池水被阳光晒得都热了，喝不得了，到林子里去，那儿有个茶棚，他们有人会照料的，我们也歇

口气，吃点东西。”

霍小玉抬眼望去道：“在那儿？我怎么看不见？”

李益笑指着高挑在树林顶上的一面布幡道：“就是那儿，为了怕人看不见，才挑得高高的。”

“那是什么？”

“酒帘！也称为酒望子，告诉路上的行人，那儿可以歇足，乡下可不比长安市上，酒家都挂着大招牌。”

策马穿林而入，看到了所谓村店酒家了，只是两间茅屋与一个木架的芦棚；以及几张粗条木案与木条凳。

一个老头儿，一个小姑娘，爬在木条凳上午睡，显然没料到盛暑的午后，会有客人来。

被马嘶声惊醒后，揉着眼睛起来招呼。

店里的货品更简卓，只有炒盐豆，白煮鸡子儿。

李益叫老头儿把马牵去洗刷一下，顺带喂料，由小姑娘替他们打了两角酒，要了一盘盐豆，一盘鸡子儿。

休息一阵后，重行上路，天将暮时，他们终于赶到了一个叫引驾迥的小镇，那是终南山麓的一个市镇，往终南探幽的长安客，多半是宿在这个镇上，所以这儿的客栈很多。

因为是夏日，旅游的人较少，他们找了一家最大的客栈，要了一间上房，倒还很洁净。

可是霍小玉已经累苦了，往床上一倒，连动都不想动了，李益却很有经验，推着她道：“快起来动活一下，骑了一天的马，如果立刻就睡，你会生病的。”

霍小玉却苦着脸道：“求求你，让我躺一躺，我全身骨节都像要散了似的。”

李益坚持地道：“不行！这一躺下去，三天都起不来。”

他叫店伙打了两桶水进来，要了一口大澡盆，幸好这儿经常有官臣士绅来寄宿，用具都很乾净，也很讲究。

关上房门后，硬拉着霍小玉起来，替她脱了衣服，抱起她放进澡盆，为她洗了一个澡，换好乾净的内衣。

然后又命店中熬了一锅绿豆粥，要了几样素净的小菜，硬逼她喝了两碗，霍小玉又急急地睡了。

李益这才自己净了身子，烫了一壶好酒，吩咐炒了一个鸡子，一个竹笋磨菇，一碟熏鱼，就着烛火，打开窗子，欣赏着稍缺的明月，自斟自饮起来。

酒约摸喝了一半，他听见霍小玉起来了，却故意装着不知道，斟饮如故，酒才递到唇边，就被一只纤巧的玉手抢去了，然后听见霍小玉娇柔的声音道：“你到会享福，一个人躲着吃好东西。”

李益笑道：“你不吃过了吗？”

霍小玉嘟着嘴叫道：“我吃过是什么，酱萝卜，青盐豆，绿豆粥。你却又是鸡呀，又是鱼呀，又是酒的。”

李益道：“这可急不来的，要厨房里慢慢弄上来，叫你吃粥时，你说什么都不要，只想睡。”

霍小玉道：“可是你在旁边，酒香菜香，引诱着我，叫我怎么睡得着？”

说着抢过他的筷子，每样都吃了一点叫道：“真好，想不到在这山镇上，还有这么好的手艺。”

李益笑道：“如果在平时，你绝不会有这么好的胃口，只是饥不择食而已。”

霍小玉道：“胡说，我已经灌下两碗粥了，要是还饿的话，我不成了老母猪了！”

李益含笑把店伙又叫了来，添了杯筷，又加了一道凉拌茄子跟蒜泥白肉，另外再烫了两壶酒。

两人相对而坐，霍小玉居然平分秋色，酒菜各包了一半，收去残肴，泡了壶香茶，相对品茗时，李益笑道：“你现在身上感觉如何？”

晚风习习，虫鸣唧唧，霍小玉满足地吁了一口气道：“舒服极了，虽然腰还有点酸，但从来没有这么舒服过。”

“如果我不叫你洗个澡，你会这么舒服吗？”

霍小玉低下头笑了，李益又道：“算算你晚上吃了多少东西，先喝的两碗粥不算，一共五个菜，盘盘见底，有一半是下了你的肚子。”

霍小玉计算了一下，惊呼道：“不得了，平常我两天都吃不下这么多，可是我现在好像还没饱似的，真要成了老母猪了。”

李益笑道：“这都是今天一场劳累的结果，乡下庄稼人比城里的人吃得多，所以他们才少生病，虽然没有什么人参燕窝等补品，但他们却更长寿，小玉，如果你过得愉快，就应该多劳动。”

霍小玉的心里是十分同意他的说法，可是眼睛却瞟了他一下道：“前天，我说我要多劳动一下，你一口反对，今天又劝我多劳动，你的主意怎么常常在变？”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做家务事会使你的玉手起茧，吹风霜会把你的玉肤变粗，那我可舍不得，而且有损你的美姿，也是一件很残忍的事，人要动的方法很多，有许多动的方法，能使你更健康，更美艳。”

“是那些事呢？”

“如此说春郊试马，夏夜揪千，秋剪丹枫，冬赏雪梅，既富诗情，又能益身，使你的腰肢常保织细，使你的风韵更助人，女人最怕的就是一个懒，有许多女孩子当小姐时风韵万千，出阁后没几年就变得拥肿痴肥，就是动得太少。”

霍小玉温柔地倚着他道：“十郎！你懂得真多！”

李益笑道：“所以我能在经书以外，兼攻杂学，琴棋书画。风花雪月，吹敲弹唱，每一样都会，这不但可以怡情悦性而且也可以飞黄腾达。”最后一句话使霍小玉听来有点刺耳，不禁一皱眉道：“十郎！你又不是清客，难道要靠这一套去逢迎？”

李益摇头道：“这不是逢迎，而是志同道合，在官场中地位越显赫，空闲的时候越多，而且本朝历世数祖，虽经变乱，仍以升平的时间居多，做官除了要有学问之外，必须还要有一技之长，才能被上官引为知己，有技而无才，只能当清客，有才而无技，被视为迂腐，一第之后，一令以终的人多得很，我是不甘心如此的，我家在长安的人很多，官场上的情形我也摸得很熟，这些技能，我真还下过一番功夫的。”

霍小玉摇摇头道：“十郎！我不相信你是这样的人？”

李益笑道：“你又弄错了，我不是要靠这些去巴结上宪，我也不会做一

个佞人，飞黄腾达，还是靠我的才华，可是有才而不售是司空见惯的事，我必须什么都会一点，什么都懂一点，方可以在酬酢中使他们注意我的存在，甚至进一步引为知己，我就有机会一步步地爬上去。”

“富贵荣华对你这么重要吗？”

李益正色道：“是的！因为我不是一个安于寂寞，满足于温饱的人，像我刚才所说的春郊试马，是要钱的，秋夜扑萤是要闲情的，如果没有钱，没有闲，屋漏愁雨久，被单恐夜长，那还有心情去想到享乐？纵有你如此佳人，冻得瑟瑟发抖，饿得面有菜色，也美不起来了。”

霍小玉深叹了一口气：“你把人生弄得太复杂了。”

李益笑道：“人生本来就是复杂的，因为你不经世故，才认为简单，今天在村店里，你也觉得食物粗糙，难以下咽，因此你也领略到贫穷的滋味并不好受。”

“可是今天晚上的菜肴就很可口，那也不是什么好东西呀，享受不一定要富贵。”

李益苦笑着叹了一口气：“你还是没明白，你觉得今天晚上的菜可口，是因为你饿了一天，如果你饿了两天，村店里的食物，你会觉得更可口。饥者易为食。古人早就说过这个道理了，但我们总不能为了要使糟糠变为可口，经常饿两天吃一顿吧？”

霍小玉终于笑了：“什么话到你嘴里都有道理了。”

李益也笑道：“其实你根本不必操这个心，有我在，你不会吃苦的。”

霍小玉娇慵地躺在他怀中道：“是的！国计民生，飞黄腾达，那些事原不必要我操心。

你是个有主见的人，你知道如何处理的，我只要使你愉快就够了。”

李益笑道：“快睡吧，明天还要起早呢。”

霍小玉闭上了眼，忽然道：“对了！我们一路行来，怎么没碰见娘她们呢？”

李益道：“她们走得早，也许已经上山去了，我问过店家，叫店家去打听一下，这儿共有两家大客栈，另一家也没有，因此，我想他们一定先上山去了。”

“会不会歇在别的小客栈里？”

“我想不会，娘也不是能吃苦的人，她也不必省钱。”

李益的猜测大部份是对的，只有一点错了。

他们第二天赶到了终南山上的白衣庵，郑净持坐来的车子确是昨夜就上了山，江姥姥陪她在山上住了一宿，赶车的谢老汉则是歇在山下农家的。

李益的猜测到这儿全是对的。

错的是他说郑净持不能吃苦的话，他们到达白衣庵时，郑净持正在菜圃哀摘菜，跟她在一起约有许多中年妇人，郑净持已经换上了跟她们同样的粗布衣服，工作得十分起劲，如果不是江姥姥带着指点，简直认不出来了。

只有一天，谁也不相信她有这么大的转变。因此两个年轻人都怔住了。

郑净持见到他们，流露出一一个十分欣慰的微笑：“你们来得正好，我正想请姥姥回去告诉你们一声，我想不回去了，姥姥不答应，说是怕对你们无法交代，你们自己来了，就可以把话说清楚了。”

霍小玉连忙道：“你不回去了？”

郑净持道：“是的，这是我一直向往的生活，你看我现在多么高兴！”

霍小玉看得出母亲的高兴是自然的流露而不是矫揉的做作，因为她一直在笑着。

以前郑净持不是没笑过，但笑得很短暂，大部份是被平静与忧虑所笼罩着。

李益顿了一顿道：“娘！你真的习惯这种生活吗？”

郑净持道：“当然习惯，一踏进门，我就知道这是我所梦想的归宿，这儿的环境，这儿的人，一切都太美好了。”

他们在谈话，旁边在工作的妇人连望都不望一下，似乎每个人都认为天地间只有自己是存在的。

霍小玉道：“娘！你就是不回去，也该先回家一趟，把你的东西清理一下……”

郑净持道：“傻丫头。你看看我这身衣服，再看看那些人，家里的东西那一是我需要的？”

转头向李益道：“我那十万钱本来是要捐赠给庙里的，可是主持师太拒绝接受，她说这里不需要钱。她为了清修，在这儿盖了四十间屋子，不准备扩大，我刚好是补了最后一个缺，庙产足可维持四十个人的生活，那笔钱根本用不着，我已经分配好了。”

“桂子跟浣纱各得三万，浣纱的一份由你们收着，她跟玉儿投缘，十郎收在身边吧，桂子的那一份给她，叫她回家住去吧，她的家在十一娘邻近，十一娘知道的，家里还有兄嫂。”

“另外的三万给允明，给他谋个前程，一万为我捐赠给附近的庙里，我的东西就由你们支配吧，可以用的留下，不能用的送人好了，尤其是那些衣服，小玉穿用还早，放着生霉太可惜……”

她说得高兴，霍小玉的眼泪却流了下来，郑净持发觉了，微微一笑道：“孩子，你哭什么，你该为我高兴才是。”

霍小玉道：“娘，你叫我怎么高兴得起来。”

郑净持这才轻轻一叹道：“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迟早都要分手的，娘难道还能跟你一辈子！”

李益道：“娘，我们是准备一辈子奉养你的。”

郑净持摇摇头道：“十郎！你是个很明理的人，怎么也说这种傻话呢？我知道这是你们的一片孝心，但孝应以顺为先，我在这儿快乐，你们就该让我在这儿快乐！”

李益没说话了，郑净持弯腰下去摘菜，道：“你们回去吧！不要妨碍找的工作。”

霍小玉流泪道：“娘！你何必要受这个罪呢？”

郑净持肃然道：“你认为这是受罪，我却认为是无比的快乐，因为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以劳力换来的生活，不是靠人奉养，不是靠人怜悯，施舍。你们再也没想到我今天早上的早餐吃了多少，我足足喝了三碗粥，因为这是我以自己的劳力赚来的。”

她用手一指旁边的一个素衣妇人道：“那就是主持莲因师太，这个庵是她的，庙产也是她的，但她跟大家一样地工作，这儿没有主人，没有仆从，都是一样的身份，住在这儿，每个人都更为自己工作……”

李益忍不住一叹道：“无为氏之民欤？葛天氏之民欤？”

郑净持笑笑道：“是的，陶渊明的桃花源记虽然勾划出一片人间乐土，

但却是虚幻的，藏在雪深不知处，但这儿却是真实的，随时都可以来，随时都可以去，有人出去了三次，终于还是回来了！”

李益叹了一口气牵牵小玉的衣服道：“走吧！”

霍小玉道：“就这么走了？”

李益苦笑道：“除非你也愿意留下，否则还是走吧，娘的心意已经决定，大概不会再改变了。”

果然郑净持低头摘菜，忙于工作，连话都不跟他们说了，霍小玉站了起来，终于在李益轻扯下，慢慢地移动了脚步，却忍不住道：“娘！女儿回去了！”

郑净持连头都没有抬，只嗯了一声，霍小玉含着两包眼泪，离开了菜园。

就在两人走出小门的时候，在矮墙上，郑净持还悄悄地望着，悄悄拭泪。一只理柔的手，拍拍她的肩头，回头一看，卸是庵中的住持莲因师太。

郑净持感到很不安，莲因师太却和蔼地道：“郑夫人，惜别乃人之常情，人非太上，我虽然是自幼虔修，也未能做到一尘不染的境界，偶有家人来访，一样会动情伤怀的，那小后生是令媛吗？”

郑净持点点头道：“是的，她为了赶路骑马方便，才着了男装。”

莲因启口欲言，但什么也没有说，只是念了一声佛号。

郑净持忙道：“师太有什么指示？”

莲因想了一下才道：“说了也许会扰乱夫人的心情，令媛似非寿永之相。”

郑净持身子稍微震了一震，低声道：“弟子也略知相法，早就有这个预感了。”

莲因轻叹一声道：“而且她命当孤寡而无善终。”

郑净持又是一震：“弟子也有此感。”

莲因道：“那夫人的相法已很高明，夫人放得下心吗？”

郑净持叹道：“既然命由天定，非人力可回，放不下又能如何？只好由她去了！”

莲因道：“不！命非不可变，只是夫人措置错了，如果为令媛择一个平庸弟子，让她庸庸以终，倒是寿可期考，那个少年才气纵横，锋芒毕露，与令媛相匹，虽是一双璧人，却因为两极对冲而强弱之势不衡，故无善终。”

郑净持苦笑道：“弟子也料到了，但情势所趋，冥冥中似有天定。”

莲因颇感兴趣地道：“昨夜匆匆一晤。仅知梗概，初见那两个年轻人时，还以为夫人不解命相而铸此错，现在听夫人之言，似乎夫人对命理研究极深，结果仍然无法阻止，倒使我感到不解了，夫人可以为我细说一下吗？”

她拂拂墙旁的石块，请郑净持坐下了，自己坐在对面，听她把始末情由以及遣嫁小玉的经过细说了一遍。

莲因一叹道：“天下竟有这等巧事，那倒是怪不得夫人，这的确不是人力可回的，阿弥陀佛，红颜薄命，自古皆然，夫人也不必为令媛去操心了！”

郑净持道：“是的！我看出李十郎非可托之人，但天意使然，完全由不得我作主，我也知道小玉的命必无善终，但没有办法能改变它，所以我只好眼不见为净，远远地离开他们。”

“阿弥陀佛！阿弥陀佛！”

莲因只是连连念佛，可是她古井无波的脸上，却现出了惻然之色，似

乎在为那个薄命的女孩子惋惜。

第五章

霍小玉此刻却舒适地倚在李益的怀中，坐在车子上，恬然入梦，两匹马系在车后，徐徐地走着，江姥姥靠在车子里面，也闭着眼养神，太阳虽然很热却有一阵阵夏日凉风吹来，一切都静极了。莲因师太的叹息，郑净持的眼泪，没有在他们中间引起一点感应。

回到长安是第二天的上午了，因为车子走得慢，而霍小玉再也不想骑马受一次颠簸之苦了。

进城后，江姥姥坐车回家，他们小两口骑马回到私邸，家里人都迎了上来，少了一个郑净持，却像空虚了很多。

遵照郑净持的嘱咐，也问过桂子本人的意愿，他们决定把桂子送回家去。她是很狡黠的女子，她很嫉妒浣纱的待遇，但也知道李益的性情，不可能再将她收房了，再知道郑净持遗送她三万钱后，她宁可回家去，安安份份地另行择配，摆脱了奴才的生涯。

如果她留下来，李益成了新主人，倒也无所谓，但同地位的浣纱势必高上她一级，成了她半个主人，那是她无法忍受的，何况她跟秋鸿很投合，两小无猜，默然寄意。前一天晚上，她握着秋鸿的手黯然地道：“秋鸿，你不是个长久做下人的人，好好地跟着十郎，混个出身，再来接我，我在家里等你，这样对你也好一点，免得人家说你娶了个丫头。”

秋鸿比她还小一岁，不但读过书，也学过手艺，灵智已开，也激动地道：“桂姐，你放心好了，爷说过了，他自己放了差，就会为我设法谋个前程，外公替我存一点钱，我也会节省着，不出五六年我一定来接你。”

桂子笑了一笑：“你还年轻，就等个十年也不晚，夫人赏了我三万钱，她临走的时候，把她的东西清了一部份偿给了我，再加上我几年所得的赏赐，总也值几个，钱我带回去，东西我都寄放在你外公那儿，将来要活动前程时，可以拿来运用，但要记住，你一定要大红采轿来抬我才出门。”

秋鸿点头答应，两人依依地谈了一夜，李益与霍小玉就带着她，一车直驶灞桥，秋鸿与李升早一步带着行李，在这儿雇了船，因为鲍十一娘夫家住在耿家集，在这儿乘船，顺着灞河，折渭水，也不过半天的行程，本来乘车快得多，但霍小玉要借机会逛逛汉陵，还是坐船去了。

长安有离人远行时，都以灞桥为送别的止界，因为过了桥就是临潼县属了，垂柳如丝，秋鸿用柳条编了一圆环，套在桂子颈上，哽咽地道：“桂姐，你多保重。”

说着眼睛已红了，船已摇曳行远了，他还在桥上招手，桂子把柳环自颈摘下来抛在水里，霍小玉道：“他辛辛苦苦编了给你送行的，你为甚么丢了昵？”

桂子轻轻一叹：“折柳送别，是永诀之意，我们将来会相见的，何必要这个昵？”

李益笑道：“原来你们约好了，这两个小鬼人小鬼大，真不得了。”

桂子侧然地道：“也无所谓约不约，我说了要等他十年，十年之内，他如果有点长进，我就等着他，十年之内，如果他还混不出一个名堂来，我就另嫁他人。”

霍小王道：“那孩子挺聪明的，有爷提拔他，也许不出十年就会有点成就的，既然你们约好了，你干嘛要回家，在一起守着他不好吗？”

桂子摇摇头道：“不，守着他，他永远长不大，他的依赖心太重了，一定要他自己一个人，他才能学会站起来。”李益不禁微愕道：“桂子，你倒是很有眼光。”

桂子苦笑道：“这是跟夫人学的，夫人没事，把她的相术教了我一点，虽然我没有学全，但是对秋鸿，我却看得很准，他太懦弱，有人给他出主意时，他自己从不肯拿一点主意，所以我觉得还是别在一起的好。”霍小玉笑道：“你们相处才半个月。”

桂子道：“很够了，有的人一眼就可以看透将来，有的人相处终生，都不知下一步他会做甚么，秋鸿就是那一种一眼看透的人。”

李益笑问道：“后一种人呢？”桂子望望李益才道：“就像爷这种人。”

李益的神色微微一变，桂子忙道：“您别生气，这是夫人说的，她说她的相术在您身上第一次就不灵……”李益勉强一笑道：“夫人怎么说我？”

桂子道：“夫人说您太深了，深得她无法看得穿，她认为您工于心计但您又有无公好义的豪情，她认为您城府很深，您对人偏又坦诚无伪，她认为您有点残忍，您却又心地仁慈，她认为您很峻严，您对下人又是如此体恤，总之，凡是相书的裁断，没一桩是对的。”

李益心中暗生警惕。哦了一声道：“我从来也没有看过相书。那天倒是要弄一本来看看，怎么我的相貌上有这么多的毛病。”霍小玉道：“你别费神了，娘把她自己的那部相书都撕了，据说那还是一本秘传的抄本，我也看过几句，说甚么相由心改，命随时移，相术是作不得准的。”

李益这才舒畅了一点，微笑道：“说的是啊，阳货貌似孔子，一为圣贤，一为小人，如果人能从相貌上看出一切，刘邦就当不成皇帝，早就被秦始皇给杀了。先隋笃信风鉴，大开运河想挖断帝气，结果把自己一命送在扬州，太祖李渊如果生具龙相，又怎么能活着建下本朝呢？”

桂子道：“夫人也说过这个问题，她说帝气未显是看不出来的，所以才命随时移才说。”

李益笑道：“这就是江湖混混的口吻，谁都会讲的，一个人如是养尊处优，白白胖胖的，一定是福相，枯枯瘦瘦，面有菜色，当然就是劳碌之相，穷人发了财，大鱼大肉吃上几年，养得又白又胖，那岂不是相由心改，命随时移了吗？所以我不信这一套，命运是操纵在自己手里，假如说一个人生具贵相，该当封侯拜相，不去读书，保证还是碌碌以终。”

霍小玉笑道：“照你这么说，天下靠算命吃饭的人都该饿死了，怎么还有那么多人光顾呢？”

李益哈哈大笑道：“那是因为世人碌碌者多，而通达者少，那些江湖术士才有饭吃，有些贫苦终生，花极少的代价去买一个希望安慰一下自己，未尝不是一件乐事，所以算命的多半说人有后福，也就是这个道理。”霍小玉道：“不然，有的术士并不是虚言逢迎，像替我算命的那个张铁口，直言论吉凶，十分灵验。而且十言九凶，无不中。”

李益道：“这也很简单，他接触的都是贵族豪门，已经在福中，因此好

话不必说，还是说坏话来得妥当些，穷人望富，富人望长寿，乃人之常情，对富人问卜，尽管多说些凶事，然后再带上一句，多行善举，必可逢凶化吉，假如他断言三年后必有大凶，到时没甚么事，他也可以说是因善行而化解了，这些话是谁都愿意听的，反之，当事者听了他的危言之后，心神怔忡不安，长时间折磨下去，到了三年时限，杯弓蛇影，偶而感点风寒，就认为大限之将至，小病大病，正好被他说中了，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一切烦恼，俱是应此而生，也更作成了此辈的盛名。”

霍小玉被他说得心中活动了，因为她自小就由术士预言命当早夭而非寿征，以前由于年纪轻，毫不在乎，父丧之后，时乖运蹇，乃萌生不如死之感，也就无所谓，可是认识了李益之后，她尝到了生命的愉悦，爱情的甜蜜，对生命产生了无限的依恋，早年的那些话，对她心中就产生了一个阴影，惟恐为欢不永，极力想找一个依傍来消除她心中的恐惧，李益的话，正是她最想接受的。

因此她娇媚地一笑道：“十郎，甚么话到了你口中总有一番大道理。”

李益笑道：“本来就是嘛，术士常挂在口中的一句话『君子问凶，小人问吉』。而所谓君子与小人，不以德分，而以财论，有财势的人，才能被称为君子，遇上这种人，尽管多言凶事，遇见小人，别多说他会发财，准保没错。”霍小玉道：“君子与小人那有这样分的？”

李益道：“这可不是我杜撰，衣食足而后知廉耻，这是古人说如果一个人连三餐都混不饱，在路上拾到一块黄金，叫他不纳入私囊，坐以待失主的可能性就很少了，饥寒而盗贼生，人的品德本来就是以贫富而定，君子与小人以财势分也未尝不无道理。”他说虽是一片歪理，但的确是世风之所趋。霍小玉是没有理由驳倒他，笑了一笑道：“你也可以去算命了，凭你这张嘴，连死人都说得活的。”

李益笑道：“相命也者，必须相而知命，察言观色，已知梗概，投其所好，差不多就十有九中，我如果有一天落魄无奈，靠我这张嘴，混口饭吃绝无问题，现在我再说说个笑话你听，有一个人自命神相，遇到一个人前来问卜，他看那个人的气色很不错，衣着富丽，于是信口开河，说那人印堂发暗，近日内将必有血光之灾……”

霍小玉忙问道：“算得准吗？”

李益道：“很准，准极了，他说完这些话没有几天，那个人果然犯了罪，绑赴法场，斩首示众了。”

“那位先生的命相很准，怎么会成笑话呢？”

李益笑道：“你还没有听我说完，你知道那人是为甚么遭罹大祸的？”

“为了甚么呢？”

“那人是个江洋大盗，听了术士的话后，心里很惶恐，既怕应验，又希望不应验，于是就反问那术士说，先生命相如此之验，可知道自己该当甚么时候死？”

“相士向来只卜休咎，从不为自己算命的。”

“那个相士也是如此回答的，可是那大盗说我看先生命犯凶煞，活不过午时，先生信不信？”

“那术士自然不信，因为那时他们正在一家酒家楼中，时已近午，而且因为地方上闹飞贼，还有几个便衣捕快，也在酒楼中私访拿贼，他怎么想都不可能会有横祸发生，谁知他才说了一句『阁下别玩笑——』那个大盗拔出

腰刀，就把他的脑袋砍了下来。”

“后来呢？”

“捕快就在旁边，怎么会放过一个当场行凶的人，于是大家取出兵器，上前合围，把那大盗捉住了，三木之下，一问竟是城中犯案累累的飞贼，于是落案就地正法。”

霍小玉顿了一顿道：“这个笑话一点都不可笑。”

李益笑道：“我还漏说了一点，那几个差人因为城中连连遭窃，被上宪催促，限期破案，逼得没有办法，也去找那个相士问过卜，相士竟然说三日内定可破案，那几个捕快忙了两天，正好是第三天上，所以暗中盯着他，想万一抓不到飞贼，就准备砸他的招牌，谁知果然碰上了。”

霍小玉道：“由此可见他的相法很准呀！”

李益道：“不错，他算别人都相准了，就是没替自己算一算，否则就不必丢掉这条命了。”

霍小玉终于笑了起来道：“十郎，这根本就是编出来的，世上那有这回事？”

李益笑道：“事或属于子虚乌有，却不是我编的，是我在一个酒席上听来的。还有一个笑话，有个乡下人去向相士问卜，相士说他当日必会破小财，如若不验，次日过年，可以来砸招牌。那乡人付了卜金，一路上小心谨慎，握紧了自己的钱袋，回到家里，关紧大门，一觉睡到大天亮，居然毫无损失，第二天中午；跑到相士的卜摊中。把他的布招也撕破了大声斥问……”

“那相士笑说朋友本来没事，却要找我来算命，白丢了两文卦金，岂不是小破财？今天朋友又撕了我的招牌，都没有问问理由，除了该赔我一块新布招外，还得当众陪罪，摆酒道歉，岂不是大破财了。”霍小玉笑弯了腰道：“你简直是在糟蹋人？”

李益笑道：“虽然是笑话，却不无道理，如果算命的真能指点人去发财，自己早就去了，何必还要费尽口舌，光把好处让人家？”

霍小玉道：“可是帮我算命的那个相士的确很灵验。”

李益道：“那个命我也会算，他对你的事一定较为清楚，看见你父亲年纪很大了，自然就料到你将来必当苦孤，看见你长得这么美，而你的姊妹又都是姿色平庸，想到你必将遭受嫉妒而不能安处家中。再者红颜多薄命，自古皆然，这种话不必他说……”

霍小玉神色一黯道：“十郎，我很美吗？”

“当然美，这不必由我来说，别人也会公认的，我有生以来，还没有见过比你更美的女子。”

霍小玉一叹道：“那我该当薄命的了！”

李益笑道：“那也不尽然，红颜固多薄命，只为所偶非匹，无福消受而已，如西施之匹夫差，是夫差的福气太薄，不足以匹配，她后来跟范蠡，逍遥于西子湖上，乃使陶朱公富甲天下，不就是得到善终了吗？”

“胡说，吴王为天下之霸，难道会福不如范蠡？”

李益笑道：“吴王错在名字起坏了，差者，逊也，夫差者，夫运逊也，范蠡官拜大夫，大夫者，大丈夫也，唯大丈夫才能与绝世红颜匹配，而我也算是个有福的人，配得上你这个绝代红颜的，因此你不必为将来担心了。”

霍小玉笑了，笑得妩媚，李益的话根本是胡扯，却是她最喜欢，也最听得进的话。

心中的阴霾一扫而空，紧紧她偎依着李益，随着轻舟的摇曳，沐着金黄色的阳光，她整个沉浸在幸福之中，而舱外正是一个朗朗的晴天。

顺流也顺风，三十多里的水程，不过四个时辰就到了，下船一问，鲍十一娘在耿家集居然还是个名人。第一，因她是半个月前才回来的，乡村地方，人事异动很少，新来的人本身就是新闻。第二，鲍十一娘返里时，带了一大笔的钱，也带了丰厚的礼物遍赠乡里。

所以他们才一开口，立刻就有人飞着似的去报讯，更有人自动为他们挑起箱笼，还有人牵了两头小毛驴来供他们乘骑。

耿家集离长安不过才三十多里，但已经是另一个世界，何况他们的衣架鲜明，风度雍容，长安来客，对耿家集而言，又是另一件大新闻。

村儿跟在后面追逐，田中正在刈麦，操作的人都停下了工作，好奇地观望着，李益道：“我们成了初入桃源的渔人了。”

霍小玉笑道：“不是阮籍重入天台么？”

李益知道她是在打趣他与鲍十一娘的那桩往事，不禁脸一红，低声道：“小玉，不许这么说。那已经是过去的事了，人家现在是规规矩矩的良家妇女，所以我坚持要你一起来，也是为了避嫌，免得发生口舌。”

霍小玉笑笑道：“我也是现在说话，回头见了鲍姨，我会有分寸的。”

“现在也不该说，我们已经是众目之的，每双眼都看着，让人听见了，岂不是徒生是非？”

“我想他们不会懂得这个典故吧。”

李益正色道：“那可不一定，乡下人也有读过书的。”

霍小玉笑道：“我没有说下人都没知识，但是读过书的不会赶热闹，挤在旁边的保证听不懂我的话。”

她的分析倒是很有道理，李益听了只有摇头苦笑。鲍家在耿家集也算个大户。粉墙恐怕还是鲍十一娘回来新髹的，显得很有气派，当然那只是跟附近的比较，放在长安，这比鲍十一娘市艳的寓所就差多了。

鲍十一娘得了通知，早已迎在门口，隔着很远就叫道：“稀客！稀客！凤凰落到草堆里来了，你们小俩口怎么会想到来看我这老婆子了？”

她的人丰腴了一点，虽然黑了一点，反而显得更有精神，更洒脱，更爽朗。

一把攥住了霍小玉的手，打量了一下，然后又笑道：“这才是个真正的女人，骨肉停匀，肥瘦合宜，欺霜赛雪，我儿犹怜，女人家就是新婚的一段日子最美，小玉，这半个月的日子过得还好吧？”

霍小玉红了脸，不知道该说甚么好了，李益也有点窘，低声道：“十一娘，进去再说吧，多少人看着呢？”

鲍十一娘洒脱地道：“就是让他们看看，我在长安认识了些甚么人。”

说着叫个老婆子拿了一把钱去给那些帮忙的人，李益忙道：“这该由我来开发的，怎么能让你破费呢？”

鲍十一娘笑道：“算了吧，我的爷！你们这么老远地来看我，已经给了我很大面子了，怎么还能要你花费，而且我也怕你出手太大，开了头往后我却无法接手，这儿可不比长安，一个钱不是当一个钱用的。”

霍小玉奇道：“钱不当钱用还能当甚么用呢？”

鲍十一娘笑道：“说来你不相信，是当谷子用的，一个钱能折一升谷子，刚才那一把在长安买双鞋都不够，但在这儿却能折合一斗多谷子，够他们在

田里辛苦好几天了，要不是为了你们两位贵客，我还舍不得这么大方呢。”

这时那些帮忙抬送行李的几个闲汉，以及牵驴的孩子都上前来道谢。

鲍十一娘笑道：“别谢我，该谢这位李老爷，人家是新科进士，马上就要做大官了。”

那些闲汉更为恭敬了，立刻跪下来叩头了，李益倒是很不过意，忙道：“各位辛苦了，请起！请起！”

鲍十一娘笑道：“李老爷很谦，不受礼就算了，我请你们在园子里坐，开一坛酒，弄点腌菜请你们将就吃着，回头帮忙把园里的羊宰两头，家里有贵客，我不留大家吃饭了，每人带几斤羊肉回去自己弄吧。”

那些闲汉欢呼着到一边去了。

李益道：“十一娘，这是做甚么？我们不过住一宿，第二天逛过汉陵就回去了，你何必这么破费呢。”

鲍十一娘道：“那怕坐一会儿，这也是省不得的，因为我在这儿是大户，而且这个集上难得有官儿来一趟，前几天西村的胡老爷亲家上门，不过才是个芝麻绿豆的官儿，他们家就杀猪宰羊，热开了好一阵子，何况你这新科进士呢？”

李益微笑道：“想不到在乡下一个官儿这么值钱。”

鲍十一娘道：“你拾功名如草芥，当然不稀罕，我们这儿可不同了，有人倾家荡产买个小官干还求不到呢？”

说着已经把他们让到大厅襄。大厅里居然收拾得很洁净，点尘不染，家具都是红木的，而且全是新的。

李益在一张椅子上坐下道：“你家里很殷实呀！”

鲍十一娘道：“东西是我早几年就买了，却一直闲搁着，我那汉子说甚么也舍不得拿出来。等我回家后，才一起搬了出来。”

李益道：“耿老哥是个克俭的人。”

鲍十一娘叹道：“俭省得过了头反倒是浪费，像这些家具，放在那儿生霉还坏得快一点。”

李益点点头道：“这倒也说得是，在我家乡稍微好一点，但有些人还想不透，我家的佃户就是个例子，我父亲过世时，家母有些颜色新鲜的衣料穿不着，送了他们两段，他们舍不得做了穿，又不知道拿出来晒晒，结果都霉坏了。”

鲍十一娘笑道：“他们没见过那些好东西倒也怪不得，我家汉子在长安待过，他在大宅院混过，居然也是那么没见识，才叫气人呢。”

李益笑道：“他倒不是省俭，而是无此必要，你跟孩子不在，他一个人要这些东西干吗？整理收拾还费事，一个人不如就将过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话也说得是，我刚到家的时候，这儿简直像猪圈，那儿像家，我整整忙了十来天，才稍微像个样子，幸亏你们现在才来，要是早几天，我简直不敢请你们进门，尤其是小玉，恐怕连一刻都坐不住。”

霍小玉笑道：“鲍姨，瞧你把我说的，我跑了一趟终南山，可不像从前了，连茅草的破店找都住过了。”

鲍十一娘怔然道：“我的姑奶奶，你上终南山干吗？要说是避暑，你住的别墅就是为避暑盖的，比那儿都凉快。”

霍小玉神色一黯，把郑净持到终南白衣庵去的事情说了。鲍十一娘也连声叹息道：“我这位老姊妹也是的，好好的福不享，跑去受那个罪去。”

李益苦笑道：“她求的是心里的平静。”

鲍十一娘道：“她甚么福都享过了，就是心里没踏实过，那个庙里果真是你们说的情形，倒是很适合她，她六根已经清净，比我有福气得多了，我还在为那个小畜生穷忙着！”

李益道：“令郎回家后怎么样？”

鲍十一娘笑道：“还好，自己也很知道用功，带着书跟他老子下田去了。”

李益道：“他下田去干吗？”

鲍十一娘笑道：“他老子是监督收割，他跟着去记记账，而且这小畜生天生的穷命，他说骑在牛背上，躺在牛背上，躺在树荫下面，看书容易记住一点，我拗不过他，只有叫他去了，不过他还真有用，我帮他理理书时，他能背得了不少。”

李益笑道：“人在繁华的都市里住久了，一旦回到大自然中，心胸开朗，读书是会进步的。”

鲍十一娘道：“进不进步我倒不在乎，因为他刚回来那两天，用功得厉害，我怕他会累出病来，叫他出去散散心倒是真的，前天回家我看他气色好的多了，所以今天早上又叫他去了，我不知道你要来，否则就叫他留下，向你请教一下了，他读了你的诗，看过你的窗课以及应试制艺的稿子，钦佩得不得了，说你是天上文星，人间宗匠。”

李益心中也颇为得意，却笑了笑：“那可不敢当，我才二十多岁，可当不起那八个字，也许等我到了七八十岁的时候，还勉强可以巴结到一半。”

鲍十一娘笑道：“能够生出你这样一个佳子弟，就是祖上积德，我不懂得甚么大道理，只听过一个老和尚说法，他说生儿好坏，不必怨天尤人，儿女就是前生的债，佳儿是人欠我来还债的，败家子是我欠人来讨债的，一饮一啄，俱是前生因果。”

李益笑道：“这个和尚倒是颇有道行，把佛法溶在世情中讲，比空谈神理着实多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只是不知道我家的那个畜生究竟是讨债的还是还债的？”

李益笑道：“当然是讨债的。”

鲍十一娘脸色阴了一阴，李益接着笑道：“看你以前为他所费的心血精力与所作的牺牲，不是债主是甚么，不过你还得太多了，变成他倒欠了你，所以你放心，慢慢的就变成他还你的了。”

鲍十一娘这才笑道：“十郎，你可真会逗人，听你第一句话，我还以为那小畜生没希望了呢。”

李益笑道：“就以你为他的一片心，如果不混个功名，连上天都会瞎眼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但愿如你所说，他的生员资格是有了，今年我托了人情，把他的名字也报在顺天府备案了，只是不知道他有没有这个命能中上一举。”

李益道：“今天我把他的窗课看一下，给他批改一下，叫他照着路子去揣摩，试试再说。”

饭后，鲍十一娘亲自掌了灯，把李益送到一间清净的屋子里，陈设得很典雅，是专为她儿子布置的书室。

李益笑道：“这地方比我在家的书房好多了，十一娘，做你的儿子可真有福。”

他开始坐下圈批窗课，鲍十一娘倒是不敢打扰，给他送上一盏茶后，就悄悄地退了出来，霍小玉笑道：“鲍姨，你们不谈谈，怎么这么快就出来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没甚么好谈的了，过去已经过去了，我们也不应该再谈甚么了。”

霍小玉道：“鲍姨，我不相信你真的全忘了。”

鲍十一娘苦笑道：“小玉，你怎么长不大，我承认对他还有点思念。但也仅止于思念而已，现在是在耿家集，不是在长安，我是耿大娘子，不是长安市上的娼家，我有我的身份，不该再自辱名节，十郎也不会再坏其德，这是我们都应该守的本份。”

霍小玉不安地道：“鲍姨，我的意思是让你们叙叙旧，完全是一片好心，绝没有别的意思。”

鲍十一娘道：“我晓得，我也很感激，但你不该有这种心的，那不但是对十郎的侮辱，也是对他的不信任，上次分手时，我们就说得明白了，今后大家只有友谊，淡而纯真的友谊，以前我虽然已为人妇。但侧身青楼，还可以说得过去，现在我既然已经收了山，就该规规矩矩地做人，如果再有那种行为，不仅伤人之德，亦败我之节……”

霍小玉连忙道：“鲍姨，我不是那个意思。”

鲍十一娘苦笑道：“我知道，所以我不怪你，说你是个长不大的小孩子，但我与十郎都是成人，我们都知道在甚么时候该做甚么事。”

霍小玉俯下了头，鲍十一娘轻抚着她的肩头道：“小玉，你对十郎还不够了解，他是个很重感情的人。但也是个很懂分寸的人，像这种傻事以后千万别再提了，否则就会失去这个男人。”

霍小玉默然良久才道：“是的，鲍姨，我实在太傻了。”

鲍十一娘笑道：“你的用心是好的，而且处处为人着想，无私无妒，这种胸怀很了不起，只是对人情世故大欠缺了。快回房睡觉去吧，我为你们准备的房间虽然赶不上你们的长安爵邸，但在这乡下地方，还算过得去了。”

她和蔼地牵着小玉的手。把她送到一间雅致的卧室中，笑道：“别再胡思乱想，十郎为我孩子批好文章后，我就送他过来。”

说着正准备离开，霍小玉拉着她的手道：“鲍姨，别走，陪我谈谈，我觉得很寂寞。”

鲍十一娘笑道：“小妮子又作怪了，十郎马上就过来，这一回儿都耐不住。”

霍小玉忸怩地道：“鲍姨，我不是那种寂寞，而是一种孤单的恐惧，所以我要跟你谈谈。”

鲍十一娘含笑走在她的床前道：“好吧，那我们就谈谈，你到底恐惧些甚么，有了十郎那样一个男人，你还怕甚么孤单呢？他会照顾你的，比你母亲更体贴。”

霍小玉道：“是的，他对我太好了，正因为他对我那么好，我才想为他做些甚么来讨好他，可是我往往做错了。”

鲍十一娘想了一下道：“像十郎那样的男人，你根本不必为他做甚么，只要每天打扮得整整齐齐的，俏俏皮皮的，顺着他的意思，就能抓住他了。”

霍小玉道：“就这么简单？”

鲍十一娘笑道：“你别以为这很简单，做起来可真不容易，我所说的顺着他的意思，不是要你做个木头人，凡事都听他的，而是要你事事都摸清他的意思，他的喜憎，不等他开口，一切都为他准备得舒舒齐齐的。”

霍小玉幽幽地一叹道：“做人实在很难，娘又这么快的离开了……”

鲍十一娘道：“女儿总要离开母亲的，倒是这个要跟你相处一生的男人，你要好好把握住。”

“我简直不知道该如何做，你教教我吧。”

鲍十一娘笑道：“这个并不太难，不过有几个原则要把握住，一切要自然，不可勉强，容颜常保姣好，七分艳媚，三分柔弱，人前端庄，房中放荡，投其所好，避其所恶，如果再能学几味好菜，吃得他心满意足，这个男人就永为裙下不二之臣了。”

霍小玉忍不住笑了道：“鲍姨，你真行。”

鲍十一娘凄然一笑道：“虽只是几句话，得来却不容易，我多年的青楼风尘，就混出这点经验，尤其是『投其所好，避其所恶』短短的八个字，做起来却太难了，遇上你最讨厌而他又喜欢的事，你必须忘掉自己去将就他……”

霍小玉道：“怎么个将就法呢？”

鲍十一娘想想道：“我举个十郎的例子来说吧，他最怕人生病，尤其听人病中呻吟。”

霍小玉道：“是的。他告诉过我，小的时候，他母亲生病，他在旁侍候了一夜，第二天，上学的时候，竟把背得烂熟的书都忘了，捱了一顿手心，被母亲知道了，第二天，病还没好，却也撑着说病好了，没再要他侍候了。”

鲍十一娘笑道：“原来他母亲也是这样迁就他的。”

霍小玉忙道：“鲍姨，你说，你怎么样？”

鲍十一娘脸红了一红才道：“小玉，你不会多心的，我才说给你听，有一天我受了风寒，两三天没去看地，他找了来了，闻见了我房中的药味，没坐一下就走了……”

“这太没情义了。”

鲍十一娘笑道：“也不能这么说，有人天生就是不喜欢一些事，我很谅解，我从小怕死人，五岁头上，我老子死了，我娘拿了鞭子赶在后面打，我都不肯在爹的遗体旁边守夜，想到我那时的心情，再听他老老实实的解释，我十分原谅他的离去。”

“后来呢？”

“再过了两天，我还在发烧，看见他来了，我特别在冷水里泡了一下再出来跟他见面，强打情神陪他，一直等他上了床，他才知道我在发烧。”

鲍十一娘笑接道：“不要骂他，要使一个男人动心，必须要付出一点代价的，而且是值得的，自从那一次之后，他才把我当作一个知心的朋友。”

“可不是普通朋友吧？”

鲍十一娘苦笑：“一个世家公子，与一个青楼老妓。除了朋友之外，还能有甚么事情呢？”

霍小玉默然片刻才道：“难怪他对你一直念念不忘，你这样对他，他怎么忘得了呢？”

鲍十一娘又凄苦地一笑道：“也不过大家互相记着而已。我们都是知道

分寸的人，知道甚么时候该分手就分手，小玉，我告诉你这些。是因为你了解我们之间的情形，而且你的气度也不同于一般凡俗女子，不会为此而不高兴的。”

霍小玉道：“绝对不会，否则我就不会有那个想法了，我这次来，就是想告诉你，我不会介意你们叙叙旧情的。”

鲍十一娘苦笑道：“那是孩子话，过去的已经过去了。我非昔日之我，他也非昔日之他，我们是真正的一乾二净的朋友了，不过十郎是个好朋友，一个值得为他付出一生的男人，希望你好好地把握住他。”

望着这痴心的女郎鲍十一娘心中有一丝轻微的惆怅，李益是个值得爱的男人，但不是一个能把握得住的男人，也许换了自己还有几分可能，但霍小玉这样雅气，实在很难说，因为李益动心的是一个充分成熟的妇人，霍小玉甚么时候才能成熟呢？

经过了这一番密谈后，两个人的距离似乎更接近了，絮絮切切地谈着，话题多半是李益，当李益走到了屋子里，她们都没有发觉，直到李益轻咳一声，两个人才发觉过来，脸上都红红的。

李益笑道：“谈甚么这么专心？”

霍小玉更是说不出话来，还是练达的鲍十一娘轻盈一笑：“是不能给男人听的女人话。”

十一娘接着忙又问道：“十郎，你看过我那畜生的窗课后觉得怎么样？”

李益想想道：“还算过得去，文理也很通顺，只是腕力稍弱，下笔时胆气不足。”

霍小玉道：“作文章又不是写字，关腕力甚么事？”

李益笑道：“这是衡文的口语，说他下笔时不够开展，遇上个守旧的试官，会认为他太嫩，遇上个好立奇论的试官，则又会认为他过于呆板，不易讨好。”

霍小玉道：“孩子反正还小，目前只是历练一下。”

李益道：“正因为他年纪轻，要跟许多老手去比，在经验上还欠缺，书也没有别人读得多，只有取巧另辟门路才有机会去试不同乡选。考秀才只要把经书读通了，说出一番道理能切题。就能登榜了。举试为吏选入门，必须要情理通达，引古证今才行。”

鲍十一娘忙道：“十郎，这篇道理我可不懂，你乾脆就告诉他，要他如何用功，应该往那一个方向着手。”

李益道：“经书过得去了，有瑕不妨看看别的书，反正抱着试试的心情，不如另辟途径，一个题目下来，有十个道理可引，不妨别出心裁，想出第十一条道理，这样试官或许会认为他文有奇气而特加圈点……”

鲍十一娘很玲珑，笑笑道：“十郎！你是说他如果走正当的路子，中试的希望不大？”

李益道：“你明白就好了，他才钻了几年书，怎么能跟人家多年的火候去比呢？过了二十岁，如果还不能抡举，就不必走偏途了，那时他本身的火候已够，再加勤学苦读，一定会有成就的，目前你求好心切，一定要他去试，只有走取巧的路子。”

鲍十一娘点头道：“我懂了！这跟我初到乐坊的情形一样，教乐的师父是以技选才的。”

我才学了一两年，手法经验都不如人，不过那个老乐工很喜欢我，教了我一个绝招，他要我专练一首最难的古乐，根本不要去管指法技巧，结果我就以那一曲压倒了很多比我年长的姊姊，在十二岁就被孙驸马府里选去了。”

李益笑道：“天下事都是一个道理，你能明白这个，大可以开馆授徒了。”

鲍十一娘道：“十郎，真谢谢你，虽然是简单的几句话，但有很多人钻了一辈子，也未必悟得透这个道理。”

李益笑道：“我这个办法并不是人人可用的，不过我看他的样子还很聪明，不妨试试看，假如他天资不够，一本书要化个两三年才能背熟。倒不如规规矩矩，在圣人的大道理上下功夫了。”

鲍十一娘笑道：“我就叫他照你的方法去用功，不过要读那些书，你能否给我开列出来？”

李益道：“我已经写了，总计有十来部书，在书坊中都有刻木本，虽然贵一点，但这个代价是值得花的，时间不多，叫他不死记硬背，只要大致看一遍，懂得别人的理论就打了，这一第不中，下一第还可以照这条子路走，读熟这十来部书，对他为人处世也很有帮助。”

鲍十一娘忙道：“明天一早就叫他老子买去，十郎，如果托你的福，让那小子侥幸能中个一第，我带着他到你家去叩头。”

李益笑道：“那倒不必，你如果真想谢我，就替我找一个玲珑点的女孩子，花钱买下来都行。”

鲍十一娘道：“这是干吗？一个小玉，一个浣纱，陪着你还不够？”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看你想到那儿去了？我要个人不是为了那个。”

“那又为了甚么？”

“为了我的嘴，人找妥了别急着往我那儿送，先在你这儿，把你厨房里的手艺好好地教给她，学上两三个月后再送去，让我们也换换口味。”鲍十一娘道：“老张妈的手艺不错呀。”

李益道：“是的，她的烹调不能说差，她但是王府里出来的，手笔太大了，家里一共才几个人吃饭，她每天都是规规矩矩，八品一汤，有一大半是倒掉的，而且每天肥鱼大肉也吃得腻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说得也是，那样子是太浪费了，但是你可以叫她俭省一点。”

李益道：“没有用的，她习惯了大手笔，小东西弄不来，没有肉丝冬瓜，她连素菜都炒不好，而我的近况实在维持不了王府那样的排场。”

霍小玉一怔道：“十郎，你是不是没钱了？”

李益点点头道：“是的，我带了四万多来，不消半个月，就报销了一半，我必须节省着点，才能挨到秋天。”

霍小玉忙道：“你怎么不早点说，我那儿有。”

李益道：“我知道你有，钱柜的钥匙在梳妆台上，取钱的摺子在箱子里放着。”

霍小玉道：“娘都交给你的，你放在箱子里干吗？”

李益道：“小玉，我不是拘谨。也不是假清高不肯用你的钱，但我绝不乱用你的钱，日常开销那是我的责任，我要动用你的钱时，一定是为了正途，而且也一定会记录清楚，这些地方，我们还是分清的好。”

霍小玉刚要开口，鲍十一娘道：“对的，亲兄弟明算账，大家都有个说话。”

霍小玉却不以为然地道：“十郎，你若是斤斤计较的人。倒也罢了，但你并不是，而且是个手头极为散漫的人，那就是对我的侮辱了，朋友尚且有通财之义，何况是我们呢？总不能让你成天为了油盐柴米去张罗借贷，而我的手里却握着一笔钱在生息。”

李益刚要开口，鲍十一娘却笑道：“十郎，照说我不应该插进你们的私务，但我觉得小玉的话也是，你的近况我很了解，刚从家里来的时候，你带的钱并不少，虽然化得近乎挥霍，但在你而言，却是值得的，若非那一阵子豪举，何来文名满长安，那也是为日后做官铺路的，是省不了的。只是你已不便再向家里开口了，与其向你的亲戚贷高利，倒不如问小玉挪一挪吧。她的几个利息有限，白白让人把钱赚去，这又是何苦呢？算算这笔账也不上算。”

李益轻叹一声道：“我知道，可是我……”

霍小玉：“也别你啊我的了，这样吧，回长安之后，家用由我来接替，不必让你费心。”

我整日无所事事，也该找点事做做。”

鲍十一娘笑道：“这也对，而且我给你们出个主意吧。十郎，我说句不中听的话，今年秋选，你要找份差事并不难，但你想找份理想的，却未必能如意，好的缺有限，未必今年就能轮得到，而出缺也不一定在秋天，你今年不妨先打点好路子，耐心地等着，有好差事就干着，一时没有理想的，不妨先谋定个资格等看……”

李益道：“是的，我也是这个打算，天下虽大，但美缺不过就那么几个人，人人都在争，站住缺的人绝不肯轻易放手，除了升迁，降削，丁忧，死亡，休致五途，没有其他的出缺的可能，而这些出缺的机会，不一定赶在秋选，而放缺的路子，一定在长安，必须随时看，一有消息，立刻打点，如果将就看先弄个官儿做做，很可能一辈子也没有出头的日子，进士及第而终身的人多得很，所以我也打算守定而动，宁缺而毋滥。”

鲍十一娘笑道：“做官的路子你比我熟，我出不了主意，但是理财的路子我却比你精，假如一时没有好路子等着的话，你在长安坐吃山空也不是办法，总得找个生财之道。”

李益道：“那还有甚么生财之道，这一领衣冠，除了放选之外，把我的生计全给弄断了，连学学允明的样子弄个学馆教教都不可能。”

鲍十一娘笑道：“那当然不必，从来也没有现任进士去教馆的，所以俗语才说有状元徒弟，没有状元师傅，但你们手头掌握了那笔钱不用，未免也太可惜了。”

李益道：“怎么个用法呢？”

鲍十一娘道：“靠得住的，在附近置下几项地，放给佃户去种，按年收租。将就着也能应付你们的开销了。”

李益道：“那不行，现官置产有限制的，除了在家乡，不得在别处置有私产，那是干律的，何况我的钱随时要用，万一到时拿不出来，反倒误了事。”

鲍十一娘道：“这条路子进不通，还有别的方法，你们可以做点生意。李升靠得住，你不妨看准了长安的所缺的货品，让李升到产地去批了来，赶时令批出去，可以一本而万利，这条路以前还有点风险，因为天下不太平，

盗贼丛生，弄得不好，不仅血本无归，而且还得赔上一两条性命，现在路上很太平，倒是受稳多了。”

李益眼睛一亮道：“这倒是条可行的路，只要时间不太久，倒是不妨一试，但贩些甚么好呢？”

鲍十一娘笑道：“甚么都好，如果要求重利自然是跑远一点，像宣纸，苏缎，湘绣，徽笔，在原地跟长安的价格，都差上好几倍。但你要求近的就只有做小的，我就说不上，举个最简单的例子，这儿离长安不过四十里，物价就差上一大截，长安一文钱三个三鸡子儿，在这儿却可以买上十来个，只要肯动脑筋，没有不嫌的？”

霍小玉忙道：“那我们就贩鸡蛋好了。”

李益笑笑：“十一娘只是举个例子，可不是指定了这一项，这儿鸡蛋所以便宜，是因为供多需少，如果你大批一搜购，立刻就会涨价的。再说这一个地方，最多也不过两三千只鸡，把所有的蛋都买了来，雇船装运，扣除装运，扣除破损，整批卖给蛋行，可没有那个价钱，除非我们全家出动，挑了担子去满城叫卖，否则赚的钱，只够付运费了。”

鲍十一娘笑道：“十郎，看不出你生意眼也是挺精心的，刚才我只是随便举个例子，可不是就要你们干这一行，如果卖鸡蛋能有好处，我早就干了，还轮到来告诉你们。”

李益道：“贩卖鸡蛋不是没好处，只是我们起步太晚，早有人捷足先登了，有些生意人早已走通了各大宅院的路子，每户所需。每天都不上百个，他们四下到乡里收了来，按时送到各家去，一个月成半个月结一次账，虽然过几层回扣。仍然有利可图，菜蔬鱼肉。莫不如此，只是这一行也不好干，第一要有固定的客户，第二要有固定而靠得住的来源，第三要跟各大院的管家搭上路子，这些条件我们都不够。”

鲍十一娘道：“十郎，你的世情熟得很呀。”

李益笑道：“世事洞明皆学问，在家乡就有专做这些生意的掮客，我还会不清楚吗？”

鲍十一娘道：“如果你能打开路子，我在这儿负责收购，供应绝没问题，鸡鸭鱼肉，时蔬菜果，只要把那些大宅院包个十几户下来，那营利就可观了。”

李益笑道：“十一娘，你才回来半个月，怎么眼光都变了，眼睛里只看到钱。”

鲍十一娘道：“将劳力而图利。这也没甚么不对呀，以你在长安的交游。难道连这个门路都没有吗？那些管家们的的好处我们照给，甚至比别人给的更多……”

李益道：“当然可以做，如果我拉得下脸，把长安城各豪门大宅的生意都揽下来都行，只苦在我不能这么做。”

霍小玉也笑道：“鲍姨，这倒是的确不能，十郎交游虽广，都是斯文之交，总不能投刺登门，寒暄过后，向主人说是来卖菜的，虽然生意必可成交，但李十郎不就变成李菜郎了！”

鲍十一娘也不禁嗒然若失，讪然地道：“我没有想到这一层，可见乡下是待不得，一住就把人给住鄙了，如果我在长安，绝对想不出逗个混账的主意来。”

这是句自嘲的话，但也有一份自卑的落寞，她意识到自己究竟不是个上流圈子里的人，尽管在长安市上是个闻人，穿户入室，在闺阁贵妇间来往，

始终不是她们那一类的人，因为自己始终没建立起身份的尊严，什么都想到了，就是没想到面子。

李益似乎知道她的感触，笑笑道：“商贾非不可为，只是要看准行情，十一娘这个启示很宝贵，回去后我会动动脑筋，假如我到好路子，李升一个人办不了的，还要请贤伉俪搭上一份，庄稼的事，有个人管着就行了。”

鲍十一娘忙道：“你看准的事一定不会错，我们老耿跑跑腿是靠得住的。”

李益笑道：“等我看准了再说，而且真要做起来，光靠李升跟耿老哥还不行，必须还得你亲自出马，他们都不是生意人，出去批货是没问题的，回到长安去销货，没有你这个精明的人，就恐怕难以胜任。”

鲍十一娘笑道：“跑远了我丢不下那个畜生，到长安去谈谈生意倒是没问题，十郎，你可靠得多经点心，老实说，守着这个家，我也有点腻了，一向动惯了的，闲下来真不是滋味，尤其是一个钱半个钱，精打细算，我也不习惯，在长安我一个人的花销，比现在一家子还多呢。”

李益微笑道：“鲍娘子又静极思动了。”

鲍十一娘轻叹道：“没法子，蟋蟀儿本来不是养在笼里，硬拿个竹笼把它圈住，叫起来都不是味道，你们听听这窗外的虫声，跟长安竹笼里的蟋蟀儿一比，就知道我的心情了。”

时当夏夜，虫鸣如奏，抑扬有致，充满了自然之致。如发天籁，那是他们从没有听见过的。

经鲍十一娘一提，李益与霍小玉侧耳静听，进入了从所未有的宁静境界。

鲍十一娘悄悄地退出，为他们掩上了门。两人犹未知觉，良久之后，烛火轻爆，那轻微的声响才把他们惊醒过来，李益轻轻地叹道：“虫声已有秋意，快交秋了吧？”

霍小玉道：“是的！再过三天就立秋了。”

李益道：“我该开始忙了。”

回到长安以后，李益首先去拜会殷天官，这位父执辈的答覆却是，今年没有合适的官缺了，只有留待明年。

李益快快地出来，心中是有点愠然，但他并不沮丧，今年史选失意，却得到了一个经验。明年他就有绝对的把握，何况他与霍小玉恋情正热，日子也还过得去，不如好好享受这一年的时光。

回到了家里，他的脸色还是很轻松，霍小玉迎着他笑道：“十郎，你带了好消息回来了？”

李益笑笑道：“不错！是个很好的消息。”

霍小玉连忙问道：“放了那里？”

李益道：“长安！而且官居极品。”

霍小玉微微一怔道：“到底是什么官呀？”

李益道：“逍遥侯。”

霍小玉念了两遍，不禁蹙眉道：“怎么可能呢，你不过是个新科走士，又无寸功，怎么可能封侯呢？”

李益笑道：“这个侯可大了，不必五更侍朝，无须袍笏登班，与来吟风弄月，闲下斗蟀试骑！”

霍小玉道：“那有这么好的差事？”

李益道：“怎么没有，只是没有薪俸而已。”

霍小玉才恍然道：“原来你没有选上！”

李益笑笑道：“话不能这么说，殷天官给我留了五个缺，但没有一个我想干的，乾脆再等一年，自己弄个逍遥侯干干了！”

霍小玉看看他的脸色道：“你好像一点都不在乎？”

李益笑道：“当时有点不舒服，殷老儿礼也收了，情也领了，却给了我那些缺来搪塞，但是往深下一谈，才知道咎不在他，是我自己的门路不熟，优缺早就被人捷足先登，如今追悔已迟，难过又有什么用呢？”

于是把详细的情形说了一遍，最后才道：“人家早在两三个月前就开始活动了，预先打通了胥史关节；走通门路，到现在才发表而已。”

霍小玉歉然地道：“都是我累了你了，如果不是为了我的事，你早开始去打听一下，也就不会忽略了。”

李益道：“不能怪你，是我自己没留心，也太看重上面的关系，忽略了那些文案书办了；殷老儿还算够意思，把实情全部告诉了我，有很多人根本不知道这个内情，拚命在别处花冤枉钱呢！”

霍小玉轻叹道：“我其实也有个预感，知道你今年可能不太如意，晨起我卜字求问，结果上得一个月字，说是逢朔晦，逢望光明，今天是八月初三，新月如眉，看看释语是『有而不足』，想来希望不大！”

李益大笑道：“真有这回事，那我倒要试试看。”

霍小玉捧出一个圆竹筒，里面是一大棒象牙签牌。道：“那你就试试，这玩意儿是诚心则灵，还俱有点意思。”

李益闭上眼睛，抽出了一支，看看签上写的是个『烟』字，底下的释注却是：“望之在焉，扞之无物！”

他把签条一丢笑道：“有道理，有道理，天命如此，我认了，早知道这样，连今天这笔礼都可以省下了。”

霍小玉道：“那倒不然，至少你铺了一条路，不求今年求明年。”

浣纱在旁边看得好玩，笑着道：“我也来求一支。”

李益道：“你求什么？”

浣纱道：“我求出来再说。”

她倒是很诚心地闭上眼睛，默祷后才抽出一支，上面是一个“只”字，底下的释语却是：“有偶为匹。”

霍小玉道：“丫头！你到底问什么？”

浣纱道：“我是问姑爷跟小姐的将来。”

霍小玉的脸色不禁一暗，因为字义很明显，单只不成双，李益知道她心中作何想法，乃笑道：“浣纱，你怎么不问问你自己呢？”

浣纱道：“我是侍候小姐定了，小姐的终身有了着落，我也有了着落。”

李益笑道：“那你算求对了，只字拆开为佳又，佳者鹰也，又者，重也，一箭双雕，不正好是小玉跟你吗？”

浣纱低下头来道：“奴才怎么敢跟小姐相提并论！”

霍小玉心中虽然不高兴，但见到李益选官失意，不敢再把愁虑放在脸上，强颜为笑道：“浣纱！你别这么说，咱们情同手足，又同样侍候爷，还有什么主婢之分？”

李益笑笑道：“说的是啊！我今年的官没选上，也不是什么老爷，你就别这么拘泥了。”

浣纱仍是恭敬地道：“那是爷跟小姐的抬举，但奴婢却不敢冒渎，这上下之分仍是要讲究的。”

李益无可奈何地一叹道：“你这个人就是太拘泥。”

浣纱道：“不是奴婢拘泥，李升说过，爷的家里一向是规矩森严，奴婢怕养成了习惯，将来到了爷的家里，会受到老夫人的责骂，还是现在多拘束一点的好。”

霍小玉眼眶不禁一红，声音微带哽咽道：“傻丫头，连我的身份都还没着落，你想得那么远去干吗？”

李益道：“小玉！你这是怎么说？”

霍小玉擦擦眼睛道：“对不起！十郎！我们早先说好的，我只是一时信口说了出来，绝没有别的意思。”

李益一叹道：“小玉！家里的情形你很清楚，如果你一定要名份，我可以立刻送你回家里去，但那又何苦呢？你去吃苦受罪，我却要留在长安等候机会，连个聚首的机会都没有。”

今年选不上官我倒并不难过，因为我们又可以逍遥自在地过一年，浮生若梦，岁月不居，等我放定了差事。恐怕没有这么轻松了。”

浣纱见自己一句话引出了一场小风波，吓得不敢多说，悄悄地离开了。霍小玉想想自己也不觉歉然，李益的家规极严，不告而娶是绝对不通的，只要李益没丢下自己，就是最美满的事了，何必又去自寻烦恼呢？

因以转颜一笑道：“既然还有一年好逍遥，我们也不妨计议一下，怎么样过这一年？”

李益笑道：“没什么可计议的，还是照常过。”

霍小玉道：“不！不能那样子，我计点了一下，手头的存钱已不到二十万，假如这样下去，到了明年，恐怕连你活动的费用都没着落了。”

李益不禁一怔道：“怎么只剩这么点了？”

霍小玉道：“娘走的时候给了我四十万，前一阵子打点花费用掉了将近十万，还有十万我还了你族兄。”

李益忙道：“那是我借的债，怎么要你来还？”

霍小玉道：“这笔钱是为了我才借的，不能老欠着，还是还了的好，如果叫人家一封信告到你母亲那儿，说你为了金屋藏娇而举债，恐怕连我们聚首都不可能了。”

李益道：“怎么会呢？我人在长安，他就是要讨债，也应该向我讨，怎么会讨到我家里去呢？”

霍小玉笑笑道：“你这位表兄是个很势利的人，原来是为了听说你跟霍王府结婚才肯借你这笔钱的。现在 he 知道了我是王府的逐女，心里已经不高兴了，如果再听说你今年选官不就，很可能就会讨到家里去，那又何苦呢，不如早点还他算了。”

李益呆了一呆道：“他已经表示过了吗？”

霍小玉道：“还没有！李升告诉他，你正在设法使霍王府追认我的地位，他很热衷，还派了个人来，说是要帮你活动，人是昨天来的，你不在，我接待后，觉得少沾这种人的好，所以当夜就叫李升把钱送还他了。”

李益道：“你怎么不告诉我呢？”

霍小玉道：“昨天你还是一个高与，我想还是不说的好的。”

李益不禁长叹，霍小玉抚看他的肩头道：“十郎！我们已经在一起了，

只要大家快乐，何必分得那么清楚，尤其是钱财上的事，你不要再跟我斤斤计较了，手上还有钱，又何必去举债呢？”

李益握着她的手：“那就使我感到亏欠你太多。”

霍小玉笑道：“那你就记在心上，用你的心还给我。”

李益默思片刻才道：“不过也真是要计算一下了！坐吃山空，总非了局！”

霍小玉道：“是啊！上次在鲍姨家里，你说的要做生意，不妨动动脑筋，既然有一年空闲，何必闲着呢，上半年是不会有什么事了，不妨趁这个机会。上那儿去跑一趟，利用手头这点资金，不必想大赚，就博个蝇头小利，支付这一年的开销也是好的！”

李益想了一下道：“对！我们上江南去一趟。”

霍小玉愕然道：“上江南去干什么？”

李益笑道：“趁着秋凉，一游江南风光，先逛洞庭湖，然后顺江而下，畅游苏杭秋色。

看看姑苏台遗迹，十月而返，赶回长安过年。”

霍小玉道：“好固然是好，但是回来就喝西北风了。”

李益笑着摇头道：“不！回来之后，我们还可以赚上一笔，连明年的开销都有了着落。”

霍小玉道：“我不明白！”

李益道：“苏缎名闻天下，我们去了，把花式新奇的绸缎选上一批，雇条大船运回来，在年节里大家都要赶制新装，一定利市百倍，这不是一笔好生意吗？”

霍小玉道：“真有这么好的生意，别人不会做，还等到你去发财？”

李益道：“生意人人会做，各有巧妙不同，一般丝缎行都是大批的批发，整个的买进。

我们却不必如此，只拣花式新奇的买进来，以你在王府的眼光，加上我的判断，总比那些人强得多，回来后，我们再玩些花招……”

霍小玉道：“玩什么花招？”

李益笑道：“那要请十一娘帮忙了，我们在江南就预制好十几件新装，赶在腊月初回来，请十一娘邀集一些旧日的姊妹帮忙，每人送她们一件，在腊八那天，我发个帖子，邀请长安市上名流，来赴腊八粥会，叫那些长安名妓，各着新装，吟唱新诗，保证可以轰动一时。”

霍小玉忍不住笑道：“真亏你想得出来。”

李益道：“此所谓穷则变，变则通，长安的人都好新奇，只要有个新花样，大家都是趋之若鹜，你准备一下，后天我们就启程！这件事必定要趁快。”

霍小玉也提起兴头来了，高兴地道：“人都说苏杭风光胜天堂，就算一个钱不赚，去玩一躺也是好的。”

李益是个想到就做的人，当时就出去筹备进行一切，而且他是个很有成算的人，知道此行虽然很理想，但事情却未必尽如人意，必须留个退步，因此他没有把钱全带走，还留下了一半。

另外却把府邸中的小巧古玩玉器等较为值钱的东西，带了一箱以充资金。

他计算得很精，长安市上，由于西域路通，波斯胡贾的商队经常往来，那些小玩意儿不值钱，到了江南一带，就变成奇货可居，而且江南为富豪之

乡，这玩儿到那儿，一定可以售得高价，比什么都值钱。

除了崔允明那儿，他谁都没通知，第三天，他们就带了浣纱上道了。

由长安下襄樊，有官道可通，他只带了两挑行李，一口箱子，一辆轻车，就出发了。在路上，他已经老于行旅，叫霍小玉跟浣纱都穿家常衣服，看来只是携眷归里的士子。十万钱换成了赤金，卷成一包，放在行李中，那口装珍玩的箱子也是旧的，看上去就像一箱旧书，毫不起眼，所以一路上都很平安。

霍小玉因为有了一次旅行的经验，再者这次有浣纱作伴侍候，也舒服多了。

轻车到了襄阳，立刻改雇了一条江船，顺汉水而下。渡云梦而抵夏口，而且还到对岸的江夏游历了一下建在黄鹤矶上的煮鹤楼。

只有一点，李益的计算没有准，他们的行程没有经过洞庭湖，因为由夏口顺江而下，要上江南，就绕不到那儿去，李益为这件事还自嘲道：“我的地理毕竟读得不够彻底，我以为这是一条路上的，可是光是读万卷书，还是不能称为达，必须再加上行万里路的经验才行。”

因为要赶在十二月上旬回长安，他们只能放弃了一游洞庭湖的计划而且行程也不如预料中那么迅速，八月初五出的门，九月初一才到了夏日，预定乘船的计划也被打消了，因为船行太慢，李益计算着必须匀出一点时间来补上回程的不足，只有一站站地赶车子。

唯一值得安慰的是老天爷帮忙，秋天应该是秋雨连绵的湿节，可是他们出门以来。居然没遇上一阵雨。

李益在这些地方，确有他精明过人之处他每到一地，首先就是问明了最近的路程，决定了下一程的落脚处，然后再去雇车赶路，车子都是雇的短程，每天至少也能走近二百里，终于九月十五那天，赶到了姑苏。

好在李家族人多，李益打听得很清楚，苏州副史李翔是他的族叔。备了一份礼，去叩谒了。李翔是捐班出身，对这位幼有神童之称的族侄十分喜欢，再加上李益投其所好，送的礼都是取自自爵邸的古玩，款待十分殷勤。

李益把今年秋选的情形说了，李翔点头道：“十郎！你这个决定很对，因你是正科出身，文名着盛，人情关节门路都很通，大可以等候一个优缺再放，这是万万不能马虎的。我就是吃了这个亏，求官心切，把全部的资财都投了进去，实在等不下去了，草草地就了这个缺，一混十几年，依然故我，当时毫无寸进，看来是要终老是位。”

李益笑道：“叔叔这个位子已经很不错了，江南为鱼米之乡，物富民阜，至少不会吃苦。”

他的话说得含蓄，李翔自然也懂了，讪然一笑道：“也唯有这一点贪图，将来解官归去时，能不致两袖清风，依人作嫁而已，前程是不必望了。”

稍谈了一下，李益才开始话入正题，把这次的来意说明白了，李翔很热心地道：“十郎！到底是你们年轻人，会动脑筋，我在这儿多年了，竟没想到这一层上去。”

李益道：“天宝乱后，战争一拖几年，早也没有用，还是这几年才定了下来，侄儿才想试试看，也不知行不行，假如有利可图，叔叔在这边，侄儿在京师，两边费点心，必然可以做开来。”

李翔道：“这边没问题，我叫个精明点的人陪你到各处去走走，只是有一层关碍，廷律禁止官宦居商，我可不能正面出头为你张罗。”

李益笑道：“这个侄儿清楚，第一次只是小试，侄儿早已想到个好藉口，就说货品是为几家大宅第代办的。”

李翔道：“这倒可以一为，不过精工织品，都是乡间一些小康人家藉以谋生之产，价格上可以稍杀，却不能赊欠，因为他们要指着这个过日子。”

李益道：“那当然，这不能做开来明收，连价格都不必克减他们的，宁可比商家的收价略高，才能使他们不张扬出去，钱也是立刻付现。”

李翔道：“十郎！你带了钱来吗？”

李益道：“带了十万钱。”

李翔微愕道：“都是你自己的？”

李益道：“当然，这种事不能让太多人知道。”

李翔顿了一顿才道：“十郎！我听说你在长安挥霍得很厉害，有时一掷万金……”

李益忙道：“刚到长安时，不谙吏情，总得应酬一下，花费是难免的，但也没有那么豪法。”

李翔道：“我想也不会的，必是传言失实。”

李益神色微动道：“叔叔听到些什么？”

李翔叹口气道：“十郎！我们一家人，所以我方以实话实说，传言说你流连娼寮藏娇金屋……”

李益苦笑道：“这是从何说起，侄儿的家境也不允许如此，叔叔应该比谁都清楚。”

李翔道：“我当然清楚，不过传话的也是族人……”

李益只有一叹道：“长安是个是非最多的地方。”

李翔道：“这我清楚，你少年科场得意，文采风流，自不免遭忌，不过你也要注意一下，流言可伤人于无形。”

李益心中一惊，假如话已经传到姑苏，那也一定会传到姑臧本邑，真不知道人家会对自己如何编派呢。

但是他也知道李翔这个人热衷荣利，所以还是把霍小玉的事，详详细细地说了。

李翔听了十分起劲，连忙道：“假如能够使霍王府追认，这倒是一个有力的靠山！”

李益道：“侄儿也是这个打算，新王与侄儿还有点交情，只是王妃在作梗，等过几年王太妃过世后再找人疏通一下，这事大有可为，目前只好等着。”

李翔道：“那就好，你带来的十万钱也是霍家的了？”

李益道：“是的！侄儿既不想用她的钱，却又必须在长安再等一年，才想出这个办法来。”

李翔道：“钱的来源没问题，我就可以帮忙了……”

说完，自己也觉得不妥，忙又加以解释道：“十郎，外官不比京官，一点错都不能犯，如果被人告上一状，先褫了现职，即使能洗刷清白，也很难官复原职了。”

李益只得笑笑道：“侄儿很明白。”

李翔想想道：“十万钱办货，到了京师。至少能赚个对半利，如果不太浪费，支持个一年半载，也应该够了！”

李益苦笑道：“长安居，大不易，何况还要准备打点来年的秋选的花费，以侄儿的估计，至少也要三十之数。”

李翔道：“那就得本钱丰足一点，十郎，如果少个两三万，我还可以为你凑一凑，太多了就没办法了，我在这儿，只是个副史，只能分润主官的一点余泽而已。”

李益笑道：“侄儿只求叔叔在收货上帮帮忙，其余的不敢有扰，侄儿也知道本钱太少，所以另外带了一点玉玩古董，那都是小玉的父亲珍藏，这些东西在长安卖不出价钱，到了外邑，可能会好一点，姑苏的富家很多，叔叔能否为侄儿推荐一两处？”

他取出一份清单，李翔接过看看，眼睛顿时亮了起来，沉吟片刻才道：“这批东西是不错，但是你我都不便出面，因为我是现官，你将来也要做官的，落人言铨就是个把柄，这样吧，你把东西留下来，我找个朋友把东西押给他，让他借十万钱给你，这样对大家都好。”

李益知道这批东西至少也能卖上个十五万，李翔分明是想从中间捞一笔，但这已经超过自己的所望了，原来估计，最多只有六七万钱的，因此一笑道：“那也好，就以半年为期好了，半年内我不赎回，就由他处理。”

李翔道：“可以！可以！这个朋友我很熟，连利息都免了。”

双方都说的门面话，李翔知道李益不可能在半年之内来赎回的，李益也知道李翔根本就没有这个朋友，那笔钱根本是他自拿出来，以后再转手。但是珍玩古董，本无定价，主要的是门路，这笔钱只得让李翔赚了，于是笑笑道：“叔叔多辛苦一下，今天谈好了，明天我把东西送来，最好能拿到钱，有叔叔居间担保，侄儿想也不必立什么字据了。”

李翔忙道：“说的是，做官的人最怕留个字据在手中，我也想到这一点才找个熟朋友。”

告辞时，李翔派了自己的轿子送他回客栈，霍小玉与浣纱问明了此行经过，也很高兴，霍小玉还道：“想不到那些玩意儿，到了外邑会这么值钱，早知如此，我们该多带点来，反正闲置着也没有什么用。”

李益轻叹道：“卖掉这些我已经错过了，如果有一点办法，我都不想动的。”

霍小玉一怔道：“为什么呢？”

李益道：“因为这些东西代表一个人的尊严与身份，我虽然不可能爬到你父亲那个地位，但能拥有这些东西，也可以常常驱策自己努力往上爬，我族伯休致回家，最得意就是搬出他那些宝贝，指点给我们看，说这是御赐的，这是秦彝，这是周鼎……那时我非常羡慕，现在我有了这东西，却要卖给人家夸耀去。”

霍小玉一笑道：“十郎，想不到你还这么想不开，将来有了钱，你可以再要回来呀！”

李益道：“古玩这东西，卖的便宜，买的时候就贵了，何况我将来能否发迹还不知道呢！”

霍小王道：“我倒不这么想，你族伯以拥有那些东西为骄傲，因为那是他自己努力求来的，别墅里的这些东西，我父亲在世之日都不怎么喜欢，因为有的是先人所遗，有的是别人所馈，他死了，遗嘱只要一样东西陪葬，那只是一枚金环。”

李益笑道：“那金环一定是十分名贵了？”

霍小玉笑道：“不！那枚金环重不过三两，年代也不久远，制作也十分粗陋，我父亲却比什么都珍贵，因为那是他出征时，从一个回纥将官的鼻子

上割下的战利品。我父亲一生只打过那一次仗，杀死过这一个人，也是他此生唯一做过一件值得夸耀的事。”

李益想了一下才笑道：“你说得对，不是自己付出辛劳而得来的东西，再名贵也没意思，还是你比我想得透！”

霍小玉轻轻一叹道：“我倒希望别墅里的那些东西都卖了才好，因为那些东西对我全无意义。”

李益道：“但那都是你父亲留给你的。”

霍小玉摇头道：“不！那是他放在那儿，我也住在那儿，就算是我的了，并不是他给我的，他唯一送给我的就是我头上这枝紫玉钗，那是他真正以父亲的身份，找匠人为我雕琢的，看见这枝玉钗，我才体验父亲对我的爱，只是他留给我的太少了！”

从头上取下那枝紫玉钗，摩挲良久，目中泪光盈然，一滴滴的落在钗上。

第二天李益把一箱珍品送到李翔的家里，取回了钱，李翔很热心，派了一个姓姚的文案师爷协助李益下乡去收购彩缎。那文案师是姑苏人，操着一口吴侬软语，对四乡很熟，倒是个很恰当的人选。

李翔对李益的介绍很周详，也很夸张：“这是我们姑臧李家的千里驹，从小就有神童之称，也是新科进士，到京师还不到四个月，文名已满长安，相信夫子也听过姑臧李十郎的名字了，族人一致认为是继敝族兄之后最有希望入阁的第二个宰相，这次来姑苏小游，要请老夫子费神向导。”

他又对李益道：“舜之老夫子是府中掌钱粮的师爷，又是本地人士，乡情最熟，贤侄要的东西，他都清楚。”

双方都是很精明的人，用不看他说多了，所以李益只说了几句久仰，姚舜之也只回了一句：“学生当得效力。”

在李翔面前，大家都没多说话，那是为了使李翔脱嫌，离开府衙后，李益才说明了来意。

姚舜之有了李翔的那篇介绍，连忙笑道：“进士公春风得意，名噪京都，应酬自是难免，敝乡的彩缎是最佳的馈仪，受者不伤廉而得其惠，赠者亦见其心！”

- - 请看中册 - -

第六章

李益这才明白李翔何以要如此吹捧的原因了，他暗示这批东西是买回去送礼的，难怪姚舜之会如此巴结了。他心中实在佩服这位族叔的练达，只好顺着口气道：“是的，君虞虽沐先伯父余沾，但也受够了累，亲朋故旧，到了年下都要示一番，而且又不能太寒伧，想来想去，只有找些他们合用的东西而自己来跑一趟，以表示诚意。”

姚舜之笑道：“值得的，既借机会玩一趟，又做足人情，而且两地价格，相去不下数倍。”

李益道：“正为了这原故，君虞才匆匆而来。”

姚舜之问道：“进士公准备买多少？”

李益一伸两个指头道：“君虞带了这个数目来，因为不谙行情，请老夫子看看能买多少，因为送人的东西，价钱倒不打紧，但一定要质佳工细。”

姚舜之道：“两万钱的彩缎已经很丰盛了，进士公的本钱可下得不小。”

李益笑了笑，知道这位老未子选对了，他把日标定得这么低，大概在收购时也可以把价钱压得很低，如果不是让李翔得了那么大的好处，他一定不会介绍这么得力的人，因此低声道：“老夫子少说了一个十字。”

姚舜之一惊道：“什么？二十万，那要整整一大船，进士公，你要送这么多给人？”

李益乾脆做足架子道：“这都是先伯那一任宰相所累，长安的三司六院以及各处王府，算起来都是父执先进，处处是要应酬到，以免得罪人，否则我也不必跑这一趟了，就是因为这笔费用太钜，我才想辛苦一点省几个。”

姚舜之道：“进士公，学生有个建议，你不如分出一半来买春绸，一则价钱便宜，二则等进士公回到长安时，敝乡的春绸还没运到，可以抢个先，人情做得更足。”

李益大为兴奋，这倒是他从没想到的，但表面上却装作很淡然地道：“多承指教，老夫子看着办好了。”

姚舜之道：“因为现在各处商家也在采购以供年下之用，学生凭人情当然也可以匀过来，只是数目太多，难免会招致物议，传到长安，对进士公反倒不美，但就购春绸，不会引起注意了。”

李益道：“是极！是极！这件事不能张扬，我到了长安，也只能说是顺便带去的土仪。”

他见姚舜之已在搬手指计算，知道姑苏人精打细算，可能在盘计中所落的好处，所以又逗他一下道：“我到长安，在那些父执面前，把老夫子的长才推荐一番，如果东西能使他们满意，老夫子以后可忙了，说不定来年各大府第都会遣专人来向老夫子请教了！”

这番话太诱人了，姚舜之不禁欣然色动，只要把这一次事情办得漂亮，以后能为长安各大宅第经手采办，那好处可实在是可观，因此把自己原来计算所落的好处，大大地打了个折扣，以为将来铺条路。

因此眉开颜笑地道：“那倒不敢当，犬子目下有个小小的前程，如果进士公念在学生此番苦劳，以后多予提拔，学生就感谢不尽了。”

李益乾脆再吊吊他的胃口，笑笑道：“我因为年纪轻，想多充实自己一下，而且今年也没有什么适当的缺，所以决定闲散一年，把门路走熟，来年好好地干一下，令郎的事，我不如先为老夫子吹嘘一下，等来年老夫子自己看情形，要找那一处门路活动，岂不更为妥善。”

这个圈子套得更牢，意思已点明了，只要他今年尽心，把路子走通了，明年各大宅院自己会来找他，活劲起来更为方便。

姚舜之果然上了钩，连忙道：“学生一定尽力，进士公如果有闲，今天就下乡去看看，决定了款式，学生立刻着手收集。”

李益笑道：“我对这些可是外行，不如请老夫子把样品收齐了，到我下脚处来，由小妾来作决定吧。这些东西还是女人们比较内行。”

姚舜之笑笑道：“原来进士公已经恭喜了。”

李益道：“还没有，但长安时尚，总要在身边弄个人，小妾对长安命妇们的喜憎很清楚，所以我带了她一起来！也因为这原故，才要多辛苦老夫子

偏劳，不能奉陪了。”

姚舜之道：“学生明白！学生明白！进士公请回寓吧，学生今天晚间，必定有所报命。”

他喜冲冲地告辞张罗去了，李益回到客栈，把情形说了一遍，霍小玉道：“你真会坑人，何必骗人呢？”

李益道：“不这样他不会卖力，反正我也是这一趟，明年秋选我一定要抓个差事，不能再来这一套，何况我也不是真骗他，这批东西到了长安，必然会供不应求，我找几个大户为他推荐一下，总不会让他白忙的。”

霍小玉想了一下道：“回头他来了，我以什么身份呢？”

李益最怕的是这一点，他当然不能把对姚舜之说的话告诉小玉，因此笑笑道：“他不会问，我也不便说，因为不能告诉他说你是王府的郡主，他也知道我没有成亲。”

霍小玉愀然轻叹道：“我这是多此一问。”

李益歉然道：“小玉！你要了解我的苦衷，翔叔那儿，我没有隐瞒你的关系，他不是还遣人为你送了礼来的吗？但有些人却不便多说，你明白我的心就好。”

霍小玉有点歉然地道：“是的，我明白，你把我带出来，我已经心满足了，我不该再奢求。”

李益笑道：“本来就是嘛，姑苏是出美人的地方，我若是存心荒唐，就该把你撇在家里，一个人逍遥一番的，这次带你出来，不知道牺牲多大呢！”

有时一句佻达的笑话，比海誓山盟，甜言蜜语更打动少女的芳心，李益是深深懂得这一套的，所以他轻描淡写地一句说笑，反而把霍小玉逗乐了。

到了晚间，姚舜之果然捧了一大堆花样来了。

他老于世故，对霍小玉的身世绝口不提，称呼上却用夫人二字，听得霍小玉十分开心。

选定了十几种较为新奇的花式，也选了五六种春绸的款式，李益很聪明，把二十万钱一起交给了姚舜之道：“就按照这样子，请老夫子酌情采购吧，而且还麻烦老夫子一件事，论老夫子找几个针线好的女工，把每一种都赶制一件出来，手工一定要巧。”

姚舜之以为李益是为霍小玉添置新装，十分巴结地道：“是！学生立刻就找人，采购的事，也由学生一手包办，进士公与夫人趁这几天，放心到各处去玩玩。”

李益笑道：“正是这个意思，虎丘风光，馆娃遗迹，吴宫旧址，都是闻名天下的名胜古迹，假如不去玩玩，就虚此一行了。”

姚舜之道：“虎丘风光尚可一观，吴宫与姑苏台，却只有一片荒芜瓦砾了！”

霍小玉道：“我们凭吊的是古迹。”

姚舜之逢迎地道：“夫人天姿国色，尤胜西子，西施如果地下有知，见了夫人也会一定自惭颜色的。”

霍小玉嫣然一笑，心里十分受用，谦谢了几句，姚舜之识趣地告辞了。

采办的专有姚舜之去忙，李益乐得轻松，带了霍小玉和浣纱，畅游了姑苏名胜。

过了四五天，姚舜之已经把一切都办妥了，李益一清点数量，心头不免暗暗吃惊，因为足足要装两大船。

如以长安市价而计，至少也要超过本钱的三倍有余，他知道这是姚舜之特别卖力的原故，而姚舜之所以肯如此卖劲，也是为了自己所答应条件。

所以在阆门外登船的时候，他把姚舜之拉到一边道：“这次全仗老夫子的大力赐助；关于令郎的事，我一到长安就立即关说，明春必有以报。”

姚舜之感激万分，呈上了他儿子的履历，只是一个小邑的县尹，而且也是捐班出身，李益对这个倒是很有把握，随便找个人写封私函就可以拔迁了，因此收起履历道：“老夫子放心，我一到京师就找人打通关节，老夫子也稍稍准备一下，等到荐函一到，拿去见上宪就行了。”

李益算得很清楚，姚舜之这次采办不仅卖足了人情，而且还一文都没落下私囊，所以才办得如此丰盛，到了长安，把两船绸缎脱手后，破个几万钱，就可以把这件事打点妥当，因此预先就把承诺开了出来。

而且他还有个打算。低声嘱咐道：“关于我这次南来的事，老夫子可得慎密些，令郎如果肯远至倒无所谓，如果想在家乡附近求发展，就不能让人知道是我代行的关节，否则我就不好找人了。因为我打算把这船上的精品，选三成放在令郎名下去活动的，京中绝无问题，就怕这边的上宪知道了，对彼此都不便。”

姚舜之是老公事，而且姑苏与长安时有往返，吏情极熟，知道李益此刻是世家子弟与候选科官的双重身份，从事关说人情是干律的，如果让御史知道参上一本，利害干系很大，连忙道：“是！是！生学懂得，所以这两船绸缎，学生都是从四乡零星采集，没有提及进士公一个字，因为进士公是要送人的，所以都选的是精品，每一匹的织工或略有不同。但品质都是上上之选。”

李益听了也放心了，他要的不是雷同而是质佳式新，最好是款款不同，将来在长安推出时，才能满足长安人新奇的刺激而居奇。

因为带了两船重货，李益为了怕起落费时，决心尽量利用水程，假运河直溯而上，而且为了争取时间，不惜重酬，叫船家沿途雇了脚夫背纤，日夜兼程而行，虽然稍微远了一点，但计算起来，还是比陆行快。

船是包下来的，行止自决，他又懂得拢络人心，不惜小费，因此进行得非常顺利。

而且在船上也免了未晚先投宿，鸡鸣早看天的投宿行旅之苦，更免了车马劳顿之辛劳，反倒十分逍遥。

只要是天清气爽的好日子，他就置备几样菜式，跟霍小玉两人踞坐舱中，一口小红泥炉温着酒，且行且酌，浣纱在一边温酒侍候，日子过得倒很痛快。

霍小玉一面浏览着两岸景色，满足地呼了口气道：“这样子行旅才舒服，比我们上终南山的那一趟，简直是天壤之别。”

李益笑笑道：“那要谢谢大隋的那位风流天子杨广了，如果他不是开盘了这条运河，你那会有这么舒服。”

霍小玉道：“隋炀帝开凿运河是为了到江都去观赏琼花，那有开到这儿来。”

李益笑道：“你真是中了流言之毒 N 隋炀帝虽然私生活荒唐一点，还没有荒唐到这个程度，他开凿运河，是为了兴水道，通漕运，使江南的鱼米丰产，能够畅疏各地，以有余济不足，目光远大，是为万世不朽之伟业，只是他仅开凿到江都。从世因其利而延长，直通江南，虽然这一段不是他开的，

但也是继承他的事功。”

霍小玉道：“书上是那么说的？”

李益笑道：“尽信书不如无书，大唐是继隋而起的，总不能鼓吹他是个明君而自认叛臣吧，当然要把他的事功归之于荒唐了！”

霍小玉笑笑道：“那么这一段运河是谁开的呢？”

李益道：“事过多年，已经难于查考了，但我想炀帝时已经动工了，太宗与则天皇帝都参与其事而卒成之，大家有份，因为现在江南一带，都是流传以『千户老麻』来吓唬小孩子，可见工程之始，还是在炀帝之时。”

浣纱在旁道：“千户老麻又是谁？”

李益笑道：“就是主承凿河的监督麻叔谋，官拜千户，是以而称，相传他喜欢吃小儿之肉，在凿河时，每天都要用一个小孩子蒸熟为食，江南人才用他的名字来吓小孩子，如果河仅止于江都，千户老麻的大名怎会流传至此？”

霍小玉正剔着一块鸭脑在吃，听了这话，不禁一阵作呕，连忙合着嘴起来到船舷边，把胃中的酒肉都吐出来，才漱口回座道：“十郎！你真是的，在吃东西的时候，提起这些恶心的事！”

李益笑道：“你也真娇贵，讲归讲，吃归吃，那里就会作呕到这个程度呢，再说人肉又不是不能吃的，饥荒之年，灾民饿急了，易子而食的事屡见不鲜，征战之际，粮秣不继，杀了敌人来果腹的事也很寻常。”

霍小玉骇然道：“真有这么残忍的事？”

李益道：“事出于传闻，真确与否不可记。”

霍小玉直皱眉头道：“太残忍了，太不像话了！”

李益笑笑道：“世有愚孝之子女，常割股入药，以疗亲疾，这不是一样的荒唐无稽吗？怎么就没人说这是残忍呢，可见一件事的善与恶，只能以常情处之而不能深究，否则善与恶就难分了，老虎吃人谓之凶兽，人以虎为食就是理所当然，这难道公平吗？”

霍小玉笑道：“我抬贡是抬不过你，任何事你都能搬出一大番道理来的，割股疗疾，只是一番孝心，但以人肉为食，究竟不合常情。”

李益本来想笑的，可是一个意念突来，忽地皱起了眉头。

霍小玉不知道那一句说话错了，连忙问道：“十郎，你是怎么了，刚才我只是开玩笑。”

李益苦笑道：“我知道你是开玩笑，我也不是为你那句话不高兴，只是我想起一件担心的事。”

“那件事值得你担心？”

“我们这一路上回去，会不会遇上打劫的盗贼？”

霍小玉不禁也笑道：“十郎！你真会杞人忧天，我们来的时候，带了赤金古玩；你都不在乎，现在倒怕了？”

李益苦笑道：“来的时候我们穿着简单，带了几挑行李，人家只以为是个落第的穷儒，根本看不上眼，财不露白，不会启人盗心。现在可不同了，这两船绸缎明摆在这儿，想遮掩都遮不了，惹人注意的可能就大了。”

霍小玉道：“你不是也学过击剑射之术吗，前些日子还听你说过你曾经单身击退过两个劫匪，原来是骗人的！”

李益叹道：“不是骗人，那次是我上京赶考，只有我跟李升两个人，遇见两个强人，我一个人仗剑把他们击退了。但现在不同，这两条船上，已经

有十几个水手，即使弃舟登陆，也要十几辆车子，人是多了，危险也增加了，小股的盗贼必然不敢覬觐，敢于光顾的，必是大股的盗贼，动辄数十人，甚至于百余人，我绝对应付不了！”

霍小玉也忧形于色道：“那怎么办呢？”

李益皱眉不语，霍小玉想想道：“但愿老天爷保佑，别叫我们遇上，真要碰上了，最多把东西给他们就是了！”

李益苦笑道：“你说得倒轻松，我们的身家已全在这上面，给了他们，回去怎么办？”

霍小玉道：“你不是还留了十万钱在长安吗？”

李益道：“不错！那是留着过日子的，我们回去还得过一年呢！”

霍小玉道：“能够过这一年就行了，明年你放了缺就有进益了。”

李益苦笑道：“那就苦了，上下打点，处处需索，就指着这批东西，否则优差还是会让人捷足先登；我又何必等这一年呢？所以这笔货我们绝不能损失。”

霍小玉笑笑道：“穷富是命中注定，该怎么就怎样，命里该不发财怎么强求都没有用，何必去急呢！”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你好像很达观，别忘了，这都是你的钱！去了你不心疼？”

霍小玉道：“不心疼，钱财本为身外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借此玩一趟江南，我已经心满意足了。老实说，我根本没有指望此行能赚钱！权当我们玩一趟花掉了，不就行了吗？”

李益想想也笑了道：“你都想得开，我还有什么好担心呢？我只是怕对不起你，把你的钱给糟蹋了。”

霍小玉忙道：“十郎！别这么，奴身已属君。我从来没想到我自己还有什么，我只有一个你，其他都不在乎。祇要我们能守在一起，我什么都不要。”

李益道：“真要丢了这笔钱，我们回去可苦了！说不定一路上还得讨饭回长安。”

霍小玉道：“那倒不会这么惨，盗亦有道，我听说大股路劫的盗匪都有个规矩，那就是劫货不伤人，多少还会留个回家的盘缠。”

李益笑道：“你又没遭过盗劫，怎么知道？”

“鲍姨说的，她的顾客中有不少是京师的富商，有遭遇过盗劫的经验，多少总会留一点的。”

李益苦笑道：“那就苦了，也许留下一点够吃饭住店的零钱，那我们就靠两条腿走路回长安，了。”

霍小玉道：“这也没什么苦的，那怕一文不名，我们也饿不了肚子，你会吹箫，我能唱曲，连浣纱都能将就看哼几句，一路卖唱回长安，也能挨过去。”

李益笑道：“你好像把一切都盘计好了。”

霍小玉嫣然一笑道：“凡事总得往最坏处想，才不会失望得太多，没出门以前，我就盘计好了，万一血本无归，我们怎么个回去，所以我的衣包里带了一枝洞箫，一支竹笛，你记得那枝洞箫吗？在我们定情之夕，你就吹着这支箫子，只有鲍姨的琵琶可堪匹敌，把娘的箫都压下去了。”

李益大笑道：“好！好！你一介女流都有这等豪情，我这个大男人难道还有什么丢不开，把笛子拿出来，我要好好地奏上一曲，以尽此欢。”

霍小玉果然取出了笛子，同时还取了玉箫出来道：“我的箫可能追不上你，但也下过几年功夫，我们趁此大好时光，干脆停下船来，好好地乐上一乐。”

这时天色近暮，船正好到了一个叫奔牛的小镇，李益吩咐船家泊岸歇宿，叫那些船夫自去觅地吃喝歇息，自己又着浣纱弄了几样小菜，搬到船头上铺下一张席子。

碧空如洗，新月如眉，船家识趣，都挤到后面那条船上去了，一条大船，就剩下他们三个人。

李益喝了几杯酒，不禁诗情大发道：“如此良夜。不可无诗，小玉，你常羨曹子健七步诗才，今天也让你领略一下我的倚马才华，由你出题限韵时来考考我。”

霍小玉笑道：“限时可以，却不限韵，因为那样反而拘束了你的发挥，既为即兴，也不要你长思考，就以这促促为调，赋即兴诗一首，我要击钵为催了！”

说着拿起一口瓷碗，用乌木箸叮的敲了一响道：“一击为起，七击为止，好诗不成罚酒千锤。”

第二响又敲了起来，李益趁着酒兴，立刻启口吟道：“促促复促促，黄河九回曲。”

霍小玉立刻道：“停停！身在江南，句吟黄河，弄错了地方，罚酒一锤！”

李益笑道饮了一锤：“我一直生长在黄河之畔。因此习惯上总脱不了黄河，好在黄河的水跟运河的水都是一样的，罚是该罚，诗就将就吧。”

霍小玉含笑三度击钵，李益继续吟道：“嫁与棹船郎，空船将影宿。不道君心不如石，那教妾貌常如玉。”

七击未终，句已收成，霍小玉低吟了一遍叹道：“诗是不错，只是立意该打，我还没老，你已经心存他意了！”

李益笑着道：“这点太冤枉我了，你限的范围是即兴，我自然将景入诗，你我同在一船，从来也没有叫你空船将影宿过，这当然不是说你我的。”

霍小玉道：“那你说的谁？”

李益道：“是船老大，刚才看见两只船的船老大都悄悄地下船，出去找乐子去了，只有两家的船娘挤在后面的船舱里。因此才有此叹！”

霍小玉回头看看，果然后面的船上只有两个船婆子对着灯在做着针线，不禁问道：“那两个船老大上那儿去了？”

李益笑笑道：“也许是上岸喝酒去了。”

“这船上的酒菜都很丰盛，他们干吗要上岸去喝？”

李益道：“船上酒菜虽具，却少侑酒的人，看我们吃喝得这么开心，他们自然熬不住也想找点乐子。”

霍小玉哼了一声道：“这些男人简直该打！”

李益哈哈大笑道：“小玉！这话不公平，升斗小民，同样也有追求声色的权利的。”

霍小玉道：“他们不该丢下妻子。偷偷找乐子去！”

李益笑道：“假如成了家的男人都该在家里陪老婆，长安市上的莺莺燕燕早就饿死了，平康里巷中的妓客，十之八九都是有家室的人。”

霍小玉想想也笑了，世风如此，自己这番醋吃得实在没来由。

于是她忙道：“十郎，刚才只赋了一章短诗，别说你没尽兴，连我听了

都过瘾，趁着这余舆尚在，你再赋一首新章好吗？”

李益笑笑道：“可以，我自己也觉得诗才未竭，满肚子的佳句，根本就还没发挥呢，这次又要我吟什么？”

霍小玉游目四顾，只见下一处浅滩，放着十几头马匹，大概是刚骑来的。一个小孩子正在河边洗刷，乃笑笑道：“这次以饮马为题，要雄壮一点的。”

李益看了略作构思，起句已得，脱口吟道：“百马饮一泉，一马争上游！”

霍小玉摇摇头道：“平平而已。”

李益道：“好诗不能字字珠玑，但得一二佳句，才见得气势磅礴，所以诗重后劲，如李白的五绝乡思一首，起句『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两句，叙事平平，毫无住处，但后面缀上了『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乃觉得浑朴自然——”霍小玉笑道：“怎么说都是有理，但看你后面的佳句吧，看你能堆出什么来？”

李益道：“给你一打岔，我连起头的都两句忘了。”

浣纱道：“百马饮一泉，一马争上游！”

李益笑着点点头，接着吟道：“一马喷成泥，百马饮浊流。上有沧浪客，对之独叹息。

自顾纓上尘，徘徊终日夕，为问泉上翁，何时见沙石？”

长吟才罢，远处有人鼓掌道：“好诗！好诗。上有沧浪客，对之独叹息，自显纓上尘，徘徊终日夕！当是取典于论语中：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我纓，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我足。然末句『为问泉上翁，何时见沙石？』则又隐点出不见河清，难俟人寿之慨，足见才情！”

三人闻声惊顾，却见一个伟丈夫，腰佩长剑，慢慢地走到船边，拱手道：“在下黄衫客，京都游侠儿，闲游经此，顷闻朗吟，深佩高才，不敢冒昧，请客一晤。”

李益在长安时，也听过黄衫客的名字，知道此人，不仅精击技，且精于诗，自号黄衫客，以此为名，是个风尘奇士，连忙起立肃衣为礼道：“久仰盛名，敬请赐莅。”

黄衫客从跳板上走过来，笑着道：“别客气，初闻促促之作，在下以为是风流文士闺阁之吟，已打算走了，复闲饮马之歌，还以为阁下是位久经沧海的征客，不意吾兄竟是位翩翩佳公子，而有如此感怀，足见才华之深”冒昧打扰，请恕失礼。”

他丝毫没有一点文人拘泥之态，痛痛快快地坐了下来。霍小玉好奇地打量看这位不速之客，见他也不过三十上下年纪，目光炯炯，英气迫人，然而他坐下来的姿态，却又十分自然优雅，没有一点粗犷的流气。

浣纱忙取了一副杯箸放在他面前，霍小玉笑道：“浣纱，这位先生恐怕不耐细饮，你还是换口大爵来吧！”

黄衫客笑道：“夫人不愧知我。”

浣纱却为难地说：“小姐，船上没有大爵。”

霍小玉道：“那就取大碗来，先生是豪士，不会计较器皿的粗细，而且拿三口来。”

李益也很兴奋地道：“对！拿三口大碗来，把这火炉也撤了。搬一坛酒来，我们好好地喝上几碗。”

黄衫客道：“在下是豪饮惯了，主人却不必勉强。”

霍小玉笑道：“妾身虽然量浅，但几碗还是能奉陪的！”

黄衫客大笑道：“难得！难得！佳人已难得。能酒的佳人更难得，能酒而又好客不俗的佳人则难上加难矣，在下为此要浮三大白。”

浣纱取了三口大碗过来。搬过一坛酒，黄衫客抢了酒坛，连倒了三大碗，一口一碗喝了下去。

接着才为李益与霍小玉斟满了酒笑道：“那三大白是对夫人表示敬意，现在则是敬主人。”

李益与霍小玉也乾了 - 大碗，李益依然谈笑自若，霍小玉已有点酒意道：“先生！对不起，以后我可不能奉陪了。”

黄衫客笑道：“当然！喝酒本是快事，不尽兴不痛快，过量也没意思，各凭己量，尽与而止，才能得酒中之趣，夫人尽管随意好了。”

转向李益道：“来得冒昧，尚未请教？”

李益笑笑道：“山西姑臧李益。”

黄衫客大笑道：“我说这荒镇野地，何来雅士，原来是名满长安的李十郎，阁下高魁得意，怎么会有兴趣到江南来呢？”

李益笑道：“一第何足为齿，青云路高，尚须黄白为梯，今秋更选未得门路，所以乐得多逍遥一年。”

黄衫客一怔道：“阁下才高八斗，又是清华世家，更是正科及第，难道还谋不得一职？”

李益道：“求一官不难，难在未能如人意，所以宁可等一年，明秋再想办法。”

黄衫客笑笑道：“这也对，以十郎高才，应该找个能一抒怀抱的机会去发展，将就求得一职反倒埋没了。”

李益微笑道：“既然走了这条路，自然只好找一条宽一点的，舒展怀抱的话谈不上的，因为一第进士，只是仕途入门而已，还没有到从心所欲的地位，上面层层节制，只有听命的份，没有说话的余地。”

黄衫客笑道：“吾兄倒是坦率得很。”

李益微笑道：“兄弟一向实事求是，该怎么说就怎么说，如果我现在就搬出天下为己任的大话，兄台也不会相信，倒不如实说了。”

黄衫客笑着又浮了一大白道：“在下一向不喜与文人交游，就因为他们虚伪的多，像吾兄这样的文人倒是很难得，这个朋友值得一交，吾兄对明年的更选有何安排？”

李益道：“也无所谓安排，兄台游侠长安，情形也不隔阂，无非是人情打点而已。”

黄衫客道：“在下问的就是这个，姑臧李家游宦长安的虽然不少，据我所如，都是各管各的，人情凉薄，府上也是出了名的，可能帮不了什么忙。”

李益不禁赧然，黄衫客道：“吾兄请恕在下失礼，因为吾兄刚才坦言无隐，在下也就直话直说了。”

李益轻叹道：“人情凉薄，岂仅寒家一族为然，宦场中就是人情最凉薄的地方，而长安尤甚，兄弟根本就没有打算求靠亲友。”

黄衫客道：“所以在下才动问，在下虽然是一个布衣，但朋友倒交了不少，只要我开口，万金立致……”

李益道：“多谢盛情，兄弟倒还不需要。”

黄衫客道：“吾兄这样就见外了，吾人相交惟诚，虽是萍水相逢，只要

投机就是知己。”

李益笑道：“兄台误会了，兄弟说不需要，不是见外。而是已有着落。”

黄衫客道：“吾兄言不由衷了，李十郎文名满长安，姑臧李家却不是豪富之族，吾兄的情况，在下也略有所闻，在下离京之时，吾兄刚由客邸迁寓到新昌里，无非搏是为了节开支。”

李益的脸红了一红，黄衫客笑道：“新昌里中多名士，亦多寒士，因此我的朋友也不少，十郎既是长安闻人，行止自然也易于流传，在下才略有风闻。”

李益觉得这个人很不错，不仅坦率无隐，而且也热诚感人，他诚心帮助别人，做得不像施舍，也不伤人尊严，面对着这样一个朋友，使人顿有亲切与知己之感，于是诚恳地道：“兄弟是确有了着落，都在这两条船上。”

黄衫客微微一怔道：“什么？这两船绸缎是李兄的？”

李益自然地道：“是的！兄弟趁着岁前的余闲，到了姑苏小游一趟，顺便带点苏绸回去，大概可以赚个对倍之利，这样总比向别人伸手告贷强。”

黄衫客笑道：“不错！李兄日后必是能吏，以有余补不足，可见对民生之所需了解很清楚。”

李益坦率地道：“兄弟自知家境寒拮，而拘于族门，又不能过于撙节，即使正式出仕后，也打算在这上面去博取所需，这样才能安心做事，不从老百姓头上打主意。”

黄衫客道：“高见！高见！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则不伤廉，生财有道，方可以做好官，李兄能于未仕之前，绸缪及此，就值得钦服，但这两船货价也在不菲。”

李益道：“是的！总计值二十万，都是借自拙荆的私蓄，世情淡如秋云，小弟认为一切都是靠自己的好。”

他乾脆再把与小玉结合的情形经过详细说了一遍，黄衫客避席一揖道：“李兄不畏权势，为维护孤弱而与豪门抗御，实为吾辈中人，兄弟深感未能及早识荆。”

李益笑道：“相逢也不算晚，彼此还都是朱颜乌发各少年，兄台这一说就迂了！且小弟很惭愧，不敢说一个侠字，侠者无私，仗义拯孤，路见不平而为之，小弟只是为护卫所爱而为之，到底差了一层。”

黄衫客笑道：“兄弟的看法却不如此，以李兄的处境，换了个人，避之唯恐不及，那里还敢去招徕呢，科场新贵，正在求售之际，启怨豪门是最不智的事，李兄能为所爱而轻名利，是为情而侠者，较吾辈又深一层，可敬，可敬，兄弟当为浮一大白。”

他又乾了一大碗酒，放下酒碗笑道：“李兄！请恕兄弟探及隐私，尤其是追问到购货之资。实在交浅而言深了。”

李益道：“那没什么，君虞此生无他，唯幼稟庭训，力求处世无伪，事无不可与人言。”

黄衫客笑笑道：“但兄弟多问两句是有原因的。因为李兄在京城既不得意，何来此巨资，兄弟必须要问问清楚。”

李益笑道：“这也是出自兄台爱我之心，唯恐小弟困穷而思变，集聚不义之资而图利，小弟只有感激。”

黄衫客笑道：“对了！兄弟要问问清楚，就是为了这个，实不相瞒，小弟虽为路过，却是有意前来的，目的也在这两船货。”

霍小玉吓了一跳，李益却十分平静，笑笑道：“吾兄如有急需，尽管借将去，小弟目前并不急用。”

黄衫客笑道：“李兄说的是真话？”

李益含笑道：“本来就是真话，吾兄既然在岸上停留了一阵，当然也听见小弟与拙荆的谈话，这两船东西，我们也没有想一定能顺利运到长安，已经作了最坏的准备，与其落人别人的手里，倒不如给吾兄应急了。”

黄衫客道：“兄弟乃是受人所托，并不是将这两船货掠为己有，而是使它到不了长安。”

李益倒是一怔道：“这是为什么呢？”

黄衫客道：“出钱的是长安一些绸缎商，当吾兄在姑苏搜购。他们听到了消息，辗转打听得是一位豪客采集到长安馈赠豪门的。”

李益苦笑道：“当时只好如此饰词，因为居官而兼商，有干廷律，小弟总得为未来功名计。”

黄衫客笑道：“可是这样一来，长女的绸缎商都要受到损失了，所以他们集资三十万，托兄弟将船弄沉掉。”

李益道：“这就太不应该了，小弟与商争利，固属不该，但也是正当谋财之道。”

黄衫客道：“如为贷利，自然情有可原，如系馈赠豪门，则不仅垄断商利，而且也必将系不义之财，小弟受托沉船，倒不是想令货主造成损失，因为小弟尚惜羽毛，绝不作盗贼之行，只是使行期延误，在年前到不了长安，使那些绸缎商不丢掉今岁的旺市而已。”

“他们为了这个居然肯付出三十万的代价？”

黄衫客道：“这价钱是小弟开的，小弟畅游两湖归来，得知今秋江水暴涨，泛滥成灾，刚好遇见了他们，就向他开口，讲他们乐捐赈灾，他们提出了这个条件，反正羊毛出在羊身上，他们可以把今年的丝缎价格提高一点，也就出来了。不过李兄这两船货到了长安，他们就会受到影响，几个出得起大钱的豪门收了馈赠就不会光顾了。”

李益沉思片刻，轻声一叹道：“人算不如天算，兄台既为灾民作义举，小弟亦自当乐成，船到江都，小弟就停留下来，畅游一下江都金陵等胜迹，在客地渡岁，年前绝不到长安就是了。”

黄衫客道：“这是什么话，兄弟虽然答应了，却并没订定，因为兄弟还要调查一下，如果他们所言非实，兄弟还不会接受的，既承坦然相告，兄弟自然更不会答应了。”

李益苦笑道：“兄台拒绝没有用，既然殷商已经知道了这船的去向。小弟就是赶到长安，也无法抛售了，除非压着过了年关，才能将就盘出，斯时新装俱就，春衣亦备了，小弟最多赚个途上化费，收回血本而已，何不干脆做个好事，让灾民受惠呢？”

黄衫客想了一下道：“这不行，此举关系着李兄未来前途，小弟本来还打算略尽绵薄的，现在不但没帮上忙，反而要李兄受累，岂是朋友之道？”

霍小玉道：“先生，我们只是出来玩玩，能有收获固然好，否则也无所谓，能泽惠及灾民，我们更该尽力的。”

黄衫客忙道：“夫人具此仁怀，在下更该助成。”

李益笑道：“没有用的，那些缎商的眼睛都看在这两船货上，拿住了我的把柄。已无利可图了，为什么不藉比积些阴德呢，兄台就这么去回报他们

吧！”

黄衫客想了一下才道：“二位请稍候一下，兄弟暂时告辞片刻，少时必有所报。”

说完他一长身，如同一溜轻烟似的拔高两三丈，轻飘飘地落在岸上，几个起落，眨眼间已不见踪影。霍小玉叹道：“如非亲见，我真不相信世间有此奇人，看来天宝乱时，盛传的空空，精精，红线等剑客，都是真有其人其事了！”

李益道：“宇宙之大，无奇不有，本朝初年一班开国元勋，多半出身草莽江湖，像这种身手并不罕见，只是近来少了而已。”

浣纱叟看嘴道：“眼睁睁到手的一大笔钱又飞了。”

霍小玉笑道：“我倒不觉得有什么损失，至少我们可以在外面玩上一段日子，而且又无形中做了件好事。”

李益笑笑道：“说得也是，何况黄衫客来得正是时候，我没想到那批缎商的耳目如此精明，假如糊里糊涂，把绸缎运到长安，再照我的计划吹嘘，钱是赚了，我这一辈子也完了，他们非买通两个御史参劾我不可。”

霍小玉道：“是啊，人还是安份点的好，命中该如何就如何，半点也强求不得的，我们不但逃过了一场灾难，还间接做了一件好事，算算也值得的。”

李益笑笑道：“再说这批绸缎由于姚舜之的斡旋，进价已廉于市价，到了长安，即使过了旺月，多少也有个薄利可图，不算白跑这一趟。”

霍小玉道：“十郎，你别忘了，还有答应他儿子的事，那可怎么交代呢？总不能置之不理吧！”

李益倒是一怔，盘算了一下道：“我倒没有把这一项支出算在里面，本来还有些十万盈余的，现在只有为他忙了。”

霍小玉道：“别的利害不去说了，既然答应人家，就不能失信于人，我看还得设法把他那笔运动费先筹出来。”

李益道：“目前有什么办法呢？”

霍小玉道：“十郎，干脆在江都就把货卖了吧，宁可少赚一点，把姚舜之的问题给解决了，也免得担惊受怕……”

李益眉头一扬道：“小玉！你真是天才，居然想出这么一个绝妙的好主意，对极了，现在就设法脱手。”

霍小玉道：“江都距姑苏不过几百里，运河直航可达，在江都脱手，获利有限，那十万钱还是要贴老本的。”

李益笑道：“不必到江都，就在这儿卖了！”

霍小玉道：“十郎，你想疯了不成，这个地方有谁能买得起两船绸缎？”

李益笑道：“不但有，而且还可以卖个好价格，我相信黄衫客回来时，也许已经替我们洽妥好买主了。”

霍小玉道：“有谁会买呢？”

李益笑道：“天机不可泄露，黄衫客回来时，我要给他一个拍案叫绝，叫他看看我李十郎武的不行，文的还不会逊于他。”

霍小玉不禁皱眉道：“十郎，你似乎对任何人都不服输，人家是与我们诚意相交，你又赌个什么气呢？”

李益笑道：“我不是要赌气，而是为我们文人出口气，黄衫客是长安奇士，一身武功非凡，大有侠名，是个很可敬的侠士，只是有个毛病，专喜欢跟文人过不去。”

霍小玉道：“那是为什么呢？”

李益笑道：“那可不知道，有好几次一些名士雅聚，正在揖让升座之际，此公就如同天际神龙，突然地出现了，而且一屁股就坐上了首席。”

霍小玉道：“他那个人是不甘屈居人下的。”

李益道：“第一次时，人家不认识他，要赶他下来，他相应不理，有几个不自量力的人想动手拉他下来，那自然是蜻蜓撼石柱，别想动得他分毫，有人动手要打他，他只轻轻一抬手，就推倒了好几个。”

霍小玉笑道：“那不是鸡蛋碰石头吗？”

李益继续道：“大家见打既打不过他，好好一个集会，来了这样个不速之客，意兴箫索，只好一哄而散，但他还不让别人走，便把人一个个地抓了回来，捺了坐下……”

霍小玉笑道：“那一顿酒真是够他们消受的。”

李益笑着道：“难受的还在后面呢，他强灌了大家一阵，然后说你们不让我坐首席，可是看不起我？”

霍小玉笑道：“那些人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答话呀！”

李益含笑道：“他见没人答话，又说道，你们虽然被我强邀入座，心里都不服气，只是打不过我无法赶我走路而已，我若是凭这个压住你们也没意思，因此我跟你们此文的，只要在座诸公以尔等之长把我比了下去，我心甘情愿退居末座，否则的话，我就证明有资格坐这个位子。”

霍小玉道：“结果呢？”

李益道：“这位仁兄果真是辩才压众，无论是执经问难，八索九典，无不精通，赋诗论文也高人一等，把那些人折得口服心服，他才扬长而去。”

霍小玉道：“看来他是真有学问了。”

李益笑道：“不错，学问好，才思也捷，那些文士对他真心钦服了，诚心再请他居上席时，他又飘然而去，然后又开另外一批人的玩笑去了，到了后来，有许多集会，大家只有空出上席，以待此公的光临！”

“从来也没有人扳倒过他？”

李益道：“从来也没有，不过他并不是真的才甲天下，真正有学问的名士比他高的固然也有，只是那些人参加的场所，他从不去参加而已。”

霍小玉道：“那他还是个谦谦君子，不算是个狂人。”

李益道：“不过他有个可恶之处。”

霍小玉忙问道：“他什么地方可恶？”

李益笑笑道：“人家慕他的文才，再诚请他加入诗社时，他却自居为一介武夫。不配言诗。”

霍小玉笑道：“高人雅士，胸怀自然不同于流俗。”

李益道：“不错，但是他这种作风却令很多人心里难过，因为他自己不配言诗，那些不如他的人就自然更不配言诗了，这不是变了法子损人吗？”

霍小玉道：“长安无聊的文人太多，也该这样去教训一番，有些人连平仄都没有弄通，居然也以诗人自命，为了些狗屁不通的歪诗，还题在扇子上到处招摇！”

李益笑道：“这正是他教训人的话，他批评别人的诗，也常以沈约的声律为典。说那些人该先去把声韵之学弄清楚再来谈诗。”

霍小玉道：“这话也对呀，自声律之学倡行，更兼得两晋骈文之神韵，兼汉赋之工架，才成为本朝诗学之大宗，朝廷以律诗为取士之准，对声律与

平仄对偶，尤为重视，这才使诗境步入了一个辉煌的境界。”

李益一叹道：“我最不同意的就是这一点，声律之倡。实为诗中之贼，诗重的是意境，是文人的感受而发而为心声，不能受限制的，今人言诗，以诗三百篇为宗，尤以风为祖，那些诗不受拘束，任意驰骋，才推为佳作，毫无穿凿堆砌的痕迹，如鬼斧神工，混朴天成，两晋之际，南诗不如北诗，就是因为南诗受了声律约束的原故。”

霍小玉道：“可是你的诗作中以律诗最多。”

李益道：“不错！那些诗是应制或应酬之作，为投时之所好，写给别人看的，不是为自己写的，所以我自己遣与之作，从不作律诗，像我今夜所赋的促促与饮马之曲，我不敢说是佳作，却是我自己喜欢的东西。”

霍小玉道：“你说要为文人出口气，就是为了这个？”

李益道：“是的，我一直想找个机会，跟他抬抬贡，叫他把北朝的诗多读读，跟南时比较一下，到底是孰胜孰劣，然后才告拆他，以声律压人是多大的错误！”

话才说完，舱外已有人高声接口道：“高论！高论！兄弟等着有人说这番话久矣，却不想于背后得之。”

跟着人影一幌，正是黄衫客去而复返。

霍小玉道：“先生真会吓人，是什么时候来的？”

黄衫客笑道：“在下来时，正逢李兄谈到在下的一些妄行，因此不便出来。”

李益笑笑道：“兄台听见了正好，也免得我再费一番唇舌，兄台以为管见如何？”

黄衫客鼓掌道：“夫子之言，于吾心有戚戚焉，这正是我想说的话，但不如李郎妙舌生花！因此不敢在人前道及。其实兄弟心中最痛恨的也正是律诗，兄弟十五入泮应试，就是四声未谙而被弃于榜外，发奋苦研声律之学，等到弄通了，才发现诸多拘束，言非我所欲言，乾脆弃文而就武，不作仕途之想了。”

霍小玉道：“那先生为什么又要在长安游戏人间，叫别人去钻攻声律之学呢？”

黄衫客笑道：“我参加的都是些失意文人之集，可怜他们白首穷经，一第难就，还不知道毛病出在何处，所以才给他们一点刺激，叫他们在声律上去了功夫，免得一辈子耽误在空谈上。”

李益笑道：“吾兄倒是个有心人。”

黄衫客肃容道：“兄弟这一生虽不作青云之想，但还是希望读书人能晋身仕途，为苍生去尽点心力，以免政务为一些庸材俗吏所把持，尤其那些名士，才学与品节都不错，就是犯了个孤僻的毛病，稍有失意，就自命清高，不肯随波浮沉，以一点虚名沾沾自喜，兄弟才给他们一个当头棒喝，叫他们放弃清谈去专攻实务。”

李益叹道：“吾兄此举用心虽佳，但却也是斯文罪人，也许有许多真正的诗才就此被埋没了！”

黄衫客道：“我倒觉得十个名士，不如一个好官，读书人不求仕进，岂不是白糟塌了那些年的苦读？”

李益肃容道：“兄台胸怀天下，李益失言了。”

黄衫客笑道：“那里，李兄才气过人，却不为文人迂行所拘，穷中求通

而不损志节，这才是兄弟最敬佩的人，兄弟以为表现文人之节，当于无可奈何之时，如李陵之降胡，乃是留此有用之身，冀图作更佳报国之途，方中求圆，才是大丈夫的作为，所以兄弟对李郎的事，略尽棉薄奔走了一番，总算已有了眉目。”

李益笑笑道：“可是已经找到买主？”

黄衫客一怔道：“李兄已经知道了？”

李益笑笑道：“吾兄既然不愿作盗贼之行而有助于兄弟，自然是为我这两船货物找个买主了。”

黄衫客道：“佩服！佩服！”

李益笑问道：“那些买主是在此地收货，还是要我运到长安再交给他们？”

黄衫客一惊道：“李兄知道我是卖给谁了？”

李益道：“奔牛小镇，没有大商家能买得起，当然只有卖给那些委托兄台阻我行程的商家了，而且也只有他们才知道船上载的是什么货，在短时间内才能成交。”

黄衫客笑道：“李兄心思之迅密，兄弟实在佩服！”

李益笑笑道：“这不算什么，本来是个最简理的道理，往深处一想就明白了。”

黄衫客道：“虽然说起来简单，但是要想得到可也不容易，李兄的如此长才，将来出仕为民牧，折狱断案 9 律可明察秋毫，不为小人所蒙蔽。”

李益含笑笑道：“小弟也是想真心做点事，所以不急于求进，假此一年之暇，出来走走，也是想得多阅历见识，以为日后治事之本，敢问以那些人出价多少？”

黄衫客道：“七十万。”

霍小玉惊道：“这么高？”

黄衫客道：“李兄这批东西收进的本价也不低，以他们的估计，至少应在三十万之数。”

李益道：“是的！这是我委托姑苏一个文案师爷代购的，因为他曾托我为他的儿子谋个升迁的机会，所以十分尽心，而且也没有中饱，应该是更便宜得多。”

黄衫客笑笑道：“难怪如此，这笔人情倒是非还不可，十郎算算要多少才够？”

李益想想道：“我答应以十万为他打点，这个数目等于是他自己赚的，倒是不能少，好在吾兄大力赐助，售得七十万之数，抽出十万给他，十万作为我往返长安沿途的花费。收回二十万的母金，另外的三十万吾兄可持去赈灾。”

黄衫客道：“那贤伉俪不是徒劳跋涉一趟了？”

李益坦然地一笑道：“此行本不在牟利，而为增长阅历，保持母金而回，于愿已足，再能分惠灾民，则是意外的收获了。吾兄身在江湖，犹以拯溺为己任，兄弟此刻虽尚未民牧，却也济身仕途，自然更该尽方了。”

黄衫客笑道：“拯危济溺，人人有责，十郎只是个候选官，即有如此仁怀，比之那些现任方面大员，吝一毛而不拔，相形之下，宁不愧煞。”

李益道：“兄台这话错了，拯危济困，乃是各尽其心，却不是责任，故而侠者劫富而济贫，虽情可谅，而法不可恕。”

黄衫客道：“那么十郎认为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是应该的了？”

李益道：“不错！朱门酒肉臭而不济饿殍，道理上没有错，只是人情上说不过去而已，为富不仁可不是罪行，若兄以侠者之心视之，自然觉得不平，如以律法而言，则物各有主运用之权各在其主。”

黄衫客沉思片刻，肃容一揖道：“十郎说得对，兄弟醉心于侠，竟漠视于法，未免失之于偏，以前还以为自己做得很对，现闻高论，才知道错得厉害。”

李益笑道：“那也不然，吾兄还是明理崇法的，所以虽受豪门之托，却没有贸然对兄弟下手，兄弟也因为如此才见重吾兄，情愿捐赠所润以助吾兄义举！”

黄衫客想想道：“这笔交易，对方还付了二十万作为兄弟佣掬之资，李兄有心济溺，请拨出十万就够了。”

李益道：“赈灾所需是越多越好！”

黄衫客道：“不！像李兄这种事理分明，崇法尚仁的人，如为民牧，建树尤多，如果因关节不通而致埋没长才，那才是生民更大的损失，兄弟对长安的情况很熟，以戈戈二十万之数，最多也不过谋到一个普通的职事，李兄还是多留一些吧！”

李益道：“那也好，他们什么时候来接货？”

黄衫客道：“他们不知道货主是李兄，兄弟认为没有让他知道的必要，就让兄弟一手代理吧！今夜先歇宿一夜，明月兄弟另备车船送李兄伉俪到江都小游，兄弟在三五日内，将货物交割清楚，携资，到江都交付。”

李益道：“那更好了，为这两船货羁身，兄弟也不堪其扰，真恨不得早日脱手。”

黄衫客道：“兄弟拜受教益良多，很希望能够多盘桓些时日，如果十郎不怕打扰，兄弟就护送贤伉俪回长安去。”

李益笑道：“固所愿也，不敢请耳！”

黄衫客说了句明早见，身子一幌，又不见了。

李益这才吁了一口气，道：“把这两船货脱了手，我真像卸下了一副千斤重担，现在我们可以一路逛回去了。”

安安适适地歇了一宿，第二天早上，黄衫客果然为他们另雇了一条楼船，直放江都。

这条船比他们原乘的货船还要大，还要宽敞，舱房分为上下两层，像是一座小小的楼台，但船上的乘客却祇有他们三个人，另外就是几口箱子。

两口箱子是他们的行李，包括了霍小玉新制的十几件罗衣，这些衣服原是准备到了长安，分赠当时长安的秦楼楚馆中那些名娃，穿着起来为李益精选的彩缎翠绮作为推销招徕的，现在巴经用不着了，就成了他们此行的另一项收获，霍小玉与浣纱已经各选了一件穿了起来。

另外还有两口箱子，却是装了他们此行真正的收获——折价七十万钱的赤金与银锭。

其中十万将用于赈灾，十万是用来为姚舜之运动。但黄衫客都先兑来交给了他们。

虽然已经换成了价值高的金银，但七十万钱毕竟是很大的财富，仍然装满了两口大木箱。

带了这一笔财富应该是很容易引人眼红的，但李益却是很放心，因为

这船是黄衫客代雇的，船主是黄衫客的朋友，一个浓眉而大眼，绕口虬髯的壮汉，有着一个充满了江湖气息的外号——镇海蛟贾飞。

船上的水手也都是彪形大汉，一望而知是江湖人物，但是对船上的三个乘客却十分谦虚有礼。

李益不是江湖人，也不知道贾飞在江湖上的身份与地位，但是他冷眼旁观，却知道这是一条最安全的船，因为他们在运河中行驶时，对面来的船，老远就避开了，同方向的船行驶较慢，也是在几十丈外靠向河侧，空出水道来让他们先通过。

霍小玉看着觉得很奇怪，私下问李益，李益笑着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因为这是另一个圈子，不过我想这位贾船主一定是大有来头的人物，所以大家都让着他。”

“那么他们究竟是什么身份呢？”

“我也不知道，你为什么不去问问？”

霍小玉道：“我是想问一问，但是不知道是否会触犯他们的忌讳？”

李益笑道：“我想不会的，我们不是江湖中人，不知者不罪，纵有忌讳。他们也不会见怪的。”

“方便吗？”

李益道：“没什么不方便，他们是黄衫客的朋友，我们也是黄衫客的朋友，而且辛苦他们，礼貌上我们也应该表示一下，今天晚上泊岸时，跟浣纱到厨下弄两样精致的菜点，我们请他便酌，那个时候，就可以无话不谈了。”

“我们弄的东西可以见人吗？”

李益笑道：“这一点我可以保证，你是个绝顶聪明的人，由长安出来。一路上你学着烹饪，烧出来的东西已经不逊于长安的名厨了。”

霍小玉忸怩道：“那是我跟鲍姨学的，你从来没说过一声好，我还以为你根本不满意呢？”

李益笑道：“我不是不知好歹，但是每天夸奖你一次，你就不在乎了，我要留在一个特别的机会里告诉你，不是更能使你感到高兴吗？”

霍小玉怔了一怔，半晌才道：“十郎！你在任何事情上，都是这么用心机吗？”

李益也不禁怔住了道：“这是用心机吗？我只是想使你得到一个意外的惊喜！”

霍小玉叹口气道：“十郎，当我第一次下厨时，我就在期望着你的一句夸奖！”

李益道：“我知道，每次你端了一道新菜上来，眼睛望看我，也希望我夸奖一声，实际上那些菜已经很值得夸奖了，但我一直忍住，想等一个最佳的机会告诉你，我知道期望得越久的东西，得到后也越珍贵。”

霍小玉的眼睛有点润湿，轻轻地叹了一口气，道：“我等了那么久，今天终于听见了，心里一点都不高兴！”

李益怔了怔，然后才道：“我记得我初次学诗，作了第一首诗。拿给我的塾师看，他只淡淡地点点头，我心里很失望，拚命地苦学钻研，诗越作越凝炼，但我的那位塾师始终没说过一个好字，一直等我乡试报捷后，才得到他一句佳评，那时我的兴奋，比中试更为激烈。

因为这么多年来，我发觉自己拚命苦读，目的不在追求功名，而是在争取他一句夸耀！也就在那一年，他辞馆不教，告诉我说我的第一首诗就已

才气横溢，可是他不作表示，为的是怕我养成骄矜之气，一直在刺激我上进。”

“所以你也用同样的方法来磨练我？”

李益笑道：“那倒不是的，这根本是两回事，我是只以自己的心情，来为你增加一点惊喜。”

霍小玉苦涩一笑道：“十郎！我应该感激你的深心，但是我实在提不起感激的心情，因为我不是你，我是个女人，女人是需要鼓励的，记得我初次学字，那实在不能称好，可是我的父母看了却赞不绝口。因而提高了我练写字的兴趣，等到我长大了，字也大有进步，确实可以拿得出来了，我反而倒不在乎别人的夸奖了，因为我知道自己写得不错，如果我第一道菜端出来请你品尝时，你夸奖我一声，我真心地感激你……”

李益也怔住了，他没想到、人与人之间，心情与体验是如此的不同，良久后，他才执着霍小玉的手道：“小玉，对不起，我无意伤你的心，是我错了，我一直把你我当作是同一个人，忘记了我们之间的差异，我的童年是在刻苦与磨练中过来的，你的童年却是在幸福与爱护中！”

霍小玉也歉然地道：“十郎，我也错了，既然我把一切都给了你，就应该抛去自己来迎合你，可是我没有做到。辜负了你对我的一片深心。”

两个人的意见沟通，相互间的隔阂也消除了，但是双方的心中都有着一丝无以名状的陌生感觉。

在炽烈的恋情中两人所造成溶为一体的感觉中，忽然有了距离，虽然是极为细小的距离，但距离就是距离。

就好像搓两个泥丸，压成一个泥饼，看起来似乎已经密合了，但是用手来撕开，仍是两个泥饼。

李益终于打开了这个难堪的僵局，笑着道：“好了！快点到厨下去准备吧，虽然这是别人的船。但在这舱房里，你却是主妇，而且是第一次亲自烹肴款客，可得尽点心，而且也一定会得到你所期望的赞美的。”

他说着取了一封银子，到舱外去了！

这是易舟后的第二天将晚，船已行抵瓜州，由运河折入长江，到了南运河的终点。

贾飞正在指挥水手泊岸，看见他过来，笑着道：“李公子是否有兴趣上岸去逛逛，瓜州夜市颇为可观。”

李益笑道：“不了！兄弟与黄衫客约好在江都见面，等他到了江都再畅游。”

说看把银子递过去，贾飞愕然道：“这是干什么？黄大哥交代过，一应开销都由他来支付的。”

李益愕然道：“原来黄衫客本来也姓黄？”

贾飞摇头道：“黄大哥的姓氏谁也不知道，因为他以黄衫客为名，我们也就称他为黄大哥了。”

李益笑笑说：“原来如此，黄兄义薄云天，他的朋友都是慷慨激昂的豪杰，兄弟虽是一介斯文，颇以获交为荣，两日来辛苦各位，兄弟无以为敬，特命内子到厨下整治几味粗肴邀请贾兄一酌。”

贾飞笑道：“李公子太客气了，船上的弟兄都是粗人，弄出来的东西不堪入口。因此三餐才要劳动夫人自行料理，在下正感到万分抱歉，今夜泊在瓜州。原想找个酒楼为贤伉俪一洗风尘，那知道竟先蒙宠邀了！在下是个粗人。可不懂得客气，恭敬不如从命了！”

笑笑又道：“凭心而论，在下这两天嗅到嫂夫人在厨中烹调的香味，早已垂涎三尺，因此李公子就是不来邀请，在下迟早也会厚着脸皮，讨一顿吃吃的，可是这银子……”

李益道：“内子初学烹调，只不过会烧几样家常小菜而已，因此只能邀请贾兄一人，但贵属的弟兄也辛苦了两天，无以言谢，只有再请他们到岸上去喝两杯。”

贾飞倒是十分豪爽。大笑道：“那就谢谢公子，这些王八蛋听见喝酒，连魂都乐上天了，马五，过来！”

贾飞把银封递过去道：“这是李公子赏你们上岸去喝酒的，把船泊好了，你就带弟兄们去吧！”

那汉子躬身道：“谢李公子赏。”

贾飞笑道：“喝酒可以，可别一个个都成了醉猫，忘了回来，李公子是黄大哥的朋友，要是在咱们船上受了一点惊吓，咱们可丢大了人了！”

那汉子笑道：“谁敢有那么大的胆子？”

贾飞道：“那可很难说，出了南运河就是水龙神的地面了，还是小心点好。”

那汉子连连答应了，却又道：“水龙神高猛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得罪黄大哥的贵宾吧！”

贾飞一瞪眼道：“没出息的东西，难道咱们一定要抬黄大哥的名头才能走路吗？”

汉子不敢多说，连连行礼而退，贾飞这才笑道：“李公子请先回舱，在下把事情略作料理就去叨扰。”

李益回到了舱里，心里却开始在犯咕嗒了，他是个很聪明的人，虽然对江湖上的事完全陌生，但从贾飞与他部属的口中，约略也听出个端倪，贾飞的势力可能在南运河，而另一个叫水龙神高猛的人却是北运河的霸主。

而且这两股势力一向不太融洽，可能经常都在磨擦中，黄衫客在江湖上身份很高，两边对他都很尊敬，因为在北运河上船，黄衫客才找到贾飞护送，但贾飞可能想利用这个机会，故意去撩拨对方一下，借黄衫客的力量去制服高猛，所以才不让手下说出自己是黄衫客的朋友，闹点事出来后，使黄衫客向高猛兴问罪之师。

江湖纷争，与自己风马牛不相关，被夹在中间，如果糊里糊涂挨上一刀，那就太冤枉了。

贾飞的外号叫镇海蛟，想得到是水上之雄，另一个水龙神高猛必也是同一类人物，难怪他们的船在运河中通行无阻，连官都要低头让道。

有这批人护送，自可万无一失，但如成为他们争权夺势的工具，则又太不值得，李益心中盘计着回头万一发生事故，又将何以自处？

最要紧的自然是要先告诉霍小玉一声，免得她受惊吓，可是他回到舱房中，看见霍小玉忙得很起劲，又忍住了，决定还是不说的好，因为霍小玉不是个藏得住事的人，万一先流露出来，或是在贾飞面前冒出两句话，揭穿了贾飞的用心，反而更坏事。

李益对人性很了解，知道一个人的心中隐私被揭穿时，往往会失去理性而不顾一切地鸾干了，而惹怒了这些江湖人，却是很危险的一件事。

于是他不动声色，还到厨房里去看看小玉弄菜，说两句笑话，凑凑兴致。

贾飞律下很严，船上有了女眷，他的人根本不准进舱，都挤到底舱去了，而且也不像一般民船，水手们都是光着脊梁干活，现在，整条船上都是衣冠楚楚，那怕汗水透衣而滴，都没有一个敢脱下上身来。

所以一日三餐，都由浣纱与霍小玉自行料理。一间小厨房原来是贾飞自用的，也让了出来，蔬菜鱼肉是浣纱到下舱去取来的。

李益见浣纱用一个竹瓜篱，在水中捞取了一头头的活虾。剪去了须芒，就放进一个叩碗里，不禁诧然道：“这是干什么？你光拣小的捞，虾要吃大的才对。”

浣纱笑道：“这是小姐在姑苏学会的一首新肴，叫什么呛虾，要活吃的，非常鲜美，爷还没尝过呢？”

李益笑道：“这一趟江南之行，你们可学了不少东西。”

浣纱道：“是的！爷出去拜客接洽事情去了，小姐跟婢子两人在客栈里没事做，只好找点东西消遣，恰好那客栈掌柜的女儿跟小姐同年，跟我们很谈得来，她喜欢吹箫，吹得不怎么好，小姐教她几种新的指法与曲谱，她高兴得不得了，就弄了几样江南的新菜来回敬小姐，我们都学会了，小姐还说等回到长安后，要请鲍姨吃一次饭，让她也尝尝咱们的手艺呢。”

李益笑道：“不用尝了，十一娘现在跟你们比，一定是甘拜下风了，她在乡下待了一段时间，家里全是些填饱肚子就满足的粗人，没一个讲究口味的，她那有这份闲心思来弄羹调，业精于勤，就是易牙重生，在那个环境里也弄不出好东西了！”

李益在旁边看她们弄着，果然十分新奇，不禁诧然道：“你们在姑苏不过三五天，就学会了这么多？”

霍小玉道：“这是我写了两首曲谱，换来了十页食谱，是那个客栈女儿教我的，我还没试过呢”今天是第一次，因为贾船主是个大行家，我可不敢惹他笑话。”

李益笑道：“你怎么知道他是个行家呢？”

霍小玉道：“从他这间厨房的设备就知道，器皿之精，佐料齐全，可见他对此道非常讲究，长安许多王侯之家，也未必有这种气派。”

李益哦了一声道：“这倒是看不出，像他那样粗豪的水上豪杰，会有这种闲情！”

霍小玉笑道：“那是你孤陋寡闻了，这位贾船主的文墨很好，所作的几首诗绝不是你们这些书生写得出来的。”

李益更为奇怪了道：“你怎么晓得呢？”

霍小玉笑道：“这楼舱本是他的，我们来了，他才让出来，在梳妆台里就有他的诗稿。”

李益忙道：“你怎么随便翻人家的东西？”

霍小玉道：“我可不是有意的，晨起梳妆，偶而发现了，本想随便翻了一看，谁知竟然舍不得丢开了。”

李益笑道：“既有如此好诗，为什么不告诉我一声呢？”

“诗是好诗，但未必能入你这种高明法眼，我怕你看了又要批评人家。”

李益笑道：“我也不是随便批评人的。”

说着走到舱里，打开妆台的匣子，果然有一本桑皮丝的手抄本，封面上写着“沧海诗稿”四个草书。

翻开内页，只有十几首短诗，但笔力苍劲中带着娟秀，似乎极不和谐，

再看看内容，倒是真被迷住了，直到霍小玉叫了一声：“十郎！贾船主已经来了，你怎么不招呼一声。连茶都没泡。”

李益这才发觉，果真看见贾飞已盘膝坐在对面，连忙起立道：“失礼！失礼！贾兄是什么时候进来的？”

贾飞笑道：“失礼，在下不告而入，兄弟来的时候，见李公子正在出神，未敢扰乱。”

霍小玉泡了一茶，送了上来笑笑道：“贾船主，很对不起，没有得到你的允许就拜读大作，诗实在是好。”

贾飞微笑道：“李公子认为尚可一观否？”

李益放下诗册笑道：“贾兄是要考兄弟了！”

贾飞道：“那怎么敢，黄大哥说李公子是当世名家，长安诗魁，兄弟只是请教而已。”

李益笑道：“这如果是贾兄之作，兄弟很冒昧的说一声其糟无比。”

霍小玉忙道：“十郎！你怎么可以说这种话呢？”

贾飞却毫不在意，笑着道：“没关系，李公子是行家，就这一句话已便在下心服口服。”

霍小玉道：“诗句中豪情万丈，却又不减妩媚之情，虽不是名山之作，但也不致于糟得不可一读啊！”

李益笑道：“你批评得非常正确，如此可见你的眼光也很不错了，只是火候还不够深。”

霍小玉道：“我当然不够资格言诗，但好坏我还是看得出来的，我认为很好，现在倒要听听糟在那里？”

李益笑道：“第一个糟在名字起错了，沧海诗稿，应具浩瀚之胸怀，何得有妩媚之情。”

霍小玉不服气道：“沧海虽浩，也有风平浪静之时。”

李益笑道：“不错，但在海客胸中，这风平浪静，只是万丈豪情的静熊，波涛汹涌，只是豪气的抒发，诗以言志，像贾兄这样的豪杰人物，而有妩媚之情，又岂能称雄于水上，叱吒于江湖，所以才糟！”

贾飞笑道：“佩服！佩服！李公子还能再指教一二吗？”

李益笑笑道：“如若出于尊夫人之手，则是绝妙好诗。”

贾飞道：“在下尚未成室。”

李益道：“那一定是贾兄的书剑知己？”

贾飞笑道：“也不是，在下从十三岁开始，浪迹江湖，二十年来，整天跟这些儿郎们厮混，那有此等绮情！”

李益笑道：“那一定是令妹的杰作了？”

贾飞道：“李公子何以不说家姊呢？”

李益笑道：“不可能，因为纸页尚新不会是多年之作，而诗中语句豪而未放，狂而不凝，故知这件主人不会超过二十五岁，既非令正，也非令宠，必是令妹无疑。”

贾飞肃容一揖道：“李公子法眼若电，实在高明，难怪黄大哥对公子推崇备至了！”

霍小玉睁大了眼睛道：“什么！这不是贾船主的诗？”

李益笑道：“当然不是，否则我再不识好歹，也不会用糟不可言四个字来批评了，因为诗的确不错，只是带着脂粉气，如出之贾兄之手，实在不像

话。”

霍小玉叹了口气道：“我怎么看不出是女子作的呢？”

李益道：“你当然看不出，因为你也是女人。”

“为什么女人就看不出来呢？”

李益笑道：“因为女人稍具雄心的都不甘雌伏，拚命想学男人，但女人就是女人，再学也成不了男人，所以能骗得过女人，却骗不过男人。”

贾飞大笑道：“高明！高明！我真希望舍妹也在这儿，聆听公子的高论，杀杀她的野性。”

霍小玉道：“令妹在那里？”

贾飞道：“在华山公孙大娘门下学剑，这本是她的座船。今秋艺成，我这条船就是去接她的，刚好遇见黄大哥，所以才顺便送各位一程。”

霍小玉道：“原来是令妹的船，难怪船上如此讲究，而且还有不少闺阁的用具。”

贾飞笑道：“夫人一定以为在下是个风流浪子？”

霍小玉讪然地道：“那倒没有，我知道英雄豪杰，风流都是本色。”

贾飞笑道：“夫人说的是功名场中的英雄，可不是我们江湖道上的豪杰，我们只有饱经风霜，刀头舐血，剑底求生的生活，那里风流得起来！”

李益却道：“我们占用了令妹的座船，太唐突了。”

贾飞笑笑：“说句老实话，如果不是黄大哥肩担一保，兄弟真还不敢答应，因为我这个妹妹狂野成性，连我这个哥哥都不放在眼中，她虽是个女子，却事事不肯落后，她的座舱除了我之外，不准第二个男人接近的，更别说是借给别人用了，但是她最敬重黄大哥，所以黄大可说要借给李公子用，在下才敢答应。”

李益道：“那还是太唐突了一点。”

贾飞笑道：“现在没关系了，就算黄大哥不去解释，兄弟也担待得起来，舍妹虽然蛮横，倒还讲理，就拿李公子方才那番高论转说给她听，保管也叫她佩服得五体投地，因为她曾经拿她的诗向许多江南名士求教过，那些人她的诗虽然能评出优劣之处，却没有一个能看出是出自女子之手，她也以此自傲，忘记自己是个女孩子了。”

李益道：“兄弟虽未见到令妹，但是从她的诗里已经可以想像到她的英风豪气，必是红线、聂隐娘一流的人物。”

贾飞笑道：“不错！她最敬佩的就是这两个人。”

李益一笑道：“她其实是错了，她的诗句中最鄙薄的两个人是西施与王墙，然而这两人才是真正的女中豪杰。”

贾飞不禁一怔：“这话是怎么说呢？”

话才说完，一个女子的声音接着道：“对啊！这话是怎么说？我倒要请教！”

第七章

一条人影由舱顶上翻了下来，是个全身穿着黑衣的女子，脚着蛮靴，黑帕包头，脂粉不施，在气勃勃中又出现妩媚之态，落地无声，点尘不沾。

贾飞先是吓了一跳。看清了来人之后，才惊喜地叫道：“妹妹，你是什么时候来的？”

女子微微一笑道：“我提前一个月离了师门，折道长安，原是想去看看黄大哥的，到了长安，听说黄大哥南下，我就一路赶了下来，在街上碰到了马五他们……”

贾飞忙道：“妹妹！你的船是黄大哥央借的。”

那女子一笑道：“马五已经说了，李公子既是黄大哥的朋友，自然可以坐我的船，而且李公子是斯文中人士又带着家眷，也只有我这条船能招待他们。”

贾飞吁了一口气道：“你明白就好，黄大哥有事要过两天才来，你要是找我的麻烦，我可惹不起你。对了！妹妹，李公子可是真正的才子，一眼就看出了你的诗……”

那女子一笑道：“你不必说了，我来的时候，也看见李公子在看诗，你们的谈话我都听见了。”

说着又朝李益拱手道：“李公子的确高明，比那些浪得虚名的书呆子通达多了，我就知黄大哥器重的朋友必非凡品，尤其是斯文中人，能为黄大哥器重的更是难上加难，李公子，请恕我来得冒昧。”

李益一笑道：“那里！那里！姑娘言重了，这原是姑娘的座舟，李某冒昧借用，正感唐突。”

那女子笑道：“这些客气话都不必说了，虽然是我的，但黄大哥借给了公子，公子就是主人，我不速之客，不告而登，失礼的是我，本来我不想现身的，因为听了公子的高论，十分钦佩，才忍不住出来请教一下。”

这时霍小玉又斟了碗茶递了过来，那女子接了笑道：“李夫人不要太客气，刚才没吓到你吧？”

霍小玉笑道：“没有！我早知道贤兄妹都是风尘奇人，在这条船上所发生的事当然也就不能以常情度之……”

那女子笑道：“难得，难得，李夫人虽然没有学过武，但这份镇定功夫，却不是一般女子所能及的。”她朝霍小玉盯了两眼，忽又笑道：“李夫人仙露明珠之仪，霜女红娥之貌，真是谪仙下降，跟李公子恰好是一双璧人，太相称了！”

霍小玉有点不好意思，李益笑道：“姑娘过奖了，内子霍氏小玉，姑娘还是直呼其名好了。夫人之称万不敢当。”

那女子笑道：“霍小玉，这个名字起得好极了，小玉双成是瑶池领班，我这谪仙两字，用得一点都没错。”

说完又道：“失礼！失礼！我居然忘记介绍我自己了，我叫仙儿，名字是父母所取，虽然俗气也只好认了。”李益道：“既有仙气就不会俗气，何况姑娘胸怀气度。应是人中之仙，这个名字再恰当不过。”

贾仙儿笑笑道：“李公子刚才说红线聂隐娘不足法，反是西施王嫱足取，倒是要请教一下！”

李益笑道：“姑娘此身唯一憾事是生为女儿之身。”

贾仙儿坦然道：“不错！虽然我自信所学所能。不逊于七尺须眉，可是毕竟有许多限制。”

李益道：“因此姑娘事事争先，想与男人一争短长！”

贾仙儿道：“对的，所以我觉得红线聂隐娘以三尺青锋，快意恩仇，足

为我女中豪杰！”

李益笑笑道：“姑娘豪情可佩！只是认识不清，既然要以巾帼之身与须眉争雄，就当以一些奇情的女子为师法，像红绿聂隐娘等人之行为，虽然够得上一个侠字，但那只是她们的机遇与技艺所造成的，与男女无关，即便换了个男人，也一样可以做她们的事的。”

贾仙儿怔了一怔道：“不错！但这些事出之于闺阁女子之手，益见难能可贵。”

李益笑道：“换言之，这些事如果出之男子，就微不足道了，姑娘有了这个意思，自己就贬了女子，纵然能强胜须眉，却也改不了你是女儿之身这个事实，又何傲之有？姑娘既不甘雌伏，就该以一些更伟大的女性为范。”

贾仙儿道：“但西施王嫱又有什么伟大呢？”

李益道：“西施以越溪浣女靡尽吴王壮志，使勾践完成复国之举，王嫱不得志汉廷，远嫁匈奴使胡人弭却东侵之图，这两事都是男人做不到的，这才是真正女性值得骄傲的地方，姑娘以为然否？”

贾仙儿久思不语，李益笑笑道：“所以我对姑娘的褒语用女中豪杰而不说女中丈夫，豪杰不分男女，有豪情豪举，即为人中之杰，既已豪杰矣又何必丈夫，如果女必以成丈夫为豪，已落了下乘！”

贾仙儿肃容道：“仙儿愚昧，多承公子教导。”

李益笑道：“那可不敢当，我只是觉得姑娘乃人中之龙，才剖陈直言，希望姑娘能发奋图强，立志为人上之人，把每一个人都作为姑娘奋斗的对象，不要光找男人麻烦。”

贾仙儿俯下了头，感到很不好意思，霍小玉道：“十郎，你跟贾姑娘才初次见面，怎么说话这么不庄重！”

贾仙儿忙道：“不！李公子教训得极是。”

李益笑道：“未识其人，先读其诗，因诗而及人，已是一见如故，贾姑娘不会认为我唐突的。”

贾仙儿道：“听了李公子的话才知道我以前愚昧得可笑，希望公子不弃粗顽，今后多加训诲。”

贾飞也大笑道：“妹妹！你今天总算服人了！”

贾仙儿横了他一眼道：“人家讲得有道理，我当然敬服，仿以为我是那种不讲理的人？”

贾飞道：“可是你跟我却很少讲理。”

贾仙儿一笑道：“因为对你没有道理可讲。”

贾飞叫道：“什么？你倒说我不讲理？”

贾仙儿笑道：“那倒不是，跟你讲理得费半天口舌才使你明白，用不讲理的方法一句就够。”

贾飞无可奈何地道：“妹妹！在你的薰陶之下，我总算也读了几天的书，做了孔老夫子几天的门生……”

贾仙儿笑道：“孔门有七十三贤了，什么时候又多了你这么一位得意门生出来了？”

贾飞道：“妹妹！你别挖苦我，孔夫子既然被尊为万世师表，但凡念过书的人，都算得是他的学生，这不对吗？”

贾仙儿笑道：“这个典故倒是被你蒙对了，但不知贾大贤人研究孔夫子之道，有什么特别心得没有？”

贾飞笑道：“没有！我只觉得孔老夫子一生中说了许多话，只有一句话说错了。”

贾仙儿笑道：“没想到你居然能找出孔老夫子的错处，但不知是那一句话？”

贾飞一本正经地道：“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

贾仙儿道：“这句话是有问题，不过也难怪，在他以前历史上没有出过一个轰轰烈烈的女子，他祇看见了妹喜亡桀，妲己败纣，再在南子那儿受了一场奚落，自然免不了有这一肚子牢骚。”

贾飞笑道：“他如果生在现在，如果也有了你这样一个妹妹，担保他不敢说这种话。”

贾仙儿想了一下，才明白过来。伸手一拉剑柄道：“好！你居然敢绕着圈子骂我！”

贾飞连忙道：“妹妹！你一定要亮亮你刚学的剑法，以后有的是机会，可千万别在现在，李公子是个斯文人，你可别把他给吓着。”

贾仙儿看李益正在含着笑望着他们，才不好意思地把抽出一半的剑归回鞘中，讪然地道：“李公子，对不起，我们太粗鲁，惹你见笑了。”

李益笑道：“我觉得很有趣，令兄妹虽然吵吵闹闹，却不减友爱之情，这正是江湖豪士本色，诚敬于心而不形之于色……”

贾飞笑道：“李公子，今天幸亏是你在座，我才敢回敬她两句，出出胸口的闷气，如果在平时，她真会拿剑砍我，一点都不留情的，你信不信？”

李益笑道：“我一半相信，一半不相信。”

贾仙儿愕然道：“李公子！这又怎么说呢？”

李益道：“姑娘拔剑相向之举可信，手下不留情之言不可信，令兄对姑娘以友劝之心，当然让着点，而姑娘虽出之游戏，却极有分寸，绝不会认真。”

霍小玉觉得这一对兄妹很有意思，笑着道：“其实一家人原该这个样子才显得亲热，许多大家庭里，讲究什么兄友弟恭，见了面大家都是客客气气，冷冷淡淡，反而把感情冲淡了，礼法原是节制人的行为的，也把人变虚伪了。”

贾仙儿笑道：“夫人不但风神如仙，更兼锦心绣口……”

贾飞道：“你还不知道李夫人的才华高着呢，别的不说，弄出来的菜就让人垂涎三尺，所以我今天厚着脸皮，讨了一顿才一饱口福。”

贾仙儿一扬眉道：“真的吗？那我可是赶巧了！夫人不会嫌多我这个不速之客吧？”

霍小玉笑道：“贾姑娘别笑话了，看了你的厨房，我就知道你必然精于此道，只怕你尝了会直摇头。”

贾飞笑道：“夫人能说出这话来，就不会是庸手，舍妹的厨房我是常去，嫌它里面太琐碎，可是舍妹说我太俗，我就想不透一间厨房又能雅在那里，今天听了夫人的话敢情还真有个讲究，居然一眼就能看出舍妹好吃。”

霍小玉知道这是客气话，因为这一次贾仙儿只是笑着没跟她哥哥顶嘴，由此可见他的话是信口胡诌的，不过也由此看出了他们兄妹俩都是精食的饕餮客，心里倒是开始有点担心了，自己的手艺是否能拿得出来。

不过客人已经来了，不论好丑，总得拿东西出来给人家吃，于是含笑告退，回到厨房里去了。

没有多久，她跟浣纱捧出四个冷食出来，李益的眼睛都发直了，他简直无法相信这是霍小玉手上弄出来的。

而且四个碟子里，倒有两样是他没见过，尤其是一碟形如贝扇，大如指甲的小蚌壳，连贾飞兄妹似乎都不认识，因此大家第一筷都挟向那儿去了。

李益挟了一个送到嘴里，把鲜红的蚌肉从壳上用舌尖舐了出来，稍咀嚼，就感到鲜美无穷，虽然有点腥，但肉又滑又嫩，简直不知道如何才能形容。

贾飞与贾仙儿也吃得眉飞色舞，一口一个，几乎没向别处下箸，霍小玉在坐旁边看了直笑。

直到碟子里还剩七八个的时候，贾飞才缩住筷子道：“李夫人自己还没有动箸呢，我们可得留几个。”

贾仙儿的筷子刚伸过去，闻言不好意思地停了下来道：“是啊，我们只顾吃喝，竟忘了女主人，人失礼了。”

李益终于忍不住道：“小玉！这是什么？”

霍小玉笑道：“麻蚶子！是产于沙沟里的一种海贝。”

贾飞道：“我们白白在水上混了十几年，竟然不知道有如此佳味。”

贾仙儿道：“这玩意儿我是吃过，只是不知道有这种吃法，一般都是剥出来炒熟了吃，从没有连壳一起吃的。”

霍小玉道：“这是我小时候在长安吃过一次，父亲最喜欢这道菜，就是从沿海运到长安太困难，迢迢万里，运到长安早就死臭了，还是我娘想出了个办法，用蒲包装着，置于阴湿之处，一路上经常浇水，每天把死掉的捡出来丢掉，这样送到长安，总算还有一半是活的，这次在姑苏我恰好看见了，也买了一蒲包。”

李益叫道：“你换船的时候，带了一大包，原来就是它。”

霍小玉道：“是的！买的时候一大包。挨到这里，所剩已经无几了，我本来地想试看能否带到长安的，看看是不行了，所以一下子都弄了出来。”

李益道：“那么大一包，约莫有十斤，就剩下这么一碟了，你倒真有耐性。”

霍小玉笑笑道：“我养得不得法，否则不会只剩这么一点的，据说这东西到了长安，比金子还贵呢，在姑苏买这一大包也不便宜，一斤合上斗米价了。”

李益轻叹道：“玄宗皇帝时为了杨妃爱吃鲜荔枝，派驿骑由岭南万里星夜飞驰送来，由此可见一样东西换个地方就身价百倍，但靡费若此，就近乎奢侈了。”

霍小玉道：“十郎！我知道你不是个喜欢浮华的人，这蚶子因为是我父亲最喜欢吃的东西，我想带回长安，如果还能有一些活的，就到我父亲的坟上祭一祭；所以没告诉你，希望你能原谅我。”

李益笑道：“我的感慨不是为你而发？你一片孝心更是难得，我怎么会怪你呢。”

贾飞则歉然道：“我们这一来掠夺了夫人的孝心了……”

霍小玉连忙道：“贾船主，你别多心，这东西已经养不久了，再不吃，才真正是浪费呢。”

贾仙儿则笑道：“李夫人，这是怎么弄的？你可得教教我，下次我到海边去，一定弄它一大包。也千里飞驰，送到长安去，作为对你的报酬。”

贾飞忙道：“这倒是办得到的，舍妹在江湖的外号叫女飞卫，她的那头千里黑驴是罕见的异种，千里一日还，如果专心赶路，由江南到长安，最多

也不过六七天。”

霍小玉笑道：“烹法很简单，不过取个新鲜而已，洗净沉沙后，用沸水一浇，他们就自己裂开，然后用上好的酱汁、麻油与陈醋，和入姜汁一淋。好在贾姑娘的船上这些佐料都齐全了，否则也不怎么好吃的。”

贾仙儿笑道：“世间八珍，我差不多全尝过了，但都徒拥其名，比起李夫人这一道菜可要逊色多矣。”

李益抚掌大笑道：“小玉，今天我方知道你肚子里还藏着这么多的学问，以后倒是要好好向你讨教一下。”

霍小玉讪然道：“我父亲是个很讲究口欲的人，他不但喜欢吃，也喜欢讲述些轶闻，是以我虽然本身懂得不多，但耳濡目染，倒也听到了不少。”

贾仙儿道：“那就难怪了。”

李益笑道：“贾姑娘对此道一定相当有研究了？”

贾仙儿脸上微微一红道：“那可不敢当，小妹虽是女流之辈，但因为出身江湖，除掉一剑之外，别无所长，后来得黄大哥的教诲，叫小妹在女红上多少也该知道一点。才不失女儿本份，小妹也深以为然，可是拈针弄线，实在耐不下这个性子……”

贾飞笑道：“你也太谦虚了，谁不知道你针上工夫绝顶，连黄大哥都说你那一手神针可以独步天下了。”

霍小玉动容道：“贾姑娘还有这一手妙技？”

贾仙儿狠狠地瞪了贾飞一眼，却不好意思开口，贾飞笑道：“舍妹的针上神技与一般闺阁刺绣不同，别人是一针一线地绣；她是一把一把地绣，别人绣一朵花要用上个把时辰，她在眨眼间就能绣出五朵梅花。”

贾仙儿愠然道：“哥哥，你再胡说我就要生气了。”

贾飞伸舌头，不敢再开口了，霍小玉忍不住问道：“贾姑娘，请恕我冒昧，你是怎么绣的？”

贾仙儿垂头不语，李益道：“贾兄是在开玩笑，眨眼之间，绣出五朵梅花，那是不可能的。”

贾飞道：“绝对可能，你们看见这船上的马五了，他有个外号叫五朵梅，就是舍妹的杰作。”

贾仙儿伸手按剑，这次是真的生气了，霍小玉忙道：“贾姑娘，不！你大我几岁，我就高攀叫你一声大姊吧，小妹知道贾大哥话出必有原因，你就满足一下我们的好奇吧！我实在想知道你是怎么刺绣的。”

贾仙儿对霍小玉十分投缘，红着脸道：“小妹妹，你不嫌弃，我也托大居长了，你别听我哥哥胡说，他是在损我。”

李益也笑道：“贾姑娘，内子有个毛病，她一个问题得不到答案，连觉都睡不着的，你们既然口头上结成姊妹，还是让她知道一下真相吧，敝人也想一广见闻。”

贾仙儿仍是低着头，贾飞笑道：“还是我来说吧，马五本是江湖上一名大水寇，结果遇上了仙儿而被收服的。”

霍小玉也眉飞色舞地道：“那位马英雄我也见过，他一个人在船尾操揖，驱舟如飞，是条了不起的好汉，大姊能将他收服，必然是很精采的一段故事！”

贾飞笑道：“是相当精采，仙儿的剑法倒还不算绝顶，可是她的暗器功夫却真够得上天下无双，她收服马五的那一战轰动江湖，就是用了她一手梅

花针绝技，脱手就是一大把，在马五的脸上钉上了五朵梅花，每朵由三十六枝钢针组成，五瓣五蕊，整整齐齐，结果马五心悦诚服，解散了部众，在仙儿的船上自甘充任舵手，而他翻江鼠的外号也改成『五朵梅』了。”

霍小玉这才明白，竖起个大拇指笑道：“贾大姊，这简直是神乎其技了！”

贾仙儿轻轻一叹道：“小妹！其实我早已明白，江湖不是我们女孩儿家的归宿，怎奈积习难改，别看一根针，比宝剑不知重了多少倍，我拿在手里，总比什么都沉，因此只好在烹调上下点功夫，本来还以为很不错了，现在跟你一比，才知道自己差了十万八千里。”

霍小玉忙道：“大姊！我也是最近才学着胡乱弄弄，以前根本一窍不通。”

席间一共是四个冷盘，大家也只吃了一味醉蚶，这时想到光顾其他三样，尤其是那一碟呛虾，李益还是第一次尝试，新鲜活进的虾子。用手拈看，沾一沾作料丢进口中，吃去虾肉后，吐出的虾头还在颤动，看起来很残忍，但滋味之鲜美，却是无以形容，李益一面吃一面叫好。霍小玉笑道：“十郎你好不好意思，客人没说话，你这做主人的自己夸好！”

李益笑道：“贾兄与贾姑娘都不是善作虚伪的人，好就是好。”

贾飞笑道：“是！是！绝对赞同，只是我的嘴被好东西塞住了，舍不得停下来说话而已！用实际行动来表示，比口头的赞美更有诚意，李夫人只要看我嘴没停过，就知道我是如何的激赏了。”

贾仙儿也笑道：“呛虾在江南常吃得到，但小玉妹另外这两味的确是别具巧心，美不可言！”

那是一碟河嫩笋，一碟卤猪耳朵，都是霍小玉向鲍十一娘学来的小品，长安风味，对生长在江南的贾氏兄妹说来，自然是别具一格，四个碟子都快见底时，霍小玉才道：“糟！我都忘了，还有几样菜是现炒的，还都放在那儿，光顾着说话，要让客人饿肚子了。”

她告退下厨去拾掇，贾仙儿道：“我也去，让我学学！”

贾飞笑道：“你恐怕是手养了，把你的拿手绝活儿也露两下出来，别光是欣赏人家的。”

贾仙儿含笑也到厨下去了，贾飞才向李益低声道：“李公子，今天我要好好敬你两杯，谢谢你对舍妹的开导！”

李益一笑道：“令妹与黄兄的事如何？”

贾飞一怔道：“李公子已经知道了？”

李益笑道：“不知道，但兄弟知道黄兄早已授室，刚才看令妹对贾兄情有独锺，只怕一定是为了名份问题吧！”

贾飞轻叹道：“是的！黄大哥那位大嫂是从小就指定的，既不能文，又不能武，黄大哥对她自然不满意，十二岁就离家出走，在外面学了一身武功，十年后回到家里，总以为那女子已经改嫁了，因为她比黄大哥还大三岁，那知他离家的第四年。黄大哥的父母都亡故了，一切殡葬事宜都是黄大嫂主理的，而且黄大嫂仍然守着他，黄大哥感动之下，才跟黄大嫂成了亲。”

李益道：“这位夫人的德性极佳，想必非常贤慧，应该不会反对令妹并嫁。”

贾飞苦笑道：“黄大嫂是不会反对，她也见过舍妹，自愧形秽，情愿退居侧室而让舍妹居正。”

李益道：“难得！难得！那应该没什么阻碍了！”

贾飞道：“有的！问题在黄大哥，他绝不同意要黄大嫂居侧。也不同意并居正室，而舍妹心高气傲，要她在一个平凡的妇人之下居侧。她怎么肯呢？”

李益道：“这也对的！不弃糟糠，正是黄大哥的可敬之处，那令妹就只好委屈一点了。”

贾飞叹道：“舍妹怎么肯呢，黄大哥倒很好，他知道舍妹的脾气，祇以手足之情待之，有好几次千方百计为舍妹作媒，选的对象也是翩翩一表的武林侠少佳弟子，但舍妹横定了心守身不嫁，一拖七八年，我这个哥哥的拿她也没办法，今天李公子给了她一番启示，可能打动了她，我看事情八成可行了。”

李益笑道：“我先前不知道内情，但也约略看出几分光景，所以把内子的事说出来，也是借瑟而歌。奉劝令妹一下，回头有机会，我再说上几句。”

贾飞拱手道：“只要把这件事促成了，你就是我贾家的大恩人，先父母见背很早，就是我们兄妹二人，舍妹的终身未得归宿。我肩头就是一副千斤重担放不下来。”

李益笑道：“兄弟是见令妹英姿勃发，唯黄衫客可为其匹。使有情人而成眷属。亦人生一大乐事也。”

说看贾仙儿与霍小玉嘻嘻地笑着，各捧了一个盘子出来。

贾仙儿端着的是盘醋溜青鱼，霍小玉却捧着一盘生炒鸡丁，她们两人把菜放下，香气扑鼻，贾飞道：“这是你们各显了一手？”

贾仙儿笑着道：“不错！所以请你们品定一下高低。”

贾飞用筷子各尝了一口道：“好！简直分不出高下，而且也无从分起，因为这根本是两种不同的风味，就如拿梅花与兰花来品评，谁也无法比较的。”

贾仙儿笑道：“你是个俗人，我们请李公子来评。”

李益也各尝了一口道：“鱼好。”

贾仙儿笑道：“李公子，你可要作持平之论。”

贾飞也道：“李公子，你说鱼好实在太不凭良心了，李夫人炒的这盘鸡丁又嫩又鲜，绝不比那道醋溜鱼差。”

李益笑道：“我作的绝对是持平之论，而且内举不避亲，所以才说鱼好，虽然两样都是极品，但内子久居长安，从来没有弄过这么大的青鱼，初次下厨，而有这种成绩，实属难能可贵，如果这是出于贾姑娘之手就不足为奇了。”

贾飞一怔道：“怎么？这味醋鱼是李夫人烹调的？”

贾仙儿笑笑道：“李公子怎么知道呢？”

李益笑道：“这很简单，你们进去没多久，而这道醋鱼却是蒸得透熟才淋上作料的，贾姑娘来了也没多久。绝不可能在短短的时间内烹调出这尾鱼来。”

贾飞敲着脑袋道：“佩服！佩服！李公子在短短的时间内，居然能想到这么多，实是非常人所能及！从李公子的理由上，我也认为醋鱼该高上一等了，因为舍妹最喜欢吃鱼，经常调理，烧得好不足为奇，李夫人第一次下厨，而有这种成绩，当然该评得高一点。”

贾仙儿笑道：“既有二位高评，我只有自认不如了。”

说看吃地地望着霍小玉笑了起来，霍小玉嫣然道：“你评鱼之论虽然高

明，但因这道鸡丁把贾大李益道：“我不是说鸡丁不好，以味而论，二美难定高下，但因为你是初试所以给得高一点。”

姊比下去就太过武断了。“霍小玉笑笑道：“那么这么鸡丁究竟如何呢？”

李益道：“好！如以火候而定，应在醋鱼之上，但贾姑娘是行家熟手，只能委屈一下。”

霍小玉笑道：“多承谬赞，这鸡丁也是我炒的。”

李益摇头道：“不可能！你没有这么深的火候。”

霍小玉笑道：“这次你可走眼了。确实是我炒的。”

李益道：“那只能说你的调味工夫还不差。这道菜的可取之处，仍然是贾姑娘的功劳。”

贾仙儿笑道：“李公子此论有说乎？”

李益笑道：“因为这一道菜的佳处不在调而在理，鸡肉切这么大小的方子，以及笋丁的大小，才是真正火候所在，既要嫩，又要热，还要入味，此三者视乎在刀工上，切得太大不入味，切小了又容易老，丁块大小要恰到好处，这是内子万万做不到的。”

贾仙儿脸现肃容道：“佩服！佩服！难怪小玉妹要学做菜了，李公子品味之精，的确是不容易侍候周到。”

贾飞瞪大了眼睛道：“妹妹！这真是你切的？”

霍小玉不好意思地道：“是的！贾大姊把我切的材料都丢掉了，这是她重新再切的，她说炒鸡丁最重要的就是刀上功夫，其次才是火候，十郎，看来你也很懂得吃呀！”

李益笑笑道：“以见闻之广我不如你，因为我生在苦地方。家境也不豪富，山珍海味难得一尝，但是这些家常小菜上，我是很内行的；我母亲为了鼓励我用功求学，想尽办法，在家常能有的菜式上求变求精，把我的嘴也养刁了，以这道鸡丁而言，比起我母亲的手艺来还差上一点。”

贾仙儿睁大了眼睛道：“李公子，从你说出刀法的这番理论，我相信你在这一道上也必定很有研究。”

李益笑笑道：“这是家母培养的。”

贾仙儿神往地道：“令堂是个很了不起的美食家！”

李益肃然地道：“那倒不能算，她嫁到寒家之后，虽然衣食无缺，但从来没有过豪华的生活，但她有一种本事，就是化腐朽为神奇，在平常的东西中求非凡，我那做丞相的族伯告老归里，在我家吃过一餐饭，家母只用了一只鸡，一尾鱼以及一些菜蔬，却弄出了十几道菜式，吃得我那位伯父赞不绝口。”

贾氏兄妹与霍小玉睁大了眼睛，贾飞道：“一只鸡、一味鱼，这该怎么弄呢？”

李益道：“是啊，那天共请了六位同族长辈，却盘盘见底，吃得他们酒足饭饱，宾主尽欢，其中也有炒鸡丁一味，那时我在厨下看着，她把活鸡捉来，迅速拔掉鸡毛，先割下胸前一块肉，切成细丁加上笋丁、辣椒，急油快火，炒上几下后盛起，另一口锅里刚炒好了一盘嫩筍菜衬底，绿红黄白，色彩分明，菜端上桌子，鸡还是活的。”

贾仙儿鼓掌道：“对，肉味取新鲜，越活越美。”

李益道：“其次才剖腹取出内脏，迅速洗净切丝下锅，伴以菲菜花，灶

下小婢的鸡毛尚未取尽，第二道菜又上桌了。两只鸡腿放在炭火上一面烤，一面涂佐料，其余的肉用刀片下红烧豆腐，最后骨架子浸在佐料中片刻，捞起切块油炸，鸡脚配上几个香菇炖汤，还剩下一个鸡头，放在鱼尾中红烧后捞起来，那是留给我，因为家父认为鸡脑有助于长智，吃了可使人聪明……”

他见得大家都听得很出神，得意地继续说下去道：“另外是一尾黄河鲤鱼，切成了三块，鱼尾红烧，中段清蒸，鱼头扒豆腐，整席就是这两味主菜……”

贾仙儿叹道：“了不起！了不起，伯母大人简直是一位才女，最难得的是化腐朽为神奇，实住了不起。”

李益道：“家母在族中是最受敬重的一个，倒不是为了她的巧思，而在她的德性，她没有读多少书，才貌也没有出众过人之处，持家有道，虽然盛年而寡，却无微行细节为人非议，一心一意扶养我成人，我伯父誉她为女中完人，也是为了她的德性，因为她尽到了一个女子的本份，虽然都是些很平凡的事，但在平凡中才能见出她的伟大。”

贾飞渐渐懂得李益的意思了，也明白他特别提自己的母亲，标榜德性的用意何在，因此也点头道：“是的……伯母大人是位了不起的女子，的确值得尊敬。”

李益笑道：“其实家母也不过尽其所份而已，跟贾姑娘如此巾帼英豪比起来，简直微不足道。”

贾飞道：“不！舍妹虽然学了一身武功。也曾做过一些侠义之举，可是在妇箴四德，德容言工方面，无一可取。妹妹，平常说你，你总是不服气，可是我今天听了李公子的令堂大人种种后，忍不住要批评你一句，你那一点都不能相比，那怕你拔剑杀了我，我还是这句话。”

贾仙儿这次居然没生气，低头想了一下道：“哥哥，如果你早能这样疾言厉色，规规矩矩地管束我，我或许不会像今天这么野了，我承认你说的完全对，只遗憾你说得太晚了，我之所以如此，一大半是你惯出来的。”

贾飞没想到一向倔强的妹妹，居然肯俯头认错，虽然把责任推了一大半到自己头上，那也只是个遁词，兴奋之下，激动无比地道：“妹妹，只要你肯认错，所有的不是全归我，把我说成天下最大的混账都行。”

说着他的声音已有点哽咽，贾仙儿突然体会到兄长对自己的关切之深，眼眶也红了，强颜地一笑道：“失之管教，本来就是你的错，不过我可没骂你。”

贾飞也笑道：“好！我认错！今后我可要端起做哥哥的架子，你再不听话就打屁股。”

一句话把李益与霍小玉都说得笑了，贾仙儿红了脸：“哥哥！这可像你做兄长说的话。”

贾飞也感到那句话太粗了，讪然地道：“我本来就是粗人，不过这也没有什么，你虽然已经长大了，但在我的眼睛里，你永远都是小孩子，打几下……”

贾仙儿有点急了道：“哥哥。你还说我是小孩子，你自己才是小孩子，我闯惯了江湖，可以不在乎你的这些粗话，但是还有小玉妹子在这儿，你能不能文雅一点。”

贾飞也有点不好意思了道：“李夫人。你可别见笑。”

霍小玉嫣然道：“那里，贾大哥赤子胸怀，豪杰本色。原是应该这样才

显得坦诚无伪。

我敬大哥一杯。”

她觉得应该转移一下气氛，巧妙地把话题岔开了，贾飞欣然举杯道：“这不敢当，算是我敬夫人的。”

李益笑道：“内子与令妹一见如故。你我可以不能让她们专美于前，大家也换了称呼吧，公子夫人，听起来也见外，江湖豪情，不能让她们独占了。”

贾飞也笑道：“好！恭敬不如从命，就算愚兄高攀了，来！十郎！我们也喝一杯。”

又是一阵觥筹交错，大家都有了点酒意，贾仙儿道：“十郎文名满长安，我在后面跟小玉说了一下，发现她也是诗中高才，今宵盛会，不可无诗。”

霍小玉笑道：“仙姊！你可别坑我，我喜欢诗是不错的，但是十郎封了我一个雅号，叫我诗中夫子。”

贾飞道：“那又是什么典故？”

霍小玉笑道：“那是说我述而不作，我只会评人家的诗，自己总没有做过。”

贾仙儿笑道：“不行，今天非要你献艺不可，你对我的诗批评很中肯，做起来一定精彩之极。”

李益也笑道：“小玉！你从来没有作过诗，今天正好凑着这个机会也露两手，让我们瞧瞧你的诗才。”

霍小玉急急道：“我真的没试过。”

李益道：“那更该试一下，本朝诗风特盛，长安市上就是买菜妇都能脱口成诵，你这么聪明，那有不会的！”

霍小玉道：“十郎！你又骗人了，那有这回事。”

李益笑道：“一点都不错，有一天我们几个文友在一家酒楼上举行诗会，限了规格，一定要即席白描，五言绝句，而且所咏之物，只限于席上所有，就物咏物，平铺直叙，不准比，不准兴，即物而赋……而且要越通俗越佳。”

贾仙儿笑道：“这不是做诗，简直是难人。”

李益道：“那是不容易，因为在席的都是——一时俊彦，大家才挖空心思，要想难倒别人，这种诗看起来容易，任何人都能作，但真做起来，倒是够难人的。大家接了题目，构思半天，竟没有一个人能缴卷，结果楼下有个卖菜的老妇正在叫喊，使太家都直了眼。”

霍小玉忙问道：“她叫的是——什么？”

李益笑道：“她叫卖的正是一首绝妙佳作——叶似翡翠绿，皮赛珊瑚红，心比冰霜白，个个水溶溶。”

贾飞道：“那是卖什么的？”

李益笑道：“卖红萝卜的，短短二十个字，浑朴天成，不加斧凿，而且完全白描，比起别人苦心构思的字句尤为自然可喜，因此一致公评为第一。”

贾仙儿笑道：“长安为文人荟萃之地，想不到一个卖菜的妇人，也有如此高才。”

李益道：“那倒不是，事后大家打听过，那个老妇根本不认识字，而且卖了几十年的菜，因为长安诗风盛，大街小巷，叫卖者都把货品编成歌谣，信口喊出，以广招徕，她也是胡乱编成的，因此可见『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这两句话，倒是颇有点道理。”

贾仙儿含笑点头道：“不错！我读乐府诗中所辑汉代的民歌，如江南可采莲一曲——『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这一曲中并没有什么深意，祇是以好听的音节，唱出采莲时快乐的感受，读来却朴素、自然，一字不可易，远较那些名家之作平易可人。”

李益笑道：“大姊此言深获吾心，我作诗就主张放任自然，心之所思，目之所及，发为心声而形诸文字，这样才能如天马行空而无所拘束，今天一定要拜领一下高才。”

贾仙儿笑笑道：“我倒不怕献丑，但有个限度，今天只有我跟小玉妹与哥哥三个人作，却不准十郎作，因为李十郎诗才之捷，是天下闻名的，我们的东西不能跟你比，万一我们想到了一两句佳句，还没有推敲定了，就被你先说去，我们岂不太吃亏。”

贾飞忙道：“妹妹，你简直是坑我，我那会做诗？”

贾仙儿道：“连卖菜的老婆子都能够出口成咏，难道你还不如个老婆子不成？今天你挤也要挤出来！我们行酒令，由十郎出题，推他为令官。”

贾飞道：“行酒令倒行，我认输喝酒就是。”

贾仙儿笑道：“我们这个酒令与寻常的不同，接不下令的不准喝酒，最佳者喝三盅，次佳者喝二盅，最差的喝一盅，令官喝三盅，我那坛女儿红只有九盅，如你缴白卷，你的份就由令官代喝了！”

贾飞睁大了眼睛道：“妹妹！你要开你那坛女儿红？”

贾仙儿点点头道：“是的，我已经想开了，反正那坛酒也没什么存留的价值了！干脆今天开了，喝掉算了。”

贾飞直伸舌头，做出了一脸的苦相，苦笑着道：“妹妹！你这叫坑我，我想你那坛酒，不知想了多少年，那知道你最后竟来这一手！”

李益忙问道：“大姊还留了一坛好酒？”

贾飞道：“可不是吗？那是我们贾家的传家宝，已经封了两百年了！只剩下那一坛，她原是留作……”

霍小玉道：“女儿红是绍兴地方的名产……”

贾仙儿道：“是的！寒家祖籍浙越绍兴，风俗上女儿出生之后，就煮米酿酒而加封存，等出嫁的时候，作陪嫁之用，数量多寡，视家境而定，我藏的那一坛是高曾祖母陪嫁时带来的，那酒初酿时是白色的，年代越久色就转红，因而有女儿红之称，先高曾祖母是绍兴首富，陪嫁时带了五百坛过来，没有吃完，就留了下来，作为寒家女儿陪嫁之用，因为年代越久，那酒也越名贵，两百年来，陆陆续续陪送了不少，只剩下一坛留给了我。”

霍小玉道：“那是大姊的嫁妆了？”

贾仙儿一叹道：“但是我决心不嫁了！所以留着没用，倒不如拿出来谢谢十郎。”

贾飞一怔道：“什么，妹妹，你决心终身不嫁了？”

贾仙儿横了他一眼，李益却朝贾飞一笑道：“贾兄，大姊把那坛佳酿拿出来款待小弟，你难道还舍不得？”

说着轻轻触了一下，贾飞这下子才明白，贾仙儿显然是受了李益的启导，不再争名份情愿于归黄衫客，既非嫡嫁，自然不能说是出嫁，只是不好意思明说，借着那坛酒来表示她的意愿而已！因此忙装出一副苦相道：“我实在是舍不得，因为她出的这个点子，很可能我一滴都尝不到！十郎，你得

邦帮我的忙。”

李益笑道：“如此佳酿，千金难求，小弟一定要想个法子难难你们，使你们都缴白卷，便宜我一个人才好。”

贾仙儿道：“我去把酒拿出来，十郎！我倒不相信你能难住我。”

她起身到后面去了，李益迅速找了副纸笔，写了一阵，刚丢下笔。贾仙儿已经提了个青瓷坛子出来，李益把写好的纸条分给每个人一张，道：“题目出好了，限时一炷香缴卷，过时作输论。”

贾仙儿接题一看道：“十郎！你是真的难人了，这个规格我都不懂，什么叫藏诗？”

李益笑道：“那是我们新起的一个花样，就是要每句都暗点咏题，都不能带出一个本字，比如以春为题，祇能句句含春而不准带个春字？”

贾仙儿道：“你举个例子看看。”

李益笑道：“新柳初绿，薰风扑怀，是为藏春；黄叶因风舞，北雁又南飞，是为隐秋；绿水轻皱面，藏风而不见风；青山何白头，咏雪而不着雪；这是我们从谢道蕴以风抛柳絮来咏飞雪上引申出来的玩意儿。”

贾仙儿笑道：“很有意思，祇是你的题目太难了，藏梅已经够人挖心思了，还得要七言律句，五十六个字，还不准提到个梅字，这简直是考状元了。”

李益道：“这原是游戏之作，不过试试大姊的才情而已，难是绝对难不倒大姊的，如果出个太容易的题目，反而是轻视大姊了。”

贾仙儿口中虽然谦逊着，心中却已起了兴趣，开始构思了，想想又问道：“他们两个人的呢？”

李益道：“体裁规格相同，祇是咏物互异，贾兄的是酒字，小玉的是菊。”

说看已燃起了一枝信香道：“现在就开始，香灭为度，请三位动笔吧！”

他把三份纸笔分送到三个人的面前，三个人都开始构思了，贾仙儿诗才最捷，香才燃到一半，咏句已成。霍小玉完竣时，恰好香尽，贾飞则一个字都没动，贾仙儿笑道：“哥哥你真丢人，难道好意思缴白卷？”

贾飞笑道：“十郎这个题目恰好对了我的胃口，而且你的奖品更是合了我的心，就算狗屁不通，也得放出来换上了一杯喝喝，只是我那笔字实在见不得人，所以佳句早成，等你们完工后，我口述请十郎代录吧。”

贾仙儿哦了一声道：“那倒要先听听你的。”

贾飞道：“十郎！请你代劳一下吧！”

李益含笑执管，贾飞先咳了一声，清清喉咙，才正襟踞坐，朗声吟道：“太白一斗诗百篇，朦胧自许此中仙。”

霍小玉忍不住鼓掌道：“好！好极了。起首两句就豪迈飘逸兼具，贾大哥倒是真人不露相。”

贾飞面含得色，续吟道：“玉露琼浆天上物，杜康偷来施人间。”

贾仙儿也忍不住道：“哥哥，这真是你做的？”

贾飞看了她一眼，继续吟：“孟德对歌人生短，曹参寄情慨暮年，三杯即可通大道，一滴何妨到九泉。”

长吟既罢，李益掷笔笑道：“三杯通大道，一滴到九泉，贾兄豪士，才能有此豪情豪语，兄弟祇有套古人的曹娥碑上的八字以为赠了。”

贾飞忙问道：“是那八个字？”

“黄绢幼妇外孙 白。”

“这八个字是什么意思呢？”

贾仙儿笑道：“是『好不要脸』的意思。”

贾飞不禁一怔，霍小玉忙道：“这是刘向所编世说新语的故事，魏公与孔融过曹娥江，见碑文之后题了那八个字，便问是什么意思，孔融要想回答，曹操叫他等一下，行有三十里，曹操想了出来，黄绢者d色丝也，幼妇，少女也，外孙者，女子也，臼者，受辛之器也，合起来就是『绝妙好辞』四个字，因为『辞』字的古写是受辛两个字合成的，孔融当时就知道了，曹操却等马行卅里才想透，因而有『才逊卅里』之叹！”

贾飞道：“我就知道十郎不会骂我的，妹妹。你怎么说我是不要脸呢？”

贾仙儿笑道：“你的诗中用了曹操短歌行，人生几何，对酒当歌的典故，怎么连这一个故事都不知道呢？可见你的那首诗是抄来的？难道不是不要脸吗？”

贾飞笑笑道：“妹妹！我欣赏曹操就是他对酒当歌的豪情，才不管他其他的屁事呢，你说我的诗是抄来的，你读过这首诗没有？我抄的是谁的？”

贾仙儿被他问住了，贾飞笑笑道：“你熟读典故，事事有据，那么我『曹参寄情慨暮年』一句又走出自何典？”

贾仙儿瞪大了眼睛，贾飞笑道：“曹参的晚年不得志，日困醉乡，而有烈士暮年之叹，你知道了吧！”

贾仙儿道：“我又不是酒鬼，才不管那些鬼典故呢！”

贾飞笑道：“我是个酒鬼。所以专门对好酒的人感兴趣，你怎么就武断说我抄人的呢？”

贾仙儿道：“我承认这首诗是绝妙好诗，但绝不相信是你作的，榨空你的脑袋也挤不出这么一首诗来。”

才说到这里，忽然有人接口道：“我也相信这不是老贾的原作，但老贾居然能说得出『信陵近妇人，曹参醉醇醴』的典故，也不容易了，值得浮一大白。”

人影一闪进舱，居然是黄衫客，贾飞立刻跳了起来，道：“黄大哥，你是什么时候来的？”

黄衫客笑笑道：“来了一会儿，听说小妹拿出了那坛藏了两百年的女儿红我能不来凑个兴吗？”

贾仙儿脸上一红，黄衫客自行坐下道：“老贾，你这个大粗人，居然把那个绝典搬了出来，可见你真用了功。”

贾飞红着脸笑道：“我是上次听你说『信陵近妇人，曹参醉醇醴』非为酒色，而是烈士暮年，雄心不已，老骥伏枥，志在千里，聊以寄情而已那些话，一时弄不明白，才找个通儒先生问清楚了，刚好十郎的诗上有这一句，才提出来一壮行色，想不到居然把小妹给蒙住了。”

贾仙儿则道：“这下于你自己招了，原来是十郎给你当的枪手，我没有冤枉你吧！”

李益笑道：“字句是我代为斟酌，意思却是贾兄的，这不是我代他作枪手，而是他替我作枪手，因为大姊雅意推小弟作令官，而且还规定，缴白卷的人不准喝酒，小弟量浅，像这种好酒一杯就醉，祇有向贾兄求援了。”

黄衫客笑道：“话倒也合理，但十郎这个令官失之公允，应即予革职，由本人毛遂自荐任评议，当然令官的酒份，也该我接受了。”

贾仙儿道：“好了！又来一个骗酒喝的。”

黄衫客笑笑道：“你把酒都分配定了，我不厚起脸皮，就没我的份了，

而且我可以先把第一评定了，老贾构思，李十郎作词的这一律，绝对不是你们二位可以追上的。那三杯酒就由他们二位去分赃吧！现在我们来拜读二位的大作，李夫人，先品你的。”

霍小玉忸怩地道：“我的实在拿不出来。”

但贾仙儿一把抢了过去道：“小玉妹，给他们看好了，我就不相信咱们真的会不如他们。”

黄衫客展卷轻吟：“骨瘦不畏西风紧，色秀而为秋之英，风姿常共持螯赏，采叶为解玉手腥。既承东篱勤呵护，何忍南山表悠情，侬若能语应嗟怨，知己岂独陶渊明。”

贾仙儿拍手笑道：“说得好，陶潜公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之句，每被世人誉为佳作，尊之为菊友，但小玉妹却别有一番心思，既然知己，何忍辣手相残，菊以陶公而雅，从来没有人为菊花抱过不平……”

李益笑笑道：“若论咏菊，倒还可以搪得过去，但是今天的题目是隐菊诗，就不合格了，规格要句句含菊，可是后四句合起来才能点出个菊字。”

霍小玉低下头道：“这是我第一次学做诗，能够凑出来已经算是好的了，实在没办法去迎合那个规格，平常看人家的觉得很容易，自己做起来才发现满不是那回事，尤其是律句，又要合平仄，又要讲对偶，像东篱南山，本是咏菊的成典，且天成对偶，可是要把这两个字对称地排列下去，末尾还得压韵就难人了，怎么凑都不是味道……”

李益道：“所以我说沈约倡声律之说，虽然是把诗带进一个新的境界。但也为诗境加上了一重桎梏，实为诗中罪人，使许多佳思都被扼杀了！”

黄衫客笑道：“李十郎之言深合吾心，今人论前晋之诗歌，南尚秀婉，北重豪放，但严格地说起来，实在是南不如北，就是没有声律之限，如斛律金的敕勒歌——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浑朴自然，自由无羁，这是南人做梦也想不到的境界，也是南人做不出来的天然绝妙好诗。”

李益道：“黄兄高论，果然别具见地，南北之异，在抒情上尤见分明，南人只有——婉伸郎膝上，何处不可怜——以及郎君未可前，待我整容仪——等一类忸怩怩的表情。而北方女郎真率英爽，慷慨潇脱，像地歌歌中的——老女不嫁，塌地唤天。与挽搦歌中的——小时怜母大邻媪，何不早嫁论家计——完全是真情实话的江湖儿女情怀！”

他的话似乎专为针对着黄衫客与贾仙儿说的，使得那两人都有点不好意思，黄衫客连忙岔开来，道：“我们来看看小妹的吧，她未经推敲，一气呵成，必为佳作。”

展开纸卷，正待吟诵，贾仙儿却抢过去道：“不行，你这个令官是毛遂自荐的，我可不承认，我推的令官是十郎，应该由他来评。”

李益接了过来，细细地看下去。

“十月先占岭上春，暗香疏影独黄昏。烂漫枝头无叶伴，憔悴雪里葬精魂。耐寒非关冰心傲，迟放皆因待早春。悔知年华如逝水，何必孤芳第一人。”

看了之后，才明白她为什么不肯让黄衫客经目了，一个绝顶骄傲的女孩子，借诗吐意，已经够委屈了，若是让她的心意在知心的人面前揭露，那实在太难堪了。

因此看完之后，信手团了在烛火上点燃烧掉了，笑笑道：“贾大姊才情是高的，但跟小玉犯了同样的毛病，没有句句切合规格，我以令官的身份宣

布，梅菊二题，并列三等，鳌头应属贾兄。”

黄衫客见他把诗烧了，知道一定有不便为自己过目的原因，也就聪明地不过问了，笑笑道：“那酒如何分配法呢？”

李益道：“仍然按照原议评定，贾兄第一，独享三盅，贾大姊与内子并列第三，各得一盅，小弟与黄兄为令官，各饮两盅！”

贾仙儿道：“不公平，第一我们争不到倒也罢了，既然我与小玉妹的名次相等，应该并列第二才对！那酒我们也该各得两盅。”

李益笑笑道：“酒令大于军令，你们两个人都不合规格，应该评到等外去，本令官法外施仁，勉强列为三等，已经够客气的了，不得抗辩，即此遵行。”

贾飞大笑道：“公平！公平！这下子你可遇到个厉害的人了吧，还不快把酒打开来！”

贾仙儿不服气道：“你这个第一也不算稀奇。”

李益笑道：“大姊！贾兄是你的兄长，在礼数上，你也该把第一让给他，至于第二，第三，争到手不过多一盅酒而已，既已让了。何不让到底呢？你看小玉多乖……”

霍小玉也明白他言中何指，笑笑道：“是啊！大姐，好酒只要一杯就够了，我们品的是味，不是品的量，争多争少何苦来呢，反正做了女人就要吃亏，把便宜让他们男人去赚吧！”

黄衫客也懂了，笑笑道：“小妹，你若是怕吃亏，我就把我的份里让一杯给你。”

李益又道：“任凭溺水三千，我祇取一瓢而饮，独沽一味，我于愿足矣，何复他求，你就屈居第三，也没有人居第二，你居第二，也没有人居第三，何必还争呢？”

话说得更露骨了，贾仙儿红着脸不再开口，默默地端起酒坛，劈去泥封，便有一股扑鼻芳香。

她在每人的杯子裏浅浅地倒了一盅，酒已呈琥珀色，浓稠如胶，贾飞大叫道：“好酒！”

好酒！”

端起酒杯，一饮而尽，却又苦着脸道：“乖乖！这叫酒？简直就像浆糊，粘在喉咙里，怎么也下不去。”

他说话的嗓子都变了，大概是被酒浆粘住了喉咙，贾仙儿笑笑道：“哥哥，你还自吹是麴生知己呢，其实只是个俗不可耐的酒袋而已，只知道往下灌，这种酒怎么能这样喝？”

贾飞道：“不这样喝难道还用根铁条往下通？”

大家都笑了，贾飞道：“我说的是真话，不用根铁条通，简直无法下喉。”

霍小玉笑道：“像这种陈年佳酿，应该用淡酒冲开来慢慢地啜饮，大哥这样喝法，把酒味都糟蹋了。”

贾仙儿道：“哥哥！你听见了吧，我这个小妹妹不仅是文才好，连其他方面的杂学也无不精通，看来你就是想做酒鬼，也得拜她为师呢。”

李益笑道：“内子不但文才丰富，还兼神通广大，能呼风唤雨，移山倒海。”

霍小玉一怔道：“十郎！我几时会那些法术了？”

李益道：“刚才你就表演了一次，把张三的帽子挪到李四的头上去了。”

霍小玉瞪目不知所言，李益道：“世说新语上，魏公因释窦娥碑文而方有才逊三十里之叹的是杨修，你挪到七岁让梨的孔融身上去了，张冠而李戴，岂非腾挪有术吗？”

霍小玉脸一红，黄衫客道：“那也不算什么，反正都是曹氏家臣，一样以高才而为魏公所杀，做人最难是难得糊涂，杨修若不是锋芒太露，语多讥刻，何至身首异处”如果此公能像嫂夫人一样，用错一两个典故当不致殒身了，十郎，你我一见如故，因此兄弟就不揣冒昧，交浅而言深了，你的才华不逊杨修，但今日那些方面大员，却未必有曹公三容之雅量，将来投身仕途，还要多加谨慎。”

李益不禁悚然，将手一拱道：“多承教诲，兄弟自知处世宜和，但还是改不了这个毛病。”

贾仙儿道：“刚才我们都知道小玉妹记错了人名，但游戏笑谈，何必太认真呢，十郎，倒是黄大哥的劝告，你要善记在心，我以前也是喜欢挑人家的错，惹来一些无谓的烦恼，哥哥才把我赶到华山去学剑，其实公孙大娘的弟子剑术平平，她本人也不见得能高出我那里，主要是叫我养养性子去，经过这两三年磨练，我总算学到了一点。就是剑不会轻易出鞘了。”

李益肃然道：“是的！大姐的比喻小弟很明白，武人之剑刃，犹如文人之舌锋，发必伤人。”

贾仙儿道：“还不止于此，公孙大娘晚年就道，给我说了多少道理，最使我服膺的就是几句，她说：浅水鸣咽而深水哑然，急于炫露者，未必就是高明。明珠应藏于椟，宝剑收于匣，才可显得其珍贵，孔子虽求礼于老子，然而其名却噪于老子，其弟子不平，老子笑而不言，只张了嘴，显示弟子，其弟子即感释然。”

李益忍不住道：“这一段小弟倒没有闻教过，请大姊详细教示一下好吗？”

贾仙儿笑道：“那时老子年岁已高，满口的齿牙所剩无几，但他的舌头仍然十分灵活，那表示刚易折，柔常存，好逞刚勇者，乃自夭其寿，自招强敌而取祸，宦海之中，不通而自以为通者，比武林中不能而自以为能者更多，而心胸之狭，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十郎的脾气如果不改，将来一定会吃大亏的。”

霍小玉也感动了，连忙道：“大姊说得是，小妹如果不是喋喋多言，自己卖弄，就不会把杨修误为孔融，闹个笑话了，家母也常劝十郎，是没有你说得那么透彻。”

贾飞已经用酒清过喉咙，笑笑道：“玉娘子，典故弄错没关系，你又不指着这个求功名，只要你告诉咱家这个喝酒的方法没错，你就是天下第一女才子，你们也是的，放着这么好的酒不喝，偏有那么多的精神去引经论典。十郎，这都是你引起的，诗也做过了，评也评过了，你又挑精拣肥，引来了两车子废话，如再耽误下去，让这一坛酒走了味，你就是天下第一大罪人，罚你一盅。”

李益知道他是在岔开话题，笑笑道：“小弟认罪。”

贾飞笑道：“不是罚你喝一盅，是罚你少喝一盅，该你两盅的份，你祇准喝一盅。”

贾仙儿连忙道：“哥哥！你要满足一点，得陇不可再望蜀，你已经占了大份了，还要算计人家的那份。”

贾飞道：“妹妹！你等我说完话好不好，我这南运河老大虽然没出息，可从来也没做过那种丢人的事，我要十郎少喝一盅，可不是为我，厨下还有一位姑娘在忙着，我们在这儿享福，也不能偏了人家，所以我要罚这一盅，留给那位浣纱姑娘。”

贾仙儿道：“这还像话，可是你也不该慷他人之慨，要罚就应该罚你自己的份下匀出一盅来给人家。”

贾飞笑笑道：“十郎省下一盅给浣纱姑娘，是他的体惜，我匀出一盅又算是老几？”

贾仙儿道：“十郎体惜人家，要你狗拿耗子，多管什么闲事，你不说，十郎也不会忘记浣纱姑娘的。”

贾飞笑道：“我是怕十郎不好意思，所以代他说了，不过十郎也不会吃亏的，我这三盅酒，等于是十郎替我赚来的，为了表示谢意起见，我该奉上一盅。”

黄衫客一笑道：“老贾说得不错，好酒是不该偏了浣纱姑娘，应该留给她一盅，而且老贾一个人的份最多，这一盅也该从他的份上匀出来，有话就直说，何苦拐弯抹角；绕这么个大圈子呢！”

贾飞道：“同样的一盅酒，在十郎的份上省下来，跟我份上匀出来，味道就差得多了，虽然绕个圈子，却能使意义深长，这个圈子必须绕的，这盅酒如果出在我贾老大的账上，我就是混账了。”

黄衫客笑道：“说得好，老大毕竟是老大，我们都没想到这一点，还是你心细。”

贾飞笑道：“黄大哥，不是兄弟吹嘘，以江湖声望，兄弟不如你，但这个老大让你做，未必就比我强。”

黄衫客点头道：“这话不错，我绝对承认，所以你能称雄一方。我却祇能湖山逍遥。”

正说着，浣纱也正好端着菜出来，贾仙儿拖着她坐下来笑道：“来！来！十郎给你省下了一盅好酒，快坐下来喝了吧！”

浣纱急红了脸道：“这怎么敢当，那有婢子的座位……”

贾仙儿道：“别客气了，我们都是一样的，谁也不高于谁，但我们也得看重自己，谁并不低于谁。”

他硬拉着浣纱坐下，李益望着黄衫客，只有无言而笑。

一顿酒喝到月上中天，大家都有了几分酒意，却见马五衣衫狼狈地一个人走回来了，贾飞连忙喝道：“马五！你真无法无天了，李公子看你们辛苦，赏你们一顿酒喝，你们也该知道分寸，这个时候才回来。”

马五看见黄衫客也在船上，连忙道：“黄大哥跟姑娘都在这儿，那就好了，弟兄们都被水龙神留下了。”

贾飞一听就叫道：“什么？你说什么？”

马五嗫嚅地道：“高猛把弟兄们留下了！”

贾飞脸色一沉道：“为什么？是你们喝醉了，在码头上闹事，跟他的人起了冲突？”

马五立刻道：“大哥！绝对没有，弟兄们都记住你的吩咐，谁也没放量，姑娘来的时候看见了，我们都很斯文。”

贾仙儿道：“这个我可以证明，他们的确很规矩。”

马五又嗫嚅了一下才道：“他说我们破了规矩，吃过了界，在瓜州地面

上应该是他们的买卖。”

贾飞道：“你有没有告诉他，咱们这次不是做买卖，而是送一位朋友回家。”

马五道：“说了，可是他不相信，小的还说这次是黄大哥介绍的朋友，他说他只认识道上的规矩，不认识什么黄大哥，要我们把李公子连人带货送过去，换弟兄们出来。”

黄衫客脸色也一沉道：“马五……高猛说过这样的话吗？”

马五道：“黄大哥，小的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说谎，他的确是这么说了，而且他还摆下了话，说如果我们不送过去，一个时辰后，他就自己来接收。”

黄衫客怒道：“岂有此理，水龙神当真想称霸了，他现在在什么地方，我找他去。”

李益也听出事情不对了，连忙问道：“怎么回事？”

贾飞道：“十郎！这是我们江湖上的事，你不必过问。”

李益道：“小弟本来是不便过问的，但听这位马壮士说事情似乎因我而起，小弟至少要问问清楚才行。”

贾飞想想道：“事情是这样的，我跟水龙神合管着运河上的事，我管南运河兼扬子江的水运货，举凡来往船只，只要是载货的、值十抽一，由我们负责货商的安全，不让宵小打扰，北运河则是他的地面，都以瓜州为界，如果是一般的货船，我的人护送到瓜州，就该立刻回头，由他派人来商洽。”

黄衫客道：“老贾，你有没有派人去跟他打招呼？”

贾飞道：“没有！这次又不是做生意。”

黄衫客：“那就难怪他误会了。”

贾仙儿道：“黄大哥！这话不公平，十郎乘坐的是我的座船，随行又没有第二条货船，这已经很明显的表示了是我们本身的事，难道也要向他禀报不成？我这条金龙船别说是走南北运河，就是到三江五浙，也没有拜码头的先例。”

黄衫客也不作声了，李益笑笑道：“原来是这么回事，那又何必伤了各位江湖道上的和气呢？他们要的是钱罢了，既有这个规矩，我就抽一成给他们好了。”

贾飞叫道：“那有这个道理！十郎！你这样一来，我镇海蛟以后还能在江湖上混吗？”

贾仙儿叫道：“十郎！你们若是乘坐别的客船，付出这笔买路钱还可一说，你们乘坐我的金龙船号，如果付出一个钱，岂不是砸了我女飞卫的名号？”

李益笑笑道：“大姊既已经决心摆脱江湖，又何必在乎这戈戈微名呢？就从这一次开始，让江湖上的人知道，你决心离开江湖，不是更好吗？”

贾飞道：“那我呢？”

李益道：“小弟与贾兄是朋友，跟水龙神不是朋友，贾兄这边，兄弟不敢冒渎，但是对另外一方面，小弟应该照江湖上规定付买路费，如果因为小弟的事，使得贾兄与同道冲突，这就不是交友之道了。”

贾飞还要开口，贾仙儿却道：“哥哥！十郎的话也对，既然各有规矩，我们就照规矩做，免得落人口实，但是这笔钱不该由十郎出，我们拿出来给他好了。”

李益忙道：“那怎么可以？”

贾仙儿笑笑道：“十郎！你不必急，这笔钱我们收得回来的，我们难得往北去，高猛的人却经常往南来，以前大家都是看在同道的情份，见面打个招呼就算了，现在他们自己开了例子，将来可说话了。”

贾飞这才笑了起来道：“对！妹妹！还是你的脑筋活，水龙神开了口，以后他的船过了瓜州，我们就有话说了。黄大哥！这次恰好你在，一切你都是看见的，假如以后我照样抽，你可不能说我破坏规矩了吧？”

黄衫客皱皱眉头道：“假如高猛真是如此做，你们自然可以援例，只是我怕内情是不是会如此简单……”

马五立刻道：“黄大哥！小的所说句句是实，绝不敢有半点欺瞒，高猛等一下会来的，你可以对证一下。”

黄衫客想了一下道：“老贾，我们就在这儿等他好了，回头我先不露面，你按照规矩跟他交涉，我想听听这家伙到底用心何在。十郎！你带着宝眷到内舱去避一下。”

李益笑道：“黄兄真把兄弟当成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了，兄弟不敢言武，但也不是见了刀剑就吓得发抖的胆小鬼，从小也拉过几膀弓，弄过两天剑。”

黄衫客也笑道：“我知你们世家子弟兼习武艺，骑射两道都还会一点，但跟江湖上可不能比。”

李益道：“那当然，兄弟也没说要帮着打架，只是兄弟的胆子不会那么小，回头有我在中间斡旋不致于把事情闹得太大，贾兄与大姊都是急性子的人，一言不合，很可能就会冲突起来，如能和平解决的事。最好不要诉之干戈，江湖道上相处以和为贵。”

黄衫客想想道：“那也好，十郎！回头你不妨用言语套一套，看看高猛究竟是用什么心，我觉得很奇怪，照理说你们坐的是小妹的金龙船，马五也说过是我的朋友，高猛没理由来这一手的。”

李益笑道：“兄弟理会得，动刀动剑，小弟虽然不行，唇枪舌剑小弟自信还可以。小玉！你进舱去吧！”

霍小玉笑道：“你别把我看成那么不中用，像这种场面，千百年难得一见，我也要见识见识。”

贾仙儿不禁笑道：“小妹妹，这可不是看热闹，一个不好就会动刀动剑，那可是不长眼睛的。”

霍小玉道：“我不怕，我站着不动，总不会招呼到我身上来吧？就算有人要伤害我，躲一下的能耐我还有，我也学过骑射的。”

贾仙儿大笑道：“妙极了，想不到你们俩口子都是文武全才，行！小妹妹，你就站在这儿吧，有大姊在你身边，只要你少了一根汗毛，大姊就割下脑袋赔你。”

浣纱突然颤声道：“小姐，婢子的胆子小，婢子还是到舱底躲一躲吧。”

霍小玉道：“我都不怕，你还怕？”

浣纱却吓得发抖道：“小姐，婢子倒不是怕死，而是怕见血。”

霍小玉道：“有贾大哥跟黄大侠在，还怕人家会伤到你？不行，今天非要你在这儿陪我！”

李益道：“她害怕就让她躲起来吧，万一真的动起手来，全靠镇定，她吓得乱跑乱走，反而会碍事。”

霍小玉笑道：“你放心好了，如果万一动手，她早就吓昏过去了，绝不

会碍事。”

李益道：“你就饶她一次吧，瞧她脸都吓白了。”

霍小玉道：“对方如果无意动手，不会有紧张场面，如果存心生事，一定会来很多人，如果分出一部份来乘虚而入，岂不是她先遭殃，倒不如大家聚在看得见的地方，容易照顾些。”

贾仙儿道：“说得对，小妹妹，想不到你的江湖经验比我们还丰富，以寡敌众，最忌力量分散，更忌分心，假如对方真的存心生事，乘着我们都在动手时，随便上来个人，拿刀往她脖子上一架作为要挟，我们只有束手听任摆布，不然祇有眼睁睁地看人杀死她了。”

李益想一想道：“这倒是，浣纱，你还是跟小姐在一起，免得分了大家的心。小玉！想不到还是你行。”

霍小玉道：“这是我父亲早年出战的经验，有一次他领军西征回纥，对方兵力强过他们三四倍，他们祇有出奇致胜了，派了一支精兵，分袭敌军后营，制住了他们的王妃。逼令对方弃械投降，居然打胜了，从那一次以后，我父亲就知道一件事，最弱的人，必须置于最危险的地方。”

黄衫客道：“对！这是兵法的运用，以坚攻虚之策，老贾！以后你可要记住这一点。”

贾飞笑道：“所以我不娶老婆，就是防着这一手。”

大家也被他逗得笑了起来，这时远处灯炬闪耀，慢慢往这边移动，贾飞道：“来了，高猛这王八蛋，好像存心要吃掉我们，竟然带了这么多的人手。”

说着他已翻到舱下，抱了一口大刀在手，抖得幌幌直响，李益却从容地笑道：“贾兄，镇定一些。”

黄衫客道：“十郎，你最好也带件兵器在手头，必要时自己能挡几下。”

马五已经到舱下去取了一些兵刃上来，不但分给了李益一口剑，连霍小玉也拣了两口匕首，还分了一口给浣纱。

贾仙儿笑道：“那用得到你们动手。”

霍小玉笑笑道：“真到要我们动手时已经完了，我只是壮壮胆子而已，有了一口匕首藏在身边。必要时或许能有点用处。浣纱，刀不要露出来，如果贾大姊一个招呼不及，有人要抓你的时候，你就给那家伙一下，人家没想到你也会动手的，说不定还有奇迹。”

浣纱的脸都吓白了，拿着刀瑟瑟直抖，贾仙儿却笑道：“小妹妹，你的胆子可真叫人佩服，一点也不像个没学过武功的女孩子。”

霍小玉却笑道：“大姊也不怕呀。”

贾仙儿道：“我不怕是因为我学过武，有自卫的能力。”

霍小玉道：“我不怕也是因为你学过武，有保护我的能力，真到了危险，你一定会比保护你自己更卖力，有了这么周密的保护，我还怕什么呢？”

贾仙儿忍不住道：“这么一说，我就是拚了命，也不能让你折损一根头发了。”

霍小玉道：“是的，而且大姊要时时记住有两个无力抵抗的女子正在靠你保护，你可千万大意不得。”

贾仙儿略一沉思才明白她的意思，笑道：“我明白了，你无非是想圈牢我，不让我出手伤人而已！”

霍小玉一笑，没有多说话，因为那一簇灯笼火炬已经来得更近了，当

头一位黑凛凛的大汉手执长铁棍，如同一座铁塔，在他的身后，却是两名苍髯青袍的道人。

贾飞见了冷笑道：“我说水龙神怎么突然胆子大了起来，原来是找到撑腰的帮手了！”

贾仙儿皱眉道：“哥哥，那两个道士是什么人？”

贾飞道：“不认识，不过一定是扎手的人物，否则水龙神不敢如此嚣张。”

李益道：“贾兄，彼众我寡，还是尽量容忍一下，由小弟去跟他交涉好了。”

那一行人来到岸边，立刻横成一线布开，将整条船包围了起来，那大汉吼道：“贾飞，咱家接船来了。”

李益上前一步，走到船头道：“这位是高英雄吗？”

大汉道：“咱家就是高猛。”

李益道：“在下李益，与黄衫客兄是好友，蒙黄兄之介，请贾兄便船送在下西返长安……”

高猛冷笑道：“你别抬出黄衫客来压人，行有行规，来到咱家的地面上，就该照规矩行事。”

贾飞忍不住道：“你要弄清楚，我这一趟不是做生意，李公子不仅是黄大哥的朋友，他的夫人也是舍妹的盟姊妹，因此我们送他们回家，完全是尽义务。”

高猛道：“咱家不认识什么黄衫客，只知道按规矩行事，管你送的是什么人，既然来到咱家的地界上，就该由咱家接手。”

贾飞冷笑道：“高猛，例子是你开的，以后你的人如果过了界，可别怪贾某不讲交情，照样抽上一份。”

高猛笑道：“祇要有本事，别说抽一份，就是全部留下也没关系，现在你可以把人跟货交过来了！”

李益道：“敝人在姑苏带了两船绸缎，在前面脱了手，折价七十万……”

高猛大笑道：“这还要你说，干我们水上的生意，这些消息早就打听得清清楚楚了。”

李益笑道：“高兄知道了更好，那证明在下并未隐瞒，现在当如约奉上七万，请高兄先把贾兄的弟兄释回。”

高猛大笑道：“七万钱就要打发我们走路了？那不是做梦吗？七十万全部留下还差不多。”

贾飞怒道：“高猛，值十抽一，这是道上的规矩，李公子答应给你一成，已经算是给足你的面子了。”

高猛笑道：“七万抵买得李益一个人的平安，光放过姓李的一个人，七万就够了，他的女人是京师第一美人，高某受邀以百万钜数截下她为酬，只收七十万，等于打了个七折。也算是给足了你的面子了。”

贾飞怒道：“你竟敢破坏水道上的规矩？”

李益却一怔道：“高英雄，内子虽然略具姿色，却从未与人结怨，有谁会跟她过不去呢？”

高猛笑道：“你别装蒜了，难道你自己还不明白？”

李益道：“正因为不明白，在下才请教！”

高猛笑道：“你知道也好，不知道也好，反正高某是受人所托截下霍小

玉，你只要肯放弃她，咱们一个钱也不要你的，送你平安回到长安。否则的话，你就把七十万留下，咱们也撒手不管。”

霍小玉愤然道：“我知道了，一定是霍邸的人不肯放过我，才买凶手前来对付我。”

李益道：“你哥哥身为王爵，大概不致于做这种事，这多半是你的大母霍太妃受了被革的王德祥的唆使而做出来的事，这未免也太狠了一点。”

话毕朝高猛一拱手道：“高英雄，我也不问主使人是谁，既蒙高义答应了袖手。在下也不敢吝嗇此戈戈之数，请派人上来把钱抬下去吧。”

贾飞立刻叫道：“不行！他要七万，还可以说是水道上的规矩，现在他超越了本份，居然替豪门干起勒索劫人的勾当，站在江湖的道义上。我也不能坐视。何况你们是在舍妹的船上，这一来不是骑到我们头上来了？”

李益苦笑道：“贾兄！现在事情摆明了，根本不是你们江湖上地界之争，你又何必硬插进来呢？好在钱财乃身外物，他们就是用再厉害的手段，也离不开我们的。”

贾仙儿道：“十郎！你别傻了！你以为花了钱就能免事了吗？对方既然能化百万钜资买动高猛来对付你们，不达目的会甘休吗？你现在费了七十万，祇能使高猛袖手不管而已，并不能保证你们稳定平安回到长安！”

李益道：“高兄不是答应过了吗，这儿到长安，都是北运河的地界，高兄既然得了钱，就该负责到底。”

高猛笑笑道：“李十郎，你弄错我的意思了，你一个人走，高某可以负责，你若带着霍小玉，高某祇能答应不对付你们而已，却不敢保护你们的安全。”

贾飞道：“那你凭什么要钱？”

高猛一笑道：“留下霍小玉，高某可得百万酬劳，看在令兄妹的份上，高某祇七折收费，难道还不够交情吗？”

贾仙儿冷笑道：“十郎，你听见没有，来一起凶手，你就要化七十万来买命，这一路到长安，迢迢千里，你有多少钱来买命？倒不如硬挺了。”

李益苦笑道：“对方跟我们并没什么深仇大恨，只不过是一点积怨而已，我们的身家全数在此，一次化掉了，对方的气也平了，自然不会再对付我们了。”

贾仙儿道：“假如他们不死心呢？”

李益道：“那我也认了。”

贾仙儿道：“你认我却不肯认，别说你是黄大哥的朋友，就凭我跟小玉妹的交情，也不能看她给人欺负，这事情我管定了。高猛，你趁早把我的人放回来，否则莫怪姑娘对你不客气。”

高猛大笑道：“女飞卫，高某既然敢扣你的人，自然是有备而来的，光棍不挡财路，我早打听清楚了，黄衫客也是半路上跟他们认识的，又不是什么生死交情，你又何必为两个不相干的人伤了道上的和气呢？你们撒手这件事。船上的七十万全归你们，高某分文不沾。”

贾飞冷冷地道：“姓高的，我们跟你稍微不同的一点，就是我们眼睛里没把钱看得太重，立身江湖，道义为先。”

高猛似乎有点讪然，遂又恼羞成怒，冷笑道：“贾飞，你别假清高了，你们捧为天人的那个黄衫客还不是为了钱，他已经受了人家的委托来对付他们了。”

贾仙儿立刻道：“没有的事！”

高猛道：“你见到黄衫客的时候，不妨当面问问他。”

话才说完，黄衫客从舱中跨出来道：“黄衫客在此，高猛，你说委托你截下李夫人的就是那一批商人吗？”

高猛没想到黄衫客也在船上，顿了顿才道：“是不是你心里有数，反正你总不能否认你受了好处要对付姓李的。”

黄衫客道：“不错！我承认，但那些绸商告诉我的却是另外一个原因，而且我也不知道对象是李公子，我答应那些人只是把李公子的船货留一段时间，没想到里面还有曲折的内情，何况我索取的代价不是为了私囊，这一点李公子与老贾都已经明白了，我取得的报酬也交给老贾的兄弟拿到两湖去赈灾了，黄衫客不敢自许侠义。但所作所为，却绝不会危害到一个义字的。”

高猛道：“黄衫客，高某可不像你，我有千百个儿郎要靠着吃饭过日子，所以我必须要多辟点财源。”

黄衫客正色道：“高猛，光是一条北运河收取来往行商的例费，已足够养活你的人，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高猛道：“你以为你是什么人？凭你一句话就想要我推掉百万财富？”

黄衫客脸色一沉道：“高猛，李公子是我的朋友，这件事我管定了，你现在撒手，我还认你这个朋友……”

高猛道：“你管的事情太多了，认识你这个朋友并没有好处，高某不稀罕。”

黄衫客手按剑柄冷笑道：“高猛，今天你说话忽然有了胆子，我想是你旁边那两位道长给你壮的胆吧，我不跟你说废话，还是先向这两位道长请教吧。”

说着，轻灵地跳下船，贾飞也要跟着下去，黄衫客道：“不必，你保护着十郎，小妹妹保护着李夫人，其他的事都交给我，如果我应付不了，你们立刻驶船离岸。”

高猛笑笑道：“这个时候想走可没那么容易了。”

黄衫客道：“老贾！如果要走的时候，叫马五驾船，你跟小妹两个人下水分前后在水里拒敌，我想在水里，包括高猛在内都不会有人强过你们兄妹，记住，不管在任何状况下，都要以十郎伉俪的安全为上。”

他的心思很缜密，提出来的这个办法果然使得高猛为之一怔，连忙招呼属下，准备逞险抢攻。

一个道人忽然道：“高头领，请等一下，让贫道等与黄衫客的问题解决了再说。”

高猛急急道：“道长，我要的是船上的那两个人。”

道人冷冷地道：“贫道胜了黄衫客。船上的人一个也走不了，如果贫道落败，你也留不下任何一个人。”

高猛对这两个道士似乎十分尊敬，连忙恭身称是。

道人这才向黄衫客一点头道：“贫道清虚子，那是敝师弟玉灵子，修真栖霞山灵飞宫。”

黄衫客脸色微微一动，拱手道：“原来是灵飞二圣，二位修真灵山，何故下凡一走？”

清虚子道：“为小徒朱瑞之事，向阁下请教。”

黄衫客笑笑道：“原来是为了那件事，那祇是一点小误会，敝人深感歉

咎！谨此谢过。”

清虚子道：“削耳黥面，还是小误会？”

黄衫客笑道：“削耳黥面是在下所为，但在下所说的误会并不是对令徒而言，乃是对二位道长而言，因为他没说出是二位门下，否则……”

玉灵子道：“阁下现在说这话已经迟了，阁下在动手的时候，就应该问他的出身门户。”

“道长又误会我的意思了，我若知道朱瑞是灵飞门下，削耳黥面之罚照施，祇是事后会立即押着他上山，向二位禀明施罚之由，因为令徒在玄武湖上对一个女子强行非礼，适为在下撞见，似此行径实有玷灵飞清誉，二位素来爱惜羽毛，以清德望重武林，想必也会同意在下的施惩，那就不会烦劳二位下山一行了。”

他的话很犀利，一下子就扣住了对方，清虚子脸色变了一变道：“阁下说的是真话吗？”

黄衫客一笑道：“当然是真的，那个女子就住在玄武湖畔，是个采桑的农女，敝人因为心慕该湖乃三国东吴练水师之处，专程前往一游，凭吊周郎英风遗迹，不巧碰上了这件扫兴的事，想必令徒畏惧二位责罚，未曾实告，以致二位误会在下挟持欺人，好在人证俱在，二位到鸚洲桑林中农舍一问，就可以找到那女子，现在误会已经解释清楚了，以二位的清誉，想必不会误会在下措置失当吧！”

清虚子冷冷道：“如果此言属实，则逆徒取死有余，削耳黥面之罚倒是太轻了。”

黄衫客笑笑道：“那倒也不至于，令徒年纪轻轻，见色而迷，也情有可原，祇要略施惩戒就行了。”

清虚子怒道：“阁下说得太轻松，逆徒素行不端，自有灵飞门规处置，毋劳阁下越俎代庖。”

黄衫客脸色一庄道：“这是什么话，天下人管天下事，二位自己教徒不严，做出令人不齿之事，我替你们管教了，保全了你们的清誉，难道还错了不成？”

清虚子怒道：“你在他脸上刺了刀字，分明藐人太甚。”

黄衫客道：“那脸上的伤痕静养三五个月就会好的，令徒做出了那种事，原也应该好好闭门思过的。”

“可是那疤痕却永远也消不掉了。”

黄衫客道：“色子头上一把刀，我就是让他终身常记住这个教训，不要再蹈覆辙。”

“可是我灵飞一脉，今后如何见人？”

黄衫客朗声道：“在下行事一向本侠义之旨，扶危济困，除暴安良，隐恶扬善，那件事从未向第三者道及。”

“但很多人都知道是你黄衫客所为！”

“那是令徒自己对人宜扬的，敝人守口如金，绝对没有告诉任何一个人，因此咎不在我；二位最好去约束令徒一下，受创于黄衫客剑下并不是光荣的专，不要逢人便说。”

清虚子怒道：“黄衫客，你伤了我门下，居然还振振有辞，是欺我灵飞宫中无人么？”

黄衫客道：“在下并无此意。道长也不必妄动无名，如果把令徒的行径

宣扬出来，灵飞宫更见不得人。”

玉灵子忽然道：“阁下当真未将朱瑞的事告诉过人？”

黄衫客道：“这是当然，在下从不以发人隐私为荣。”

玉灵子冷笑道：“那好极了，灵飞宫的清誉不容有玷，灵飞宫的盛誉也不容有辱，这两个问题只有一个方法可以解决，阁下想必已知道的。”

黄衫客笑笑道：“二位之意是杀人灭口？”

清虚子道：“不错，只要杀死了你，小徒受辱的事有了交代，他做些什么无人得知了。”

黄衫客愠然道：“二位原来是如此不明是非，罔顾道义之辈，难怪你们的弟子会如此不肖了。”

李益在船上道：“二位仙长既是修真的高人，当知举头三尺有神明，应该反躬自省，严振门纪，才是珍惜羽毛的正途，以暴力杀人减口，塞不住天下悠悠之口的。”

清虚子厉声道：“住口，无知迂儒，居然也信口妄议武林中事。本座纵有释放之心，现在也放不过你了。”

李益哈哈一笑道：“道长既然不肯放过黄大哥，自然也不会放过我们这儿每一个人了，又何必说得那么好听呢，可是道长别忘记，就算把我们这六个人全杀了，也掩不住令徒的劣迹，在场的人还多得很呢。”

清虚子一看高猛，吓得高猛连忙道：“道长，高某保证手下的这些儿郎什么都没听见。”

玉灵子道：“谅你也不敢。”

李益笑道：“如果二位一直为他后盾，支持他在江湖上逞强凌弱，他自然是不会说出去的；如果二位对他的要求有不通，那就很难说了，让高猛这样一个人抓住了把柄对二位来说；并不是一件很轻松的事。”

清虚子顿了一顿才冷笑道：“到底是读书人心眼多，难怪那姓王的家伙说李十郎狡诈多谋，不能轻易放过，看来的确不错；多言贾祸，巧舌殒身，你太聪明过份了。”

李益笑笑道：“果然是王德祥捣的鬼，我总算知道了。”

语毕神色一正道：“李某不是江湖中人，但从黄大哥对二位的尊敬来看，二位当是武林中清望夙重的高人，可是从二位的行事看来，却令人失望得很！”

清虚子厉声道：“无知书生，也敢妄论江湖上是非！”

李益淡然道：“我承认无知，对江湖上的事不清楚，但读过太史公的游侠刺客诸列传，像聂政，荆轲，专诸，曹沫，高渐离等人固不必说了，即使朱家，郭解等人，也都是慷慨激昂，急公好义，济危拯弱之士，黄大哥先前虽受一些商人之托来羁留我，但问清了我与内子结合的经过后，立刻改变了本衷，折节下交。二位既然见过王德祥，自然也知道霍邱何以仇嫉拙荆的原因，但你们却依然为权佞之徒利用而来对付我们，贤与不肖，清浊自明，李某虽然手无缚鸡之力，却仍然看不起你们，鄙弃你们。”

贾飞鼓掌大笑道：“骂得好，骂得痛快。”

清虚子与玉灵子究竟是一方宗师，为了意气之争来找黄衫客，还有点是非观念，不禁脸上一红，高猛亦忍不住叫道：“你别搅错了，要找你们是我姓高的 R 与二位道长无关。”

李益淡淡地道：“你根本就是個无耻之徒，为了钱而为人买作凶手并不

为奇，因为你本就不明是非，而那两个道士明知你是怎么样的人，却仍然跟你同流合污，就比你更为卑劣，因为你只是个真小人，也承认自己是个小人，那个人做的事既见不得人，还要硬充君子，自认为一方宗师，天下没有比伪君子更可恶的人了。”

这次却是黄衫客大笑道：“骂得好，骂得痛快淋漓，十郎，天下敢这样骂他们两个人的，你算是第一个。”

玉灵子涨红脸道：“也是最后一个，李十郎，你死定了，别以为有黄衫客护着你，他的剑法再高明，也挡不住我们两人一起出手，因此你死定了。”

李益大笑道：“我既然敢开口骂你们，自然不惧一死，只是我感到十分抱屈，天宝之乱时，颜太守骂贼不屈，为安禄山所杀，犹得流芳百世，我今天为骂两个无耻的小人而死，实在太冤枉了，也太不值得了。”

说完两手一背，抬头向天，看都不看两个人一眼，清虚子与玉灵子都脸色铁青，每个人都凝精聚气，准备作全力一击，可是他们执剑的手部在发抖，那是愤怒到极点的表示，黄衫客见状一叹道：“十郎，你骂得非常痛快，可也为自己招来了杀身之祸，本来他们还不会杀你的，现在却找定你了，这是何苦呢？”

李益却坦然一笑道：“黄兄，这话就不像你黄衫客该说的了，你伤了他们的徒弟，又揭发了他们丑事，就算我不骂他们，他们也不会留下一个活口的，既然迟早不免一死，为甚么在死前不痛快地骂他们一场呢。”

黄衫客苦笑道：“本来他们祇是在找我，我叫老贾跟小妹保护你们，还可以让你们逃走的，但现在……”

李益笑道：“现在也没有多大差别，你能挡得了他们多久？等他们追上来，我们仍然是个死字，倒不如现在就让他先出手，杀了我之后，也免得你们顾虑，这样贾大姊与贾兄可以专心一意与你联手拒敌，说不定还有几分生望，因为我知道决斗最忌分心，要不是我们拖累，凭三位之能，克敌不足，自保应该可以的，打不过时，跑总行的……”

贾仙儿连忙道：“十郎，我女飞卫从不跑的。”

李益道：“贾大姊，这一次我求求你，就算帮我一个忙吧，你们在我死后，能战就战，不能战就以保身为上，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是江湖上最通行的两句话，你怎么就忘了？你们留下了性命，至少可以做一件事，向江湖上宣扬一下，栖霞灵飞宫中这两位高人，在瓜州渡口，做了一件多么体面光荣的精举，附带也替我渲染一下，陇西李益会经骂得这两个牛鼻子道人狗血淋头，让我死得也有价值一点。”

霍小玉道：“对，大姊，同时也替我宣扬一下，我是霍小玉为了李十郎殉义，而我死不是被霍邸逼死的。”

贾仙儿一怔道：“小玉妹，你……”

霍小玉惨然一笑道：“十郎之所以遭遇此劫，完全是为了我的缘故，他死了，我岂能独生？我们两人都死了，你们没有后顾之忧，也可以全力以赴了，十郎顾虑得很对，既然今天生望不多，就应该尽量设法便能活的人活下去。”

贾仙儿正要开口，黄衫客却凝重地道：“小妹，你别说了，十郎虽非江湖中人，却有着江湖人的豪侠胸襟，他不愿我们受累而自愿先死，我们就成全他吧，到那个时候，我们无后顾之忧而有为友复仇之心，逞命一搏，说不定还能为他们报得了仇。”

语毕转向李益道：“我很抱歉，叫你们坐这条船，原来是为了你们的安全，谁知却反而害了你们了。”

李益苦笑道：“黄兄！没有的话，既然有王德祥参与其间，我们迟早是要遇上的，只是没有想到冤家路窄，在这里碰上，把你们也拖了进来。”

黄衫客道：“灵飞二圣原是找我的，高猛对老贾的南运河地盘早有覬觐之心，各有各的纠葛，祇是三下子凑到一起而已，你先走一步吧，我黄衫客别的不敢说，但可以答应你一件事，就是绝不让你白死，这两个老道，再加上那个叫王德祥的家伙，我绝不放过他们。”

李益大笑道：“好！得友如此，夫复何憾，李益虽一介书生，却也不甘束手就戮！临死之前，尚可鼓勇一搏。”

语毕拿起手边的长弓，搭上一枝箭，瞄着两个道人，朗声道：“你们是那一个杀我？”

清虚子大笑道：“凭你也想还手？”

李益道：“凭一枝箭自然是奈何不了你们，只是表示我不甘束手而已，来吧！”

清虚子朝玉灵子看了一眼道：“师弟，你上去。”

玉灵子道：“师兄，黄衫客守在一边，一个人上很难得手，我们还是一起上，今天如果不杀这小子，我们就不能再混了。”

清虚子想了一想，点头道：“好，一起上！”

李益虽然搭上了箭，可是弓都拉不开，大叫道：“等一下，这张弓太强了，等我换一把弱一点的来。”

清虚子哈哈大笑道：“迂儒，这是甚么时候，仙长们没功夫陪你儿戏，你乖乖的受死吧。”

一声招呼，两个人的身形如同两只灰鹤，一冲而起，直往船头落下，他们早就有成算，分从左右两方扑击，黄衫客也使剑冲起，半空中截住了玉灵子。

清虚子直向李益冲下，剑尖前指，根本没把李益看在眼里，那知李益突然弓开满月，嗖的一盘，箭发如电，双方的距离只有丈许，怎么样都躲不过了，一箭穿出，清虚子的身上从空中砰的一响，跌落在船头上，撑着双臂坐起，看着李益，满脸都是不信之色。

李益把弓一抛，笑笑道：“老道士，亏你还是一代宗师，居然忘了江湖的大忌，行走江湖，当知出家人，书生，妇女，老人最应注意，这一类人要就是不会功夫，否则就是身怀绝技的高手，你错在把我看成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所以你死得一点都不冤枉。”

清虚子叹一声道：“本座如非轻敌，又岂能为你一箭射中，小子，你足够狡猾。”

这时玉灵子与黄衫客已然罢斗，过来探视师兄，清虚子已经支持不住，倒了下去，李益傲然道：“玉灵子，记住人是我杀的，如果你不服，随时都可以上京师来找我。”

玉灵子目射怒火道：“少不得会有这一天的，只要贫道不死，迟早会找你一决。”

他弯腰托起清虚子尸体，看了李益一眼，回身向岸上走去，忽而船上一道人影凌空射起，扑向玉灵子背后，玉灵子再也没有想到背后会有人偷袭，他手中抱着清虚子的尸体，行动不便，虽是闪了一闪，但仍被剑尖扫中肩头，

看见偷袭的正是贾仙儿，不禁愕然道：“你……”

贾仙儿冷笑道：“像你们这种寡廉鲜耻，不明是非之徒，留着也是祸害，本姑娘饶不得你。”

剑光再起，黄衫客忙叫道：“小妹，便不得。”

但叫声已迟，剑光一掠，玉灵子的一颗头颅已飞出老远，高猛没想到两个帮手竟这样解决了，脸色吓待煞白，不知如何是好，贾仙儿按剑道：“高猛，现在轮到你了。”

高猛呆了呆才道：“贾姑娘，不是高某不讲同道义气，那都是受这两个道人所逼，才得罪了贤妹兄。”

贾仙儿冷笑道：“你倒是会推卸，刚才还神气得很，怎样一下子就变了，你不是对南运河的地盘很有兴趣吗？今天既然摆明了，就该挺腰来作个了结。”

高猛陪笑道：“贾姑娘，高猛那有这个胆子，栖霞灵飞宫就在高某世界上，高某是不得不听他们的。”

贾仙儿仗剑进击，高猛已吓寒了胆，斗志全无，才十几个照面，但见刘光一闪，高猛就惨叫一声滚开，他手中的铁棍已抛在一边，地上散着七八枚手指。

黄衫客怕她继续伤人，连忙挡住道：“小妹，好了，他已经残废了，不可再伤他性命。”

贾仙儿笑笑道：“我不是那样狠毒的人，否则刚才就不会祇削他的八枚手指了。高猛！”

你起来，我不会再伤你，你少了八枚手指，今天再也无法使铁棍了，也不会再动歪心思，想吞并南运河的地界了。”

高猛忍痛起来道：“高猛把北运河的地盘也让出来好了。”

贾仙儿道：“不必！我们没有那么大的野心，只求大家和平相处，你仍然管你的地界，祇要不再找我们的麻烦，大家仍然是朋友，如果有别的人找上你，只要我们得知消息，绝不坐视，一定全力加以支援。”

高猛十分惊奇；也有点意外，一时倒不知如何是好。

贾仙儿道：“我说的是真话，你难道还不相信？”

高猛拱起血淋淋的双手道：“贾姑娘宽大为怀，高某十分惭愧，以后绝不敢再冒犯了。”

贾仙儿笑道：“那我倒相信，因为以后你只有求我们的时候，否则别的人立刻会取代你的地位，也许你可以请到帮手，但是那些人如果够材料跟我们一争短长的，第一件事就是先挤掉你，因此跟我们作对，倒不如跟我们交朋友的好，江湖上把义气放在利之上的到底不多。”

高猛低头道：“是，高某受教，改日再登门赔罪。”

贾仙儿道：“都倒不敢当，我们要伴送李公子晋京，回程的时候，再来拜候你吧，只是有两件小请求。”

高猛立刻道：“请姑娘吩咐。”

贾仙儿道：“第一，请你立刻把我们的弟兄送回。”

高猛道：“这是当然，高某立即遵办。”

贾仙儿道：“第二，请你把栖霞二圣的遗体带走，告诉灵飞宫的人，他们寻仇的始末。”

不过杀死清虚子的事，要说是黄大哥所为，李公子虽是身负奇技，却

不是江湖中人，且有功名在身，不便惹那些麻烦。”

高猛一怔道：“就是这两件事？”

贾仙儿笑笑道：“是的。尤其是第二件，你可要特别注意，如果有人传出李公子会武功的消息，我就唯你是问，到时可别怪我不讲交情。”

高猛忙道：“这就是高某该做的，高某一时无知，冒犯贤兄妹与黄大哥，承蒙高义不加计较，高某心感无限，这点吩咐，高某岂敢不遵？”

贾仙儿笑道：“好了，你赶快回去裹伤吧，还有一个附加的请求，就是那个叫什么王德祥的家伙……”

高猛忙道：“高某就是受了此人的虫感，回去后一定要好好对付他，少时就将其首级呈上。”

贾仙儿笑道：“那倒不必，对这种小人，杀了有污你我之手，代烦掌嘴二十，同时警告他，如果再敢对李公子伉俪有暗害之心，就留神他的脑袋。”

高猛连连答应，招呼手下，抬起了两道人的尸体，再三道歉而去。贾仙儿笑道：“黄大哥，你满意我的处置了吧？”

黄衫客道：“对水龙神恩威并施，的确高明，只是你杀死玉灵子似是不必，尤其是乘其不备，有欠光明。”

贾仙儿叹道：“黄大哥，你只有这句话我不佩服，难道你要放过他，让他再去找十郎寻仇？”

黄衫客没话说了。贾仙儿道：“灵飞二圣剑艺已臻化境，为人又窄量，锱铢必较，连你伤了他们的徒弟，他们都不肯放过，十郎杀了清虚子，他们肯罢休吗？麻烦是你引来的，十郎替你担了起来，你难道要去害他吗？不趁这个机会斩草除根，还留着等他来报仇不成？”

黄衫客想了一下道：“小妹，你做得对，想不到你这次华山一行，思虑沉稳，比以前进步不知凡几。”

贾仙儿笑笑道：“更想不到清虚子会死在十郎手中。十郎！这件事如传诸江湖，必将轰动。”

黄衫客也道：“不错！李兄！你倒是真人不露相，清虚子坐镇灵飞宫，是武林中闻名的高手，竟敌不过你一箭之威，我以前倒是失敬了。”李益苦笑笑道：“黄兄！你不是挖苦小弟吗，你看看小弟的背上，已经汗透重衫，我若是个高手，会如此吗？”

他说得不错，他的背上一件夹衣，已经满是汗水，紧贴在身上，黄衫客上了船，摸摸他的衣服，又摸摸的他手，仍是一片冰凉，而且抖得厉害，那是紧张过度的象征，不禁诧然道：“十郎！你当真没学过武？”

李益长长地吁了口气道：“世家子对骑射功夫，多少总是学过一点的，否则我也拉不开那张弓，但是论击剑之技，我除了会舞几下，简直不能说是武功。”

“那你这一箭完全是侥幸？”

李益摇摇头道：“不！这一箭我倒是有相当把握，绝对能中，只是我没想到能杀死他而已。”

黄衫客道：“连我都难以相信，清虚子不仅技击无双，还练成了气功，刀剑难伤，如果换我跟他们对搏，至少也在百合之后才能见高下，但我还不敢说一定能杀死他，否则我也不会叫老贾跟小妹掩护你们先走了。”

李益道：“是的，小弟也知道此战凶危，但黄兄的安排并不妥当，如果黄兄得胜，我们就没有走的必要，如果黄兄不敌，我们根本就逃不过。”

黄衫客叹道：“我也知道不妥，但除此之外，别无良策，以一敌一，我还可以支持，以一敌二，我绝无幸理，小妹的剑法还过得去，苦在内力不足，老贾更差一点，刚才我实在是捏了一把汗，没想到……”

李益苦笑道：“小弟想到了，必须要解决一个绝世高手，只有我这没练过武的人才有机会，因此我祇得挺身而出。先骂他们一场……”

黄衫客道：“这一骂的用意我是懂得的，你是为了挫他们的锐气，减其斗志，所以我还帮衬了两句，那样一来我取胜之机就多了几成希望。但是你把他们骂得太厉害了，竟转移对象，先取了你，我可实在担心，后来看你那份从容，我还以为你是藏真不露，直到你一箭奏功，我还不知你是硬撑的，十郎！我可真服了你了。”

李益道：“我故示无力开弓，骄敌之志，然后等他凌空扑击时，才暴起发难，这一箭我是有把握必中的，但也亏黄兄配合得好。截下了一个，否则我还是必死无疑。”

贾仙儿笑道：“好的是我，如果不是我杀玉灵子，麻烦可大了。”

黄衫客笑道：“假如十郎是无勇发此一箭，那自然是不能留后患的，小妹，你是怎样发现的？”

贾仙儿道：“我看见了十郎背衣尽湿，而且在清虚子跃起扑击时，小玉的匕首已抵在胸口，我才知道十郎是逞险一搏，再听十郎的口中发言，把责任都揽在身上，我当然明白了他的暗示。”

李益苦笑道：“我一心想向黄大哥打招呼，没想到竟是贾大姊听懂了我的话，说险也实在是险极了。”

贾仙儿笑道：“女人的心总是细一点，而且也狠一点，要不俗语怎会说最毒妇人心呢？黄大哥就是听懂了你的暗示，也不会出手的。他宁可事后找上灵飞宫去跟玉灵子一决生死，也不肯在今天出手的，这就是他的侠义精神，但这种精神不知道惹出多少麻烦，纵容多少恶人，如果黄大哥当时抓住了朱瑞的罪行，要就给他一剑，拍手一走了事，要就缚送灵飞宫，交给他们处置，就不会有这麻烦了。灵飞二圣并无大恶，只是耳根子软，脾气傲一点，假如你真把人悄悄地送上山去，他们很可能会把朱瑞处决了，还谢你一番，但是你削耳刺面，没法解释就走了。”

黄衫客道：“我也知道灵飞宫的名声不错，如果送上山去，他必死无疑，才警诫他一番算了。”

贾仙儿笑道：“但朱瑞一定要回去见人的，他不敢直说，一定是说受你的折辱，把两个老道激下山来；两老道士为了面子，只有杀了你以灭口，而且为了对外有个交代，连朱瑞的罪行也必须隐忍下了，这都是你为侠不卒而留下麻烦，幸亏今天杀死了他们，否则恐怕连玄武湖畔的那个村女也难逃一死，因为他们绝不能留下一个丢人的活口的。”

黄衫客居然也脸红了，点头道：“小妹说得是，我很惭愧，竟然没想到这些。”

贾仙儿笑笑道：“说到这儿，我倒钦佩十郎了，他行事稳健，谋定而动，计出万全，面对着生死关头居然那么沉得住气，扮得维妙维肖，如果他先拉开了弓，清虚子有了戒心，这一箭绝伤不了他，如果他发得早，清虚子也能及时运气，或用剑拨架，发得慢一点，箭势不够劲，即使伤了对方，自己也难逃一剑之厄，那一箭发得恰是时候，事后还侃侃而谈，利用狂语点出暗示，使玉灵子全无防备。我才能一剑奏功。如果让玉灵子知道我们有杀他之意，

想除去他恐怕也很不容易。”

贾飞这时才叫道：“说的是啊，十郎；你那份镇定的功夫，实在叫人佩服，看你杀死清虚子后，从容而谈的那份镇定，我真以为你是个绝世高手呢？”

黄衫客一叹道：“这就是养气的功夫，诸葛武侯以空城退司马雄兵，是同样的情形。十郎！如果你能学剑行道江湖，将是一位了不起的游侠。”

李益却苦笑道：“各位这么一说，我真汗颜无地了，当时是生死关头，所谓置之死地而后生，当时我倒不在乎，现在我两腿却开始发抖了，杀人究竟不是一件愉快的事，我尝过了一次，再也不想尝第二次了。”

霍小玉却笑道：“好了！事情总算过去了，贾大姊的美酒才喝了一半，我们还是继续去喝完它压压惊吧。”

贾飞叫道：“这话对，我从来也没有经历过今天这样紧张刺激的场面，生死搏斗，也不是第一次了，今天居然也吓出了我一身冷汗，非要好好地喝它一个痛快！”

黄衫客苦笑道：“谁不是一样，我的衣服也湿了。”

岂仅是黄衫客，贾仙儿也是差不多，浣纱煞白的脸色到现在也没回过来，唯一奇怪的是霍小玉，不仅神色从容，连脸上的脂粉都十分整齐，没有一丝汗浸的迹象。

贾仙儿在她的牵扯下回到饮酒的舱里，才发现了这一点，忍不住握住她的手道：“小妹妹！你好像一点都不紧张，以镇定功夫而言，比我们每一个人都强。”

霍小玉微微一笑道：“当清虚子飞身要刺十郎时，我紧张了一下，也就是那一下而已。”

贾仙儿道：“事前事后，你一点都不害怕？”

霍小玉道：“是的，这没有什么好害怕的；第一，我相信这宿命，从小就有星士告诉我，说我命当早夭，无寿者之征，但是不当死于血光之厄，所以我很放心……”

贾仙儿叹了一口气道：“这也信得的吗？我就不信这一套，小时候也有人给我看过相，说我命犯孤鸾……”

她忽然止口不言，霍小玉道：“怎么样？”

贾仙儿看了黄衫客一眼，轻叹道：“没什么，反正我就是不信邪，一个人的命运是由自己来创造决定的，那有生就安排定的？”

霍小玉道：“不管这种话可不可信，至少给了我一点信心，对今天这种事能够镇定处之，也不无好处，其次一个原因是我想得很透，除死无大难，人反正都要死的。如果能死在今日，未始不是一件乐事！”

贾仙儿一怔道：“什么？你认为死是乐事？”

霍小玉道：“不！我并没有说死是乐事，但人迟早都要死的，有时早一点死，比晚死幸福多了，别的不说了，举眼前最近的例子，天宝年间的杨太真，如果早死两年，死于长生殿中七夕望双星而共盟白首之际，是何等幸福缠绵，远比仓皇辞长安，魂断马搜坡幸福多了，玉环若有前知，断然不会要多活那两年的。”

一时众人俱皆默然了，霍小玉怅然轻叹道：“现在我双手部握着幸福，也是我这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我倒是真不在乎一死。”

李益听着有点刺心，忍不住道：“小玉，你认为我们今后就没有幸福

了？”

霍小玉苦笑道：“不！十郎，我想到将来即使有快乐。等你选了官之后，你要忙于公务，我们再也不会有这样逍遥自在，比肩共游的空闲了！”

李益不禁摇头苦笑道：“小玉，你真是个怪人，我不知道你那脑子里，从那儿冒出来的这些怪念头？”

霍小玉叹道：“我一点也不怪，只是一个很现实很知足的平凡女人，我所望的目前都有了……”

贾仙儿觉得话题不该再发展下去，笑笑道：“小妹妹，我赞同你的思想，来！我们喝酒去，既是人生苦短，为欢无多，就该尽量把握每一刻欢乐的时光。”

她把霍小玉拉着坐下来，摇摇酒坛中的女儿红笑道：“里面还有三盅之量，是哥哥跟黄大哥的，你二位可得委屈一点，不能独偏了，找一坛新酒冲下去，和匀了大家平均分配，今天我觉得每个人都该一醉！”

贾飞也笑道：“赞成！赞成！我虽然好酒如命，但还没有到为酒舍命的程度，我这条命是捡回来的，那两盅好酒差点就便宜了别人，能捞到一点一滴都是好的，我还在乎争多少吗？”

贾仙儿笑道：“你还敢争，这都是你惹出来的祸！好好的饮酒欢众，你偏偏冒出什么『三杯通大道，一滴到九泉』的句子，差一点就真的一滴到九泉了。”

于是在一阵哄笑中，大家都坐了下来，贾仙儿又搬出了几坛新酒，把那一坛陈酒冲开了，左一盅，右一盅，开怀畅饮起来，劫后余生，每个人都有不同的心情，但是却不约而同地想谋一醉，喝完了一坛又开一坛，谁也不知道自己喝了多少，更不知是什么时候停止的。

李益醒过来时，祇觉得头还是昏昏的，身子也是摇摇晃晃的，口渴得很，喃喃地叫道：“浣纱，倒茶来！”叫了两声，发现无人答应，才勉强撑起一看，只见霍小玉酣睡未醒，浣纱和衣扒在床前的舱板上，也是沉沉地睡着，船仍然是摇晃着，已在进行中。

他把霍小玉和浣纱都摇醒了，两个人都诧然地望着他，霍小玉问道：“贾大姊他们呢？”

李益摇头道：“我也不晓得，正想问你呢？”

霍小玉苦笑道：“问我？我连什么时候回到舱房都不知道，你问我，我又问谁去？”

桌上还有冷茶，李益自己灌了两口，使神智清醒一点，软弱地走出舱门，但见两岸景物如泻，船上的风篷吃饱了风，鼓得满满的，船在飞一般地进行着。

他撑着下了楼舱，但见掌舵的马五过来，抱拳恭敬地行礼后问道：“李公子酒醒了，这一醉可真久！”

李益笑笑道：“是啊！昏天黑地的，也不如睡了多久，更不知道船已经驶行了多久，这里是什么地方？”

马五看了一下道：“已经过了泛水县，前面不远就是宝应县了。”

李益一愕道：“什么，已经走了这么远了？”

马五笑笑道：“是的！刚好遇上顺风，而我们这条船及载货比较轻一点，两天下来，赶出了近百里水程，小人自行船以来，也没跑过这样快的船。”

李益惊道：“两天了，黄大哥呢？”

马五道：“黄大哥跟姑娘在瓜州就折道去向金陵，他们要把灵飞二圣的遗体亲自送上栖霞去，对他们作一番解释，贾大哥不放心，带了一半的弟兄，从高猛那儿又借了一些人，随后赶了去，吩咐小的尽快送公子启程，即使有意外，也追不上公子来了。”

李益更是吃惊道：“什么？他们都走了？”

马五道：“是的！黄大哥怕高猛的人嘴巴不稳，所以跟姑娘们一起上灵飞宫，去向他们解释杀死两个老道的经过；同时也把朱瑞那家伙擒以治罪，他们准备约几个江湖前辈一起去，大概不会有问题的，请公子放心。等栖霞事了，黄大哥跟姑娘还要到西湖去从事赈灾的事，一时赶不及前来相会，特命小的送公子回长安，公子请放心，这一条水道小的很熟，高猛受过这次教训，对我们客气多了，高猛亲自下达命令，叫道上的朋友对这条船要特别尊敬，其实这是多余的，船上飘了贾大哥与姑娘的号旗，所行之处，谁不是恭恭敬敬的。”

李益只是呆呆地听着，等他絮絮叨叨地说完了，才轻声叹道：“黄大哥与贾兄都是热心朋友，他们这一次……”

马五笑道：“绝不会有问题，灵飞宫中就是那个道士太霸道，他们死了之后，灵飞一门也就狠不起来了，黄大哥是为了谨慎，怕万一消息漏了出去，会有人来找公子的麻烦，其实是多余的，到现在为止，小的仍然不相信公子是碰巧杀了清虚子，看你那份从容的样子……”

李益只有苦笑道：“如果我真的身怀绝技，黄大哥就不会急急地要我们离开了！”

马五道：“你是官宦中人，跟江湖人牵扯上麻烦总是件讨厌的事，小的想这才是黄大哥要你先走的原因。”

李益知道再说也不会使马五相信的，他也懒得多作解释，唯有含糊认了下來道：“弟兄们都回来了吗？”

马五立刻道：“全回来了，一个也没少，这次全叨了公子的光，不但没受到苦，还打通了南北运河水道，高猛这家伙吓破了胆，每个弟兄还送了五千钱的压惊费，真是偷鸡不着蚀把米，弟兄们为了表示谢意，合买了几担土产在船上，请公子赏脸收下，带回长安送人吧。”

李益道：“这怎么敢当呢。”

马五道：“这是应该的，他们都以能结识公子为荣！”

李益脸现忧色道：“他们知道是我射杀了清虚子？”

马五道：“是的！是小的告诉他们的。但是小的不说，他们也知道了，高猛的人回去后就跟他们说了，他们只是向小的询问详细的情形而已。”

李益烦虑地道：“黄大哥不是吩咐过叫他们别说的吗？”

马五道：“李公子，黄大哥不是圈子里的人，不明白情况，要这些江湖人保守秘密，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拿真功夫压住他们，因此不管你是碰巧也好，是藏而不露也好，你都含糊认着，这样一来他们都认定你是位高人，在心生敬意之下，为你守秘会尽心得多，因为你后来的那些话，只有小的一个人听见，连高猛都不知道，把你当作个了不起的大英雄，你也就这样担下来吧，倒是如此，别人想找你麻烦的时候，也得先估量一下。”

李益想了一下，觉得也是道理，只有叹了口气。马五笑笑道：“因此弟兄们对你的一点敬意，你千万不要客气，让他们心里高兴些，觉得你没嫌他们是个人物，对你的事，祇有更尽心。”

李益终于一笑道：“好吧！那我就愧领了，请代我谢谢他们，同时也请代我拜托他们一声，说我将来不在江湖上走动，不便牵涉进江湖恩怨，请他们口下多谨慎一点。”

马五笑笑道：“这绝没问题，公子比黄大哥通情多了，往后您要是放了官，不管出任到那儿，有用得着我们的地方，只要梢个信来，赴汤蹈火，弟兄们都万死不辞，货卖识家，咱们江湖人只有一条命却随时可以为知己而豁上！”

数日相处，李益对这批江湖豪杰也有了相当了解，笑着拍拍他的肩膀道：“多谢马兄，我以后如有困难之处，一定向马兄求助，李某很幸运交上你们这批热血朋友，将来借重之处很多，相信马兄也不会推辞的。”

李益的长处就是很快学会了对什么的人用什么的方法，这一着果然使马五受宠若惊，感激涕零，激动地道：“没问题，李公子，只要您一个信到，那怕千里之外，小的也会日夜不停地赶了去！现在南北运河都打通了，成为一家，您如果有吩咐，祇要我河上任何一条长长的船，找水蛇马五，同时告诉传信人一个投到的地点，不出一个月，小的立刻投到侯命。”

李益又跟他寒暄了一阵，更到舱下去看了几担土产，倒是很地道，都是各地的名产，如瓜州的米醋，金陵的板鸭，以及各地的零碎玩物等，虽然不值什么钱，但带到长安送人，确是非常合适。

他很聪明，人情乾脆做到底，一一问了各人的姓名，亲自拿枝笔记在一本册子里，马五十分不过意地道：“一点点小玩意，那里值得公子挂齿！”

李益笑道：“话不是这么说，我重的是各位的情意。那有收了礼，连致赠者的姓名都不问的？”

他不但记了下来，而且还立刻写了十几张谢帖，一一亲自送到那些人手中以示隆重，这一来使得那些江湖豪杰更为心动。做完了这些事，他回到了舱中，霍小玉听说黄衫客与贾仙儿早就走了，倒是十分不舍，念念不已。

李益道：“这些江湖奇人，急人之急，他们忙于赈济两湖灾民，比尽私情更重要；自然没空来陪你了，不过我们化开了贾大姊的心头死结，撮合了这一双人间侠侣，总算也为他们尽了点心意！”

霍小玉唏嘘地道：“不知道他们好事成谐之日，会不会通知我们一声。”

李益笑道：“我想应该会的，他们在一起，这顿喜酒是一定少不了我们的。”

第八章

由于发生了清虚子的那件事，李益无心再向外面多事流连，怕引起别的麻烦，在归程中连船都没有下，终于在十一月底回到了长安，那要感谢这条快船以及黄衫客的帮忙，在中途把货脱了手。

此行收获颇丰，足足赚了五十万钱，手头宽裕了，他们可以过一个很舒适的年，而且饮水思源，李益倒是很尽心，破了十万钱为姑苏那位老夫子的令郎打点了一下，以他的关系加上了钱的魔力，而且运动得正是时候，年关将届，京中的大员们也要用钱，很快地有了回音。

打点了一些土仪，他们准备去看鲍十一娘的，那知道鲍十一娘竟带了

她的儿子先来看他们了。

她是特地来道谢的，因为她的儿子今秋居然中了应天府的举子，都是得李益的指点之功，榜发之后，她已经来了好几趟，都是扑空而回。霍小玉在当天就躺下了，本来就弱的身子，经过了半年多的风霜奔波，惊吓，劳累，都是致病之由，其实病根早伏，病苗早萌，但霍小玉却隐瞒下来。

她是因咯血而致病。其实早些时，已经不时有轻微的呛咳，痰中也有些微的血丝，霍小玉自己不当回事，也不让人知道，当时病情还轻，病象未彰，而且凭着一股意念支持着，居然也撑了下来，回到长安后，心情一松懈，病症就整个地发了出来。

李益忧心如焚，当时就延请了长安市上最负盛名的大夫前来为她诊疗，而且硬把鲍十一娘留下来照料，因为偌大一所爵邸，只有两三个人，实在忙不过来。

李升要忙着内外，秋鸿还是小孩子，两个都是男的，不能管内宅的事，两个丫头，桂子已经回家去了，浣纱收了房，上上下下一肩挑起来，再者她比霍小玉的年纪还小，也懂不了多少。

老张嫣虽是忠心耿耿，可也上了年纪，自己经常闹着不舒服，有时还要人去照顾她，再者她的儿子也成了家，而且新添了孙子，在万分的歉意下，把她接回去了。

鲍十一娘自己有家，不能老是在这儿，她回去时，就只有把江姥姥请来照料一下。

霍小玉的病，转眼一个多月过去，年关已近，鲍十一娘回去打点过年的事，偏偏小桃才七个月的身子就临盆了，那是由于过份劳动的关系，生了个男孩子，幸好小桃的底子扎实，而能母子皆安。

江姥姥经此一来，忙着照料孙儿，再者霍小玉这几天也健朗一点，就没再过来。

天下着小雪，园中寒梅初绽，“阵阵清香扑鼻，李益捧着一小盏银耳炖鸡。喂小玉吃了下去，见她精神很好，就笑着道：“小玉，假如你精神够，就起来稍稍活动一下。”

霍小玉微微一笑道：“我早就想活动活动了，可是鲍姨跟江姥姥就是不肯让我下床。”

李益笑笑说：“病体之愈，半由药石，半由心境，把一个小病的人硬按在床上，很可能会按出大病来，只要还走得动，就不妨起来动动，铁犁头搁久了也会生座的，何况是人呢？”

霍小玉道：“你怎么不早说呢！也免得我闷了这么久，我躺在床上，都快发疯了。”

李益一叹道：“我才说一句，她们就以大夫的吩咐来堵住了我的嘴，再加上我们家那位姑奶奶把大夫的屁都当成了金科玉律，我的提议就像是存心要谋杀你似的，众怒难犯，我能说什么呢？”

霍小玉不禁默然，李益又道：“有时候我不知道这里究竟谁是主人，似乎每一个人都比我大。”

霍小玉披了件衣服坐起来，在李益的搀扶下，走了几步，浣纱刚好端了燕窝进来，见了叫道：“你怎么让小姐起来了？”

李益道：“没关系，她今天精神够，可以动动。”

浣纱道：“不行，大夫说的……”

李益脸色一沉。霍小玉急忙道：“浣纱！你怎么不住到大夫家里去！”

浣纱愕然道：“小姐！这是什么意思？”

霍小玉道：“你把大夫说的话太看重了，祇有他的话你才肯听，倒不如住到他家里去算了。”

浣纱这才知道情况不对了，委屈地道：“小姐，婢子是为了你好，绝没有别的意思。”

霍小玉冷冷地说道：“我知道，你们都是为我好，只有我自己不想好，只有爷巴不得我死掉！”

浣纱听见语气不对，低头不敢作声，霍小玉道：“这个把月来我身子不舒服，不能侍候爷，你就该替我分劳一点，可是你整天都不见人，忙些什么了？”浣纱道：“婢子里里外外都要照料。”

霍小玉哼了一声：“外面的事有李升管，里面的事我也没瞧见你管多少。”

浣纱道：“那都是爷吩咐不要婢子管的。”

霍小玉道：“你放心吗？不怕爷下毒药毒死我了？”

浣纱急道：“小姐！你这么说，婢子怎么敢当，你跟爷的感情这么深，连您喝的药都是爷自己试过冷热后，才交给您喝下去的。”

霍小玉道：“你也知道爷对我好，那你就该少多嘴，爷比我们那一个都希望我早日康复，可是你们每一个人都在嘴上唠叨着，告诉爷这个不行，那个不可以，鲍姨跟江姥姥是客人，前来看护我是情分，而且她们懂得也多一点，我不便说什么，你这个丫头怎么也那样不懂事，处处都插上一嘴！”

李益觉得霍小玉对浣纱太严厉了一点，微感不安地道：“小玉！她是一片好心！”

霍小玉叹道：“我只是恨她不懂事。浣纱！你记不记得为了你的事我被娘罚了一次跪？”

浣纱红了脸，不敢作声，霍小玉道：“那一次罚跪的原因是我不懂事，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娘为什么在爷进门的第二天，就在大门口钉上了『陇西李寓』的牌子？那不是给人看的。是告诉宅内的人谁才是真正的主人，我们私下来说，你当我小姐可以，在爷面前，我们的身份地位是一样的，连我都不敢对爷说个不字，你又凭什么说不行？”

浣纱终于知道自己错在什么地方了，连忙跪了下来，低着头道：“婢子知罪，请爷宽恕。”

李益叹了口气道：“起来吧，我没意思要争什么，只是让你明白，小玉的病并没有多严重，少许的活动对她有好处，王太医的脉理不是不高明，但他是内廷供奉，而且才四十多，宫里只有那些上了年纪的老太妃不舒服才会召他进宫，老人病得多了，总以为多休息是好事，对小玉这种年岁，却还是稍稍活动的好。我也懂得点脉理，小玉的病由我来治，可能还比他高明一点。”

霍小玉笑道：“那你为什么不自己替我诊治呢？”

李益苦笑道：“有我开口的余地吗？你一躺下来。十一娘就全盘接了过去，前几天连屋子都不让我进，大夫也是她请的，我要是不同意，她还以为我舍不得化钱呢。”

李益拿起浣纱送来的燕窝，调着尝了一口道：“冷热正好，你快吃了吧！”

霍小玉道：“我真怕吃这些玩意儿，讲起来是补品，其实一点用都没有，

我整整吃了一个月，还是这个样子。”

李益笑道：“这是你那位鲍姨坚持要炖的，每天早晚这两小盅，足足抵得上穷人一月之粮呢。”

霍小玉道：“有这么贵？”

李益道：“当然贵！这是一种海燕用捕得的小鱼，和着口中的津液黏成的窝，它们筑巢于危壁之上，采摘时十分危险，要爬到千寻的峭壁上去摘取，一个不小心，跌下来就粉身裂骨，再加上迢迢万里运了来，经过几度转折交易，最后进了药房，就等于吃金子。”

霍小玉顿了一顿才道：“十郎！我这场病化了不少钱吧？”

李益笑笑道：“还好赚了一笔，如果是靠着从前手里的那点钱，我们就得典卖度日子。”

霍小玉一惊：“什么？化了那么多，你记了账没有？”

李益道：“我没记账，是十一娘记的账，浣纱管的钱，详细的数目我也不清楚。”

霍小玉过去找了账本一看，叫了起来道：“该死！怎么化了十二万多！”

李益也是一怔，凑过去看了一眼道：“差不多是这个数目，因为一切都是最好的，王太医的润例还算简薄了，以他的身价，出诊一次，应该加上两倍才是。他是十一娘的旧雨，卖了她的人情，所以每请必到，如果没有那层关系，恐怕第二次拿八人大轿都请不动了。”

霍小玉道：“鲍姨也真是的，花别人的钱不心疼！”

李益苦笑道：“那倒不能怪她，去年娘病了一次，也是由她来照料的，化费得不比这一次少。”

“但现在情况不同了，我们的钱还要留著作正用的。”

李益叹道：“她倒不是存心浪费，因为她一向大手笔惯了；所以她在长安乐坊多年落籍，手头并没有存下多少，最后还是娘帮了她一个忙，她才能脱籍回家，所以她对你存着一种报恩的心情，祇要对你有好处，再大的花费也在所不惜，再加上个浣纱也是一样心思。”

霍小玉道：“你早就该阻止她了。”李益苦笑道：“这种事我能开口吗？你是明白人，浣纱却不知道，她们会以为我舍不得花钱来给你治病呢？我只好等你精神好一点时，跟你商量一下。”

霍小玉叹道：“十郎，我很抱歉，鲍姨人是不错的，但她不了解我们的境况。”

李益微怔道：“她问过你吗？”霍小玉道：“没有问，但她对我这次到江南去，都不相信我是为了赚钱去的，经我解释了，她显得很失望。”

李益道：“她失望些甚么？”

霍小玉道：“她的儿子中了举试，下一关就是京试了，她想为儿子谋一下将来活动打点的门路，弄个好差事干干，本来是想向我借几万的，说好将来还给我，我把这次的收入用途分配的预算告诉了她，说目前匀不出来，她才显得很失望，似乎不怎相信我们手里祇有这么多。”

李益道：“这种事该找我商量才对，她问你干吗？”

霍小玉苦笑道：“她不让我跟你说。”

李益笑笑道：“她这一着可不聪明，即使你答应，动支钱的时候，还是要经过我的。”

霍小玉道：“她的意思是想借用我的私房钱。”李益大笑道：“你那来的

私房钱？”

霍小玉道：“她以为娘在走的时候，总会有一笔钱留给我的，因此她才私下找我商量。”

李益轻轻一叹道：“真想不到她会有这种想法，她跟娘相处多年，难道对娘的性情还不了解？”

霍小玉叹道：“她跟娘虽然同是侍儿出身，但娘一直在王府中，她却嫁了个农夫，见识上慢慢就有了异差，以前还好，到乡下去住了半年，眼光就更浅了。”

李益心中不禁有点惆怅，霍小玉叹了一口气：“她这次在我的病上痛加挥霍，多少也有点报复的心理，因为我已经告诉她我们的情形了，她如果真是体念我们境况的话，就应该替我们节省一点的。”

李益默然不语，霍小玉道：“你似乎不相信我的话？”

李益苦笑道：“我相信，只是我感到有点难过，凭心而论，我们对她已经够坦诚了，她却仍有猜忌之心。”

霍小玉也苦笑道：“人与人之间很难说，利之所趋，亲如手足仍不免倾轧，何况是朋友呢？”

李益怅然道：“我只是对她感到很失望。”

霍小玉笑道：“那倒不必，她的表现很正常，因为她生活在那个环境，接触的是那个圈子，是你对她期之过高，因此我觉得疏远一点也好。”

李益道：“可是你对她很热切啊？”

霍小玉道：“那是为了你，因为你一直对她念念不忘，我如果表示了，你还以为我器量窄，嫉妒她，今天如果不是你有那意思，我还是不想说出来的。”

李益笑笑抚着她的脸道：“小玉，你是天下最傻的傻女孩子，但也是我最心爱的小妇人。”

霍小玉娇弱地倚在他的怀里，但两个人心里都有一种沉重的感觉，好像失落了甚么似的。

浣纱奉命到了鲍十一娘家送礼，当天晚上就赶了回来，到家时天才黑，霍小玉诧异道：“你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浣纱嗫嚅地道：“鲍姨很不高兴，我也坐不住了。”

霍小玉冷冷地道：“她为甚么不高兴，是不是你多嘴了？”

浣纱忙道：“我再不懂事也晓得轻重，不该说的话绝不会说的，爷对她顾忌之处，婢子一个字都没说。”霍小玉道：“那她有甚么不高兴的？”

浣纱欲语又止，但最后还是说了：“鲍姨听了小姐责骂婢子的话后，她说你太迁就爷了，将来自讨苦吃，可别怨她这个做媒的。”李益神色微愠道：“这是甚么话？”

浣纱又有点嗫嚅，霍小玉道：“已经说了就全说出来，别吞吞吐吐的，你还替她遮掩甚么？”

浣纱道：“鲍姨说爷机心重，一切都要以爷为中心，不肯让人一分，还说夫人是被爷挤走的。”

李益道：“你呢？浣纱，别顾忌，老实说出你的感觉。”

浣纱想了一下道：“婢子当然不会这样想，夫人要走是早就决定的，不过夫人离开得这么快，多少跟爷有点关系。”

李益道：“不错，我知道，夫人与我之间并没有甚么不愉快，她离开只

是尊重我的地位，因为她在家里一天，你们都仍然以她为主，她知道这种情形不宜继续下去，我跟小玉到终南去探视她的时候已经把话说得很明白了，夫人是看我有担当一切的能力，才放心地把一切交给我。”

霍小玉也道：“为了我央求爷为娘稍受一点委屈，结果娘罚我跪下向爷道歉，女子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这是我们身为妇人所应守的德行，我们既然是李家的人，自然应该以爷为重，而夫人次之，就因为你不太明白这个道理，我今天早上才训你一顿。”

浣纱道：“婢子知道错了。”

霍小玉一叹道：“鲍姨自己不懂这些道理，因此处处都要占先一步，可是她不能干涉到我们的家务，认为我们也要像她一样，那就大错特错了，她还说甚么？”

浣纱低头道：“没说甚么了，只是重覆那句话，说我们将来吃了亏，可不能怨她。”

霍小玉沉下脸道：“鲍姨那样聪明的人，怎么也说出这全没知识的话，嫁鸡随鸡，就算爷将来把我们给卖了，也是我们自己的命，怎么也怪不到她头上去，浣纱！想不到你也不懂事，还把这种话传回来，你应该当时就顶回去的。”

李益笑笑道：“这也难怪，十一娘如果懂得三从四德的道理，就不会嫁后仍旧落籍平康，她那个家也不是真的过不下去，不过她多少还有一片好心，怕你们将来吃亏，倒也不必去非议了。”

霍小玉道：“不，我一定要把这道理向她说明白，浣纱，你认为鲍姨的想法对，现在离开还来得及。”

浣纱急道：“小姐，你怎么这样说，婢子这辈子是跟定你了，你上那儿，婢子就上那儿……”

霍小玉怒道：“蠢才，你怎么现在都不开窍，告诉你，这是爷的家，大家就应该以爷为主。”

浣纱道：“你是爷的人，婢子跟着您，当然也是爷的人，反正婢子总不离开您就是了。”

霍小玉道：“我们都是爷的身边人。”

浣纱跪下道：“小姐您做做好事，别跟我说那番大道理，您是爷的身边人，婢子绝不敢跟您相提并论，您是爷的奴才，婢子就是奴才的奴才。”

李益倒笑了：“小玉！算了吧，她是一片忠心，你不必强求了，中人以上可以语上，中人以下，不可以语上，她只懂从一而终的道理，你再说也是白费的。”

霍小玉叹了口气，拿出账单道：“浣纱，我以前不管事，是因为信得过你，可是你做事也太欠考虑了。这些钱都是你经手付出去的，你知道花了多少？”

浣纱一怔道：“婢子没算过。”

霍小玉道：“我算过了，一共花十二万多。”

浣纱也为之一惊道：“有这么多？婢子实在不知道，每笔支出都是鲍姨吩咐的，婢子有时也觉得太过耗费一点，有几笔大的账单，婢子请示过爷的。”

霍小玉道：“爷能说话吗？为了我的病，爷花再多也不会心痛的，但你该省一点，鲍姨不知道家里的情况，你是清楚的，正因为家里存钱不多了，我们才跑了一趟江南，差点把命都送掉，你就听着人家这么浪费？”

浣纱低头不敢言语了，霍小玉道：“前阵子鲍姨来向我借钱，你在旁边听着的，虽说这一次赚了一笔，但每一个钱都已分配好了用途，你也都知道，她是因为我没有答应，才借着机会把钱糟蹋掉，竟有你这种糊涂虫，也跟着她把钱给败掉。”

浣纱垂泪道：“鲍姨说您的病很严重，如果不趁这个时候把身子补着实，将来越拖越重……她也是一片好心的。”

霍小玉道：“她如果真是好心，就该自己把这笔钱垫出来，拿着我们的钱来表示她好心，我不稀罕。”

李益忙道：“小玉，你这么说就太刻薄了，十一娘也许在知识上欠缺一点，但说她存心报复是不会的。”

霍小玉叹道：“我也知道她不会这么坏心肠，但浣纱实在太不懂事了，这笔钱是一半留作我们一年的生活，一半打点明秋的更选，假如就这么糟塌了，耽误你一年不说，往后的日子怎么过呢，总不能四处打秋风来过日子！”

李益笑笑说：“好在还有一些，浣纱，往后我们的开支要稍微紧缩点，小玉的病是有点讨厌，年轻时咯血，很可能会拖上一辈子，祇是有个账你要算算，如果来年秋选我能派个好缺，有了收入，慢慢治她的病也来得及，如果我一直屈不得伸，坐吃山空，那才真的拖不起呢。”

浣纱道：“江姥姥也是这么说，她觉得我们太化费了。”

李益笑道：“所以说了，我并不是小器，钱本来就是意外赚的，花光了我也不痛心，但我们要往长久处想，我比谁都希望小玉能早日康复，如果能使她立刻康复，罄现在所有，我也不在乎，可是你也听太医说了，这种病并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好得起来的，我们实在拖不起，真要弄到山穷水尽，别说身上的病了，愁也能把她愁死。”

浣纱总算懂了，叩头道：“婢子糊涂，请爷宽恕。”

李益却轻叹一声道：“傻丫头，没有人怪你，只是要你明白，将来过日子是咱们三个人，因此你少听别人的话，十一娘生气了也好，以后可以少来往。”

霍小玉道：“不必来往了，她教不出好点子的。”

李益道：“这又何苦呢！”

霍小玉冷冷地道：“我相信她还教了这鬼丫头不少点子呢，浣纱，你说有没有？”

浣纱连忙道：“没有。”

霍小玉冷笑道：“我对你还不清楚？你说话吞吞吐吐，就是还有些话没说，对吗？”

浣纱嗫嚅地道：“真的没有。”

霍小玉道：“你不必瞒，她一定叫你手头偷偷留几个，想法子存起来别让爷知道，将来有个急用好支付，是不是？”

浣纱低头道：“婢子不会听她的。”

霍小玉哼了一声：“从明天起，钱财我自己经营，不用你操心了，娘给你的那份你留着好了，说不定将来我会靠看你那笔钱接济呢。”

浣纱急得哭了起来道：“小姐这么说婢子就死无葬身之地了，婢子的一切都是小姐的。”

霍小玉怒道：“你既然心里只有我，为什么瞒着我？”

浣纱低头不语。李益道：“小玉，这话太重了，十一娘告诉她的那些话，

我何尝不知道，但又何必说出来呢？无论如何，大家总是朋友一场，浣纱不说，也是怕惹你生气，至少她不会帮着外人来算计你。”

霍小玉苦笑道：“我也知道这种说法太恶毒，但是没办法，十郎，你不会明白我的心境，我们母女就一直在受人猜忌暗算下度日，因此我最痛恨的就是那种口蜜腹剑，暗箭伤人，挑拨离间之辈，你们不愿意得罪鲍姨我不管，反正我是决心不见她了，我那样至心至意地对她，她居然教唆浣纱做那种事，我这一辈子都不会原谅她。”

也许是病后的心情特别暴躁，她强烈的爱憎完全地露了出来，完全不像是平时懦弱的样子。

李益见了不禁默然，他没想到霍小玉会有这种态度，因此心中很后悔，今天早上，他借题发挥，没有什么别的用意，只是一种所谓的自尊受到了屈辱，因为自从霍小玉病后，每个人都漠视了他的存在，一切的注意力全放在小玉身上，但是没想到会如此严重。

鲍十一娘私下问霍小玉借钱的事他不知道，但他明白鲍十一娘的苦心，鲍十一娘其实并不是真的要钱，因为她已经为她儿子存下了将来打点的费用，她那样做，完全是一种责任感的驱使与对郑净持忠实的友谊。

鲍十一娘是个很理智的女人，也是个很重感情的人，对郑净持的帮助，她一直感激于怀，因此她对霍小玉的照顾，更是出于感恩图报的心情。

这种心情已超越于私情之上，她对李益太了解，从李益毅然断绝他们之间的一段孽缘开始，她就发现了李益冷酷的一面，一种理智的冷酷，因此，基于责任，她便想到要为霍小玉留下一点生活的保障，以备李益有一天绝裾而去时能使霍小玉生活下去。

霍小玉对鲍十一娘产生了这样的误会，使李益感到很内疚，但他又不能替鲍十一娘解释。

浣纱早就睡着了，鼾声由隔壁传来，激得李益更难安寝，一直在床上辗转反侧。

他记得屋角的架子上还有一瓶酒，由无锡带来的惠泉酒，那是贾飞的部属们送的，回到长安后，当作土仪送掉了不少，就剩下这一瓶，用白瓷装着的，这是陈年佳酿，他留着想托人带回家去孝敬母亲的，但这个时候，他有着一醉的需要。

悄悄地爬了起来，把火盆中的炭翻了一下，使火苗旺一点，然后他把酒取下启了封，取了一个茶钟，倒了一杯，醇烈的酒使他精神一振，但那沁齿的凉意却使他的身子抖了一抖。

一件温暖的锦裘从后面披在他的肩上，回头一看，是霍小玉。

她轻盈地一笑：“半夜里起来，也不加件衣服。”

李益叹了口气：“我不想吵醒你的。”

霍小玉笑道：“我根本就没睡看，白天睡多了。”

她又取出一个果盒，摸出一把松仁，细心地吹去了外皮，放在桌上道：“冷酒喝了已经容易伤身体，何况还是喝寡酒，要不要叫浣纱起来给你弄两个菜？”

“不要了，她也累了一天，让她好好休息吧。”

霍小玉取了一个杯子也倒了一杯，道：“我也想喝一点，我知道你心里不痛快。”

李益道：“小玉，我觉得应该告诉你，十一娘不是那样的人，她早已为

她的儿子筹好了打点的费用，而且她目前家里又添了田地，收入也增加了，她的儿子今年才中了举，京比刚过，至少也是三年后的事了。”

“我知道。”

“什么？你知道？”

“是的，她是为了我，怕我将来没有倚靠，所以想替我攒下一点钱，又不能明着说，只好使用这种方法。”

“既然你明白，为什么又要那样说她呢？”

“那是说给浣纱听的，中人以下，不可以语上，对浣纱说那些曲折的内情不容易使她明白。”

李益不禁默然了，霍小玉又道：“最主要的是她对我不够了解，或许该说她对我们不够了解，感情到了我们这种程度，她操那些心实在是多余的了。”

李益拥着她，默默无语，一股温暖由心里涌起。

虽然杜绝了王太医的诊治，但霍小玉的病体竟是日有起色，不但能起来，而且也能做点事了。

大家都忙着自己的事，他们的小天地里十分安适，充满了温暖。

腊月廿八过小年，翩然来了一对不速之客，居然是黄衫客与贾仙儿。

霍小玉迎住他们，喜出望外地握住了贾仙儿的手：“贾大姊，这个时候你们怎会有空来？”

贾仙儿笑道：“我们是来避难的。”

霍小玉不禁一怔道：“避难？发生了什么事？”

贾仙儿摇了摇头，微红着脸道：“什么事都没有，我们避的是人情难。”

黄衫客笑道：“江湖上的朋友过份热心，事都过了，他们怪我们没通知，计议着要赶到临潼的老家去，既不能推辞，只好躲到你们这儿来了。”

霍小玉想了一下，才恍然喜极地道：“原来二位的喜期已过，也不通知我们一声！”

贾仙儿道：“这不是来了吗？假如你们不讨厌的话，我们打算在这儿过年呢。”

霍小玉连忙道：“太欢迎了！我这就为你们整理房间去。”

黄衫客道：“不必麻烦，告诉我们地方，让仙儿自己整理去，铺盖行李都在客栈里，回头叫人提来就成了。”

李益道：“黄兄太见外了，既然来到长安，何必还要投栈呢，直接来就是了。”

黄衫客笑道：“礼数上总该先来问一声。”

李益连忙吩咐李升到客栈里去把行李取来，贾仙儿则与霍小玉两人整理住所去了。

李益笑问道：“黄兄是何时涓吉的？”

“半个月前，也没惊动人，让仙儿跟拙荆行个礼，只邀了几个家人来聚了一聚，所以也不敢惊动你们。”

李益道：“以二位在江湖上的声望，如此大事，怎可草草呢？黄兄太委屈贾大姊了。”

黄衫客笑笑道：“我跟拙荆原是想给她热闹一下的。是仙儿自己不愿意，她认为那样太招摇了，怕喧宾夺主，唐突了拙荆，所以坚持要避出来。”

李益笑道：“嫂夫人对她如何？”

黄衫客道：“两个人好极了，拙荆也主张我们出来。清清静静地过个年，因为她知道我们都是关不住的人，而江湖上也有着莫名其妙的许多摆不脱的事，很可能将来没有这份闲功夫了。”

李益笑道：“难得！难得！嫂夫人如此贤慧，贾大姊又是这样解事，黄兄你这份齐人之福可享足了。”

黄衫客笑道：“别的倒没什么，仙儿如此谦虚是我没想到的，因此我特别要谢谢你跟嫂夫人的启导之功，不是二位的启示促成，我们还不知要拖到那一天呢！”

李益道：“灵飞宫的事情如何了？”

黄衫客道：“这也是托你的福，灵飞宫自二圣一死，树倒猢狲散，根本没什么问题了，也为了这个才使我们沾了一身虚名，所以我们来吵你也是应该的。”

李益道：“这是怎么说呢？”

黄衫客笑道：“灵飞二圣在江湖上跋扈是有名的，受他们的气大有人在，因此消息传出后，人心大快，而这次最热心的就是这批人，一则是表示感激，再则也是想跟我们套套近乎，得以归耀同侪的意思，所以才特别讨厌，十郎！灵飞二圣直接间接都可以说是死于你的手上，要不是你箭殪清虚子，仙儿也不可能那么容易地收拾了另外一个，我们担了这个名，才惹来这许多麻烦，你说是不是该来吵吵你？”

李益大笑道：“该！该！那倒真是小弟的不是了，早知如此，小弟宁可叫那老道一剑劈了，也不敢留下这些麻烦，才扰却二位的燕而佳期了！真想不到除却两个老道，会造成这般轰动的，不过这样也有个好处，二位日后在江湖行侠时，必然能省却许多麻烦。”

黄衫客苦笑道：“十郎，江湖盛名，不同于文名，以文名得遍天下者，走到那儿仅祇会招来一些仰慕的人。江湖上的名气太盛了，仰慕者固然有之，不服而上门要求切磋较量者也不少，那才是真正的麻烦事，因为那些人口中说是求救，动起手来就是拚命！”

李益一怔道：“还有这种事？”

黄衫客道：“不但有，而且太多了，江湖中人没一个是甘于寂寞的，而成名的捷径就是推倒另一个强者。”

李益怔了一怔，才拱手长揖道：“黄兄！当时你代小弟担起杀死清虚子的事，原来还有这么一层用意，小弟太感激了，否则小弟真是无法应付那些人！”

黄衫客笑笑道：“算了！这些麻烦本就是给我带来的，如果你真是身蕴绝技，我便不便掠人之美，问知你只是凭着机智和胆力，冒险而成事，我当然要替你担起来，所以把你灌醉后，不待告辞就匆匆地赶上栖霞去作个了断。”

李益道：“黄兄太客气了，那明明是王德祥在居间弄鬼而引来的祸事，怎能说是黄兄带来的麻烦呢？”

黄衫客道：“王德祥被霍邸开革后，南下行商，本来并不知道是你，我强行出头，为你们作调人后，无意间漏出了你的名字，才使他生了心，因而才有买通高猛挟众寻事的种种，但高猛也是仗着灵飞二圣撑腰才有这个胆子，灵飞二圣更是为了有我黄衫客在内，才有兴趣，否则这两个人自视甚高，要他们对一个不会武功的书生下手，他们还不屑为之，所以我虽然沾了你的

光。招来盛名之累，你也是因我之故，引来一场虚惊。大家都别客气了。”

语毕两人相与大笑，笑了半天，李益才道：“今年这个年我正愁太寂寞，有了二位前来，倒是热闹多了。”

两人谈得十分高与，李升也扛着行李进来了，跟秋鸿两个人哼哼哈哈地往里搬东西，李益看了那些大包小包，见真正属于他们的行囊，只不过两个小包袱而已，大部份都是风腊的野味与乾果以及各种食用之物，黄衫客祇提了两个衣包，其余的都吩咐送到厨房去。

李益道：“黄兄！这是干什么，那有客人自己带粮的？”

黄衫客笑道：“这是仙儿的事！你问她去。”

说着正巧贾仙儿跟霍小玉出来了，贾仙儿笑道：“什么事又扯上我了，准是大哥在背后嚼我的舌根子。”

黄衫客笑道：“不关我的事，是十郎在兴师问罪，怪你带了这些吃食来。”

李益也道：“是啊，贾大姊，小弟虽然不是什么豪客，但如要招待二位吃上个把月尚不至要打饥荒……”

贾仙儿笑道：“十郎！我是个讲客气的人吗？真要跟你闹客气，我就不上你这儿来了，你也不看看我带来的是什么，说句不怕你生气的話，我带来的东西虽不值钱，但是要你照样拿一份出来人你还买不起。”

李益一怔道：“是些什么？”

贾仙儿道：“在箱笼上有张单子，你自己看吧。”

李益一则是为了好奇，再则也是为了不服气，忙到箱笼盖上，果然找到了一张单子，念着道：“乾海乌参拾斤，风乾明虾拾对，银翅肆对，燻煨熊掌肆副，鹿脯一方计拾斤，腌蜚皮一坛计重拾斤，熏野鸭掌肆拾副，熏雉盹肆拾副，波大蜜枣拾斤，真腊波罗密拾枚，瑶柱拾斤，熏野猪舌肆条，风波斯鸽面肆只，雀舌千条。龙虱百枚……”

一面念，一面伸舌头，因为还有许多稀奇古怪的东西，他根本连听都没听过，好不容易念完了，他才合上单子一叹道：“贾大姊！你这是在开百珍大会？”

贾仙儿笑道：“我没有骗你吧，这些玩意儿在长安，有的你花了钱还买不到的，即使你搜遍皇帝老儿的御厨，也找不齐这张单上的东西，所以我说你买不起。”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别说买了，恐怕有些东西长安人连见都没见过，贾大姊，这些东西你是从哪儿来的？”

贾仙儿笑道：“有些是黄大哥的聘礼，有些是我的嫁妆，我每样给你们带了一半来，有些东西是我们江湖人才能享到的口福，让你们也尝尝新。”

黄衫客笑道：“我在家请客的那一次，她自己下厨，热菜祇有一道红烧海参，一道蒜苗炒鹿脯，加上一道瑶柱一品锅，其余都是冷盘，可谓别开生面，吃得那些乡下人目瞪口呆，足足还谈论了两三天，人家都把我当成了石崇再世，以为我是富甲天下的大豪客了。”

李益道：“这是难怪！单子上的东西如果每样来上一味，这一席就足值万金之价，除了石崇外，谁也吃不起！”

霍小玉笑道：“有几样东西确实连我也没听过，大姊，那龙虱是什么东西？”

贾仙儿笑道：“是一种水虫，身体外面有乌金色的外壳，在百粤交趾沿

海一带很多，土人都捉来腌了吃，我尝了一尝其风味绝佳，也搜集了一坛，晒乾了带回来，喝酒的时候摸两个，剥掉外壳，放在嘴里，越嚼越有味。”

霍小玉忙道：“真的？那我现在就要尝了！”

她在那些大包小包封中找出了一包外面写着龙虱的油纸包，急急地拆开，却吓了一跳，“这东西也能吃？”

黄衫客大笑道：“在我家刚拿出来也是没人敢尝，最后有人壮着胆子剥了一个，吃后却拍案叫绝不已。”

贾仙儿取了一枚，掐去头，剥去硬壳，丢了一个在嘴里，一面嚼一面道：“要吃就不怕，这道菜，是不上席的，但味道之佳无与伦比，不信你尝尝。”

李益倒是不在乎，也照样取了一枚，剥去了头壳，也放在口中嚼了一下，笑笑道：“很好，跟我小时候吃的油炸蝗虫差不多，只是大姊调理得好，味道鲜美多了。”

霍小玉道：“油炸蝗虫，那也能吃吗？”

李益道：“怎么不能吃？乡里人拿他当下酒的美味呢，祇是朱门贵族，不懂得这种口福而已。”

又笑道：“小玉，这龙虱你要不要尝尝？”

霍小玉摇头道：“很抱歉，我实在没有这么大的本事，这玩意看起来就不顺眼，我真奇怪那些奇形怪状的东西，你怎么吃得下去，你吃炸蝗虫难道也是你母亲弄的？”

李益道：“那倒不是，有一年飞蝗为灾，田中禾苗损失过半，我母亲带了所有的人，到佃户家中去帮忙扑杀蝗虫，以保全收成，我也跟着去了，那是佃户家的孩子偷偷弄了给我吃的，而且还瞒着我母亲。”

霍小玉笑道：“那一定是个女孩子。”

李益笑道：“何以见得呢？”

霍小玉道：“我虽然没有经过农家的生活，但稼穡之苦是知道的，他们连炒菜都舍不得放多油，多半是白水煮煮沾了盐水佐餐，那里还舍得用油来炸蝗虫，除非是个女孩子偷偷瞒家里来讨好你。”

李益哈哈大笑道：“知己，知己！你真是我肚里的蛔虫，那时我才十二岁，那个佃家的女孩子比我大两岁，长得还伶俐清秀，圆圆的脸，皮肤很细白，大大的眼睛，笑起来有两个小酒窝，小名叫雪儿，很讨人喜欢的。”

霍小玉笑道：“逾东墙而搂处子，听起来很香艳。”

李益笑道：“没那么荒唐，我只是不讨厌她而已，每岁交租的时候，她都跟着父亲来，我母亲也总是留他们父女住上一两天陪我玩玩，因为大家都是小孩子，根本不讲究什么男女礼防之嫌，我小时候很寂寞，没什么玩伴，而她也不像一般乡里女孩子那么粗里粗气，每次她来的时候，总会给我带些小玩意儿，有时是一对小兔子啦，一只小乌龟啦，或是几只蟋蟀，一只小黄雀啦……”

贾仙儿笑道：“总共才几次见面，你把她送给你的东西都记住了，可见你跟这女孩子的交情不平常，快说说她那油炸蝗虫是怎么偷给你的？”

李益笑道：“那是个晚上，大人们还在田里，点起了灯笼捕蝗，因为夜间蝗虫喜欢扑向有光的地方，挖个坑，把灯笼放在中间，飞蝗自动聚集，等坑里集满蝗虫时，把乾草往上一盖，点上火一烧，又省事又有效，因为四周围堵，大人们都出动了，母亲怕我太过劳累，叫我在家先歇着，留下她来陪

我。可是我又怕热不肯在屋子里睡，搬张凉榻躺在院子里，她就坐在旁边，一面挥葵扇替我赶蚊子，一面陪着我聊天，听我说故事，无非是说些嫦娥奔月，银汉双星隔河相望传说……”

霍小玉轻叹道：“听起来美极了，玉人在侧，卧看牵牛织女星，这简直是诗情画境！”

“是的，那时我已开始作诗了，我陪着她聊了一阵，感到肚子饿了，问她要东西吃，她就跟我谈条件，说要我为她作一首诗，她替我弄好东西吃，我作了一首写情七绝送给他，这四句诗并不算佳，但在我说来，却是最得意的一首，从来也没有念给别人听过。”

贾仙儿道：“现在是否能念给我们一听呢？”

李益笑道：“当然可以，我既然说了出来，就没有再藏秘的意思，我不念，你们也放不过我。”

于是他以梦幻般的声音念道：“冰纹珍簟思悠悠，千里佳期一夕休；从此无心爱良夜，任他明月下西楼。”

霍小玉点头道：“跟你其他的作品比起来，是稍嫌软弱了一点，但少年有此情怀，倒是弥足珍贵了。”

贾仙儿道：“依我说来，这是西出长安！”

李益问道：“大姊这又是怎么个法说？”

贾仙儿笑道：“不见家（佳）！诗以言心，尤其题为写情。更应该切实一点，尤其是前两句，简直不知说些什么。”

李益笑道：“这要加注解的，我睡的是凉榻，可是她怕我楞得不舒服，把她的萱草凉席给我垫在上面，又把她自用的一个塞乾桑叶的蔑枕给我垫着头，香泽微闻，冰纹珍簟之句勉强用得上了，而且她告诉我，明春就要嫁到邻邑的表兄家去了，而我母亲也准备在第二天回去，那是我们相聚的最后一夜，虽然并不算远，但那个时候，在我感觉上，直如咫尺蓬山，因而有『千里佳期一夕休』之感。”

贾仙儿道：“这么一解释倒还通顺，后面『从此无心爱良夜，任他明月下西楼』两句也衬出意思来了。”

李益感叹道：“那四句诗就换来了一把油炸蝗虫，我根本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由她一个个地放在我嘴里，先前吃着只觉香脆，只是太淡，后来渐渐有滋味了。”

贾仙儿道：“这是怎么说呢？”

“我一面吃，一面把诗里的意思说给她听，蝗虫上滴着她的眼泪，加上那么一点咸味，果然是好吃多了，只是那时不解离愁，尝不出其中辛酸而已。”

可是霍小玉却听得感动之极，珠泪盈眶，贾仙儿忙取了一个龙虱，凑在她眼睛下面，沾上两滴泪水，递给李益，笑着道：“快吃，这一只绝对比刚才那一只好得多。”

霍小玉含羞的夺了过来，李益也笑道：“小玉，你也太容易受感动了！这也值得流泪吗？”

霍小玉俯着头道：“我也不知道，我只觉得那个情调太美了，那是一种凄凉的美，美得令人忍不住想落泪！”

李益笑笑道：“连我这当事人都不感到难过，你倒反而感动了，这是从何说起呢？”

霍小玉道：“难道你一点都不难过吗？”

李益道：“我只是为了感到失去一玩伴儿惋惜，心里是不太痛快，但我的确不难过，因为我没有难过的必要，我既不能娶她，就该为她的出嫁而庆幸，使她以一份完整的感情去给她的丈夫，我很珍惜自己的感情，也珍惜别人的感情。”

霍小玉道：“那你又何必说什么。『从此无心爱良夜，任他明月下西楼』呢？难道你是在骗她？”

李益摇摇头道：“那也不是，几年相聚，虽是小儿女情怀，到底也算是一段情谊，如果我完全表示得无动于衷，似乎也太令人伤心了，但施与收之间，必须有个限度，恰到好处就应该停止，所以我见她一哭，只好装睡着了。”

霍小玉怔了一怔才道：“你一直就是这么理智？”

李益道：“是的！从小我就对自己的感情控制得很谨慎，我付出一分感情，就得对那一分感情负责，我能爱一个人多少，就付出多少的感情，这样也许太冷酷了一点，但却可以避免许多遗憾，不至自误而误人。”

贾仙儿一叹道：“这是对的！玉妹，你应该感到高兴，十郎对用情很谨慎，就证明他是个负责的人，更可以保证他将来不会负你。假如他是个滥于用情的人，那对你的山盟海誓都不可信了。”

霍小玉听了这个解释后，心中宽慰了一点，但她心中那份空虚的感觉却始终无法驱除掉。

她忽而感到，她对李益的了解更深，却也更难以捉摸了，她也忽然怀疑到爱上了一个理智的男人是不是一种幸福？她发现到李益这个人深不可测，他在最热情的时候所表达的似乎都不是真情，他每一分感情的付出，似乎都有一个目的，或是为达到某一个目的。

也许他的目的是善意的，但经过了理智的过沪后，感情中就渗进了虚伪，一种造作的虚伪。

如果不了解，受者会感激，会感动。

但对李益深入了解后，则不免有空虚与惆怅之感。

有些女人宁可受到伤害也不愿意得到一份造作的感情，宁愿受到薄情的遗弃，也不愿在谎言中抱着虚空的幻梦来自慰，她就是这样一个女人。

李益与黄衫客夫妇显然都没有了解她此刻的心中感受，一面谈着别后的一切，一面也引着黄衫客到客房中去。

所谓客房，也就是郑净持原来的居室，这所别墅是霍王避客静居的地方，主要求的是精致，并没太多的闲屋。霍小玉与李益所居的是后面的花楼，而郑净持住的才是真正的居室，窗明几净，一切都是现成的。

黄衫客踱进了卧房，看见那张宽能容三四人，雕花精镂的梨心木榻，榻前有踏脚的木架，铺着锦绣般的波斯地毯，地毯上又铺着全张的虎皮踏褥。

榻高六尺，一面靠壁，都围着整幅的绣帟，绣帟外一层则是重经纱，榻上另有木架，安置着焚香的兽屉，轻便的书架，以及放置杂物的各种小抽屉，就像是一个小房间，那两层绣帟是分季节的，冬天用垂绒以保暖，夏天则用纱帟以通风，说不尽的豪华气象。

黄衫客不禁点头道：“天上神仙府，人间王侯家，来到这里，我才知道这两句话的真正意义，一般寻常的百姓，做梦也想不到居室会如此的讲究。”

李益笑了笑：“这是沾了小玉的光，要是她没有一个做藩王的父亲，凭小弟一个寒士，怎么样也供应不起这么一间居室，所以敝岳母离家清修后，这屋子一直空着，这些东西闲置着也可惜，二位来住了也好。”

贾仙儿道：“十郎，你真是言不由衷，这些东西现在都是你的了，一个拥有这些东西的人，说什么也不能称为寒士！”

李益笑笑道：“东西虽然好，却没有一点用处，目前住着还能将就用用，一旦等了缺，只有卷了丢掉……”

贾仙儿一怔道：“丢掉？为什么呢？”

李益道：“客室用器，在朝律都有规格，只有王爵方可以用杏黄色，否则即使贵为丞相，也祇能朱紫而已，我这个尚未受秩的进士，自然更用不起黄色了。”

贾仙儿道：“原来有这些讲究，那你可以卖掉呀！”

黄衫客笑道：“仙儿！你也说傻话了，除了王侯之家，谁也不能使用这些东西，而王侯之家，不会要这些旧东西，置这些东西的时候，没有一样是便宜的，装为成品之后，就成为废物了，丢在路上都没人捡。”

贾仙儿道：“我的船上就以杏黄为帘，怎么没人管？”

李益笑道：“贾大姊船在运河上的威风，小弟是领略过了，一旗为号，连官船都要避道，谁还敢来查究，江湖人是特权阶级，置于王法之外，小弟可没有这等威风。”

黄衫客一笑道：“这倒是实情，我以黄衫为号，走到那儿都是一领黄衫，但也祇是在外面闯闯，来到京都，我照样也得规规矩矩，换上一领青衿，皇家的威严是冒渎不得的，十郎是官宦中人，自然更要避忌一点。”

贾仙儿仍是不服气地道：“江南富家，使用的器具多半是出自宫中王侯之家，有人还特别以此自夸呢！”

李益道：“那也只是商贾之家而已，有职品的官宦人家，仍是不敢触犯官律的，天宝安史乱后，两京失陷，帝室西移，纲纪废弛，公侯之家的用具流入民间很多，但自从郭汾阳挂帅。收复两京后，朝廷制度又渐上轨道，器物用具的规制也慢慢恢复了，那些东西也祇是在家里用用，没有人敢公然持到市上变卖的。”

贾仙儿拍拍床榻道：“好吧，这些繁文缛节，我也懒得去问了。难得有这个�会，我们也过过王侯的瘾，享受两天人间富贵。”

她笑着又问道：“气派倒也罢了，这床榻为什么要造得这样大呢，那又有什么讲究？”

李益笑而不言，黄衫客道：“这没什么讲究，只是为了需要，一定要这么大才睡得下。”

贾仙儿道：“胡说，我也见过一些所谓王公卿相，没有一个是三头六臂的。怎么样也用不了这么大的床！”

黄衫客道：“你也到过北方，有些人住在窑洞里，一家八口挤在一张床，小了够吗？”

“那是贫户人家，难道王侯之家也是全家挤在一起吗？”

黄衫客轻叹道：“你真是夏虫不可语冰，王侯之家虽然不会家人齐集一榻，但侍寝的姬人不见得就是一个；隋炀帝的龙床大至可容数十人呢！”

贾仙儿终于懂了，却有点不好意思，黄衫客忽而发现不太礼貌，连忙一拱手朝霍小玉道：“对不起，嫂夫人，我可没有唐突尊大人的意思……”

霍小玉笑笑道：“没什么，我父亲并不是圣人。在王府中确是有四五个人侍寝的，不过晚年迁到这里，仅祇家母一人，床是由王府带来的，我父亲是养尊处优惯了，且有择席之病，换了床睡不着，而且他年纪大了，又有风

湿之症，夜半起来呼茶要水都不方便，床大一点，可以把应用的东西都放在附近，伸手可取！家母很少睡这张床，多半是在榻前那张胡床上歇宿，因她是侍妾的身份，以父亲为主，从不敢平起平坐的。父亲也很体惜她，夜里要什么东西时不忍叫醒她，都是自己动手，所以这床上的架子特别多，也是这个道理。”

贾仙儿笑笑道：“我总算懂了大床有这么多好处，将来我也要弄这么一张，肚子饿了，口渴了，伸手就可以取水抓点心吃，这多舒服。不过有一点我不明白，尊大人既是有风湿，行动不便，干吗又要把床架得这么高呢？上下不是更不方便吗？”

正说之间，床肚忽然钻出人來，一身漆黑，把大家都吓了一跳。

霍小玉定睛一看，却是浣纱，才忍不住骂道：“鬼丫头，你是怎么了，鬼鬼祟祟地躲在床下，弄成这副鬼相！”

浣纱的脸上一块黑一块白，不好意思地道：“婢子是因为黄相公來了，想到把坑下的暖灶点上，那知道煤太湿了，好久才燃看。”

说着又给黄衫客与贾仙儿行了礼，李益笑道：“贾大姊，你刚好问为什么床要这么高，这就是答案。”

贾仙儿道：“原来这下面还有暖灶。”

黄衫客笑道：“中原天气不比江南，半夜里冷起来冻得死人，暖灶是必不可少的。不过这儿不比舍下，以糠壳为薪慢慢煨着，都是在床下起了石灶，燃煤为灰，烧热了石块，再隔着一段空间，把热气慢慢透上来，所以床一定要架得高一点，才不会为热气薰坏。”

贾仙儿弯腰到床下看了一遍，才咋舌道：“富贵人家真是幸福，我对北边的什么都习惯，就是暖灶不敢领教，到了半夜里，坑底的砖块烤得火热，睡在上面又乾又燥，喉咙里直冒火，像这样才叫考究，有温气而无火气，满室生春而不见一点烟气，对了！这烟通到那里去了。”

浣纱道：“有砖砌的烟囱一直通向屋外，再以茅竹凿空了，一直引到空旷处，随风吹散，管子接出去有好几十丈呢，这是夫人设计的，她怕落尘掉在园子里会损坏花木。”

贾仙儿看看浣纱一脸的黑灰，不禁歉然道：“麻烦你了！浣纱，其实你不必费事的，我们都练过功夫，就是在雪地里冻上一夜也不会感到冷。”

浣纱笑道：“不麻烦，这是应该的，爷跟小姐受二位的照顾太多了，一直在念着无法报答二位，难得二位來，总不能让二位睡冷坑。”

贾仙儿笑道：“对了！浣纱，我给你带了好东西來。”

她打开自己带来的包袱，取出一个小锦盒递了给她，笑着道：“你猜猜看是什么？猜着了算你本事大。”

那是个很精致的镂银长方盒，浣纱连忙在衣襟上擦擦手，拿着盒子摇了一摇，里面是一条长长的硬物，她不禁愕然道：“好像是饰物。”

贾仙儿道：“这是个首饰盒子，当然装的是饰物，我要你猜是什么饰物。”

浣纱偏着头，沉思片刻才道：“照大小跟长短看来，一定是枝簪发的金钗。”

贾仙儿笑笑道：“虽不中亦不远矣，里面的确是枝发钗，年纪轻轻的女孩子，戴了枝金钗有多难看！”

浣纱道：“那一定是玉钗了，糟糕！被我那一阵摇动，不要弄断了，那

才可惜呢。”

贾仙儿笑道：“要是能弄断，那还有什么稀奇的，你放心好了，我已经试过了，拿着往地下摔都摔不断。”

浣纱吃惊道：“有这么坚硬的玉吗？那不是跟我们小姐的紫玉钗一样珍贵了？”

贾仙儿道：“如果不是那样珍贵，我也不敢送给你了。拿出来看看吧，准保会吓你一大跳。”

浣纱打开了盒带，果真怔住了，不单是她，连霍小玉也怔住了，那是一枝玉钗，不折不扣的紫玉钗。

霍小玉忙从自己头上取下了紫玉钗，两枝玉钗放在一起比了一比，居然完全一样，不仅是色泽相同。而且长短粗细大小完全相同。

她惊问道：“贾大姊，你从那儿得到这枝钗的？”

贾仙儿道：“我到洞庭湖畔去赈灾，归程上在一处山道中遇见一伙强徒，打劫一对夫妇，我杀退那伙盗贼，可是那女的已经死了，男的为谢我救命之恩，把这枝玉钗送给我，我本来不想接受的，可是我看见这枝玉钗，跟小玉妹头上戴的那枝完全一样，想到送给浣纱倒不错，刚好让你们配成对，于是就收了下來。”

霍小玉忙问道：“那对夫妇叫什么名字。”

“男的叫秦兴，女的却没问，看来这对夫妇也不怎么相称，女的比男的还大上十来岁，长得粗眉大眼，男的倒很俊俏，不过二十来岁的样子。”

浣纱道：“秦兴，好像是大郡马秦如龙的书童，老王爷过世的时候，他跟着一起来吊丧的，会不会是他？”

霍小玉却紧追着问道：“那妇人是怎么长相？”

“人已经被杀死了，我那里会注意，大概是三十多岁吧，粗眉大眼，对了，我记得她额角上有一指甲大的圆疤，玉妹难道认识这个女的吗？”

霍小玉的眼泪已流了下来，浣纱却愤然地道：“没错！那一定是大郡主，额角上的疤痕是老王爷用棍子打的。”

贾仙儿一怔道：“会有这种事？”

浣纱道：“绝对错不了，秦如龙官拜山西道采访处道史，大郡主跟他在任上，一定是她了。”

李益道：“山西道采访史仍然是秦如龙，小玉的大姊是采访史夫人，怎么会被盗贼所杀呢？”

浣纱道：“金宝大郡主一直就不安份，没出阁前，就在这里把小童叫到她的楼上去歇宿，被老王爷发觉，才拿棍子要打死她，是王太妃拚活把她给救了下来，那个疤痕就是那次打留下的，她一定在夫家又不安份了，跟着秦兴私奔，才遇上了强盗。”

霍小玉擦擦眼泪道：“浣纱别胡说！”

李益叹了口气道：“小玉，恐怕是真的，你说过紫玉钗是由一方玉璧分凿成四枝发钗的，像这种紫玉，举世难得其二，这一定是你大姊的东西，她遭遇如此，的确很悲惨。”

浣纱道：“一点都不可惜，完全是自作自受，该遭报应，王府的几个郡主，数她最坏，因为王太妃最喜欢她，在王府里，她跟王太妃两个人合起来欺侮夫人跟小姐，不知受了她多少气，那方玉璧，王爷本来是赐给小姐的，她一定要了去，王爷没办法，才命匠人雕琢成四枝玉钗分给四个姊妹每人一

枝，才算称了她的心。原来她已变卖给王德泰了，可能是经王德泰重新琢磨后，她看看喜欢，又买了一枝回来，想不到还是遭到厄运，这总算是上天有眼……”

霍小玉垂泪道：“不许这么说，她总是我的同胞姊妹。”

浣纱道：“你把她当姊姊，她才不把你当作妹妹呢。夫人跟小姐被逐出王府，就是她捣的鬼，老王爷才断气，她就端起大姑奶奶的身份不许夫人跟小姐进门，更不准吊孝祭灵，现在果遭恶报了。”

霍小玉忙道：“不许你这么说。”

浣纱噘着嘴道：“她那样对小姐，您还为她难过？”

霍小玉道：“她对我如何是她的事，我并没有恨她，也不希望她有那样的遭遇，更希望那个妇人不是她。”

浣纱不敢再说了，李益忙道：“人死不记恨，浣纱！你就别再说下去了，看你一身脏，还不快换衣服去！”

浣纱答应着，却把装着另一柄紫玉钗的银盒递给霍小玉道：“小姐，这份礼太贵重了，还是您收下吧。”

霍小玉道：“那是贾大姊送给你的，给我干嘛？”

浣纱道：“婢子可不敢跟小姐戴一样的东西。”

霍小玉轻叹了一声，把自己的那一柄也放进了盒中道：“连这个一起收起来吧，我也不戴了，那个匠人在分割玉璧的时候就说过，玉璧是吉物，要始终保持完整，分之不祥，现在大姊果然遭到了不幸……”

李益笑道：“那有这么迷信？你另外还有两个姊姊，每个人也都有一枝玉钗，她们可没遭到灾呀害！”

霍小玉道：“不，二姊早岁守寡，三姊带着它没几天就跌断了胳膊，看来这玉钗确是不祥之物，我以前还不相信，因为大姊并没有受影响，今天听到贾大姊说起来，似乎真有点道理。”

贾仙儿道：“那有这回事，你不是好好的吗？”

霍小玉苦笑道：“我的遭遇难道不算惨吗？”

黄衫客笑道：“嫂夫人这话我就不同意了，你之所谓悲惨，无非是不见容于王府而已，我倒认为这是你的幸运，如果你还是在王府中当郡主，未必能嫁到十郎这么一个知情合意，才貌双全郎君。”

霍小玉见李益的脸色不太开朗，才想到自己的那番说话触忤了李益，自己也感到不安，只得笑笑道：“我也不是迷信那些事，以前我簪着它，是为了它得自先父的赐赠，看见它就想起慈父的亲情，但现在看见它就想起大姊的不幸，还是收起来的好。”

贾仙儿道：“早知道这枝玉钗会引起那些不愉快，我就不带来了。”

霍小玉忙道：“贾大姊！你别误会，对你这份重仪，我是非常感激的，我代浣纱谢谢你了。”

一面说，一面忙叫浣纱把盒子收起来，同时道：“你到厨下去看看，贾大姊给我们带了许多好吃的东西，我们乾脆借花献佛，就把那些东西弄来吃吧。”

李益道：“对了！你叫李升去把允明也找来，也让他尝尝新，那些东西是有钱买不到的。”

贾仙儿道：“十郎！我们是避闹来的，最好别让人知道。”

李益笑道：“大姊放心，我这个表弟是谨厚老实人！一张嘴进的多出的

少，只要吩咐他一声，保证连他老婆都不告诉，他听说我们在江南的经过后，对二位十分钦佩。”

黄衫客也笑道：“崔允明兄也是长安名士，虽非侠士，却有侠风，他自己生活并不宽裕，但对于穷人却很慷慨，我听说有一次他晚上回寓，遇见一个乞儿抖瑟于寒风之中，便把自己仅有的一件棉袄脱下来给了那个乞儿，自己却冻出病来。”

李益笑道：“允明表弟是有这股傻劲儿，除了迂一点，性情倒也慷慨可交。”

贾仙儿忙道：“十郎，你快叫人请他去。”

李益含笑吩咐秋鸿雇车去接崔允朗前来。

崔允明来的时候，刚好是傍晚时分，大家相见，各道契阔，十分投机。

席间，李益笑着挟了一块肉给崔允明道：“允明，你尝尝这个，吃过后看看你说得出是什么！”

崔允明看还附有一枚小腿骨，乃咀嚼了一下，发现味道有点像风鸡，但又较鸡肥嫩。

他剔出了腿骨，看了一下道：“非鸡即鸭。”

李益笑道：“要是这个，黄兄也不必远从家里带来了，你再看看盘子里，翅膀跟头都在。”

盘子里果然还有一对翅，一个头，头比拳略小，嘴却是尖的，很像鸡，但脖子又比鸡短，他端详了许久道：“看起来像鸽子，吃起来也像鸽子。”

霍小玉含笑道：“因此它就是鸽子。”

崔允明一怔道：“什么？真是鸽子！有这么大的鸽子？”

李益道：“要不是贾大姊附了单子，我还特地到厨下去看了一下，浣纱正在拔毛，我才认定真是鸽子，这还是风乾了的，一头竟有三四斤重，如果是活的，真不知是多大！”

贾仙儿笑道：“我秤过了，一头五斤半，一头六斤。”

崔允明道：“这么大的鸽子是怎么喂的？”

贾仙儿笑道：“这是波斯的大种鸽，听说最大的重到十几斤呢，波斯人专饲作肉用。”

霍小玉道：“小时候在王府，我看见过一对活的，大约有七八斤重，是一个胡买进献的，我父亲视同拱璧，派了专人饲养，结果没多久就死了。”

贾仙儿道：“是的！物各有其性，离了本土就难以生存，这对鸽子刚送来时还是活的，我也想带来送给你们养着玩，因为祇有这种大园林里养着它们才适合，那知道还是不行，还没有动身它们就无精打采了，我只好杀了风乾带来，让你们尝尝味道。”

李益的神色忽而一暗，但祇有霍小玉看见了，别人都在注意听贾仙儿的谈话。

霍小玉感到很奇怪，贾仙儿的话并没有忤触他的地方，何以他的脸色会变呢？她觉得对李益越来越不了解了。

但是她看见李益的眼光移向四周，终于明白了李益的心思，这一切虽然美好，但并不属于他的，虽然这是霍王所置的私业，而且把产券也给了自己的母亲——郑净持，而母亲也把产券留了下来，但是长安的人，谁都知道这是霍王府的别墅，尽管门口钉着陇西李寓的牌子。那只是自欺的行为，欺不了人的。

这一栋别墅，这一片园林，他们祇能免费地居住，住到他们离开为止，一草一木都无法带走。

即使他们肯免费奉送别人，且没有一个人肯冒着得罪霍王府的险来接受，更别说是花钱来买了。

虽然长安的王府很多，但都是跟霍王有交情的，而且每家王府，都有着住不完的别业，没有人会要这一片别墅，如果不是李益在长安颇有文名，表现的两手也很厉害，现在恐怕就被人赶出去了。

住在这片园里子，就像是坐在针毡上一样。

想明白了李益的心思，对李益不禁万分的同情，更产生了无限的歉意，因为这一切都是她带给李益的。

当着三个客人，她自然不便说什么，因此祇好在桌子下面，伸出手来握住了李益的手。

这一握把李益从惆怅的迷惘中握醒了过来，他不知道是什么事，诧然地望向霍小玉。

接着他从霍小玉的眼里看出了她的歉意，她的了解，她的关切，以及她的感激与尊敬。

不必经过语言，他们似乎已经知道彼此的心思，李益不禁一阵激动，他从来没有想到霍小玉能对他有如许深的了解，她似乎已能进入自己的身体里，成为自己的一部份了，因此也回以紧紧的一握，算是自己的答覆。

于是霍小玉站了起来，到了门口，把架上那一头雪白纯毛的鹦鹉解开，扶着那细长的银丝练子，含笑道：“贾大姊！得了你这么多的好东西。无以为敬，我把这个送你！”

雪白的羽毛，亮圆而清澈的眼睛，却又十分柔驯，交到贾仙儿手上了，立刻跳上了贾仙儿的肩头用它柔软的头摩挲着贾仙儿的脸颊叫道：“雪儿乖！雪儿乖！”

贾仙儿伸出一根手指，鹦鹉又跳到她的手指上：“雪儿饿了，雪儿饿了。”

贾仙儿简直爱不忍释，用另一只手调理着它的羽毛，笑着道：“多伶俐的小家伙，只可惜桌上没有你吃的。”

霍小玉笑道：“它不是要吃东西，是要喝酒，这家伙猾狡透了，每次要喝酒，就嚷着叫饿，好像谁虐待它似的。”

贾仙儿连忙拿起自己的酒盅，雪儿低头，把杯中半杯残酒一口喝了，拍拍翅膀，然后才无限满足地轻叹了一声：“自古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

吐字十分清脆，那副神态把大家都逗笑了，霍小玉笑骂道：“你是酒鬼投胎的，就会这两句！”

雪儿偏着头，一副扭怩之状：“是夫人教得好。”

大家益发笑不可仰，连黄衫客都忍不住伸手出来摸着它：“它难得，它居然能懂人言。”

雪儿点点头：“岂敢！岂敢！”

黄衫客面泛惊容：“你真听得懂？”

雪儿却扑扑翅膀：“客人来了，桂子，快倒茶！”

大家都笑了，霍小玉笑着道：“你的本事就像本朝开国元勋程咬金老千岁一样，只有三斧头，多问一句就露出马脚来了，贾大姊！怎么样，你还满

意吗？”

贾仙儿以为她是开玩笑：“太满意了，只是不知道它自己肯不肯跟我去？”

霍小玉笑道：“你自己问问它好了。”

贾仙儿笑道：“雪儿，你主人把你送给我了，跟我去好不好？”

雪儿点点头道：“多谢收容！良禽择木而栖。”

贾仙儿倒是吓了一跳，连忙道：“我是开玩笑的。”

雪儿瞪圆了眼睛，显然不知所云，顿了一顿才又道：“客人来了，桂子，快倒茶！”

霍小玉笑道：“大姊别以为它真有灵性，它只是依人学语而已，经不起盘问的，不过它学得倒很快，刚才那句话我祇教了两天，它已经学会了，只是没记性，久时不说就忘得一乾而净。”

雪儿突然扑翅而起，绕着厅屋飞翔，口中还叫道：“敌人来了，上马杀敌啊！”

浣纱刚好端一汤进来，被它吓了一跳，差点没把汤泼了，放好了汤，才指着骂道：“原来是你在作怪，还不快回到架子上去！”

雪儿才像做错了事的小孩子，乖乖飞到架上停下，可怜地叫道：“好姊姊！下次不敢了。”

霍小玉笑道：“就是这几句，今天都抖了出来。不过也难为它，居然把几十年前的老词儿都想起来，大概是我说它没记性，它有点不服气。”

贾仙儿道：“奇怪了。它怎么会说那句话的？”

霍小玉笑道：“它是先父西征突厥时代的战利品，由一个部属而呈献给先父，先父很喜欢，因为在军中，就教了句话，谁知有一夜，敌人来劫营，刚好被它发现，绕营飞叫，把大家都吵醒，总算还来得及准备应战，此后先父一直带着它，回到长安后，没有再从事征战，教了它一些别的话，它也忘记这句话了，今天不知怎么冒出来，送给大姊很适合，因为你们游侠江湖，总有一些对头的，它夜里不大睡，惊觉性很高。”

贾仙儿这才看出霍小玉不是开玩笑：“你真送给我？”

霍小玉道：“当然是真的，这种鸟是要时常调教的，家母入山清修后，我没多大精神，它也很寂寞，所以我前一阵子，教了它良禽择木而栖的话，就是想把它托付给人，但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主，大姊来得正好，因为它很娇贵，但吃的东西可麻烦了，普通的人家还养不起它，有钱的人家又未必爱惜它……”

贾仙儿道：“既是令尊大人的宠禽，对你的义意是很大的！”

霍小玉一叹道：“先父留给我的东西很多，但我供养不起，实不相瞒，这次到江南，虽然薄有所获，可是我一场病化费了不少，我们实在不能再在闲情玩物上浪费了，这头畜生花费虽然不多，但比一个的人口粮还贵得多呢！”

贾仙儿道：“玉妹，假如你们用钱的话……”

霍小玉忙道：“大姊！不要，我们还可以支付得过去，只是想撙节一点而已，如果是贫至三餐不继，我会请你们帮助，但要朋友的钱来供奢靡之费，我跟十郎都不是这样的人。”

这一番话固然对贾仙儿不太礼貌，但贾仙儿与黄衫客都现出肃然之色，贾仙儿尤其钦敬地道：“对不起，妹子，十郎，是我失言了。我原来没有别

的意思，江湖上肥马轻裘与朋友相共，也是常有的事，但是我忽略了读书人与江湖人不同之处，以十郎的文名，在长安市上，如果肯稍示风色，巴结的人一定很多，何至为了来秋所需，千里跋涉而作货贩之求呢，知友不明尚可恕，不明知友则不可恕，我罚自己三盅。”

她果然一口气喝了三盅，李益笑笑道：“大姊的好意，小弟是十分感激的，但小玉的话说得太坦直了。”

贾仙儿笑道：“应该如此，交朋友就该坦诚无伪。”

李益笑笑道：“小玉的病虽然化了一点钱，但还不至于困窘，我们之所以要撙节，最主要的是想把自己的手收一收，因为我们以前都太散漫了，小弟虽已通过部考，但初进仕途，即使分到一个缺，收入也不会太多，像那样花法，一年倒有半年闹亏空，就难以养廉了。”

黄衫客笑道：“十郎，你的做法与论调，我都十分赞成，不过你若是志在放外，想真正做一番事业，我倒觉得你不妨略改初衷，生活可以俭，但不可寒。”

李益道：“这个……黄兄有以教我吗？”

黄衫客道：“放了外任官，就是直接牧民，你是簪纓世族，宰相子弟，小玉又是王族门庭……”

李益道：“黄大哥，别人不清楚，你该明白，我们的身分都只是空架子而已。”

黄衫客道：“空架子也可以唬唬人的，你到了任上，就凭这两个空架子，对上层各宪也不无影响力，因此你的生活绝不可有寒俭之状，造成别人一个富贵不能淫的印象，也可以省下许多麻烦，增加许多方便。”

李益笑笑道：“这个道理我是懂的，不过……”

黄衫客道：“我知道你的困难，到那个时候，我希望你不要拘泥，官任一定，找人稍一个信给内兄，现在南北运河都是贾家的节制，他会立刻派人致意。这不是资助你，而是为了使财尽其用，撑起你的门面，使你能放手行事，受惠的仍是老百姓，等于是我们共同行侠。”

李益感激地一拱手道：“吾兄如此关怀，小弟再不接受就是不通人情，到时小弟一定遵命。”

黄衫客笑道：“十郎的可敬处，就是通达人情。”

崔允明也笑道：“这正是表兄为他人不及之处，我且公贺一盅。”

这一席吃得尽欢而散，而崔允明醉得厉害，步伐踉跄，大家都留他住一夜，他却坚持要回去，李益笑道：“允明！小桃管得你这么紧？”

崔允明道：“倒不是紧，我一夜不回去，她一夜睡不着，是我于心不忍，而最厉害的是她毫无怨言，叫我更不好意思，所以爬也得爬回去。”

李益笑道：“小桃这么厉害？”

崔允明点头道：“说她厉害也好，说她高明也好，反正她是吃定我了，假如她跟我大吵大闹，我倒反而理直气壮地有话说了，但她以我的良知为羁，倒是把我圈住了，有时我经常在想，娶到这样一个老婆，究竟是不是福气？”

李益：“嫁到你这样一个丈夫才是她的福气，如果你是个不知好歹的人，她这一套柔情也就无所用了。”

崔允明苦笑道：“也许是吧，有时我心情不好，很想发脾气，可是我摔茶杯时，她把饭碗也送了过来，叫我有气也无处发了，只好忍住一肚子别扭。”

贾仙儿道：“崔相公！你也真是太不知足了，有这样一个好老婆，居然

还有这么多的牢骚！”

崔允明道：“贾大姊！两条狗在一起，还要互相咬咬取乐呢，相敬如宾的夫妇，未必就是鱼水谐欢的神仙美眷。”

这是一句浅显的话，但是却蕴涵着真理，也祇有真正尝过夫妇生活的人才能明白其中的涵义。

黄衫客笑笑道：“那还是我送崔兄回去吧！”

李益道：“不！应该我来送。”

贾仙儿道：“乾脆你们两个一起送，再一起回来，我跟小玉各准备一块板子，回来后好好收拾你们一顿，让你们也尝尝神仙眷属的滋味。”

这不是笑话，但跟崔允明刚才的谈话凑起来，就是很有意思的笑话了，两个男人哈哈大笑，架着崔允明出门而去。

霍小玉看他们出门后才叹道：“男人真难侍候。”

贾仙儿笑道：“也要看怎样去侍候，凭心而论，我对那位小桃姑娘的作法并不以为然，那不是贤慧，而是在矫揉做作，男人之所以为男人，总该有一点个性，用这种手腕，也只有对崔相公那种男人才有用，假如对十郎。早就把他逼跑了，君子可欺之以方，男人过方了也是缺点。”

霍小玉道：“不错！要是对十郎，他一天都受不了，他就是那种无羁的男人。”

贾仙儿道：“对一个无羁绊、骄傲的男人，最好就是不要去超过他，事实上不仅十郎如此，天下的男人几乎都是如此，就是一个最敝陋的伧夫也有他本性的尊严，在人前不得申，回到家里也得不到发泄，慢慢就变得不是个男人了，我对崔相公倒是很同情，他过的生活很平静，没有波折，但也缺乏乐趣，他对自己的妻子找不到缺点，也是一种痛苦，而且是无以言宣的痛苦，今天要不是他喝醉了，他也不会说出那番话了。”

“是的，允明以前从来也没有说过这么多的话。”

“不说话可不是没有话。”

“改天有机会我劝劝小桃。”

贾仙儿笑笑道：“小玉！算了吧，我劝你别多事，那反而会增加她的固执与不安，一个女人最不能忍受的，就是别人比她更了解她的丈夫。”

“但我却没有这样想，我对十郎始终不了解，我发现每个人都比我了解他，跟他越接近，越不知道他是怎样的人，我倒是真心希望别人能告诉我，他是怎么样的人。”

贾仙儿道：“你也别自寻烦恼，目前你们过得很好，那就够了，了解得太深并不是好事，他在你面前将无所遁形，反而会使他不安，人多少总有一点不愿为人所知的地方。”

“你跟黄大哥也如此吗？”

“是的！他以剑法见闻于江湖，功力与造诣都比我深，但我们闲下切磋时，我发现他的剑法中仍有破绽，可是我却不能告诉他。”

“为什么呢？”

“因为他是以武功而自傲的，他不得志于文场才投身江湖，创下这点声名，是他最得意的事；如果我指出他的剑法上的缺点，等于是打击他的尊严，失去他的骄傲的，我嫁的是一个男人，不是一个剑客。”

霍小玉轻叹道：“大姊！我该跟你多学学。”

贾仙儿拍了拍她的肩膀笑道：“小玉！你又在说傻话了，如何取悦自己

的男人，是永远不能从别人处学到的，也不能用别人的方法，因为每个人都不同的；像小桃对崔相公，她至少用对了方法，如果你去向她请教，就会把十郎逼跑了。”

霍小玉笑笑道：“大姊！你为人妇之后，英气不减，却又增了几分娟媚，变得更为可爱了。”

贾仙儿道：“你记住了这两点，就可以把一个男子终生系于裙带上而不怕他跑掉了，英气现于人前，媚态现于人后，最令男人动心的人是他不在时，处处能表现独立而不让他担心，他在的时候却要时时娇弱不胜，似乎少了他就无法活下去。”

霍小玉笑道：“大姊这又是那儿得来的理论？”

贾仙儿笑道：“从黄大姊那儿学来的，我这位大姊才是真正完美的女性，我以前因为性子傲。不肯低头，不屑共事，真是幼稚得厉害，这次回去跟她相处了一段时间，才领略到她那无形的魅力，使每个人都不禁为她动心……”

霍小玉忙道：“她究竟是怎样的一个人？”

贾仙儿笑道：“从外表看，她是个很平凡的妇人，貌仅中姿，圆圆的脸，始终带着一团和气，可是非常能干，把一个家治理得井井有序，家里几十个长工仆妇，没有一个不对她敬畏有加。”

“那她一定很精明厉害了？”

贾仙儿道：“精明则有之，却一点都不厉害，只是言必信，行必果，赏罚分明，对人从不疾言厉色，可是御下却宽猛并济，而她所谓的猛，是一种柔中之猛，尤胜于刑责。有一个长工好睡懒觉，他经常早上起不来，她知道了也不去叫他，每天都是亲自捧了早餐，等那个长工起来后送上去，温言慰问，不揭穿对方偷懒，只说他操劳辛苦，她特别表示感激而来侍奉他以示敬意，三次以后，那个长工羞愧之心自生，竟成为一个最勤快的人。”

霍小玉不禁动容道：“这位大嫂子太了不起了，既保全了人的尊严，又示之以恩，怎不令人心折呢！”

贾仙儿笑道：“不错！她是真正懂得人性的，一样地感人以德，却比那小桃姑娘高明，如果崔相公澈夜不归，小桃不来个待门终宵，照睡她的觉，就聪明多了。女人最愚蠢的一件事就是作贱自己，那是一件自损损人的行为。男人有良心的，你作贱自己，转而增加他良心的咎责；男人没良心的，作贱自己毫无用处，伤了对方的心来维护夫妇的感情，实在不是好办法。”

霍小玉道：“再谈谈那位黄大嫂。”

贾仙儿笑道：“她平时不施脂粉，但黄大哥一回去，她一定打扮得整整齐齐的，那怕自己正在生病，也从没有以蓬头乱发的样子出现在黄大哥面前过！”

霍小玉叹道：“这样的一个女人，连我都爱她了。”

贾仙儿笑道：“可不是，我到家不到半个月，对这位大姊直是打心里佩服，我向她磕头时，心里还有点不服气，可是我拜完后，她立刻回我一拜。”

霍小玉道：“以嫡拜庶，她倒是很多礼。”

贾仙儿道：“她不是为礼而拜，是为了我的武艺而拜，她说黄大哥生性任侠，好管不平，她自己最遗憾的是不会武功，不能为黄大哥分劳，有了我之后，黄大哥得一臂助，她就真正地放心了。”

霍小玉道：“这位黄大嫂一定是学过兵法的，懂得攻心为上之法，否则

怎么一下子就搔中你的痒处呢。”

贾仙儿笑道：“兵法尚诡，她却是一片至诚，使我不得不感动，我从没有服过人，对她，我是真正的服了。”

霍小玉一叹道：“大姊！你的福气真好，能有这么一个知心属意的闺中知友兼畏友，十郎将来不知道会娶到怎么样的一个人！”

贾仙儿沉吟片刻地道：“将来的事，谁也无法逆料。小玉，如果你肯听我的劝告，就做一件聪明的事。”

“大姊！什么事？”

“十郎授缺放任时，你等在长安，别跟他去。”

“为什么？”

“第一是你的身子不利于远行；第二，十郎是单枝独桃，授官后一定会急于授室成家，假如你无法使王府追认你郡主的身份，他势必另娶，这是他的家世门风，倒是怪不得他。”

霍小玉道：“这个我知道，我从来也没有打算不要他另娶，只求我有一席之地就够了。”

贾仙儿道：“所以你不能跟他去，听由他自择，十郎是个很有主见的人，也不会畏惧权势，因此他所择的新妇，不可能凭着娘家的势力压下他，问题在于新妇本人，如果不能容人，十郎也一定会另作处置，不会使你委屈的。”

霍小玉沉吟不语，贾仙儿道：“小玉，我们虽非手足，却亲逾姊妹，我完全是为你打算，你有着几点优势，第一是你与十郎建情在先；第二是你的貌艳无人能及；第三是你的才情高，今后你只要多在柔情上多下功夫，自然能紧紧地抓住十郎，不怕他会变心。倒是你跟了去，反而会把你的优势减弱，因为你的身子不好，旅途劳顿，再病下来，你就很难痊愈了，而一个男人最烦的就是枕边人缠绵病榻，汉武帝时李夫人病笃，坚持不容武帝一见，才是最聪明的做法，如果让武帝见到她那份憔悴之状，她死后也不会使汉武帝终日苦思难忘。”

霍小玉一声长叹，凄然无语。贾仙儿最后凑在她耳边道：“现在谈到最重要的一个问题，少年鸳侣，在一起恩爱难免，但却是你这种病最忌之事，你们在一起时，你必须善自节制自己，过两天我教你养纳之法，那可使你的元气不太受损，维持一段时期，如果能有一段时间的静养，对你只有好处，你的年纪还轻，凡事当往远处想，如果你想跟十郎恩爱白头，就得听我的话。”

霍小玉终于投在她怀中道：“大姊！我听你的。”

贾仙儿揽着她道：“好妹妹，有我这个大姊在。绝不会叫你吃亏的，回房去吧，他们也要快回来了。”

但李益与黄衫客到快天亮时才回来，因为他们送崔允明回家时，小桃果然未眠而等着。

看见崔允明沉醉而归，对崔允明倒是没作什么表示，却埋怨李益不该让他喝这么多的酒。

李益不便跟他多说，但崔允明的倔性却发作了，也许是临出门时所发的语言刺激，使他这个做丈夫的尊严受到打击，他跳了起来：“小桃！酒是我自己要喝的，没有人灌我，你凭甚么去怪别人？”

小桃没想到他会发脾气的，一时倒怯住了，楞了片刻才道：“相公！我是为你好！”

崔允明更生气了：“你为我好，难道表哥跟黄兄是存心害我了，他们闲

得无聊时，在这种大冷天里冒着风雪送我回来，你没有一个谢字，反而来上一顿埋怨。我崔家门中从没有牝鸡司晨的规矩，一切还轮不到你作主！”

小桃一向倔强惯了，当着人骤然受此呵责，不禁也变了色，而且她究竟年轻，没有读多少书，一句话未经思索，冲口而出：“陇西姑臧才是你的崔家！”

这句话的份量太重了，崔允明却一言不发，只是转身拿笔展卷，伏案写字，李益忍不住道：“小桃！你那句话太重了，还不上去向允明道歉去！”

小桃话出口也已经后悔了，她知道崔允明一定在写休书，连忙过去道：“我不是有意的……”

崔允明凶凶地道：“不要解释，我不是在写休书。”

小桃一怔道：“那你在做什么？”

崔允明冷冷地道：“我在写易姓契。”

李益觉得事态严重了，连忙道：“允明！你这是干什么，夫妇间拌拌嘴也是常有的事，也犯得着这样认真吗？”

崔允明十分平静，抬头淡淡地道：“君虞，凡事都是劝人容易，轮到自己身上就不同了，如果易地而处，换了你处在我的地位，你该怎么做？”李益不禁默然，这是任何一个男人不能忍的事，因为那是一种尊严的折辱，因此只得开玩笑的口气道：“你现在写这个有什么用，户部吏籍已有登录，你去申请易姓，不是闹笑话吗，快别胡闹了。”

崔允明微微一笑道：“君虞，你真把我看得那么没出息，会出卖自己吗？”

李益也笑道：“当然不会，你现在执掌刑部度文，谁也买不起，因此我觉得你是在胡闹。”

崔允明淡淡地道：“我这个人别无所长，就是酒品还算不错，酒醉也不会乱性，我绝不会作胡闹的事。”

他已经把字条写好，拿着去敲江姥姥的房门，江姥姥早醒了，却因为不知道他们闹什么，她是个懂得事的老妇人，所以乾脆不出来。听见有人敲门，知道不出来不行了，披衣打开了门，崔允明跪下叩了一个头：“姥姥，这是强儿的易姓契，我已经把他易姓为江，你可以把他列在江氏宗谱上，本来我不必这么做的。欠债无非还钱而已，可是我受你照拂于贫困之时，所欠的不祇是钱债，还有你的恩情，因比我以子报恩，偿债情于万一。”

说完他交过纸卷，回头就走了。

李益忙追上去叫道：“允明！你上那儿去？”

允明回头笑笑道：“上衙门去，那里可以睡，君虞！你放心，我不是那种会寻短见的人，马上就要过年了，我总得为崔家祖宗找一个进得了门的地方设祭。”

黄衫客道：“十郎！我陪崔兄去，你在这里开导一下崔夫人吧，安顿好了，我再来找你。”

他追着允明去了，李益跟江姥姥来到小桃的房里，见她哭得跟个泪人似的，才一叹道：“小桃！你们虽然成婚不到一年，可是相处的时日已不算短了，难道你还不了解他这个人，他不是没有脾气，只是隐而不轻发而已，什么话都可以说，却不能伤他的尊严。”

江姥姥问明了经过，半晌无语，最后把手中的契书撕了，长叹一声道：“小桃！这不怪你，要怪祇能怪我！”

小桃不禁一怔，忘记了哭泣，瞪着眼睛望着自己的祖母，江姥姥苦笑道：“女孩子从小就该好好教养，等到长大了再教，已经来不及了！既然已沦为平民之家，就不该再把你嫁给读书人！李公子，请你去转告允明一声，等小孩子满了月，叫他雇个乳媪，把孩子抱过去！”

小桃这下子真急了：“姥姥，你不要允明回来了？”

江姥姥叹道：“他肯回来吗？”

小桃哽咽着道：“我去向他认错，跪着也把他求回来。”

江姥姥摇摇头：“孩子，别做那些傻事，就算他回来，你们之间也完了，不可能再像从前一样。破镜可以重圆。断钗可以再续，只有勉强结合的婚姻。就像是一盏常用的瓷碗，打破了就无法再补完整了。”

李益觉得这位老妇人的见解十分透辟，所用的比喻也再恰当也没有了。小桃却不相信地道：“姥姥！这八个月来，我没有一件失德的事，就为了今天说错了一句话，允明会不要我了？他是那样绝情的人吗？”

江姥姥道：“他是个规规矩矩，至情至义的人，所以他才不会回头了，如果他写的是一纸休书，倒还可以挽回，因为他只是对你的德行不满，可是他写的是他儿子的易姓契帖，那表示他已横定了心绝不回头了。”

小桃悲苦地道：“我就是说了一句……”

江姥姥沉声道：“那一句最不可原谅，那表示你心里始终有这个念头，只是没有说出来而已，这句话不是临时冲口而出的，如果你没有这种念头，根本就不可能会说出这句话。人从来不会说我要吃屎，却会骂人家是吃屎长大的，因为人从来也没有那个念头过，小桃！你自己平心静气想一想，姥姥有没有冤枉你？”

小桃低下了头，江姥姥又道：“你再想小玉对十郎是怎么样态度，同时再想想，允明以前是否喝醉过，他是个很有节制的人，最近却常常喝酒，你坐褥还没有满月，他却经常迟归，我问过他的同僚了，人家告诉我，他在班房里替别人缮写未了的案首，为的是躲避你。”

小桃哭着道：“我做了些什么呢？”

江姥姥道：“你什么都做，就是没有做一个好妻子，成婚不到一年，丈夫就不想回家，小桃，我不忍心说你，因为你太有把握了。”

小桃又开始饮泣着，江姥姥声音有点哽咽：“十郎！我没有一点怪允明的意思，只是对他非常抱歉，过了年，请你向他要一张退婚书，说这是我的意思。”

小桃哭叫道：“我不要，我不要。”

江姥姥反手一掌掴上去，厉声道：“小桃，我真后悔以前没有好好地打过你，才把你纵容成这样子，这一切后果，都是你自己找来的，你怨得了谁？”

小桃低头不语，江姥姥又道：“小时候我是怎么教你的，我为什么不让你到左邻右舍去走动，就是怕你染上那些长安妇人家的习惯，成了婚之后，我以为你识得好歹了。因此你跟允明衙门里一些同僚的家眷来往，我也不大管你，可是你学会了什么？学会了牙尖利嘴，学会了用手段来管丈夫，两三个月前，我就看出你们之间的不对了，允明回到家里，成了个没锯口的葫芦，一声都不发，你就应该注意了，可是你还以为是自己的成功了。”

小桃终于又哭出了声，江姥姥又厉声道：“耿家娘子费尽心力给你找了个乡下孩子来做帮手，你不要，嫌人家蠢，你想在平康里给允明找个人，这不是为了允明，而是为了表示你的贤慧，好在同僚间夸耀；允明主管司书时，

你背地里受了人家的关说，接受了罪家的馈赠……”

小桃低着头，道：“我事先调查得很清楚，也问过他，他原来就准备为那些人开脱的，我这才答应了下来。”

江姥姥道：“不错，你知道允明是不会受贿枉法的，所以才接受一定办得通的案子，但这些钱仍是丧天害理，愚民无知，只希望能早点开脱，倾家来洗脱自己的冤枉，不知那些在中间转手的人对罪家狮子大开口，分润给你的不过是一点零碎。你以为是件好事，帮了人家忙，却不知道人家在背后里如何咒你。”

李益一惊道：“小桃！你怎么会做这种事？”

小桃哭着道：“我根本不晓得。”

李益叹道：“你太胡涂了，刑部那些牛鬼蛇神，岂是沾得的，平地三尺浪，一点芝麻的小事，到了他们嘴里，就会渲染成杀头充军的大罪，允明知不知道？”

小桃低头道：“他不知道我收了礼。”

李益道：“那就更不应该了，你这样会连累他的。”

然后又长叹一声：“难怪今天允明在那儿牢骚满腹，却不肯说出原因，小桃，男人家的公事，你怎么可以插一脚进去，我也觉得奇怪，允明不是那种冷漠寡情的人，今天的行为尤其异常，现在我总算明白了，他一定是听到了风声，却又不能责怪你，因为他一直内疚他赚的钱太少，在这纸醉金迷的长安，不能让你过好日子。”

小桃愧疚地道：“十郎！求求你，去跟允明说，我知道错了，今后我一定改。”

李益轻叹道：“小桃！太迟了，允明那个人外柔内刚，他从不轻率决定一件事，决定了就很难改变。他责问你的时候，说了句这个家究竟是谁在作主，我感到很不解，他不是那种尖刻的人，而你的答覆更糟，你似乎认为理所当然要从他身上收回那些，这就使他觉得无可挽回了。”

小桃又哭叫道：“他如果不要我，我就死给他看！”

李益神色一怔：“小桃，千万不要用这个手段来威胁男人，那会使事情更难挽回，允明不是那种用死可以威胁的人，你实在学得太坏了。”

词色之间，他没有掩藏自己的不满。江姥姥冷冷地道：“小桃，你看见了，一个泼妇的作为是没有人会同情的。十郎！就这样说了。过了年，你叫允明把孩子抱去，我把这儿的房子折了价，带小桃回岭南去。”

李益道：“那倒不必，事情还可挽回的，你们还是在这儿住着，小桃好好地收收心，规规矩矩地重新学学做人，先拿出事实证明了悔过，我再去劝劝允明……”

江姥姥却决然地道：“不！不必了！我没有把小桃教好，这是我的错！但小桃是我的孙女儿，我也不能叫她太受委屈，趁着她还年轻，委曲求全，即使允明回头了，他们之间已经没有了感情，生活在一起也是痛苦！终身的事是不能勉强的。”

李益不禁默然。他开始对这个老妇人起了相当的敬意，她是非分明，并不讳言自己的错误，但也有着相当的自尊。不冀求怜悯，不强求同情。

江姥姥又道：“小桃，姥姥并不想拆散你们，是你自己做错了，不！是我错了，错在对人家太了解，对自己的孙女儿反而了解不够，你是怎么样的人，就该找怎么样的对象，强逼羊上树，对大家都没好处，这是为你好！”

小桃俯下了头，江姥姥又道：“你们成婚快八个月了，你自己也明白，是否你们一切都很合适，都很相宜？”

小桃没有再说话，可见他们夫妇之间，并不是情投意合，最主要的还是思想上的差距与性格上的差异。

江姥姥一笑道：“允明是个可敬佩的好青年。他的气节品德没有话说，但是太刻板，跟你并不适合，他的书读得太多，你懂得又太少，闺房之间毫无乐趣，他处处将就你，这是很可感的，但他不会为你而改变，这样勉强下去，使大家都痛苦，又是何苦呢？”

脸又转向了李益：“十郎！允明把孩子给我们，是他很大的牺牲，但他这样做我并不感激，小桃总不能带了这个孩子再嫁到人家去，虽然孩子姓江，小桃也不能带了个姓江的孩子再嫁！所以，孩子还是请他带去，请他在退婚书上写得好听一点，我就很知情了。”

李益想想道：“好吧！姥姥坚持如此，我觉得也不错，姥姥如果要带小桃回岭南再嫁，我可以替允明作主，连退婚书都不必写了，权当没有结过这门亲，好在他们成婚时也没有惊动过多少人，我可以保证允明将来不会耍无赖，吵到岭南去。”江姥姥道：“话虽如此说，总要他有句话！”

李益道：“我会的！我会叫他把话交代得明明白白。”

江姥姥苦笑道：“那就全仗十郎了，夜已深，小玉一定等得很急了，我也不留你多坐了。”

这是逐客的表现，李益自然明白，立刻告辞出来，在门口恰好遇上黄衫客，两人结伴取道回家。

长安是京师重地，晚上是实行宵禁的，但也只是做做样子，因为长安市上的特种阶级太多，国学生，世家子弟，都是公然夜行，一袭儒服在身，足以通行无阻，最多上来问一声，也无非是讨几个酒钱而已。

李益是懂得这一套的，见人不得开口，就是一把钱塞过去，笑一笑，连话都不必说。

黄衫客已经知道了江姥姥的决定，他在崔允明的口中，也问出了决绝的原因，果然对小桃的私下受贿是最主要的原因，再见到李益打发巡夜公人之举，不禁叹道：“长安居，大不易，这是个钱的世界，像老弟那种人，根本就不该住在这个地方。”

两人回到家里，谈起崔允明与小桃的事，大家也是唏嘘不已，黄衫客与贾仙儿是练过武功的，一夜未眠不当回事，但李益却有了倦意，跟小玉回房休息了。

可是，回到房里以后，李益见小玉居然精神奕奕，忍不住问道：“你不累？”

小玉笑道：“我在贾大姊那儿睡了一会儿，正因为有了小桃的先例，我不敢作贱自己来作为管男人的手段。”

李益叹了口气道：“谁都没想到小桃会是这样的人。”

小玉道：“是的，以前见到她的时候，多活泼可爱，怎么一下子会变得这么泼辣不懂事了。”

李益笑道：“那倒不然，她原来就不懂事，只是不敢发作而已，等她生了儿子后，自以为功劳大了，才无所忌惮地发出来。”

霍小玉道：“但是也不应该对你失礼，无论如何，你总是个客人！”

李益道：“就是我去坏了，她是独占欲很强的人，而允明却比较听我的

话，那是她很不高兴的原因。”

“你劝允明的话都是为他好。”

“她以为给允明的安排比我更好，允明内迁度支，她作了很多建议，但允明一直说要等我回来跟我商量，当时她就很不高兴，说允明离了我就不能做人。”

“这是谁告诉你的？”

“十一娘，她劝我少管允明家的事，大概早就看出他们夫妇问的不协调了。”

霍小玉默然片刻才道：“鲍姨是个聪明人，也是个好人。”

“本来就是，所以我认为你对她太苛刻。”

霍小玉苦笑道：“她不希望你插足别人的家务，但对我们的事又太关心了，关心得过了份。”

“那是因为她觉得对你有责任，因为你太善良，太纯真，太没有机心，她怕你会吃亏！”

“善良纯真的人一定会吃亏的吗？”

李益摇摇头道：“一个像你这样的人，谁也不忍心来伤害你，可是十一娘看不透这一点，她处的那个环境太坏，她眼中男人没有好人与坏人之分，只有欺负与被欺两种。”

“她认为你是会欺负人的那一种？”

“至少我不是会受人欺负的那一种，因此她对你不免要关心一点，处处要为你打算。”

“但是打算得过头了，替我们作主当起家来了，尤其是为我那场病，她那种花费法，我最不能原谅她，她知不知道我们这笔钱来得很难？”

“不知道，因为她自己赚钱很容易，她知道惟是有办法的人，赚钱也很容易，事实上这笔钱赚得也不难。”

“我们几乎为此赔上了性命。”

李益笑了：“她从没有见过那种场合，不会了解的。”

霍小玉道：“所以我才觉得她多事，如果她拿自己的钱来这么花法，我当然很感激她……”

“假如她有钱，她会舍得，她把你当作了自己的女儿一样，但她辛辛苦苦攒下的那笔钱，是为她儿子谋求功名的，她苦了一辈子，就是为了这个希望。”

“那她就不该慷他人之慨！”

李益笑了一笑：“小玉！她只是一个稍微精明一点的女人，热诚、豁达，有这些优点已经很不错了，你不能希望她是个圣人，她有两碗饭，可以一碗给她儿子，一碗给你而自己挨饿，她如只有一碗饭，只有给她自己的儿子了，对这样一个女人，你不能要求得太多。”

小玉想了一想道：“十郎！等过了年，我想去看看她，带点钱去，把她说的那个女孩买过来。”

李益一怔道：“去看她我不反对，但买个人大可不必了，你别出怪主意好不好，记得当初你还要把小桃弄过来呢。如果不是我反对，看看会有什么后果？”

霍小玉一笑道：“假如你当初答应了，小桃不会变成今天这样子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她是被那些人们带坏了，不过这次我要买的人却不是为

你的。”

李益道：“不为我？为谁？”

他想了—想，随即恍然道：“为了允明？”

霍小玉道：“是的，允明跟小桃的事既然无法挽回，江姥姥也说得对，不准备在一起，不如早点分手的好，但叫允明一个男人，带着个刚满月的小孩子，毕竟不是办法……”

李益笑道：“多亏你想得周到，这个我绝不反对。”

霍小玉欣然道：“你答应了？”

李益笑道：“你以为我真是小器的人，你不说，我也有这个打算，只是没有想到要替他买个人而已；因为小桃的事是我促成的，我感到很抱歉，不敢再多事了。”

霍小玉笑道：“鲍姨对崔家的情形比我们了解，她物色的人一定错不了，而且这次我们也不再多加事了，人买来只为他带孩子，至于是否要收在身边，由允明自己去决定吧，感情的事是别人插不上手的。”

李益笑道：“别人的事我们只能管到某一个程度，但我们的事，你总可以商量—下吧。”

霍小玉道：“我们有什么事要商量的？”

李益道：“让我睡—下，今天是腊月二十九了，没有三十，晚上是除夕，家里还有客人，如果晚上呵欠连天的守岁，那总不是礼数吧。”

霍小玉嫣然—笑道：“对不起，我只顾谈话，忘了你—夜没睡，你休息吧，我到厨下看看，贾大姊是挑嘴的，浣纱弄的菜未必能合她的胃口，我们可不能简慢了客人，开午饭的时候再来叫你。”

李益道：“小玉，黄大哥他们来是求个清静，倒不在乎吃什么，你可别累着。”

霍小玉笑着道：“我从来没有今天这样好过，贾大姊昨天教给我静坐养气吐纳的方法，我试了—下还真有效，不过坐了两个时辰，睁开眼睛，觉得身上轻了—倍。”

这—个年在霍小玉说来是过得最愉快而惬意的，因为她有了男人，有了朋友，不像以前那两三年冷冷清清的样子，而且她第一次为主妇，心情上更是不同。

除夕之夜，连李升跟秋鸿都叫上了桌子，大家凑个热闹，因为全家加上黄衫客伉俪，也就是这七个人了，黄衫客与贾仙儿脱略形迹，对下人共席这件事不但不以为忤，而且还很高兴。

霍小玉轻轻—叹道：“我们该把允明约来的，这个年他—个人过，—定很难过。”

贾仙儿笑道：“你时时刻刻都在为别人着想吗？”

霍小玉道：“那倒不是，芸芸众生，我不能全管到，我觉得有点歉疚，他跟小桃的婚姻，成始在我们，最后仳离，也是因为我们，因此我忍不住想念起他来。”

李益笑道：“你要是这样想，那就是合了庸人自扰的那句话了，允明跟小桃早就认识了，而且江家祖孙也早就有意把他视作东床娇客，我们祇是促其早成而已，而他们的仳离也种因已久，只是昨晚那顿酒，把允明潜在心中的积郁提早发泄而已。”

霍小玉—叹道：“才—年不到，竟由互相倾慕变成了怨偶，早知今日，

又何必当初呢！”

李益道：“女人分为两种，一种是可望而不可即，像小桃就是，不跟她接近，始终认为她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子，但一接近，就发现她有太多的缺点。另一种女人是可即而不可望的，像孔明诸葛先生的黄氏夫人，貌虽丑陋而内蕴奇美，越接近越觉得可爱，今人每流行的两句俏皮说话：『莫效孔明择妇，终得阿承丑女』，其实大错特错，卧龙先生一生不二色，半生事业，得之于闺中良多。”

黄衫客笑道：“假如是既可望又可即的呢？”

李益笑道：“那就是人间瑰宝，尘世谪仙，非福缘特厚者，无以得之，像贾大姐跟小玉，我们前世不知做了多少好事，才得到似此神仙美眷。”

话说得很俏皮，但两个女的听了心里都很舒服。贾仙儿笑道：“十郎，我明知道你是在说玉妹，拉扯上我不过是顺水人情，但我仍是十分感激，因为你的话使每一个女人听了都会高与的。”

霍小玉笑道：“子夜已过，我们也该休息一下，明天起个早，向鲍姨拜年去。”

第二天，大家都起得较早，天上飘着雪花。黄衫客与贾仙儿都起来了，互相恭贺新岁吉祥，贾仙儿取了两个大红纸封，打发给李升与秋鸿。

李升领着外孙叩谢过后，到外面打开封套，发现竟是两块赤金，又领着秋鸿进来叩头道：“爷赏得太重了！”

黄衫客笑道：“老管家请起来，这是应该的，因为我们要把贵东上两口子拖出去玩一天，回头有客人来拜年时，全靠着老管家费神多招呼了！”

如若延客进门多少都有点封赏，如果在门口挡驾，很可能有的人就留个名刺作罢，这原是贴补之意。

为了方便，四个人都骑了马，直驰耿家集鲍十一娘家。

客来不速，鲍十一娘的确没想到大年初一，李益跟霍小玉会来看她的，更没想到还会带了一双侠侣来，眉开颜笑地款待他们。

在耿家集过了很愉快的一夜，第二天清早四人四骑向终南而去，到了郑净持清修的白衣庵，也见到了郑净持，却祇有淡淡数语，就催着他们赶快离开。半年多不见，郑净持有了很大的改变，她似乎已经真正做到了六根清静的境界。

人是黑了一点，但却胖了许多，一副安稳的样子，在佛堂里跟他们谈话，念经的时候倒此说话的时候多。

下山的时候，霍小玉含着两泡眼泪，才离开庙门，她就哭了起来。

贾仙儿拥着她，拍着她的肩头道：“小妹妹，你应该感到高兴才是，至少她已经找到了自己，用不着你去为她操心了，以她的境遇，这是最好的归宿，因为她将来是不能跟着你们生活的，难道你要她一个人孤苦伶仃地过日子？”

霍小玉道：“可是娘好像整个变了个人！”

贾仙儿道：“这正是难得的事，如果她尘心未净，心悬两地，还修什么心！”

黄衫客道：“伯母是很难得的修行者！人最难就是勘破七情六欲，她能勘破这一关，就是大智大慧者。她说得很对，以后也不必去看她了，各有因缘莫羨人，你去了只有扰她的清修，修行的人，最大的障碍就是意魔。”

这时山上传来一阵悠扬而飘逸的钟声，彷彿是来自另一个世界，黄衫

客叹道：“这钟声听来就会令人有出尘之想，所以修行的寺庵，必建于深山之中，也就是为了远避人世。”

四个人说说谈谈下了山，踏上归途，但霍小玉却一直郁郁不乐，总好像若有所失似的。

第九章

回到长安，已是初三了，大年里，一片歌舞升平景象。

贾飞赶进京来探望妹子，崔允明和鲍十一娘也到了霍王爵邸凑热闹，大家商议着如何寻些乐子。

李益道：“我要请贾兄去平康里的会芳馆坐坐，他还没有到过这种场合去过呢。”

贾飞道：“十郎，我是想去开开眼界，不过我要把崔相公也拖了去。”

李益笑道：“没关系，只是去吃顿饭，趁着现在年里衙门封印，赶快去玩玩，等灯期一过，他们这些刑部的司吏为了避嫌，就不便上那儿去了。”

崔允明笑道：“我本来就很少去，以前是被你拖着，在那儿应酬了几次，以后就没有涉足过，今天为了贾兄，少下得要敬陪的了。”

李益道：“这次你不去会非常遗憾的，我是昨天听薛锤说会芳馆新来了一个粉头，不仅是姿容无双，而且琴棋诗画吹弹唱，件件精通，公推为七至佳人，不去见识一下，那可实在太遗憾了。”

鲍十一娘道：“会芳馆什么时候来了这么一个妙人？”

李益道：“她姓吴，闺讳就叫妙人，原籍江南姑苏。在长安落籍才三个多月，刚好我们都不在，所以才失之交臂。”

鲍十一娘笑道：“原来是你自己想去，借了贾爷做幌子。小玉，你是怎么管你家汉子的？”

霍小玉笑道：“这本来就是我的主意。”鲍十一娘道：“什么？是你的主意？”

霍小玉道：“十郎昨天回来说起那位吴妙人，我也觉得如此佳人，不去见识一下太遗憾了，我只担心大姊不肯让黄大哥去。”

贾仙儿忍不住扭她的脸颊道：“小鬼头，你把我当成个什么样子的醋娘子了！”

霍小玉笑道：“我知道大姊是个心胸豁达的江湖女杰，当然不会如此小器，倒是黄大哥有点迂气，也许会不肯去凑热闹，所以在这个场合下提出来，黄大哥就是不想去，大姊也会逼着他去的。”

贾仙儿笑着道：“大哥，你听见了，如果你再拿跷，人家都会以为我是个醋娘子了，为了成全我一点贤名，你就委屈一下去乐乐吧。”

黄衫客确是兴趣不太高，他也不是故作姿态，也不是生性拘谨，只是跟内兄一起逛窑子，多少有点不是路子，何况他很少涉足这些场合，但是在这个情形下，他也不便表示扫兴了，祇得笑笑道：“好！我可是奉令荒唐的。”

大家都笑了，贾仙儿还故作生气地道：“做女人实在太吃亏，让他们出去风流，居然还要落个不是，说好话，赔小心，倒像是帮了我们多大忙似的。”

四个男人都笑着走了。

贾仙儿眉毛一扬道：“只可惜平康里没有为女人所设的遣愁去处。”

鲍十一娘忽而笑道：“虽然没有为女人所设的去处，却也有女人逛逛的，你们若是有意思，咱们不妨也去溜溜，一则看看那位妙人妙在何处！二则也看看那四块料在那儿是什么德性。”

贾仙儿眉飞色舞道：“我们也能去吗？”

鲍十一娘笑道：“这样子当然不能去的，但是听说在天宝胡乱的时候，许多女儿家为了怕被胡儿糟蹋，都打扮成男装而躲过劫难，咱们也可以学学。”

贾仙儿笑道：“妙极了，以前我闯江湖时，也时常作男装打扮，我扮起来像极了，一点破绽都没有。”霍小玉笑道：“我第一次上终南去探省娘的时候，也是穿了男装，大概没多大问题。”

鲍十一娘道：“看来就是我没这个经验了，不过我倒是想试试，咱们扮了去，不把那些姊妹们迷死了才怪。”

用最快的手法，三个人都洗去铅华，梳过头发，穿上了儒装，在鲍十一娘的带领下，她们也到了会芳馆。

鲍十一娘早就交代了：“到了那儿，别一个不小心又把什么姊妹妹妹的漏了出来。”

霍小玉道：“我恐怕不大习惯。”

鲍十一娘笑道：“那就少开口，本来你就嫩相，一副可怜虫的样儿，还是见见腴腆的好，说不定还能成为那些姊妹们心中的活宝贝呢！”

她神气十足，进了门就掏出一片金叶子，眼睛一掠迎上来的中年妇人道：“大娘，我这两个小兄弟游学来京，久仰盛名，特地来见识一下。”

那个中年妇人眉开颜笑地把他们迎上了楼，送上了茶果后才问道：“三位爷是否有相知？”

鲍十一娘笑道：“我们就是来找相知的，相烦大娘代为留心引见一下。”

那中年妇人连忙笑道：“有，三位爷真是来对了地方，要是会芳馆不能使三位爷满意，长安市上就不会有令爷们满意的地方了！”

她吩咐小丫头们侍候着，自己就告罪离开了。鲍十一娘低声笑道：“这老梆子真能吹，她这儿除了新来的那个吴妙人我不清楚，其他几个妖精都是俗之又俗的丑八怪，谅她也不敢送上这儿来，一定是上别处调兵遣将去了。”

贾仙儿道：“还可以到别家去拉人？”

鲍十一娘道：“怎么不可以？在长安市上落籍的乐户分两种，像这种院馆是由一个人主持，送了几个寄籍的姑娘，还有一种就是姑娘家自立门户，一人一户，熟客人上门来相会，大酬酢时，也可以出条子把她们请了来。更可以把她们带出去，院馆里如果客人来得多了，也可以派车子去把她们接了来帮忙。”

贾仙儿道：“鲍大……鲍兄，你为什么不下个条子叫两个熟识的来，也免得她们乱找了来……”

鲍十一娘叹道：“这儿的人事变迁很大，我已经离开半年，不知道那些人在，那些人不在。何况我认识的都是些红妞儿，这时候未必得闲，对陌生客人，她们不会轻易应酬的，除非是写我自己的名字，那可就不好玩了。”

停了停，她又兴致勃勃地道：“一辈子应酬人，今天我初尝让人应酬的滋味，倒是别有情趣，所以我一定要好好地乐一下。”

霍小玉低声道：“还别有情趣呢，我的心卜卜直跳，紧张死了，一点都不好玩。”

贾仙儿也道：“是啊，我什么大风大浪都经历过，连杀人都没皱过眉头，不知怎的，到了这儿，竟是特别紧张，好像连心都要跳出来了。”

鲍十一娘笑道：“第一次来的人都是这样子，司空见惯了，就不当回事了。”

远处飘来一阵丝竹之声，配着清脆悦耳的歌声，唱得十分婉转动听，把三个人都听得呆了。

鲍十一娘道：“这个妙人儿还真是可人儿，在长安这么多年，我还没听过这么美妙的歌喉。”

一曲既毕，采声雷动，叫得最响的竟是贾飞的粗嗓门。霍小玉笑道：“买大哥真起劲儿！”

鲍十一娘道：“回头咱们也把那位妙人儿叫来瞧瞧，看她到底有多妙？”

说着老鸨又来了，带了三个浓妆珠翠的女子。都是二十上下年纪，长得倒也颇为可观，老鸨一一为她们介绍了，穿绿的叫仙仙，穿红的玉仙，穿鹅黄叫洛仙。

鲍十一娘笑道：“好好，都是仙女下凡。”

她自己留了洛仙，叫仙仙陪贾仙儿，玉仙陪霍小玉，吩咐方玉娘摆上酒来。

那三个姊儿可乐坏了，长安市为天下人文荟萃之地，她们的眼界自然也比其他地方的歌伎酒女高得多，但是像这样的翩翩仪表的俊俏郎君，可实在是难得一见，每一个都是粉装玉砌的，鲍十一娘装的是个中年人，但也是白面无须，只在眼角多几条皱纹而已。

以风度翩翩，她似乎比两个少年哥儿差一点，可是她懂得温存，拉着手，细语柔轻，耳鬓厮磨，因此陪着她的洛仙竟是神醉情迷，整个人都倚在鲍十一娘的怀中去了。

霍小玉最可怜生生，见见腆腆的，脸上的红潮就没退过，那一副畏畏缩缩的模样儿教人怜煞，为她侑酒的玉仙恨不得一口把她吞下肚去，简直把她疼得像个心肝宝贝似的，只有贾仙儿，虽然一样俊俏，但江湖侠女天生有股英气，穿了男装使得英气毕露，令人不敢冒渎，因此伴着她的仙仙最规矩，像是对着一尊神似的敬仰她，不敢生一点冒渎之心。

这三个姊儿各有感受。但心中的满意则是一致的，没有一个人舍得离开。

老鸨方玉娘来了几趟，偷偷的递了两三次条子，但都被她们拒绝了，这是班子里的规矩，姑娘们有中意的客人，对于叫堂差的条子是有权拒绝的，当然那必须是自由之身的红妓。她们摇摇头，方玉娘知道了，就会出去代她们婉言推拒。不过从她们一而再地推辞其他的应酬，可知道三个姊儿在长安都还有点身价。

贾仙儿坐了将近半个时辰，酒也喝了不少，见鲍十一娘还没有把吴妙人叫过来的意思；不禁有点不耐烦，偷偷用脚踢了鲍十一娘一下。

鲍十一娘会意笑道：“贾老弟！别急。咱们是来乐的，自然要乐个痛快！”

贾仙儿道：“酒已经够了，鲍兄如果有与，不妨再坐一会儿，兄弟准备回去了。”

鲍十一娘见她真的想走了，才无可奈何地道：“贾兄弟，入乡要随俗，长安可不比你们姑苏，这儿是城开不夜，欢乐彻宵的，这会儿不过才上灯！慢慢地欣赏好了，总不会叫你失望的。”

仙仙连忙道：“贾公子原来是姑苏人氏。”

鲍十一娘笑道：“不错！吴地出美女，不仅貌美如花，而且个个都是莺声燕语，能吹能唱，他听说长岸平康里艳名动天下，所以特地来比较比较。”

仙仙笑道：“原来贾公子喜欢听歌，奴家虽然不是莺声燕语，倒还可以勉强巴结一下。”

鲍十一娘道：“好呀！不过我在贾公子面前夸下了口，因为他对音律很精，寻常俚曲恐怕难以合他的意，我说一定可以找到两个能把他比下去的才女，他才有兴趣前来凑个热闹，我对三位姑娘都不太熟，不敢冒昧造次。”

仙仙笑道：“我们不敢说是才女，只是脸皮厚，不怕见笑，凑着贾公子的兴，献丑一番，请贾公子多多指教。”

于是立刻撤席，三个女郎告罪起座更衣去了，这边净过脸，泡上一杯香茗。

贾仙儿悄声说道：“鲍大姊！亏你还有这个兴子磨下去，我都腻死了，别忘了我们是为什么来的啊！”

鲍十一娘笑道：“我当然记得，不过咱们不能坏了规矩，总得慢慢地来。”

贾仙儿道：“我们直接叫吴妙人来不行吗？”

鲍十一娘道：“当然不行，照情形看，吴妙人一定是这儿的拔尖人物，不会轻易接受陌生客人的邀约的，连刚才那三块料都奇货可居，才坐没多久，已经推了不少条子，我们就是下条子，也只有碰钉子，寻常客人，是很难叫到名妓的。”

贾仙儿道：“可是十郎他们一来就叫到了！”

鲍十一娘笑道：“咱们可比不了，李十郎名满长安，一曲新词出来，坊间争相传唱，他有这个面子，咱们凭什么跟他争，因此要想把妙人儿调过来，非出奇制胜不可，所以我才慢慢拖一下。”

贾仙儿道：“咱们用什么方法呢？”

鲍十一娘道：“当然是要以技压倒她们，才能把高手引过来，我计算好了，我的琵琶，小玉的洞箫，大概在这儿都很难找到匹敌，大妹子什么拿手，回头好也亮出来，叫那三个雌儿自叹不如，不必我们开口，她们自然会把妙人儿搬过来的。”

贾仙儿想想道：“我对乐器本来就不精，虽说样样会一点，但没有一样能盖过人的……”

鲍十一娘道：“那可不行，我替你吹嘘了半天，你若是一样都拿不出来，岂不是拆我的台？”

贾仙儿沉思片刻道：“北管南弦，长安多胡乐，我在这方面是玩不过你们的，假如这儿有弦子，给我拿一具来，就是这个我还行一点。”

鲍十一娘眉飞色舞地笑道：“有，有。长安这个地方祇要叫得出名目，没有拿不出的东西，大妹子，这下你还找对了玩艺儿，弹三弦的乐手本就不多。娘儿们精的更少，你凭这一手，就足以压倒群伦了。”

过了一会，三个姐儿都换过了衣服，重新妆扮一番出来，她们倒是很懂得修饰，知道这些读书的斯文相公不欢喜浓妆，每人都换了淡素的衣服，

洗去了铅华，只在鬓角插了一支红梅，微香暗送，淡雅宜人。

从人把乐器都捧了进来，三个女子各选了一样，洛仙笑问道：“三位喜欢听什么？”

鲍十一娘想了一下道：“我们先来个抛砖引玉吧，把琵琶给我，贾公子擅长三弦。霍公子的横笛无双，我们先调弄一阵，请你们三位指正。”

这就是一个暗示，常走欢场的客人懂得这一套，避免使姐儿们难堪，客人的技艺太高，如果经过比较后，把姐儿压下去。未免伤了她们的自尊，客人先奏，姐儿们一听就明白，假如技艺逊色太多，便可以藏拙不露。

洛仙一听鲍十一娘的话，就知道全是行家，不敢怠慢，连忙把乐器送过去，然后拉了两个同伴在一边正容肃坐。

鲍十一娘首先调好弦索，拿起拨片试了试音，三个女子都脸现惊色，等到贾仙儿的三弦跟上，她们则是张口结舌，不知道如何是好了。

霍小玉的笛子是最后跟进的，在琵琶与三弦中，她显得稍见柔弱，但不管另外两种乐音多么强劲仍然压不住她的笛子，在柔弱中，她表现了无比的韧性。

鲍十一娘的琵琶本就是天下无双的，当年初露身手，就与郑净持并称双绝，郑净持为霍王收嬖为宠，疏了技艺，就是鲍十一娘一枝独秀了，二十年风尘历练，使她的技艺已入化境。

但是今天，她却遇到了强劲的对手。贾仙儿的三弦比琵琶简单，技艺也比鲍十一娘差，可是她学过武，劲道运用比常人高出百倍，所以操索指法达不到的境界，她都可以达到，两个人这一斗上了劲儿，互不相让，场面就热闹了。大弦嘈嘈，小弦切切，轻拢慢捻，忽抹忽挑，鲍十一娘使尽了指法上的神奇。

可是贾仙儿的三弦丁丁冬冬，如珠走玉盘，如雨打秋叶，急的时候如万马疾奔，慢的时候，又如流云过峡，高时直拔云霄，低时如小溪细泉。

满耳都是缤纷的乐声，听得在座的人目瞪口呆，一曲既终，只听得连续不替的绵绵之声，那是琵琶与三弦的弦索断裂之声。

鲍十一娘吁了一口气道：“贾……老弟，今天我可是遇着对手了，我学这琵琶以来，从来也没有这样累过。”

贾仙儿拭拭额上的汗渍道：“我还不是不一样，我就是跟一个顽强的剑手杀搏千招，也没有这样吃力。鲍兄！你真是了不起，无怪能名属教坊第一部！”

这两个人的谈话幸亏那些听众没听见，否则一定会更奇怪，怎么一个会是剑客，一个又名属教坊呢！

洛仙、玉仙与仙仙现在仍是如疑如呆，一个个香汗淋漓，湿透重衣，她们仍然沉缅在刚才的一阵弦琶的对搏里，而且比两个弹奏者更累。

因为贾仙儿与鲍十一娘只是互相对抗，但是在听受的三个人，则是在双重的压力下，接受两重乐音的冲击，无怪乎她们要筋疲力尽了。

真正不受影响的只有霍小玉一人，她的笛音仍在如诉，沉浸在自己的吹奏里，摒除了一切的外魔，也保护了她自己，而且还慢慢地把三个入迷的女子引回来。

当她以一个柔和的回折，结束了她的吹奏后，那三个女郎才从迷惘中醒过来。她放下笛子，发现鲍十一娘和贾仙儿都在对她微笑，不禁愕然道：“你们奏完了？”

贾仙儿道：“刚才我跟鲍兄还在互相推崇，许对方为高手，以为尘世无

双，现在才发现真正高明的是你，我们的弹奏虽然声势汹涌，但已经着了相，只有你的笛子，已到了空灵的境界，心与笛合，无人无我。如以格调而言，我们是甘拜下风了。”

洛仙叹了一口气道：“三位爷的吹奏都已经到了神仙的境界，人间难得一闻，奴家等这点庸俗俚曲，不敢再在高明面前卖弄了。”

鲍十一娘笑道：“那怎么行，我们是慕名而来的，我离开了长安有一阵子，回来后听说这里的姑娘们个个都擅音乐，妙艺盖长安，所以才特地带了两位老弟来领教一番。”

洛仙看看两个姊妹，才轻轻一叹道：“爷言重了，会芳馆中倒是有位高手，但不是我们，那是由江南新进的一个姊妹，色艺双绝，叫吴妙人，听过三位爷的弹奏后，奴家等是不敢再班门弄斧，只有把她诱过来，三位爷或许还能一听，只是她现在还不得闲，长安第一才子陇西姑臧李十郎在请客，正邀她作陪，回头奴家过去商量一下……”

鲍十一娘笑道：“原来是李益呀，那小子太狂了，恃才傲物，我们跟他不太谈得来，姑娘过去可别说我们在这儿，私下跟那位妙人姑娘说一句，请她过来转转，我们拜识一下就走。”

洛仙微现怨色道：“三位爷不能多留一下？”

鲍十一娘道：“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姑娘何必如此看不开呢？我们不能留一辈子，你们也不会留我们一辈子，留不尽之欢，作为再次见面的一点想头，不是更有意思吗？”

她究竟是老于风尘，几句话谐而含讽，倒是把三个女的都引得乐了起来。

洛仙不由得笑了：“爷真会说笑话，刚才听爷们一场雅奏，闹出了满身大汗，请容奴家们退去更衣再来侍候，同时也把那位妙人儿给请过来。”

她们告罪退了下去，鲍十一娘苦笑道：“这三个雏儿还嫩得很，才第一次见面，就这么难分难舍了，幸亏是遇上我们，如果碰上些没廉耻的混账行子，把她们拐去贾了都说不定。”

贾仙儿笑笑说：“除非是遇上你这种老滑头，我们还没这种本事，叫我抓住她们的手卿卿我我地谈个没完，我也腻死了，她们也不会为我们着迷。”

鲍十一娘笑道：“上这儿来的男人，多半是为了一近温柔，卿卿我我是司空见惯，倒是你们俩一个冷冰冰，一个羞怯怯，别看她跟我们说话多，心却全在你们两个人身上。”

贾仙儿道：“刚才主动留客，缠绵不舍的可是陪着你的洛仙，其他两个都没开口。”

鲍十一娘笑道：“她们目前也算是红妓了，主动留客是有失身分的，洛仙看准我是个风月老手，所以才向我表示，因为她知道我留下的可能不大，实际上是在替她两个同伴尽力，想把你们两个人留下，这就是所谓声东击西，围燕救赵的手段，风月场中，我算是老祖宗了，这些小骚娘们儿的把戏还能漏过的我法眼？你们难道没看见，说话的是洛仙，最着急的却是那两个不开口的。”

贾仙儿自然是有所感觉，略一回思，觉得大有道理，不觉笑道：“想不到这儿还真大有学问。”

又接着忙道：“好了！在这里不谈题外文章，今天不知道能否把那个妙人儿找来一见？”

鲍十一娘道：“没问题，我们俩石破天惊的一奏，已经把那位妙人的芳心引动了，就是我们不去找她，她自己也会设法过来一见，你们没听得那边的歌声已歇，乐声也阑，恐怕就是妙人儿藉更衣之名而告退，要溜过来瞧瞧呢。”

贾仙儿笑道：“鲍大姊真有这个把握吗？”

鲍十一娘道：“绝不会错，这儿的那些花样我全清楚，你们听，门外钹环叮当，可能是那妙人儿来了！”

果然门帘一掀，先是仙仙和玉仙进来，后面跟着一个淡装丽人，娉娉婷婷地姗姗而来。

盈盈一礼后，就操着吴侬细语，娇娇滴滴地道：“奴家吴妙人，叩见各位官人。”

三人都觉眼前一亮，鲍十一娘首先叫道：“妙！妙！果然是人间无双仙姝！西施王嫱不如。”

仙仙代她一一介绍了，吴妙人淡笑道：“贱妾以蒲柳之姿，那里当得鲍大官人如此盛赞，适才在别院听得这里弦琶争辉，贱妾已神为之夺，早就想过来拜识一番，只是未曾奉召，不敢自荐。”

贾仙儿对这位楚楚可人的吴地佳丽倒是有说不出的好感，把她的手拉住道：“妙娘，勿要客气，吾们就是为侬来格，刚刚就是想把侬引过来。”

她情急之下，把姑苏话也抖了出来，吴妙人一怔道：“贾公子也是姑苏人氏？”

鲍十一娘道：“不是，他是越绍地方的人，跟你是世仇大敌！”

吴妙人笑一笑：“春秋时吴越争霸，已是历史陈迹，现在天下一统，早就没有什么仇不仇了，而且因为那一战，使得两地的人互相往来通婚，现在的吴越两地，差不多半数以上的人都多少沾着点亲谊呢！”

贾仙儿道：“说得对，我虽然原籍越绍，却是在姑苏的时间多，连说话都带着吴腔了。”

吴妙人笑道：“那可不是好事，男人学吴腔，说话软绵绵的，失去了那股丈夫气概，刚才那边也有位贾爷，虽是南人而有北相，雄赳赳气昂昂的，很叫人倾慕。”

鲍十一娘笑道：“妙娘喜欢为人粗豪一点？”

吴妙人讪然道：“那倒不是，只是贱妾在家乡见到的那些男人都是斯斯文文，柔柔弱弱的，乍然见到一二豪情丈夫，感觉上总是不同一点。”

鲍十一娘笑道：“妙娘妙语妙想，倒是真正符合了你妙人的芳名，见解果然与常人不同，一般的女儿家都希望有个知情着意的俊俏郎君，你却青眼独加伟丈夫。”

吴妙人脸上一笑道：“奴家只是说说而已。”

鲍十一娘笑道：“这件事不是想到那里就说到那里，总该有个道理的，妙娘何妨说说妙论呢！”

吴妙人顿了一顿才道：“如果三位爷不见怪的话，奴家就放肆直说了；女孩儿家生而不幸沦为青楼，当然都有一本苦经，这都是千篇一律的老故事，不去谈也罢，乐坊中人，如果不是心甘堕落，总想找个归宿的，奴家以为找个鲁直一点的人，靠得住一点。”

鲍十一娘道：“何以见得呢？”

吴妙人道：“因为这一类的人不善作伪，不会花言巧语，没有机心，不

会始乱而终弃，不会嫌我们贫贱，不会见异思迁……”

贾仙儿忍不住笑道：“妙论！妙论！果然是妙论！妙娘，看来我们这三个人确是难以雀屏中选了。”

吴妙人祇微微一笑，笑中却有着凄凉的意味，轻轻一叹道：“我从小就依人篱下，这是从痛苦中得来的经验，我是个弃婴，是养父母在路边捡回来，那两位老人家倒是十分慈祥，对我视同亲出，跟兄弟姊妹一样待遇，可是他们的子女也很多，而我又是最小的，常常受到欺凌，饼饵和分给我的玩具常常被抢走，因此我学会了一件事，就是不要拣好的拿，等他们拣剩下来不要的我再取，这样才能保有它而不会被抢走。”

这是何等苍凉的谈话，使得举座皆默然了。吴妙人又道：“我这样讲并不是说粗豪者低人一等，只是大家都以隽秀为兢，我取粗豪，至少可以使爱我者多一份知己之情，因而对我多一份爱惜！”

鲍十一娘叹道：“妙娘！你感怀身世，有这种想法并不为怪，只是粗豪者却未必解风情。”

吴妙人道：“就是这样好，妾身来此半年，座上往来，多半是斯文挺秀的人物，可见解风情者，多半是自命风流的人物，我听一句俗语最有意思，『黑胖丫头没人要，丑汉拣去当珍宝。』可见巧妇常伴拙夫眠，未必就是红颜薄命，比起那夜夜空闺，良人不归的滋味好得多了；嫁一个爱我的人，远比嫁一个我爱的人幸福。”

贾仙儿目中流采，望着鲍十一娘一笑，两人突然都会意了，就在这个时候，方玉娘进来了，在吴妙人耳畔低语一阵，吴妙人脸上微有难色。

鲍十一娘见状知意，笑问道：“是不是李十郎那边来催妙娘回座去？”

方玉娘陪笑道：“那倒不是，李公子是最顾惜女孩儿家的，能够让姑娘们多应酬一下，总是全力赞助；现在是另一处的老爷们在召她。”

果然是老于世故，烘云托月，口中捧着李益，却是希望大家能原谅吴妙人离去。

贾仙儿见吴妙人的神色很不情愿，心中已有了主意，按住了吴妙人的手道：“不行，我们正谈得高兴，大娘去推辞一下吧！”

过了一会，方玉娘仍无去意，贾仙儿瞪起眼道：“大娘莫非有什么困难不成？”

方玉娘低声道：“这位爷请原谅，老身已经推过几次了。”

贾仙儿道：“假如我不会放又怎么样？”

方玉娘苦着脸道：“当然不会怎么样，祇是请公子原谅我们的处境，客人都是衣食父母……”

贾仙儿笑了一笑道：“好！我不叫你为难，你去告诉那边的客人，说妙娘被我们强留下了，说什么也不肯放，请他们委屈一下，改天再来吧。”

方玉娘皱着眉头，不知道如何是好，吴妙人启口欲言，贾仙儿道：“妙娘！你别说话，今天我是留定了你，任凭是谁也拉不走。大娘！你上别处招呼去吧。”

她站了起来，伸手一架方玉娘的胳膊，就像是举着个灯蕊架子似的，毫不费力，已经把方玉娘抬得双脚离地，一直架出了屋门才放下了，不管方玉娘骇得脸无人色，迳自回到屋里。吴妙人讶道：“公子好大的气力。”

贾仙儿笑笑道：“那算什么，别说她是一个血肉之躯，就是钢浇铁铸的金人，我用两个手指头也能把她挟出去。”

吴妙人却脸现忧色，轻声道：“公子，您不该露那一手，他们就在对屋里而且是一批专好闹事打架的公子哥儿，公子如是斯文中人，他们还不敢欺负您，如果知道公子是练过武的，他们可就来了劲了。”

贾仙儿笑道：“我才不怕呢，让他们尝尝厉害看。”

吴妙人急道：“那是汾阳王郭老令公的两个孙儿，他们是将门之后，家传武学……”

贾仙儿一听反而笑了道：“要是别的恶少，我打了，还会给你惹麻烦，郭家出来的孩子就没关系了，汾阳王郭子仪治家谨严，绝不会仗势欺人，我替他教训一下他的孙儿，他也不会护短的。”

吴妙人仍是皱着眉头道：“公子，那两位小世子都比你高出一个头，长安市上一连几年的花会，他们出尽风头，举重，角技，骑射，都是无人能敌。”

贾仙儿笑笑道：“打斗不仅是斗力，还带斗智斗技斗巧，光靠蛮勇是没有用的，牛马比人力大得多，可是牛马都一直受羁于人。”

才说到这儿，门外已经有个粗喉咙叫着：“屋里的小兔蛋子，给少爷滚出来！”

贾仙儿脸色一沉道：“这是人还是畜生在说话？”

鲍十一娘笑笑道：“这一定是郭大爷！今天可能酒喝多了，如果在平时，他们人虽粗豪，多少还讲点理，懂点礼貌，郭家的子弟规矩是不差的……贾老弟！刚才你对方玉娘太不友善了，这老妖怪也许挑拨了什么。”

贾仙儿冷冷地道：“那就该杀了，一样的客人，我们也没有少给钱，何得有厚此薄彼之分！”

鲍十一娘笑道：“鸨儿们最喜欢的就是有人争风打架，因为这样一来，就表示她这儿的姐儿们艳冠群芳，而男人又有个贱毛病，越是有人争的地方，越是爱往那儿去钻！”

她们在里面谈着，外面又叫了：“屋里的兔蛋子，你要是不敢出来，趁早把妙娘送出来，否则本少爷就进去把你们给揪出来。”

屋中几个姐儿都吓得脸色雪白，鲍十一娘则满不在乎，她知道黄衫客与贾飞大援在侧，而且她究竟也是平康里巷出身的，对于男人打架，有着习惯上的职业性激动，今天虽然穿了男装，换了一种身份，但心里还是跃跃欲动的。

贾仙儿倒不是怕事，她也不在乎打一架，何况这一架是她存心挑起来的，但是她有个考虑，因为她此刻已为人妇，而且黄衫客也在，她不愿在黄衫客心中留下个好勇狠门的印象。

再者她考虑的是鲍十一娘与霍小玉都是弱不经风，万一对方来的人多，她将无法顾及……。

因此贾仙儿打定主意是任人在门口喧闹，她守定了门口不出来，也不让人进来，以免顾此失彼。

但是她再也没想到第一个掀帘而出的竟是霍小玉。

她娇小的身子从没像这样敏捷过，也从没有这样勇敢过，昂然地一掀门帘就走了出去。

门外站着两个身材高大的锦装青年，就像是两尊门神，他们都因为喝多了酒而涨红了脸，手插着腰，指着门继续叫骂着，在远处则还站了五六个帮衬着吆喝的少年。

那一对活宝正是汾阳王的孙子，郭威与郭勇。乃祖郭子仪军复两京，

击破胡寇，又平定了安史之乱，功业彪炳，因功勋而封王爵，也是长安权贵中新兴的风云人物，因此他的孙儿也成了长安市上的一双恶霸。

只是郭老令公出身于军旅，一生戎马，不像其他那些贵族们气焰薰天，他的汾阳王府前不禁贩夫走卒，老王爷经常还到门口来，跟一些老百姓聊聊天，谈谈家常，传为长安市上的美谈。

虽然老令公平易朴实近人，但他孙子却未必能像祖父一样克俭了，仗着祖父的权势，也仗着身强力壮，常在外面滋事打架，但是他们对祖父还有点顾忌，不敢太过份，所以没惹大祸。

郭子仪子女很多，家教也极严，但晚年对孙儿则稍稍纵容了一点，尤其是这两个孙子，长得很威武，力气大，弓马精，颇有武将之风，对一生戎马的郭老王爷来说，也稍稍偏爱一点，因此小哥儿俩的失检之处，也没有人告到老王爷面前去扫他的兴。

郭家兄弟俩是准备打一架的，看见门帘掀动，偌大的拳头也举了起来，可是看见出来的竟是一个瘦瘦弱弱的小后生，那拳头倒不好意思落下来了。

郭威只轻蔑地哼了一声道：“凭你这小兔蛋子也敢跟少爷们作对，本少爷这一拳下来，怕不砸扁了你。”

霍小玉毫无畏惧，昂着头，跨前一步，沉声道：“你们凭什么开口伤人！令祖父郭老令公功业彪炳，是杀贼退敌挣下的，可不是靠欺负人得来的！”

两个大个子怔住了，郭威顿了一顿才道：“谁欺负人了，你们霸住了妙娘不放……”

霍小玉道：“我们既没用绳子绑住她，也没有用刀逼住她不让她走，是她自己喜欢在我们这里多留一会儿也不成么？”

郭勇叫道：“在乐坊里就别端架子，那能由她高兴！”

霍小玉冷冷地道：“阁下这话说得欠通，妙娘在这里市技鬻歌是凭着自己的本事，她既没有卖给那个，自然就有挑选客人的自由。”

郭勇吼道：“胡说！乐坊的规矩……”

霍小玉冷笑道：“你还懂得规矩？世家子弟，严禁涉足声色之场，这还是朝律呢，你们自己遵守没有？”

一句话把郭勇的嘴堵住了，大唐定基以后，功臣名将，多半爵封国公，而这些勋爵多半是草莽疆场出身，本身就不习礼仪，对子弟的管教更疏，贞观年间，公爵世子在长安市上滋事日众，多半是为了酗酒争风所致。

因此朝廷才下令禁止世族子弟涉足欢场，将此风稍戢，可是禁者自禁，犯者自犯，最多是稍稍收敛一点，却从来也没有真正断绝过，也没有认真执行过。

然而霍小玉义正词严地提了出来，倒是把这一对兄弟给堵住了嘴，郭威急道：“你别仗二烛台光照别人，照不到自己，你怎么也来了？”

霍小玉安详地笑了笑：“我是一个布衣，没有律条限制，而且我是第一次来，我来的目的是为了心慕妙娘的音律，特地来求教的，跟你们征逐酒色，品调上自有高低，最重要的是我不是为炫耀先人的权势而来的。”

一番话说得郭氏兄弟都低下了头，霍小玉神色一正，又肃容道：“人贵自立，大丈夫应该顶天立地，以天下为己任才不负此生，你们却是仗着祖上的余荫，倚势凌人，有什么可骄之处？令祖郭老令公一世勋业，举世同钦，长安市上，大家是为着敬令祖，才对你们特别客气，你们就真以为自己多了不起，任意横行起来了。”

她越说声色越厉害，贾仙儿怕她吃亏，早已经悄悄地来到她身边。霍小玉又道：“今天我就要给你们一点教训，让你们知道，如果不是靠着令祖的面子，凭你们这副德性，早就给人家打得鼻青脸肿了。”

郭威因为对方一直都占住了理，他们人虽粗莽，到底是受过严教的子弟，服膺一个理字，所以不敢发作，好容易逮到个机会反击了，哈哈一笑道：“笑话，年年长安花会，我们哥儿俩总是要夺得几个锦标回去的，这可是靠着真本事，跟家祖父没关系，阁下先前说的话！我们哥儿俩认了，但最后这一句……”

霍小玉冷冷地道：“天外有天，人上有人，你们在五陵贵介、酒囊饭袋中称能，有什么值得夸耀的。”

掉转头来，朝贾仙儿眨眨眼道：“贾兄！麻烦你出手惩戒他们一下，叫他们以后收敛一点，不要随便出口伤人！”

贾仙儿跨前两步道：“刚才你们开口就骂人是兔蛋子，现在我就要你们做个兔蛋子，从楼上给我滚下去，快！我没时间跟你们多磨菇，是你们自己滚，还是要我把你们丢下去？”

郭威怒吼道：“混账东西！就凭你……”

一句话还没说完，贾仙儿已经像风似的卷进去，拍的一响，掌了他一个嘴巴，把他打得倒退了两步，然后冷冷地道：“这是为恁你开口骂人的。”

郭威怒吼一声，拳脚并进，他是家学武艺，确还有两下子，贾仙儿展开所学 n 对搏了十几招后，才把他压了下去，郭勇见乃兄要吃亏，连忙挥拳上前助战，贾仙儿一笑道：“你上来一起解决！”

身形急纵，一拔尺许，双腿分踢而出，两个大汉子的腮帮上各挨了一脚，侧跌出去。贾仙儿动作快得叫人无法思议，追上去一人一腿，把两人都踢到楼梯口滚下去。

好在楼梯并不高，两个人也学过武功，滚下去没有受伤，站起来后又冲上来，霍小玉往楼梯口一站道：“人要输得起，耍无赖就不是英雄所为了。”

郭威才往上冲了两步，被霍小玉这一说也吓住了，顿了一顿才拱手道：“高明，高明，借问二位高姓大名？”

霍小玉道：“是想找我们报仇呢？还是干什么？”

郭威道：“为承高明指教，我们想日后再来请教。”

霍小玉笑笑道：“准备邀帮手打群架？”

郭威诚恳地道：“不，敝兄弟一向坐井观天，今日才知道人上有人，天外有天，下一次是斋沐更衣，专诚前往请求教益。”

霍小玉想不到他会如此虚心，倒是没话说了，不便把人于千里之外，但又不能替贾仙儿贸作然答应，一时十分为难，只好把眼睛望着贾仙儿。

贾仙儿也没辙了，若是在从前，她倒是可以慨然订交，可是此刻身为入妇，究竟有点不便。

正在为难的时候，另一间屋子门帘一掀，却是李益出来了，含笑看了他们一眼，然后朝楼下两人道：“小郭，今天你们可遇上高明的了。”

郭威低下头道：“君虞！你认识这两位？”

李益笑笑道：“当然认识，今天刚打完架，自然有点不好意思，后天是上元佳节，二位列敝寓来小酌，我再给你们介绍一下如何？”

郭威连忙道：“是真的？”

李益道：“当然是真的，我骗你们干吗？”

郭威兴奋地道：“准来，准来，后天舍间也参加赛会，在府上打扰过后，就请各位移驾为舍间捧捧场！”

李益笑道：“我请贤昆仲小酌，打的也是这个主意，否则那一天人太多了，如果不借重贵府的王爵门面，恐怕禁城内还不得其门而入，更别说找个好位了。”

郭氏兄弟居然很客气地拱手告罪，也向霍小玉跟贾仙儿赔了罪，才告辞而去。

李益这才回头向贾仙儿笑一笑道：“真想不到你们也有兴趣来凑热闹，怎么样，大家一起来凑凑吧！”

霍小玉低下头，有点不好意思地道：“十郎！你们早知道我们来了？”

李益笑道：“本来不知道，但一闻奏后，就立刻知道了，你的笛子跟鲍大官人的琵琶我听过多少次了，还有认不出来的道理，只是没想到贾兄的三弦也是当世无匹。”

说得两个女的都不好意思了，鲍十一娘忙出来道：“十郎，我们先走了，聚在一起，她们倒无所谓，我对方玉娘那老婆子就不太好意思了，大家回头上你那儿去聚聚，最好把妙娘也带了去，为贾爷撮合撮合。”

李益一笑道：“真行吗？”

鲍十一娘道：“成！贾……贾兄弟探过她的口风，她似乎对贾爷那类型的人情有独钟！”

李益笑道：“那倒真是想不到的事，在我们这边，她似乎对贾兄特别好感，我们原以为大概是贾兄还是光棍的原故，谁知道竟是别具慧眼，好吧，既然如此，倒不如把她邀到贾兄的新居，让他先认认窝。”

鲍十一娘冰雪聪明，知道带回李益的霍王爵邸有不便之处，也就答应了。

三个女的回到江氏旧宅没多久，李益他们果然带了吴妙人来了。

进门后，她们都换回了女装，也不过才松了头发，秀髻高挑，各自用了根玉簪别了，未及施妆，那些爷们已经来到了，就在厅上便妆相见。

引见的是李益，他含笑地指着鲍十一娘道：“这是鲍十一娘，你应该听说过。”

吴妙人连忙道：“听过！听过！鲍大姊是平康里中女魁首，小妹只憾未能一晤，听人说大姊的琵琶妙奏，并世无双，小妹真是仰慕万分，今天有位鲍大官人……”

李益不待她说下去，又继续指着道：“这是贾仙儿大姊，是贾兄的令妹，也是黄兄的伢儿，这是霍小玉，是荆人，她们都是听了妙娘大名而亟思一见。”

吴妙人一一作礼后，又朝贾仙儿道：“你莫非就是江南第一女杰，女飞卫贾女侠吗？”

贾仙儿笑了一笑，点点头道：“妙娘怎么知道的？”

吴妙人道：“当然知道！江南闺中，谁不把女侠当作神仙一样地看待，尤其是许多受过女侠好处的人家，更把女侠当作了万家生佛的女菩萨。”

李益笑道：“贾大姊，那我们倒真是孤陋寡闻了，没想到大姊在江南竟有如此盛名。”

贾仙儿淡然一笑，吴妙人又转向贾飞道：“爷原来是号令南运河的大龙头贾大邦主。”

贾飞一怔道：“我什么时候成了帮主了？”

吴妙人道：“奴家就住在枫桥镇上，先父是苏州河上的渔民，奴家从小就听得大家都是这么称呼爷，对爷推崇得不得了，说是天下在水上营生的人，就是江南最幸运，正因为有了你这位大豪杰大英雄的保护，很多人还供了爷的长生禄位呢！”

贾飞的脸上有点讪然地道：“这……这可太不敢当了。”

吴妙人道：“不！爷是当之无愧的，水上营生的人，非渔即商，然而在别处就没有那么幸运了，就以打渔而言，既要受牙人的剥削，又要受官府吏目的苛征压榨，终岁不得一饱，江南民歌中就有一句唱词：『捕鱼人儿一世穷』，可是这句话现在只有小孩子唱着玩了，自从爷在江南水道上定下规矩后，除了例捐之外，连官中的差吏都不敢多要一文，这都可说是拜爷之赐。”

贾仙儿笑笑，接着相挽大家入座，由于崔允明已经回去了，三男四女七个人都是不拘形式的人，大家自由地坐了下来，吴妙人移目四望道：“李公子，好像听你说还有三位客人已经先来了，怎么没见到他们呢？”

李益微笑道：“你舍不得他们中间那一个？”

吴妙人脸色一红道：“公子说那儿话，因为他们刚跟人打过架，奴家是怕他们在外面吃了人家的亏……”

李益笑笑说：“你放心好了，郭家的那两位孙世子人虽粗豪，却是很明事理的人，刚才他们已经认了错，而且也服了轮，更说过了后天到我那儿相聚，怎么会反覆呢？”

吴妙人道：“那两位郭爷不会，也许他的朋友们会忍不下这口气，长安的贵族子弟们都是很好闹事的。”

李益笑道：“你放心，他们三个人都没问题。”

鲍十一娘跟贾仙儿、霍小玉一直在笑，吴妙人先前还被她们笑得莫名其妙，仔细地一想，再仔细端详了三人，才恍然道：“原来是三位乔装了去的，我说呢，两位郭世子是长安第一好汉，怎么会被个文弱书生打得落花流水，他们碰上了女飞卫，那就难怪了。”

众人都笑了起来，贾仙儿笑着拉了吴妙人的手，躲到一边低声道：“妙娘！你是江南来的，对我们贾家的事也很清楚，那是最好的了，更难得的是你不讨厌我们江湖人，没有把我们当作草莽鄙夫看待……”

吴妙人忙道：“那怎么会呢，贾爷跟女侠做的都是救济世人，行侠仗义的事，江南民众都很感激的。”

贾仙儿一叹道：“我哥哥为人热心有余，但细心不够，因此我必须在暗中照料着点，才不致使那些水上的弟兄沦入歧途，变成鱼肉乡民的恶霸。”

吴妙人道：“有女侠这么一位精明的妹妹，应该是不会的，何况贾爷自己律下也很严呢。”

贾仙儿道：“人一多就杂了，要不是钉得紧，迟早都会出漏子的，只要一两个败类，就把我们多年的努力都给破坏了，从前我钉着还好一点，现在我出了阁，就已身不由主，不能像以前那样操心了，因此我一直想找个别替我的人，帮助哥哥管管那些弟兄，好容易碰上了你……”

吴妙人一震道：“女侠！你不是开玩笑吧？”

贾仙儿道：“不是开玩笑，我说的是正经话，你是水边上生长的，对堂口上的事很熟悉，而且你也很细心……”

吴妙人笑道：“女侠！你是贾爷的妹妹，有一身好武艺，弟兄们都很敬畏你，当然行得通，而我却是一名乐妓……”

贾仙儿庄容道：“堂口上订有规条，按令而行，这跟武功没关系。再者我的飞龙舟还是在运河中巡行着，船上的人都是我一手训练出来的，有他们辅助你，只要你没事常到四下去走走就行了。”

吴妙人苦笑道：“女侠，你名正言顺，而我……”

贾仙儿道：“你也可以名正言顺地去管我们，我哥哥今年已三十九岁了，还没有成家。”

贾仙儿这个暗示等于是说明了，吴妙人不禁红了脸，低声道：“贾女侠！你别开玩笑，我们这种出身……”

贾仙儿道：“别谈这些，我哥哥浪迹江湖，也说不上什么高贵，何况我们江湖中人根本不计较这些，英雄不论出身低，只问你是否愿意。”

吴妙人道：“我们还有什么不愿意的，只怕贾爷看不上我，而且他是一帮之主，弄了我这样一个女人回去……”

贾仙儿笑道：“我哥哥是不轻易看中一个女子的，否则也不会到了三十九成还是孤家寡人一个，不过对于你，我想他是情有独钟，你看他的眼睛一直在望着你呢。”

吴妙人妙目轻瞄，果然看见贾飞呆呆地望着这边，竟像是痴了一般，忙低头红脸，再也不敢抬头了。

贾仙儿笑道：“看来你们是两厢情愿的，那就说定了。”

吴妙人道：“贾女侠！我是身不由主，义父母死后，我义兄跟一个同乡到长安做生意，蚀了本，才把我典在……”

贾仙儿笑道：“只要你点了头，其他都不是问题，明天我就央鲍大姊去把你的事交割清楚，你也别回去了，这所屋子是我哥哥置下来的，从今天起就是你的家了。”

吴妙人刚要开口，贾仙儿道：“妙娘，我知道你想说什么，我们虽然替你脱籍留下，却不是要欺负你，只是不让你再回到那个火坑里去，此外我们还是要按照正当礼数，选个黄道吉日，规规矩矩地把你迎娶过来。”

吴妙人目中泪光盈盈地道：“贾女侠！谢谢你，我也不是故意做作，落溷风尘，身非得已，但是我发了誓，将来定要正正经经地找个归宿，所以要买我的身子，只要有钱就行，要我的人，就不能随随便便的了，希望你原谅我的幼稚，因为这是我仅有的一点尊严。”

贾仙儿道：“这是什么话！你有这份志气，我们只有尊敬，今天我们都在这儿陪你，把我哥哥赶到别处去，你有什么困难，慢慢地告诉鲍大姊，让她去帮你解决，关于你的过去，你不必说，我们也不想知道，因为那一定是不愉快的，我们都把它忘记，大家都开始新的生活。”

说着拉起她的手，走向鲍十一娘道：“鲍大姊，我把妙娘交给你，明天我叫个人跟你到会芳馆去替她办脱籍的事，不管他们开口要多少，你都答应下来就是。”

鲍十一娘道：“这么快就谈妥了？”

贾仙儿笑道：“这就是我们江湖人办事的方法，乾净俐落，直话直说，绝不拖泥带水。”

鲍十一娘笑道：“那很好，我这个现成媒人又做定了。”

贾仙儿笑道：“也不见得就是现成的，从现在开始，你要忙的事多呢，因为整个人都交给你了，一直等到我们纳采迎娶过来为止。”

鲍十一娘笑道：“那我可是责任重大，这么一个天仙似的活宝贝，丢了

我可赔不起！”

贾仙儿笑道：“所以你必须多费点心，早日把吉期定好，也早点脱了你的担子。”

另一边也正谈得高兴，黄衫客道：“郭家这两个小伙子倒真还不错，挨了打，受了训，居然能当场认错示歉，不愧为佳子弟。”

李益笑道：“是的！我跟他们虽然仅有几面之识，却也认为他们不失其赤子之心，尚可一交，所以斗胆邀他们后天前来一聚，主要的也是借这个机会挤上他家的棚子里去看看赛会，因为这是很难得的一个机会。”

贾飞道：“我们乡间也有赛会，跟长安又有什么不同？”

李益笑道：“乡间赛会都是为了迎神祈福，多半由各乡里组社而成队，所赛的内容不过是彩舞，高跷等一些民俗杂技而已。长安市上就不同了，十五上元夜，各王公巨第竞以花灯为尚，各以重金聘巧匠精心为之，一个灯楼往往有小山大，火树银花，群丽夺目。此外，还有各府中的家将壮丁仆奴，组成舞龙队或取其一典，或以一掌故，更是别出心裁，美不胜收，此外尚有一些好门面的子弟，搭起了球子台，聘得一二熟手名姝圆情，备有礼采，随意行头，热闹处自是别处所不及！”

听得大家都欣然动色，吴妙人道：“前几天就有几家宅第的公子来，请我在那一天为他们圆情，我根本不会那玩意儿，只好辞了，李公子，那究竟是什么呢？”

李益笑道：“那是蹴鞠的游戏，在热闹处扎个采台，有时独力任之，有时也是合数家为之，那就更好玩了，各家都有一二名台主，由丽姝任之，东家准备了彩礼，无非是彩罗，银花，银牌等，与游者同乐，参与蹴鞠者把球踢过彩门去，就可以得到采红，而戏者则不拘多少，表示点谢意，就由圆情的收了，所以这上面又是个竞争，那家的台主出众，捧场的多，赢走的彩红多，不仅圆情的收入多，本主也觉得光采！”

贾仙儿道：“这么说圆情的美人也得会踢两脚了？”

李益道：“圆情者，就是抛球供戏者踢过彩门，不会踢的固然行，但就减色不少，精于此道者，就有得看了，蹴鞠的花式很多，如锁腰，单枪，对拐，肩坑，杂踢等等，如果把持的美人以一个曼妙的花式传过来，戏者也必须以同样的花式或是更巧妙的花式踢回去，否则就是踢过了彩门，也没什么光采，所以圆情的斤节是马虎不得的。”

鲍十一娘叹道：“以前长安灯市真热闹非凡，各府第自己搭起了看楼，府中大小都盛妆在楼上看灯，实际上却是让人家看，那些女孩子一个个打扮得花团锦簇，尤其是圆情台上，更是各尽巧思以争胜，几个能手，被人不惜以千金敦聘来争门面，只是经安禄山一乱后，灯会也停了多年，现在恐怕是不如往昔了。”

李益道：“今上为装点太平，在五凤楼前，特由宫中彩娥精制御灯，同时也谕命各大公宅第扎采灯与民同乐，即使是街上的百姓人家，也都将扎灯为庆，以期能追往昔盛况，所以今年的灯市，倒已大可以一观。”

“十五元夜时，花市灯如画，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

这是后人对元夜灯市的描述，十五上元夜，不仅是万民腾欢的盛会，也是小女儿们偷情密约的良辰。

寒月无花，要有也不过是寒梅水仙等一二品应时的素卉而已，但是今天的长安市上却早已处处锦簇，一片花海，芍药牡丹，月季茶花，百艳俱全。

这是在前往观灯的途上。

李益请客的日子订在最忙的一天，但郭家兄弟仍是在百忙中抽暇来了，可见他们意识之诚。

因此李益为他们引见了一代奇侠——黄衫客，贾仙儿伉俪，也引见了叱吒运河上的英雄贾飞，更说明了那天冲突时，是三个女子乔妆，故而未便即时订交。

郭威与郭勇喜极而愧，郭威尤其不好意思，连连拱手致歉道：“原来是黄夫人与嫂夫人，那郭某前天的粗言莽语，实在太失礼了，该打！该打！”

郭勇却朝霍小玉道：“嫂夫人，我们不但是世交，而且也还有几次见面之雅，你怎么训起我们来一点不留余地。”

霍小玉一笑道：“小时候见到郭二哥是个温厚君子，没想到长大了竟成了长安市上的恶霸了，难道不该骂？”

郭威道：“该骂！该骂！不过你骂得太凶了，简直跟爷爷训我们是一个口吻。”

说得大家都笑了，介绍到吴妙人时，郭勇道：“妙娘不必介绍了，我们挨揍受骂都是因她而起，倒是真应该罚罚她，凭心而论，我们对她一直是非常尊敬，认为她是一朵风尘中的奇葩，正是因为如此，方玉娘来说她被两个小白脸迷住，我们怕她受了一些轻薄少年的骗……”

李益笑道：“二位护花之心，很令人感动，不过今后已有护花人，毋劳二位费心了。”

郭威忙问道：“是那一位？”

李益道：“贾兄与妙娘，英雄美人相得益彰，已经在今天中午文定成礼，却把喜酒留到这时候再吃。就是专候二位来作唯一的嘉宾。”

郭氏兄弟都喜形于色，连忙向他们恭喜了。郭威道：“十郎！你怎么不早告诉我们一声，也好让我们略略表示一番心意，这样子两手空空而来，太不成敬意了。”

李益笑道：“奇人奇行，他们二位都不是庸俗中人，因此也没有按照俗礼成事，二位又何必俗套呢！何况今夜长安，处处火树银花，大张彩灯，等于是给他们贺喜了，锦上添花，似可不必。”

鲍十一娘笑道：“对了，还是早点吃完了喜酒，出去看灯吧，好多年都没有这样的盛况了。”

于是一片喜气中，大家匆匆地吃完了喜酒，因为多了一堆女眷，郭氏兄弟很细心，席前就家命将回去，将王府的座车驾了二辆来。

席后出门，爷们都骑了马，堂客坐车，前面有王府家将执事开道，浩浩荡荡地前进。

郭威朝黄衫客道：“黄兄一定不以小弟这等排场为然，其实敝兄弟出门从不用这一套，今天是第一次……”

黄衫客笑笑道：“我们中间除了十郎之外，都是一介布衣，实在当受不起。”

郭威道：“敝兄弟也不过承先人余荫，未有寸功于国，何尝担受得起，何况这些扈从原是朝廷为保护元老勋爵而设，怕他们年纪大了，受不得碰撞，出入闹市，万一有个冒失鬼冲撞，殊非国家敬贤之意。我们年纪轻轻，也用不着，不过今天却是权宜一用，诸位看这街上摩肩接踵都是人潮，若是慢慢地走，不知挨到几时，此其一，再者今天礼防较疏，自然有些不肖之辈，乘

机大施轻薄。嫂夫人的脾气受不了这些，打起架来，又反而添麻烦了。”

黄衫客也祇有笑笑不说话了，他知道贾仙儿的脾气，当然是受不得那些的，真要有个把不开眼的家伙冒犯到她头上，岂仅是打架而已，拔出剑来杀人也是可能的。

在街上行走时，还遇见了其他宅第的车马行列，但汾阳王的声势毕竟不同，功业彪炳，大家都避开让他们先走，尤其是遇到了霍王府的旄列时，霍小玉竟然举帘而探出了上半个身子。

她的绝世美姿，又经过刻意修饰，按着盛妆的浣纱肩头，更显得艳光四射，引起了一片惊叹赞美之声。

霍王府的旄列上坐着她两个出阁的姊姊，夫家虽然也是京官，到底功名不如娘家王爵尊荣，她们又都爱虚荣，所以才借了王府的节旄在市上亮相。汾阳王邸的那一面大『郭』字旄旗也是相当醒目的，不仅是为了郭老令公的不世勋业，而且郭家的侍从也不大出来，所以皇亲国戚，都避他们一下，小玉的两个姊姊在车上的车帘是攀起来的，满头珠翠，一身绮罗，本来倒也颇受人注目，可是扈从避道，再加上霍小玉一亮相，使她们黯然失色，心中已经不痛快，但汾阳王府的声势本就震人，倒还没什么话说，仔细一看，那夺去她们光采的丽人竟是霍小玉，心中的滋味就不是笔墨所能形容的了。

李益看得眉头微皱，知道霍小玉此举太迹近招摇，大不以为然，郭威当然也明白，连忙笑道：“十郎！嫂夫人倒是为寒舍争色不少，舍下的亲朋故旧，女眷们就没一个是出众的，今天借了嫂夫人的光，居然也赢得了万口交赞，回头见了家祖父，老人家知道了这件事，一定会万分高兴，乐得笑上半天呢！”

郭勇也凑趣地道：“家父居长，下面还有六位叔叔，八位姑母，人倒是不少，但却没有一个出众的，每次私宴酬酢，都是别家的堂客出尽风头，家祖父又是个好胜的，每常引以为憾，今天总算也扬眉吐气一番。回头他老人家一定会亲自过来道谢，还会央请嫂夫人为台主呢！”

李益忙道：“那可万不敢当。”

贾飞问道：“台主又是什么？”

郭威道：“跟江湖上的擂台主差不多，赛会时各项竞技优胜者，由各宅第的台主颁赐银花彩带，并挹酒为贺，那一定是由美丽的女眷担任，而且台主与台主之间，虽然没有明争，却也有一番暗竞，寒舍历年赛会，别的地方都不后人，唯独这一方面却只有甘拜下风，看来今年舍下在这一项上也可以高人一等。”

李益知道他们兄弟俩的用意，是因为霍小玉刚才夺了她两个姊姊的光采，怕她们因嫉挟恨，所以由汾阳亲自出头来为霍小玉撑腰以光彩色，也使霍家的人稍存顾忌。

因之他颇为感激地低声道：“这倒不必了，拙荆的事，还是不必上达令祖千岁的好，更不宜过份张扬以生口舌，现在认识她的人还不太多，如果经府上渲抬后，惊动的人多了，对很多人都是难以解释的。”

郭威一听就已明白，也就不再多说了。

汾阳王府的赛会看台已经到了，家将们分开了看热闹的人群，铺下了红毡，把女客们接了下来，迎上台去。

一两个好事的家将已经跑去找老令公咬耳朵了。

郭威猜得不错。老千岁好胜要强，听了家将的报告后，触动了好胜之

心，他为人又随和，没甚么架子，竟自己跑了过来，郭威瞧得暗暗焦急道：“十郎，恐怕家祖父会自己向你提出要求，兄弟就无能为力了。”

台高八尺，等这一众人上去后，郭老王爷也正好来到，这位老元戎身高八尺，银髯飘拂，威风如昔。

郭威与郭勇抢上前叩见后，又一一为客人介绍。

介绍到霍小玉时，老王爷特别注意，掀髯大笑道：“好！好！老夫这两个劣孙顽蠢好嬉，平时交往的都是些浮浪少年，老夫不知骂了多少次，今天总算难得，把一时俊彦都邀集来了。难得！难得！请！请！”

他亲自把众人带到看台前缘，郭家的眷口太多，早已黑压压的坐满了好几排，所以老王爷也不再给他们一一引见了，只是来到自己坐的大交椅上，朝一旁挥手。

那儿原本空着几个位子，也坐了几个人，看见老王爷的手势后，自然懂得他的意思，赶紧自动让开了。

老王爷今天似乎特别高兴，拍拍扶手：“坐！坐！今天原是为求与民同乐，不拘形式，大家随便坐，老夫整天都被那些木头人拱着，闷也闷死了，难得有你们这些年轻人来，老夫倒要好好乐上一下。”

郭威把李益与黄衫客安排在祖父的左右，因为这两个年轻人一个是文中魁首，一个是江湖俊秀，谈文论武，都是胸藏如海，稍谈片刻，就已乐得老王爷心花怒放了。

过了一会，老王爷果然向李益开口了：“十郎，你真好福气，居然娶得一个像仙姬一般的玉人为伴！”

李益知道麻烦来了，早已想到推辞之策，所以含笑谦逊了几句，老王爷又道：“今天元宵赛会，本府的家将也参加了好几项竞技；儿郎们的身手，老夫是信得过的，只是历次赛会时，为夺冠勇士披红簪花扈酒，例应由一位美人担任，以收锦上添花，壮士红颜之趣。”

黄衫客道：“妙极！妙极！妙极，这是太平盛世的佳话。”

老王爷叹了口气道：“汾阳王府历年竞技赛事都没有后人，唯独是这颁采的美人，却只有衣服好看……”

李益笑道：“千岁如有所命，只管吩咐好了，再晚无不遵奉，长者之命，岂敢容辞。”

老王爷笑道：“乾脆！乾脆！老夫要请令正屈就今夜本府颁采，为老夫撑撑面子。”

话果然吩咐下来了，李益笑道：“千岁如此恩宠，是再晚的光荣，只是今天却有比内子更适当的人选。”

老王爷一怔道：“谁！是谁？”

李益笑道：“千岁以齐天之勋业，驰骋疆场，威令四海，曾经单骑退回纭十万雄师……”

人没有不喜欢奉承的，汾阳王对自己以往的一些战役尤为得意，此刻听了李益称道，更是喜上眉梢，口中却谦道：“不行，老夫耄矣，而后生小辈又没有成器的……”

李益道：“千岁太客气了，您宝刀未老，朝廷犹倚为长城不说，何况一门挺秀，几位世伯叔全是国之柱石，就是两位郭世兄也都是长安五陵贵介中的拔尖人物，将来也必是疆场虎帅，万民屏障。”

汾阳王乐得掀髯直笑道：“那里！那里！十郎太会说话了，这两个小畜

生年轻浮躁，整天只知争斗，那有你这样少年老成，他们能像你一半就好了。”

李益笑道：“像再晚就糟了，公家勋业起自疆场，挥戈扬拳乃武人本色，以公家而言，宁生飞虎将，不重状元郎，这样才是克绍箕裘，传统家风。”

汾阳王大笑道：“十郎！虽然事实不一定像你所说的那样，但听你这样说，老夫仍是开心得很，来！来！老夫要跟你喝一杯。”

他才一表示，郭威立刻命从人以金爵斟了酒上来，李益谢饮了之后，奉爵道：“千岁该敬这位黄兄一杯的。”

汾阳王道：“是！是！老夫只顾跟十郎谈话。冷落了黄相公，该罚老夫一杯。”

黄衫客忙道：“千岁爷太客气了，草民不敢当。”

李益笑道：“黄兄与威勇二兄论交，就是您的晚辈，冷落简慢之说是我不敢当的，再晚要您老人家敬他一杯，是别有原因的。”

汾阳王笑道：“还有甚么说法？”

李益道：“黄兄虽然为斯文中人，却技艺盖世无双，视富贵如浮云，游侠四海，拯危济困，济民之所急，惩顽傲奸，跟您年轻时是同一性情。”

汾阳王笑道：“好！好男儿，值得敬一杯，酒来。”

郭威凑趣忙又斟上了酒，李益又笑道：“千岁且慢赐酒，再晚的话还没说完，黄兄的二夫人贾仙儿大姊，江湖盛称为女飞卫，剑技无匹，为当世之最，巾帼女杰，当世无双，更难得的是人又生得艳丽如仙……”

汾阳王掀髯大笑道：“如此佳人，红粉英杰，怎么不请了来让老夫见见呢？”

郭威道：“爷爷！您刚才不是见过了吗？就是坐在李少夫人旁边的那一位。”

汾阳王笑道：“你看看，我真老糊涂了，不过又怪你们这两个畜生不好，黄夫人如此女中丈夫，怎么不告诉我一声，我最激赏的就是武中高手，快再请来，让我敬她一杯酒，以补失礼之过。”

他这里说着，李益早已把贾仙儿拖了过来，汾阳王满擎一爵道：“黄夫人，劣孙没有说明夫人是名震四海的女杰，致使老夫失礼，因此特地敬你一杯谢过。”

贾仙儿倒是落落大方地受了一饮而尽道：“多谢千岁，敬酒是不敢当的，这杯酒算是妾身对老千岁的敬意，恭祝老千岁鹤寿永健，老千岁平乱、征夷，乃使四境缓宁，功德无岂，较妾身游侠江湖，以三尺剑所施之小善，简直不可道里计。”

汾阳王高兴得大笑道：“好！好！老夫毕生未听过这一句知己的话，老夫戎马半生，每个人都说是老夫功在国家，其实老夫如此卖命，那里是为了功名利禄，老夫最初领军讨贼时，不过才数千人，与十倍于我的敌军浴血苦战，卒获胜利，又岂是功名利禄驱使得了的。如果老夫将功名二字放在心中，那里还有拚命的勇气，老夫是为了那些老百姓，不忍心见他们受乱贼残杀才生出来的决死之心，一直到今天，总算听见有人说功在百姓这句话了，难得！

当真难得，江湖女杰，胸襟的确是与众不同了……”

李益凑趣道：“老千岁，再晚说有人比拙内更适合担任府上的会主，就是说的贾大姊，佳人代代有，女杰得几人？只有贾大姊这种高超脱俗的身份，才担任得起汾阳王府的会主，也只有老千岁这种垂世的勋业，才能请得动贾大姊这样的巾帼英豪，今天恰好有缘凑在一起，造成一段佳话，以后恐怕再

难有这种机会了。”

汾阳王听得连连点头：“好！好！十郎毕竟是当世才子，想出来的主意简直妙绝了，只是黄夫人肯屈就吗？”

李益道：“贾大姊人中麟凤，像这样的游戏遣兴之举，的确是太委屈她了，但是千成如果能有破格之举，衬出她的刚健英武绝世风标，她或有与一试。”

汾阳王笑道：“十郎，你有甚么主意，乾脆明说了吧，老夫无不从命。”

李益含笑上前在他耳边说了一阵话，汾阳王连声大笑道：“妙！妙！就这么办。威儿，带人回府去，把我的披挂取来，快！”

郭威一怔道：“爷爷！你又不上阵杀敌，要披挂干甚么？”

汾阳王道：“请黄夫人穿戴上我的披挂来担仰会主之职，这样才显得敬意。”

贾仙儿一怔道：“那怎么敢当。”

汾阳王道：“必须如此才见得老夫的诚意，更表示老夫不是以庸俗脂粉视夫人，人以红粉佳人司台，老夫以巾帼英雄临阵，谁也比不上的。盛会难再，今后恐怕再也请不到夫人，因此万望屈就，既为老夫装点一次门面，也为长安灯市留一段佳话，老夫先行谢过了。”

说着抱拳一揖，贾仙儿只得谦谢还礼，却是再也无法推辞，咬咬牙盯了李益一眼。

郭家两小兄弟本就受热闹的人，听了这个别出心裁的花样后，更是高兴。飞也似的下台，带了人去了。

没有多久，他们不但携来了老千岁当年临阵杀敌的全副盔甲，也抬来了汾阳王的点钢长矛，零零碎碎的玩意儿，约有百来斤，若不是贾仙儿这样一个女杰，也没人穿戴得劲。

虽然没有战争，但这身披挂却是汾阳王心爱之物，自然擦得雪亮，老千岁还亲自帮她穿戴起来，幸好贾仙儿南人北相，也是个大个儿，倒还不显得太宽大。

悬上佩剑时，贾仙儿见猎心喜，忍不住就抽了出来，一片寒光照眼，握在手中略一挥舞，寒气砭人，不禁喝道：“好剑，好剑！”

汾阳王喜动颜色道：“此剑追随老夫数十年，历经大小百余战，斩首总在千级以上，沃血无数，最近这几年才定了下来，可是夜半经常啸鸣，想必是不安于定了，这几天尤其闹得厉害，老夫还以为又将有战事呢，可是四海升平，全无战象，想不到今天有此缘份，想必是此象应在夫人身上，今日会后，就以此剑为赠，让女侠带着它到江湖上去诛魅斩魑吧！”

贾仙儿忙道：“这妾身更不敢当了。”

汾阳王道：“剑器震鸣，在兵家而言是主凶象，老夫闲散了几年，已经镇不住它了，只有借女侠的英气压压它的戾气，否则暴戾之气，会感染人而入邪的，老夫正因为见它不安份，怕小儿辈们会为其所感而滋事，准备把它送到寺庙中去。邪，那知道它是因为预知自将易主而发兆，可见冥冥之中天心已定，逆天不祥，女侠就不必推辞了，你看它在女侠手中，不是乖多了吗？”

正说着，一阵锣鼓鞭炮声响，郭威道：“竞技要开始了，请爷爷引贵夫人升座吧。”

汾阳王笑道：“好！好！老夫亲自为夫人压阵，你们这两个小子，下去吩咐本府的儿郎们多加点劲儿，如果今天不夺几项采回来，仔细老夫剥他们

的皮。”

郭威笑道：“孙儿刚才已经关照下去了，那些家将们个个都磨拳擦掌，说不夺标归，就拔剑抹脖子。”

汾阳王笑笑道：“这究竟是游戏的事，倒不必那么认真，祇要尽心就是了，真正技不如人就得服输，不过今天我请得了一位盖世出众的台主在这儿，如果没有丰富的战果，可就太对不起贾女侠了，你们两个给我看看去！”

郭威躬身道：“是！是！孙儿等您跟黄夫人登台后就下去，爷爷，您就快升台吧。大伙儿都在等着呢。”

汾阳王功勋最隆，他不登台。别的府上自然也不敢先僭，这时都城兵马司的兵丁早已将一般闲民众赶拦向四周，露出中间一片大场子，作为竞技的场所。

每隔五大步，就有一名健卒高擎着铜燎火炬，将那片空地照耀得如同白昼一般，各府中的健儿们也都跃跃欲试，汾阳王朝贾仙儿弯弯腰道：“夫人，请吧，不要客气，你既是台主，老夫理应追随身后的。”

贾仙儿告了罪，转身移步，登上那高出看台三尺的司令台，这是每家宅第为本府家将们鼓励士气的地方，代表每家的家将出场角逐，照例必须先向本家台主致敬，接受一两句祝福之语，或是一盅得胜酒，赛毕夺标归来。也循例将所夺的锦标呈献给本家台主，领取奖赏。

所以台主是最引人瞩目的人物，都以女眷担任，一则为鼓舞士气，二则为造成美人英雄的佳话气氛，而最重要的，则是炫耀一下以博万民观赏。

郭汾阳王府上夺标的次数很多，可是他家的台主并没有甚么出色的，因此他虽然万头攒动，等待看他家的台主先亮相，其实大家所关心的却是其他各家的台主。

传说早已满天飞，有的说今天孙驸马府中来了位远亲，是南海百粤的郡主，长得欺霜赛雪，美如天人。

有的说西辽王薛府今年由交趾贡来了一批女乐中，有个美人艳绝人世，老太君一见就视同拱璧，立刻就收在身边认了养女，今天会出来亮相，这些侯门贵妇平时寻常百姓是见不着的，只有今天这个机会让大家一饱眼福。

贾仙儿居先，侧面是白发银髯的汾阳王，稍后则是四个美人，霍小玉、吴妙人、浣纱与鲍十一娘等，当然后两个人只是陪衬而已，鲍十一娘究竟年事已苍，虽然还不见老，但跟这些妙龄绮年的女郎们一比，究竟逊色多了，中年妇人的美，只能在接触中去体会，已经不能再给人惊艳的感受。

才跨上台阶，还没亮相呢，忽而台上一阵金鼓雷鸣，旗门中缓缓驰出八匹银白色的骏马，马上是八名甲冑鲜明的骑士，手执斧、金照。高擎过顶，排成一列，高声欢呼，两侧号角长鸣，奏起了破阵乐的歌曲。

原来是郭府的家将，排出了主帅临阅的尊仪，一时使得万人拥挤吵嚷的广场上，突地静了下来，汾阳王微愕四顾，郭威笑道：“是儿郎们的要求，求个先声夺人。”

汾阳王笑了一笑，心里十分高兴，嘴里却斥喝道：“胡闹，幸亏黄夫人的胆气足，否则岂不要吓着了。”

说着话，他一摆手道：“夫人请，老夫自会告诉你应该怎么做。”

贾仙儿笑笑道：“妾身虽为民女，家兄在运河上下，也有数百儿郎弟兄，寻常礼典，妾身倒也略知一二。”

究竟是江湖儿女，自较一般庸俗脂粉多了一副傲骨，汾阳王微微一怔，

贾仙儿已经步上了正台，台下的八骑并立，在鼓乐声中，忽而人立而起，前蹄凌空三抬，那是对主帅表示的敬意，难得的是八匹骏骑居然行动一致，十分整齐，揖罢回归原状，等待着主帅答礼。

贾仙儿不待汾阳王指点，把手中抱着的银盗用长矛挑着，手握矛尾，从台上伸了出去，先是斟向天，然后慢慢地放平，再度举起，放平，如是者三。

那也是主帅对所属的最高答礼，以头盔表示自己的首级，挑着送出去，表示将自己的生死都交给部属，有生死相共之意。

八名骑士再度躬身致礼后，端坐马上，等待看贾仙儿将头盔到每个人的面前，让他们每人在盔上吻了一下，这也表示他们接受了主帅的托付，誓死追随，永不相负之意，典式很简单，贾仙儿收回了头盔，长矛在地上一顿，就表示结束，八名骑士分别退出就告礼成。

可是这八名骑士分散后，仅只让人拉了他们的马，他们八个人则分成两列，由左右进来，站在看台之下，依然是全副戎装，执戈肃立。

贾仙儿道：“千岁，这是做甚么？”

汾阳王这才从出神中惊醒了过来，笑着竖起了一个大姆指道：“夫人，了不起，了不起，真了不起！刚才那一番仪式，在老夫领军以来，已十五年未见了，因为老夫在战阵中，右肩为敌箭所创，虽未造成残废，但臂力已大不如前，无法再举动那么沉重的东西了。想不到十五年后，竟然在夫人手中重见，难怪这些儿郎们一个个将夫人敬为天神，这是他们为表示对夫人的敬意，自动为夫人遵守为前护卫。”

贾仙儿道：“那怎么敢当呢，请他们下去休息吧。”

汾阳王笑笑道：“这个老夫恐怕也叫不动了，他们虽是老夫的家将，累年战功所积，每个人都有了军功前程，他们虽然在老夫府里住着，却是隶籍于神武天骑的神策军，而且都具有中郎将的资格。若非他们心愿，老夫也叫不动他们来立卫，既然来了，老夫也叫不走他们，由他们去吧。这几年，且喜国家无事，他们都闲久了，难得有这样的机会，让他们一抒豪情也好。”

每一处纷纷议论，每个人的眼光也都停在汾阳王看台上的这位女将身上。

仪式已成，其他各府第的台主也纷纷地登台了，尽管她们一个个明眸玉肌，仪态万千，但光采已为贾仙儿所夺，最多是一二绝色，引起了轻微的小骚动外，大部份的人，仍然是在指指点点，谈论着贾仙儿。

台下的那些侍卫的家将乐在心里，脸上还要装出一片庄严，台上的汾阳王却乐在口上，呵呵笑着道：“夫人！老夫不知道该怎么谢你，你这不是给老夫做脸，而是给长安的人做了脸，像刚才那种情况。恐怕他们这一辈子也瞧不见第二次，只是也给老夫出了个难题。明年或是次年再有什么赛会，老夫可怎么办？”

郭勇在旁道：“爷爷！像黄夫人这种巾帼女杰是百年难得一见的，为我们撑场面也只是这一次，以后我们乾脆空出台主算了，本来这种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盛事人杰，有一次已经足够传诵多年的了。”

汾阳王拈髯道：“对！对！以后郭家就不再派台主，让他们争去，谅他们百年之内也抬不出第二个人来了！”

兴奋之情，洋溢在郭家每一个人的脸上，锣鼓喧天声中，竞技开始了。

第一场竞赛的是五龙抢珠，那是五家武爵府中的赛事，在广场中心，树起了一根高达五六丈的粗竹竿，竿顶高挑着一颗彩绸扎就的圆球，那就是龙珠，五条龙都已从旗门进场，先是绕场一匝，盘旋翔舞。

鼓乐声中，青白黄赤墨，五条大龙各尽精神，各展所能，表演着巧妙矫捷的身法，汾阳王府的家将们组成的龙是银白色的，舞来尤见精神。

终于到了夺珠的时候，汾阳王亲自在旁解释规定，每条龙都必须由龙头的那个汉子将彩球以龙口衔下才算得胜。竿高四丈，则必须由龙身盘旋而弯折，驾人为梯，一节节地叠上去，由龙头到龙尾，共计有三十六名汉子，因此这三十六名汉子，必须操练精熟，叠架五层，才能够把龙头抬到那样的高度。

鼓声一响，五条龙都排到固定的位置，鼓再响，五龙昂首向天，鼓三击。立刻开始叠架攀越。

于是每家的助阵者皆鼓如急雨，那些健儿们分成一朵梅花形状，在彩球四周，开始叠架为梯。

架人为梯不难，难在那些人都由龙身组成，每人都只有一只手可用，另一只手必须握着支连龙身的木棒。

盘龙升空夺珠的时候，龙身要保持一个优美的图形，那就比较困难。

欲速则不达，往往有一两个人由于求快心切，立足不稳而掉了下来。由于他们手握的龙身是相连的，一节下坠带动了前后的人也都跌下来，便会倒成一团。

于是嬉笑声，擂鼓声，勉励声，喧闹如雷，这是一种寓欢乐于游戏的运动。

一则点缀升平，与民同乐，二则也是怕升平日久，那些武将们斗志松懈，是让他们继续锻练的意思，所以各以武事为荫勋的公侯府第，才叫家将们从事这种竞赛，胜者博一阵欢呼，负者照样也可以得到本家的宣慰，游戏原不在胜负，也无伤和气。

汾阳郭家的家将由于连年征战，身手自然较别府的家将矫捷，因此连年皆捷，那些人家到后来就变成了陪衬，自然兴味索然，到了最近这一两年来，竟变成由数家联合起来，跟郭府相抗了。

现在也成了这个局势，郭府的银龙已经叠到了四层，眼看着龙头就可以腾升而上夺魁了，忽而旁边的青龙阵脚一松，倒了下来，撞到了金龙，一起碰倒下来。

好在他们也已习惯了，顶层的人在倒下时，连带撞垮了斜角的赤龙，三条龙纠成一团，在哈哈大笑声中，大家从头再来了。

贾仙儿对胜负原不关心，可是身为台主，自然对隶属于自己的这一队较为关切，见状忙道：“这是阴谋……”

汾阳王笑笑道：“胜负乃兵家常事。夫人也不必太认真。”

贾仙儿道：“但竞争就应该公平的。”

汾阳王道：“兵不厌诈，这也是战略兵法的运用，寓教战于游戏，这倒无可厚非，战阵之中，求胜就不能讲究手段，祇要不违规，这是允许的。”

贾仙儿道：“这样下去，只怕永远也不能分出胜负。”

汾阳王笑笑道：“这不仅是斗力，也在斗智，夫人不妨看下去，迟早总有应付之策。”

银龙又很快在叠了起来，这次已具戒心，由小段开始叠架，留出了龙

尾八九节，往来游移，当赤龙再度倒下撞来时，这边神龙摆尾，很快地迎上去挡住了倒下的人墙。

贾仙儿鼓掌笑道：“妙！这是一字长蛇阵的活用，击首则尾应，果然别具玄妙。”

汾阳王面有得色地道：“夫人对兵法也很娴熟呀，老夫这些儿郎都是身经百战的壮士，些许鬼魅伎俩是难不倒他们的，看儿郎们快得手了！”

银龙的龙头已经开始蜿蜒上升了，眼看着即将夺珠而还，但那四条龙忽然一起倒下来，前拥后挤的终于把垂手可翘的银龙又撞倒下来。

汾阳王霜眉一掀道：“这太过份了！”

五条龙又布好了阵势，仍然是四龙联合，对付银龙，他们祇叠到三层时，就停止不动，慢慢向竹竿靠近，只要银龙一架姿势，他们就围着挤过来。看热闹的民众纷纷在呼叫助威，大家似乎都为银龙感到不平，汾阳王顿足吼道：“威儿，上来！”

郭威本来在台下指挥家将们夺魁的，听见召唤，一脸大汗地跑上台来。

汾阳王道：“他们是什么意思？”

郭威道：“孙驸马跟西辽王薛家今年都请了两个绝色艳姝司台，原是想比一比的，那知道被我们占尽光彩，现在他们两家合了起来，还联络另外两家，说这第一项绝不让我们再夺魁。”

汾阳王道：“岂有此理，他们应该凭真本事出来争，这样子耍阴谋算什么本事？”

郭威道：“是啊，众将们也很生气，说是他们再要如此卑鄙，就准备打架了。”

汾阳王忙道：“那不可以，原本为了游戏，变成伤和气就太没意思了。何况看热闹的民众太多，聚众殴斗，伤及百姓，就失去了朝廷与民同乐之本意。”

郭威道：“孙儿也是顾虑到这一点，要不早就跟他们打了起来，这实在太气人了。”

汾阳王瞪他一眼道：“没出息的东西，我教你们练武是为了杀敌卫国之用，对自己人耍威风算什么英雄，把儿郎们叫回来！”

郭威一怔道：“叫回来？我们不争了？”

汾阳王道：“争胜不斗气，也有所不争，赵蔺相如威逼秦庭，这是有所必争，礼让廉颇，则是有所不争，君子立威用勇必有方，这就是我为你们取名威勇，为你们的弟弟取名为方的意义。”

郭威受教而低头，贾仙儿见这位老元戎的修养的确非常人所能及，胸怀襟抱尤为难得，于是笑笑道：“千岁！府上的将爷们是抱着公平的态度去竞技的，他们的体力技能都优于他人，虽然受到了阴谋的破坏，仍然没有逞技而凌人，这份气度已经很难得，如果叫他们就这样回来，胸中一股不平之气是难以平服的，何况竞技有多项，每一项都叫他们退让，他们绝不会甘心，而人家得寸进尺，让了这一项，别的项目上或许更会变本加厉。”

汾阳王叹道：“老夫知道。不过老夫今天有夫人为寒邸挣足光采，于愿己足，其他那些项目，就让让他没关系，反正大家都知道，郭家的儿郎们不是不如人。”

贾仙儿道：“这样一来，妾身为老千岁不但没尽上力，反而给府上带来困扰了。”

“这是那儿的话，该是夫人带给老夫的无上光荣，本来他们在竞技上年年输，倒还能恪守规矩，只是拚命苦练，聘任好手教习，以期与老夫的儿郎们一争，今天夫人在台上一逞英姿，他们知道这一辈子都难以找个相当的人，输急了才出此下策，更证明了夫人的了不起。”

“可是妾身却于心难安，无论如何也要为府上夺得这一场胜利，那怕以后的每一项都放弃了，这样才表示府上是可胜而不胜，也免得那些家伙有所说词。”

汾阳王轻叹道：“老夫何尝不想如此做，但这一场的规定较严，漏洞又多，他们只要采用这个方法，任何阵势都没用，因为地位给他占全了，无虚可蹈。”

贾仙儿笑笑道：“那倒不一定，上下左右前后六合，他们仅占了四方，下为实地无法进攻，还可以由上方蹈虚而入，把珠子夺下来。”

汾阳王道：“夫人别开玩笑，这是由人组成的假龙，不是天上的真龙，怎么能凌空而降呢？”

贾仙儿道：“可以的，请威世子把贵府的将爷们召集在柱前五丈处，布好阵势，由妾身来指挥他们！”

郭威一听连忙下去吩咐准备。

汾阳王的家将们虽然夺标受阻，但显然很不服气，正在布阵以待，而其他四条龙正好似商量妥当了，只阻止郭家夺魁，自己并不争，因此他们也都在旗杆下列阵以待，只要郭府的银能有动作，他们就立刻采取阻挠的行动。

那四家的擂鼓助兴的人看见计划成功，把鼓声擂得震天价响，以贺得计。

郭威郭勇双双护送贾仙儿上了台，来到场中，大家总算有机会看见了贾仙儿的全貌，一身甲冑，走动时琅琅有声，说明那一身银甲是货真价实的原物，不是做来好看的膺品。

琅琅作响的甲外所缀的银片，呈鱼鳞状缝在皮革上，原是件避刃护身之用。但擦得雪亮，走得琅琅发响，则又另具一股威仪，尤其是贾仙儿穿着起来，刚健中带着婀娜，英气中不减妩媚，把大家的眼睛都看直了。偌大一片广场，几家人聚集的人山，居然寂静无声，使她那银甲抖动的声音听来十分清哲。

郭威把家将们召来，贾仙儿低声嘱咐了一番，然后接过了龙头，看来这位美娘子要亲自参与夺珠了，引得那些观者又兴奋、又紧张，连大气都不敢透一口。

贾仙儿手舞龙头，把一条长龙引得左右盘旋，倏地飞绕，十分灵活，好看之极，连另外四条龙的健儿都忘其所以，只呆呆地看着他们表演。

长龙慢慢地向柱子移近，他们才提高了警觉，连忙蓄势以待，那知贾仙儿呼喝一声而起。

她带着龙头，长身拔起，后面的那些健儿们则同时放了手，看着那一条银龙如同乘云而飞，拱成一道优美的长虹，龙口一张一合，已将龙珠衔在口中，翩然下坠时，那些健儿们刚好过去接住了龙身的支棒，再度起舞，却已经夺珠而回。

银龙口中含着彩珠，绕场旋舞一匝，看的人疯了，舞的人也疯了。他们在贾仙儿的引导下，忘其所以，一个连一个，只知道顺着前面的力量、方

向，把自己的力量配合上，三十六个人似乎结成了一个整体。

四周无数围观的人只道那条龙活了，是一条真正有生命的银龙，而不是由人操纵控制的布龙了，因为人力不可能使一匹布、一些竹架、几根木棒、一堆彩色纸花表达出这么玄妙的活力。

看台上的汾阳王也失神地道：“这……是我的儿郎们所舞的龙吗？”

侍立在旁的李益虽然神态激动，但仍是相当平静的一个，立刻躬身答道：“是的，老千岁，他们都是您麾下的将爷。”

汾阳王道：“那就怪了，老夫似乎已经不认识他们了，什么时候他们学会了这一身飞腾纵跃的功夫！”

李益笑道：“不必学，他们披艰历险，生死沙场，征伐千里，每个人都养成了一身超凡的体能，只是无从发挥而已，今天贾大姊加以指引，使他们尽献所能了。”

说着银龙到台前，龙首昂举，将夺来的彩珠吐了出来，汾阳王竟忘了接收，倒是后面的霍小玉上前捧了放在汾阳王的案前，龙首三点，长龙乍敛，在一阵疯狂如雷的采声中，隐入旗门之后不见了。

没有多久，贾仙儿在郭威兴郭勇左右的拥簇下，仍是一身戎装走上来，朝汾阳王一躬身道：“老千岁，妾身一时高兴失态，望乞恕罪。”

汾阳王双手抱拳连拱道：“什么！夫人失态，这是谁说的？老夫但见神龙飞舞，还以为是活龙自天而降了呢！夫人，百年来难得一见的盛况，今天托夫人之福，使老夫有幸目靚，老夫真不知道该如何道谢！”

贾仙儿道：“妾身在江南社戏中，也见过舞龙，觉得很有意思，只是不及府上的这条银龙威武，而且舞者的身手也不如府上的将爷们矫捷，所以夺珠之后，心养难止，带着他们舞了一阵，闯了一场大祸。”

汾阳王道：“什么大祸都由老夫顶着，夫人但请放心。”

他们在相互对谈，不当回事，可把一旁的李益着急了，连忙道：“贾大姊！到底是什么？”

汾阳王笑道：“十郎！你到底年纪轻，沉不住气，还会有什么了不起大事呢，最多是我家中的那些儿郎躺下罢了！”

贾仙儿一怔道：“老千岁已经知道了？”

汾阳王笑道：“老夫本来不知道，是十郎告诉我的，老夫本来对那些儿郎突然一个个能干起来，感到很不解，十郎解释说他们受了夫人的鼓舞，神凝一礼而入忘我之境，才有超越平常的表现。但血肉之躯毕竟不是铜浇铁铸的，过份消耗体力后，一定疲劳万分，恐怕都躺下不能动了。”

郭威道：“爷爷，您真是料事如神，那三十五个人都脱了力，放下长龙后，有一半连路都走不动了。”

汾阳王道：“这一半简直该打，既然别人都还能勉强撑得住，他们就不该特别娇贵些，看来是太平日子过久了，筋骨变懒了，从明天开始，每天都给我上小校场练战一个时辰，这走不动的一批再加多一个时辰！”

郭威道：“爷爷，他们已经很不错了，这是真的累，躺下的都是后一半的，前一半的因为有黄夫人在带着，所以稍微好一点，否则也会差不多。”

这时候另外的四条龙也舞到郭府的看台前来了，汾阳王瞪着眼睛道：“怎么了，他们输了还不服气？威儿！下去告诉他们别说是凌空夺珠了，祇要他们能像刚才那样，把龙照舞一遍，老夫就把这彩珠让给他们。”

郭威下去后不久，笑嘻嘻上来道：“爷爷！您弄错了，他们是输得心服

口服，特地前来向您老人家致贺，跟向黄夫人致敬的，同时更表示说，以后祇要有咱们家的银龙出场，他们就在旁边凑凑热闹算了，再也不敢竞争。”

汾阳王听得眉开眼笑，手按长髯呵呵大笑道：“这批囚囊们倒也真识货，看赏！看赏！”

台下四条能在稍事盘舞之后，都昂着头，三点致敬，郭府的从人忙把准备好的彩缎以及金银，一盘盘地端了出去。这是郭勇在下指挥的，他知道这是难得的殊荣，所以不待吩咐，就连忙把贺礼通通打发了出去。

四条龙都领赏叩谢而去，广场上又开始了第二项竞逐，由于郭府的家将们在第一场上夺了光彩，汾阳王懂得见好即收，吩咐以后竞赛都不参加了。郭威未免有点意兴索然地道：“大家练了那么久，不参加未免太扫兴了。”

汾阳王笑道：“畜生，没有黄夫人率领，你们能像头一场那么出色吗？要是输了回来，岂不是更丢人！”

说得大家都哈哈大笑起来。郭勇趁机道：“爷爷！孙儿还有一个请求。”

汾阳王一瞪眼吼道：“小畜牲，你还有完没完？”

郭勇伸了一下舌头道：“咱们家既不参加竞技了，孙儿跟黄兄伉俪以及十郎夫妇等已经约好了到市上赏灯，请您老人家赐准。”

汾阳王道：“也还早，竞技未完，到处都挤得像堵墙似的，你们也走不动，等完了之后，老夫跟你们一块儿去。”

郭勇苦笑道：“孙儿知道您老人家一遇上投缘的人就相见恨晚，舍不得分开，所以才提出这个请求。跟您老人家一块儿赏灯，带了大群家将，前呼后拥，到了家门口，主人就要出来应酬，实在没什么意思。”

汾阳王笑骂道：“猴儿崽子，你越说越不成话了，什么字眼都用得出来，对黄夫人也能用相见恨晚吗？”

郭勇笑道：“那是您老常用的口头禅，孙儿一时就借用了，不过老人家这么大岁数了，即使对黄夫人说这句话，也算不得冒渎，如果早几年让您见到了黄夫人，少不得您又想收为乾女儿了。”

汾阳王轻叹一声道：“我倒是真有这个心，不过却不敢冒渎，因为黄相公伉俪是闲云野鹤一般的雅士，视富贵为俗物，假如老夫是个普通土老儿，他们或许会怜恤我孤伶而答应，我有了这个王爵厌人，只好以忘年知己为求了，但愿二位以后有空，来看看我这讨厌的老头子。”

贾仙儿一听前面的话，正在发愁，到后来才吁了一口气，觉得这个老人不仅风趣，而且更懂得人情世故，不像那些妄自尊大的达官显贵，忙道：“一定会的，老爷子！”

她把老千岁改口称为老爷子，语气中亲匿了许多，间接也是表示以家长视之了，只是未表之形式而已。汾阳王听得更是高兴，笑着道：“这样好！我喜欢这个称呼，千岁万岁，我觉得都是虚假的，人活到我这个岁数，就已该知足了。妄求千载之寿，连天都不容的，我可真舍不得此刻跟你们分手，我换了便衣，也去逛逛成吗？”

郭勇苦着脸道：“爷爷！那怕您穿了身叫化子破衣服，也有人认得您的，有您在一起，玩灯就没意思了。”

汾阳王叹了口气道：“我也是老天真了，强求在你们年轻人里，的确会闹得大家不愉快，还是你们去吧。”

郭勇笑笑道：“那就请贾大姊去更衣吧，你要是这身穿戴去赏灯，还不如请爷爷一起开道，否则大家都挤了来看你，反而没人看灯了。”

汾阳王笑道：“黄夫人，老夫不搅你们年轻人的兴致，记住明天早点儿光临舍下，等一回老夫就要回去了，各位如果肯在今夜光临，那是更好了，反正今夜的长安是城开不夜，金吾不禁，也无所谓早晨了。”

贾仙儿也巴不得早就脱了这身披挂，虽说有功夫在身，但究竟也不太舒服。

因此她也开玩笑似的朝汾阳王弯腰抱拳行了个军礼：“未将尊令。”

在一阵大笑中，她由侍女侍候着下台去。霍小玉等人也要添妆一番，也一起告退而去。

汾阳王却兴致勃勃地拖着李益、黄衫客、贾飞、崔允明等人继续坐着聊天，并笑问黄衫客道：“尊夫人英姿飒飒，倒真是位巾帼英豪，祇可惜这几年太平无事，如果再有战事，而朝廷仍要老夫领军的话，老夫一定要聘请贤伉俪到军中来效力。”

黄衫客笑道：“真如有那么一天，再晚一定奉召追随，只是为了天下计，最好还是别有那一天的好。”

汾阳王道：“谁也不希望打仗，真遇上了没办法，天朝上国之威不能不维持，五岁不朝，就要兴兵征伐，平白添了许多征战，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其实争得他们来贡，朝廷还是要贴钱的，他们所进的只是一些珍禽异兽、珍玩特产，朝廷则更馈赠丝帛绫罗，有些小一点的国家，每岁所得的馈赠，足可供全国百姓穿着了。所以那里人人锦衣被帛，比我中原上国还富足得多。”

李益笑道：“老千岁忧虑国计，悯及民生，这一片心胸极其可敬，谁也不敢笑话的，只是没有想到另一方面而已，这一笔费用是不能省的，打肿脸充胖子，也得把局面撑下去，正如有许多已经没落的世家，那怕穷得卖田售产，宅子里的佣仆奴婢都不能少用一个，无非是撑个场面，我听说有一个世家，实在穷得撑不下去；只好放火把祖宅烧了，才找到一个省节支开的籍口。”

汾阳王叹道：“世风竟尚虚华一至如此，这正是件可叹的事。”

贾仙儿她们也易妆来了，大家忙向汾阳王告辞，开始去赏灯了。

这时广场上的竞技已毕，看热闹的人潮也开始流散，转向各处闹而通衢，以及各家的巨室第宅所设的灯棚去观赏五彩缤纷的花灯了。

说赏灯，不如说是看热闹，灯固然是各尽巧思，别具匠心，但看多了也就索然，不过是那么回事而已。可是到处都是潮水似的人群，挤挤拥拥，形形色色，尤其多的是仕女；小家碧玉有之，闺阁千金也有之，所不同的是前者由一两个人陪伺，后者则是带了使女家人，簇拥而行，各着艳服，争奇斗胜。

李益这一行男女，男的是潇洒俊逸，女的是貌美如花，自然是受注意的对象，何况他们豪放无羁的欢笑，更是形成了独特的一群。长安市上稍具知识的人，都认出列中有汾阳王的两位世子小千岁，有名满长安的才子李十郎，更有时下名姝吴妙人，还有一些认出风云游侠黄衫客，虽然只有很少商人能够识得名扬天下的女侠飞卫贾仙儿与运河水道上的龙头帮主贾飞，但这已经够哄了。

因此有很多好事者都远远的跟着他们，甚至于本来拥挤的人群，见到他们后，也会让开一条路出来。

郭威不禁有点感慨地道：“富贵何如盛名清誉时重，有些人居高官显爵，出入以扈从辟道，虽然够威风了，但何如各位走到那儿都有人自动地让路呢？”

大家一路行去，各处勋爵豪族府前的彩棚都用锦缎彩绸，扎了各式花灯，人物鸟兽，美不胜收，但看多了也就不过如此，最佳的还是魏国公府的八仙渡海收妖，扎了一叶独木舟，八仙都是真人粉饰的，别具风格，贾仙儿看了叹道：“帝都繁华，果然不是别处可比，这一节下来的耗费也可观了！再看看长安市上，竟像是没有一个穷人。”

李益笑道：“穷人当然有的，只是都被赶到看不见的地方了。”

贾仙儿道：“那又是为什么？”

李益道：“因为今天宫中天子，很可能会一时高与，微服出来逛逛，当然要装点一下太平，兵马司一大早就把四城的乞儿都赶了出去，而且在各处城门都设了卡，禁止衣着破烂的人进来，外地来的人以为长安是天下最豪富之地，但住在长安而又到过别处的人，才知道长安也是最穷的地方，乞儿之多，也是天下第一的。”

说着已经来到了翼国公府前，这是大唐元勋中承荫最久的公府了。当年秦叔宝辅太宗平定十八路烟尘前，就曾经救过高祖李渊于厄劫，其后更建下了无数汗马功劳，太宗病危而得怔忡之症，被梦冤魂索命而不得安寝，叔宝把间，尉迟敬德捧鞭，侍立宫门，居然能吓退群鬼，后命图二公之容张于宫门外以辟邪，累世而传，渐及民间。

新春节中，家家张贴门神，据说就是二公的遗容。

唐初元勋，有的以子孙不秀而中辍，有的以后人获罪而贬爵，有些则是在武后时，因追讨武氏而被诛，如英国公徐敬业等。只有秦氏一脉，子孙平平无出众者，但也因庸碌而得福，他们从不参予权争，却又有着祖上赫赫的勋业，所以保住了累世富贵。

气派也是公府中最大的，球台是以操演家将的小校场中的月台饰搭而成，披挂锦绣，艳丽夺目。

秦王世子也是个好事嬉乐的，重金聘来两个善鞠肘粉头，一个叫金凤，一个叫玉凤，技艺出众，所以秦府高贴榜文，广邀能者同乐。

他们到达时，球台周围已挤满了看热闹的人，五陵少年，会两手的都涌集在此，可是技艺平平”都被那两个圆情的美人比了下来。

翼国公世子在台上十分得意，亲自挥毫写了一副楹联：“素手似玉，能使五陵少年却步。粉腿如风，惯教长安公子低头。”

联句浅俚，尚称工整，可是语气却豪厉凌人，叫个从人捧着正要张贴在台柱上，有人已经发现了李益等人一群，忙去禀报了。

秦朗叫家人暂止张贴，迎了过来，笑着道：“小郭！今年奏会被府上抬出一员女将，抢尽风头，那是没话说，求遍天下也找不到第二位可匹敌的了，可是我家聘来的这两个圆情，倒也是宇内无双，你要有兴趣，不妨试试。”

郭家兄弟知道自己的技艺，跟那个粉头相去太远，平时为博一笑，试踢一下倒也无所谓，现在人居居然先摆出话来，倒是不能草率以应，因为这一踢下来，丢人现丑就太难看了。

郭威究竟比较老练一点，笑笑道：“十八般武艺一个人不能件件学精，何况是这些杂技呢，再说风头也不能由舍下样样占绝，总要留几样给别人的。”

秦朗哈哈一笑道：“龙舞已为观止，以后的四项技竞，府上都退出和参加，我承认是你们相让，可是这蹴鞠一项，你们可是亲口认输，如果你们无意赐教，我就把这副对联贴上去。”

郭威道：“我们对这一道本来就平平，你把我们压了下来，也没有什么可说嘴的地方，可是你这口气太狂了，长安市上，总还有几个高手的。”

秦朗哈哈一笑道：“有！当然有，我就是怕场面太冷落，跟几处鞠社都说好了，而且还备下了赏格，跟她们姊儿能踢过十个回合的，赏钱五千，踢成平手的，赏钱一万，胜过她们的，得采两万，到现在为止，只有一个人领了五千金去，因此我想大概没人能踢下我这场子了。”

郭氏兄弟只好不作声了，霍小玉不服气了，低声问李益道：“十郎，这是怎么个较量法？”

李益笑道：“一般回情是把球抛过来，由戏者用脚承住，使个花样踢回去，球要从架上圆圈彩门穿过，就算是完局了，但如属对踢，则各站一边，对方用招怪花样踢过来，这边接住了，也要用原式踢回去，这才算是过局。普通时互有短长，乃以局数计胜负了……。”

贾仙儿提起了兴趣问道：“今儿是以什么论胜负呢？”

“也是以局数计胜，不过这两个圆情女子都是会家，整天在这上面下功夫，恐怕很难会有错脚的时候。”

贾仙儿道：“十郎对此道如何？”

李益笑道：“勉强可以上场踢几脚，要胜过她们是不可能的，因为她们是天天在练，小弟却祇是偶一为之，这脚上功夫，是允明最好！”

贾仙儿忙道：“崔相公去下踢几脚，也杀杀他们的傲气，狂的太不像话了。”

崔允明忙摇头道：“还是在家里踢着玩，来到长安后，相与的都是一些穷朋友，不弹此调已久，脚下工夫也生疏了，出去也是丢人。”

李益笑笑道：“允明！你别客气了，那两个粉头技艺精熟是不错的。真要论花样还比不过你。尤其是你那『云里双飞拐』美妙之至，到现在为止，我还没见过第二个人能踢出那样的花招来。”

崔允明笑道：“君虞，说了你又怪我拿跷，那脚法是我舅公教的，他老人家少年在长安，正好是天宝盛时，凭着这一腿球技，在长安无人能及，各大府第争相延聘为教习，但也是这身功夫害了他，因教球之故，跟一个闺阁千金结上了，被人家打断了双腿，晚年寄食在我家，把这套技艺教给了我，还说遇上太平盛世，可以仗此混一场富贵，但我对那个话根本就听不进去。”

李益道：“可是你却把他腿法学会了，小时候在家中赛会，就没人能胜过你的。”

崔允明苦笑道：“那祇是我用来练身体的，因为我家连马都养不起，你们练骑试射，我只好用竹杆架个圈子练鞠，十六岁后，我就没有再动过脚，这虽是游戏小技，但四五年没再踢过一脚，毕竟是生疏了。”

秦朗还在跟郭家兄弟在大吹大擂，一片狂傲，咬着他们出去试蹴，贾仙儿实在听不下去了，走到崔允明面前低声道：“崔相公，你把那些花样如何用脚告诉我一下！”

黄衫客道：“仙儿！你又想露一手了？”

贾仙儿笑：“我可不是喜欢出风头，实在是听不下那个家伙的话，好像他聘来的这两个女子当真是天下无敌了似的，我非要挫挫他的傲气不可！”

黄衫客道：“那可不是口中说着，耳朵听就会的！”

贾仙儿道：“你别唬我，一艺通百技，我练了这么多年的武功，到底不是白下的功夫，把腿法知道了，再试试重量，我相信不会差到那儿去。”

黄衫客叹了口气，笑笑没说话。贾仙儿道：“我知道你的意思，不愿意我在人前招摇而已，反正我已经亮相了，干脆再露足一点吧，过了明天，我们拔腿一走，谁也不知道我是谁？”

李益道：“大姊能控制住脚上的劲力，以你的武功造诣与绝顶聪明，再听允朗一说就行了，我知道这是难不住贤伉俪的，但黄兄在长安还有些认识的，大姊第一次到长安，没人认识她，倒是不妨一试。”

黄衫客刚要开口，霍小玉也笑道：“黄大哥，郭家两个小的为人还不错，看他们受着个纨裤子的奚落，你这做朋友的心里也不舒服吧！”

黄衫客最后只有苦笑道：“仙儿！你一定要下就下吧，脚头上把稳好，每次不妨先在地盘盘熟再拿捏好分寸踢出去，球要穿过彩门才算成局呢！”

贾仙儿笑道：“我知道，这玩意儿我也不是没踢过，只是踢着好玩，没有认真下功夫，也没练过跟人对比的花招，我只要温温脚就行了。”

李益笑道：“大姊跟允明研究一下花招式势，小弟先给你谈细节办交涉去。”

于是他走上前，把郭勇拉了过去，低语了一阵，郭勇听说贾仙儿肯下场较脚，心中大喜，人也神气起来了，上前挺胸道：“小秦，你别神气，我们虽然不行，可是我爷爷请来的一位贵宾可是女中豪杰，精通百艺，我们是不好意思刷你的面子，一再才跟你客气，你一定认为我们怕了你，那就较量一下好了。”

秦朗一怔道：“莫非就是府上今天领头舞龙的那位女神龙？”

郭威拍了他一下道：“算你还有点脑筋。”

秦朗神色很兴奋地道：“那可真是光采了，我可得招呼一下她们两个小心侍候去。”

他忙叫过两个人来，低声附耳朝他们说了一阵，那两名家丁立刻走了，一个去向金凤身边，另一个则飞似的往后面去了。

郭威笑道：“小秦！你又在捣什么鬼，莫非是家里藏着什么好手，着人搬救兵去了？”

秦朗道：“没有的事，因为家父与几个友好都酷喜此道，早就吩咐过，如有高手前来时要通报一声，他们好出来亲赏，府上的这位女神龙先前的龙舞绝技，已经使家父等叹为观止，赞不绝口，现在又能蹴鞠，怎能不通报一声，请他老人家赶快出来亲赏呢！”

郭威一怔道：“小秦，我们这位大姊可有个怪脾气，不喜应酬，你要是把令尊搬出来，她很可能就不下场了。”

秦朗笑笑道：“你放心，家父也不会煞风景的，他老人家连月台都不上，祇是在人群里悄悄地看看便了。对了，小郭！为了助兴起见，我们也加点赌采如何？因为你们胜了也不会要钱的。”

郭威道：“好！你说赌什么吧！”

秦朗想了一下道：“普通物件不够趣味，府上有西域的夜光玉斗一双，以此为采如何？”

郭威倒是有点迟疑，因为这是他祖父心爱之件，郭勇却一口答应了道：“好！你要是输了又给什么？”

秦朗道：“寒舍喜欢赛马，六年前进了一对大宛名驹，是汗血名种……”

郭勇道：“罢了，六年前进的名驹是不错，现在可是一对老马了，却来换我们的夜光玉斗。”

秦朗笑道：“你别急好不好，那一对老马是我家的宝贝，你们要我还不干呢！那对大宛驹来了两年后，就生了一对幼驹，现下刚好是四岁，刚刚成长试骑，神骏非凡，我们就以此为博如何？”

这倒是很能使人动心的，因为翼王府上的那一对名驹是长安市上最有名的良驹，进御后，一共才产了两胎，每胎难得都是双产，多少人求之不得，居然肯以之作博。

秦朗见他还在犹豫，m 笑着道：“小郭，你如果不相信，我们不妨先把赌采先拿出来陈列在这儿如何？”

郭威道：“那我们也要把玉斗取来了？”

秦朗笑道：“当然了，我们总是公平呀，好在府上离此并不远，你要是怕跑路，我叫个家将替你拿去。”

郭威道：“这是我爷爷喜爱的东西，你随便派个人去怎么拿得到，恐怕还是我自己回去一趟。”

秦朗道：“好！我等你，快去快回，假如你爷爷不肯，你就偷出来好了。”

郭威叫弟弟在这儿等着，而且为了怕分了贾仙儿的心，特别关照不让她知道，自己急急地回府去了。

贾仙儿则跟崔允明在一边研究脚法花式，黄衫客与贾飞甚至霍小玉，吴妙人等都拥在那儿听崔允明讲解。

李益在这边陪着郭氏兄弟谈交涉，郭威走了后，郭勇道：“小秦，你忽然投下这么大的赌注，一定有道理的，n 看样子你也不是真正想赢我家的玉斗吧？”

秦朗笑道：“当然没把握，而且舍下是准备输的。”

郭勇奇道：“那对你们又有什么面子呢？”

秦朗叹了一口气道：“先远祖辅太宗皇帝登极以来，何等英雄，提起了叔宝公，谁人不景仰，m 可是我们这些后世公侯，却没有一点作为，长安市中，大家几乎已忘掉我们姓秦的这一族了，m 因此家父才授意，要趁今夜这机会，让大家知道一下，故重金致聘了这两个圆情的女子，却又没有好手对踢，乃借府上的盛采，也让我们沾点光，尤其是府上今天一场龙舞，几乎已空前绝后，能够央得那位女神龙下场一搏，再大的代价也在所不惜。”

郭勇笑道：“你家为了这个豪名，倒真舍得下本钱！”

秦朗笑笑说：“不错！大宛名驹虽珍贵，毕竟只是一对马而已，终究会老会死的，何况我家还有一对幼驹，与其把它们送人，倒不如输掉，也可以让人说个老半天的。”

李益跟秦朗也有数面之雅，彼此也还熟，因而笑着道：“世子！这里面恐怕一定还有其他原故吧？”

秦朗望望李益笑道：“十郎认为还有什么原故呢？”

李益笑道：“这个我可不知道，但我想到世子所说的那些原因都过于牵强，只怕不会是真正的原因。”

秦朗踌躇不言，李益笑道：“贾大姊与黄兄都是风尘奇士，兄弟有幸蒙其不弃折节下交，因此我对他们也要负点责任，世子如果不肯坦诚相告，小弟只有劝说贾大姊打消这场赌赛，免得将来落场埋怨。”

秦朗忙道：“那可万万使不得，十郎，你别捣蛋行不行，这对你们又没有什么损害。”

李益道：“世子！江湖奇士的思想行为都出乎常情，跟他们论交唯有对

之以诚，如果心存机诈，是最犯他们忌讳的，你还是把事情老实的说了吧。”

秦朗望着李益叹道：“十郎！你真是鬼灵精，难怪霍王被你闹得手足无措。”

李益心中一动道：“霍王跟今天又有什么关系？”

秦朗笑道：“霍邸跟今天毫无关系，只是霍王逢人就说你厉害，至于今天的事，我老实对你说了吧，圣上微服也出来观灯，看了那位女神龙大现神威，非常激赏，家父随侍在侧，本来想到郭府去一见的，但圣上说不可，如果人家来个拂袖而避，岂不是自讨没趣！”

李益道：“这倒是很可能的。”

秦朗道：“竞技完了之后，圣上因为颇好蹴鞠，所以就驻驾舍下观球，长安市井上蹴踢得好的不是没有，只是流品太杂，那些不三不四的市井浮浪少年之流，兄弟又不敢要他们下场子，唯恐有辱圣观……”

李益道：“这顾虑也很对，如果告诉他们实话，怕他们吓得发抖，舞弄不出精神，如果不告诉他们，则又浮言浪语，轻薄之态都现了出来……”

秦朗苦笑道：“小弟正因此为难，恰巧又看见你们来了，圣驾示谕责成小弟无论如何，要央请那位女神龙一显神通，小弟无可奈何之下，只好出此下策了。”

李益笑道：“这一着很高明呀，贾大姊果然被你激动了，正在临阵磨枪呢！”

说着，郭威伴着汾阳王，携带夜光玉斗赶到翼国公府。贾仙儿未料到汾阳王也会来凑热闹，李益把赌赛的事说了，贾仙儿一惊道：“这不是开玩笑吗？如此贵重的东西怎可用来赌采？”

汾阳王道：“老夫对夫人有绝对信心。”

贾仙儿道：“我倒没信心，因为人家是天天在练习的，我却是现学现卖，火候上到底比人家要差得多。”

汾阳王笑道：“那也没关系，老夫就舍了这对玉斗也罢，说他们价值连城，老夫看来还不如一个木杓子好。”

贾仙儿道：“老爷子！这是怎么个比法呢？”

汾阳王道：“这夜光玉斗也不过是对杯儿而已，但用来喝酒时都要小心翼翼，唯恐失手打破了，反倒把喝酒的兴致都冲淡了，喝酒求的就是个痛快，初得此斗时，老夫倒还用过两次，后来就再也不用了。”

贾仙儿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汾阳王笑道：“别扭得慌，老夫每次喝酒，都是由一位记室魏先生作陪，此公量豪而健谈，最合老夫的胃口，可是用上这对玉斗时，他就战战兢兢，话也不敢说了，酒也不敢多喝了，就是生怕失手摔破了杯子，你说这对斗岂不是成了累赘！倒不如用木杓子喝酒痛快，既不怕打破，高兴时摔它几个也不打紧。”

贾仙儿一笑道：“老爷子的见解果然与常人不同，夜光玉斗举世珍品，老爷子看得竟还不如一块木头了。”

汾阳王笑道：“本来就是如此，其实夜光也没什么珍贵处，虽然能发点微光，还不如点枝蜡烛亮些；据说楚汉相争时，在鸿门之宴，汉王刘邦馈赠范增的也是这样一对玉斗，范增举剑就砍了它，这才是大英雄胸襟，老夫恨起来也想摔了它们，却始终狠不下心来！”

贾仙儿知道汾阳王这么说，无非是在安慰自己而已，心情倒显得沉重

了。

这时月台上已经把那一对玉斗陈列了起来，打开了锦盒，显出那一对紫绦色的玉斗，还把周围用黑绸衬着，玉斗发出了绦紫色的光华，老远都可以看清楚，顿时引起一片称羨声！

秦朗把那对汗血驹也牵了出来，通体雪白，没有一根杂毛，配上黄金鞍子，益见神骏。

同时也有人大声把双方的赌注说了，顿时引起了一片骚动，那两个圆情的女子一听秦府在她身上下了这么大的赌注，脸也吓白了。

李益笑笑道：“贾大姊！你赢定了，秦家为了表示这一场豪赌，公开把采仪陈列了出来，把那两个女的吓着了，其气先馁，纵有十分精神，也摆弄不出了！”

贾仙儿笑道：“这一定是你的主意！”

李益道：“小弟提出这个要求，秦朗满口答应了，他们并不在乎输赢，只是借此出出风头而已。因为轮了对他们也有好处，像如此豪举可谓空前绝后，因此秦朗也欣然同意，大姊打点精神赢下那对马来吧。”

贾仙儿才下场试脚，却已让旁观的百姓们看直了眼睛，喊破了喉咙，当然里面颇有一些会家子，看出贾仙儿接球盘弄时还见生硬，两下盘弄后，送球过彩门时，已经把住了准备，因此那球飘摇而飞起，由圆门的中心一穿而过，乾净俐落，也都忍不住鼓噪叫起好来。

玉凤衿衿致礼道：“夫人技艺高超，回头万望脚上多留点情分，使我们姊妹能混口饭吃。”

贾仙儿笑笑道：“你们放心好了，我也只是为了一时好玩，下来凑个兴，那知道世子跟郭老爷子却较上了劲儿，他们博他们的，跟咱们没关系，大家尽情一乐好了！”

玉凤金凤姊妹正因为博采心重，心里负担太深，唯恐输了落秦世子的怨责，听见贾仙儿的话。知道她能坦得下，于是也就放心对博起来。

她们原是个行家，高明当前，心中总有个想压倒对方的念头，所以也把压箱底的本领拿了出来，姊妹俩轮番上场，精巧迭出，这边“明珠上佛头”，那边“苍龙初入海”，贾仙儿已盘弄熟了。接来毫不费力，而且崔允明已经把各种花式运脚的诀窍都说了，何时用脚尖，何时相脚面，何时用脚拐，她都一一的接了回踢过去，那个球从彩门中穿梭似的来往飞舞。

看得那些旁观者个个如醉如呆，秦朗原怕冷了场面，也招请了一些专门圆情的行手把持，吊顶行头，辅行头等，足足有几十个，都是整天在球场上混的，万一有人凑趣捧场，就叫他们下去凑凑以免冷落了场面。

这时见了三个女子的博艺，更是忘情地叫好，球来球去，月台上监论圆情记局的也都昏了头，忘了记局数了，因为这球始终不曾落地过，也没有脱空过。

博来博去；差不多的花样全都使弄过了，金凤玉凤两姊妹虽是更番入场，也累得娇喘连连，粉汗淋漓，可是她们也踢出了兴致，兀自不觉乏，仍然是来回奔跑着。

贾仙儿更是不见乏，她练一趟剑下来，也比这个累过几倍呢，初时要全神贯注，还稍微费点力，此时踢熟了，闭上眼睛也能把球接住顶送回去。玩到了最后，双凤姊妹技艺已绌，贾仙儿却还留着崔允明口授的三式绝艺，本待使将出来，后来一想对方是以此为生的，如果这个压倒了对方面，等于于

是砸了人家的饭碗，那又何苦呢。

因此便朝李益与崔允明一抛眼色道：“十郎，你们也下来凑凑兴，到对门去，我一个人踢你们两双。”

李益会意，拉了崔允明到了双凤姊妹身边道：“两位姑娘别歇着，我们来帮场；来个虎牢关前三战吕奉先，允明你也下去，我为你们张望丢头。”

崔允明不想出去的，但被李益推了出去，李益把秦朗也叫了来，每人又执了一个球，同时抛出，崔允明刚接住了贾仙儿送来的一球在盘踢着，李益与秦朗送出的球只好由双凤姊妹分别接住了。崔允明刚运熟，使了个望月式把球踢了过去，引起一片叫好声，双凤姊妹也以先后一肩之差，把球送过了门，三个球成了一条线串连着过门，贾仙儿接住了第一球，眼看后面俩球跟到，一脚直送，先把第一球直踢了上去。

那球儿直拔云空，飞起了有二十多丈高，众人仰头翘望，却见第二个球也上来了，跟着的是第三个。那是贾仙儿不愿让球落地，把球儿都踢了起来，可是后来的两球都没有第一球那么高，三个球儿几乎是同时向下坠落，成了个品字形，贾仙儿拔起身形，穿了上去，竟是在三球的中央，但见翠影翻飞，第一个球已穿过彩门而去，四周彩发如春雷乍惊。

接着第二个，第三个，竟像原来一般，三个球儿成一道直线飞了回去，穿透彩门，飘然落地。

因为那边圆情的双凤姊妹也看得呆了，忘了去接住球了，三球穿门，却只有一声喝采。

因为那一声是每个人在不自不觉中猛然发出，一口气还没收回来，后面更精采的妙着已至，他们想喊也喊不出来了，一直等了半天，大家才忽地惊觉，球戏的胜负已分出结果了。

胜方自然是贾仙儿，那是大家早已认定了的，但贾仙儿用以取胜的妙招手法仍是给人一种乍然之感，那是前无古人的踢法，恐怕也是后无来者，仅此一见了。

霍小玉拿起外簷来给贾仙儿披上低声笑道：“贾大姊，你一夜之间，把长安市上都闹狂了。”

贾仙儿轻叹一声：“我本来不想卖弄的，可是那一对姊妹向我恳求，要我在脚下略留分寸，让她们以后能混下去，使我很难作，只好使出这一手流星赶月的踢法，那是寻常人做不到的，以后就不会有人要她们依样的学步了。”

这时四周已欢声雷动，围在外面的人拚命想挤过去一亲丰采，秦府的家将以及京兆尹衙门的官人全力拦阻，也有挡不住的趋势，情势大乱。

秦朗匆匆走了过来，长揖道：“夫人真神乎其技了，流星赶月三飞踢，可谓空前绝后了。”

贾仙儿一怔道：“真有这种踢法的？”

崔允明在旁道：“三十年前。长安有个名脚白玉堂，创下了九球连踢过彩门的盛举，谓之羿射九日，时人以为绝响，不过那是出圆情的一一将球抛来踢过的，大姊一身凌空，一口气使三球破门，两人未落地，则又高上一层了。”

秦朗急急地道：“那些人已为夫人的绝技疯狂了，巡场的兵丁也难以镇压得住，夫人还是到舍间去坐一坐，免得引起事故。”

李益忙道：“那不行，人在激动中最难控制，很可能把府上的大门也冲

破了，他们只是一片倾慕之意，满足他们瞻仰之心，自然就平息下去了。”

他在秦朗耳边低声道：“如果暴民惊驾，府上的责任不轻，再者贾大姊性情倨傲，对圣驾未也必肯事廷礼，来个拂袖而去，对大家都不好，为今之计，只有如此这般……”

秦朝连连点头，解下两头骏马道：“请夫人登骑，由在下牵辔执蹬，以谢仰慕者之忱。”

贾仙儿还在犹豫，霍小王道：“大姊，老弱妇孺，被挤倒践踏；闹出人命来反而不美。”

贾仙儿看看四下人潮还在往前涌，真有成乱的趋势，才点点头道：“好吧！反正马儿有两匹，你陪我骑一趟。”

霍小玉一怔道：“我……我怎么行呢？该黄大哥……”

贾仙儿笑道：“他不会出这个风头的，还是咱们姊儿俩露一下吧，来！我先托你上去。”

她把霍小玉的纤腰轻轻一托，就上了马，然后自己上了另外一头，郭威道：“小秦为大姊牵辔，小弟只有为嫂夫人执鞭了。”

他拉过绳，跟秦朗二人并肩而行，等候贾仙儿上马后，两人才牵着马，绕着场子走了一匝，这一来总算把汹涌的人潮平静了下来，两位国公世子充作前趋，这是何等的殊荣，而秦府与郭家的家将都听了自家主人的指示，准备了大批的银花彩钱，跟在后面大把地洒出去。

看看大家嘻笑欢呼，争抢彩花的热闹情形，秦朗笑着回头道：“寒舍有几十年未曾如此光彩过，这都是拜受夫人之赐，在下不知如何才能表达对夫人的感激。”

贾仙儿也笑笑道：“世子太客气了，我们才是真的感到光荣，委屈二位世子如此宠遇！”

郭威笑道：“大姐不要客气了，要不是我拦着，爷爷还想自己下来陪你绕场一匝呢。”

好不容易一周巡行完毕，因为贾仙儿那一场球戏已经掠尽了光彩，再继续下去也没劲儿了。所以秦府把架子都拆了，看热闹的人也慢慢地散了。

李益接住了她们笑道：“大姊！小玉，今天你们可神气了，满场一片赞美声！比状元郎领了琼林宴后，骑马游街还要轰动。”

贾仙儿笑道：“你别拿我开胃，我的耳朵不聋，我听见人家谈得最多的还是我们小玉妹子，一般少年郎，都在问着这是谁家姣娘。”

霍小玉羞红了脸道：“大姊！我不来了，你还好意思取笑人家，我是被你硬拖了去的，在马上被人指指点点的都窘死了！”

郭威笑道：“嫂夫人今天可出了胸中一口闷气了，刚才我经过霍邸的眷居时，看见几位令姊都低下了头，看都不敢看你一眼。”

霍小玉连忙看了李益一下，见他正在跟黄衫客谈话，好像没听见。这才松了一口气，而郭威在贾仙儿的眼色示意下，也不再说了。

秦朗道：“各位是否有意赐舍小憩？”

李益忙道：“不了！今天玩也玩够了，明天还有事，我们要早点休息了。”

秦朗知道圣驾还没走，因为汾阳王也进府去诣驾了，遂不再坚留，把绳交给贾仙儿道：“名驹属英雄，请夫人就此骑了去吧。”

贾仙儿倒也不客气，接过谢了一声，朝小玉道：“过两天我们到城郊试马去，我倒要看看这两匹汗血宝驹的脚程究竟快到什么程度。”

李益道：“要试你们就现在试，我跟黄大哥回头再骑两匹马回去，小玉把浣纱带回去，大姊带着十一娘，今天都歇到我那儿去吧。”贾飞道：“我呢，你们总不能把我跟妙人撇下不管了。”

鲍十一娘道：“贾爷！今天是你跟妙娘的洞房花烛夜，我们可不去惹厌！妙娘！明儿一早我们来贺喜，你这新娘子可别红日高照犹未起。”

吴妙人羞得满脸通红，只恨没个地缝能钻下去，但这种安排是对的，因为他们的新居是买下的江氏旧宅，屋子虽大，却没有马厩，贾仙儿新得的两头骏骑却不能随便栓在露天，因为这种马很娇贵，着了寒伤筋就跑不快了。李益现下所居的霍王别业，这些设备是齐全的。

所以霍小玉带了浣纱，贾仙儿带了鲍十一娘，四美双骑，在万人争羡的眼光中得得地步上归程。

郭府忙又派了车，把崔允明与采莲，贾飞与妙人两对分送回家，李益与黄衫客也骑了郭家的马，郭威很细心，特别遣了两个马童前去为贾仙儿照料那一对名驹，还再三叮咛，才殷殷分手。

第十章

经过一天尽情的欢乐，霍小玉由于过度透支体力而引发了旧疾。第二天一早，郭氏兄弟已经来催驾了，其余的人都整装待发，只是不见小玉。

李益问浣纱：“小姐梳妆好了没有？”

浣纱悄悄地告诉他，小玉已病倒在床上，正发着高烧。

李益道：“也许是劳累过度，我去看看！”

鲍十一娘道：“你去看了也是不知道，还是我去吧。小玉大概是不能去了，你就跟黄相公去赴宴吧，我在家里照顾一下小玉，我今天精神也不太好，到底是上了年纪，不能跟你们年轻人比了。”

李益感激地望了她一眼道：“十一娘；那就谢谢你了，我会尽快回来的，假如要请医生，你就叫秋鸿请去。”

郭勇忙道：“嫂夫人染恙，医生是一定要看的，不过灯节才过，好一点的大夫恐怕还不肯出诊，我们到了之后，我就叫府里的记室李长寿先生坐车来给嫂夫人探探脉，此公的脉理极精，舍间有人生了病，都是请他诊治的，重则三剂，轻则一帖，无不药到病除。”

贾仙儿道：“那好了，李先生回去我也可以了解一下病况，否则我真想逃席了，小玉妹的累倒全是我拖的，她的身子本来就弱，我一直还劝她多保重，没想到我自己却作了罪人，想起来真该死。”

郭威苦着脸道：“贾大姊，你如果不去，老人家不打破我们的头才怪。为了催驾，我们出来稍微迟了一点，老人家都差点拿鞭子出来抽人，你就可怜我们哥儿俩吧。”

贾仙儿这才笑笑跟着大家出了门。

贾仙儿跟黄衫客跨上了她新赢的汗血驹，其余的人也都是策马相随到了汾阳王府。

郭府最主要的客人就是贾仙儿，大家对霍小玉未能赴宴感到很遗憾，

但并没有减低宴乐的喜悦。

而且这可以说是一次真正的盛宴。

宴席上的菜肴是每一名家将献一味，近百名家将，再加上汾阳王的女儿子媳，足足是一百多品。

没有一品是相同的，因此汉胡南北，诸美并陈。

一百多道菜，两百多位客人，那情况是可以想见的，简直已不是热闹两个字能形容的。

汾阳王很高兴，宾主都是当门对坐，每人面前是一张长案，陈列着许多小银盘，放着各种瓜果，细点，那是给客人在肥腴之余，调调口味用的。

菜上到三十几道，贾仙儿已经吃饱了，每样浅尝即止，稍微吃一点也饱了，忽然郭威进来在汾阳王耳边低语了几句，汾阳王直皱眉头问道：“这是谁多嘴？”

郭威笑道：“爷爷！我们这一次盛宴，长安市上无人不知，还要谁去多嘴呢。”

汾阳王想想道：“我去陪一会儿，你跟十郎先打个招呼看看，假如黄夫人一定不肯的话，你就通知我一声。”

他站起来，郭威到李益的席上，低声苦笑道：“十郎！有不速之客闯席。你看怎么办！”

李益道：“是不是圣驾来了？”

郭威一怔道：“你已经知道了？”

李益摇摇头道：“我不知道，但也猜得到，若是别的客人，令祖老千岁不会如此为难，更不会立刻去迎迓，长安权贵中，没有人能惊动他老人家的驾。”

郭威叹道：“老人家很急。怕大姊不高兴……”

李益道：“皇上带了多少人来？”

“没有！就带了个总监鱼朝恩，还邀了秦朗伴驾，微服而来，他很爱热闹，叫我关照不行廷礼，不要把他当皇帝，当个寻常客人引见就好。”

李益想想道：“那样我想贾大姊不会在意的，不过我们还是把话实说的好。”

他们两人又到了贾仙儿的席上，李益特意把黄衫客也请来了，低声说道：“黄兄、大姊！皇帝来了。”

两个人脸色都微微一变。李益道：“他是穿便服来的，还特别声明，这次只是为赶热闹，希望能够跟大哥大姊谈谈江湖见闻，请二位赏个脸。”

黄衫客想了一下道：“好吧，此刻若是避席，未免使主人为难！祇以常礼相见，也算他对我们江湖人的看重，我们也不能不近人情。”

郭威十分感激地吁了口气道：“谢谢黄兄，谢谢大姊，其实皇帝很随和，也很好说话，只是另外有个人很讨厌，我爷爷也不便得罪他，请二位稍作担待。”

黄衫客微笑道：“是监国太监鱼朝恩？”

“黄大哥知道这个人？”

黄衫客一笑道：“知道，我也不是第一次到长安来，会不知道吗？这家伙很跋扈。只要他不太过份，我们也会对他有几分客气，如果他太不知进退，我可不卖他的账。”

郭威眼光一亮道：“有圣驾在此，二位是不必对他太过容让，爷爷也很

讨厌他，只要是他自己不知进退，二位尽管给他点颜色就是了。”

黄衫客笑了一笑，郭威忙吩咐人重调整座位，最中一席原是汾阳王的，这时也必须空出来了，而相互之间的距离，为了要匀出席位，自然也得缩近一点。

没多久，汾阳王陪着一个人慢慢地踱了起来，那中年人倒是很谦虚，老远就一拱手，不待介绍就道：“敝人李豫！”

李豫是当今代宗天子的本名，他自己报出了这两个字，足见他对这些江湖人的尊敬。

接着他对这边座上的客人也很熟，笑笑道：“千岁也不必介绍，这几位我都知道，黄侠盛名，我闻之久矣，只憾无缘识荆，贾女侠飞卫的侠名更是噪动江南，对了，去秋两湖水患，二位在那边行侠济人，我要谢谢你们！这本是朝廷该做的事。倒让二位偏劳了。”

黄衫客与贾仙儿不禁为之一怔，皇帝微微二笑道：“二位一定很奇怪我怎么会知道这些事的，对不对？”

黄衫客只得欠欠身道：“草民不过是尽一己之力，为所当为，没想到会惊动圣驾。”

皇帝笑笑道：“本朝太祖先皇帝虽然是出身贵胄。只是因势而起，未足以拥天下，真正的大局还是太宗先皇帝仗着江湖上一些英雄豪杰而打下来的，诛宇文氏，平十八路烟尘的功臣勋将，莫不出身江湖，所以朝中对江湖豪杰之士，一直都十分敬重。”

贾仙儿对这位皇帝倒是平添了不少好感，欠欠身子笑道：“谢谢陛下了。我们一直不知道蒙受陛下如此垂注。”

皇帝笑了一下：“贾女侠于归黄侠士真是珠联璧合，无双侠侣，为江湖添了一段佳话，昨天灯市竞技，欣见女侠神龙翩舞，球场初试，更见到女侠非凡的身手，直可叹为观止，所以今天听着二位在郭老王爷府上欢宴，我实在忍不住跑来闯席一见，扰了各位的雅兴！”

贾仙儿笑道：“我们只是凑着老爷子高兴而已。”

皇帝含笑道：“那我们就别让王爷断了兴致，来！坐下来谈！坐下来谈。我还听说这儿有好东西吃，还是饿着肚子来的。”

汾阳王立刻过来请皇帝入席，皇帝笑道：“老王爷！我说过了，今天我不是皇帝的身份来的，以齿序尊，可不敢抢你的位子，你还是请就原位，我在一边跟他们聊聊。”

他自己坐在旁边，汾阳王倒是十分为难，但皇帝向他连连摆手，他只得坐下，于是贾飞、李益、崔充明也过来见了，皇帝对贾飞很客气地寒暄了几句。笑着对李益道：“十郎！”

你的文才很不错，诗尤佳，将来我一定要重用的，只是你年纪还轻，我希望你能到外面去磨练一下，再回朝来好好替我办事。今年秋天，我会指派你一个地方去，那不会是个好缺，但正是磨练你的机会，希望你不要怕苦，因为听说你初到长安的那段日子很荒唐。”

李益脸上一红，但仍是斗胆地道：“微臣不敢，微臣只是想年轻时略养豪情，将来为陛下效命时，才不致束手缚脚而有小家子气。”

皇帝很高兴地笑了道：“好！好我听说你会讲话，辩才若泻，今天算是领教了。很不错！若非少年豪情，也不会交上黄、贾等侠义中的朋友，你也陪我聊聊。”

他自己介绍了旁边那个满脸红光精神矍铄的中年人道：“这是内官总监鱼朝恩！”

鱼朝恩倒是很和顺，对贾仙儿、黄衫客与李益真非常客气，极道倾慕，使得大家对他的观感也为之一变。

皇帝挥挥手道：“朝恩！你到那边去坐着吧，叫这两个小子陪着你聊聊，你也够辛苦的，今天咱们托老王爷的福，痛痛快快地玩上一天。”

指着秦朗跟郭威，于是这两个年轻人把鱼朝恩请到一边去了，皇帝指命贾仙儿坐在他的右侧，让李益跟黄衫客坐在左侧。这边一分堆成伙，汾阳王倒是不敢单独一个人据坐了，把贾飞跟崔允明的桌子挪了过来，分成了三堆。

上了几道菜，因为有了皇帝在座，郭府的家将们都拘束起来了，皇帝笑道：“这不是扫兴了吗？我就是为了热闹才来的，郭勇，你去告诉他们，别拘束，尽量地大声欢笑，这种宴会就是要热闹才有意思。”

因为皇帝很随和，郭勇只得下去通知了家将，于是歌乐再起，菜又一道道地上来。

皇帝不但兴致高，酒量也豪，他喝了十几觥之后，看见大家都热闹起来了，才含笑低声道：“十郎、黄侠士，我今天来不是为游乐来的，我教大家高声谈笑，就是为了方便谈话，现在你们别露神色，仔细听我说，你们对鱼朝恩这个人的看法如何？”

黄衫客道：“草民不知朝政，无以为言。”

皇帝笑道：“你也许不清楚，但不妨得空注意他一下，回头我再问你。十郎，你总不能说不知道吧！”

李益踌躇难言，皇帝道：“尽管说，今天我是私下来问你们的意见与看法的。”

李益道：“那微臣就直言了，陛下对太监们太宠信了。”

皇帝苦笑道：“我知道，自从肃宗皇帝得李辅国之助而登基后，朝政就为宦官所握，先帝在位之日，一直没有摆脱他的控制。我登基之初，也是得他之助，幸好我利用他跟程元振的不和，逐渐削了他的权柄而除掉了他，可是元振又掌了权，我还是难以振作，那个混球竟然跋扈得擅杀襄阳节度使来缙，罢逐宰相裴冕，我却对他一无办法，因为他掌握了禁军。”

李益道：“这个微臣知道，可是广德三年，吐蕃入寇，程元振因贻误军机，幸得郭老令公神威，逐退吐蕃，流放程元振，迎返陛下时，大可以振作一番呀！”

皇帝叹道：“我何尝不想，可是我离京仓促，身边没有一点武力，刚好鱼朝恩统禁军镇陕，他把我保护回京。他又专典神策军，跟尚衣监刘希暹朋比为奸，甚至在禁中私设刑狱，我只有对他们乾瞪眼。”

李益一怔道：“陛下为天下之尊，只要肯振作，京师所有的王府家将，足可为陛下效忠。”

皇帝叹道：“要不是有这些家将压压他们，他们早就把我这个皇帝挤下去了。我没有事微服私幸各处王府，就是跟那些王公勋爵们连络一下，要他们自壮其力，把家将们好好训练一下，逐出这两个权阉，可是鱼朝恩太机警了，我才出来两三趟，以后我到哪里，他也跟到那里，吓得那些王公都不敢动了呀。”

李益道：“大家为什么那样怕他，杀了他就完了。”

皇帝苦笑道：“这个问题请黄侠士回答吧。”

黄衫客在皇帝叫他注意鱼朝恩的时候，已经知道必有特别原故了。所以一面听，一面看。

这时听见皇帝提到自己，才低声道：“鱼监精擅内气，观其太阳穴高鼓，满脸红光，内功已具极深火候。”

皇帝道：“他自言幼时曾得异人传授，而且服过神丹，可运气如革，刀剑不伤，而且徒手可碎巨石。”

黄衫客笑道：“服用神丹是故神其说，但他得过高人传授是不错的，而且服丹也只是一种助练功进步的丹丸补药，运气如革，刀剑不伤倒不假，他自幼即洁身入官，真元不散，可以练成混元气功，也就是所谓童子功，功夫练到一个相当程度，就有那个成效，既然刀剑不伤，自然可以运掌碎石，陛下见他施展过没有？”

“见过两次，第一次是在宫中，他跟几名宫廷侍卫徒手对招，刀斧砍在他身上如同无物。第二次则是在翼国公府。秦公的六名家将以强弓劲矢，射中他身上，也无法伤得了他，确是相当神奇。”

“那就可观了！”

“黄侠士伉俪联手是否能胜得了他？”

“胜过他是绝对没问题，因为他勤于练气，就不会往剑术上或武功身法上下功夫，愚夫妇无须联手，任遣一人都能把他打得倒地落败。”

皇帝十分兴奋地道：“那就麻烦二位出手将他立地处决，孤日受其制，久思除去此獠，可是禁军全在他的掌握中，未敢轻动，两度遣刺客行刺他，都未能得手，幸而那些刺客对孤十分忠心，一击不逞，在被擒后都立刻嚼舌自杀，没有让他问出是谁主使。”

黄衫客微微一怔道：“陛下要除去他？”

皇帝叹了口气：“孤受制于小人，无时不思振作，就是拿他们没办法，所以才密遣翼国公寻访江湖上的奇人异士，那两次的刺客都是翼国公重金礼聘的好手，但仍是未能如愿，所以昨夜见到尊夫人的技艺后，孤十分倾折，今天得悉二位在王府作客，贸然闯席，就是想借重贤伉俪！”

黄衫客道：“陛下，此举有利于国家，愚夫妇自然不敢有辞，只是愚夫妇恐怕未能尽职。”

皇帝一怔道：“侠士刚才还说可以胜过他。”

“胜过他是指将他击倒在地，但未必能杀死他，他既然练气已至能避刃之境界，杀他是很不容易的。”

皇帝也怔住了道：“侠士也没有除他之策了吗？”

黄衫客一叹道：“那倒不是，修练混元气功的人必须如止水，那多半是高僧剑士才能持之以恒，鱼朝恩以寺人而揽廷政，修为上已落下乘，因此他的气功也就有了缺口，那是最软弱的部位，一击即可致命。”

皇帝道：“这么说来，侠士还是有可能除此獠了？”

黄衫客道：“草民有一半的机会，只是今天不适合，因为草民若不能得手，被他逃了出去，率禁军发动叛变，恐怕就有碍于陛下了。”

皇帝道：“孤思之已久，外面亦作了布置，翼国公已尽率所属家将待变。”

黄衫客想想道：“陛下已有布置，当然可以一为，只是要冒点险，设谋方面，恐怕还是要借重十郎的长才。”

皇帝想想道：“十郎！你有什么妙策？”

李益知道这是黄衫客有意给他一个机会，使他能简在帝心，感激地看了黄衫客一眼，认真地思索起来。

他是个绝顶聪明的人，很快就想到了方法，低声道：“这是一个不能失败的计划，陛下既然在外已有布置，自然事不宜迟。”

皇帝道：“是的。今天他并不知道二位在此，而且也不知道孤已有除他之心，所以才毫无戒心地来了，如果今天一击不能成功，后果就堪虞了。”

李益道：“黄兄，刚才你说你与大姊都能在技艺上胜过鱼朝恩，这话有何根据？”

黄衫客道：“练气者必疏于技，这是我们练武的人共知的事实，鱼朝恩早蓄异志，他也知道自己将来与人交斗的时间少，故而选择了练气一途以防刺客……”

“他不是完全不擅技击了？”

“当然不是，适才陛下说他已能够运掌碎石，可见内力之深，寻常勇夫，十余人也未必是他的对手。”

皇帝忙道：“不错！不错！这是孤亲见的，十多名甲士手执利器，却被他打得东倒西歪，有几个被他抓住了绦带高高举起；抛出七八丈远去，而且他腾跃之能也相当惊人，一跃两三丈高，来去像飞的一般。”

黄衫客笑道：“练气者都具此能，倒是不足为奇。”

李益道：“黄兄说在技艺上能胜过他，不知是否还能提出更确切的根据，这一点很重要，小弟一定要知道，才能决定行事的计划。”

黄衫客一笑道：“那是一个侧面的证据，陛下对草民等的了解，多半也是听自鱼朝恩口中吧？”

皇帝点点头道：“是的，孤就是见到他的能为超凡，才对奇技异能之士特别注意，他为了炫耀，在禁军中引进了不少江湖上的能手，孤有时间问问他们，那些人也提了不少江湖上成名之士，鱼朝恩对别的都嗤之以鼻，唯独对贤伉俪十分推崇，是以孤听说二位在此作客时，特地前来求援于二位。”

黄衫客道：“这就是了，他对江湖人的动静一定很清楚，故而也知道自己不如我们，否则像他那种身手，在江湖上已可以列入一流高手，不会对我们那么客气。”

皇帝道：“他本来推崇的剑手是栖霞山上两个道士，后来又听说那两人死于其伉俪剑下，才将二位誉为当世第一高手，孤曾经叫他将二位也延聘到宫中来，他说二位都是无意于富贵的高士，必不会奉召。以孤之想，他一定是忌二位之才能……”

黄衫客道：“陛下这倒错了，愚夫妇确是生性恬淡，非立朝之具。”

皇帝脸色微变，黄衫客道：“不过鱼监把持朝政，残害忠良；为国家计，草民为国除害为义不容辞之责，只是草民有个请求，事成之后，草民等不欲居功，更不想为人所知。”

皇帝微微一怔，随即叹息道：“孤知道二位都是闲云野鹤之身，不敢以富贵利禄相读，这一个功劳，孤移在十郎身上，以酬其策划之劳。”

黄衫客道：“草民此举非为十郎，而且十郎具经世之长才，可报于陛下者甚多，万望陛下亦勿以此功归之于十郎，还是让郭老千岁居此功吧。”

李益心中有点失望，连皇帝也不明白了道：“郭老王爷功在社稷，数挽国脉于既危，不需要再锦上添花了。”

黄衫客叹道：“鱼朝恩手下必多死士，朝中亦多党翼，此人伏诛后株连必广，他的死士一定思谋报复，只有郭老令公的威名才能镇得住他们，如加于十郎，他一介书生，既要防刺客之加害又要防鱼党之陷害，实非其福，前者陛下圣明，或可无虞，但对于后者，则防不胜防。是爱之适以害之了。”

李益心头一震，这才明白到黄衫客的顾虑很对，如果在这件事情上飞黄腾达，的确太危险了，倒不如在皇帝心中留个好印象吧，因此忙道：“黄兄说得是，为陛下分忧乃人臣之分，何敢言功，微臣此举，非欲以求干禄，万望陛下圣明。”

皇帝点点头道：“孤心里有数就是了，十郎，你是否有了策略以除此獠？”

李益道：“陛下与臣等款谈良久，鱼监心中恐已起疑，今日如不下手，日后机会更少！”

黄衫客道：“可是我说过了，不一定能杀得死他。”

李益笑道：“黄兄祇要技艺能胜过他就行了，回头黄兄与大姊尽力拦住他，不让他脱身逃走，我再跟郭勇商量一下，叫他藉烹调才由，以巨釜抬进一釜热油，再备巨网一张，把他逼进网中，投入热油之中，他纵有气功护体，谅他也难逃一死。”

黄衫客笑道：“那倒是必死无疑。可是仓猝之间，上那儿找这张巨网去？”

李益道：“这个倒简单，王府中现成，狩猎时用来捕虎的网罟是家家都有的，而且投网的人选可由贾兄担任，他长年生活水上，这一手功夫想必很纯熟。”

贾仙儿这时才笑道：“祇要有网。我哥哥连麻雀都可以兜得住，保证万无一失，十郎！”

我真佩服你，想出来的办法真是绝透了，看来我们跟你在一起还得小心一点，别得罪了你，否则我们的武功再高，也逃不过你的算计。”皇帝也十分赞许地道：“十郎！你的确不错，不仅文才好，谋略也深，倒是个文武全才，将来边庭如果有事，我会派你去随军参赞，让你一展长才。”

李益知道这是皇帝特别垂青之意。如果在文官任上，晋阶很慢，只有从军功上保擢，才可平步青云，立致公侯，心中更起劲了。道：“虽然已计出万全，但仍然要以防万一，假如为其免脱，则事尚可为，冀国公那边已经着手剪除刘希暹，陛下可暂驻汾阳王王府，老千爷麾下有数百名家将，再得贾大姊护驾，足可保陛下无虞，黄兄则率其他各府家将勤王，鱼朝恩纵有神策军为用谅也难逃天谴。”

皇帝道：“各爵邸家将加起来不过数千之众，禁军神策有好几万呢，能抵得了吗？”

李益道：“只要陛下安然无恙，数万神策军未必能全为所用，而勤王之师。则人人都可以效死，何患不敌？再说以老千岁之神威，曾令四夷畏慑，京郊诸藩，泰半为其部属，平乱必立为响应，而黄兄在江湖上更能号召无数义士为用，今天就是事败，也不过使陛下受几天委屈而已，臣意若此，伏维天裁。”

皇帝长叹一声：“别说是受几天委屈了，就算再流浪几年，孤也要拚一拚，孤不能长日受制于宵小之辈。此番如能借二侠之威而得手；孤一定要将朝纲整饬一番，绝不让寺人之辈掌军权。好了，十郎！你的设计很周密，跟

郭勇商量一下去安排吧，老王爷那儿却必须先瞒住他一下，因为他跟鱼朝恩一向就不太对头，如果知道了，可能当时就会发作起来。”

李益笑道：“微臣自会安排，臣先告退，黄兄与贾大姊在此地陪圣驾先谈一谈；回头等安排就绪后，臣请郭勇以昨日所用来作博采的夜光玉斗为呈，陛下假以赐酒，但第一斗酒要赐给鱼朝恩，等他前来受赐时，也就是准备发作的时候了。”

于是他站了起来，向侍立的郭勇一示眼色，郭勇以为他有什么话要说。就跟他一起来到了外面，李益在无人之处，说出了皇帝的要求与自己的计划，倒把郭勇吓了一跳，连忙道：“十郎！你也是的，这么大的事，怎能草草计划呢，至少也得等我把家将们戒备起来再着手呀。”

李益道：“万万不可，小郭，鱼朝恩自持技高胆大，虽与令祖老千岁不和，仍然敢孤身前来，多少必有所恃，我想他在附近，必定有几个高手在暗伺为备，所以你万不能稍动声色，用到府上家将，是狙击不成后的事，目前你祇要吩咐一两个靠得住的人，照我的安排准备就成了。”

郭勇想想道：“那我至少要通知一下家将们别喝得太醉才行，否则到用他们的时候，一个个烂醉如泥就糟了！”

李益道：“那也不必，今天我看府上的将爷们大概还都想看大姊露一手，所以都留了量，就让他们这样子去好了，到时你把网罟备好，就派一个人到秦府去通知翼公行事，我们这边也就发动了。”

郭勇连连点头，自行到厨下吩咐准备去了，李益再度回到厅中，见皇帝跟黄衫客、贾仙儿两个谈得很高兴，也不再过去了，于是直趋汾阳王的席旁，推推贾飞道：“外面来了个人要找你，大概是贵属。”

贾飞哦了一声道：“好好地找我干吗？莫非是运河上发生了什么事？”

“这倒不知道，人在二世子那儿，你去看看吧。”

贾飞告罪暂离，李益就补了他的位子，陪着汾阳王，老王爷很高与地问道：“十郎！刚才陛下跟你们谈了些什么，我看你们又笑又写的。”

李益笑道：“陛下问起我的几首新诗，我念了出来，有几字怕陛下听不清楚，所以才用手指写出来。”

因为这一席离鱼朝恩较近，汾阳王的喉咙又大，鱼朝恩的注意力又移了过来，李益的声音也放大了一点，使他能听得见。

说完后溜目斜瞥，果见鱼朝恩宽心地微笑，心中倒是暗生惊惕，知道这家伙太精明。万不能稍露形色以启其疑。过了一会儿，大约又上下两道菜，遂见郭勇率着四个精壮赤膊的汉子，抬着一口巨鼎进来，鼎中满是沸油，放在庭中，另外有两个人则抬着一具盛放炽炭的底炉，安在油镬下面，鼎中的沸油又滚了起来。

大家都很奇怪，因为不知道这一道是什么菜，顿时静了下来，汾阳王问道：“这是什么？”

贾仙儿笑道：“老爷子，这是我献的一道菜，既是大家各陈所能以共欢，我总不能光带着嘴来吃呀！”

汾阳王笑道：“这怎么成，那有吃客人的道理。”

李益笑道：“老千岁，贾大姊这道菜很新奇，一半是献肴，一半是献技。”

汾阳王高兴地道：“那倒是要拜识一下了。”

贾仙儿走到油镬旁边向皇帝一躬身道：“请陛下恕民女无状，乞准用剑。”

皇帝笑道：“没关系，夫人妙技无双，想必一定精采万分，只是不知能否先告诉我们一下？”

贾仙儿道：“也算不上什么特殊，只是聊博大家一粲而已，回头由四个人在四方把去毛洗净的鸽子连续抛来，民女以双剑在空中取鸽翅入油中炸煎，每位敬献一副。”

这个吃法并不新奇，但烹饪的手法太难得了，因此一个个都伸长了脖子等着瞧她表演。

片刻后。两名侍女过来，一名呈上双剑，另一名则手捧银盘，而郭勇也命人贡进一大盘去了毛的鸽子。

他用银叉叉起一头来，朝贾仙儿笑道：“大姊！接好！”

鸽子已飞掷过来，贾仙儿单剑先挥，嗖嗖两响，鸽子的翅膀已堕入油中，冒出一阵炸油的雾。贾仙儿却已用另一口剑刺住了鸽身再抛回去，右手的剑再度削下继续抛来的鸽子，左手剑抛回鸽身后，立从沸油中刺起一对炸得金黄微焦的鸽翅。

这是贾仙儿自己要求的，因为这是将剑器带进宴会上的藉口，这是欢宴，本来就没有佩带兵器，而皇帝要来时，郭勇早已通知家将们把身上的兵器解下放出去了。除了武将在朝仪朝参，否则臣属见驾，循律是不得携兵器的，要对付鱼朝恩必须要剑，而且把剑拿来交给贾仙儿与黄衫客时，更不能使他动疑，所以贾仙儿才想出这个办法，所谓献肴，虽说是每人一味，但客人自己带来的菜，则祇是一个象征性的仪式，敬过主人与主要贵宾就算完成了。

郭勇也知道，一共抛了三头鸽子就停手了，而贾仙儿也以极快的动作把三对鸽翅都用剑尖挑出放在银盆中，由那名侍女捧着，首先当然是敬皇帝，其次则是以给汾阳王与鱼朝恩，其余的人是没份的了，他们已经饱了眼福，看三对鸽翅金黄微焦，色泽完全相同，益见贾仙儿剑技的精采，一时掌声雷动。

三个受敬者的宾主都站了起来，贾仙儿则柱剑站在鼎镬旁躬腰恭身行礼。

皇帝见贾仙儿要离开忙道：“夫人请稍候，孤能目睹夫人如此神技，请以斗酒为酬，回敬夫人。老千岁，把你昨夜所示的玉斗借用一下！”

汾阳王忙着人呈了上来，皇帝亲手斟满了，正要命人送过去，鱼朝恩却为了讨好贾仙儿，忙走了过来道：“陛下，咱家为黄夫人送过去。”

从侍儿的手中取过了玉斗，端着向贾仙儿走去，李益觉得这正是一个翻脸的机会，一扯汾阳王的衣服：“老千岁，可以借题发作了。”

汾阳王刚才已得暗示，鱼朝恩屡次跟他作对，这位老千岁对鱼监跋扈之情早感愤怒，廷奏之间。

也屡有劾言，双方都很不愉快，听说皇上有除奸之意。满心欢喜，一心在等机会，李益一加提示，他立刻就吼道：“鱼朝恩，你给我站住，圣上是在老夫的家里赐酒，不是在宫里，要你献什么殷勤，老夫的玉斗乃何等洁净珍贵之物，怎能由你这种仓夫污浊之手触摸！”

鱼朝恩怔住了，没想到汾阳王会在这种情形下给他来个这样的难堪，不过巨奸也有巨奸的过人之处，匹夫所不能忍的羞辱。他却能忍下来，因为他知道在这个场合下发作起来，对他绝无好处，而且是大大的不利。

因此他仅笑了一笑道：“老千岁喝醉了！”

郭汾阳王怒道：“老夫没有醉，老夫真要醉了，早就拔剑劈了你这匹夫了，岂能容你如此胡作非为，冒渎圣驾。”

鱼朝恩冷笑道：“老千岁此言从何说起，圣上要敬黄夫人的酒，咱家代为送过去，这是人臣应尽之份……”

汾阳王怒道：“你既然知道人臣之份，就该懂得分寸，在圣上面前，你自称咱家而不称奴才，是冒渎之一，圣上并未命你代为送酒过去了你自作主张，是冒渎之二，应对之间，未尽臣礼，是冒渎之三，犯此三大不敬，任何一条都足以死罪。”

说完朝皇帝一躬身道：“请圣驾降谕立斩此奸逆。”

皇帝道：“鱼朝恩，刚才你是对老千岁太失礼了……”

鱼朝恩一看形势，冷笑道：“郭子仪与咱家素来不合，今天是借机会挟制陛下而欲报私仇，陛下不要怕，咱家保驾回宫，立讨此逆臣！”

说着话已把手中玉斗一丢，飞身后退向皇帝而去，边行边撤出腰间的一柄软剑，动作却十分的迅速。他早已看出来，皇帝是想借今天的机会除去自己，也祇有将皇帝挟制住，才能作为人质而安然离此。

他心眼极活，判断也极为正确，行动更快，可是黄衫客就在皇帝身边，如何能容他得手。

食猝之间，虽然没有武器，但所好案上有着盛菜的银盆，他端起一具银盆，连同里面的菜肴，向鱼朝恩迎面击去，口中还喝道：“退回去，你居然敢持兵器干凌圣驾！”

这一击的劲力也很强，鱼朝恩挥动软剑，将银盆劈成两片，但去势也为之一阻，后面的贾仙儿已追了上来。

她手中的双剑原是准备与黄衫客合力锄奸之用的，因此上来后举剑直砍，同时也把另一枝剑丢给黄衫客，夫妇二人立刻围住了鱼朝恩激斗起来。

鱼朝恩十分骠悍，但他今遭所遇的对手却是当世最具盛名的两大高手，就不免要相形见绌了，不过黄衫客对他的估计也有了错误。

黄衫客以为凡凝于气者必疏于技，这是一般的看法，因为这两种功夫是并不冲突的，只是同时都要下苦功练而已，一般人都选择一而精，练气在于修己，是消极的、防御的、致静的。娴于技则在于克敌，是积极的、进取的，趋向于动者。

一般的江湖游侠都是在技艺上下功夫，因为他们经常要参与搏斗，主动的为抱不平而惩奸除凶，被动的为保盛名而应付另一些挑战者，都是以攻击作为防御。

但一些深山的隐士，或释道门中的修士，则都以练气为主，着重在不为人伤而不伤人。

鱼朝恩不是隐士，也不是修士，可是他的职务很少需要去主动杀人，所以只由练气而入门。等他手掌大权之后，罗致了不少的剑客武士为用，有人替他当杀手，更无须自己动手了。

可是黄衫客对鱼朝恩这个人缺乏了解，他在宫中为监时已经是宫监当道了。远溯自玄宗明皇时，高力士就持宠内结贵妃杨氏，外交权臣杨国忠、李林甫等人而左右廷政，虽然还没有如今日之跋扈，但对于人事之任免，将帅之迁调，都有着相当大的影响力。一代诗人李白，就是因为获罪此辈而终生不得志。

鱼朝恩有鉴于此，就默默地并修兼进，常在背人处苦练，慢慢地以暗

杀的手段，趁乱中铲除了不少同僚的争权者，终至手缩大权。因此他的搏击之技也相当精湛。

搭上手后，黄衫客才知道这家伙的厉害，虽然不至于胜过他们，但要想在短时间内如先前所想的轻易地击败他。也是不可能的事。

应战百余合后，仍是胶着的状态，郭威与秦朗都手执兵刃保护着皇帝，拥集在一个安全的角落上观战。

郭府的家将也都纷纷拿了兵刃，围成好几堵人墙，守护着圣驾，郭家的女眷，不解武者早已远远躲开，能够舞弄几下的也都严阵以待。

汾阳王自己则手执银矛，左手握剑，领着一批亲信将校，强弓劲弩，重重地包围几圈。

由此可以看出郭家平时的训练，虽然变起仓猝，却是有条不紊，刹那间已完成了战备，没有一点喧哗慌乱之状，也没有一点惶恐之象，妇女属眷虽多，却没有一个发出尖叫。

冷静、沉着，好像是蓄谋已久，这情形使鱼朝恩感到很不安，边战边对黄衫客道：“黄大侠，贤伉俪都是不慕荣利的高人，何苦要为权门作伥，跟咱家过不去呢？”

黄衫客沉声道：“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你所作所为，你自己心里应该明白，早已招致天怒人怨了！”

鱼朝恩道：“这是从那儿说起呢？本官护卫圣驾，压制那些桀臣悍将，使他们不敢有不臣之心，功在社稷，这几年的太平岁月都是本官一手造成的！”

黄衫客淡淡然道：“那是你自己的想法，朝廷有的是人才，文可安邦，武能定国，根本无须你插手，侍奉起居，承值内廷才是你的本份，你居然掌握禁军，己属逾份，更私设刑监于军中，任意罢黜丞相，桀杀藩镇，权侵天子，超越了人臣之份，更超过了寺人的职守，因此像你这种桀宦权阉，绝不能再留在朝中为祸天下！”

鱼朝恩冷笑道：“我知道了，本来我还以为是郭子仪报私怨向我寻仇，现在听听竟是皇帝的主意了。”

贾仙儿道：“不错！君要臣死，臣不死不忠，你现在已经知道是谁要除去你了，居然还敢持械顽抗，祇此一端，已可万死而不赦……”

鱼朝恩哈哈大笑，直呼皇帝的本名道：“李豫！你也不想想这个皇帝是谁保你登基的，居然敢对我来这一手，你以为靠着郭子仪就能除去我了，你会后悔的！”

汾阳王怒喝道：“乱贼，凭你这句话就可知道你跋扈不臣之心了，今天你别想逃出公道。”

鱼朝恩大笑道：“郭子仪，你别神气，就凭你邀来这两个江湖剑客就奈何得了咱家吗？等一下就有你的后悔的了。只要咱家出了你的门，你姓郭的全家就别想有一个活口。别人不知道，李豫该明白咱家有多少人手。”

黄衫客哈哈地笑道：“鱼朝恩，你不要再迷信你那些手下了，翼公秦爵爷已经带了人去诛杀刘希遒，接掌你的禁卫神策军符了！”

鱼朝恩笑道：“黄衫客，神策军要是这么容易就让人接替的，咱家也不会轻易远离了，没有咱家的手令，谁也动不了他们，倒是你们夫妇两人，今天太不聪明，也太忘恩负义了。”

黄衫客怒道：“胡说，我们跟你有什么瓜葛，这恩义二字，又由何而来。”

鱼朝恩道：“你们傲啸江湖，快意恩仇，动辄伤人命，虽说是行侠仗义，或是为了自卫，究竟为王法所不许，可是朝廷管过你们没有，要不是咱家念在武林同脉，把这些事寝息下来，以你们二人满手血腥，能如此逍遥自在吗？如果是换个迂腐书生主权，能容忍你们如此蔑视法令吗？有这份胸襟让你们快意行侠吗？”

这几句话倒是很有煽动力量，黄衫客与贾仙儿都不禁一怔，李益恐怕他们为鱼朝恩的危词所动，连忙道：“黄兄、大姊，别听他的鬼话……”

黄衫客却笑了一笑，不等李益说下去就含笑道：“我不会为他的游词所动的，黄某一生行事，无不可表之天地而质诸鬼神，我们不否认杀过一些人，但都是十恶不赦之徒，假如我们真有罪，朝廷有问罪之意，我们绝不逃避，如果朝廷不问罪，也谈不上恩义二字！”

贾仙儿也跟着道：“不错！假如朝廷没有究治我们杀人之罪，我们该感恩的是天子，而不是你鱼朝恩，而天子之所以不以我们杀人为罪，乃是信任我们的作为与对是非的判断乃在补有司执法之不及处，知道我们所杀的人是该杀的强梁恶徒，像你就是一个！”

鱼朝恩哈哈一笑道：“贾仙儿，咱家是念在同为武林一脉，才对你们如此客气，你还以为咱家真怕你们不成，不过咱家要先把话说在前面，你们夫妇如果此时罢手退出是非，咱家一样领情，保证你们今后在江湖上的行为，依然能逍遥自在，不受官府羁束。”

贾仙儿道：“你有什么权利能作此保证？”

鱼朝恩傲然道：“天下虽是李家的，但废立之权，却操在咱家手里，皇帝听话就让他多干几天，不听话就请他下台，另外换个人干干，好在他们李家人丁兴旺，随便捧一个都行。”

黄衫客怒道：“住口！你这种无君无父，视天下君储如儿戏的狂人，绝不能见容于世！”

鱼朝恩笑道：“阁下何其太迂，富贵不能淫，天子不能臣，宇宙不能界，超然于物外，这才是豪侠胸怀，你们夫妇都不是那种能为功名利禄所拘役的人，何必去为一个竖子来卖命呢？”

这家伙的口才确实有两下子，说出来的话句句都有着煽动人心的力量，但黄衫客却庄严地道：“不慕富贵功名是生性使然，不居庙堂是自知才力不足，但我们却没有忘却做人的责任，所谓侠义，也不仅是路见不平，拔刀而起的蛮勇，诛杀乱臣贼子，更是我侠义辈的责任，鱼朝恩，你不必花言巧语了，今天我们绝不放过你。”

持久的搏战，以一人力敌两大高手，到底是很耗力的，何况鱼朝恩这几年来的养尊处优，不但在技艺上荒疏了，就是运气方面也退步多了，此刻已有点发喘，而黄衫客与贾仙儿却越战越勇，两支剑上的劲力也越见加强。

鱼朝恩虽然练了避刃的护体真气，却也不敢贸然以身试剑，因为他也没有把握能承受这种高手凌厉的一击。

厅中但见剑光缭绕，剑气呼啸，谁也插不上手去。

鱼朝恩看看情形越来越不对了，不禁深悔自己的大意，没想到那个看来专好嬉乐的皇帝，会来上这一手。正因为平常太好驾御了，才没有防备他，以至身陷危境，看来只有冒险一搏，只要突围出去就行了。

于是他一咬牙，故作疏慢；放开中门，让贾仙儿的剑砍了进来，正好砍在肩头上。

这一剑是他存心挨上，早已鼓足了气，但仍感到一阵疼痛，肩衣尽碎，剑锋着肉之处也留下了一道浅浅的血痕，这说明了护体真气虽然能抗御大部份的劲力，但他的肌肤还不够坚韧，仍然难抗钢剑的利锋。就在求生欲望的刺激下，他一声怪吼，身形猛地拔空而起，直往外厅掠去，那是全没有拦阻的地方，王府的家将都防他逃出门外去，放松通向花园的出路了。

鱼朝恩心中正在得意，但没有笑出来，一片灰影罩下，守候已久的贾飞及时撒出了手中的巨网。

网套得很准，刚扣住了鱼朝恩，贾飞立刻用手一收网索，把鱼朝恩挽倒在地。可是他也够骠悍，手中软剑连挥，已经削断了好几根网索，身子还在不住的滚动，眼看又将脱网而出，黄衫客与贾仙儿正待冲出去。

李益却突然叫道：“把沸油抬出去，泼在他身上。”

这倒是个好主意，黄衫客与贾仙儿不待他作第二遍催促，就两人对抬着那一釜沸油飞也似的赶了出去！

鱼朝恩的头已经从网中钻了出来，忽然一片沸热的滚油当头泼了下来。

剧疼攻心，热油灼得他身上滋滋作响，狂吼一声，身子猛地冲网而出，一拔三四丈高；可是他的双目已为热油所灼，无以视物，因此一拔起来，还是笔直地下落，贾仙儿心机灵巧，连忙把还有大半釜沸油的铁鼎移了过去。

鱼朝恩人在空中还是想逃生的，因此下堕时打横了身子，手中的软剑舞起一片寒光，以防止对方追袭。

等到他的软剑扫及了铁鼎边上，发出叮然声响，知道不对时，已经来不及了。

上半截身子整个栽进了油里，一阵吱啦之声，跟着一篷刺鼻的油雾，鱼朝恩的身子已成了一块焦炭。皇帝出来了，看到鱼朝恩的尸体，不禁喜形于色，引手加额，欣然地道：“幸得三位神算，终于扑杀此獠，孤社稷安矣，鱼监还有一些同党，是否能请二位……”

贾仙儿望着那一段焦黑的残尸还在油中煎熬着，心有不忍，把油镬倒翻了道：“陛下，不必了，只要把他的残尸抬出去，余党自散，用不到我们了。”

黄衫客也一叹道：“陛下，以技击之精，鱼朝恩实为草民所见之第一人，草民是为社稷而诛此人的，因此也不敢居功，只对陛下有一个请求。”

皇帝忙道：“黄侠士有话尽管说好了。”

黄衫客道：“鱼朝恩对用人上是有一套，尤其是对一般江湖人，也确实能做到令人为其不辞万死的地步，草民如果未曾见到陛下而先遇此人，很可能就会为其所用。”

皇帝脸色微变，但是还道：“这话不错，鱼朝恩是一代枭雄，枭雄当然有其过人之处，如果放之江湖，他不难成为一方霸主，但他实非理国之才。”

黄衫客道：“所以草民才为陛下效死力，现在鱼朝恩死了，请陛下赦免其所属从逆之罪。”

皇帝道：“孤本来就不想追究其余的人，只怕那些人不死心，继续要为他报复。”

黄衫客道：“那倒不会，陛下只要昭告鱼朝恩跋扈祸国之罪，同时也申明陛下之仁心，着令鱼朝恩所属的死士即日离开京师，就赦免其罪，草民相信他们会感恩的……”

皇帝道：“黄侠士能保证吗？”

黄衫客道：“能！草民夫妇愿携鱼监骸骨，即赴神策营鱼监私邸，声明陛下之旨意，劝导他们离开。”

皇帝想了一下道：“那当然更好，孤现在就可以亲书手旨，交给黄侠士带去，只要那些人离开京师，神策军就无所倚仗，大局可定矣！”

这位皇帝倒是很痛快，马上就在郭府草书手谕，用了随身所携的一颗小金印盖上了印记。

黄衫客接过谕旨道：“翼公率所部擒杀刘希暹，大概已经奏功了，请老千岁即率所部，护送陛下回宫，等多两个时辰后，再到神策军中重新颁布领军将帅，草民在这两个时辰内，大概可以把事情办好了。”

皇帝道：“就是三位去，不是嫌太单薄了吗？”

黄衫客笑了一笑：“草民不是去打架，而是去劝说，江湖有江湖的传统，草民是以江湖道义去劝说他们，根本没有动手的可能。对这些江湖朋友，不能动蛮的，因此人去多了没用，真要动手的话，就是派上千百甲兵也拦不住他们，陛下请放心好了！”

他向汾阳王要来一床锦袱，把鱼朝恩的尸体一包，搁在自己的马上，跟贾仙儿贾飞兄妹俩走了。

李益道：“黄大哥为人十分谨慎，他答应的事，一定是有着充分的把握，陛下大可安心，还是准备起驾回宫，着手整顿神策军的人事吧。”

这的确是件大事，汾阳王不敢耽搁，亲自披挂起来，点齐了家将，护送皇帝回宫。

李益看看没他的事了，也就跟崔允明各自回家。

来到寓所，只见大门紧闭，敲了半天的门，才看李升来开了门，见了面就道：“公子怎么这个时候才回来呢，听说城里又在闹兵变。”

李益笑笑道：“那有的事？”

李升道：“是真的，街上一道道的兵过去。”

李益笑了一笑：“那是宫中在诛杀鱼朝恩跟刘希暹，现在大局已定，不会有事了。”

来到里面，鲍十一娘跟吴妙人都在陪伴着霍小玉，见了他都赶着来问讯，李益眉飞色舞，把所发生的事说了一遍，大家才安了心，只有吴妙人愁眉不展，李益安慰她道：“嫂夫人放心好了，贾兄不会有事的，黄大哥、贾大姊跟贾兄都是江湖上有名的豪杰，他们跟鱼朝恩所网罗的死士都有交情，所以才前去劝说……。”

鲍十一娘也道：“黄相公是最慎重的人，绝不会做没把握的事，何况他是为了那些人好，替他们开了一条活路，他们感激还来不及，怎么会恩将仇报呢！”

吴妙人虽是稍安了点心，但仍然是忧形于色。鲍十一娘笑道：“十郎，这下子你总算大大地出了次风头，在皇帝面前立下了大功，将来一定会青云直上……。”

李益得意地笑道：“我不过是出了个主意，真正建功的还是贾兄，凭他的一网才把鱼朝恩网下了来！”

鲍十一娘道：“但主意是你出的，你不会武功，怎么能想出这个高明的法子呢？”

李益一笑道：“这叫以物克物，鱼朝恩不该姓鱼的，鱼儿上了网，再下了油锅，还有生理吗？”

他正说得高与，门外得得蹄响，却是贾仙儿来了。

李益忙迎住问道：“大姊！事情怎么样了？”

贾仙儿道：“很顺利，鱼朝恩既死，他的那些人失了靠山就抖不起来了，能够有一条生路，大家还会不答应吗，虽然有几个死士还不死心，但经过我们的劝导后也就答应离开了。

我是来告辞，同时也接嫂子走的！”

李益一怔道：“你们要走？”

贾仙儿道：“是的！有的人还有家小，现下四城紧闭，我们不加护送，恐怕出不了京。”

“为什么？圣上不是有旨意放过他们了吗？”

贾仙儿苦笑道：“皇帝这道旨意能作为依据，未必真能唬得了人，何况上面用的是私印，就属于密旨，不是盖了传国玉玺的正式圣旨，只能亮出来给几个人看看，不能当众宣读的，人家照样可以不理。”

李益道：“把守四城也是禁军，皇帝既然另派了将领，一定交代过，应该没有问题的。”

贾仙儿摇摇头：“十郎！问题没有这么简单，鱼朝恩虽领神策军，但神策军未必全拥戴他的，平时就靠这些死士为辅，跟几个小太监或心腹太监领军，所以这些人跟神策群并不融洽，现在鱼朝恩倒了下去，鱼党人心惶恐，想逃走的很多，四城查得很严，必须要我们护送着大家才能走，郭秦两府的家将在辅助守护城门，见到我们，他们就不会阻拦了！”

李益道：“那就把他们送出城去好了，大姊不必跟着走呀。”

贾仙儿苦笑道：“我们不能再留下了，否则牵扯会越来越多，虽然皇帝亲口答应我们到此为止，以后不再找我们，但是靠得住吗？他不以富贵为羁，却以私情为束，没事来找找我们，我们还能推辞吗？还有那位郭老千岁，对我们算是十分器重，弄些小麻烦不时来吵一下，我们也不好意思推辞，那就很麻烦了。黄大哥说了，布衣以动公卿并不是好事，我们还是早点离开的好。”

话顿了一顿，接着又道：“再说我们以江湖道义来劝说那些人离去，要求他们别再闹事，总算他们赏面子答应下来，那是因为他们相信我们此举志不在富贵，假如我依旧继续留在长安，就难以使人相信了。”

李益不禁默然，很显然他是不愿意贾仙儿他们走的，他们如若留在长安，对他的将来大有好处。

但照这个情形看，显然是难以挽留了。

贾仙儿笑笑道：“我们这一走，大概几年之内不会再上长安了，但你们不可能久居长安的，今年秋天，十郎一定可以膺缺外放，我们仍然有见面的日子。”

说着就催促吴妙人道：“嫂子！快走吧，家里我已经另外叫人收拾去了，外面也备好了车子，我们这就动身。大家也不必送了，街上还乱得很。”

这位侠女对霍小玉有着一份特殊的情感，握着她的手哽咽地道：“妹子，我走了，你要多保重，但愿不久的将来，我们还能重逢！我……真舍不得你！”

一声珍重，无限离情，贾仙儿就这么走了。

长安市上的混乱却持续了很久才安定下来。

大历五年，上代宗皇帝诛鱼朝恩，一扫宫监参予政事之陋风，朝纲因而大振。

史官们祇是在史册上记载了这一笔。对于内情如何却没有详细阐述。

李益是参予其事的，而且也出了点力。可是他并没有得到好处，反而蒙受到损害。

因为鱼朝恩伏诛，朝廷追索鱼刘二人的党朋甚力，当年受鱼刘二人荼害的官员又起复了，同时跟二人有交往的官员都或诛或黜的，余波激汤了很久。

鱼朝恩掌权多年，势力也相当庞大，清理起来很费事，言官们每天都有奏章，弹劾鱼刘旧党。

皇帝大概也恨透了鱼朝恩与刘希暹，有奏必究，从小官儿慢慢兼及到王公大臣了。

第一个受劾的就是霍王府。老王神武，对奸佞小人极少假以辞色，他的儿子却不太争气，因为他继承王爵的时候，也正是鱼朝恩最当势的时候。

帝眷不隆，故旧也不太看得起他，由于他太庸弱，而老王妃又是个热衷权势的人，极力促使他跟鱼朝恩交好，因此也着实风光过一阵子。现在鱼朝恩垮了，他也惨了，一连十几道奏章，都是弹劾他的，话讲得很重，说他身膺王爵，不思国恩，巴结权阉，有辱人臣之节，应予严惩。

言官原请的是斩监条，皇帝总算还顾念旧情，免了他的死罪，改判流罪，追回爵位，家产入官。

霍邸的几个女婿也垮了，有一两个不明内情的人居然连李益也参上了一本，说霍小玉是霍王的幼女，李益也算是霍家的女婿，而老王妃对霍小玉是恨透了，竟然也咬上一口，把霍王的那幢宅邸也具造在抄没的清册中。这份奏章总算是碰了钉子，皇帝勾掉了李益跟霍小玉的名字。

- - 请看下册 - -

第十一章

翼公世子秦朗跟郭威以平逆有功，兼领了神策军，他们倒是很为难，因为李益所居的宅邸确是霍王的产业。假如是平常的住宅，他们可以活动一下，奏请改为李益的住宅，可是那幢宅子是以诸侯的制式建的，李益没有爵位，与制不合，看来必须入官了。

总算汾阳王肯帮忙，自己入朝向皇帝求准了把别墅改赐在自己名下，老元戎在这次诛逆的大举中又居了首功，朝廷没有宣布诛杀鱼朝恩是贾氏兄妹跟黄衫客的功劳，这是黄衫客自己请求的，所以这份功劳就移在汾阳王头上。他出头要这所宅子，自然是照准。

汾阳王自己当然不会要这所屋子，他是为李益而求的，照说李益可以安居了。

可是霍邸的家产入官，奴仆都由官府接收再行发卖或分赐其他有功人员了，霍家大大小小数十口眷属顿时居无定所，流落在外，十分可邻。

郑净持听说了这个消息，自己下了终南山。这个心胸宽大的女人做了一件令人感动的事。

她亲诣汾阳王陈请将这座别业置为老霍王的业祭，霍氏的王爵虽然被革掉了，但是老王的忠心国事仍然使皇帝异常怀念，所以卢墓未曾被平，仍

然保持着藩王的型式，没有磨掉墓碑上的王号，循律可以保有一份祭产的。

汾阳王并不想要那座别业，他是为了李益而求下来的，郑净持亲自来求，他当然不能不答应，而这次诛杀鱼朝恩，汾阳王虽然没动手，居功却最高，因为鱼朝恩是在他府第中被诛的，内情却相当保密，朝臣都以为是汾阳王亲率家将所为，见到老千岁，没人敢表反对的。

皇帝也不能不给老千岁一个面子，立予赐准，于是这所别业又归到霍姓名下，虽然列为祭产是无法买卖的，但霍王的眷属总算有了个栖身之所。老王妃羞愧交并，再也想不到会承受到她最看不起而痛恨的人的恩惠，赌口气想不接受，但她那些女儿跟媳妇可没有这么大的气性，由于王爵的被革也是她老太太要负多半的责任。大家都对她满口交怨，自然也没人听她的了，这个满心怨愤的老妇人在儿女的交相指怨下，用一根绳子，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诰命已经被追回了，财产也被没官了，在草草的丧礼中也祇有郑净持是以妾礼叩拜亲殓尽礼的。

屋子让给了霍家，李益祇好搬了出来。

这一点李益并不反对，因为他也负担不起这种花费，霍家的人住进去，可以用祭田上收入来维持生活。他却必须样样自己掏腰包。

宅子里较为值钱的古玩珍器已经被他上次运到姑苏作了贩卖绸缎的本线，所以他更乐得大方，除了随身的铺盖行李外，一点东西都不带。

江氏旧宅被贾飞买下作为新居，贾飞带了吴妙人匆匆而去，宅子空着，他正好住了进去。

霍小玉跟浣纱自然跟着来了，李升带了秋鸿，一家五口，住着还是很宽敞，也很愉快。

霍家的人对郑净持是十分感激的，老王妃已经死了，在霍小玉的嫂嫂跟几位姨娘的商量下，她们请求郑净持回来，也准备承认霍小玉约合法地位。

但被她母女拒绝了，郑净持的拒绝是没有任何恩怨的，她已经看破了红尘，这次离开了终南山，则是为了尽她在尘世的一点心，了断最后的一点俗缘，而霍王的转眼荣枯更加深了她出家之念。

今后她将长隐终南，作出岫的白云，再也不出来了。而霍小玉的拒绝则多少是有点赌气的。

可是李益却深表赞成，因为霍氏一族现在还是获罪之身，沾上这门亲戚有害无益，也乐得表示一点气节。

“我纳小玉的时候，并没有当她是郡主，现在又何必沾这个光呢，我知道霍家王爵虽然革掉了，长安的亲属还不少，将来起复的希望很大，但是我不稀罕！”

这是李益对郑净持的话，也是郑净持在临去前向李益的请求，她自己虽然不想回到霍家，却希望霍小玉能归宗。

这是一个慈母的心情，尽管她已心如止水，但儿女亲情却不是一下子就能丢开的。

“十郎，小玉是个孩子，完全是在负气，希望你能劝劝她，霍家虽然垮了，可是亲朋还多，多少总还能有个照应的，她的哥哥虽然流放在外，这祇是他一时糊涂，再说老王爷功勋在国，跟几个大宅豪族私交都很好，等天怒过后，再央人求求情，起复还是很可能的。”

霍小玉忍不住了：“娘！霍家的亲戚如果可靠，也不会等您从山上赶回

来了，大家都怕沾着了他们而受牵累，又何必非要挽上十郎呢！”

郑净持一叹：“小玉！我虽然出了家，对时势并不糊涂，别人怕沾上你哥哥；但你归宗却没有关系，因为你不是十郎的正室，碍不到他的前途。”

“娘！为什么您一定要我归宗呢？”

“傻孩子，树高千丈，叶落归根，你毕竟是霍家的子女，应该要归宗的，何况这是出自他们的请求。”

“这个时候请求！不太晚了点吗？”

“自己人总是自己人，真到你有困难的时候……”

“我们有过最困难的时候，那困难就是那些自己人造成的，幸好十郎这个外人及时伸手拉了我们一把，才没让他们把您逼得嫁出去。娘！您怎么就忘了？”

“孩子！别光是记着恨，该多宽恕！”

“我跟十郎丝豪不沾地搬出来，已经够宽恕了，那老婆子遭了事还要咬我一口，把我们的宅子硬没入官，娘！要不是十郎跟郭家的交谊，由汾阳王出头要了下来，那幢宅子也入官了，您求谁都没有用，我们背了人情；把宅子保住了，又让给他们住，这已经对待起他们了。”

郑净持叹了口气，苦在无法说出自己的心事，霍家虽然倒了，但霍王的封号还镌在墓表，霍小玉归了宗，至少仍是望族之后。一个望族之女，至少能对所事的人有点约束的力量，万一受到遗弃或折辱，还有人能出头讲句话，郑净持对女儿与李益之间的关系始终不敢乐观，但当着李益的面，她怎么能说呢？

霍小玉已经明白郑净持的苦心了，苦笑一声：“娘，别人或许还不清楚，我们却明白的，诛杀鱼朝恩，完全是十郎的朋友，而且那天十郎也在场参予设谋，当时大家都是为了除害，没有考虑其他，更没有一点报复的意思，可是后来的发展，霍家的失势没落，未尝不是十郎间接造成，您要我归宗，如果日后内情传出来，她们不恨死我才怪，又何必去招忌呢？”

郑净持的确是不明内情，整个长安市上，知道的也没几个人，因此当霍小玉把经过的情形一说，郑净持默然了。

她近年信佛，最重因果，霍府之败在鱼朝恩的被诛。黄衫客、贾仙儿、贾飞等参予其事，完全是由于李益与霍小玉，虽然没有谁故意促成，但冥冥之中，似乎有一种不见的力量在操纵着因果报应。

她只念了几句“阿弥陀佛”就离开长安，回到终南苦修去了，而且决定不再回来，但是人事的变幻，又岂能逆料呢！

长安市上仍是一片升平，因鱼朝恩与刘希暹之被诛而掀起的余波，荡漾了很久，但并没有改变长安什么。

倒下了一批权贵，又起来一批新贵。

变化最大的朝政，代宗皇帝尽黜宫监在政事所兼署的一切权柄与职事，除了侍奉后妃与宫中的起居，不让他们管任何的事，甚至于禁止私出宫门。

朝政大权，落在一些王公世爵的身上。那当然是以前反鱼较力，忠心保皇的公侯藩王。

翼国公秦家与汾阳王郭府自然是最得势的两家，汾阳王郭子仪老令公本已功无可加，荣及子孙，郭威领神策军，郭勇也领了另一骠禁军，成了天子面前的红人，终日随侍左右，忙得不可开交。

可是真正在诛杀鱼朝恩一案中出力设谋的李益却没有捞到好处，因为

他的身份很尴尬。

第一，因为他是文臣，虽然进士及第，却因为是在侯选中，无法即膺重任，在吏制中，武将是世爵子弟拔擢，可以窜等而进，文官则必须按序升迁，朝廷不便说鱼朝恩是借重江湖人的力量而诛杀的，自然也很难把李益带上来。

郭家两兄弟倒是很够义气，饮水思源，私底下对皇帝提了两次，认为也该对李益有所报酬。

皇帝先是同意了，可是交诸廷议的时候，却遭到了阻碍。鱼、刘的势力一垮，起来的是一批受鱼朝恩压制降黜的言臣，这批人立朝正直，最重节行，对李益的批评却不太好。

因为李益刚到长安时广于交接，在老一辈的眼中落来荒唐两字，才情虽高，却因为他恃才傲物，言多诮刻，每好批评，虽然有他一篇道理，却又因为他的理论经常背经离道，这一辈人抬了头，对圣宠突降于一个浮滑少年身上，自然大加反对，因而中止了。

过一段时间，郭威又再提出时，皇帝自己就说话了：“十郎忠心国家，朕会记在心里的，他年纪还轻，锋芒太盛，递加膺拔，反增其骄纵之气，等今秋吏选时，朕再指定个差使给他，让他去磨练一下，再慢慢擢升他，反正国家不会亏待他就是了。”

当时在汾阳王府聚宴时，皇帝当面也这样表示过，郭威自然不能再说什么了，不过他感觉到皇帝的语气不像前些时那样热切了，其中必然有原故的，仔细一打听，才知道毛病还是出在黄衫客与贾仙儿身上。

他们力保带走了鱼朝恩的一批死士，留下了一些无法终结的尾巴。

鱼朝恩当势时，那些死士很为他杀了一些人，有些是他的政敌，也就是在朝堂上攻劾过鱼朝恩的人。当时吃了亏，没扳倒鱼朝恩，反而自身罹罪，轻则罢黜，重则流放，鱼朝恩为了示威。再派门下的死士暗杀。

讲暗杀还不如说是明杀，那些人根本就是明目张胆，公开闯进人家家里。摆明身份，留下姓名，杀人扬长而去。那时皇帝都在鱼朝恩的挟制下，杀了还不是白杀了，被害者的家属忍气吞声，敢怒而不敢言而已。

现在鱼朝恩倒下去，皇帝为了对那些人表示歉意。差不多全是让他们的子侄承复先人的官职。但有些人身后无嗣，遗下的孀妇却上呈血表，要求悬奸缉凶。

行文到了江南，就被黄衫客与贾仙儿夫妇顶了回来，他俩持有皇帝亲书的手谕，说明是既往不究的，人在他们的保护中，官府也直了眼，没有了办法。而且贾仙儿在回覆皇帝的一封私函说得很不客气。

说为人君者不可轻诺背信，既有手谕赦免了那些人，就不该追究，要不是他们以江湖道义敦劝那批死士离开了长安，即使杀死了鱼朝恩，大局也不见得能如此轻易平息下来，那些人想到反正罪无可赦，左右都不免一死。带了他们所结的禁军将领反起来，天下不会如此太平。

他们为了皇帝尽了最大的心，不想居功，皇帝也不该让他们为难。

皇帝就知道缉凶是不可能的，但不表示一下，无法对那些冤死者的遗属交代，有是贾仙儿的私函也伤了皇帝的尊严。弄得他很不开心，而且廷臣也颇有微议。

事情被汾阳王知道了，这位老千岁倒是仗义执言。会同了翼国公在朝堂上痛斥那些人，把当时在他家中诛杀鱼朝恩的真实情形说了出来，叫大家

适可而止。

有两个元老大臣还辩说朝廷威严必须维持，不能太纵容那些江湖人，汾阳王发了脾气，骂的话就难听了：“鱼朝恩监国当势之时，你们噤若寒蝉，连屁都不敢放，要不提那两位江湖豪侠，你们都还是在鱼朝恩的威胁下过日子，含冤者仍然是冤沉海底，好容易得到了昭雪，大家也应该满足了，还闹个什么劲儿？朝廷有国法不错，但国法并没有能制裁巨奸大恶，鱼朝恩是靠着那些江湖豪侠剪除的，江湖规矩不禁报仇，你们谁要是愿意按照江湖规矩报亲仇，老夫可以代黄大侠伉俪答应，替你们安排，谁要是不服气，指名索仇，凭本事一刀一枪地解决，你们要是没这个胆子，就不要再为皇上找麻烦，皇上有忧时。没见你们为皇上分忧，现在却有脸来提要求……。”

老千岁这一发脾气，天大的问题也迎刃而解，鱼朝恩死后的缉凶余波总算风平浪静了。

汾阳王这话说得是激烈一点，但也替皇帝省了不少口舌，而且这话可以由汾阳王讲，皇帝自己却不便出口。

汾阳王这一顿发作自然是先经皇帝同意的，贾仙儿私函到宫中，皇帝很伤脑筋，信不能给廷臣们看，却又无法应付廷臣们的喋喋不休。所以汾阳王约好了翼国公把那些大臣们请到翼公私邸来了一场痛骂。

问题虽然解决了，受波及的自然又是李益。

黄衫客与贾仙儿、贯飞是李益的朋友。大家惹不起汾阳王，却不会在乎这个小小进士。

于是为李益保荐的事只有搁下来了，最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皇帝的耳根子软，听了一句闲话：“江湖人的势力如此可怕，李益结交江湖人，似未可赋以重寄，否则引党结朋，难免重演鱼监之祸。”

这才是真正使皇帝动心的一句话，当然这番话连汾阳王都不知道的，但事后还是不免传到他的耳中。

这位忠心耿耿的老元戎立朝行事是很谨慎的，大节当前时，他不会让步，但也懂得如何避嫌；不多走一步，鱼朝恩当势时跟他一向不合，但因为抓不住他的错，而他在天下人心中声望极隆，所以一直不敢对他怎么样。

居高思危，当他知道皇帝心中对黄衫客等人都有了疑忌，立刻叫自己的两个孙儿请辞禁军统领的职务。

皇帝知道他是为了避嫌，倒是有点不好意思，亲自再到郭家去解释说：“老千岁忠心国事，孤知之甚详，对黄贾等各位侠士，孤也知道他们不会有异志的。但江湖份子良莠不齐，未必人人都有他们的操守胸襟，所以孤不能对他们过份迁就容让，否则天下又要乱了，长安都城为京师重地，可是江湖人一直不断在此闹事，几已蔚成风气，此风必须加以戢止，而且各地藩镇，罗用江湖奇技异能之士为门客，互相为敌，派遣刺客行刺大员，更是时见不鲜，孤如若对江湖人再加以礼让，益发增加骄横之气，老千岁应该是知道的。”

郭子仪的确知道，隋时元宵灯夜，一批江湖人大闹长安，杀死了大司马宇文文化及儿子，杀开城门而遁，及今还在长安人口中流传着，那一批好汉后来一一保太宗皇帝打下天下，封侯拜相，他们的后人现在都是公侯世爵，如翼国公秦府的先人叔宝公，就是那一次事件中的主角。

其后西辽王薛家的世子大闹花灯，打死了太子，出亡在外，也是啸聚了一批江湖豪士为党，朝中因有武后夺权之变，他们又保了太子李旦复辟登基，重新入仕登爵。

天宝乱时，玄宗出奔西蜀，肃宗皇帝以太子监国而起勤王之师，郭子仪就是在那个时期起来而发迹的。

那段时间内，各地的节度使分疆自立，都重金礼聘江湖能人，与邻镇互相攻伐吞并，刺杀大臣，争权夺利之事屡有所闻，如红线、聂隐娘、精精儿、空空儿等人，都是一时之健者。在长安，也有古押衙、昆仑奴黑摩勒等人，写下了曲折动人的事迹。

江湖游侠在常时，一直是大家谈论的中心与风云人物，所以汾阳王听了皇帝的解说之后，也深以为然。

郭氏兄弟仍然在禁军中任事，汾阳王还把李益请了来，要他写了封私信致上黄衫客与贾氏兄妹，说明了朝廷的苦衷，请他们谅解。

信，李益是写了，心中却很不是滋味。

虽然他在诛杀鱼朝恩的事件中，串任了主要的角色，却吃力而不讨好，朝廷只能在私下感激，为了朝廷，对江湖人的放肆还必须加以压抑。

黄衫客在长安本就是名人，贾仙儿元夜灯市，在长安也很轰动，他们诛鱼之功未见宣扬，保护鱼党之举却要申斥，大家都知道这些人跟他的私交很好，因此，也成了他青云之途的阻碍。

另一件使他烦心的是霍小玉的病，时好时坏，几乎是每天汤药不断，把他们的私蓄淘去了一半。

到了夏天，霍小玉的病稍有起色，但是李益留作活动前程的使费却已所剩无几了。

这一点他还不愁，因为他知道今年的情况，再多的钱也买不到好缺了，除了郭家兄弟与秦朗，别人都对他放而远之，不大敢沾惹他。

郭秦两家在长安炙手可热，但对他没多少帮助，因为吏部的夏天官原来是刘希暹的党人，已经被眨黜免在狱，继任的殷天官则是以直廉而知闻的诤臣，以前为了吏部勾结权监，把持选务以遂贪墨之欲等种种不法情事，曾经上表痛揭而自身的遭遇。现在继掌吏部，正以大刀阔斧的手段重加整顿，把以前经手的人员，以及文案胥吏等都加以更顿，发表声明，杜绝一切活动关说，今后吏选之进行，完全秉公处理。因才而任派。

这位初唐名将殷开山的后人以梗直出了名，办起事情来的确很认真，这种作风更是博得朝野一致的喝采。

汾阳王对殷天官很敬重，自然不会去为李益说项，秦朗与郭威、郭勇两兄弟也不便在这件事上置喙，何况开了口也没用。

李益自凭才具，倒是不怕跟人比较，因为他经史娴熟，对于鱼盐河利等经世济时之学，也有着一套独特的见地，考也好，问也好，都难不倒他的，对于吏部的这一番改革，他是深表欣慰的，只是遗憾来得太迟，他以前为铺路所做的人情都冤枉的化费了。

唯一感到高兴的是不必再为今年的秋选而张罗使费了，原来准备的钱也可以放心使用了。所以霍小玉病中的使费虽巨，也没使他感到不便。

而且迁出王府旧邸后。他倒是真的节省得多了，宅子的产权现属贾飞，不必再付租赁之费，宅子也小得多，有浣纱与李升祖孙两人，足够照料的了。

他为了要殷天官心目中造成一个好印象，更是深居简出，连一般酬酢都很少参加。

一个夏天平平静静地过去，他老早就在吏部挂了号备选，重新膺策问口试，因为殷天官对未经派放的陈员，虽经吏试，都不予承认，一切都从头的

来过。

李益试过后，心中很得意。因为他相信自己的条陈都做得很有力，切中时弊，很有见地。殷天官对这个名士本已十分注意，在口试经济时，对他的陈述非常满意，频频点头，相信必然会有个很好的安排的。

因此从吏部应试回来，他踌躇满志，霍小玉的身体这些日子也好得多了，治了几味小菜，列治闺中，等候着他回家，浣纱侍候他洗过澡后，霍小玉先端上一盏用井水浸过的桂子绿豆汤，然后笑着问道：“十郎！考得怎么样呀？”

李益笑道：“没问题，有问必答，祇见天官点头，没有一字批驳，十道经济策疏，我也是一挥而就，殷天官是拿着卷子发问的，上面密密重圈，可见他十分激赏。”

霍小玉放了心，深深地叹了口气：“那就好，否则我就会愁死了，一场病把你用来活动的使费化了一半，要是耽误了你的前程，我会恨死自己的。”

李益握住了她的手：“小玉，别这么说，你才是最重要的，有了你，我觉得什么都不需要了！”

霍小玉让他握着手，心中感到无限的甜蜜与满足。浣纱也在一边笑着，气氛中充满了和悦安详。

送上一杯茶让他漱口，浣纱才笑道：“爷！您出去这一天，小姐就像个热锅上的蚂蚁，转前转后，大门口总共来回跑了七十九趟，您没看见地上的灰尘都不见了，那都叫小姐的鞋底给擦乾淨了。”

霍小玉瞪了她一眼道：“鬼丫头，就是你的记性好，数得那么清楚，我急你不急，你跪在观音菩萨的像前烧香又是干什么？”

浣纱红了脸道：“那是夫人留下的，早晚一柱香，夫人在的时候，说把观音大士给我们留下咽邪消灾，保佑我们家宅平安，要我天天记得准时上香，不可简慢！”

霍小玉笑道：“那只有早晚一炷香就够了，你今天一共烧了几炷了，香棒还留在香炉里呢，你自己数数看去。”

那是一尊白玉雕的大士法相，供在一个檀香木座里，原本是设在郑净持的佛堂中的。

搬出别墅时，郑净持什么都没动，就是捧了这座法相，移到他们的新居，就安供客厅中。

李益在以前是根本不信怪力乱神的，不过在到达长安后，一连几次风雨雷霆惊兆的发生，都是在他矢口盟誓之间突然而作，虽然心中仍以风雨无常来解释，但也默认冥冥中似乎真有一股力量在监视着众生万物一言一行，操纵着人的兴衰盛灭，因此就改变了。每逢朔望，只要记得，他也会去烧上一柱香，磕上几个头的。

今天一大早出门赴选，他倒是诚心诚意的烧了柱头香，记得清清楚楚，把炉中的残梗都拔清了，可是现在那一具石炉中已插满了线香的竹签，知道这必定是浣纱不住地在神灵之前，为他默祷祝福，心中很感动。于是也抓住了浣纱的一只手道：“你们都太为我操心了！”

霍小玉似乎有着无限歉咎：“十郎！我很内咎，因为你完全是受我的牵累，否则你去年就可以高选赴任了，如果今年再耽误你一年，我就不知道怎么办好了！”

李益忙道：“别傻了，怎么又会跟你有关的呢？”

霍小玉道：“你不说我也知道，我叫秋鸿出去打听过了，去年夏天官原本有几个好缺要给你挑选，可是我的大母衔恨我们母女，叫王德祥在吏部活动，把那些缺硬挤出来让给别人。

要不是因为我，你不会白白的耽误一年的。”

李益道：“连我都不知道有这件事，秋鸿怎么知道的？”

“吏部的人得了好处，怎么会告诉你呢？”

李益想了一想，忽笑道：“塞翁失马，焉知非福，我去年未获选是运气，因为夏天官跟鱼朝恩过从很密，去年所放的优缺，有一大半是鱼朝恩指派的，殷天官正在彻查旧案，详究历年简放外官跟鱼刘党人的渊源，要来一次大兴革，即使我去秋获选，恐怕也做不稳。”

“那不同，你是凭真才实学考出来的功名。”

李益苦笑道：“人情大似天，虽有真才实学，未必就能得偿素志，倒是今年希望大得多。因为人事兴革，去年的优缺会空出一大半来，我补上的可能很大。去秋获选最好的缺也轮不到我。”

听他这样一解释，霍小玉的心情放宽了，忙问道：“这么一说，今年你是很有希望了。”

李益张口欲言，但心情已沉了下去，浣纱不知情，抢着接口道：“那是一定的，爷在除去鱼朝恩这件事上尽了很大的力，虽说圣上不便明彰其事，但心里面一定记住爷，此番不是又自然又不现形迹的就把爷放出去了。”

李益轻轻一叹：“浣纱！没有这么简单的！”

浣纱道：“怎么！莫非有人冒了爷的功劳，那也不太可能呀，圣上自己在那里，亲眼看见的。”

李益有点愤慨地道：“人在借钱求人的时候，好话说尽，什么条件都答应，达到目的后，要他还钱的时候，毛病就来了，以前一点对不起他的地方全部记起来了！”

浣纱道：“爷！难道皇帝耍赖债，不可能吧，他对翼国公府跟汾阳王府约两位世子，不是好得很吗？”

“他们又不同，朝廷的安危还赖着他们去维护的！”

霍小玉一直在旁听着，这时才开口问道：“十郎。我一直不知道朝廷对你们的态度！究竟是怎么回事？”

“我们？那来的我们？”

“我是说圣上把你跟贾大姊、黄大哥他们看成一路了，对不对？”

“那倒还不至于，只是知道我是他们的朋友，多少总要受点影响，郭威两次为我荐举，圣上都支吾过去了。”

“为什么呢？”

“主要是为了他们掩护的那一批鱼朝恩的部属死士，其中有一些罪大恶极，刑当处死，可是他们都躲在江南，在黄大哥与贾大姊的保护下，逍遥法外……”

“那不是皇帝自己答应免罪的吗？”

“话是不错，但那是在君权低落的时候，现在大权尽在掌握，皇帝就记起当时所受的委屈了，尤其是一一告状求雪冤的苦主太多，都是要求缉凶的，缉凶行动在贾大姊手头就被打了回来。”

“当初既有密旨赦罪，就不该出尔反尔！”

“皇帝解释不一样，他赦免那些人的叛逆罪，除在征伐之际，杀人者死

这是千古不移的铁律。”

“那些人只奉了鱼朝恩之命而行凶，首恶既诛，从逆可恕，皇帝的器量也太小了。”

“有几件凶案与鱼朝恩无关，完全是那些人自己私下犯的罪行，因为身居鱼朝恩的幕下，有司不敢过问，现在鱼朝恩垮了，旧案重提，也被贾大姊打了回票。”

霍小玉想想道：“这就是贾大姊的不对了，她不能为了江湖道义而包庇凶犯，藐视王法，江湖道义也不是不讲理的，会道与义谓之正，总要在人情事理上说过去才行呀，难怪朝廷会不高兴。”

李益不禁一怔道：“对呀！我竟没有想到这一点，否则我写给贾大姊的私函上也应该提一提，请她执行正义，也应该把案情清理一番，如果不是受鱼朝恩指令而杀的人，就应该加以惩处，以令含冤屈死者瞑目！”

霍小玉道：“你现在写还来得及，案子可以到崔相公那儿去打问一下，列举事实，请贾大姊也调查一下，就地加以制裁，也可以使大家对江湖人的看法改变一下。”

李益仔细地想了一下，忽又叹道：“算了！如果是在平时，我还可以进此一言，正当我自己在进行秋选之际，我就不该写这封信，那变成我在干预他们江湖人的行事而求自利了！”

霍小玉道：“事情只有该做与不该做，你何必去考虑这么多，尽一个规友的责任，这本来就是你应该做的。”

李益笑笑道：“贾大姊虽然不在长安，但神龙帮的耳目并没有撤离长安，此地发生的一切他们都清楚，假如是该做的，贾大姊早就做了，我们不是江湖人，更不够资格去教他们如何做一个江湖人，还是少管事吧！”

霍小玉听了沉思片刻后方道：“说得也是，我们现在听见的只是一面之词，也许事情另有曲折，非我们所能知，还是别去管它，浣纱，我们为爷备下的接风酒呢，快去搬上来。”

李益笑道：“不过才一天两天还接什么风！”

霍小玉轻叹一声道：“也不是接风，更非洗尘，自从搬到此地后，我们就没有好好吃过一顿饭，不是你有事，就是我病着，难得今天我精神好一点，爷应选试也很顺利，我们应该庆祝一下。”

李益笑道：“我的事没什么庆祝的，左右不过是这么回事，好缺坏缺，总能派上一个，在殷天官主掌吏部时，任何人情都用不上，是真才也不会被埋没，倒是你身体好起来，才是件值得庆幸的事，快把酒摆上来。我们好好地喝一下，很久没有舒舒坦坦地谋一醉了。”

浣纱笑嘻嘻地去到厨下把酒菜都搬了来，一样样地摆上，李益一看案上都是些时鲜菜蔬。用许多小素瓷碟子盛着，无论是色调、香味，都淡雅宜人，不由笑道：“浣纱，你的烹调也进步了！”

浣纱道：“我那有这么好的本事，都是小姐弄的，一个下午她就在厨房里忙着。”

李益一皱眉道：“小玉，你怎么又劳累了。”

霍小玉用手掠掠鬓角的乱发道：“累倒不会，只是恼人的心焦，反正闲着没事儿，不如找点事情做做。”

傍着李益坐下了，浣纱为他们斟好了酒，退过一边，李益一见只有两副杯筷，忙道：“浣纱！你也来吧，家里一共才三个人，还要分两席开，不

是太费神了吗？”

浣纱笑笑道：“我今天是斋戒日。”

李益一皱眉道：“今天是什么菩萨的生日？”

浣纱摇摇头道：“都不是，我吃的单日斋，今天初九，刚好是斋日！”

李益轻声一叹道：“你把斋戒的意思弄明白了没有？斋戒并不是不吃荤腥、茹素而已，而是什么都不吃，只饮水以涤肠，是释家戒欲之道，斋戒一语，出于寺庙兰若之中，他们终年茹素，又那用斋戒呢！”

浣纱道：“这个我可不知道，别人都这么做……”

李益道：“那就更不通了，斋戒一定要有目的原因的，很多高僧在深思佛理坐关的时候，举行斋戒，为的是能抑制口腹之欲，驱六贼而使慧根生，禅心定，冀能有所得，你又为的是那一门子？”

浣纱道：“我只求菩萨保佑爷的前程远大，保佑小姐身体康泰，因而许下的愿。”

李益肃然道：“这就不对了，我不愿意干预你的信佛，但必须要纠正你的错误观念，因为你这种信仰就等于做买卖，而且是强行买卖，菩萨还没有答应你准不准，你就许下了愿，似乎非要菩萨答应不可！”

浣纱道：“那我怎么敢呢？许愿归我许愿，能不能真获得菩萨保佑是菩萨的事，我并没有强求之意。”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我们在外面酬酢相互劝饮之际，常有一些强行劝酒的人，上来就说：『某某，我敬你一盅，先乾为敬了！』然后他自己就乾了那一盅，也不管对方的酒量如何，是否喝得下这一盅，受敬者如果能喝，倒也没什么，但对方如果量很浅，拒绝已迟，因为他已经先喝了，不喝是瞧不起人，喝下去又受罪，这种事在酬酢场中屡见不鲜，每每造成很尴尬的场面，这与你许愿礼佛又有什么分别，信佛是对的，但只为修己而不应有所求。”

霍小玉也道：“浣纱！爷说得不错，茹素礼佛，是表示虔敬，但千万不能对神佛有所求，那是最愚蠢的行为，菩萨如果有灵，也不会听你的，有一个故事不知你听过没有，一家姑嫂二人，嫂嫂很虔诚，终日念经烧香拜佛，他的小姑却是个傻丫头，有一天她问嫂嫂念经有什么用，嫂嫂说整天念经就可以得道成佛，白日飞升，小姑也想念经，嫂嫂因为她太笨了，就跟她开了个玩笑，那时小姑正在井边洗衣。手持木杵捶衣，告诉她说她念的是棒捶经，经文只有棒捶二字。小姑也信了，每天无时无刻，口中不断地念着棒捶，棒捶，结果她一片至诚，终于感动了上苍，有一天天降祥云，那小姑就登云而去！”

浣纱听得神往，忍不住问道：“真有这回事吗？”

李益笑道：“那有这种事呢，不过是用这个故事来告诫世人，礼佛但在心虔！不拘形式，故而俗语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杀猪的屠夫，满手都是血腥，从来也没吃过素，更无所谓诵经礼佛，但只要一念至诚，照样也可以立地成佛！”

浣纱道：“那我们持斋茹素都是没用的？”

李益笑道：“茹素之意为戒杀，是体行佛门慈悲之旨，并不是求佛登仙必行的手段，这都是一些愚夫俗妇，不明佛理，看见僧尼不食荤腥，就以为是成佛之途，舍本而逐末，其愚不可及也，严格说起来，这是走火入魔的行为。”

霍小玉道：“爷！这话我不同意，吃素多少也有点好处的，因为菜蔬之

类，烟火气较少，常年茹素者，可以清心寡欲，也算是一种长寿之道。”

李益道：“这话听起来有理，却不可深究，如果人人都清心寡欲，人伦之念必淡，也许自己可以多活十几二十年，但后代子孙却越来越少，终致绝种……。”

霍小玉红着脸道：“十郎！说说你就不正经了！”

李益哈哈大笑道：“饮食男女，人之大欲，这是圣贤说的话，可不是我一个人创出来的，小玉，你知道我最怀念的是什么吗？”

霍小玉斜睨他一眼道：“谁知道你心里转的是什么主意？”

李益道：“我此生最难忘的就是去年此时，在花园里的八角亭上，你为我设的醉月宴！”

李益还在笑着，但笑意中已有些苍凉，轻叹一声：“两鬓如霜垂老日，回首长安少年游，今月还如旧时月，昔日红颜共水流……”

霍小玉感染了他的萧索，幽幽地道：“干吗要这样消沉呢，我们还有很多在一起的日子。”

李益苦笑道：“但是你我都不复有去年的心情了！”

霍小玉道：“不！我觉得还是可以重寻旧欢的，这里的园子虽然比不上那一所大，但也有一片花圃；更难得的是小桃种了一片竹子，我们把酒菜搬到竹林里，因为家里有事，我没叫人去清理，现在飘了满地的竹叶，连褥子都不必铺了，用竹叶为褥，再从竹叶的空影中赏月亮，一定更有情调，来！我们现在就搬了去！”

看她兴致勃勃的样子，李益不忍浇冷水，更不忍心拒绝，三个人一起动手，把酒菜搬了出去，满地的竹叶很乾净，坐上去凉阴阴的，病后初愈的霍小玉禁不住打了个寒噤，浣纱忙脱下外衣垫在地下道：“竹叶太冷了，小姐，你还是垫着坐吧！而且也要添些衣服。”“说着回身欲行，李益道：“带个小炭炉来，这黄酒温了喝才不会伤肺，小玉的身子不能再喝凉酒的。”

浣纱看看周围道：“爷！这满地竹叶都乾的，炭火爆出来容易引起火烛，好在厨房很近，我用热水把酒温在水壶里，随时去拿也快得很。”

李益点点头道：“也好，同时替我把笛子也带来。”

霍小玉道：“十郎，你还要吹笛子？”

李益道：“是的，今宵只宜弄笛，我们喝两盅，还是回房去安歇吧！”

霍小玉道：“不行，我计划着今宵要作长夜之饮的！”

李益道：“改天好不好，今天我累了一天，精神实在不济了，你知道应付今天的考试，我一连几个通宵都在加劲看书！殷天官不比夏天官，关节打不通，只有靠真才实学，而我在这一年中，把书本都荒废了。”

他说的也是实情，霍小玉叹了一口气道：“好吧！我也一直很怀念那一次星夜欢饮，那时候无牵无虑，放浪于形骸之外，我也一直计划着再寻一次旧梦，看来竟是难以如愿了！”

李益道：“怎么会呢，过一两天，等月圆时节，我们好好准备一下，像这样仓促是不行的，你说记得上一次你整整的准备了一天，而且为了要给我一个惊喜，你到临时才告诉我，那情趣自然与现在不同了。”

霍小玉默默地听着，她知道李益只是在安慰她，事实上失去的欢乐是永远无法再拾回了。

浣纱把温热的酒带来了，除了替她拿了一件夹裕，也带来了李益的笛子。

喝了几杯闷酒，浣纱也下来陪了，她知道整个事件是自己一句吃素持斋引起的，因为李益在屋里坐下的时候还是一团高兴，直到邀她共饮，她说出持斋的事来，李益的神情一变，气氛就冷了下来，自后就再也没有热起来过，霍小玉要搬到外面来，无非也是想制造起气氛，但显然是失败了；即使她破戒下来参加了也没有用。

一壶酒不过才斤许，每人分坦了五盅就完了，霍小玉想叫浣纱再去熨酒，李益却道：“不必了，今夜大家都没有酒兴，就不可勉强，否则不但易醉，而且更易伤身，还是早点儿休息了，大家养足精神，明天我们出去玩玩。”

霍小玉一怔道：“出去玩？有什么地方好玩的？”

李益笑道：“多的是，上慈恩寺去，听说那儿新加修建完成，比以前更壮观了，而且纱可以去烧烧香。”

话题转回来。还是落在她的持戒上；浣纱一听忙道：“要是专为烧香而去那就不必了，我听了爷的话，觉得也对，念经信佛，原不必太拘形式的。而且更不可对菩萨许什么愿，提什么条件，记得以前我跟夫人到城内化生寺去烧香，那儿有十王殿，殿内有十殿阎王以及十八层地狱……”

李益道：“不错，那是贞观十三年，岁次为己巳。太宗皇帝在那儿拜玄奘大法师为主持，修水陆大会以超渡地狱内孤魂野鬼！”

浣纱道：“还是爷明白，我记得夫人特别指着殿上的对联解说给我听，说的是『有心为善，虽善不赏；无心为恶，虽恶不罚。』当时我还是不太明白，今儿听爷这一说才真正地懂了，我是为了有所求而信菩萨，那怕天天吃素，也是有心为善，菩萨也不加理会的，郑夫人信佛那样虔，可没有茹素忌荤，我又算是那一棵蒜呢？”

李益笑道：“阿弥陀佛，你倒真还有点夙根的，居然一点就明白了，佛非不可信，但也不能过于执着，沉迷其中，我也说个笑话给你们听，有一对夫妇，中年无子，两人情爱极笃。做丈夫的不肯纳妾，于是双双求佛拜神，两人分头到寺庙中求签，男的求得签条是『种豆得豆，种瓜得瓜。』女的求得签语却是『诚心则灵，心到神知』……”

霍小玉笑道：“这根本就是空洞两可之词。”

李益道：“寺庙中的签语都是些读书人代装的，装签的人自己都没有信心。自然不敢说得太灵。否则签语不灵，岂不少了香火，所以必须要稍留退步，像那两夫妇所得之签，都是上上吉签，但也有伸缩余地，他们都是求子嗣，神示也说得很好，但万一无效，前签可以说是未积善因，何得善果？后签则可以解为意念不诚，神佛不佑！”

霍小玉笑道：“结果虽是笑话，却也是个悲惨的故事，尤为为礼佛自迷者诫。”

李益道：“坏在那个解签的佛婆太混账，自己愚昧不懂，出的主意。”

霍小玉忙道：“到底是怎么说呢？”

李益道：“她妖言惑人，教了一大堆礼佛以诚的办法，女的是在观音大士前求的签，那佛婆子也没有问对方许的是什么愿，就信口开河，叫茹素，勤修早晚课，每三日必来庵中礼佛，香火不断，而最甚者就是洁身，切忌男女之事，因为观音大士是女菩萨，更说那女的是大士莲座前玉女降凡，因偶犯小过而谴下凡尘，极宜修行以重归西方佛国，凡是好听的都说了！”

霍小玉道：“该死！该死！那个佛婆子也该想想，人家求的是子嗣，如果杜绝了燕好，又何来收获呢？”

李益叹道：“因为那佛婆知道这一家很有钱，一心想她把家产捐入寺院中，而且那婆子本身就没有知识，信口开河，把人家哄得迷迷糊糊，得知究里后，又无法改口了，居然说什么意诚可动神明，自有天赐麟儿。”

霍小玉道：“这是骗人的，结果呢？”

李益道：“结果倒是不错，那丈夫因为妻子信佛入了迷，以无后为由禀官而出妻，捐了几个钱给庵里，叫妻子入寺院修行去了，自己另行择娶，不到一年，果然生了个儿子，却从此不信佛了。”

霍小玉道：“那也太绝情了，你不是说他们情爱极笃吗？先前连纳妾都不肯，又怎么忍心出妻的呢？”

李益一叹道：“两情之笃，是相互的，原来那妻子又贤慧又温柔，才两情缱绻，如漆似胶，自从迷上了佛后，一心一意都在菩萨上了，其情自疏，又怎能怪丈夫绝情呢？所以书香之家，虽不禁礼拜神佛，却不准三姑六婆进门，就是为了杜绝祸乱之源。”

霍小玉轻叹一声，朝浣纱道：“浣纱！你听见了！”

浣纱一直在旁边静静地听着，霍小玉问到她，她低头不再作声，心里却很沉重。

她知道自己的知识不多，也知道自己过于执着，才引来李益的这番话，但她更担忧的却是另一件事。

那就是李益的为人，郑净持私下告诉过她，鲍十一娘私下也告诉过她，郑净持的话还比较含蓄：“爷是个很精明的人，也是一家之主，他不喜欢的事，你们就不要做，不要去忤触他的意思。”

鲍十一娘比较直率：“浣纱！我不是说十郎不好，但他太厉害了，他反对的事，他不会直接告诉你，可是他有很多的办法来造成你们顺从他的意思，所以我提醒你一声，自己要注意一点，不要去惹他，否则就是为小玉添麻烦，从上次为小玉治病之后，我知道他已经不太欢迎我了，以后我也不便多来，希望你好好照料小玉，小玉爱他太深了，你招惹他不高与，倒霉的一定是小玉。为了小玉，你要多忍着点！”

现在，果然开始了，而且是透过小玉来排斥她了！因此浣纱只得陪笑道：“小姐！我知道！刚才我不是说了吗？从明儿起，我也不吃素了！”

李益似乎很满意，拿起了笛子悠悠地吹了起来。

初秋的夜晚是凄凉的，被他的笛声衬托得更为萧条了，一曲既终，霍小玉的脸颊上挂着泪影。

她了解李益心中所思，也知道这些事不是她的能力可以分忧的，更知道不是言词所能慰藉的。

因此她只能把手放在李益的手背上。

手是冰冷的，这份凉意激起了李益心中的共鸣，使他感到一阵温暖，无限怜惜地为霍小玉拭去了泪痕，叹了一口气：“夜深了，我们去睡吧！”

浣纱匆匆地把东西收拾了，洗净了手脸，对着镜子把脸略匀一匀，当她经过书房时，发现书房的灯亮着，李益一个人在书房里坐着看书。

她感到很惊奇，连忙在门口问道：“爷还没有歇下？”

李益道：“快睡了，你替我把被褥抱过来，放在那边的竹榻上，挂好帐子！”

“爷不睡在房里？”

李益只笑了一笑道：“浣纱！你我都知道小玉需要多养息，你我也都希

望她能平平安安的，不是吗？”

浣纱只感到眼睛一热，一股无限的感激冲起，口中喃喃地道：“谢谢你，爷！谢谢你！”

李益诧异道：“奇怪，浣纱，你谢我干嘛？小玉是我们两个人的，我应该跟你一样地爱惜她，你这样子，倒成了我在故意作贱她了！”

浣纱低下了头道：“爷！你明明知道婢子没有这个意思，我是老实人，不会拐弯抹角转心思，反正我就是谢谢爷，说不上是什么理由。”

李益轻叹了一口气，怜惜地拍拍她的手背：“去看看小玉睡了没有，替她把窗子关好，她就是贪玩。”

浣纱答应着，来到后面的卧室，小玉没有睡，却在对着灯，楞楞地发怔，她一直走到身边，小玉都没有发觉，浣纱等了一下才道：“小姐！夜深了，忙了一整天，你也够累了，早点歇着吧。”

霍小玉才忽地惊觉，眼中泪水湿湿的，浣纱诧异道：“小姐！你这是怎么了？”

霍小玉道：“爷呢？还在书房看书？”

“是的！爷说他今晚想睡在书房里。”

霍小玉的身子微微一颤，口中喃喃然道：“缘份尽了，他开始避着我，讨厌我了。”

浣纱道：“小姐！你怎么这样想呢？爷是体惜你，知道你不能太过份劳累，大夫不也是那样说的吗？”

霍小玉道：“他是这样告诉你的吗？”

浣纱笑笑道：“是啊！爷说你不能太兴奋，这次病发，不就是劳累出来的吗？”

霍小玉点点头道：“你把被褥抱过去吧，在那儿侍候爷，等他安寝了再过来。”

“是！不过婢子侍候小姐安息了也不迟，爷在那儿看书，还有一会儿呢。”

霍小玉笑了起来道：“我还要你侍候什么？不过是上床放个钩，你以为这点事我都不能做了！快去吧。”

浣纱答应着，抱了被褥帐子到书房，一切都舒齐好了才到李益身边低声说道：“爷！请安息吧！”

“我现在还是不想睡。”

“那也请上了床，躺下歇一会儿养养神，小姐吩咐过一定要侍候爷安置好了再回去，爷不睡，她在那儿也不得安定的。”

李益轻叹一声，放下手中的书卷，脱去了外衣，就着凉枕躺了下来。

浣纱又同到后面的卧房，霍小玉还是没有睡，依然在呆呆地注视着灯火，不过这次倒是很快就注意到浣纱的复返，回过头来问道：“你这么快就回来了？”

“是的！爷已经安息了。”

霍小玉看看她，忽地抓住了浣纱的手：“浣纱！爷没有要你留下陪他？”

“没有。”

霍小玉黯然地叹一声：“缘份快尽了，缘份快尽了……”

浣纱却愕然地道：“小姐，你怎么这样说呢？”

霍小玉的泪水盈满了眼眶，哽咽地道：“我有这个感觉，他已经讨厌我们了。”

霍小玉摇摇头，把脸凑近浣纱，默默片刻才问道：“浣纱！告诉我！我嘴里是不是有股气味？”

浣纱连忙道：“没有呀！”

“你不要骗我，我知道的，爷抱着我进屋子，把我放在床上时，他还很热情，开始吻我，但吻到脸上时，他的眉皱了一皱，我就知道不对劲儿了，他没有吻我的嘴唇，这是从来没有的事！我就知道一定有些事情使他要离开我，然后，我想到了，一定是我嘴里的气味。”

“小姐，你想得太多了，我怎么完全没有感觉。”

“你整天跟我一起，自然不会有感觉的……我知道，爹在临死前的一阵子，我也嗅到他的那股气味。那是一种死亡的气味，我告诉过娘，娘叫我别瞎说，但也叫我少接近爹！浣纱！你要告诉我老实话……”

浣纱急了：“小姐！你别胡思乱想好不好！”

霍小玉的神色平静：“浣纱！你别瞒我，我并不是怕死，算命的说过我不是长寿之相，能活到今天，能使我享受到这么多的生命快乐，我已很满足了，我不知道自己还有多少日子，但我绝不难过，即使只能再活一天。我的日子已经不多了。我不能再浪费时日！告诉我！我的嘴里是不是有股难嗅的气味？”

浣纱的心沉了下去，霍小玉不提，她没有感觉，霍小玉一提，她也有点感觉了。

那是一股沉浊的，带点霉，带点腥，带着一种无以名状，使人嗅觉上很不舒服的气息。

浣纱看看霍小玉的脸，看看她瘦小而又玲珑的身子，看看她敞开的胸膛上那一抹嫩白的肌肤，依然是那么美好，那么迷人，但浣纱也知道，在那里面，有些地方已经开始坏了，开始腐朽了。

但是，她当然不能对霍小玉这么说的，因此祇有道：“小姐，你这是胃气，从早上张罗爷出门之后，你就没吃过一点东西，自然就有股气息了。”

这是个很牵强的解释，但霍小玉居然接受了，因为她自己在有意无意间也嗅到了这种气息，下意识中，也知道这股气息是由何而至，因而才产生了莫名的恐惧。

这像是一个溺水的人，即使是抓到了一枝细小的浮木，根本无法挽救自己的毁灭，但也是紧紧抓住不肯放的。

这一夜，主仆两人都是在辗转反侧的情况下，勉强蒙胧入睡的。第二天，天色才微明，两人就都醒了。

霍小玉着意地调匀了一下，把头发梳得光光的，簪上她那枝紫玉钗，最后又在脸上淡淡地抹了一层胭脂。

她无须敷粉，因为她的肌肤本来就白，祇缺乏那一点健康的红润，需要人工的点缀。

叫浣纱把浸的玫瑰露冲了一小盅喝了下去，那是宫中的秘方，为有口臭的女人喝了以后掩饰缺陷用的。

瘦削、轻盈，一向被视为女性美的；尤其是汉宫飞燕以翩翩能作掌中舞而邀君宠，宫中的女子们就拚命地勒腰节食、以便维持那楚腰一拥。

人是瘦了，但长期处于半饥饿中，胃一直是空的，口中也就经常发出那股触鼻的酸气，于是，善于巧思的人就想出了这个法子，采取了玫瑰的花片，捣碎取汁，跟桂花拌匀，用蜜浸起来密封藏，不时饮上一小口，那浓

郁的香气就可以保留得很久！然后口中再经常嚼着一点蔻仁，以取其清香。

文人笔下的吐气如兰，就是在这种情形下装造出来的。霍小玉出身王府，当然不乏这种香料，可是以前她不屑为之，现在，她觉得需要借重武器来保卫自己的爱情了。

到篱畔的花畦里，她又剪了一朵海棠，簪在鬓角，再揽镜自照，自己也觉得很得意！却把浣纱看得呆了。

霍小玉回头见了她的痴状，不禁笑骂道：“死丫头，看什么？难道你不认识我了？”

浣纱在惊愕中觉醒过来，唉了一声道：“小姐！你真美。这一打扮，简直就像是画中的仙女。”

霍小玉一笑道：“难道我以前就不美了？”

“不！小姐以前也很美，但从来没像今天这样，美得让人炫眼，跟昨天一比，简直就像换了一个人！”

“昨天我很狼狈吗？”

“是的！昨天小姐忙了一天，穿了身家常衣服，头发也没整就显得憔悴多了。”

霍小玉一拍手道：“对了！就是这个缘故，娘跟鲍姨都告诉过我，偏偏我就忘了。”

浣纱笑问道：“夫人是怎么跟小姐说的？”

“娘说在家的時候，不管爷在不在，总要头脸梳拢得整整齐齐的，我问她为什么，她说一个女人的魅力，就是表现在整洁上，那怕是再丑的人，只打扮得整整齐齐的，总有一点动人的风韵。至于鲍姨……”

“鲍姨是怎么说的？”

“鲍姨是在伴我养病的时候说的，她那时天天逼我梳妆，她说有病的人千万不可带着病容，更不能使容颜枯槁，令人望而生畏，久病床头无孝子，这是人情之常，对生身的父母尚且如此，何况是其他呢！昨天是我自己不好，怨不得人讨厌。”

浣纱忙道：“爷也没有讨厌你呀！”

霍小玉苦笑着轻声一叹道：“拒绝亲近已经是差不多了，难道还真等到他不肯回家，在外面另外设个窝才算是讨厌吗？到那个时候，可就来不及了。”

“爷不会这么没良心吧？更不会如此喜新厌旧吧！”

霍小玉幽幽地道：“这倒不是有没有良心的问题，昨天我想了很久，想到了我自己的家，想到了爹，他跟王妃是结发夫妇，难道会不恩爱吗？何以到最后会演变成那个样子呢？情形很明白，那不能怪爹的，但在不知情的看来，一定会说爹贪恋美色，喜新厌旧，罔顾妻子儿女……”

浣纱沉默不语了，事实上她知道得很清楚，王妃在老霍王去世前两三年，带着郑净持母女俩移居别业的事深为痛訾，几乎是四处宣扬，弄得无人不知，也因此益发增加老王的反感，到后来连家门都不回了，这种情况在亲朋故旧间是难以得到谅解的，自己若不是身经其事，恐怕也不会站在同情老王爷这一边的。

霍小玉一叹道：“人不分男女，都不是绝情的，有许多怨偶，都是双方自己造成的，怨生之初，也许只是一点小事情，一点小节。但是不加注意，就像是河堤上一个小缺口，越来越大，一溃而无以挽救了。”

霍小玉叹道：“我知道的，你并不丑，也很温柔可人，就是太古板一点，本来我是寄望于你多偏劳一点的，可是昨夜的情形看，似乎希望不大，你是天性使然，一时难以改变的，因此必须得要自己来设法，丫头！你也得改变一下。”

“怎么改变呢？小姐！我简直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做！”

霍小玉笑道：“这个我可没办法教你，一切要你自己体会，我跟爷在一起的时候也没瞒着你，我们是怎么个情形，你难道不晓得……”

浣纱红着脸道：“那我可学不来，自己一点兴致都提不起来！”

霍小玉叹息了一声：“傻丫头，你以为我每次都是那么好的兴致吗？有的时候，我同样感到意兴索然，可是装也得装成有兴趣的样子，人家在一团热情的时候，冷淡的反应是最容易促使对方离心的行为，每一个做女人的都不可不记住这一点。”

浣纱忍不住笑了起来：“小姐，你是从那儿学来的这一些，我相信不是书本儿上瞧到的吧！”

霍小玉道：“不！是鲍姨教给我的，她以前跟爷那样熟络，在一般的情形来说，那是不可能的，两个人相差十来岁，爷又是名动长安的风流才子。绝对不可能对一个风尘中的半老娼女产生眷恋之情的。可是她就做到了，就是她懂得柔媚之道，懂得男人，懂得在什么时候，恰到好处地表现自己的柔术，那是一种很微妙的学问。”

浣纱笑道：“可惜鲍姨只能认字儿，不会写字儿，要不然把她这些大学问写下来，一定比汉朝那个班什么的写的女儿经受人欢迎多了。”

霍小玉笑道：“那是班大姑所著的女箴，虽是应帝后之命，作女子应守之箴言，阐述相夫教子之道，不过她要女儿家庄厚自处，事良人以敬的道理，实际上还是差不多的，只是教书的不是女人，而是一批冬烘老学究，只晓得从字面上去解释，就变成索然无味的教条，把女孩儿教成木头人了。”

浣纱一笑道：“小姐你别骗我不识字，这位女夫人的名字怎么叫大姑呢，你一说我倒记起来了，那是个家字！”

霍小玉笑得花枝乱颤地道：“汉代有学问的女子都尊称为大家，如班昭为班大家，蔡文姬为蔡大家，可不是她们的名字，读音为姑，如面上的写法为家！就像是乾坤的乾字，又用成干字一样！”

浣纱红了脸道：“小姐，你可别跟我谈学问，那我可是一窍不通，不过你说班大姑的女箴。跟鲍姨教的道理差不多，我可从来也没听说过。”

霍小玉道：“以前我也没这样想过，后来才慢慢明白，古人所立的箴言，一定要从立意上去延伸而深入，尤其是女箴一书，更不能由那些自己都不懂的老夫子来讲，班大家要女子庄厚自处，就是要我们随时注意自己的仪表整齐，给人一个鲜明的感觉，鲍姨要我们女人时时注意服饰，保持鲜艳，不是差不多的意思吗？再说女箴上要女子事君子以敬顺，这种敬顺，不是外面应酬场上那种虚伪的客气吗？夫妇之间假如也来那一套，岂不是成了傀儡了。”

浣纱道：“那又该是怎么个敬顺呢？”

霍小玉笑道：“敬顺是发之于内而形之以言行。不拂逆所事的心意，使自己去迎合对方的喜爱，避免他的憎恶，自然就会家室和美了。”

“那我们做女人的不是太委屈了吗？”

“傻丫头，这是相互得益的，看起来是受点委屈，其实却不是这么回事，记得我们以前那头哈叭狗儿吗？它见了谁都是摇尾巴亲热，谁都喜欢它，见

了都想抱抱它；看后园的大黄狗见人就叫吠，每天用条子栓着，谁遇上了都想捡块石头打它一下，柔顺与刚强的差别就在于此，柔顺者又何尝受到委屈了呢？”

浣纱若有所悟地点点头，却听见有人在鼓掌叫道：“说得妙！说得妙，小玉，你再多研究几条出来，我给你找人刊刻了，称为霍大家新女箴，一定可以流传万世……”

李益随声踱进门来，霍小玉和浣纱都不禁羞红了脸。

李益笑道：“我可不是存心要偷听你们的谈话，车子在门口等候多时了，我进来催驾，不想却正听到小玉在大发妙论……”

小玉赶紧摇着手急道：“罢了、罢了，不必再往下讲，我们早已收拾好了。这就出门吧。”

李益看霍小玉，确是美得令人怜爱，笑着搀了她，由浣纱陪伴着，到门口跨上车，缓缓向郊外行去。

写得轻蹄和着辘辘的车声，迎着秋高气爽。

李益带着一对锦装的丽人，卷起了车帘，让初秋的清风吹进车里，也让霍小玉的美色展示出来，好与来往于途中的长安仕女们一较颜色。

他的脸上还是充满着得意之情的，在十里春风的帝都，他已经算是个闻人。而且是相当知名的闻人。

以前，他也不算是个寂寂无闻的人，他的文才，他的诗才，已经在长安的交际酬酢中流传了，但是没有现在的轰动，鱼朝恩的被诛已过去半年，这是长安人事兴废的一件大事，而李益就参予其中。

经过半年多的折腾，被隐藏的秘密，终于慢慢地流传出来了。其中大部份自然是出之于郭家守将之口。

他们都是新起的权贵，也都是少壮派的军人，由于郭王的两个少主郭威与郭勇入领神策禁军，他们自然也跟着过去，担任了主帅以次的各级将校，这是武将的一贯传统，百夫长以上的各标营统领，莫不由亲兵司任，以期能达到上下一体灵活运用的效果，而禁军是保卫帝都，维护天威的基本武力，也是皇帝统镇天下的倚仗，自然更重视这个传统，才能成为皇帝最得力，最忠贞的武力。

禁军的意义就是帝力的代名词，他们是全国最精良的部队，享受着最优渥的待遇。

鱼朝恩就是握有了禁军，才能挟天子以令诸侯，现在这一股雄厚的实方被皇帝收回来了！郭氏的忠贞是皇帝所深知的，所以才让郭氏兄弟掌领禁军。

而禁军又是长安市上最具权威的人物。

郭府的家将对贾仙儿与黄衫客仍是相当崇拜的，因此当时诛杀鱼朝恩的真相也在私底下里流传出来，他们的用意只是在替贾仙儿与黄衫客夫妇辩解其忠，连带着自然也要提到李益的名字。这对李益是有帮助的。

虽然因为鱼朝恩仇党的复起使李益受到挫折，但大家在明白了真象后，饮水思源，对李益还是感激的。

有人是因为沉冤昭雪，对李益更感激。

有人因为他已简在帝心，目前是因为牵连着那些江湖游侠与皇帝间的隔阂未消，才未能因而功受邀赏，但过些日子，等证明那些江湖人确无异图时，皇帝就会想到李益的好处，而特加恩赏的。

何况根据郭府家将的传言，皇帝很激赏李益的才情，在事前就声明过。要他经过一番历练后才付与重寄。所以没有在此刻予以封赏，这一番话对李益的关系很大，有人曾经数度上表，劾奏在清除鱼党时，把李益跟那些江湖人列进去，但每次都被皇帝亲自勾掉了，他们先前不明白，听见传言后才知道了真相，自然也不再有人去碰软钉子了。

所以在车水马龙，赴往郊外的道上，大家对李益十分客气尊敬。不管是识与不识的，看见了李益都是亲自致候问讯一番。

他们乘坐的虽然只是一辆雇来的民车，但许多有秩品的官员也都吩咐御者让出道来，拱手请他们先行。

这种礼遇的情况，使得饱受冷落的李益又意气飞扬了起来。

霍小玉在他的身边倚俚看，看见这情形，心情也很兴奋，她似乎又感觉到在元夜灯市上饱受注意称羨的滋味了，而且更有过之。

那一次是沾了汾阳王府的光，借着郭家的尊荣，毕竟还是空虚的，可是今天……

今天他们谁的光都不沾，完全是实实在在，凭自己得来的风光，因此也更值得骄傲了。

霍小玉低声道：“十郎，虽然你没有因功而邀赏，可是却赢得了这些人的尊敬与感激，也算是值得了！”

李益只淡淡一笑，他知道大家之所以对他的如此客气、尊敬，绝不是为了感激，或许有一两个人是真正受过鱼朝恩陷害的，才会对自己感激。

大部份的人还是为了势利，为了那些传说中他占了很重要的地位。为了郭，秦两府的世子跟他还十分熟络，为了两大豪族门下的人对他还十分恭敬，为了一连几次都没能告倒自己，对他的行情又作了新的估计。

可是看见霍小玉这么兴奋，他也不忍心点破而扫兴，只有默默地笑着。

好赶热闹的长安人，什么都是一窝蜂的，因此，今天的大雁塔地出奇的热闹，歇满了来参观的游李益对于这种场合一向就不太感兴趣的，这可以说他性情孤僻，对于美好的事物，他的占有欲很强，最好是一人独享。否则就邀上三五知己来共享，叫他挤在人堆里凑热闹，他就意兴索然了。

因此他们没有往塔上挤，由浣纱提着食盒，他们只想找一处僻静的地方，享受一番宁静。

但是这一个希望也落了空，在周围的林子里竟是挤满了野宴的人，三五成群，只要找到一点空旷的地方，就摆了下来，有的是自备的酒菜，边酌边谈，意兴遑飞，有的竟是带了生肉来，在地下插了铁架，拾了些枯枝，燃上了火烤肉吃。香气四溢，猜拳行令，把一块清净之地，变得跟酒市一般地热闹。

李益一边走着找地方，一边道：“该死！该死！这些人简直忘记是做什么来的了！该打下地狱才对。”

霍小玉笑道：“十郎！你这话就太不公平了！我们自己又是干什么来的呢？若是怪他们玷辱了佛门净地，我们的食盒里带的也不是素菜！”

李益想想也就笑了，他只是因为找不到地方摆下食盒，所以才怪别人种种不对，其实别人做的那些事，也正是自己想做的事。

于是他轻吐了一口气道：“我们往里多走几步，我倒不信人间无净土，非要找块清净的地方！”

可是李益的话并没有说对，他们走出了林子，仍是没找到一块安静的

地方，最多只是人少一点，但还不够清静，霍小玉却用手指着林外那一片碧绿道：“这是什么？”

李益笑道：“你连高粱田都没见过？”

霍小玉道：“我怎么见得到呢，我以为高粱都是一粒粒的！”

这正是高粱粟实之际，丈高的杆子，紫色的穗苗，苍绿的叶子，金黄色的禾秆，形成一片美丽的图画。

李益哈哈一笑道：“终于找到了，我们索性到高粱田里去，铺下毯子，既清静，又别致。”

霍小玉道：“这就是高粱地呀？”

李益笑道：“你以为是什么？”

霍小玉有些不好意思地道：“我还以为是芦苇呢？”

李益笑道：“你怎么会缠到那上面去了，现在是初秋，还没有到芦花白头之时呢，何况芦苇也没有红穗的呀！”

霍小玉道：“怎么没有，去年我们到江南时，看见两峰青纱，抽着赤红的穗子，我还特别问了一声，船家告诉我说是芦花，还有句儿歌叫甚么八月芦粟红似火……”

李益听了沉思片刻才道：“到底是芦花还是芦粟？”

“难道还有两种东西不成？”

李益道：“当然有，江南产芦粟，形状倒是有点像高粱，就跟你目前所见的差不多。不过那粟实是不能吃的。”

“不能吃，庄稼人种了干吗？”

“做糖，芦粟的茎多汁而味甜，就像甘蔗一般，乡下人种了待其将熟之际，收割下来，榨出来熬糖，人家告诉你的一定是芦粟，你听成芦花了。”

霍小玉红了脸道：“想不到稼穡之间，还有信么多的学问，叫我这足不出门的人。那里知道得许多呢！”

李益笑道：“你已经算不错了，有的男人连禾苗与韭蒜都不分，这种人放出去做官，如何能解得民生疾苦？”

霍小玉指着一笼青纱道：“这是高粱还是芦粟呢？”

李益道：“是高粱，中原一带，气候乾旱，芦粟是无法生长的，南人不识高粱，曾经也闹出了一个笑话。”

霍小玉忙问道：“怎么样的笑话？”

李益笑道：“去年的时候，有个同年的江南进士，出身农家，学问经济都还不错！大家一起上郊外去踏青，就在高粱田附近，苦渴无茶，他为了卖弄，采了一枝高粱给大家解渴，还极口推荐说这东西是如何的好，他在小时候，经常以芦粟为食，味道如何甘美，结果他自己先咬了一口。嚼了半天都没有一点汁水，妙在他不承认自己的陋闻，还怪北地的水土不好，芦粟都没有汁水。”

霍小玉笑道：“难道没有人告诉他吗？”

李益道：“怎么没有，可是他不相信，还满口说他家有芦田百亩，终岁就食于斯还会不认识吗？结果还是我把他给说服了。”

“你是怎么说的？”

“我说北地的农人都是吃饱饭没事做了，所以特选了这种没有什么水的芦粟来种，引起了一阵哄笑，他才没话了。”

霍小玉轻轻一笑：“十郎！你就是这个脾气不好，总是说话不肯留人余

地，当面要揭人的短。”

李益默然片刻才道：“是的！我也知道我的毛病，可是我就是无法忍受那些不学无术的人信口雌黄，很多人都说我恃才傲物，语多诮刻，我也懒得置辩，有才恃才能傲物，至少我不是信口雌黄，无的放矢。”

霍小玉想想才道：“十郎，我知道你才识学问都很高，但是如能收敛一点，对你只有好处！”

李益微笑道：“我晓得这一年多的居长安，已经把我磨掉了不少锐气，学得圆通多了，对于有些人狗屁不通的谬论，我多少已能忍受，只是对另外一些人，我实在不能看着他们飞扬跋扈，目中无人的狂态，像那个把高粱当芦粟的家伙，是可忍熟不可忍！”

霍小玉叹了口气，她也知道李益是稍微改变了一点，对于地位比他高，辈份比他尊，以及能影响他的人，他的确已经没有从前的狂态，但是对同侪的诗酒之交，或是一些后进未达的儒生，李益的讥评仍是尖刻而不饶人的。

当然，李益所讲的话都是对的，所以被讽的人都无以为辩，忍气吞声，真正谦怀若谷的人，会虚心谢教，但是这种恂厚的君子又有多少呢？大部份的人被他驳得面红耳赤，不是负气而走，就是讪然而退，文人相轻，自古皆然，这些人对李益的批评也不会好到那里去的。

因此，李益的文名与才名满长安，口碑却是毁誉参半，霍小玉在崔允明的口中，已不止一次听到这些消息。

但是她更明白，正面的规劝是没有用的，因此笑了笑，眼珠一转以婉转的口气道：“十郎！我虽然不懂什么大道理学问，但我认为有句话是很不错的，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愚者千蔽，必有一得，你自己总有出错的时候到时候，人加诸于你，你又何以堪？”

李益笑道：“我会虚心受教的。”

这句话说来都很容易，困难是实行的时候，霍小玉不想抬这个杠，笑笑说：“以那位误高粱为芦粟的先生而言，他并没有错到那里，因为他以前没见到过高粱，而两者又十分相似，蜀犬吠日，虽然开了个笑话，但你也不是毫无所得，否则你就不会知道有芦粟此物，在中原是见不到那东西的。”

李益道：“这倒是实话，如果没有那回事，今天你那句芦粟红似火的歌谣就把我考倒了，我没有见过，就不敢说江南的芦花没有红的，可是有的人所犯的错，实在莫名其妙，那又能有何所得呢？”

“至少可以警诫你自己不犯同样的错！”

李益一笑道：“那就是成了孟子所谓的德之贼，谓之乡愿了，是非必须分明……”

霍小玉道：“这不是要你是非不分，而是稍积口德，别人有错的时候，用最柔婉的方法告诉他，不用讥嘲的语气，我相信效果大得多，而且也会树友多，树敌少，一时口舌之快，往往会结下许多莫名其妙的敌人。那多不值得呢，我是吃过亏的，小时候仗着父亲的宠爱，伶牙利嘴，得罪了許多人，所以父亲一死，那些姊姊们一个个都视我若寇仇，现在想起来，倒不能全怪她们，有一半是我自己招惹的。”

李益神色一庄道：“你说得对，小玉，真没想到你会有这么深远的见解。”

霍小玉轻轻一叹道：“这些都是惨痛的经验换来的，那天在灯市，我也是为了一时之不忍，在我姊姊面前炫示了一番，回去后心中就很后悔……我

这样做得到了什么呢？我想三姊回去后，心里一定很不痛快，可能又唆弄着她母亲想要怎么对付我。但是第二天就发生了鱼朝恩的事情，一切都变得那么大，那么快，我真正理解到娘的胸怀，以及她所持的恕道，当我们搬出爵邸，三姊流着眼泪相送出门时我才真正地感到轻松。”

李益微呈不解地问道：“轻松？怎么个轻松法呢？”

霍小玉道：“我说的轻松不是幸灾乐祸；不是因为他们败落了，那种泄忿的轻松，而是一种心灵上、精神上真正的解脱，不树怨，不招谗，从此没有人恨我了，这种滋味，这种心情，不是笔墨言词所能形容的，只有亲身体会的人，才能领略到那种舒坦。”

李益沉默不语，却紧紧地揽着霍小玉的肩膀，这已经胜过千言万语了。

过了很久很久，李益才一叹道：“小玉！你真是个可人儿。”

“可人儿”三个字用得妥切极了，那不仅是美丽，更是聪明、智慧与可敬可爱的象征。

“我从来不输口的，今天不得不向你低头，因为你的理由说服了我，我向你发誓，今后一定改过我的脾气，绝不轻易树怨、随便批评人了！良师益友，你足当之无愧。”

霍小玉柔婉地靠着他，笑笑道：“十郎，我只是说出我本身的感觉，可当不起那两种称呼。”

李益笑道：“当得起的，在你之前，不知有多少人劝过我，有些人更是引经据典，抬出圣人的话来压我，说什么诮刻之言，加之于君子则彰己之过，加之于小人则徒招其怨，道理是对的，但不足以使我信服。”

“怎么不能使你信服呢？难道你又有辩解吗？”

“当然有！因为我不是故意要刺人，更不是为了跟谁过不去而给人难堪，虽然我用的方法不太委婉，但我也的确是指出对方的错误，如加之君子，君子应该闻过则喜，加之小人，最多落个以直获怨而已。彰己之过，对我是用不上的。”

霍小玉笑笑道：“我的话也是那个意思，怎么又使你信服了呢？”

李益正色道：“你的话彰示的不是那个道理，而是那轻松两个字，每当我使人难堪之后，当时所获的不过是哈哈一笑。事后却一直有种沉重的感觉，想到为这种事去开罪一个人，实在很不值得。”

“既然知道不值得，为什么又要做呢？”

“我自己也不明白，到时候总觉得不吐不快，我一直在欺骗自己，认为这是纠正人家的缺点，直到你承认那天元夜灯市，在你三姊面前故意炫示一下的幼稚，我才明白，我的本意也只是表现自己，同样地幼稚浅薄，你是为了舒口气，情尚可原，我又为了什么呢？”

霍小玉没有接口，李益又道：“而且从你的表现上，我更认识了一件可怕的事情。”

霍小玉一怔道：“什么可怕的事情？”

李益轻笑道：“一个像你这样善良的女孩子，都会忍不住出口怨气，可见怨毒对一个人的影响是何等之深，我以前无意中得罪的那许多人，当时也许无法报复我，但他们把怨愤记在心里，遇到有机会的时候，在不知不觉间打击我一下，那种损失就无以估计了。”

霍小玉点头道：“是的！娘最担心的也是这种事，一直要我好好地规劝你，可是我始终找不到机会，因为我自己也是差不多的毛病，说出来的理由

连我自己都不能信服，又怎么能让你听来顺耳呢？直到最近，我才算真正地想通了，而且采莲看我的时候，也说起一些事……”

李益忙问道：“什么事？”

霍小玉想想道：“现在告诉你也没关系了，正是你刚才所认为不值得而可怕的事，鱼朝恩事件之后，因为黄大哥他们保走了一部份鱼朝恩的心腹，有人认为他们也是鱼朝恩的党翼，而你跟黄大哥交好，那些人挟怨密告，说你也是鱼党。”

李益笑道：“这个是告不倒我的！很多人都告过了。”

霍小玉道：“虽然告不倒你，但却显示了事态的可怕，因为投状的人不是受过鱼朝恩陷害的人，而是一些你们平常诗酒盘桓，交往很稔的人，允明在刑部，那些状子到了司曹严大人那里，严大人就把允明找了去问讯，允明说出了那天的实情，严大人才以所云无稽四个字批驳回去。”

李益神色微变道：“是那些人这么无聊，允明也是的，为什么不跟我说一声。”

霍小玉道：“崔相公不让你知道是怕你烦心，他能够把事情撕掳开去，就不必让你晓得了，但也由此可知，你在无心之间，得罪的人实在不少！”

李益想了一下才道：“算了！我也不想再追问了。知道了是那些人，心里反而不舒服，倒不如胡里胡涂的好。”

霍小玉笑道：“这也是允明的意思，你就是晓得了，也犯不着去报复他们，好在他们是在这件事上整你，严大人批驳下去，他们心里还不服，后来见到那些复起的新贵也几次没告倒你，约略也有些知道了，他们正在担心你的反击，你以毫无芥蒂的态度去对他们，使他们心里有愧，倒是以德报怨，化解前嫌的好办法！”

李益笑笑说：“一切都听你的了，其实真让我晓得了，我又能拿他们怎么样呢？报复二字，谈何容易。”

霍小玉道：“那倒不然，那些人还真怕，假如你跟郭家兄弟或秦朗他们说一声，倒是很可以整他们一下的。”

李益摇摇头：“郭家两兄弟是不会的，秦朗有可能，但是我不这么做的，损人而不利己的事智者不为，我的器量不至于如此之窄！”

浣纱在后面苦着脸道：“爷！小姐！你们二位如果谈完了，就找个地方坐下来吧，可怜我两个膀子已经吃不消了。”

她捧着食盒，一直站在身后，霍小玉哦了一声笑道：“傻丫头，你不会放下来先歇着！”

浣纱苦笑道：“我怎么知道你一谈就是这么久！”

于是，他们在高粱田里整出一小块地，放好碗盘，把带来的褥子铺开，席地而坐，谈谈笑笑的用完了酒菜，不觉已经到傍晚时分。

霍小玉道：“快收了回去吧。”

浣纱道：“我都收拾好了。”

她果然已经把器皿都收进了食盒。

回到外面的车子上，浣纱倒是真的累了，车子摇摇幌幌的，更增添了睡意，没多久就倚着车壁睡着了。

霍小玉却放下车帘，倚在李益的怀中，两个人似乎都在默默地回味不久前的缱绻温存。

李益道：“俗语说妻不如妾，妾不如婢，婢不如偷，两情相悦，原是要

含蓄点才有点韵味，许多男女未婚前，月下偷期，密约就是偷偷地拉下手，也要心跳个半天，到真正好事成双，进了洞房后，反而味同嚼蜡了，因此有很多男人，即使家中大妇很贤惠，他们也宁可在外边私营金屋以贮娇。就是舍不得放弃那种偷偷摸摸的韵味。”

霍小玉斜了他一眼道：“看你倒像是很有经验似的！你在外面藏了几个娇！”

李益笑道：“目前还谈不上，事业未成，功名未就，我那还有能力营屋而藏娇，等将来有了点成就再说吧。”

“可是你对此中韵味，倒像是曾经沧海似的！”

李益一笑道：“告诉你一个很有趣的故事。”

霍小玉慵慵地道：“你的故事中总是要糟蹋人，这次又不知要轮到谁遭殃了。”

李益很庄重地道：“这次不糟蹋谁，因为这是我自己的故事，你再想不到我第一个爱上的女人是谁？”

霍小玉精神一振，睁开了眼睛道：“是谁？你以前还爱过别人吗？”

“当然了，像我这么聪明、伶俐、而情窦早开的男人，一定会不甘寂寞爱上个人的。”

“你爱上的人是谁呢？一个同里的女孩子？”

“嗯！定情于桑间濮上，密约于东墙，整整两年的神魂颠倒，结果却徒留惆怅！”

“那个女孩子已经嫁人了？”

“嫁人了。她等不及我功成业就，回去营金屋而藏之了。”

“究竟是谁呢？”

“是我家的一个大丫头，叫春花，比我大八岁。”

霍小玉嗤的一声，笑了起来道：“你们怎么互相爱得起来的，互相差了八岁，那似乎是不可能的事。”

李益道：“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因为她是我唯一在家能接触到的年轻女人，我告诉过你，我家的人口很简单，父亲早亡，家里只有母亲跟一个仆妇陈妈，再有就是李升了，春花是我母亲陪嫁带过来的小丫头，来的时候只有六岁，是跟陈妈一起过来的，她是陈妈的女儿。”

“她母亲也是跟着陪嫁过来的？”

“是的，我外公家的家世很好，知道我父亲是个寒士，所以遣嫁时，带过来的人很多，陈妈也是早寡，我娘小时候是她带大的，所以我娘出嫁时，外公特地把她夫家接了过来，帮我娘管家。我四岁丧父，娘就把陪嫁的两个大丫头先后都遣嫁了，春花因为还小，就留了下来，陪着我玩玩。”

“就这么玩出感情来了？”

“我七八岁时，她已经十五六，虽然她已情窦初开，我却懵然不知，谈不到什么感情。”

“那又是什么时候开始的呢？”

“我十岁的时候，我母亲持家勤俭，虽然家里的田租收入足可敷日。但是仍然勤务纺织，每年春天，就开始养蚕，我家有一片桑园，就在宅屋后面，小时候我就喜欢在桑园里玩，由春花陪伴着，启蒙读书后，每天一大早，我总是带了书在桑园中读一个时辰，再回家吃早点上学。这段时间内，春花也总是跟着她母亲在园中采桑，以供一日之需，后来我家的人少了，春花也大

了，采桑的事就归她一个人，陈妈就在家里帮忙料理家务！”

霍小玉道：“我知道了。你们因为独处而产生了感情，是吧？”

李益道：“正是这样，不过这段感情也结束得早，第二年她被娘遣嫁远方，一切都算过去了。”

李益笑了笑接道：“我和鲍十一娘也是一样，我对情感一向都能把持得住，收放自如。”

霍小玉叹道：“十郎，你忍心说这种话？”

李益苦笑道：“这是老实话，既不能娶，也不能叫她丢下丈夫儿子跟我私奔，如果我为她如痴如狂，把所有的感情都寄在她身上，岂不是自误误人？再说女人究竟不是古董，我拿了一文钱买来的瓦壶，高置架上，可以向人吹嘘是殷周古墟的出品，价值连城，鲍十一娘在长安的相知太多，我就是说破了嘴，也没人相信她是正正经经的女人。”

霍小玉道：“话虽如此，但你总不要挂在嘴上呀，别人说她如何还情有可原，她对你到底是一片真情，而你也确喜欢过她一阵子的。”

李益道：“不错！可是她的心里却不知道是怎么想的，好像始终认为我是个靠不住的男人。”

霍小玉笑了起来：“那可怪不得她，是你太绝情了，说断就断，萧郎转眼成路人，怎么不叫她寒心呢？”

李益一叹道：“在未认识她前曾将你介绍我，我对她的确是一片真心，还要求她收了馆跟我在一起，她拒绝了。”

“她当然要拒绝，你负担不了她的开销；而且你们也不可能长久的，最多相处个几年，等她人老珠黄时，家回不了，跟着你又不行，真叫她做下人，她吃不了苦，明知是不了之局，何必又等到将来追悔呢？”

“是啊！我就是想到了这一层，发过一阵傻，变成理智了，完全符合她所愿，她又怨我薄情，这位姑奶奶实在叫人难侍候。”

霍小玉幽幽一叹道：“岂止是她，所有的女人全是一样。在感情上，都是不讲理，很多做母亲的连儿子跟媳妇太亲密都会感到不愉快，在道理上说起来可笑，但在情理上却是可以原谅的。鲍姨自己对我说过，她明知道你们分手是应该的。但是见到你说断就断，心里却很不是滋味，但是你应该谅解她的。”

李益笑道：“我见得多了，乐坊里的娼家都有这个毛病，自己可以有几个恩客，但是一个男人有了两个相知，就会被群起而攻之，目为薄幸无情，所以对她这种心理，我也就不放在心上了；世上要找不会吃醋的女人，大概祇有你了。”

霍小玉笑一笑道：“我也不是不会吃醋而是环境把我磨的，小时候恃宠跟姊姊们争取父亲的欢心，招来了那么多的嫉恨，使我深深地觉悟到这种行为的可笑，而且从娘的教训中，我体会到另一个道理。”

“什么道理？”

“争取爱的方式。一个人只要肯把爱与人分享，不但不会失去什么，反而会得到更多，我有九个姨娘，她们有的才华比娘高，有的容貌比娘美，但是父亲最爱的还是娘，没有别的原因，就因为娘与人无争。后来我发现做人处世也是一样，如果你在甲前赞美乙，而乙却在甲面前诋毁你，久而久之，美丑自见，甲祇会亲近你而疏远乙了。”

李益不觉色动道：“小玉！真想不到你对做人会有这么深的见解，孔孟

先贤，说了一大堆为人处世之道，竟还不如你简单几句话来得浅显明了，就为了这种胸怀，我也要多爱你一点！”

霍小玉苦笑一声道：“这是娘教我的，但是，要我做到她老人家那种境界，我大概还差一点。十郎，我要求不奢，你可以再去爱十个百个女人，我只要求你别忘了我，把我也算作一份就够了。”

说完又笑了道：“我又错了，娘告诉过我，感情是没办法分的，不是一块饼，划作十份，就能均分给十个人，爱是一棵果树，尽管结实，但每颗果实都是完整的，虽有大小之分，却不会有树上只长半个果子的。”

李益忘情地紧紧的抱住了她，霍小玉挣扎着道：“十郎，路上有人在看着呢！”

李益见有人果然朝他们笑着，只得放开了手道：“早知如此。我该去借辆大车子的，放下帘子把人都隔在外面，就只有你跟我！”

霍小玉笑笑道：“就快到家了，回到家里，你爱怎么就怎么着，忍着点儿。”

说着车子到了家门，霍小玉摇着浣纱道：“鬼丫头，可以醒醒了，你可真能睡。”

浣纱揉揉眼睛道：“到家了，我还以为早得很呢。”

李益和霍小玉到屋里，只有秋鸿在堂屋里，不见李升的影子。李益问道：“你外公呢？”

秋鸿道：“回爷，外公到崔相公家去了。”

李益不禁一怔：“允明叫他去干吗？”

“不是崔相公来叫的，是替他家带小孩的蔡大娘子来的，好像是崔家娘子来请爷去一趟，因为爷不在，外公问了一下，就跟她去了。”

“到底是什么事呢？”

“刚才不清楚，他们说话很低声，刚才没听见，外公走的时候吩咐说，等爷回来，如果没什么要紧的事就别去了，等他回来，再向爷禀报。”

霍小玉道：“是不是他家又发生什么事了？十郎，你要不要去看看？恐怕是他们两口子又闹起来了吧？”

李益摇头道：“不会！采莲是个安份守己的人，对允明非常尊敬，绝不会像小桃那样不懂事，我看多半是允明在公务上的问题。”

“允明处理公务很谨慎，还会有问题吗？”

李益一叹道：“正因为他太谨慎，太方正了，才会有问题，长安的官场是个大染缸，一个独善其身的人是很难立足的，尤其在刑部更难讨好，众人皆浊，一个独清，必然会遭忌，他甘于淡泊却断了很多人的财路，我以前就劝他稍稍圆滑一点，他总是不肯听。”

“那你快去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也好为他打点一下，通说关节，秦府跟郭府现在都跟你很近，他们又在盛势之际，这点忙总是能帮的。”

李益想了一下道：“允明是个好人，又是我的至亲，我当然不能坐视他吃苦，可是我还是等李升回来再说，李升对长安的情形熟，他特别关照秋鸿，要我别出去，一定有他的深意，我想必然是关系重大，我要是出去探问，那些想整他的人反而会提高警觉，作成铁案，就更难反覆了，李升一定会把事情弄清楚，等他回来后，我了解状况，再作进一步的处理吧。”

“你的熟人多，不是更容易问出究竟吗？”

李益叹了口气：“小玉，你不懂长安的现势，我的熟人多，是不错，但

为了鱼朝恩的事，现在大家都避着我，有话不会对我说，而且我能问到的，还不如李升去探的详细，跟我说话的人，多少会有顾忌，李升在侧面打听，倒是方便多了！”

对这些事小玉是不清楚的，因为她的生活中心，只有一个李益，她的人是李益而活着的，也可以说是为爱情而活着。因此，她很少关心生活圈子以外的事，尤其最近这一段时间，上门的朋友都已绝迹，她更隔膜了。

她知道李益的决定必然是对的，只是一天畅游所培养的欢愉气氛，被这件事整个地破坏了。

换过衣服，用过了晚饭，李益泡了壶茶，坐在书房里看书，神情似乎很从容，完全不像是有事的样子。

霍小玉却不安地道：“十郎，你怎么一点都不急？”

李益笑道：“急能把问题解决吗？不过是徒乱方寸而已。我已经把允明的出事可能算过了，不会有多大麻烦的，最多是人家暗中嫉恨他，闹点亏空而已！”

“他怎么会闹亏空呢？”

“不是他闹亏空，是他所管的事务上亏空，本来各衙门都是一笔烂帐，根本无法清理的，谁接手过去，谁就遭殃，除非是特别精明的人，在接手时，每笔帐都核计得清清楚楚，否则有疏忽，就成了个代罪的牺牲者，替人背上黑锅了，允明耿直有余而精明不足，这种人最不能经手财务，可是他偏偏就干了这个。”

霍小玉道：“是你要他干的。”

李益苦笑道：“我要他干的时候，就告诉过他怎么干，否则就要他别干。但他既不能不干，又不肯照着我说的干，有什么办法呢？看起来的确是我多事害了他，如果他不是成了家生了孩子，孑然一身，怎么样都混得下去，又怎么会为了五斗米而屈志辱身呢？”

霍小玉道：“别说那些废话了，你倒是捉摸一下，允明的漏子会出得多大？”

李益笑笑说：“也没多了不起，赔钱而已，这又是贾大姐害了他的，如果不送他那所房子，由着他赁个小公寓住着，家徒四壁，别人就是要告他中饱也无从说起，现在他不过是一个曹史，却身居华夏，反而变成有口莫辩了。”

“他可以说是贾大姊他们送的！”

“那更糟，朝中对那件事还是在余波荡漾，跟黄衫客、贾仙儿沾上了关系的人，都是够麻烦的，我想允明在刑部也干了一年了，这点利害他总知道！”

他说着脸上还是带着笑。霍小玉叹了口气道：“十郎，你好像还有点幸灾乐祸似的，这种时候，你怎么还笑得出来的？”

李益庄容道：“小玉，人处在逆境时，最重要的就是不可脸带愁容，那祇会伤害自己。

你几时看见我发愁过，在瓜州的时候，栖霞二圣登舟索仇，面临着生死关系，连黄衫客那等豪杰英雄都变面了色，我却仍然脸无惶色，也因为如此，才能一矢挫强敌！”

说时意气挥洒，竟是天下无匹的一副豪情，霍小玉只有看着他摇头。李益笑笑说：“别人打击你的时候，你就更应该面露笑容，因为别人的目的就是要你痛苦，你一表现出痛苦，不就是落入圈套中了吗！”

“十郎！事情到了自己身上尽可从容，但现在是允明有了麻烦，你多少

也该表示一点关怀之意才对呀！”

李益仍然笑着道：“我会想办法的。”

原来崔允明的罪名是一笔囚粮的帐目不清，被人告了密，说他中饱，真相却是被他的手下吃了。

那囚粮本来成了部里承办人员的津贴，偏偏崔允明不懂这一套，更因为怜惜那些囚犯，全部发放了下去，还特别关照所属不得克扣。

用心可昭日月，但只是便宜了牢头狱卒，囚犯并没有得到好处，反而招致了人怨。

于是案发起来。一个人密告，尚书大人派员前来查核帐目，发现了这个烂摊子，崔允明自己还莫名其妙。

好在主簿阎大人是深知其为人的，一力坚持他不是那种贪营自肥的人，也有一些真正钦佩他的人为他说了良心话，而且上下都知道这根本不是他的过错，衙门中积年陈弊，谁都清楚，总算没有下狱定罪；只是着令坐赔。

居屋一所，原主是黄衫客，但已移籍在他儿子名下，有人还在这上面做文章，但有人知道黄衫客在江湖上的声望。更知道了那天在汾阳府中擒诛鱼朝恩的真相，对黄衫客的印象已渐改变，倒是那些为鱼朝恩所退而复起的人，把这件事压了下来。

屋子是充公折价补偿，但很客气，只限采莲一个月内迁出，然而所亏款项，仍缺了十几万之款。

采莲倒是想得开的，她把一点简单的家具衣物搬了出去，剩下的东西找人来估价变买，又补上了六万元，只剩下十万之数。

崔允明被软禁在刑部衙门里，李升去见到了，他本人很达观，自承疏忽。但问心无愧，上层如能体谅最好，不能体谅，他只有坐牢，唯一求李益的是照顾一下妻儿，不存他望。

李益听了点点头道：“我知道了，只有十万好解决。李升，你明天再去见允明，叫他不要着急，两三天内，我就为他把亏累交清弄他出来。”

李升道：“爷，崔相公说了，他不想麻烦爷，事情发生了好几天，他一直不准崔娘子来找爷，今天因为有了结果，崔娘子才来求爷，也不是要爷在银钱上告助，只求爷在几位能说话的朋友那儿，为崔相公的冤屈申明一下。”

李益笑道：“允明的为人大家都清楚，谁都不会怀疑他的节操问题，既然是这种情形，那就更好办了。”

李升道：“崔相公一再拜托，无论如何，千万不可为他向友人告贷，借了就要还，他还不起宁可借。”

李益笑道：“不必借！我只要那些人把吞下的吐出来，我们不会欠人的情，只求一个公理。”

第二天他求见郭威，郭氏昆仲两人，郭勇较稳练，郭威则侠气较重，把情形说了一遍。

郭威道：“允明儿的节操是我们深所佩服的，也不过才十万，我认了就是。”

李益道：“世子，如果要赔累，我也拿得出，但这个钱出得冤枉，徒使是非不直不明而让奸小之徒获其利，老实说。我是为了省麻烦才找你，否则我联合了一批清流名士，要求彻查此案，事情就闹大了，再有风声传到贾大姊那儿去，不是使贤昆仲为难吗？贾大姊是那孩子的义母，她要是得知自己的亲家受了冤屈，怎肯甘休呢，连带着对贤昆仲也会怪上了。”

郭威道：“那可万万使不得，君虞，你知道家祖父对贾大姊十分推重，一直在为她的事感到愤愤不平，连圣上都被怪上了，说圣上懦弱忘本，如果贾大姊再来一闹，舍间的那些家将很可能会跟着她起哄……”

李益笑道：“所以我才来找你。”

郭威道：“君虞，你说要我怎么办？”

李益道：“很简单，是谁吞下去的，叫谁吐出来，当初那几个坑了人的都还在，世子把他们请来问问就行了。”

郭威皱皱眉道：“君虞，这不太好吧！”

李益道：“世子，贤昆仲素有侠名，怎么一旦真正做了官员，反而变得胆小起来？”

郭威叹了一口气：“是的，君虞！以我从前的脾气，早就打上门去了，可是领了禁军之后，到底经历了一点世故，才知道以前的幼稚！”

李益冷笑道：“所谓经历，只是学会了黑白不分。”

郭威摇头道：“那倒不是，寒家的守训就是一个正字，我们哥儿俩以前胡闹，老人家有时知道了也装糊涂，就是因为我们做得对，家祖一生中就是不避权势，假如坑陷崔兄的是六部大臣，我马上就去找他们算帐去，老人家也会全力支持的，但只是些么魔小丑，我这样对他们，有理也变成无理，似乎是仗势凌人了！”

李益道：“但是非黑白总得要分明呀！”

郭威苦笑道：“是的，但我们也有碍难处，我情愿替崔兄缴了欠款。”

李益道：“姑息足以养奸，这不是纵容宵小横行吗？若是要缴欠款。我自己也有这个能力，何必来麻烦世子呢？我要求的是一个公理，再说允明也不会接受这份人情。”

郭威道：“我这不是要崔兄领人情，而是对一位受屈的廉直君子表示敬意。”

李益一笑道：“世子！你是在逼我把事情闹大。我今天来找你是为了交情，我李十郎当初凭一个人的力量，也跟霍王府斗了起来，是非曲直我不信没你们的帮忙就讲不来？你们是不要我试试看？”

郭威急了道：“君虞！你是明理的人，怎么也如此冲动呢，我不是不帮忙，事情刚发生，我就向该部主管递了话，要他们秉公处理，崔兄固然是冤屈；但是他手续不清，本身也有过失，目前这个处置已经是很公允了。”

李益道：“让好人受屈，听任奸胥猾吏中饱自肥，这能叫公允吗？我并非不知道允明自己也有过失，所以才来找你，你既然有不便之处，我只好自己来了。”

郭威道：“君虞，如果敞开来干，那就要掀起一场大狱，严格彻查起来，牵连得太多了，对崔兄并没有好处，我问过了，他以前有过受贿的记录，现在把柄人证，都还在人家手里呢。”

李益一惊道：“那是他家人糊涂干的事，允明就是为了这个休了老婆才几个月。”

郭威道：“我知道，但是推究责任崔兄还是难辞其咎的。”

李益笑笑：“你的消息很灵通呀！”

郭威道：“小弟身领禁军，打听事情当然容易一点，我把事情弄清楚到这个程度，可见我对朋友不是不关心，实在是爱莫能助，只有在钱上为他尽力了。”

李益道：“白便宜了那些人，我实在是不甘心。”

郭威忽然一笑道：“君虞，老实告诉你，这口气非但你不能忍，连我也忍不下，所以我方才已派舍下的一个家将去找那些人去了，我装作不知道，也可能把他们吞进去的钱再教他们吐出来，而且还乖乖的不敢违抗。”

李益诧然道：“怎么？你自己出面不行，倒是贵属下去能把这事情办妥？”

郭威道：“阎王好见，小鬼难当，这是我受职以来学会的经验之谈，如果我出了面，那些家伙放起刁来，倒是拿他们没办法，如果由下属前去，使蛮耍横，揍也把他揍得吐出来。”

李益笑道：“这我倒是学了一手。”

郭威道：“君虞，等你正式放缺做事时，你就会明白了，有许多事交给下面的人，比你亲自着手去办会顺利得多，因为我们要守规矩，下人却可以便宜行事。”

他笑笑又道：“我举个例给你听，翰林院有位阁老很惹厌，自恃三代元老重臣，专门喜欢找人麻烦，家兄无意间得罪了他，立刻向他道歉陪罪了，他却坚持不肯甘休，一定要我家兄进宫理论。其实真要讲理也不怕他，因为家兄是查禁时遇上他在教坊中召妓陪饮，家兄不知道是他，闯了席立时就道歉回避，他却捏住家兄不依，说那个妓女是他的远方亲戚，硬赖家兄擅闯民宅，一定要拉家兄进宫去理论！”

李益笑道：“这位老兄究竟用心何在呢？”

郭威叹道：“什么用心也没有，无非是借此挫挫寒家的颜面，以长他的威风而已。”

李益道：“那就跟他去面圣好了。”

郭威道：“面圣非不可为，如果说他是召妓陪饮，他一发疯，把很多人都咬出来，事情就不可开交了。长安市上，各处大宅家门，多多少少都有点风流事的，他一吵一闹把人都咬出来，家兄岂不是要得罪很多人！可是跟他又讲不通，在没有办法的时候，幸好有个家将老于世故，上前给了他一巴掌，打落他两颗大牙，还说那妓女是老相好，被他倚仗官势占了去，要跟他拚刀子！”

李益道：“这一来事情不是更大了吗？”

郭威笑道：“没有，他反而忍气吞声地走了，因为这一来，变成了争风吃醋的风月官司，他以一个堂堂阁老，跟一名家将为这件事对簿公堂，他丢不起这个脸！”

李益道：“难道他不能具本申告吗？”

郭威道：“他跟家兄斗起来衙门管不了，只有在金殿上评曲直，跟个家将闹，官司只有打到京兆衙门去了。”

李益笑道：“我总算明白了，这是以下驷对上驷的战法，完全是兵法的运用！”

郭威道：“不错！这就是小弟不能出面，但可以交给下面人去办的道理。”

李益满腔的愁绪都为之一扫而空，而且恰在这个时候，郭威去的那名家将，把崔允明也领回来，见到了李益，他的神色之间倒不像是受了委屈的样子，拱手谢过了郭威，就对李益道：“君虞！不叫你知道，就是怕你为我筹划，这一来叫我怎么还得清欠款？”

李益笑道：“你出了事，我会不知道吗？知道了又能袖手不管吗？些许欠款算得了什么，都还清了。”

那位家将道：“一共是十六万八千，现在已全部缴纳清楚，崔老爷没事了，而且还可以在本部复职。”

崔允明却苦笑道：“十六万八千，我要等多少年才能凑得足，每年薪俸所得不过万余钱，不吃饭也得十年才能清偿，如果留下一半作为糊口渡日之费，剩下的恐怕连付子息都不够，世子，兄弟前来就是为了请讨一个偿付之法。”

郭威忙道：“崔兄！你还我的钱干吗？”

崔允明道：“十六万八千的欠款，荆人只凑足了一个零数，还有十万都是这位将爷代为署券承保的。”

郭威笑道：“崔兄弄错了，钱虽是由敝属代为缴纳，却不是由我拿出来的。”

他怔了一怔，回头又问那家将道：“怎么没有一天缴清，还要署券承保？”

那家将道：“是的！小的找到那几个混球，给了他们一顿严词狠骂，他们吓得全身发抖，一口承担下来，只是一时拿不出这么多来，小的看看倒也是实情，但又怕崔老爷受委屈，只得以小的名义，署券作为承保，在六个月内缴纳清楚，爷放心好了，他们都写了借条，小的负责他们不敢图赖的，因为这笔钱由营里粮俸上先拨了过去，他们算是欠了营里的官款，不怕他们不还。”

郭威道：“这也罢了！以后就由你去直接催纳好了，不过你也太好说话了，他们分明是装穷，那一个都能单独负担得起，何况还是由几个人分担呢？”

那家将笑道：“小的何尝不知道，不过他们苦苦哀求，一定要这么做，小的想他们顾忌的也有道理，他们是全心愿意拿出这笔钱来，而且连崔老爷自筹的部份也愿意赔还，只是他们不敢出面，更不敢让人知道能一下拿出这么多的钱，否则的话，各方面追索起来，他们实在穷于应付，由营里出面，谁也不敢刁难，因此小的才答应下来，虽说是半年为期，那可是营里跟户部的事，在三天之内，他们就会乖乖的把钱送到营里，再出营里逐月缴还，崔老爷自凑的款项，也已教他们吐了出来！”

郭威笑笑道：“办得好，这批刁吏是应该如此对付，既然他们连崔兄的款项也赔了出来，那就便宜了他们，由营里代他们出头吧。”

崔允明一怔道：“这是怎么回事？”

李益笑道：“允明！十几万的欠款，我跟世子都可以拿得出来，为了我们的交情亲谊。

我们也应该尽力的……”

崔允明道：“不！这是我的疏忽，应该由我拿出来。”

李益道：“允明！我知道你会有这种想法的，这十几万的欠款，你自己落到多少？”

崔允明道：“在我接手时，确实有几十万钱的帐目不明，原主打算由我设法收下。”

李益愕然道：“会有这么多？”

崔允明道：“是的！这倒不假，可是那个时候我还不明内情，便加以拒

绝了，他以为我要在接收时非难他，才着了急，把那笔钱分给了几个做帐的同僚，混了过去。”

李益笑道：“假如你早知道了，你会不会接受呢？”

崔允明道：“还是不会的，我想把刑部的弊风一清，一定着令他非赔出那笔欠款不可，他也拿得出，因为他在任六年，这点数目并不算回事。”

李益道：“既然如此，你对他们归还欠款的事。大可以心安理得地收下来。”

崔允明道：“不！这情形不同，我没有接收前，有权要求人家将手续交割清楚，这我既然接了下来，当时未能发现弊端，这就是我的错失，不能再怪别人。”

郭威一叹道：“崔兄是非分明，是个极端可敬的君子，只是崔兄的作法，兄弟却不敢苟同。身在公门好修行，积德要能外圆而内方，才能以霹雳手段行菩萨心肠；独善其身，屈己而从人，只能徒长小人之气焰而已。”

李益道：“不错！有的时候，你的手段是欠灵活一点，我大伯李揆公曾任徐州刺史，他生平最得意的一件事就是释放了一批私梟，那是部属抓到了六个贩私盐的，因为地方不清，官府盐价过高，升斗小民无以负担，就有一些人从江都负盐至徐州售卖，售价低于官府两成，然犹有倍利可图，只是犯了干禁，抓到后判刑很重，大伯对他们很同情，认为他们流血汗以博微利，济生民之不足，有利于民生，何忍加罪，官盐价昂系朝廷律令，他无法降抑，只有私下对这些脚夫曲加卫护。可是人被抓来了他又不能不理，只好开堂讯问，那六名脚夫也都承认了，大伯就罚他们各负自己的盐袋，急步行百里后，大声开喝快走，六名私盐贩就溜开大步，跑得一个不剩。”

郭威笑道：“这倒是别开生面的刑罚，那些脚夫们真的急行了百里路吗？”

李益笑道：“大伯指定两个年老体迈的衙役跟随，怎么跑得过那壮汉呢，出了衙门没多久，就跑得一个不见了。那两个衙役也知道是大伯有心开脱，在茶馆里喝了一天的茶，次日回衙覆命，一件案子不了了之。允明，这才是为官施仁之道，你该多学学。”

崔允明低头不语。郭威笑道：“崔兄！这件事就算由兄弟出头了断了，是非公道不可不明，那些猾吏欺君子之直，应该小施惩戒，罚他们拿出钱来，已经是好的了，明天我就叫人把崔兄私下筹出的欠款着人送来，那是嫂夫人典屋所得，交还买主，还可以把屋子买回来。”

崔允明道：“不！营中拨付的款项，世子收回来是应该的，兄弟身受了，至于荆人典屋之资，绝不可收回。”

郭威道：“那又是为什么呢？”

崔允明叹了一口气道：“那所屋子为贾大姊所赠，本来就非我所有，正因为里面的设备太豪华，所以上官查封到小弟家中时，小弟才无以为答，如果小弟家徒四壁，就算是有人告我营私挪用公款，也没人会相信。”

李益道：“可是那所屋子的来历清白，谁都知道的。”

崔允明苦笑道：“是的，但我案发之由，也是因那所屋子而起的，因为前几天有个偷儿潜入家中偷去了金锁片一方与金项链一条，内子适时发现，惊呼出声，邻人闻声前来，捉住了那个偷儿，追回失物，并将那个偷儿痛殴了一顿，正待送官究治，恰好我回家拦住了。”

李益道：“这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呀！”

崔允明道：“我的用意原是可怜那偷儿为生计所迫，才出此下策，不忍将之送官服刑，而且还把金子送给了他作养伤之资，孰料这件事竟成致祸之由，有些邻人就怀疑我家藏有来历不明的钜金，不敢明诸于官。”

李益一笑道：“这是从何说起呢？”

崔允明苦笑道：“这倒也难怪，无风不起浪，他们自有可疑之处，因为贾大姊给我留下的东西很多，采莲是个节俭的人，对有些较为奢侈的用具物品不惯使用，手头又大方，多半拿来送人了。而那个帮她乳乳孩子的妇人也在邻舍间传说我家里是如何的富足，因此经常有人登门告帮乞贷，我们负担得起的，总是不让人失望，有时超过我的能力，只好拒绝了，就这样得罪了不少的人，失望的人不免心中怀怨，再加上这次我对那偷儿如此慷慨，流言更甚，传到了上宪的耳中，再加上几个与我不甚相睦的同僚游言助澜，乃有清查帐目之举。”

李益对此倒是十分感慨，一叹道：“长安城是个是非最多的地方！”

崔允明苦笑道：“我从一个家徒四壁的穷儒，突然成了家，有了居室私宅，先前在小桃的家里，那是江家的产业，大家都没话说，小桃离异而去，我是一个人孑然住在衙门里，连铺盖都没一床，也是大家知道的，乍然之间，又有了屋子，再度成家，谁都会怀疑的。”

李益道：“可是屋舍为贾大姊所赠，这是有卷可考的。”

崔允明叹道：“贾大姊是一片好心，把署券归到我的名下，算是我直接承购自原主！”

郭威道：“她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崔允明道：“那也是一片好心，怕我会因鱼案所累，所以撇开了她与我的关系。”

李益道：“这实在是小心过了头，我跟她的关系更为密切，郭家跟她也是很亲近。何尝会有什么牵连？”

崔允明叹道：“我不能跟你们比。”

李益与郭威都为之默然，这是一个事实，汾阳王当世贵胄，郭威、李益不仅出身世家，且在长安也是风云人物，别人要构陷他们，还得估量一下。但崔允明却狠不起来，因为他本族寒微，自己又只是一个小文案书吏而已。

崔允明道：“非份之财，得之非福，这是我一向抱定的观念，现在更得到了证实，所以对那所屋子，我不想要了，这不是我固执，也不是贾大姊对我的馈赠不感激，只是觉得不是我能力赚来的，我就不该享用。”

郭威肃容道：“崔兄高风亮节，兄弟十分钦佩，可是嫂夫人与令郎总得有个栖身之处啊！”

崔允明道：“荆人已经在衙门附近，赁得居屋两间，我们一家三口，差可度日，箪食瓢饮，我在刑部的差事还保留着，以后平平实实，过日子是没问题的。”

李益叹了口气道：“允明！我不说什么了，你出来后还没回家吧，快回去看看采莲，明后天我再看你去。”

崔允明也急着要回去，把事情问明白了，也交代清楚了，遂谢过了郭威，也谢了李益。

李益苦笑道：“你别说我，对你，我只感到抱歉。我发现帮了你的忙，反而给你添了麻烦。”

崔允明笑道：“这是什么话，人生祸福，俱由自取，与人何尤，赐助之

情，我还是万分感激的。至于我的这些遭遇，完全是我不合时惹来的，易地而处，换你干我这份工作，必然不会有这么多的困扰周折，而且能在不伤廉操的情形下。使大家都很高兴，我没有你这份才情，又不能随波浮沉，唯一的办法，就只好谨严自守了。”

郭威动容道：“世风日下，国乱初平，君虞兄的才干固足为重，崔兄的清操励守尤为可贵，今后崔兄尽管一本初衷，放手办事好了，小弟当尽全力以为支持！”

崔允明道：“那可不敢当。”

郭威道：“崔兄！这可不是在私交上帮你的忙，圣上以禁军见付，除保卫京畿之外，还兼付了清除颓风，考核各部吏绩，澄明政风的责任，这也是我应尽的本份，长安的吏情糟透了，我以前也略有所闻，但没想到会这么糟，以前我不知道，从崔兄这一次事情上，我才深入了解，一个案目文吏，竟有这么多的好处，年入数十万，当朝一品阁老学士，也没这么多的收入，此风不可不整！”

崔允明道：“世子如有此心，当是生民之幸福。”

李益笑道：“允明！如果世子从你那儿得来资料去着手整顿吏风，你可就成为众矢之的了。”

郭威道：“这个兄弟会注意，只会私下求教，断不至让崔兄感到难堪的！”

崔允明却慨然道：“我倒不怕这个，因事论事，不涉于私，只要我不是信口诬陷，挟怨以中伤他人，自可问心无愧。只是我所知有限，而且也未必完全是对的。世子如若以愚言为凭，恐怕将失之于偏。”

郭威道：“那是当然，而且我也不是直接地干预，只是收集事实证据后，奏禀圣上，再转饬各部整顿，对每一件事都会多方查证后再行奏报的。如若所禀不实，我也有欺君之罪，只是我对吏情太隔膜，尚须崔兄多予指点。”

崔允明道：“世子若有所询，我只能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两点，余者非我所能，告辞了。”

他拱手揖辞，郭威送到中门外，跟李益再回到内室。李益道：“世子当真要对各部吏情作一番整顿，那可是个马蜂窝，而且那些书吏刁猾万端，部中积弊多年，很多官在不知不觉间受其蒙蔽，甚至进而挟持，认真办起来，牵连太广，不仅吃力不讨好，而且会闹得天下大乱。”

郭威笑笑道：“兄弟知道，入朝半年，兄弟也学乖多了，而且这不是兄弟份内之责，兄弟何必去多事呢！”

李益哦了一声道：“原来世子是骗骗允明的。”

郭威道：“那也不是，从崔兄的不幸看来，吏情之糟，已经到了惊人的程度，兄弟会禀告圣上，请圣上于早朝时明白颁示各部整饬，并请圣上指定由兄弟查核，使各部自相警惕，兄弟也会去访问一下崔兄，借崔兄的清正之名，使那些狡吏心生警觉，略作收敛。当然如果牵连不太大，也会办几个人以收儆戒之效，其实圣上对各部吏目嚣张跋扈之事，也不是不知，都因为牵涉太大，知道深究不得，否则追究起来，六部三阁，没有一个人脱得了关系，积习之成，远溯数朝，到了鱼朝恩弄权，在各部广立耳目，多半借重此辈，遂养成他们骄横凌上之焰，圣上也很想整顿一下。”

李益一叹道：“吏之于官，正如宦者于宫庭，原为佐辅分劳以供行走，官中既有凌主之权宦，部司乃有欺上之狡吏，圣上如鉴于鱼朝恩之失，倒是

应该把这种情形好好整顿一下。”

郭威顿了一顿才道：“君虞！你说得对，圣上由于鱼朝恩之变，以及先玄宗皇帝时安史外藩之叛深自为忧，乃将以司吏为耳目之积弊保留了下来，秦朗所掌的禁卫军，就是专管这一部门，举凡天下各兵镇藩属之动静，俱由此辈秘密呈具，使朝廷得了解臣属于千里之外。”

李益笑道：“这种手段看起来虽然不错，实则弊多于利。各处的藩镇兵使如果知道了那些人的身份后，佞者曲意交欢相互勾通以图掩蔽，养成此辈贪婪之风，懦者多所畏惧，不敢逆其意而造成其骄横之气，直者却每为此辈掣肘而难以申所志，数代以来，宦人每握重权而主兴废，都是小人之权太重而引致者，天下安能得治？”

郭威道：“君虞！你说得对，我一直就认为这个办法不太好，可是说不出一个所以然来，你别走让小弟多请教一点，然后入宫，密陈圣上后，务必请加整饬。”

李益笑道：“世子跟秦朗的私交如何？”

郭威道：“很好，你别担心这会得罪他，翼公府世代忠良，每受重寄，这虽是他的职司，他干得也不起劲，只是圣上不放心别人，一定要他担任罢了，如果能废除这一项措施，他也会很高兴的！我们都是世爵，不靠这个也能有所发展的。”

李益道：“那还可以一为，不过我建议世子在申奏以前，最好是跟他商量一下，共同面圣较为好一点。”

郭威道：“那也好，君虞，干脆我把他也请来，大家商定了，先作成个协议，然后再行具奏，因为我对这个情况利弊还不太熟悉，说不出一个道理来。”

他很起劲，立刻就叫人去请秦朗，家将去了后回报道：“秦世子与大公子都已被邀到东宫太子府中去赏荷了，本来也要邀二公子一起去的，因为太子殿下听说二公子跟李爷正在办事，所以才没有惊动。”

郭威道：“他知道我们在办什么事？”

那家将笑道：“自然是知道的，因为太子殿下对李爷十分敬重，才吩咐不准惊扰的。”

郭威兴奋地道：“君虞！我们也到东宫太子府去吧，正好把这个问题好好谈一下，这位殿下果敢英明，颇有一番作为，因为圣上已有禅退之意，他对国事很关心，也很留心人才，你去见了他也有好处的。”

李益原是个热衷的人，对这个提议自然是十分高兴，可是表面上还得装作一番道：“方便吗？”

郭威道：“有什么不方便的，圣上已有口谕要他记住你这个人，他也常谈起你，走！我们这是私谊，又不是官场上的正式拜访，何况你还在待选而未授职，本是个闲散之身，上那儿都没顾忌。”

不由分说，立刻命人备了车骑，一直来到了东官府，而且事先已经有人去请示了，因此车骑到了府前，门吏就躬身行礼道：“殿下与两位世子都在后花园赏花，听说世子与李公子要来，十分高兴，为欢聚方便，不以朝仪相见，请世子与李公子命驾从后园侧门直接前去。”

郭威问道：“还有什么人？”

门吏道：“本来还有府中的一些幕僚，殿下闻知李公子来访，已经把他们遣走了，现在就是殿下与秦世子与长世子三位在荷轩中专候。”

郭威笑道：“那也好，省得我们跑路。”

挥骑绕过正门，来到侧园的偏门，约莫走了半里许才到。

李益不禁讶然道：“东宫府这么大？”

郭威道：“是的，只比大内禁苑小一点，在长安以此处为最大，其次是舍间，这是先隋的旧第，高祖入鼎后赐给太子建成作居第，建成本人雄心勃勃，加上门客长史魏征又是个能才，又扩建了一倍以上，在府中养士数千，就是想跟太宗贞观皇帝一争权柄。那时太宗皇帝还只被封为秦王，却因英明有为，迭受重寄，数度征战，扫荡各路烟尘，手绾重兵，势凌太子之上……”

李益但听而不言，因为接下去，就演出了手足相残的玄武门之变，秦王李世民得手下群将之助，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在玄武门击杀太子建成与次兄元吉，斯时四子元霸已丧是于征戢，继统仅存一人，再无争逐，上皇高祖闻讯惊而逊位，以秦王世民入统，是为太宗。

这件事在民间是禁止谈论的，而且事过境迁，当时的真相已难明，虽然宫廷的记载上是说上皇以秦王功高，早已有意传统，如若上皇真有此心，何以不公开废太子而改立秦王呢？

上皇惊而逊位，这句话尤值得玩味，那时廷臣多半是秦王心腹，上皇如果不逊位，恐怕还有更多的惨变演出呢。后世不是没人这样怀疑过，但太宗皇帝却是最英明的一位君主，就位后励精图治，外抚四夷，内清政治，声威之隆，远追汉武，胡人尊之为“天可汗”。

后世子孙都以太宗皇帝为范，远溯先祖德政时，第一个提起的就是太宗皇帝，而且在朝的公侯世爵，多半是太宗的旧部，承荫至今，因此后来也没人非议这一桩旧事。

郭威也知道自己犯了禁忌，不再说下去了。来到侧门，太子李适已经命人开了园门，谕他们挥骑直进。

马一直到荷轩前二十多丈处才慢慢停下来。太子、秦朗与郭勇都站了起来，那是对李益所表示的敬意。

郭威跟太子很熟，只打了一躬。李益心中很振奋，却不敢随便，正准备跪下叩见时，秦朗已经上来一把扶住了道：“十郎，不必拘礼，殿下以便服在后园相见，就是为了免除这些俗套。还是以常礼相见吧。”

李益也只是做作，他知道自己此刻还是个文人名士，应该表现得很适度，不能过于逢迎而招人轻视，但也不能过份倨傲而予人反感，尤其是在这位未来人君的东宫皇储面前，更要特别慎重。

大唐的天子都是有点浪漫气质的，这不但是手腕，而且也表现在气度上，那就是礼贤下士。

太宗皇帝李世民曾经剪下自己的须煎成灰为一个大臣合药，也曾容忍悍将尉迟敬德为争席而拳击皇叔李道宗，以爱才之名，博得群臣全力的拥戴，因而造成了不世的伟业，开创了空前的盛世。

玄宗皇帝李隆基为了爱李白的诗才，放任他的酒醉失仪，李白应召入宫作诗，宿醉未醒，酣卧廷前，皇帝脱下了自己的袍子亲为覆盖，因而传为美谈。

目前这位东宫太子李适正在准备做皇帝，因此他也一定会表现他的谦冲胸怀以博贤名，自己正好借这个机会让他满足一下，因而李益听从了秦朗的建议，弯腰长揖。

李适回了他一揖，握住了他的手笑道：“十郎的文名才名我闻之久矣，

奈何始终没有机会一见！今天总算是如了愿了。别客气，我们好好谈谈。”

大家都席地坐下，宫人送过来杯盏，为他们斟上酒，李益才举杯道：“臣无状，闻知殿下在此雅聚，不揣冒昧，恳乞郭世子携带前来叩诣，一赏液池风光！”

荷轩是建在水池中的，此时满池荷花正好，随风送来一阵清香，满地红粉翠绿，确也是别有一番风光。

秦朗笑道：“十郎，我们都不是雅人，也称不起雅集，只有你来了之后才有点雅味！希望你能一赋新章……”

李益皱皱眉，他对这位太子的平素已略有知闻，腹中平平，可没有乃曾祖玄宗皇帝的那份诗才雅兴。

他不怕做诗，但不想现在做，做得深了他们看不懂，徒然炫才还落个吃力不讨好，做得浅了却又难以发挥，而且传诵出去，反而损却自己的文名，而且秦朗与郭氏兄弟都是武将之后，不擅文事，在他们面前表现也没意思，他不想做扫兴的事，因此一笑道：“殿下府邸中园林之盛是有名的，尤其是荷花之美，无与伦比，如此胜景，世子就让我多赏玩一下，何苦又罚我做苦工呢！”

秦朗道：“十郎，你的诗才敏捷，出口成章，怎么能算是苦工呢？”

李益笑笑道：“我的诗多半是逼出来或挤出来的，现在美酒未饮，好花未赏，勉强挤出一两首来也是敷衍之作，有失对殿下的敬意，倒不如先玩个尽兴，等我的诗兴发了，再好好地构思一两首以呈殿下……”

李适笑道：“说得对，十郎，你要怎么才尽兴？”

李益知道这位殿下千岁喜欢附庸风雅，但是又不懂得玩，乃笑道：“殿下如果许臣无状放肆，臣就出个主意。”

李适道：“你说好了，今天原是想尽兴一聚，只是他们想不出一个新花样。”

李益笑指轩荷花道：“殿下是为赏荷而召聚，美荷原为水中仙，必须要有点仙意，才能得荷之神趣！”

李适道：“要怎么才有仙意呢？先玄宗皇帝时，曾有方士导作月宫之游，因而有霓裳羽衣之曲，孤府中却没有这种人才，莫非十郎也擅法术？”

李益笑道：“臣乃士人，不擅法术，而且，这类左道异端，也不足以蔽殿下之明，只是天上神仙府，人间帝王家，神仙本富贵之术，殿下富贵俱臻极顶，自可造人间仙境……”

李适听得十分受用，连忙道：“十郎！你有什么主意快说出来吧。”

李益吹嘘了半天，心中早有成算，他知道这些贵族子弟，征逐酒色是常事，只是不懂得如何化俗成雅。

于是笑了一笑道：“臣请小作安排，请赐拨湖船两艘，女乐并舞伎各一队，臣就可以献给殿下以水仙之饮。”

李适道：“那都是现成的，船在东湖岸边，女乐舞伎也都在待命，孤因为酒兴未阑，没叫她们上来侍候。”

李益避席而起道：“那臣先告退去安排了，殿下与三位世子在此地先小饮数杯，此刻天色已将黄昏，待月上之时，臣当命舟导水仙为殿下寿。”

李适叫来一个值事的宫人道：“你跟李公子前去准备安排，李公子需要什么东西，你们就照样吩咐下去。”

那名宫人答应，就跟随李益走了，这边四个人坐下开始小饮一阵，郭

威把李益来找他为崔允明解困的事说了一遍，说出李益的办法，李适笑道：“这个办法好极了，既惩奸，也不伤廉风。李十郎果真是长才，难怪父王要我记住这个人，说将来才堪大用。”

郭威觉得这是个好机会，忙道：“李十郎不仅才高，而且性情通达，对朝政吏情，更有特别的见解。”

接着就把各司部衙中官吏作威作福以及利弊说了出来，秦朗第一个就赞成道：“好极了，圣上虽然谕命我经营这一项事务，我也发现很不妥当，各地胥吏线人呈来的消息，太过琐碎，而且挟嫌诬告的情形也很多，我另外着人去调查了一下，发现被那批家伙说坏话的司员，多半是正直廉明，颇有政声的好官，倒是专说好听的官员，在老百姓口中却并不怎么受称颂，因此我觉得以吏为耳目的这项措施，的确有欠妥之处，可是圣上又不肯册废……”

李适道：“父王因为鱼朝恩之变，心怀忧惧，所以对外地属镇都不敢寄予信任，目前一时也说不进，你就记住好了，别太当真，等孤临朝后，立刻加以废止！”

郭威又道：“关于十郎的出身，殿下是否……”

李适道：“父王在交代我的时候，我就请示过了，十郎既有才具，何不加以重用呢！可是父王叹了口气，说朝中的各部司臣都反对，因为他恃才傲物，言语太过诮刻，才情与德性若能兼顾，需要多加历练一番！”

郭威、郭勇、连秦朗在内都是年轻人，甚至于李适的年纪也不比他们大多少，因此他们对以这个理由抑着李益都感到不平，郭威尤其愤慨道：“这一点我也听说了，殿下，十郎恃才是有的，却未必傲物，而且恃才者，一定要有才可恃，他初到长安时，态度是骄了一点，经常在大庭广众非薄古人。可是他说的话很有道理，引经据典。经常把那些老书呆子驳得哑口无言，就是因此得罪了人。”

李适笑笑道：“我知道，可是父王不愿意为了一个年轻人而得罪了那些大臣，我也没办法，一个朝廷总不能靠一个人撑起来的，还是要仗着那些人……”

郭威更为愤愤不平了：“那些老臣居其位，又办了什么事？就以鱼朝恩的事件来说，鱼逆把持朝政多年，他们又何尝能为圣上分过一点忧？还是圣上自己拿出主意，看准机会，得到江湖义士之助，才除去了这个祸患，那天的情形殿下清楚，也全靠着十郎的计划周密……”

李适道：“我知道，父王并没有忘记十郎的功劳，所以才一再提示过记住这件事，父王的作法虽然过于谨慎，也不无道理的，父王说治乱世才会重用能才，治太平之世，还是多用庸才的好。鱼朝恩也是个例子，这个人无可否认是个能才，父王正因为他太能干了，才因功而赋重寄，结果却造成他跋扈专横的局面。”

“十郎不会是这样的人！”

“这很难说，鱼朝恩初时也是十分恭顺，遽受重寄后，就会有一些人依附他，造成他的势力也养成了他的骄横，慢慢就变得难以控制了。”

“十郎没有野心！”

“鱼朝恩又何尝有野心？他手握重权时，想把父王取而代之并非不可能的事，但他没有这样做，父王私下跟我谈论过，对鱼朝恩并不太责备，安史二贼叛后，虽仗令祖汾阳王之神威收复两京，得重鼎中原，但是劫后家园，也幸得有鱼朝恩那种霹雳手段，才能很快恢复，只是如此的一个桀臣，却是

任何一个君主所无法忍受的！”

郭威还要开口。郭勇却在底下轻轻地触了他一下，示意他不必多说，以免自己蒙受嫌疑；郭威也惊觉了，连忙道：“臣无状！圣上天裁卓越，非臣等所能窥测。”

李适笑笑道：“小郭！你不必多心，孤家父子对你们都可信仰，父王说了，大唐之所以能迭经变乱而不辍，全是仗着你们世爵功臣所护持，你们世受国恩，忠心可倚，绝不会有贰心，所以鱼逆伏诛后，父王立即把兵权交给你们两家，只是对起用能臣之举，必须慎重考虑，而十郎结交的江湖侠士都是一时之风云人杰，也颇为可虑……”

郭威笑道：“黄衫客与贾仙儿兄妹那些人倒是不必担心，他们三位胸怀恬淡，绝不会有异图的。”

李适笑笑道：“你知我知，但有些人不知道，父王对那些义士也十分钦佩，只是有个大员说的话也颇为合情，他说黄衫客等人侠义可钦，但他们既能抗朝旨，可见他们对帝家的尊敬不足，将来有什么举动就很难说了。十郎与彼等交好莫逆，如重用李十郎，所行意为，必会受那些江湖人的支持，安知异日不会造成第二个鱼朝恩？”

这番话说得郭威也默然了，毕竟双方的立场不同，看法也不会完全相同，身为东宫皇储的李适*有这个顾虑，也不能说不对。默然片刻、郭威才叹道：“十郎就这样埋没了！”

李适道：“那倒不是，父王如果要埋没这个人，也不会关照我了，父王的意思是让他先弄个缺去磨练几年，不仅磨磨他的锐气，也让他对民俗吏情有个深入的体验，然后再擢以重寄。”

郭威苦笑一声：“祇怕到那个时候，他已经壮志全灰，才华淹没，不再是个人才了。”

李适道：“应该是不会的，十郎是个文官，也是个治世之子，谙熟吏情，正可有助于他对将来的行事。”

他又意味深长地道：“任何一个人，少年得志，都容易养成不可一世的骄横之气，能臣如此，佞臣也如此，先朝如武三思、张昌宗之辈，几将成为祸国之由，也是少年得志之故，如果他们是中年后再受恩宠，充其量也不过是杨国忠，李林甫之流，不会成为盗国之奸臣了，父王理朝多年，告诉我的就是这一点经验。”

一番话说得三个人都默然，他们开始了解这位殿下并不简单，这番话无异也是对他们的一个警告要他们自己深自警惕，不要太露锋芒。

李适也怕他们寒了心，笑笑道：“十郎的事，俟孤登基之后，一定不会亏待他，但是对你们三位却又不同，异日重寄，全靠三位为孤分劳，所以孤才跟你们很亲近，父王也加以默许的。前两天还有位御史在父王面前参了三位一本，说你们交权皇储，有干禁律，结果却碰了一鼻子灰。”

秦朗讶然道：“还有谁这么多嘴？”

李适笑笑道：“你又何必去问呢，总是个不开窍的老厌物想以此邀宠，真正在父王面前说得上话的，自然会知道我们的私谊，更知道父王并不禁止我们交往，绝不会去自讨没趣的！那些扫兴的话不必说了，十郎不仅诗才过人，听说他也是风月解人，我倒要看看他安排的水仙之会，又是怎么个与众不同法！”

底下开始聊及风月，谈话就进入轻松了。因为这些少年哥儿们虽不是

沉缅于声色之纨裤子弟，但长久的贵胄的环境的影响下，没一个是道貌君子，私生活并不太严肃，何况也在爱玩的年龄。

没多久，李益乘着一条中型的画舫，高张宫灯，由一批采衣的宫女轻荡木桨，划波而来，在荷轩的水门下停舟笑道：“水仙之会筹备已妥，请殿下移驾舟上前往一赏！”

李适道：“十郎，你究竟准备些什么？”

李益笑笑道：“恕臣卖个关子，说破了就没意思了！”

侍宴的宫人把酒席移到了船头，那儿早已备就了三张矮几，李适居中，郭氏兄弟在右，李益陪着秦朗在左，画舫再度划破湖面，向荷花深处的水道中徐徐驶去。

此时已是圆月半升，将湖上景色照得隐约如纱，晚风经过，那一朵朵的荷花亭亭摇曳生姿。

来到一片较为空荡的水面上，距离荷丛大约尚有数丈之遥，李益示意止舟，拿起小锣轻轻地敲了一响。

水波忽地一翻，在荷花深处的湖底冒出一个头梳双髻，赤着上身，下身以荷叶为裙的俊美童子，状如寺庙中所塑的大士身前的善才童子，合掌作膜拜之姿。

李适看得张口结舌，不明白李益是怎么变出来的，更奇怪的是这童儿脚下踩着一片巨大的荷叶，仿佛是有股力量在暗中推动似的，徐徐向前移动，那童子端立其中，揖拜如故，一直到了船前丈许处方始停住，躬身三屈九拜，然后以清越的声音开口说道：“奴才荷花童子叩见殿下千岁，遽蒙见召，不知有何谕示？”

李适张口结舌，不知道该如何回答。还是李益代他答道：“今日为荷仙芳辰，殿下特来为荷仙庆贺，闻道荷仙新排就一出水仙之舞，请归报荷仙，以备一赏。”

童子再拜道：“奴才遵谕。”

冉冉入水而没，李适张大了嘴，朝旁边的秦朗道：“孤在这湖上巡游不知多少次了，却不晓湖下果有仙居！”

秦朗却道：“我看那孩子很像殿下乐班中的那个领班许兴哥。”

李适道：“孤看来也像，虽然这孩子的身子玲珑，舞技精妙，却不会仙法呀，如何得水中来去，踏波而行呢？”

李益微笑道：“殿下何不就作水府仙童视之，岂不是平常了，彼辈既为水中之仙，踏波为戏亦是常事。”

语毕金锣再响，荷丛中一阵翻动，淡红翠绿分处，冉冉升上一队乐女，每人都是高梳宫髻，须插步摇，但身上却不着寸缕，仅以两片荷瓣护住双乳，下身则以串连的荷瓣为裙，或立或坐。

有抱琵琶者，捧笙者，鼓琴者，弄箫者，鸣铃击铁者，形形色色俱是一样打扮。

霎时吹奏起来，乐音缥缈，果有仙意，船上的几个人都看得呆住。

月下视之，这些乐女们个个肤色如玉，在朦胧的月色中，个个体态玲珑，修洁的玉腿，纤细的腰肢，脐下嵌着一颗绿豆，尤觉宛妙动人。

初拍方过，碧浪再翻，却是一对肤色如漆的蛮女，全身裸裎，只有在腕间踝上，各串碎荷为钏，徐徐升起，跪叩致礼后，配着乐曲，翩翩起舞。

一曲舞罢，又冉冉降入水中，郭勇叫道：“十郎，我服了你了，我明知

道一切都是虚幻的，那两个蛮姬我见过多次，是我祖父征蛮时掳来的战俘，献给殿下作三十寿仪的，但今夜看来，她们竟像是变了形态，果真有点仙意，你是怎么弄的？”

李益一笑道：“本仙师吹口仙气，把她们变化成仙了。”

郭勇还待再问，乐声再起，李适忙道：“别说话了，看底下又是什么妙舞！”

这次的场面更伟大，莲丛中再度升起的俱是十八、九少女，也都是荷瓣为裙，不过所著更少，仅只有两瓣遮乳，一瓣前覆，遮住了私隐之处，每人手中各持一枝带茎的新莲，曼声度曲，婉然起舞。

乐拍徐时舞姿缓，乐拍转遽舞姿急！那三点遮掩的莲瓣也跟着飘起落下，令人目炫神摇。

待得一曲终了，群姬又冉冉隐没荷中，乐姬也徐徐隐没不见，剩下一片空荡。

李适用力地擦擦眼睛，眼睛只是粉荷芬芳翠叶摇姿，好像先前那番歌舞，完全没有发生过。

他忍不住向李益问道：“十郎！这究竟是真还是假的？我简直难以相信。”

李益一笑道：“所谓仙家妙法，就是以真作幻，变幻为真，殿下当它是真，它就是真的，当它是幻，它也就是幻的，真与幻在一念之间。”

李适道：“十郎，你别对我说这些玄理，我们都是俗人，一定要问个究竟。”

李益笑道：“殿下如果要常享神仙之乐，最好就此打住，一切作幻境看，如果知究竟，臣自然遵命，把那些仙姬召来陪饮。”

李适道：“能召得来吗？”

李益笑道：“园林亭池俱为殿下所有，即使真是水仙借居，对居停主人也当一诣以谢。”

说着拿起金锣再度敲击道：“殿下召见水仙荷神！”

莲丛分推，一片以荷叶为毡的平台徐徐由水面上移过来，平台上站着五、六个丽人，仍然是先前舞姬的打扮，那一对蛮奴则各捧了一片金盘，平台来到船前停住。

居中的那个丽人弯腰为礼，轻启樱唇，娇媚地道：“为妾贱辰，有劳殿下暨各位住客光降，感宠无名，敬以新藕嫩莲及自酿莲浆，为殿下及诸君子寿。”

李益含笑起立，把那些丽人一个个扶到船上，两个蛮奴也跟着上来。

那五名丽人，各自含笑为礼，然后分别告罪，坐在每人的身边，手中擎着一具莲蓬，莲蓬的中间已剝空了，壳中盛着翠绿的酒浆，成了一口莲盅。

每口莲盅中插着一枝洗得很乾净，切得很整齐的莲茎，双手捧着，送到每人的面前。

大家都不知道该如何使用，只好看着李益，李益含笑以口就茎一吸，把莲盅中的酒液吮吸入口。

于是另外四人也都照着做了。李适叫道：“妙！妙极了，这是什么酒，入口清香！醇香甜冽。”

他身旁的丽人笑道：“殿下忘了，这是今春从江南进来的竹叶青，殿下昨天还喝过的。”

李适想了一下道：“味道有点像，只是今天喝来更为清凉香醇，比平时好得多了。”

两人一笑道：“那是李公子吩咐调理的。”

李适忙道：“十郎，你是怎么调理的？”

李益微笑道：“臣去岁曾作江南行，见他们把竹叶青浸在井中凉透了再取饮，别具风味，乃仿效一为，至于清香，那是沾了莲锤荷管的气息，说开来也平常。”

李适又吸了一口道：“好极了，那些管酒的监司说什么竹叶青宜热饮，该叫他尝尝这个酒味。”

李益忙笑道：“司酒监熟知酒性，说的话自然有道理，竹叶青性醇而味甘，烫热了喝不伤身子，有多少量到时自知，像这样的饮法不过是个新鲜而已，却不足为法的，因为凉酒滑喉而易过量，一醉起来，等酒发两三天都不能恢复。”

李适笑道：“人生难得几次高兴，就醉他个两三天又待何妨？”

李益忙命那些姬人剥了新鲜的莲子，以及切好鲜嫩的藕片进上来，笑道：“殿下还是先用些藕片醒酒吧！酒中之趣，虽宜醉中得之，但仙饮之趣，却宜醒中得之，如果酩酊醉卧，这些玉骨冰肌的水仙花神，岂不是虚来人间？”

李适揽住那宫姬的纤腰笑道：“十郎，你别以为我醉了，我还清醒得很，这不是善弄笛的曹欢儿吗？老远看去倒有点仙意，这一靠近，我就全认出来了。”

李益笑道：“臣原是劝殿下不必认真的，虚实幻真，原只在方寸之间，凡事都要往深处看就没意思了，彭祖寿八百，可算是长的了，而今又安在？”

这时候说出这番话来，是有点煞风景，但李适倒是听懂了，笑了一笑道：“说得好，十郎，你是怕我醉，你放心好了，我不会醉的，现在我正是该谨慎言行的时候，不能让人说闲话，所以我很少出去，最多是把他们邀到府里来聚聚，以后倒是希望你常来，为我们创些新花样。”

李益道：“这个臣不敢奉召，今天是为了殿下高兴，臣才绞尽脑汁以助兴，臣愿肝脑涂地以报殿下，但不是用在此一途上。”

一番话把秦朗与郭家弟兄们也提醒了。秦朗道：“十郎的话很对，他不是佞弄之臣，殿下该重视的是位的经世之才，而且像今夜的这种宴乐，臣等也以为适可而止，不宜过频，圣上命臣等常侍殿下原是为匡辅殿下熟悉理国之道的，如果臣等祇事俸殿下游乐，则臣等罪深矣！”

李适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们有顾忌，我又何尝不是一样，自从被父王正式宣册为东宫后，我就没过个一天自在的日子，不管刮风下雨，严寒酷暑，都得进宫去省诣一番，父王稍微有点伤风头痛我就得衣不解带，跟御医在一起。倒是我那些弟弟们轻松多了！”

秦朗看看李益，示意他说两句话，李益却感到很为难，他知道这时李适正是牢骚满腹的时候，进忠言，一定是吃力不讨好，顺着他的心意说讨好的话，传出去关系就大了，任何人参上一本，安上个佞语导储君于不正当的罪名，杀头都有份的。因此祇有道：“殿下现在辛苦一点，却是为日后立万年之基，算是值得的。”

李适笑道：“这笔帐又是怎么算的？”

李益道：“人君牧天下之民，为君则教化万民，现在殿下以仁孝为百官

所推崇，以身示范，晓示天下，则万民从之，使万民都知道尊亲孝长之道。则日后临朝视事，就省了很多力气，所谓拔忠臣于孝子之门，只要把这一点做好了，自然海清河晏，开万世太平之基。”

李适笑了起来道：“那有这么简单的！”

李益道：“道理是不会错的，能考事其亲者，无不忠其君，故圣人立教，首重孝道，其实宫中侍奉的人多得很，何必一定要殿下去亲侍汤药呢？而宫中自有御医，也用不到殿下日夜随侍，但这正是一个宣示教化的机会，汤药煎好了，由殿下接来递一下而已，即使不经这一道手，也没有人敢侮慢圣上的，可是殿下转递一下，那意义就大了，因为殿下为万民所寄，万民所范。殿下轻轻一举手，胜过千万言训诲之词，所以廷律要求殿下如此，正是为宣立教化之所本，如果人君自己都不注重的事，又安能使万民为之所尊呢？”

李适点点头道：“不错！我到今天才算明白那些繁文缛节的道理了，以前我是真烦，父王不爽，我自然是关心的，可是并不需要我整天钉在那里呀，视脉的是御医，煎药有宫女，我对本草本不懂，每张方子必须要我看过，药煎好了，一定要我先尝一口递上去，那对父王的病有什么帮助呢？但就是没人告诉我是做给百姓看的；很多事都是如此，每个人都告诉我要怎么做，却从来也没有人告诉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就是说了，也是结结巴巴，讲不出一个所以然来。”

秦朗笑道：“那些宫监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又怎么讲得清楚？在没听十郎解释前，我同样也不明白，看来我们是要跟十郎多亲近。”

李适道：“十郎，明天我就向父王保奏，荐你到东宫来侍读，你意下如何？”

李益忙道：“殿下！这可使不得，东宫侍读是少师少保，位列九卿，都走由朝中年高德劭的重臣担任，臣年岁太轻，实非所宜”“可是你比那些老古板通达多了，他们只会背死书，一天到晚诗云子曰，听得我直想打瞌睡。”

李益笑道：“那正是他们的慎重处，东宫侍读太子，少师少保是直接负责殿下言行的官员，如果他们乱出主意，随便说话，只要一个不对。就是杀头充军的罪，臣德望不足，不敢受命。”

郭威也道：“十郎不能干这个，因为十郎跟那些人合不来，如果殿下不听十郎的话，十郎去了也没意思，如果殿下跟十郎太接近了，必遭此辈之嫉忌，目前这些人在圣上面前都说得了话。也是他们对十郎的不满最多，家祖父就跟他们为十郎的事吵过很多次了。殿下真要器重十郎，倒是不必强求十郎在身边，而且他们也一定会阻挠的。”

李适愤然道：“这实在太岂有此理，我喜欢的事不能做，我看中的人又不能用，我这堂堂东宫太子，竟要受他们的摆布！”

李益听了郭威的话，才知道在朝中是那些人反对他了，心里不禁半喜半忧。

忧的是这些人朋结为党，势力很大，自己因为言语不慎，在酬酢聚会时，对他们的批评很诤刻，不意一时的口舌之快，却惹起了这么多的麻烦，想来殊为不值。

这些人是得罪定了，但也有可喜之处，那就是自己已经在储君的心中留下了好印象，而看李适的心中，似乎也很讨厌那些人，则将来登基后，那些元老显然都将失势，该是少壮派抬头之时了。

因为李适很显然是个好动喜事的年轻人，与那些老古板们格格不合，

将来当权的也必定是郭威，秦朗等自己私交很好的人，未来的锦绣可期。

但是眼前却以远游为佳，如果跟太子走得太勤了，不特没有好处，反而会招那些当势者之忌。

秦朗是世袭的国公，郭家兄弟中，也一定有一个会继汾阳王爵，以立长之统，自然是郭勇的承继成分较多，但郭威也不会置于闲散，即使不为晋新爵，也必定会寄以重职。他们的底子厚，现在就掌率禁军，没人能动摇得他们了，自己却没有这个后台，犯不着为自己添麻烦的。

眼前，代宗皇帝春秋虽不高，却体弱多病，早已有逊位之意。新君继统不过是几年的事，最聪明的举措，莫过于安份地守几年。好在这一代诸王子俱皆平平，李适既册为东宫储君，在众兄弟中还算是较为有出息的一个，又得这些世家军功子弟的拥戴，继统之事，不会再有纷争。

再者，看李适的意思，似乎对自己十分激赏，只要留在长安，一定会常蒙召见的，走动得勤快则招忌致尤，拒召又会引起东宫的不快，倒是设法避一避的好。

李益的头脑很冷静，看事也很深远。如果是热衷进取的人。一定不愿意放弃这个争取宠信的机会，但李益却深深地明白欲速则不达的道理，居然想躲开了。

他在告辞时，郭威陪他走了，他们兄弟二人与秦朗同领禁军，倒是相处得很融洽，合作无间，兄长跟秦朗在陪太子，他这个老弟只好多多辛苦一点。

因为率领禁军不仅是操演训练，还要担任宫门皇室的侍卫勤务，虽然有家将部属代为处理一些事务。可是总还要个人坐镇，以便处置一些突发的事项，或是临时奉急旨，宣召一些大臣入宫议事，如系一品以上的要臣，多半是由他们自己去宣召的，所以他们也很忙。

李益告辞，他也跟着一起走了。李适对李益相当敬重。送他到苑门才握手告别。

两人走在路上，郭威笑道：“十郎，真想不到你还有这份才华，今夜的一场水仙之饮，殿下激赏得了不得，立刻就把侍宴的官人召来，问你安排的内情，我有点不懂，那些宫姬们如何能在水面踏波而行的，她们如果是像贾大姊那样身负奇技，倒也可说，可是她们并没有练过武呀！”

李益笑道：“她们都踩着荷叶呀！”

“那也载不起一个人，何况荷叶不推自行，彷彿是有仙法似的，你真会法术吗？”

李益笑道：“小郭，你也说这种话未免太没见地了，府第中常有胡人吞刀吐火为戏以为幻术，难道你也认为他们会法术不成？”

“那当然不会，吞刀是练成的，吐火则是口含烈酒，引火而燃，但与你所导的踏波不同。”

“没什么不同，关键就在荷叶上，我选的荷叶特别大。”

“再大也浮载不了一个人的体重。”

“但可以挡住一个在下面的人。”

郭威恍然地叫了起来：“原来是有人在底下托着走！真亏你想得出来的，可是那些人在水中能闭这么久的气吗？”

“不必闭很久，他们口中含着芦管，穿破荷叶。伸出水面透气，我在江南回长安时坐了贾大姊的船，一切船上的水手们告诉我的，那些水上健儿们

终年在江河中打滚，自有很多特殊的水上技能。”

“十郎！别人听过那些异闻后，当作野老怪谈，你却能辗转运用，处处留心，这就是顶了不起的学问了，殿下要你到东宫侍读，实在是很不错的，你能在殿下身边，对他一定有很大的好处。十郎，如果你有这个意思，我可以会同家兄跟秦朗，在圣上面前力奏……”

李益忙道：“本来倒无不可，现在却万万便不得，因为一开始就错了。”

“什么地方错？”

“错在今夜我自作聪明所安排的水仙之饮。”

“那没什么，私下逢场作戏而已，东官府里的事不会传出去的。”

李益道：“问题是在殿下身上，他对我的需要并不是我的才华；而在我的会玩，因此我如果进了东宫，好差使轮不到。坏事都堆在找头上了。”

郭威道：“大唐天子私生活都是比较放纵，殿下在府中蓄有姬人优童等百余名，圣上并不以为侈费，这是他们李家的传统，也是玄宗皇帝教儿孙的家训，为人君者，必须自幼就穷极犬马声色之娱，才能放开胸襟，傲视万物，不为物欲所动，不为妇人佞臣所欺。”

李益笑道：“可是他老人家自己就没放开。”

郭威道：“十郎。如果你以为天宝之乱是肇祸于杨氏玉环，那就太冤枉她了。太真不过一妇人，而玄宗皇帝又不是没见过妇人的，否则马收坡前他也不会坐视乱军把杨妃拖出处死了。安禄山之变，内因是朝廷盛平太久，武事荒废；外因则是将帅骄横，苛虐士卒。且主要的是杨国忠居朝人缘太坏，臣下乘乱迁怒报复，玄宗皇帝把杨妃交出，亦所以平众怒而已。

实际上杨氏不过较得宠信，还没有像妲己、妹喜那样祸国的本事，而夏商之纪就是因桀纣之流在未登基前，受到的压制过严，自律太苦，一旦得了宠位就忘其所以了。本朝自太宗立国以来对子孙在声色方面，向来是采取放任的方法。”

李益道：“可是导人主于佚游，总是件受人诟斥的事，也是那些卫道之臣交相攻讦的好题目，皇帝要面子，不罪太子而罪侍臣，玄宗皇帝能把杨妃处死以代罪，我李益又何尝不可作代罪的牺牲？”

郭威想想道：“这也说的是，那我们就不替你尽心了！不过殿下倒是有点作为的，我把你究治吏弊的办法提了出来，他很以为然，等继鼎之后，第一件就要着手兴革，那时你还得多费点心！”

李益笑道：“胥吏作怪，是小事情一件，只要一通上谕，令百官一体注意整饬就行了，因为这究竟不是些穷凶极恶之徒，只是贪黠小人而已，知道了朝廷有意究治，自然知所收敛，而不敢胡作非为了。至于要他们一清如水那是不可能的，因为朝廷对胥支差役等不列铨秩的人员，公定的薪俸太低，像允明那样，已经是一个部中的高等僚属，所得仅能聊以贍日，这无异是促使那些人枉法以营分外之利，如果当真雷厉风行，杜绝了他们的财路，只怕不出两年；大小各处衙门都会空空的，县太爷想打犯人的板子，也得自己动手了。”

郭威笑道：“那有这么严重？”

李益笑道：“这本来就是实情，吏隶无职秩品衔，干上一辈子也不会有出头的日子，贵与名都断了望，只有利可图，可是这点利比蝇头还小，不足以仰事俯蓄，还有谁肯来干呢？”

郭威道：“十郎！说要整治的是你，回过头来帮他们说话的也是你，究

竟你要怎么样呢？”

李益道：“我也不是帮谁说话，只是指出事实，衣食足而后知礼义，教民尚且如此，何况是胥吏隶役，真要他们力疾从公，无营无弊，就必须要提高他们的俸给。”

郭威道：“那恐怕很困难，朝廷支俸都有一定的预算，由于连年的战祸，用尽了库中余存，更为了体念民艰，没有加重赋征，近几年来都是量入为出，如果要提高天下百吏的俸给，连带的也要增加百官的俸给，那就必须要增加百姓的赋征，关系就大了。”

李益道：“所以这事只能行之于事，不能见之于律令，目前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偏劳贵属，悉心调查一下，把各部的不法司吏劣迹重大者，予以严惩，以收儆戒之效，风气就会因此一变，可以稍收转风易俗之效，压压彼等的气焰也就够了。”

郭威一呆道：“可是先前你说得那么严重，我才在殿下面前力陈其事，总算得到殿下的首肯，准备以此作为登基后第一道兴革之治策，那不是开玩笑吗？”

李益笑道：“这是我为你尽的心，你现在就应暗中留意，搜集证据，把几个声势太盛的恶吏家产调查清楚，然后等殿下登基之后，你不妨仍然劝他颁布此令，以示关怀民生疾苦，惩治奸顽之意，到时必然有几个老臣会拿我刚才那番话出来谏阻的，那时你就把证据提出来，证明吏情之恶，已到必须严加收拾的程度了，也证明了新君之明，不过这个措施实行的时效必须注意。”

郭威忙道：“十郎，要注意什么时效？”

李益道：“如果是圣上逊为太上皇，这个办法行不得，以免伤君父之英明，如果是驾薨，则不妨一试，以表现新君之明察时弊，也显得吾兄之忠国事，不要让人以为贤昆仲只是仗着荫爵而显的。”

郭威不禁拱手相谢：“谢谢你，十郎，家祖父就是怕敝兄弟落这样的批评，所以叫我们任劳任怨整天在营里任事，连家都不准回去，以求能做点成绩来给人看看。”

李益点点头道：“是的！府上公忠体国素为时重，亦为朝野所同仰，贤昆仲倒是应该有点表现，才不负将门虎子之誉，不过，小郭，我对你还有点私下的要求。”

郭威忙道：“十郎！你的事就等于是我的事，吩咐下来好了，还客气什么的？”

李益道：“我希望你能抽空私下去一访殷天官……”

郭威忙道：“关于你今秋放缺的事，大家都在留心，现在连殿下都会关心了，你不必急，一定会给你找个最好的地方，以便随时借重。”

李益摇头道：“你会错我意了，我不是要你去关说优缺而是希望你去透露一下，就说是圣上暗中授意把我放得稍微远一点，不必管缺的优劣总之以越快越好，最好几天内有消息，月内即可成行。”

郭威惊道：“这是干什么！你又不急着等俸禄，何必这么着急？又何必跑到那么远？”

李益叹道：“为了避嫌。”

“什么嫌疑？”

“跟殿下太接近的嫌疑，我知道殿下对我很器重，如果我留在长安，不

时常去拜访他，则有失礼之嫌，去得太勤了，则又虽免会落人口实，有巴结逢迎之嫌！”

郭威已经明白他的意思了，沉思片刻道：“你顾虑得不错，这倒是应该避避的，那我立刻就为你进行，不过这实在很遗憾的事，我们要向你请教的事正多。”

李益笑道：“小郭！这不过是暂时的分手，以后我要奉托的地方还多，等机会来临时，还得麻烦你费心，把我再调回来，那时就无所顾忌了。”

所谓机会来临，当然是指新君登位，郭威是明白的，笑笑道：“十郎！放心，今日一聚，殿下对你的印象已十分深刻，到时候不必我提醒，也会召你回京的。”

两个人分手后，李益的心情是兴奋的。因为他知道自己辉煌的月岁即将开始了。

第十二章

长安的初秋，已经具有相当的寒意。

但是走在路上的李益，却是热络络的，这股热是从他心里发出的，那是由于他得到了一个机缘；在东宫太子的心里留下了一个极为深刻的印象而引起的。

虽然这一切对他的目前并没有太多的帮助，但是将来，很可能就是最近的将来，这些对他的用处就太大太大了。

因此，他回到家里的时候，脚步也颇得特别轻松。

霍小玉接他进来，看他一脸喜色，连忙问道：“允明的事怎么了？你一出去就是一整天！”

“我自己出马，还有什么办不通的事，允明已经回家了，欠款也已交清，仍然留部任职。”

“真的？你是从那儿帮他弄来的钱？”

“弄钱去缴欠款固然不难，但允明未必肯接受。我是找那些坑他的人把钱吐出来的。”

他把安排的事说了一遍，霍小玉满脸现出钦佩之色道：“十郎，还是你行，那些人太狠心了，是该这样整整他们，这还太便宜他们了。”

李益笑道：“便宜不了他们的，事情到了禁军手里，还能放得过他们吗？缴清欠款，只是在我们面前落个案，暗底下他们要拿出的数目，恐怕数倍都不止。”

霍小玉道：“这么一来，那些人不是更恨允明了？”

李益笑道：“衔怨恐将不免，不过这是他们自己找的，谁叫他们先存了害人之心呢？”

霍小玉叹了口气：“我是怕他们经此一来，会更恨允明，再度弄花样去陷害他。”

李益道：“他们不敢了，允明本身清正，已是有口皆碑，出了这么大的事都没有扳倒他，可见公道自在人心，何况那些人也知道这次事情是郭家的

禁卫军出面摆平的，郭家可不好欺负，他们巴结唯恐不及还敢再去惹他吗？”

“那也很难说，如果他们横下了心……”

李益笑道：“比辈最大的长处就是能屈能伸，见软的欺，见狠的躲，所以才能发财。如果他们有五分气性，就证明他们的良心未死，倒也好了。”

“难道说衙吏司隶中就没有正人了！”

“有！十室之邑，必有忠信，百步之内，必有芳草，那一个行业中都有好人，只是好人都像允明那样，发不了财，积不下钱而已。”

“你准备做怎样的官？”

李益叹了口气道：“你算把我问住，那是个很难答覆的问题，做官不外三途，做清官，做好官，做大官，以我的条件，只能取乎中，做个好官罢了。”

霍小玉睁大了眼睛道：“这是怎么说？从来没有人把官这样子分的！”

李益一笑道：“要做清官，必须一清如水，如果我像郭家兄弟一般，有世爵可荫，有万贯的家财可继，当然可以做清官。可是我并没有，虽是一榜进士及第，仍须由低层慢慢晋升，如果我立意做个清官，也许可以造福一乡一地，却很难再往上爬了。因此我只有往好官上为之，不在老百姓的身上搜刮，也不像允明那样固执守正不阿，既为老百姓打算，也不刻薄自己，如是而已。”

“那你所说的做大官呢？”

“这就要昧着良心地刮，八分媚上司，两分肥自己，看准门路而私其所好，自可青云直上。”

霍小玉道：“十郎！你说得太偏激了。”

李益苦笑道：“也许是如此，但是看看目前长安的情形，却也不能说我的话没道理。”

霍小玉笑道：“照你这么说，大官中就没有清官了？”

李益道：“我没有这么说，许多世爵子弟而荫显职，他们不乏钱用，就可以做清官，那不是士人之途，留给我的只有好官与大官两种。”

霍小玉道：“这我不承认，本朝许多名臣，都是布衣出身，他们不是一样封侯拜相！”

李益笑道：“布衣未必就是贫士，贵至相阁者，也不是完全一清如水，以我大伯而言，他一任丞相，告老返里时，所携不下数十万金，如果以他的俸禄而言，就是束紧腰带，全家不吃饭，也积不下这么多的钱，可是他的清名却为朝野所共称，这其中自有奥妙。”

霍小玉道：“这些钱从那儿来的呢？”

李益道：“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不伤廉而已。”

“怎么是个不伤廉呢？”

“运用之妙，存乎一心。有的是门下的奉敬，有的是部属的奉敬，我举个最简单的例子，你就能明白了；比如说有一个缺，有甲乙二人，才能相似有待取决，甲送了人情而乙没有送，那么派了甲，就是不伤廉，如果甲的才能不如乙则收了甲的礼，仍然派乙，仍然是不伤廉。”

霍小玉道：“要依我的话，应该是才能相同的话，选乙而不择甲，贿赂而求，其品自分。”

李益一笑道：“这样一来，你就会犯了我大伯同样的毛病，他本来也是以此来分清浊的，别人知道他这个脾气后，甲冒乙之名，送了一份厚礼给他，结果他就派了甲，事后知道了，啼笑皆非，才变得圆通一点，与其孤介而为

小人所赚，倒不如圆通而求事之所宜了。”

霍小玉叹道：“真想不到官场中还有这么多的曲折！”

李益道：“是的，圣人立教时以清正廉明为选牧之不，在那个时候是行得通的，因为那时的国土小，诸侯分立，大小计及千国万邦，一举一动，国人人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现在却不同，天下一统，朝廷有四海而抚亿兆之民，用人唯才，不能纯以品德为绳，如果每个人都像允明那样固执，不见得就能把国家治理好。”

霍小玉摇摇头道：“我实在不懂，你也别跟我谈那些道理了，今天还在那儿耽了这么久？”

“到东宫太子府去了一趟。”

霍小玉睁大了眼睛，李益含笑把今夜的情形说了一遍，霍小玉摇头道：“十郎，你这就不对了，好端端的出这个主意干吗？你也不是要靠这个邀宠呀！”

李益道：“当时我是一时高兴，但看到太子那种惊喜之态度，我很后悔，所以我把侍读之议力拒了。”

“可是太子还是会召你去的，长此以往，为人参奏一本，说你导储君狎游，那可太不上算了。”

李益笑道：“我真要借此而显，自然会把各方面都敷衍得很好，可是我却不想用这途径求达。”

“是呀！我是知道你为人的，才替你担心，换了别人，一定巴不得有这个机机会呢，可是以后太子来召，你又不能推辞，那又该怎么好呢？”

“没什么，我已经托了郭威，叫他及早设法，帮我找个外缺放出去，越远越好！”

霍小玉一怔道：“那又为什么呢？”

“让太子知道，我今天那样做非为邀宠。”

霍小玉叹了口气：“早知如此，你去年就出去了，何必又苦等这一年呢？”

李益道：“这不同，去年出去，我只是默默无闻的一个穷进士，不知道要到那一天才能爬到个像样的位子，今年我出去，已经留在帝心了，随便找个地方，待上两三年，等新君登位，我就可以风风光光地征召回京，那时候的李十郎就是长安新贵了。”

“你这么有把握？”

“当然了！圣上的圣躬一直不宁，就是不出什么事，也必然会逊位而禅，做太上皇以静养天年目前只是让太子熟知一下政事而已。”

“一定会调你回来吗？”

“不会有问题的，新君最倚重的就是郭家兄弟跟秦朗，而这三个人，都是我的知己，何况今宵一会，我在新君的心中已经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再说圣上也有诏命，要好好补报我一下在剪除鱼朝恩一事中的功劳，因此这一点是绝不会有疑问的。”

“那么我们要打点着准备离开了？”

“是的！我已经请郭威明天就去找殷天官关说，不必等秋后吏选总叙，那里有缺，即时就放！我想三四天内就会有回音，因为这次问题比较简单，我不挑职事，不挑地方，反正是个权宜之计，没什么好磨蹭的。”

“这不是太突然了吗？一点准备都没有。”

“有什么要准备的！困上铺盖行李，说走就走，因为照眼前的情势，是越快离家越好。”

霍小玉轻叹道：“说得倒简单，举家远迁，总不能拔腿就走！亲朋那儿，总要去辞行的。”

李益苦笑道：“小玉！你别想得太多了。我祇是出去转一转，并不是去赴远任，因为我最后的目的还是在长安，我是文官，兵镇节度使无份，要想发展，只有做京官，这仄！卒就职的原因不足为外人道，放的也不会是个好缺，没什么值得告诉人的，说得不好听一点，我是去避祸，拿到任令文牒，最好是悄悄地上路，谁都不通知！也许很多人还以为我在走霉运，避之唯恐不及，你还指望他们在十里长亭，列队设宴相送不成！”

霍小玉叹了口气道：“十郎，我并不是爱慕荣利，但是我总觉得这种离开的方式，对你太过于委屈了。”

李益微笑道：“不错！假如我真是如此凄凉地就道，那的确是太委屈了，可是我展望于未来，而且是不久的未来，等我应召回京时，你看看那些人吧，十里长亭外，搭棚子相迎的盛况可以想见的，那才真是扬眉吐气的时候！”

霍小玉道：“娘那里总该去一趟吧！”

“那是当然的，终南离这儿并不远，一辆车子，两天来回，并不是件麻烦事。”

“我兄姊那里呢，是否要去一次？”

李益立刻道：“千万不可，我倒不是因为他们失势待罪，怕沾着他们，而是这一去，一定会说起我为什么要仓卒就任，真正的原因不能说，编个理由也无法令人相信。”

霍小玉道：“真告诉他们，他们也不会说出去的，大母过世了，我姊姊他们对我感到很惭愧，而且都寄望你将来能照顾他们一下。”

“将来我有办法的时候，我会为他们洗脱的，只是现在，绝不能去向他们辞行。今天我去拜望东宫，恐怕很难瞒得过人，因为太子是喜欢夸耀的人，那一次水仙盛会，他一定会如法炮制，来款宴一下不知情的人，加上长安人好事夸饰的风气，很快的，这就会传为一个新闻。长安天子多风流，隋炀帝杨广携美夜戏，制清夜游词，及今还脍炙人口，传为美谈，大唐天子好风流却无人能及此等豪情逸兴，每引以为憾！”

霍小玉道：“这是荒佚祸国的先征，有什么值得夸耀的，要争胜也不在这上头。”

李益笑道：“这是一般臣民的想法，也是冬烘学究的想法，当皇帝的人心里却是另一种念头，树碑记武功，传语说升平，这是帝王之业，汉宫飞燕掌中舞，后世无人能过之，玄宗皇帝乃以骊山华清温泉，洗太真凝脂，是瘦虽不及而以肥胜之，做皇帝的人，总是想要有一两样举措能直追前人的，何况这位东宫殿下又是不甘寂寞的人！”

霍小玉道：“那跟我去辞行又有什么关系？”

李益道：“东宫把水仙之饮多款待几次客人，事情就会腾传开来，这就是我急急要走的原因，我已经考虑到这一点，关照过郭威，万一劝阻不了太子重开水仙夜宴，就千万压住点，别堆在我头上，算是太子自己的首创……”

霍小玉道：“这倒是个好办法。”

李益笑道：“宫中多少轶事都传了出来，这件事又怎能瞒得了人呢，将来很可能会有两种传说并行，但到了你那几位姊姊的口中，一定会绘声绘形，

极力往我头上推，跟着把我是为了躲避太子亲近的事也传了出来，那就不太妙了！”

霍小玉一笑道：“不去就不去吧，那也不值得如此紧张，我也祇是说说而已。”

李益道：“军国朝廷大事，不得语之妻妾，为本朝臣律之重款，原因无他，就是为了妇人之口难以守秘。”

霍小玉道：“这一说你把我也算在里面了？”

李益笑笑说：“你的毛病就是胸无城府，心里面藏不住一点东西，你的姊妹们又都是厉害的，保密的本事没有，挖秘密的本事却是天下第一等，等你们姊妹在一起密谈两个时辰，原原本本，完全都被她们挖走了。在这方面，你实在不如浣纱，她说不开口，就硬能半点口风不露。”

霍小玉笑道：“所以她才越长越胖，就是光进不出，满肚子的话把她给撑胖的。”

两口子相与大笑起来，笑过后，霍小玉道：“允明那儿，我们总该去说一声吧。”

“那当然，有很多事。我还得交代他一下，因为我看他跟郭威在一起，为整究吏情的事很热心，正想劝劝他，不要太多管闲事，徒招人嫉，那些事，郭家的人可以管，他却不能管。”

霍小玉道：“我们住的房子，也不能就这么空着，该请贾飞派个人来照管。”

李益苦笑道：“小玉，你不是小孩子了，该知道这是不可能的，贾飞为了避嫌，早把他手下撤走了，而且这半年以来，连一封信都不给我们，就是避免跟我们接触，即使真有人在这儿，也不会为我们看房子的。”

“那不是我们的房子，是他自己的！”

李益又笑了：“小玉！你真傻，贾飞大哥的家在江南，他的活动地盘在运河上，根本就没有在京师置产的必要，买下这幢房子，完全是为了帮助小桃祖孙俩早日跟允明离异，以便回到江南，他只付了一笔钱给她们，连券署都没有要过来，因此这所屋子的原主还是江家的名下！否则我们又怎能住进来，远在半年前，就会入官了。”

霍小玉一怔道：“那我们要是走了呢？”

“我不知道，反正我们住着没人会来收赁资，我们走了，也自会有人来处理的，也许是江家的亲友，也许是别的人，当我们搬过来没多久，贾飞就找个人通知过我，说我可以尽管住下去，什么时候不要了，把门一锁，贴上张远行的条子，放置不理就行了。”

“为什么要这样子呢？”

“因为他们庇护了鱼朝恩门下的江湖人，事情还没算了，这所屋子祇有我住着没关系，我跟贾家兄妹与黄衫客的关系是赖不掉的，那天诛杀鱼朝恩的情形，皇上自己也在场目睹，还有汾阳王郭老千岁作证，别人想证赖我是鱼朝恩的同党也不可能。但除了我之外，目前恐怕谁也不敢住进这所屋子来自惹麻烦。”

霍小玉道：“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呢？”

李益笑道：“这些事又何必告诉你呢，反正我们也不打算永远住在这儿，祇不过是暂居而已。”

小玉迟疑地道：“十郎！我……做了件错事，希望你能原谅我。”

李益一怔道：“什么事？”

霍小玉道：“我把那笔钱用掉了。”

李益道：“那一笔钱？”

霍小玉道：“我们还有几笔钱，就是手头的那笔钱。”

李益道：“什么？你把钱用掉了？我不是说过那笔钱不能动的吗？你用到什么地方去了？”

霍小玉垂首道：“给采莲付了欠款，她还差五万，我把家里的钱给她了，她悄悄一个人来求我，除了我之外，她实往也找不到别人求助了，我想让允明早点出来……”

李益叹了口气道：“我已经说过，允明的事我会设法，一定能解决的，用不到你们瞎张罗！”

霍小玉道：“采莲来求我，我又怎么说呢，我原是打算我们要走的时候，可以把这所房子典卖来补足这一笔钱的。”

“这房子不是我们的。”

“我知道，不过我想贾飞大哥不会在乎的，他们那种豪侠胸襟断然不会计较区的金钱，何况贾大姊跟我的交谊，再说钱不是用在我们自己身上，贾大姊也会谅解的。”

李益的脸色变得很难看，道：“小玉，济人之急，我绝不反对，但是你这种人我不分的态度却万万不可。”

霍小玉低下头来道：“是的！我也知道我做得不对，可是我别无选择，事急从权，也只能做到问心无愧了。”

李益没有回答，眉头皱得很深。霍小玉道：“我听说过一个故事，辩的就是廉节与操守的问题，有人问一个高士说，假如有人将丧于虎口，被他看见了，距离很远，奔救不及，身边却有一块黄金，他拿起这块黄金，掷过去就可以把虎惊走，救人于虎口，而这块黄金却是他人所遗，问高士这时候救是不救？”

李益道：“那高士如何回答呢？”

霍小玉道：“他毫不考虑地就回答说救。”

李益一笑道：“当然可以救，因为老虎吃人不吃黄金，把虎惊走了，黄金还是在的。”

霍小玉道：“故事并没有完，别人继续问说，假如地处悬崖，黄金掷出后就会掉落深崖，拾不回来了，又当如何？那高士的回答更妙，他说第二个假设根本就是多余，黄金非我所有，经我之手就是害廉，跟是否能拾回来毫无关系，何况取金之时，也没想到这黄金是否会失落。”

李益道：“这种说法是对的，事情本来应该如此分明。保管钱粮的官侵吞官款是贪，把保管的钱粮挪用借贷给别人而生利也是贪，朝廷律令对两者是同样的罪，并不以钱粮之是否短缺而为依据。”

霍小玉道：“于是那人问高士说这不伤廉吗？那高士说所谓廉，乃是内心的操持，不是行为的规范，及义就不伤廉，譬如说地方上突生灾变，郡牧未奉宪示而擅自开启禀官用以赈灾，这是失职，而非伤廉。”

李益笑道：“小玉，你说这些是什么意思呢？”

霍小玉道：“我是针对你那句人我不分而言，我承认算计到用典屋而补足款项的举措是不对的，但是我并不因此而感到有错，我也不认为这是人我不分……”

李益看了她一眼道：“小玉，你把钱化光了都没关系，但是想把卖别人的房子来补足那笔钱就错了，因为那是我们的钱，严格地说，那是你的钱，你本来就有权化的，所以你不该存着卖别人的房子来补足那笔钱的心。”

霍小玉心头一震，发现自己的确错了，李益是个计算很精明的人，而精明得的确有道理。

崔允明的事刚一发生，他就说过了，自己的这笔钱不能动，就是挪用也不行，替崔允明了断官司可以用别的方法。就是不能动那笔钱，虽说目前不用，但将来再用别的方法补上这笔钱时，那不是为了崔允明，而是为了自己。

这笔钱是不能用任何方法来补足的，因为那是他活动前程的钱，为活动前程而钻营求告，是李益绝不屑的事，这是关乎内心的尊严问题。

尤其是李益的最后一句，使她知道自己犯了多大的错；因此她以乞怜的声音道：“十郎！别这么说，那笔钱不是我的，是你嫌来的，你到江南去赚来的。”

李益淡淡一笑：“本钱是你的，无母何来子？何况你帮助的还是我的亲戚，算吧！别去想它了，化了就算了，幸好还有一半，我希望你再要化掉时，多加小心一点，别等到我们上路时一文不名，以前我还可以向人告贷一下，现在我是开不了口了！”

霍小玉不敢再说话了，李益如果骂她，打她，她还好过些，可是他用那种不着痕迹的态度说话，才使她感到真正的可怕，因为她这时才深深了解到一种潜在的危机——金钱与尊严的冲突。

崔允明与小桃就是因比而离异的，当时李益、黄衫客与贾飞都在，他们了解原委后，没有一个人解劝崔允明，甚至于贾飞与黄衫客还促成了他们的离异。

可见在每一个男人心中最重视的就是这种的冲突。

入赘豪门富家的男人最不为世所重。靠着裙带以显的官宦，也最怕人提起这一点，虽然很多人娶妇都想找个家世显赫的对象以为青云之梯，但是他们在内心中却万分痛苦，对人说话时，从不提示妻族，因此这不仅是个人的尊严问题，也是整个社会的观念厚薄。

李益的允婚之前就再三强调过这一点，无可言讳，早先他是需要一笔钱来作为今后的打通关节的用途，但是他也坚持要把这笔钱严格地分开算列，作为借贷而不肯承受下来。虽然到了后来，这笔钱已经彼此不分了，而李益也设法赚了一笔钱，但在他的心里始终是分得很清楚的。

多少时来，从成婚之后开始，郑净持就一再的告诫，要霍小玉千万记住一件事，不要在钱上去伤及李益的尊严。

多少时来，霍小玉更是小心谨慎地处理这个问题，鲍十一娘为了替她治病时大事挥霍，她宁可与鲍十一娘绝交，都不欲破坏到彼此的感情，想不到因为这次无心之失，为自己多辩了一句。把一切都破坏了。

这是一个不可原谅，而且无可弥补的错失，感情就像是一口精细的瓷，有了一点裂痕，那裂痕就永远存在，只会加深，而无法消失了。

这一夜，霍小玉在悔疚中度过，李益也十分地冷淡，那是一种心灵上的疏远，在行助上，李益对她更为殷勤，更为爱怜与体贴，但霍小玉知道，他们疏远了。

这是一种只有热烈恋爱中的男女才能体察到的差异，因为李益的拥抱、

爱抚，甚至于长吻。都是属于做作，而不是发自内心的流露了。

霍小玉知道不是的，因为他们之间，缺少了一种根本上的和谐，就像是东枝摘一朵花，西枝采两片叶子，然后再黏合起来按往南枝上，可以骗过看的人，因为这是取之一树，但花与叶本身都明白互相不是来自同一根枝条，更不是附于本身的枝条上。不久后，花就会枯萎，叶就会凋零，枝条也就会光秃秃的了，因为这三者之间，没有一种自然的连系！

这一夜，霍小玉未曾合眼，心里一直在默默念着：“是不是缘尽了？是不是缘尽了？”

“怨他薄幸？他没有！”

“是我失德？我也没有！我只是做了我该做的。或许说了我不该说的，但他应该明白我不是那个意思，完全没有那种意思！”

可怜的霍小玉，她究竟不是男人，无法了解男人心中所想的事，也无法了解男人心中所执持的观念，尤其是钱的方面。

把钱借给采莲，为崔允明了结官司，这件事没有错，易地而处，李益自己也会这么做的，而且李益已经由郭威那儿打点了结案的办法，钱还是可以要回来的。

如果是李益的钱，霍小玉这样用了，即使要不回来，李益也不会在乎，因为女人是有权挥霍的，长安的女人拚命地浪费汉子赚来的血汗钱，化在珠翠玉饰上，化在绫罗绸缎上，化在香粉胭脂的花费上。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的，满足了自己的虚荣，也可满足了男人的虚荣，“女为悦己者容”这句话。也不知为男人增加了多少负担。

奢侈之风，始自汉武，武帝徙天下富户置于长安附近以抑制他们财富的增加，那些当户有的长袖善舞，利用财产又往长安打下了基础，他们要想活动，自然要结交权贵显要，为了取悦他们，无非是犬马声色之娱，而汉武帝是个雄心勃勃的人主，他遣卫青、霍去病远伐匈奴，派使扬威西域，令班氏父子修汉书，这一切都是他想要在文事武功上创造一个空前未有的大局面，这一点他做到了，这样的皇帝绝不会主张节俭的，汉祖刘邦起自民间，因比汉家天子不像秦始皇那样。集财富于皇宫大内，不禁民间寻乐，因此开了奢风。

三国鼎立后而及晋隋，侈风更盛，乃至唐代隋而王，至天宝而极盛，安禄山乱起，胡儿入寇，玄宗皇帝仓皇避祸西蜀，早在安禄山入长安前，一批宫人逃出了宫，接着是一批乱民进了宫而渐及巨室大户，而宫中的财富又流入民间者至钜，所以肃宗以天子监国而复都定鼎后，国库支绌，盛况难以如前，民间却很充裕。

争奇斗胜，原本是仕女为之，到后来民间也参加了，每逢赛会节庆，处处花团锦簇，李益就看准了这一点，才想到江南货采缎而捞了一笔。回到长安来，他们着实也风光了一阵，直到霍小玉一病，钱像流水般地花出去，李益才开始计划了，他是个有成算的人，但并不小器，他自己初到长安时，囊中带着家园父老凑起来的钱，他都毫不小器地挥霍，更何况是现在呢！

只是他有个原则，他已经声明过那笔钱不能用，霍小玉还是花了，这了是真正症结的所在，也使李益感觉到一向温柔驯顺的霍小玉为什么这次不听他的话？

“她为什么这样做，当然因为这钱是她的，虽然是我赚的，但本钱是她的，大丈夫岂能与女子争利，那就让她化个痛快好了！”

由于这一个成见，使他们之间的隔阂更深了，男女间的事就是如此，往往因一点细小的事，会演成不可收拾的变故，崔允明与小桃如此，霍小玉与李益也将步上这条路了。霍小玉思前想后，折腾了一夜，到了第二天，她着装准备去探视崔允明时，却忍不住一阵晕眩倒了下去。

晕倒的原因只是一时的虚弱，倒是立刻就救醒了，可是强为掩饰的病体却因这次晕眩而揭开了，一口热血，溅红了胸前的衣裳。

连忙把霍小玉抬到床上，最紧张的是浣纱，乞怜地道：“爷！小姐的病一直没大好，这次再发，恐怕会更严重了，还是请个好大夫来看看吧！”

床上的霍小玉听见了，连忙道：“浣纱，不必了，这是老毛病，你照着家里上次存下的方子，抓副药一吃就行，你要明白，咱们家不比从前了！”

倒是李益道：“小玉，你别乱来，病情未明，就乱配药吃怎么行，大夫是一定要看的，什么钱都可以省，唯独这个钱省不得，快点叫李升请大夫去！”

浣纱忙着到前头去了，霍小玉目中含着泪珠道：“十郎，你马上就要动身的，已经没钱了，还能花费怎么办呢？”

李益一笑道：“小玉，如果你想俭省，最好快点好起来，别为钱的事操心，这难不住我的，不必要我开口，只要我稍微透个暗示，就会有大把的钱送上来。”

霍小玉道：“我知道，但是你一向不愿意求人，更不愿意落人的人情，怎能够为了我而改变你的初衷呢？”

李益道：“我不是不求人，而是在没有必要时，不想去麻烦人，真到必要时，翼公府跟汾阳王府等两处，我都可以张罗，向他们拿几个钱无伤于我的尊严，第一是交情够，第二是他们拿得出，最重要的一点是他们欠我的情，他们能有今天，完全是得力于我的帮助，在实在需要时，我乾脆打个借条找皇帝去借，我相信皇帝陛下不好意思不卖我这个帐，我把大唐的天下从恶监的手里保全下来，别人都论功行赏了，唯独我还跟着受累，要他几个钱，他不好意思不给的！”

这当然说的是笑话，但霍小玉却宽慰地笑了，玩笑归玩笑，却未始不可一行，李益真要用钱，也许直接找官家还稳妥一点，因为诛杀鱼朝恩一案中，李益居功最钜，却因为种种的缘故未得封赏，别人不明白，皇帝心中应该是清楚的。

为了朝议顾忌，未能对李益立擢重寄，但也不能坐视李益困顿穷愁，何况秦、郭两大世家在私谊上，对李益有所报偿也是应该的。

霍小玉想到这里，为自己擅挪那笔钱的歉疚稍稍又平复了一点。

她确实是旧病复发，但她患的是肺癆，这种病一得就极难根治，最多是压住病根不发而已，而病势也是随着心境而转移的。霍小玉乍然晕厥下来的时候，脸色蜡黄，看起来很怕人，等到李益用言语解慰后，她已经好多了，脸上也有了一丝红润，大夫来诊过脉，视察过病情，也详细地问了发病前后的症候才道：“这是因为肝火急摧肺金所致，好得是那口郁血喷了出来，尚无大碍，如果郁结胸中；那就麻烦了。我开两副药，早晚各煎一服，这是理本乏剂，急切间是难以见效的，因为夫人之疾，也是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宜徐以图之。”

李益看看医生的方子，见与前些日子家里的旧方没多大变动，忍不住问道：“先生，荆人拟作远行，是不是能以猛剂使她即时恢复呢？”

医生笑笑说：“李公子对脉理并不陌生。当知尊夫人之宿疾非药石急切

可奏效者，积弱久虚，乃病之因，说句俗话。小胖子也不是一天吃成的，如以大补之剂，反而促使病情加剧，病家不察，常以参补为攻痼之方，乃竭泽而渔也，徒助肝火以耗肺金，尊夫人之疾，就是初发之际，那一阵大补攻坏了的。”

李益苦笑道：“先生高明，前次是一位宫廷的御医开的方子。”

这位医生相当平实，笑笑道：“那就难怪了，大内供奉为世袭的，专为贵人治病，养成了习惯，落笔非人参鹿茸燕窝不足以示其贵，他要是照兄弟这个方子开列出来，恐怕反而会被认为医道不精。山珍海错，不过一饱，菜蔬高粱，亦堪果腹，可是这些东西是不能进之御厨的，道理即在此，再者，御用天夫，处方是有虚头的，参茸等物，份量每三四倍许，或五六倍不等，那是为了宫监或下人药肆的回扣与例分！他们的处方，必需要到指定的几家药肆去抓药，自有分寸，他们把药煎好送药肆中自会知道份量，早加以克扣下来了！李公子前次恐怕没有到指定的药肆去抓药吧？”

李益不清楚，把浣纱找来一问，浣纱道：“没有！但那大夫倒是吩咐过的，说一定要到回天堂去抓药，可是，鲍姨说那家乐号的价钱太贵了，她以前有个相识的药材店，价钱较为克己，药材也道地一点。”

大夫在旁笑道：“那就虽怪了，上回天堂药肆去抓药，举凡是宫中御医所处的方子，必定另外计算，去抓药的人，循例都有一个封套备赏。那就是名贵药品上的虚头，以图皆天欢喜，这内情知道的不多，敝人若非因为李公子是黄兄知友，也不会说出来的。”

这个大夫是黄衫客后来介绍的，医道极精，也是性情中人，所以说话也踏实，李益再三称谢，把大夫送走了，才朝浣纱冷笑道：“你听见了，上次你还怨我小器，舍不得给小玉化钱治病，要是由你们继续胡闹下去，恐怕早就把命给送掉了！”

浣纱低头道：“这是鲍姨的意思，她也是好意。”

李益叹道：“十一娘是好意，你也没有恶意，你们两个人对自己都宁可刻薄，对小玉却唯恐她吃了亏，但十一娘一介女流，虽然人情通达，但只是一知半解而已，像这种事，你原该问问我的，你们却唯恐我会害了她，居然不让我知道，尤其是你，银钱由你经手，那样的化费，你就该告诉我一声，你却一声不响，要不是我翻开帐目发现了，钱糟蹋事小，命送掉了却又怨谁？”

浣纱垂泪道：“婢子就是因为每日的药价太贵了，才不敢让爷知道！”

李益怒道：“我知道了会怎么样，只要真是救命的，难道我会看着她死掉不成？”

浣纱垂泪不敢作声。李益却越想越不是滋味，愤然作色道：“我不知道你们怎么想的，也不知道你们心中把我看成怎么样的人，你们唯恐我害了小玉，现在事实证明了，小玉这场病，究竟是谁耽误下来的，你自己去想想好了，家里的钱全在柜子里，你们爱怎么用就怎么用，花光了，用完了，不够时再告诉我。”

多时积郁，一下子全宣泄了出来，一拍桌子，气冲冲就走了出去，浣纱既不敢拦着他。又不敢多说什么，只得含着泪，拿了钱叫秋鸿去抓药回来，煎好了送到小玉那儿去，霍小玉道：“爷呢？是否出去了？”

浣纱嗯了一声，霍小玉又道：“我听见他在前面拍桌子骂人，到底是为了什么？”

浣纱含泪地道：“没什么，是我做错了事！惹得爷生气，应该受爷教训的。”

霍小玉叹道：“浣纱，你要谅解他一点，爷这两天心情不好，昨天就是我自作主张，给他添了不少麻烦，你可千万别再惹他生气了。”

“是的！小姐，等爷回来，我再向他请罪。”

霍小玉苦笑道：“那已经晚了，爷一定会以为是我叫你去请罪的，他是一家之主，你应该对他尊敬的，可是你……唉，就是心里把我看得太重。那并不是好事，对我，对你都不好，这样益发增加他对我们的隔阂，认为我们一直视他如外人，我搬出王邸，住到这儿来，主要的就是为他，让他心里舒坦一点，因为爷不是那种依人成事的男人，到处都受人尊敬，如果回到家里要他受到委屈，那是我们的错。最近两天我才知道，有很多事不是我们女人所应该插手的，插手就会出岔子！”

浣纱只得默默地听着，霍小玉忽又问道：“到底是为了什么？浣纱！你还是告诉我的好，因为爷从来也没有拍桌子骂人过，事情一定很严重，你别瞒着我，把事情弄得更糟！”

浣纱只得把事情原原本本的说了，然后又低声道：“那是过去的事了，说起来我不对，怪不得爷生气。”

霍小玉却听得呆住了，手脚冰冷，端在手中的药碗砰的一声，掉在地下。浣纱大急道：“小姐，你……是怎么了，这不关你的事，何况事情已经过去了，爷想起来难免生气是应该的，但也怪不到小姐头上呀！”

霍小玉颤着声音道：“本来是不严重，可是加上昨天的事就严重了。”

“昨天！昨天发生了什么事？”

“崔家娘子来借了五万钱去为崔相公了断官司……”

“那也没有什么呀，崔相公是爷的亲戚，何况爷也不是那种小器的人。”

霍小玉叹了口气道：“他的确不是，崔相公的事是爷一手摆平的，昨天就把人放了出来，这五万欠款根本不必缴付。”

浣纱道：“那就去收回来好了！”

霍小玉道：“傻丫头，这种事那有收回来的，不去缴付，问题一样能解决，既然缴了进去，就说不出收回的话了。”

浣纱道：“爷就为这个事生气吗？”

霍小玉苦笑道：“是的！他在出门之前就说过，崔相公的事他可以全力解决，只是家里的钱不能动，结果崔家娘子来了，我听她说得很急，就把钱给了她……”

浣纱不禁吁了口道：“小姐！爷既然吩咐过了，你就该斟酌一下，或者告诉崔家娘子，说一切让爷去张罗，叫她别着急！钱拿去真是派急用还罢了，像这样平白无故地送给人家，实在太冤枉了，何况我们家实在也没多少钱了，那是爷留作打点用的钱！”

霍小玉道：“用不到了，爷的任命一两天内就会下来，且立刻就要成行，因此才为钱的事着急，因为行程不能耽误，又不便公开去张罗，他本来以为我们手中有那笔钱，足敷路上的用途！那知恰好被我用去了一半，唉！这就是女人多管事的坏处，因为我们不知道男人有什么计划，随便一插手，就破坏了他的计划，要是我什么都不管，采莲也就找不到我了。”

说着她的眼泪又流了下来。浣纱道：“男主外，女主内，这是家里的事，原本是小姐该管的。”

霍小玉道：“话是这么说，但我们并没有理家的能力，我病下来，让你管了几天的钱柜，你就化了多少冤枉钱，我接了过来，总算省吃俭用过了一阵日子，偏偏在要紧头上误了他的事！”

浣纱道：“小姐，那笔钱是爷特地留下的，你也明知道崔家娘子拿了去，一时还不出来，你怎么会这样糊涂呢？”

霍小玉苦笑道：“我不知道会这么急，总以为等秋后才能成行，倒是有了算计，我想这所房子是贾大姊买下来的，她是根本不会要了，我们要走的时候，总可以典押一下。”

浣纱道：“现在还是可以呀，长安市上的房子脱手最容易，只要放个风声出去，立刻就有人来买了去的。”

霍小玉道：“我根本没弄清楚，这所房子的署券，贾大姊又还给姥姥了，我们只是借居，等我们一走，江家就会来收了去，难道我们还能向江家要钱不成？”

浣纱也急了道：“那……怎么办呢？不如把我们的首饰头面，还有些衣物，送出去押典一下，凑起个数来，反正我们也用不到那些东西，跟爷上了任所，再添置也行，这样在路上也轻松些。”霍小玉苦笑摇头道：“不行的，爷要悄悄的走，不能惊动人。否则这些家具有很多是贾大姊留下的，有些是我们带来的，典卖了也能值个不少钱，可是那样一来，闹得四邻皆知就失去悄悄成行的意义了。”

浣纱道：“爷究竟为了什么急着走呢？难道他闯了什么祸吗？”

“闯了祸还能等部里放缺再走吗？爷是为了躲避眼前的富贵才走的。”

浣纱自然不懂，霍小玉把情形跟她说了她也不懂：“那不是很好吗？皇帝有逊位的意思，太子眼看着就要登基了，爷能受到太子的器重，干嘛要走呢？”

霍小玉庄容道：“因为爷不是那种人，不是那种靠逢迎巴结而富贵的人。”

霍小玉说这番话的时候，是充满了敬意，浣纱这下子略为明白了，想了一下道：“也对，像王爷那样，当时为了权势，跟鱼朝恩走得太近，结果出了事，连爵位也丢了，看来人还是要靠真本事站起来才好。”

霍小玉笑笑道：“你终于懂了，只是我们俩只给他找麻烦，一点忙没帮上，反而还给他添了很多忧虑。”

浣纱想想道：“我们可以去找找鲍姨。”

霍小玉忙道：“不行，爷不会答应的，他正在为了我的病，鲍姨乱出主意而生气呢！”

“可是鲍姨并没有恶意呀！她不是把钱拿出来了吗？”

霍小玉道：“但是爷没有要，为了给她个面子，让她替采莲付了身价，却把采莲说给崔相公了，你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吗？爷不想领她一点好处。”

“为什么呢？爷不是跟她很好吗？”

“不错，爷可以把她当朋友，但是这种朋友只能给她好处，帮助她，却不能从她那儿得到一点好处的。”

“为了她的职业吗？”

“是的，世风虽然有笑贫不笑娼的说法，但是这究竟是种贱业，是让人瞧不起的职业。”

“长安的娼家里也出过一位国夫人。”

“李娃志行高洁，茹苦含辛，把个浪子巴成了材，才蒙得皇帝特加旌扬，封了国夫人。

鲍姨怎能比呢！即使如此，那位荥阳公子还是一直受到大家的批评，有的人更说李亚仙后来洗尽铅华，追随荥阳公子，鼓励他努力上进，只是良心发现，弥补先前背弃良人的罪愆，当不得一个贤字。由此可见门第之见还是为大家所重的，郑家虽然也是个大家族，但后来的士族，却耻于跟他们论及婚嫁，就是这个缘故。”

浣纱道：“我们又不要跟鲍姨攀亲家。”

霍小玉苦笑道：“你还是不明白，这不是怕别人议论，是爷的心里不愿意受她一点情，爷是个很尊严的人，他对鲍姨并没有轻视的意思，甚至于还帮她的儿子，弄上了一份功名，但是他绝不会接受一个娼女的恩惠，何况我们还没有到那个困窘的程度。”

浣纱苦着脸道：“那要怎么办呢？”

霍小玉道：“没什么办法，把难题留给爷自己去解决吧，我们别再乱出主意，否则也许又要给他添麻烦了。”

主婢两人凄然相对，苦守了一天，可是李益并没有回来，一夜的煎熬，使霍小玉的病情又加重了一点。

可是她还是勉强地撑着，浣纱因为大夫说过小玉的病是为了先前猛下补剂所误，鲍十一娘要负一半责任，她也要负一半责任，也只能忧急在心里，不敢表现在脸上。

好不容易等到第二天的下午，李益回来了，倒是喜冲冲，进了门，手里拿着封文书，笑着道：“任令下来了，派在郑县主簿，这多亏小郭帮忙，原任的丁忧告假，恰好被他知道了，当时就逼着殷天官派了我，而且立刻就进宫，求准了圣驾御批，即时赴任。”

接着他看见了小玉枯槁憔悴的神色，倒是大吃一惊。

丢下文书，连忙上前执着她的手：“小玉，你怎么了？”

霍小玉勉强撑起来笑道：“没什么，只是身子虚一点，行期定了没有？”

李益道：“定了，限我在两个月内上任接事，倒是很从容，那里就在汴州过来一点，为故郑侯封邑，地当中原，算是个大邑，为东南洛及江南各地西赴长安必经之地。我们回来时，船从河边经过，黄河南北分岸，也是在那附近定野，前蜀汉诸葛武侯故居南阳就在县治内。”

霍小玉蜡黄的脸上涌起一阵乾枯的笑容：“这么说，那倒是个好地方！”

“不错！是个好地方，就是运通关节去求缺，也不见得有这么理想，所以小郭一听见是这个缺，立刻就抓住了。”

“旧任只是丁忧，服丧期满后，不是还要回任吗？”

李益笑了一笑道：“是的，那要三年之后，那时我也不会再株守该地，准备上京放新任了。利用这三年暗蛰的机会，我大可以发挥一下。”

“主簿管些什么呢？”

“掌全州的民情、租赋，教化等，什么事都管，在州衙里，除掉太守就是我了。”

“那太守又做些什么呢？”

李益道：“太守的事务也是这些，不过他是政务官，我是事务官，像各部衙门一样，以尚书总其成，以侍郎佐其辅，所以兼任各司的侍郎也称为主簿，也是最高的幕僚长，新科进士，除非是放到穷乡僻县，才可以为令牧，

如果派到州郡大僚，还是得从幕僚干起的，我以进士书判拔萃登科，遽膺此缺，算是很好的了。”

说是这样说，言下不无郁郁之感，如果这话在去年说，的确是很不错，可是今年……

他在长安这一年，为朝廷设谋，诛却鱼朝恩，使皇帝脱出了权臣的挟制，居功厥伟，如以功绩而言，放一任侍郎也不为过，那知还是要从基层干起。

这虽说是受了黄衫客与贾氏兄妹的牵连，但并不是真正的原因，主要是他在长安的口碑不太佳，恃才傲物，太过于狂妄了一点。

再者，与霍小玉也不无关系，为了小玉，他不惜与霍王府冲突，表现得太过激烈了一点，太厉害了一点。

堂堂王爵都对他无可奈何，这使得一些大员们对他怀着栗戒之心，不敢让这个年轻人窜起来。

这些话是郭威告诉他的，郭威从殷天官手里硬要来这个缺，殷天官把平时摭拾长安同僚之间所得对李益的印象也说了出来。

郭威倒是替他辩白了一番，而且连夜进宫面圣，取得了皇帝的亲谕，才得到了这个缺。

整整一天一夜，李益就在郭威那儿等消息，直到郭威取得吏部天官的文书后，带来交给他，才算是决定了。

当然，郭威也劝说了他一番，这些话，李益知道是对的，但听在心里，总不免有愤然不平之感，同时也狠狠发了一顿牢骚。

为得到美缺的欣喜，被霍小玉问起职居的范围而勾起了李益的委屈，因而也冲淡了喜悦。

霍小玉当然不懂，她虽然是从王府里出来的，但对官场的情形并不了解，往常所见，都是衣朱带紫的一品大员，加上她对李益的崇敬，以为李益派下的官职，至少也是独当一面的大员，因而才问得详细一点。

经过李益的解释后，她算是明白了。但也了解到李益心中的不快，不敢多说了，因而变转了话题道：“十郎，既是不十分远，又有两个月的期限，你还可以在长安从容筹划一下。”

李益笑道：“不行！我是为了要早点躲开长安，离开太子的应酬，才这样做的，所以三四天内，我就要动身。”

“三四天，那怎么来得及？”这时浣纱着急地叫起来。

李益道：“怎么来不及？我又不辞行，更无须准备，稍事打点，立可就行。”

浣纱望着霍小玉道：“可是小姐的身体不宜劳动。”

李益望着霍小玉道：“小玉，你怎么样？”

霍小玉道：“我倒没关系，撑着也可以上路；好在时间很充份，不必急着赶路，可以慢慢地走了去。”

“那怎么行呢？小姐，大夫说，你这病必须静卧，连走路都宜避免，怎么还能远行坐车呢？”

李益摸摸小玉的脸颊，见她还在发烧，不由得低声道：“小玉，这倒是的，我去郑州虽说不远，却也有千里之遥，此去舟车劳顿，还是相当辛苦的。”

“可是我总不能误了你的行程呀！”

李益盘算了一下道：“这还是不行的，行程是小事，你的身体才是最要

紧的，而且这位公孙大夫是长安很有名气的良医，对你的病情更是摸得很准，到了郑州，不可能找到这么好的医生了。”

霍小玉神色微变道：“十郎！你是要我留下？”

李益道：“我绝无此意，不过你不能勉强，身体撑不住，到了那里，硬把命陪上了，那是何苦的呢？我多等你几天，你的身子好转了。我们一起走，实在不行，只有我一个人先去上任，在那边安排妥当，你在这儿养病，等你好了，我再来接你。”

“你上任后，还走得开吗？”

李益道：“循例放缺赴任后，有省亲假的，好在我到陇西必须要经过长安的，来的时候，我先通知你准备，等我陇西回程上任，再带你一起走。”

这倒是个很妥当的办法，霍小玉道：“省亲假是包括在两个月之内呢还是在两个月之外？”

李益道：“自然是两个月之内，文书关发之日，我就可以在户部支领一笔钱粮，备作安家之用，所以才有两月期限，否则那要这么长！”

霍小玉道：“有多少呢？”

李益笑道：“部里领的是岁计，也是份例官定的俸禄，折谷计钱，还要经过折扣，不会太多的，不过有月给，是平时生活的津贴支付，那是到任所上支取，就比较宽裕了。”

霍小玉欣慰地道：“那么钱的问题是不用愁了。”

李益道：“本来就是。部里那几个钱是不足靠的，拿到手最多只能打点一路开销，所以有很多穷士，在京师候选馆，领到了年俸，连还帐都不够，还须要借债赴任，户部的书吏们专门放这种印子钱，也就是看在官印上放债，利息很高，就是等到任所后，靠着月给支还，我要先到任所去，也是这个道理，因为我接的是主簿的缺，交接时，还有一点润贴，再者我的职务与主官的关系很密切，就是要多预支一点，他也不会说话的。”

“那……多不好，一上任就借支。”

李益笑道：“这本来就是惯例，那一个新官上任，不需要开销一点的，十载寒窗苦读，三更灯火五更鸡，为的就是这一冠加顶，一带围腰而已。很多寒士都是背着一身债赴任，做了官之后，多少要撑个架子，也非要举债不可，所以到任的时候，份例上就有这一笔收入的。”

霍小玉道：“可是你不同。”

李益笑道：“我当然不同，没有等秋选就派了人，通常都是调用别处占着虚缺的宿员去接任了我这个新人去，主管当然知道我的来头大，因此用不到我开口，他也会给我准备的，至于支付多少，则要看各人的表现了。”

霍小玉微愕道：“初来乍到，还没有满假，更没有正式接任视事，这有什么可以表现的？”

李益笑道：“这不是公事上的表现，而是为人应对进退的表现，寒寒酸酸，猥琐可怜，或是腼腆不似见过世面的，所望虽奢，但是所需有限，主管自然清楚，绝不会拨付太多，一则为免养其贪鄙之风，再者也怕他到任后连生活都成问题，因为这笔钱还是要扣还的。”

霍小玉笑道：“这一点你倒是不必担心了，也不必故意做作，你的表现就够了。”

李益笑笑道：“是的！我相信也不会太少，因为郑县是通衢要邑，而我李君虞也不是籍籍无名之辈，主管多少会有个知闻，再者那地方也不算贫脊，

这一去可以有所收获的，祇是有一点，我忍不住要埋怨你一句。”

霍小玉一怔道：“是什么事？”

“我家在陇西，任所在洛东，长安恰好在中间，如果你不把手头的钱化掉一半，我刚好挪着先回家一趟；然后再去上任，也免得多一趟跋涉，现在我必须要先赴任所，主管如是精明一点，就知道我是有所求而去的，虽然这不会有有多大影响，到底不太好！”

霍小玉低头道：“我知道，昨天我就跟浣纱说了，很多事我们女人是不该插手的，插进去反会误事，以这笔钱而言，根本是冤枉化的，采莲如果不多事，不会白贴一笔进去，我如果不给她也不会冤枉丢进去，当时我该劝她一下叫她别着急，等你回来再说，岂不是好了，连她也可省下一大笔钱！”

李益道：“正是这话，这番允明还不知道，否则他一定会埋怨死采莲了，我所要提出来，就是告诉你，以后千万别这么胡涂了。”

霍小玉笑道：“以后我绝不过问，这一次教训已经够了。既是如此，那就等你从姑臧回来再同行吧，你打算什么时候动身呢？”

李益想了想道：“部里另外还有文书布达该郡，我已经请郭威以军驿羽递的方式代吏部把文书送去，那会快得多，而且也等于是给本官打个招呼，驿马走得快，我的意思是明天就动身，等我到了郑州。文书已先到两三天了。”

“为什么要这么快？”

“我去那儿，稍事料理就正好回来，然后又要上陇西，再回头接你们赴任，两个月的时间已经很急促了。”

霍小玉一听他说的路程，心中很不安，还在大暑天里，如此匆匆赶路，来回跋涉数千里，的确是够苦的。

而且这一趟郑州与长安之间是多跑的，如果自己不把那笔钱用掉，李益就不必急着先去赴任了。

放任后，老家是一定要去的，李益有寡母在堂，无论如何也该归省一次，以李家的状况，当然也要拿一笔安家的钱回去。如果有个十万钱在手头，先给了家里，就省了这一趟奔波了。

因此霍小玉祇有以歉然的声音道：“十郎！我真抱歉！”

李益知道她要说什么，忙笑笑道：“没什么可抱歉，小玉，一切的因缘际会都是天定的，假如我不认识你，在长安待下去，还不定是怎么个状况呢，就因为你，我才多待了一年，而这一年中，不仅是我个人的变化，连朝廷时局，也有了很大的变化，这又岂是人力所能定的！”

这话倒是不错，如非结下了这门姻缘，李益在长安用途拮据，去年就要弄个差使先干上了。

那就不会有江南之行，不会认识黄衫客与贾仙儿，说不定朝政犹操诸鱼朝恩之手。

这一年之内的风云变化实在太大了。

这只是一次小别，但是李益却是上任赴新，少不得要打点一下，霍小玉撑着病体，跟纱两个人为他治理行装，好在是夏天，身上的衣服不必多带，不过李益的行囊里却塞了一些古玩珠玉，这是他们从王府别邸里搬过来的，原本也是属于霍小玉的东西。

李益打听清楚了，郑州刺史是个很会做官的人；政声也还不错，手头上很阔绰，那倒不是在任上捞的，因为他本身家道很殷实，一个活跃、善舞而又有钱的官，总是比较容易相处，而这种人能送他一些能装点身份的觐仪，

则更将能取得好感。

主簿虽是辅理政务的幕僚长，任免也不是主管能决定的，但主管却有铨核之权，而且在公事上，也要双方合作，才能很愉快。

这是霍小玉仅有的一批东西，李益没开口，只把主管的情形说了一下，霍小玉已经明白，自动地为他塞进了行囊。

跟的人自然只带了秋鸿去，留下了李升照顾她们。

第二天，郭府送了两匹马来，主仆两人就上道了，含着泪送走他们后，霍小玉就躺下了。

痲病就是这个样子，病是不会一下子就致命，却也不能断根，有的人一拖能拖上十几二十年，累了就发，发了总要静养个三两个月，病发每在夏秋之际，到了春天，又好一点。

霍小玉这一次再发却颇为严重，最主要是她迭受刺激，这种病最忌讳的就是担心事。

李益走的第三天，崔允明来了，这是他伤心的地方，他是挣扎过一阵后才来的。

虽是盛夏，霍小玉却披着一件夹衿，丽容清瞿，坐倚在榻上见他的，屋子里弥漫着药气，但小玉的脸上还流露出一個凄迷的微笑：“允明！你的事都清楚了吗？”

崔允明叹了一口气：“我本来就没事，部里的宪官都知道我这个人，欠款一交清就没事了。这次算是得了个教训，也得了个机会，我趁此力请不再经手银钱的事务，专司案牍，外有郭小世子，内有阎大人斡旋，总算是再调回原职上去了，以后祇有我自己凭着良心做事，大概不会再出漏子了。表嫂我听说君虞的缺放出来了。”

“是的！是郑县的主簿。”

崔允明道：“那很不错呀，郑县是州郡，下辖七个县，新科的进士能放到州郡上去，那是很好的美缺，不过他干吗要这么急呢？”

霍小玉把原因讲了，崔允明连连点头道：“那倒是应该早早避开的好，自来东宫太子府就是最引人注目的地方，尤其是圣躬时违，正有逊禅之意，就更惹人嫉视了，除了几个托命的大臣外，谁走动得勤，谁就会遭忌。君虞毕竟是聪明的。立刻就知远避，假如换个目光浅短的人，一定会藉机逢迎，却不知祸端已隐。他的人呢？”

“上任去了，已经走了两天了。”

“什么？已经赴任了，就算急着要走，也不必如此匆忙呀？循例总还有两三个月的省亲假，而且他也应该到陇西的老家去一趟。”

“他是去接下事后再请假归省。”

崔允明点点头道：“这也好，表嫂是等他回头时再同行？”

“本来是要我一起去的，可是偏偏我又病了，他只好一个人先行，等我病养好了，他从陇西回来再一起走。”

崔允明到底是在官衙里做事的，自然明白李益匆匆赴任，必然是为了钱的缘故，因此脸现愧色，道：“采莲到今天才告诉我，说她在表嫂这儿借了五万钱去抵清官款。”

霍小玉一笑道：“大家都是至亲，这原是应该的。”

崔允明却歉疚地道：“钱是冤枉化的，我听说这件事后就斥了她一顿，官面上的事情，女人家不懂就不要插手，插手必会坏事，可是钱给了出去，

已无法追还了，更可恶的是她把家中所有值钱的东西全变卖了，使我想筹还这笔钱都没办法。”

霍小玉笑笑道：“这倒怪不得采莲，她祇想把你平安无事的释出来罢了。”

崔允明叹道：“君虞一定为这件事很生气的吧？”

“不！他认为这是应该的。”

崔允明道：“表嫂！你不必说谎来安慰我了，我从部里出来，就先到营里去谢谢郭世子，君虞也往那儿，当时他就跟我说了，他在钱财上不能帮忙，因为他的钱必须留作用处，所以才先请郭世子出力。我也明白，我的事找人好说话，因为我自己没有贪污，那些欠款也不是我手里亏负的，只是受人暗计，在交接时没有点明而已，郭世子出面，只是主持一下公道。但君虞的事就不同了，他为了前程却不好意思向人开口。而自家亲戚，因为沾着鱼朝恩案子的牵连余波，都不敢沾惹他，那时候，他还不知道采莲拿出来的钱，有一部份是他自己的。”

霍小玉无可奈何地一笑道：“也没什么，他听说我动了他的钱。只说我不明事情的究竟，冤枉把钱送给了人家。”

崔允明咦了一声道：“君虞的性情我知道，他是很要面子的人，先到任再告假，无非是到任上去活动一笔安家费用而已，那是很难堪的。”

“这不是惯例吗？”

“不错！但是李十郎名满天下，名士风流，原不必循一般寒士的惯例而行的，我姨母也是个要面子的人，所以家道虽然拮据，他动身到长安来候选时，也东挪西凑，给他准备了一笔很丰富的款项。就是要他撑起这个世家子弟的门面，不会叫人看不起他！”

霍小玉不由怔住了，这是他没想到的！也更使她愧疚不安，李益的母亲既然希望李益风风光光地上任，而李益迫于现势，还是要走寒士的路子。这的确使李益很为难，这就怪不得那天李益会生这么大的气了。

崔允明叹道：“我听了这件事，真想拿把刀杀了采莲，可是对一个无知的妇人，杀了她又有什么用！”

霍小玉倒不得由笑起来：“不过是几个钱罢了，何必看得这么严重！”

崔允明道：“表嫂，情形比你想的严重，主要的是我姨母那里，君虞本来跟我商量着，那天要告个假，抽空替他回去一趟，先在姨母面前打个底，你哥哥虽然败了，可是你父亲霍王的爵位并没有追废，你哥哥也追认了你的身份，要我求求姨母认定你的身份……”

霍小玉脸色一变道：“十郎真是这样说了吗？”

“是的，君虞说你的模样人品才华都是一等的，就是一些亲戚们的传话，对你的出身有些微言而已，但是现在却有点碍难了！”

霍小玉忙道：“为什么呢？”

崔允明苦笑道：“君虞这次要先赴任才回家，姨母一定会认为你平时不尚节俭，奢侈成性，才会弄到这般地步。”

霍小玉呆了一呆道：“这……”

崔允明道：“我当然也可以说清楚，但是否能使她老人家相信就很难说了。因为君虞打算把十万钱一起拿回家去，自己再苦一点。把个面子撑下来，凡事就好说话得多，现在的问题不是这五万钱而是他不便举债，所以我才怪采莲糊涂，不识轻重，误了君虞的大事！”

霍小玉的心里不知道是怎么个滋味。当着崔允明，却又不便显露出来。崔允明又说了很多歉疚话才告辞而去，霍小玉却自怨自艾，更为郁闷了。

冥冥之中，似乎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作弄她的命运。郑净持留给女儿的钱并不少，初成家时，由于手头散漫，不知节俭，花费了不少，幸好一次江南之行。藉丝缎之利，把那些钱已赚了回来。

可是接着一场病，弄了个好心而又多事的鲍十一娘，加上不懂事的浣纱，把钱又像流水般地糟蹋在那些苦药上，为了采莲来求助，又用掉了那一笔。

健康与爱情是生命中最需要的两件东西，爱情使她享受生命，健康使她持续生命，而目前似乎这两者都不在她的把握中了。

李益自从那天上午一怒而去，一天一夜才回来，满脸喜色的带回了派任书，又喜冲冲地宣布了一切计划，更为了钱的问题得到解决而欣然！然后就匆匆离开她上任去了，没有对她发出一句怨言，一丝不满。

但是霍小玉却在心里发凉，她知道昔日的恋情，已经随着金钱的拮据而转薄了。

李益不是为了钱而爱她的，但是李益却把钱分得很清，那关乎他男性的尊严。

霍小玉知道最错误的一件事，就是支动了那五万钱，关键不是钱，也是他的尊严。

鲍十一娘与浣纱擅作主张，无知地浪费，主要的是一个观念没澄清，他们都以为用的不是李益的钱。

霍小玉不知化了多少苦心，甚至于不惜与鲍十一娘断交，才挽回了李益的误会，却又在一件事情上毁了。

李益已经说过这笔钱不能动，她动了。

那使李益认为她动这笔钱，是因为钱是她的。

伤害了一个男人的尊严，怎么能继续他的爱情呢？

霍小玉被困在这个茧里，无法突破出来，使她的病更深了。

李益在二十天后，回到了长安，此行倒是大有收获，带了三十万钱回来，二十万是宪官在公款上拨支的月例，另外十万则是前任交替时的润贴，那当然是私底下授受的，总还有一些要李益帮忙的地方。

有了这三十万钱，李益的回里是很风光的，而且也在长安酬酢了几天，因为他在秋选前遽然发布了职务，更还是个非常优厚的好缺，使得那些势利的亲族们觉得李益毕竟还是有办法的，当然大家也知道他跟郭秦二府交好，而汾阳郭家与翼公府奏家正是炙手可热，巴结逢迎的也不少，听说李益请假返里省亲，他们自然也明白李益先到任上的原因，总免不了有所表示。

几天下来，居然又收到了二十多万的程仪，使得李益更风光了，回家去，不能不带李升，于是又把秋鸿留了下来，也留下了十万钱给小玉。

鞭丝帽影，趁着秋风，一骑而返，李益因为有了职品，冠带而行。有时住店，有时住官驿，别人的称呼也都由李公子一改为李大人或李大老爷。这不仅是穿着与称呼上的改变，而且是一种微妙的意识上的改变，冠带之后，他有了地位，有了身份，有了高人一等的感觉，这跟他来到长安时是不一样的。

那时他还是一个士子，虽然已有了功名，但还没有授实职，当不得事

的，两榜进士及第，大小总有个官做，可是在没有授职前，仍然没有人把他当作个官。

这个感觉是他回到长安后才有。首先是那些朋友，对他的称呼变了，以前亲亲热热地叫他十郎的人，现在也改口称他的表字——君虞了。那使彼此有了距离，但是一种客气而含有敬意的距离。

其次是亲友家中的下人，以前都是称他为表少爷或侄少爷，现在却已称呼他为大人；就连李升对他的称呼也由少爷改为大人了。

主簿是六品，比一个榜下老虎知县略高，但是在一个新进士而言，已是难得的异遇了。

因为最难跳的就是这一级，有的人终身都停在七品上，只要跳过这一级，五品四品，甚至于三品的京员都可以一蹴而成。而李益的际遇不同，使他又造成一种微妙的地位，许多品衔比他高的官员，都不敢在他面前摆架子，李益也未改旧称，仍然以世伯世叔称之。

京中没小官，他在大官前没有觉得自己低，出了长安，感受就不同，有几位驿丞是他的同年同榜年纪比他大，急于求职，在去岁就放任出来了，现在却不敢以年兄称呼他，因为品衔比他低，不是七品就是八品，都称他为大人，而自称卑职。

这使李益有一种晕陶陶的感觉。

李老夫人也没想到儿子会带来这么多钱，追问到来源，李益却有点犹豫了，他知道其中的一部份是黄衫客的江湖朋友送的，这是不能告诉母亲的。

所以他只好把任上预支的数目多报了一倍，再把其他归之于沿途士绅求诗字的酬敬。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十儿！要不是你刚拜职，还没有上任，我真会怀疑你这些钱的来历，你还没有正式视事，要贪地无从贪起，因此我相信你这钱来路是清白的；不过我要你记住，李家不仅是书香门第，你父亲更是以清廉为家风，我宁可你穷一点，可千万不能做出使祖宗蒙羞的事来，否则我到了九泉之下，也没脸见你老子。”

李益见母亲说得严重，连忙跪下来：“娘！您放心，儿子再不肖；也不会做出这种事的。”

李升在旁也跪了下来道：“老夫人，爷在长安受到很多人敬重，就是为了爷的志行高，诗文好，连万岁爷都对爷很器重，所以这一路上，才有很多人表示敬意，求诗求字的很多，一切都是老奴经手的。”

李老夫人点点头道：“好！李升，你跟过大老爷，我相信你做事很稳重，不会导十儿上歧路的，以后还要你多多费心，起来吧！”

李升这才站起来，再把李益扶了起来。李老夫人指着面前的两张椅子道：“你们都坐下。”

李益倒是坐下了，李升却不敢坐。李老夫人道：“坐下来吧，这是回到家里，不作兴外面的规矩了，别说十儿只是授了名主簿，就是他像大老爷那样拜了相，回到了家里，你还是他的奶公，没有让你站着道理。坐下来，我还有很多的话要跟你们说。”

李升也坐了下来，不安地望着李益，李益却低着头，李老夫人沉思了片刻才道：“十儿！你虽然在长安一年多，可是家里面常听到你的消息，很多亲戚回来说起，你刚到长安时很荒唐！”

李益涨红了脸，结结巴巴地道：“儿子不敢，初去时为了要多认识一点

人，是酬酢多了点，可是后来就收敛多了！在长安，要想图个前程，这是必须的。”

李老夫人笑道：“你别再辩白了。整个长安都被你闹翻天了，你以为我不知道？”

李益低下了头，李老夫人轻叹道：“我这个做娘的对自己的儿子还会不清楚？你从小就不是安份的人，但是因为你绝顶聪明，而且自己还知道用功，书也读得算通，自己能知道好歹，所以我并没有太管教你。”

李益偷看了母亲一眼，见她脸上的神色并不太难看，才壮着胆子道：“是的，儿子体会得到娘的心。”

李老夫人苍凉地一笑：“你死去的父亲是个很方正的人，很可敬，我很尊敬他，但是我并不希望你学你父亲，一个男人如果太正经，太刻板了，就不会有太大的作为，我对你的期望很高。”

李益不知道母亲要说些什么，只有怯怯地不作声。李老夫人又道：“你在长安的行为我虽然很清楚，但也没有托人捎信去骂过你。”

李益道：“是的，娘，不过儿子知道自己的本分，不会做出使您老人家失望的事。”

李老夫人欣慰地点点头：“我知道，我对你也有这份信心，很多亲戚写家书回来，附带信给我，都要我去信管束你一下，可是我不但没这么做，而且知道你带去的用项不够的时候，还私下写了一封信给你的六兄，叫他资助你，用我的田契给他署保的……”

李升哦了一声：“难怪六少爷会叫人把老奴喊了去，问起爷的用项，自动地借了一笔钱给我们，老奴正在奇怪，像六少爷那么一个人，怎么会如此大方！想不到是老夫人要他这么做的。”

李益想起那正是刚要去结识霍小玉的时候，自己也在奇怪，那位在兵部任事的六族兄是最刻薄的人，怎么会大方起来了，再也没想到是慈母的暗中安排。

一时感铭于心，激动地道：“娘！您对儿子太好了，可是您为什么不告诉儿子一声呢？”

李老夫人笑笑道：“是我让你六兄别说的，我要你化得痛快，化得豪爽，如果你知道是典押祖产的钱，你还会忍心化费吗？”

“那儿子是万万不敢的。”

“我知道你这点良知是有的，所以才不让他告诉你，你明白我为什么这样做吗？”

李益道：“儿子的确不明白。”

“我要你在那个纸醉金迷的地方享受个够，要在在声色犬马的场合中挥霍个够，那样一则养成你的豪阔的心胸，再者，你将来放任的时候，不会再在长安，无论在什么地方，也不会比长安更繁华，一切都经历过了，到你真正做官的时候，你不会再被外界的声色所惑，那样才能着着实实地做事了。人不是圣人，尤其是男人，总有糊涂的时候，少年荒唐，不过一时而已，如果壮年糊涂，导致身败名裂，那就不可收拾了。”

李益再也没有想到母亲会有这么深远超脱的思想，不禁肃然起敬地道：“娘！你老人家实在了不起。”

李老夫人苦笑一声道：“那倒不是，我看过太多了，我娘家崔氏，以及你们李家，很多有为的子弟，都是年轻的时候，家里管得太严，一直到了成

人后，家教还是没放松，结果到了上人过世后，没了管教，开始放纵起来，一发而不可收拾。假如你是个平平凡凡的孩子，我倒是不敢放松，正因为你绝顶聪明，我认为应该让你在年轻的时候，把该经历的都经历一下。”

李升忍不住道：“老夫人这种教诲的方法高明极了，李家有好几位爷们都是中年时坏了事，如果他们有老夫人这么一位母亲，相信就不会有那样惨的遭遇。”

李老夫人眼睛润湿了，擦擦眼睛叹道：“一年前，不知有多少亲戚说我溺爱不明，把十儿给宠壞了，我也只有听着，幸好十儿没让我失望，终于使我吐了口气，不过这也是亏得他父亲死得早，如果他父亲还在世，管教的責任不在我身上，也绝不会容许他如此的。”

默默片刻，李老夫人一正神色道：“十儿，我知道你在长安，跟个姓霍的女子在一起。”

李益知道这瞒不过母亲的，只得承认道：“是的，她是霍王的幼女。”

“对她的家世我很清楚，她是庶母出的，听说老王薨后，她们母女不容于大妇，是不是？”

李益道：“是的，现在老王妃也过世了，她的兄长已经追认了她的身份。”

“那有什么用，王爵已经被革掉了，她哥哥远戍边疆，她的姊姊跟嫂嫂还靠着她接济呢！”

李益道：“小玉母女都是很宽大的人。”

李老夫人轻叹：“我知道，对那位郑夫人，我是非常尊敬，不过霍氏这一败，起复的可能性就不大了。”

李益没做声，李老夫人又道：“对霍小玉，你将来是怎么个打算呢？”

李益道：“开始时，儿子就声明过了，那时没料到霍王会败事，她们母女也没想到会有追认的一天，因此并没有谈到名份。”

李老夫人道：“霍氏败了，但是霍氏的祭产还被保留着，霍小玉的父亲王爵也没有被废，她兄弟承认她归宗了，因此她仍然是个公侯家的女儿，出身不低，我们能攀上这门亲，说起来也不错，你的意思呢？”

李益道：“全凭母亲作主。”

李老夫人想想才道：“你一定要我作主，我就告诉你了，不行，绝对不行！”

李益不禁一怔，李老夫人道：“如果你们不认识，现在有人来提亲，我合极力赞成，可是你们已经在一起了，却要再行补正名份，我就不会同意了，因为这与妇德有亏，而且将来也会影响到你的前程，有碍官箴。”

李益道：“是的，不过小玉也没有要求正名份，这是我们一开始就说好了的，否则儿子也不敢那么大胆了。”

李老夫人道：“我知道你是个深明利害的人，因此我没有怪你，只告诉你我的想法而已！”

李益再度默然，李老夫人道：“半个月前，你表姨丈卢公内调晋京，经过陇西弯道来过访。”

李益讶然道：“卢表姨丈一直在外任河西节度使，这次内调，想必是在兵部担任要职。”

李老夫人道：“不，好像是在中书省，任中书侍郎。”

李益道：“中书侍郎是四品大员，再上去就是中书令左右仆射，也就是

宰相了，这一升倒是相当快的。”

李老夫人又道：“那些话都不管了，倒是他们家的那个独生女儿闰英，今年才十九岁，出落得像朵花似的，才调也高，对你的诗十分倾倒，我倒是很喜欢她，向你表姨母问了一问，她只表示一定要许个世家子弟。”

李益不太感兴趣地道：“这门亲恐怕高攀不上。”

李老夫人道：“为什么？他们家也不见得高出那里去。”

李益苦笑道：“表姨丈在节度使任上积财千万，现在又内任新贵，要做他的女婿，除了家世之外祇怕聘采也非数百万莫致。”

李老夫人点点头：“你表姨说了，她择婿的条件并不苛，聘礼却至少要一百五十万左右，同时她解释了。并不是硬要这笔钱，她们家也不希罕这笔钱，而且陪嫁时还会倍增此数，只是为了她只有这个女儿，娇生惯养的，受不了贫寒，婿家能拿出一百五十万，女儿过门时会带上五百万去，有了这笔钱，大概可保一辈子不受贫了。”

李益冷笑道：“那可难说，亿万之家，说败就败，世上没有永世的富贵，睿宗皇帝李旦做太子之时，还落难讨过饭呢，富贵又岂足恃？”

李老夫人知道他说的是气话，笑笑道：“孩子，因为她所求甚高，我想家里拿不出这笔钱来。所以也就不作此想了，可是你闰英表妹竟似十分愿意，背着她娘，竟偷偷地告诉我，她有一串明珠手串，是一个突厥使臣送的，十分珍贵，若是在长安沽售，至少也值个七八十万，她悄悄地把那串明珠留了下来。”

李益道：“这是什么意思？”

李老夫人笑道：“那还不明白吗？她是为了你的才情所倾倒了。在帮你凑聘采呀！”

李益道：“就算她那串珠子能值七十万，也还差八十万呢！咱们家可拿不出来。”

“我也这么说了，可是她说叫你设法各处挪一挪，反正钱还会带回来的，那时再还给人家也就是了。”

李益道：“母亲，儿子会做这种事吗？”

李老夫人道：“我知道你不肯这么做的，但是瞧那孩子一片苦心。我只好暂时把珠串留下，等你回来时，如果你不同意，还可以把珠子着人送回去给她。”

李益道：“光是她们家中意没有用。我们家也得挑上一挑呢，他的女儿究竟怎么样，是否能做李家的媳妇。”

李老夫人从容道：“十儿，闰英那孩子倒是无可挑剔，德容言工，四德皆备，再加上她的家世，打着灯笼也找不到，可是那七八十万钱咱们家实在拿不出，我虽然收下了珠串，并不想告诉你，只打算过些日子，悄悄地再托过可靠的人，送还给她就算了，可是你这次回来，居然带了这么多的钱，咱们不必求人也差不多了……”

李益道：“娘！这钱是给您老人家养老的。”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家里还有几顷田产，我一个人安安稳稳地过日子也就够了，我要争的是一口气，不是生活的享受，除了争气的儿子外，我还要一个出人头地的媳妇儿，你大房伯里的老七跟老九都还没娶，听见了消息很有意思活动，只是你表姨丈还有个条件是不要一个布衣女婿，他们哥儿俩就差这进士一第，正在发奋苦读，想争取这个黄金屋中的颜如玉呢。”

李益仍是默然，表现得并不热衷。

李老夫人起身打开箱子。取出一个锦缎的盒子道：“珠串在里面，你先拿着，我知道你到长安一趟，眼界也高了，没见过人，你是不会点头的。因此我不勉强你，反正你在回任时，要经过长安的，不妨到卢家去回拜一下，他们来看过我，礼数上也该回拜一下，那时也可以见到你的表妹了。愿意，你就让李升回来，我开始为你进行，不愿意，你就把珠串还给她！好好地说，别伤了她的心。”

李益接了盒子，打开一看，但见珠子灿烂，粒粒有桂圆大小，令人有爱不忍释之感。

李老夫人道：“珠子虽然名贵，更可贵的是你表妹这番情意，当然我不能勉强你非要她不可，只要你见过她之后，也知道我选媳妇的标准了，不管是那家的姑娘都可以，就是要记住，不能比你表妹差……”

李益忙道：“母亲……小玉那边……”

李老夫人道：“既然你们以前就说好不正名份，现在我也告诉你不能正娶的理由，那就不成问题了，我只管你要个媳妇儿，却不管你置侧室，你自己去安排吧！”

李益知道母亲的性情，已决定的事是很少更改的，正因为如此，所以母亲虽然相准了卢家表妹，却不作决定，也是怕太勉强，伤了自己的尊严。

慈母如此体惜，李益非常感动，何况母亲对霍小玉并没有拒斥，除了正娶的名份外，几乎是默认同意了，因此也就不说什么了。

母子俩再下去就是谈到别后的状况，家中是平静的，没有什么新闻，而李益在长安却多采多姿。

许多事虽有亲族传达，究竟未能详实，而且显然还有许多出入，要经过李益更正补充的。

与霍小玉的相处情形，李益交代得也很简略，倒是把结交黄衫客与贾飞，贾仙儿之事，说得较为详细，尤其是后来如何在汾阳王府，设谋诛杀鱼朝恩的事，说得很详细，而如何受知于东宫太子，又为什么要匆匆求职以避嫌的事，也说得很详细。

李老夫人听得很细心，反应也不像李益所期望的那么热烈，而且不时地摇头叹息，眉宇之间显有忧色。等李益说完了，她才郑重地道：“十儿，你实在很危险，虽然你得到了两代皇帝的寄重，可是你在长安，竟会得罪这么多的人，受到这么多的批评。”

李益低头道：“这是难免的，儿子习性如此，别人说我恃才傲物，我不否认，因为我有才可恃，才有资格傲物，你老人家总不希望儿子成个阿谀求荣的小人吧。初唐王勃，盛唐李白，他们都曾得到过同样的批评。”

过了很久，李老夫人才道：“十儿，娘一直是相信你的，也支持你做任何事，外面的事，娘懂得不多，可是处世的经验上，娘总比你多一点。”

李益静静地听着，李老夫人想想道：“十儿！有句话，也许你听不进，但娘还是非说不可！”

李益道：“娘教训儿子，儿子一定听从！”

李老夫人道：“你既然改不了脾气，将来还会是得罪人的，嫉恨一定难免，因此你必须要有几个能帮你说话的人。”

李益笑笑道：“当然！儿子不会那么不懂事，既无法避免得罪人，就必须要找几个支持我的人，因此儿子在长安也交了几个好朋友，像汾阳王的两

位世子，翼公的少爵秦朗，他们现在掌领禁军，正是当权的一批……”

“但你是文官，取决你前途的还是文场中人居多。”

“是的，儿子以后会慢慢注意，目前可没办法，当政的几位阁老对我的成见太深，否则儿子为朝廷立了那么大的功劳，早就该上去了！不过等新君登位后，儿子出头机会就大了。”

“孩子！别太相信你自己的才华，也别太寄望于皇帝对你的印象，那是会改变的，像玄宗皇帝时的李学士，受知于帝家那样深，到头来仍是强不过一些小人去，后世的一些皇帝，没有一个能及得上太宗贞观皇帝那种魄力的。”

李益点点头道：“儿子知道。”

“还有，虽然你跟郭秦两家交好，秦家是不倒翁，多少代以来，他们家都没败过，问题不是他们家的势力大，而是他家的子孙处世较为圆滑，秦朗跟你私交是不错，但是不会为了你而破出身家性命的。”

这一点李益也很清楚，对郭家两兄弟中，郭勇较为圆滑，还是郭威比较坦爽热情些，所以肯为自己不避嫌疑地奔走活动，秦朗与郭勇就不见得如何可靠了，他们不会打击自己，但也很难为自己不计一切去力争。

李老夫人轻叹道：“目前真正支持你的，还是黄衫客与贾氏兄妹那些江湖上的人，他们对你的支持是无条件的，而他们在江湖上的势力也足够影响你的成败……”

李益说道：“娘！你怎么知道的？”

“你表姨丈说的，他是河西节度使，对朝野的事很清楚，而且也是真正为朝廷所信任的人，所以才内调中书……”

李益道：“不错！中书省原为制定政令的机构，与尚书门下二省并列为三公，太宗皇帝时，又设政事堂，联系三省事权，后来政事堂改隶中书省下，尚书省虽然有六部掌政，但中书省却是最具权力的衙门，表姨丈由外镇内调中书，这是很罕见的例子，可见他受重视，目前侍郎只是一个跳板，稍稍熟悉政务后，大概就会爬上右仆射中书令的位子，那也就是丞相了。”

“是的，你表姨丈虽然没明说，话中暗示也差不多是这个意思，所以我希望你能结下这门亲！”

李益不禁心动了，因为这的确是个有力的奥援，李老夫人又道：“表姨丈对你的批评并不太好，也说你太狂了，但是你闰英表妹对你很倾心，他又只有那一个女儿……”

李益想了一下道：“娘！儿子回程时去看看，这个后援固然是可靠的，但是儿子并不想借妻党而发达，那个气也是够受的。”

李老夫人又笑了：“我看闰英那孩子不会是那种人，但是我不勉强你，因为我是不会跟你到任上去的，守在家里平平静静地过惯了，何必去受罪，媳婆之间，整天处在一起，总难免会有些隔阂磨擦的，你要是孝心够，用两个人在家侍候我也就行了，因此日常相处，是你们夫妇间的事，自然要你们满意才行。”

母子俩到这时，总算是完全协调一致了。

李益心里很高兴，也很安慰，他最担心的就是在长安的一段生活，在慈母面前无法交代，那知道母亲居然如此了解自己，如此的体谅自己。

因此，无论如何，在婚事上，不能让母亲失望的。

第二天，他开始拜会族老，由于在路上收到的程仪很丰盛，因此他对

族中的长辈，奉敬也很厚。

这些地方，他是很大方的，而李老夫人也着意为儿子做面子，使李益这次返乡省亲充满了荣耀。

他的族伯李揆虽然曾经拜相，致仕归来，对戚里的馈赠也没有他丰富，这使得好胜的李老夫人吐了口气。

因为他儿子还只是刚刚拜官，没有正式上任视事呢，就能有这么丰厚的馈赠，证明了李益的不同凡响，而且最拿得出来的是李益的才名与文名。

在家里耽了四天，为了假期匆促，李益必须要赴任了，李老夫人临行对儿子的一个要求是更为积极的：“十儿，你光采已经盖过你大伯了，如果你能把卢家的亲事再争到手，我这一辈子就没有遗憾了。”

这是一个命令，不过以要求的口气提出而已。

李益在心里面也开始盘算了，这门亲事大可一攀，最主要的条件就是表妹的人品了，只要她没有豪门女儿那股凌人的骄气，那就值得为之了。

李益不怕竞争，尤其是怀中还放着表妹的珠串，他相信自己已有了六分的信心，论品貌，论才情以及自己在女孩子面前的诱惑力，他更有把握能俘虏表妹芳心。

回程的时候，不能太招摇，而且也要急着赶路，好匀出一点时间来在长安稍作逗留。李益没有再摆出他的官架子，穿上了便服，在途中只是宿一些不太起眼的中等客栈。

回家也是悄悄的，霍小玉正卧病在床。

因为他是突然地归来的，霍小玉毫无准备，看起来更憔悴了，以前霍小玉在他面前，总是要强撑着装扮一下，掩却几分病容，今天却来不及了。

蓬乱着头，枯黄着脸，固然使得李益倍增了无限怜惜，但是却也增了几分疏淡！

关心，爱情，是内涵的，对一个病人的疏远，却是发自无意的一种行动。

像面对着谈话时，对方咳嗽一声，总会不由自主地退后一步，这些行动并没有什么意义，但是在患病者的心理上，却是很容易引起敏感的猜忌了。

“他在躲我了，我已经令人讨厌了。”

这是最可能引起的猜测，因此浣纱端了一小碗的燕窝羹放在李益面前笑着道：“爷，没想到你会这么突然回来的，临时再生火烧水砌茶怕来不及了，这是小姐的，晚饭我才温过，现在还热的，你就喝这个吧！”

李益道：“小姐还有没有？”

“没有了，可是小姐今儿用不着了。”

“为什么？”

“我问过李升，知道爷还没用过饭，我马上去准备，你先用这个填填肚子，等我弄好了酒菜，熬好粥的时候，小姐再喝粥好了。”

李益倒是一片好心，把盅子递给霍小玉道：“小玉，还是你吃了吧，这原是给你补身子的，不可以间断，再说我的肚子饿，这么一小盅，喝下去也不顶事。”

霍小玉默然地接了过来，看看浣纱道：“浣纱！你怎么拿我的瓶盅给爷用呢？”

浣纱一怔道：“这蟠龙叩盅只有一对，都是小姐跟爷在用着，从来也没有分过那一口是谁的？”

“以后要分开来，你怕认不出来，就为爷另找一份别的花式的，可不能混杂了，尤其是洗的时候要用两个盆，千万要记住！”

李益怔了一怔，知道霍小玉想到别处去了，笑笑道：“小玉！我还没有上任呢，而且我也不是摆那种官架子的人，用具还分内外。”

霍小玉很平静地道：“倒不是分什么内外男女，而是为了我的病，该分一分，这种病是过人的，我父亲就死在这个病上，他老人家后来病作时。娘也是把我的东西，用具跟大屋里分开，怕我染上了就是那么仔细，我还是没能躲过，可不能再害你了。”

李益笑道：“那有这么严重，在小孩子的时候，还应该注意一下。我是个大男人了，还会怕吗？娘跟你父亲那么近，她也没过上呀！”

“总是注意一点的好，十郎，这没有什么好客气的，我早该注意到，但愿现在还不太晚！”

李益握住了她的手：“小玉，别想得这么多，你这病从年初发起，我们凑在一起也半年了，要过也早就过上了，我只是不忍心占了你的补药，绝没有嫌你的意思。”

霍小玉的手在他的握中，起了轻轻的颤抖，眼泪扑簌簌的直往下落，哽咽着道：“十郎，你不在的时候，我好想你，一直就在盼着你的行程归期……”

李益很感动，轻叹一声：“我又何尝不是一样，离了家，马不停蹄地往长安赶，还不是盼着早点见到你。”

祇有这句话才是霍小玉真正要听的，李益回来得这么快，快得出乎她的意料，比预期的日子早了五六天，除了惦念她之外，没有别的理由了。

当然她不知道李益的怀中放着那一串明珠。

李益起身较迟，浣纱炖了两盅燕羹，端到前屋，让他们吃了，霍小玉问道：“十郎，中午你想吃什么，叫李升去买，我亲自下厨为你做去。”

她的发边插了一朵鲜红的山茶，倒是别增了无限艳丽，李益却想一下道：“不必忙了，我有个表姨丈，新近外任调进京里出任中书省侍郎，在路上错过了，我要拜会他一下，他一定会留饭的。”

霍小玉有点失望道：“那就等你吃晚饭了。”

李益想了一下才道：“好吧，我一定回来吃晚饭，到那时候再详细跟你谈了。”

霍小玉微怔道：“谈些什么呀？”

李益发现自己说溜了嘴，关于表妹的事，现在还不到宣布的时候，于是笑道：“谈我回家的情形呀，昨天晚上匆匆到家，连话都没来得及说，这一次返里，有很多可说的事，难道你不想知道？”

这是一个很合情理的解釋，霍小玉也就满意了，于是问道：“你是穿官服还是穿便服？”

李益想想道：“穿便服吧，我还在假中，可以不穿官服，而且是去看长辈，用不着太拘泥的。”

虽然是便服，但也相当考究，带了李升，也带了覲礼，怀中揣着那一盒珠串，骑了马出门去了。

卢侍郎到任并没有多久，因为他是外镇内调的官员，宦囊充裕，未发之前早已着人先期来京，把一切都安排了，连家人奴仆都先期遣发来京了。

官邸是购自一个退致的尚书的，很具气派，然而李益鲜衣怒马，服采

鲜明，也显得相当有气派。

在门上一递名帖，司阍一看上款落的是甥李益百叩，前面用的称呼是姨丈大人赐诣，就知道这是亲戚的请安帖子，连忙陪笑道：“家老爷临朝还没回来，李少爷既是自己人，就到内宅相见吧。”

李益道：“这太不恭敬了，还是请管家通报夫人一声……”

司阍笑道：“不必了，小姐早就吩咐过，李少爷如果来了，就请立刻到内堂，无须通禀。”

一面说话一面把李益请了进去，还吩咐旁边的小厮把马匹接了去好生照料，李益在长安有一段时间，对宦门关节很清楚，姨丈刚到长安不久，门上的司阍一定是很亲信的人，这种人是值得笼络的，于是在袖中掏出了四个小金果子，塞在对方的手里笑道：“有劳管家了。”

四个金果子，每个有二两重，这是很厚很厚的赏赐了，那管家看见了黄灿灿的亮光，心里已经乐了，但还没有惊喜，因为长安崇尚浮华，讲究好看，打赏也有用金果子的，只是做得那么大，中间都是空的，每颗只用五钱金箔，四个合起来也有二两之数，这也不算少了。

因为李益出手就是四个，他也不会想到会是实心的，因此只是含笑用双手接了道谢，直等到了手沉甸甸的，才晓得是实心的，那是他来到长安之后，受到的最重的赏，便不由自主的跪下来，叩了个头道：“谢爷的赏赐。”

对他的反应，李益并不意外，只是笑道：“一点小意思，算不了什么，请起来。”

司阍再度叩头起立，态度就更恭敬了，弯着腰把李益引到后堂，看见一个丫头，立即大喜道：“快去禀报夫人小姐知道，姑臧的李家少爷来了。”

那丫头还不知道地问：“李家少爷太多了，是那一位呀？”

司阍横起眼：“自然是天下第一才子君虞少爷，别人还值得这样大惊小怪？”

那丫头一惊道：“十少爷来了，那我得赶紧告诉小姐去！”

说着话，回头就跑了，司阍这才笑道：“君少爷，你别见笑，这些人都是从河西跟来的，不懂得规矩。”

李益笑道：“那没关系，反正是后面的，也不会出来见人，倒是门上的，就一定非要位通晓事理的干练老人不可，管家能够得到姨丈重视，在门上照顾着，可见干才。”

捧人是一种技术，而李益在这方面确实有其过人之处，他往往能把对方最得意之处，轻描淡写地点出来，而且恰到好处，不会使人晕陶陶如腾云驾雾，但却能使人油然顿生知己之感。

因此这个司阍正刻感激万分，满脸堆着谦逊的笑容道：“小的叫卢安，追随家老爷多年了，从小就侍候家老爷的，只因为时间久了，对家老爷来往的亲友比较熟，所以到了京师，派在门上招呼着，无非也是怕得罪了亲戚的缘故。”

李益知道这个卢安必然是姨丈的心腹，所以才派在门上，因为这是个很重要的工作，姨丈既是新贵，人来客在，一定很多，如果派个不实在的人，可能会无形中得罪了人，而且表妹特别对自己来拜访的事关照他，也见得他是可以在内宅走动，说得了几句话的人。

李益更明白这一类人的影响力很大，因为他们的影响力是无形的，对于一个人的褒贬，他们也许不够资格来批评。可是他们在无意间捧一个人，

往往有意想不到的结果，这类人多半是有一种天才，明明是自己的意见，却能当作道听途说由别处听来的。

常住长安的，久经宦海的人，都有一个感觉：“阎王好见，小鬼难当。”就是指这类人而言。

最明显的一个例子，就是天宝时有诗仙之誉的诗人李白，帝眷之隆，可以说是无以复加，但就因为得罪了皇帝与杨贵妃的近侍高力士，不时说两句闲话，才把一代才人罢黜不用而且潦倒终身。

李益虽然是求姻而来，但他在未见到表妹之先，不想作任何决定，不过他知道不管是否有联姻之意，目前把这个卢安敷衍好是不会错的，而且这并不困难，厚币温词，他已经把这个人整个地买过来了。

假如家乡的从兄弟再上门来，卢安就会巧妙地替自己打击他们，即使他们所封的门包比自己更丰厚，但是他们绝不会懂得像自己这样笼络人心。

到了后堂，那个丫头已经打起了门帘，卢安很懂事，抢先一步地上前向一个贵妇人跪下叩了头，道：“夫人，姑臧的李少爷到了，给了奴才一份好厚的赏赐。”

这的确是个解事的人，因为李益是卢夫人娘家的亲戚，他这番话无形中也是替卢夫人争了面子，本来门下的封赏是他的外快，可以不必说的，但他不但说了，而且还把那几个金果子捧在手上，再叩了个头道：“这都是实心的，奴才是沾了夫人的福，特地再跟着进来谢谢夫人。”

卢夫人果然笑了道：“我说你怎么这么勤快了，敢情是得到了好处，既是甥少爷赏的，你就收起来吧，往后也别背地埋怨我娘家的亲戚都是小器的。”

卢安连连叩头道：“奴才怎么敢！奴才怎么敢……”眉开眼笑地退了下去。

这是一个小插曲，但李益却暗自庆幸今天这一着做得对极了，卢夫人是母亲的堂妹，虽然也是世族，却已经寒微没落了，当然没落的世家总还有点底子，不至于衣食不周上门告助，但是不会像卢氏一族那样风光了。

卢夫人也是个很要强的人，平时可能对娘家的不景感到很委屈，而自己这个外甥今天替她做了面子，所以卢安才趁机说了出来。

等卢安退了回去，他整整衣裳。规规矩矩地进去给卢夫人叩了头，先代母亲问了好，又为自己请了安，最后再谢谢他们到家里去探问。

礼貌中节，言词周到，卢夫人又看了这个外甥一表人才，衣簇锦绣，人物轩昂，笑得连眼睛都眯了起来，等丫头为李益设了座，她才笑道：“十郎，你真是好大的架子，我们到长安都二十多天了，你到今天才来看我？”

李益连忙起来垂手道：“姨母可冤枉外甥了，您到姑臧的时候，甥儿正巧放了缺返家省亲，就这么在路上错过了，甥儿到家后才知道，又急急忙忙地赶回长安，忙着给您老人家叩头来了。”

卢夫人见他一脸惶恐之色才笑道：“坐下！坐下！姨姨逗着你玩的，在姑臧时知道你在长安，我到了长安，还以为你不知道，别的亲戚来，我们问起了才知道，十郎，你要知道，卢象跟你们李家的亲。就是沾着我跟你娘那么一条线，结果你们李家的人都来了，就是你这个外甥没来，姨姨心里该是多着恼呢！”

李益很凑趣地道：“甥儿该死，惹您老人家着恼。”

卢夫人笑道：“算了！这也怪不得你，人来了就好，我们崔家没几个拿

得出来的亲戚，我跟你母亲虽是叔伯姊妹，但是从做女儿的时候就很投契，所以路过陇西时，特地弯了去一趟，姨姨全靠你这个外甥为我撑面子了，前儿你姨丈回家的时候，谈起了你。对你很夸奖，说你年轻的就高举功名，未仕就名动公卿，他去拜过了汾阳王，那位老王爷直夸你。姨姨听了心里不知多高兴呢？”

李益欠欠身道：“多谢姨姨，甥儿年轻不懂事，虽然机缘凑巧，替郭老千岁尽了点心。

可是得罪的人更多，以后仰仗姨丈的地方还多。”

卢夫人叹了口气道：“刚到长安时，关于你的传说的确是不太好，可是过了几天，姨丈就对你改了看法，有四个人在说你的好话，第一位是圣上，第二位是东宫太子千岁殿下。第三个是汾阳王郭老千岁，第四个是翼国公秦千岁，你姨丈说了话，有这四个人认为你好，那怕把长安的人得罪遍了也没关系！”

李益知道姨丈是热衷的人，也善于结交逢迎，所以才能特邀异数，由外镇而内调中书，不久就会升左右仆射，那是等于丞相的职位了，他对长安的宦情自然很清楚的，因此笑道：“甥儿初入仕途，与人毫无恩怨。惹下的一些非议，大都是口舌之过，姨丈内迁中书，倒是可以为甥儿疏通一下。”

卢夫人笑道：“那还用说吗，自家外甥，不帮你帮谁？”

接着又笑笑道：“你姨丈才说很多人批评你傲气太盛，目中无人，当时你表妹就替你辩护说这是应该的，文人当有文人的骨气，一味奉承人，文章再好，也就不算什么了。又说才人不来是遭嫉，跟你同时进仕的人很多，那些人籍籍无闻，连提都没人提，又岂是有出息的？”

李益骤然有一种知己之感，觉得这个从未晤面的表妹果然是有见识的，不同于一般流俗脂粉。

卢夫人又道：“你表妹还替你叫屈呢，说你那年才中第八名，列名二甲，可见房官与皇室都不够识人……”

李益反倒有点不安了道：“龙头属老成，甥儿是年纪轻了点，见解策闻等治世之学还欠缺，朝廷取仕很公平。”

“你姨丈也是这么说，但是你表妹却不这么想，她说一甲的前三名，状元榜眼探花，都是进翰林馆的居多，那用得到什么经济之才，只要文章好就成；倒是二甲的那些人是做官的，才讲这些事，因此她认为你跟还有一个也姓李的，叫什么来着……”

李益道：“表妹一定说的是李贺，这个人与甥儿同榜，年纪也很轻，才气纵横！”

卢夫人笑道：“多半是吧，你表妹说你们这两个人应该选入一甲去，因为长安就是你们两人的文名最盛，被人并称二李，如果一甲的五个人真比你们高明，怎地默默无闻，连名字也没人提起呢？一下子把你姨丈也给问住了！”

李益心中确是为此不平过，当初他登式时，能够高中十名内，名列前茅。倒是心满意足了，后来金殿策试，拔定等第后，排在第八，因为不知道别人的才华如何，倒也不敢轻视天下士，直等拜会房师后，二度到长安，开始酬酢时，总算有机会见识到同榜的人，晤谈之下。只有一个李贺还能跟自己一相比拟，余皆碌碌，不过经史稍熟，善背强记而已，并没有能像自己一样深入了解。说来说去，还是前人那一套，没有一点创新的见解，他才深感

不平，而言辞变为诮刻，也是从那时开始的。

两年来心里一直闷着这口气，从来没对人说过，却想不到深居闺阁的表妹，居然说出自己心中的不平。

因此他对这位表妹的知己之感，未见面就已加深了不少，摸摸藏在袖中的锦盒，他有渴求一晤伊人的欲望：“听娘说闰英表妹是个女才子，人品才华举世无匹，甥儿也很仰慕，怎么没看见？”

卢夫人笑道：“这丫头整天就盼着跟你见面，刚才听说你来了，就回房换衣服去了！锦素，催催小姐去，说再不出来，李少爷就要走了。”

锦素就是在门上打帘的那个丫头，笑着道：“小姐听说李少爷来了，才想起今天因为没准备要出门，未曾施妆，赶着去匀妆，妆扮好了立刻就会来的。”

卢夫人笑道：“这个妮子可作怪，平时出门访客，她都随随便便地去了，今儿个坐在家里，反倒勤快了！”

正说着，堂后有人接口道：“娘，您说谁勤快了？”

声音轻巧柔媚，闻之令人欲醉，跟着李益眼前一亮，他看见了一个美丽的女郎，一个美得令人眩目的女郎。

第十三章

李益不是没有见过女人，而且他的眼界很高，因为相与的名姝艳姬，没有一个不是人间绝色。

鲍十一娘昔年艳名动长安，即使在徐娘风韵时，仍然鲜有匹敌者，那是一种成熟的美，富有魅力的美。他身边的霍小玉清新秀逸脱俗，上元灯市时，不过稍事装扮，就轰动了长安，使群芳失色，但霍小玉具有的是一种楚楚可怜，纯洁如处子的美。贾仙儿英姿飒爽，具有爽朗的美！

这三个女子所具有的气质各自不同，无从比拟，但也是无从匹敌的。

但李益很幸运，两个是他的腻友，一个是他的挚友。所以李益很难为一个女孩子倾倒。

可是卢闰英给他第一个印象就使他有震撼的感觉，因为她一身竟兼具了那三个女子的美的特质。

她的脸庞是鹅蛋形，浮泛着健康的红润，却又有如釉瓷的光洁，高悬的鼻梁，匀称而细巧的鼻子，明眸如水，漆黑深湛，秀发如黛，黑亮而反给人柔细的感觉。

她含着笑，使双颊的两个酒涡深得迷人，也使她看起来纯真无邪而又爽朗。

可是她的胴体却散发着迷人的魅力，壮实的胸脯，纤细的腰。修长的身材，在浅黄薄绸衣裙的衬托下，表现出她每一寸，每一分的动人曲线。

“少女情怀，妇人风韵……”

李益很想能找几句恰当的话来形容她，但是只想到了那八个字，这当然是不便启齿的。

而卢闰英显然地也为李益的丰采所震惊了，她听说过这位表兄的文名，

听说过这位表兄的跌宕风流，听过他的恃才傲物，听过他的荡检逾行……这许多的批评传言足以毁了一个人，在很多人的心目中，光是凭那些传言，对李益的印象将是小有才气，而一无是处，但是在少女的胸怀中却又不同了。

有文名而又恃才傲物，必然是他的才华高出人很多，跌宕风流而不拘形式，正是他少年豪情，而且证明他这个人温柔多情，不是怪物。

从这样的想法中，卢闰英已经为表兄塑造了一个形象，一个让她心里充满了思慕的形象。

可是遗憾的是一切传说的人都没说李益长得怎么样，卢闰英觉得这才是重要的，可是她是个女孩子，一个大女孩子，正在待字怀春的年龄，自然不好意思去问人家。

她倒是问过母亲，卢夫人也曾猜到女儿几分心事，李益是她娘家的外甥，即使她不想攀这门亲，也不愿贬抑自己娘家的人，因此给了她一个含糊的答覆：“听说子多肖母，我的堂姊是个很好看的女人，她的儿子总不丑。”

所以途经姑臧，她吵着要去探探亲戚，见到了那位姨母，显然地对这位姨母的外型很满意了，她才背着父母，悄悄地留下了那一串珠子。

她现在终于见到了李益，而且有着过多的惊喜，李益的英俊、潇洒，还出乎她意料多多。

这两个年轻人相互的仪表风采吸引着，忘了招呼也忘了说话，就这么呆呆地凝视着。

卢夫人笑笑道：“丫头！你是怎么了？整天吵着表哥不来，现在来了，你连招呼也不会打了？”

卢闰英的脸一红，只是微微一红，这证明她是个爽朗的女孩子，她笑：“我在等表哥先开口。”

卢夫人道：“胡闹，行客拜座客，那有等客人先招呼的，自然是先招呼人家。”

卢闰英笑道：“我要是以前见过，自然会先招呼，可是我今天才见到表哥，要是招呼错了，岂不是闹笑话！”

卢夫人也笑着道：“怎么会错呢？表哥已经让卢安先着人通知来拜访了。”

卢闰英笑道：“这可是您说的，前几天王伯父带了他儿子来访，帖子上也祇写了他一个人的字，叫我出来，结果对着他的儿子叫王伯父，你们还怪我胡涂。”

卢夫人被她逗笑了道：“鬼丫头，那是你故意捣蛋，我不相信你连老少都分不出来！”

卢闰英笑道：“在我看来，他们父子俩一般德性，爹还直吹嘘他那个儿子是什么少年老成，才二十九岁就点了翰林，学富五车，前程无限，我一个礼行下去，吓得他的脸都白了，要是我的话，早就该起来走了，亏他那样木鸡般地到了掌灯的时分，及见我们留饭，才想到要回家！”

卢夫人叹了口气道：“闰英！以后可不准这么讥刻了，王伯伯是带他儿子来相亲的，但我一看那孩子的模样，就知道你不会中意，可是你爹已经答应了人家，总不能不叫你见见，你对人家王世兄这个样子，你爹就知道你的心意了，所以一直没再提。可是对人家多不好意思。”

卢闰英笑道：“我以为这样才省了爹不少麻烦，让王伯伯明白是我自己不中意，塞住了他的口，免得他提出来使爹为难。这不是很好吗？表哥，那

个王昌之听说是跟你同榜的一甲三名探花……”

这次的表哥称呼得自然，李益心中已然明白是怎么回事了，王昌之是他的同年进士，钦点第三名探花，父亲是户部侍郎，至今未娶，大概是上门求亲来了。表妹一定不愿意，所以，才故意来上那一手，因此笑笑道：“王侍郎是天宝进士，他的长公子是永泰进士，昌之兄又在去年中了探花，一门三进士以家世而言，倒是配得上府上，只是以昌之兄来跟表妹相匹，的确是不太相合，品貌不去说了，以他木讷的性情，就难以与表妹的兰心蕙质相提并论。”

卢闰英笑道：“表哥！你怎么知道我兰心蕙质呢？”

李益笑道：“以子为父，隐示齐大之讽，不着痕迹，而令其知难而退，这一着谗而不伤和，乃见慧心，非绝顶聪明之人，何得有此妙举！”

卢闰英那对明亮的眸子在李益身上转了一转，才笑道：“娘！您听听，我说那个探花点了王昌之是考官没眼睛吧，人家表哥一听谈话，还没明白内情，已经知道是怎么回事了，那个王昌之居然还像木头人似的挨在那儿等回音呢，不但如此，还一再用眼看他老子，催他老子开口。”

卢夫人笑骂道：“人家王伯伯官拜侍郎，还会像你那样没涵养，你最是可恶，不喜欢人家也就罢了，何必一个劲儿地挖苦人家，专挑人家的眼儿……”

“我完全在夸奖，说他的胡子长得妙，温恂有大儒之风，说他吐字芬芳！言辞有节……”

她还没说完，李益也忍不住笑了，因为他跟王昌之见过几次面，知道他有口臭，而且还有口结之病，卢闰英口中的褒词，没有一句不是在挑人家的缺点，因此那些恭维也成为故意的嘲谑了。

这是很招致人怨的行为，而且也有失忠厚，但是在李益而言，却十分欣赏这种方式，更是他自己经常施之于人的方式。他恃才傲物，为人诮刻的批评也是由此而得的，因此忍不住竖了个大姆指道：“说得妙，王昌之一定很难堪了，这个人虽然是木讷少言，但内心相当局傲，总是自以为很了不起，不太有接受批评的雅量，表妹这样对付他最妙，使他有性子也使不出来了。”

卢闰笑道：“我倒不是存心要使他难堪，而是气愤他太自不量力，他既有这些缺点，本人又是这副德性，居然敢来上门相亲，无非是倚仗他探花郎的衔头，把我当作个喜爱富贵虚荣的女孩子了。”

卢夫人叹了口气道：“瞧你说的，人家何尝有过一点表示，你怎么这样说人家呢，你父也没有见过他，只是认为他的条件还不错，才约他们父子回来瞧瞧，见了面之后，已经晓得你不会喜欢了。”

卢闰笑道：“那爹为什么还要叫我出来呢？”

卢夫人笑道：“你这孩子真是不懂事，你爹如果自己相中了，就不会叫你出来了，所谓相亲，可不是给你看的，而是让上一辈来看的，儿女姻婚，那有自己作主的；你爹叫你出来，不是要你去相人而是让你给王侍郎瞧瞧，看他好不好意思再为儿子开口，王侍郎是懂事的果然绝口不提了。闰英，你看看，事情可以很委婉地解决，何必一定要得罪人呢？”

卢闰英却噘起了嘴道：“娘，我先说一句，关于我的终身，如果你跟爹不得到我的同意，硬给我作主，我是不会答应的！到时候可别怪做女儿的不孝！”

卢夫人皱眉道：“瞧你这孩子，任性到了什么程度，爹娘还会不心疼的，

我们为的是要你好！”

卢闰英倔强地道：“我知道，但你们认为好的，不一定我也认为好，是我自己一辈子的事……”

卢夫人叹道：“丫头，瞧你疯得还像个女孩子吗，也不怕表哥笑话。”

卢闰英这才有点不好意思，卢夫人看看李益又笑道：“闰英，我倒是在你相准了一个人，不过你既然不要我作主，我可就不管了。”

卢闰英见母亲说话时，眼睛瞄着李益，心中多少也有点明白了，低头道：“娘，我没说不要你老人家作主，只是请你老人家也问问我意见，我们一致同意了，不是更好吗？”

卢夫人轻轻地叹了口气道：“孩子，光是我跟你两个人同意了没有用的，主要是你父亲，要他点头才行，他究竟是一家之主。”

卢闰笑道：“那当然，不过爹也该明白做女儿的心意，他虽是一片好意，要为我找个好归宿，替自己找个好女婿，但如果我不喜欢，那反而适得其反，连我这个女儿都保不住了。”

卢夫人一怔道：“孩子，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卢闰英流露出无比的坚决道：“娘，你知道我的脾气的，平时我很少争执什么，可是我坚持的事绝对无法勉强的，大不了一死而已……”

卢夫人急了：“孩子，你看你怎么倔成这个样子！”

卢闰笑道：“我说的是心里话，你跟爹都明白的，八岁时，我要请个老师教我读书，爹不答应，说什么女子无才便是德，能认得几个字就好，不要念太多的书，书念多了反而会招致不幸，我从没闹过脾气，就是那一次整上了，整整绝了四天的食，爹最后还不是答应了？现在我提出第二个要求。”

卢夫人叹了口气道：“这话叫我跟你爹怎么说呢？”

卢闰笑道：“不要你说，我自己会开口的，而且我觉得爹比你还好说话一点，至少他讲理。”

卢夫人愠然道：“难道我就不讲理了？”

卢闰英笑道：“你不是不讲理，而是有许多道理跟你讲不通，像那天对王侍郎父子俩，他们走后你一个劲地怪我，爹却没说我一句。”

“我是说你太任性了，不给人家留一点面子。”

卢闰英笑道：“那种人何必跟他们留面子呢，尤其是那个王昌之，我对爹说了，这人学识再好，也不过是翰林终老，不会有多大出息的，第一是他的样子不讨人喜欢，第二，他说话结结巴巴，口齿不清，就算皇帝赏识他的才情，叫他办点事，在廷奏时结结巴巴地，半天都说不清楚，皇帝也不会有那么好的耐性听他慢慢结下去。那天我只问他一句近来可曾作诗，你当时没有瞧他那副德性吧，我我我我……小兄兄兄……昨……天作了一首七……七七言律……诗。我给他记了数，一共说了三十七个字，才说完这句话。”

她一面说，一面学，把屋里所有的人都逗笑了。卢闰英笑着又道：“我忍住了笑又说，世兄下了这么大的功夫，必然是传神之作，能不能念出来让我拜识一下？他摇头摆脑正准备开始，却被他老子拦住了，免得他再出丑，所以我对爹说，像这样的人，还会有什么出息呢？爹听了很高兴，直夸我有眼光，有见地，我知道爹的性情，祇有这道理才能说动他，可是这话对你说不通了，你挑人只会求忠厚老实。”

卢夫人又好笑又好气地说：“十郎，你听听这个丫头，我真希望早点把她送出门算了，有她在我身边，我会少活几年，气都能活活气死。”

李益只是笑，不过他对这个表妹却越来越欣赏了。她不但美，而且豁达天真，聪明玲珑，解事多趣，跟她相处在一起不仅能浑然忘忧，而她更能善于揣摩心理，刚才那番话，是说给自己听的。

她已经巧妙而不着痕迹地提出了两个暗示，她的父亲是个热衷权势的人，要自己在这方面多作渲染，显然她父亲一定跟她谈过自己了，对自己在长安的种种颇为清楚，大概批评还不错。

因为卢中书既然是个热衷权势的人。对自己所交往的人，以及在长安为皇家剥除权阉鱼朝恩所作的努力，必然是相当满意，只是详情还不清楚，表妹就是要自己在这方面多说一点。

而且她还作了一个提示，那就是她母亲的意向，那方面是可以动情的，看姨母的意思，是希望能亲上加亲，当然姨母祇能作三分主。

但是情形也看得出，卢闰英自己也能作到三分主，母女两人加起来就有六分了。

没有见到卢闰英之前，李益只是觉得这门亲可以一攀，尚无必得之心，因为最主要的还是人。

假如表妹的人物性情未能尽符所望，李益还是不想屈就的，因为现在自己的条件并不差，不是刚到长安时那么窝囊了，那时他祇有被人挑的份儿，现在，他也有挑人的权利了。

可是见到了卢闰英之后，李益的求得之心已十分坚定了，他一定要娶到这个表妹。

因此李益很技巧地回答了卢闰英的提示，想了一下才问道：“姨丈刚到长安就这么忙？”

卢夫人笑道：“到京第二天就开始接任了，忙完了公务就要忙着拜会，应酬，几乎没停过，一般都是要等上灯时才回来，你不急吧？”

李益道：“急是不急，但甥儿的假期不多，而且要跟姨丈请教的事还很多。卢夫人道：“你还没开始上任呢，有什么可忙的？”

李益笑道：“上任的事倒不敢去烦劳姨丈，主要是为了我在长安时所做的事，有些只有几个人知道，外界传言纷杂，姨丈恐怕不清楚，甥儿想把实际的情形相告后，再听取姨丈的教诲。”

卢夫人道：“什么事呀！”

李益笑道：“是关于鱼朝恩的事，甥儿恰好遇上了，且又恰好认识了几个江湖上奇技异能之士，合力为圣上剪除了此一权奸，不过其中内情又有许多曲折，到现在还没有能完全公开，这些事情对甥儿将来的前途有关系，因此甥儿很着急，要请姨丈代甥儿拿个主意……”

卢夫人道：“是呀，你姨丈在河西节度使任上，也是为了这件事忙着，鱼朝恩在外面也有一部份军权，朝廷要动他之前，曾经有密旨给你姨丈，要他设法压制那些外藩的蠢动，你姨丈就是这件事上为朝廷出了力，才得以内调，据我们所知是好像有些人插在里面，而且你也出了不少力，究竟是怎么个情形呢？”

李益看看左右道：“姨妈，这件事到现在还不能公开谈论，而且说起来太长，还是等姨丈回来，甥儿再一次讲吧。”

卢闰英忙道：“那可不行，爹回家时跟我说了一点，也是不太清楚，把我听得蹙死了，就要等你来听个明的，我可等不及爹回来，表哥，你现在就得说。”

卢夫人道：“英儿，别胡闹，你没听表哥说吗？这件事牵涉很多，你是一个女儿家，管这么多干吗？”

卢闰英笑道：“连爹都告诉我了，可见我问问也没关系，不过你倒是不能听啊，因为你是吃素念佛的人，这些打打杀杀的事，你听了都是罪过，这样吧，马上也该用膳了，叫人把饭开到我屋里去，我陪表哥一面吃饭，一面听他说故事。”

李益道：“这……不太敢当。”

卢闰英笑道：“表哥，你别客气了，娘是吃素，她的菜又清又淡，而且还见不得荤腥，你是要陪娘吃饭，那可是找罪受！”

卢夫人看见女儿笑道：“十郎，这倒是真话，你第一次来，叫你跟我吃素也不像话，还是到英儿的屋里吃饭去吧，我也找人通知你姨丈去，如果没有什么重要的应酬，就赶快回家。”

卢闰英见母亲答应了，连忙就吩咐摆膳，卢夫人笑道：“英儿，现在可不许喝酒，等你爹回来，你们再好好地喝，十郎，你去吧，我不陪你了！”

姨母有了吩咐，李益也就告罪起身，跟着卢闰英到后园去了。

这所宅邸是卢中书早就着人安置好了，气象自然十分豪华，但是比起李益原来所居的霍王别业，还是差了一点，祇不过修缮得很整齐，显得欣欣向荣，不似郑净持母女所住的那么冷落。

花园里来来往往都是衣着整齐的使唤仆妇，见了他们都远远地行礼请安，却没有敢靠近的。

李益笑道：“你家的规矩很大呀！”

卢闰英却不太喜欢地道：“都是爹要这些排场，整扭死了，一所大宅子，用了六七十个人，我就找不到一两个能说话的。”

李益笑道：“那是大家规矩，姨丈是节度使，一地藩镇，如果是在以前的封建时代，就是一个小国之君的诸侯了，内外上下，自然要分得很严的。”

卢闰英笑道：“可是我来到长安后。到过一些人家，官比我爹大，人家也没有那种排场。”

李益道：“长安是最没规矩的地方，因为长安的官太多了，一个豪门的家臣比一些小官还神气，因此上下之分也就很难维持，倒也难怪的。”

卢闰英道：“为什么呢？京师是天下礼仪之源，法令章典制度，都是在此地颁布，何以此地反而行不通呢？”

李益笑道：“那是时宜所使然，无法讲究起，我举个例子说吧，京里的太监也是下人奴才，可是出了宫就是钦使。”

卢闰英道：“那又怎么样呢？”

李益道：“不怎么样，只是接待起来困难而已，如果完全按照典制。宣读诏令时，他是钦使，宣读完诏令后，他就是奴才了，但是那些大臣等能以下人对待他们吗？”

卢闰英道：“难道还要待以上宾之礼吗？”

李益笑道：“待以上宾之礼还怕简慢了他们呢，因为这种人最不能得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靠他们飞黄腾达很难，因为此辈不学无术，说好话也不见得高明。但是捣鬼却个个都是好手，背后伤人都很行，所以对待他们最伤脑筋，许多王公巨室，对内廷的宫监，只有一个办法，尽礼接待后，主人乾脆告退，让自己家里的干练家臣或心腹管家来款待他们，这样反倒能够宾主尽欢，既行了人情，也不损官格，因为一品大员，当真跟那些廷侍们

称兄道弟，交往得很亲密，也不太像话，而且传出去更有违廷律，官律对内廷侍臣结交外官是犯禁的，可是家臣跟他们结交，却不受限制，甚至于结成异姓兄弟也没多大关系。”

卢闰英似乎很新奇，这是她从来没听到或想到的，所以紧跟着问道：“那就会如何呢？”

“造成一批很重要的奴才，这些奴才对主人的前程有了举足轻重的关系，自然也有了一些特权，慢慢地就形成了上下不分的势情，因为这些奴才有了靠山，进一步掌握了主人的机密，使得主人也不敢得罪他们了！”

“他们真有这么大的权势吗？”

李益笑道：“当然不是一概而言，可是朝政兴衰，此辈往往在无形中具有很大的影响力。据说安史之乱，安禄山原来在朝廷极受荣宠，架子大了起来，对高力士就不如先前那样恭敬了，高力士怀恨在心，跟李林甫，杨国忠等人极力排挤，使安禄山又受到了降黜，因而才促成了反意。高力士并未当权，只是一个小人而已，却能具有这么大的影响力，因此可知此辈的影响力。”

卢闰英笑道：“那我倒是要跟爹提醒一声，叫他注意……”

李益笑道：“你不必操这个心了，姨丈能够受到朝廷的重视，自然懂得这些的，何况自鱼朝恩专权后，朝廷对内廷的侍臣已大加抑制，把各地内臣监军的制度也取消了，现在他们是没多大作用的，我只是向你说明何以长安的下人会如此放纵的原因，当然也不尽然如此，有些家奴，参与了主人太多机密，地位日受重视，也是原因之一，不过你大可不必为这些事操心，姨丈律下甚严，井然外内，自然不容许有这种事发生。”

卢闰英笑道：“表哥，你呢？”

李益道：“我？我目前不过是一个主簿而已！没有这些琐碎，在衙门里就可把事情办完了，没有要到家里来私下商决的事。”

“将来呢？爹说过你已简在帝心，外放只是让你磨练一下，将来一定会内调而受重寄的。”

李益一笑道：“那是将来的事，不过我一向有个原则，不让别人来插手我的事。”

卢闰英吁了一口气道：“那就好，我就不必为这些事烦心了，我倒不想搭什么官架子，主奴之间也不必把界限分得那么严，我愿意亲如家人一样地对待他们，但是弄到下人爬到我头上来，也是我受不了的。”

她显然已经在以李益的妻子自居了，李益自然是明白的，从姨母的态度，以及姨丈到长安后，对自己的批评改变，这门亲事希望很大。

只是李益还有点顾虑，那就是性情上的问题，看样子表妹是个娇生惯养的独生女儿，受不得半点委屈。

姨母向母亲表示过，聘礼要在百万之上，这个问题现在并不困难，将来赔嫁的数额，或许还十倍此数，家庭需用是不虞置乏了。

可是他们这种做法，显然是怕女儿受屈，要掌握经济大权，这在李益也是不能忍受的。

他是极端自负的人，成了家，就是一家之主，弄个压在自己头上的老婆，这是他无法接受的事。

这种话对姨丈姨母是不能说的，但是必须对表妹说清楚，让他了解自己是怎么样的一个人。

可是这话怎么启口呢？

李益在心里斟酌着词句，倒是卢闰英忍不住了！“表哥，我在姑臧拜见姨母时，曾经给了她一点东西。”

李益灵机一动，把锦盒掏了出来道：“是这个吗？我就是带来还给你的。”

卢闰英的脸色一变，眼中立刻含着泪水道：“表哥！姨母没说这是干什么用的吗？”

“说了！表妹，我非常感激你的盛情，可是我不能接受，所以带来还给你。”

“为什么！表哥，是你认为我太笨，太丑……”

“不！都不是，像你这样一个天仙化人，兰质蕙心的好女郎，谁娶了你都是福气！可是姨母提出来的条件令我太难堪了，你们家如果是穷，靠你这个女儿要一笔养老的费用，倒也说得过去。可是你们家并不穷！那就是存心为难我，知道我拿不出那笔聘礼……”

卢闰英擦擦眼泪道：“我知道娘的作法太势利，所以我把珠串留给姨母，典也好，质也好，凑足那个数，将来我们再赎回来就行了！娘私下告诉我，说爹为我的陪嫁，已准备了千万之资……”

“那怕是亿兆之数，仍然是你的。”

“表哥！你说这个话就太伤我的心了，我虽然生长在豪门，但我并不势利，我不顾羞耻，在姨母那儿以身自荐，尊敬的是你的才华，我知道爹跟娘都太俗，论金致聘更是俗不可耐，但他们是一对俗人，跟他们说不通，何况他们也是一片爱我之心，使我无法跟他们争，因此我求你，别把我看成爹娘那样的人，委屈你一下，把这个拿去典了，凑足了百万之数，堵住了娘的嘴，等我过来的时候，你瞧不起那些钱，我们俩到黄河边上，把那些钱一把把地丢进水里去，一文不名地进你家的门。”

李益笑了道：“那是做什么？”

卢闰英笑道：“你无非是因为我有了钱，恃财而骄，会对你不尊敬，我把钱都去了，靠你吃饭，那就骄不起来了！”

李益很感动，面对着一片少女纯情，他也很惭愧，表妹是个毫无心机的人，而他却在耍心机。

因此他笑了一笑道：“表妹！你对我还不够了解。”

“是的，我们今天才见面，可是我听姨母说，她虽然是你的母亲，相处了二十年，看着你从小到大，对你也还是摸不透。”

李益也笑了。他以前对母亲的了解也不够，倒是这次回去，母子两人一番深谈，才算消去了彼此之间的距离，大家真正的和谐了。同时他也对卢闰英的深情感到歉疚，觉得不该再逗她了，含笑地轻捉住她的手：“表妹，你放心，我绝不让别人娶走你，不过我也不能典质这个珠串来下聘，姨丈和姨母既然定下了那个规格，我也应该有我的尊严，假如我拿不出这笔钱，根本不够资格进这个门，我就不会来了。”

李益很聪明，他知道在什么恰当的时候去接触对方，因此他握住卢闰英手的时候，也正是她最迫切需要的时候，需要向李益表白她心意的时候。所以李益握住了那一双柔夷，卢闰英居然丝毫没有挣扎，可是她的手在李益的掌握中，有着一阵轻微的颤抖，这使得李益体验到一种从所未有的兴奋。

这是一种处子颤抖，欲拒似迎，就像是一头绕足乞怜的小猫，既渴望着主人的爱抚，可是把它抱在怀中的时候，它总是颤抖着，无法压抑那种发

自本能的震颤。

希望着，而又畏惧着，使得李益把手握得更紧一点，卢闰英却为那番话而带来了一阵惊喜：“表哥！你已经筹足那笔钱了？”

“是的，否则我就不来了，把珠串还给你的方法很多，何必多此一唔呢，彼此既属无缘，相见不如不见！”

卢闰英的大眼睛望着他：“表哥，你是怎么筹的，我到姑臧去，还拜见过你家的大房……”

李益知道她说的是李揆的家里，因为老家具有一房是当得起姨丈一拜的，大伯虽已弃世，他毕竟还当过一任宰相，门第仍在，那是不会毁灭的。笑了一笑：“那位大伯母对我家没什么好话说吧！”

卢闰英道：“也没有说什么，只是透露了一点你家里的状况，说为了支持你到长安来赴选，已经费了很大力气。”

李益笑道：“那是一定的，尤其是她想为自己两个儿子也在争取你，必然会找出我家的弱点来攻击的，不过丞相夫人说话总得有点分寸，所以祇能拣这种虽不着边际，却很有力的话来说，你不知道我回家后，到她儿去送上我的觐仪时，她脸上的神情有多妙，尤其是见到我送的东西，比大伯父致仕回家时，分赠各亲戚家的东西，足足贵重了十倍。她连嘴张开了半天都合不拢。”

卢闰英被他逗笑了道：“表哥！你送了什么？”

“白莹一双，黄金十镒。”

“什么？你送得这么贵重？”

李益笑道：“那也算不了什么，我遍赠戚友，每一份都比大伯给人的强。”

“为什么呢！你要表示什么？”

李益傲然道：“宰相富贵，不及名士风流，也让同族的亲友们知道，我李益虽然没有做到宰相，却并不寒酸。”

卢闰英笑笑道：“表哥。你已经够骄傲了，我来到长安后拜会了几家人家，谈话中说起路上的见闻，我告诉他们经曾到姑臧李家弯了一弯。他们不提李丞相的家，却问是不是姑臧李十郎的家？”

李益有点意外地道：“他们是这么说的吗？”

“是的！因为你是个名人，文采风流，艳事频传……”

李益不禁有点赧然，知道她一定听到霍小玉的事了。但卢闰英很技巧地不往下问，把话题转开了问道：“表哥！说正经的，你真的已经筹到那笔钱了？”

“当然是真的，我何必骗你呢？”

“那里来的呢？表哥，你刚放任，还没有视事，而你家的状况，我们是亲戚，大家很清楚，唯一能筹借的，只有你大伯那儿，目前他们是不肯借的……”

李益笑道：“大伯母要为她的两个儿子打算，巴不得我筹不出聘金而作罢。当然他们是不肯相助的人何况就算他们肯了，我还不肯借呢，与其向他们开口。倒不如用你的珠串去变卖了，什么都可以做，唯独借钱娶亲的事。却是万万行不得的。”

卢闰英听得脸红了，却又忍不住道：“为什么行不得？这种事多得很。”

李益笑道：“假如靠告贷来娶媳，那可叫人捏着一世的把柄，日后我有

了出息，叫人家说：李十郎有什么好神气的，他的老婆还有半个是我的！那叫我怎么抬头？”

卢闰英实在忍不住了，笑得直颤道：“表哥！你真是的，什么话都说得出来！”

这个深闺娇娃虽然健朗聪明，却是在规矩森严的礼教家庭中长大的，很少听过这样粗鲁的谈话，因此李益只是随便的一句笑话。却使她笑得直不起腰来。

那娇柔的神态，使得李益不觉心动，轻轻地在她背上拍着，帮助她喘过气后才道：“我说的是实话，也值得笑成这个样子。”

卢闰英也觉得自己太失态了，咬住嘴唇，才使自己没有笑出来，重重地吸了两口气，才道：“表哥！不要再逼我了，说正经的，那笔钱……”

“钱已经有了着落了。娘就是等我一句话，只要我认为彼此能相投，她就央人来下聘。”

卢闰英把眼睛盯着他，似乎在等他的下一句话，李益轻叹一声道：“表妹！说句老实话，如果你不是留下那一串珠子，我根本不会来的，因为我这个人也很傲……”

卢闰英脸上已现怨色，李益接着又以相反的口吻说道：“可是现在，那怕叫我在长安市上向人叩头乞讨，我也要要把这一百万钱凑足……那完全是为了你的缘故，为了得到你这样一个玉人为伴，任何委屈都是值得的！”李益不愧为调情圣手，对卢闰英这样一个情窦初开，未曾涉世。而又早已对他锺情的女孩子，实在太容易了，轻描淡写几句话，已经把卢闰英整个地俘虏了。

如果是一个对李益有深刻了解的人。一定会知道李益那句话中的诚意少得可怜，因为李益是个一切以自我为中心的人。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件事。能使他放弃自己的原则，可是卢闰英却完全地相信了。

因为李益在说话时的态度是那样的庄重，没有一个人能不信，老练如鲍十一娘，也没能逃脱这一种深情的诱惑，更何况是这么一个少女呢？

李益的天才是多方面的，尤其是在对女人方面，他尤其懂得个中之味。

要征服一个女人的心，不需要太多的甜言蜜语，只要适可而止的几句话就行了，而且是最通俗的话。

重要的不是那些话。而是表达这些话的技巧！

要赞美一个女人，那怕曹子健为洛神赋的才力，搜尽一切美丽的词藻，还不如用真诚的态度，说一句：“你使我倾倒！”更来得有力些。

卢闰英长得很美，那是一个众所公认的事实，因此李益不去赞美她的姿色，不去夸赞她的聪明，这些话，或许早就有人说过了，因此他只用最平凡的一句话。正经地，虔庄地表达自己的感受，那就足够了。

卢闰英的眼眶红了，很显然地，李益的那句表白已经震动了她的芳心。

默然片刻，她才低声道：“表哥！你还是没有告诉我，那笔钱是那儿来的？”

“你一定要知道吗？”

“不是我，而是我爹，他是个很精明的人，一定会追究的，因为这不是一笔小数目，而他也是个很谨慎的人。”

李益笑了：“你是不是怕我从那儿挪借的？”

“不是我怕，是爹会这么想，我之所以把珠串留给姨母，就是让爹不会

查到完全是你去挪借。”

她很细心。唯恐伤及李益的自尊心。但她的顾虑却很正确，知道有千万的妆奁可收回，谁都肯借出这百万来给李益作为聘礼的，但这样的来源，一定不会取得她父亲的同意，而答允这门亲事的。

李益笑笑道：“钱是我自己赚来的，就在长安到姑臧这一路上赚的！”

“赚的？能赚这么多？”

“是的，别忘了我是个名士，李十郎的文名早已轰动了长安，传遍天下，而且又是少年新贵，科场得意，在许多人心目中，这是个很了不起的街头，一书一字一诗，到了他们手里都视同拱壁，就这么一路挥挥笔，居然满载而归。”

卢闰英的眼中亮起了光彩：“名士能这么值钱？”

“当然了，这也是名士可贵之处，因不是每个读书人都能成为名士的，而且名士还有真假之分，浪得虚名者，比比皆是，真才实学的就如凤毛麟角了，我这名士却是货真价实的！”

卢闰英显得异常兴奋，目光中充满了尊敬，笑笑道：“难怪青莲学士能作豪语——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原来名士赚钱这么容易。”

李益笑道：“名士赚钱容易，但名士得来不易，古今诗人千万，能如青莲有几人？李白之前皆寂寞，李白之后无李白，他可以说千金尽散还复来，别人却不行了。”

卢闰英笑道：“为什么？”

李益道：“因为别人不像他这么倒霉，失欢于群小后放逐在外，却又受永玉之累，谪放夜郎，嗜酒若命，迭逢坎坷，别的人一半是敬他的才，一半则是同情他的命，当然多少要周济他一点，钱来得容易，花得痛快，益增他的狂态，却也更洗炼他的诗才，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今人以为这是他的豪情，其实却是长歌当哭的悲哀，欲哭无泪的悲啸而已！”

“这又是怎么说呢？”

“他是个极端骄傲的人，也知道自己的诗才无匹，所以才会有诗嘲杜甫运思成句太苦而现老衰之态，意气何等豪放，可是到后来，他的话境更深时，却不再有那种凌人盛气了，反之只有白发三千离愁长的感慨，明镜秋霜的伤怀，那时候尊严已磨尽了，字里行间尽是谈酒，因为这些酒是他的诗换来的，圣贤寂寞而饮者留名，这不是他嘲笑自己吗？尤其圣贤两个字，更加要特别注解的，时人并称李杜，以李诗为仙，杜诗为圣，他一直看不起杜子美，不承认这个圣字，可是杜甫的遭遇比他好不了多少，客死逆旅，晚年也不得志，李白总算承认他这个圣字，圣贤寂寞是为杜悲，饮者留名则是自嘲，其痛苦可知！”

卢闰英从来也没有听过这些，虽然她知道这只是李益个人意见，但这是超然于常论之外，她父亲的幕客中不乏文人骚士，小的时候，也听过他们评论诗人，李益的看法却是不同于一般人，因此忍不住道：“表哥，你好像对李青莲这个人很有研究。”

李益道：“是的，我做诗也不很费力，诗才也算敏捷，落笔很少推敲，信手成句，尚能得自然之致，而且我的习性也跟他相近，最讨厌那些不学无术而自以为能的人；忍不住就想出他们的丑，得罪了很多人，我们又同姓李，共一个老祖宗，因此我常拿他的事迹为诫，希望将来不要步他的后尘。”

卢闰笑道：“别的都没关系，只要不学他的酒就行了，我不反对偶而小

酌几杯，别有情趣，可是一饮三百杯，那就是牛饮了，烂醉如泥有什么意思？我小时候醉过一次，当时丑态百出不说，醒来后头痛欲裂，那个滋味实在不好受。”

这时那个叫雅萍的丫头来请道：“表少爷，小姐，酒菜都摆在梅雪亭上了，请两位前来用膳。”

卢闰英笑道：“我不是吩咐摆到我的前房去吗？怎么又摆到梅雪亭了呢，大热天，上那儿吃饭干吗？”

“刘家甥少爷也来了，夫人吩咐一并招待，婢子想小姐是不要他上楼的，所以自己作主……”

卢闰英噘着嘴道：“梅雪亭就梅雪亭吧，为了这个厌物，这餐饭就吃不痛快了。”

李益忙问道：“刘家甥少爷又是谁？”

卢闰英笑道：“我大姑母的儿子，平西侯。”

李益奇道：“平西侯是薛家并不姓刘呀！”

卢闰英笑笑道：“他的名字叫平，别字希厚，是我开玩笑，把他的名字连成一起，转入为阳，不就是平西侯了吗？”

李益笑道：“你可真会变花样来损人。什么？你表兄就是那个礼部尚书的长公子，自己也在礼部当员外郎的刘希厚？”

卢闰英笑道：“是的，礼部刘文雄刘侍郎就是我的姑丈。表哥！你也认识刘表兄？”

李益笑笑道：“认识！大熟人，在很多酬酢场中都经常见面，这位仁兄很有意思，算得上是长安的名人，因为他吐词诙谐，言谈有趣，对人热心，交游极广，长安市上几乎没有人不认识他，而且此公又是平康里中大豪客。”

卢闰英笑道：“就是举止太轻浮。”

李益笑道：“你认为他举止轻浮，有些人还特别喜欢他的风趣呢，有些长安市上的女眷们兴致来了，结伴也举行什么游园赏花之集，爷们都一律摒诸门外，只有他一个人可以独奉承召……”

卢闰英笑道：“这么一个人还有什么出息？”

李益道：“出息大了，就因为他能交通内外，经常替一些显宦家门的内眷办些私事，所以他一直是受欢迎的客人，天大的难题，交到他手中，无不迎刃而解，他挂名工部员外郎，整天不在衙门，尽替别人跑腿。他父亲礼部尚书对此很生气，要以怠职的名义革他的差，结果倒是许多上宪为他求情，而且其他部里的人要把他调过去，礼部的人却不肯放。”

卢闰英笑了起来道：“原来此人还有这么大的神通！”

李益道：“表妹，你好像很讨厌他？”

卢闰英笑道：“是的！我总认为他浮而不实，说话没一句靠得住的。”

李益笑道：“那倒是，他喜欢渲染过甚，夸大了一点，不过他也有长处，就是能守秘，多少女眷连自己丈夫都不让知道的体己事，全是托他代办，从来不泄露！还有就是他答应点了头的事。没有行不通的。”

卢闰英笑道：“杂怪爹嘴里说他不好，没事还是要把他找了来，大概也是要他帮忙办事。”

李益道：“姨丈怎么说他不好？”

卢闰英笑道：“爹是个讲礼数的人，对他那副油腔滑调的样子，自然是看不顺眼了。”

李益笑道：“外地待久了，自然瞧着不舒服，可是在长安住过一段时间，就会习惯。居住长安，身居宫门，就少不了这种人。令表兄本身还有功名，身世也很好，人更是长得俊秀可人，与其让一些小人来居间引线，倒不如求之令表兄了。”

说着已经来到了梅雪亭，一个三十上下的男子正在等着。

一看他们，刘希厚就迎了出来笑道：“十郎，真想不到我们是亲戚，以前倒是失之亲近了。”

李益也拱拱手道：“说的是……希厚兄是长安闻人，小弟倒是想亲近一番，只是怕你太忙，不敢打扰，若是知道有这份亲谊，希厚兄当得另眼相待，小弟也早去奉读了。”

刘希厚笑道：“十郎，你说这话就见外了，你少年得意，名士风流，小弟是个俗物，只怕巴结不上而已。”

卢闰英却一撇嘴道：“刘表哥，君虞哥对我爹的亲戚不太清楚，他不知道你还自可说，我娘身上就是这一门亲，说你不知道，就是欺人之谈了，多半是为了怕君虞哥沾了你，才没有去结交而已。”

刘希厚笑道：“英妹，你这么一说就叫人不好意思了，我知道十郎是舅母的姨侄，算来亲谊还很近，只是他不说明，我怎么好意思硬攀呢。十郎是长安名人，文名传遍天下，平康教坊所唱的新词很多是他的佳作，我这个大俗物，怎么挤得进去他们那个圈子！”

卢闰英却一皱眉头道：“刘表哥。我们谊属中表，你叫我一声表妹也就行了，我们闺阁女儿家的名字，除了父母之外，不轻易告诉人的，你知道了没关系。可是放在嘴里称呼，就大可不必了。”

这是一个硬钉子，刘希厚碰得很尴尬，讪然地道：“是！是！表妹，我们又不是第一次见面，我也不是第一次如此称呼，怎么今天你就挑眼了？”

卢闰英冷冷地道：“以前是因为姑丈在座，我提出来怕姑丈不好看，我想姑丈回去该告诉你。”

她的确厉害，话里藏针，不但训了刘希厚，也连他老子家教不周都骂上了。

刘希厚的脸红了，而且他从卢闰英对他与李益的称呼上，也看出了亲疏，称他刘表哥，称李益是君虞哥，疏密自见，倒有点讪讪地，笑着向李益道：“十郎，我这个表妹的厉害，你可领教了，她专门捉人的错，一点都不肯放过，跟她说话，可得兢兢业业。”

李益笑而不言，卢闰英却冷笑道：“刘表哥，你是我的表哥，君虞也是我的表哥，我又不是你一个人的表妹，你说那话是什么意思？”

刘希厚又碰了个钉子，好在他的涵养到家，脸皮也够厚的，毫不在意地笑道：“没什么意思，我原是想夸赞你的精明，那知道口齿拙笨，把话又说错了。”

卢闰英虽然讨厌他，却因为李益在旁，不愿表现得太过份，遂也不再说了。丫头与仆妇摆上了饭菜，也端上了酒，在三个人面前各斟了一杯，卢闰英举杯道：“我的量浅，只以此一杯为敬，你们可别客气，多喝两杯，这是我们从晋城带来的道地汾酒。”

李益道：“我也不敢多喝，姨丈还没回家，初见他老人家，喝得醉醺醺的，不成恭敬，也尽此一杯罢。”

刘希厚却笑道：“十郎大概是要留着量，回去跟尊宠对酌吧？表妹，你

知不知道十郎在长安有个出名的美人。”

李益忽然觉得刘希厚很不上路，因此放下了杯子。

刘希厚却得意地说：“那位美人是故霍王的庶女，老王薨后，她们母女不见容于大妇，被逐了出来，十郎恰好就结识了，营金屋以贮之……”

李益只好笑笑道：“希厚兄说得太客气了，她们母女是住在霍王别邸，李益不过是一个书生，建不起那么豪华的金屋，而是我寄居在人家那儿。”

刘希厚道：“可是人家在门上钉了块牌子，写的是陇西李寓，可见她们母女早把你当作一家之主了。”

卢闰英忽然道：“刘表哥，刚才君虞哥听说你来了，很夸说你一阵。”

刘希厚道：“我有什么让人夸说的？”

卢闰笑道：“他说你为人热心，办事稳妥，最能守口如瓶，所以很多人家都很信任你，把一些不欲为人所知的事都托给你，可是我觉得君虞哥看错人了，像刚才的那些话，你就不该说的！”

刘希厚的脸又红了道：“我只是随便谈谈。”

卢闰英道：“你说这些话的用意何在呢？假如闲话，君子语不及私；假如你要告诉我什么秘闻，那你是侮辱我了。我是个没出阁的女儿家，不是喜欢探人隐私的长舌妇。君虞哥在你一无所长中，还能找出你的长处来，你却絮絮不休地说这些，不是徒作小人吗？”

刘希厚的脸皮再厚也坐不住了，腆然道：“表妹，我今天酒醉了，说了很多的废话，你别见怪，今天我只是来代家母邀你明天到我家去玩玩……”

这个人很有天才，只喝了一口酒就说自己醉了，卢闰笑道：“你跟我娘说过了没有？”

“说过了，家母说她吃素，其实家母也知道她老人家是不会去的，主要是请你去玩。”

“是不是有什么事？”

“没事，家母很喜欢你。还请了一些朋友的家眷。让大家见见你。”

卢闰笑道：“假如姑母有什么事，我这个做小辈的应该去叩头，没什么事，就待你上告姑母，我敬谢了。”

“表妹！你一定要去，家母专为了你才请客的。”

卢闰英冷冷地道：“请姑母改邀别家的姑娘吧，刘表哥，你今年也三十了，还没有成家，你去请姑母留心着，看看合适的人家，找个中意的姑娘，请她上你家去玩玩。至于我，就不敢劳动她老人家了！”

转头向雅萍道：“刘表哥酒醉了，我不敢多留他，叫卢安备轿子，送他回去歇着，这亭子里风太大，你吩咐人把饭菜挪到我屋里去。”

然后再转向李益道：“君虞哥，还是上我屋里去吃饭吧，娘也是的，刘家表哥已经喝醉了酒，不送他回去休息，偏还留他用饭，酒言酒语，把我们也扰得不自在，等爹回来，我要爹明天到姑丈家去问问他，是怎么教儿子的……”

刘希厚忍无可忍地道：“表妹，你……”

卢闰英脸色一沉：“刘表哥，你要是喝醉了酒，还情有可原；假如你没有醉，你就更不该了，刚才那些话你是否应该对我说的？”

刘希厚脸上冷汗直流，卢闰笑道：“非礼勿言的古训你总该知道的，你在我面前语涉风月，这是你读书做官的人该说的话吗？还是你把这儿当成平康里巷了，爹不在家，娘在念经，我这个表妹来接待你，是把你当作个知书

达体的君子，那知你如此不自重……”

这番话太重了，重得刘希厚知道自己做了件多么大的荒事，而且错得荒唐离谱。

对这个聪明美丽，多才而又多金的表妹，刘希厚是存有一份绮念的，他自认条件还不错，品貌端正，身世显赫，不太大的年纪，不太小的官儿。在长安的社交圈子里又八面玲珑兜得转。

这些条件，应该是仕族争婚的对象，而且的确也有不少的女孩子愿意嫁给他，但都被他自己拒绝了，他要选一个非常合适的对象。一个才貌身家都出众的对象。

财富、姿色、品德、身家，这四个条件凑在一起，长安市上的女儿虽多却很难挑出一个齐全的。

即使是的话，他往往迟了一步，早已被人家捷足先得了，刘希厚虽然善体人意，却有一个缺点，没有自知之明，不知道自己在别人心目中的地位。

他出入闺阁，往来内户，受到许多王公巨室、贵眷命妇的欢迎与信任，却没有地位。

就像一头玲珑可爱的小哈叭狗儿，每个人都忍不住想抱在手中爱抚一下，但绝不会有人愿意把女儿嫁给他。

他也许是个可爱的男人，但只是那些闺人怨妇，豪门姬人偷情的对象，却不是一个少女寄慕的对象。他是欢场中名媛们的恩客，却不是世族千金锺情的佳公子。

刘希厚只知道自己很受妇人们的欢迎，却不知道自己在一般少女们心目中有多重的地位。

这是他最大的一个错误。

卢闰英来了之后，他对这个表妹很锺情，锺情到近乎痴狂的程度了，因此他来得很殷勤，而且也在家中微微表示过自己的意愿。

母亲倒是很赞成，可是父亲却当场泼了他一头冷水，骂他痴心妄想，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刘尚书公开对他的妻子说了：“夫人，我对闰英非常喜欢，跟内弟卢家亲上加亲，我更是千百分的情愿，只是我们家儿子不是那块材料，连我这个做老子的，都瞧他不上眼，又怎么叫人家瞧他上眼去，你千万别莽撞开口向人家求亲，反而伤了亲戚的感情。”

刘夫人对丈夫的话一向很信服的，再者也知道这个儿子是什么材料，但她没有死心，隐约之间，跟弟弟提了一下，话还没说完，卢大人已经回话了：“大姊！闰英还小，我们想多留她几年，暂时不提亲事。”

刘夫人很识趣，知道强求下去，很可能真的会伤了姊弟之情，所以也没有再往下说了；但又经不起儿子的苦求，因此才想把侄女儿接到家里去，让他们表兄妹好好聚聚。只要儿子能赢得表妹的心，再开口就容易得多了。

刘希厚自己也对此充满了信心，所以兴冲冲地来了。

那知来到之后，才发觉情况不对，舅父不在家，这应该是个好消息，舅母究竟好说话，对自己母亲的邀请不好意思拒绝的。等他开了口，卢夫人果然没拒绝，但也没答应。只说：“我吃长斋，明天又是观音菩萨的生日，我要在经堂里念一天的经，谢谢大姑的盛意了。至于你表妹那儿。你自己去说吧，那孩子被我宠坏了，脾气太倔，我可不敢替她答应。”

卢夫人明知道女儿不会去的，但不便自己开罪这个甥少爷，留待自己

的女儿去决定。

刘希厚喜孜孜地到后面一问，才知道李益来了。李益与卢家的关系，他是知道的，但是他不知道李益也有求婚之意，还没放在心上，等到李益与表妹双双来到，看他们亲昵的样子，他就知道不太对劲，等到一开始，为称呼的事，挨了表妹一个钉子，他就知道更不对劲儿了。

表妹称他为刘表哥，称李益为君虞哥，而且在李益面前，为称呼训了自己一顿，显然是不愿意让李益听见这个较为亲昵的称呼，这对自己太不利了。

可是刘希厚充满了信心的，他知道自己有一项打击李益最有力的武器，那就是他跟霍小玉的事。

因此他以戏谑的方式提了出来，造成李益的难堪。

可是他低估了李益，如果是别人，可能会为他这句话感到难堪，但李益不会。而且李益的表现更出乎他意料，不但承认了。而且承认得很坦白，坦白得出乎任何人的意料，更还是在毫无愠色的态度下承认的。

这才使刘希厚知道自己犯了个大错，不可挽救的大错，也显然是自己比李益不如的地方。

李益知道自己来了，当然可能也想到了自己的来意，因此他很聪明，在表妹面前先说了自己一番好话。

等到自己提出霍小玉的事，李益又一口坦承下来，两下相较，优劣自见，一为君子，一为小人，历历分明，自己真如表妹所说的枉为小人了。

更糟的是表妹的那番话，不但洞悉了自己的意图，更捏住了自己的痛脚——语涉风月——虽然那是无关紧要的事，但表妹一定要在这上面做文章，却是他担承不起的，尤其是长辈们都不在，自己比表妹大了十一岁，还是个有功名的人，对一个没出阁的表妹，提出这种事，说到那儿都难以得到原谅的。

而挨了一顿抢白教训，还落了个满身不是，今后断了指望不说，连舅父这个门恐怕都不好意思再进了。望着李益跟卢闰英双双到后面去了，刘希厚站在那儿却像发了呆似了。

受了李益重赂的卢安这时却走了上来，请了个安道：“甥少爷你还是请回府吧，小姐对李少爷的文才一向钦佩得不得了，而且他又是夫人身上唯一的亲戚，您在长安多年了，人情世故通达，怎么会干这个冒失事儿呢？贬李少爷，您不是存心给夫人难堪吗？难怪小姐要生气了！”

刘希厚无可奈何地叹了口气，这是他在无往不利的交往中第一次的失败，失败得很惨。

在到内楼去的路上，李益心中暗自得意，因为他明白自己兴霍小玉的事已是众人尽知，根本就不能算秘密了，想瞒也瞒不了的。刘希厚借这件事来打击自己，实在是用错了方法。

刘希厚是长安闻人，李益跟他不算陌生，自然也知道他没有成婚。更听过他的豪语：“我刘平三十未娶，就是虚席以待一个拔尖儿的女中翘楚！”

因此他听说刘希厚是姨丈卢中书的甥儿，又见到表妹为刘希厚连名带字，起了个平西侯的外号，更表露了一丝厌烦之色，心中已经了然。

刘希厚找到了他的女中翘楚，而且也隐约表示过他的意愿了，只是没有得到预期的回应而已。

因此心计深沉的李益立刻作了一个周密的部署。因为他很了解刘希厚，

此人手段玲珑，脾气好，耐心佳，会献些小殷勤，只是缺少一点城府。

他会讨好人，也会挑人的眼儿，正因为他有这些毛病，所以才能在是非口舌最多的贵妇人中吃得开。

李益很聪明地先把刘希厚夸上一番，而且还特别强调他的口风紧，肯守秘。

其实刘希厚最大的毛病，就是不能守秘，尤其是为了巴结一个人时，他会投其所好，恶其所恶，把对方所要攻击的人也贬得一文不值，而且提供很多新鲜的资料。

长安的贵妇人是天下最无聊的一群长舌妇，能够周旋其中，必然也要跟她们声气相投。

李益算准了刘希厚发现自己是他的情敌时，一定会把霍小玉的事搬出来攻击自己，只是没想到刘希厚会忍不住当面提了出来。

李益的算计中，刘希厚一定会在背后捣自己的鬼，所以他巧妙地先说了刘希厚的一番好话。等刘希厚在背后攻击自己时，让表妹去否定他的人格，一个在背后说好话，而一个在背后揭疮疤，优劣自明。李益就可以在不着痕迹下打一次胜仗！这个极为高明的策略，当然也会冒点险。

假如卢闰英耳根子软，自己就变成倒持太阿，授人以柄，吃个大闷亏了。但李益却另有打算，假如卢闰英是这样一个俗女子，这门亲不结也罢。

见面的结果。由于刘希厚的拙劣，使李益的战术提前地收到了效果，因此李益此刻心中是充满了欢欣的，但是他不能形之于色，他必须增加自己在表妹心中的份量，表现更多可敬的特色，所以他轻轻地一叹道：“表妹！你对希厚太残忍了，几乎是给他不留余地！”

卢闰英的确为李益的器度倾倒了，顿了一顿才道：“那是他自讨的，君虞哥，你怎么反而为他说好话呢？”

“他本来就不错！是个很得人缘的人。”

“但是我讨厌他，爹虽然要他帮忙办点事，他一样地瞧他不顺眼，连我姑父，他自己的老子都瞧不起他！”

“天下有各色各种的人，没有人是十全十美的，你若是看他的长处，就会原谅他的缺点了。”

卢闰英笑道：“君虞哥，你是否希望我嫁他？”

君虞哥这个称呼是见了刘希厚之后才用上的，那时是为了与刘希厚的表哥有所区别，但卢闰英似乎不准备改口。一直叫下去了！这是更进一层倾心的表示，因为这个称呼可以用一辈子的。

李益却笑笑道：“我没有这个意思，尤其是在见到你之后，我认为他不适合你，也配不上你！”

卢闰英笑道：“为什么要见到了我才有这个感觉？”

李益道：“因为在此之前认识他而不认识你，我对于没见过的人绝不妄作批评，有很多事是只能意会而无法言传的；我回家的时候，娘告诉我你如何如何，我祇知道你长得很美，性情温柔和顺，直到我们见了面，才能体会到你那种超人的气质！”

卢闰英笑道：“怎么样的气质呢？”

李益想想道：“这是很难说出来的，姑且说是灵性好了，你要问我什么是灵性，我无法回答，因为这是一种很难捉摸的东西，但又是非常重要的东西，就像是画龙而点睛，就是那么一点，就有了生命。灵性在一个女孩子而

言，尤为重要，一个女孩子不管人长得有多美，如果没有了灵性，就会变得俗不可耐。”

李益的口才一向是流利无窒的，跟他谈话时，往往会不知不觉为他所吸引。

现在的卢闰英就是如此，她的脸，她的眼睛，都在李益的谈话中闪耀出了光彩，一种难以描述的光彩，而表现在一个少女的脸上，就成了一股动人的神韵魅力。

赞美的言词人人会说，但是要赞美到恰如其份，说到人的心中去，却是很高的学问了。

偏偏李益就具有这种天才。

他知道卢闰英的美已是事实了，那是一种豪无瑕疵的美，每一个见到她的人都会说上几句，因此在容貌上去赞美她，不过是陈腔滥调，不会起多大的作用，所以他着重在内涵的美，提出了灵性这两个字，这是别人从未提及的，但也是卢闰英所真心渴求的，因为她是个很聪明的女孩子，聪明的女孩子想得很多，卢闰英也一定经常在问她自己——我除了脸长得好看之外，是否还有别的可取之处——物以稀为贵，卢闰英在姿容上已经得到过太多的赞美，因此她迫切需要的是别一种赞美，一种对她心灵的了解，对她内在的、性格的透视。

李益做到了。灵性，这是一种内在的魅力，也是卢闰英渴望已久。期待着被人知道的一点。

表现在她脸上的是知己的感激，表现在她行动上的却是不避形迹的亲昵，她把与李益之间的距离拉近了，肩靠着肩，而且渐渐地使她的体重倾向于李益这一边。

就像是一个渴求着人爱抚的小猫，正在试探着把柔细的身子，靠近了主人的脚跟。

这是一个少女呈现她内心感情的方法，卢闰英做得很自然，但也很嫩，李益却是老手了，他懂得如何去接受这种亲昵的表示，那也是一种很难的经验。

接受一个少女初恋的表白是要一种表现得恰如其分的行动，须要把握恰当的时机，像是蹑手蹑脚地去捉一只栖息在花上的蝴蝶，不但行动要轻，而且动作要轻柔，脚步一重，蝴蝶受惊飞走了；出手太重，蝴蝶脆弱的翅膀就会折损了，挥掌一握，很可能把蝴蝶揉碎捏死了。

那必须两个手指轻轻地毫无声息地捏拢。

李益是很懂得把握机会的人，他很自然的，把他的手臂由背后伸出去，却没有及时揽上去，只是搭住一点她的衣衫，使她能感觉到，而且是渴求地期盼着。

然后李益在转到一丛柳荫的地方，忽然停下来，折了一根弯细的柳条，笑道：“表妹！

等一下我要求证一件事，看看与我的想像中有多少差距！”

他把柳条弯成一个细小的圆圈，大小恰好是自己的脖子粗细，然后折去了多余的长度。

他持着那枝柳条笑道：“这是一个很荒唐的要求，但也是我很久以来就想做的事，你如果不是一个有灵性的女孩子，我不会对你提出这个要求，要不是恰好在这杨柳树下，我也不会想到这个美丽而又有趣的掌故，其实这个

人现在还在，而且跟姨丈，同在中书省，跟我是文字知己，虽然长我廿几岁却有人把我们同列为大历十才子，因此无话不谈，十分相得……”

卢闰英被他一番话引起了兴趣，连忙说道：“君虞哥！你说的一定是现任中书舍人的韩翊，韩君平！”

李益道：“不错！你怎么知道的？”

卢闰英笑道：“大历十才子中只有韩舍人在中书省，爹到任后他来拜会过，他的那位柳氏夫人也一起来的，他们定情时所作的章台柳酬答篇是我最激赏的……”

“你既然也见过柳氏夫人，那就更好了。你觉得这位柳夫人的姿色品貌如何？”

“风流蕴藉，绝品可人，现在已是中年了，还是很称看，年轻时一定是人间尤物。”

李益笑道：“自古美人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现在当然是跟你不能比了，不过韩君平对他这位夫人却是捧为天上有人，人间无的绝世佳人……”

“那当然了，要不然胡将沙吒利怎么会惊为天人，霸持不放呢？要不是那位许俊仗义夺美而还，造就了那一段佳话，韩员外恐怕郁郁至今，早就从十才子中除名了。君虞，你提起他们来，莫非有什么新闻吗？”

李益笑道：“不是新闻是旧闻，韩君平有一回在文会上，说起他跟柳氏夫人在她故主李公府中初会时的情景，说下了一句豪语，他说阅尽长安名媛佳丽，无人能及柳娘细腰！”

卢闰英笑道：“柳夫人身段玲珑。楚腰一摆，情态动人，这是可信的，但是说无人能及……”

李益道：“人到了中年总会是胖的，当然不能以现在的标准来看了，我说的也是柳夫人年轻的时候。”

卢闰英笑道：“究竟有多细呢？”

李益道：“他们也是在盛夏花园中，折柳为度，就是我手中所举的这么粗细。”

说着举起手中的柳枝圈，卢闰英笑笑道：“你怎么知道，韩舍人不会请你去量一下吧！”

李益笑道：“就是请我去也量不出一个标准来，因为他说的是当年的情形，我生也晚，天宝中，我不过才出世未久，赶不上为他们作证明；不过韩舍人说了那番话，许多人不服气，要他拿出个确实的尺寸来，他说当时没有带尺，比度之后，他拿了柳枝围在自己的脖子上，比了一比，恰好就是那么粗细。”

卢闰英笑道：“韩舍人的脖子也不细呀，他虽然还没胖到拥肿的程度，可是那脖子至少比你粗一个圈子。”

李益道：“那时他也才二十多岁，尚未发福。因此大概跟我的差不多，我记住了他的话，有机会遇到细腰女郎，总不忘记设法 - 度，很多朋友也是如此，遗憾的是没有一个人能及上这个圈子的。”

卢闰英笑笑道：“你是否也想量一下我的腰？”

李益笑道：“不错！假如你的腰看起来不是那么细，我就不作此请了，就是因为你可能比她细，我才想度一度，免得韩老儿老是说除却汉宫飞燕外，柳腰再无第三人！”

卢闰英红了脸道：“你们这些人也真是的，这有什么可夸耀的呢？”

李益笑道：“我并不想夸耀人前，但是想起他的那两句话，总是有点不服气。”

卢闰英终于红着脸低声道：“君虞哥，度一度是没关系，但是你可不能告诉人家去！”

李益笑道：“假如比不过，根本没什么可说的，假如比过了……”

卢闰英急道：“你也不许说。”

李益道：“我可不是疯子，叫每个人都来量量你的腰，不过别的人可以不说，韩老儿那里，非要堵堵他的嘴不可，我连如何答句都构思好了；汉宫飞燕已秋草，腰细几许无人晓，纵教章台柳如昔，不如吾家新柳好。”

卢闰英笑道：“那也不行！若是他说了出去，让爹知道了，不打破我的头才怪！”

李益道：“老韩不会这么多口的。”

卢闰英道：“那可很难说，你们文人的嘴是靠不住的，他连自己老婆的腰都告诉人了……”

李益笑道：“你没听懂我的话，我最后一句说的是不如吾家新柳好，这四句诗我一定是在新柳属我家的时候，才找人送给他去。”

卢闰英红着脸道：“爹还没答应呢。”

李益笑道：“我也没量过呢，便如这一条柳枝围不住，细腰仍尊章台柳，依然让老韩神气去。”

卢闰英想想道：“假如我们不能在一起呢？”

李益苦笑：“那还是让老韩神气去，衣锦夜行固然是憾事，但穿着借来的锦袍招摇则迹近无聊了，既损人节，又伤吾心，这种无聊的事我不会做的。”

说着把柳枝围过她的腰，圈了起来，只差一指之宽，两头接不起来，李益轻叹道：“今后章台不折柳。”

卢闰英咬咬牙道：“君虞哥，幸亏是现在度，要是在冬天一度，连一手都不够呢？那有这种量法的。”

李益道：“那要怎么量？”

卢闰英红着脸，猛地解开衣襟，露出了那截雪白纷嫩的细腰道：“我倒不信真的就输人了！”

这才是李益真正的目的，他装痴装呆，拐弯抹角，就是为了想欣赏一下蛮腰几许，最好是能用手揽上一抱。

把韩翃与柳氏夫人拖出来，也是他杜撰的，柳氏被胡将沙吒利掳去，韩翃忧思无计，寝食为废，幸得同僚许俊之义助，并夺佳人以归，这个故人跟两个人劫后初逢，以章台柳唱和，是天宝乱事后的佳话，长安无人不知。

更巧的是韩翃也在中书省任舍人。是姨丈的僚属，新宪到任，韩翃一定要携眷来拜的，表妹既然对文事很感兴趣，对这两口子印象也一定很深，从他们的身上，造出杨柳细腰典故，这就太妥切了。

因为他乍然初见，就对卢闰英的纤纤楚腰发生了莫大的兴趣，也知道这一搦蛮腰是表妹引以为傲的女性魅力，特别用丝缎系腰衬托了出来，如果拿这种带点诗情的故事与一个名人的豪语激上一激，表妹非入壳不可。

手指轻轻地触在她细致如玉的肌肤上，李益的心猛烈地跳动着，但是他必须很稳，此时可性急不得，否则就前功尽弃了，他对卢闰英已有深切的了解。

这是个自律很严的女孩子，那是家教之故，但她又兼有了一点文人的浪漫气息。

这使她更具有魅力了，可是她的尊严却不容轻渎的，不像霍小玉对自己，完全能放弃自我，这却是受到母亲的影响，正出与庶出的女孩子，就是有这样的差别。

卢闰英可以接受清狂，可以大胆地放浪形骸，那只是一种对文人气质的喜好，但不是轻浮，不能对之作轻薄。

所以他还是一本正经地用柳枝围住了她的腰，由前而后，把柳枝都移到最凹入的部位，比了一下后，然后轻轻的，在她美好而又圆秀如涡的脐眼上吻了一下。

卢闰英退后了一步，似乎对李益的这一个动作很感到不解，目中有一点惊惶的神色。

李益笑了一下，把手中的柳枝再捏去将近一寸的长度，然后才把柳枝交给她的手中道：“记住，在我们洞房之夕，别忘了提醒我，把这一根柳枝，连同我刚才口占的七绝，封好了找人送到韩舍人府中去。”

看他折去了一寸的柳枝，卢闰英的脸上现出了得意而胜利的笑容，却又娇羞万分地道：“我可没有这么厚的脸皮，君虞哥，我只是让你知道一下，可不准对人说去的。”

李益笑道：“不说也好，这样一来，这天下第一细腰就永远为我所有了，真要把这件事传出去，说不定还会害死不少人呢，当年汉宫赵飞燕得宠后，未央宫中饿死了不少官人，大家拚命节食，想使细腰瘦过飞燕，你是运气好，生在天宝之后。”

卢闰笑道：“这又是怎么说呢？”

李益道：“否则你就是饿死了也不会得腰细之尊。”

卢闰笑道：“难道长安市上，就没有细腰之女了？”

李益道：“可以这么说，上有所好则天下趋之，杨氏玉环以丰腴胜，流风所及，才养成长安城里一群肥婆。”

卢闰英笑道：“那我这个样子可不成了丑八怪？”

李益笑了笑道：“没有的事，你的腰细，其他的地方却不瘦，骨肉停匀，肥瘦合度，是个标准的美人儿。”

卢闰英的脸红了道：“你又怎么知道的？”

李益含笑道：“虽然我只度了你的腰，但我既不是瞎子，又不是呆子，而且在斯情斯景之下，叫我不看别的地方是不可能的……”

卢闰英有点窘急道：“君虞哥！你不老实……”

李益笑道：“我本来就不是个老实的人，我装老实也没人相信，不过我可以保证，我绝对是个君子！”

卢闰英哼了一声道：“你还说是君子呢，君子非礼勿视，非礼勿言，非礼勿动……”

李益笑道：“我可没有越礼呀，度量细腰，是取得你同意的，至于其他的地方，我不过是顺带的看上一眼，那也不算失礼，我总不能闭着眼睛乱摸呀。表妹，评量一个人的道德品性，可不能在行为上衡量，要从内心去深察的，有些人表面上唯唯谨谨，内心里想入非非，这种人才是其心可诛。”

卢闰英红着脸道：“可是你刚才……”

她不好意思说出李益在她肚脐上偷吻了一下的事，李益自然知道她的

意思，笑笑道：“那是我一时情不自禁，但是却有特别的意义的。”

“欺负了人，还有特别意义，你倒是说说看！”

李益道：“如此细腰，恁般多姣，如入他人怀抱，岂不糟糕，未雨绸缪，智鞭先着，虔心一吻，贴上封条。”

卢闰英愕然道：“什么叫贴上封条？”

李益笑道：“那就是陇西李益封的意思，今后再也不让别人沾手了。”

卢闰英心中是甜蜜的，口中却不肯服输，故意哼了一声道：“难道我非嫁给你不可了！”

李益道：“那自然不是这么说。表妹，本朝国威之盛，尤胜于汉武，但礼防之严，则大为逊色，迭经战乱，乃使胡人入为重臣。胡俗入侵，世风为移，再加上几度女主之祸，历代君王，无不风流，皇亲国族，秽事更多，贞操两个字，似乎在长安绝了迹。不过我相信你不是那样的人，如果你没有托付终身之意，不会准我度腰，所以我这一吻，虽然无痕无迹，却是在你我的心里定下了誓盟，你非我莫嫁，我也非卿莫娶，耿耿此心，唯天可表！”

卢闰英见他说的很庄重，遂也肃容道：“君虞，我只要你明白我的心就是了！”

李益道：“我若是不明白又何至如此放肆，只要姨丈不反对，我就叫人去禀告母亲前来下聘。”

卢闰笑道：“在姑臧时，爹的意思很淡。不到过了长安后，对你的印象已经改变了。只要你能拿得出聘礼，我想他是会答应的，不过要快……”

李益道：“我知道，你现在是一块肥肉，长安市上的未婚世族，都在动脑筋，不过你放心，论条件，比得上我的还不多。”

卢闰笑道：“你就这么有把握？”

李益傲然道：“不错，姨丈择婿的条件很苛，因此我才有把握，他越挑剔，我的机会越多。”

卢闰英笑道：“错了，我爹择婿的条件是四才，那就是文才，人才，口才与钱财，缺一不可。”

李益笑笑道：“以文才而言，我不敢妄自菲薄，陇西李益名列大历十才子之内，而这十才子中，只有一个李贺可以跟我一较的；不过李贺生性孤僻，人家称他为鬼才，此人才气虽高，毛病太大，家道孤寒，不堪雀屏之选……”

卢闰笑道：“难道其他的几个人都比不上你？”

李益笑道：“那倒不敢说，只是他们都成名较早，多半是中年，早就儿女成行了，只有我跟李贺是后起之秀，而李贺诗多鬼声，大家都说他不长命；姨丈绝不会考虑到他，就算考虑到了也没有用，因为他自己也无意成亲，算来算去，只有我一个人够资格了。”

卢闰笑道：“那也不过一才而已。”

李益道：“以人才而言，我相信姨丈不是指的品貌而是指这个人的出息与才干，这一点我也有自信，计诛鱼朝恩，简在两代帝心。口才也不逊人，要不是我辩才如泻，经常把那些宿儒明经驳得哑口无言，贬得体无完肤，也不会落个持才傲物之讥。唯一欠缺的是钱财而已，但是我一字一诗，都可以立致斗金，那是用不完的财源……”

卢闰英轻轻一叹道……“君虞！说句话不怕你生气，爹对你的印象是改变了不少，但也深以为虑，说你这口才才会给你惹来不少的麻烦，有一次他跟娘闲谈之下，还半开玩笑地说，四才难选，就两才足矣！”

李益愕然道：“是那两才？”

卢闰笑道：“钱财与蠢才。”

李益先是呆了一呆，继而笑道：“这倒是有眼光的，真能嫁个富而多金的蠢才，以你的才智，一定可以大权在握，舒舒坦坦地过一生。”

卢闰笑道：“君虞，我在跟你说正经话。”

见她已有愠色，李益也收起嘻笑之客道：“闰英！我说的也是正经话，因为你太美了，唯恐天妒红颜，而招致薄命，难谐白首，只要你屈于命，找个有钱而又庸拙的丈夫，一生安稳无波，吃穿享用不尽，未尝不是一种福气，巧妇拙夫，是自求多福之道。有句俗话说，鲜花插在牛粪上，那是很有道理的。”

卢闰笑道：“什么道理？你倒是说说看！”

李益见她眼睛瞪了起来，笑笑道：“牛粪是鲜花的佳肥，鲜花种在牛粪上，可以长得肥肥实实，不会因乾瘠而凋萎，此其一。鲜花芬洁，才会引人采摘，如果是插在牛粪上，人为恶其秽臭，反而不会去采了，是因祸而得福。嫁个人才，你可能受委屈，嫁个蠢才，你始终高高在上，如能往远处想，倒也不失其为福。”

卢闰英有点生气地道：“那么你也赞成了？”

李益笑道：“我若是你的父亲，我可能会赞成，但我只是你的表哥；我怎么会赞成呢，在我说来当然是嫁给我才好！”

卢闰英这才笑了起来道：“你的皮真厚，快去吃饭吧，免得雅萍那丫头又找了来。”

李益指指她的衣襟道：“我早就饿了，可是不敢催你，也舍不得催你。”

卢闰英这才注意到自己的衣襟还是敞着的，连忙掩了起来道：“都是你，要是来个人撞见了成什么样子？”

李益笑笑道：“我的眼睛尖得很，有人来，我老远就会看见了，因此你还是嫁个人才才好，如果嫁个蠢才，处处还要你去照顾他，怎么会想到照顾你呢。”

卢闰英又白了他一眼。低着头向前挪动。同时道：“君虞，现在爹对你的印证已经好转了不少，你来求亲，只要聘礼拿得出来，应该是没问题的，只是一件事，你必须有个明白的交代。”

李益心中一动道：“是霍小玉？”

卢闰笑道：“是的，这件事长安每个人都知道，我也听人说过很多。说那位霍氏娘子国色天香，风华绝代，为人更是温文谨厚。”

李益想想道：“不错！她都还当得起，我李十郎相处的女子，绝不会是庸脂俗粉。”

卢闰英道：“君虞！我不是嫉妒她，我也不会那么器量窄，何况她认识你又在我之先呢！”

李益道：“闰英！既然你也知道她，相信你清楚我跟她之间的关系，我没有娶她。”

卢闰英道：“我知道，我愿意并娶她，只是在爹那儿，恐怕讲不通。”

李益道：“我娘那儿也讲不通，娘表示过了，她绝不肯为一个未嫁先过门的女子补正名分的。”

卢闰英道：“那该怎么办呢？”

李益道：“小玉那儿没有问题，我在事前就跟她说清楚了，两个人在一

起是没有名分的，可是我绝不负她。”

卢闰英道：“那要如何安置她呢？”

李益道：“那是你的事了。”

卢闰英道：“怎么是我的事呢？”

李益笑道：“你是明媒正娶的正室，如果你容得下她，等过个一两年，把她接回家，如果容不下她，就装聋作哑，把她放在一边……”

卢闰英道：“君处！我不会是那种人，这一点你绝对可以相信的，只是我怕爹会在这方面多作挑剔。”

李益道：“我想不至于，因为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如果要我断绝了她，李十郎就不能做人了，而且我地做不出这种事！”

卢闰英道：“是的，假如你绝情寡义，弃她于不顾，连我也不敢嫁给你了，这件事还是我跟爹去说，叫他不要过问，就装作不知道，以后由我自己来处置……”

李益笑道：“我娘也是这么说，所以她告诉我。她不能对小玉的名份作任何承认，但也要我一定跟你说明白，娶媳过门，她这做婆婆的可以作主，另外再弄人进门，则是你这做大妇的权利了。”

卢闰英顿了一顿才道：“那位霍家娘子她肯吗？”

李益笑道：“没什么不肯的，我们一开始就说好了的，可以在一起有个照顾，但不能有名份，而且这是她自己提出的要求！”

“那就怪了，她虽是庶出，但到底是个规规矩矩的千金小姐，而且又是个女儿家，怎么会自甘委屈呢？”

李益道：“闰英！你对她的事情究竟知道多少？”

“听说了一点，不太清楚，我又不好意思追问。”

李益轻叹道：“以她当时的处境只能作这个打算，因为那时霍邸还没有败，老王薨后，王太妃大权独揽，根本就不承认他们母女的地位。甚至还要把她母亲贬为家奴逼嫁转卖给一个商人做妾……”

他把霍小玉母女的情形说了，卢闰英不禁愤形于色：“这位老太妃也太狠毒了。君虞，幸亏你见义勇为，不避权势，否则她们母女真苦了！”

李益道：“要不是为了瞧不过去，我不会跟小玉在一起了，我这个人就是这点倔脾气，越是碰不得的人，我偏要碰一下，不过这件事也是我一生的转机，要不是认识了她，我不会有江南之行，更不会结识那几个江湖侠客，也不会有后来的这一切了……”

话说得长了，在短短一年多的时间里，发生的事简直是比很多人的一生还曲折离奇。

李益说得高兴，卢闰英也听得入了迷，两个人就在这柳荫下，一个说，一个听，说完了一切的遭遇。卢闰英如释重负地吁了口气：“君虞！原来是这么回事，要不是听你自己说了，光是听长安市上的传闻，那就相差不可以道里计了。”

李益忙道：“别人是怎么说的？”

卢闰笑道：“太多了，各有各的说法，叫人不知道该信谁的，有的人说你交结江湖游侠，是个不安份的人，也有人说你是个见义勇为的侠士，游戏人间，更有人说你心肠狭窄，工于心计，为了替霍小玉报复，斗败了霍王，总之都是捕风捉影之谈……”

李益自己也有点震动，没想到自己在长安竟会引起这么多的臆测，尽

管都是捕风捉影之谈，但对自己并不是好事。卢闰英笑笑道：“爹对你的事情先前也弄不清楚，我们在晋京的路上跟你错过了，却也知道你路过，听了你不少传说，那时爹对你的印象可坏透了，我更着急，以为我们之间是完了，一直到了长安，爹在另一些人口中听到了你的事，尤其是入朝面圣，在偏殿应诏谈话时，圣上居然也问起你，再从郭老千岁那儿知道得更多一点，才改变了对你的看法，否则的话，恐怕我们连面都见不着了。”

李益忙道：“这是怎么说的？”

“爹一到长安就吩咐过，你要是来了就挡驾……”这句话给李益的刺激很大，忍不住冷笑道：“姨丈未免也太势利了！我这个姨甥已在五服之外，就是犯了抄家的大罪，也牵连不到他老人家呀！”

卢闰英连忙道：“君虞！这可不能怪爹，他能有今天，无非是靠谨慎，经不起牵累，何况你自己也该清楚，在鱼朝恩的事情后的那段时间内，你身上所牵的麻烦多大，谁都不敢沾你！”

李益道：“那时详情还不能对外公布！”

卢闰英笑道：“现在也没有对外公开内情呀，幸亏圣上是知道的，否则谁还敢沾你呢？黄衫客那批人保着鱼朝恩的党翼逃出长安，不明内情的人以为他们是鱼党，那些人偏又是你的朋友……”

李益笑笑道：“别人不清楚还可说，姨丈应该是清楚的，否则他不会到姑臧去看我娘了。”

“爹是不肯去的，连娘也去得很勉强，坚持要去的是我，爹那时不清楚内情，只知道郭秦两家的人在为你力保，而这两家都是反对鱼朝恩最力的人，他才认为或许另有别情。去问问姨妈后，姨妈也不清楚，倒是你大伯家的人，对你的事还略有所闻……”

李益微愠道：“这么说幸亏是我还站得稳，否则连这个大门都进不了！”

卢闰英道：“君虞！我知道你对爹不太满意，我告诉你这些，正表示我的诚意，否则我可以不说的……”

李益一笑道：“不错！这也是人情之常，我们李家的亲戚在长安，前些日子也对我避若蛇蝎，又怎么能怪到远在河西的令尊大人呢？不过姨丈对我如此不谅解，实在很没道理，要不是我介于其间，适逢其会地扳倒了鱼朝恩，姨丈别说是内调中书而入阁了，恐怕连他那个节度使都保不住了，那段时间正是鱼朝恩大力清除异己，扩张势力的时候，圣上忍无可忍，才铤而走险，那天情况实在很险，没有一点把握安全，全是临时起意……”

卢闰英笑道：“爹已经完全明白了！门上也交代过了，所以你一到就直入内室，而且娘也放心叫我们单独相对，这难道还不够？”

“要不是有了你这个好女儿，他们实在是对我太不够。闰英，说良心话，如果不是你在我娘那儿留下一串珠钗，我也不会攀这门亲戚的。我们以前没见过面，你是怎么会对我这么感兴趣的？”

卢闰英咬咬嘴唇，佻挞地笑道：“你如果一定要知道，我就告诉你，我是从你一个老相好的口里认识你的。”

李益一怔道：“我的老相好？这是从何说起？”

卢闰英道：“桑间濮上，难道你把人家给忘了？”

李益想了一下才微红着脸道：“是月娥？”

“总算你还能记得人家的名字，不枉她对你一番相思。”

李益更不好意思地道：“你怎么会遇上她的？”

“她的男人后来托了亲戚，到我家来当差，把她也带来了，因为她的针线好，进府帮我做衣服，闲下无事，就谈起了你。”

李益很不是滋味地道：“她说了些什么？”

卢闰英红了脸笑道：“什么都谈，从你们小时候一起采桑，一直到你们在月夜捕萤火虫偷会，甚至于你每天放学，爬进浴室的韵事全说了。”

李益低声一叹道：“她怎么对你说这些呢？”

卢闰英笑道：“她感到很对不起你，大概一心想补报你，所以在我面前，说尽你的好话……”

李益道：“可是这些并不是好话。”

卢闰英忽而轻轻一叹道：“君虞哥，看来你对女孩子还不够了解，他把你们的私情告诉了我，在那些卫道之士说来，或许认为你轻浮失德……”

李益道：“事实上我是失德，虽然她比我大上几岁，但是她没有读书，并不懂事，而我却是个读书知礼的人，我不该坏人的名节。”

卢闰英咬咬嘴唇轻笑道：“那时你才十三岁吧！”

李益点头道：“是的，我才十三岁，已经是个小大人了，因为我懂事很早，坏在她已十九成，已是思春之龄，看着她坐在桑枝上爬来爬去，阳光照透那薄薄的春衫，无限春色，一览无遗，我记起了诗经上的句子……路有死麋，百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

“你怎么好意思，还念得出这种句子！”

“斯情斯景，若能不动心者，就是违心之谈，我从不否认我不是个老实人……”

“她说是她存心诱惑你的，你却说是你先有此心的！到底是谁呢。看来这场风月官司难打了。”

李益笑道：“事实上谁也没诱惑谁，在家里，只有我一个男人，虽然年纪还小，但塾馆里一些成年的族兄弟们在私下闲谈时。话题总离不开女人，听着听着就学坏了。家里只有她一个年轻的女孩，又正在成熟的年龄，对我就是一种诱惑，再加她也在有意无意间展示她的动人之处，乾柴烈火，一点就着，就是这么回事，不过我是男人，她多少也是个未出嫁的女儿身，不会硬拉着我跟她好，所以这责任还是我该负的。”

卢闰英轻轻一叹道：“可是她一点都不怪你，只觉得很对不起你，因为她等不及你及冠成人先嫁了！她说你中举后还去看过她。”

李益道：“她嫁了人，我自然不无惆怅，我去看她，只是想了解她的生活如何，看她有了孩子，似乎很满意，我替她感到很高兴。”

“就是为了这个，她才对你念念不忘，她在闺中是很寂寞的，在闲谈中，听她说着你们过去种种的一切，一颗心竟莫名其妙地种在你身上了。你以前的诗稿，她都很细心地收了起来，密密而藏，连她丈夫都不知道，可是她都送给了我，似乎把她那份情都转给了我。”

这是个很动人的故事，李益很受感动。他可以想像得到的，一个性情聪明的女孩子，正在思春之龄，家教严防。没机会接触到男人，对偷期密约的绮情故事，自然是最感兴趣而又暗暗动心了。再加上一个痴心的女子娓娓地谈及她的初恋，而且把那些动人心弦的幽会情节，一丝不隐，甚至于还加以渲染地告诉她，自然而然地抓住了这个少女的芳心。

对于月娥，李益的确是早已忘怀了，只是在跟霍小玉闲谈时，为了增加情趣，才提了起来。

却没想到那个痴心的女人居然在默默之间为他在耕耘播种，撮合了这么一段奇妙的姻缘。

卢闰英自己感到有点脸红，低声道：“君虞哥，你是否感到很可笑？”

“不！闰英，我应该感激你，没有把我看成了轻薄儿。”

卢闰英勇敢地道：“怎么会呢，女孩家对情的看法与世俗的标准不同，父母择婿唯家世、财富前程上着眼，而女儿家却是希望能嫁一个温柔体贴，知情着意的郎君，正因为月娥把你说得太好了，所以我才……”

李益笑道：“你才非我莫嫁了！”

卢闰英低着头道：“君虞！也许你会笑我脸皮厚，但情形的确是如此，在月娥没到我家之前，我从来也没想到我自己的将来，因为我也很自负，在河西时，有一些世家子弟登门求亲，但是爹让我自己在暗中观察了对方一下后，我总是挑剔出很多毛病。”

李益道：“这倒是很可信的，闰英，别说是在河西边远之地了，即使在人才荟集的帝都长安，也很难找出两个与你匹配的，因为长安四才兼具的年轻人并不多，即使有几个，也早被人捷足先登了，因为长安的显宦门第太多，家家都有着三两个待嫁的闺秀千金，理想的乘龙快婿，比诸佳人才女更为难求！”

卢闰英一笑道：“君虞！怎么没人来求你呢？”

李益笑道：“倒不是没有，而是我的毛病太大，我要讨老婆就是讨老婆，不想送上门给人家招女婿。还有，我要成家是娶妻子，不是讨丈人，因此，纵有登云之梯，没有个能令我倾心的对象，我还不想把自己卖得太贱。”

卢闰英忍不住笑了道：“你倒是很看得起自己。”

李益傲然道：“本来就该如此，一个男人的份量要自己来决定的，若是我自己都看不起我自己，别人纵然看得起我，其价值也有限了！”

卢闰英轻轻叹道：“月娥把你说得太好了，而你的诗才，也确实令我倾心，所以虽然没见过面，我的心里似乎已经决定了你了……”

李益轻叹道：“难怪大户人家，不准三姑六婆进门，那确实能把人家女孩儿引坏了。”

“君虞！你不该说这种话的。”

李益道：“是的，我原是应该感激她，但这件事却不足以为法，你是个很纯洁的女孩子，她却以游词动之，虽然她是个无知的村妇，而且本心并无恶意，出发点也很好，但是她却没有想到后果，万一我们的亲事未能如愿以谐，那岂不是害了你！”

卢闰英不禁傲然，可是她的心里对李益的尊敬却更增加了，因为她又见了李益正直的一面。

一个英俊多才，温柔体贴，倜傥知情解意的男人，而且又有正直的性格与一身不为威屈利诱的傲骨。

这是任何一个少女梦寐以求的如意郎君。李益所以如此刻意造化，也正是他所希望造成的印象。

从卢闰英的眸子里，李益知道自己成功了，完全地成功了。一个老练的猎人精心设下的陷阱，用来捕捉一头初次离巢的小兽，一定会成功的。

李益在心中暗暗地笑着，因为他知道现在就是姨丈不准婚事，他这位表妹也会不顾一切地跟他私奔的。

但是，他觉得还不够，他要攫取得更多一点，所以他轻轻地问道：“她

“还好吧？”

“你问的是谁？”

“自然是月娥了。”

“很好，她很能干，她的男人也很老实，因他们夫妇也算是我娘家的人，娘也很愿意提拔他们，所以把他的男人升为庄头，经管我家的产业，人家要称她大奶奶了。”

李益满意地吁了口气：“那就好。谢谢你。”

“奇怪！要谢我干吗？”

李益笑笑道：“她到你家去，也不过才两三年吧，居然能一步登天，爬到这个位子，一定是你的提拔，所以我谢谢你，大概不会错的。”

卢闰英笑的时候，有着轻咬嘴唇的习惯，虽然略见轻佻，但别有一种动人的韵味，现在她又在咬嘴唇了，“那是娘照顾他们，跟我有什么关系？”

“姨姨只是作主当家而已，主要还是在你。”

“何以见得呢？”

“想也想得到，因为姨姨既然吃长斋，晨昏礼佛上经堂，对家里的事务不会太经心了，大部份都是你在用心。”

卢闰英诧然地道：“君虞！你怎么对我家的情形如此清楚，是谁告诉你的？”

“何必要人告诉，姨姨既然不太管事，家里的事就一定要个能干的人才，才能照顿得井井有条，除了你之外，不会有别人。再者我刚才听你教训刘家表兄，爽快俐落，那也不会是天生的，一定是在日常磨出来的。”

卢闰英有点不安地道：“我是不是很凶？”

李益笑道：“不会，一个家里是要有个精明一点的主妇，尤其是将来到我家里后，不会像在府上这么称心如意了，当然也不会要你去井臼亲操，但总是要懂一点，才不会受下人的蒙蔽左右，我很高兴你精明一点。”

卢闰英吁了一口气道：“那就好。君虞，我把月娥留下，原是有点私心的，将来可以带过来……”

李益连忙道：“这万万不可！”

“为什么？她要跟了我们，一定会特别忠心。”

李益正色道：“闰英！她现在是有丈夫的人，且生活得很好，那已经够了，何必要把她带来呢？如果她是个没心肝的人，来了也没意思，如果她是个重感情的人，则无异是增加她的痛苦。”

“她对你一直在念念不忘！私下也曾请求过我。”

“那更不能，来了又能如何？是要我重续旧情？那是丧人名节的行为，我不能做这种事！”

“可是最初……”

李益神色一正道：“不错！我承认，最初她的贞操是坏在我手中，但那时她身无所属，我还可以补救的，如果她一直未嫁，我绝不负她，无论如何会对她有个安排，如果她嫁人后，因为身非处子而为夫家所逐，我也一定会收留她，可是她嫁的人很好，那就不必再徒生是非了！”

卢闰英笑道：“她也知道自己的身份，所以才另嫁了，但她的一份心还是在你身上，她把一切都告诉我，希望促成我们，可见她是很善良的妇人，她也明白地告诉过我，她不奢望再能如何，但望能侍候我们，常见到你！”

“相见不如不见，我很感激她的情意，但那种重逢，还不如常留思念的

好。”

“我答应过她的。”

“用别的方法补偿她吧，而且你做得已经够多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君虞！你很残忍！”

李益一笑道：“毒蛇啮腕，壮士断臂，这也是很残忍的事，但却是唯一保全性命的办法，闰英！我是一个男人，我还有很多要做的事，不能把一辈子完全放在情孽中虚耗了过去，你也不会要嫁这样的一个丈夫吧？”

卢闰英显然被说服了，想想道：“说得也对，君虞，以前我很幼稚，没想到这么多，我们真该吃饭去了！你一定很饿了。”

李益笑道：“刚才的确很饿。现在却完全不感到饿了，玉人在侧而想肚子饿，这人一定俗不可耐。”

她轻佻地又咬咬嘴唇：“那我们就在这儿聊下去，看你是否能一直不吃东西！”

李益笑道：“我是可以，红唇如樱，玉臂如藕，眼波着人似酒，秀色足堪果腹，只是那个大姐儿却没有我这份绮情，她已经转来转去几趟了，如果我们再不出去，她恐怕会急得鸣锣报官，说我们私奔了！”

手指着在花径上来回逡走的雅萍，卢闰英的脸又红了，不过她倒是领先走了出去。

雅萍看见了他们，才急急地迎了上来，一脸焦色道：“小姐！可让我找到了！”

卢闰英一皱双眉道：“什么事那么紧张？”

雅萍连忙退后一步垂手道：“小姐，不是婢子紧张，饭菜移到楼上很久了，菜都凉了，婢子尽等不来……”

“那就放着好了，凉了再叫厨房做新的去，被刘希厚那混帐东西扰得我一肚子气，那里还吃得下东西！”

雅萍畏缩地道：“是的！小姐，婢子已经吩咐厨房里新做了送去的，老爷在裘司马家里，卢安去禀告过了，老爷说他要等一下才能回来，吩咐过一定要留下李少爷吃晚饭，还吩咐厨下特别准备，老爷要带几个人回来跟李少爷见面，因此厨房里也不得闲，而且水漏上已经指到未刻，小姐再不去用饭就要两顿并一顿吃了。”

卢闰英点点头道：“知道了，我们这就去。”

雅萍在前面走了。卢闰英才低声道：“没想到已经这么晚了，辰光还过得真快！”

李益笑道：“快谈畅游，最能忘时。”

卢闰英笑笑道：“君虞！你这句话说得不妥当，我们最多也只是快谈而已，那来的畅游呢？”

李益却意味深长地笑道：“你太拘泥于字眼上的狭义解释了，所谓畅游，并不一定要车骑马从，纵横于湖山之间，庄生的逍遥篇身化蝶，遨游于海天之间，瞬息万里，那是人力所不能的，故谓之逍遥游，梦化蝴蝶翩翩于花间，不过咫尺之地而其乐无穷。有人一卷在手，神驰于古趣之中，忘寝废食而得神游之乐，因此畅游并不限于步及履及，神飞梦到，一样能游思无限！”

“那我们在这园中走几步。也能算游吗？”

“不算，我们是为了走去吃饭的，只经过此地而已，心不在游，志不在游，即使走了百里之遥，阅历千景之奇，仍然不能算是游，游不但是一种行

动，而且还是一种意念的境界。”

卢闰英笑道：“跟你们大诗人谈话还真要有点诗味才行，君虞，我大概是太俗了，难道你我这一面走，你心里却在神游不成？”

李益笑道：“对了，不过我的神游不是在走动的时候，而是在停留的时候，达摩一苇而渡江，我们是藉一柳为车，神驰于崇山峻岭，极尽邱壑之胜！”

卢闰英这才知道他是在打趣自己，想到刚才解衣给他度腰的事，不禁脸红了道：“君虞，你实在很坏，难怪月娥说你有时很不是东西！”

李益笑道：“我又怎么不是东西了？”

卢闰英道：“她说你明明心里动着坏主意，却偏要想出很多一本正经的理由，使人根本无法拒绝你。”

李益笑道：“这才是生活的情趣，上天把你生得这么美好，原是要人欣赏的。如果我对你的美丽无动于衷，你会更失望，把我当作个木头人，在心里骂我不是东西了。女人的心口不一是天经地义的事，她在口里骂你不是东西，实际是很高兴的意思，只有在心里咒你不是东西，这个男人真正的不是东西了！”

卢闰英忍不住又笑了道：“你对女人很有研究呀！”

李益笑道：“我从没说我是个老实人，既然你知道我在十三岁时就懂得勾引女人，可见我不是个书呆子，你之所以对我印象深刻，不也是为了这个原因吗？”

卢闰英低声啐了一声，却又吃吃地笑了。李益道：“凭心而论的，嫁给我这个男人，还真不错，至少我不会暴殄天物，懂得欣赏女人的美。才大不遇，千里马未逢伯乐，被引为最大的憾事，而一个美丽的女人如嫁给一个不解风情的鲁男子，其不幸尤甚于此二者，因为才人散于田野，良骥屈于枥槽，只要有机会，还有出头之日，而一个女人如果嫁错了丈夫，就没有第二次机会了，所谓红颜薄命，就是指的所遇非人，嫁了个不是东西的男人！”

卢闰英心里面是早已承认了，口中却不肯服输，仍是强辩道：“鲁男子既然知道求取佳人为偶，可见他并不是不辨妍丑的，就是你一个人懂女人吗？”

李益笑道：“我不是说只有我懂，而是说我比别人懂得多点，佳人有如美玉，不管是良工庸匠，都知道这是一块美玉的，但在良工之手，却能极其精美之质，而雕琢成传世之作；如落庸匠之手，充其量只能雕琢成器而已。玉是没有知觉的，只有别人为之扼叹。人却不同，遇到那种情形，就会痛苦终身了！比如说吧，刚才如果我对你说，表妹，你的腰细得真好看，解开衣服来，给我看个仔细，让我摸摸有多细，你心里是什么滋味？”

卢闰英笑了起来道：“那不必问我，问你自己。”

李益道：“怎么要问我呢？”

卢闰英道：“因为我会抖手给你一巴掌，什么滋味自然只有你知道了。”

李益也不禁笑了道：“闰英！你也很有意思。这一来我就放心了，也下决心非娶你不可。”

卢闰英一怔道：“这话是怎么说呢？”

李益笑道：“因为我担心你太古怪，不能理会我的性情；那也是件很痛苦的事，伯牙善琴，得子期为知音，两人而为莫逆，其实真正懂得知音的是俞伯牙而不是锺子期，因为牙伯善琴是众所公认的事。知音者何仅限一子期而已，而伯牙却能因子期知琴而重斯人，才有道一段佳话，再回到本题上来

说，如果有个女孩子像你一样的美，却偏偏为礼俗所拘，迂腐不堪，把我的赞美认为轻薄，把我的行为当作侮蔑，这种女子也是不堪承教的！”

“有这样的女子吗？”

“有的，而且很多，她们就是被礼教所薰，成了个木头人。不苟言笑，一味求端庄凝重。甚至于视夫妇燕好为极端邪恶之事；必不得已为之，也一定是重门深闭，像做贼一样，吹灯灭烛，除了脸之外，从不让丈夫看见她别的地方。我有个朋友，就娶了这个老婆，结婚了二十年，简直是味同嚼蜡，可是她持家谨严，恪守妇道，除了丈夫之外，没有一个人不说她好的，她丈夫也只有苦在心里。有一天她丈夫实在忍不住了，假装外出，却偷偷回来躲在床底下，趁她在洗澡的时候才爬了出来笑着道：今天可让我看见了，你还有这么一副好身材……”

卢闰英听得十分有趣，见他不再说了，忙问道：“结果怎么样？她是否从此改了拘谨呢？”

李益叹了口气道：“结果很没趣。她一言不发，匆匆擦乾了身子，穿上了衣取，坐在床上一动都不动，她丈夫以为她不好意思，自己也感到无聊，就出房而去，一直到晚上，不见她出来，等回到房里一看，她上吊死了！”

卢闰英吁了一口气道：“世间那有这种人。”

李益道：“就是有这种人，成婚二十年，连子女都有了，她竟如此拘泥不化，这件事余波未已，她的娘家很有地位，自然不肯甘休，吵闹之后，继之以讼；那个朋友没办法，只好来求计于我，我给他出了个主意。”

卢闰英忙道：“你出了什么主意？”

李益道：“恶人先告状，连同尸体带一纸休书。抬到她的娘家，反告她的父母教女不严，犯了七出之条。”

“这不是无理取闹吗？她纵然拘谨了一点，也不见得就犯了七出之条呀！”

李益道：“妇人三从。在家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此乃古圣明训，既然她嫁了人，此身已非父母之有，应该是属于丈夫的，未能善事夫子，就犯了七出之中不贞条！”

“胡说！她并没有失贞之处呀？”

李益道：“怎么没有，妇人之体，除了良人外不得见之于他人，违之即为不贞，可是丈夫看妻子是天经地义的，她既然因为身体为乃夫所见而自缢，显见她并没有视丈夫为夫子，则心中一定别有良人，是为失贞！”

卢闰英道：“你们怎么忍心说这种话的？”

李益正色道：“这倒不是我忍心，而是那个朋友说了，他虽然有了一个相处二十年的妻子，可是他这一辈子好像没有一个女人过，妇人之天职为相夫而教子，相夫之道既缺，实际上已失妇守，娶到这样一个妻子实在是男人的大不幸！”

卢闰英道：“最后怎么办呢？”

李益笑道：“这种官司自然打不起来，她娘家既然家教如此之严，自然是很要面子的人，看见女婿先告了状，知道这件事如果闹起来，一定是大为轰动，丢尽面皮，本来他们是想压压男方，要她的丈夫执拂尽礼致哀，而且不得续弦，为女儿出口气而已，女婿的态度一硬，他们反而软了下来，央人说尽好话，把棺材又抬了回来，更赔了一大笔钱，给女婿作续弦的聘礼，由男方出面殓了事。”

“当真有这回事吗？”

“自然有，这是我到长安不久的事，男女双方都在长安，我为了留口德，不告诉你那是那两家。”

“告诉我有什么关系呢？难道还怕我说出去？”

“告诉你没关系，可是你对他们全无印象，知道姓氏与否都无关紧要，如果你要求证；一定要去问别人，那就会把事情宣扬出去。”

“我不问好了。”

“不必问，你知道这个故事就够了。”

卢闰英想想笑道：“君虞！你为人很谨慎呀。”

李益道：“是的！因为这是私德操守，事关别人名声，即使亲如夫妇，我也不该轻泄的。”

“君虞！我不是喜欢探人私隐，只是对这件事感到很好奇，所以才问问。你是对的，要一个女人守秘密是很难的，也许我知道后，会在不知不觉间说了出去。”

李益道：“其实问清楚了也没有多大意思，如果那妇人的娘家不加追究，我那个朋友也不是刻毒的人，心中颇为愧疚，就因为被他们一逼才火上来了，事情虽然没有宣扬出去，但几家近亲已经知道了，那家有五个女儿，死的是长女，第四个女儿已经字人，男方闻信后就退了婚，还留着两个女儿没嫁呢，只有打算遣嫁远方，如果再宣扬出去，恐怕连远方也没人敢娶了。”

卢闰英笑道：“那祇是死的那一个太固执了一点，未必所有的姊妹都是这个样子吧？”

李益笑道：“这个我可不知道了，因为这种事非个中人是无法了解的，祇是讨到这种老婆实在是受罪的事。”

卢闰英笑笑道：“所以你一定要先来看看？”

李益道：“这是应该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胡里糊涂而配成的婚姻，往往造成很多的怨偶，错误铸成，无法改悔，那是一辈子的痛苦。”

卢闰英忽而叹道：“君虞！我是个女人，虽然我没有见过很多别的女孩子，但以已比人，想来也差不多，因此我不相信世上真那种有人。”

李益道：“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实！”

“我知道这是事实，但我想那原因绝不只是为礼迂所拘，而是另一种藏在心灵深处的约束。”

李益道：“我倒不明白，我也想到过会不会有别的原因，可是我始终想不透，倒是有人说他们成婚的日子不好，犯了冲煞，该找个道士禳解一番……”

卢闰英笑道：“你那个朋友信不信？”

李益道：“不信，他跟我一样，不信这一套神怪冲煞才说的。不过在为那妇人成殓超渡的时候，他问了那个来安魂镇魄的道士，推算他们成婚之夕，的确是黑煞日，应主夫妇相背，不得善终。”

卢闰英笑道：“成婚涓吉乃大典，应该选个黄道吉日的，连朝廷遣军出征，拜旗发师，都要请钦天监选个好日子以图吉利，这不是迷信，而是希望能应天象而动……”

李益笑道：“我问过那个朋友了，他说他自己不懂也不信，但女方却是深信魔胜之术的，尤其是他的那个老婆，对此道颇有研究，日子是她定的，那还会有问题吗？”

卢闰英眼睛一亮道：“那个女的精于魘胜之术？”

“是的！她的舅母也姓李，是本朝元勋国师李淳风的后人，精擅察观天象、占星拜斗祭罡之术。世袭钦天监，她从小就到外家去学这些，嫁过来之后，家中休咎，她每以卜紫姑之术，预为请示，往往很灵验，是以二十年来，家宅平安，不无功劳，因此我那个朋友深感不解，她为什么会选个黑煞日为婚期，难道说她是故意要造成日后这种夫妇相仇的状况吗？”

卢闰英微笑道：“女家很重势利吧？”

李益道：“那倒不至于。这门亲是自幼就订下的，算起来还是我那个朋友高攀了。”

卢闰英轻叹道：“这恐怕就是悲剧之因，父母强行作主，在儿女未解人事就定下了终身，剥夺了儿女自择的权利，往往会导致许多不幸。”

李益一怔道：“你的意思是什么？”

卢闰英道：“我是一个女人。以之推己及人，用我本身的想法来推测这件事，女人对感情较为认真，心许一个人时，终生不渝，假如未能如愿以偿，为势所迫，不得不另谋归宿，往往用很多奇怪的方法来保持对心中人的忠实，那个妇人可能是采取了这种方法。”

李益道：“我实在不明白你说什么？”

卢闰英深情地望着他道：“君虞，假如我们的亲事不谐，而我必须另嫁时，我也会用同样的方法去对待我的丈夫的，相夫、教子、克尽妇道是我的责任，我不能推拒，但我的丈夫如果要用柳条来量我的腰，我会杀了他，因为你对我这样做过，我绝不让第二个男人这样对我。女人对感情的执着，往往有许多莫名其妙的行动。虽然听起来很幼稚，但是绝不可笑，而且正是我们女人可敬之处。”

李益一怔道：“你是说那个妇人婚前另有所恋？”

卢闰英道：“一定是如此，而且。我想她一定对那个男人展示过她的身体。”

李益道：“她出身望族，是个大家闺秀……”

卢闰英愠然道：“君虞！难道我就不是出身望族，算不得大家闺秀了？”

“你当然是！我没有说你不是呀！”

“可是我在你面前却不顾羞耻，解衣相向……”

“那不同，我是表兄妹，而且已有婚嫁之意。”

“人家又何尝没有亲戚？”

李益词穷了，只得道：“你还没有定亲，自然有自由择人而事，只要从一而终，即使稍有逾越，也无伤于贞，可是那个女的自幼就订了亲，她应该知所收敛……”

卢闰英苦笑道：“人的感情是很难说的，我们还没有见过面，却为了月娥的影响。使我一颗心定在你身上了，这又是能理喻吗？那位妇人知书识礼，也懂得自己的身属，父母为她决定的终身，她不能推翻，但她毕竟是人，有自己的感情。她把自己的身体给所爱的人看过，却守住童贞，以尽人妇之守，在她说来，已经是尽心了！因此她嫁过去之后，并没有放弃自己的责任，但也坚守住自己感情的忠实，作为对另一个人的操守；我相信那个妇人只对她丈夫如此，对人别可没有这么怪吧！”

李益一怔道：“是的！她的股上曾经长了一个疮，由家中的仆妇为她上乐擦洗，她都很自然，就是对她丈夫怪诞了一点，就因为这缘故，我那个朋

友才不服气，非要一窥她的身体不可！假如她是生性如此，对人人都避讳遮掩，我那朋友也不会去招惹她了，闰英！你怎会想到这种曲折的原因呢？”

卢闰英道：“女人的直觉，她既然能够跟丈夫相处，生下了子女，而且持家勤勉，证明她是个很正常的女人，却有那种不正常的举动，一定有缘故的，将心比心，我想这是唯一的原因了。”

李益道：“就是凭着这一点吗？”

“当然还不止，起初我只是猜测而已，可是你说她精于望占之术，却自择了一个黑煞日成礼，我就能确定了，她必须要为自己日后的行动找一个理由，而且这是个最能说得过的理由。”

李益道：“不错！难怪我的那份状子上告她不贞，居然把她的娘家给吓住了，其实我持的理由连自己也觉得勉强，没想到会成功的。”

卢闰英叹道：“所以我觉得你们太残忍，那个妇人只对自己的感情忠实而已，出嫁了二十年，并没有失职之处，你们又何忍如此糟蹋她！”

李益正色道：“假如真是如此的话，更不可以原谅她，固然她克尽妇道，但是对她的丈夫却不公平了，二十年的冷落已经够难堪了，最后却以一死来对另一个男人全贞，这算什么？”

卢闰英道：“另外那男人并没有侵犯到她丈夫的权益，她丈夫自然也不能侵犯到别人的所有。”

李益笑道：“闰英！假如夫妇之间能做的只有那些，则又与禽兽无异，假如一个妻子的责任祇是傅宗接代，生儿育女，操持家务，那又何必要明媒正娶，隆重其事呢？化钱买几个丫头来，一样也能做到这些的，结发嫡室，所以与良人同荣辱，必须要付出代价，才能享受那样地位的，婢仆姬妾，不禁买卖，但是卖掉老婆却是犯法的。相对的，姬侍不贞，仅能逐出了事，杀死她就触犯法令，捉住妻子与人通奸，杀了是不犯罪的，因为姬妾没有守贞的义务，妻子却有从一而终的天职……”

“那个妇人并没有亏负她的职守呀！一个妻子应尽的责任，她都尽到了。”

卢闰英存心在抬杠了，李益却微微一笑：“闰英！一个妻子对丈夫的责任并不仅止于那些，而且那些责任别的女人也能做的，尤其在一些大家族中，持家有仆妇，大妇不育，只要不禁止丈夫纳妾，就不犯七出之条。姬妾生下的子女，仍然以大妇为嫡母，生母为庶母，子女在家中的地位比庶母高，子女成人后有了功名勋爵功封，诰封还是颁给大母。由此可见，既使生儿育女仍然是可以由人代行，不是妻子的责任。”

这是多年传下来的宗法制度，卢闰英没话说，但她反而感到困惑了：“君虞！照这样说起来，妻子的责任又是什么呢！”

李益庄严地道：“全心全意地爱她的丈夫，敬重她的丈夫，分担忧困，分享快乐，拂逆之加，温婉慰藉，困顿之来，全力以助，良人有失德之言行则有规劝之责，良人有沮丧之态，则以柔情为勉。夫妇为一体，休戚相关，生死相共，祸福相同，这才是妻子的责任！”

卢闰英不禁笑道：“这是谁定的妻箴？”

“李圣人，为当世之大贤。”

“李圣人是谁？我怎么没听说过！”

“李圣人就是我，名益，字君虞，陇西姑臧人……”

没等他背完履历，卢闰英已经笑得弯了腰道：“你也不怕脸红，自封圣人，还敢加上个大贤！”

李益笑道：“圣贤也是人，只不过比别人多说了一番道理而已，我刚才说的那些话，放之四海皆准，真要勒石为铭，记了下来，后世未必不以圣贤尊我！”

卢闰英轻叹一声道：“听你这么一说，我倒是感到很惶恐了，做一个妻子的责任这么重大，我恐怕做不好，而且做得好的也没几个。”

李益道：“我这些条件并不苛刻，虽然我说了很多，真正的要点祇有一个，那就是全心全意地爱她的丈夫，能做到这一点，其余的不刻意去做作，自然地都会做到了，因此我要驳你的话，你说没几个人能做到，事实上，大部份做妻子的人都是在默默中行之而不自觉，几乎人人都做到了。”

卢闰英往深处一想，的确没错，一个妻子如果全心全意地爱她的丈夫，则以后的那些行为的规范与要求，差不多就能完全做到了，因此她歉然地一笑，为自己刚才的强辩感到很不好意思：“我怎么从来也没想到这些！”

李益笑道：“岂仅是你没想到，几乎每个人都没有想到，有一次也是在闲谈中，一个年纪较大的朋友在发牢骚，说他的老婆一无是处，我听了就根据刚才那番话，一一列举，使他惭愧极了，他对我十分感激地说：李兄，若非你指点，我竟不知拙荆有如许多的美德，今后倒是该多体恤她一点。”

“以后他是否这么做了呢？”

李益一笑道：“这谁知道，不过谁要是做了我的妻子，一定非常幸福，因为我这个人最有良心，知道感激，绝不会漏过她任何一点优点的。”

卢闰英娇媚地看他一眼，没再说什么，因为他们已经来到了绣楼下面，而雅萍就在楼下等着。

第十四章

一张很精致的梨心木桌，放在亮得发光的地板上，桌上是几味精美的小菜，以及两碗用鸡汤泡着的碧萝香梗米饭，米粒是淡绿色，被浅黄的鸡汤衬着，色泽非常柔和，香味扑鼻，李益忍不住赞道：“好！好！还没吃，我已经感到满口生津了。”

卢闰英却皱眉道：“雅萍，你怎么把吃点心的菜搬了来，这太不像话了。”

李益已坐下，端起碗来扒下半碗，闻言忙道：“这个好，我觉得比大鱼大肉的盛宴可口多了。”

雅萍笑笑道：“婢子看看时间也是用点心的时候，所以把大菜都撤回，李少爷将就点果腹吧，老爷也快回来了，这时候吃饱了，晚上怎么吃得下？”

她这儿才说完，李益的一碗饭已经下了肚子，见雅萍没过来替他添饭上又不好意思叫她，只得放下了碗，卢闰英看见了道：“雅萍，还不快盛饭去！”

雅萍嗫嚅地道：“小姐，没饭了。”

卢闰英道：“胡说，家里会连饭都没有了？”

雅萍道：“白饭自然有，但是上好的碧粳米饭却没有了，厨房里不知道

有客人来，还是照着平常的份量蒸的，婢子把夫人的那一份取了来的。”

卢闰英道：“一天就做这么两碗饭？”

雅萍道：“那当然不止，但是这作午后点心的碧粳米饭，却是就着老爷夫人跟小姐的三人份量蒸的，每天才蒸这么四碗，夫人中午没出来用膳，先要了两碗去，婢子已经把剩下的两碗全端来了。”

卢闰英笑道：“难道你们吃的米饭还是另做的？”

雅萍笑道：“小姐，我们那有这个好福份，这种碧粳米是江南专门种了进贡御用的，在宫里也稀贵得很，据说除了圣上及后宫的两位娘娘之外，连几位贵妃都吃不着呢，因为老爷跟江南粮督卡大人是知交，承他的情，每年都着人专骑送了两石来，只够供您三位做点心用的。”

卢闰英笑道：“一样是米，我就不信有这么珍贵！”

雅萍道：“据说这种稻子祇产在无，是用玉泉山的泉水灌种的，每年一共才收二三十石，十石专供御用，还有十石就由粮督大人斟酌着做人情，而咱们家居居然能分到两石，已经是很难得了。”

卢闰英不让他再说下去就摆手止住了道：“好了！好了！别这样噜苏个没完没了，也不过是米饭而已，吃了也不见得能成仙作佛，有什么值得夸耀的？”

李益却笑笑道：“绿色的米很少见，我还不知道是大有来头呢。”

卢闰英道：“雅萍！那些话以后可得慎重少言，幸亏李少爷不是外人，否则你已是为老爷招祸。既然这是御用之物，咱们就不该有，让人知道了是犯律的。”

雅萍吓得不敢说了，李益道：“在长安，那一家没有点宫内的东西，尤其是那些脂粉店里，明明是一样的东西，弄个锦匣儿装起来，就是说宫廷用物，价钱居然贵了几十倍，妙的是偏有一些人去上当，那些外地来京赶考的举子，如果不带两包宫粉回去，仿佛就不敢见人了。”

卢闰英道：“内廷用物，能够公开买卖吗？”

李益道：“那当然不行，都是放在店铺里面，等外地客人上门时，再悄悄暗示，装模做样地卖出来。”

“东西是不是好一点呢？”

李益一笑道：“那当然，品质稍微精纯一点，也不过就是上品而已，可是加上了一个宫廷用的衔头，身价提高了十倍，那就是愚弄人了，偏有许多人为虚荣所惑，心甘情愿地上当，可见富贵二字愚人之深。其实真正的宫廷用物，还比不上呢！”

雅萍不解道：“那怎么会呢？”

李益笑道：“后宫的宫娥彩女，多至千数人，未必个个都是有钱的，除了几个得宠的后妃用度稍宽，大多数的宫人，穷得连脂粉都买不起，闲下摘取御园的花瓣，捣成了汁来作为胭脂，很多人家为了求取富贵。把女儿送进宫去，结果每年还得赔衬往宫里贴钱。”

卢闰英听了似乎感到不信：“那里会这么苦！”

李益道：“这是实情，大家都是受了天宝杨门的影响，看见杨家以女得宠换来了大富贵，千方百计钻营，其实得如杨氏玉环者能有几人，那些女子进了宫，三、五年见不到皇帝一面的还多得很。”

“但也不至于要家里贴钱吧？”

“宫中固然有例支的脂粉钱，为数本就少得可怜，还要经那些宫监的层

层剥削克扣，分到她们手里更没有几个了，而用度却又不能省。”

“在宫里还有什么用度呢？”

李益笑道：“一日三餐是有得吃的，但是衣服要穿新的，胭脂花粉不能少。就得自己掏钱买。宫禁森严，不能出来，就得请那些太监们代购，这又得经过一层剥削！”

卢闰笑道：“宫中难道连这些都不供应的吗？”

李益叹了一口气：“帐目上是有的，可是落不到她们手中而已，那些执事的太监们侵吞了大部份，底下管事的小太监又分润了其余的。”

“有这么大的胆子？”

“到处都是如此，岂独宫中为然？”

“难道她们不会申告？”

“告诉谁去？有头脸的女官们得到的奉敬比份例更多，当然不会受理，宫里规矩极严，又不能随便走动，皇帝经常到的地方，自然是人人都衣采鲜明，可是一些较为冷僻的地方，三两年难得见到一个别处的人，更别说是圣上了，她们又向谁诉说去？有人受不了苛虐，在宫里上了吊，也只是悄悄一埋了事，生死根本就无人过问。”

“那……干什么还要穿戴整齐呢？”

李益又叹了口气道：“一个希望，她们总希望那一天圣上突然高与了。翩然莅临，如果是蓬头垢面，更难引起圣驾的注意了，所以她们随时随地都要梳戴整齐，唯恐后人，等待着那随时可能到来的幸运。”

“有没有希望呢？”

“大概总有吧，否则她们就不会如此起劲了，也许千百人中，总有那么几个幸运儿，提高了她们的希望，也增加了她们活下去的勇气，盼望着那一天能飞上枝头作凤凰。”

卢闰英轻叹一声：“她们如果真的聪明，也该拿人家跟自己比一比，如果处处不如人，就安份老实点……”

李益笑道：“宫中无丑女，这倒是句实话，假如不是有着几分姿色，安安份份的，也不会想入宫了，做父母的更不会把女儿送去受活罪，正因为大家都不丑，所以才人人雄心万丈。”

“即使略具姿色，也该有个高下之分！”

李益笑道：“女人看女人，不像男人看女人这么宽大，即使是天仙化人，沉鱼落雁，在女人的眼睛里也能挑出毛病来，因此在宫里的女孩子，谁都自信不逊于他人，何况还有一件妙事，越是冷落的宫院，美女越多！”

“那又是为什么呢？”

“因为入宫的才女，是由后妃指点分发的，她们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当然不希望有人来争宠，绝色姿容，都分在皇帝难得见到的地方去，反倒是姿色平平的人放在跟前的机会较多。”

“这太不公平了！”

“天下事本就如此，古今一例，若是公平，美如玉嫱，又怎么会埋没多年而远嫁塞外呢！”

卢闰英轻叹了一口气，忽然看看雅萍道：“小鬼，你听见李少爷的话，是不是还想入宫？”

李益好奇地望望雅萍笑道：“你也想进宫去？”

雅萍飞红了脸道：“婢子那有这个妄想，是小姐要去！”

李益神色微变道：“怎么？闰英，你要入官？”

卢闰英笑道：“没有的事，前年东宫太子门下舍人张敬安到河西，对我爹说，太子妃虽经册定，但是昭仪尚缺，爹如果有意思，他可以一力促成。”

李益道：“姨丈怎么说？”

卢闰英道：“爹就是我这么一个女儿，怎么忍心把我送到那儿去，当时就拒绝了，张舍人很遗憾地说，太子府中没有几个出色的，就是雅萍这小鬼，也都是蛾眉班首。这小鬼听见就动心了！”

雅萍着急地道：“才没有的事呢，是小姐瞎说的！”

卢闰英一笑道：“我瞎说！如果你没这个心，为什么时常在没有人的时候，对镜身着宫装，顾影自盼呢？”

雅萍更急了：“那只是为了好玩，婢子是侍候小姐的，小姐到那儿，婢子也到那儿。”

李益笑了一笑道：“张敬安是为了巴结求进，不择手段胡说而已，如果是册选昭仪偏妃，似乎还可一试，假如没有那个机会，还是别去的好，目前这位太子颇喜风月，他府中的歌伎女优，无一不是绝色，就是那些昆仑与天方的女奴，也都是一个妖娆艳美，想要出人头地很不容易！”

“你怎么知道的？”

“我去过，而且把全府的歌伎舞伶，全都召集了起来，听我选配。”

“君虞，你又在骗人了！”

李益笑道：“我不是选配了人带走，而是选择佳者，编配作水仙之宴，除了太子妃没见到之外，所有的我都一一详细审试甄选过，挑出了二十四名……”

雅萍忙问道：“她们都怎么样？”

李益笑道：“不仅是人间绝色，而且个个多才多艺。”

“比我们家小姐如何？”

李益笑笑道：“叫我来说，自然是不如，但在别人眼里，或许是平分秋色。”

卢闰英瞪了雅萍一眼道：“没规矩，还不下去！”

雅萍含笑退到一边，卢闰英忙问道：“君虞！那水仙之宴又是怎么回事？”

李益笑了一笑：“渔人将出桃源，武陵人告诉他的最后一句话，你还记得吗？”

卢闰英先是一怔，随即想起了那句话是不足为外人道也，于是对雅萍道：“把桌上撤下去，在前面听着，老爷一回来，就过来通知一声。”

雅萍满心不情愿，很想听听水仙之宴，但卢闰英的话又不敢不依，只得幸悻然地走了。

李益等她走后才笑道：“这个小丫头很喜欢说话。”

“她很精明，也很能干。话是多一点，但也排遣了我不少寂寞。君虞，你是不是很讨厌她？”

李益笑道：“怎么会呢？我最讨厌呆头呆脑的人，但是有些事不能让喜欢多嘴的人听见的，像水仙之宴……”

卢闰英更急了道：“君虞！你快说呀，这儿已经没有外人，难道对我也不能说？”

李益笑了一笑道：“不错，你不是外人是内人，因此对你是不必忌讳

的。”

卢闰英红了脸，但急于想听水仙之宴的事，所以没有再纠缠下去，静静地听着。

李益见她凝神倾注时，别有一种娇柔的神态，就像个小孩子在聆听着远游归来的父兄讲着外面世界的见闻，在那幼小无知的心灵中，固然因谈话中种种新奇的事物人地感到新奇的刺激与向往，对说故事的人尤其充满了虔敬。

这使得李益的兴趣更浓厚了，一个健谈的人，最高兴的就是有人热心地听他说话。

李益是个口才很好的人，而且比一般人都高明。

读书的士子一般都可列为两个通病，长于文笔者讷于言词，这是苦读的一型，另一种则是长于文词而俭于腹藏，这是善于酬酢的一型，这两种人都是属于较为有出息的，当然更多的是两者俱缺的庸才，而最少的就是像李益这样两者俱精的干才。

李益在长安的人缘不算好，得罪过不少人，那是老一辈的居多，因为他们缺少了受批评的雅量，忍受不了一个年轻后进对他们的尖刻讥评，伤害他们的尊严。但年轻一辈对李益却是激赏钦折的多，因为李益确有令人眩惑之处，他的辩才若泻，胸罗渊博，对圣人之言，也有许多精辟独到的见解，而且还能引经据典，来支持他的言论，证明他并不是凭空虚构，滥发狂言的。

所以李益在长安仍然能成为一个名士，而且把他的诗文广为推介流传出去。尤其是在平康里巷，红粉青楼之中都把那些别具绮思的诗词写在扇叶上，绣在罗帕上。

一个粉头儿，如果不得李十郎的一首新诗，就是庸俗脂粉，为雅士们所不屑一顾者，往往有很多名媛为了增添身价，千方百计而求得一诗者。

这是李益来到长安，挥霍金尽，迁到新会里后那一段日子的事，他省了客栈里的大笔开销而酬酢依然，有些红歌伎还私下拿出体己钱去求得一诗的。

因为这缘故，才使李益在脂粉队里成为贵客，也因为这缘故，使他对少女的情怀了然如视。

因此他叙述水仙之宴时，也就更形精采了；对太子府中的景物陈设以及那些伶人歌姬的情态姿容他都能作极为生动的描述。

这让卢闰英更为倾倒了，她家有钱是不错的，但是在河西边镇之地，即使他父亲是节度使，为一郡之首，可是跟长安一比，又差得很多。

李益能叫出名目的东西，她连见都没见过，那就要问，问了李益就要讲解因此他笑道：“闰英！像你这样打岔下去，什么时候才讲得完？”

“讲不完就慢慢地讲，我可不能听漏一点。”

“姨丈快回来了。”

卢闰英看看铜漏，笑道：“还早；至少还有一个时辰，他既然要邀人回家吃晚饭，就不可能回来太早。”

李益也知道，姨丈必然是有要务处理，所以才会在人家里耽得很久，又怕冷落了自已，才吩咐留饭，而且邀人回来晚餐，那时所谈的必然是自己能参与的，因此也必须把一些属于他工作上的机密事务谈论完毕，不会回来太早。

不过李益有他自己的打算，对这个表妹，他是千万分的满意了，看来

婚事也不会太多的碍难，只苦在自己能留在长安的时间不多，他要尽快地赶到郑州上任去。

一郡的主簿业务很重要，不容久悬，而自己是初放新职，更不能延误的。

在长安，只有三五天逗留，在这三五天中，他必须要把事情敲定，而敲定一件事，并不太容易，尤其是表妹现在的门第家世，再加上她本身的姿色才具，正是万家争取的对象。

李益更明白，除了表妹的一心痴恋外，他的条件不算太好，最多再加上姨母的一点私心，要敲定这头亲事，他必须得要多做一点。

当然，这要做得自然，他必须要细心安排一个情景，使卢闰英自己慢慢地投进来。

就像小时候设阱捕雀，陷阱是固定的，雀鸟却是飞动的，以呆板的陷阱去捕捉飞雀，必须要费点心思安排，雀鸟很容易受惊，一个少女也是如此。

对雀鸟，是用食饵去诱惑它，因为他们饥饿。

对卢闰英，他必须用一些游词，因为她怀春。

但是不能太粗俗，因为她是一个闺阁千金，不是无知的乡姑村女，李益在动着心思：“闰英！昨天我赶了几百里路，深夜才到长安，今天上午就来了，这一身酸疲可够累的，回头姨丈来了，我还得打点精神，你总得让我歇歇。”

卢闰英找了个凉枕，让他席地躺下道：“那这样靠靠吧，你既可以养息，也不妨碍说话。”

李益微微感到失望，他原是希望能到她榻上去的，不过李益是很有耐心的，他继续在故事中安排他的饵。

卢闰英为听得亲切，跪坐在他身边，而且还轻轻地为他按摩肩头，帮助他消乏。

那一张娇美的脸，那一副玲珑的身材，以及那一股动人的幽香；使李益怦然心动，于是他着重故事的渲染上，正好讲到 he 受命安排新戏，策划水仙之宴，挑选歌姬舞优，所以特别着重点染：“我为了要使这一次宴饮达到尽善尽美的境界，自然不能有一丝瑕疵，所以在选人时十分慎重，找了一间静室，叫她们一个个列队而进，在静室中除去衣衫……”

“她们肯脱吗？”

“有什么不肯的，我告诉过她们舞剧的情节，那是一项别开生面的尝试，而且这是一个展示她们胴体优点的大好良机，如果能邀得太子的青眼相加，日后就是无限的荣华，她们唯恐不中选，每个人不但在我面前脱掉了衣服，而且还有意地向我讨好呢！”

“当着那么多人，不会这么放肆吧？”

“不！我顾虑到她们的矜持，每次都是一个人进来的。”

卢闰英忍不住地笑了：“你倒是眼福不浅！”

“岂止是眼福不浅，而且艳福不浅，因为我甄选的水仙不但要身段姣好，还必须要受过训练的；不但是懂得舞拍，必须还要技艺精熟的。”

“那怎么挑？每个人都表演一次给你看？”

“本来是应该如此的，但是时间不只够，我只好采取另一个方法，既省时，又省事，虽不中，亦不远矣！”

“什么方法？”

“叫她们一个个走到我的面前，让我捏捏她们的胳膊，大腿，小腿，手掌贴着小腹，让她们躺下举举腿……”

虽然是在口中说话，卢闰英仍然红了脸道：“敢情是这个方法呀，你分明是存心轻薄！”

李益满脸正经，无限委屈地叹了口气：“闰英！你真把我看成什么人了，我纵然色胆包天，也得看看时间地方，在那个节骨眼儿上，我还能打什么坏主意不成？”

“可是你这种方法听来就莫名其妙！”

“一点也不，那受过正统歌舞训练的姬人，一看我甄选的方式就知道我是行家。而且我先叫进来的两个是教舞的队长，借她们的口出去对别的人一说，果然后来的人一个个都循规蹈矩，老老实实来听候吩咐，有问必答，自己会什么？能什么？都先告诉了我。”

“为什么呢？”

“因为这是最正确的方法，她们的教师也是用这种方式去考察她们的勤惰进境。”

“这能试得出吗？”

“行家一出手，便知有没有！经常练习舞蹈的人，肌肉紧结。不像一般女孩子那样松弛，女子因为肌肤细致，不像男人那样，常动的人曲突有致，必要用手掌的触探，才能够知道实在的情况，所以我用这个方法遴选的人，没一个错的，就是不入选的人，也都心服口服。”

卢闰英张大了眼睛：“君虞！你真懂得那么多？”

“这还能假的？”

“不！我不相信，你是从那儿学来的？”

李益微微一笑道：“这是广阔交友的好处，因为我是名士，当名士有个好处，就是能够交到各种朋友，而且都是各种行业中的顶尖人物，这是黄九郎教给我的。”

“黄九郎又是谁？”

“这人是长安市上一个名人，原本是杨家虢国夫人的家童，自幼习舞，人也长得聪明俊秀，伶俐异常，一般家童到了十五岁后就要打发出府了，可是他到了十九岁，还是在杨家献舞，杨氏三姊妹，韩，秦，虢三位国夫人都把他当作宝贝，据说贵妃杨玉环也很喜欢他，召进宫中住了一阵，霓裳羽衣舞就是他教的，但是她的三个姐妹不肯让黄九郎久居宫中，才个把月又便要了回府……”

“你又胡说了，大内禁苑，岂准男子在内住宿……”

“他是乔装女优进宫的，因为生得俊美，扮起女子来，妩媚姣艳，竟是国色，听说被玄宗皇帝看见了，一定要召他侍寝，结果还是妃子装着吃醋争风，才免了他一劫。”

卢闰英笑道：“宫闱之中会这么乱？”

李益笑道：“长安最乱的地方就是禁宫内苑，一直到天宝之后，才稍微好一点，但习气已成，否则太子府中，怎会养着那么多的姬人呢？”

“那个黄九郎现在还在吗？”

“在！这家伙对女人是个权威，所以艳福之盛，玄宗皇帝也无以过之，天宝时的几个名女人，他都交接过，而虢国夫人更是拿他当宝贝，直到他及冠成年，再也不能献舞了，才命他为教习，仍然留在府中，一直到安禄山乱

起，京师沦陷，他才离开。安史乱平后，他就在长安设立了柳莺班，专事训练女弟子歌舞，现在五十多岁了，仍然是白面无须，看来依稀是个少年郎。”

“你怎么会交上这种朋友的？”

“你别瞧不起他，这个人很风雅，也很有点学问，不是真正的名士，他还不屑交往呢？”

“你跟他很熟吗？”

“名士风流，还算相契，遴选舞伴的那一手，就是他私相传授的法门，原是教给我如何评选好女的，想不到却帮了我一个大忙……”

卢闰英的手仍是为李益轻轻地捏拿着，但是掌心已经渐渐发热，而且脸也更红了。

李益知道她已经动心了，但是仍然装作不知道：“他说有些女子虽然姿色平平，却是别有动人之处，祇可意会而不能言传，而识别之法，就那种手法上！”

卢闰英笑笑道：“谁家女子肯给你这样探索的？”

李益道：“他祇要我懂得这种技巧，万一家中有这种瑰宝，不可辜负佳人而应善加启发，即使不得其人，对自己的老婆，也可以知所短长而加以改善，以增闺房情趣，因为有些内媚之功，是可以藉后天的训练而增长的，所以他的用意极佳……”

“那又是个怎么试探法？”

李益忽而坐起道：“你坐着别动，我可以从一些轻而易见的地方，告诉你那些地方是天生之秀，那些地方尚待加强的。”

卢闰英起初不免有点畏缩，但是见他一本正经，遂即泰然道：“我倒不信你胡说八道，能谄出什么名堂来！”

她闭上了眼睛，可是眼皮却在轻轻地跳动着，可见她心里很紧张，李益端详了片刻，手轻轻地抚着她的颈子道：“你的脖子很好，长短合度，女子的颈子就怕粗短，那样未入中年就会发胖，颌下多出一圈肥肉，不仅有损媚姿，而且也有人看了恶心，因为颈子短，气息必粗，略一亲近就吁吁直喘，油汗直流，丈夫纵有千万斟爱意，也会冷了一半，更难求闺阁绮情弥久且笃了。”

卢闰英被他摸得痒痒的，已经忍不住想笑，再听他那样一说，格格地笑了起来。李益道：“我说的都是正理，难道有什么不对？”

卢闰英笑道：“不！很对，我是想起拜会时，见到的几位贵夫人，都是你说的长相，忍不住就觉得好笑。”

李益正色道：“你不要以为好笑，我敢担保她们的丈夫一定畏之如虎，家里小老婆一大堆，还要在外面偷偷地私营金屋，这正是她们不懂得养媚之道，否则纵然不能使良人终月相守，独擅专房，至少也不会使丈夫往外跑，置两个身边人也就能把丈夫稳住了。男人并不是喜欢打野食，只要枕边人能够有一二可取之处，绝不愿意往外跑的，除非实在不堪承教，才因厌而生恶，因恶而生畏。”

卢闰英果然不笑了，李益说的是一般官宦之家中最通常的情形，富贵之家不必操劳，美食丰富，是为致肥之由，而生育之后，充分的调养，尤易发胖，十之八九，都是在那个时候胖起来的，而富人家主妇，十之八九是胖的，虽然美其名曰发福，富态，稳重，福相，但是胖绝不是福，那些身受者的体验尤深，本身懒散，就忽略了对夫婿的照应，而且更由于情感有了对子

女的寄托而冷落了良人，纳妾宠姬，都是这段时间发生的。因此卢闰英笑了一声道：“君虞，你是很善于为下一步铺路的人！而且铺得很巧妙，不着痕迹！”

李益心中一震，他的手已经滑到肩头上，而且是穿过衣领，贴着肉滑下去的，忙停了下来，似有一种心事被人揭穿的倨促。

卢闰英却一笑道：“不是吗？你明明是在为将来置侧室，讨小老婆做掩饰，却搬出了这一套大道理由来。”

李益这才吁了口气，原来卢闰英只是想到了这些，乃涎着脸笑道：“闰英！天地良心，我不否认有见异思迁的男人，但绝不会是我，别人没有我这么好的福气，讨到这么美的者婆，整天黏在你身上都不够，还会有心思去找别人吗？”

他的手很自然地捏住了她的粉肩，轻轻地插进她的腋窝，卢闰英忍不住格格直笑：“痒死了，你要干吗？”

李益道：“为未来两情久长，你要忍耐一下！”

卢闰英忍住了笑，但还是不行，李益的手只要一动，她就笑得直颤，李益道：“没办法，手探之不得，只有目察了，这是很重要的一点。”轻轻地解开了她绢衣的丝绦，使她的前怀敞开，一抹鲜红的束胸，虽然遮了一半，但如玉的肤色尽收眼底，使他的心怦然而动，不过他还是稳住自己，抬起她的腋下，然后摇头叹息道：“你很笨，此事万不可再为，既受痛楚，又损娟媚！”

卢闰英为敞衣而引起的窘迫被他的言词消除了，忙问道：“又是那儿不对了？”

李益道：“你不该把腋下的毫发拔掉的。”

卢闰英红着脸道：“那又有什么关连吗？”

李益道：“关连很大，谁给你出的主意？”

卢闰英道：“没人，是我自己，因为天气热，有时要穿浅色的衣服，透出来很不好看。”

“那是你自己的想法，一般腐儒之家，认为妇人腋毛有损端庄，才加以拔除，其实这正是女性妩媚之天赋，所谓有损端庄，正是因此易启人非非之思……”

卢闰英道：“难道要我亮给每个人看去？”

李益笑道：“话不是这么说，你深居内院，本来就不会见到很多的男子，而且也不会经常穿浅色的衣服，可是这么一来，连自家汉子也跟着遭殃了。”

卢闰英红着脸道：“你说得真难听！”

李益轻拥着她道：“这本就是事实，男女相悦，本来就是一种天赋的本能，自然也有许多天赋的相互吸引的因素，夫妇之伦，虽种因于传宗接代，生息子女，但没有一个男人是为了后代才去找女人的。女子要到七八岁才嫁，因为她们到了这时才成熟，才把女性最吸引男人的天赋发挥表现出来，是故，天下有不育的妇人，却没有不可亲的女人。可见上天使女人生具这些动人的妩媚之处，是为了吸引男人来亲近，然后间接地达到繁衍的目的。”

一面说着话，一面在她的身上轻抚着。

一个怀春的少女，面对着一个自己心所锤寄的男人，而这个男人又是如此的俊美，如此的解意。

这个少女就很难抗拒那个男人的任何行动了。而李益不仅是一个懂得

挑逗的老手，更是一个女人很难抗拒的男人。

他最高的手法是不猴急，不鲁莽，而且对每一步侵略的行动都有一套美丽的言词为解释。

他的目的虽然是占有这个女孩子，但是他用的是王道的功夫，远以来之，近而悦之。

在他真正采取行动前，他已经把对方引导入佳境，把对方的情欲挑引到了无法遏制的顶点。

老练的鲍十一娘，也无法抗拒他的魅力，卢闰英自然无法抗拒了。

一个阅人无数的欢场女子，都无法不为他动心，一个满怀热情而又正在春思如潮的少女，能不为他痴狂吗？

李益想要的女人，只要给他一个单独相处的机会，就无法逃过他的捕捉。

是幸？还是不幸？这很难说。

撇开礼俗，这是一个女孩子的幸运，因为他是一个懂得爱的男人，因为他的挑逗是身心并进的。

在一个女孩子的一生来说，这也是幸福的。

因为李益当要一个女人时，不是为了占有这个女人，而是为了征服这个女人。

女人的第一次是痛苦的，但李益能使痛苦在快意中美化为如诗如梦如仙的境界。

女人在献出初贞时，往往很难满足的，多半是为了得到一个男人，但李益却能使对方一而再的满足。

现在卢闰英已完全赤裸了，但她毫无羞耻的感觉。

望着她美丽而动人的胴体，毫无掩饰地展现在眼前，也望着堆散在四周的衣裤，李益也很满足。

他还没有求亲，但是他有把握，这个女孩子已经完全属于他了，没有任何人能抢走她了，连卢闰英自己都不能，即使卢闰英嫁了别人，还是会想着他，念着他的。

因为李益相信，任何一个男人都无法提供给她如此的乐趣，如此美好的感受。

因为卢闰英没有第二次的初贞了，第一次往往是最美的一次。

也许为了将来自己前程的发展，李益需要这么一个妻子，需要她娘家的帮助。但李益却并不十分热切。

他是为了要这个女孩子才做的这一切，为了要拥有这个美好的胴体才做的这一切，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

但是李益的意兴却很索然，卢闰英的身体无疑是十分美好的。

看上去动人，拥在怀里更动人，可是真正地接触她后，才会体验到她并不是十分美好的。

因为她太容易冲动，又太容易满足。

对女人，李益可以说是一个权威，但是他没有遇到一个像卢闰英这样的女孩子，这样的女人。

再者，李益发现了卢闰英第二个异于常人的地方，她太贪。

李益接触过好几个处子，也接触一些沙场上的老将，如鲍十一娘之流，她们很难得到一次满足，而且，那一次的冲击到达顶点时，她们的反应，她

们的感激，以及她们对这个给予她们满足的男人温存，依赖，使李益在内心里有另一种满足之感。

她们很少会要求第二次的，因为她们把全部的体力，精神，都贯注在一次享受中了。

但卢闰英却不然，她的兴趣却是持续的，几乎是漫无止境的，而且是主动地要求。

如果不是初次的那一片贞红，李益几乎会怀疑这个女孩子的贞操了，因为她对情欲的敏感，一切都是那么自然而迅速，李益的手指才抚触到她的乳房上，那感受是令人心荡的，柔纫，坚实而又细致洁滑，像抚着丝缎一样，可是那两颗乳尖很快地紧缩如半熟的樱桃，嫩红，坚挺！

太容易得到的，就缺少了隽永的意境。

使李益更感到委屈的是无法表现他的情爱技术。

千斤的石担只有力士才能举起，以显示他的神勇，但一副纸糊的石担，人人都能举起来，力士何为？

就像下棋一样，要两人棋力相当才有意思，高手遇上了一个庸劣的对手，三两着就使对方全军皆墨，已经冲淡了胜利的意趣，如果这个庸劣的对手一而再，再而三，拖着对方下个不停，那就是件苦事了。

李益还是拥着那一具美丽的胴体，心神却飞驰得很远，他忽然想到了一个有趣而乏味的故事。

那也是一个名士朋友，一个棋中圣手，所向无敌，据说他的棋艺得自天授，故而凡间无匹。

有一次，他远游迷途，夜处荒野，投宿在一个山家，那家中只有婆媳二人，都长得很清秀，不像是普通的山居村妇；本来她们是不肯留宿的，但后来看他是个斯文人，又听说他对下棋有兴趣，才答应了。

到了屋子里，枰上摆着残局，这人就着了迷，可是过去一看，却大失所望，原来枰上祇摆了二十几手，且完全没有章法，只是像无知的顽童信手乱摆，毫无意义。

这人家一共才三间茅屋，婆媳俩各住一间，只好委屈客人在堂屋里打地铺。大家安歇下来，客人已倦极欲眠，婆媳俩却睡不着，隔屋交谈，先是婆婆开口：“一局棋才下了半局，就被这个客人打断了，好不扫兴。”

媳妇道：“是啊，偏偏又无余屋，客人就睡在棋枰旁边，无法继续，媳妇已构思了几手妙着，这次必胜无疑，害得我连觉也下能睡。”

客人在外面想笑，她们这种章法也敢说对局，而且才下了二十几手，就说是半局，真不知她们是怎么下的！

婆婆却道：“我不信你有什么妙着能胜过老身，我的白子比你多占了半目，已经稳立于不败之局了。”

媳妇道：“那是我故留的破绽，以为后来伏兵的策应，您老人家如果不信，我们就口战好了。”

婆婆也不服气道：“好，刚才第廿四手是我在九九天元上打住的，我进占此位，就先了半手，你下好了。”

于是婆媳俩口报战情，你下一子，我下一子，客人先前听着还不打紧，到后渐觉其中之妙，双方先前所布毫无作用的棋子，至此都有无穷妙用。于是他也不睡了，爬起来照着她们口报的地位，一颗黑，一颗白地放下去，幸亏他棋艺极精，勉强还能记得，摆好后，婆媳二人争逐未已，客人以自己的

看法，往往替双方设局，可是等对方报出数来，却没有一次被他猜对过，而对方落子之妙，比他高明百倍。

好不容易一局下完，婆婆笑道：“有你的，我果然被你骗了，争的半子先手，反倒成了败着，输你半子。”

客人一检点棋局，果然发现九九天元上最后一个劫眼，被黑子补提劫，就输了那半子。

这一局棋太精妙了，下棋的人已呼入梦，看棋的却足足研究到天明。谁知一经日光照耀，屋子没有了，人也没有了，连棋子棋秤也没有了，他竟坐在一块大石头上。

本来这人已是数一数二的好手，经此一夕，以山中奇遇所得妙着，乃称无敌。

故事到这一段是有趣的。底下就乏味了，这无敌棋手却败在一个庸手的手里。

他以棋艺得相国娄阁老之赏识，延为门客，娄相棋艺拙劣，棋品极佳，胜负绝不在意，但是斗志极盛，每盘棋都是赌采的，可是这位国手却没有赢过一次。

因为他们的采头是累进的，第一盘以十钱为注，第二局就加采至二十钱，然后四十，八十，一百六十，以此而进。只有一个条件，负者不告饶不得停止。

每次对奕，他总是胜，但娄相不叫停，他只好下个不停，一夜间赢的采头累及几十万，娄相国一文不欠，叫人抬了钱采在一边侍候，直到这个人身体支持不住，只好故意输一盘而停止，于是把几十万钱又输回去，结算下来，每次他都要输十个钱。

李益在遐思中，想起这个故事，忽而有啼笑皆非之感，因为他发现自己在卢闰英面前，永远都是个负者。

卢闰英可以毫无休止地要求下去，他却没有这份精神与体力了。

她是一个很容易击败的对手，却是一个永远无法征服的顽敌。

李益不仅想起了黄衫客闯荡江湖时，提起的一个奇人，一个叫长败汉的怪杰：“长败汉武功并不高，普通人都是可以击倒他，却没有一个人能击败他，我跟他较量，一连把他击倒五百六十次，但每次他都爬起再战，终于打了我一拳，我只挨了这一拳，就倒下起不来了，不是他的拳劲足，而是那五百六十拳耗尽了我的力气。”

“这个女人，究竟是怎样一个女人呢？”

李益叹了口气，卢闰英的感受似乎又热烈了，而且主动地用手探索过来，李益握住了她的手，柔若无骨，那是令人心动的一只手，但夺益却不想动了：“闰英，不行，我们耽误了不少时候，姨丈快回来了。”

卢闰英想起他说的样子，倒忍不住笑，笑得很妩媚，李益又不忍心了，轻轻地吻了她一下，卢闰英却贪婪地抱着他，两条手臂抱得紧紧的，丰满的胸膛贴着他，李益的心又跳了，但他抑制着自己。

一个尤物，一个天生的尤物，一个天生为男人而生的尤物，女人中的女人！

这是李益此刻的评语。

密密的长吻，轻轻的触揉，卢闰英似乎又从亢奋中得到了无比的满足，因为她的手臂又无力地松了下来。

无限娇柔地躺下来：“君虞！月娥没有骗我，你真是一个令人动心的男人，任何一个女人，黏上了你就舍不得离开你了！”

李益叹了一口气道：“闰英，你太容易满足，似乎任何一个男人都使你满足的！”

卢闰英有点不好意思地道：“是吗？那我可不清楚，我可没有跟别的男人接近过，而且我想也不可能，因为我的心里，始终只存着你一个人的影子，从来也没有想到我会嫁给别人，所以我也从来没想到别的人过。”

面对着这样纯真而又深挚的感情，李益心里面是很感动的，他对这个小女人，不知道是怎么一种心理。

李益看看天色近黄昏，姨丈多半快回来了，实在不能再拖了。

万一叫姨母撞了来，这个样子实在不能见人的，他轻轻一吻，终于放开了卢闰英：“起来穿衣服吧，来日方长，我们可别把好日子一下过完了。”

卢闰英也是依依不舍的，可是她知道也是要整顿一下的时候，叹了口气：“今天的时间怎么好像特别短！”

她用很快的速度穿好衣服，又侍候李益着装，像一个尽责的妻子，勤快，俐落，一点也不像个娇生惯养的贵族千金，而且很快地把屋子都收拾好了。

李益欣赏地看着她：“闰英！你常常操作家务吗？”

“没有的事，连雅萍都不大做家事，她怕把手做粗了，我跟她闲下无事，宁可捉迷藏，掏促织儿斗着玩，这屋子都是由婢子收拾的。”

李益道：“这么说你从来没有做过家务事？”

卢闰英道：“是的，可以说从来也没做过。”

“可是你刚才拾夺屋子，乾净俐落，又快又乾净……”

卢闰英红着脸道：“亏你还好意思说，我不快点动手要是雅萍闯上来看见了像什么样子！”

才说到这儿，雅萍已经在老远的地方叫道：“李少爷，小姐，老爷跟夫人来了。”

卢闰英一伸舌头道：“你看看，要不是我动作快，这下可怎么办，爹来干什么？”

李益却道：“不管了，那个你会不会？”

他的手指向壁间的琴囊，卢闰英道：“学过了，但是弹不好，因为我没耐性……”

李益道：“快拿下来，我教你弹。”

卢闰英道：“君虞，你别坑人行不行，我是摆着好玩的，我的性子急，一学就满身急汗。”

李益道：“这是初学者必有的现象，我们现在正需要……”

“为什么？”

“为了你这满脸通红，为了你满头的急汗，假如不找一件你痛苦的事情，我们两个人在楼上，怎么会有这些情形，快拿下来！”

卢闰英抖开琴衣，李益就把琴横在膝前，弹指轻叩道：“好琴，是真正的焦桐木。”

卢闰英道：“可不是，是一个门客所献，爹也很珍惜，以前还请了老夫子来教我，学了两个月，有一回听见我在弹长相思，他一气之下，就不干了。”

李益笑道：“以阳春白雪之器，作下里巴人之奏，难怪会气走先生了。”

不过这也是因为他的修养不足，曲无雅俗，端在手法之高低，诗三百篇中，以风最多，无一不是民间乡俚俗谣，然而却可入圣人之集。”

他熟练地按勾捺弦，地轻奏，弹奏的也是长相思，然而却揉合了度征节羽的新谱，乃至一音有数音为辅，不减主调之韵，而具有一种新的和谐之感。

卢闰英听得入了神，忍不住跟着低吟起来。

“长相思，在长安，络帏秋啼金井阑，微霜凄凄景色寒，孤灯不明思欲绝，卷帷望月空长叹。美人如花隔云端，上有青冥之高天，下有潺湲之波澜，天长路远魂飞苦，梦魂不到关山难。长相思！催心肝！”

转折低迴，哀音如诉，一曲未已，卢闰英已泪痕阑干，她是为李益的琴音所迷，也为了李白的诗愁所感，忘却了置身何地，兀自呆呆地望着李益。

这才听见有人鼓掌道：“好！好！琴艺太好，自有此琴以来，从未听过这么美妙的佳操，英儿，想不到你的歌喉也是如此美妙，从前那位先生简直是笨蛋，居然说你不解音律。

身无雅骨……”

说话的是个中年小胖子，飘着长及胸前的美髯，很有威仪，但也不减他的斯文秀气。

这就是新拜中书令的卢方，卢大人。

中书省与门下，尚书三省，是朝廷最高的政事机关，尚书掌行政，置左右仆射各一人，下设六部尚书吏、户、礼、刑、兵、工；门下掌审议政令，置侍中二人；中书省则职掌政令之制发，中书置左右中书令，三省首长俱为相职，但以中书省权限最大，随侍帝阙，故天宝初称中书令为右相，侍中为左相。

卢方以河西节度使内调，补的是侍郎缺，但实际上已经担负起中书职，因为原来的令相跟鱼朝恩的关系很好，虽然不是鱼党，那只是因为官职太高，鱼朝恩无法纳以为党而已，鱼朝恩一倒，当然就不会受重视了。

故而卢方的内调，在朝廷群臣都明白其意义，中书令韩公年老多病，皇帝体念他在鱼朝恩擅权时对维持帝室不无微劳，不忍着令其休致，暂留其位，等待他老死而已，有人已经称卢方为中书了。

卢方虽然是武将，但颇有书卷气，算不上是雅人，但力求雅好，李益在路上就打听得清清楚楚。

故而临时动念，投其所好地来上这一手，他欲要弹高山流水之调，这位姨丈未必听得懂，但一曲长相思，却是人人皆知的，只是没想到卢闰英配合得那么好，使得这戏剧性的一幕更为成功了。

直等卢方开口，李益才装作刚发现他来似的，推琴起立，撩衣行礼道：“甥儿叩见大人。”

两个人都是听见雅萍来通知后才开始准备的，可是卢闰英知道雅萍来的时候，老俩口儿还没进园子，还来得及从容布置，因此故意一眇雅萍，撒娇道：“爹，娘，您二位是什么时候来的，雅萍这鬼丫头也不通知一声！”

雅萍当然更明白，笑着道：“婢子是要来通报的，可是老爷不让婢子说。”

卢闰英道：“不让你说你也得上来，叫爹听了笑我！”

卢方扶起了李益笑道：“十郎别客气，累你等了半天，实在很失礼，是什么时候到的？”

李益道：“昨天才到，今天特地给大人叩安，甥儿不知道大人内调，否则在路上就拜见了。”

卢方抚须笑道：“我也不知道你放了缺，在姑臧时，你母亲还托我为你活动一下，我到京几天，没见你来，还找人问了一问，才知道你已经放缺了，而且是个优缺，倒是不必再要我出力了。”

李益笑道：“原任丁忧，只是暂代，等他除服后还要另外他调的，到时仰仗大人之处仍多。”

卢方笑笑道：“新科进士，即放六品主簿的缺，而且还在秋选之前，那是很难得的异数了，我原来在外面，对你的事只有听闻，还不太清楚。到了长安，从圣上及太子的口中，才知道你在长安的情形，了不起，你的事还用我来效力吗？简在两代帝心，一顶四品纱帽已经在等着你，只等你稍事历练就会起用的，恐怕还等不到三年呢！”

李益道：“甥儿少不知事，虽然机缘凑巧为朝廷略尽绵薄，甥儿未敢居功，却因而遭忌颇多，求于大人的也是想请大人疏通一下！”

卢方笑道：“少年得意功名，又建下殊勋，遭忌是不免的，不过你的问题却不是在此，目前在朝中攻讦你的人，非关恩怨，多是意气之争。”

李益笑笑道：“大人对内情恐怕还不够了解。”

卢方道：“不错，我到长安也没多久，对长安的人事不太清楚，关于你的事，更是人言人殊，诛杀鱼朝恩的内情，我从圣上跟郭老千岁那儿，总算明白了，你出的力不小，连我都是沾了你的光，照说那些旧日不得志的人，应该感激你才是，可是现在说你闲话的竟是那些人，倒是以前跟鱼朝恩有关系的人在说你的好话，我实在弄不清楚，所以虽然带了几个朋友回来准备替你引见的，我还是要先跟你谈谈，问个清楚。”

李益道：“这话说来长了，等大人有空……”

卢方道：“不！我一定要弄清楚，这几个朋友都在朝中很有影响力，也可以说是能左右朝议的，弄清楚了，才能决定你是否有必要跟他们见面！”

李益道：“鱼监跋扈，圣上早有诛却之心，一些跟鱼朝恩有隙的人，也都在各自部署，准备邀功的，可是甥儿却在无意间因缘际会，靠着几个朋友的力量诛除鱼逆，除了秦郭两家的人，别人都没尽上，白忙了一场，他们对甥儿自然是不满已极。”

卢方道：“这倒不然，朝庭对抵制鱼监，已有周密的部署，真正出了力的人，朝廷还是知道的，像我在河西，屯兵监视着另外几个跟鱼朝恩有联系的外藩，绝其外援，圣上才敢对他采取断然措施，事情并不是杀掉鱼朝恩就能解决的。”

李益一笑道：“大人手绾兵权，圣上倚为柱石，虽然大人未参与诛逆之行，但息弭平乱于无形，使国家在未动兵刀的情形下平定政局，功何待言？可是有些人无兵无权，最多只能在时机成熟时，拚冒一点小险，上表弹劾，建口诛笔伐之劳，甥儿断了他们这个机会，他们怎么不恨呢？现在说甥儿闲话的，不就是这些人吗？”

卢方连连点头道：“有道理！有道理！我竟没有想到这一层上去，连圣上也奇怪，你只是个新进士，最多只有一点文名，既无功名，也没有利害，何以会树敌如此之多，却想不到有这层缘故；回头在我那几个朋友面前，把这个提出来，让他们在圣上面前解说去。”

卢闰英道：“这些人也太无聊了，鱼朝恩跋扈也不是一天了，他们要想

尽人臣之责，就该早有所表现，分明是投机取巧的小人，自己没胆子，还要迁怪表哥，圣上如果圣明，就不该听他们的！”

卢方笑道：“你说的是孩子话，做官那有那么简单，时机没有成熟，奏劾，送了自己的命不说，还给圣上添麻烦，圣上接到奏章，到底是办不办，办了，会激起变乱；不办，徒见朝庭无能，损及帝家威信。鱼逆当权时，有几个强项的言官不明大势；以奏诛鱼朝恩而致弃市，朝廷对他们没有旌表，也是这个道理。鱼朝恩只是专权，并没有造反，圣上为了不刺激他，不得不杀了那些人，诏令是圣上亲颁的，总不能又翻回来说自己不对吧？”

卢闰英一怔道：“那些人不是白死了？”

李益道：“可以这么说，为人臣既然要有忠贞之节，但不可无识事之明，言官进劾章，更是要量情达理，为邀敢言之名，不审时势，同时又失职，正如一个小孩子，看见父母在冬天身着单衣，难御冻寒之苦，就请父母买狐裘以辟寒虽是一片孝心，却不想想自己的父母是否有此能力，徒然伤父母之心，自己还挨上一巴掌却没处叫冤！”

卢方大笑道：“说得好，说得好，这样的比喻妙极了，深入而浅出，把一件极难解释的事三言两语，就讲得明明白白，十郎！很多人夸你的口才，今天我算是领教了，难怪东宫太子殿下要召你为侍读，但你却逃掉了，这又是为什么？”

李益一怔道：“大人是听谁说的？”

卢方笑道：“是殿下自己告诉我的，他说你这次匆匆地活动到这个缺放出去，就是为了躲掉他的邀请，是不是有这回事？”

李益道：“是的！甥儿确是如此。”

卢方道：“为什么呢？这可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多少人巴望也想不到，你却推掉了，这也是我第二个要问你的问题。你要知道，圣上的身体不好，已有倦政之意，很可能在两三年内就会诏令太子监国理政，自己退为太上皇颐养，很多人已经在钻东宫的门路了。”

李益苦笑道：“甥儿有难言之隐。”

卢方道：“告诉我，我为你斟酌一下，有问题，我帮你解决，的确有困难，我为你解释一下，太子虽然是说你好话，可是对这件事，他不无怫意……”

李益道：“甥儿见过太子一次，相处极欢，如果就此进入东宫，受恩宠是必然的，但因此受他人之嫉也更甚，甥儿乃为远祸。”

卢方摇头道：“不是这么说的，你的才学很不错，对事理也明白，能够在太子身边多作匡导，未尝不是国家之幸，猜忌固为不免，可是圣上并不胡涂，不会把那些闲话听进耳朵里的。”

李益叹了口气道：“太子不像圣上，曾经忧患，他成年之后，乱事已平，一直过着养尊处优的生活。但今乱事已清，天下太平，甥儿能效力于太子正途者无多，若以佞人之具而邀宠，则与甥儿夙志不合！”

卢方并不笨，听着已明白了一半内情，因此点点头道：“太子年事尚轻，略好嬉戏，在承平之世并不为过，你是个有分寸的人，尚不至于不正义，顺其所好而导之以正途，你还是可以把握住的。”

李益道：“是的，可是东宫府中侍读俱为年高德劭之士。他们看见的只是甥儿伴太子嬉游，看不见甥儿谈正事的时候了，甥儿为远祸计，才请求郭世子谋得此缺，还是放出去的好，等太子视事的时候，甥儿再回来，那时就较为好做事了。”

卢方沉思片刻才道：“不错！那些老古董自己不学无术，忌才之心又重。他们以朝议清流自命，整天都在挑毛病，三日一本，五日一章，都是在攻击别人，圣上实在也很烦他们，但顾念他们都是些顾命老臣，不得不容忍一二，你能看到这一点的确很聪明。”笑笑又道：“这次经姑臧见到你母亲，她还要我教你为官之道，看来你比我还高明，倒是我要向你求教了。”

李益道：“这是不敢当，大人一直在外面，对长安的情形不大熟悉而已。”

卢方笑道：“我不是跟你客气，到京半个月，我对政务还是没有摸上手，见到几个人，他们都谈起你，说你能干，希望我把你调回中书省来，你自己的意见如何？”

李益道：“能够在大人手下效力，自然是有照应多了，只是目前不行，甥儿对郭世子说的理由是出外磨练一番，如果是任京官。对太子就不好交代了。”

卢方笑道：“说的是，我竟没有想到这一点，那就只有等等再说了。十郎，我很奇怪，你到长安也不过两年而已，而且还是置闲的身份，怎么会对官情如此之熟的？”

“甥儿就是因为置闲，才有功夫跟每一个衙门的人交往，也没有什么顾忌，如果真要在那儿挂份差事，反而倒不容易深入了，所以有些人当了十几年京官，反而所知有限。”

卢方点点头道：“不错！不错！难怪有人说，在长安除了军国大计是在朝廷里商定外，其他任何的事，一半在家里办，另一半在酬酢的宴会上办，我起初还不相信，经过这半个月来的接触，我才发现真有这个情形，所以我很头痛，你朋友里面，有没有好的幕客，帮我推荐一下。”

李益微笑道：“大人请恕甥儿放肆，这种人多，但甥儿劝大人还是不用的好；真正能办事的都是干才，大人初鹰重寄，却又疏于人情用了他们。不免过份倚重，结果反而为他们所左右，如果找个老实可靠的；则又办不了什么事，因此大人还是自己留心一点好。”

卢方道：“对！幸亏我问过你，否则就会被人套牢了，今天我请回来的三个朋友，两个是门下省的右侍郎和左侍郎，一个是尚书省的户部方侍郎，他们都很热心，要为我推荐一个得力的司幕先生，我本来是想叫你回来帮我的忙，所以都没有答应，对于你来帮忙，他们都很赞成，现在你有了困难，他们一定会从提前议，你看我应该用甚么方法来推谢才好？”

李益笑道：“大人就往甥儿头上推好了。”

“你又不能回调，怎么能往你身上推呢？”

李益道：“郑州离长安不远，大人真有问题，可以通知甥儿告假来处理一下。”

“那恐怕不成吧，主簿的职司很重要，岂能经常离开？”

李益道：“这里说给他们听的理由，让他们知道大人有意启用自己的私人，他们自然就不会再开口了，说句实在话，他们推荐来的人万万不能用的，因为中书省掌政事之制定，对他们都有密切的关系，接受了他们的人，就等于入了他们的控制，事事都要听他们的了！”

卢方轻轻一拍桌子道：“对！对！难怪他们这么热心，十郎，多亏你提醒了一声，我才没有入他们的圈套！”

卢闰英趁机道：“爹！看样子你有很多事，跟表哥先谈一下，一定会得

力不小。”

卢方道：“是的！十郎！你在长安多留几天，帮我把京里的事务整理个头绪再走。”

李益忙道：“甥儿的假期将届，大概还有个两三天可以耽搁，甥儿一定尽心就是。”

“两三天怎么行？郑州的王刺史那儿我找人通知他，叫他多苦一点，你在这儿多留个十天半月，这个绝没问题，每天你就到我这儿来，我罢朝之后，就回来跟你商量。”

这一点李益是千肯万肯的，因为在郑州，有了姨丈去打个招呼，王刺史绝对不会说个不字，而且到任后，知道了自己有了这一门贵亲，王刺史会逢迎巴结，办事就容易多了。

对李益自己而言，这也是个机会，参与中枢大计，虽是居于幕后调度，但是只要存点私心，创制几项新策，将来非他李益不可，则晋身青云之途，又可以缩短不少。

卢方见他没有反对，笑道：“那就这么说定了，明天你就为我草一封私函，我叫卢安为你送到郑州去，现在我们出去吃饭。见了那几个家伙，你别拘束，该说甚么，你尽管直言无忌，让他们也知道我卢某人有个好外甥，以后就不会往我身边塞入了。”

卢闰英见李益受到父亲如此器重，心中的高兴自然不待言，笑着道：“好极了，表哥，你早上来教我弹琴，下午再帮爹处理公务。”

卢方道：“英儿！你的琴不学也罢，那位洪老夫子被你气得差点没吐血，要不是因为这具琴很名贵，他真会砸碎了它！你呕了一个不够，又要来呕你表哥了！”

卢闰英红着脸道：“我知道我笨，表哥教了我一个下午，憋出我一身臭汗来，可是多少已有点成绩，今天一个下午，我学会的比那位洪老夫子教一年还多，可见是他的教法有问题。”

李益笑道：“有些人视琴为乐中之圣，戒律特多，临奏恭谨，不敢有丝毫冒渎，那是矫枉过正，其实这本是赏心乐事，能够怡情悦性就行了，并不需要那些讲究！圣人制乐，原为化群民之性而设，何尝专为那些雅士呢？”

这番话卢方很听得进，因为他是个武人而好文，心里企向雅趣，但究竟造诣上欠缺些许，比不通的人通一点，比饱学的通儒又差得多。

因此，他最主张的就是这种中庸之道，所以他十分高兴，拍着李益的肩膀笑着道：“有学问，十郎，对于你，我真倒有相见恨晚之感，过两天我们好好聊聊。”他带了李益准备下楼，忽又回头道：“我听说你们把刘平给骂跑了，是怎么回事？”

卢闰英忙道：“爹！没有表哥的事，是我骂的，您不知道他多混帐，在我面前满口胡言！”

卢方一皱眉道：“那小子平时很知礼，不是这么的人呀，他说了些甚么？”

李益唯恐卢闰英说出真相，就要牵出霍小玉的事，虽然这这件事不必瞒人，但是当面提出来讨论总是件难堪的事；因此忙笑道：“也没甚么，不过是跟甥儿开开玩笑，以前我们也是闹惯了的，不过他忘了表妹在旁，口没遮栏……”

说时用眼瞧瞧卢闰英，她自然也明白了，鼓着嘴道：“岂止是口没遮栏，

简直把我们家常作平康里巷的青楼人家了，我当然要骂他。”

卢夫人一直没开口，这时才道：“英儿！有点规矩！”

卢方却颇为愕然地道：“刘平真会这样混帐吗？”

卢夫人笑笑道：“老爷！平少爷一直在长安生长的，自己也做了官，怎么会那样子没礼数呢？是咱们孩子太挑剔了。您还是别去理会吧！”

卢闰英不服气地道：“娘！您还怪我挑剔……”

卢夫人温和地道：“英儿，别人我不知道，你的脾气我还会不清楚吗，你顺眼的人，骂你两句都没关系，你不顺眼的人，开一句玩笑你就会翻脸的。”

李益道：“其实希厚兄也没有什么，只是跟甥儿开开玩笑，说了两件甥儿在长安的笑话。”

卢方是个明白人，听李益这么一说，多半也了解了，笑着道：“这小子太差劲，到底不是个经过阵仗的人，攻敌之所弱，也得要看风色，自己的兵力不足以攻弱，轻骑远出，适以示己之所短，无怪乎要碰一鼻子灰了。”

转脸对卢闰英道：“以后对他还是客气一点，我知道那小子不成材，你姑丈也认为他没出息，因此你大可不必让我们知道你讨厌他。”

这番话说得很妙。似乎与所讨论的问题无关，但是大家都心照不宣了，卢闰英红了脸，也就不再多说了。

卢方拍拍李益道：“走吧！我们出去吃饭。刘平那小子太没眼色，他真是聪明的话，就不会做这种自讨没趣的事，因此，十郎，你也别放在心上了。”

李益笑道：“甥儿怎会呢，我们以前就相识，平时大家相处得并不坏。”

卢方道：“我知道，我也约略地问过雅萍。你一直在说他的好话，他却英儿而前说你的短，贤与不肖，由此可见。他想跟我们家亲上加亲，其实也只有我那个姊姊一个人有几分意思，跟他自己一厢情愿而已，英儿对他没好感不说，连我那姊丈对这件事都力加反对，不过你知道，我在长安，有时还用得到他这么个人。”

李益道：“甥儿明白，大人即将入阁，而本朝的体制虽沿旧隋，有些地方却颇为不同，宰相的职权，不如晋汉之季权重，也不是专责重在一二人身上，大人得蒙圣邀，自然又稍有不同，但是对其他各府部还是得应酬一番。”

卢方叹道：“是啊！本朝的江山可以说是由太宗皇帝一个人打下来的，高祖只是坐享其成而已，而太宗皇帝礼贤下士，虚怀若谷。乃使四方豪杰来归，武官中俱是将帅，文士中亦多相国之才，天下既定后，不能厚此薄彼，逐启多相之始，因以成规。武后时已至七八人，而中宗年代时，竟有十八人之众，所以本朝不仅三省部长可以称相，外加翰林学士、枢密使等，都是宰辅之尊。”

对朝廷官倒沿革，李益是很熟识的，因以一笑道：“本朝宰辅虽多，但也有当权与不当权之分，如玄宗开元之始的姚崇，稍后的张说以及天宝间的李林甫、杨国忠等人，姑不论贤愚，其受权之重，并不逊于秦汉晋隋……”

卢方轻叹道：“你对这方面很清楚，也不必我多说了，本朝的宰相可以说是万人之上，却不是在一人之下，我内调中书，在圣上面前虽是能说两句话，却也不见得就能事事行得通。”

李益笑道：“大人好在还是由节度使上内调，自己有一部份实力，像其他那些相国元老，不过是个名义而已，真要论事办事，还不如一部尚书呢！”

卢方道：“我也不见得能怎么样，来京不过半月，大小的钉子已碰了好几个，有时想想倒是后悔有此一调，在河西任上，我根本就无须看人眼色。”

“话也不是这么说，大人至少是高升了，在河西任上，京上来个太监，您都要应酬一番，到了长安，就是国公世爵，对你都要开中门以迎，做官，无非也就是争的这一些而已。”

卢方笑笑道：“正因如此，我才碰不起钉子，而有些事，我也的确要刘平帮我跑跑。”

“是的！他在这方面倒是个干才！所以甥儿今天说他喝醉酒，无非是为他找个理由，免得断了来往。”

卢方笑道：“十郎！你是个聪明人，若是你在我身边，我就不必去应付这混帐小子了。”

李益笑道：“甥儿虽然不在大人身边，却随时都可以为大人效命的。”

卢方道：“你姨母就为我生了一个女儿，我半世功名。好容易混出这么点成就，总得找个人接下去，目前你刚放任，常找你来也不太好，那是为你的将来着想。”

李益道：“是的，甥儿明白，朝中有人好做官，但多少也得自己争气，否则必会招致物议！”

卢方点点头道：“你自己已经打好了基础，我已经无可为力，倒是不必为你多作铺陈，以免掩了你自己的光采，所以你现在帮我料理一下，等大势底定之后，我倒是不想多麻烦你了！”

李益微微一怔道：“大人的意思是……”

卢方笑道：“你还有什么不明白的，你既然无须我出力，何必又落个内举之嫌，叫人说你是因裙带而成事呢！”

这句话已经是很露骨地表示了。李益这才放了心，卢方笑道：“英儿的闺房连我这个做老子的都很少能来，更别说是其他的人了，而她居然在第一次见面就邀你前去，可见她对你的印象奇佳，我祇有一个女儿，对她的终身，自然也不想勉强她，她自己也很会挑人，我自然更会乐成了！”

李益道：“多谢大人器重。”

他的心里落了一块大石，知道这门亲事是定了。有了这么一个岳家，对自己目前与未来，都是大有裨益的事，何况卢闰英本身也是个可儿人。

卢方道：“十郎！既然已经讲通了，我就要请你帮忙劝劝闰英，叫她以后对刘平客气点。”

李益道：“这个甥儿有机会必然会尽力的。”

卢方笑道：“十郎，你别难为，我可不是叫英儿怎么样，我想把你的名份定了，刘平那小子就自动会死心，只是作亲戚来往而已。”

李益先前答应得较为勉强，现在听卢方这么一说，连忙道：“甥儿不是这个意思，甥儿只是在想如何措词而已，因为甥儿总不能告诉表妹说大人需要刘平，才要表妹应付他一下！”

卢方发现这个年轻人的确厉害，处处地方，他都不肯吃一点亏，只得道：“直说也无妨，只是我这做老子的不便启齿而已，你就对她说，看在姑母的面子上，别使刘平太难堪，至于她终身，我这做老子的一定会尊重她自己的选择，闰英这个孩子很倔，话不说明白，她以为我别有用心，我这做老子的就不能做人了。”

李益讪然道：“姨丈是怎么样的人，表妹一定更清楚，她不会那么想的。”

卢方苦笑道：“知女莫若父，来到长安后，有几个同僚上门来拜会，带

了子弟前来，她没有一次不闹脾气的，我可实在怕了她……对了！我只是一厢情愿，说了半天，还没问你的意思，你对闰英的看法如何？”

李益忙道：“表妹丽绝天人，兰心蕙质，若得侍妆闱，是甥儿三生之幸。”

卢方哈哈大笑道：“十郎，我倒不是自炫，我这个女儿无论是才色，都是顶尖之选，我也要为她找个可堪匹对的对象，路过姑臧，探访你母亲时，她也提过，当时我对你还不太清楚，所以提出的条件苛了一点！”

李益道：“也不算太苛，百万为聘，在长安而言，并不是最高的聘金。”

卢方笑道：“我也不是卖女儿，这一百万钱，我分文不要，仍是给英儿带过去。现在我看英儿的意思是非你不嫁了，你也看得中她，那就好了，过两天我叫人送百万钱到你母亲那儿去。”

李益道：“大人这是做什么？”

卢方道：“十郎，条件我早已开出去，也不是光对你一家，很多亲友面前，我都是这么说的，致聘之日，少不得要知会亲友一声，这一百万钱是要摆出来供大家看的。”

李益道：“这个甥儿知道，离家的时候，娘重提此事，叫甥儿求得大人允后，娘就带着钱来正式下聘。”

卢方笑道：“十郎，你的家境我是很清楚的，一下子要拿出百万来是不可能的，如果是借贷自他人，或是变卖祖产，那又何苦呢，也失去我百万为聘的原意了。”

对方是一片好意，但是李益的心里，却是一种屈辱，因此连忙道：“大人的心意甥儿很感激，只是甥儿已经把钱准备好了，大人公开列出了致聘的条件，甥儿若是无此力量，就不会登门了！”

卢方不禁一怔道：“你那来的一百万呢？”

李益将头一昂道：“请大人放心，是甥儿自己赚的。”

“赚的？十郎！你的缺是刚刚放的，虽然报了到，还没正式到任视事，怎会有收益呢？”

李益道：“纵有所入，也不可能有百万之数，甥儿在启蒙之日，就曾立誓要做个好官！”

卢方只有乾笑一声道：“对极！对极！为官之道，应心在君国。志在济民，可是……你是如何赚得这些钱的呢？”

李益傲然笑道：“甥儿在归省的途中，有许多应酬，多半是贺我新就任的朋友，他们致送的程仪倒也情不可却，而且也不容推却，因为他们都在江湖上着有声名的人物，甥儿自不能不顾及他们的颜面，好在甥儿尚未到任，也不属甥儿辖治之下，受下了也不算是受赃；另外一部份则是沿途的士绅，慕名而访，求个一字一扇的，赘见时送的礼也不少。”

卢方道：“当然！我不怀疑你的操守，只是一趟归省，就能置下百万家财，倒是不易见的事。”

李益以更骄傲的神色道：“甥儿是名士，本朝的名士还是很受尊敬的，因为这份名衔的获得较之科场功名尤难。”

卢方世故地笑一笑，然后才凝重地道：“十郎，不是我要浇你的冷水，名士只是一批失意于功名的文人罢了。”

李益也笑道：“姨丈，甥儿知道你要说什么。只是你对名士的认识还不够，名士有真有假，假名士是靠着互相捧抬，跻身斯文而沽名钓利，这些人不学无术，固可鱼目混珠于一时，但终久是会被人所弃的。是真名士自风流；

或以诗传，或以文胜，或以技名，必定要有真才实学而造就超人者，才站得住脚，名士之风，始于两汉，而大成于魏晋，这数百年来，也不过才几人而已，如竹林之七贤，建安之七子，始得以名传，至若晋初兰亭雅集修禊之聚，无一不是为世所重之士。”

背书引典，卢公是不如李益的，他只有叹了口气道：“十郎！我不知道前人的典故，但名士中我知道有一个今人李白，太白风流，又是怎么个结局呢？”

李益笑道：“名士有幸与不幸，运通造化，半由天生，半由己成，青莲居士若不是靠着这名士身份，跻身于斯文之列，就不会得到贺知章的赏识而推荐，至于他后来的遭遇，得罪了权贵，是自己的器量太窄，在得意时忍不住想凌辱高力士杨国忠所致，但也多亏这名士的身份救了他，如果他不是天下知名之士，恐怕早就被权贵所陷，任意加个罪名就能把他给杀了，因此他仗名士以显，得名士以保头颅，当名士有什么不好！”

“诸葛亮高卧隆中，假如只想做个林泉之间的隐士，又怎能为世所知，正因为他参加名士之聚，他的才具始能为世所知，而得到刘先主三顾之请，所以名士与隐士不同，名士本就不是清高之士，祇是为名所驱役的一些才能之士，姨丈可能看不起名士，认为在长安俯拾即是，各大府第中都豢了一大批帮闲的名士，甥儿不否认这句话，但名士的流品也有高低，那些人没有立致百万的本事。”

卢方叹了口气道：“十郎！无怪有人说你辩才如泻，口舌之利，无人能匹，我算是领教了，我还没说几句话，你却把我还没有说的话都驳倒了。”

李益这才有点歉然地道：“姨丈，请恕甥儿放肆，甥儿并不是在你面前卖弄口舌，而是向你解释长安之名士不可轻视，甥儿志不在以名士为终，也看不起这些人，因为此辈中不乏有才无品之辈，但是这些人却有左右清议之力，他们本着魏晋清谈之遗风，很有力量，谁都惹不起他们，大人想必也听过甥儿初到长安后不久，就因为霍王太妃排侧之事，甥儿为了不平而与霍王府颀颀的事情吧，甥儿之所以敢不避权贵，且就是为了有那一大批名士为后盾。”

他觉得这是个机会，正好把霍小玉提出来，因为这是一件无法避免隐瞒，必须提到的问题。

卢方果然道：“听到了一些，而且听说你现在还是跟那个女孩子在一起！”

李益道：“是的！霍氏小玉孤苦无依，以身相托，甥儿义不容辞！”

卢方道：“将来是如何了断呢？”

李益道：“霍女但求身有所依，此外一无所求，因此这根本不是个问题。”

卢方沉吟片刻道：“你跟英儿谈过没有？”

“谈过了，就是那位希厚兄提出来的，他为了打击甥儿，才故意提起这个问题，却没有想到自己挨了一个钉子。”

卢方笑了道：“十郎！这些地方我简直佩服你了，我那个女儿我很了解，她似乎没有多大容人之量，居然会对这件事毫不在乎，连她都不在乎，我还多管什么闲事呢？不过我只有一个要求，你必须在迎娶英儿一年后再把人接过去！未娶室先立妾似乎是本末倒置了，让人还以为我卢某的女儿是嫁不出去似的……”

这使李益感到很为难，因为他这次来，已经答了霍小玉接她一起到郑州去的。

卢方这个要求并不过份，使他很难推托，可是对霍小玉又将如何交代呢？

略略踌躇了一下，李益觉得目前无须决定得这么早，且不必拒绝，一切都含糊答应好了，因为问题不是在卢方而在卢闰英身上，只要把卢闰英那边敷衍好了，任何承诺都作不得数的；因此他很技巧地道：“家母要甥儿前来，是取得姨丈姨母的首肯，然后她老人家还要亲来求姻，有什么吩咐，大人一并跟家母说好了，她老人家无不答应的。”

这不是一个肯定的回答，然而听起来，似乎完全答应了，而且比卢方要求还多。

卢方显然十分满意，含笑执着他的手，因为他们是边谈边行的，这时也走到了大厅了。

盛宴早备，客人也在一边书房里等了好一会儿了，卢方把李益为他们一一引见。

这三个都是当朝炙手可热的红人，有的却是初会。有的是以前在酬酢的场合见过一面，但也祇是匆匆一晤而已，因为李益的交往还打不进这个圈子。

席中门下省王侍郎是正二品大员，以唐代官制，也算是入阁，够资格称相了。

李益这些地方很得体，他管王侍郎，称阁老，自己却没有称卑职，而以小侄自称。

这显示他与主人的关系很近，也是向那三个人套近乎，藉以避免官场的拘束，也表示了他不卑不亢的态度。在别的年轻人而言，这似乎比较托大，但是李益有资格托大，他的大伯李揆是这些人的前辈，他的姨丈卢方也在座，表现得过份谦卑，反而令做主人的卢方不好看。

卢方很满意，这个年轻人的应对进退恰如其份，使他感到很光采。

肃客就宴。菜很丰富，但宾主吃得很少，这餐饭本来就不是为了享口腹之欲，主要的是谈话。

谈话内容也着重在那次诛杀鱼朝恩上面，因这是一件大事，这几个人得以走红于当今全是由那件事而起的，只是他们都未曾参预，虽已由传说中听过一些情形，到底语焉不详，因此他们问得详细。

李益说得也详细，从汾阳王召宴，帝驾与鱼朝恩闯席，到如何诛了鱼朝恩，点滴不遗。

口才好，记性也好，连席中客人说过的话，以及任何一个小的情节，他都记得清清楚楚。

身经其事，而且又是主谋者，总成其举，整个情节在李益口中说来，自然比谁都详尽，因为有些事是他与黄衫客，贾仙儿，贾飞等人暗中商量，连其他身经其事的人，都不会比李益更清楚了。一段故事说完了，菜上了五六道，却只放在面前凉着，没人动一下，倒是添酒的人忙个不停，因为每个人都是听到紧张处就忍不住举盅喝一口，胡里胡涂，谁都不知道自己喝了多少。

王阁老首先道：“老夫听说鱼朝恩一身气功，有刀枪不入之能，怎么会轻易被诛了，原来是世兄请得三位江湖中的高人来诛奸，难怪能一举成功

了！”

李益笑笑道：“阁老明鉴，小侄虽与此等高人为友，却也不相信血肉之躯真有能御金刃之韧，但那天却不能不信，要不是那天贾飞兄先用网子把他给网住了，跟着黄衫客再以沸油浇下去，恐怕还是无法诛却此獠。”

卢方笑道：“湖海每多异能之士，这倒是有的，下官在河西接获圣上密旨，物色勇士以为诛奸之用，结果我找到了两个胡僧，下官也亲试其技，他们确有斧刃加身不伤之能，只是没有机会用上。”

尤侍郎笑道：“这么说来竟是李十郎掠了大人之美了。”

卢方笑道：“这倒不然，鱼朝恩奸狡异常，下官觅受人选之后，曾专遣密使来京，圣喻说暂时勿遣彼等来朝，因鱼监耳目密布，胡僧又长相奇特，碧眼朱髯，容易引人注目，稍有异动，反而提高他的警觉，而且照敝甥的叙述看来也奈何不了他，这两个胡僧虽然身强力大，行动却十分笨拙，角监身轻如燕，恐怕反为所乘！”

王阁老抚髯笑道：“鱼逆就是仗持着身怀异能，所以才敢孤身犯险，而且在他的私邸还养着不少奇技异能之士，那天到汾阳王府赴宴，他已经微有知觉，恃着艺高胆大，不以为意，诛逆虽然成功，但是老夫以为最高的还是那位贾氏夫人预先请得御笔亲谕，赦了那些人的附逆之罪，再把他们带着远离京师，才是釜底抽薪之计，否则鱼逆虽诛，京师朝臣中跟他通声气者不少，为求自保，会同其所蓄爪牙作起乱来，祸患较之数十年前，安禄山陷京尤为严重，那次是变由外生，长安已经有了准备，圣驾尚能在匆促中西行避乱，而一些忠心朝臣，也还来得及在灵武拥太子监国勤王，这一次变生肘腋，谁都没有准备，连国本都将为之动摇了。”

这番话是李益都没有想到的，听了后一面连连称是，一面却又愤然道：“可是有很多人居然不明就里，在事后追索逆党时，还怪黄衫客伉俪庇护逆党。连小侄都受了牵累！”

王阁老笑道：“圣上是十分清楚的，只是无法明谕而已，事后老夫受命，对那些人一一晓谕，不是寢息了下来，再也没人追究了吗？”

尤侍郎不明就里问道：“圣上为什么不明谕呢？”

王阁老一叹道：“苦就苦在无法明谕，当时忠奸未辨，朝廷的虚实只有几个人清楚，如果明白说了，朝廷的实力如此薄弱，那些奸党有些奸象未露，很有可能又乱了起来，那次朝廷以雷霆的霹雳手段，猝然行之，把他们都镇住了，不敢妄动，然后再慢慢一步一步地清奸肃冗，把他们的实力次第瓦解，这一点卢大人是很清楚的，光是外藩就在这半年撤换了九个人，直到不久以前，才算尘埃落定，尽扫奸逆，也才把卢大人内调视事……”

尤侍郎道：“只是委屈李十郎。如此大功，却一无封赏，还要受到牵累！”

李益笑：“这个小侄倒不在乎，而且郭老千岁也对小侄说过了，叫小侄忍耐一二，鱼朝恩把持朝政多年，蒙冤受屈的人太多，朝廷既有不能明谕的苦衷，又不能不让他们抒发一下积怨，所以必须要小侄受点委屈的。”

王阁老道：“贤侄，你的功劳是不小，圣上一直惦念在心，也确曾有意奖擢，只是有些人说话阻梗，也很难驳斥，他们说贤侄居间谋画除奸，只是因缘巧合而已，如果功归贤侄一人，其他那些准备多年的人就太吃亏了！兵部于尚书就举了个例子，他说譬如一株异果，很多人都在努力栽培灌溉守护以待其成实，摘献圣上，但是因为时机未至，大家都在等待着，那知就在将熟时，被一个不知情的人伸手摘了下来，进献圣上，领了全部的功去，岂不

令大家空忙了一场！”

李益听了心中一动，才知道是自己无意间树下的敌人，于尚书职掌兵部而偏好文事，公余之暇，吟哦自乐，却又不甘寂寞，还热衷于把这种快乐分给别人，每有酬酢，总是要念两首新作以娱宾客。

诗不错，颇具古意，每多奇句，只是案牍劳形，没功夫认真推敲，文人相轻，自古皆然，习性已成，李益倒不是对此老有何成见，却偏偏有几位于尚书的门生，把他的诗奉为圭臬，尊为词宗。李益初到长安，还不明内情，在一次酬酢上，气不过那位弟子飞扬扈跋，目中无人之态，于是引经据典把十首古风挑出了二十几处用典之失。

这一次事件对李益而言，倒是利害参半，因为他固然封住了那些家伙的嘴，使得在以后的酬酢上再也听不见于尚书的新作了，也得罪了一些人，但李益的才名也是因此而着，大家都知道了李益的多才博艺，文名因此而传，而李益的诗稿也被很多人求去，在长安市上流传开来。

于尚书风度很好，没多久就写了一封信向他道谢指正错误，在很多场合也对这位年轻人很推崇。

没想到却在紧要关头，给他来上这一手，这使李益深深地体会到处世不易。

自己虽然绝顶聪明，但是跟这些老手一比，还是棋逊一着，于老儿没有即时翻脸，而且还对他多方称颂，博得了个谦逊的美名，一直说李益的好话，在紧要关头挑他的毛病，不仅显示了他无私的胸襟，避免了报复的口实，而且也加重了他评议的力量。

在这一瞬间，李益有着被人打了一记闷棍的感觉，而且还深深地体会到自己的阅历太差，处世仍有天真的地方。

因为在那件事之后，他自己对于尚书的胸怀也十分推崇。言谈之间，都表示出崇高的敬意。

那知道这正着了人家的道儿。

如果李益仍是一直在批评于尚书，甚至于造成水火不容的局面，倒还好得多，因为于尚书说他一句坏话，听的人至少会有个疑问，是不是在报复？

即使他批评的是十分的事实，也只有六分的力量，现在他已把于尚书捧成个最受尊敬的人，人家打他一巴掌，就是结结实实的一巴掌。

李益开始体验到笑里藏刀这四个字的真义，他也学到了在官场中攻击对手最有力的手段了。

要打倒一个人，不要把他置于敌对的地位，必须先成为他的朋友，取得他的信任和尊敬，然后看准机会，认准要害，一下子打下去，使对方爬不起来。

这一刹那的心理转变，对李益的一生非常重要，甚至于对他的一生都是莫大的关键。

因为他忽然发觉到宦海的无情与冷酷，简直没有一个人是可以信任的。

但是在表面上，他却不动声色，只是笑了一笑道：“于老尚书为官立朝都有方正之名，说的也是持平之论，不过举的这个例子却有欠妥当，因为那次举事不是小侄等无意间碰上，而是圣上亲自找了来的，朝野既有万全之准备而圣上却猝然以此重任，见托给几个素未谋面，从无深知的江湖人，显见得必有十万火急的理由。”

尤侍郎忙道：“是的！所以事情的发生，大家都感到很突然，除了郭秦

两府的家将外，别的人一无所知，想起来也实在危险，幸好是成功了，万一失败，那后果就不堪设想，圣上一向持重，不知道何以会有此行险之举？”

李益笑道：“天有不测之风云！”

几个人都不明白，王阁部道：“贤侄这话怎么说呢？”

李益道：“这是对于尚书的那个比喻而言的，那一枚异果虽由很多人辛勤培育灌溉呵护而成，但是大家都没把气候的突变算在里面，这一枚异果并不是在将要成熟时被小侄恰好遇上，顺手摘了以献的，而是在大雷雨的时候，小侄与那几个江湖朋友，拚冒雨淋雷殛之险，撷取以献的，事前我们虽然未会参与培护之辛勤，但是，时机不可能有待其成熟，如果不是我们及时而为，那大家的辛苦就是白费了。”

卢方道：“十郎，你再说详细一点。”

李益道：“详细的情形甥儿不清楚，不过圣上在召见甥儿，提出此举时，甥儿认为过于冒险，不可造次，圣上却说事在必行，再拖下去。恐怕就难以挽回了，因此甥儿想圣上既非好事行险的人，却毅然作此孤注一掷之决定，必然有不可延待之急要。”

王阁老连连点头道：“说得对，各方面的情形，已经启鱼监之疑，也在加强部署，那时正是岁首年节，休朝庆贺，只等年事一过，鱼监就要先发制人了……”

卢方忙问道：“相爷你是可知道他要作何行动？”

王阁老道：“详细的情形，由于鱼朝恩身死而无由得知，不过由几名鱼党从逆的口中侦知，鱼朝恩准备在二月初二复朝时，密令镇边的心腹党人，谎奏边警，然后把近畿几支忠于皇室的重兵，外调镇边，再以所领之神策军入替，设若此举成实，则京师邻近诸县，尽入掌握，其事更大不可为矣！”

尤侍郎道：“边廷烽警，也可以谎奏的吗？”

卢方叹道：“何须谎奏！边乱至今未靖，蛮狄胡夷，抗命骚境，几乎是日有所起！”

王阁老惊问道：“边事如此之糟，怎么朝中一无所闻？”

卢方笑道：“朝廷制胡之策为禁其集结，所以分化其部，成为许多小部族，各册立为藩王，虽百十人之部，也以王册封，数里之地，也许为国，所以这些小变乱，不足为患，同时还暗中策动他们的部属时起叛乱，让他们自相攻伐，变生不已，乃无力寇我中原了，残败的兵卒，百十为群，奔窜逃避扰及边民是常有的事。边境的守将镇得住，就不必烦渎朝廷了，但真要渲染其事，说成边乱，也未尝不可，鱼朝恩这一着相当厉害，幸而未成事实，否则鱼党势力，遍及京畿，除他就难了，相爷这个消息是从何而得知的，倒是不可不防。”

尤侍郎道：“对呀！目前鱼朝恩的残余势力并没有清除，只是有的人跟他只是稍通声气，并未交往密切；而且多半是边关守将，为恐生变，不便加以追究，可是，这种情形却不可不防，以免死灰复燃，刻下禁军已由汾阳王的两位世子统领，但是，新拜的枢密使刘迪是前逆刘希暹的侄子，仍然是宫监，鱼的旧党，多半在他的手中……”

王阁老一笑道：“刘迪这家伙不必担虑他，鱼朝恩的那计划就是他告的密，圣上大概也就是听见了这个消息，才决定了紧急行险之举，因为那时军命符节，都在鱼朝恩手中，调动军力，他是绝对有权利的，刘迪的这个枢密使也是靠着密告而得的，目前我们也动他不得，倒是李贤侄所举的理由很充

分，下次于老儿再发狂论的时候，不妨顶顶他，这老儿狂得很，要给他点颜色瞧瞧！”

接下去的谈话，就是他们在朝廷中的权柄之争的许多细节了，李益听了没多大兴趣，而他们因为李益在座，也多少有点顾忌，李益很识趣，未待席散，就称醉告退。

卢方因为话还没有谈完，倒也没有强留他，但只要他歇一下，看样子回头还有话要跟他说似的。

出了大厅，李益吁了一口气。他心中突然生出一种落寞的感觉，对自己的未来，也深深地感到格外的沉重。

今天这一席酒，使他对长安的情形又多了深一层的认识，来的这几个客人，可以说是当朝炙手可热的权贵，但是李益发现他们一个个都很浅薄，他们的地位似乎是完全靠着排挤别人而得到的。

而且他们也不是完全能把握着朝政，最多只是很多势力圈子里的一个较为强大的，但不足以强大得能完全排除掉别人的势力。

一个长安，代表着整个天下，上而一个皇帝，底下就是那么东一撮人，西一撮人，各自把持着一部份的力量。

连至高无上的皇帝，也不是个绝对有权威的人，要受着这些小势力的牵制和影响。

这就是所谓的党，李益知道，要想插进这一个党是很容易，因为他们已经把他视为心腹了。

但是，值得吗？雄心万丈的李益，对于这一部份的势力是很不甘心的。何况这一部份势力还不会属于他，在这一个圈子里，他即使不排在最后，也排在很后很后，除了在厅上的四个人，还有很多比这四个较低的人；李益的运气很好，但也祇占了个正六品的主簿缺，而里面的人都是正二品或从二品的大员了。

六品到二品，还有很长的一段距离，很多的人；还要爬很长的日子，超越过很多人。

娶了卢闰英，成了卢方的女婿，也许会爬得快一点，但是仍然要很久很久，至少是十几二十年后才能挤到跟这些人现时的地位。

在以前，李益或许会沾沾自喜，很高兴地接受了，二十年而登堂入阁，在宦海而言，已经是平步青云了。

可是现在，李益却不甘心了，他在皇帝心目中已经有了深刻的印象，为朝廷建过大功，在长安有了文名，这些都是他不甘雌伏的原因，何况他深入接触后，才发现这些身居庙堂的重臣要员，并不是如幼时所想像的那么神圣，那么了不起，谈吐、见识，都比他差得多。

李益考虑了很久，斟酌着要不要跨进这个圈子。

因为这是必须慎重考虑的事，踏了进去，他就成为他们的一党，可以得到照顾，但也会引来了猜忌——别的党人的猜忌打击——那是必然的现象。

不过李益对这一点并没有列为最大的顾虑，凭自己的能力，很少会被别人抓住把柄，逮住破绽，而且凭自己的交往，也可以得到很多外援，像郭氏兄弟、秦朗等人，都是说得起话的人，因此，助力是大于阻力的。何况这一个圈子在目前还是掌握实权的有力人士。

可是李益稍作深思后，还是决定不加入进去的好。

这个圈子所能掌握的权力已经不足以满足他，何况宦海多变，这些人又不见得能永远抓住权，一旦表明了立场，就是身有所属，未得其利而身受其果，那就很不合算了，他忽然想起了李白的遭遇。

李白怀才不遇，虽然文名早着，却在京试时受到了杨国忠与高力士的凌辱，这不是高杨二人不识才，而是投错了人，他不该受贺知章的保荐，高力士与杨国忠并不反对李白，而是把他当作了贺知章的党人，故而才打击他。

设若李白投向高杨之党，那一定会立刻金堂玉马，不过李白的生性耿介，这是不太可能的，但他只要以名士的身分游宦长安，不偏向那一边，也会受到相当礼遇的。

高力士与杨国忠是小人，但非无才，否则玄宗皇帝也不会点他们为拔才的主考了。高杨二人固然是存着私心，多擢拔自己人，但也不会一把全收，多少还要选拔几个真才的。

以青莲之才华，何患不能脱颖而出呢？就因为他是贺知章荐举的，反倒害了他。李白的才华越高，越无法出头，谁也不会敌对的圈子里把人才捧出来的，谁也不肯干搬石头砸自己脚的傻事。李益已经知道是于尚书在捣自己的鬼，而听王阁老的口气，似乎跟于尚书是敌对的，如果参加了他们这个圈子，于老儿一定攻击他更厉害了。

坐在书房，李益在心中把这些问题、利害，前后都考虑了一遍后，深深地又吁了口气。

卢方留他夜谈，八成是为了这件事，当他当面提出来时，他如何拒绝呢？

经过一段时间的深思后，李益笑了，他不但有了推托的理由，而且还想出一个打击于老儿的绝妙计策。

李益得意地笑了，在心里自言自语：“于老儿，别看你是堂堂兵部尚书，也别以为你老奸似鬼，干不该，万不该，你惹到我李十郎的头上，总有你好受的，心机耍到我李益的头上，我少不得叫你剥层皮！”

一面笑，一面盘算着，把事情又作了详细的策划，把措辞都想妥了，才听见前厅招呼备车。

这是席散了，李益整整衣服，书房门口人影一晃，却是卢闰英溜了进来。李益是一怔，卢闰英笑着道：“君虞，你好神气，一顿酒把几个老家伙吃得满口交赞，他们准备调你回来，把你安在门下省任差。王老伯说，不出五年，他至少把你升到给事中或谏议的位置，那是正五品上的缺，十年之内，包你一个正四品上的侍郎。”

李益淡淡一笑道：“你怎么知道的？”

卢闰英道：“你们在厅上高谈阔论，我在外面听着，你进来书房，我急得就想过来，可是必须要通过大厅，只好忍着，但也有收获，我听见了王老伯的打算，爹送客出去，我就先过来告诉你这个好消息了，王老伯在门下省是独当一面的红人，他的保证倒是靠得住的。”

李益笑道：“我知道他的保证靠得住，只是我的兴趣不高，十年才巴个侍郎……”

卢闰英道：“君虞，你别不知足，新科进士，十年能跳到侍郎，这已经是很了不起了，那位尤侍郎是天宝年的进士吧，苦爬了廿多年，还算是一帆风顺，也不过在户部上占个正四品下的侍郎缺，这是因为你有功于朝廷，便于讲话，也可以力争，如换了个人，就是有心提拔你，也还是没办法，现

在是太平盛世，凡事都得一步步来，不过就是在乱世，也只是武官升得快，文官出头本就难……”

李益笑道：“我知道他们对我的栽培之心，这是一份厚情了，我没兴趣进门下省，再高也爬不过王阁老去吧，他自己也不过是正二品上的侍中，即使入了阁，也只是赢得个阁老的称呼而已，因为官制所限，到了这个地位就算到了顶……”

卢闰英道：“难道你还想爬到一品大员的位置上去，全朝也只得一个，轮不到你的……”

李益道：“我若是进了门下省那是绝对轮不到的，从来一品丞相都是在尚书省里提选拔升的！”

卢闰英道：“是啊，爹说过，真要做事，还是进尚书省好，六部里任何一部都能有表现的机会，因为那是真正办事的部门，可是尚书省里他们帮不上忙，而且跟他们作对的人特别多。”

李益笑道：“他们帮不上忙，有人能帮上忙。”

卢闰英道：“谁？你在尚书省里有靠山？”

李益道：“没有，尚书省里的靠山不够硬，我的靠山是当今皇帝跟下一代皇帝，今上是答应过我的，太子殿下那儿我已经叫郭家兄弟跟秦朗为我铺了路，现在他在当太子，吃喝玩乐，我不便侍候，等他登了基，真正要人办事的时候，再把我荐上去，就是我大展抱负的时候，所以这门下省是万万进不得的。”

话才说到这儿，门口有人接口道：“说得好，我也认为进门下省没出息，但是王阁部一片热衷，我也不便推辞，不过他许的条件的确优厚，十郎，你要考虑一下，他……”

卢闰英忙道：“爹，我已经告诉表哥了。”

卢方笑骂一声道：“我就知道是你多嘴，你又在厅后的屏风下偷听我们的谈话了！”

卢闰英笑道：“是您叫我听的，您记性不好，经常左耳进右耳出，怕漏了什么，是要我帮您记住的，您以为我喜欢听啊，坐在屏风后面，连咳嗽都不行，脖子又酸又痛，那个罪可难受了！”

虑方笑道：“今天你可不难受了吧，十郎的事，你比爹的事还关心呢。”

卢闰英不好意思地低头道：“那是娘关照的，她就是这么一房娘家亲戚，那我自然该关心些。”

卢方笑道：“你母亲娘家的亲戚多着呢，此十郎更亲的也不少，可没见你这么热心过！”

卢闰英道：“但就是李表哥有出息，爹！你别挑眼儿行不行？你再这样女儿以后就不管了！”

卢方还是笑道：“你管也管不了多久了，我已经跟十郎说定了，过些日子，接你姨娘上长安来下定，这下子可称了你的心了吧？”

卢闰英满脸飞红，但是她的眼睛里却透着喜悦的光辉，忸怩了一下才道：“爹，你实在不适做京官的，到长安已半个多月，你还是没弄出个头绪来，虽然帮你留心着，我也只能是在屏风后面听听，帮你记着一点儿，有些事我根本弄不清楚，表哥对吏情熟，脑筋又灵活，更可以直接为你分劳拿个主意，我可不是全为我……”

卢方笑道：“好！好！就算是为我老头子，多偏劳你姑奶奶了，行吧！”

语毕又朝李益笑道：“这丫头倒是真帮了我不少忙，机密事我都是约了人回家谈，多亏她帮我提醒着，我也不是真糊涂得连话都记不住了，只是想得没有她周到，有很多事我一时没想到，别人开了口，我几乎要答应了，多亏她找个藉口叫人来打个岔，我才没上了人家的圈套，因此说老实话，我真还舍不得把她嫁出去，因为有些事不足为外人道也，她要是出了阁，我连个商量的人都没有了。”

李益笑道：“甥儿真没想到表妹还是大人的参赞。”

卢方道：“跟你比起来，她是差远了，只是蜀中无大将，廖化作先锋，你姨娘是从不管事的，我只有这一个宝贝女儿，倒真有点舍不得嫁出去，因为她再不行，总也是我的女儿。”

绝不会出卖我，所以有很多事。只有她还能为我分点劳。”

李益笑了一笑，他知道所说分劳的事，必然是不能让外人插手的事，这位姨丈官做得不小，官声也还可以，但是看他家中的排场，绝不是光靠一份俸禄所能支付的，自然会有些额外的收入。

千里为官只为财，这倒是无可厚非，祇是李益心中又提高了一丝警觉，亲可以攀，却不能走得太近，更不能挤进他们这个圈子，因为他们中间有个工部的侍郎，而以他们所能涉及的范围，也以这个部门最为接近。

中书制议，门下审议，而后交尚书省执行，这两个省权高而不实，因为他们不经手。

但是工部跟他们的关系最为密切，禁苑的修建，皇陵的营建，以至河道的疏通，每年耗币亿兆，该如何动用以及轻重先后可否，这两者的权限也最大。至于军国大计，他们只有参议的份，说不上什么话。尚书省下吏兵两部的政事是独立的，刑部上有大理寺。户部度支，另有一个体系。礼部是个闲衙门，他们管得到，却没兴趣多管。

唯一有好处的是工部，三省分立，互有监督，立法本旨很好，但是如果三省协同一致，未尝不是一条生财之道。

工部经办的侍郎是肥缺，但必须养肥那另外两省的人，才能够太平平地肥。

李益对个中利害很清楚，但是想得更远，树大招风，肥肉是人人想吃的，吃不到眼红的人更多，因此这一部也常出事，而且倒下一个，牵出一堆，所以他别有深意地一笑道：“姨丈，您初任京官。政情不熟，凡事都宜小心，自来工部任上，人事异动最大，风波是非也最多，大人新膺宠命，代天监政，可不要被他们给扯进去了。”

卢方有点讪然地道：“我知道，所以我不轻率作决定。”

卢闰英道：“我也是这么想，所以我希望表哥能调京任职，替爹照应着点。”

李益道：“表妹，我就是为了避嫌才请求外调的，否则我早就当东宫侍读或是东宫舍人去了。”

卢闰英一怔道：“那……王老伯的意思你不会考虑了？”

李益道：“是的，他根本也是顺水人情，我又何必去领这份情呢，依他为靠山，还不如走太子的门路了。”

卢方道：“这也是，可是我倒是的确要你帮忙，而且也免得英儿嫁远，在一起总归有个照应。”

“甥儿也不想一直在外面，而且中书门下两省，权重而事简，因为都不

是直接经手，真要甥儿尽力的话，倒不如在尚书省更方便，三足都稳了，才能鼎立不倒。”

卢方道：“好是好，只是不便为你活动，王老不是说过了吗？兵部于老儿正在跟你过不去！”

李益忽而一笑道：“大人对此老观感如何？”

卢方道：“我个人跟他没有恩怨，只是我在节度使任上，层次上是受他节制，内调中书，在属次上似乎他反而要受我节制了，虽然过去他管不到我，现在我管不到他，但是他总是有点不开心。”

“这个人器度很窄。”

“可不是，但是这人很高明，他要攻击一个人，可以先捧上对方一大篇F然后抽冷子来上两手狠的，因为他主掌兵部，经常要入宫在御书房与圣上密议军机，所以他奏对之际，就可达伤人的目的，不必形之奏本，所以有很多人受了他的中伤还不知情，一直把他当作正人君子，因为他在背后攻击人的时候，一定在外面说那人的好话。”

李益笑道：“这一手是太阴了，不过这种做法瞒不了人的，总有一天会被人发觉的。”

“那当然，可是无凭无据，有些人虽然知道吃了他的暗亏，但也不敢到圣驾面前去查问是否听了他的密告，因此只有吃暗亏了。”

“有关甥儿的事，王阁老又怎么知道？”

“圣驾准备要启用你的时候，王阁老也在旁边伴驾，闲谈之下，圣上提起你，说你的才华不错，未可久置闲散，要殷天官看看有那儿可以安插你一下，结果他就开口了，说你恃才傲物，对长上先进不知恭敬，经常出言诮讥。无论放在那一处，都难与上宪相容。那时入阁的几位与你都没什么交情，虽然没人附和他，也没人为你辩解，倒是圣上说了你两句好话，讲你才华是有的，也许锋芒过露，不知收敛，等历练一阵后，尚不失为国家栋梁，他才没再开口了。后来大家稍稍得知你在平逆诛奸一案中的功劳，倒又没人敢用你了，谁都怕被你挤下去，因为你进了那一部，自然是在那一部上晋升。”

李益笑了一下道：“王阁老倒不怕。”

卢方笑道：“他不是不怕，而是他今年已八十高龄，最多再干个十年吧，不死也必须告老了，而十年之内，你爬不过他去的。”

李益道：“于老儿既是这么不结人缘，想必对大人与王阁老等人也不大投契吧！”

“是的，他那人跟谁都处不好，因为他连自己最好的朋友都能放暗箭，弄得谁都不敢亲近他，也不敢得罪他。”

“怎么没人想把他请走的？”

卢方笑了起来道：“谁能做到这一点？真能做到这一点，真是功德无量了，但是他帝眷颇隆，又是两朝老臣……”

“身为兵部尚书，却听任鱼朝恩持权凌主，这一点就是他最大的过失。”

卢方苦笑道：“这个题目可做不得文章，连圣上尚且受到挟持，更何况是臣属呢？京官的家人老小都在长安，鱼朝恩手绾虎符，掌领禁军，谁敢逆他之鳞，就难保一命了，圣上对这一点倒是颇为体恤，而且在这个题目上动起大狱来，恐怕满朝文武，加上许多公侯王爵，要去掉一大半，朝廷不会这么做的。”

李益笑道：“但是有别的方法叫他自己下台的！”

卢方不禁一震：“十郎，你有什么方法，这可千万造次不得，他那人器量狭小，搬不动他，惹他衔恨反击，那可就麻烦了。”

李益笑道：“甥儿要动他，就一定会叫他无颜立朝，而且这也是推辞王阁老盛意的一个办法，当然也是为甥儿自己进尚书省的一个机会……”

卢方道：“你先说说看。”

李益道：“办法很简单，就是在公开的酬酢上揭开他的伪君子面目，引起群起而攻，把他反覆无常的手段，公开出来，这样一来，纵使他自己不卷铺盖，至少在圣上面前说话也不起多大作用了。”

卢方道：“问题是你能做得到吗？”

李益笑道：“正面做自然不容易，但不妨侧面来一下子，这叫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王阁老还记得那天有些什么人在旁吧？”

“当然记得，三省首司，各部尚书，中书省的左中书令韩阁老也在……”

卢闰英道：“怎么中书令也称阁老？要入阁才拜相。”

李益道：“三省首司，都是宰阁丞相，像尚书省的左右仆射在武后时改为文昌左右相，门下省改鸾台，中书省改凤阁，因而有阁老之称，现时虽然恢复了三省旧名，但是只要是本朝的称呼都可以引用，而中书门下二省，在高宗时改右相左相，所以大唐特多丞相。”

卢闰英笑道：“爹现在是正四品侍郎，但却占了正三品的右内史令缺，等真除后也是丞相了。”

李益笑道：“不错！那时你就是相府千金了。”

卢闰英红着脸道：“你呢，难道不是相府女婿！既有个丞相伯父，又有个丞相岳父，难道还不光采？”

卢方笑道：“我倒不指望自己能拜相，位高招忌，而我又不善酬酢，倒是十郎胸罗庙堂之才，我只希望异日有个丞相女婿！”

李益道：“大人这个左内史令早已内定，真除就在不久，凤阁辅老就是指顾问事，甥儿要把于老儿去掉也是为大人打算，他那人心胸狭窄，早先位居大人之上，大人升到平位，已经引起他不快了，如果再高过他的头上去，是他无法忍受的事。”

卢方口中说得淡，内心极为热衷，李益的话打中他心事，忙道：“你说说看怎么个办法？”

李益笑道：“既然那天有很多人，想必他赖不掉，现在只要王阁老设法与会的人都请了来，在席中装作不认识甥儿，随便找个细故，跟甥儿顶了起来，把于老儿那天的话说出来就够了。”

“那也不见得能叫他怎么样啊？”

李益笑道：“于老儿平常行事谨慎，最多口角春风褻人两句，这次却犯了错，他也许是没想到甥儿日后会有那番遇合，为表示他的度量，写了一封亲笔信给甥儿，只如此这般……就够他受的了。”

卢方大喜道：“妙，妙！那封信你还留着吗？”

李益道：“于老儿诗不见佳，一笔阁体字倒是苍劲有力，甥儿就留下来，只要看他信上的言词，证之所行，那等于是打他自己的嘴巴！”

卢方笑道：“行！你去把那封信找出来，明天我就把王阁老找到，后天就办，因为后天是王阁老夫人的寿辰，正好是个机会，明天我请王阁老来，再商量一下。”

李益道：“这不妥，甥儿不能跟王阁老多碰头，否则就是出之预谋了，

好在甥儿是昨夜回京，今晨来拜望大人，那儿都没去，谁也不知道，大人可以跟王阁老等人明日早朝时约好私谈，别多提甥儿的事，以免让人知道他已经跟甥儿见过面。”

卢方道：“那倒不会，他们是到了我家才知道你来了，正因为王阁老要延揽你，还特别嘱咐别人不要先说，因为风声先透，他就不便尽力了。”

李益笑道：“总是吵得像这一回事，因此王阁老再也没有延揽侄儿的理由了。”

卢方道：“纵有此心，也没这个胆子了，十郎，有人说你很厉害，那是你们李家的亲戚我还不太相信，现倒无法不信了，得罪了你的确是件很不舒服的事，因为谁都不知你会采用什么方法报复。”

李益淡然地道：“侄儿为人一向如此，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惠我一分，我报以十分，人若倚仗权势，欺我凌我，虽贵为王侯，我也敢碰他一碰！”

卢闰英笑道：“这句话若出之他人之口，一定会被人目为狂妄，但是表哥却够资格这样说，因为已经有一家爵王被你扳倒下去了。”

李益笑道：“这可不敢当，我跟霍王颉颃，只是激于义愤，凭的是一个理字，至于后来霍王因受鱼朝恩牵连而贬黜，却非我刻意而为，我在为朝廷策划诛戮鱼朝恩时根本也没想到会牵连到霍邸。”

卢闰英笑笑道：“现在更没人敢得罪你了，因为还有一批身负奇技，高来高去的江湖奇人异士朋友，他们若是替你出头，直截了当，半夜来个飞剑取首，谁人不惧？”

卢方道：“这倒是实话，十郎，现在朝野对黄衫客、贾仙儿等湖野异士，都十分顾忌，当鱼朝恩就诛之初，他们把鱼朝恩所蓄的一些死士带走，有人上表朝廷，要求追索，那时大家还不太明内情，不知道圣上会亲颁手谕，赦免了那些人的罪，所以钉得很厉害，尤其是于老儿，闹得十分起劲，说什么平民草莽之辈，干预朝政，庇护奸党，若不加征讨，国家威严何在？圣上不便明言，就往郭汾阳老千岁身上推。那老儿又上表弹劾郭千岁，汾阳王很妙，也不如辩解，只是上了一本，责成于老儿以兵部尚书之职，统率天下兵马，推举他任意调精兵一支，前往追捕鱼逆，吓得他脸都白了，连忙说这是武将的事，兵部尚书是文官，不谙武事。郭老千岁很不客气，当廷指斥他说，既然知道自己是文官不谙武事，就少出些鬼主意，滥言征伐。这是他碰的最大的一个钉子。”

李益笑道：“那他不是恨死了？”

卢方道：“可不是，他恼羞成怒之下，反责郭老千岁身为元戎，领兵征伐是本份，不该往文官身上推，分明是有意翼护，说那些人多为郭府门客，郭老千岁责无旁贷。”

李益道：“这一口咬得很厉害，圣上怎么表示？”

卢方道：“圣上只是笑，大概与郭老千岁早有默契，有关那些事，概由郭老千岁担当，所以不作表示，而郭老千岁更妙，也不作辩解，只说他怕死，惹不起这些江湖人，所以不敢请命，也不敢叫别人去送死，于大人忠心为国，十分可敬，想必是不怕死的，该如何征讨之事，请与兵部隶司员，好好研究出一个办法来，老夫竭力支持……”

李益笑道：“这个回答更妙，总算给了他一个下台的机会了。”

卢方笑道：“这算什么下台呢，郭老千岁一生戎马，数度征伐，天宝之乱，安禄山、史思明势力那等浩大，郭老千岁以寡系众，只有贼军十分之一

的兵力，亲冒矢石，身先士卒，终于平定了贼乱，立下汗马功劳，又岂是怕死的人，这分明是调侃他，于老儿碰了这个钉子后。当时忍气吞声，不敢顶撞，回家后，苦思十几天，又想出了多不利于郭老千岁的条款，写好了奏章，正准备上朝奏劾郭老千岁，那知还没有呈览，圣上那天就发表了郭府两位世子统领禁军的旨意，于老儿才知道其中必然另有隐情，连忙把劾章撤了回来。”

“那不是更为光火了？”

卢方道：“这自是难免。不过这老儿善观风色，惹不起的人，他就不惹了。”

李益笑道：“难怪他跟甥儿过不去，原来是把那股怨气尝到甥儿头上来，以为甥儿好欺负。”

卢闰英道：“他一定把表哥当作是郭老千岁一党的了！所以才多方阻挠。”

卢方道：“真是郭老千岁一党倒也好了，这位老元戎现在在朝廷里说话有份量，可是这些居朝的武官为了避嫌远讥，极少营私结党。”

李益道：“他对我说过，为了黄衫客与贾氏兄妹的事，他不便为我太出力，甥儿也不想借他的力量，我自己办得了的事，又何必要烦他呢？现在甥儿回寓去把于老儿的信找出来，大人明日跟王阁老商定后，甥儿再来听取回音。”

卢方答应了，李益见天交二鼓，夜分已深，不能久留，连忙告辞了。

本书完，请看长干行

第十五章

李益回到寓所，霍小玉跟浣纱主婢二人却还衣衫整齐地在等着，桌上的酒菜都没动。

见了她们这份情状，李益心中倒是有点歉然，连忙道：“对不起，我回来晚了，不过在下午我已经打发李升先回来，说过我在姨丈家里留饭了！”

霍小玉笑笑道：“他说了，只是爷昨夜匆匆回来，我们不知道，没有来得及为爷洗尘，今天知道爷在家，应该为爷准备着。”

浣纱道：“爷！您一回来，小姐的病就好了，这些菜都是她亲自下厨弄的，您瞧在小姐这份情意上。多少也得赏个薄面用一点呢！”

李益歉疚之意更深，宽衣坐下，道：“不是用一点，我还要好好地吃一顿，我的肚子现在还是饿的。”

霍小玉笑道：“李升回来说你姨丈为你又请了几位官场的贵宾回来吃饭，你又怎么会饿着肚子的呢？”

李益一叹道：“官场酬酢只是斯文酒会，好酒好菜，只是看看点缀一下，时间都花在谈话上了，那有功夫吃喝，我的肚子的确是饿的。”

霍小玉道：“难怪我爹以前出去应酬，回家后娘总是给他准备一点小食，而爹也吃得很多，我还以为他是为了不忍辜负娘的情意，使娘高兴呢，那知竟是真的吃不饱！”

浣纱道：“为什么不吃饱呢，白白的糟蹋好东西！”

李益苦笑道：“官式酬酢，主要是为了会谈接洽，或是迎来送往，做主客的人自然是最忙的，一道菜上来，才动筷子，就有人举杯相邀，来而必须有往，两三个人应付过去，菜已撤走，换上第二道了。所以每道菜只有动第一筷子的机会，而那些从客见主客不动，也不好意思多吃，每道菜都是动不了几下就端走了；而且这类宴会最重排场气派，肴必数十道，始见隆重，菜肴一多，换得更快。反倒不容易吃饱了。曾经有这么一个笑话，某寒士忽然运发，中了首魁，赴琼林宴回来，其妻熬了一锅粥还没有吃呢，等他换了衣服，妻儿准备吃粥了，进屋只见空锅，诧而问之，才知道是他吃了。”

霍小玉笑道：“那有这么穷凶极恶的！”

李益道：“这本来就是笑话，形容虽然过火一点，但也可以想见其状况。他妻子就问说：天子赐琼林宴，有六十四道佳肴，你难道没有吃过吗？”

“是啊，他怎么说呢？”

“他说就是因为听说有六十四道佳肴，所以从前一天就开始饿肚子，准备好好吃他一顿，那知到了席上，一共只有一道菜，分成六十四次上来而已。”

“这又胡说了。那有这种事呢？”

“那寒士苦笑道：‘确实是如此，我只看见一道菜，叫做恭喜恭喜，多谢多谢。’”

“这是怎么说呢？”

“每道菜上来，照例是恭喜恭喜，那寒士自然只好回道多谢多谢，而琼林之宴，开始照例有三爵钦赐御酒，那寒士空肚子，喝了这三爵酒可去，已经受不了，又怕酒醉失态，对别人的敬酒只有沾唇做做样子，好在这种场合只要意思到了就行，也没人勉强他，所以领宴已罢，他除了那三杯御酒，就灌了一肚子的恭喜多谢回来……”

霍小玉与浣纱都笑了，霍小玉一面为他布菜，一面笑着道：“今天你总不会是那个情形吧！”

李益笑道：“那当然，今天是我姨丈家宴，客人也不多，一位阁老，两位侍郎，但主客却是我，他们的官都比我大，辈份年龄都比我尊。”

“你又不是那种没见识的，总不会被他们吓住了。连筷子都不敢动了。”

李益笑道：“这当然，但他们不是为吃喝而来的，褚多垂询，我总不能不回答吧，一顿酒下来，嘴没停过，却是忙在说话上了，那有时间顾到吃？”

“有这么多的闲话吗？”

“有！不是闲话，是很重要的话，对我的前程大有关益，王阁老主掌门下省。他想内调我入阁为佐，条件很优厚，十年之内，保证我可以晋到正四品的门下侍郎。”

“你姨丈在中书省不也是这个缺衔吗，他致仕几十年，而且还从节度使上内调，才到这个地位，王阁老竟然能在十年内保你到这个位子，真是太好了！”

李益冷笑道：“好什么？基础还是我自己打下的，他只是个顺水人情而已，我又何必领他的？”

“你拒绝了？”

霍小玉言下有点失望，李益却笑道：“当然要拒绝，因为那原是我自己的底子，在诛杀鱼朝恩一件事情上，朝廷欠我的功奖，迟早都会给我那个位子的，我又何必要领他的情呢？”

霍小玉道：“可是在别的地方，没人为你进言提携推荐，你还是没机会呀，哦！我知道了，一定是你姨丈要你进他的中书省，自己人更好提拔些。”

“不是的，姨丈虽有那个意思，但还不如王阁老方便了，内举避亲，容易落人言讪，那还不如应王阁老之邀了。”

霍小玉道：“中书门下两省你都拒绝了，难道你想进尚书省？”

李益道：“不错！你说对了，三省并立，但尚书省的左右仆射是从二品的缺，比另外两者最高长官的正三品衔高一点，那还是小事，主要是尚书省下六部，是真正掌实务的政官，容易见出政绩。也能够表现才力，三省之上如三公三师等一品大员，无不出自尚书省，人员多，出缺容易，我只要认真干，凭我已简在两代帝心的底子，加上我的能力，以及郭秦两府的关系，不必等十年，很可能就弄到一部的尚书干干了。”

“这个我知道，不过郭秦是世爵，他们也只能在旁边说说话，真要保荐，还是需要本部的司宪，提出实在的绩效，方可以请旨旌升，尚书省有人会帮你说话吗？”

“目前还没有，但是等我内调之后，就有了，因为我有门下中书两省的渊源，只要相互照应，没有办不通的事，我进那一部，对司宪都有莫大的方便，他升得快，我也爬得快，水涨船高，利人利己，谁都肯干。”

霍小玉对长安的吏情，究竟比卢闰英熟稔，叹了一口气道：“十郎，这祇是你一厢情愿的想法，实际的情形恐怕不会如此顺遂。”

李益笑道：“我当然清楚，所以我要先表现一下绝招给他们看看，让尚书省里那些尚书郎晓得我的厉害，以后只要有人打个边鼓，他们就会争着延揽了。”

霍小玉一皱眉道：“十郎，莫非你又想扳倒谁了？”

李益笑道：“高明！小玉，你的确聪明，只有那个又字得用不妥，以前我可没扳倒谁过。”

霍小玉没有争执，只是忧形于色道：“十郎，你刚放缺还没到任，何必又在内廷树敌呢？”

李益道：“你放心，我会有分寸的，恶人不要我做，而此人却非扳倒不可，他不但是门下中书两省的对头，而且更是我的冤家，郭千岁自从鱼朝恩一案后，几次为我请旌，都是这老家伙把我给贬了的，外面说我恃才傲物，出言诮刻，我一直不知道是谁，今天从王阁老口中，才知是他在捣鬼。”

“究竟是谁呢？”

“兵部尚书，于善谦，于老儿。”

“是他，这个人是三朝元老，为人很方正，三朝颇有贤声，很受人尊敬的呀？”

李益冷笑道：“以前我也是这么想，今天才知道此人之奸，绵里藏针，对人一团和气，到处口角春风，但都是口惠实不至，却因兵部之便，时得与圣上秘书处，就借机会告状。吃他亏的人太多了。”

“他既是如此受宠信，你扳得倒他吗？”

李益笑道：“我不必扳倒他。只要揭开他的伪善面孔，叫他自己无颜上朝就够了。”

“十郎。这究竟是有欠忠厚。”

李益道：“这可不能怪我，是他先惹我，我为人就是如此，人不犯我，我不犯人，惠我涓滴，报以涌泉，授我李桃，报以琼瑶，但是谁要打我一拳，

那怕他贵为王侯，我也要踢回他一脚去。”

“十郎！你不能心存忠厚，以德报怨吗？”

李益笑道：“能，等我比人强时，我可以忘掉他对我的不好，还提他一把，但那人一直高高在我之上；我就非拖他下来不可。韩信受辱胯下，贵显时厚赠那个辱他的无赖，这才是大丈夫快意恩仇，但是他对汉帝却没有这么忠厚。”

霍小玉叹道：“因此他才会被汉帝所杀。”

李益笑道：“小玉。记得上元之夜。我们游花灯的时候，你看见了你的姊姊们，故意打击一下她们的气焰的事情吗？可见你自己也是这样的人，何必要劝我呢！”

“我现在很后悔。”

李益道：“我不是赌气，而是势在必行，小玉，我不想整谁，但是有他在朝我就永远无法出头，所以我才要推开他，在宦海中是不能心存忠厚的，难道你要我像允明一样，被人整得差点坐牢还是不还手？”

“于尚书不会这么对你吧？”

“比那个更严重，他一直在毁谤我，好容易我有机会，在皇帝那儿建下一点好印象，假如让他一天到晚地数落我，这一辈子我就别想出头了。”

霍小玉默然无语，她知道李益是个热衷求进的人，事情牵到他的前途，什么话都无法使他罢手的了，因此道：“十郎，你有把握吗？别使仇越结越深。”

李益笑道：“我知道，我不是说过了吗，我不做恶人，叫于老儿吃了亏还哼不出一个字来。”

吃完了，他的兴致很高，翻箱倒笼，把于尚书早年写给他的私函找了出来，仔细地看了一遍，才包封好了，回到屋里，霍小玉已经尽去愁容，含笑相对，李益笑道：“你不再劝我了？”

霍小玉笑笑道：“劝你有用吗？”

李益道：“我是个讲理的人，你若是能搬得出令我折服的道理，我会接受的。”

霍小玉道：“天下至道，不过是四书五经孔孟之言，可是你经常在经书中都能挑出毛病来，还能有令你折服的道理吗？我既搬不出说得动你的道理，又阻止不了你决心，何必又伤感情呢？”

“那你先前又为什么要说呢？”

霍小玉道：“那是我担心你与人结怨，回头想想，实在是多此一举，女人对男人的事，只要表示适度的关切，不需要硬插进去，更不可乱出主意，我爹在世时，对娘那么宠爱，不是没道理的，因为娘只是听，却从不表示意见。她对爹在外面一切，付与绝对的信任，信任他有足够应付的能力。女人在男人的事业上，只宜分享他成功的快乐，却不必去分担他的烦虑，强行插入的结果只会造成更多的麻烦，像允明与小桃，就是一个例子，你走了之后，采莲曾来看过我，言下很后悔，她从来都不过问允明的事，就那一次多事，结果还是错了，我也常引以为诫，所以，我刚才的多话向你抱歉。”

李益望着她的脸，望着她深情而又无神的眼睛，心中忽又充满了一丝歉疚，一丝后悔。

那都是因卢闰英而引起的，歉疚的是他没有把卢闰英的事告诉她；而实在没有隐瞒的必要。

霍小玉不是一个善嫉的女人，尤其是对他娶正室的事，绝对不会表示反对的，一回来的时候没有说，现在再说，似乎又不知如何开口了。

后悔的是今天对卢闰英所做的一切。将这头婚事敲成了定局。

美丽、热情、富有魅力、聪明、柔顺、富有的家庭、显赫的家世，几乎是十全十美了。

这头婚姻没有可挑剔的地方，卢闰英也没有可挑剔的地方，但不知怎么，李益总感到有不对劲的地方，而且是不止一处不对劲！有些已能明确地感受，有些却莫可名状。

听了霍小玉的话，李益才知道那些不对劲的是什么了，卢闰英太爱管事，管她本份以外的事。

这不是她的本性，却已养成了习惯，被她父亲养成的习惯，她一直插足于她父亲的事业中。

对有些人而言——她的父亲——这是个好内助，但是对李益而言，却是不必要的。

当她听见王阁部延揽李益的条件，抢着来告诉李益，证明她对这种事是多么的热衷。

李益表示拒绝后，卢闰英没有反对，这并不表示了她的退让，而是她接受了李益的解释，同意了李益的选择，一个更有希望的选择。

李益提出了攻击于尚书的计划，她显得那么兴奋，热切地附和，她的兴奋与附和不是为了对李益无条件的信任与支持，也不是对李益的了解，第一次见面，不可能有那么深的了解。

她只是为整个事情刺激与兴脊，认为值得一行而支持，这次是因为步调一致而协议了，显得很融洽，但是将来遇到一件意见与看法不同的事情呢，她会退步吗？

在合理的解释下，她或许会的，但李益却不希望去费这种精神口舌。李益是个很自负的人，他决定的事情，很难再有改变，正因为如此，他在决定一件事的时候，也经过很久的考虑，信其必能行才决定的。

当初，与霍小玉初结合时，郑净持是长辈，李益还是不太愿意受到干扰，借着浣纱的事件发作了一下，又怎么肯问计于妇人，或是听命于阍内呢？

但是卢闰英是否能像霍小玉一样地柔顺、解事呢？

想到这个问题。李益有点睡不着了，燃着灯，心里又在盘算着，如何说法让卢闰英收敛一点，从现在就改了脾气，也多考较一下她的德性。

要熬熬她的性子。必须从现在就开始。

心中在想着事，手上还是捧着于善谦的那封信，心不在焉地看着，霍小玉捧了一盏茶到他面前笑道：“十郎，这是你最爱喝的普洱茶，下午我就泡好了留着，这时候茶味全出来了，正好喝！”

暑夏之夜，又喝多了酒，有一杯井水镇凉的香茶，的确是十分可口的饮料，李益尽饮一口道：“还是你好！”

霍小玉笑道：“难道有谁不好了？”

李益发觉自己说溜了嘴，拿她跟卢闰英作比较了，连忙笑道：“在我姨丈家里，侍候的人虽多，却没有一个能像你这样知情着意的，所以弄得一餐饭还要回来吃！”

“那怎么能比呢？他们不会知道你喜欢什么，在什么时候需要什么，这些祇有身边人才清楚。”

“是啊！上任，归省，这一个多月没跟你在一起，处处都不便，但愿你的身子快复原。

“

“我觉得已经好多了，今天我一天就没躺……”

“小玉，这不行，你一定要多休息，此地到郑州，虽说祇有三五天的途程，但是舟车劳顿，十分辛苦的，勉强一拖一累，到那儿病下来，可不是闹着玩的，必要时，我可以请姨丈带封信给马制台，多续几天假……”

“那不太好，你还没有赴任就告假。”

“这倒没关系，姨丈本来也有事要我帮他料理，这是他先提的，是我没当时答应。”

“为什么呢？他要你帮忙。总因为你是自己人。”

“话是这么说，但这不是我的事，将来我又不想在他这一部当差，借筹代谋，太过尽心了，免不了要得罪人，那就很不上算，若是敷衍一下又非我之所愿。”

“这倒也是，那就别耽误了。”

“看你的情形吧，假如你三两天内还不能动身，我就答应他多留几天，为了你，得罪人就得罪人吧！”

这句话使霍小玉很感动，擦擦眼睛：“十郎，谢谢你，有你这句话，我立刻死了也是甘心的，睡吧，今夜……”

李益道：“今夜我在你房外的凉榻上睡。让浣纱进来陪你。”

霍小玉脸色动了一动，李益道：“小玉，别多心，我这是真心为你好，你不知道我多疼你，可是跟你在一起，我怕忍不住又会惊扰你，我不能害你……”

霍小玉擦擦眼泪，哽咽道：“十郎，我明白，我真恨我，为什么会染上这个病的……”

“没有人愿意生病的。而且这也该怪我，在你初发病的时候，没有好好的体恤你。十一娘见了我就埋怨我，浣纱有一阵子，几乎以为我是杀人的凶手……”

霍小玉叹了口气：“是的，我知道，那一阵子你受了很多的委屈，所以我稍微好了一点，立刻就说她们了。虽然她们也是一番好意，但有的时候，真想拿把刀杀了她们，我实在讨厌她们多事，在爱的天地里，强插进第三者是最可恶的事，她们根本不了解我心里的是什么！”

“但她们知道你病中需要的休息与静养。”

“朝闻道，夕死可矣！人的生死是心重于体的，一个女人，要的是爱，朝得所爱，夕死可矣！”

李益笑了起来：“你也学会了我窜改圣人之言了。”

“不！这不是窜改，是立言！而且比孔圣之言更为有信可证，朝闻道而夕死，只是一个理想，行之者希。但每一个女人都愿意为爱而死。”

李益为她目中灼热的情光所动，忍不住抱她起来，走到榻前，可是把她放下的时候，他才感到霍小玉体态的轻盈，似乎抱在手中没多少重量似的。

八分的怜惜，两分的内疚，使他的情潮又淡了下去，轻轻地一吻，然后在她的耳边，以极其温柔的声音道：“小玉，你今天累了一天，做个乖孩子，好好地休息一天，养足了精神，明天，我们好好地爱，你知道那是很累的……”

霍小玉用手搂住他的脖子：“十郎！陪着我，不要离开我，你知道这一个月来，我多想你，你来了，我多高兴，多盼望着这一刻，今天我忙了一天，穿好了衣服，梳妆整齐，就是为了这一刻，上来的时候，我叫浣纱别过来，也是为着这一刻，十郎！别叫我失望，爱我……”

她的声音已经近乎哀求了，两条瘦弱的胳膊居然十分有力，身子像火一般的热，像一根烧红了的铁条，紧紧地缠住了李益。

李益再也不忍心拒绝她了，脱去了她的衣服，抱着她那瘦弱的身子，鼻子却嗅到了一股浓郁的香味，他不禁贪婪地嗅着、嗅着：“小玉，你身上洒了什么？”

“玫瑰精，是宫中特制的，一共才得一小瓶，是娘留给我的，只要几滴化在水中，用以沐浴，可以使遍体芬芳。当年杨玉环就是用这种香精，洒在华清池中。使得玄宗皇帝色授魂与，每到沐浴时，总是躲在旁边留恋不去，我今天足足用了半瓶！”

李益又贪婪地嗅着：“想不到你还藏着这种好东西，怎么以前不让我知道？”

“以前我用不着。因为你不讨厌我，现在我……”

“傻孩子，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呢？我从没讨厌你！”

“不！十郎，不要骗我，也不要骗你自己，我知道我一病之后，很惹人嫌，连我自己都讨厌我自己，我父亲病重的时候，我也怕到他身边去。我受不了那股气味，所以我绝不会怪你，但我有办法使自己不讨厌的……”

感人的火样热情，使李益对怀中这个娇弱的女郎，萌起了无以名状的爱惜，于是，他紧紧地抱着她，迎合着她的热情，舒达了他的爱。

在他的心中，充满了无比的虔诚，因此，他的动作是那樣的轻柔，几乎完全忘却了自己，完全是为了爱而爱。

虽然不像以前那样的激烈，但是却给予霍小玉一种前所未有的美妙的感受。

就像是一阵轻风吹送着如镜的湖面上—叶轻舟，舟轻轻地向前推游，也轻轻地摇曳着，但是却丝毫没有破坏这一份静态的美。

不知过了多久、多久，爱情的芬芳仍然侵染着这一对爱着的男女，但是他们的中心却没有了情欲的冲击，虽然他们的形体仍是两个贴合的个体，但是他们的心灵已融合成为一体了。

霍小玉轻轻地吁了口气：“十郎，你没睡着吗？”

“没有，我的眼睛一直开着，连霎都没有霎一下。”

“可是我觉得你好像已经睡着了似的！”

“胡说，你在感觉上也知道我不是在睡觉！”

他把双手抱得紧一点，使霍小玉皱皱眉头，一种轻微的痛楚给予她更多的真实，也更多的满足。

“真没想到这么静静地拥抱着，感受是如此的美！”

“我也是一样，只可惜我们以前不知道，以前我们只知道疯狂地爱，从来也没有领略过这种静中的滋味。”

“十郎！易经上所谓天人交泰，大概就是这种境界吧？”

“我不知道，但是我想应该是的，因为这不是天欲的冲击，而是发乎至情爱的灵性的交流，禽鸟百兽的交合，只是为了繁衍种族，所以只有天欲的冲击；人懂得爱情，男人与女人，有时是为了情而爱，就像我们现在一样，

所以才有另一种境界。”

“我也是，我真希望这一刻永久地维持下去。”

“那就不要说话，不要想，我们就这么保持下去。”

“可是我想睡了，我的眼皮好重。”

“睡吧，只要你的心别睡。”

“可是我又舍不得睡，我怕合上眼之后，这美好的一刻都将消失了！”

“只要你在，我在，情意常在，什么都不会消失！”

霍小玉满足地吁了口气，慢慢地合上眼帘，果真睡了，她是可以放心睡的，因为即使在睡梦中，她的情爱之门也永远是开放着的，但李益却舍不得睡，他也为此刻美妙的感受而陶醉了，但是他的感受却必须以一点轻微的情欲来维持的。

渐渐地，他有着松弛的感觉，他也很疲倦了，但是他仍然希望能停留在美好的境界中。

因此，他想以另一个部门的感受来维系住他的冲动，他的手在霍小玉的身上轻轻地抚摸着。

由肩头滑向前胸，李益忽然有着一种奇妙的异样的感觉，那不是情欲的，而是触觉的。

一场病，消蚀了霍小玉的丰润，但是也更增加了她的惹人怜惜，松软的肌肤，触手如丝绒般的柔嫩，可是李益的手抚到她的胸前时，却感到惊奇了，身上已瘦得可以见骨，唯独一对乳房，却比以前坚实壮大了。

霍小玉的美在于她的娇媚，绝不丰腴，她的身材很匀称，但只配合她玲珑的体型。

可是原来尖凸的双峰，现在居然圆鼓而坚挺了起来，是成熟了吗？

李益有点不解，但是也想不出是什么缘故。霍小玉又醒了，因为那是女人身上很敏感的部位，睁开眼睛看看，娇媚地一笑：“十郎！你还没睡？”

说完忽又一笑：“当然没睡，你一直没有离开过我，真奇怪，你那来这么好的精神！”

霍小玉又柔媚地笑了，笑容中有着七分的娇羞，三分的骄傲。

她说：“说来你也许不信。我身上什么地方都瘦下一圈去，就是这儿胖了，今天浣纱帮我穿衣服的时候，还开玩笑说我的肉都移到这儿来了！”

李益笑道：“幸好你原来不是个胖娃娃，否则全身的肥肉都挪到这儿来，那可好看了，走路时还得要两个小丫头帮你托着呢！”

霍小玉被他逗得大笑起来：“那不成了妖怪了……”

她的笑容忽然凝住了，李益的眼睛停视在她的胸部，不是喜悦，不是激赏，而是一种惊诧。

“怎么了，有什么不对吗？”

李益没作声，仍是呆看着，她再问了一遍，李益忽然起来，把桌上的烛台拿了过来。

霍小玉忙问道：“十郎，究竟是怎么回事？”

她要坐起来，李益把她按住了：“别动！小玉，我也许是眼花了，让我看看清楚！”

他把烛台凑近了，仔细地着她的乳尖，霍小玉感到很不自然，虽然她在李益面前已毫无隐私，但还从没像这样子被看过，因此她乾笑了一声：

“眼睛看花了，是不是上面还会长出一朵花来！”

“不！不是花，我好像看见这边冒出一滴白浆。”

“你别疑神疑鬼了，我又没有生小孩儿，那会有乳汁的？”

李益用手在乳房上按了一按，然后用手指推着挤了一下，霍小玉自己也呆了，殷红的乳尖上冒出一滴淡淡的白色汁液。

霍小玉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连忙自己也用手使力地挤着。但就是那两滴，再也没有了。

李益沉声道：“你再挤挤另一边看。”

霍小玉摸到左边，这次挤出了一滴，颜色很淡，但的确是像乳汁，她放下手，低头凝视自己的前胸，好像是看着一样从所未见的新奇事物。

很久很久之后，她才以古怪的声音道：“别是我得了什么恶疮，溃烂流脓吧？”

李益道：“小玉，你最近有什么异样感觉吗？”

“没什么，只是胸前有点发胀的感觉，不过既不痛，又不痒，不像有长疮的样子呀！”

“月事的情形如何？”

霍小玉道：“你问这些干什么？”

“你别管，据实告诉我。”

“自从再发病后，一直就不太正常，前一阵子连续在二十天内来了两次，这一个多月来却又没见影子……”

“有没有请大夫诊治过？”

“没有！那位陈先生下乡避暑去了，不过他留下的药方叫我照着抓来服，等他回来再诊脉，他说以我的病情，在最近不会有多大变化。真要有紧急状况，要我找另一位秦先生，脉理也很高明的。”

“你没有请教过那位秦先生？”

“好好的找去找他干吗？”

“经期不顺，是很严重的事，怎可漠然视之呢？”

“我的经期一向就不顺，两三个月不来是常事。跟你在一起后，倒还好得多了。”

“你没有要作呕，反胃。食欲不振……”

霍小玉苦笑道：“打从你走了之后，这一个月来，我每天都不大要吃东西，而且天天灌苦水，那一次不是呕心得直想吐。”

李益将嘴凑到她的乳房上，含着乳头，用力地吮了几口，霍小玉感到痒酥酥的。忍不住笑了起来道：“十郎，你要干什么。别这么用力好不好，我的心都要被你抽出去了。哎呀！”

不好，要是我害了恶疮，流了脓，那有多脏，你怎么用嘴吸呢？”

李益的舌尖上有一点甜津津的感觉，而且鼻中微微有一股奶味，不禁叹了口气道：“小玉，你真糊涂，你已经有了身孕了，自己都不知道保重。”

霍小玉怔了一怔道：“我会有身子了？十郎，你别胡说了，你走后的第三天，采莲来看我，她才是有了身孕，犯心作呕，想吃酸的，我正好也不舒服，看她一吐，我也吐了两口，她就问我是不是，我把她的情形对比了一下，发现完全不是那回事，犯心作呕，我是从小就这样的，嗅到不对劲的气味就会吐。”

李益道：“一般妇人在妊孕初期，固然有那种现象，但也不是人人必然如此的，我母亲怀了我就毫无征象，直到四个多月，腹部隆起，还以为是得

了膨胀呢。请医一把脉，才知道是有了重身。”

霍小玉道：“可是我连肚子都不鼓，你看扁扁平平的，倒还小了下去一圈。”

李益道：“还没有到时候，你的身子弱，发育较慢所以没有什么感觉；但是我的判断不会错。”

“你又憑什么判断呢？”

李益笑笑，手指又轻叩她的乳房：“凭这儿，它无缘无故不会大起来的！”

霍小玉不信道：“也许是里面长了痞块，也会红肿发胀的，我父亲有个侍姬就得过那种病。”

李益叹了口气，“小玉，你为什么不信我说的呢？”

霍小玉凄凉地笑了一下：“十郎，你说别的话我都相信，就是这件事，我实在不愿意相信。”

李益愕然了：“你不愿意相信？”

霍小玉的头低了下来：“是的，我不愿意相信，甚至于我一直在骗着自己，这不是真的。”

李益更是一怔：“你是说你自己已经知道了？”

霍小玉的眼睛眨了一眨，晶莹的泪珠滚了下来：“是的！我知道了，也是在今天才知道，沐浴更衣时我触弄到胸前，当时就挤出了两滴乳汁，我很奇怪，心里想，我又没生孩子，怎么有乳汁！于是我记起家里有本书，是我父亲从一个御医那儿要来的抄本，那上面记的都是各种妇人特有的病征，因为这个御医是承值为宫中的嫔妃女官们治病的，所以他手录了这一册经验与心得，准备以遗子孙，结果因为为一位贵妃治病时，投错了药。害得那位贵妃死了，他自己也下了狱，亏得我父亲跟他平素还相契，使人情把他给救了，他立誓不再行医，为感我父亲的恩，把那册子抄本送给我父亲……”

李益道：“我凑巧也是在今天才看过，那是我整理书信时发现的，随便翻了一下，刚好就翻到了那篇，说是妇人在初孕二三月时，或一无征象，且有月红如常者，唯有一法可验，试挤乳房。如有乳汁二三滴时，即为妊征，是谓之初乳。亦即该妇之体内已从事造乳哺幼之准备矣……”

霍小玉叹道：“这本册子原藏在箱底下的，我就是找出来看看我的征象，忘记收了起来，想不到居然会被你看到了，怎么会这么巧？”

李益道：“小玉，你不愿意让我知道这件事？”

“是的！十郎，我不愿意你知道，我也不愿意现在有孩子。”

“为什么？小玉，为什么？”

李益猛烈地摇着她的身子，霍小玉的神色更为黯然了，道：“十郎，说句老实话，我是不愿离开你，不愿意一个人孤孤单单地留在长安，我要跟你到郑州去！”

“我没有要你留在这儿呀，你知道我们李家一脉单传，我是多么希望能有个孩子，我怎么会丢下你呢？”

“我知道，可是你知道后。就不会带我一起走了，因为我的身子弱，在这个时候，最易流产，不能多作劳动的，你若是知道了，一定会要我留在长安静养的。”

“你不愿意为我生个孩子？”

“不！我千万个希望为你生个儿子，但是我也不要与你分开。”

李益叹了口气：“小玉，你究竟是打什么主意？”

霍小玉道：“没什么，我只是想到了郑州再告诉你，那样我就不会跟你分开了。”

李益望着这个娇小的女郎。心中充满了复杂的情绪，不知道要说什么好。霍小玉畏惧地望着他：“十郎，现在你不肯带我走了吧？”

李益庄然道：“小玉，说句老实话，你想不想要孩子？”

“为了你，我任何事情都愿意做。”

“不要为我，说出你自己心里的话。”

霍小玉顿了一顿，良久才道：“我不想。”

“为什么？”

“为了很多自私的原因，第一、这个孩子不管是男是女，都不会健康，因为我有痲病，会遗传给孩子的。”

“胡说，这种病不会遗传。”

“会的！我就是得了我父亲的遗传。”

“你父亲有七八个子女，他们都没得到遗传。”

“那是他们生得早，在我父亲体健力壮时，病症未现，我父亲在生我的时候，已经有点病象了，所以我才禀受了遗传，而我又在发病的时候得孕。病根一定会传给孩子的，所以这个孩子不能生。”

李益道：“你父亲的上一代也有痲病吗？”

“是的！我的祖母就是痲病而死，我那些哥哥姊姊也不见得绝对没有得到遗传只是还没发而已，听说在我之前有个大姊，在十三岁时就病痲咯血而死……”

“可是你父亲活到了八十多岁，已算上寿，可见这种病纵有遗传，也未必能促人早夭。”

我也知道这种病很讨厌，不但能遗传后代，而且还会传染给别人，但也不是全无预防之法，我跟浣纱整天接近你，也没有染上，可见它不是什么严重的威胁，十人中。总有一二人病于痲，那是个很通常的病症，不足为虑！”

霍小玉又擦擦眼泪道：“十郎，只要你不把我孤零零地扔在长安，我说什么也会替你生下这个孩子，只是以后你要多疼他一点，而且要善待浣纱。”

“小玉，你这是什么话？”

霍小玉现出一个凄凉的苦笑：“十郎，以我的身子，如果生了这个孩子，还能活多久？浣纱一直对我忠心耿耿，她会尽心照料孩子的，所以我只有一个要求，求你善待浣纱，我不放心让别人来照料我的孩子。”

“小玉，你想得太多了。”

“隔层肚皮隔层山，这种苦况我已经领略过了，何况孩子又非正出，除了浣纱，别的人不会疼他的，要是没有浣纱，我宁可把他堕掉，也不让他出世！”

李益不禁默然，霍小玉凄声道：“算命的说我活不过二十岁，我今年已经十八了，看情形命是天定，无法更改的，我只希望上天垂佑，让我活满二十岁再死，只要再活两年，我就满意足了，我并不怕死，可是，我怕现在死，跟你相识一年，才是我真正生命的开始，我别无其他奢求，只盼有三年的相聚……”

声调凄楚，泪落如雨，令人不忍卒闻，李益忍不住拥着她：“小玉，别傻，别死心眼，我那么爱你，你就忍心抛弃我而去吗？不要相信命，那是骗

人的，相信你自己，只要你自己不气馁，勇敢地活下去，谁都无法夺去你的生命的。小玉，答应我，别转那些傻念头……”

“我会的，我会好好地活下去的，我可以不信命，但我也不信自己，我相信你，只有你能使我活下去，我原是为了你而活着的，我记得有一首歌——君是常青树，妾为兔丝草……没有了树，失去了树的依凭，兔丝草是无法独自生存的……”她的双臂又勾住了李益，脸贴在他的胸膛，热热的，湿湿的，那是她的泪！

感人的情意，感人的缠绵，却使李益心头感到分外的沉重，因为他手中掌握着一条生命，不，现在可以说是两条生命，这个负担实在太沉重了。

顿了一顿，李益才笑笑道：“小玉，假如我们的日子要这样过下去，那就生不如死，很可能我还会死在你前面，因为我最怕的就是愁容相对，最怕的就是眼泪，如果没有生之乐趣？生有何恋，如果死时能含着微笑，死有何惧，把心情放宽一点，高高兴兴地活着，那才是生活！”

这番话使得怀中的霍小玉一震。

她知通李益的喜憎，也明白李益的性情，这不是一个用眼泪能浸软的男人，假如用目前这种咀脸去对待他，不必两年，也许两天就把他给逼跑了。

霍小玉并不怨李益心肠硬，因为她自己也是这样的人，早年受了命相的影响，养成她这种心情。

生命已是如此短促，追求欢乐尚且不足，那里还有余暇让悲愁分去一半。

生命之盏是这么小，即使满盛了欢乐，也不过才小小的一盏，怎么还能有空间去盛放悲哀。

当初她托身求依时，不求名份，不奢望未来，只求一份爱情，一份能美化她剩余不多的生命的浓浓的爱。

她已经得到了。为什么不好好把握？却要用眼泪来冲蚀生命的乐趣呢？

于是她离开李益坐起来，把烛蕊剪了一剪，使灯光更亮了。移烛近妆台，卸下套着铜镜的布幔，拿起牙梳，先把凌乱的鬓发梳整齐了。

然后她擦掉了脸上的泪痕，轻轻地扑上了粉，匀上了胭脂，剪了一方细巧的花钿，贴在唇角上，形成了一颗倍增妩媚的美人痣。对着镜子看看，觉得满意了，最后她拿起那枝家传的紫玉钗，绾在高耸的发髻上，再插上一朵鲜紫色的绸制玫瑰花，嫣然地一笑：“十郎！我美吗？”

李益坐在床沿上，看着她的动作，不禁呆了，等她问到第二句时，才由迷惘中觉醒过来。

“美！美极了，只是……小玉，我们要上那儿去？”

霍小玉张开双手，轻妙地转了个圈子，把她致细美妙而又完全赤裸的身子飘近了李益，“这身天衣不供尘世穿着，那儿也不去，睡觉。”

李益迷惑了：“你半夜起来，梳妆得整整齐齐，只是为了睡觉？”

“是的！即使在睡觉的时候，我也要整整齐齐，不让你看到一点狼狈的样子。”

她安详地在李益的身边躺了下去，口角带着一丝温柔而动人的笑，闭上眼睛，慢慢地睡去。

望着她甜美的睡姿，也望着那较前隆鼓的双乳，因为她是侧身而睡的，使得看起来更为丰实了，但李益的心中却没有一丝绮念，代之而起的却是更多的虔敬，因为这里面孕育着一条新的生命了。

李益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睡的，不过他醒来时，已是日光满屋了，他的身上盖着一层薄薄的单被。

对昨夜的一切，他有着依稀的回忆，去找枕边的人儿，却找了空，然后他没有再去找因为霍小玉正好掀开门帘从外面进来。

头发梳得更光亮了，脂粉停匀鬓边插着一串丁香颗儿，紫艳艳的，使她那枝紫玉钗，变得更显眼，也使她的那张脸显得更娇媚。

李益忍不住问道：“小玉，你这么早就起来了。”

“还早！已经快交午时了！”

“不过你昨夜睡得迟，该多睡睡。”

“我的精神好极了，昨夜虽然睡得晚，可是睡得熟，我从来也没有那么舒坦地睡过，你可以起来了吧！”

“当然可以，好好的，为什么不能起来？”

霍小玉笑着看看他的身子道：“我叫浣纱来叫你两次，她进了屋子两次，都没敢叫你，我只好自己来了。”

李益道：“这妮子也作怪，有什么不敢叫的！”

霍小玉笑道：“不过也不能怪她，今儿是她吃斋的日子，采莲还约了她一起上庙里去烧香。”

李益开始穿衣服，然后道：“你打扮得这一身舒齐，也是要去烧香吗？”

霍小玉道：“本来我是不要去的，可是你不在家，我一个人在家也闷，难得今天精神清爽，想出去走走！”

“我不在家？我不是在家吗？”

“你姨丈派车子来接你了，说是有事要请你去。”

李益算算这正是退朝的时候，大概是跟王阁部商量过后有什么疑问，忙穿好衣服，怀着那封信，来到外面，果然是卢安在等着，就坐了车子走了。

到达卢家，却是卢闰英在等着他，李益问道：“姨丈呢？他找我有什么事？”

卢闰英笑道：“爹下朝后就上王老伯家去了，提到你的计划，大家都很兴奋，叫我用车子去接你来。等晚上他们商妥了进行的步骤，再跟你谈谈。”

“那要等晚上才能见面了？”

卢闰英笑道：“是的，不过我怕你的应酬多，晚上找不到你，所以用车子先把你接了来，再者娘也不在家，我一个人闷得慌，接你来陪我。”

后面的那句话使李益很不高兴，因为他是个很自尊的人，既不甘受愚又不甘受妇人驱使，因此他的脸色当时就沉了下来。

卢闰英发觉不对了，连忙道：“君虞，我是为了你而留下的，我怕你下午来了，没人侍候你。今天是我姑母的生日，虽是个小生日但是为了我，她特地请了不少人，昨天刘表哥来，就是邀我今天过去的。爹下朝回来，就打发我去给姑母叩头的，我知道这一去，给他们拖住，非到夜半不能回来。而爹又约了你下午来听回音万一你来了，爹还没回家，那不是太简慢你了所以我坚持不肯去，爹实在没办法，只好叫娘去了。看在我这份诚心上，请你早点过来，总不算是太冒犯你吧！”

听她这么委婉解释，再看她今天刻意地修饰，李益的心软了，不快也消除了。早上霍小玉的盛妆他以为是为了自己，但是听到她要到庙里去烧香，心里总有点不自在，但是无法说出口，因为他自己的确不能在家陪她，小别归来一连两天都没在家陪她，而且忙着的却是在瞒着她进行跟另一个女子的

婚事李益更有着一份内疚。

就是这份内咎，他不能对霍小玉作更多的要求。

霍小玉要到下午才出门，而他却连早点都没吃，就匆匆坐了卢安的车子走了，也是为了这份内疚怕跟霍小玉作过多的盘桓。

然而这儿却有一个女郎为他打扮得整整齐齐，急急地等着他。即使弄点狡狴，也是可以原谅的。

轻吁了一口气：“闰英，你就说是你要见我好了，何必假了姨丈的名义，挟天子以令诸侯呢！”

卢闰英轻俏地一笑：“我倒不是这个意思，是为了尊寓的那位玉娘子，你们小别重逢，应该有很多话要说，我把你拉来了。对她太难堪，用爹的名义总好一点！”

李益笑笑道：“你倒是很会替人设想。”

卢闰英道：“我占了她的时间，再让她心里不痛快，那又未免太残忍了！”

“那你就错了，小玉不是那种人，她若是知道我跟你约会，很可能一大早就催我过来！”

“

“她真的一点都不嫉妒？”

“不嫉妒，告诉你一点妙事。她把我以前相好的粉头儿还邀回家中来，让我们叙叙旧情。”

卢闰英道：“高明，高明，她倒是深谙欲擒故纵之道，御夫比如御马，对一匹已驯的马儿可以用鞭策当锁，牢牢地控制住，但是对一匹无羁的野马不如踪鞭放辔，任其驰骋，跑累了，它自然会回来，要是控制太紧，很可能就一去不回头了……”

李益笑道：“闰英，你很会绕着圈子骂人，把我比成一头野马！”

卢闰英娇笑道：“妾身不敢，君若为马。就是一头行空天马，茫茫青云之端，才是你驰骋之处，妾身只能以心香一瓣，翘首天庭，虔诚祈祝，小驻尘间！”

李益哈哈大笑道：“你拍马的工夫的确高明云端如果有行空天马，也会被你拍得服服贴贴。留连人间，不思云乡了。”

卢闰英道：“我可不是见马就拍，对那些弩马我会狠狠地抽上两鞭子，昨天我就抽过一头！”

李益想起了刘平，倒是有点同情了，轻叹一声，道：“你对希厚也太过份了，昨天给了他一顿奚落，今天又不去给他母亲拜寿，这不是太使他难堪了吗？”

卢闰英一撇嘴道：“活该，我就是借着这个题目，表示生了气，绝了他的来往最好。”

“可是姨父还要他帮忙，过份冷落他也不好，无论如何，你们总是亲戚！”

“十郎，你要我应酬他？”

李益道：“我不是要你去应酬他，原本是亲戚，而且还是中表兄妹，就照常谊跟他维持个普通礼貌，也比大家像个对头冤家似的好！”

卢闰英道：“不行，今天姑丈家派人来接我们的，我已经说了，他不来给我们磕头陪罪，我不上他的家门，话算是对娘说的，但我故意说得很大声，让他们家人听见！”

“那不是胡闹吗？怎么说他也是你的表哥，比你大，怎么能叫他跟你叩头呢？何况那是你姑丈的家，又不是他的家，你跟他生气，不可能在长辈面前失礼。”

卢闰英道：“刘平是脸皮厚，他不会生气，我这句话是说给我那位姑母听的，免得这位老太太以后还找我的麻烦，连姑丈都知道他的儿子配不上我，不肯为他求亲，偏偏姑母还不死心……”

话才说到这儿，卢安进来了，脸上有点惶恐的神情道：“小姐。刘家表少爷来了！”

卢闰英先是一怔，继而咬牙道：“说曹操，曹操就到，这家伙真是阴魂不散，回了他，说我娘已经去了！”

卢安还没回身，刘平却自己进来了，先向李益一拱手道：“君虞！你也在这儿，那真好极了，刚才舅母在舍间说起吾兄已经与英妹定下了亲，珠联璧合，玉人无双，恭喜！恭喜！”

“

李益没想到他会冒出这一句话，更没想到姨母会在刘家把婚事宣布了，尽管平时能说会道，这当儿却不知如何回答的好。幸而刘平也没期待他的回答，转而对卢闰英一拱手道：“表妹！昨天我实在该死。胡言乱语冒犯了二位，不过这也要怪二位，早知二位已经文定，我就不会徒自现丑，说出那些惹人讨厌的话。昨天回去，堂上二老交相诟责。就差没拿棒子打我，今天特地叫我来给表妹赔罪，望你不计旧恶，原谅我这个无状的表哥吧！”

说着一撩衣襟，果然跪了下去，待要叩头了。

卢闰英大感意外，连忙叫道：“十郎，你快拦住他……”

李益没想到他真会跪下来，自己也十分为难。说什么也没有自己上前拦的份，因此在后面向卢闰英摇摇头，卢闰英也知道李益不便去拉他，只得自己上前，把刘平扶了起来道：“表哥！你这是做怎么？不要折煞我了。”

刘平在她半拉半扶之下站起来，再度长嗟道：“表妹，说良心话，要我跪下叩头赔罪是没这个道理，可是我这一跪，也出乎真心诚意。”

这是什么话，既没有道理，又真心诚意，卢闰英与李益都被引动了兴趣，便要看看他说出番怎么的解释。

刘平苦笑道：“说没有道理是我昨天的那番话，思前想后，尚不至开罪你到那里，最多是我跟君虞兄开玩笑，言词有欠庄重，可以并没有牵扯到表妹身上，无论如何，也轮不到表妹来教训我！”

他看见卢闰英眉毛一动，好像又要生气的样子连忙道：“表妹，你不要生气，我今天是来陪罪的，既为负荆而来，就是自己承认错误，但我总要把道理说清楚。”

卢闰英冷冷地道：“既然道理上你是没错，那么其错在我，表哥今天不是陪罪，竟是为兴师问罪而来了！”

刘平轻叹一声：“表妹，你知道我不是那个意思，假如不是知道了你与君虞已然文定，我就不争这个道理了。明知道争起来又会惹你不快的，那又何苦呢？因为不讲理原是女孩子的权利，可是别人要接受这种不讲理，只有三个情形，或有所爱，有所畏，抑或有所求。因有所爱，则有所包恤。有所畏，则不敢计较，有所求，则必有所容忍。”

他又落寞地一叹：“我现在是一无所有，所以才敢对你说这些，希望你能平心静气地接受。”

卢闰英看李益连连点头，似乎十分欣赏的样子，心中纵然不快，也只好忍住了道：“表哥！既然如此，你又为什么要跪那一跪呢？”

刘平道：“那一跪非为理屈，实乃情虚，我是表示对你的感激。”

“对我感激，我有使你感激的地方吗？”

“当然有，感激你给我的教训与启示，你昨天说得很对，君虞在背后夸赞我，而我却故意在你面前揭他的短，这才是愚不可及。我这个三十的人，在官场上混了也不少年，一向都很圆通，却做了这件愚不可及的蠢事，实在是该骂。因此我那一跪，是向你表示真心的感激……”

这一说，倒使卢闰英不好意思了。她忸怩地道：“表哥，我也有不是之处，请你多原谅，千万别放在心上！”

刘平笑道：“这是什么话，中表兄妹，算起来未出五服，实际上还很亲，那有这些个计较，何况我还大了你近十岁，对你这个小妹妹，纵然是得罪了我，也就只好笑笑。还能往心里放不成，那我才成个小人了，但你启示我的那些道理，倒是真值得我感激的。”

卢闰英一笑道：“表哥，难怪你在长安博得个八面玲珑的佳名，你的确有过人之处。”

刘平苦笑一声道：“可不是吗？尤其在内宅之间，很少有说我坏话的，对那些命妇闺秀，我一向都能曲承所好。刘家三郎，被公认是个很可爱的男人，但是在你面前，却留下一个如此恶劣的印象，说来实在惭愧！”

卢闰英只能道：“表哥，我很抱歉！”

刘平却又爽朗地哈哈一笑道：“你没有什么可抱歉的，只怪我时运不济，如果你心中不是先有个李十郎，我还不至于成为那么讨厌的。不过，人贵自知，输了就要认输，跟李十郎相比，我是差得太远，如果表妹舍十郎而取我，连我都想骂你没有眼睛了。只是我很奇怪，听舅母说你们也是昨天才见面，怎么就相知如此之深了呢？”

卢闰英一笑道：“表哥，那就怪你太孤陋寡闻了，天下人不管识与不识，有谁不知李十郎，何况我跟十郎又是亲戚，我们由河西进京，还特地弯了一下陇西，就是去看看十郎的，河西消息闭塞，我们不知道他还留在长安。”

刘平点点头道：“是极，是极，李十郎名扬天下，青年才子，弱冠进士，更兼词章佚丽，风流蕴藉，谁家女儿不在偷偷地倾慕着他，刘平自不量力，该当受此一斥。”

这一来连李益也不好意思了，连忙道：“希厚兄，言重！言重！贵表兄妹这样一捧，李益汗颜无地了。”

卢闰英笑道：“十郎，你别谦虚了，连我都内举不避亲，可见你是当得起的！”

刘平道：“表妹，现在我们的隔阂已消，大家还都是好兄妹，而且我也赔过罪了，因此我再来重申前请！”

卢闰英道：“姑母寿辰，我应该去叩头的，只是我还有事，所以才让娘去……”

刘平笑道：“我知道，你要陪十郎，我也不敢叫你们分开，请十郎也去玩玩吧。”

李益连忙道：“希厚，令堂寿辰，我也应该前去行个礼，可是我实有碍难之处，无论如何，请你原谅。”

卢闰英道：“表哥，我好像听你说过，今天没有官客。”

“是的！因为明天是王阁老夫人七十大庆，今天他家暖寿，家母是散生日，不好跟他竞争，所以多半请的是些女眷，不过那是家父身上的朋友，我们弟兄辈上的戚友，还是很多；十郎去了也不会冷清的。”

卢闰英道：“十郎是有事，爹一会就要找他……”

刘平道：“舅父跟王阁老他们都到我家，道过贺就走了，他们是忙，而且把家父都拖走了，莫非十郎……”

卢闰英笑道：“既然姑丈也参与了，你迟早都会知道的，十郎的确有不便露面的必要，我一早就派车子把他接来。就是怕人家看见了他，而且爹要我跟十郎先做点事，所以没让我出去，否则我说什么也要跟姑母叩头去的，我们闹气归闹气，但长辈面前可不能失礼！”

刘平道：“可是早上我家那个老婆子回去一多嘴，家母又骂了我一顿，当了很多客人，叫我再来接你，如果你不去。我岂非罪大恶极，人家不知道我做了什么坏事了，表妹，你帮个忙行不行，那怕是去转一下就回来，也让我好有个交待。”

卢闰英十分为难，李益道：“闰英，那你就去一下吧。”

卢闰英想想道：“好！我去叩过头就回来，表哥，这可是为了你，而且也跟你说定了，到了那儿即使姑母要留我，你也得帮我搪塞，否则的话，我拔腿就走，弄得大家不愉快就没有意思了。”

刘平叹了口气道：“表妹，你这不是叫我为难吗？如果娘要留你，你坚持自己要走就是了，何必拖上我呢！”

卢闰英道：“因为我是为你而去的。”

刘平祇得苦笑道：“好吧！表妹，祇要你去转一转，让我在人前好交差，然后我就送你回来，你也别告辞了，明着说，娘是一定不肯的，因为那些客人都是来看你的。”

卢闰英一正神道：“这是怎么说呢？”

刘平苦笑道：“还能怎么说呢，表妹，你到长安没多久，却已是长安的名人了，谁不知道新拜卢中书的小姐国色天香，是人间罕有的美人，有些见过的也交口称赞，所以有些平时极少来往的人家，今天都来了，为的是要一睹风采，你要是不去，我可怎么做人呢？”

卢闰英愠然道：“表哥！我只不过是拜会了几家亲友，那里会有这么多人知道我，这一定是你在四处宣扬，拿我在现宝呢！我不去了。”

刘平神色有点怅然地道：“我承认在人前夸示过，那对你并无损害。我有一个像天仙似的表妹，在人前夸耀，在我是一种光荣，对你是出自真心的赞扬，正因为我平时极少对女儿家称赞，才引起很多人的好奇，争以一睹为快。表妹，在知道你与十郎定情后，我已经不存奢望了，但是这一份亲谊总是事实，我刘希厚自惭福薄，无缘永侍妆台，不过就是这一点希望，你又何必吝啬呢？”

看他那沉重与失望的神色，卢闰英又觉得心中颇为不忍，笑了一笑道：“表哥！缘份天定，那是无法强求的，不过我们还是好兄妹，不是吗？”

刘平感动地道：“是的！表妹，我会永远感激你的。上我家转一转，然后推说不太舒服，我立刻送你回来。这样大家都过得去了。”

卢闰英看看李益道：“十郎，我去了。”

李益心中忽然感到很不自在，他希望有一个人人都夸耀的妻子，但是听见另一个男人当面表示爱慕他的妻子，就不是滋味了。然而刘平的态度是

那样真挚，而且当他的面表示以显露其心中无私，自己就不能表现得太小器了，因以笑笑：“应该去的，希厚兄未来之前，我不是就在劝你去吗，姑表至亲，礼不可失！”

卢闰英道：“我原准备今天再好好向你学琴的，屋子整理好了，香也焚上了，你可以在那儿先歇着，让雅萍侍候你，要什么尽管吩咐她好了，不待香尽，我一定回来。”

说完她跟刘平走了。雅萍上前道：“李少爷，婢子引您上小姐的屋子里去歇着。”

李益很不是滋味，淡淡地道：“不！小姐不在，到她屋子里去不太方便。”

雅萍笑道：“您还拘泥这个，夫人已经说了！”

李益仍是漠然地道：“夫人说归夫人说，但我自己应该有行事的分寸。”

雅萍见他神色不对，不敢多说了，顿了一顿才道：“那李少爷准备在那儿安歇？婢子侍候……”

李益道：“不！我中午约好一个朋友在太白居见面的，因为卢安匆匆用车子把我接来，我以为有要紧事，所以先来了，现在正好赴约去。”

雅萍道：“那……您什么时候回来？”

李益淡淡地说：“不知道。”

雅萍急急道：“小姐回来看不到您……”

李益笑了一笑道：“我自己也很忙，不能专等着侍候你们家小姐！长安市上太白居只有一家，假如你家老爷有急事可以上那儿找我去。”

说完他甩甩袖子也走了，雅萍想想情形不对，连忙找了个家人，吩咐他赶快上刘家去。

悄悄告知卢闰英。

太白居是一间酒楼，天宝之盛，名士李白好酒，经常买醉此楼，玄宗夜梦游月宫，闻得霓裳羽衣曲，醒来急记此谱制乐，并依梦中情景编制成舞，与贵妃杨氏激赏之余，思谱新章，急命学士李白入宫。

结果就在这家酒楼上找到了沉醉的李白，扶上轿子抬进宫去，李白到了宫中仍是沉醉不醒，帝命置褥殿上，让他继续睡下去，并且脱下自己的外袍盖在他身上避寒。

等李白酒醒，贵妃亲自捧盂为他洗面，李白趁醉兴赋清平调三章，词境夫丽，传为绝唱。

那是一个诗人得到的最高荣誉，也是李白最巅峰的时代，只可惜恃才傲物，不屑周旋小人。

寺人高力士借机进谗说李白词中“可怜飞燕倚新妆”之句，隐讥贵妃。

汉宫飞燕以轻盈可为掌舞而见着，杨贵妃却是个胖美人，用以对比，颇然是说杨妃不够窈窕。

这还好。飞燕为争宠，引进妹妹合德以媚帝心，而杨氏一家三姐妹，都跟皇帝不乾不净话传到皇帝耳中。多少有点不高与，李学士就此失欢于当今，潦倒以终。

那些故事已过去了，李白，明皇，杨贵妃也都死了，可是那所酒楼却以李白而闻名，易名为太白居，成了文人雅士聚宴之所。

李益是中午去的，客人不多，但他是名士，而且是常客，店主人认识他的。更因为他新放优缺，对他十分殷勤，酒楼是长安消息最灵通的地方，而且看他们侍奉的态度，也可以看出一个人的荣辱盛衰。

在殷勤的接待下，李益稍稍吐了胸中的闷气，要了一间雅座静室，还召了两名歌姬，弹唱自饮，放出一副行乐之状，心中却在等待着……

他的算盘打得很稳，没有喝完一壶酒，一个丽人褰帘而入。后面跟着神色仓惶的店主人。

李益心中很得意，朝店主人笑笑道：“把这二位带下去开赏每个两千。”

两千，这是从所未有的大手笔。两名歌妓连连称谢。

李益却笑道：“不要谢我，谢卢小姐。她是新拜中书卢大人的千金，是长安第一大美人，目前是我的表妹，将来可能是我的浑家。”

卢闰英从来没有经历过这些，胀红了脸，不知如何应付，两名歌妓向她道谢时，她只急急地向店主人道：“每人加赏两千，回头叫人上我家领去，只是吩咐她们别乱说话！”

李益淡淡地道：“闰英！你最好告诉她们一下。那些话能说，那些话不能说。”

卢闰英不禁一怔，意识到李益的态度不寻常，略一寻思，才知道自己“乱说话”三个字，用得不妥，话是李益说的，自己叫人别乱说话分明是否认李益的说话，因此忙委婉地向李益道：“十郎！这是何苦呢，我从来没有在外面走动过，怎么知道那些话能说，那些话不能说，还是你跟她们交待一声吧。”

李益冷笑道：“交不交代都是一样，在长安酒楼上，没有秘密能保得住，话出如风，立刻就会四城皆知，所以在此地说话要特别小心，一言出口就无法收回了。”

卢闰英忙陪笑道：“那也没什么，我只是要他们别再添油加醋，乱作宣扬就是了。”

李益这才笑笑挥手，把人打发走了，店主人兢兢业业地送了副杯箸来，忙又退走了。

卢闰英这才畏怯地坐了下来道：“十郎，你不是跟人约好了吗？朋友来了没有？”

李益冷笑道：“我前天夜里到长安，第二天就上你家了，到晚上回去，今早又上你家了，那有时间跟人碰头！”

“我说也是嘛，可是你跟雅萍说……”

李益道：“我要吃饭，府上的人都走了，我总得照顾一下自己的肚子。”

“原来是为着这个呀，对不起，那是我忘了吩咐了。不过你可以叫雅萍……”

李益冷笑道：“我算什么，自己又不是没饭吃，跑到你家来赶饭的！”

卢闰英知道他心中不痛快，只得耐住性子道：“十郎，我知道你是在生我的气你也知道我并不想去，就算是刘平自己来接，要不是你也劝我一下，我还是不会去的，我才到那儿，刚跟姑母叩过头雅萍就叫人来通知我了，我连家都没回，一脚就赶到此地……”

李益笑了一笑：“那个丫头真会多事！”

“她吓坏了，不知道什么地方得罪了你，自己躲在车子里，叫人进去把我叫了出来，现在她还在车里等着呢。”

“把她也叫上来吧，你们恐怕这一辈子还没上过酒楼呢，趁这个机会也好开开眼界。”

卢闰英见他脸色转缓了，才壮着胆子陪笑道：“可不是吗？我连怎么上

来的都不知道，好在有卢安跟车，否则我们主婢二人，恐怕连门都不敢进，楼下坐了那么多的人，每个人都盯着我！”

李益一笑道：“这本来也难怪，这家酒楼开张到现在，恐怕也是第一次接待你这样的客人！”

卢闰英一怔道：“难道长安市上，没有女的上酒楼的？”

“女的当然有，像刚才两个粉头儿不就是女的吗！只是没有官眷们前来而已，连已出阁的妇人家都没有来的，千金小姐更是裹足不来，这儿是男人的天下。你们也没有用饭吧？”

“连茶都没喝一口，椅子都没沾边，就出来了。”

“有没有告诉他们呢？”

“没有！不过雅萍是跟卢福去的，我把卢福留在那儿，叫他找机会跟娘说一声。”

李益点头道：“那就行了，我去把雅萍也叫上来，对了，闰英！你自己那里有钱没有？”

“有！那是每年给我的压岁钱，都是乾文重轮钱，大概积了有几千钱，你要用的话，雅萍那儿还有几千……”

“那就行了，叫卢安回去，把刚才的封赏开销了，最好是你们拿出来，别在帐上开销，让姨丈知道了，究竟不太好。”

卢闰英笑了道：“原来是为这个，那你就别操心了，家里的帐本来就是归我管，爹跟娘都不过问的，否则我也不会叫他们上家里去领了，打赏粉头之资，出在一个女孩子头上，我也知不太像话。”

“不过事情总是瞒不住的，我每人开赏两千，已经是破天荒的豪举了，你又加上了一倍，恐怕是史无前例的大手笔，卢中书的小姐一掷万金，十年之内，长安市上的平康里巷，还会念念不忘传为美谈的呢！”

卢闰英道：“我根本不知行情，看你一赏两千，还以为就是这个价钱，所以加了一倍……”

“你真是不如稼穡之艰了，普通人家，一年所耗，也不过是两千钱，要是粉头一曲就要这么多。大家都把女儿送去学唱曲了！好在你家里也还出得起，就豪华一次吧，等卢安上来，你也赏他个两千然后叫他去打点一下，封封店家的嘴，这究竟不是件值得夸耀的事。”

卢闰英道：“只要你不生气了，化费万把钱又算得了什么，我在车上真是吓坏了！”

李益正色道：“闰英！我也不是无端使性子，这是教你一些做人的道理。”

卢闰英红着脸道：“我知道，我不该上刘家去。”

“不，你该去一下。在刘平未来之前，我也曾经叫你去了，不过后来情形就不同了。姨母既然在刘家宣布了我们的婚事，你就有一半是姓李的了！行动至少要问问我，否则又置我于何地？”

“我不是问过你了吗？”

“你不该问我，应该告诉刘平，叫他来问我，而且你也没有问我你能不能去？只对我说你要去一下，那是你已经决定要去，只是通知我一声而已！”

卢闰英道：“我那里想到会有这些曲折！”

李益道：“你从现在就该学了，刘平不懂可以原谅，因为他们刘家一向很随便，姨丈治家很严。你应该知道这些分寸的，即使我们将来要久居长安，

我也不希望染上长安的习气。

“

卢闰英吁了口气，但是她心中并没有因为李益的要求而感到拘束或不快，反而很诚恳地道：“是的！十郎，我很抱歉，我太不懂事了，以后望你多多开导我。”

这份谦虚使李益很满意，但也使他感到惊奇与歉意，惊奇的是卢闰英的柔顺，因此反而显得自己有点小题大作了，在他的想像中，卢闰英不是这么委屈求全约，一个娇生惯养的独生女儿，也不会这么通达情理的。

可是卢闰英的表现使他大出意外，她口中的道歉是出乎真诚，绝无虚伪做作的样子。

卢闰英坐了下来，脸上仍带着温驯而可爱的笑：“我在到刘家去的路上就发觉不对劲，虽然说不出来，可是我总有个感觉，我做错了什么……刘平跟我说话，我一直神思不属，没有理他，他没有意思，自己也停口了，到了下车的时候，他说了一句话。才使我知道我错在那里了！”

“他说了句什么话？”

“他说我自从跟你见过面后，好像变了个人。”

李益笑了起来道：“我倒没觉得。”

卢闰英的脸又红了：“你当然不会觉得，但我的确是变了个人，在一个女人来说，这是一生中最大的改变，由少女变成个真正的妇人。昨天，我已经把自己整个地交给你了，虽然别人不知道，但是我自己该有这个感觉，此身已非我所属，我不该跟刘平去的。”

李益道：“那没什么，我也劝你去一下。”

“我知道，但是你心里并不愿意要我去，只是为了爹昨天跟你说过，要你劝我，不要跟刘平呕气，因为以后还要他帮忙。”

李益一怔道：“你怎么听见了？”

“这次我可没有偷听啊，是雅萍告诉我的，她在门口侍候茶水，无意间听见了，回屋就告诉我，当时我就很生气，觉得爹太不像话了。”

“姨丈没说什么，只是希望你别断了这门亲戚。”

“是的，这本是应该的事，别说我还没有出嫁，就是嫁过你们李家去了，他仍然可以要我这么做的。”

“但他不便启齿。”

“就是为了爹以后要他帮忙。”

“是的，姨丈刚到长安，一切都不熟……”

“爹是他的母舅，要他尽力的事，大可以明白地叫他去做，不必扯上我的关系，本来是件正大光明的事，就因为爹顾虑太多，反倒把事情变得不可告人似的，因此今天爹上朝之前。要到姑丈家去时我就对爹发了一顿脾气！”

“那又何苦呢？”

卢闰英道：“不！这是必须做的，我了解爹，他看起来似乎精明，实际上却没多少成算，事事都要委曲求全，我借机会诤告他老人家一下。因为他内调中书，居帝之左右，行事不能再像以前那样，只要据住了一个理字，大可我行我素，不必顾虑别人的想法！”

李益点头道：“对！我也准备劝姨丈如此，只是不便启齿。”

卢闰英笑笑道：“爹是个明理的人，听了我的话后，就没有再要我去。我本来也不想去的，所以才把你接了来，谁知道刘平跟着来了，而且还当真

下了跪，弄得我很不好意思，只得跟他去了，心里却一直不妥，而且很后悔，虽然你也要我去，但我如果要去就该在你说完后就去，却不该为了卖刘平的情面去，更不该跟他一起去。”

“你想得真多！”

“不！这是我该注意到的，而你说的，则是我没想到的，尤其是看见你一个人在这儿用饭，我才发现我实在糊涂得该死，此身属君，虽只是你知我知，但是已经成了铁定的事实，我就该以君为主，连你的饮食都没安排好就跑了，这是有亏妇守了！”

李益笑道：“那要犯七出之条的。”

卢闰英也笑道：“是的，妾身知罪，望君体念妾身年幼无知，且属初犯，予以宽恕，如后再犯，听君处置。”

李益没有想到她居然搬出了好几条他从来也没想到的原因，虽然还没搔到真正的痒处，可是自己赌气使性子的原因却是说不出口的。

再者，卢闰英在德性上的表现出乎他想像的好，这使他的男性自尊在另一方面，得到了绝大的满足，于是笑笑道：“这顿饭是花了一万钱的代价，还是好好地享受吧。”

这时店家已经把卢安与雅萍都叫了上来，卢闰英吩咐了卢安要办的事，还声明了额外再赏两千，卢安笑得嘴都合不拢了，他是个心思玲珑的人，知道这必然是李益挑他的，故跪下道：“谢爷的赏！粉头儿还在楼下，小的已经吩咐过了，也不必急着给她们送钱去，凭爷跟咱们家答应了还怕少了她们的？小的现在去向帐房领钱，反倒不太好，因为帐房一定会向小的问用途，倒不如等回去后，小姐自己吩咐帐房拨交给小的……”

李益点点头道：“这也说的是，那两个粉头还在？”

“是的！小的因为不知道小姐为甚么要打赏这么多，不敢随便叫她们走。”

卢闰英道：“赏就赏，还会有甚么缘故不成？”

卢安低头不敢说，李益笑道：“我知道了，他大概以为我在这儿召妓侑酒，你吵上门来了……”

卢闰英红着脸，扬起眉道：“混帐奴才，我会是这种人吗？”

卢安连忙跪下道：“小姐息怒，奴才当然知道小姐不是这样的人，但是那些人可不明白，奴才怕她们胡说。”

李益道：“不错，还是卢安想得周到，我们那种开赏法近乎赌气。她们不明内情，总免不了会胡乱猜测。”

卢安道：“爷圣明，长安地方，无风犹且三尺浪，如果让她们胡乱猜测，对小姐的名声可是损害颇大。”

卢闰英道：“那还能怎么猜测？”

卢安不敢说，雅萍却嘴快道：“李少爷已经明着宣布跟小姐的喜讯了，如果不加澄清，她们会以为小姐还没有过门就这么厉害。”

卢闰英一瞪眼道：“混帐东西，满口嚼蛆该掌嘴。”

雅萍苦着脸道：“小姐，不是婢子没体统，婢子在车子里，听见有人这样说了，他们还说……”

卢闰英道：“他们还说什么？”

雅萍道：“他们还说李少爷也是个不服人的，往后可有得热闹瞧了。”

李益一怔道：“这些人简直该打嘴，真有人这么说吗？”

雅萍惧怯地道：“安叔坐在车辕上也听见的，所以才来到柜上问问是甚

么情形，以便于关照。”

李益心中颇为后悔，不过他是很少认错的，因此朝卢闰英道：“你看看你花了钱倒买了个母老虎的雅号了。”

卢闰英无限委屈地道：“我多给她们几个钱，原是叫她们别胡乱说话的，那知道会有这些麻烦的呢？卢安，你说这该怎么办呢？”

卢安笑说：“楼下的客人并没有听见甚么，只是胡乱猜测而已，由得他们胡说去，只要那两个粉头儿的嘴封住了，也就没多大关系了。”

李益忽然笑笑道：“何必要去封他们的嘴呢，我们本来就没甚么，这个办法行不通的，长安这地方没一件事能保密的，连未央宫里的禁苑琐事都在市上流传，越是叫人封口，传得还更快一点。”

卢安道：“请爷明教，小的在长安也没多久，对处理事情，自然不如爷周到。”

李益想了一想道：“大家目前纷纷猜测的不过是你家小姐好妒而已，欲破猜疑，就要在这一点上着手……”

卢闰英道：“怎么个着手呢？”

李益笑笑道：“对症下药，人家是因为你重赏打发两个歌伎而起的猜疑，我们就在这上面着手，卢安，你再辛苦一下。”

卢安忙道：“说什么辛苦，但凭爷吩咐就是，小的好就此长些见识，是求之不得的事。”

“

这家伙的确会说话，李益倒也是十分激赏，于是笑笑道：“那两个歌伎中，有个叫秋娘的歌喉不恶，人也很聪明，你下去把她找到一边，就说你家小姐因为初到长安，很希望领略一下平康里巷的声色情韵，今天偷个空出来，顾虑到在闹市酒楼过于喧扬，才匆匆地打发她们走了，但是对她却颇为激赏，叫她先回去，把她认为色艺上乘的歌伎舞娘，约在家里，我们这儿用过了饭，就上她那儿去，希望她能守点秘。”

卢安道：“方法是妙，只是奴才觉得另一个叫小红的似乎稳重些，若论守卫还是另一个稳妥。”

李益笑道：“真要他们守秘，那一个都不稳妥，另加吩咐，乃是要她们故意张扬，这样一来，你家小姐不但消除了那些人的猜疑，而且还博得个风雅的美名。”

卢安笑道：“好！好极了，爷的手段果然不同凡响，小的这就吩咐去了。”

卢闰英却道：“等一下，这一来岂不把另一个给贬了下去，她会恨死我的。”

卢安一怔道：“小姐说得也是，这些人口没遮拦，挟怨生谤，甚么话都说得出来，小姐就多赏她几个钱吧。”

李益笑道：“秋娘轻佻，小红多才，这两个是当今长安名头最响的乐伎，不但手下各有一批姐妹为翼。而身后也有一批恩客为壮声势，我因为都是熟人，不便厚此薄彼，所以把她们都召了下来。”

卢安道：“小的也问过店中了，他们说如果不是爷的面子大，别人还召不来呢。”

卢闰英道：“那就更不能抑此而扬彼了，事关颜面，绝不能是几个钱买得通的。”

李益道：“那两个一来就较上了劲儿，各显神通，所以我的赏钱才开得

特别厚，因为这是两队娥眉魁首玉驾亲征，如果偏重一方，不害得她们打破头才怪。”

“那该怎么办呢？”

雅萍在旁笑道：“小姐，李少爷的意思你还不明白吗？你捧一个，他也捧一个，去过东家。再上西家转转，两下里都转转，不就皆大欢喜了？”

李益点点头笑道：“孺子可教，我就是这个打算；本来打算自己去说的，难为你想倒了，就由你代我去告诉一声吧，完后快上来，吃过饭，咱们痛快玩一下。”

雅萍笑着跟了卢安又下去了，卢闰英轻叹道：“想不到一点事，会惹出这么大的麻烦。”

这一来虽然把我凶名的名声洗掉了，却换来个荒唐之名……”

李益道：“倒不算荒唐，说不定还能因此一举成名，要做我李十郎的妻子本就该与众不同的。”

卢闰英道：“我只怕惹起一些批评。”

李益道：“那是难免的，尤其是一些道学君子，必然会摇头大叹，但是你放心，这对姨丈的官声不仅无碍，而且大有好处，至少一班名士会大加赞奉，认为这是太平盛事，宦门佳话，再者主上已萌退意，太子正在修习政事，准备继禅，而这父子两人都爱玩的，听见了这个消息，一定会对姨丈更加激赏的。”

说着话，雅萍笑嘻嘻地上来了，卢闰英忙问道：“你下去说得怎么样了？”

雅萍笑道：“安叔把秋娘叫到一边，吩咐了一阵，秋娘喜上眉梢，像一阵风似的走了，小红的确有点不自然，婢子把话转告之后，你没瞧见她的高兴劲儿，也是连跑带滚地走了。”

“

李益笑道：“你是怎么说的？”

“婢子说小姐对长安市的情形不熟悉，赶的是热闹，比较属意秋娘，但李少爷力夸小红才华，小姐对人并无成见，更尊重李少爷的意思，因此准备从秋娘那儿出来，就到她那儿去，婢子还以李少爷的口气，叫她多加准备，别输给了那一头。”

李益笑道：“说得好，这下可真有热闹瞧了。”

卢闰英却发愁地道：“不过事后要评定优劣，岂不是又挖苦了我？”

李益笑道：“你真老实，这种事原是游戏之举。谁还当真要你来表示意见？”

雅萍笑道：“这又不是朝廷开科取士，定要定出个等第来，两方面都说几句好话不就行了？”

李益道：“本来也是这么回事，平康里巷，时常有各种竞斗之会，或为赛舞，或为赛唱，各出心裁，争奇斗胜，说穿了只是以广招徕；引人注意而已，真正不好的人；她们颇有自知之明，就不拿出来比了，既然敢拿出来一较高低，必然是各擅胜长，不相上下的，各给几句好话，搏个皆大欢喜，就是天下太平。”

卢闰英笑笑道：“敢情是这么回事，害我自担了半天心事，只是一场假戏。”

李益道：“那倒不是假戏，她们确实是认真地上劲儿了，只不过秋娘风

情重妖娆，小红才情费推敲，这两种情韵，根本无从比起，譬如桃李争春，桃须让李三分艳，李则输桃一片娇，浓桃艳李何者好，东风无语笑吟吟。”

“既是没有结果，她们还争个甚么？何况还有那么多的人夹在里面凑热闹，那不是太无聊吗？”

李益笑笑道：“原就是为了无聊，人才往这儿跑，才有那么多的新花样，处处地方都希望压过别人，卖弄一下手段，连家里死了人，请一个唱草上薤露丧歌的歌者，都要跟别家较量一下……”

卢闰英笑道：“你这一说我就想起了，前些年在平康里还出了一位被封为国夫人的奇女子。”

李益道：“不错，国夫人李娃。她的丈夫郑元和就是为迷恋她，荒废了学业，床头金尽，鸨母把郑生在病中弃而不顾。郑生穷途无聊，就成了一个唱丧歌的高手，为人争相延聘，也因而为其父郑刺史所见，见自己的儿子求取功名不成，留连不返，居然操此歌乞之贱业，一顿好打，才打出李娃的国夫人来，这个故事几乎已经家喻户晓，我们回头要去小红香闺，据说就是李亚仙张帜之旧馆。”

这一来倒是引起了卢闰英的兴趣，急催着把饭吃过了，然后才由卢安驾了车，首先去到秋娘的地方，秋娘果然已经邀了一批友好姐妹，极尽所能地款待这两位贵人，她们完全把卢闰英当作男宾来侍候，浅语温柔，曲尽艳媚，李益已是司空见惯，但卢闰英却直了眼，被哄得乐陶陶的，几乎也忘了自己是女儿之身了。所以她放弃了矜持，跟她们乐成了一团。

这是她从来没有领略过的况味，也是从未接触过的一些人，言词是那么地大胆，举止又是那么地轻佻，轻言笑语，耳鬓厮磨，有时使她脸红心跳，有时又使她熨贴无比，倒是一边的雅萍窘得脸红得像朵山茶花，不住地低声催促她：“小姐，快走吧，我们还有一个地方要去呢。”

卢闰英斜乜着眼：“急甚么？反正没事，慢慢地领略一下，难得出来玩的。”

雅萍真急了，低声道：“小姐，李少爷虽然豁达，但你跟他只是一个口头上的订盟……”

“你放心，那就是定局，不会再有变卦的。”

“小姐，别忘了你是个女儿家，闺阁千金，李少爷可不会喜欢你这个样子的。”

卢闰英笑道：“傻瓜，他要是不欢喜，怎么会来呢？”

雅萍迪：“小姐，李少爷在这儿不过是逢场作戏，他多少还有个分寸，你却过份。”

卢闰英用眼睛瞟向李益，见他搂着一个叫嫣嫣的女孩子，虽然也在低声谈笑，但是却没有什么过份亲昵的举动，而且不住地看着自己，心里陡的一惊。

李益看着自己，绝不是为了担心着自己吃醋，而是他在观察自己，他的神色平静，丝毫没有激动之状，倒是有点笑谑的意味，再看看一边镜中的自己，眼波流醉，双颊飞丹，而更可怕的是身边的秋娘，那一对眼睛望着自己，竟是充满了爱恋……这……算是甚么呢？

卢闰英倏然心惊，不管是甚么，都该适可而止了，于是她轻轻地推开了秋娘，笑着道：“十郎！我们应该走了，今天总算领略到那些男人家为甚么老是不安于室的原因了，温柔不住任何乡，的确大有道理，那些家有悍妇

的人，该把老婆带到这儿来，让她看看这些姑娘们的媚媚之态，就知道男人们为甚么不愿回家了。”

转过脸又对秋娘道：“秋娘，你是主人，就代我向这些姑娘们表示一下谢意吧，比照往例加倍奉酬，明天我叫人送到你这儿来。”

秋娘却呆呆地看着她道：“卢小姐，这是我们姐妹自愿前来侍候你的，绝不收分文封赏。”

卢闰英不禁一怔，嫣嫣也道：“是啊，秋姐说小姐天姿国色，人间无双，让我们能见上一见，也就不枉此行了，绝不敢再拜领赏赐。”

卢闰英窘困地望着李益，显然不知道如何处理了，李益却吃吃大笑道：“闰英，我真羡慕你，居然在片刻之间，赢尽长安市上芳心，幸亏你是个女的，如若是个男人，渭河就会突然暴涨，那是她们为你所流的相思泪。”

那群莺莺燕燕都格格地笑了，秋娘正色地说：“李公子。不，现在该称你为李大人了，以后你若是再来我们这儿，我们众家姐妹，联合起来不接纳你，你有了这一位天仙似的美人，还要出来寻芳冶游，简直是没有良心。”

李益大笑道：“闰英，你看，我真后悔带你出来作此一行，把我自己今后的消遣门路都断了。”

秋娘道：“大人每日侍台都该嫌不足，还有精神出来找乐子消遣，就太不知足了。”

卢闰英笑道：“得陇望蜀，本是人情之常，但经此一会后，我对十郎以后再来找你们是十分赞成的，因为男人不为你动心，那就是个木头人。”

于是在一片笑语中。他们出了门，坐上了车子，卢闰英才吁了口气，掏出绢子想拭拭汗，却发现不是自己的那一方了，连忙道：“我拿错绢子了。”

李益道：“没有错，是秋娘把你换过了。”

“这是干甚么？”

李益一笑道：“留下做个纪念吧，这是对你倾心的表示，你看那绢子上还绣着并蒂莲与比翼鸟。这是乐户女子向人定情的暗示。”

卢闰英道：“暗示甚么？”

“暗示你可以登堂入室，得到灭髡留客的款待了，你还真行，像秋娘这种红姑娘。初会就得亲芳泽，那是不可能的事，因为越红的歌妓身价越高，越是要装作姿态，有许多豪客，耗费钜万，献尽殷勤，好不容易才获得偶然一个机会。却也不过小示温柔，过后又如同陌路，必须锲而不舍，少则三月；多则半年，才算真正能够得到芳心默许，塞上这么一块绢子，成为入幕之宾。”

卢闰英很感兴趣地道：“那又如何呢？”

李益笑道：“那就是一个男人最光彩的待遇了，这表示与主人的交情已深，可出入香闺而不禁，有所应酬的时候，可以假香巢行之，而且也可以请她们做女主人代为酬酢，在长安市上能自立门户的乐户，每人都有差不多三四个这样的恩客。”

卢闰英一怔道：“三四个。那怎么好意思？”

李益笑道：“也不会怎么样，各人有各人的私室。碰了头也见不了面，而且这几个人相互也不会认识，女主人自然有办法一一安排的，自己不能来时，也必会叫一个心腹姊妹前去聊尽慰情，再者行有行规，假如有自己的知心好友已为入幕之宾，在公开的场合中亮过相，后来者就应该有所规避，不能割朋友的靴腰子。”

卢闰英轻笑道：“这些男人可不是犯贱。化了钱来买绿帽子戴。”

李益道：“所以说声色欢场，只能逢场作戏，要是认真当会事，只有自寻烦恼，很多人沉湎在内不克自拔，就是没认清场合，色身市笑的粉头儿不是没有真情，如果真心想要独占禁脔也未尝不可，量珠以聘，金屋而藏，她们也可以为你闭门杜客，只是很少有人出得起，而且一旦金尽，青眼变成白眼者也多的是，温柔乡是英雄冢，壮士金尽无颜色，是人情之常，此乡可游不可留，人要能把握住自己，有许多外地来的举子，往往就是把握不住自己，家中携得百万钱来，原是想图谋个出身的，结果落得财去人空，流落异乡不得归，还落个败家子之名。”

卢闰英一笑道：“你好像很有把握？”

李益脸上微微一红，想到自己初到长安时的挥霍，差点也是穷途潦倒，还幸遇到鲍十一娘，对这个圈子里的人情寒暖，才算是有了个深刻认识，更因为有了霍小玉的缘故才振拔了出来。那也是够惭愧的。但他的表面上却淡然道：“我的运气好，文名比我的人先到长安，我一来就是名士。”

“名士去会怎么办呢？”

“名士比较容易赢动芳心，不必千金报效也能收近水楼台之利，而且长安名媛，每每以亲名士为高抬身价之阶，因此她们对我不会操刀大割，啃得我皮尽肉光。”

卢闰英身子颤了一颤道：“瞧你说得多可怕。”

李益笑道：“这本来就是事实，要不然怎会有人说脂粉窟是屠宰场？”

第十六章

小红的香寓是比较含蓄而有诗意的，虽然建在闹市，然而深深的庭院，陈设得非常典雅，石板小径上的苔痕，柳荫中的蝉唱，都能给人一种宁静感，踏进这个屋门，便会让人生出一种此身非在长安的感觉。

打量了一下院子，连李益也感到惊奇了，四面高高的院墙包住了一块天，一块很狭窄的天，老远坐在车子上，就已经看见了整个院子的全部范围，不过是巴掌大的那么一块地方。

说它只有巴掌那么大，自然是夸张了一点，但是在两旁高楼巨厦的夹峙下，最初给人的感觉是很小。

四五丈宽的门面，不到十丈深的进堂，要不是两丈多高的围墙显得特出，也许根本就不会有人注意到这一块地方。

即使已经圈明出来，仍然使人感到挤。

可是走上高高的台阶，踏进窄窄的木门后所有蹙扭感都消除了，反而，会令人感到深，感到远，感到这一堵墙把长安都推了出去。

单扉高而窄，这是视觉上第一个高远的意念形成，然后就是空间的大胆运用，门由侧面开的，一条青石板道，两边都是修长的翠竹，斜斜地伸向另一角，这使得院子又深了许多。

修竹一边是几簇菊畦，伸展到竹林尽头处，却是一蓬长长的芦苇，芦苇是沿着背墙种植的，而且还开了一条丈来宽的横沟。

芦苇植在水中，波光荡漾，仿佛无穷无际，除非是走近了去细看，才知道这条横沟只有丈来宽，而且紧贴着墙，从远望去，只是一片河畔，有飞

雁待落，因为背墙刷了天青色，缀以远山白云，跟前面的芦苇连成一片了。

李益拉着小红的手，忍不住赞道：“这一片园林大有丘壑，以前不是这样的呀！”

小红微笑道：“是的，是我顶了过来后，拆了旧屋子，自己画了图样，鸠工重建的，才竣工十来天，这是第一次让人进来呢，请李十郎法眼一评。”

卢闰英也惊奇地道：“什么？这个园子是刚刚才建的，我简直难以相信，我还以为至少有几十年呢？”

小红道：“妾身一直就梦想着有一块大大的院子，照自己的意思，布置下一块人间净土，只是长安寸土寸金，实在难以找得到，一直到去年，我才积够了钱，顶下了这个地方，再加上一些姊妹的帮忙，终于盖了起来，卢小姐看看还可一观吗？”

卢闰英道：“岂止可观，应该说是观止了。小红姑娘，你怎么想得出来的？”

小红轻轻一叹道：“大部份是假的，只能远观，不堪细赏，实在是没办法，因为我们要求生活，必须住在这个地方，也只能找到这么大的一块地方，只能弄些假的东西，骗骗自己的眼睛，我打算把此地命为愚目园。”

李益道：“这些竹子也是新栽的吗？”

“新栽的那能长得这么快，我是连根带土挖了移植来的，幸好是在长安，什么东西都找得到。”

李益一怔道：“这笔工程可不小，你也真舍得。”

小红笑道：“没花多少钱，是我要了来的，吴侍郎家里要平园子盖房子，我看着这一片竹子砍了可惜，于是就向他讨取，只花了雇人挖起种下的钱，别人说老竹离了母土种不活，我就不信这个邪，根上的母土多带一点，种下后照顾得勤一点，没有两个月，新根就扎稳了，连一株都没有枯萎，而且比以前长得更为翠绿蓬勃，草木跟人一样，所谓故土难迁，只是苟安心理所致，越养越懒越弱，加以一番磨练，反而能更茁壮一些。”

话意深远，不仅是在谈养竹，而且深入了哲理，李益对这个仅是清秀而不太动人的女子，突然萌生了一种无以名状的情绪，望着那瘦瘦的身子，他有拥在怀里的欲望，这是一种很卑鄙的欲望，至少李益自认是属于卑鄙的。

因为这个女孩子是属于灵秀那一类的，她动人之处是在于她的内心的深度，如果不去接触她的灵性，她可能还不如一个普通的村女。

像一束清香，一盏苦茗，她的情趣在于识者的欣赏中，而她之所以成为长安乐女班中另一支劲旅的主帅，也是由于她的睿智与才华，可见长安市上并不全是俗人，否则这样的女人是红不起来的。

可是李益的爱情观却是独树一帜的，他并不庸俗，也不浅视，对每一种女人，他都能很快地发现她们的优点，毫不费力地接触到对方心灵深处，但是他的爱情观却是以自我中心的，独占式的。

像一个贪得无厌而又精明的收藏家，一件古玩，一件珍品，他不会埋没它们的价值，但是他不想让人家来分享，一定要设法弄到手，列入自己的收藏。

在小红这儿是另一种情趣，听琴，吟哦，画竹，撒兰，都是些追求心灵宁远境界的活动。她约来的这些姊妹也都不俗，每个人都有一两手专长。

最后的一项活动是李益与小红的，因为李益在屋角处发现了一件古乐器——筑。那是用竹段制成的，声调幽远古雅，肃穆而悲壮。

李益笑着道：“自从胡乐东渐，这种老古董已经很少有人会玩了，你这儿居然会有这个东西！”

小红笑笑道：“这是一个客人留下来的，他来京游宦却失意而返，与妾身尚称知己，临行就送给了我，遗憾的是我也不会击奏，只好让它放着生尘，李老爷会吗？”

她只是信口一问，因为她知道会的人可以说是没有了，能够叫出名目的人，已经很了不起了。

但李益笑了一笑道：“昔年先君子有个朋友，也是一生不得意，自号击筑生，颇能善此，小时候我向他执经问难时，稍稍学了一点，不知道忘了没有？”

说着拂去了尘埃，捧在身前，拿起了击槌，先闭目定了一下神，然后才轻轻地敲击起来。

不过是小试了几个音律，小红目中已射出了异采，肃然一拜道：“李老爷请稍候，妾身去拿剑来为君一舞，以酬雅奏！”

李益颇为讶异地道：“你还会舞剑？”

小红道：“妾母为公孙大娘弟子，然因体质荏弱。无以有成，妾身虽然习得剑舞，然亦仅能摩其姿而已，妾身的剑，而非剑客之器术，故而从未敢在人前卖弄，今天听见了李爷的筑音，不觉触动豪情，因以愿为献丑，也请李老爷指教一二。”

李益笑道：“好极，我就为你击易水之曲，关于剑术。我却不敢妄加批评，因为我却是外行中之外行。”

“当今两位技击名家，黄衫客大侠与贾仙儿伉俪，都是李老爷的知己，怎么会不懂呢？”

李益笑道：“他们不是因为我的剑法与我结交的，不过好壤我还是看得懂的，快开始吧！”

于是小红到隔屋先换了套衣服，束发劲装，手中拿了一口霜锋古剑，李益目光不禁一亮。

才换了身衣服执了把剑，小红看起来就完全不同了，显得英姿飒爽，精神抖擞，而且神情有凛然不可侵犯之威，她抛去剑鞘后，一道寒光照眼，抱剑恭身而立，卢闰英究竟是武将之女，到底是识货的，脱口赞道：“好剑！”

李益正襟危坐，轻扣筑段，声发如金戈铁马，小红也走了几个步法熟熟手。

筑音由轻柔突转悲壮。李益开始以他沉壮而低厚的喉咙，脱口长吟道：“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座有佳人兮，珠泪偷弹，濯我青锋兮，剑光寒。剑光寒兮，易水波澜，易水莫停兮，送我源关，关山遥兮，怅望云天，独夫虐兮，生灵涂炭，携我长铗兮，渡彼关山，泉彼独夫兮，解民倒悬，苍天不佑兮，竖子何胆寒，时不我待兮。图穷匕现。击虽不中兮，独夫丧胆，壮士之血碧兮，溅彼朱栏，壮士之英魂兮，青史璀璨，风萧萧兮，易水犹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思壮士兮，我泪阑干……”

歌音，筑音，都在低沉的叹息中慢慢地弱了下来，剑光窄敛，阶前落了一地的松针。

小红把剑插回鞘中，脸上已是泪痕宛然，卢闰英，还有陪侍的女郎们，每个人的衣襟都湿了一大片。

只有李益仍是漠然不动，良久后，小红才上来，肃容衿衽下拜道：“李

老爷筑音悲壮。

不让昔日之高渐离。词意苍凉，妾身不觉身入歌里，忘却舞剑了！”

李益笑笑道：“你没舞剑，这一地的松针是如何脱下来的？小红，我想不到你的剑技如此高明，居然能以剑气透出锋外了。”

小红看看满地松针，自己也难以相信地道：“这怎么可能呢？妾身根本就没有动。”

李益道：“你没动，我怎么只看见一片光彩，连人影都瞧不见了，小红，你倒真会藏晦！”

卢闰英道：“小红也不是藏晦，她是受你歌声所动，不知不觉，身与剑合而为一，把你的词境表于剑上，而她的那枝剑也非凡器，所以才有剑气外透！”

小红道：“一定是这缘故。李老爷筑击得好，歌唱得更好，妾身不知不觉而身随之动……”

卢闰英道：“精诚所致。金石为开，也是这个道理，人到了忘我之境，意志力量在不知不觉发挥出来。每有超凡之表现，不过小红姑娘能有这种境界，也是勤练之故。”

李益道：“不错！小红，我看你出手时手法圆润纯熟，可知你在剑上是下过一番工夫的，有你这身造语，应该不是个普通人才对，至少不该落籍在乐户之中！”

小红脸色微微一动道：“是的，妾身假此栖身，实非得已，望二位不要问了。”

李益笑笑道：“好，你不肯说，我们自然也不便动问，今日已尽兴，你也很累了，我们走了。”

小红倒是有点不舍地道：“李老爷多坐坐。”

李益道：“不了，今天我们本来有事，已经耽误了，改天再来看你。”

“李老爷可不能骗人！”

李益笑道：“我骗你干吗？虽然我跟卢小姐已定婚约，但你看她也不是个小器的人，以前我是不知道风尘中有你这么一位奇女，才失诸交臂。今后定会常来的。”

小红朝卢闰英一拜道：“卢小姐，妾身沦落风尘。殊非得已，对李老爷除了仰慕文才之外，还有一点小事求告，绝对不敢对李老爷有任何冒渎之念，请小姐垂鉴！”

卢闰英笑道：“你多虑了，十郎名动长安，本也不是个安份的人，但他的定力操守我也很清楚，也不会是个沉迷声色的人，我怎么会管这个呢，何况你们这儿这么好玩，连我都舍不得离开，怎会反对十郎来呢？今天是有事，改天一定再来的，其他几位姑娘，你代我招呼一下，一律照例加倍致谢，明天叫人上我家支领去。”

那几个女郎都连声道谢赏赐，小红却道：“李老爷，妾身这个园子还没有命名，求您赏一个！”

李益道：“这些事应该去求年高德劭的侍郎翰林之流来题名，才现得份量，我那里够资格！”

小红道：“妾身如果有心他求，早就求了来了，只是妾身虽溷风尘，倒还没把富贵看得多重，园名本欲自拟的，可是今天听了李老爷的筑音庄歌后，觉得不如远甚。如非为妾身所敬之人，虽位极人臣，官及阁相，硬要送给我，

妾身还不屑受呢！”

李益道：“这么一说，我倒是欲辞不得了。”

小红再拜道：“谢谢李老爷，屋中笔墨纸俱至的，李老爷就请赐挥毫，俾立即鸠匠刻勒悬上。”

李益趁着高兴道：“那我就写了再走吧。”

在屋角的案上，卢闰英磨墨，小红自己牵纸，李益拿起笔来，提腕劲书了“啸虹”两个字。

笔好，墨好，纸好，气氛心情都好，这两个字不仅题得苍劲有力，而且就用小红的名字换了两个字，表达出另一种豪迈的气派。

当然，李益的书法也颇可一观的，写好了后，他自己看了也满意得很，笑道：“我就用芳名谐声易字，你看呢？”

卢闰英笑道：“当然好，人如玉，剑如虹；这是何等境界，我想红姑娘一定也很满意！”

“

小红连忙道：“岂止是满意，简直就感激涕零了！”

说着语音哽咽，泪水直落。李益诧然道：“不过是两个字，那也不值得高兴得这个样子！”

小红拭拭泪道：“启禀李老爷，这两个字本是妾身小字，后因溷落风尘，有辱门楣，才改了这两个字，那知道李老爷无意间又为妾身把这两个字翻了出来。虽然在李老爷是无心之举，在妾身却是重睹天日之机……”

李益听得一头露水地道：“小红。你的话叫我听了莫名其妙，如堕五里雾中。”

小红顿了一顿才道：“照理妾身就该据实以告，但因事有关碍，不得不暂时瞒住爷，如若皇天见怜，果因李老爷之启示而应天机，使妾身得以重见天日，妾身定当踵府叩拜成全大恩，现在只求李老爷赐允，将这两个字勒石以为庐名。”

李益觉得这个女郎的态度隐昧，言辞闪烁，显见得别有隐情，而且从她乍喜还悲的神情上看，可能与她的身世大有关系，再从她的造谐，谈吐，以及种种的表现来看，这件事的内情曲折，恐怕大有文章，心中倒颇为后悔，觉得不该多此一事。

现在问她，是绝对问不出来的，倒不如大方一点，多表示一点关切，或许还能套出点内情来。

于是笑笑道：“小红，我是从你小红两个字上。再看到你舞剑的神妙，联想到这两个字，觉得这两个字也颇能形容你当时的气概，想不到居然能暗合你的本名，而且似乎还触发了什么隐机！”

小红睁大了眼睛道：“是的！李老爷，莫非你对妾身的身世有所闻吗？”

李益笑道：“我怎会知道呢？我到长安也不过才两年，你已经比我先来了，我只是在鲍十一娘的口中听过你的名字而已。”

小红道：“不！在文会酬酢时，妾身见过爷了。”

李益道：“我在酬酢场合中，本来就疏淡，因为……”

他本来是要说因为他那时跟鲍十一娘很要好，无瑕注意别的女子，而内在的苦衷却是阮囊羞涩，除了鲍十一娘外，他也无力多作应酬，虽然初到长安时，他的钱并不少，花得也很大方，但那时初涉欢场，着眼的是艳媚工欢的女子，像秋娘等那一伙，他还时作一召，对这些重于内涵的一批，他是

无暇一顾的，不过这话当着卢闰英不便说，对着小红，也是不好说。

小红却接口道：“那时长安钗鬟如云，妾身不善交往，爷是不会记得的。”

她善解人意，一语就带了过去，李益觉得她慧黠可人，原本存着敷衍心情的，倒是激起了一丝怜惜之意，变成诚恳地道：“不过我们总还是有缘的，才有今日之会，对你的事我不便多问，但你若有什么困难。我一定会助你一臂之力，你要知道我的话并不是空说的，也不是以我现在的官场上身份帮助你。”

小红道：“妾身明白，妾身很感激爷的感情，而且爷给妾身的帮助已经够多了，妾身不敢再有奢求，赐字勒石，仅为表示妾身对爷的感激，天知神鉴已足，不会把爷的官讳也镌上去的。”

李益就是这个意思，可是被小红这一说，他倒不能承认了：“小红，你误会我的意思了，题字香庐乃为雅事，当朝身居要津者颇不乏其人，也不会有贬于官箴，只是我目前还年轻，虽然有了功名，还只是刚进门而已，无论身份地位，都不足以傲人，如果跟那些一品大员相竞，就是自不量力了。我只是怕人骂我轻狂，连带你也跟着被人骂荒唐，因此题名大可不必，不过我说要帮你的忙，却是真心的，我说不以官场身份，是我这个小芝麻绿豆官，能帮的忙有限，不过你也知道，我的朋友多，其中颇有一些急人之急的豪杰侠客……”

小红笑道：“妾身也知道，黄衫客，贾仙儿，俱为一时之杰，他们与爷的交称莫逆，也是众所周知，只是妾身的事很细琐，无须烦扰这些高人的大驾。妾身自己处理得了的，请爷放心好了。”

李益见她的口风仍是很紧，但是也想不到会是什么很严重的大事，因为她显然是知道黄衫客与贾仙儿那些人的，如果是什么恩怨仇报而牵及杀人的事，自己表明了可以向这些名侠求助，小红就不应该推辞了。只要不是那种事，他就无所谓了，于是道：“好吧！那我就先走了，我在长安，还有几天逗留，而后就要上郑州赴任，你真要有什么需要的急助，可以找我的未婚妻卢小姐，她也一定会帮助的。”在小红千恩万谢中，两人带着雅萍上了车，卢闰英不禁轻叹道：“十室忠信，百步芳草，真想不到在风尘中会有此奇女，不仅胸藏海纳，而且还允文允武，闺阁佳秀中，也难以找到一两个与她相比的！十郎，我对此妹非常倾心，以后要好好跟她结交一番。”

李益道：“京师本为卧虎藏龙之地，而风尘中也出过不少奇女，但是没有一个是能及得上此女的，以前她并不特出，因为长安平康里巷中，才女并不少，这半年来，她才脱颖而出，突然变得不凡了，不知是什么原因，会使她落籍乐户数年的，别的女子或因身世而溷迹青楼，身后都有个假母在逼着，此女却看来不似，隐名藏锐，似乎别有所图，怎么？你对她有兴趣？”

卢闰英道：“是的！难道你没有？”

李益道：“我对她谜样的身世感兴趣！”

卢闰英笑笑道：“我却是对她的才华感兴趣，尤其是她经营设计的那所庐园，大有丘壑，很令人钦服。”

雅萍笑道：“是的！这个女子很动人。婢子刚跟她谈话，不觉她有什么引人之处，慢慢接近，就发现她身上有一股力量，牵引着人去接近她，可是等她一剑在手，抱剑待舞的时候，那真像是突地换了个人似的，庄严肃穆，神采飞扬，简直说不出是像什么了。”

李益不禁一动道：“你倒观察得很入微，你说说看，她像是什么呢？”

雅萍低着头想了一下道：“婢子说不上来，什么都不像，就像她这个人，也似乎她应该就是这样子才对。老爷在河西时，曾经获得一方美玉，找了个名匠来，照着它的本形雕就了一尊白玉观音像，婢子见了也有类似的感觉。”

卢闰英笑道：“想不到你这鬼丫头倒还颇有点见识，举出的例子竟是妥切万分……”

李益道：“我倒觉得最好的是她对小红所下的评语，什么都不像，就像她这个人，似乎她生来就应该是这样子，短短三句话，比千万句形容更为真切。再为妥贴，就是不举那个例子，也使人完全地明白了，所以我认为她倒是懂得写文章的手法，切入白描，淋漓尽致。”

两个人这一吹一嘘，倒是把雅萍的脸胀得通红，羞不可仰，十五六岁少女，娇羞时别具一股动人之韵致，李益看得不觉忘情地吟道：“可儿风情十五余，醉人秋波横欲语，恰似芙蓉初出水，螭首半垂娇无许……”

卢闰英看看他，又看看雅萍的情态，乃咬着李益的耳根轻声道：“十郎，妮子春心动矣，连我都越看越爱，我们的事是无须瞒她的，我今天出去，把她留下侍候你，原是给你一个机会的，你为了使性子，白白地放过了，今夜你留下来别回去，我再遣她来……”

李益连忙道：“那怎么可以？”

卢闰英笑道：“是什么不可以？你不能留下呢，还是要她来侍奉你不可以？”

李益道：“我留下没什么不可以，但是遣她来却万万不可，给姨丈知道了，我还能做人吗？”

只是怕人知道，却不是不要，卢闰英心中有数，笑道：“没人会知道，爹要跟你谈论明天的事，一定是在园中的暖阁，那里是禁绝家中下人前往的，一到了晚上，内外就隔开了，爹就在暖阁中跟我谈事情。除了雅萍侍茶水之外，任何人都不准进来的，所以家人都不知道爹的公务找我参赞，这倒不是怕人知道，而是为了省麻烦，怕下人嘴松传了出去，人情行到我这儿来。”

李益道：“这是过虑了，打通人情关节，固然有走内线的，但你是没出阁的闺女，怎么也找不到你。”

卢闰英道：“不然，有些人神通广大，无孔不入，他们自己不便前来，可以托内眷前来，娘一向疏于应酬，差不多的堂客亲友登门，都是我去招呼，接待这些内眷，可真麻烦，连挡驾都不行，在河西时。我就不胜其烦，所以来到京师后，我们就商量了在暖阁里谈事，不要下人侍候免得添麻烦。有时时间晚了，爹歇在暖阁里，也是由雅萍侍候的，所以那儿有床榻被褥，你如果留宿，一定也是那儿最现成。”

李益笑道：“暖阁离你的阁楼好像很近？”

卢闰英道：“是的，不太远，万一是爹宿在暖阁，我第二天早上带了雅萍去侍候他老人家起身也方便些。”

李益轻笑道：“万一是我留宿，到你的楼上也方便些？”

卢闰英也满脸飞红，打了他一下道：“你怎么尽往那些不正经的地方想？”

李益笑笑道：“这怎么算是不正经呢？我假如要留宿，也是为了你而留下的。”

“难道你不喜欢那个丫头？”

李益道：“青梅酸涩口，怎如黄梅沁心。”

“十郎！我们之间已经定了局，来日方长，还是谨慎些，让雅萍侍奉你不是一样吗？”

李益道：“不一样 d 你我名分可说定了。纵有逾越也不过是提前交易，还说得过去，但她……”

“我过门的时候，她一定会跟过去的，所以你今天一走，她才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似的。”

李益道：“那也不必操之过急，还是等你过门以后再说吧，我倒不是假道学，但必须要考虑到人言，我潜入你的绣楼，让姨丈知道了，最多说我心急而已，但如果是跟个丫头不乾不净，就是个急色的登徒子了。”

“爹怎么会知道呢？”

李益道：“也许当时不知道，可是这种小鬼头正在长发之际，一经破身，最易改变，腰肢胸脯，就像是吹气似的，尤其是眉毛，本是舒紧而贴伏，那时就会松立起来，略有知识的人一看就知道了，闲言闲语，蜚短流长，那可不是开玩笑的！”

卢闰英道：“真有这回事吗？”

李益道：“假不了的，我说过我不是圣人，在长安两年，交往的也都是些风月名家，集思广益，酒酣耳热之际语不及义，听听都成了行家。”

卢闰英一急道：“这样那我不是也难以掩饰了吗？”

李益笑道：“你倒还好。因为你天生尤物。小乔未嫁，已是万种风情，该长的地力全长满了，没什么可增添之处，因此不会太现形迹，只是你自己要注意，少妇与处子，改变最多言谈举止。”

卢闰英道：“难道我的举止有不对的地方吗？”

李益道：“你自己不觉得，实际上改变很多，像今天挟妓狎游，那是女孩儿家绝对做不到的。”

卢闰英急了道：“这都是你的主意！”

李益笑道：“你别急，我出的主意错不了的。这是一种非常的举动，纵然是出嫁生子的少妇，也未必能洒脱如此，所以这件事倒不足为据，我说的是另一些不自然的举动，比如说在未经人事之前，你对自己身上的一部份都生具一种戒心，不让人碰一下的，既经人事后，你就自然而然地失去这种戒心，今天秋娘拉着你的手，你就十分自然，这就是一种成熟的表现……”

“彼此都是女儿之身，那有这些忌讳的？”

“不然，想想以前，即使是长辈们老太太，要握握你的手，对你详细地品视，你就会感觉到不自然，急着想离开的，但现在，你已可安之若素了。”

卢闰英一呆道：“是的，今天到刘家去，姑母拉住我的手罗苏了半天，在以前我早就抽手跑了，今天居然忍了下来，姑母还说我到底是许了人了，行止文静多，莫不是她看出什么了？”

李益道：“不会！我们昨天才见面，谁也不会想到我们会这么样的，只是以后你要注意一点，但最好你还是快点嫁过来吧。”

卢闰英红着脸道：“那要等你家来下聘呀，总不能由我家先提出，上你家求亲去！”

李益笑笑道：“那可说不定，假如你的肚子不争气，有了消息，怕你家不用八百里快马，把你送上我那儿去就婚才怪！”

卢闰英又轻轻碎了一口，忽而又有点担心地道：“十郎，你说会不会，

假如真的有了，那可怎么办呢？”

李益道：“我想是不会的，不过这种事很难说，而且目前又不会知道的。你还是留心着，假如过了一个多月，月信不至，就赶快通知我，郑州离长安不远，快马急足，三两天工夫就到！”

“通知你又能怎么办呢？难道真的草草遣嫁不成？”

“那是不可能的，我们两户都是大族，你又是独女，相阁千金，嫁女岂能草草，就算赶急着办，也要等三五个月不可，那时肚子都鼓出来了，上花轿还像话吗？”

卢闰英道：“就算是勉强就嫁，过门五六个月就生孩子，岂不是大笑话，你我两家也闹不起这个笑话。”

李益点点头道：“那当然，何况风声传出来，对姨丈的家教，我的私德都有亏损，让那些多事的御史老爷参上一本，虽不致有多大的罪，到底颜面上不太好看。”

卢闰英忧急得双眉皱在一起，李益轻揽着她的腰肢道：“别焦急，这事未必就会如此凑巧，即使真的发生了，也容易解决得很，尤其是在长安，自天宝之后，宦宦之家的礼防极疏。亲朋来往，男女不禁，没出嫁的女儿家，闺中养汉子已不算新闻，但闺中养孩子却从所未闻！”

“十郎，你别开玩笑好不好！我都急死了！”

“我怎么曾在开玩笑，正因为你着急，我才告诉你这种事不是你第一个，那么多的闺阁千金，都没有顶着个大肚子上花轿的，你又急些什么呢？”

“她们是怎么个办法的？”

“在平康里有几位密医，药丸灵得很，一剂下去，立刻烟消云散，神不知鬼不觉。”

“你是说堕掉？”

“是的！这是唯一的办法，平康里巷，琵琶人家，在长安这么多乐户中，夜夜春宵，没一个是规规矩矩的，有些乐女们早晚的客人不同，开了花还不知道茄子葫芦，如若没有这些要命郎中，天下岂不大乱子！”

“十郎，你口头留点德好不好，怎么叫要命郎中呢？”

李益笑道：“我旧日相与的朋友里有一个就是专干这行的，他配制的药特别灵，这是他自己起的外号，他还自己的私室墙壁上贴了八个字，一剂致命，不灵退钱。自夸说任何医生都不敢贴这八个字，只有他，贴出这张字条后，居然门庭若市，户限为穿，求药者日以百计……”

“该死，这样子还会有人去求教他？”

“他专售堕胎药，本就是要命的行业，不过他要的是没出世的命而已！”

卢闰英道：“难道他不怕作孽吗？”

李益叹道：“这就是立心的问题了，他说他祖上遗留此一秘方已有数代，却都是偷偷的，悄悄的做，到他父亲这一代见有利可图，才大事经营，据说他父亲到了五十岁时才生他，也是跟菩萨打官司得来的。”

卢闰英引起了兴趣，忙问道：“跟菩萨也能打官司，这倒是从所未闻的新闻。”

李益笑道：“反正是姑妄言之，姑妄听之，他父亲到了四十岁后。膝下犹虚，就开始着急了，他的母亲也很贤慧，一连置了三房侧室。四五年来，仍是没有消息，急得求神拜佛，说也奇怪，不管到什么庙里，他父亲的香烛都是点不着的，同样的东西，别人用得都是好好的，到了他父亲手里就熄掉

了。”

卢闰英道：“可见冥冥之中，已触鬼神之怒。”

“城西有座送子观音殿，妇人求子者，就到庙里去虔诚祝祷，然后把菩萨座下的泥娃娃抱一个回家，若是心虔意诚，每可如愿，那些泥娃娃有男有女，思子得男，望女得雌，十分灵验；所以庙里香火很盛。”

“真有这么灵验吗？”

李益一笑道：“别的庙里不知道，这座庙倒是的确灵验，因为大殿上的横匾题着诚心则灵四个大字，假如不灵，就是诚心不足，而心诚与否，唯有神知。”

卢闰英也笑笑道：“这种说法下当然没有不灵验的。”

李益道：“可是也真有灵验的时候，那一次这位朋友的母亲跑去虔诚祝告，一口气抱了三个泥娃娃。”

“一不可得而求三，这也太贪了！”

“那知在回家的路上。突遇倾盆大雨，狂风大作，把轿都淋得透湿，回家一看，三个泥娃娃成了三团烂泥。”

“这是神灵示警，责他们作孽太甚。”

“那位妇人也是如此劝她的丈夫，说从此收了这门行业吧，男的也深自惶恐，果然就收起了来，说什么也不再卖那种药了，结果有一个闺女因为与人私通受孕，求药不果，羞于见人而自尽。一个独居的孀妇，夜半被人强暴后不顾而去，她为了顾全名节，不敢声张，谁知过了一两个月发现已经有了孕，也来秘密求药不果，只好夜半举火，活活焚死在柴房之中。”

“

卢闰英打了个冷战：“这不是太残忍了，即使要寻死，也可以找个比较不痛苦的法子！”

“

“别的死法尸体仍在，暴死于非命者，就是命案，有司必须要唤仵作勘验尸体，势必会发现她怀孕之事，难保清白，为了顾全名节，只有一把火烧个乾净。”

卢闰英叹了口气：“前者还可以说，后者就太冤枉了！”

李益道：“所以那个朋友的父亲在听到这件事后，大为愤慨，写了一张牒文，焚告于东岳大帝观前，说神灵执昧，拘泥于世俗之见，女子无人不思为母，所以要求教于他，必有不得已之苦衷，轻则饱受羞辱，重者含屈轻生，他以堕胎药害人，虽为杀人，实则救人行善，神灵奈何不鉴，降其绝嗣之祸，要求还他一个公道。”

卢闰英点点头：“说得也有道理，结果呢？”

李益道：“结果他的母亲在四十八岁开始，一连三年，连生了三个儿子，他是长子，出世时，他父亲是五十岁，以后又添了两个兄弟。他继承了祖业，两位弟弟倒都有了仕进；派在外地为官。”

“是不是确实有这回事呢？”

李益笑道：“谁晓得呢，反正他父亲今年八十九岁了。仍健在人间，他两个弟弟做官也是事实。最妙的是他们弟兄，俱出大母，他们虽有三个姨娘，比她母亲年轻得多，却一无所出，而他母亲二十岁嫁过来，到四十八岁才初获麟儿，似后又连生二男，三珠俱出老蚌，也是一件怪事，所以他就是自创一些神话，也没人指以为诬。”

“十郎，你信不信他的话？”

李益一笑道：“我相信他的药，也相信他贴在壁上的话，一剂致命，他既不悬壶也不挂牌设肆，每天坐在家里，日进万钱，求者不绝。”

卢闰英迟疑了片刻才道：“十郎，你这个朋友，他住在什么地方，要怎么找他？”

李益笑道：“你别紧张好不好，未必就真要求到他，再说到了必要时，再去找他也不迟。”

卢闰英想想道：“十郎，本来我倒是胡里胡涂的不知道，听你一说，我倒真有点担心，你走了之后，万一有了必要，不管叫谁去找你也不好，你把地方告诉我，我就可以自己去求了。”

李益叹道：“你自己去找她，那更糟了，他因为不公开设肆，而且这种事是违禁的，他售药也很小心，一定要当面问清原因，才肯给人。”

“这又为什么呢？”

“为了慎重。藉望闻问切之便，详细观察来人，是否确如所言，是否真有需要，其实他的秘方本是丸药，但他却故意化为汤散，让求助者当他的面服下。”

“难道他还怕有人假冒登门乞药，好端端的，人家去求堕胎药干吗？这人委实也太谨慎过份。”

“不！这的确很需要，因为这药太灵，轻易予人，很可能被用为助恶之器，你的家里很单纯，想不到很多，但有些人家就麻烦了，如老翁晚岁娶侧得孕，子媳唯恐再生幼弟而折产。两妇争宠，甲妇唯恐乙妇因妊而得欢，以此情形，求得他一剂药就成了真正杀人谋命之器了。为了不伤阴德，他一定要求助者当面喝下去，以免人将药拿走。”

“这倒是很对的，但是与我无关，万一我去找他，自是真正有所需要，当面喝下去也没关系。”

李益轻叹道：“闰英，你本为秘其事而前往求教，可是一登他的门，岂不欲盖弥彰了吗？”

“难道他还会四处宣扬出去？”

“那不会，这是医德，而且他自己也守个原则，但问情由，不及姓氏，问题在于他那个地方已经是出名了，登门求教，必无他故，如若是普通寻常妇人，自然不会怎么样，但像你这样特出的千金小姐，一定很引人注目，纵使当时没人认出你来，只要形容传闻，总会有人想到你的。”

卢闰英道：“天下会有这种无聊的人！”

李益苦笑道：“多着呢，你也参加过不少的拜会酬酢了，试问你们那些内眷堂客，在后厅上见面时，除了寒暄之外，所谈的那一件不是张家长李家短的闲话，无中都会生有，蜚短怎不流长……”

卢闰英不禁呆了道：“就算通知了你，又能如何呢？难道你还能掩尽天下人的口？”

李益道：“别的人求药不得，我李君虞去找他，他是信得过的，根本不必要你出面；就不会传闻开去了。”

卢闰英深锁的眉尖算是展开了，可是仍然道：“十郎，好端端地，打发个人去找你来一趟，对爹又怎么说呢？”

李益笑道：“这又有什么关系呢，便寄相思字，也可以一烦青鸟使，信中不必明言，只道离愁难遣，我自会明白的，而且卢安那人很稳当，叫他跑

一趟也就是了。”

卢闰英忽而笑道：“十郎，既是你能乞得一丸而无须我前往，为什么不在你行前为我预求一丸，以为未雨绸缪呢，宁可备而不用，也免得临渴掘井！”

李益想想道：“对啊，我也是真笨，脑筋这么死，居然连这个都想不到，明天王阁老夫人大寿，就会碰见他，我跟他私下一说就行了。也免得专门拜访，沾惹些嫌疑了，这下子你可放心了。”

卢闰英红着脸道：“我放什么心，都是你死急性子，未待黄梅熟，就先摘一手青，否则何需耽这份心！”

李益瞅得雅萍避头不看他们的机会，轻轻一弹她的胸前笑道：“黄梅初熟，如果不及时而尝，怕又要过时了！”

卢闰英被弹得心头痒酥酥的。轻嗔道：“十郎，你这是干什么，让人看见了像什么话，等到回家都来不及了。”

后面的一句话表露了她内心的饥渴与需求，而且她水汪汪的眸子里也洋溢着情意，李益乾脆贴得她近一点，把手从她的衣襟处伸进去，同时还低声道：“车窗低垂，雅萍那鬼丫头很知趣，早就把脸掉转一边去了，有谁看得见？”

卢闰英移目斜睨，果见雅萍将脸对着一边的车窗，像是在窗缝处窥看外面的街景，实际上却是避开他们的亲热偎依，而且是从他们悄悄说耳语的时候就开始了。

其实，让她看见了也没什么，这丫头是她的心腹，迟早也会成为屋里人的。

因此卢闰英也大胆了，偏移一下身躯，使李益的手便于作多的接触，而李益的调情却又相当富于经验，他很熟练地找了胸兜的绊钮，轻轻地解开了，让紧束的前胸自由地舒展开来，由领口上的隙缝看下去，可以看见嫩樱似的乳峰，尖挺的轮廓，隔着薄薄的秋衫，也凸现起一弧鲜明的线条。

卢闰英的人似乎整个地软了，倚在李益的怀中：“十郎，瞧你这样子回头叫我怎么下车子去见人呢？”

李益的手在乳尖上捏弄了一阵，随著作更大幅度的游移：“叫卢安把车子驶到后园，直接到你的阁楼！”

一个男人能令女人醉心的条件，不外乎于英俊的外貌，超凡的才华，殷勤与体贴以及财富。

在这方面，李益几乎是十全十美的，虽然他并不富有，但是对一个有智慧而又具卓见的女人而言财富的意义是广泛的，并不一定就是金钱，而金钱所产生的安全感，只是使生活无虞匮乏的安全感。

李益虽然没有钱，但是他随时都能发挥应变力，似乎不假思索，就能解决那些看来颇费周章的困难！

因此，卢闰英温娴地，柔顺地，而又全心全意地享受着他的爱抚，跟这样的一个人在一起，女人会失去自己，完全变成他的附属物，或是他的一部份。

像是绕缠在参天巨木上的青葛，攀附在亘古盘石上的兔丝，虽然在那种耸拔凌空的气势下，青葛与兔丝是那么的渺少，荏弱而完全不受人注意，但同样地承受了它的翼护，无惧于风雨的侵袭！

车子终于到了卢宅，李益吩咐道：“雅萍，你下去通知门上的人，打开边门，让车子直驶进内院去。”

雅萍似乎有点困难，她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虽然在卢闰英的脸上，看见了一抹娇慵，但是并没有这个必要呀，因此她顿了一顿才低声道：“爷！那要开三道锁呢！”

李益笑道：“就开三道锁吧，还怕累着了他们？”

“那当然不是，只是为了什么呢？”

李益道：“因为你们小姐是从刘家悄悄逃席出来的，除了托病之外，没有更好的理由，既然生了病，自然就得要像个样子，你懂吗？”

雅萍这才懂，忙跟卢安匆匆地进去了，车子是交给李益驾驶的，一直到了卢闰英的阁楼下，她看见了衣衫凌乱，未及整饰的卢闰英，她才懂得更多。

虽然她不知道小姐的衣衫何以会如此凌乱的，这两个人跟她一起在车上，虽然他们曾亲热地偎依过，悄悄地耳语过，但似乎不可能造成这样的。

可是她不敢深思，脸已经通红了，尤其是李益轻轻地在按按她的鼻尖，她也整个地软了，呆了，虽然她扶着卢闰英，但似乎是卢闰英扶着她进了阁楼的！

虽然她从李益那儿得到的只是那么轻轻的一捏，轻轻的一按，就像大人逗弄着小孩子。

但这些动作所包含的意义，并不是大人逗弄小孩子，至少，李益的笑，李益的眼睛，并没有拿她当个小孩子。

因此，李益把车子又驶出去，交给了卢安，吩咐了一番话后，又回到了绣楼上，那已经有一会儿了。

卢闰英已经换上了一件衣服，头脸都匀整过，除了脸上还带着几分春情，目中还洋溢着未尽的荡意，外表上，已经很整齐了，但雅萍却不见了影子。

茶是新沏的，由卢闰英端了给他，同时轻笑道：“十郎，你真是个害人精，雅萍那个鬼丫头躲在里面，不敢见你了，你对她做了些什么？”

李益在挑弄雅萍的时候，卢闰英是背着的，正因为如此，才显得神秘性，暗示性……

李益一笑道：“小妖精倒会作怪，我能对她做些什么？”

卢闰英笑道：“我怎么知道呢，不过才一眨眼的工夫，你就把她的魂给勾走了，上楼后。我叫了她几声。她一直在发呆，我又叫了她几声，才失魂落魄地回答了，我叫她沏茶，她倒是很殷勤，忙着端整了，但就是你的这一盅，把我的给忘了不说，听见你的脚步声在楼下响起，她把茶往我手里一塞只说了句‘这是爷的！’然后就一溜烟躲到后面去了，就像是有长虫追着咬她似的！”

十五岁少女情怀，别有一番撩人的情韵，李益虽未亲见，但听卢闰英口中说着，却更为撩人了。

李益有点出神地呆了。端着那盅茶，脸上带着一股无以名状的笑意，喃喃自语道：“有意思，有意思！”

卢闰英道：“到底是怎么个有意思法？你快告诉我一声，这小妮子人小鬼大，心眼儿又多，你是怎么害得她神魂颠倒，失魂落魄的？”

李益觉得更有意思了，忍不住哈哈大笑道：“这个可不能说，讲出来就会全无情趣了，总而言之一句话，这小妖精的确很有意思。”

卢闰英轻轻一叹道：“十郎！雅萍从九岁进门就跟着我，这小鬼很聪明，

对我很忠心，似乎早就打算一辈子跟着我了，所以我才留下她侍候。”

李益笑道：“好！这是第二个浣纱，却比浣纱有韵味多了，闺中有此可儿，当然不寂寞！”

卢闰英一怔道：“浣纱是谁？”

李益才发觉自己说溜了嘴，笑笑道：“浣纱是小玉的侍儿。就像雅萍跟你一样，是小玉的忠仆，小玉的影子，只是没有雅萍这么慧黠可人。”

卢闰英哦了一声，略作沉思才问道：“昨天你回去后，有没有把我们的事告诉那位玉娘子？”

李益猛地一震，忽然想起了霍小玉，想起了昨夜告诉自己怀了孕的事，原本是要把自己与卢闰英的事告诉她的，经那一打岔，才没有启口，那倒没什么，过一两天再告诉她也没关系。

只是小玉有身孕的事，该不该让卢闰英知道呢？

沉吟片刻，他觉得还是不说的好，今天到两处乐户去荒唐了一个下午，李益是有作用的。

他要看看卢闰英的器度，是否有容人之量。

卢闰英的表现很不错，不像是个醋娘子，这是差堪安慰的，现在她问起霍小玉，语气中也没有妒意，可是让她知道了小玉已有孕，毕竟不是一件很愉快的事，她不在乎，但是卢方与姨母知道了，很可能会横生枝节。

谁也不愿意自己的女儿嫁后的地位受到影响的，霍小玉如果生个男孩子，那会使事情很复杂，尤其是日后长嫡之分，会有很多纠纷，嫡出非长，也是家庭勃谿之由，虽然卢闰英与霍小玉都不是器量小的人，但李益也不愿意有任何不愉快发生。

尤其是卢方知道了，一定会设法干预的，而李益的脾气却很不喜欢有人干预他的事。

此刻告诉了卢闰英，说不定那天她会看霍小玉的。最好是不让她去，在卢闰英没正式过门前，她们两人还是别见面的好，用个什么方法呢？

李益想了一下才道：“我还没有告诉她。”

“为什么，难道她会……”

“她不会怎么样，因为我跟她早就说定了的，在一起可以，却不能给他名份，何况这也是她自己提出的条件，那时霍邸势力未倒，老王妃坚持不承认她们母女的身份，也不让她正式地嫁人归宿，因此直到现在，她都没有往那方面想，自然无权阻止我正式授室娶妇，而这个名份也不宜久悬，对她说来，还希望我早日成室……”

卢闰英道：“这不是权不权的问题，我是说她的心里，是不是会不欢迎我？”

李益傲然地笑道：“在我李家不会容许这种事，何况以名份而言，祇担心有她你是否能容……”

卢闰英诚恳道：“十郎，你应该明白我的为人，我绝不是那种不能容忍物的妒妇，虽然她没有名份，我会很尊敬她，希望她也能跟我和睦相处的。”

李益一笑道：“这个你放心，我也不是那种受妇人摆布的人，如果她是那种心胸狭窄的人，我就不会跟她相处那么久了。”

卢闰英笑道：“换句话说，如果我是那种心胸狭窄的女子，你也不会答应要娶我？”

李益道：“可以这么说，小玉跟我在一起，长安市无人不知，不给她名

份可以，如果把她给弃之不顾，岂只是良心上无法交代，在众人口碑中。我也不能做人了。”

卢闰英道：“可是在昨天，你我只是初会，你就对我那个样子，难道你对我已深切了解了？”

李益一笑道：“不错！你眉宇开阔，就不像是个善妒的人，此其一，你说你对我的认识，是由月娥的口中听得的，而月娥跟我在少年时即有私情，如果你是那种妒性重的人，对这种事应该感到很不快，而不会津津乐闻了，此其二。你恐怕早就知道了小玉的事，即使在河西时没有人告诉你，到了长安，也一定有人会告诉你的，如果你计较这些，也不可能对我有好感了，此其三。有了这三点根据，我想对你已经够了解了。”

卢闰英一笑道：“十郎，你真厉害。好像我这个人在你面前一站，就整个被你看透了！”

“

李益道：“这倒不是我的眼睛厉害，而是不善作伪，见面时就以诚相与，使彼此都能很快地了解，如果你城府深沉，不易捉摸。我就不敢领教了。”

卢闰英道：“那么你为什么不把我们的事情告诉她呢？至少在昨天回去，你可以告诉她了，难道你还怕我们之间会有翻覆不成？”

李益轻轻一叹道：“我不告诉她，是为了姨丈的条件。”

卢闰英道：“爹又有什么条件？难道爹要你断了她？我想爹不会那样要求的。”

“当然不会，姨丈是个明理的人，假如她只是个寻常女子，或许还会如此要求，我与小玉的事已是尽人皆知了，他不会要我做个天下闻名薄幸人，但是他要我在你过门的一年内，不得接她过门。”

卢闰英道：“爹也是的，这个条件提得多无聊，倒好像我容不得人似的，回头让我跟爹说去。”

李益道：“不必说了，我已经同意了。”

“你怎么可以同意呢？”

“因为我情怯心虚，姨丈说得很认真，如果我不答鹰，他很可能一怒之下，把我们的亲事搁置免议，要是我们没见过面，倒也罢了，可是我们昨天已经互相定情，这一来岂不是苦了你，所以姨丈提的条件，只要不太过份，我都只有答应的份。”

他说话的技巧的确高明，事前他心里毫无这种意念，此刻只是心血来潮，偶而想到，信口道来，竟似早经深思熟虑，逼真异常。

卢闰英倒是充满了歉意，红着脸低声道：“十郎，真对不起，使你受委屈了，你放心好了，爹说爹的，我们做我们的，等我们成亲后，我们就把小玉接进家来，然后跟爹说是我的意思，爹就没话说了。”

李益道：“闰英！不能这么做，其实姨丈这个要求很合理，以他现在的身份地位，又是只有你一个独女，出阁不到一年，女婿就另置侧室，面上实在不好看。”

卢闰英道：“可是这情形不同呀，谁都知道……”

李益道：“我跟小玉的事，也只是长安的人知道，如果我是留官长安，自然无所谓，可是我的住所是郑州，那儿的人或许曾闻我文名。却不会知道我的琐事，正式授室，娶得阁部千金，当地父老定会当作一件大事来宣扬，不到一年，又接了一房家小，那就是奇闻了。纷纷猜测，不免会有流言说到

你头上，再扯到姨丈头上……”

卢闰英道：“我不在乎……”

李益道：“可是姨丈在乎，我们总不能给他添些麻烦吧，何况这也不是太苛的条件。”

卢闰英道：“可是对那位小玉姊，又当如何启齿呢？”

李益叹道：“这正是我为难之处，如果我现在告诉她了，她一定问起对她如何处置？我如告诉她实话，要她等一年，并无不可，可是，闰英，如果易地而处，你是她的话，你心中会如何想呢？”

卢闰英道：“我不知道，我从来也没想过这种事。”

“那是因为你没有处在她的地位，无须担这份心，我可以告诉你她的心情，她会担心这会不会是句搪塞之词，把她哄一哄，然后就要遗弃她。”

“她应该知道我不是这种人！”

“她由何得知？凭心而论，现在你虽然从我口中对她的为人约略地知道了，但你也没有完全相信吧？”

卢闰英道：“她至少该相信你！”

李益叹道：“她相信我是没有用的，因为她屈于名份，无法跟你争的。到时候你有权利不让她进门的。”

“主要的是让她相信你，那才说得通，可是除非你能跟她相处一段时间，否则很难以相信的。”

“我可以先去看看她，让她了解我。”

“闰英！假如这可以的话，姨丈也不必要规定一年之期了，事情不是这么简单的！”

“这又有什么不可以呢？我们原是亲戚。”

“假如我母亲来了，住在那儿，你去了还可以一说，单只去看小玉，实在说不过去。”

“怎么个说不过去法？”

“师出无名，你我文定的消息已经传出去了，你还没过门，往那儿一跑，又算什么？若为示威，你就有个悍妒之名，若为示柔，则又有屈尊之嫌，对姨丈的面子上更难看了，不管落下个什么口实，都不是好事，你自己想想，这是否能去得？”

卢闰英想了一下，也自觉不妥，皱眉道：“那该怎么办呢，难道就一直瞒着她？”

“自然不必一直瞒着她，而且也瞒不住的，等我母亲上长安来求亲的时候，她理应前往拜见的，由我母亲告诉她，不就行了吗？由母亲转述姨丈的条件，她较为容易接受，而且母亲提出一年后接她进门的保证，她也信得过。”

说来说去，李益也觉得理由实在牵强，但卢闰英倒是完全相信，因为她是想到了李益碍难之处，自己父亲所提的条件虽不为过，但完全是为了卢家着想，对霍小玉而言，还是要她受点委屈的，这使李益很难启齿！

让长辈出面，的确是适宜多了！

于是她笑了一笑：“你要不要歇一歇？”

李益道：“我要歇一下，但不能在你这儿歇吧，姨丈跟姨母回来瞧见了也不像话。”

卢闰英红着脸道：“自然是在小书房，我让雅萍送你过去，那儿一切都现成！”

李益笑笑道：“不忙，你快到前面帐房上，去把该开发的钱发出来，叫卢安送了去，别等人家要上门来，可就不好看了！”

卢闰英一听觉得这件事倒是该快点办，忙答应着跟李益到了前面，雅萍却在院门口拦住了他们，惶急地道：“老爷回来了，正在向卢安问话，气色很不好。”

卢闰英一怔道：“为了什么事？”

“好像为了我们下午在外面玩的事。”

卢闰英也着急了道：“爹这么快就知道了，这是那个耳报神跑去多的嘴？”

李益笑道：“卢大小姐游平康里，这是长安市上最大的新闻，自然传得很快。”

卢闰英担忧地道：“十郎，那怎么办？爹一定气死了。”

李益笑道：“没关系，跟我一起去的，自然由我负责，你还是先到帐房处去办你的事，我去见姨丈，把话说好了你再过来，别让姨丈见了你就骂人。”

卢闰英自是求之不得，可是又担心地道：“十郎，你可千万别跟爹真顶起来，把话往我身上推好了！”

李益道：“笑话，我李十郎怎会做那种事，自己犯了过来叫老婆顶缸。不过你放心好了，姨丈不会怪罪的。”

他充满了信心走向了小花厅，但见卢方正在诘问卢安，脸上的神色很难看，卢安则唯唯否否，尽在支吾着。

看见他进来，卢方立刻道：“十郎，你来得正好，今天下午。你们到底做了些什么？”

李益坦然道：“姨丈，一切都是小侄的主意，你问小侄好了，卢安也说不上来。卢安！”

你先下去吧！”

卢安如逢大赦，慌忙打躬告退，李益从容地来到卢方的对面坐下，也不忙着开口，卢方的神色很难看，过了半天，他才一怔道：“十郎！我知道英儿做事欠周虑，把你接来了，却又撇下你上刘家去了……”

李益道：“是小侄劝她去的，礼不可废……”

卢方道：“十郎，我都问过卢安了，事情不怪你生气，我那个姊姊也实在胡涂，早上你姨母上刘家去的时候，我就是怕缠夹不清，叫你姨母到了刘家就提早宣布了你跟英儿的婚事，原是想叫家姊息了这个念头，那知道她还是要刘平来把英儿接去，难怪你会生气，你当时既然在场，就该阻止英儿前去的！”

李益道：“小侄认为没有阻止的必要！”

卢方道：“怎么没必要？你难道没听说刘家的事？”

“刘家有什么事？”

卢方一怔道：“原来你全无知闻，我还以为你听到消息了呢。我早朝回来，从同僚口中，听见人家说。今天家姊以过生日为名，要让大家见见她家的未来儿媳，早在几天前就放出消息了，我一直被瞒在鼓里，今天早朝时才有人告诉我，我知道这是家姊的胡涂主意，想先造成口实，使我无可推托，所以我回来，叫你姨母前去，一进门就宣布你们的事，免得闹笑话！”

李益这才恍然笑道：“难怪刘平跑来陪尽小心，非要表妹去一趟，这个人也胡涂得可以，姨母既然已经宣布了，他难道还不死心？”

卢方叹道：“他们这一对母子实在混得可以，消息是我姊丈告诉我的，他怕闹僵了，伤了亲戚的和气，才特地知会我一声，要我别让英儿前去，我很气这件事，但毕竟是我的手足姊姊，实在也没办法，今天回来晚，刘家的人已经在了，我不便说什么，英儿那儿大骂刘平，我也没阻止，只悄悄地跟你姨母说了，以为如此一来，家姊该死了心，那知道刘平仍然来把英儿给诓了去，我以为你也有所听闻，所以才很不高兴。”

李益道：“小侄是有点不高兴，但不是为这这个，事前小侄也毫无听闻。”

卢方道：“我说呢，英儿的脾气倔，我不敢让她知道，否则她可能会吵上刘家去，我以为她绝不会前去的，那知刘平这小子居然来上这一手，我又以为你知道这件事，对英儿前去而生出误会……”

李益道：“小侄回到长安，那儿都没有去就来叩诣大人了，长安有什么事，小侄怎么知晓呢？而且小侄就是知道了，也不会阻拦，因为这不是小侄所应阻拦的……”

卢方道：“十郎！不管你是否阻拦，我叫你姨母一到刘家，就宣布你们的婚约，这已经是对你的答覆了，纵有误会，你也不该再放在心上。”

李益笑笑道：“小侄一无所悉，何从误会呢？”

“既然你没有误会，那英儿去为她姑母磕个头贺寿，也是礼份所应尽，你又有什么不高兴的？”

李益道：“刘平一进门就向我们道喜，说是姨母已经宣明了小侄与表妹的婚约，然后坚邀表妹上他家去，表妹就去了，如此而已！”

卢方道：“那有什么好生气的？你不是还劝她前去吗？”

李益正色道：“是的，小侄劝她去是为尽一个晚辈的礼数。可是他们两人走时却没有问我一声，如果姨丈与姨母在家，自然不必问我，如果刘平没说姨母已经宣明了婚约，也没有问我一声的必要，可是在那种情形下，两个人都没有重视我这个人的存在，小侄如果再没有任何表示，就不像个男人了。”

卢方一笑道：“你也太认真了，英儿不太懂事！”

李益倔强而又挑战地望着卢方，坚决地道：“别的事可以不懂，这些细节必须明白。”

卢方感到很难堪，这等于明显地单指责他家教不够，可是李益很快地接上道：“姨丈治家谨严，表妹知书达礼，这是姨丈教化之功，可是像那种情形，却不是姨丈所能教得到的，比如农夫教稼，仅能教以灌溉耕种之法，但何时施种，则须视物种而别，禾稻需水，小麦宜早，各有其时地之性，不可一概而施之……”

这个解释总算使卢方笑道：“不错！不错！父母只能教女儿嫁人后孝顺翁姑，敬爱丈夫，但如何一个敬爱法，却要她自己去体会，孔门诸弟子问孝，夫子的答覆没一个是雷同的，也是各适其分的意思，这是你们自己的事，的确不是我们做上人所照顾得了的，只是十郎，后来你们居然玩到娼家去了那未免太过份了吧。”

李益笑道：“长安娼家冠绝天下，原就是为了侍应官臣人家而设的，官府应酬都少不了有倡优伶人与兴，这并无碍于官常！”

“你去玩玩自然没什么，可是把英儿也带了去……”

李益笑道：“姨丈，据小侄所知，连皇帝兴之所至，都会微服私自出宫，

到娼家风光一番，表妹去去也没关系。”

“怎么没关系？一个没出阁的女儿家，居然逛到娼寮里去了，这是从没有的事，你们前脚离开，后脚就腾传开来，街头巷尾，都在当新鲜事儿谈论。”

李益道：“表妹与我的名份既定，跟我一起去玩玩，自然无损于德性，也不会让大人担上失教的批评，至于倾刻间传动长安，原是小侄故意做成的！”

“为什么？那可不是好批评。”

“为了明天的计划。”

卢方一怔：“明天的计划与此这可有什么相关？”

李益笑道：“当然没有直接关系，可是间接的影响却太大了；明天王阁老夫人寿诞，必然是冠盖云集，小侄这点身份，即使薄有微名，也难以引起大家注意，有了今天这件事，明天小侄一到王府，立刻就会成为众所瞩目的中心，跟我们跟于老儿谈入正题时，也就更形有力了！”

卢方想想道：“十郎。你的名气已经够大了，用不着再藉任何事故，也足可引人注意了！”

李益笑道：“但我们的目的是要于老儿自动求去，这就必须要惊动宫中不可，而平白无故，不会有人在圣上面前提起我的，有了今天的故事，小侄相信明天早朝罢，就会有多事之徒，先在圣上那儿饶舌了。”

卢方道：“我担心的就是这个，万一圣上责怪下来，说我管教无方，纵容女儿胡闹……”

李益笑道：“不会的，大唐天子有一项好处，就是不像以前那些朝代的皇帝一样故作姿态，他们对于臣下的行为会以另一种眼光去看的，圣上有可能还会非常激赏这件事，大人居朝处世过于方正，虽得圣驾之倚重，但恐怕难以亲信，有了这件事，或能更邀圣眷，认为大人也是趣味中人，可共心腹了！”

李益这话说得很大胆，但是很有根据的，因为他雄心勃勃，尤其是经过诛杀鱼朝恩一案后，他对自己的前途更是充满了光明，因此他更起劲地研究皇帝的喜憎，从这一代到下一代，他由许多点滴零星的资料中，获得了一个综合而客观的结论，是一正确的结论。

所以他在初次觐见东宫太子时，就大胆地设计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水仙之宴，获得了很大的成功。

卢方果然被他说动了，当然他对皇帝的认识并不逊于李益，假如李益的话不正确是无法打动他。

只是他究竟是个长辈，一向以道貌岸然的姿态教训晚辈部属家人的，在李益面前，不便承认这种旁门左道的偏途是正确的，因此只摇摇头道：“反正事情已做了，也只有往好处想，主上倒不噜苏，讨厌的人是一些官言，专门挑人家的错！”

李益道：“目前他们不会也不敢，平心而论，主上不能算是个英明有为的君王，耳根子很软，否则于老儿也不会得意了。”

“所以那些言官们也都学得很乖巧，大人正得帝心，又是主上所欣赏的事，他们如果参奏大人，不碰一鼻子灰才怪，说不定明天早朝后，主上就会跟大人谈及此事，大人只要以六个字就可以拨乌云见晴朗。”

“那六个字？”

“大人轻描淡写地说 - - 点缀太平盛事 - - 就够了！”

卢方忍不住拍案称绝道：“十郎，你的确是个天才，主上受命于天宝安史之乱余波未平之际，幸得汾阳王之大力救平鱼监跋扈又在他手上平复了，这两件事是主上最得意的，常以太宗皇帝贞观之世自许，因此最听得进的就是太平盛事四个字了。”

李益笑道：“小侄也是以此故才敢放浪形骸。”

卢方犹自捋须品味：“点缀太平盛事，好！好！这简直是六字真言，足可挡住一切谗言，十郎，真亏你想得出的，讲来你的确是个奇才。”

李益傲然道：“大人面前，小人不敢妄自菲薄，异日登阁封相不敢期，但小侄绝不会碌碌此生而贻羞大人，则是绝对有信心的。”

话说得很傲，但是卢方已经不以为意了，李益做他的女婿已成为定局了，自己没有儿子，女婿有半子之份，休戚荣辱，息息相关，他像一般老人一样，对子女的傲态，转而抱着激赏的心情了。

躲在门外偷听的雅萍吁了一口气，飞也似的跑去向卢闰英报告好消息了。

卢闰英刚要把卢安打发去开发两处的赏钱，听见了这个消息，三个人心中的一块大石都落了地。

卢安笑着道：“小姐，咱们家这位姑爷可真了不起，天塌下来，他也能一手撑起，老爷刚回来的时候，神气怕人极了，差点没要杀人，奴才吓得连话也不敢回，姑爷进来的时候，奴才还捏住一把冷汗，那知道不消片刻的工夫，居然把老爷给说得眉开眼笑。小姐，奴才这件事总算没办砸，您是否多赏一点，把这件事做得轰轰烈烈……”

卢闰英也是心花怒放，笑骂道：“该死的奴才，难道你这一次捞得还少了，我挑你送钱去，你至少也得打个七折八扣，这是一向的规矩，你以为我不知道？”

卢安忙道：“小姐，这一次事情非比寻常，奴才绝不是为自己争，而是因为那关系着老爷的政声圣眷，奴才争多一点是为了事情的风光好看，绝不敢私自落下一文，您要是不信，可以叫个人跟着奴才去看着。”

卢闰英笑道：“你会这么好心肠？”

卢安正容道：“小姐，钱是人人喜爱的，可是奴才却懂得细水长流的道理，只要老爷跟姑爷的官运亨通，往后还怕没有奴才赚钱的机会？所以这一次，奴才绝不敢中饱一文，完全实领实付，让那些人更高兴一点……”

卢闰英明知他说的是鬼话，但在心情畅悦之下，仍然吩咐账房，在每一处多加了一万的封赏。

卢安混身轻快地领着钱去了。

卢闰英这才对雅萍道：“老爷跟李少爷还要商量机密大事，你快把小书房整理一下，点心汤水，吩咐厨下准备着，还有李少爷今天会歇在小书房，你还得把被褥换上新的，别躲懒，快准备去！”

雅萍忙不迭的去了，卢闰英却笑吟吟地回到自己的屋子里也准备着，她记起了李益在车中的话，今晚很可能会到她的香闺中来幽会。

想到这儿，她的脸就红了，但心中是兴奋的，虽然她还没有正式出嫁，但自觉也是个新婚的少妇了。

她也怀着新妇的心情，良人外出小别，急急地期待着新郎的归来。

然后她又想着，如果李益不便前来，自己过去是否适合，是不是会被李益看不起……

她想得很多，也很大胆，但是不管如何，她是很殷切地期盼着今夜的幽会的，虽然跟李益见面到现在，不过才两天一夜而已，但是，这两天一夜间，发生的事太多了，多得使她一刻都离不开李益了。

可是她也尝到了悔教夫婿觅封侯的苦况了，因为李益这一夜不仅没有来赴幽会，连她去移樽就教都没有办法。

因为卢方跟李益谈得很高兴，两人先是研究了于尚书给李益的那封私函，逐一斟酌后。

发现就凭信中的言行，再证诸几个人耳闻目睹，于善谦在皇帝面前对李益的批评，只要公开一对证，相信于老儿脸皮再厚，也无颜立朝了。就是他厚着脸皮赖着不去，他这种人前一副咀脸，人后的一副面目反覆小人行径，今后在皇帝面前，说话也要大大地打个折扣，不再会那么受重视了。

于善谦那封信，为了要博个虚心下士的美名，以及乐于闻过求教的雅量，写得非常诚恳谦虚，对李益的博学多闻，以及敢作直言批评，大大地表扬称赞一番。又说自己以前为小人所愚，为虚扬之辞所淆，所作唯闻颂扬，不见谏贬，才在词句上犯了那么多的错，因此对李益的指正万分感激，更希望李益以后多多匡正他的错失。

更过份的是他对李益的才华。及实事求是的做学问态度，特加赞赏，说只要有机会，他一定会为李益多方面推荐，以期不负朝廷之寄重，尽到为国举才的人臣之责。

这么一封信，如果不是深知于善谦为人的人。看后一定会深深感动，而认为他是一个胸怀坦荡，待人忠厚的恂恂长者，李益也确曾为这封信感动过。

可是于善谦没料到一件事，就是他在皇帝面前批评李益的话会给李益自己知道听见的，他在作书的时候。也没有想到李益后来会有名动公卿的一天。从明天的安排，谈到卢方在朝正中的一些难题，小书房中的资料很齐，较为重要的公事，卢方都留在家中的。

李益就在灯下；约略地看了一下，稍有不明的问两句，然后必有一番应付疏通之策。而李益想出来的办法不仅情理兼顾，而且十分妥当，这使得卢方大为折服激赏。

卢夫人从刘家回来，也就是为了卢闰英与李益下午在娼寮酒楼上的种种想作一番询问的，可是没等李益作解释，卢方已道：“夫人，这个不要你操心，我全知道了，而且是我授意他们这样做的。”

卢夫人自然很感意外地道：“怎么是老爷叫孩子们去的，那可为什么呢？刘大哥回家后提起了这件事，也很不高兴，他认为大姊叫英儿去固然不当，及是英儿从那儿偷跑出来，却在外面胡闹成那个样子，似乎太不给他面子了，害得我陪尽了小心，直说孩子年纪小不懂事……”

卢方笑道：“姊丈那儿我明天自会解释，大姊要不高兴就由她吧，根本是她不对，明知道我无意结她儿子那门亲，偏要在外面胡说八道，想造成形势，英儿去磕个头已经尽了礼数，给她面子了。还有什么可说的？夫人，你辛苦了一天，去歇着吧，我跟十郎还有事要商量。”

卢夫人对丈夫十分尊重，听说卢方知道了这件事，而且毫无不怪之熊，已经心满意足了。

在私心之间，她是属于李益的，因为李益毕竟她的内侄，也是她崔家的亲戚，更是唯一可以拿出来的亲戚，能够把女儿嫁给李益，亲上加亲，

她是千肯万肯的，唯一耽心是李益不能称丈夫的意。

现在见到了李益如此受到卢方的重视，她感到莫大的安慰与光采，而且她很见亮，知道他们男人要商量公事，所以快快地走了。

本来她是想去问问女儿，这是怎么回事的，可是她是个虔诚的信徒，每天的经课是不能少的，今天已经耽误了，在刘家听了那个消息，她担了满腔心事往回赶的，难得卢方没为这个发脾气，她觉得更该去谢谢菩萨。忙着到佛堂去诵经了。

卢闰英在急急地等，可是只等到了雅萍，她是被卢方遣回来的。这个小丫头显然不知道小姐的心事，一面打着呵欠，一面却兴奋地道：“小姐，老爷与姑爷越谈越高兴，两个人直笑。姑爷真的了不起，老爷从没对人这么热络过。”

听说新郎受到了父亲的重视，卢闰英心中是高兴的，啐了一口气道：“小鬼头，那只是夫人的一句话，为了搪塞姑太太缠夹的，事情还只是在进行，你怎么顺口就乱称呼了。”

雅萍笑着道：“这可不是婢子信口乱称呼。夫人在刘家对人宣布了，难道还会变卦不成；何况这是老爷自己叫的称呼，他打发我回来的时候就说了——你回去睡吧！这儿不要你侍候了，今夜我们翁婿很可能要谈到天光呢，你去告诉夫人一声，说我不回房去了。”

一半是高兴，但一半也有点惆怅，卢闰英道：“那你上夫人那儿去过了没有？”

“去过了；夫人还在佛堂里，我没敢进去打扰，只告诉了侍候的雅莲姊。小姐，你真是好福气，前世不知做了多少善事，才修到这么一位好姑爷。”

话是甜蜜的，心是空虚的，卢闰英只得拿她开胃道：“我好福气，难道你福气差了，我要过门，难道会撒下你不成？快去挺尸吧，别睡扁了头，老爷既然不回房，明儿一早还要上朝，你得赶去侍候呢。”

雅萍为了要带她过去那句话，没来由地也红了脸，低声道：“误不了事的，每次老爷歇在小书房我都是把更漏挪到我的头上，在四鼓的地方，把栓子给拔了，到时候一定会醒过来。”

卢闰英听得莫名奇妙，“你说什么外国话？”

雅萍笑道：“这是婢子自己发明的，因为后园不准打更的进来，听不见打更，怕误了老爷上朝，所以把铜漏在四更的地方钻了个洞，平时用插子塞住，如果要我侍候老爷早朝，就把栓子给拔了，到时候就会滴在我的脸上，醒过来刚好去通知老爷起来准备。”

卢闰英笑笑道：“看不出你这小鬼还真有一手，难怪我说你怎么像头报晓鸡似的，从没误过事，明儿起来的时候，别忘了叫我一声，我也要跟去看看。”

雅萍笑道：“小姐，现在已经快二鼓了，你也累了一整天，好好的歇着吧，明儿有法子去侍候就行了。”

“平常可以，明儿可不行，因为十郎也歇在那儿，爹起来了，他也不能再睡着，我当然要去招呼着，他那个人很注意细节。今天白天，就是为了我没照应他用饭就走了，他才跑到外面吃饭去的。”

“姑爷原来是这个生气呀，那也未免太小心眼儿了。”

“雅萍，不许胡说，这正是他可敬之处，一个男人原应有他的尊严，你见过多少官做得比他大的人，到了我们家里那种卑躬屈膝的样子，没一个有

骨气的，富贵不淫，才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大丈夫。”

雅萍笑道：“姑爷是大丈夫，小姐就成了小妇人了。”

卢闰英脸上一红，以为她已有所知觉，晓得了李益与自己的私情现在拿她来取笑了。

雅萍虽然是她的贴身侍婢，将来也注定了要跟她一起陪嫁过去的，两个人的关系自是非常密切，就好像霍小玉与浣纱一样，但唯一不同的是卢闰英一向尊严惯了，她对雅萍固然视为心腹，但仍有距离的，主婢属从的界限仍是分得很严，虽然她对雅萍有时开开玩笑，但始终是以上对下的口气，近而不狎，这是卢氏门中的规矩，卢方是带兵官出身，把君子不重则不威这句话奉为圭臬，治家也如此，上下之分很清楚，绝不容有所混淆。

雅萍很乖巧，但也只是凑趣说两句乖巧话讨好，从没有像这样放肆与大瞻的。

因此心虚的卢闰英在羞愧之后转为恼怒了，脸色一沉：“雅萍！你说的是什么话？”

雅萍惶惑了，她看出卢闰英不但生气，而且是很生气了，急忙忙地道：“小姐，婢子没有说什么呀。”

卢闰英的脸上寒意更重：“什么叫小妇人？你说说看。”

雅萍一怔：“妇人不就是女子的意思吗？小妇人就是小女子，我见到小姐读书时学对句，常念什么天对地，风对雨，大陆对长空，小姐说李少爷是大丈夫我才给对了个小妇人，这难道不相称吗？”

看雅萍的样子，似乎不像在为某些特定的含意而辩白，她说那三个字也好像没有别的意思，卢闰英倒是有点惶惑了，但是她仍然要再问下去：“很相称，只是你怎么想起会把我形容为小妇人的？”

雅萍道：“小姐平时何等娇贵，就是在老爷夫人面前，也难得低头的，可是您对李少爷，却处处周全，低声下气，完全忘了自己似的，因此婢子才想到了这三个字。”

卢闰英吁了口气，原来只是自己的多心，这丫头虽然聪明，却没有真正读过书，一知半解，以前也经常用错成语，只是今天巧合了而已。

她想到了李益所说，少女变为少妇后，变得最多的就是心理的状况上看来真的有点道理，自己从来没有这样疑神疑鬼过。雅萍还引用过更为荒唐的成语，那时由于心中无事，仅只一笑置之，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紧张过，看来以后倒真是该注意一下才是。

虽然自己与李益的婚事等于敲定了，母亲在刘家以作宣布，李益在酒楼上对着人也公然承认了，但未经成礼而合，让人知道了，毕竟是很失德之举。

雅萍仍是惑然地望着她：“小姐，您知我没读过书，认得几个字，还是跟着您学的，因此常闹笑话……”

卢闰英几乎想笑了，板着脸道：“闹笑话也该有分寸，不懂的成语成句，最好少用，女子出嫁后才能称为妇人，你刚才那句话，让人听了成何体统？”

雅萍这才知道自己错在什么地方，及是犹自强辩道：“小姐，有时您跟老爷抬杠，老爷被您驳得没话说了，就摇头叹息道——妇人之见！妇人之见——那说的也不是您吗？怎么您也没生气呢？”

卢闰英被她问住了，顿了一顿才道：“那不同。”

“怎么个不同法呢，您有一次向我解释妇孺两个字，说妇是我们女人，

孺是小孩子，也没说一定要出嫁过的呀？”

卢闰英被她弄得啼笑皆非，只得道：“我也说不上来，反正就是这么一回事，以后你少乱说话就是，快去睡觉，明儿一大早还要起来呢。”

雅萍下楼去睡了，卢闰英在楼上辗转反侧，却一直难以入眠，雅萍指出的两个问题的确是难住了她。

可不，只有成为妇人后，才能真正是女人，负起了生儿育女、相夫教子的责任，才算是真正地开始了女人的生命。

这是一个冠冕堂皇的解释。

但还有一个更为意味深长的解释呢。

一个女人只有在跟男人产生爱情，献出自己的一切后，才能从男人那儿得到生命的乐趣，领略到女人生命中真正所渴望的欢愉，那是少女们无法知道的。

以前所憧憬只是一种虚幻的爱情，飘浮的，不着边际的，到成为妇人后，才体会到生命的充实，爱情的喜悦，两情的缱绻……

祇是，这些体会，她是无法告诉雅萍的。因此她更想念李益了。

雅萍准时来叫她，虽然她才睡了没多久，虽然她的眼皮沉重得要费很大的力量才能睁开。

如果在以前，她会一脚把雅萍踢多远出去，但是今天，她却很快地爬了起来，对着镜子略略整了一下容，就匆匆地往小书房赶去了。

那儿的灯光闪亮，似乎里面的人已经起来了。

还没等敲门，门却自动地开了，显然里面已经听到了脚步声，开门的是李益，看见了门外的人，也颇为意外：“表妹，早！你已经起来了，我还以为是雅萍呢？”

“我叫雅萍到前面去端清水拿早点进来，爹呢？该叫他老人家起来了。”

李益抽空揽住了她的腰，在她的唇上轻轻一吻，卢闰英的心头如同小鹿般地乱撞，想推开挣扎，却又舍不得，但李益的声音却很自然：“姨丈早就起来了，昨天早上就起来了。”

卢闰英回味了一下，才听懂了他的话，愕然叫道：“什么！你们一宿都没有睡，那怎么行呢？”

卢方的声音在里间响起：“是英儿吗？难为你也起了个大早，我昨夜算是领教了十郎的高明了，多少问题，到他手里就迎刃而解，难为他这点年纪，怎么懂得这么多的，我这一高兴，半问半谈，拖下来，不知东方之既白了！”

说着卢方冠履整齐的从里间出来，看去精神抖擞，不像是熬了夜的样子。

卢闰英心里是万分高兴的，却又埋怨看了父亲一眼：“爹！您也是的，什么事那么紧要，非得连夜办成了不可，您也该想想自己的身子。今儿早朝后，恐怕又不得休息的，下午就要准备到王家去，您的精神撑得住吗？”

卢方抚着长髯，哈哈大笑道：“撑得住，撑得住，爹是武官出身，想当年率军拒番的时候，困战沙场，几天几夜目不交睫是常事，这一夜不睡算什么，人逢喜事精神爽，多时我没有这么高与了，人生难得几番快意，这一夜如果是睡觉。那不是太可惜了！”

卢闰英道：“爹！好汉不提当年勇，以前您的年纪轻，而且一直是在戎马倥偬之际，习惯于苦劳自然不在乎，现在您已经过了五十岁，而且又经过几年的养尊处优，不能跟以前比了。再说，今天是人家王阁老夫人庆寿，您

那来的喜事？”

卢方哈哈大笑道：“人得如鹤之寿，我得乘龙之客，这喜事比他们大得多了，英儿，我已经叫十郎改了口，昨天你娘已经在刘家摆了话，下午你们又在长安市上大大地狂了一阵，谁都知道我们两家结亲的事了，虽未文定，也不过是补个礼而已，事情已成定局，所以我干脆叫十郎改了口，你们在一起也好少些拘束。”正说着，雅萍已端来了洗脸清水，卢方只漱了个口，就吩咐备早点，同时问道：“十郎你要不要去用一点？”

卢闰英道：“爹！您还是自己一个人用吧，十郎恐怕吃不惯您的点心，人家可没像您一样在军旅中待过，回头我另外吩咐厨房里准备去。”

卢方笑道：“那也好，十郎，我早上这一餐还是改不了旧习，照例两片大肥肉，夹上两个馒头，一根咸菜，另外一大碗热豆汁，非此不足以快，英儿嫌太粗，恐怕你吃不惯吧！”

卢闰英道：“爹！您还好意思说，也不怕人笑话，咱们又不是穷，您吃这种粗点还得意呢！”

卢方道：“傻孩子，这话可不聪明了，你们今天的锦衣玉食，都是爹当年吃这种粗点熬出来的，我这每天一顿粗点，正是居安思危，不忘根本之意。”

李益笑道：“岳父大人这种富贵不忘刻苦的心胸精神，太令人钦佩了，满朝文武，锦食不弃糟粕如大人者，实在没有几人了！”

卢闰英却一撇嘴道：“十郎，你听爹说的，他根本就喜欢吃的，并不是真的借此以示克俭自励，早上省这一顿，晚上却百珍列陈，浅尝即去，浪费糟蹋的比省下的不知多多少倍！”

“

卢方叹了口气道：“我这老子在你眼中一无是处，连我这唯一可以骄人之处，你都要挑个毛病出来，姑奶奶，你不能给我稍存点体面吗？”

卢闰英笑道：“爹！不是我这做女儿的挑您毛病，这是您自己惹出来的，明明不是那回事儿，您偏要巧立名目，说得多好听，唬唬外人也罢了，这儿全是自己人，您来这一套不是现得生分了吗？对着儿女家人都不能坦诚相处，做人还有什么意思呢？”

卢方想想也笑了：“你这鬼丫头只会磨牙，打从会说话开始，每天都在挑我的错，足足磨了我十几年，十郎，我是快出头了，往后可轮到你来受这个罪了。”

李益笑道：“岳父大人不会真当是受罪吧！”

卢方居然红了眼圈，叹了口气，声音有点哽咽地道：“说真个的，以前我节度河西，权重一方，眼前身边，都是些唯唯应是的人，即使到了长安，每日朝君，也是备受宠敬，奏对领谕，都是客客气气。只有这丫头说话，有时没上没下，却是我唯一的安慰，我还真舍不得把她嫁出去！”

卢闰英也感动地道：“爹！您别这么说，十郎虽在郑州，也是暂时的，何况两地相去不远，我要回来，不过两三天路程，随时都可以来省视二位老人家的，何况十郎三年代署期满后，一定会调京就任，不又是天天见面了吗？”

卢方叹了口气道：“但愿如此，只是十几年下来，已成了习惯，那怕是一天小别，我也是心悬两地的！”

雅萍见他颇有伤感之意，连忙上前道：“老爷！外面的早点早已开上桌了，您请去用膳吧，那肥肉一凉就腻了。”

卢方这才移步外行，口中叹道：“要不是今天还得跟王阁老商讨一下最后的步骤，我真想告假一天，不去上朝了。人官做得越大，身体越不自由，唉！铁甲将军夜渡关，廷臣侍朝漏未残，日高山僧卧未起，看来名利不如闲。浮沉宦海三十年，今天却是最想清闲的一天，但可憾的是连浮生偷闲半日的自由都没有！”

李益笑道：“岳父，王阁老夫人七十寿诞，也算是长安一件大事，圣上尤喜点缀升平，而朝中又没有重大事故，今天早朝一定会很快，大家应个卯，然后就散班，俾便朝臣前往祝贺，您去一去，很快就可以回家的！”

卢方道：“这我知道，就怕他们捉住我，商量什么步骤，这些人拿此事当作大事在进行呢。”

李益道：“您根本不必理他们，事实上人多嘴杂，反而会出漏子，小婿已经设想周全，叫他们照着做好了。”

“就怕他们不放心。”

“那就乾脆作罢，这件事重在行之于自然，如果事前一再聚晤，反而会引来猜疑，大人去了交代王阁老几件事就走，千万别跟他们多说，太尊重他们的意见，反倒显得大人没主见了。大人在中书入阁已是定局，趁这个机会正是树立权威之时，当机立断，才显得大人的魄力，以后有事，他们自会多尊重大人的意见，不再叫他们摆布。”

卢方想想道：“对！就是这么着，连谈了两天，问题反而越谈越多，瞻前顾后，到底还没一个结果。”

李益笑道：“要想放手做，又怕惹事，这正是他们的通病，其实这件事很简单，只是要他们打打边鼓，凑着说几句话而已；真正的责任都在小婿身上，成则对他们有利，不成，与他们也没有多大关碍，原来不需要他们参加多少意见的。”

卢闰英道：“爹！十郎的话很对，您以前遇事都能果断自决。内调京都后，反而变得犹豫了！”

卢方叹道：“以前我只是节度一地，好恶自任，纵有错失，也不过是一地受影响，现在却是经略天下，尤其中书省职掌政令法度之制定，责任是何等重大，故而不敢草草。”

卢闰英一笑道：“可是您商量的对象却都不是您职责范围之内的人。”

“那当然，中书制令后，尚须门下省审议，再交代尚书省执行，所以必须事先协调好。”

“

“这就是说，您的决定并不能影响到天下安危。”

“这是孩子话，三司并立，原就是互为监督制衡之意，俾能集思广益之功，以免大权倾于一人，得失因之于个人……”

“我一点都没说错，您既然了解到三省分立之精义，就该克尽所责，尽到你本身的力量，才不负朝廷倚重之意，可是您事事迁就别人，一定要等人同意了才做，那不是变成只有门下尚书二省了？”

卢方被问住了，李益笑道：“岳父，英妹的话不无道理，三司分立，虽云职权并重，但现下相权似乎偏重于尚书一省了，其故非他，就是门下中书太过迁就尚书的缘故，其实这是本末倒置了。”

“尚书省下置六部，是真正负责推行政令的，当然要尊重他们的意见。”

“不错，但事有先后，本末，以事权而言，当以中书为首，因为中书为

立法之始，一令既出，只要立意正确，您就不必去管别人的意见，细则容或有未尽之处，自有门下为之审议，等中书门下两省决议后，才交付尚书执行，如果行不通，则是尚书省未尽所职。现在大人等事事先要去征询尚书省的同意，则无异心为体役，不是本末倒置了吗？”

卢方想了一下笑道：“话固不错，但实行起来困难颇多，朝中这些尚书老爷，你是知道的！”

李益道：“小婿知道，争功诿过，乃人之通病，但大人只要坚定立场，不去迁就他们，他们自然就会来迁就大人了，大人如若不信，不妨就以今天这件事做个尝试！”

卢方想想道：“对。我从内调以来，终日为政务所苦，想做一件事，必须面面俱到，否则就诸方刁难了……”

李益笑道：“大人只要记住一件事，御车控辔，才能够制驭循道而行，从没有随拉车的马高兴怎么走就怎么走的。”

卢方笑道：“这个比喻妙极了，我要跟王阁老私下秘谈一下，以后少听他们的摆布。”

他兴冲冲地走了，卢闰英才体惜地道：“十郎！你一宿未眠，为了爹的事，让你偏劳了。”

李益道：“也没什么，既是自己人，这也应该的。”

卢闰英笑道：“假如不是为了我，你不会这么尽心吧？”

李益也笑道：“那当然，如果府上不是有着你这么一个大闺女，我说什么也不会如此热心的。”

卢闰英红了脸道：“十郎，你能不能说两句正经话，这让雅萍听了像什么？”

李益道：“这也没什么不正经，本来就是嘛，我想到了假日无多，岳父大人的事又不能不尽心，所以发个狠心，拚着一夜不眠，把这些悬压的问题，殚智竭虑，作一个总决，将来也可安心的离开长安。”

卢闰英担心地道：“十郎！关于今天晚上的事，你有把握吗？”

“有把握。岳父，王阁老，还有那些人都不是小孩子，如果事情不可行，他们绝不会冒险的，不过如何进行才妥当，如何引起动机才自然，我必须要好好静思一下，而也要好好地养养神，以备从事今夜的战斗。”

“战斗？难道你还要跟人打架不成？”

“那倒不是，这是一场斗智之战，比动手打架还要吃力，所以我一定要有旺盛的精力斗志，才能作万无一失之战。”

卢闰英很失望，她原想等父亲走后，两个人可以好好地聚聚，安安静静地享受一下爱情的甜蜜。

可是看来李益的兴趣并不浓厚，不过转而一想，李益一夜未眠，的确也需要休息。

于是她温娴地一笑：“还要些什么？”

“目前我只想闭上眼躺躺，把昨天在你屋中喝的普洱茶再泡上一壶来，别让人打扰我，到中午我起来时，我要好好地洗个澡，修个脸……这儿有人吧？”

“这倒是没有，爹是留须的，所以没有专事修面的匠手，不过可以到外面去传一个来。”

“

李益笑着摇摇头：“不必了，我试过那些匠人的手艺，实在不敢领教，要是在我脸上划道口子，今天晚上见人可不像个样子，还是我自己来吧。”

“平常你在家是谁替你修脸的？”

“小玉有个随身丫头浣纱，那孩子从小手脚就稳重，霍王未身故前，就是由她整容的，有时小玉也学着，她们主婢两人都会。”

卢闰英笑道：“她会的事我也应该会，回头我自己跟雅萍帮你修容好了。”

“姑奶奶，这可不是刮猪毛，利刃加面，手脚轻重都要恰到好处。”

卢闰英昂起头道：“我倒不信，这又不是什么大学问，何况我又不是完全没做过，娘发边的短鬓都是我替她修剃的，只是没有剃过男人的胡子而已，但总差不到那里去。”

李益微笑道：“你可以先叫厨下要一个冬瓜来试看，用刀子把瓜皮上的白霜刮掉而不损及青皮，那说合格了，这倒不是什么了不起的手艺，要紧的是一个稳字，到时候手不抖，落力平稳就行了。”

卢闰英道：“你睡吧，在中午你起身前，我一定把这套功夫学会，免得叫你说嘴。”

“何苦呢，你有这工夫什么事不好做！”

“不！既然这些事是将来要做的，我就不可不会，现在学起来也不迟，妇人四德，德容言工，我一直以为妇工只是烹调女红而已，没想到还有这些琐碎。”

“这些身边事不到时候是不会知道的，何况也不是每个人都要做的，普通人家都去找个剃头匠来一手包办了，我是生具洁癖，不耐烦让个生人在脸上摩来摩去的！”

卢闰英倒是很认真，叫雅萍把茶沏好，给李益送上，立刻就叫厨子送了两个冬瓜来，吩咐下人把两柄剃刀磨得利利的，拖着雅萍，专心一意地开始练习了。

李益睡在床上，用手磨着唇下的短髭，得意地微笑，他倒不是真的要卢闰英做这些，而是借这件事去磨磨她的时间，好让自己安安静静地睡一觉。

他知道在一个热恋中的少女情怀，尤其是在全心全意把自己的一切都托付给一个男人后，几乎成为一种狂热的眷恋，一刻也舍不得分开的。

因为她生命中只有一个男人，但李益不同，他已经有了好几个女人了，因此他在疲累时，只需要休息。

这一觉睡下去很平静，没人叫他，是他自动醒来的，等他穿着鞋子下床时，雅萍已经把一切都准备好了。

小书房是卢方在家处理公务专用的，有时就歇在道儿，所以一切都准备得很齐全，后面就是净身的浴室。

水是温温的，不冷不热，李益痛痛快快地洗了个澡，穿上了给他准备的全新细夏布内衣裤。披上外衣出来，卢闰英已经含笑等在一张凉榻旁边道：“十郎，我足足练了一上午，已足可胜任了！”李益见榻旁刮得雪亮生光的一个冬瓜，另一个上面却是刀痕累累，不由惊奇道：“你就是这一刻工夫居然能有如此成绩？”

卢闰英道：“那是第七个了，厨房里不知道我们要做什么，一个个的往里直搬。”

李益笑道：“你倒真是不惜工本！”

卢闰英道：“那里是我弄的，都是雅萍那丫头糟蹋的，我怕自己不行，叫她也跟着练，结果我第一个瓜就功德圆满，雅萍却一连换了六个瓜，依然是刀痕累累，你没看见第一个，简直惨不忍睹，真要是个人的话，怕不早已血肉模糊，一命呜呼了！”

李益看看两个冬瓜，摇头道：“人固有智愚之分，但相差这么悬殊，倒是令人难以相信的一回事。”

卢闰英道：“雅萍倒不像你所想的那么笨，是她心神未注，因为她拿起刀来，始终以为是一个冬瓜，下手时自然不会专注，我拿着剃刀，就把那瓜当成你的脸，当然就兢兢业业，小心从事了。那丫头还不服气，说是从明天开始，天天都要炼一次，非要练得跟我一样不可！”

李益笑着在榻上躺下，卢闰英细心地为他用热布把须髯温软了，再沾上了水，仔细地剃着，落刃轻柔，全神贯注，使得李益十分感动。

整容已毕，她才用牙梳把李益的长发梳理整齐，结成个王孙髻，用金簪簪好，最后才满意地吁口气道：“差不多了，你看看，还有什么要修整的地方？”

李益对镜子照了一下，点头道：“没有了，闰英，想不到你还有这一手本事。”

卢闰英的脸上有点羞红，但大部分是得意地笑道：“你信不信，这是我第一次为他人梳头。”

李益握着她的手，将她拉到自己的身边，轻轻地拥着她：“我信，闰英！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一个女孩子在她全心充满了爱的时候，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一个人为了爱而做任何的事，没有不圆满的。”

“是的！十郎，现在我好高兴，好快乐，我为你做那些事的时候，心里感到说不出的快乐。”

李益轻吻了一下她的脸颊，柔声道：“这就是所谓闺房之乐，快点嫁过来吧！”

卢闰英反身抱住了他：“十郎，我真等不及了，我真想跟你一起上郑州去。我忍受不了分离！”

“过了今天，明天我就修书给母亲。”

“我叫卢安帮你送去，同时接她老人家来。”

少女迫切的情怀溢于言表，李益笑笑道：“那行吗？”

“怎么不行，你身边没人，一个李升要跟着你到任上去。把信写好交给我，你就别管了。”

“现在可是什么时候了？”

“未申之交吧，爹派衙门的人回来说要我们准备一下，他一到家，接了我们就走。”

“他老人家还没回来？”

“没有！早朝后，听说有上谕叫他稍候，在御书房里召见谈话，可能就是为昨天的事。”

李益究竟还是紧张的，连忙问道：“情况如何，皇帝对我所设想的理由是否满意？”

卢闰英笑道：“来人没说，当然爹也不可能要他们传这种话回来，不过我想一定是没问题，否则爹也不会派人夹通知叫我也打点着到王家去了！”

李益这才点点头道：“不错！如果岳父真为了我们昨天的事受到了申斥，

一定会要你深居简出，闭门思过了，那里还会要你出门应酬呢？”

“可不是吗？所以我先听到爹被传旨留下来，心里着实吓了一跳，到后来才放了心。”

李益得意地笑道：“我想出来的点子是不会错的。”

卢闰英道：“十郎，你的聪明才智，我是十分钦佩的，但是我总还有点担心，因为你走的都是冒险取巧之道。”

李益道：“我晓得这些全是旁门左道，但我若要规规矩矩循正道而行，现在已不知道被派到那儿去当小县郡守，蹭蹬一生，或许等头发白了，还是个七品县令。”

“你真要有才华，总是会被赏识的。”

李益一叹：“闰英，江山代有才人出，得领风骚是几人？少年神童，白首案吏者，比比皆是，我看得多了，像我这样，缺少有力亲戚援助的，就必须设法走偏途，造成名动公卿的气势，人家才会知道的，千里马世皆有出，只是相马的伯乐罕见，所以一匹良驹要想为人赏识。不埋没于槽枥之间，就只有自己找机会跑一遍让人看看。”

卢闰英笑了起来：“十郎，照你这样说。世上就不该有被埋没的人才了？”

李益道：“不然，表现才华不难，难在如何适当地找到机会，找准对象，找妥时间，找对地方，正如我先前所举的例子一样，千里马如无伯乐之赏识，就要自我表现，那就得要看时地人势了，如果御者有事赶路，来一次翻山越岭，如履平地，你的才华才能被人欣赏，如果主人正在闹市徐步而行的时候，你发疯一样地跑起来，轻则挨顿鞭子，重则会以为你发了疯，送到作坊去作成马肉卖了。”

他轻啜了一声后又道：“我也不是每次都做得对，像今天这件事就是年轻时无知所留下的祸根，为了一言之失，一时之快，万没想到留下这种后果。幸亏是我知道的，还有机会对于老儿反击一下，如果没有后来的风云际会，我岂不是要受他的暗算，一辈子埋没不得出头了！”

提到今天的事，卢闰英又发起愁来了：“十郎。你是否还要再考虑一下此事行得行不得？”

李益笑道：“我已经考虑周详，此事绝对行得。因为我已经计算过了，戏虽是由我来唱，但是插科打诨，得罪人的却不是我，所以成与不成，我都不会有多大的妨碍。”

卢闰英还要说什么，李益已拍拍她的肩膀笑道：“闰英，别多说了，快去打扮一下吧，岳父既然叫你去赴宴，可见昨天的事已经收到了预期的效果，你现在也是简在帝心的名人了，到了王家，必将成为万人争睹的对象，你可得刻意修饰一下，一定要做到从头到脚，无懈可击，今天不知道有多少人会挑你的毛病呢！”

卢闰英皱眉道：“我正不知道该如何打扮呢？”

李益打量了她一下道：“把头梳得亮一点，换件浅色的衣服，不施脂粉，不贴花钿。”

“这怎么行呢？”

“为什么不行？人人都施粉涂朱，你个人独独不施脂粉，反而显得特出些，再说你的肌肤本就细嫩，用脂粉一盖，反倒显不出来了，在腰里系一条金黄色的带子，贴肉为度，不要太紧，那样才能够现出你的纤纤柳腰天生自

然，不是硬勒出来的。”

卢闰英忍不住笑了一笑道：“你倒真懂得打扮。”

“所谓修饰，乃是掩其所丑而扬其所长，现下长安仕女很少有懂得打扮的，一窝蜂地竞相浓妆，把张脸涂得红一块白一块的，明明是血盆大口，偏要在厚嘴的中间点上一抹樱唇，望之令人却步；那里懂得什么叫美呢？”

李益不是女人，但他对女人的审美却是权威，因为女人妆扮，原本是为了取悦男人，而李益却是以男人的眼光来指点卢闰英如何妆扮的。

所以卢闰英听从他的话，上楼去穿着了下来，卢方也恰好回到家里，正好跟李益叙述今天面圣的情形，见了卢闰英翩然从门口飘进来，不禁眼睛一亮，又仔细地打量了一下才道：“十郎，这是我的那个丫头吗？”

这虽是一句戏谑，却充份地流露出他的激赏，卢闰也很得意地问道：“爹！您看怎么样？”

卢方笑道：“好！好极了，我特地早点回家，就是要告诉你，今天晚上要好好地打扮一下，因为今天早朝后，圣上留下了话，召我在御书房里谈话，我知道是为了你们昨天的事，心里也捏了把汗，等我进去时，好几位王爷与一品大臣都在，圣上的脸色倒不难看，而且还带笑，我就放了一半的心，说不了几句话，圣上果然开口说起你们昨天在娼家的豪举，说你们很会玩……”

卢闰英忙道：“爹，您怎么回的？”

“我还能怎么回，只得照十郎昨天拟定的对词，说小儿女们胡闹，此举虽有失闺范，但那两个娼女颇为不俗，此事亦足以点缀升平，未忍深责，大概就是点缀升平四个字合了圣上的意思，乐得他开口大笑，结果圣上还说，卿家治家立朝以力正严谨著称，想不到家居倒很风趣。”

李益笑道：“恭喜岳父，但凭这一句话，岳父在圣驾的心目中地位又加深了几分，今后必可一帆风顺，没有人再敢进谗了。”

卢方笑道：“王阁老也说了几句凑越的话，说本朝自贞观以来，但还没有这种盛事，我们又聊了一些闲话，才散了出来，王阁老说他也替我捏了把汗，先还为我掩饰，说这或许是误会，没想到我一口承认了，还敢那样奏对，他实在佩服我的胆子！”

李益微笑道：“所以他在朝几十年，终其生也只能在二品的份上消磨了，伴君数十年，连主上所喜恶都弄不清楚，怎么会爬得上去呢？”

这话说得太狂，连卢方听了都不太舒服，因此道：“王阁老行事持重，不善于此……”

李益道：“岳父！小婿所说的投人之所好，不是贬低自己的人格，故意去讨好谄媚而作佞臣，而是以婉妙的手法使君主乐于就正，本朝武后改元为则天金轮皇帝时，狄仁杰为相，这位老相国该不是佞臣了吧！”

卢方道：“狄相国是一代名臣，备受尊仰，他立朝不避权贵，敢言直谏，以耿直方正著称，怎么会是佞臣呢？”

李益道：“小婿如果说他是个善体君意的能臣，相信大人一定会大加反对！”

卢方道：“岂止我会反对，恐怕没有一个人会赞同。”

李益笑道：“事实上他的确是如此，别人看见武后宠信张昌宗兄弟，争相献媚，唯独狄仁杰不独不对他们假以词色，反而处处跟他们过不去，有次在朝门外，遇见张昌宗不下轿，喝令从人，将张昌宗拖下，立加杖责，这种的行动，看来似乎是专在跟武后作对，可是武后反而敬畏有加，这又是什么

缘故呢？”

卢方道：“这……是狄相正气令君主不敢轻侮。”

李益道：“可是也有一些批鳞直言的言官在廷上直谏而被赐死，难道他们的正气不如狄相吗？”

卢方无以为答，片刻后才道：“十郎！你的看法呢？”

李益道：“小婿以为狄相不仅是个忠臣，且是个能臣，是个深体君心的能臣，武后以妇人当国，开我中国女主居国第一人，她私心之中，实在是想做得好一点，为后世留下个不朽的盛名，可叹的是群臣中很少有体会她的心意，以为妇人当权，小人当道，略具贤名者，挂冠求去，只有狄相国看准了武后心意之所向，他对武后极为尊敬，对她所宠的佞臣却不假词色，这样既造成了他不畏佞小声誉，也间接造成了武后的敬贤之名，这正是武后心所响往的，狄仁杰替她做到了，她自然会特别优遇狄老了。”

卢方没有开口，李益又道：“没有一个人不求身后之名的，人主尤其不例外，因此也没有一个皇帝愿意做个昏君，只是他们有时不免认事不清，知人不明，处事不当。有些臣子在人君稍有过失，就叩阍直谏，对人君毫不留体面以博贤声，这种臣子就该杀，因为他们罔顾人君之尊，本身已犯了大不敬之罪，像小婿昨天跟英妹一起冶游，虽与体制不合，但圣上自己有时也微服私下出来玩玩，大人以一句点缀升平，正说到他心里去了，怎么会获罪呢。王阁老连这点都看不透，还要替大人掩饰，这又怎么能获人君之心，而得到重视呢！”

卢方大为折服，连连点头道：“有道理！但是十郎，你怎么能知道圣上曾经微服私游之事呢？”

李益笑道：“还是小婿交接的一些朋友私下透露的，他们有的是御前禁卫，有的是世爵子弟，因此对内宫的消息，小婿所知道的也较为详细。”

这是李益占便宜的地方，因为他年轻。而且初到长安时，那一阵花天酒地的挥霍。也的确认识了不少朋友，而轮值宫门的御林军中一些年轻的军官，多半是世家子弟担任的，他们是长安市上的风云人物，所谓五陵年少，帝都王孙，就是指这一批年轻人。

他们多半都是有世爵的，靠着祖上卖命建下的汗马功劳，坐享着锦衣玉食的尊荣，年纪小的时候还在国学里混过几年，满了十八岁，就以入值为藉口而赖学了。

说轮值那简直是开玩笑，不过是佩着剑在未央宫外来回幌上两遍而已，皇帝要出入，云板先响，他们再跑去侍候还来得及，但他们却是皇帝的亲信，有些跟皇帝很亲近，像秦朗，郭威，郭勇等。

就是深膺帝眷而托以重寄，手上掌着大权的。

当值的辛苦有代价，不当值的闲着也有代价，都是一起玩的哥儿们，大家总会互相照应着的，而且他们也还有一项最重要的任务，大唐的天子没一个安份的，六宫粉黛固是人间绝色，但终日相对，也有腻的时候，当皇帝说因为政忙而要独宿御书房的时候，也就是用得着他们，伴随着穿了便服的皇帝，私出宫禁出来换口味的时候。

这必须要绝对秘密，所以这些王孙公子哥儿在长安市上常闹事打架，形成了一股特殊的势力。

即使是当朝的一品大臣，冲撞了他们，也照样拖出轿子来揍上一顿，不明内情的，第二天还上表告状，说他们无法无天，横行市上，结果皇帝笑

笑，把表章批了句很有意思的话，说为国辛劳，宜多珍重，散朝后在家多歇歇，别跟年轻人一般见识。

这是位一品大员亲身的经历，告状不准，只有认倒霉，做梦也没想到皇帝就在昨夜那一伙里面。

李益认识的就是这一批贵族子弟，风月恩客，年轻人聚在一起，谈话就少了顾忌，所以很多对自己老子都不肯说的秘密，在全是自己人的场合下不免漏出一两句。

李益很留心这些机密，因此他也有机会更深入一层去了解皇帝，那是卢方所万万不及的。

因此卢方在听取李益泄露的这些机密后，对这个即将成为自己女婿的青年人更为言听计从了。

卢夫人是不大参加酬酢的，她的佛堂就是她的天地，今天晚上女儿要出去，她就不去了。

卢方父女和李益同赴王府，已称得上是正式而隆重的拜会了。卢氏父女俩各坐了轿子，李益已授秩就职，照理，他也该穿了官服坐轿子去的，但是他这六品的州尹实在算不了什么，京师的大官太多了，走在路上，遇见比他大的官儿，如果是同道，他得停下来相让，如果是对向的，他更得避道在一边，处处不便，倒不如骑了马，穿上一领青衫算了。有了卢方的二品执事牌在前面开道，他至少可以沾不少光，让那些比他高的官儿让路给他走。

到了王府的大门，那儿早已车水马龙，热闹异常。因为这是王阁老夫人的七十整寿，场面自然不小，府前早已扎起了彩牌，牌坊上都是些“瑶母庆寿、麻姑献桃、三星降瑞”等等吉庆故事，人物都用泥土捏制，涂上了彩色，衣服都是用绸缎裁缝的，五色缤纷，鲜丽生动。

王阁老的儿子穿了大红的官服在门口迎宾，正四品的散骑常侍，官位不算小，可是在长安市就吃不开了，帝辇之下，有的是大官儿，尤其是今天，更够他苦的了，满朝一二品大员因为皇帝有了话，都来恭贺，已经够他忙的了，而官位在他之下的五六品司曹随员登了门也是客人。

人家叩头他要答礼，人家作揖，他要陪着打恭，达官人家，亲故的大丧孝子难当，丧事办下来，人要脱层皮，车水马龙，客人来得多，固然是面子，但一千个客人，他就得陪磕上一千个头，铁铸的腰也给弯折了。

而像现在的情形，活着的儿子也不好当，御旨赐寿固然够光彩，迎来送往着实苦了他这个做儿子的。

幸好办喜庆寿诞比举丧自由一点，不必一直跪着，还可以里外走动舒活舒活腰骨。

卢方的执事老远就可以看见了，大红的木牌上，以金漆鲜明地表示出官品职衔，已经是从二品的右中书令了，这是今天才奉的上谕，卢方散朝后到了衙门里去了一趟，就是通知赶紧准备执事牌，新髹的金红两色，十分耀目。

李益原也没注意，到了王府的门口，听见呈送礼单的赞礼官大声鸣銜赞唱贺辞时，才知道岳父大人已经荣升了，不禁含笑地对傍肩而行的卢闰英的轿子道：“尊大人可真沉得住气，升了官居然也不告诉我们一声。”

卢闰英擎着轿子一角，也笑着道：“爹一向就是这个脾气，爱给人惊喜一番，我在九岁的那年。他拜了河西节度使，带我们去赴任时都没说，一直到了任上，我们住进了节度使署衙，才知道他拜了使令，成了一方大员了。”

接着赞礼生又大声地报了：“己酉新科进士及第，陇西李君虞大人谨祝老夫人千秋，敬呈汉璧一双，楠木寿星一对，锦缎十匹，玉斗一双，恭贺老夫人寿健松鹤，福绵海川……”

礼单分两种：一种是部属门生弟子等的私贽，那是行使人情，打通关节的意思，单上不注明，东西也是送交到内帐房，内容也只有受者知道。

另一种是随着贺帖一起进呈，不但要公开朗报，而且也公开陈列在案上，这份礼不能薄，那是为了面子所关，也不必太厚，普通都是寿轴，或者是古董珍玩一两件以为贺忱，当然也要够身份的人才能这样做。

李益没准备送多厚的礼，因为他是跟着卢方来的。人情由卢方打点就可以了，他以子侄的身份趋贺，最多叩个头，说两句喜庆话也就够了，稍为隆重一点，主人家备有裱就的泥金飞笺，当席呈上一诗一画；这是名士人情的惯例，既不算菲薄，还是对主人的十分敬意了。

因此他听见赞礼生报了他的礼单，倒是真的吓了一跳，这份礼太重了，重得出乎他的想像，不但他自己吓了一跳，连门上的客人与主人也都为之一惊，寿礼比这丰厚的不是没有，但那是份不见天光的礼，李益与王阁老之间没什么渊源。也无所求，纵有所求，也不必送这么重的礼。

所以那位迎宾的散骑常侍王心碌王大人忙迎了过来，首先向卢方致礼道：“家母生辰，有劳世伯宠莅，小侄敬代家母叩谢了。”

然后随即挽着李益的手道：“君虞，这怎么敢当呢，太丰厚了，太丰厚了！”

李益也在心头疑惑着，朝卢闰英望去，但见她口角噙着狡黠的笑，心知是她捣的鬼，只得在口中谦逊着：“常侍大人言重了，李益初次登门叩诣，恰直太夫人吉辰，这祇是做晚辈的一点敬意，应该的，应该的！”

王心碌笑道：“君虞！你真有办法，专作惊人之事，昨天下午，你就轰动了长安市，连圣驾都被惊动了，今天你又来上了这一手，少不得明日圣上垂询时，你又是风头最健的一个呢，祇是生受了寒家……”

说着又朝他作了个意味深长的笑容，挽着他的手，一直把他迎进了正厅里，但见满室袍笏，举目衣冠。

在寿堂前行了体，王心碌答谢了，卢方早有王阁老等人款待在厅旁的花厅里坐下谈话，李益是子侄辈，照理该跟卢闰英到后厅去向王老夫人再叩头贺喜。

王心碌的妻子在前面引导，这一对年轻人是客人中最出色的，尤其是卢闰英的绝世姿容以及她别出心裁，与众不同的妆扮，在一大堆浓妆艳抹的仕女群中更显得特殊，再加上身畔李益的倜傥潇洒，直给人一种玉人无双的感觉。

卢闰英很得意，低声对李益道：“十郎！你的眼光真好，帮我选的这身衣服，以及这样妆扮，本来我还怕太淡了一点，现在跟这些人一比，才觉得确有道理。”

李益笑道：“那也得要你有本钱，如果你貌如无盐，再这样穿着，就更见其丑了，即使你没那么难看，有个貌仅中姿的标准，这样打扮也会黯然失色的！”

然后他又压低声音问道：“那份礼物是你替我送的？”

“是的！原来我祇备了两色……”

“有一色就够了，这只是尽个心意，又无须大事巴结他们，干吗要这么

多呢？”

“爹看了礼单后，也是这么说的，可是我说要丰厚一点，才能显出不同，也容易引人注目。尤其是昨天我们在娼家一掷数万金，今天王夫人寿诞倒小器起来，不是会惹人说闲话吗，爹一听有道理，后来的玉斗跟楠木寿星是他再加上去的，说乾脆就轰动一下吧！”

“什么？岳父又替我加上了两式？”

“是的，爹说这样才能引起大家的注意，使得那些人容易配合你的谈话，否则以你一个后生未进又祇是个初放的六品前程，一下子就要那些方面顾命大员都集中在你身边谈话，似乎太牵强做作了一点。”

李益也不禁深为折服，这是他没想到的，但心中也不无惆怅，他之所以想不到这些，不是虑有所未及，而是他拿不出来，所以才没往上想而已。

因此他轻轻一叹道：“这恐怕所值不菲吧！”

“我不知道，只有那十匹锦缎是化钱买的，其余都是娘屋里的东西，玉璧与玉斗是爹节度河西时属员孝敬的，因为产玉的蓝田就在爹的治下，好东西少不得有爹的一份，没什么出奇的，倒是那一对楠木的寿星，真正算得名贵的，比那更珍贵，所以临时从贡单上换了下来，一直放在我那儿，今天还没舍得拿出来，是爹要我加了上去，说今后用到的机会不多了……”

“这又是怎么说呢？”

“那一对楠檀香木刻的寿星，品质及雕工都是上乘的，虽然珍贵，却只有在寿仪中当作礼物才最适当，而且受者也要够身份，太后近来多病，想必难以到九十大庆，而满朝文武高寿的虽多，受得起这一份礼品的却没几个，这是个拿出来亮亮相的机会，否则摆着埋没了太可惜！”

李益点点头，觉得卢方的成功不是没有道理，他懂得一件东西的实用价值，连城之璧虽贵，什袭而藏，不为世知，有了等于没有，一定要让大家都知道，才能增高它的价值；卢方拥有两对，又不能平白无故地拿出来供人欣赏，今天是个机会，但是由卢方致馈，就不如由他李益拿出来更为引人注意了。

而大家在鉴赏这一对的时候，不免要询问一番，卢方正好把自己另一对的事带了出来，很可能那一对比这一对还要珍贵一点。

心里想到了卢方的用意，口中却不便揭穿，因为卢方至少替他做下人情，且是很大的一笔人情，这四色寿礼，最少的估计也要四五十万钱之谱。而且行出的人情也不怕收不回来，不久自己要迎娶卢闰英的时候；王阁老的那份礼绝不可能轻于此数，那也等于是他变相给女儿的陪嫁了。

在后厅向王夫人叩了头之后，这一对贵宾立刻就吸引了一大堆女眷们的注意，而且卢闰英的姑母也在，她看看卢闰英，又看看李益，最后才感慨地握着卢闰英的手，轻叹中含着怜惜与遗憾：“我的英儿，看了你这份儿才貌，姑母只有怪自己老胡涂了，我家老三怎么配得上你，除了李少爷外，谁也不是你的匹配，难怪你昨天走后，老三虽是唉声叹气，却是死心塌地，再也不存指望了。”

卢闰英对昨天不告而别，心中也有点惭愧，连忙低声道：“姑妈，英儿昨天悄悄地走……”

刘夫人笑笑道：“我知道，今天你姑丈回家都说了。”

卢闰英忙道：“姑丈告诉您是为什么呢？”

刘夫人道：“那倒没说，他说你们昨天是必须出去一行的。回来后还一

直赞不绝口，直说高明，高明。”

压低声音又道：“姑丈再三告诫，今天别谈这件事，咱们也别说了，倒是告诉我们一下，平康里是怎么个情形？”

后面的一句话说得很响，大家都听见，于是那些贵夫人一拥而前，围着卢闰英，还有许多年轻的闺女儿也红着脸过来，既羡慕又佩服地挤在卢闰英身边。

平时，稍微涉及一点风月的谈话，她们的母亲就会用眼色示意她们离开，今天却没有这样做，因为卢闰英的稳重、仪表、风度、谈吐、举止，都折服了她们。

一个像她那样高贵、华美、端庄的闺女所做的事，似乎不可能是她们的女儿不能入耳的事了。

何况，第一、卢闰英是个未婚的闺女儿，第二、她的老子是新贵。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这件事已惊动了皇宫内苑。而且还得到过皇帝的嘉许。

长安市上流社会的交谊圈子内，对一件事或一个人的热衷，必然带着高度的政治敏感性。

卢闰英在里面被你一言、她一句，问得忙不暇答，李益在外面也陷入了同样的情况。

他也成了众所瞩目的对象，因为这个年轻人已经成了一个传奇人物，他的诗文所宣泄的才华，初到长安时的挥霍，评论时人的狂妄以及后来纳霍王放逐幼女以及与霍王太妃的交恶颀颀，使他的行动已经成为一般人的谈话资料，但那时的批评是毁誉参半，说他荒唐者有之，说他豪放者也有之，但至少有一点是大家所公认的，那是他的才华，他的诗句瑰丽，写情婉约，意境深远，用与幽雅，取材广泛，无一不见其所学的渊博与所钻研的精微。

而后的发展则更具传奇性了。从元月十五上元灯节之夕，他的那些朋友为汾阳王府的座上嘉宾，贾仙儿巧夺赛会之冠，一直到次日王府内突惊骤变，擒杀了最具势力的内监鱼朝恩，使朝廷人事政局为之大变。

李益是参与其事的主角，其后就是兴衰相替，李益有功于皇室，有人为他保举，却未获重用。有人因为他牵涉到一些江湖人以及庇护鱼党逃亡的事而加劾奏，也未能使他入罪，成了一个使人摸索不清的迷雾。

这个年轻人，虽然才二十多岁，却已名动公卿而参预了朝廷政要的恩怨牵涉而更具传奇性了。

当年鱼朝恩被杀的内情渐渐地澄清了。内情也渐渐地明白了，当初许多受鱼朝恩贬降的人又复起当势了，那些曾经一度不谅解他，劾奏他的人，对他感到很抱歉，开始帮他讲话，也曾有人再度荐举他，却不知怎的，仍然未获重用，这使很多人为他不平。

现在包围在他身边最多也就是这些人，问得最多的也是这些人，问得最详细的也是当初擒杀鱼朝恩的始末。

至于他与卢氏的缔姻似及昨天下午的豪举，倒是没什么人问及，第一、因为卢方今天也在场；第二、这件事在男人们看来，究竟平常，不值得大惊小怪，甚至于对这件事传进皇帝耳中，卢方未因教导不严而获斥，反而得到嘉许的事，他们也不认为太奇怪，皇帝本来是个爱热闹，好新奇的人，卢方圣眷正隆，平素为人颇称方正，女儿上娼寮召妓聆曲固然荒唐一点，但是由未婚夫陪着去的，那也无所谓，而李益是名士，稍为放形亦属常事。

大家最关心的还是李益的前程，有人为他新放的优缺而向他道贺，也有人为他叫屈，这些人都是当初误会过他，现在听他解释后，才完全明白了内情。

鱼朝恩的势力并不是那样容易被拔除的，本人虽然伏诛，他蓄养的死士仍然有威胁朝廷京畿官掖安危的力量，黄衫客与贾仙儿利用疏导之法，把那些江湖亡命之徒远引他扬，这才是郭秦两府的家将能在一夕之间，把鱼党的势力整个拔掉，接管禁军，使朝局安定下来最主要的原因。

因为这件事涉及了朝廷的威严，自天子以下，受制一内监，这是无以告天下、抚四夷的。

朝庭的自保力量如此脆弱，这个消息一旦传出去，很可能会引起边庭的骚乱，所以这个内情是不能公布的。

那些奏劾黄衫客夫妇蓄异志而图不轨的人，现在才明白了为什么他们的奏章被朝廷批驳了下来。

那些奏劾李益的人，也明白了为什么李益扳不倒的缘故，同时也对李益感到十分的歉疚。

最感到歉疚的是吏部侍郎高晖。他的先人高应龙是忤逆了鱼朝恩而被内廷所遣的刺客暗杀的，而刺杀的原因则是高应龙眼见宦阉的势力大盛，密诣皇帝得知内情后，故意在早朝时劾奏鱼朝恩刘希暹二人种种不法，皇帝也假意不准而免了他的官职，实际上却是授命他到四处去连络各地的节度使及兵镇共起清君侧而发勤王之师。

结果事机不密，被鱼朝恩侦知了，也不加拆穿，只派了个刺客，把他暗杀于途中，一面假装不知内情，还饬令地方严缉凶手，一面还示惠，请旨朝廷将高应龙官复原职以归葬，更重拔高应龙的儿子高晖，连升了三级，接了他父亲的遗缺。手段自有其过人之处。这一下恩威并施，震慑了朝廷，再也没有人敢轻于尝试了。而且还为鱼朝恩博得了一个不念旧嫌的美名，使得有些人真心地归附了他。

高晖一直在含冤待白的心情下苦忍着，鱼朝恩倒下了，他为了追念父仇，再度要求缉凶，那些死士却被黄衫客夫妇领走了，他如何肯甘心，才一再地上表请追索，甚至于还请朝廷将李益执捕下狱以胁黄衫客等人投案。因为他知道李益跟他们很要好。

这道奏章没准，朝廷对高晖不便解释曾有密旨授权黄衫客夫妇如此做的，只说汾阳王也曾将黄衫客等人邀为座上客；郭氏祖孙对平逆有莫大功劳，不可滥及无辜而伤护国元勋之体面。

这个解释很含糊，高晖自然不满意，可是也知道内情不如所想的那么简单，直到今天才算是真正明白了。

因此他也最激动，握着李益的手，恳切地道：“君虞，以前我是心切先人的冤屈，操之过急，对你们才诸多误会，后来在郭世子处已经稍稍明白了一点内情。对吾兄至感歉疚，所以这次郭世子道及吾兄有意外放，我获悉郑州有缺，立即向上官力争成命……”

李益颇为意外地道：“卑职不知道是侍郎公的成全，还以为是殷天官的赐助呢！”

高晖道：“殷尚书是个很刻板的人，虽然知道吾兄有殊勋于朝廷，但圣上未降谕旨，他就不敢破格行事，以前下官是不甚知晓内情，今天才算是真正明白了，以吾兄对朝廷的贡献，所得的当不止于此！因此下官为吾兄所作

效劳，倒是成为多余了。”

李益一笑道：“侍郎公言重了，君虞只是适逢其会，因人成事而已，诛邪除贼，是我那拜兄嫂的功劳，而清除奸党，安定社稷，则是列朝诸公之力……”

高晖忙道：“吾兄客气，鱼朝恩不仅技击非凡，力敌万人，而且还狡诈万分，若非吾兄善于策划纵有江湖义侠为助，恐怕也不易使彼獠伏诛，元凶不除，就谈不到削减党羽，先君子当年就是因为事机不密，致为所乘，先君子离京之日，还带了九名精于技击的护卫随行，仍不免于难，可见鱼逆势力之盛，而且听吾兄叙述当时诛贼之情形，贵友伉俪并力合击，犹不能制止他，最后还是吾兄筹划周密才将他制住的，若论首功，当推吾兄为最……”

他的声音忽然变得非常慷慨：“鱼朝恩把持朝政，垄断言路，上挟天子，下胁诸侯，多年来都无法奈何他，而吾兄只以五人之力，一举而诛凶，实令下官等愧煞，而事后又使吾兄委屈如此……”

这人倒是直性子，想到那里就脱口而出，未免使人听来不是滋味，因此他的话虽使李益有知己之感，但也觉得不太妥当，连忙道：“侍郎公错爱，君虞铭感五内，但却愧不敢当，鱼朝恩虽然专横跋扈，但不是他个人的力量就能做到的，仍然是许多奸佞党人之附从，才造成他的势力，所以各位在朝的忠贞之士，或以凛然之正气；或以不二之死节，坚守所事，压制着他们不敢明目张胆地为患朝廷，才保得社稷之安宁，元凶伏诛后，奸党立即清除，可见大家对这件事早有了充份的准备，因此君虞以为功劳还是大家的。”

高晖也知道自己刚才的话过于梗直，让一些人听得不舒服，但他向来就是这个脾气，依然不肯改口地道：“下官并没有说别人没有尽力，可是吾兄抱屈至今却是事实，以前是下官不明是非，一再阻挠，后来下官略知梗概，在圣上面前力言吾兄之功绩，理应有所奖旌，却不知道为了什么缘故……”

高晖并不是李益等预先安排的人，却凑巧地挤了上来；恰好符合了李益的要求，因此轻叹道：“事后君虞承郭老千岁的厚爱，也曾力言保存过，只是君虞初到长安时，年轻无知不慎于言，得罪了很多人，在圣上面前，对君虞的批评并不怎么好。”

高晖坦然道：“那就是下官，下官为了先君子惨死力请缉凶，因黄侠士伉俪庇护了那些死士，未蒙圣上允准，进而对吾兄也颇为误会，所以下官得知原委后十分歉疚，决心补过以为吾兄稍尽棉簿，今后大概不会有人再加阻挠了。”

这是个机会，李益用目轻扫一边的户部侍郎董其武，暗示这是他们开口的时候了，董其武果然轻哼了一声道：“高年兄。你不必费神了，这件事情的关键不在你。”

高晖一怔道：“不在下官，难道还有人跟李兄作对？”

董其武笑笑道：“你以为李进士交游江湖游侠，庇护奸党？真正的内情。圣上不便明言，却是十分清楚的，因此进士公不获上用的原因与你所劾奏的全无关系。”

“那是什么原因呢？”

“因为有人说李君虞生性浮躁，小有才情而不知谦虚，恃才傲物，语多诮刻，虽有寸功，却不宜立加擢升而养其傲气，宜加挫遏而挫其气势！”

高晖道：“这是谁？”

董其武但笑而不言，李益却一叹道：“是现掌兵部的于大人。”

高晖哦了一声道：“吾兄与于老儿又有什么瓜葛？”

李益又一叹道：“也谈不上什么瓜葛，只是有一次诗酒酬酢中聆闻了于老的构作，当时晚生有了点酒意，当席指出了其中九个用典错误之处……”

高晖哈哈大笑道：“他的文章如果用典不错，那才是奇闻呢，只是没人当场指出来而已。君虞我真佩服你的勇气，那是他最忌讳的事，因为他一直以文宗自命，这下子你可要吃足了苦头了！”

李益装出一副庄然的神情道：“不然，于老尚书的器度实在令人钦服，第三天，晚生就接获了一封于老的亲函，对晚生指出他文中的谬误，十分感激，说他案牍劳形，因为公务繁忙，无暇从事研读乃有此失……”

高晖笑道：“那就乾脆藏拙。别再到处献宝似的宣陈他的大作，对了，那封信上还说什么？”

这信问题才是整个计劫的拉捶要部份，原是准备旁敲侧击，由董其武提出来，想不到高晖半途杀出帮了个大忙。这么快就提了出来。

李益抬起眼睛，环顾四周，接触到董其武时，对方震了一震，表示他已知道如何接下去，李益才深吸了一口气，换了副恭敬的神态道：“他老人家盛赞再晚治学之精，同时又说再晚浑朴天真，择善固执，不失赤子之心，才是真正的读书人态度。他接触过很多新进的士子，对他那篇文章备极颂扬，居然说那是一篇十全十美，传世不朽之作，他不相信那九处谬误，他们会连一处都看不出来，因此对再晚治学认真的态度更为赞同，要再晚永保此一持真以恒的态度来做人处世，不要怕得罪人，只要他老人家在朝一日，他就会全力支持再晚，更感慨地说……”

他忽而止口，似乎有所顾忌，高晖道：“君虞兄。没关系，我们都想听听此老有些什么感慨！”

李益道：“他感慨世风，尤其是仕宦这一个大圈子里，大部份的人都变得因循圆滑，征逐浮沉，闭起眼来盲从附和，居高位者目光浅近，胸襟狭窄而不能容物，在下者则又阿谀曲承，不敢说一句真话，乃造成一片浑浑蒙蒙，朝廷间此风尤彰，以致黑白不分，是非不明……”

高晖对此倒有同感道：“这几句才是真话，那时正是鱼朝恩势力薰天之际，没有人敢忤触其锐，对他的跋扈横行视而不见，噤若寒蝉，缄口不言。”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不过下官说句老实话，鱼朝恩虽然罪孽滔天，上挟君主，下胁诸侯，一手把持了朝政，他在大体上，倒还能懂得个是非，所以没把天下弄得大乱；尤其是在他权动势固之后，他的胸襟反而变得开舒了，在国事方面，只要真正有理的，即使与他的意见相左，他仍能虚心接受……于老儿还说了些什么？”

李益道：“于老大人说要移风正俗，很需要像再晚这种正直、认真、守正不阿的年轻人，勉励再晚莫为时俗所同化，只要有会，他一定会提拔举荐。”高晖冷笑道：“这正是他对付新科进士的一贯作风，他不是主考座师，却偏喜欢故示小惠，收拢人心，吏部受到他的关说最多，好一点的缺，都被他要了去，安插他的门生了。君虞兄他没有向你作进一步表示吧？”

李益道：“没有！我接获这封信后，深感悔暄，觉得公开批评一位忠厚的长者，殊失恭敬，所以信上虽然一再恳邀，要我没事去谈谈，我却一直不好意思登门。”

“你错了，你该去的，只要你投个帖子，自认门生，他一定会为你设法安插个优缺的。”

“

董其武笑笑道：“君虞，于尚书常以此博个举荐之名，而他的门生也最多，表示他喜欢奖掖后进，不过说到他会写这封信给你，倒是有点令人难以相信。”

李益道：“是真的，我还把信给几个人看过，他们都对于老的胸襟异常钦佩！”

“那封信，进士公还保存着吗？”

“保存着，昨天家岳问起，我还特地捡了出来，给他老人家过目，想请于大人在廷上为再晚美言几句，向我以前在无意间得罪的先进前辈们解释一下，因为家岳说于老现在颇得圣宠，有一言九鼎之力，信还在再晚身边揣着。”

董其武笑道：“能借给我过目一下吗？我倒要看看是否是他的亲笔。”

李益想了一下道：“应该没有什么问题吧。那封信上又没有什么隐私之言。全篇都是奖掖勉励之词，不过说得再晚太好了，令我有点不太好意思而已。”

说着在身边把那封缄函取了出来，董其武接了过去，看看信函外封的字迹笑道：“倒的确是他的亲笔，进士公，对不起，我要找几位同僚一起看看这封信，于尚书能这样夸奖一个年轻人，倒是很不容易。”

他拉了几个人，都是当前的红人，而且也是经常在御前共参权密的要员，高晖则是自动地走了过去，把信封打开后，抽出里面的信纸，一张张地互相传阅。

时间控制得很巧，这也是安排好的，一直有人在外面等着，于尚书到达的时候，也就是大家看信的时候。所以那一圈的人传阅还没完毕，于善谦已由王阁老亲自陪同着走进来。

够资格在这花厅有一席之地的，都是当前侍郎以上颇有地位的大员，大家都认识他的，纷纷上前见礼，于善谦的架子很大，见了侍郎不过点点头，只有同列尚书的主部大臣，以及更高一点的阁员，才能博得他一丝微笑与几句寒轻，济济嘉宾中只有李益一个年轻人，而且还没穿官服，显得很抢眼，也引起了于尚书的注意。

王阁老笑道：“谦翁！这个年轻人你不认识吧，他可是长安市上的名人，山西姑臧李揆的侄儿，卢方翁的新娇客，也是以文采风流而闻名天下的少年才子李十郎！”

李益很会装做，深深一揖道：“姑臧李益参见大人。”

于善谦微微一怔，随即伸手拦住他的下拜笑道：“十郎！不要多礼，不要多礼，老夫闻名久矣，今日才得相见，老夫要好好地看看你！”

他把住李益的臂膀，端详了一阵才大笑道：“好！好！果然是翩翩一表人才，文采风流，当之无愧。十郎，你可真了不起，今日早朝，大家谈得最多的就是你们小两口儿在长安市上的豪举。”

李益低头道：“李益年轻无知，荒唐失检……”

于善谦笑道：“没什么！本来你们年轻人，是不该到那种声色的场合去的，但是带了未婚妻子，自然又作别论，可见名士风流，不愧本色，下次再有那种有趣的场合，别忘了带上老夫一把。”

李益红了脸道：“老大人取笑了。”

于尚书笑道：“不是开玩笑，是真话；你不信可以问问别人，老夫不是那种故作矫情的人，名士风流，可为人间添一段佳话，况又是青春年少，春

风得意之时，不乐何待？人生得意须尽欢，如老夫等这把年纪，再跑去临老人入花丛，那才是真的荒唐了！”

言词风趣，引得一片哈哈大笑。

高晖好像跟他一直不和忍不住道：“于老倒真是善于修词，不愧为庙堂之才，先前在早朝之际下官还听见于老对此事大发议论，说什么天下荒唐之事，莫此为甚，说君虞兄与卢小姐虽经文定，尚未成礼，偕同出游，已失礼范，况又召妓市上，公然佚乐，更不可恕……”

于善谦不禁红了脸道：“这个……老夫起先并没有弄清是谁，才作那等看法，及至知道是李十郎，后，自然就要另作解释了。吾人论事，不可守成而不变，譬如捧心颦态，行之于西子则增其媚丽，见之于东施则令人作呕矣！无才无行之辈，如此行径就不可谅矣！十郎文采风流，才华盖世，则益可见其不拘小节之豪情。”

王阁老赶紧在旁打圆场道：“是极！是极，论事当因人而易，文王建灵台则圣人颂之。”

商纣建鹿台而圣人詈之，一事而异人，就有两种看法。”

高晖却不肯放松他，冷笑道：“不过我不相信于老连人都没弄清楚，因为于老在早朝时还说要面奏圣上请旨惩劾以正世风，怎会连人都没弄清楚？”

这一来于善谦的老脸挂不住了，愠然道：“侍郎公，难道老夫刚才那番话是故意说来讨好十郎的吗？以老夫今日之地位，大概还不必如此吧！”

这个理由很充份，于善谦是现任兵部尚书，对李益这一个新仕的小进士，的确没有巴结的必要。

高晖冷笑道：“那当然不必，可是于老一日之间，两种说法，以圣意天裁，才是最大的关系，因为未等于老参奏，圣上已经知道了，而且在散朝后，召见卢中书大人，对此事作了个评断，认为名士风流，不但是才子雅事，而且也可点缀太平盛世，上国天朗的升平景象。

于老居朝日久，善体天心，自然不会傻得去违抗圣意了。”

于善谦脸色一沉道：“侍郎公似乎是专跟老夫过不去，别忘了老夫与令尊翁是同年同榜……”

高晖吭声道：“不错。先君子在世之日，是经常提起于老，而且先君子遭难时，原本与于老商定同时行动的，那知到了早朝廷奏的时候，于老竟将奏章撤了回来，而让先君子孤军奋斗。”

于善谦夷然晒笑道：“那时老夫执掌兵部，不能轻易言死，老夫死不足惜，使天下兵权俱落入鱼朝恩的手中，朝廷就岌岌可危了，你那时年纪还轻，懂得什么？”

高晖还要开口，却被李益挡住劝开了，高晖气呼呼地走过一旁，李益笑道：“侍郎公，这是何苦呢？今天大家是来给王夫人祝寿的，为些小意气之争，伤了和气不说，也令主人面上难看。”

高晖放低声音道：“君虞兄有所不知，这老儿口蜜腹剑，是个最阴险的人，他表面上跟你亲亲热热，背地里却专在圣上面前放冷箭，不知有多少人吃过他的亏，上过他的当，所以下官有个办法，就是每当人多的时候，就跟他翻上脸吵上几句，闹得无人不知……”

“你不怕他报复吗？”

“不！这样反而安全了，因为这老儿惯会沽名钓誉，不会去背个挟嫌密

告的口实，而且他为了要表示自己的大方起见，还会偶而为我说两句好话的。”

李益笑道：“侍郎公，高明，高明！”

高晖也一笑道：“君虞兄，彼此，彼此，我想你不会恰好凑巧把他那封信带在身边的，大概也是要给这老儿一点颜色瞧瞧吧！”

李益不禁一怔，高晖又笑道：“董其武等那一批人，昨天就在一起鬼鬼祟祟，我就知道他们又在有所图谋，一直到今天君虞兄拿出信来，他一手接过去，又把那些人拉在一起，兄弟才明白了。”

李益知道高晖是个厉害脚色，瞒不过他的，只好苦笑一笑道：“还请侍郎公包涵一二。”

“

高晖道：“没问题，朝中对于老儿有好感的没几个，祇是无其奈何而已，你们打算怎么办？”

李益道：“也没怎么办，因为在圣上面前进谗，一直阻挠再晚仕进之途的就是他，董大人等为再晚抱不平……”

高晖道：“于老儿这下该倒霉了，他不该有个真凭实据落在你的手中，这下子恰好证明了他人前人后，言行不符，揭开来了，叫他的老脸挂不住。你们是不是这样打算？”

李益道：“即使他赖着不肯走，事情传到皇帝那儿去，对他的信任也会减弱一点。”

高晖道：“这个办法虽好，只是所谋非人，董其武他们都有把柄，或多或少地握在于老儿手中，他们是又恨他，又怕他，何况于老儿也不是个笨人，稍微有点不对，他立刻就会用话点出去，叫他们开不了口，而你徒作恶人，得罪了于老儿，以后更将受他的掣肘了。”

李益不禁一怔，连忙道：“侍郎公莫非另有妙策？”

高晖道：“是的！于老儿要面子，打击他就绝不能撕破他的脸，那反而使他无所顾忌了。”

“侍郎公计将安出？祈请指示。”

“把信交给我，我拿了信就告辞回家，你再去见于老儿，把他拉到无人处，直接告诉他，叫他明天上辞表乞休，否则我就怀着信私下面诣圣上，也密告他挟嫌怀恨，公报私仇！”

“这不太妥当吧？”

“这是最有效的办法，因为我是公开得罪他的，也是唯一不怕他的，董其武他们还靠不住。”

李益想了一下，心中已有底子，于是道：“侍郎公制策果然又比再晚精密多了，再晚这就去。”

高晖握握他的手道：“君虞，我是真心对你感激，也是真心对你感到歉疚，所以才包揽这件事，董其武那批人最好还是少沾惹，一个个都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家伙，他们这次之所以热心帮你的忙，是为了自己的利益打算，无非也为了于老儿一直在捣他们的蛋。”

李益笑了一笑：“多谢侍郎公垂顾，再晚对你也相当了解，这次也是为了家岳。并不是为了自己的私隙，虽然尚书对再晚极度不满，因为圣上也不是为了他的缘故才疏薄了再晚的。”

“那是为了什么缘故呢？”

李益道：“为了再晚结交的朋友在江湖上太有名了，唯恐再晚遽膺重寄，会对廷上有所不敬。”

高晖不禁一震道：“君虞，这倒是件很堪虞的事。”

李益轻经一叹道：“是的，再晚知道黄衫客与贾仙儿夫妇生活淡泊，无意于功利，但是圣虑不为无当，本朝之初，太宗皇帝就是仗着一班江湖游侠之助而成了千秋之霸业，朝廷对这一股隐于湖野的力量，一直不敢掉以轻心。而前些日子，听说贾仙儿曾有密缄致圣上要圣上将除掉鱼朝恩的功劳转在再晚身上，这虽是一番好意，却反而增加了廷上的疑虑。”

“这样下去，对你的前程可是大有妨碍！”

李益点点头道：“是的，但这也没有办法，再晚只有假以时日，以耿耿忠诚，向圣上剖示绝无异图，而且也要尽力避免与那些江湖游侠接触，使圣上安心了，终必会对再晚有所酬报的。”

高晖点点头道：“是的！假如真是有这种顾虑，吾兄于近期内，倒不必躁急求进了。”

“再晚急于求职外放，也是为了这个缘故，因为前两个月再晚以微故进诣东宫太子千岁殿下，甚蒙器重，拟邀召为侍读之职，再晚深知圣上心中所虑，所以立加恳辞，且立挽郭世子至吏部殷天官处谋缺，幸得侍郎成全。”

高晖笑道：“原来是这层缘故，下官还以为是吾兄闲居长安，不胜负荷，所以才把郑州的这个缺极力推荐，下官对吾兄的家世颇熟，吾兄虽出身望族，毕竟不是豪富之家，长安居，大不易。况吾兄生性豪霍，拮据难免……”

李益很坦然地道：“侍郎公所见亦是，寒门虽书香传家，也不过小康而已，初至长安，因不知撙节，费用日奢，是感到后继为难，不过再晚尚知货利，江南布绢长安卖，微有所得，闲居些日子倒还过得去，只是为了情势迫人，不得不急为之计。”

高晖拍拍他的肩膀笑道：“大家总算了解了，你我今日虽是初会，却因肝胆相照，萍水知己，郑州任上，吾兄好好地一展长才，过个两三年，由下官负责为吾兄推荐，去了于老儿，再加上令岳的关系，青紫立即可期。”

李益很高兴，他知道高晖的力量确实比任何人都靠得住。因为他在吏部，是真正掌握着一个升迁的主宪。能够结识高晖是意外的收获，也是真正的，最大的收获，所以他跟高晖谈话时毫无隐瞒，在对方心中树立了一个坦率无伪的印象，也因此争取了高晖的友谊，这股助力，才是他异日扶摇直上，真正靠得住的后援。

离开了高晖，他再回到那个圈子里，于善谦跟董其武他们都在一起，神色很难看；一见他进来，于善谦立刻道：“十郎，高晖那小子跟你说了些什么？这太岂有此理了，老夫看他是故人之后，不便跟他一般见识，那知道他竟仗着先人死节之微功，处处与老夫为难。”

李益微笑道：“高侍郎是个很厉害的人，于老何必跟他去呕气呢？”

于善谦一拍桌子道：“笑话，人家怕他厉害，老夫却不怕他，他的老子死于国事，于某也不无微劳，只为了他是个晚辈，老夫才相让一二，他倒狂了起来，过两天老夫非要给他点颜色看看不可！”

气冲冲地走过一边，王阁老连忙上前去劝解，李益趁机问董其武道：“大人进行了没有？”

董其武道：“还没有，被高晖一闹，恐怕今天进行不成了，因为于老儿正气在头上，说出来恐怕他恼羞成怒，以为我们站在高晖一边在整他，硬是

拉下脸来不在乎了，反而失去了作用，所以大家都主张暂缓行事。”

李益吁了口气道：“再晚也怕的这个，所以赶紧过来，也是想请各位不可造次。”

董其武笑道：“老弟，我们都是一大把岁数了，那会这么不开窍，这东西你拿回去留着，下次再用，反正大家都看过了，书中的词句，大家都能背了，以后他如果再在圣上面前批评你，我们就背上两句给他听听。”说着把书递了过来，李益往怀中一放，就走了开去。卢方悄悄地跟在后面，见四下无人，才轻叹道：“十郎。董其武他们胆小如鼠，不敢得罪于老头儿，我们还是另外想办法吧！”

“是的，小婿也看透他们不足以成事，故不寄望他们了，不过大人放心。没有他们小婿一样能办成事，现在请大人把王阁老找个理由拉开，同时也拦住别人过来，小婿一个人向于老儿说话去。”

卢方一怔道：“你自己去？十郎，你可得小心点，于老儿也不是好惹的，真要把他给惹恼了，你可比不上高晖啊！”

李益一笑道：“大人看高晖如何？”

“为人还不错，颇有乃父之风。而城府尤过之，因为他先人是被鱼朝恩害死的。圣上对他特加恤敬，帝眷极隆。”

“这就行了！小婿为大人把高晖的关系拉近，大人以后办事就会顺利得多。现在就请大人把王阁老请出来，他们恰好在书房里，小婿今天就要于老儿把辞表写出来，明天由王阁老转呈……”

卢方还在犹豫，可是李益已经直向书房而行去，只听他在里面道：“阁老！家岳有急事请商，您请过去一下，再晚替您陪陪于老好了。”

王阁老出了书房，跟着书房门也关了起来，卢方迎着王阁老，两人相顾一眼，见到卢方一脸慌急之色，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忙问道：“卢公见召不知有何指教！”

卢方把王阁老拉到一边，交头接耳一阵，两个人的脸色都不太自然，却见到高晖笑哈哈地走了过来道：“两位大人可是为十郎跟于老儿的谈话而担心？”

两个人都很尴尬，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但高晖却免除他们的困窘，不等他们回答就笑道：“两位无须担心，这次下官挺身而出做恶人，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概由下官付责，牵涉不到别人头上，而且据下官的推测，于老儿必定就范，因为他年事已高也到了可以休致的时候，以他的为人，得保清名，未尝不是难能可贵的事，如果他执迷不悟，两位最好劝劝他想开一点，下官要先告辞了。”

长揖致礼后就往外走，王阁老忙追上去低声道：“侍郎公能否少留片刻？”

高晖笑道：“不，下官必须先走，否则对于老儿就没有了要挟之力，这不是下官做人太狠，实在是念及先君子之遭难，不教训他一下，难平胸中之愤！”

说到后来，神色转厉，王阁老道：“尊大人死于臣节，求仁得仁，似乎与于尚书扯不上恩怨。”

高晖道：“有一件事下官没有说出来，是为了保全他的颜面，当先君子圣上密诏以罢官致仕，欲图各地忠于皇室的将领，发兵勤王，是他向鱼朝恩通的风，鱼朝恩才向先君子下了毒手。”

王阁老一怔道：“这……不可能吧？”

高晖道：“不！此事千真万确，是鱼朝恩自己告诉下官的，而且下官也于圣上处求得证实。”

“那圣上怎么还对他如此信任呢？”

高晖道：“他在告密之后，自己先向圣上密奏了！”

“哦！圣上居然不责怪他？”

高晖叹道：“就事论事，他的作法不为不妥，先君子昔年之举实在过于草率，所连系的几处兵镇实力并不强，如果真要起兵勤王清君侧，成败难料，万一事败，则将陷本朝于万劫不复之境，因为那时鱼朝恩势力极盛，天下兵马，十之五六入其掌握之中，所可恃者，不过十之三四而已，而此十之三四。实为圣上可恃者仅有之武力，一举失败，则天下将尽入鱼逆之掌握矣。为慎重计，实不宜操之过急，故而死先君子一人，则保全此十之三四实力，为国家计，并无可厚非。”

王阁老道：“那么侍郎公就不该对于公有所芥蒂。”

高晖道：“于公，我不恨他，于私，我实在难以原谅他，那时他也是执掌兵部，却没有实权，鱼朝恩不会允许一个有影响力的人来掌兵部的，此十之三四的忠心将领，都是先君子的挚友，在定谋之际他极力赞成，更叫先君子预先作书交给他，叫那些人信任他的忠心，万一有所不幸时，则全力支持他，跟他合作，因为他那时在表面上跟鱼朝恩走得很近，引起很多人对他的不齿。”

王阁老道：“是的！老朽那时候就很鄙视他。”

高晖道：“苦心孤诣，致力国事，效忠皇室，这一点我很敬佩他，谋国之老成，功不可没，只是为人阴沉，实令人愤然，他如果认为先君子之谋不当，应该加以制止的，可是他在定策之际，极力赞同。然后悄悄向鱼朝恩告密，对先君子下了毒手，再又到圣上面前备个底，面面俱到，而先父的那些挚友也都成了他的支持者，使他在鱼朝恩那儿也更见寄重，几年来一直稳居兵部不动。”

王阁老道：“但也多亏他维持这个局面。”

高晖道：“本来下官也是这样想，所以一直隐而不发，一直到今天，听见了他在圣上面前说李十郎的谗言，却又看见了他自己致李十郎的亲函，迥然大相径庭，也深深地感觉到此人之奸诈，所以才决心挺身而出，跟他拼一拼。十郎已经进去告诉我的意思了，恐怕光是那件事还不能使他死心，所以下官藉这个机会再告诉阁老这个秘密，阁老可以有机会去点他两句。”

“这个老朽恐怕有所不便。”

高晖道：“阁老大概是怕我说的假话。我可以提个证明，当时先君子设谋之际，恰值风湿痛发，手不能握管，所修致六位总镇制府的密书，都是由我代笔，那六封信在鱼朝恩伏诛后，都进呈御览，收藏在御书房中，再者他密告鱼朝恩。泄露先君子行藏的私函，也在我的掌握中，如果他不肯退致，我就要公开召匠镂版，石印成册，详述始末，公诸于世了。”

“兹事体大，侍郎公千万不可造次。”

“我知道，阁老大人位列三台，道德为世所钦，所以我才告知阁老，请阁老也去敦促他一下，若非万不得已，我也不愿意轻易毁了一个重臣的清名。”

听高晖说得如此有把握，王阁老知道高晖不是说着玩的，也知道这一

次于善谦是垮定了、心中暗暗欢喜，表面上却仍装作十分为难地道：“老朽相机说说看！”

高晖一拱手道：“打铁趁热，下官在家专候佳音，如若今夜未获所报，明日早朝时，下官就当庭面圣，直诉其奸，向满朝文武乞求一份公道，到时候不管他的帝眷多隆，相信也护维不了他。”

高晖走了，王阁老却兴冲冲地回到厅上，却没有机会向于善谦说什么，因为李益也满脸春风地向他道：“阁老，于老尚书偶感不适，正在书房中休息，等他稍微歇口气后，阁老就叫两个人扶他出门登轿，送他回家去吧。”

王阁老倒是吓了一跳，他想到于善谦上了年纪，也许真受不了那等打击，要是一气倒了下来。发生在自己家中，又值老妻庆寿之日。实在是件很遗憾的事。因此忙问道：“十郎！”

他那里不舒服？”

“心口闷，正在里面亲书辞表，人实在健得很，但必须装做一番，所以回头必须让大家看见他是被扶持而去，相烦令公子送他回家，对他何以托阁老大人代递辞呈的事也好有个交代。高侍郎呢？”

“已经回府去了。”

“那小侄也告退，上高府去知会一声去。”

望着李益的背影，王阁老突然感到一阵凛惧，他发现这些后进的厉害之处。幸喜他们没跟自己作对，否则自己是万难与他们抗衡的。

高晖已经够厉害了，他敢出头来公开逼于善谦乞致，到底还掌握着一些有力的证据以及他本身的实力与后台。而李益，不过是一个新仕的进士，还没有用到高晖所持的有力证据，居然把一个公目之为不倒翁的兵部尚书，逼得下了台。

当王阁老悄然地进入到小书房，接过了于善谦递给他的奏章时，他更为惊骇了。

于善谦是在极不情愿的情况下被逼得下台的，主要的压力自然是来自高晖，可是于善谦在矢口痛骂高晖时，居然还对李益极道感激与推崇之情，就使得王阁老对李益的看法更进了一层。

他不知道这个年轻人是如何说词的，当然也不便询问，随着附和了几句，接受了于善谦的奏稿，完全按照李益所安排的方法，叫自己的儿子送于善谦回府。客人们并不感到奇怪，因为于善谦年岁已经不轻了，自然愤怒难免。还有人为高晖担了心事，那是吃过于善谦暗亏的人，他们知道这老儿很厉害，当众受辱不知道要采取什么手段报复呢。

董其武那批人有点讪然，也不太好意思来见卢方。因为商量得好好的一个计划，在他们犹豫下未能实施。为了怕卢方追问，他们吃过了寿酒就急急地告辞了。

卢方则由于李益向他所作的暗示，心中大定，也没再跟那些人追究，看他们匆匆告辞的急态心中还在暗笑，这些有头有脸的客人一走，王阁老就不必再去周旋了，邀了卢方与礼部尚书刘铎入小书房密谈，本来是无须要刘铎加入的，但因为与卢方是郎舅至亲，所以才把他一起邀了进去。

卢方问道：“我那小婿是否将于老儿说服了？”

王阁老这才将一个锦盒打开，指着里面的奏摺道：“令婿果然不愧为干才，居然有本事叫于老儿在这儿亲自把摺奏楷录妥当，单等老朽明日早朝时递上去了。”

卢方看了一遍，才笑道：“我先还担心他会莽撞行事，想不到他还真办到了！”

王阁老点点头道：“不错，也不知道他用了什么说词，逼得于老儿低头不说，更难得的是于老儿受了摆布，还直说他的好话。”

卢方很得意地道：“于老儿惯会暗箭伤人，这下子自己也得到报应了，君虞那孩子看事情一向很准，他早就说老董他们不足以成事，果然给他料到了，说得好好的，到了临时，他们又裹步不前了。明天阁老把这份奏摺呈廷时，看看老董他们的嘴脸一定很有意思，他们一定没想到不仗他们，小婿也能把事情办妥。”

刘铎比较仔细，看了一下奏摺后才道：“事情未可乐观，摺子呈上去，圣上准不准还很难说，于老儿也是很有机心的人，他在摺子上说的是年高体弱多病，力将不能胜任，才恳请准休，但是这封奏摺却写得十分用心，字体方正，笔墨圆润，而且笔力苍劲，比他以前的奏摺更见火候，这表示他还能办几年事，圣上岂会不加挽留？所以虽然他上了这份辞章，却并不就一定就表示他准会走路。”

这一句话把两个人的一团高兴都浇凉了下去，他们的确都没想到这一点，刘铎用手摸着胡子，慢条斯理地道：“圣上有倦政之意，退为太皇，禅位太子，却又怕太子千岁殿下少不更事，对顾命老臣都极为推重，于善谦在圣驾前能言听计从，可见是相当受重视的，岂会轻易地放他走，所以于老儿在辞呈上用足了精神，别具一番心思。”

王阁老道：“刘公观察入微，的确有道理，难怪于老儿在递过辞呈的时候，虽是满脸急愤，却暗有得色，老朽再也没想到他是在这上面用心思……”

两道眉毛深深的锁了起来，刘铎却又笑道：“阁老！你也不必烦虑，好在这次是高晖跟他斗，成与不成，都与我们无关！何况我们原是为了帮助十郎而为，现在他在阁老面前盛夸十郎，大概是改变了对十郎的看法，目的已达，对他的去职与否，都无什么紧要了。”

十七

但王阁老与卢方却不这样想，他们急急地要排除于善谦，是有着本身的利害关系的，中书门下两者，虽与尚书并列三台，论地位似在六部之上。

但是真正掌权的还是尚书省，因为左右仆射，虽与门下的侍中、中书令等并为三台之首，一样的被称为阁老，但是实权却不如，相国之称，只有左右仆射可当之。

尚书省下属六部尚书才是真正的掌实权的，而六部中，尤以兵、吏、户三部。分掌军事、人事、财政三个部门，最受时重，王阁老掌门下侍中，卢方新进中书，说起来是入阁，勉强也可以冠个阁老之称，但绝不会有人称他们相国，那是尚书省最高长官左右仆射专有的。

即使是六部尚书，对中书门下两者，也是爱理不理的，王阁老一向是个闲员，卢方来了之后，因为帝眷尚隆，故地位稍受尊重，但他们六部间。有时行事亦不免会受掣，而于善谦对他们更是不肯买帐。

刘铎官拜尚书，地位不低，但长的是礼部，没多少实权，自然也不太

清楚比中恩怨，这两个人对于善谦下台，目的绝不是仅仅为了李益。

苦在对刘铎无以明言，王阁老一叹道：“事情在寒舍发生的，而且老朽在接下于老儿的辞呈时，以为事已必成，神色之间并没有对他表示了太多的关切，他心里有数，一定会知道我们是合谋算计他的，只要圣上加以挽留，这老儿走不成，以后一定对老朽颇为噙怨……”

刘铎道：“那不至于吧！”

王阁老叹道：“刘公，你不清楚我们之间的恩怨，这是一定的。卢公，看来我们要夤夜上高晖家里走一趟，务必促成此事付诸实行，打消圣上挽留之意。”

卢方也感到事态很严重，但又有点顾虑道：“这么晚了，我们去方便吗？再说高晖又能有什么办法呢？”

王阁老道：“高晖在告辞时，曾经向老朽透露过一点他与于老儿结怨的秘辛，似乎还另外掌握着一些打击于老儿的证据，那倒的确是可以叫于老儿滚蛋的，只是他也没把圣上会挽留这个可能计算在内，所以你我要走一趟，促使他进行第二个计划……”

卢方倒是很踟蹰，捉摸难定，刘铎很识趣，知道他们必然还有些私话要商量，于是就提出告辞。

王阁老只虚留了几句，跟卢方把他送到门口，忙又回到书房中，卢方忙道：“阁老，高晖另外还掌有什么证据？”

王阁老记起了高晖的嘱咐，本来想不说的，但是事关重大，还是把于善谦密告鱼朝恩。

致使高晖的父亲高应龙被害之内情说了。

卢方听了道：“原来是这么回事啊，应龙公为弟之故冤，他被害之时，下官已在河西上任了，所致手书，也有下官的一份，却没想到于老儿会告密！”

“他聪明得很。一方面通知了鱼朝恩，一方面又在圣上面前报备，当然理由是说得过，所以这件事告不倒他的，高晖用来打击于老儿倒是够了，因此我们该去跟高晖商量一下，叫他着手准备！”

卢方道：“只要鱼朝恩确曾把于老儿的密告信转给了高晖，这件事倒是的确可以利用一番。”

“这件事利用不得，但是有很多别的方法可用……”

接口的是李益，他推门进来，二人都为之怔，卢方忙道：“十郎，你从高家回来了！”

李益笑笑，眼睛盯在那份辞章上扫了一眼，笑道：“阁老，岳父，两位可是在研究这份奏章？那还真不错，不但字迹端正有力，而且更难得的是没有引错一典，这大概是他一辈子写得最工整，作得最正确的一篇佳文了。”

王阁老叹了一声：“十郎，事有蹊跷，于老儿这本……”

李益微笑道：“小侄知道，一个人被迫退致，而且多年的伪装为人揭穿，形将身败名裂之际，居然能有这么好的兴致，坐下来恭楷书录自己万分不情愿的乞养奏章，这份修养实在太了不起，几乎可以说是心如古井无波，七情六欲无动于衷的那种境界，胸藏海纳，而于老儿不会是这种人，也一辈子也到不了这种境界，因此对他的这番做作，小侄自然会往深处想。”

两个老的怔住了，王阁老表现的是无限的惊奇，卢方却是惊喜：“十郎。你想到什么？”

“他想利用这个机会，表现一下宝刀未老，纵然上了辞本，圣驾也一定

会挽留的。”

卢方高兴得叫了起来：“十郎，你居然也看出来了！”

“是的，岳父，于老儿欲盖弥彰，他自以为得意，其实却愚不可及，所以小婿立刻到高府去向高侍郎揭穿此事，商讨一下如何另谋对付他！”

卢方吁了一口气道：“你为什么不早说呢，我们正想追到高家去，把这个发现告诉你们的。”

李益笑了一笑：“岳父过虑了，小婿虽然不及二位大人这等老谋深算，但这点小小的障眼法还看得出的。”

两个老的对看一眼，都有惭愧之色，因为他们都没看出其中曲折，这还是刘铎发现的。

王阁老究竟较为关切，因为这可能会影响到今后地位的动摇或将结怨于于善谦，而他实在斗不过那只老狐狸。忙问道：“十郎，你跟高晖商谈的结果如何？”

李益一笑道：“小侄看出于老儿毫无辞意，而且颇有颀颀一番的企图，才赶紧去通知高侍郎，因此事利害关键最大的是他，人家一番古道热肠，好意拔刀相助。我们总不能叫他独受其累，再者他说愿一肩担承，自然另外也有所恃，小侄已要他早作准备。”

王阁老用袖子擦擦汗道：“是极，是极，可是十郎。你怎不先说一声呢？老朽等空欢喜了一场，及至发现了其中蹊跷后，又担足了心事。”

卢方也问道：“十郎，高晖怎么说？”

李益笑道：“小侄先不说，是让于老儿高兴一番，以为无人识得他的狡计而疏于戒心。”

小侄见到高侍郎后，他却毫不在乎，说圣上仅管挽留好了，他有办法叫于老儿自己无颜留朝而坚持辞意，不过小侄看过他所握的证物后，发现这么做太过尖锐了，可以说是给人不留半分余地。倒不一定有效，因为于老儿既然在圣上面前预奏此事，可见已得圣上之默许，间接也是冒渎圣威，恐怕最后是两败俱伤，损人损己。诚为意气用事了。”

王阁老听得更紧张了，连连点头道：“是啊，老朽也想到了这一层隐虞，觉得殊为不智，可是如今箭已在弦，不发也不成了。”

李益笑笑道：“阁老放心，小侄行事向不倚赖别人，即使没有高侍郎相助小侄，小侄也有制彼之策。”

王阁老仍然感到踌躇难定，李益道：“小侄弄污奏章，仍是为阁老预留个退步，于老儿若是要追诘，阁老可以说在不慎之下弄污了无以呈递，所以才为他请了两天病假，另行缮誉，反正他目的在请辞，所以要去问问高侍郎，乃是看看他是否有更为高明的策略没有，既然他的办法并不太妥当，只可用作最后的关头作孤注一掷的打算，先不妨一试小侄的安排。”

卢方被蹙得实在受不了了，连忙道：“十郎。你就快说出来吧，你走了后，阁老乍睹辞表，一时没想到深处，辞色之间，把对于老儿的不快之处也表露了一点，因此于老儿已经想到这件事是阁老在合谋主动，阁老所担的利害关系，恐怕比高晖还重一点呢。”

李益笑道：“那也没关系，阁老，于老儿没有要你在那一天把辞呈递上去吧？”

“那倒没有，不过明日他不去早朝，势必要替他把辞奏呈上的，否则圣上问起来，就变成我有意耽误了。”

李益道：“那就压他个两天，先代他告两天病假。”

“这如何使得，他可以否认，就变成老朽擅专了。”

李益道：“不会的。小侄故意安排叫他装出步履不稳之状，由令公子扶持回府，这是众目所睹的事实，这是不能否认的。再说小侄还可以要他自己写了委代告假的字据……”

“他肯写这字据吗？”

李益微微一笑，走到书案前，濡墨握管，比照着于善谦的奏章，写了一张便条，拿给王阁老道：“阁老，这就是字据了，恐怕于老儿自己也无法否认不是他的亲笔。”

王阁老与卢方看了一下他写的字条，皱着眉头道：“这倒是有几分神似，但欠缺精神，不如他的字有力。”

李益道：“不错，但这是他抱病作书，理应如此才对，就算他要否认，阁老不妨将这张便条与这份奏章公诸群僚，让大家来辨认，谁都会认定这是他的亲笔的。”

卢方道：“这倒是，今天他是装病而退的，以他所表现的身体状况，绝不可能写出这一份精神饱满，笔力遒劲的奏章来。十郎，你这一笔仿人笔迹的工夫的确有两下子！”

李益再摊开于善谦以前写给他的书函道：“这是于老儿写给我的信，这上面的字迹跟我写的便条有九分神似，跟他的奏章相较。却只有六分精神。于老儿卖弄精神，书就的这份辞表，自以为得意之作，万没想到竟是他的败笔，所以这张便条阁老明日早朝尽可大胆地交班房签押，绝无问题。”

王阁老道：“就算压上两天吧，那又如何呢？”

李益道：“两天后，就得把辞表进呈了，不过不是这一份，而是另一份。”

他从袖中又取出一份奏摺，赫然又是一份辞呈，不过字迹显得软弱无力，而且内容也不同了，语多哀怨，用词晦涩，而且还有一两处小小的错误。

王阁老道：“这倒像是他平日所写的字迹及语气。”

李益将于善谦原书的奏摺上故意弄上了几点污墨笑道：“阁老把这一份留作纪念吧，于老儿一生中既然没有写过一篇完全没有舛错的文章，这一份奏章也不该见之于世，阁老以为然否？”

看见原表已经弄污了，吓得阁老脸色如土道：“这如何是好。万一于老儿找上门来……”

李益道：“阁老可以规避不见。”

“如果他坚称不是他自己所书，另外再写一份呢？比较之下，岂不是就拆穿了？”

李益笑道：“不可能的，阁老想必听过王羲之兰亭雅集所修楔序的故事，那一篇序文书法之精美已夺造化之工，嗣后羲之曾刻意重书同样的楔序数帧，但是都不如在兰亭随意之作精神了，书法之道虽尚功力，但是灵感犹为重要，于老这一份奏章堪称杰作，但也只此一份而已，尤其在他连连受愚，神气败坏之际，绝不可能再有这种意兴湍飞之作了，而小侄所缮的辞表并无违背他原意之处，阁老留此原本为据。就是他告到圣上那儿去，也不见得能使阁老获多大的罪……”

王阁老一叹道：“老朽也祇好如此了。”

李益笑道：“小侄另外还有一个安排……”

卢方已汗透重衣道：“十郎，还有什么安排，你就快说吧；我们都快急

死了！”

李益道：“高晖已经夜访今日赴宴与他相知且跟于老儿交恶的朋友，明天临朝之前。散布另一项传言，说小侄拿了于老儿以前致小侄的手书，在私室密语于老儿出尔反尔，居心所在？于老儿羞愧难当，恐怕无颜立朝，这些话不必让太多人知道。但一定会很巧妙地传进宫里去，等到阁老将他的辞呈递进去的时候，上谕立定，于老儿纵然想反覆也没有办法了。”

王阁老这才眉开眼笑地道：“这才是万全之策，双管齐下，老朽就担些责任，也无所谓了！”

他望望卢方，两个人都深深地吁了口气，不过他们心中都有着一种难以言宣的压力。

这种压力是来自李益的，他们有个相同的感觉，这年轻人太过于厉害，城府太深，计谋太工，本事也太大，真正要整起一个人来，可以把人置于万劫不复之境。

王阁老叹了口气道：“十郎，于老儿这一辈子所犯的最大的错误，就是不该得罪你，难怪去年你与霍王交恶，他被你控制得直咬牙……”

李益也是在高兴头上，没有注意到两个人对他所生的畏意，笑笑道：“此所谓士可杀而不可辱，小侄处世无害人之心，但是也不能容人欺凌，人有舌如剑，我有笔如刀，如若有人掣肘，就给小侄来应付好了。”

这句话太狂，但是两个老人想到他所说士可杀而不可辱的那句话，用在这个地方并不恰当，而仔细地一推敲，对那个辱字，竟包含了很多的含意，而这个年轻人的确有这个能力——对任何人展开攻击的能力。

于是王阁老只笑笑：“十郎，这件事后，大家都知你的厉害了，连最狠的于老儿都被你扳倒了，还有谁敢来惹你呢？”

李益突然发现卢方与王阁老的反应不如自己所想的那样热烈，才知道自己的行事给他们心理威胁很大，忙道：“小婿这样对付于老儿，主要的还是为您，因为别人都是居朝多年，政务老练，不容易有什么把柄被他抓住的。您一直在外任，对京中持政之道还陌生，而于老儿性傲嫉宠，对您已有不满之意，很可能会找机会中伤您，至于他说小婿的那些话，倒是无关紧要。因为小婿在朝另有奥援，汾阳王郭老千岁与翼公秦邸，刻下在朝都有一言九鼎之力，他们要说话，于老儿还是杯葛不了的。”

王阁老也觉得自己过于失态，忙笑道：“是的，卢公获此佳婿，日后居朝方便不少，老朽也沾光多矣。”

卢方这才开心了，两人相与哈哈大笑而散。

第二天早朝，王阁老果然只把于善谦的告假条子递上了，他也隐约地感觉到朝廷中弥漫着一股诡异的气氛，尤其是高晖那一班少壮派的廷员，似乎活动得很热切。

他很持重，在第三天把于善谦的辞章递进去后，就立刻悄悄私访于善谦，才知道这个老儿是倒定的了。

因为这老儿太自信，对人家的倾轧毫不知情，居然还兴冲冲地道：“阁老！是不是圣上托你带口谕来了？”

他似乎十拿九稳，皇帝不会放他去任的，所以不等回答，立刻又笑道：“高晖小儿，居然想用那个方法叫老夫下台，老夫就叫他得意去，等上谕下来他就知道了，叫老夫告老乞致，哼，那有这么便宜，他还不知道圣上正有意禅政太子殿下，正需要老臣来匡辅新主，而且朝廷内患虽除，四境夷狄却

蠢然欲动，此时此际，圣上会放我走吗？”

王阁老见他一副志得意满骄横之状，心中又起了反感，把原先想倾盘相告的意思打消了一部份。

只是轻描淡写地道：“尚书公的摺子，老朽今天才呈上去。”

“为什么？不是说好了昨天呈递的吗？”

“因为尚书公是在寒舍与高晖交恶的，老朽颇为不安，所以昨天只替尚书告了一天假，想见到高晖后，为二位调解一番，可是高晖执意不允，老朽也无能为力，只好在今天把摺子递了上去。”

于善谦听了他的话，脸色立刻就沉了下来：“老夫好好的何尝有病？阁老怎么可以擅自替老夫告假呢？你故意将老夫的辞呈压了一天，以利高晖小儿进行活动，阁老，这手法可不高明，我道你们都巴不得老夫早去去职，好拔掉一颗眼中钉。阁老，还早得很呢，以齿序而言，老夫还比阁老年轻了好几岁，阁老在没有乞致以前，老夫不会滚蛋的。等再度临朝时，阁老最好先想一番说词，免得圣上垂询起来，无以为答……”

王阁老见他说翻脸就翻脸，也不禁动了气：“尚书公，别忘记你是在寒舍被扶着登舆回府的，大家都看见了你贵体久安，老夫代为告假一日有何不妥？再说尚书公的摺子上是称病乞致，自然要先有病才能像样子，无病呻吟，有意欺君，老夫可不能作这种欺君之举。”

究竟是宦海中历练多年的老手，抓住了小题目也能做大文章，于善谦如果识趣的，马上赔个不是倒也罢了，偏偏他自傲已惯，尤其是这几年来，周旋于权贵之间，备受尊敬，那里肯吃这一套，冷笑一声，道：“老夫是被逼得欺君的，好在圣上天裁圣明，看到了摺子自然会明白，高晖为了他父亲的死，对老夫一直耿耿于怀，圣上也清楚……”

王阁老冷笑道：“圣上可不清楚，因为大家只知道高晖与尚书吵了一架，却没有听见他要尚书乞致，而尚书的辞呈是在跟李益密谈后才写的；朝议正在纷纷猜测李益有什么本事叫尚书公上表请辞。老夫把尚书公的辞呈遮上去的时候，圣上也以此相询，老夫以不知为对，不过总会有人知道的，圣上问到他们的时候，他们的奏辞如何，老夫也不得而知，因为李益与尚书公谈些什么，老夫也没听见，老夫是念在昨日尚书公驾临寒舍，为拙荆贱辰赐福之盛情，特来相告一声，告辞！”

他没等主人开口就走了，而于善谦也没有开口挽留，而且连送都没送，这倒不是他连这点虚伪的礼貌都不肯维持，而是他惊得呆住了，连话都说不出来了，这时他才知道自己掉进了一个陷阱中，一个很深的陷阱中去了。

因为他再也没想到那些整他的人。不在高晖那边着手，却在李益身上做文章。

李益是跟他作过一番密谈，这个年轻人实在厉害，他花言巧语，说高晖要如何对付自己的办法，那些理由并不足打倒自己，但李益又劝自己何妨将计就计。上一封辞呈，先安住高晖，以表示做长辈的谦让胸怀。

“以尚书圣眷之隆，倚重之处尚多，圣上怎么样也不会放尚书公走的。辞表递上去，圣驾必定会挽留，召见时尚书公再说出是高晖所不肯容，圣上必然会问缘故，尚书公故意不说，让别人代尚书公去说，那时圣上深知尚书公隐恶扬善。谦让的胸怀，岂不是更为敬重尚书公，以后如若有人进谗，反会自取其辱了。”

这番话把于善谦说动了，何况他还真有点怕，因为他知道皇帝的耳根

子软，喜欢听些背后话，以此为据，才作为他的知人之明，让臣属歌颂几声。

于善谦摸准了皇帝的脾气，才能浮沉宦海数十年而无往不利，如果高晖真的在李益身上做文章拿着自己的那封信，岂不是让皇帝知道他是个挟嫌报复的小人。多年的名誉。就毁之一旦了。

李益一面在于善谦面前后悔不该把信带了来让高晖给捞去了，一面劝他虚应故事稳住高晖，等自己把信要回来，当面毁了，使得高晖再也没有证据。

当然李益的技巧很高明，说早年狂妄无知，得罪了于善谦，至今耿耿难安，只希望在这件事上为于善谦尽点心力，以后还望尚书公多予成全，虽然高晖也答应李益提拔他，但是比较起来，似是尚书公在圣上面前说话有力。

于善谦不相信李益会如此真心地敬仰他，一直到李益说了这番话才欣然而喜，他看准李益是个热衷名利之徒，倒向他才是一个正确的选择。

为了这个理由，他接受了李益的安排，心情一高兴，下笔也有力了，把一封辞表写得润圆光致。

吐辞若珠，忠贞跃然，心中更得意，就凭这份才气，皇帝也舍不得放他休致的，所以他回家后，还着实高兴地高兴了一阵子。

等了一天，李益没有来访，他虽然有点担心，但还不在于，王阁老来了，他还以为是带来了皇帝挽留他的口谕，充满了信心去接待。才发现事出意外，王阁老一走，他坐立不安，立刻叫人去打听，居然问不到一点消息，他更感到不妙，别人不肯告诉他详情，是认定他必倒无疑。

连夜到部里。调出王阁老为他告假的条子，如遭雷击，因为他认为这笔字很像是自己写的，却又绵软无力，显然是有人摹仿自己的笔迹在捣鬼。再一问书吏。才知道廷议相传，说他被李益逼得上辞表告假，不知有什么把柄被李益抓住了，那个书吏还抄了他辞表上的语句。

内容没问题，也没有乱说，却不是他的原文，显然是换过了一张，再比较一下那张便条上字迹，他才知道这一下子栽得很惨，忍不住一口热血喷了出来，当夜就倒在兵部大堂的议事房里。

本来是装病，这下子却是真的气病了。

这一病很惨，也很幸运，因为他没有等皇帝批下他的辞表，抬回家的第三天就咯血身故。

这三天，李益是很得意的，夜间回到自己的寓所，跟霍小玉聚聚，白天大部份时间就在卢府，跟卢闰英缠绵，他跟卢闰英的婚事虽未文定，但口约已定，大家也知道了，故而两个人在一起也不必避形迹了。

于善谦的死讯是崔允明首先来告诉他的，这位木纳固执的书生自从出了一次纰漏后。虽然仗着李益拉来了郭勇为他摆平了，继续在刑部掌理文案，而且因为他能请出那么大的后台来，吏部曹同僚也不敢再欺凌他，甚至对他另眼相看，特别巴结，但他并没有因此而骄，反而更为谦虚尽心了，天晚还在部里秉烛处理未了的公事。

因为这个缘故，他才能最早得知消息，于善谦才泄了气，相邻不远的兵部大堂就得了消息，因为要通知司值的事中在次日早朝时告丧。

于善谦是病死的，也是气死的。

这对李益的关系太大了，长安这两天谈得最多的话题就是李益把兵部尚书于善谦逼上辞呈，当然真正的内情无人得知，人言人殊，各种传说都纷纷出笼，而且，把事实过份地渲染着，这对李益是好的，因为一个新游的仕

员，一个外任的六品郡州主簿，居然能够逼使二品大臣低头，这个年轻人简直就神化了。

可是于善谦一死，那些有利的条件都变得不利了。

人死不言过，谁也不愿意去诋毁死者，倒是会想到李益把他给逼死的，神乎其说。可变成众矢之的。

李益正和霍小玉下棋，听见这个消息后，顿时呆了，手中端着的一盏茶，“当啷”一声，落在石板上，打得粉碎，霍小玉不知道这件事对他的影响有多大，更不知道李益前几天在做些什么，只以为于善谦跟他的渊源很深，还问道：“十郎，那你是不是要上他府里去看看……”

李益一拍桌子怒叫道：“我去干什么，去找人家拿棍子打出来，这老儿真是混帐，他不会等几天才死吗！”

霍小玉一听语气不对，才想起前几天李益翻出了于善谦以前给他的私函，当时也说过于善谦在皇帝面前诋毁他，阻碍他的前程，决心要反击他，记得当时自己还劝过他，因为李益回家没再提起，她也忘了。

这时记了起来。却又说了句最不得体的话：“十郎，是不是前几天你说起的那个于老尚书，你还说要……”

没等她说完，李益已叫道：“你少开口行不行！”

相识以来，李益从没有对她如此疾言厉色过，使得霍小玉很惊惶，再看看崔允明也是脸色沉重，李益则满屋绕步，才知道事态严重，知趣地不开口了，弯腰下去，捡拾地上的碎磁片，李益叫道：“收这个干吗？快给我整行装，明天一早我就上路往郑州销假赴任。”

霍小玉抬起头，愕然地道：“你姨丈不是才叫人送信去为你延假了吗？干吗又马上要走呢？就为了于尚书的死，允明说他是咯血桌旁的，又不是你害死他的！”

李益忍无可忍，一脚踢了过去，把霍小玉踢了两个翻滚。

崔允明大为吃惊，连忙上前拉住了李益道：“君虞，你这是干什么？”

李益怒叫道：“连她都这么说，别人更会蜚短流长了。允明，你说说看，这能叫人不气？”

崔允明知道李益的心情，无助地叹了口气，见霍小玉坐在地下发呆，只有上去把她扶了起来，低声道：“表嫂！你不清楚，现在在家里还没关系，以后可别这么说了。”

听了崔允明的话，霍小玉倒是忘了自己刚才挨了一脚，失声道：“怎么，难道真是十郎……”

她忽然发现李益脸色发青，眼中充满了怒意，而崔允明也急急地朝她使眼色，她才意识到自己这一问实在傻，但是她一正神色道：“允明，你不必拦我，也不必瞒我，十郎回到长安好几天了，你都没来看他，今天天都黑了，你匆匆地跑来，就为了告诉于尚书的死讯，十郎跟于尚书非亲非故，这中间一定有着缘故，而十郎听了讯息，居然急着要走，也必然跟于尚书之死有着关连。”

崔允明急得直摇手，李益倒反而冷静下来了，找张椅子坐了下来，一笑道：“小玉，我倒没料到你会这么聪明，那就不必再瞒你，乾脆跟你说明白，现在我告诉你，于老儿是死在我手上的。你信不信？”

霍小玉想了一下道：“我不信，因为你不会做那种莽撞的事去杀人，何况对方是堂堂兵部尚书，不过我确信他的死与你有关，因为你前两天翻出

了他以前给你的信，也告诉过我，说他在朝中进你的谗言，你要对付他！”

李益笑道：“因此你认为是我逼死他的？”

霍小玉又沉思片刻道：“不可能，我看过那封信，并没有什么可以被你抓住的把柄，最多是心口不一，假冒伪善而已，朝中多的是这种人，也没什么了不起。”

李益道：“是我气死他的。”

霍小玉道：“他假如没有这份忍气的涵养，就不会在尚书任上居留多年。这个人我见过。当我小的时候，我父亲还在世，他已经是兵部尚书了，我父亲很不喜欢他。经常跟他吵得面红耳赤，可是每逢我家有什么应酬，他照样登门，谈笑自如，我父亲很少在背后骂人，但每次他走后，父亲一定会拍桌子骂他两句，说他老奸巨猾，口蜜腹剑，是个十足的小人，这种人气不死的！”

李益道：“那你怎么还会把他的死连想到我身上呢？”

霍小玉道：“因为我知道他的死必然与你有关，最大的可能是你设下了圈套，把他给诓上了，那才是使他受不了的事，他自负极高，以为胸罗安邦定国之才，什么计谋都困不了他。只有一次，他在我家下棋，我父亲从没有赢过他，每次被他杀得片甲不留，那一次我在旁边观棋，棋已进行到一半，突然有事，就叫我代接下去，我故意让他一路追杀下来，几乎要造成满盘皆墨的情形。然后才利用一子伏棋，点死他的一个活眼，截斩他一条大龙，算盘面还是他赢的，可是他气得掀翻了棋枰，一怒而去，从此就没有再上我家的门。”

李益哈哈大笑道：“有趣，有趣，想不到他还在你手中栽过一个大跟斗！”

崔允明也道：“于尚书的棋自号国手无双，在朝中确是无敌手，居然会栽在表嫂手中。

难怪要叫他受不了。”

霍小玉道：“其实我的棋力跟他差得太远，就是因为相去悬殊，他才漫不经心，那一子伏棋他不是没看见，只是不相信我会运用而已，所以才放心追击，要吃得我一子不剩，我先布了几子闲棋，他还不在乎，等我把他引诱深入，连上那一子伏棋，展开攻击时，他还是不肯放松，直到我截断了他的大龙，点死了他的活眼，他才发觉自己上了当，但是我也不过保住了半壁江山，而且他是授五子对局的，扣掉让子，还是算他胜的。”

崔允明笑道：“授五子要等扣子才能计胜负，这已经是很丢人了，何况是输在一个小女孩子的手中，传出去叫他怎么有脸见人，难怪他要拂袖推枰而去了。”

霍小玉叹道：“我父亲见了那局棋后，就说他一生好用奇谋，喜欢在背后伤人而不留余地，胸存伤人之心而无容人之量，上得山多必遇虎，说他终有一天会栽在这个性情上，想不到果然应验了，十郎，是不是你弄了什么花招，坑了他一下？”

李益道：“我只是让他自己写了道辞表而已。”

崔允明道：“君虞，我在刑部也听说了，大家都在传言你不知用了什么方法，逼他辞官，究竟是怎么回事？”

李益这才把设谋的经过都说了，崔允明忙道：“君虞，你这样实在太过份了，怎么可以擅代他上奏章呢？”

李益笑道：“我对他的字体很欣赏，一直在临摹他的笔迹，这一点倒是颇有把握……”

“可是查出来犯大忌的。”

李益笑道：“我想到了，我的字也是写那个体的，我在吏都还有京试的卷子为凭，又不是故意学他的，何况我代缮的辞表只是略改他的语气，没有说别的话，倒是他自己亲书的那一道奏摺，为了卖弄精神，居然笔力万钧，不似他平日所作，如果叫人来评甄，很可能会把他自己所书的那一份当作是假的！”

崔允明道：“就算辞表呈上去了，圣上还没有批示下来。也作不得准呀！”

李益道：“他急的不是这个，圣上的确很倚重他，以我的估计，就算他真的坚辞，圣上最多准他几个月的病假休养，假满仍然要复职的，他也拿准了这一点，所以才放心大胆上了那道辞表。”

“如此说来，也没有可气的事，又何至咯血不起呢？”

李益叹道：“我要整他不在他的辞表，而在造成这件事让四下传言说他是被我逼得上辞表的，造成这个传言后，他即使被挽留下来，以后再也不敢在背后说我坏话了，即使他说了，圣上也会怀疑他是否在挟恨报复，不会太相信了！”

崔允明道：“君虞，这一手实在太狠了，传言流进宫中，圣上如果问起来又怎么办呢？”

李益道：“他自然会否认，我也不会承认，谁也不会相信我一个小小的进士有本事逼个尚书辞官吧！”

崔允明道：“但事实的确如此，那天有很多人都看见的，你跟他密谈之后，他就上了辞表。”

李益一笑道：“不错，我让他自己去说去。”

崔允明道：“他这一死，倒是解脱了，现在要你去解释怎么逼他了。”

李益叹道：“这就是我着难之处，所以我要赶快走。允明，幸亏你今夜来告诉我，我要趁他的死讯没有宣扬前离开长安，免得麻烦。”

崔允明想了一下才道：“似乎祇有这个办法了。”

霍小玉道：“十郎，我以为不妥，你应该不动声色地留在长安，只当没发生这件事，你一走，反而被人以为你情虚。你不走，一定会有人问起这件事，你可以矢口否认，不要说你逼过他，只说你一向都是非常尊敬他的。”

“可是那天我跟他密谈了很久，却是大家都知道的。”

“你说是高晖要整他，准备揭他跟为朝恩通风的事，你为了他是当朝元老，不可清名受玷，极力斡旋，劝他上辞表，明允说过于尚书当天回家还很高兴，于家的人也知道的，因此这件事怪不到你头上，甚至于尚书开丧之时，你也应该老早的就去行礼致唁。”

李益想了一下。慢慢地冷静下来道：“不错，我的确没有逃走的理由，这一走反而显得情虚了，我应该留下。对外面的传言作一番解释，最有力的一个理由是我与于老儿素无瓜葛。从无来往，我有什么本事能逼他辞职呢？那天是高晖放下了话，要跟他斗一斗的，这责任也该高晖来负，我现在倒是该去见见高晖去……”

才说到这儿，忽而李升进来道：“爷，吏部高侍郎着人来相请，说有要事相商。”

李益道：“他的消息也算快，一定是为了这个，那我就去一趟吧！”

崔允明道：“好的，君虞，我在这儿等你的回音，而且我还听到人说，今天王阁老曾经悄悄地到过于府，两人是吵了架分手的，接着是于尚书赶到兵部，看了自己告假的条子。也看了辞表的抄稿才当场咯血，部里的人把他送回，没多久就断了气。”

李益微怔道：“辞表的抄稿怎么会流出来的？”

“辞表是今天才呈上，王阁老是在朝罢交给宫门班房，等圣驾罢朝后再批阅的，可是传言昨天就开始了，因此这份辞呈很为人关心，每个人都想知道内容，抄的稿子已经流传很多在外了，这个你可得小心。”

“于老儿自己说了什么没有？”

“没有，他看了假条后，问了那个文案书吏几句。然后召见轮值给事中，只问了两句话，当场就咯血昏迷，以后就没醒过来……”

“他跟那个给事中谈了什么？”

“就问了外面的事，听说朝房喧腾他是被你逼得辞官的，先还冷笑，接着就一口鲜血喷出来！”

“真的是这样的情形？”

“是的！那边的文案因案被牵，我帮过他的忙，所以对我说话绝不会有虚假！”

李益笑道：“好！允明，真要谢谢你告诉我这件事，这就完全牵不上我了！”

崔允明道：“就怕王阁老会把你代缮奏章的事说出来，据我所知，他是个很怕事的人。”

李益笑道：“他不敢，我就是承认了代为执笔，他也不敢承认，因为辞表是他递上去的，他所担的干系比我还大得多，我特地把于老儿的原卷弄污，就防着他这一手，我知道这老儿胆怯怕事，原定的计划是明天才上辞表的，那知道这老儿担弱怕事，今天就呈了上去，而且还到于家去了一趟，我想他的原意是去通风报信，怕万一整不倒于老儿时，把他给恨上了，去到之后，大概于老儿的态度太不堪，才不欢而散，然后他一定在口中露了什么，才使于老儿匆匆到部里查证什么，本来是个完整的计划，就被他给搅乱了。”

李升已经叫浣纱给他送来了衣服。李益穿戴了就匆匆出门了。这一去就是一个多时辰，回到家里后，面上有着喜色，崔允明果然还在等着，霍小玉也在陪着，李益忽然很感动，因为他忽然发现崔允明为他所受的委屈有多大。

这所屋子，原是崔允明与小桃的旧居，婚变后，江老老带了小红急于南返，屋子是由贾氏兄妹买了下来，李益把霍王所遗的别业还给霍氏之后，就暂居在此地。

这是崔允明的伤心之地，早些日子，说什么他都不肯来的，今天为了自己的事居然来了，而且还等这么久。

再者是霍小玉，李益在盛怒中踢了她一脚，她却毫无怨色，此刻仍是在关切地等待着。

这些人爱他都是如此之深，而他呢？从家乡省亲归来，攀上了卢氏的婚姻后，似乎把这些人忘了似的。因此他一进门，就歉然地道：“允明！你还没走，小玉，你也没睡？”

霍小玉道：“允明说好是要等你回来听消息的，人家为你的事如此关

心，我能让他一个人在这儿等着吗？”

崔允明却问道：“君虞！情形究竟如何，高侍郎究竟作何打算？”

李益笑道：“高晖这个人倒是很够义气的，他听见于老儿暴卒的消息后，知道对我很不利，所以才叫我去，说他愿意负起全部的责任，而且给了我一项最有力的证物。”

崔允明道：“他负责任也没有用，是你跟于尚书密谈后，才逼得于尚书写下辞呈的，而且外界的传言也是说于尚书是被你逼下台的。”

李益笑道：“本来就是这个问题难以解释，现在却好说话了，高晖叫我尽可承认下来，但对人声明是代达高晖的意思，而且是为于老儿着想，斡旋此事，高晖把于老儿当年致鱼朝恩的密函，泄露他父亲行止的文件给了我，叫我拿去还给于家的人，说就是这个促使他辞职的。”

崔允明道：“真有这封信？”

崔允明叹道：“高侍郎为什么不拿这些信签呈皇上，尽泄于某人之奸？”

“一点都不错，信函是于老儿的亲笔。”

李益叹道：“没有用的，高晖口奏过，于老儿狡猾成性，在告密后就在圣上面前先行备案了，他的理由是高应龙此举难有成效，如果失败了，就难以收拾了，倒不如在鱼朝恩那儿透个消息，使鱼朝恩对付高应龙，却对于老儿增加信任，进而确能掌握住全国的军力！”

崔允明道：“这的确有道理，大概就是这个原因，才使他在鱼朝恩倒下后，更为见重了。”

李益道：“这原因是多方面的，影响也是多方面的，于老儿也在安排一次锄奸之举。但没等他安排成熟，鱼朝恩却为黄兄与贾大姊所诛，以至使于老儿没有表现的机会，那才是真正恨我的原因，这件事是我二度见高晖时才知的，因此光以那些信件是不足构成于老儿罪状，高晖自己也承认，于老儿虽然写信告密，却并不是真正地想投向鱼朝恩，否则鱼朝恩也不会在事后把于老儿的信给了高晖。”

“什么？信是鱼朝恩给高晖的？”

“是的！由此可见鱼朝恩为人的深沉，他杀了高应龙，还提拔了高晖来接他父亲的遗缺，然后把密函给了高晖，意思是说我杀你父亲乃是万不得已，出之自保，要恨你也该恨这个告密的人……唉！平心而言，鱼朝恩只是权高震主，有点像后汉时的曹孟德，行事苛虐专断，固在所难免。然而察察为明，使吏治为之一清，实功不可没，他整顿安吏之后的乱局，使内无佞臣，外无悍将，高晖今晚跟我说了良心话，他并不恨鱼朝恩。”

崔允明忙道：“君虞！这话在私下谈谈可以，却千万不可以诉之于人，高侍郎能由大处着眼，倒是个磊落君子，那他对于尚书也不该衔恨呀。”

“高应龙之所以具本劾鱼而罢职，赉密旨结连四方重镇讨逆勤王，整个计划就是于善谦设计的，高应龙大人当世重臣，四方兵镇，非其故旧，即出于其门下，于善谦在行前央高应龙作书，要那些人在高大人万一身故后，尽力支持于老儿……”

“这就太可恶了。”

“所以高晖才恨他，一定要他在有生之年，受到点惩罚，也因此独任其事，自愿承担一切责任，把整个事件揽过去，现在于老儿人死了，他的气也消了，要我把那封密函转给于家的人，是不忍见数代老臣，死后落个身败名

裂，也算是胸襟宽大的了。”

允明与霍小玉都肃然道：“这个人倒很了不起！”

李益心中暗笑，但却不再说什么，他知道这件事在表面上看来，高晖是磊落的一个人，实际上，他还是另有私心的，因为他既然以前密奏过朝廷，却没有得到预期的反应，一定是皇帝图诫过他，不得把这件事宣扬出去，很显然，皇帝也参予那些密谋的，高晖心有不甘，才利用这个机会辗转揭发出来，以平反他父亲的冤屈，而且更把责任全推到于善谦头上，保全了皇室的尊严，这一来皇帝也不会怪罪他了，于善谦如果不死，他可能会有所申辩，他这一死，整个事情已成悬案，由得大家去说了。

逼死于善谦的事件，在表面上落在李益的身上，李益势必要有所解释，间接地宣扬了昔年的一段旧公案，这才是高晖的目的，而且利用众口传言。把话传进宫去，只要事实不损及皇帝的尊严，皇帝是不会在意的，甚且还会嘉赏高晖遮掩得体而加擢升。

兵部尚书一缺不能久悬，而最佳的人选莫过于两个，一个是岳父卢方，另一个就是高晖，而卢方已内调中书，位列三台，虽然目前只是个副手。但左中书令公孙廷年事已高，一个月里有二十天是告假，事情等于卢方在办，不出一两年，不死也必定告退了，卢方已经爬到这个地位，没有再回头去当尚书的理由了。因此，兵部尚书一缺，十成是落在高晖的身上。

兵部的缺照例是由兵部侍郎接长的多，但是于善谦生性多疑，唯恐次官会抢掉他的位置，侍郎一缺，美其名是提拔新人，奖擢后进，每次都保举些年轻人担任，现任兵部侍郎是由部曹郎中令升上来的，官叙正五品，勉强顶了正下四品的衔，离正三品尚书的年资还差一大截，所以必须由他部选调。

因此无论是年资，家世，渊源，都是非高晖莫属，因为六部尚书中，唯独兵部这一缺情况略异，这是执掌天下兵马的官；等闲不得署理，除了要懂得韬略外，还得跟各路度使的关系密切一点，高晖恰好就符合这个条件。所以高晖要挤掉于善谦，多少是有点私心的，这一点李益看得很透。

不过他知道这番话不能轻易乱说，所以他把话藏在肚子里没漏出来。

崔允明见事情告一段落，要告辞回去了，李益没有留他，让崔允明在这儿坐那么久，已经是很难得了，留他住一宿，勾起他跟小桃那一段不愉快的回忆，未免残忍了一点，好在这两天他为了办事，有卢家专派的车在，打发车夫驾车送崔允明回去，崔允明却一口辞谢了。

李益替他想想也就算了，住得并不太远，赶车子送一趟倒不费事，但深夜要人家车夫辛苦，多少要打发几个赏钱，少了拿不出手，多了实在负担不起。

霍小玉也知道崔允明的碍难之处，但是女人家毕竟心细，知道如果代崔允明开发这趟赏钱，傲骨天生的崔允明必不肯接受，但有个变通的办法，于是笑笑道：“十郎，你姨丈那儿也该去报个信。免得他又派人来请你，你就先拐允明那儿一下，再到卢家去，我想你姨丈知道了，也一定焦急，说一声好让人家放心。”

李益一听办法很好，而且也是应该上卢方那儿去一下的，忙又整整衣服，邀着崔允明一起走了。

在车上，崔允明低声道：“君虞，提到卢家，你倒是该去说一声，只是你跟令表妹订亲的专。告诉小玉没有？”

“还没有，我找不到机会。”

“直截了当告诉她不就行了吗！我想她不会怎么样的，长安市上，几已无人不知，要瞒也瞒不住的，要是她在别人处听见了什么，那不是更为不妙了。”

李益叹道：“我不是存心瞒她，实在是另有别情。”

“她又不会争什么！这还有什么碍难之处？”

李益叹了口气：“卢家的条件是迎亲后一年方可以接她过门共居，因为他们家仅此一女，而且谋婚者很多，姨丈又是当朝显要，嫁女未及一载，女婿又纳外室，对他们的颜面上不好看。”

崔允明道：“话是有理，只是你跟小玉的事长安何人不知，争这点虚名干什么呢？”

“我也提出过了，可是姨丈说我放的是外任，外地的人不会知道，如果我在一年之内又接了房家眷，外人一定会议论他家的女儿是否有失德之处，或是不当良人之意，如果他要求的期限较长，我倒有话好说，可是人家只求一年之期，我实在无法推辞。”

“那倒是。表兄，你就乾脆对小玉明说了，她也会谅解的。”

李益长叹一声道：“苦在难以启齿，因为她的身子不太好，掉着泪求我给她两年时间，有这两年相聚，她说她情愿到她母亲那儿去度此余生，她仍然相信她的宿命，说活不过二十二，现在距二十二的生日已不足两年，苟能托天之幸不死，她也要在玄门中以寄余生了，你说这叫我怎么启齿呢？”

崔允明怔了一怔道：“这也是，我好像也听她对采莲说过这种话，说她之所以在当初提出那些择侣条件，也是为了这缘故，没作长久的打算，那你怎么办呢？”

“我把这情形对闰英说了，她倒是很懂事，说等她过门之后，她自己悄悄地来接小玉过去，不让她的父母知道，这样就两全了，我想这也是个办法……”

崔允明也没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只是问道：“那位卢小姐的为人心胸如何？”

“很豁达，不是那种小心眼的女人。否则我就根本不接受这门亲事了，最苦的是卢家这头亲是我母亲求准了的，我自己能作的主不多。”

崔允明一叹：“那你就快点办了迎娶的事吧，我看小玉的身子也不好，如果要她长日别离，她也受不了！”

“正是这么说，所以我不敢提卢家的事以免刺激她，允明，你回去跟表嫂说一声，叫她立刻到我家来一趟，跟浣纱说一声，叫她在小玉面前，不要多嘴，我缔姻卢家的事过两天就会传开了，但小玉不出大门，浣纱能留点心，她是不会知道的。”

把崔允明送到了家。李益到了卢府，却见卢安在门口等着，见了他忙道：“姑爷！老爷不知道听见了什么消息，又连夜上王阁老的家里去了，还吩咐了话，说请姑爷这两天别上门来，以避避口嫌，老爷跟王阁老会设法把事情弭缝一下的。”

李益不禁火上来了道：“不就是为了于老儿暴毙的事吗？消息传得真快，可是岳父也不必慌成这个样子，纵然他是被我气死的，也与岳父无关。”

卢安忙道：“姑爷！快别这么说了，老爷去找王阁老，就是要设法平息那种传言。”

李益没想到卢方会如此怕事，他本是怀着好消息来的，现在反而不肯

开口只冷冷地道：“岳父的顾虑是对的，他现在位高权重，不能受任何牵扯，我就是来辞行的，准备过两天就上郑州赴任了！”

卢安道：“姑爷明鉴，老爷也是这个意思，说姑爷最好避避风声，等事情慢慢平静下去！”

李益不禁有点火了道：“我要到郑州去，只是因为假满了必须赴任，却不是为了避风，我又没有做什么犯法的事，犯不着避谁。”

卢安十分作难地道：“姑爷！奴才只是个下人，您这话跟奴才说有什么用呢？”

李益自己也有点好笑，觉得自己的确太没有涵养了，这种话对卢安又能说出个什么道理呢？因此一笑道：“我这话原是要你转告姨丈的，你请他放心好了，于老头儿是自己生病死的，又不是我杀了他，有什么可怕的呢？”

卢安道：“姑爷！您是个明白人，这事对您自然是无什么妨碍，但是对老爷来说，多少总有点不利，外间正在传说于尚书被您逼得上了告休的表章，现在突然死了，虽然不是您杀的，但谁也知道不无关联。”

李益冷冷笑道：“我有什么本事能叫一员堂堂尚书大臣上辞呈呢？又凭什么能使他气得一命呜呼呢？”

卢安笑道：“姑爷说的是，可是那天在王阁老的府中的事，大家都看见的，长安市上，这两天谣言满天飞，正在谈论这件事，再加上于尚书突然暴毙，大家就更会东猜西猜，胡加推测了。当然事情不会缠到您身上，每个人都想到背后有人在支使着您，而您跟小姐缔姻的消息也是这两天传出去，大前天你跟小姐在平康里又出了一次大风头，这一切加起来，自然是老爷跟您最接近，这一来不是老爷背的嫌疑最大？”

李益笑道：“流言止于智者，姨丈本就没什么，何必去担心那些事呢？”

卢安叹道：“姑爷！您是真不明白还是一时想不起呢？老爷跟王阁老他们有几件公事都在于尚书那儿碰了壁，私底下本就有点不愉快，发生了这件事，就怕另一些人在圣上面前进谗言，说他们互结朋党，倾轧同僚，这是当今最忌讳的事。消息是尤侍郎最先得到的，他会同了工部的杜员外，找到了老爷后，又匆匆地上王阁老那儿去，临行时再三吩咐小的，说您恐怕会来，来了就要您赶紧离开长安上任去！李益已经心平气和了，他也原谅了卢方的紧张，自己初闻消息时，不是一样的慌张吗？因此他思了一会道：“好吧，我一两天内就走。”

卢安道：“老爷说你最好明天一大早就走，在于老尚书的死讯没有传开前您走了，大家也好说话些。”

正在说着话，雅萍出来了道：“卢安，你噜苏什么，姑爷来了，也不往里通报一声？”

然后朝李益一笑道：“姑爷来得正好，小姐正打算叫婢子来请您呢。”

她带着李益却走向客厅，李益微怔道：“怎么，闰英在这儿跟我谈话？”

雅萍道：“小姐没有想到您会来，为了节省时间，准备让婢子请您来了后，就在这儿跟你说几句话……”

到了客厅旁的花厅里，卢闰英一脸忧色，桌旁放着一口木箱，桌上一个尺来方的锦盒，她正手托着腮发怔，看见李益进来，倒是一怔，连忙站起来，雅萍道：“婢子还没出门，姑爷已经来了。”

卢闰英摆摆手，雅萍解事，悄悄地退了下去，卢闰英不自禁地道：“十郎，你已经知道了？”

李益冷笑道：“如果你是指于老儿的死，不错，我是知道了，这老儿真的是，天有不测风云，前天在王阁老家中还是好好的，居然说去就去。”

卢闰英见他神情轻松，全无忧色，不禁愠然道：“十郎，你好像全不当回事？”

李益哈哈笑道：“我为什么要把它当回事？前几天我们还在设法挤他告休，现在他死了，免了很多麻烦……”

卢闰英急道：“十郎，你是开玩笑还是说正经的？爹听了这个消息，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忙着找王阁老他们去商量应付之策了！”

李益道：“这不是无事忙吗？于老儿是病死的，又不是谁杀了他。”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十郎！你或许不在乎，但爹却不同，他可受不起牵连，他新蒙圣宠内调，已经引起了很多人的嫉妒，那些人一定会借这个题目来打击他……”

李益道：“这是难免的，但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岳父圣眷正隆，皇上总不会说他逼死了于老儿吧？”

“十郎！这两天外面纷纷谣传，说是你逼得他上辞呈的。”

“不错！这也不是谣传，是我故意让人这么说的，而且，于老头儿也确上了辞呈，也与我有点关系，这一切岳父都很清楚……”

“正因为清楚了，爹才着急。”

“没什么可急的，我还在这儿，如果大家一定要说我逼死于老儿，我也不在乎，我能把于老儿气得吐血而死，自然有我的凭恃。”

卢闰英一叹道：“十郎，于老儿不死，你的那些凭恃或许有用，可是他一死，情形就不同了，尤侍郎，杜员外他们商量的结果，觉得你还是赶快离开的好，爹要我请你来谈一下，要你立刻离开，我都给你准备好了。”

她指指箱子。李益道：“这是什么？我就是要走，也不能要你给我准备行李。”

“这不是行李，箱子里是十五万钱，十万钱给你留在家里作家用，五万钱带着上任去，我知道你不缺钱，可是你把钱都留在姨母那儿准备致聘之用了，还是带着一点好了，盒子里是五十个金果子，每个重五两，你带在身边，在人情应酬时，也充裕一点。”

李益笑道：“我是郑州主簿，除了太守之外，就是我，只有我受别人奉敬，那有去奉承人的！”

卢闰英诚恳地道：“十郎，咱们不缺钱，你又何必为那一点钱去操心呢，带得足一点，方可以本着良心，放手行事，不被人抓住一点把柄，博个政绩。”

李益道：“这钱是谁的意思？”

卢闰英道：“十万钱是爹吩咐的，他知道要你匆忙离家，没什么准备，而短时间又不能回来，家中总需要用度。所以叫我准备好了给你送来。”

这使李益很反感，冷冷地笑道：“岳父大人对我真是情深义重了，女儿还没嫁过门，就替我养小老婆了！”

卢闰英听出李益的语气不对，急得直淌眼泪道：“十郎！爹对你没有别的意思，等于拿你当自己人了，否则也不会做这种冒昧的事。”

李益冷冷地道：“你也是这样想吗？”

卢闰英道：“十郎，我不知道你心里想什么，但是我知道爹是真正地关心你，正如你所说的，我还没嫁过去，爹已经替你另一处都安排好了，在一般人说来，是否有这种心胸器度！”

话的确是实在话，李益想了一下，稍稍有点感动，可是他再往深处一想，内心又充满了愤怒道：“闰英，要我急急离开是谁的意思？”

“是他们几个人商量的结果。”

李益冷笑道：“岳父大人的耳根子太软了，而且本身太缺乏主见了，事事听人摆布，他总有一天会栽在那些人手里的，当初设谋要哄走于老儿时，那些人热衷得很，可是到了临时，他们又打了退堂鼓，退缩不前了，幸亏我胸有成竹，早就看透了他们不可靠，不要他们帮忙，独自一人也逼得于老儿写了辞呈，到了昨天，他们个个都志得意满，到处向人表示挤走于老儿是他们居间策划的。”

卢闰英道：“争功诿过，本是人情之常，这没有什么奇怪的。”

李益道：“祇可惜于老儿太不跟他们合作，今天来个一命呜呼，他们又慌了手脚，因为昨天争相表功，今天却成了搬砖头砸自己的痛脚，逼死于老儿他们也有份了，所以他们才如此着急，跑来找岳父商量，其实在王阁老家中他们并没有参予其事，根本用不着如此紧张。”

卢闰英叹道：“爹也知道他们并不是讲义气的人，只是彼此利害相关，不得不跟他们合作，因为爹的责任是无可推卸的，能够扯上他们，担代的人多一点，补救的方法也多一点。”

李益冷笑道：“他们有个鬼的办法，无非是架着岳父，逼我赶快离开，然后他们再来个一问三摇头，把责任全推在我身上而已。”

卢闰英一怔道：“他们会这样做吗？”

“除此之外，他们还能有什么补救之法，无非是怕我留在长安，把他们都扯出来。”

“这我倒没想到！”

李益盯着她，神色变得很冷峻：“闰英！你说句老实话，是真的没想到吗？”

在李益的逼视下，卢闰英的头都不敢抬了，顿了半天才道：“十郎！他们是这样打算的，爹也恳切地向我说过，要你离开，是想你多负点责任，不过这不能怪他们，于善谦的确是被你气死的，把他们扯出来，于他们有害，也不能减轻你的责任，爹跟我说得很恳切，他说我们的婚事已经公开宣布过了，你是他的女婿，这是赖不掉的……”

李益冷笑道：“我相信他一定很后悔把婚事宣布得太早了一点。”

“那倒没有，爹对你的才华学识非常激赏，对你这个女婿他仍是十分满意，要你避一避，这是对大家都好，虽然大家都说是你逼死了于善谦，但究竟于老儿是自己吐血死的，怪不到谁的头上，你不在，大家都好说话，因为以一个新科进士，初放外任官，能气死当朝尚书，究竟难以令人相信的事，只要不扯上他们，大家为你说话都方便些，于你有利，于人无损，爹才同意的！”

李益只是冷笑，卢闰英道：“爹还表示了他的诚意，说等姨母一到长安定聘后，立刻就择日送我到郑州去完婚，只要他朝中的地位不受影响，对你这个女婿，总是有益无害的。”

“既然这是好事，岳父为甚么不自己告诉我一声呢？”

“时间来不及了，现在于老儿的死讯还没有传开，那些人只是比较关切，时时在打听他的动静，才得讯较早，大部份的人都还不知道，爹要你立刻就走，他跟那些人在王阁老家商讨应对的说词，务必要在明日早朝前，商量出

一个结果来，因为明天早朝时，兵部一定会将于老尚书的丧讯奏报，也一定曾引起许多议论，他们必须要有一番妥善的说词来应付。”

李益冷冷地道：“那番说词何必要商讨呢，我早就想好了他们必定众口一词说我一个小小的六品官，怎么可能气死当朝尚书，来个轻描淡写地推了过去，但最后消息一定会传到宫里，皇帝问起这件事的时候，他们就不能那样推托了，那时候的奏辞很可能会要了我的脑袋！”

卢闰英惊道：“怎么会呢？”

李益冷笑道：“怎么不会？你想一想，以我一个小小六品官，有什么力量能使当朝尚书呕血暴卒的？有什么本事能叫于老儿上了辞呈？”

“是啊，他们会怎么样说呢？”

“我改缮奏章的事是不会说的，抖出来大家都有欺君之罪，而且除了王阁老与岳父外，别人也不知道，如果仅用于老儿写给我的那封信，虽然有一点关系，但还不至于使于老儿气得一病不起，因此唯一可用藉口就是私加猜测，我可能利用江湖上那些朋友为后盾，威胁了于老儿！”

卢闰英惊道：“这可能吗？”

李益道：“绝对可能，否则他们找不出其他的藉口了。”

“圣上会相信吗？”

“不会！因为圣上知道黄衫客与贾仙儿等人都是明理尚义的江湖豪侠，不会为一点小怨微隙去威胁朝廷命官的，翼国公与汾阳王也会为我辩解。”

卢闰英道：“既然圣上不相信，这与你又何损？”

李益道：“圣上不相信黄衫客会帮我威胁于老儿，但于老儿却会相信有比可能，因为他在圣上面前就说过这种话，说我结交江湖游侠，如果在朝中得膺重寄，有那批江湖游侠为后援，势将造成一个跋扈的权臣，可见他担忧这件事。正因为他有此顾虑，我如提出这个威胁，对于老儿就会有震慑的力量，因为他当初是主张追缉黄衫客与贾仙儿伉俪最力的一个人，如果我真提出那种警告，的确能吓死他，所以有人把这个话告进宫里，圣上一定相信我在于老儿面前提过这种话的。”

卢闰英道：“你提过没有？”

“当然没有，如果我提出了，于老儿还会在家等消息？恐怕当天晚上就进宫叩阍请求庇护了。”

“既然你没有提这种话，何以会想到别人会以此栽诬呢？”

“因为兵部的郎中令费允提过这个建议，他是深知于老儿心事的人，说于老儿最怕的就是这个，叫我不妨私下吓他一下，我考虑到这样做对我有害无益，当场拒绝了，现在那一圈子的人为了要推卸责任，一定会在圣上面前栽我这一赃！”

“只要圣上不信，再栽也没有用。”

“众口可以烁金，假如一连问几个人都是这样说法，即使不信，也难免在心里会存个疑念，那我在皇帝心目中所建立的一点好感，岂非完全荡然无存？”

“可是我爹不会这样说的。”

李益一叹道：“闰英，我不愿意说他老人家的坏话，但是他把亲情与利害一起衡量时，该取那一边，你跟我一样清楚，他应该先找我说说，可是他宁可去跟他们商量要我离开，可见他已经有所决定了。”

卢闰英呆了呆道：“十郎！那该怎么办？”

“怎么办？我当然不会走，我不能听任宰割，所以我一定要留下，而且我会自己安排这些事的，你告诉岳父一声，如果他信得过我，就装作什么事都不知道，趁早退出那些人的圈子，否则随便他如何处置好了。不过他们如果中伤我的话，吃亏的一定是他们！”

这不仅是负气，而且是警告。卢闰英急忙道：“十郎，你不要赌气，爹与你为翁婿至亲，他不会害你的。”

李益道：“最好是如此，反正我不会拖累他，但他一定要自己往钉子上碰那就不能埋怨我了！”

他站起身子，看见卢闰英楚楚可怜的神色，心中又有些不忍，叹口气道：“闰英！你放心，不管岳父如何对我，我都不会怨恨他的，在事情没摆平之前，我不会再来看你了，免得为岳父添麻烦。而且不管你爹是否还认我这个女婿，我发誓一定要娶你，那怕抢也要把你抢了来。”

他打开桌上的锦盒，从里面取了两个金果子，揣在袖子里，潇洒地一笑道：“感卿盛情，特此为念，这几天你多保重，如果事情顺利，在于老儿发丧后，我会再来看你，否则我就赴任去了……”

他就这么走了，卢闰英要想追出去，但是到了门口，又止住脚步，她毕竟要顾全身份，如果在门口跟李益拉拉扯扯，落入下人的眼中实在不像话。

雅萍又悄悄地进来，看见卢闰英在垂泪，不敢惊动她，垂手站在一边，还是卢闰英看见她才问：“他走了？”

“是的，姑爷好像很生气，给他套好的车他都不肯坐，小姐，这些要不要给姑爷送去？”

卢闰英抹抹眼泪：“不必了！他不会收的。”

雅萍顿了一顿才道：“小姐，当时婢子就以为不妥，姑爷是那样孤傲的一个人，怎么会接受这种馈赠呢？这祇会引起他的反感，你想想，如果姑爷是个钱可以打动的人，您会如此对他倾心吗？”

卢闰英叹了口气：“现在说这些太迟了，雅萍，你坐卢福的车子，上姑爷那儿去一趟，把这个盒子交给他！”

“可是姑爷好像没有回去。他是往西城走的，我记得他是住在东城。”

卢闰英又是一怔，最后道：“那你就送到姑爷的家去，交给李升，就说是夫人给爷的。”

雅萍迟疑地道：“这么晚了，明天再送去不行吗？”

“叫你去就去，坐车子又不要你跑路，累着你了？”

雅萍见她发脾气，倒是不再分辩，抱起盒子走了，但她走到门口，卢闰英又叫住她道：“如果他们要你进去，你就不妨去看看那位霍家小娘子是怎么一个品性，不过千万记住，别说你是跟我的，就说你是侍候夫人的。”

雅萍笑道：“婢子知道，这还要您吩咐，婢子不会连这点眼色都没有的。”

她走了，卢闰英还坐在厅里发呆，内心充满矛盾与冲突，在父亲与李益之间所造成的和谐，无疑被这一件事破坏了。在未明内情之前，她是赞同父亲的，但经李益分析了内情后，她知道父亲还有事情瞒着她。他们是准备牺牲李益了。可是李益是那么的容易被打倒的人吗？

李益的确不是，他满怀着高兴而来，得知了卢方与侍郎，杜员外等人结伙往王阁老那儿去，而且又作了要他离开的安排后，他不仅是愤怒。深感到人心的险恶与不可持，更感到一切都是靠不住的。在险恶的宦海中，在利

害相冲突时，连翁婿之情都不足以凭。

十八

但是李益的确没有怪卢方的意思，卢方要保护自己这点得来不易的成就，在无可奈何下，必须这么做，换了李益，他也是一样，因为他必须要保护自己。

他现在就要保护自己而努力，从卢闰英那儿拿了两个金果子，就是保护他自己的第一步。因为他目前急需这两个金果子，急到回家去拿都来不及了，所以他才一句美丽的谎言，一副专情的态度，拿了这两枚果子，他托在虚幻的情意上，却为了实际的用途。

翼国公府就在过两条街，距离朝门不远，因为翼公秦氏一向是朝廷最忠贞的护卫。这时候不是访客的时候，但那两个金果子真的是具有很大的力量。

当然，光凭金果子的力量是不够的，必须要访客自己本身也有力量，而李益现在在长安的确是个够份量的人，所以门上的家将在接到十两金子的门封后，立刻为他通报进去：“姑臧李君虞公子有急事求见国公。”

好在国公并没有安寝，公侯府第的生活习惯跟普通民间不同，尤其是身居要职的国公们，为了配合皇帝早朝，都是朝罢就寝，午后起身，薄暮传中饭，少事休息后，才开始他们的休闲生活，或是接待一些宾客，入夜笙歌，是款客宴宾的时间，这就是所谓侯门的生活。

歌舞达旦，在金粉长安是司空见惯的事，翼国公秦府在长安算是最显赫的一家，因为他们与皇帝家的关系太密切了，从第一任国公叔宝公开始，他们就是皇帝最亲密的勋臣，当太祖李渊还在前晋任唐公的时候，就曾救援唐公于盗贼之手。后来太宗贞观皇帝打天下，叔宝公建功厥伟，一直传下来。

秦氏的子孙始终是皇帝最宠信的世爵，也一直有着显赫的地位。

依照朝例，国公已经不必列朝了，但奏家不同，他们一直是帝家的机密参赞，只要稍微有点事，皇帝总是要听取一下他们的意见，世子秦朗与郭家约两兄弟同为讨平了鱼朝恩而接替了禁军统领，国公的事才稍微轻松一点，没事可以偷偷懒，但朝班上的位置却一直为他空着。

李益要见的是秦朗，他知道距离早朝侍驾已近，这时候已经准备了。到了门上才知道国公还没安寝，故而改为请诣国公了。李益在诛讨鱼朝恩一案中的贡献，秦府与汾阳王郭府的家将是最清楚的，所以他登门请诣，门上本来就不敢怠慢，何况还有十两金子的门封呢。

那位门上的将爷已经把李益请了进去，在花厅上坐下后才进去通报的。因此等里面传请时，没走几步路就把李益带到了暖阁上。

国公的兴致很好，正在跟他儿子秦朗对弈，那是他们父子俩聊私话的时候。暖阁中悄无旁人。

李益进去，还没行大礼，国公已伸手拦住了：“十郎，别客气，我正想找人去请你呢，你好端端的弄了个外任，归省回来，却又在长安闹了几件大新闻，这两天听说你跟于老头儿顶上了，弄得满城风雨，圣上先听到风声，

问起我，我还说不太可能，但今天于老儿的辞表已呈了上来，我正不知道该怎么向圣上回话呢？”

秦朗也道：“君虞，你什么人都可以惹，可别去惹那老头儿，这家伙很讨厌，连我也常受他的排喧，咱们虽然不怕他，可是跟他吵起来就太无聊了。”

李益一听这话心里更踏实了，因为秦朗对于善谦也没好感，至少是支持自己的，因此微微一笑，道：“也没什么了不起，我祇是想杀杀他的气焰而已。”

国公轻叹道：“十郎，于老儿为了鱼朝恩的事，对我们很不谅解，认为我们争了他的功。我是懒得跟他辩，因为他究竟是兵部大臣，手上掌握着军权……”

李益冷笑道：“他要是真能掌握军权，鱼朝恩又何致于如此拔扈？”

国公摇头道：“不！十郎，你不知道，这老儿的确是有一套，他居兵部之重，掌权而不居权，使得各路兵镇都无以结党，也不敢结党，正因为他自己没有一个私人，所以他发现有那两个兵镇或节度使交往稍密立予撤换，调文人出主，使得全国的将不知兵，再也乱不起来。”

李益道：“这种方法并不新奇，天宝年时就用李林甫的办法施行过，结果安禄山以范阳一镇之兵几乎席卷了半壁江山，将不知兵，自然就疏于操练，结果更演变成兵不能战，虽有雄师百万，也只是徒耗钱粮而已，虽有将才也难以为用，哥舒翰之败，又何尝不是这个缘故？”

国道：“这道理跟皇帝讲不通，圣上认为这办法好，将不知兵，兵不能战，即无内顾之忧。”

李益笑道：“国公这样说，就把圣上看得简单了，他那里是不知其中利弊之所在，而是因为安史乱后，各地的兵镇都拥兵自重，不肯轻易启战而自保实力，所以才用那个办法，把他们一一替换掉，使军权归于朝廷，中枢一统，只要一枝坚锐的禁军，就可以控制天下了。”

国公微怔道：“君虞，你是文人，怎么会懂得这个？”

李益道：“圣上从鱼朝恩手中取得禁军节制大权后，立刻就委世子郭王子统领，勤加操演，扩充编制，用心可以想见。”

国公肃容道：“十郎，你的确是个了不起的人才，居然能看到这么深远。不错，圣上就是这个意思，而且只跟我一个人谈过，连于老儿都不知内情，他之所以要重用于老儿，就是要让他造成那种印象，使那些镇帅将守们也抱有那个想法，徐待禁军之成。”

“世子练军已近半载，应该有所成了？”

“不错！是差不多了，因此圣上认为边廷武备过于松弛，四境边夷已有不稳之家，必须要加强训练，而且更从禁军中选任一部份忠贞有为的青年将校人选，出易边廷的主将，重整武备以镇四夷，到那个时候，于老儿就得下台了。所以十郎，你就是跟于老儿有什么不痛快的地方，也不必急着去对付他，不出三五个月，圣上也会换掉他的。”

李益听了这个消息，心中更为安定，笑笑道：“圣上恐怕换不掉他了，于老儿这个兵部尚书是干到底了。”

“这是怎么说呢？他并没有私人的实力，而且也很不得人缘，真要换了他，连为他请留的人都没有，圣上看到他的辞表后就跟我谈过，准备先给他半年假再说。”

“不必半年，他也等不及了。”

“为什么？”

“再晚刚得到消息，他已经暴疾身故了！”

翼公父子两人都是一怔，李益心中大定，于是把始末情形说了一遍，只隐起自己代缮奏章的事，同时把逼使于善谦辞职的责任，却都推到了最初定谋的那几个人头上，说是他们一力唆使，但是他很聪明，开脱了卢方跟王阁老两人，因为这两个人跟自己的关系最深，了解内情也最清楚，扯上他们，自己反而脱不了干系了。

秦朗道：“难怪王阁老夫人寿辰后的那天，那几个家伙最起劲，辞表未呈，他们就已经先把话传开了。”

国公道：“十郎！你一向很聪明，怎么会跟他们弄在一堆的，这几个家伙没有一个是东西。根本是在利用你。”

李益装作委曲地道：“我还以为他们是古道热肠，真心想帮助我。可是计划了半天，他们在实施的那一天，居然一个个打了退堂鼓，我才知道他们靠不住，只是事情已经传了出去，即使我想收篷，也难以了结了，因为于老儿写给我的那封信还在他们手里，他们很可能会反过来去讨好于老儿，把信还给于老儿。”

秦朗道：“这倒是可能的，那些家伙什么都做得出来。”

李益叹了口气道：“我也知道，因此我只有硬着头皮干到底，准备一个人也得揭发开来，趁着那天人多，闹得大家都知道，即使他们把信还给于老儿也没用了。”

国公一笑道：“我知道你是不甘受人摆布，果然你还有一手，于老儿就是那封信的事气死的？”

“不！事情有了变化，我那封信根本就没有用，半路杀出了高侍郎，把事情顶了过去……”

他又把高晖与他的谈话说了一遍，然后把于善谦写给鱼朝恩的告密函拿了出来，交给国公看了，道：“于老儿当时虽然勉强接受了我的调解，写下了辞表，但是总以为高晖只是听得鱼朝恩口头上说说而已，鱼朝恩已经死了，没有对证，不会对他有多大影响，直到今天王阁老再去拜会他，说出高晖手头握有实据，他才着了慌！再到衙门去一问，更听见了外面纷纷传说他是被我逼得辞了官，一气之下，才吐血倒地不起的。”

国公把那封私函看得很仔细，最后才变色道：“有关高于两家交恶的事，我也听圣上谈过，于善谦虽说曾向圣上报备过此事，但他却另有说词，说是事机已泄，鱼朝恩曾经向他询及高大人被黜退的事，他才说出来，以免鱼朝恩疑及圣上有不利于鱼监之心，那知于老儿居然早有定谋，屈死忠良，这个老儿也太可恶了！”

李益也是一怔道：“难道圣上并没有同意他告密？”

国公道：“圣上怎么会同意呢？圣上虽然是禀性仁慈，稍过柔和，但绝不会牺牲柱石以求媚奸而自保的，你想想看，圣上再糊涂，也不会做这种事的，尤其是权臣当道之际，亟须外援，高大人既与诸镇交好，对圣上是最有力的保障，怎会自毁长城以助长奸雄气焰呢！高大人遇害之时，圣上还在我这儿，闻讯还跺足长叹说天助奸雄，大唐还得再受一段时间的灾痛。更说那几个兵镇虽不曾为鱼监所收买，但跟于善谦没有过命的交情，恐怕很难再说得他们一致行动发兵勤王以清君侧了。所以高大人虽有遗书托给于善谦，叫大家支持于老儿，但圣上为持重故，并没有叫于善谦再从事该项计划。”

秦朗也道：“不错！那时我也在，也不过是三年前的事，圣上听说高大人受害被暗杀身死，非常伤心，说高大人这一死，那些兵镇一定会埋怨朝廷无能，更难望他们为朝廷效忠了，怎么会同意告密呢！假如真要告密，这好人也用不着于老儿来做，由圣上自己向鱼朝恩说了，岂不是能够叫鱼朝恩安心？”

这个结果不但大出李益意外，而且也是高晖没想到的，但是仔细一想，的确不无道理，皇帝如果有意要牺牲一位重臣而安鱼朝恩的心，何不自己告诉鱼朝恩呢？

国公道：“就因为高大人的被害，鱼朝恩提高了警觉，密遣杀手，伺守各兵镇身畔，只要稍有异动，立即采取行动以内廷符节诛杀，这都是那次行动后惹出来的麻烦，圣上如果真有此心，岂不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更因为鱼朝恩提高了警觉，圣上知道不能再借外面的兵力来平逆，才冒险一逞，请求黄侠士伉俪协助锄奸，高大人蒙难，圣上还真以为是机密外，对于善谦口气高大人行止之举予以曲谅，再没想到全是于老儿捣的鬼。”

秦朗道：“高侍郎也是的，手上既然有这种证据，为什么不早呈出来呢？”

李益叹道：“高侍郎在鱼朝恩伏诛后，曾经觐见圣上说过这件事，圣上向他解释说这是不得已之举，更说于老儿当时向圣上报备过了，他以为圣上是预知此举的，心中虽感不平，但是见到圣上对于老儿信任有加，不便举发其奸，只有忍了下来。”

国公道：“糊涂！糊涂！他是太聪明了。”

李益道：“不是他太聪明而是于老儿太厉害了，高大人身故后，于老儿到高府去吊唁，跟他也作过一度密谈，婉转说词，把他给说动了，那时他还以为圣上不知情，后来听圣上也那样说了，他才死心塌地认了命，只是此议倡自于老儿，他认为于老儿是故意牺牲了他父亲而博取鱼朝恩的信任，虽然心愤其奸，但是念及于老儿也是为了保全大局，才隐而不发。”

国公一叹道：“于善谦好用心计而惜命如鼠，他的确是怕事发之后，鱼朝恩会收拾他，因为他是兵部大臣，起兵清君侧，势必要有兵部符节，兵符是他发出的，他难逃干系，此其一。再者，如果那一次计划成功，论功行赏，别人都是直接出的力，而高大人一定会继掌兵部，他即使能高阶为枢密相使，究竟不掌实权了，这老儿的心计太可怕，玩忽国事，弄权至此，死有余辜。十郎，这封密函交给我，明日早朝，我就入宫面圣去。”

李益这下子完全放心了，笑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于老儿再也没想到鱼朝恩会把这封密函转给高晖的。”

国公叹道：“鱼朝恩才是真正的奸雄，他暗杀了高大人，却又力举高晖继任先人之职，而且把密函转交，无非是安高晖的心，要他以为此举乃出自于老儿及朝廷之意，使得高晖寒了心，否则高大人虽死，那些兵镇与高氏交情莫逆，只要高晖继续出来游说活动，事犹可为的。”

李益凛然点头，这是他没有想到的，因此也使他了解到宦海的险恶与冷酷，更想到世上不是他一个聪明，别人的才智犹在他之上，设想更比他深远。

于善谦阴狠毒辣，只手翻云，两面讨好，欺君陷友，多年竟无人能识其奸，其手段之高实在无人能及……

一念及此，他不禁出了一身冷汗，暗自庆幸，若不是岔出高晖这一脚，

光凭自己那个办法以及于善谦的一封信，想扳倒于善谦，那实在太幼稚可笑了。

扳不倒于善谦，以他的为人及城府之深，反击起来，必可置自己于万劫不复之境，这实在是太冒险了。

擦了擦汗，他终于叹了口气道：“于老儿虽玩忽弄权，但是他究竟是谋国之老臣，对国事不无微劳，何况人已经死了，不记其过，高侍郎的本意也不想要他身败名裂，把这封密函交给我，是让我还给于家的人，让他们明白是于老儿内疚于心，不是我逼死他的。现在既然事实与原先所知有出入，进呈御览固属必要。但也请国公转陈高侍郎与再晚的寸衷，对于老儿就不必追究了！”

国公点头道：“我想这倒是可以代奏的，为人稍存忠厚之心，行事与人三分退路，这都是自求多福之道。于善谦自私了一点，但是他并不是卖国，他破坏了高大人的计划，究竟自己还是有一套计划去补充代替的，而且在本衷上，他还是忠于朝廷的，因此我想圣上会顾念他多年谋国之功而不予追究的。与其如此，倒不如把人情做在前，你还有什么见教？”

李益忙道：“这个不敢当，小侄原是来向国公请求辩诬的，在合谋阻退于老儿时，那些人都很热衷，把事情引起了头，他们却打了退堂鼓，可是小侄把事情办成了，于老儿果真写下了辞表，他们又沾然争居其功……”

国公一笑道：“小人嘴脸本是如此，不去理他们就是了。”

李益叹道：“小侄是不去理他们，可是小侄得知于老儿暴疾身故后，立刻去访问高侍郎，他以密件见赠，给小侄交还于氏家人，用以解释逼死于老儿之嫌……”

国公道：“兹事体大，我把密卷呈圣上御览后，还是取回来由你去转交于家，作成你们这一番人情就是。”

李益道：“不是为了这个，而是家岳派人通知小侄，要小侄星夜离京以避嫌疑。”

“这又为什么？你既然手握证据，足以证明于老儿是自咎内衷，为恐事发而忧急致卒，已经不是你的责任了；你又何必要躲开呢？”

“小侄并不要躲，也不必躲，所以得到了通知，立即又去见家岳说明，但是没见到家岳，只见到舍表妹，得知家岳被那些人拖走了，要小侄离开，也是他们的意思，他们大概是怕背上嫌疑，所以才急急自保……”

国公笑着插嘴道：“活该，本来没他们的事，是他们自己招惹来的，让他们去急两天好了。”

“不！国公有所不知，他们为了求避嫌。就想把责任都推在小侄头上，因为他们不知道高侍郎握有密卷证据，还以为于老儿是被他们所放的流言气死的，既然想归咎于小侄，所采的手段一定更为厉害。”

“你只是新科进士，初放外任，除了握有充份证据，否则根本动不了当朝一部大贝，他们既然不知道高晖手握证据之事，又有什么办法能把责任全推在你头上呢，除非他们也抓住了于老儿一些小毛病，交付给你去对付于老儿，现在于老儿一死，事态严重了，他们怕你抖出来……”

“于老儿为人谨慎，鱼朝恩把这封密件给了高晖是他想不到的事，此外不会有什么把柄落在人手中的……”

国公道：“那也不然，工部度文等部，有些事务是要跟兵部协调的，于老儿是小关节不卖帐，大关节狠开口，搅得他们很不开心，但也无可奈何，

只有听任取求，因此他们手中也可能会有些制得住于老儿的把柄。”

李益道：“那些把柄如果抖出来，他们自己的干系更大，于老儿如果把握不住这一点，也不会跟他们开口了，因此他们绝不敢把那些秘密抖出来的。”

“这倒是，那他们如何打算的？”

“工部杜员外元之与户部度支侍郎尤浑曾经出了个傻主意，小侄认为那简直是开玩笑而且自砸痛脚，没有理会，但是据舍表妹听到他们的私议，可能会以此为口实……”

于是他又说出了他们叫他以黄衫客及贾仙儿为威胁的话，国公笑道：“岂有此理，于老儿岂会为这个而受威胁，他对黄贾等义士一直耿耿于怀，正愁找不到藉口去对付他们，你真要采用这个办法，倒是正中下怀，恐怕在第二天就会入朝告密了。”

李益道：“据小侄所知于老儿畏死无胆，国公与圣上深知黄贾大姊之为人，不会做这种胡涂事，但于老儿可能会相信的。尤杜二公就是根据这一点，授意小侄不妨一试。”

国公想想道：“你用了没有？”

李益道：“这么做即使能吓住了于老儿，对小侄却全无好处，尤其是小侄已经居仕放任，自知避嫌，跟江湖豪侠必须疏远，万一吓不倒于老儿，却为自己招来大祸，小侄怎会做这种胡涂事？”

秦朗道：“君虞，这件事你做得对，因为贾仙儿女侠曾有私函进呈圣上为你关说，圣上虽然很感念他们除奸之功，但是对这件事却不无介意，因为帝王之尊，受到江湖草民的威胁，总是大损威严之事，你之所以不能立蒙拔擢重用，并不完全是于老儿阻梗，这也是原因之一，圣上对你的才华是很激赏，也是为了这种顾忌，才借了于老儿的口挡住了我们的推荐，要观察你一段时间再说。”

李益心中暗惊，知道这是一个真正的危险，因此连忙道：“世子说的是，上次郭老千岁也曾以此为傲，小弟绝不敢忘，所以对杜尤二公的授意不加采纳，而且正因为他们要以此相陷，才来请求国公与世子代为剖示的。”

国公点头道：“好！十郎！今天我先去见到圣上，把事情始末陈奏明白，你也别说破，让他们再去胡谗去，这样也好给他们一个惊告，叫他们碰一鼻子灰去，早朝时刻也快到了，我先进一步，你到吏部衙门去见高晖一下，叫他对密卷事也守住点口，不要张扬开去！”

唐代政制自高宗后，除三公三师中书令侍郎，凡在官衔下另加“参议朝政”或“平韦政事”两衔者，即为实际的相职，而这两衔的加封，则是视该员在皇帝心目中的地位而定，故而有“侍郎宰相”的异数，但如无此二品衔，虽高至一部之首长，也不得入朝参议政事。

代宗时，此二名号已确定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前者与中书门下二省官长同，后者与二省的中书令，侍郎。同平章政事之意。

六部大臣，有四部具此身份，而尚书省的最高官长左右仆射，只有一人得以入朝的。不过其他的部臣虽不得入朝平章政事，只是不兼相职而已，朝议时所有询示；他们要随时入朝候宜的，所以凡各部侍郎以上的官员，必须在午朝门外候宜，待早朝过后，才各回本部司堂衙门视事。

因此早朝时，金銮殿上固然济济多士，午朝门外，一样也很热闹，各部也都有所配的公廊以放置重文件档案资料，以供查示。

那地方自然是禁地，等闲人不得擅入，就是各部之间也不得私相来往，以避嫌疑。

李益只是个外任司员，未授京职，循律未经召传，是不准进入禁城的，但是他的身份很特殊，而且又是由禁军统帅神策军骠骑上将军秦朗领着进来，自然没问题。

李益一到，就被安置在吏部班房里，吏部尚书殷大人因为加授天官，兼领了同中书门下平章衔，入廷朝议，所以这儿的班房是以高晖为首的。

因此他在班房里可以很机密地会晤高晖，比任何地方都安全，因为各部的班房都有禁军巡守，等闲人不得前来，那些禁军是秦朗带来的，事先得到了指示，执行任务更为严谨，高晖来的时候，见到禁卫森严，还吓了一跳，一直到了里面，见到了李益，就更惊奇了，连忙问道：“君虞！你怎么上这儿来了？这地方是……”

李益笑道：“我知道这儿是禁地，但今天的门禁是为侍郎与我而设。由翼公世子秦都尉亲自安排的……”

高晖听了才放心道：“你倒真是神通广大，我忘了现任神策军的秦上将军与两位郭大将军都是你好朋友，除了后宫禁苑之外，大概也没有地方能禁得住你了；不过这究竟是犯罪的，想必你一定有什么特别的事故吧？”

他的脸上虽然带着笑，但却掩不住紧张，因为这究竟是不太寻常，如果没有特别紧急的事故，秦朗是不会安排他们在这儿见面的。

李益也知道他心中的焦急，便简单扼要地把事情大致说了一遍，先安了高晖的心，然后才细谈经过。

高晖的脸色也随着他的叙述而变化，一直听他讲完了，才深深地吐了口气，然后朝李益一揖道：“君虞！幸亏有你这一闹，才把这段公案揭开来，也使先君子的沉冤得以昭雪，真没想到那老儿会如此奸狡，早知如此，我就……”

李益忙道：“侍郎！国公要我在此处等候，就是要我规劝侍郎公不得造次，于老儿给鱼朝恩的密函由国公带去进呈御鉴了，但是于老儿居朝多年，不无微劳……”

“要不是他来上这一手，先君子很可能早已将鱼逆诛平了，何至于让他又作威作福几年！”

李益叹了口气：“侍郎公，有一件事可能连国公都没有想到，也可能是他想到了不便明言，于老儿告密固然祸国养奸，但是他老谋深算，有一点是看准了，假如侍郎公真要揭发此事，圣上还是会呵护他的，因为令尊大人公忠护国，却欠缺一处思量！”

高晖哦了一声道：“先君子有那里没虑及？”

李益道：“圣驾的安危。那时神策军还在鱼朝恩的掌握中，而且他还拥有一批杀手死士，纵然令尊大人起得天下兵马勤王，他仍然可以挟天子以令诸镇！”

“当时已曾顾虑及此，圣上力言以国家社稷为重，而且还御笔亲录孟子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以为代诏，这十个字现在还珍藏在舍下……”

李益放低了声音，轻声一叹：“侍郎公，自古以来，每多慷慨赴死之勇将而乏从容就义之贞臣，非武人之气节较烈于斯文，实难易之别耳。夫死而从之地下，谓之烈女，抱负而守，数十载而不易其志者，始得谓之节妇，贞

妇由地方行文以嘉，节妇则由朝廷旌表建坊立牌勒石而表之后世者，因抱贞而死易，守节而生者难也。人性如此，天子亦然。”

高晖是个聪明人，一点就透，立刻就变容拱手，也轻声道：“高明！高明！那么国公的意思如何呢？”

李益道：“我没等他开口，就先把侍郎与我的意思表明了，请国公代奏明圣上，我们只想让圣上明白于老儿是内疚神明而死，无意使国家重臣蒙羞于死后，请圣上在览过密函后，仍予赐还，交给我去还给于氏后人！”

高晖道：“做得好，君虞，那就谢谢你了。”

李益道：“其实侍郎公该谢谢的还是杜尤二公，若不是他们在闻知于老儿死讯之后慌了手脚，胁迫家岳，逼令我离开长安以为顶罪的牺牲，我也不会计着去谒见国公，揭发了这桩公案了！”

高晖笑道：“我早知道他们靠不住，所以才把密函交给你，让你能稳住阵脚，就算圣上是知道这件事，这封密函也能叫于老儿无颜见人，令岳大人怎么还会受他们的摆布呢？”

李益一叹道：“只怪他老人家耳根子太软了一点，而且那些人的动作也太快了，我从府上出来，一脚就到家岳那儿，他们已经作成了决定，把家岳也拖走了，我逼得没办法，只好去见国公了。”

“其实你应该去找汾阳王的，他会全力支持你。”

“郭老千岁性子太烈，如果看见了这封密缄一定会大动肝火，非将于老儿暴骨鞭尸不可，那样虽然泄了私忿，并不一定对谁有好处，平心而论，我们目前对当年的事并没有真正的了解，因此还是慎重一点的好。”

压低了声音又道：“兵部遗缺不能久悬，而据国公的透露，由于边境不稳，圣上有意用兵，势必要起用文武兼才的能吏，他已属意侍郎，想来不会有有多大问题。”

高晖笑了一笑，显然他自己心里也有数，因此拍拍他的肩膀道：“君虞！谢谢你，圣上可能会私底下召见我垂询此事，你我这一晤，也使我有个底子，到时候我也会替你留心的，你告诉令岳一声，离那些人远一点，我要借机会把这批小人也清除一下。”

李益的心中流露出一阵报复的快意，如果不是身在朝房重地，他真想大声地笑几声来表达他的高兴。

这的确是值得骄傲的事，他以一个外任的小官员，居然能一手掀起长安的风云，把那些炙手可热的中枢要员，一个个地打击下去，这还不能踌躇满志吗？他记起了小时候，在竹园里玩耍，看见一条青竹丝的小蛇把一条大黄狗咬死了，那条蛇长不过两尺，粗不如指，身躯只有那条黄狗的百分之一大小，可是他一口咬中了黄狗的腿，狗儿跳了起来，跑不了几步，就倒地不起了。

他知道这种蛇很毒，本来想立刻用石块把它打死的，但是石块举起后，他又放了下来，对那条小小的蛇儿，产生了无比的敬意。

小蛇并不想咬死狗，是那条黄狗先去撩拨它的，以两者的体形，力量而言，黄狗实在是强得太多了。

可是蛇儿并没有退缩，它充满斗志地盘着身子，口中发出嘶嘶的声音；利用了适当的时机，也适当地利用了它的毒牙，把敌人击倒了。

这件小小的故事，给了他很大的启示，强者不足惧，他一定会有缺点的。小并不一定就是弱，只要有斗智，有反击的精神，当然也必须要要有攻击

致命的武器，一样也以可击倒强者。

强与弱之分不是外观上的差别，也不是刚柔之异，而是最后一搏的胜利者才是真正的强者。

老子戒刚所说的强亡弱存之理，他曾经细心地研究过，有的他同意，有的他反对。

狂风拔树而细草仍存，那是因为细草柔软，能弯腰而避过了风势这种论调他反对，那是消极的。

齿牙摇落而舌仍在，他也反对，因为他不主张等对方自然因时间而淘汰。

檐水滴石而穿，这才是一种战斗的，进取的人生观，可是他更欣赏水的另一种破坏力，一根铁钉泡在水里，没有几天，铁钉就长满了锈，一层层地剥落了，这才是李益所欣赏的方式——用有效而不着痕迹的手段瓦解对方，而且更要使对方陷于不复之境。

小人不可一日无钱，大丈夫不可一日无权。

李益深深地服膺这两句话，他所说的权不一定是命人，治人的权力，也包括了受到攻击时反击的力量。现在，于善谦的死。激出了这些余波，也使他的权力发挥极致，叫他怎不高兴呢？

这一天的早朝特别久，坐在班房都可以听到云板不住地响，那一定是调人进去问话的。

终于黄门官宣达口谕来了：“圣谕宣吏部侍郎高晖即赴御书房进谒。”

高晖朝李益笑笑：“来了，想不到圣上也是急性子，君虞，圣上既已移驾御书房，那就是廷议已毕，是在召集人秘议，那不知道要多久，你不如先回舍间去，我一出来，先回去告诉你情形。”

李益也相当紧张地道：“我还是在此等候吧，说不定圣上会召我前去问问，侍郎如果有不清楚的地方，不妨奏知圣上，我就在这儿。”

高晖想想道：“也好，本来朝罢是要封锁班房的，今天较为特别，留了好几个人下来，老尤老杜他们都在，前天他们对于老儿辞官之事最早谈起，今天于老儿的死讯传出，他们的责任难辞，都被留下了，可能就是询问此事，难怪他们昨夜紧张得要迫令岳归咎于你了。君虞，你昨夜夜访国公的那一着棋下得对极了，否则纵然不被他们所坑，至少也会背上个嫌疑！”

“侍郎怎么知道他们都被留下了？”

高晖笑了一下道：“刚才宣谕的那个黄门私下告诉我的，一年三节，破费个几十千钱就有这些好处。君虞，将来你一定也会置身在此的，我把这个秘诀传给你，不要瞧不起那个小小的七品官，交通内外，这是条最好的桥梁，因为他是消息最灵通的一个人。”

压低了声音又道：“国公倒是很帮你的忙，让那些家伙先见过了再面圣的，因此这班家伙这次是聪明反被聪明误了，你注意听我的好消息吧！”说完话高晖走了，李益一个人坐在班房的后室内，望着高深的殿宇，心中充满雄心与壮志，高晖的话，在他的心里痒痒的，用手指戳破了一点窗纸，他看着曲折的回廊，三五步就站着一名全身甲冑的卫士，当高晖经过时他们的肃立致敬及高晖微微颌首的神态，他又是一阵激动。那曲折的，通向内宫的长廊。

正是一条名符其实的宦途，曲曲折折，正表示通向这条路，需要经过多少的努力与挫折。

虽然，从郑州主簿的那个位置要走到这条回廊上，还有很长的一段距离。但是李益似乎已经看见了自己穿上朝服，昂首在回廊上雄视阔步的样子。

口角噙着微笑，他情不自禁地自己吐了两句话：“青云之途虽远，若有翻云手段，摘星捞月不过举手之劳而已。宦海风波险恶，胸藏智珠明朗，鹏程万里，行处无不康庄，太液芙蓉，未央杨柳，你们等着，再过几年，我就可以折作瓶中清供了。”

于是他想又起了第一次去见霍小玉的情形，踏进霍王别墅，看到了王侯居室中种种的陈设气象，那时认为这一切不过是过眼的云烟，距离还远得很，现在却变得非常近了。

“将相本无种，男孩当自强。”这两句话毕竟还是有道理的。

他又看见几个人走出来，走在前面的卢方脸上很沮丧，也很疲倦，王阁老低着头，心事重重，而尤杜等人，却面有得色，踌躇满志，大概是为着拔去了一颗眼中钉而又把责任推卸掉了，感到沾沾自喜吧。李益忍不住几乎想出去招呼他们一声，让他们看看自己并没有受到他们的压力而离开，也没有打算成为他们的代罪羔羊，瞧他们的脸色与表情是何等模样。

但他终于忍住了，心中又有一个新的打算，就让他们先得意一下，然后再让他们痛苦一番，因此他一声不响，而且等高晖出来时，他也不回家，直接躲到高晖的家里，只找人送张条子给霍小玉，条子上写得很妙，只说暂时离开几天，既没有说去赴任，也没说要上那儿去，因为他知道卢方回家后。

跟卢闰英谈过话，一定会急着要到家里去找他的，他对卢方的居心很不满意，决心要卢方知道他李益是不容被出卖的。

兵部尚书于善谦的死讯传开了，朝廷降旨优恤，加封太子少保，那是一品的大臣了，于善谦有生之日，一直想升上来这一级，终于在他身故后达到了愿望，遗憾的是这个名衔祇能刻在他的墓碑上而遗泽后人了。

朝旨赐准予现宅举丧开吊，而后才扶柩回乡。

这是很大的恩典了，因为长安的京官太多，而禁城附近的官宅却有限，都是由朝廷赐居，死后交回，不得列为私产，否则传国已百余年，不知有多少大臣生死褒贬进退，如若官宅都变为私产，由子孙后人承继，那许多现任的官儿就要没地方住了。

正因为住宅要交给朝廷。在居宅举行葬礼，对下一位要住进来的人似乎不太吉利，因此除非是皇帝下令准予在家中举丧，否则是绝对不可的。

圣恩浩荡，亲赐“公忠体国”匾额，更命钦天监择定了大殓之日在两天之后，还宣布了那天罢朝一日，以便文武百官前往致祭。

可是皇帝对于于善谦的死不作半点询示，而且也没有指定一个皇子前往代天致唁，这就很耐人寻味了。对一个历事三君的老臣，既然如此顾恤，则少了这样一项恩宠，似乎又太没道理了。

不但于家的家人感到惶惑，连长安市上的群臣也都在纷纷猜测，而其中最难过的就是卢方了。

他回到家里，首先就听见了李益来到府上所持的态度以及把他馈赠退回来的事，而女儿更是向他缠闹不已，说他受人摆布，罔顾亲情戚谊。

连一直对他恭顺的卢夫人也都讲了话：“逼使那个于老头儿下台原是你这些人闹得起劲，跟十郎有多大的关系呢，他是外任官，而且年纪还轻，官也低，即使于老儿会说他的坏话，也还发生不了多少作用，等孩子慢慢升起来，由外面可以调的时候，于老儿不死也退了，孩子只是为了你居官行事

方便，才尽心尽力，于老儿一死，你却慌了手脚，竟帮着外人将责任来硬栽在他的头上，别人要那么做，你该拦着才对，你居然帮着落井下石！”

卢方搓着手叹道：“夫人，你不知道，逼死于老儿虽是大家帮同筹划，但到了临时，大家都退缩了，是十郎一人干的，他自然难辞其咎！”

“既然是他一个人干的，你们那一伙子又紧张些什么？”

卢方不知道要如何解释，卢闰英道：“爹！您也是的，已经决定了的事，也该听听十郎的意见，您居然溜了，把个难题交给我，却又不跟我说清楚，真要能瞒过他也罢了，可是您想十郎是个多精明的人，他一听那几个人出的主意，就知道他们准备要如何整他……”

“这不是整他，而是让他稍受点委屈。等事情过了，我们会为他设法的，何况他的那些在江湖上的朋友很具影响力，圣上也不会对他怎么样的。”

“爹！您怎么这样糊涂，假如圣上相信了那些江湖豪杰会支持十郎，也许会容忍一时，但是将来呢，这件事既为朝廷之忌，十郎还会有前程吗？朝廷对他怀有猜忌之心，他的性命都难以保全了，还会重用他吗？”

卢方默然不语，显然他们已经考虑到这个问题了，卢闰英道：“您由着那些人摆布，也该了解那些人，他们都是欲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事情一过。把责任全推到十郎头上，自己开脱了，往后他们对十郎，避之唯恐不及还会甘冒大不韪来替十郎关说吗？他们跟十郎毫无渊源，而咱们却无法撇开跟十郎的关系，如果朝廷认为十郎是个不安份的人，岂不是连带您也受到了牵连！”

卢方叹了口气道：“现在事已如此，追悔无益，今天朝后，圣上就把我们几个人召入御书房垂询于老儿暴卒之事，我跟王阁老都推说不知道，话是他们说的。”

他看着妻子兴女儿的神色，然后才试探着道：“夫人，英儿。凭心而论。十郎这孩子聪明绝顶，但为人却是太厉害，于老儿是活活被他气死的，因此要他负起点责任也不为过，至于将来。我想英儿嫁过去也会吃亏的……”

卢闰英立刻变色道：“爹！您可是想悔婚？”

卢夫人也道：“老爷！这可使不得，现在大家都知道我们已经许婚十郎了……”

卢方道：“那只是口头上一句话，我们既未受聘，也没有送过庚帖，算不得悔婚。”

卢夫人道：“话虽如此，但话是妾身说出去的，也是得了老爷的指示的，这又如何收回呢？”

卢方道：“不必收回，只要从此不谈这件事，再过两三年，我们另行议聘，李家既未定聘。也无权提此抗议，事情也就不了了之了。”

卢闰英垂泪道：“爹！原来您早就打定了这个主意！”

卢方道：“我也是不得已，今天看圣上的态度，似乎对这件事十分重视。问得很多，听完他们的话后，挥退了我们。立刻又跟翼国公低声密议……”

卢闰英变色道：“爹！女儿跟十郎的名份虽未定聘，可是长安已无人不知，而且我们也公开同出同入过，您现在要反悔，置女儿于何地？”

卢方道：“孩子，我也是为你好！难道你要我为了他，把身家性命都赔上不成？”

卢夫人骇然道：“会有这么严重？”

“唉！你不知道，鱼朝恩把持朝政多年，多少人都没有办法，十郎只靠

着几个江湖人之助就把他给除了。”

卢闰英道：“那是圣上自己恳求他们帮忙的。”

“话是不错，不过黄衫客夫妇一声号召，居然能把鱼朝恩所蓄的那些死士都拉走了，他们居然有这么大的势力，圣上岂能不耿耿于怀！十郎跟这两个人交情密切，圣上对他怎么放心得了？”

“但十郎说过，黄衫客夫妇是真正的湖海奇侠，他们绝无野心，而且还为了避嫌，浪迹天涯，有一两次悄然回京看看，都没有去看十郎，就是为了怕给十郎添麻烦，圣上还有什么不放心？”

卢方一怔道：“你怎么知道的？”

“十郎说的，贾仙儿没有去看十郎，却去看过郭老千岁，同时还有私函呈递圣上，历述一些外地官吏的治绩，请求圣上嘉良惩顽，以安民心。信是由郭世子呈上去的，圣上看了十分感动，亲笔御书扁额 侠义可风 四字，送到黄衫客的家里，怎么会对他们有猜忌之心呢？”

卢方道：“可是他们说起那些话时，圣上没有任何表示呀，这是什么缘故呢？”

卢闰英想了一下才道：“爹！这件事情您做得大错特错了，十郎已经知道了你们几个人要委罪于他，当即表示了不甘受人摆布，他没有接受您给他的钱，也没有离开长安去赴任，临行还说要您远离那些人，他一定会设法自保的。”

“什么？他没有走？”

“他又不是傻瓜，虽然您说暂时要他顶一下，将来再为他关说，这种话也祇能哄哄我这个做女儿的，如何骗得了他？他临出门时，连女儿都误会了，不过他还是有良心的，叫您离那些人远一点。就是要对那些展开反击。”

卢方深锁眉头道：“他凭什么去反击那些人呢？”

“于善谦为当朝堂堂尚书，他都扳得倒，何况是那些人呢？他临去的方向，正是往翼公府，今天翼公又先您等见到了圣上，只怕十郎的反击已经成功了，圣上早已闻知曲直，那些人自作聪明，恐怕会吃个大亏的！”

卢方深深叹道：“这小子太厉害，而且也太混帐，既然他有办法，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一声？”

“他得到消息，自然第一步要去安排，一切弄妥当才来的，您已经被人拖走了，而且还留下了一手坑他的拙计，他方一怒而去，这可不能怪他。”

卢方这才叫卢安到李益的寓所去找他，卢安带回来的话则是李益出门散心去了，没有在家。这样一来，更便卢方忧急，不过他总算接受了女儿的劝告，没有再跟那几个人连络，也没说出李益要反击的话。

实际上李益究竟做了什么，除了高晖与翼国公秦氏父子二人外，别人都不知道。而李益藏在高晖家中的事，则只有高晖一个人知道。

很多人在李益的寓所扑了空，他们见到了霍小玉忧急之状，知道李益的确躲出去了。

因此尤侍郎与工部的杜员外等人还沾沾自喜，认为李益躲开了，甚至于已上郑州去销假赴任了，拔掉了一个眼中钉于善谦，又推卸了责任，这是何等得意的事。

大家都在商讨着今后如何在事业上好好地合作一番，拔走了一个老厌物，今后可以为所欲为，再无妨碍了，一直到于善谦举丧之日，他们仍然是踌躇满志。

但是他们最吃惊的一件事发生了。

骚动是东宫太子来吊问时引起的，这还不足以引起骚动，值得惊撼的是随祭的两个人竟是高晖与李益，上香献牲如仪后，于府的家人由长子于成龙领着叩谢圣恩，然后请到后堂静室中，再度宣告于成龙入觐。

谁都不知道在静室中会发生什么事，但是大家猜测到必然是与李益有关，因为于宅的亲友早已传出话来，在太子来宣唁的时候，于成龙准备要叩诣请命昭雪沉冤，对他父亲的死事作一番追究。

追究的主要对象当然是李益，但是在李益身后还有一些人也是呼之欲出的。

那知道太子的随员竟是最重要的两个追究对象，而太子带这两个人来，想必是会有有一番争持的。

不安的是尤浑与杜子明那一些人，因为在致唁时，于成龙对他们的脸色就不好看，那当然是与前些日子风风雨雨的传言有关，不过他们还很放心，因为他们在皇帝面前已经把责任推卸出去。

可是李益的出现却使他们提心吊胆了，尤其是李益跟随着太子一起来，自然会有一番说明，那番说明一定不会是他们密告圣上的那一套，那就一定会把他们牵出来。

最为忧急的是尤浑跟杜子明，在御书房中召见的时候，他们两个人说话最多，将来少不得会有一番争辩。因此他们沉不住气，立刻就私下商量了起来。

首先开口的是尤浑：“老杜，事情很糟。想不到李益竟没有走，而且还走通了太子的门路，我们推给他的那番罪名，他一定不会承认，那该怎么办？”

杜子明较为沉着；思索了片刻才道：“不管，一口咬定是这么回事，绝不改口就是了。”

“可是李益不肯认帐，为之奈何？”

“他不认帐没关系，好在那天卢方也在场，并没有对我们的话提出异议，他是李益的岳父，圣上总不会相信他也跟着我们一起诬告他的女婿吧！”

这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尤浑叹了口气：“今天早上我就觉得不太妙，最糟的是卢方跟王老儿都没来，好像是预知会出问题。老杜，这件事我们办得很鲁莽，尤其是你把李益估计得太低，虽说事前商量好了，可是临时我们都撤身退出了，是那小子一个人居间哄闹的，居然也能把于老儿给挤了下去。可见他是成竹在胸，又怎会甘心受我们摆布呢？事实上于老儿究竟怎么死我们毫不知情，都是你要硬把事情向身上拉。”

“尤公！要挤走于老儿的是你，要编排李益的也是你，他们对我的关系并不大，都是你说李益那小子太精明，有他替卢方策划，我们不容易把持，所以听见于老儿的死讯，就赶紧在这上面做文章，现在怎么却又怪起我来了！”

小人以利而聚，以害而分，到了利害关头，他们第一件急的是把责任推出去，脱清自己。

尤浑是这种人，杜子明也是这种人，因此尤浑发现这时候万不能再闹窝里反，低叹一声道：“老杜，不必再争这些了，反正在圣上那儿说话的有你也有我，如果李益那小子不承认，我们怎么办？”

杜子明心里也在打鼓，因为授意李益用黄衫客去威胁于善谦就是他的

主意，李益当时就拒绝了，如果李益知道了有人用这个话去密告皇帝，也一定会知道是谁坑他的，如果李益要申辩，必然是第一个就想到自己。

因此他沉吟片刻才道：“这一定是卢方走的消息，他们是翁婿至亲，断然会告诉他的，所以李益才走通了太子的门路，以固自保，为今之计，也只有坚持这个说法了。”

“可是有太子为他说项，我们又怎么争得过太子呢？”

杜子明冷笑道：“于老儿活活被气死是事实，于成龙的心里最恨的也是李益，我们回头再去找于成龙谈谈，叫他上疏哭奏，说于老儿是受了威胁，忧急而死的。”

“行得通吗？”

“怎么行不通？这总比承认他老子是被气死的强，因为于老儿的确是在李益的逼迫下上的辞表，外面传言纷纷，不知道李益捏住了他什么痛脚呢，这对于家的人说来，并不是件光彩的事，我们给他一个为死者申雪辩白的机会。他还会不同意吗？”

“哭奏该怎么说呢？”

“就说于老儿临死前忧急交加，终告不起，易箦之际，道及威胁始末，死人的话是最有效的。”

“这能坑得了李益吗？昨天我们面圣时，圣上并没有作何表示，可见圣上并不太相信。”

“圣上不作表示，正说明了圣上也担虑此事，而于老儿能为此事忧急而死，更说明了此事之严重性，即使因此而不降罪李益，也不过是避免结怨那些江湖人罢了！”

尤浑深深一叹道：“万一圣上郑重其事，予以深究，把事情闹大开来，那就糟了！”

“那不是更好吗？怎么会糟呢？”

“黄衫客与贾仙儿是李益的好朋友，恨上了我们，夜半飞刃，你我的脑袋还保得住吗？”

杜子明也为之一惊，先前没考虑到这个问题，而这才是最严重的问题，沉吟良久才道：“黄贾之流是深明义理的江湖豪侠，只要我们能说动于成龙上疏，说实是于儿死前所言，我想他们不会为李益出这个头的。”

“他们既是那种明白人，又怎会构成对于老儿的威胁呢？”

“浑公，此事你知我知，但别的人不知道呀！于老儿器量小，胆子并不小，气得死吓不死的。这根本就是我們造出来的理由，难道我们自己也相信了不成？”

尤浑这才吁了口气：“我是闹糊涂了，老杜，以后做事可得慎重点，这件事跟我们本来毫无关系的，一念之差，第二天多了两句嘴，结果竟搅到自己头上来了。”

杜子明何尝不后悔，只是有苦说不出，也叹了口气道：“烦恼皆因强出头，是非只为多开口，不过浑老这个好名的习气是得改一改，要不是在王夫人生日的前一天，浑老在几个人面前先露了口风，说在第二夫一定可以把于老儿挤下尚书大位去，第二天的事我们根本就没参与，乐得在一边轻松，何来如许烦恼？”

“老杜，不要说我，我只是开个头，可是你在于老儿辞表呈上的那一天，逢人便说，硬居策划之功才谈开来的。”

“我……没想到于老儿会死呀！”他只说到这儿就打住了，因为太子跟高晖李益等人已出来了，大家都注意他们的神色。这场密谈的内容虽然不得而知，但其重要性却是每个人都知道的。更因为李益随着太子伴祭而增加了它的神秘性与戏剧性，但大部份人都猜测是李益挽求太子前来说项解释，化解两家的宿怨的。

但于成龙是否肯接受呢？

大家简直惊奇了，于成龙跪送太子时，固是诚惶诚恐，而他以孝子的身份，跪送高晖与李益时，竟也是毕恭毕敬，感激涕零的。

气死了他老子，居然能使他如此感激，这实在是值得玩味，值得推敲的有趣问题。

太子走了，文武百官也都纷纷走了，尤浑与杜子明却赖着没有走，他们等人走得差不多时，重入内堂。杜子明首先向于成龙搭讪着道：“世兄，关于尊大人遽尔仙游，诸多传言恐怕世兄对我们也有点误会，故而我们特地前来向世兄澄清一下。”

于成龙的反应是冷淡的：“二位大人言重了，先父年老多病，早有倦勤之意，故而上表恳辞，等不及圣上赐准就因疾而故，罪在成龙侍奉不周，与人无尤！”

杜子明一怔道：“前几天在王阁老夫人寿宴上见到尊大人，还是精神矍铄，谈笑风生的！”

“先父一生好强，讳疾忌医，其实病根早生，虽然死得快了一点，但是寿逾七十，也不算是早天了，再者能够这样遽尔以终，免受缠绵病榻之苦，也是他老人家的福气！”

杜子明忍不住道：“世兄，据下官所知，外界传言，并非空穴来风，而且……”

可是于成龙没让他说下去，冷冷地道：“先父立朝多年，行事梗直，得罪的人不在少数，希望他早死的人也很多，而口蜜腹剑，暗加祸陷的尤多，先父都坦然处之，无惧无虑，除了天夺其寿。无人能造化先父的生死，外面的那些传说都是些无聊小人信口编排，成龙无意去听闻。”

杜子明道：“世兄可能不知道其中大有隐情！”

于成龙连最后一点礼貌都不想保留了：“先父与两位大人并无深交，临终前对两位也没有说过一句好话，成龙对外面的传言不敢置信，对两位大人的盛情也不敢承受，两位请回府吧！”返身迳去，倒把尤浑与杜子明怔在当场，而且还有不少吊客在旁，自受一番奚落，还发作不得。长安是个口舌是非最多的地方，杜子明与尤浑在于氏丧宅受窘的消息很快就传了开去。

这些他们倒不在乎，做官就得有忍气的雅量，但于成龙对李益的态度，以及对他们冷淡的强烈对比，这使得他们很不安，连家都顾不得回了，忽忽赶到王阁老府上，却受到了挡驾，再赶到卢家，家人也回说中书出门访友未回。

这明明是拒绝接见的表示，两人才深感事态之不妙，硬着头皮到李益的寓所去，接待他们的是李升，说公子出门三天了，留下话三两天必回，家里也急着在找他，因为小娘子病待很重。

看样子不假，李升的脸上有重重的忧色，而昔日名花鲍十一娘恰由内宅送医生出来。当初都是熟客，鲍十一娘虽已脱籍收帟，倒还落落大方地向他们打了招呼，随即匆匆地问道：“两位大人可知道李公子在什么地方？”

杜子明苦笑道：“我们要知道也不会来找他了，早上倒是看见他一下，我们也有急事在找他。”

鲍十一娘道：“那就烦请两位大人在别处找找看，找到了就告诉他一声，叫他赶紧回来。”

这样看李益是真不在了，两人也不便久留，再想了一下，只好鼓起勇气去访问高晖了，虽然他们知道高晖平时对他们的印象很不好。

在高晖的门外却碰见了承事房的太监刘安，承值御书房，可以称是消息最灵通的一个人，而且这家伙有个外号叫喜鹊儿，听见了宫中有什么重要的人事升迁决定，一定会抢先出来报讯儿，而他也只为这种事儿才出宫，因此对他的到来，是无人不欢迎的。当然对他的酬谢，也一定是相当丰厚。

看他喜孜孜的样子，就可以知道他在高家一定是有了相当满意的收获。

刘安看见了他们，倒是颇感意外，随即笑笑道：“两位大人的消息是很灵通呀，也是给高尚书大人贺喜的？”

“高尚书大人？”

两人都是一怔，刘安笑着道：“是啊！兵部尚书出缺，圣上想此缺不能久悬，必需立制递补的，召见翼国公跟枢密使许，魏二位阁老，商定了由吏部侍郎高大人晋升，已经召人写谕示了。明天早朝就会宣示。高大人除了晋升兵部尚书，还加了平章政事的副衔，这可是难得的异数，因多少年来，三十多岁能官居尚书而兼领平章政事相衔的，高大人还是第一个，咱家得了确信，赶紧来报喜了，二位大人也不慢呀！”

二人心头一震，他们再也没想到这个尚书会弄到高晖头上去了，以高晖的态度，今后要想通融办事将更难了，还不如是于善谦在任了，那老头儿虽然讨厌，故作清高状，但顺着他的毛儿摸，而有好处让他吃个大份，他也会难得糊涂一次，而且有些事，于老儿根本不了解。

现在换了高晖，这家伙比于老儿更精明，与他们格格不入，已经够难办了，而许多原可比打马虎眼儿的事，现在也混蒙不过去了。

两个人面面相觑，心里不禁迭声叫苦，尤浑才是真的后悔了，假如不是他多嘴，把于善谦在皇帝面前评议李益的那些话泄露出来，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尤浑还只为今后难以办事为虑，杜子明却较为想得深；自己与尤浑两人的地位是否会发生动摇？

因此他忙向刘安一揖道：“刘公公是否听见了其他的消息？”

刘安略一沉吟道：“这个咱家可不清楚，只是这次人事异动很大，承事房写谕的人员，一连传了好几个进去，当然是有升有降，有调有动，不过咱家是出了名的喜鹊儿，报喜不报凶，那些不愉快的事，咱家从不打听，二位大人忙吧，高大人荣升的事，他似乎早有了底子，咱家报了喜讯，他并没有感到特别惊奇。因此有关这次人事异动，可能他还清楚得多。”

杜子明还想多问他两句，但是宫监未奉谕而出宫，是十分秘密的事，刘安算是较有头脸的，但他也不敢在外久留，匆匆上了轿子走了。

尤浑朝杜子明叹了口气道：“操了半天的心，拔掉了一个疔疽，偏又长个瘤，看来我们的日子不好过了！”

杜子明这时才说出他心中的忧虑，“浑老，暂莫为将来担虑，且为目前操心吧，很可能我们这次是一错再错，满盘皆输，连眼前这份差事都维持不下去了，设若下官的担心不是过虑，只怕已没有什么将来了，调个闲额，等

着发霉吧，那才叫做两面不讨好哩。”

尤浑一怔：“老杜，这是怎么说呢？”

杜子明道：“第一错，错在我们不该临时打退堂鼓，早知道于老儿必倒，我们该拼着冒险豁上一试，跟高晖也藉机攀上交情，事情就好得多了。既然没有介入，乾脆就不管倒也好得多，我们不该在听见李益一个人把事情办成了，又往身上揽，而最大的错就是一听于老儿伸了腿就慌了手脚，硬栽在李益那小子的头上！”

“这本来说是他一个人揽的，也不算栽他呀！”

“可是你没看见于成龙对李益的态度吗？在太子陪祭的时候，于成龙还是横眉竖眼的，等他们在后堂密谈过出来，于成龙竟是感激涕零，万分感激，因此，可想像得到李益一定是抓住了于老儿的痛脚，明明气死了他，还对于家人卖足了人情！”

“对！有道理，于老儿器量虽窄，但也不是个轻易动气的，他居然会听见消息后急得吐血，可见李益是真的吃住了他，那绝对不是用你我所说的手段了。”

杜子明道：“当然不是，我们是在于老儿死后才想到坑在李益头上，祇有这个理由最好，李益既然没有离开，而且公然前来致祭，自然是另有所恃，他跟太子一起向于成龙示惠，自然这一点已经陈之圣听了，我们却自作聪明地栽了他一赃，岂不是自己整自己吗？”

尤浑慌了手脚：“那怎么办？”

“李益这小子不是个忠厚的人，知道我们要整他，他还会不反击吗？他自己的地位虽低，交游却广，翼国公，汾阳王，甚至太子都是他的支持者，说句话还不容易！”

尤浑连连顿足，杜子明叹道：“浑老，这次下官是被你拖惨了，你要控制卢方，嫌那小子太精明碍事，想把他一并挖掉，才来上那一手，现在我们只有硬着头皮，去听听高晖的口气了。”

高晖总算是见着了，他们俩先还装着糊涂地向高晖道喜，高晖淡淡地道：“多谢！多谢！两位的消息倒是很快，下官只是刚听刘安说起，准不准还不知道。”

尤浑陪笑道：“高大人客气了，刘安素有喜鹊之称，从来没有报错过，何况上谕已定，连圣旨都写好了，就等明早宣示了，大人还有什么怀疑的！”

高晖一笑道：“原来两位是碰见刘安才知道的，如此说来，两位赐莅是别有指教的了？”

尤浑看看杜子明，然后才陪笑道：“下官有一点事情不明，于老儿那天在王阁老府上，被李十郎逼得当天写了辞呈的确是事实，于老儿之死，与此也大有关系，就是今天见到高夫人与十郎伴太子致祭时，于成龙尚有不愤之状，何以后来于成龙对李十郎却改变了态度，这不知是何缘故？”

高晖微笑道：“这个两位何以不去问问于成龙呢？”

两人都有点难堪，过了一会儿，杜子明才嚅嚅道：“成龙兄新遭父丧，正在哀痛之际，下官等自是不便动问。”

高晖道：“其实也没什么，于老之死，外界多所误传，李十郎只是央请太子略作解释而已。”

杜子明忙道：“李十郎是如何解释的？”

高晖笑道：“那日两位在圣上面前，不是已经把原因都奏明白了。李君

虞还能有什么解释呢？”

两个人更是讪然，杜子明讷讷地道：“没……没有的事。”

高晖冷笑道：“那就是太子殿下诬赖二公了。殿下在赉旨致奠前，曾先入觐圣驾请示，而且召下官与十郎伴祭也是奉了圣谕，说二公对于老之死有所陈述，特谕殿下带了十郎去问问于成龙，看是否果如二公之言！”

尤浑额上的汗水都流了下来道：“那是因为圣上召见，垂询此事，下官等不明内情，仅作猜测而已。”

高晖道：“中书卢公是十郎的岳父，门下王阁老则是亲自代于老呈递辞表的，如果圣上真要垂询内情，应该问他们二位才是，怎么会问到二公头上来呢？”

杜子明见他咄咄相逼，知道他是有意为难，无奈之下，只得道：“于老儿居朝桀傲，跟谁也都不和，我们都很讨厌他，借着王阁老夫人庆寿之便，原是想折辱他一番的，当时大家商量了很多办法，结果却因为高大人跟他当场闹翻了，未及如所拟计划实施，至于后来李十郎究竟用什么方法使于老儿就范，无人得知，于老儿暴卒后，由于传说纷纭，且有涉及尤老及下官者，圣上垂询原因，下官等不敢欺君，只得把所拟的计划禀奏，如此而已。”

高晖脸色一沉道：“可是两位所陈奏的理由，却足足可以毁了李益，幸好天裁圣明，未予置信，事本与二公无涉，二公庸人自扰，未明事实，妄加揣测，争功诿过，几欲置人于死地，太子殿下对此颇为不满，乃代十郎洗刷！”

杜子明窘急地道：“可是于老儿之死，与李益不无关系，这也是事实，而究于老儿之为人，除了下官等所陈测的原因外，皆不足以令其就范，因此下官也并没有冤枉他。”

高晖道：“可是事实并未如二公所想，于老早有宿疾，已萌退意，他那天在王阁老府中见到李十郎，对他的人品言辞颇为激赏，因此对前在圣上面前所作的评语，颇为后悔，自承识人不明而亲书辞表，同时也另作一呈，推荐十郎才堪大用，如此而已。”

两人一听知道这是虚托之言，尤浑道：“既是如此，于老儿又怎么会突然暴疾而卒呢？”

高晖冷冷地道：“那可说是被二公气死的，他上了辞表，本出一片诚意，二公在朝房同僚之间，妄行宣扬，语多荒谬，他才一气而卒。我们见了于成龙。李十郎把于老所作的荐呈出示，误会冰释，才知道一切都是二公搅起的风波，不过这种事只能怪于老自己性情太急躁，怨不得二公，倒是下官因此得蒙晋升，得力二公不少，待朝命宣示后。下官再好好地二公致意。”

一番话连挖苦带讥讽，二人再也坐不下去了。只有腆颜告辞。怀着一肚子鬼胎回去了。

高晖含笑回到了后面的书房，李益正坐在那儿，两人谈起杜尤的狼狈，都感到很开心。

最踌躇满志的就是李益了，比这早一步。他们还听见了一个人的报告，兵部左侍郎费忌的。

他的年纪很轻，是高晖的同窗好友，也是高晖的父亲的门生，于善谦之所以拔擢这个年轻人，一方面是利用他的师门渊源，高家和各地兵镇守备间的亲密关系，再者也是藉此对人的一点赎愆，而最主要的则是为了他自己。他把最可能接替自己地位的那两个缺，左右侍郎悬着，然后擢拔了一些年轻人，这些年轻人办事有干劲儿，肯听话，而且地位离他这个尚书的距离还有

一大截。

费忌由五品郎中跳到四品下左丞郎缺足足干了五六年，然而跳到正四品上的左侍郎却只有两年光景，别看这小小的一级，有的人终其一生也很难得跳过去。

费忌虽然跳到了尚书部下第一次长，但是很难威胁到他这个尚书的地位，而兵部一缺由他部调任的可能性极微，于善谦为了保全自己这个兵部尚书。可说是费熬了苦心。

费忌不会当真地感激他，因为他是个孤苦伶仃的寒士，受高大人的奖掖提拔，与高晖一起受艺，然后再简拔推举出去，他与高晖情同手足。

于善谦死后，他究竟是部属，留得久一点，也就看见了杜子明与尤浑二人心怀鬼胎向于成龙探询进谗的丑态，更知道他们碰了一鼻子灰的窘事。先来告诉了高晖。所以高晖在杜尤二人来访时，已经胸有成竹地捏造了那么一段经过，把他们挡了出去。

因此高晖进来一说，李益笑道：“小弟真希望能在场看看他们那副嘴脸，比二公一向以长袖善舞而称能吏，而他们的脑筋转得也真快，于老儿死讯才出，他们立刻就安排了脱身之策，若非高兄早有防备，小弟倒真是被他们坑着了。”

这两人由于投契之故，已经称兄道弟，情深莫逆。

高晖笑笑道：“那倒不尽然，吾弟也不是甘于受人摆布之辈，纵然没有愚兄这一封信，相信你也早有了自处之策了。”

李益笑了一笑道：“办法是有的，只是不太好，不如这个结果使人满意。”

高晖道：“君虞，你我虽是相识未久，但是十分投契，先君子为鱼监所刺，是你代我报的仇，为于善谦构陷，也是因你的机缘而揭穿，你究竟打算用什么方法来脱身，是不是能告诉我呢？”

李益想了一下才道：“我怀着这封密函去见翼公，就是想请他过目一下，说明我们先前的计划，讲高兄不甘心老父被害，准备以此函公诸天下，于老儿可能就会因此愧急而死。”

高晖道：“当时我们都以为圣上知道这件事，这封密函并不足以构成对于老儿太大的威胁呀！”

李益道：“不！即使圣上真的知道此事，也不能对廷臣承认，为全威信起见，必须让于老儿挑起这份担子，何况于老儿已死，翼公一定会叫我把密函毁掉，力促圣上对于老儿之死免于追究，甚至还会压制着于氏族人不得声张。”

高晖道：“这原是我的计划，也是我告诉你可以如此做的，但只是使朝廷不追究而已，可是这不能构成于老儿的死因，如果于老儿有恃无恐，还是逼不死他的，你必须另有一套说词，使翼公相信于老儿因何而咯血暴卒的！”

李益笑道：“我代家岳父整顿了一部成年旧件，发现有几件案子是兵部与户工两部会办的，帐目上可能大有出入，譬如度支部所拨的修建长城款项中有支付民工报酬的款项，大有出入，五千民夫可以做到的工程，竟然动支了两万之数，这上面于老儿最少占了六成！”

“这些你怎么知道的？”

李益道：“我前岁进京赴试，恰好经过那处工地，那是我的估计，差不了太多，我在档案中看见了所报销的数额。就想到其中必有问题。而察勘监

办的就是于老儿与杜尤二公，而家岳也说过，于老儿并非一清如水，只是看准了才捞，而且一定吃大份，尤杜二公恨他也在此。”

“你准备以此为证揭发？”

李益笑道：“我那里有证据，只是准备说杜尤二公故意泄露此事叫我去威胁于老儿罢了！”

“那怎么会有用呢；尤浑跟杜子明不会承认的。”

“他们当然不会承认，可是我说他们要拿这个去吓吓于老儿是会有效的，那知道于老儿不经吓，一命呜呼了，杜尤二人惧我秘密，想先告我一状，这虽是我的猜测，也不会是捕风捉影，至少翼国会相信的，纵然杜尤二人再矢口否认也没有用，到现在为止，于老儿究竟因何而死，仍是无人知道，但就因为传说纷纷，所以各说各话，信不信在人！”

高晖一叹道：“君虞！假如你真用了这一套办法，那就牵涉太广了！”

李益笑道：“也不会怎么样的，因为这祇是我的一句话，他们会提出各种证据来推翻的，不过他们两人今后在圣上面前的说话也就要打个折扣了。”

“难道你不怕落个诬告之罪吗？”

“我祇是在翼公那儿谈谈而已，又没有正式投状告诉，再说这件事也不可能敞开来办。”

高晖笑道：“办也办不出个名堂的，即使真有此事，他们也早已安排弥缝好了，不过这一来，的确是够杜子明跟尤浑受的，咬人一口，入骨三分，兄弟，你真厉害！”

李益道：“人无害虎意，虎有伤人心，小弟想起于善谦对待老伯，心中对此辈就更为深恶痛绝，有机会能对此作一番儆戒，小弟是绝不会放弃的。”

这番话因为牵连着高晖心中积压多年的宿怨，大获其心，因之使高晖稍稍被勾起的一丝不以为然之心也冲淡了下来，握着他的手道：“对！君虞，此辈不除，正道君子殊难立足于朝房，先君子对昔日于善谦何等信赖，对他所献之策虽略知危险，第以国脉所系，君上之寄及挚友之荐，乃慨然以赴，谁知道他竟暗藏祸心，你对斯辈尊以父执，悉心为供驱策，冀能儆惩奸宄，而他们在危急之际，却想先出卖你，像这种人，是该痛加挞伐，以振世风，以廓朝廷。君虞，愚兄这次得以擢跃廷阁，一半固受荫于先人，另一半实在得力于你，因之你放心好了，利用在郑州这三年的任期，施展长才，好好地表现一番，任期一满，愚兄保证把你内调晋京，然后你我兄弟在朝中好好地携手合作，务使各宵小绝迹，忠义彰扬，非吾辈中人。绝不让他们欺瞒君上，祸乱朝纲！”

这是一篇意味很深的谈话，乍听上去，似乎是字字金石，掷地有声，仔细一回味，却又可以意会到另一种强烈的暗示，高晖在邀他结党，形成了股新兴的，足以影响朝政的力量。

高家一直是有这种潜力，而高晖也是有雄心，有魄力的人，他看中了李益的才华，李益的潜在影响力以及李益的渊源，因此，两人的地位虽然悬殊，但高晖对他邀请却是完全以平等地位的恳求。李益本就是野心勃勃的人，自然不会放弃这一种的机会，因此笑道：“兄长如此器重，小弟也不敢妄自菲薄，将来一定追附骥尾，竭尽弩钝以报知遇！”

高晖笑道：“君虞，这么说就不是弟兄了，彼此都别客气，反正今后祸福共当，苦乐同当，谁都不忘记就是了。明日上谕一发，愚兄就不得闲了，今后难得有空，我们弟兄先好好的聚一下。”

于是他吩咐了闭门杜客，摆下酒菜，跟李益两人煮酒纵谈，兄弟两人着实地计议了一番。

大事谈得差不多了，高晖才道：“君虞，令岳这一次虽然有欠忠厚，但是他也是不得已，被小人所持，一时失了主见。你还是不要耿耿在心！”

李益笑道：“只是小弟心愤难平，所以才让他急一急，明日谕出，他就会明白的。”

高晖道：“兄弟！你为什么不做个顺水人情，今天先去向他知会一声呢？他一定很着急。”

李益摇摇头道：“不！小弟深知家岳的为人。优柔寡断而又畏事，今日即为一例，他知道小弟不甘受人摆布而继续留在长安，跟王阁老二人唯恐小弟把他们也扯了出来，所以今天都没敢去探于老儿之丧，在尘埃未定前，他是不敢再见小弟的，很可能在门上就被挡了驾，白碰一鼻子灰回来，以后反而更难见面了。”

“可是杜子明他们不会把事情告诉他吗？”

“那两人是已经去过了，没见到家岳，才硬着头皮上兄长这儿来的，今天家岳一定是闭门杜客，或者是托辞他往以避，谁也见不着的。”

“可是他得知消息后就会不同了！”

“他无法得到消息，为了保全于老儿死后之名，圣上要我们今天陪太子致奠时才将密函交还，用心无非以释外疑，让大家认为是由太子说项，化解了这件事的宿怨，此外别无人知，别人也弄不清是怎么回事，自然也不会有人饶舌去告诉他了。”

“杜子明与尤浑会不会再去呢？”

“可能性不大，他们在于成龙那儿碰了一鼻子灰，又见到家岳没去致奠，在兄长这儿饱受奚落。心中一定认为家岳知情而不告他们，甚至于存心在整他们，心怀忿懣，不会再去了，而大哥荣升的消息，虽然有刘安来通知，但上谕未下，刘安只是偷偷来贺个喜，不会到处去讲的，所以家岳对今天发生的事，他是最隔阂的，说不定还真是为了怕多惹是非而躲开了，倒不如等明天兄长高就谕下，他知道了自会前来找我的！”

说了半天，最后一句才是他的本意，是要卢方向他低头，高晖笑了道：“兄弟，这口气赌得没有意思。”

李益昂然道：“不！兄弟，我认为有此必要，这门亲事虽是亲上加亲，但结得很勉强，你不知道他的气焰多盛，多么势利，要不是舍表妹对我情意深重，小弟绝不想高攀他们的！”

有了几分酒意，他也失去了平日的镇定，把自己归省回家，听见姨母崔氏来访，卢闰英向自己母亲示意，而姨丈索聘的倨傲，以及表妹留下玉珠，又说到回到长安后去拜访的情形，一直到仓猝宣布婚事，而卢方闻知于善谦死讯后。受尤杜二人怂恿嫁祸于自己的始末。

高晖道：“原来是这样仓猝宣布的，事实上并未下聘署帖成仪，我还当你们早就定好的呢？”

李益道：“家岳之所以肯受尤杜二人的议决，把责任全推在我头上，也是拿住了这一点，虽有口盟，却无婚书庚帖为凭，为了保全他自己，准备先赶我上郑州去顶过，然后看看情况，如果朝廷不加深究，是证明我在圣上心中尚有印象，不妨徐为之图，如若因而获罪，他可以遣女别嫁，推翻前言。我也无可奈何。”

高晖叹道：“中书卢公居然凉薄如此，倒是颇出人意外，先君子在世时，对他还十分推重的。”

李益道：“老伯大人以赤诚之心对人，将己度人，把人人都当作了信义知己，推心置腹，肝胆相照，所以才受到于老儿的陷害而不自知，多年老友尚且如此，而家岳与老伯不过初交而已，又怎能深知其守节呢？岁寒乃知松柏之劲。人也必须要经过患难，才能知其本性！”

高晖道：“但令表妹对你的一片情意总是可感的。”

“唯其如此，我才不忍相负，不过前两天我是从他家负气而出的，家母不日将由姑臧来京行聘，到时还请兄长多照顾，而且烦请兄长作代前往致聘。至于家岳那儿，小弟预计他闻知消息后，一定会来的，只要他两天不来，小弟再去登门求恕，也算是对他的一番歉意，如果他立即来了，则足见家岳势利太重，兄弟以后与中书省的交涉尚多，也可以知道如何应付。”

高晖想想等个两三天，看看一个人的表现倒也无妨。这一天李益仍是没有回家，也不知道家里已经出了事。

直等到次日早朝罢后，上谕宣示，拔擢了高晖继长兵部，而把尤浑与杜子明二人都调置了闲缺，原来两人所主掌的业务，则简派了两个年轻人，都是翼国公秦放鹤的亲戚与女婿。

李益这才想到翼公对他的事如此热心，还是有他私心的目的，不过这也可厚非，因为这两个人平素跟李益的私交很不错，人也颇为能干。

无论如何，这对李益总是争足了面子，他以一个新科进士的身份，放出外郡的副牧，还没有正式视事，就已经表现了很漂亮的一手，扳倒一个尚书与两个红员。

李益知高晖回家后，一定会有很多登门道贺的人，他留下不便，才带着胜利的心情回到了寓所。

见了鲍十一娘满脸忧色，他已经感到事情不对劲了，强打起兴子笑道：“十一娘，多日不见，我心如晦。”

鲍十一娘却焦急地埋怨道：“爷，你可回来了，你再不回来，我们可要满城敲锣打鼓去寻人，你也是的，怎么几天不回家，都上那儿去了？”

李益笑道：“我不是叫人告诉家里的吗？这几天是我的生死关头，我必须去挣扎奋斗，十一娘，你是被什么风吹来的，来了多久了？”

鲍十一娘道：“没两天，我是在家里听见了你的喜讯，赶来向你恭喜的，结果却……”

听了这句话，李益的心沉了下去，跟卢闰英的婚事他原想找个适当的机会告诉霍小玉的，可是这个好心而多事，可恨又可爱的鲍十一娘，把事情又弄糟了，把他的一番苦心安排全弄糟了！

见了他的脸色鲍十一娘也感到很不安：“十郎，对不起，我不是有心的，我以为长安市上的人知道了，你一定早就告诉了小玉，谁知道她一点讯息都不知道。”

看见李益更阴沉的脸色，鲍十一娘鼓起勇气又问道：“十郎，为什么你要瞒着小玉呢？”

李益望了她一眼，从她的语气中听出惶急的成分多于责问，心中不禁一动，反问道：“十一娘，你又替她出了什么主意？”

在他的反诘下，鲍十一娘低下了头：“十郎，你跟小玉的事是我一手促成的，而且净持姊也托我照顾她，对你们的事我不能不关心……”

李益又看了她一眼，冷冷地道：“十一娘，你能不能劝小玉离开我，或者是为她另外找个人？”

鲍十一娘为之一怔道：“十郎，你怎么说出这种话来了，我是为你们好。”

李益看看她，叹了口气：“十一娘，我实在不忍心说什么使你伤心的话，因为我们是朋友，而且毕竟有过一段交情。可是我实在无法感激你的热情，你为我们好，但你做的并不是为我们好，你插在我们中间，只会把事情弄得更糟，上次小玉生病，你闹得还不够？花了钱不说，还把病越拖越重！”

鲍十一娘低下了头，李益道：“这次你又给小玉出了什么主意？”

鲍十一娘仍是低头不语，李益心急地冲向后面，但见霍小玉面向着天，躺在榻上，浣纱含着泪在一边轻轻地吹着一碗药汁。

李益看看床上的小玉，几乎吓了一跳，才三四天不见，她已变了样子，两眼深陷，脸色焦黄，唇色白得如蜡，蓬松着头发，没有一点光泽。

李益走向前一步，摸着小玉的头，烫得灼手，被他这一抚，霍小玉算是由迷惘中醒觉过来了，无神的眼珠在他身上转了一转：“爷，你回来了？”

她挣扎着似乎要起来，李益按住了她：“小玉，你别动，好好的，怎么又病成了这个样子？”

小玉微弱地道：“我本来就身子不好，这两天又受了风寒……”

“感冒风寒也不会一下子重成这个样子，就算是痼病又发了，也不会在两三天内突然加剧！”

他端起榻旁一个痰盂，看看里面堆了半盂黄细裱纸，他捡起了几块，一一地展开来。

纸上有着轻黏的痰，霍小玉忙道：“爷！你弄这个干吗？脏死了。”

浣纱很快地夺过痰盂，李益道：“没有吐血呀！”

他又拿起桌上一张大夫开的药方，看了一遍，脸色变了，眼中却射出了怒光，逼视着鲍十一娘：“这上面的药是补虚与清淤血的。她有身孕，怎么能服这种虎狼之剂。是那儿找来的大夫？”

鲍十一娘吃吃地道：“是我从街上请回来的。”

“胡闹！他怎么能开这种方子，难道他没有来诊过脉？不经过望闻问切就胡乱处方！”

又拿起医案来看了一下，脸色变得铁青，沉重地放下了药单：“这个大夫很高明，批的医案也很切，孩子丢了是不是？”

霍小玉垂下了泪：“你走后的第二天，我就感到肚子痛，刚好鲍姨来了，听说我前夜曾经摔了一交，怕是动了胎气……”

李益沉声道：“不必为我隐瞒，我承认踢了你一下，是我不对，可是你也知道，那正是性命交关的时分，你却一味地跟我纠缠，怎么不使我着急呢？就算那一脚踢动了胎气你也该找以前的王大夫，请他开安胎的药，他对你的病最清楚，干吗要换大夫呢？”

他仍是咄咄逼人，鲍十一娘终于一挺胸道：“先请过王大夫，也开了安胎的药，可是他说只能安安看，不一定有希望，后来我又换了这位胡大夫，人家可是真正的神医，医道高明得很。”

李益点头道：“不错，他的医案批得极为高明，是他说胎儿一定保不住的？”

鲍十一娘沉吟片刻道：“他也没这样说，但是说万一留下去，到了五六

月时，如果仍然保不住，大人也完了，因此我才请他把胎儿给打掉，十郎，这是我的主意，我愿意承担一切过错。”

李益看了她一眼，然后又向霍小玉道：“小玉，如果真是这样，我当然也会如此主张的，不过这种事应该等我来决定，难道两三天都不能等吗？”

霍小玉垂泪不语，浣纱鼓起勇气道：“爷，听说您已经订了亲，是您的表妹，卢家的小姐！”

“是的，而且为了我跟于老儿斗法，我们还在长安市上闹了件新闻。”

“爷！为什么不告诉我们呢？长安市上每个人知道了，就是我跟小姐不知道。”

李益沉声道：“长安市上每个人都知道，我能瞒过你们吗？何况小玉跟我之间早就有约定，我是必须另娶的，无法给她一个正式的名分，我没有要瞒住你们的理由。”

浣纱道：“是啊！您告诉了我们，我们只有为您欢喜，绝不会妨碍您的。”

“这是无须瞒人，也瞒不了人的事，而我不告诉你们，当然有我的理由。”

浣纱紧急地道：“是不是那位卢小姐容不得小姐？”

李益冷笑道：“我跟小玉在一起，谁都知道的，如果别人容不得小玉，我会接受这门亲事吗？”

鲍十一娘道：“十郎，那究竟是为什么呢？”

“是我的姨丈坚持一点，他要我在迎娶一年后再接小玉过去，让他的面子过得去一点，因为他只有一个女儿，又是新进中书。即将入阁拜相，嫁女未及一年又置侧室，这对他的面子上很难看。”

鲍十一娘道：“这也有道理，我听说这位卢大人在朝里很红，这个要求并不过份。”

李益道：“我却认为过份了，我跟小玉结识在先，不夺他女儿的正室，就很对得起他了，凭什么要听他摆布，他要我这个女婿就要，不要就算，为了小玉，我也不能接受这种条件。”

鲍十一娘道：“可是你还是接受了，长安市上已经传出了你们的婚事，连我在乡下都听见了！”

李益道：“传闻归传闻，那只是个不得已的手段，但我并没有答应，而且这婚事并没有经过正式下定，跟本作不得的，不过事关名节，而且我表妹的人很不错，她东来长安时，取道陇西，到我的家里去过，我母亲对她很中意，因此这件婚事如果没有意外的转变，也可以说成了定局，所以才会未经文定，先传讯息……”

鲍十一娘道：“十郎，这些都没什么，就是那个条件，你若是跟小玉说了。以你姨丈卢大人在长安的地位，提出这个要求也只不过份。”

李益冷冷地道：“十一娘。你事事都想得周到，但是就没有想到我，你为什么不想想，我愿不愿意接受这个条件，小玉肯不肯接受这个条件？”

鲍十一娘道：“小玉应该没问题，她不是不懂事的人。”

李益沉声道：“你问过没有？十一娘，什么时候你能改得了凡事自作主张的毛病？”

鲍十一娘从来没有受过李益如此的抢白，从李益的脸上，她看出李益对自己充满了厌恶与不耐，再看看霍小玉，却是两眼发呆，没有说出一个字。

李益却低声一叹道：“我从卢家问明了对方的条件回来，没有来得及向她提起，但我也看得出，这个条件提出来，她心里是会接受的。她并没有争

嫡争名份的心，也不会介意我另娶，她要的只有我的人，因此她很难忍受一年的别离，即使为了成全我，她勉强地接受了，可是一年分手，以她目前的身子，恐怕也受不了，我也不忍心这么做。”

霍小玉泪如雨下，颤巍巍地叫了一声：“十郎……”

李益握着她的手：“我正彷徨无计，得知她有了身孕，非常高兴，因为这个理由是逼我姨丈改变规定的最好藉口，卢家的官势，地位，我并不在乎，但是他们在我母亲前来议聘时提出这个条件，我母亲是会答应的，只要母亲点了头，我也没办法，所以必须找到一个能使母亲站在我这边的方法，而且这是唯一的方法。”

鲍十一娘开口要说话，但却不知道要说什么。李益道：“为了要使我母亲理直气壮地据理以争，为了要使我们两家论婚时能处于平等的地位，不知道我用了多少心力，冒了多大的危险，找到了一个小机会，扩大游扬其事，弄成掀天大波，气死一名尚书，而且还扳倒了两名红员，更叫我姨丈对我负疚含愧，可以任由我驳回他任何条件的时候，我带着好消息回来，却遇上这种事！”

鲍十一娘看看霍小玉，又看看浣纱，开始感到很不安，浣纱这时才问道：“爷！您真的能叫卢家收回成命吗？”

李益冷笑道：“当然能，你们在家里不知道。但不妨出去打听一下，在这三天之内，我李君虞做下了多少惊天动地的大事，但有什么用呢？现在一切都晚了，我可以不畏兵部尚书，不怕当朝红员，但是我不能违背母命，失去了一个向母亲争取支持的理由，什么也谈不成了！”

霍小玉这才道：“十郎！实在是我的身子太单薄……”

李益道：“我知道，我不是那种自私的人，不会为了要你拼了命来生下一个孩子，可是你不能等几天吗？”

“等几天，那有什么差别？”霍小玉不解地道。

李益愤然道：“去接取我母亲来京的人已经上路，我另外附了封私函，也说了你怀孕的事，现在叫我怎么交代？”

三个女的都怔住了，最后还是霍小玉道：“十郎！我的身子实在太弱，不能生孩子的。”

李益叹道：“小玉，我知道，我说过了，我不会要你为我拼掉性命的，只要再等几天，等我母亲来了，让他见到了你。知道你确已怀孕，我母亲一定会把你当个宝，绝对不肯让你离开我的。等我们一起到了任上，再发生什么变故都没有关系了，现在你叫我怎么说？”

霍小玉道：“有什么办法，实话实说罢了，不要怪人，一切都是命！”

李益黯然道：“小玉，我不会怪人，但我的确很伤心，别人不了解我，你为什么也不了解我，别人无知，你怎么也是那样无知，胡闹！”

霍小玉只是垂泪无言，鲍十一娘实在待不下去了，上前道：“小玉，对不起，都是我不好，你安心养病吧，过两我再来看你。”

霍小玉终于抬起头来道：“鲍姨，谢谢你，我的病没关系，你家里事情忙，也丢不开……”

她还说得含蓄，浣纱却忍不住了道：“鲍姨，上次我听了你的话。浪费了许多钱不说，还弄了个鬼大夫，把小姐的病越养越深，这次我是始终反对的，你又强自作主，搅出这些事来，虽然你是一片好心，但是我实在无法感激你，你要是真为小姐好，就不要再来打扰她了。”

霍小玉道：“浣纱，不许这样说！”

浣纱道：“小姐，我说的是实话，受过上次的教训后，我已经懂了许多，我们主婢俩已经把终身托付给爷，好坏生死都是我们的命，用不看别人瞎操心，当您决定堕掉孩子时，我就一再反对，说爷不会是那样的人，您平时是多聪明的一个人，怎么会鬼迷心窍……”

鲍十一娘有辩，也无法辩，只是无言退后，悄悄地出去，没有人送她。也没有人留她，在她走出大门时，是秋鸿来关的门，摆下了一句话：“难怪爷爷说大户人家不准三姑六婆上门，的确有道理，她们做不出一件好事！”

显然那祖孙二人也听见屋里的谈话，知道了发生的事，鲍十一娘显然很落寞，她知道自己在这个家里已经成了不欢迎的人了！

这边，李益正在屋里把最近几天发生的事源源本本地说了，听见他在这几天内经历的一切，有时使两个女子为他焦心地捏着一把汗，有时却又为他欢欣。

在李益而言，这结果是值得骄傲的，可是在家里所发生的事情却使他沮丧。浣纱道：“那个姓杜姓尤的真不是东西，昨天他们还到家里来找爷呢。”

“怎么？他们来过，什么时候？”

“快中午的时候，磨菇了半天，一定要见爷，最后知道爷不在家，才快快地走了。”

李益道：“那一定是他们去高家之前，我知道他们一定会倒霉的，我所以才不回家，也是为着避他们……”

浣纱道：“爷！你的那位姨丈卢老爷也是，怎么会帮着他们来对付自己人呢？”

李益一叹道：“那也难怪，于老儿一死，大家都慌了手脚，且别说他们了，连我自己也是想一走了之，要不是小玉提醒了我，我可不也走了？”

浣纱道：“可不是，爷如若一走，岂不正好便宜了那些人，由得他们怎么栽诬爷了！”

李益道：“那倒不见得，就算我自己不说话，还有高晖呢，逼于老儿上辞呈是借重他的力量，他手中也握有确切的证据，而且他对于老儿害死他父亲的事，一直耿耿于怀，决心把它翻出来的，因此杜子明他们虽然把责任推在我头上，高晖也会为我申辩的。”

浣纱道：“只是事情不会那么圆满，而且爷也没有现在这么风光了，因为爷这一走，让人家看来爷也不过如此，爷！您在很多事情上都很精，但是真到紧要关头还不如小姐来得冷静。”

李益握着霍小玉瘦弱的手，无限怜惜地道：“是的！小玉，还是你沉得住气。”

霍小玉苦笑一声道：“我也不是沉得住气，只是想得开一点，该来的迟早总要来的，躲绝不是办法，躲得了一时，躲不过一世，你既是把前途功名看得很重的人，出了事就绝不能躲，于善谦又不是你拿刀杀死的，只要扣准了这一点，任何人都无法把他的死硬压在你的头上，就直承气死他又何妨，大唐令，气死人也并不犯罪的！”

李益道：“是的，我当时没想到，浣纱说得不错，在某些地方，我的镇定力是不如你。”

霍小玉惨然道：“世事如棋，当局者迷，旁观者清，不切于胜负，自然就冷静得多了。”

李益一愣道：“你难道一点都不关心我？”

霍小玉苦笑道：“说句良心话，我是不太关心，因为那些都是你将来的事，与我都没有份。”

“小玉，你怎么这么说呢？”

霍小玉惨然一叹道：“十郎，我生于七巧日，命中恰好犯了七没，所以算命的早为我排定了命，说我最大的一劫在二十一岁，我本来不信的，但到了后来，有许多事不由我不信，七岁那年出天花，一场病几乎要了我的命，十四岁那年丧父，由此转入舛途，十七岁父丧期满，开始受到大母的排挤，好不容易遇到了你，排除了一切艰难，我以为可以步入坦途了，谁知却惹了这身病，你记得吗？病发之日，正好是十月十七，缠绵病榻上，足足是七七四十九天，我的一生中，灾难每生于七，无论是明七暗七，都直接间接地要发生点事，因此我相信我逃不过二十一岁这个关，今年我已经十九了，还有两年，这是我生命中最后的两年，我只希望能……”她的声音很冷静，很平淡。但听的人却受不了，浣纱掩着脸，赶紧跑出门去。怕她的哭声会加深霍小玉的伤感。

但是李益却不能离开，他忍住了悲戚，抱住了霍小玉瘦弱的身子，哽咽地道：“小玉！”

小玉，傻孩子，千万则这么想，我们还有一辈子的日子要过呢！”

霍小玉的手也瘦得可怜，但是她的手指却非常有力，握住了李益的手，握得那么紧，紧得李益吃惊：“十郎，你要答应别离开我，不管你娶亲也好，干什么也好，不要把我丢开，我只有两年不到的日子了，我自己知道的，我绝不会活过二十一岁去的。”

“胡说，小玉！你会活得更久的……”

“但是我不奢望，当我准备择人而事，自己订下那些荒唐的条件，就是准备我的生命终止于二十一岁之前，神前定誓，佛前许愿，我都是这样说的，后来遇到了你，我感到好幸福，好快乐，因而生出了奢望，想跟你多相处一些日子，灾祸就降临了，这正是上苍责罚我的贪心，人可欺，神佛不可欺，所以我决定了，十郎，我求求你，别让我失望。我只要求你再给我两天的日子！”

她的神情是那么的可怖，声音中具有着一种说不出的震慑力量，使得李益有点骇怕了，只得顺着她的口气道：“小玉，我答应你，我一直没有想到要跟你分开，我不是在为你而尽最大的努力吗？”

霍小玉放开了他的手，躺在床上喘息看：“十郎，到了二十一岁后，就算我不死，我也不会跟你在一起了，我到山上去陪伴我娘丢，这是我早就下定的决心。”

李益叹了口气：“小玉，你还是信不过我。”

霍小玉摇摇头：“不是的。我怎么会信不过你呢？我们的事早已传遍了长安，几乎无人不知了，就是你想抛弃我也是不可能的，那会使你遭受到众人的批评与不齿，你是个很爱惜名誉的人，也不会做这种笨事的，鲍姨的见识太浅了，老是怕你会对不起我，看不透这一点才瞎操心。”

她一下子又变得很冷静，居然是平心静气地分析厉害，这种反常使得李益震惊了，变得有点不知所从了，然后道：“那你为什么要听她的话？”

“你是说堕掉孩子这件事？虽然是她的建议，却是我自己决定，你也知道，我虽然年纪比她轻，但是我懂得的事情比她多，绝不会受她摆布的。”

“你自己为什么要作那样的决定呢？”

霍小玉叹了口气：“为你，我已问过李升了，也知道你有信回家，接你母亲来长安议婚，更知道你把我怀孕的事告诉了老夫人，鲍姨来告诉我你定了亲，我就找李升来问过，他都告诉我了。”

“你既然知道，为什么还要那么做呢？”

“十郎，你知道我的身子状况，孩子是留不住的，尤其是那天被你踢了一下后，当时虽没觉得如何，你走后，我就开始流血，大夫说安安胎可能有希望，只是医者之心，实际上希望极其渺茫……”

“但是你也不该自己把他给堕下来呀！”

“再拖也不过是过把月……”

李益道：“个把月就够了，那时我母亲已经来到了长安，她老人家绝不会让你未过门就生下了孩子，一定会坚拒姨丈一年后再接你过门的条件。”

霍小玉道：“我就是不让这件事发生，如果见过老夫人后，我还是留住不住孩子，老夫人一定会问过究竟，李升说过了，老夫人很严格，况且掉下来的是个男胎，如果老夫人在边，一定会怪你的。”

李益握住了她手道：“就让母亲责怪我两句好了，那也不算什么，你何苦如此呢？”

霍小玉平静地道：“但是我不想发生这种事，反正我在你身边不久，何必又增加一点遗憾呢？而且我知道卢家的婚事对你很重要，当朝中书，又是独女，对你的将来影响至钜，我有身孕的事，对你结成这门亲事的影响很大，你姨丈是个要面子的人，如果一个拉不下脸，双方斗僵了反而不好。”

“笑话，我并不在乎，我李益又岂是仰人成事的人！”

霍小玉笑了一笑。道：“十郎，我们之间的了解难道还不够深？你又何必在我面前硬逞意气呢！再说在长安光凭一个人是很难闯出局面来的，这情形我很清楚，说句不怕你生气的话，你并不是那种志行高洁的隐士，立志富贵并不是坏事，也无须假作清高。”

李益很惭愧地低下头，他在霍小玉的透视下，感到自己无所遁形，这是个真正了解他的人。

望着她清瘦憔悴的脸庞，李益有着椎心的歉疚。

霍小玉平静地道：“事情完全是我自己决定的，但是我故作沉吟迟疑，让鲍姨来替我作主，这也是为了你好，你已经开始有了辉煌的前途，就应该跟她断绝了，否则对你没有什么好处。她不是个坏人，但是为利之心太切，为了她的儿子，她做的一切近乎可怕，如果将来对你要求太多，会使你很为难的，所以正好借着这个理由，让她自己离开算了，以后她大概再不好意思来找你了。”

望着这个小女人，李益几乎难以相信，从来没有机心的霍小玉，原来城府也很深。

霍小玉苦笑着道：“想起来我很对不起她，她那样为我，我竟如此对她。但是没办法，女人是自私的，女人的爱只给一个人，为了所受，不惜牺牲一切，我对你的爱比对她重，她是必须被牺牲。”

李益紧紧地抱着她，她的瘦削，她灼热的身子。就像是一块烧红的烙铁，烙着他的良知。

这一切都是他造成的，假如他不是太热衷卢家这一门亲事，不迷恋于表妹的美色，不急于逞现自己的机心，不斤斤计较于善谦对他的毁谤而想报

复，留在霍小玉身边，这一切都不会发生的！

从陇西省亲回来长安将近半个月，他只有两个晚上宿在家中，那是刚返长安的第一夜，以及从卢家议过亲回家的那夜，以后他就在卢家盘桓，陪着他那美丽的表妹。无可否认，卢闰英是比此刻的霍小玉可爱，她高大，健壮，却又修短适中，美丽，健康而又肥瘦适度。

她的肌肤柔润，洁滑如玉，摸在手上就像是丝绸，不像霍小玉这样的瘦骨嶙峋，她吐气如兰，不像小玉的呼吸中透着一股病态的腥味，但是这个小女人，毕竟是他爱过的，而且深受过，若非病的折磨，她会像卢闰英一样的美，而更懂得爱！

可是此刻，霍小玉毕竟显示了她比卢闰英更值得爱的地方，她为了爱，可以不计任何牺牲，甚至于自己的生命，卢闰英能吗？李益在心中作了一番估计，答覆是否定的。

卢闰英不是不爱他，但是不够深，不够狂热，她是个较为理智的人，她的感情仍然有着相当的条件的，至少在他与卢方的权益冲突时，她是偏向于父亲的。

女儿向着父亲，这是应该的，李益当然说不出卢闰英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但是李益的心里至少是不满足的。

因为他是个极端自我的人，在他的心目中，他把他自己的一切置于最重的地位，而且他要所有的人——他所爱的与爱他的人。也都要以他为中心，置于最重要的一环上！

而更不可原谅的是李益为他的自私找到了一个根据，一个道理上的根据，义理上的根据。

妇人在家从父，出嫁从夫，这是妇德之所箴，卢闰英与他的婚约不仅是口头上的约定，而且也是实际的，虽然这是瞒着所有人的秘密，但卢闰英自己应该知道的，她已经是李益名副其实的妻子。

除非他还打算另外嫁人，那是情感上的反叛，是更不可恕的，不贞的罪行。

在义理上，卢方居然为了利害相关要出卖他，牺牲他，卢闰英知道了父亲的企图后，仍然要求他接受，这是李益所最不能接受的，这种愤懑的情绪在李益发现了那只锦盒后，整个地爆发了。

那只锦盒是卢闰英准备给他的，里面放了五十锭赤金的小元宝，每锭十两重，总计是五百两。

这是卢闰英自己历年压岁所得的私蓄，随着卢方的两箱钱，一起给他，作为他到任上的开销！那只是一个名义，实际上，这是作为他牺牲顶罪的代价。

李益已经成竹在胸，不必躲避了，但是他到卢家去通知这个好消息，却得到了卢方准备牺牲他的消息。

一怒之下，他没有说出自己的把握以及证据，气冲冲的走了，但走时他取了两锭金子。

现在他看见了那只锦盒，放在柜子顶上，连忙过去，找张凳子垫着脚取了下来，锦盒是空的，忙问道：“这里面装的是什么？”

“是金子，一共四十八锭，我叫浣纱收在箱子里。”

“为什么要收？你知道是谁的？”

“是你姨丈家的一个丫头，叫雅萍的，她说是姨母给你的，我不知道能

不能收，但是她放下盒子就走了。放在外面我怕丢了，收进箱子又怕压坏了盒子，万一你不想收下，还给人家也不方便。”

李益一声冷笑：“这是给我卖命的代价！”

霍小玉不禁一怔，李益继而愤愤地道：“东西是她的，她就是我的好表妹，那个外面盛传已经跟我订亲的女子，我一气离开了她家，她居然不死心，又叫人送了来！这个混帐透顶的女人，为了她老子的前程，居然认为我活该倒霉牺牲似的。”

砰的一拳击在盒子上，李益的劲儿不小，居然把木匣击得碎裂成五六片，但是他毕竟不是练过武功的武夫，没有单拳碎砖裂石的功夫，他自己的手背硬骨上，也被木板击破了，鲜血涔涔地下。

李益似乎毫不觉疼痛，打开箱子，找了块白布。把一锭锭的金子包了起来，鲜血染在白布上。

霍小玉为他的举动骇异了，忘了自己的痛骨支离，一下子坐了起来问道：“十郎！你要干吗？”

李益冷笑道：“这是买我命的钱，我的命没有这么贱，而且我自己还顶得起，没有把命送掉，所以没有理由要收下这笔代价，我要送还给她去！”

霍小玉一叹道：“还给她是对的，但是你又何必跟自己生气？叫李升送去就是了。”

“我要当面抛在她的脸上。”

“十郎！你不能这么做，那是负气的行为。”

“难道我不该气？她怕我留在长安会对她老子不利，硬要赶我滚蛋，难道我还要感谢她不成？”

“十郎！你能不能平心静气地听我说两句话，你现在的样子不像个大人，倒像个小孩子。”

李益终于平静了下来，自己也有点不好意思，霍小玉是真正了解他的，也懂得如何劝告他。

在这种情况下，任何一种理由都足以助长李益的愤怒与冲动，刺激得他会真跑去把金子掷在卢闰英的脸上，但就是这句话把他给劝住了。

因为霍小玉口中的小孩子不是指他未成熟，而是指他的行径不类君子而像个市井小人。

霍小玉口中的大人，也不是指年已及冠的成人，而是指行事稳健练达，能屈能伸的大丈夫。

李益不在乎自己被称为小孩子，童心未泯，常保赤子，在他认为是一件可爱的事，但是他不愿意被人认为未成熟或幼稚，那是最伤他自尊的。

从小因为他是独子，又是家中唯一的男人，有一个了解他而又严厉管教他和适度放纵他的母亲，养成了李益这种性格，十四五岁时，他已经像个成年的男人，表现出了支承门户，光耀门楣的男儿气概，予人以少年老成之感。

但是在母亲的翼护下，他又会像小儿女似的撒撒娇。

这两重性格并不冲突，也是李益在人前要表现绝对自尊的原因，因之，李益最不能忍受的就是说他未成熟。

霍小玉针对着他的心理，抑制了他的冲动，使他冷静了下来，想想这样做的确很无聊，尤其是去对卢闰英发脾气，那更无聊。

沉思了片刻才道：“也罢，男子汉大丈夫，跟妇人逞意气之争，是没有

多大意思的。”

霍小玉笑了一下道：“这才是，尤其该想想你表妹实在也有不得已的苦衷。你不告诉她你已有相当把握，那么除了一走之外，本来也别无良策，何况她把自己的私蓄给你送来，并不一定是要你走的意思，否则她会叫人把你姨丈给你的钱一起送来了。”

“那她把这些金子送来是什么意思？”

“她或许是支持你留下来，为一切所发生的事作公开的声辩，当然也免不了要四出活动，这箱金子就很可用了，小巧，昂贵，授受方便，尤其是打点门上司阎之流的下人，这是最得力的东西。”

想想的确不错，他到翼公府去的时候，已值夜深，如果不是有着那两锭金子，门上也不会如此巴结，那个时候求诣，九成九是会遭到挡驾的，几乎无须通报，门上就能作得了主。

而通报进去，很可能会挨一顿申斥的，如果没有相当大的人情，很难有人愿意找这种麻烦的。

而整个事机的转捩，却全在于能及时叩谒到翼国公，抢在杜子明等人之前，把内情呈达到宫里！

霍小玉见他已冷静了下来才又道：“十郎！既然你已经有信给老夫人，而且也派人去接她老人家了，我的身孕掉了是很难解释的，倒不如你先走吧。”

“我先走？你的意思是你不走？”

霍小玉苦笑道：“我是最不愿意跟你分开的，可是目前我的身子实在无法出远门，而你的假期已满，也实在不能多耽搁，倒不如你先去赴任，我在这儿养病，等身子好了，我会请允明找人捎个信给你，到时你再派人来接我。”

这是个好办法，但李益反而有点舍不得了：“留你一个人在长安，我不放心……”

霍小玉笑了笑：“有什么不放心的，我单独养病，复元得还会快一点。”

李益一怔道：“这话是怎么说呢？”

霍小玉飞红了脸，低声道：“你不是那种适合于陪病人的人，跟你在一起，我也不容易控制自己安心养病，鲍姨这次介绍来的大夫医道很高，脉理也很准。他因为年纪大，问话也方便，在他听过我的病情之后。作了一句忠告，说我的病并不重，很可能三五日内，即可小愈，但是那也最危险，偶一不慎，立可转成大病。”

李益道：“病每加于小愈，这本是老生常谈！”

霍小玉道：“但是他说的情况不一样，他说青春伴侣最难养疾，因为一方在病中，另一方必然殷勤温柔，每多感人之举，亦多怜惜之情，而病者则因常自卧床，备感寂寞，体质荏弱，尤盼扶持，于是就此平常增加了许多接触的机会，到了两情不克自己之时，就会置生死于度外……”

李益深为敬服地，道：“有道理，这个大夫倒是真的高明，治病不光是药石之效，而且要深入情景，研究病之所本，疾之所源，正本而清源，才是探得个中三昧！”

霍小玉道：“他还说了一句最堪玩味的話，他说 不见可欲，则不动心 无以制所欲，唯有无所欲，他要我在养病之际。最好能跟你小别一阵子。”

李益点点头：“有道理，那我就先到任上，先把寓所那边布置起来，等

一切都就绪，你的病也差不多好了，那时或者我来接你，或者你自己来。”

霍小玉道：“郑州离长安虽然不远，但也有几百里之遥，往返数日，你刚上任，怎能又告假呢？接我大可不必，至于我自己来，我也没那个本事，还是让允明捎个信给你，等你派人来接我吧。”

李益道：“那也好，既然如此，我就早上任去了，留在长安，目前对我也不好，虽然事情的发展对我是大为有利，但是毕竟有很多是不可告人之处，我在这儿，遇见了熟人，总免不了要问问，回答起来很困难，不回答就难免启人之疑。蜚短流长，猜测之词会被渲染成真的，这几天来，我对长安是非口舌之祸，算是深深地领教了，于老儿之死，有一半是被流言气死的！”

霍小玉抚着他的手：“那你明天留一天，把行装整理一下，到几个地方去辞行，后天就走吧。”

这天晚上，李益是在浣纱的屋里睡的，这个小妇人像是霍小玉的影子，一夜至少到小玉的房中去探视了五六次，弄得李益满怀热爱，也索然无味了。

天明起来稍迟，霍小玉居然先他们起身，而且正在指挥着李升与秋鸿祖孙俩整顿行装。

李益倒是很不过意：“小玉，你怎么一下子就起来了？”

霍小玉笑道：“你一回来，我就好像没病了，而且有些东西他们弄不清楚，一定要我自己看着整理。”

李益见她脸上红红的，轻轻地吻了一下，热是退了很多，但是还有一点烧，可是她的精神却显得很好，不禁叹道：“看来我是要早点上任去好，病每加于小愈，这句话太有道理，我现在就好想你，恨不得就抱你进房去！”

霍小玉的脸红了：“十郎，让人听了像什么？”

李益望着远处在困行李的李升，低声笑道：“我是咬着耳朵讲，他们听不见。”

霍小玉白了他一眼：“你昨天还没有狂够，我在隔房听见浣纱起来了好几躺。”

李益不禁有点愠色道：“你问得真好，你知道她昨夜一连起来几趟是干什么？”

“我怎么知道，总不会无缘无故起来的吧！”

李益道：“她听见你屋子里略有响动，不管是在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立刻爬起来，蹑着脚。走到你门口张望一下，看没有什么，才又回来。”

霍小玉心中十分感动，但是又对李益充满了歉意，顿了一顿道：“这丫头，太不像话了！”

李益握住了她的手，轻轻地拍了拍，道：“算了，也别再说她了，这是勉强不来的，各人情有所锺，她似乎是专为你活着的，我倒不忍心去责备她了，相反的还对她无限尊敬，尤其是昨夜她第三次上你那儿去张望回来，我刚有点睡意，被她吵醒了。我很不耐烦，你知道……”

霍小玉忙道：“我知道，你睡觉本就惊醒，一点声音都受不得。尤其是乍有个睡意被搅散了，就很难再入梦，这个丫头，我跟她说了多少遍，她怎么还没长记性。”

“她倒是没忘记，可是她心里只记得你，见吵醒了我，口里连连抱歉，我叫她乾脆到你的屋子里睡去，她先是千恩万谢地去了，那知道我第二次乍有睡意的时候，她居然又光溜溜地爬到我的身边来了。霍小玉笑了道：“这丫头终于也有不耐寂寞的时候！”

李益叹了口气：“真要如此，我还觉得她有点人情味儿，你再也没想到她是为什么来的？”

霍小玉敛笑急问：“她是为了什么？”

李益道：“她说是你叫她好好侍候我的。如果又回到你房里，你看见了一定会不高兴，很可能会因此而生气？使病情又加重了，因为她听医生说你的病与心情大有关系，生不得气，求我让她在身边躺一躺。免得你看了生气。”

“这丫头……”

霍小玉才说了三个字，眼睛已经红了，对李益她固然是充满了歉疚的心情，但浣纱的忠心使她又不忍心再责备什么了。李益叹了口气：“我当时心情很坏，指着床下的地板对她说，你为什么不睡在地下，既不会吵我，上你那儿去也方便，我说的原是气话，那知道她毫无怨言，只抱了床席子，倒在门口就睡下了……”

“可是我早上看见她是在床上的。”

李益一叹：“是的，是我抱她上去的，到天亮的时候，我醒了过来，看见她还是赤条条地歪在地下，倒是着实地感到不安，把她送了上床，她居然都没醒，可见她这一夜是多辛苦。”

“我说呢，这丫头今天怎么偷懒了，爷都起来了，她居然还在高卧未醒，我想去叫她的，看她没穿衣服，我以为她夜来太累了，也就没叫她，那知道竟是个缘故。今天晚上我叫她……”

李益立刻道：“得了，小玉，今天晚上我一个人睡书房，再这样折腾一夜，我也受不了。”

霍小玉的脸红了红，低声说：“十郎，晚上咱们三个人宿一间屋里吧，我在旁边，就不会分她的心了。”

李益道：“这是干吗，你真以为我是……”

霍小玉的眼中闪着情火，低着声道：“我心中只知道你是我的男人，那就够了，别的我什么都不想，所以在小别的前夕，我要在你身边陪着你，侍奉你！”

李益推推她的额角：“你真的不要命了？”

霍小玉略闪一闪，笑道：“我需要的是心灵上的充实，人欲上我会克制的，但是我不会强迫你也克制。所以我要浣纱在旁边。”

李益只有叹口道：“好吧，我们乾脆来互考一下定力，看看是否能安安份份地渡上一夜？”

他把那四十八锭金子另外找个小箱子装了，坐了车子，一脚来到卢府，卢安在门上，见了他，立刻请安道：“姑爷来了！小姐还说得真准，她说你一定在今儿会来的，故而叫小的在门口等着。”

李益的行动被人料中，心中不无快快之感，卢安却抢着又低声道：“上次的事情老爷一时没有成算，由人摆布，他回来那一天，夫人跟小姐都跟老爷吵了一场架，老爷自知理曲，还到你那儿去了一次……”

李益哦了一声道：“这是什么时候的事，我怎么不知道？”

卢安道：“是第二天上朝回来。”

李益笑道：“那是已经面过圣了，要做的事也做过了，还去找我干吗？”

卢安压低声音道：“姑爷！小的向你讲老实话，大人是听小姐说你不打算离开长安，心下颇为着忙，是去催你快走的，不过小姐很聪明，早就知道你不会走的，预先吩咐了我一番话，我到门上只跟李老爷子随便聊了几句，

压根儿就没说老爷来了，然后出来回覆说你出门访友去了。老爷没办法又急急地上王阁老那儿去了！”

李益道：“这是为什么呢？”

卢安道：“小姐觉得老爷太薄情，也太没主见，不能由着别人摆布你，再者也想到你绝不会甘心受人摆布，一定会有所准备，让你跟老爷见了面，很可能会冲突起来，所以才吩咐小的如此说。”

李益笑道：“她倒是算得准，我那天的确是出门访友去了，而且就在高侍郎府中。”

卢安道：“现在可得称高尚书了，姑爷！你真行，那么大的一件事，你摆平下来还不说，居然把杜子明跟尤浑都给坑了一下，这也是他们活该，谁叫他们存心不良，老爷到了王阁老那儿，两人一细谈，老爷才真正的失悔，因为他知道了你无意离开的消息后，本来打算去邀杜尤两人来商量的。但是王阁老止住了他。”

李益道：“王阁老是怎么说的？”

“王阁老说这是一石二鸟之计，你太精明，如果你在老爷的身边会很得力，所以，他们才想去掉你！”

李益不禁感撼万端地道：“姨丈实在是糊涂，也不想想杜子明跟尤浑是什么脚色。跟他们相处，会有好事吗？”

卢安道：“可不是吗，老爷跟王阁老商量了一阵后，越想越后悔，因为那天他们要把责任都推到姑爷头上时。王阁老就一力反对，说姑爷未必会肯离开，因为那天是杜尤二人都在场，王阁老未便明言，便被他们拖着上朝去了，不过，他还是向老爷作了暗示，所以他们在圣上面前没有开口说任何的话。”

这与李益所知是吻合的，但是他心中对卢方的反感更深了，忍不住道：“那正是他们的运气，杜子明与尤浑说话的结果又如何呢？”

卢安望着这位姑爷，心中有着惴惴不安的感觉，这个年轻人本来就充满了传奇性，现在却更充满了神秘，他的官不大，而且也只是刚中了进士不久，但是他手中却握着看一些看不见的权力，主宰着朝中大员真的升降荣辱。权倾当世的太监鱼朝恩，在他手里倒了下去。

红极一时的兵部尚书于善谦，在他手里倒了下去。

甚且贵列王爵的霍王，也是受他的影响而倒了下去。

尤侍郎是户部度支，杜子明则是工部红员，他们都因为他而受到了贬斥，降级。

因此卢安的话更小心了：“姑爷，老爷原本也不准备说什么，他是受了杜子明跟尤浑的胁迫，无可奈何而为之，而且老爷与姑爷是翁婿之亲，姑爷真有了什么事情，对老爷说来也并不有利。”

这句话使李益稍稍宽慰了一点，对卢方的反感也稍收。诚然，在利害关系上而言，他如若真的在于善谦这件事情上有了牵连，卢方是难脱干系的，因此卢方出卖他是真正地受了胁迫，在无可奈何之下的措施。

“姨丈的性子太急了一点，对我的信心也不够，我既然做了，自然有相当的把握，他如若肯多等一下，我已经来告诉他我的应付之策了。”

“原来姑爷那天晚上就是来告诉老爷的？那为什么不跟小的说一声呢，小的知道姑爷有了万全的应付之策，立刻就去追上老爷了。”

李益一阵冷笑：“卢安！那天的情形换了你又当如何呢？我半夜不睡

觉，唯恐姨丈着急，跑来告诉他一个安心的消息，还没等我开口，居然听见了他们要对付我的事。”

卢安也不知说什么好了，那天的事是他受托代为转告的，他私心之中，也感到主人的薄情，尤其是他受了李益太多的好处，总还是偏向李益这边的，因此他只有陪着笑脸道：“姑爷！老爷一直在外任上，对京中的情形不清楚，难免会受了他人的影响，好在事情已经过去，大家总是至亲，一切都要包容一二……”

李益也觉得牢骚发够了，他知道这些话卢安一定会转到卢方那儿去的，所以摆了句门面话：“那当然，他是我的长辈，不管再对不起我，我也不能对他老人家如何，所以我在回击中并没有涉及他老人家一词片语，无论如何，我们总是自己人。”

卢安才宽心道：“说的是。老爷得知杜尤二人被斥，他自己却一无所涉，对姑爷十分感激，也非常地后悔，因此吩咐小的等姑爷来了，务必要留下姑爷，等他回来，好好地同姑爷解说一番。”

“姨丈现在不在家？”

“上朝还没有回来。”

卢安压低了声音，又显得很神秘地道：“事实上老爷也不敢太早回来，总要找点藉口在别的地方耽一下，因为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从前夜到今天，已经来找了老爷好几次，好像还有点不死心似的，老爷只好避避他们。”

“还有什么好找的？”

“这个，小的就不知道了。”

李益心里动了一动，他知道那两个家伙与卢方之间可能还有着什么纠葛，在以前可能是属于共同的利益，但是那两个人从任上垮了下来，这些就变成了他们威胁卢方的把柄了。

这一刹那之间，李益对卢方的处境起了同情之心，他受了杜尤二人的挟持，有其不得已之处。

于是他笑了一笑，低声对着卢安道：“你去打听一下姨丈在什么地方，然后请姨丈暂时别回家，在那个隐蔽的地方等我一下，再回来告诉我，我有很重要的事跟他商量，本来应该是在家里最好，可又怕有人来了麻烦。”

卢安很解事，立刻笑着道：“是！奴才知道，而且老爷也的确有事跟姑爷商量，故而吩咐奴才说姑爷如果来了，务必留住姑爷。”

“那我就进去看看姨母去，你去找姨丈吧。”

卢安乖巧地走了，李益笑吟吟地进去，到了内室。

卢夫人母女正在聊天。神情上却显得很焦急，显然地，她们都在等他，卢夫人尤其着急，看见他之后，没等他行礼就把他拉住了：“十郎，你这孩子也是的，一连四五天不来看我，来了又跟卢安在门口有什么玃咕的！”

李益笑了笑：“姨母，甥儿这几天是不得闲，今天才算忙完，不是立刻就来看你老人家了？因为我还有要事跟姨丈谈谈，所以才让卢安去请示姨丈了。”

卢夫人略略有点紧张地道：“又是什么事？你姨丈这几天忙得焦头烂额的，回来直叹气。”

“甥儿知道，无非是些公事上的问题，姨丈刚刚接任京员，有些地方不太熟，甥儿能尽力的，总要为他分分忧。”

卢夫人的眼睛红了：“谢谢你，十郎，我知道前几天有件事，你姨丈做

得很糊涂，很对不起你。我跟英儿都跟他吵了一场，事实上他也很后悔，尤其是前天于家出殡后，你姨丈虽然没去，却关心得很，一大早就在王阁老的家里听候消息，可见他是关心的。当天回家，神色就变了，一个劲儿的夸你能干！十郎，你不知道我听了那话心里多欢喜，我娘家的亲戚，只有你一个争气的，你能叫人看得起，我真比什么都高兴。”

对这个慈祥的老妇人，李益心里除了感动之外，多少有点惭愧。而一旁卢闰英的眼光却使他更为愧疚。

因为那天他从这儿负气而去，卢闰英看样子也有很多话要跟他说，但碍于卢夫人在旁，两人都不便启口。

幸好卢夫人很解事，笑了一下道：“十郎！我对你姨丈的公事是向来不问的，倒是英儿还知道一点，你要跟你姨丈商量公事，不妨跟她先谈谈，我到佛堂去了。”

她起身走了，卢闰英这才勉力地挤出一丝笑容道：“十郎，到我屋里去坐吧。”

两人走出厅房，进入花园，卢闰英已忍不住哭了起来，哭得很伤心。

这一哭反而把李益哭烦了，忍不住冷冷地道：“闰英！你有多大委屈也请忍一忍。把重要的话说一下，我在这儿耽不了多久。”

卢闰英忍住了眼泪，愕然地抬起头：“你要走？”

“是的，我跟卢安略谈了一下，知道姨丈可能有了麻烦，要躲开杜子明跟尤浑的纠缠，所以我叫他去找姨丈，为了怕他们跟了来，约在外面见面！所以一会儿我还得出去。所以你可不能再哭了。”

卢闰英大感愕然地道：“爹的事你还要管？”

李益道：“如果只是我的姨丈，我就不管了，但他还是我的岳父。为了你，我也得管下去，除非他老人家认为我能力薄弱，我尽不上这份孝心，那就没办法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十郎，你何必说气话呢，爹已经非常后悔了，尤其是这两天，他被那两个家伙缠得实在受不了，只好成天躲着他们，一定要等晚上才回家，回来后，一个劲儿的唉声叹气，说有你在就好了，今天临朝前他还说了，如果你今天没来，明儿就要我求你去。”

李益笑笑道：“他老人家如果早就如此信任我不就好了，拳头朝外打，胳膊往里弯，如果连自己人都无法信任，事情怎么办得通呢？”

卢闰英叹道：“十郎，你怎么埋怨爹都行，因为他是对不起你，可是对我，你实在不该如此，你知道那天你走了之后，我心里是什么滋味，爹告诉我说要叫你避一避时，我没想到会如此严重，所以我准备等爹回来，极力阻止他那么做，如果他不听，我就带了雅萍立刻去找你，那怕天是涯海角，生死祸福，我都要跟你在一起……”

李益感激地道：“闰英！你对我太好了！”

卢闰英毅然道：“那是应该的，只有我自己知道我们的感情到了什么程度，这是我应守的本份，我把随身行李都整好了，而且还叫雅萍把一箱金子先送到你那儿去了，你收到了没有？”

李益忙道：“收到了，原来你是打算跟我一起逃亡用的，我还以为是你要我离开长安用的呢！”

卢闰英道：“我不会那么做。而且你已经明白的表示过你绝不离开，一定要等着弄个清楚的。”

李益更惭愧了。幸好把金子放在门房处，因为跟卢安谈话，一个打岔，忘了带来，否则把这个交给了卢闰英，将会更令她伤心了。

卢闰英擦擦眼睛：“可是爹当天晚上没回来，在王阁老家一直待到临朝，随后又耽误了一天，回到家里，我才知道他们已经面过圣了，一切都无以挽回了，我这才把你分析的事情结果说出来，问爹你是否会因而获杀身之祸？”

李益道：“假如圣上相信了他们所捏造的理由，我的确是会有这种可能的。”

卢闰英道：“可是爹说绝无此可能，杜子明他们说了他们的理由时，圣上的反应很冷淡，似乎早已胸有成竹，所以问到爹的时候，爹与王阁老都说未知究里，不敢擅测为对，而且圣上也没有多事诘问，倒是翼国公在旁，多诘究了几句，对杜子明与尤浑颇有微词，说前两天在朝中听他们自己在说于尚书是被他们逼得上辞表的，何以今日恶耗传来，二公竟谗过于李十郎身上去了，吓得他们两人连连矢口否认，虽然一口咬定是你所为，但是据情形看，圣上并没有相信。”

李益笑道：“那当然，如果不是我临时计生，赶快上翼公府去说明原委，托他抢先一步入宫把事情奏明，圣上听了他们先入为主的奏词，我的脑袋就保不住了。”

“什么？原来你已经先走好了翼国公的门路了？”

李益道：“不！我听见于老儿的死讯后，感到不妙，立即上高侍郎的家中去，他倒是很热心，本来想袖着证物自行入朝为我解说的，可是他未到朝班，即使修本请奏，已经比人晚了一步，我就请他把证物交给我……”

“什么证物？”

“于老儿给鱼朝恩的告密函，函中泄露了高侍郎的先人离京外出召军勤王的秘情，高大人才因此受刺杀。鱼朝恩很奸，杀死高大人后，一面向高晖示惠，奏请由他入替先人的遗缺，还把那封密函交给了高晖，让高晖明白谁才是真正害死他父亲的凶手。”

卢闰英愕然道：“原来是这么回事，那封信是于老儿的亲笔？”

“是的，于老儿虽很聪明，却还是刁不过鱼朝恩，这封亲笔函居然落到了高晖手中。”

“这件事你说过了，于老儿事后曾经在圣上面前自承外泄，由他转告鱼朝恩的，并不足以证明于老儿有罪。”

李益道：“这是个时效问题，于老儿密奏圣上说是鱼朝恩已经知道了内情，问到他，他才只有承认以免激反了鱼朝恩，这是权宜之计，圣上自可谅解，可是那封亲笔函上，所列的时日，就在圣上召见高大人密议之后，尚在高大人削职的前一天。”

“这分明是于老儿存心陷害老朋友，翼国公是亲与此事的，他见到密函后，才说圣上根本不知于老儿是用书缄告密的，所以他要了那封密函，赶早进宫，在早朝之前，就把原委奏明了圣上。”

“那圣上不是已经知道于老儿致死之由了？”

“是的，但是我也说了杜子明与尤浑存心想构陷我的事，请翼公代为申奏，所以翼公才在早朝后请圣上把他们召进殿去，证实一下，他们那样子一说，正是把麻烦往自己身上引。”

“十郎！你也太厉害了，既然已有脱开干系的把握，为什么还要坑人一

下呢？”

李益的脸上现出了冷酷的神色道：“闰英，我说过了，我这人最是恩怨分明，人敬我一分，我必报人十分，但是人家想打击我，也得提防我的反击。”

“你要反击别人也就罢了，何必要把爹也拖进去！”

李益道：“闰英！那天晚上我袖着于老儿的亲笔函来诣见姨丈，原是要请姨丈代为转呈皇上的，那知道我一来，姨丈已被杜子明他们拖走了不说，交代下来的事，竟是绝情寡义，要逼我上死路。”

“你可以告诉我原委呀！”

“告诉你原委有什么用？你也是准备叫我接受他们的安排，为他顶罪的。”

卢闰英又垂泪道：“十郎，我没有这个意思，先前我不知道利害，才那样要求你，我原以为只要爹与杜子明他们能脱身无事，再来保全你总是有力得多。”

李益冷笑道：“果真是如此的话倒也罢了，可是他们要摆开了我才能无事，作成了我的死罪才能出脱他们，试问他们敢再为我的事出力吗？事情才发生，后果究竟如何尚在未定之数，他们已经准备牺牲我了，如果我傻得去相信他们的道义，那就只有坐以待毙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我不能怪你，爹连我也瞒了，甚至于想利用我来说服你，可见他为了本身的安危已不择手段。所以我听你分析利害后，并不再坚持要你离开，我叫雅萍把金子送到你那儿去，就已经表明了我的心，无论如何我都会跟你在一起的，你应该谅解我的心。”

李益一叹道：“闰英！我如果不谅解，就不会开脱姨丈了，当时我并不知道那封密函有多大的作用，只是感到事态的危急，要赶紧设法自救，天已经那么晚了，找人说项已经太迟了，我只好拿了你两块金子，夜访翼公，以重赂求见后，才知原委。当时我就求他，说这完全是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捣的鬼，姨丈是迫于无奈，才被他们拖在一起。”

“事实本就如此，自从王阁老家中回来，爹为了避嫌，什么话都没说，都是他们两个人在朝房中自吹自擂，掀起了风波，等事情闹大了后，他们慌了手脚，又来找爹，硬压着爹要把事情扣在你的头上，所以那天爹从外面回来，我跟娘找爹，着实跟他吵了一阵，不得已之下，才说出在他们的胁迫之下只有跟他们合作。”

“姨丈内调未几，那有多少把柄被他们抓住？”

“正因为内调未久，一切的事务都不熟悉，处处要仰仗他们，不知不觉间，好几件事都被他们套牢了，你帮爹筹划了一部份事务，爹已能站稳自己的立场，不受其制，他们想必也猜到是你的缘故，所以才极力的要把你弄走，王阁老看出他们的用心，故而劝爹不必太过听他们的摆布，可是出了那件事，爹实在也无能为力。”

李益笑了一下道：“我也想到了，他们碰了个大钉子后，必然绞得更紧了。”

卢闰英苦笑道：“是的，你的一片盛情在反击时没有扯上爹与王阁老，他们很感激，但是也为他们带来了麻烦，这两个人受了挫折，在原任上去了差使，调居闲缺，倒是更作成了他们放刁的条件，本来他们还因为利害相关，现在却更好了，光脚缠上了穿鞋的，他们整天找着爹纠缠不清，说要把事情抖出来。”

李益笑道：“不要紧，我听卢安说过情形，就想到有此可能了，所以我才要他去找姨丈。约在外面碰头，问问详细的情形，看看究竟有什么把柄抓在他们手里。”

“那有什么把柄。不就是那些会议的事情吗？大部份是属于工部的卷宗，你都过目了！”

李益道：“那只是治河修城的几项小工程，而且还没有成案，怎么能成为把柄呢？”

“不，计划细则已拟好，实际上工程并不那么多，都是浮报的，而且五天前已经呈交了。”

“姨丈怎么那么心急？”

“原来是计划怕于老儿捣蛋，而且王阁老虽然有了他的辞章，却不敢有把握一定会准，故而先帮他告了两天的病假，把请旨拨款的奏章呈上，也已经批准了，户部的钱也拨了出来。”

“行动是很快，以前这种条子至少要再三覆奏，拖上个一年半载也不见得能行得通的。”

卢闰英白了他一眼道：“十郎，现在是在说正经的，你别讽刺好不好？”

李益一叹道：“我只是感慨他们的神通广大而已。”

“就是怕于老儿捣蛋，大家才赶着办，有关各部部会都通好了，当然快得多。现在杜子明跟尤浑调了下来，他们两个若是把内情和盘托出，大家都有牵连。”

李益想想道：“他们两个的意思如何？”

卢闰英道：“要求爹跟王阁老请旨让他们主办完这几项工程，说是原先计划的是他们，改调人员恐怕未能详情情况。”

“这个请求不为无理，他们也是想捞上最后一票，好在工程不大，就让他们如其所愿也没多大关系。”

卢闰英一叹道：“十郎，你虽然能干，到底还未能深入，让他们办原无不可，但拨下的款项是一千万，检讨所需，不会超过四百万，余下的六百万原是大家的好处，你说这笔钱能不能收？”

“当然不能收，收下来就是个把柄。”

“不收又怎么办呢？缴交归库，则先前所拟的计划显得有浮报之嫌，拟稿的是中书省，审议的是门下省，附核是兵工二部，大家都脱不了干系，兵部方面是趁着于老儿告假，由侍郎杨清签署的，他还可以推说事非主理，爹跟王阁老却难辞其咎，因此弄得左右为难。”

李益笑道：“只有这些问题？”

卢闰英急了道：“这些问题已经够麻烦了，你还好像很轻松似的，这些计划是爹内调之后第一次办事，出了漏子，就算自己认错，以后也会大受影响的。”

李益道：“包在我身上，我负责解决。”

卢闰英道：“你到底是怎么个解决法？”

李益道：“新任兵部尚书高晖跟我私交极笃，第一个办法是请高晖上表请求覆核，追回原议。”

“行得通吗？”

“当然行得通，只是面子上难看一点。”

“那不行，与其如此，倒不如由爹自己上表请求发回更议了，原拨的款

项不能削减。”

“那只有第二个办法，就是如他们所请，让他们管下去，然后找个靠得住的人去监工，硬要把工程做得彻底一点，把钱完全用完，一文不剩，甚至还差上一点，请求补拨信一两百万，这样一来，不仅显得姨丈对公帑之珍视，预算极为精确，而且钱化足了，工程也做得着实。”

“实际工程用得了那么多吗？”

“一定要化，没有个化不掉的，那些计划我看过，凌河一丈，筑堤万方，缮建筑堡，只要不偷工减料，不克扣民夫的口粮，那点钱绝不会够用。像这种工程，浮报是不可能的，城墙倾颓一丈，可以只修一丈。也可以拆掉十丈来重修，所谓的虚头，就在这上面。”

卢闰英目泛异采道：“真要如此，倒是个好办法，只是这个人，恐怕不好找。”

“不错，要找个一清似水的人很难，而且要提防那两个家伙从中掀风作浪捣蛋，更要熟知事务，不受欺蒙，事必躬亲。”

“上那儿找这个人去？”

李益叹道：“根本就找不到，没有人肯白出力气找罪受，说不定还得贴老本。”

“贴几丈倒无所谓，我们津贴他好了。”

李益想了一下道：“贴钱也没人肯干，而且事情传出去又是一个把柄，只有一个人可以去。”

“谁？”

“我！这种事不能假手外人。”

“你？那怎么行，你是外任官。”

“好在我只是主簿，不是主司，但我又是六品现员，刚好合于资格，高晖虽拜尚书，旧任却是吏部侍郎，由他同意设法，一纸公文就行了。”

“你……你肯去吗？”

“为了你，我不去也得去！”

卢闰英把整个身子都投在李益的怀中，无限激动，也无限感激地道：“十郎！我不说什么了，我也知道你是为我做这些事的，所以我不替爹说谢谢你，我只是自己感你的情，我也会尽一切所能来报答你的。”

屋中是静悄悄的，面对着一个雅娴而又美丽的热情女郎，李益又不克自己了。

尤其是昨夜，他的情欲在浣纱那儿所受的压抑与冷淡，那股火还积郁在他的心头，整个地被挑了起来。

所以，他的动作很粗狂，完全不像前两次的温柔，但卢闰英却是个最理想的对象。

她几乎是能配合任何一种爱的方式，满足了对方，自己也在享受着。

狂风暴雨后，毕竟两个人都累了，但似乎还舍不得分开，仍是紧相偎依着，李益咦了一口气。那是一种满足的表示，然后才捏着卢闰英脸颊道：

“英！你知道刚才你像什么，像个久旷的淫妇！”

卢闰英笑了，虽然李益的话很不庄重，但是在闺房之中的谈话，原本无所拘束，她听出这是对她的赞美，于是也大胆地道：“本来就是嘛，好几天没见你的影子，你不知道我多想你！”

“以前的那些日子，你是怎么过的？”

“以前不同，那时我根本不知道男女之间的乐趣。”

“那么以后呢？我们还有一段日子的分离呢！”

“知道你远离，我会克制自己的，就怕你近在咫尺，而偏不能跟你在一起，那才叫人难受呢。”

“我要是一两年不能见你呢？”

卢闰英轻佻地笑道：“十郎，你最好快点娶了我过去，如果要我等那么久，说不定我会等不及，随便找个人嫁了。”

李益笑道：“嫁人不难，但是要嫁个像我这种知情着意，风流体贴的人可不容易。”

“饥不择食，有什么办法呢？”

“有个办法，你可以找个小伙子！”

“多谢你教我这个好办法，只要你不介意，我或许会试上一下的。”

“我怎么会不介意？你真那么做我就一剑杀了你。”

卢闰英忍不住笑了，柔情万种地伏在他的胸前：“十郎，现在你的身价高了，又帮了爹这么大的忙，爹对你再也不会挑剔了，姨娘来一提亲，爹立刻会答应的，商定了就立刻成婚，我实在不愿意跟你分开那么久。”

“那至少也得要三个月之后，因为我要出去三个月，那些工程加急赶，也要三个月的时间，如果天公不作美，多下几场雨，拖上个半年也很难说。”

卢闰英发愁地道：“会要那么久？”

“这是我去监工，如果换个人，拖上个一年半载也是常事，只有拖才可以拖出好处来，人工粮酬是官定的，那可不能浮报，民夫的数字上可以打个折扣，但也不能离谱太远，最好的办法就是在施工的日数上打算盘，三个月的工，拖到半年才完，四百万的工价就拖成八百万，民夫是做一天算一天。对朝廷却是有一天报一天，再加上天雨损耗的材料，这六百万钱才能省得下来。”

“十郎！你怎么行行都精呢？”

“因为我早就有意想好好做一番事业，眼中所见的事，总要观察研究个一两天，把目见的情形记在心里，来到长安后，又把部抄的公文看了几篇，直到前些日子帮姨丈整理文案，看到历年旧例时，总算彻底贯通，把其中的奥妙全部了然了。”

“十郎！你可以做个好官的。”

李益叹了口气：“闰英，好官是很难做的，我如果决心要做好官，恐怕一辈子都会停在一任主簿上，甚至于连个主簿都坐不牢，只有贬到穷乡僻野去当个知县，因为一个好官必定会断掉很多人的财路，得罪很多当道者，人人都会压着你，不许你抬头。这个情形你应该清楚。”

卢闰英不禁默然，她自己的父亲就是如此，因此她只能委婉地问道：“十郎！你打算如何呢？”

李益道：“做个能员，察察为明，不受人蒙蔽，人情可以做，但必须把自己的立场站稳。别人要捞好处，我不挡财路，但是要适度量力，不让一二人独占，利益均沾，也不偏漏任何一个人，面面都要顾到。”

“你自己呢？”

李益想了一下道：“闰英！我自己如果一成不沾，别人不会放心，但是我只取最小的一份，让别人多得点好处，那样一来，日子自然不会太好过，但用度应酬，却不能寒酸，这样我想在十年之内，差不多可以巴到个侍郎！”

“我支持你，我带一笔钱过来。”

“我不是一个贪财好货的人，当初黄大哥问起我的治政为官之道，我也是这等说法。”

“他们做侠客的人，未必会同意你的做法。”

“不！他们夫妇俩都是通情达理的人，非常支持我的做法，原因无他，他们希望我能升迁得快一点，管的事情大一点，受好处的人也多一点。”

“他们会如此想吗？”

“是的，使一县富足，何如使一府一州小康，使一府小康，又不如使天下免于饥馑，他们做侠客的人，着眼于天下，寄望于我很大，所以他们勉为其难，帮助朝廷搏杀鱼朝恩，也是为了我能建勋于朝廷，册简于帝心，他们也答应日后在金钱上支持我。”

“这么多人对你厚望，你不可辜负了他们。”

李益叹了口气：“原先我以为这么做行得通，可是后来想想，这也不是好办法，于老儿一再阻挠我重用，所持的理由就是我结交江湖人，杜子明与尤浑在情急之时，也用这个理由来构陷我，虽然没有成功，但也说明了一件事，朝廷对此还是深以为忌的！”

“这也是层顾忌，太宗世民皇帝就得江湖豪杰之助而有天下，唐室之兴，据说是因卫国公李靖之故，得虬髯客之助尤多。卫公后世子孙渐趋没落，主要的就是他们未能中止与虬髯客张氏的连系，张公在中原放弃逐鹿之志，飘游海上，为通往还，朝廷深为之忌。”

李益笑道：“旧日开国重臣，屹立不倒的只有翼公秦氏一族，原因无他，就是他们的先祖叔宝公能知时务，反魏公李密，擒单雄信忍令致死，出身江湖，一旦致仕，完全能摆脱江湖，我熟思良久，觉得跟江湖人还是少交往的好，因此我不希望再受他们的馈赠，所以放在面前有富与贵两途，你若是要我致富，我也做得到，只怕难以求贵，要想在短短的几年间直步青云，就得……”

“苦一点没关系，我受得了。”

“不能苦，如果一寒酸，固可博得清名，想拉我一把的人就会心存疑惧，怕我是个耿介不群的迂夫子，凡事就不好商量了，因此我们的日子不能过得苦，但钱财上则不能贪，说得明白一点，要拿自己的钱去撑起架子，一直到内调六部，站稳了脚，方可以往回收。”

卢闰英道：“我懂了，反正爹就是我一个女儿，乾脆要他老人家多给我一点钱好了。”

李益道：“你能明白这里面的情况就好，何况姨丈也不会损失的，我为他老人家筹划，他还可以收回来的。”

“我明白，这次的事情，你就多费心吧。”

“我会尽力的，把杜子明与尤浑摆脱开，另外建立一个新的圈子，这样主动在我，杜尤二人并非不可共事。只是他们的基础已稳，凡事要受他们的牵制，我听见消息后，特地跑一趟翼公府，主要的还是为姨丈打算，这一次我自愿请纓。也是为大家好，一则使姨丈在朝廷里建立声望，再则也为了表现一下我的才干。”

“十郎，你真够精明，处处都不吃亏。”

“闰英！你要这样说就太让人寒心了，我可以不管的，一定要树立政声，我在郑州照样可以做出来，只是我希望能为姨丈分忧，附带也为我自己打算

一下而已。”

“十郎！我会感激的，为自己打算也没有什么不对，爹好，你也好，是我最高兴的事。”

李益又吻了她，笑笑道：“你是个解事的女孩子。所以我才跟你说得很明白，现在我们该起来穿衣服了，卢安可能已经跟姨丈连络好了……”

门外人有轻笑道：“是的！卢安已经回来了有一会儿工夫了，婢子不敢通报，怕扰了小姐与姑爷的正经事……”

那是雅萍的声音，李益很窘，卢闰英却大方地道：“鬼丫头，专做鬼鬼祟祟的事，去告诉卢安，说姑爷就走，同时吩咐门上备好车子。”

雅萍笑着道：“车子早就备好了。”

“那就去打盆水来，让爷擦把脸。”

“是！婢子这就去，要不要送上来？”

“放在楼下花厅里就行了，鬼丫头，没正经……”

雅萍格格地一声轻笑，然后登登地下楼去了，李益皱眉道：“给她撞见了，事情可不太好。”

卢闰英笑笑道：“没关系，我们的事用不着瞒她，她早就知道了，不会乱说的，这丫头早就说好要跟我一辈子，因此不必担心她。”

李益沉思片刻才道：“既然如此就算了，否则的话，我倒是希望你换个人。”

“为什么？她有什么地方开罪你了？”

“那倒没有，只是我认为她太过自作主张，一个人太过自作聪明是最易误事的。”

“不会的，这丫头平时很谨慎，十郎，你是知道我的，绝不允许下人太过跋扈的。”

“可是她有件事做得很可恶，差点使我对你也生出误会，你是不是要她把金子送到我那儿去？”

“是的，难道她没有送到？”

“送到了，可是她留下句话，说是姨娘叫她送去的。”

“我知道，她回来也这样告诉我的，那有什么不对呢？只要你明白是我的就是了。”

“我当然明白，正因为明白，才惹我一肚子火，你知道我那天是在什么心情下走的，回去后又看见这匣金子，再听说是姨娘叫她送去的，我会怎么想？”

卢闰英道：“你会怎么想？总不会以为我帮着爹叫你离开长安，逼着要你顶罪吧？”

“除此之外，我没有第二种想法。”

卢闰英笑了起来道：“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呢？难道你没有看见我附在里面写给你的字条？”

“没有啊！我压根儿没看见什么字条。”

“李升没有交给你？”

“没有，你的字条上写了什么？”

卢闰英愤然道：“难怪你一连几天都不来看我，原来是为这个原因生气，那你该去问问那个老奴才，他究竟是什么意思？这么重要的东西都不交给你，我在字条上写了两句话 妾心如金石，生死不离君 我以为你会

看得懂的。”

李益一叹道：“我如早看见这张字条，就不会生这么大的气了，这张字条为什么要交给李升，就直接放在锦盒里好了。”

卢闰英叹道：“那是雅萍这丫头，为你着想，她到了你那儿，一问李升，才知道你还没有把我们定亲的事告诉霍小玉，她不敢多事，所以才跟李升说了，金子用我娘的名义交了进去，字条交给了李升，而且也把我的心愿说了，托李升转告，这个老混囚，怎么没告诉你呢！”

李益想了一下才笑道：“那是我多心了，因为我从那天离开了这儿后，一直都没回过家，始终躲在高晖家里。”

“为什么呢？”

“我有把握不会被于老儿的暴死牵上，再者也想藉机会整整杜子明跟尤浑那家伙，明知他们见我不肯离开长安，一定会再次前去逼我走的，为了省麻烦，干脆就躲在高晖家里不回去，而且也不让人知道。”

“你也没通知家里的人。”

“通知了，只说我跟个朋友出门访友去了，要几天才回去，也没告诉他们的准下落，所以李升也无从通知我，一直到昨天晚上。尘埃落定了，尤浑与杜子明的申斥降调令下，我才回到家里，但是在高晖家里已经喝得醉醺醺的，李升也不便告诉我。”

“这怎么能耽误的，至少他今天该来给你。”

李益笑了道：“事情已经解决了，你那些紧急传言也就没有必要了，光是你这片情意在他口中说来未免又打了个折扣，还不如等我自己来再听一次的好，而且我今天早上要来的时候，他正在忙着，不便私下交给我。”

卢闰英的脸红了，低声问道：“霍家娘子还不知道？”

李益道：“知道了，全长安的人知道了，她总会知道的。”

卢闰英显得很关切：“她如何表示呢？”

李益道：“她不会有什么表示的，而且她也无权表示，甚至对于姨丈所提要她等一年再过门的条件，她也认为很合理。”

卢闰英想了一下忽又道：“现在爹可能不会有这种要求了，而且你可以先带着她去，尤其是你要去监工，更需要有人在你身边照顾着，我自己向爹说去。”

李益笑了一下道：“你不必说了，说句老实话，我对姨丈所提的条件原就没打算接受，这是我的原则，我认为该做的事，我自己会做，但是绝不会受人左右，姨丈所说的理由很合理，就是不开口，我自己也会想到的，但他当作了条件就使我感到难以接受了。”

卢闰英一阵默然，她对李益的性情多少已经了解了，因此他知道李益不是在说笑话，也不是在说气话，而是很认真地表白他的态度，虽然于善谦的事已经过去了，但是父亲给李益心中所留下的恶劣印象并没有消除，而李益确有埋怨父亲的理由，这使她感到很困难，也很痛苦，以似乎恳求的声音，道：“十郎，求求你，看在我的份上……”

李益道：“我就是看在你的份上，才为姨丈去卖这趟力，告诉你，我来的时候，把金子也带来放在门房里，我没有看见李升的字条，也不知道你转告他的话，我是带来还给你的。”

卢闰英的脸色变了，李益笑笑又道：“可是我在门上碰见了卢安。知道了姨丈的处境，我立刻叫他去找姨丈，决定为姨丈摆脱这个困境，那也是为

了你，那时我还没见到你，对你仍是一肚子不满，可是我并没有不管姨丈的事，也无非是为了你，这证明我不是个绝情负义的人，更不是个心胸狭窄之徒，不管你如何对我，想到你以前对我的情分，我还是要为你尽一份心的。”

这番话使得卢闰英更加感动了，起来披上衣服，然后侍候李益着衣，最后跪在地下为他着靴，这使李益很不过意，连忙道：“闰英，我自己来好了，这怎么敢当。”

卢闰英的声音有点哽咽：“十郎！我没有别的方法可以表示对你的感激，这是我唯一能做的。”

李益道：“我做这件事并不是冀求你的感激，也不是要你报答，我要的是你的心。”

卢闰英抬起了头：“十郎，我的心早就交给了你，远在没有见到你之前，我已经把心给了你，所以，我才怂恿着爹娘折道姑臧去看姨娘，甚至于不顾羞耻，在姨娘面前挺身自荐，留下那一串珍珠，你难道还不明白？”

李益把她拉了起来，拥着她，轻轻地拍她的背，柔声道：“我明白，所以我一到长安，立刻就来看你，我要看一看娘口中所说的美丽而多情的表妹，究竟是美到什么程度。”

“只是为了我的美丽？”

“是的！如果我要娶妻。美丽是一个先决的条件，这是我从小就为自己立下的两个意愿，居朝中之极品，娶人间之绝色，第一个意愿，我已经铺好了路，因此我关心的就是第二个意愿。”

“我使你失望了吗？”

“如果你不是我心中所望的对象，我会很技巧的把珍珠还给你，想一个很动人又无可奈何的理由，不伤你的尊严，感激你盛情的，然后很自然地告别。”

卢闰英感到很得意，仍是跪下去，为李益穿好了靴子。

两个人相拥下楼，雅萍打好了一盆冷水，见他们下来，忙用铜吊子里的热水把水兑温了。又从小玛瑙瓶里倒了几滴花露水，用双手捧着，屈下一腿，眼中闪着狡黠的笑意道：“请爷净面。”

李益弯着腰，把手脸洗过了，然后用手沾了几滴水珠，淋在她的脸上笑道：“可儿！可儿！”

雅萍很轻俏地笑着道：“爷！多谢你的雨露分施！”

李益倒是怔了一怔，没想到从雅萍口中会冒出这么一句话来，李益一直以为她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但是她说的这句话却像是个出身青楼的艳妓，充满了风情。

顿了一顿，李益才问了一句文不对题的话：“雅萍，你今年多大了？”

雅萍眯着眼睛：“十七出头，不到十八。”

李益笑着从她的臂上取起了擦手的细纱，擦乾了脸，也擦乾了手，然后把纱布挂回她臂上时捏捏她的粉颊，道：“小鬼，如果你急着承受雨露，就夜夜烧香，祝告上苍，让你家小姐早日出阁。”

卢闰英在旁边却寒着脸道：“雅萍，告诉你多少次了，叫你少卖弄你那几句文才，你偏不听。回头我不撕烂你的嘴才怪。”

雅萍这才急了道：“小姐！婢子没说错什么呀，这是您上次读诗时，解释给婢子听的，说雨露就是天上的雨水跟花上的露珠……”

卢闰英更火了，举起手来就想掴下去，李益含笑拦住了道：“这可不能怪她，你自己也是半瓶子醋，否则就该老老实实地告诉她，不过我倒是很欣

赏她的这份聪明，居然运典入化，只要稍加开导，定然妙语如珠。”

说着哈哈大笑，出门向前面走去。

来到前厅，卢安正急得团团直转，看见了李益，连忙上来请了个安道：“姑爷，您可来了，奴才等得正急……”

李益把脸一沉道：“有什么可急的？我总得把事情弄清楚了才能着手，你见到姨丈了？”

卢安这才发现了自己的失态，连忙道：“是！小的说错话了，急的不是奴才而是老爷与王阁老，他们一听说姑爷来了，一连声的叫小的回来接姑爷了！”

“原来姨丈在王阁老家里。”

“王阁老也被那两个家伙絮聒得头大如斗，那里敢回家，这两天都躲在一个地方，现在就是来接姑爷去的。”

“什么地方？”

卢安笑道：“说起来姑爷也不陌生，在啸虹院。”

“啸虹院？那是什么地方？”

“那儿是小红姑娘新迁的别馆，姑爷跟小姐都去过，连门上的那块匾还是姑爷题的呢！”

李益记起来了，是平康里那个会舞剑的女子。

但是他对姨丈与王阁老会上那地方去，倒是颇感奇怪，笑笑道：“他们怎么会跑到那儿去的？”

卢安道：“是奴才想出来的，早几天奴才在街上遇见了小红姑娘，她问起姑爷，还托奴才带个口信给姑爷，说请姑爷得暇上那儿去一趟，她有事要奉慰姑爷，那两天奴才也不知道姑爷在那儿，也没放在心上，可是打从昨儿朝廷把杜子明跟尤浑降了职，那两个家伙就钉着王阁老，实在不胜其烦，老爷要奴才找个清静的地方，奴才灵机一动，才想到了那儿。”

“那个地方也不见得清静，青楼楚馆，人人去得，如果叫人找了去，岂不更麻烦？”

卢安笑道：“不会的，小红姑娘说她已经杜门谢客了。”

“既然她已收了牌子，姨丈他们怎么能去呢？”

“那是借了姑爷的名义，说老爷跟王阁老借她那儿避避尘，因为老爷是姑爷的岳父，小红姑娘倒是挺殷勤，跟王阁老在那儿听听琴，下下棋，也挺自在的。”

“一直没被人发现？”

“才两天工夫，那会有人知道呢？小红姑娘新搬的地方，本来就很少有人知道，何况老爷跟王阁老下了朝，都是坐车子去的，连从人都不带，更不会有人知道了。”

李益不禁笑了：“你倒是挺会办事的。”

卢安垂手道：“还要请姑爷多提拔。”

李益心中微动，乃笑笑道：“我可能要出趟远门，替姨丈办件事，可能要去三五个月，你若是愿意的话，就跟我去一趟。”

“多谢爷！小的跟着姑爷办事还有什么不愿意的。”

“不过这一趟可没多大好处，而且还特别辛苦……”

“爷说那儿的话，小的跟爷办事，那怕自己掏钱买靴子都是心里欢喜的。”

李益笑道：“你是个明白人，我才挑你这条路子，在这三五个月里，外

面的好处没有，可是姨丈跟王阁老却不会亏待你，而且我也不是刻薄的人，事情办妥了，以后这一类的差事就一定少不了你，那时就是你风光的时候了，只要听我的话，不出十年，你自己可也弄个老爷当当。”

李益是有点私心的，这是一趟苦差，自己不能没有个得力的人，李升年纪大了，秋鸿又太小，如果用个外人，又不放心，算来算去，卢安是个最适合的人。

再者，假手卢安，自己即使不在长安，也可以控制长安的情势，最重要的，这是一趟贴老本的差事，自己没钱贴，就必须向卢方与王阁老伸手，也要个自己人来回跑。

因此他笑了笑：“这只是我的打算，还得等跟姨丈王阁老商定了才行，你心里有个底子好了。”

卢安道：“老爷跟王阁老对爷已经佩服得五体投地，您说什么，老爷都会听的。”

李益只淡淡的笑了笑道：“车子准备好了没有？”

“早就准备好了，奴才就是驾了车子回来的。”

“那就走吧，对了，门房里有个小箱子，是我带来的，替我搬到车上去。”

卢安对李益更是恭敬了，他是个很会看风色的人，李益透露出有意要带他出去办事，他立刻改了口，由姑爷变成了爷，以李益的人自居了。

而李益似乎很为满意他这种改变，因为他这次的事情，看到了自己辉煌的前途也的确需要这么一个玲珑的人，出了门坐上车子，卢安很尽心地赶着车，一迳来到了那所隐蔽在高楼之间的雅舍。

门上啸虹两个字是李益自己题的，下了车子，李益没有直接进去，站在门前端详着那两个字，字是镌刻在一方长条形的木板上，镂工很精细，连一点小小的笔划勾连都没有省略去，显得很有精神。

李益越看越得意，这是一种发自内心的得意，卢安早就进去通报了，再来迎接他的是小红。

穿着一袭淡青的罗衣，显得格外的精神、婀娜。小红并不美，但是有一股娟雅的气质，那是风尘女子所没有的。

不仅是平康里巷中找不到，在李益所交接过的女子中也找不到，如果以花喻人，卢闰英是花中之后牡丹，粉团锦簇，具有富贵气，丰腴浓艳也恰如其分。霍小玉则如花中神仙的海棠，飘逸脱俗，但那也是一种艳丽的美，对之可以忘忧，可以解语，但两人好像总是缺少点什么。

她们所缺少的，正是小红所具有的，一种清，一种秀，她根本不像花，却像一竿绿竹，临风摇曳而娟媚自生，在群芳中，即使满园桃李，她仍然具有自己的风格。一个庸俗的男人，不会欣赏她，但真正能领略她风情的人，却会为她着迷。

上次一聚，李益已对她留下很深印象，只憾在聚非其时，以后一直被一些事情拖着，抽不出空再来看她，今天很难得，恰好是个机会。

浅浅地一福，盈盈地一笑：“小红给公子请安。”

笑得是那么妩媚，那么韵致，李益情不自禁地握住了她的手。

小红的手被他握着。神态落落大方地道：“公子看这个字还满意吗？”

“字是我自己写的，如果要我说客气话，一定是不好。但是要我说心里的话，我要说好极了！凭心而论。我作书以来，似乎这两个字写得最好，神态天成，别有一股劲气豪情，这大概是神来之笔，更难得的是你找的这个镂

工。手艺精极了，我自己都想拓一份留起来。”

小红笑了：“妾身对公子所赐的墨宝，不敢让匠人糟蹋，这是妾身自己洁沐焚香。自闭静室，费了一天一夜的工天镌成的，这一天一夜之间，妾身未进粒米，没有喝一口水，拿起刀子来，似乎已进入字里，也许连眼睛都没眨过，直到刻完最后一刀，又足足睡了两天，才把精神养过来。”

“什么？这是你自己镂镌的？了不起！跟谁学的？”

小红凝重地道：“说来公子也许不信，妾身从来没有学过雕镂之事，这是第一次用刀。”

“第一次？你别骗我了，没有十几年的工天，没有绝顶聪明的才思，断难有此成就！”

“是真的，不过别说公子不信，妾身自己也不信，可是自从妾身看见公子赐下的这两字墨宝后，妾身就有个信念，这两个字必须要我自己来雕镂，因为任何一个巧匠，也无法捉摸住公子振笔时的胸襟，再好的名家也无法体会到妾身的感受，所以妾身才大胆地作了尝试，不意果然完成了，说句良心话，这也是最后一次了，公子好像不信？”

她见李益在发呆，忙又补问一句，李益把她的手握得更紧，连忙道：“不！我信，我信，而且也只有我能信，作书之际，我身入这两个字的神韵里，雕镂之际，卿也身入此二字的神韵里，所以这两个字虽出之你我之手，却成之于天！”

小红深深地吁了一口气道：“不错！好像这两个字本是天然生成的。只是借助公子与妾身之手而已。还是公子书读得多，一语就道破其中奥妙，妾身苦思良久，却始终不得其解！”

李益哈哈大笑道：“小红，你知不知道，这几天我一直在想你！你信不信？”

小红摇摇头道：“不信。妾身在风尘中几年了，虽然不相信公子会说好话来骗我，但也不敢相信这句话，因为公子是经妾身相请才来的。”

李益道：“你是不会相信，连我自己也觉得这句话太难使人相信，不过这是事实，我再笨也不会捏造出这句不着一点边际的话来讨好你吧。”

小红的眼中闪出了光：“这么说来，倒是有点可信了，但公子怎么好多天都没有看我呢？”

李益叹了口气：“你知道我这些日子有多忙？”

“我知道，公子在这短短的不到十天内，几乎把长安市翻了个身，一件连一件的大新闻，都是在公子身上传出来的。这几天，长安市上的人见了面，最多寒暄三句，第四句话就一定谈到公子。”

“我倒不晓得我会如此轰动！”

“事实确是如此。因此妾身才不相信，公子在百忙中会记得我这微不足道的风尘女子。”

李益微微一笑道：“这些天我是忙，但只有一空下来，我就在想着一个人，一个影子，可是说也奇怪，我的记性一向极佳，有过目不忘之能，可是这一回却妙极了，我惦记着有个人该想，有个模糊的影子，一直挥之不去，硬就是记不起是谁了，后来我才想起那个影子就是你，那个人也是你！”

小红的脸上却闪起了光辉：“公子！是真的吗？”

李益道：“绝对是真的，我总不需要编一套谎话来讨好你吧，这大概就是所谓心有灵犀相通吧，也许你全神在镌刻之际，我的梦魂飞越，也到这儿

来陪着你了，但是，也正因为是灵气之通，不具形态，反而把你真正的形相给忘了，你给我的印象原本就是虚无缥缈的一种感觉，超越于形骸之外的。小红，这话听起来很空洞，很玄虚，你可能不会了解，所以我也不怪你不相信！”

小红的双手一阵颤抖，她脸上的光与眼中的光已溶为一体，成为一片晶莹的泪光，颤着声音道：“不，我相信，因为我自己一直就在这种感受中，只是我的感受比你深刻，你的影子，你的形相，我闭着眼睛，也能用手描出来！”

李益拍拍她的肩头笑道：“是吗？那就证明我的话不是凭空虚构的了。走吧，你那儿还有两个客人，我很快就会把他们打发走，然后我们好好地相聚。”

小红一笑，抽回了双手，在前面引着，李益跟在后面，心中又充满了得意之情。

那些话当然是他凭空构想出来的，而且是在听说小红为镂刻这两个字的情形后，灵机一触，想出来的一番鬼话，那也是时下流行道家玄学中的一种离魂之说。

李益巧妙地略加变动，渗入了一点文人巧妙的运思，就成了一套具有传奇性的绮情故事。

他具有深刻的观察力，从上次他抚琴将小红的舞剑引入忘我的境界后。他就对这个女郎有着充份的了解了。

他知道用什么方法可以打动她，现在果然成功了，他自信已经完全地俘虏了这个女郎的感情。

于是他把小红拉了过来，搂住她的细腰，轻轻地道：“小红！跟着我好不好？”

小红的目中射出了异采：“爷！是真的？”

“自然是真的，你没瞧见我把金子都带来了，就放在车子上，回头我跟你家娘说说看。”

小红偎在他的胸前，低声道：“爷！我是个自由的身子，没有家娘，只要您一句话就成了，但是您可不能哄我欢喜，我是个很死心眼儿的女孩子！”

“小红！这是什么事，我会跟你乱开玩笑吗？我这一两天内就要离开，走的时候，我要带着你，来得及吗？”

“来得及，我已经收了档头，而且早就注销了乐户、脱了籍，随时都可以走。”

“那么这儿的一切呢？”

“这儿本来就是置下的产业，典了给人也行，留着找人来看着也行，一切听凭爷处理。”

“这是你的产业，怎么听凭我处理呢？”

小红娇笑了一下：“爷！外面的题字是您的亲笔，当我把那几个字刻上，钉在大门口的时候，就已经决定把它呈献给您了，自然要听爷的处理。”

李益这下子弄胡涂了，连忙道：“慢来！小红，你是说前两天已经决定把这所园子献给我，为什么？”

小红看着他，目光凝重地：“为报爷的深恩。”

李益再度一怔：“报我的深恩，小红，你不是在说笑话吧？我对你或许有那么一点知己之情，可谈不上恩。”

小红道：“爷自己不知道，但是爷对我确有如海深恩，因为爷代我洗雪了如海深仇。”

李益更奇怪了，忍不住想追问下去，可是小红却笑着道：“这话说来很长，一时也谈不完，爷还是先进去。跟两位大人把正事料理了再说，他们等着爷很久了，尤其是您那位泰山大人，打从听说爷要来，就一直坐立不安地盼望着，直如大旱之望云霓，您还是快进去吧！”

李益点点头，正要进去，小红忽而又叫住了道：“爷！您刚才说要婢子跟随着您，可是真心的说话？”

李益道：“自然是真心话，因为我这趟出门不是去赴任，而是要去到几个地方出趟公差，身边需要一个照顾的人。而且也要身手较为俐落一点的护卫，那倒不成问题，汾阳王府、翼国公秦府那儿都可以借调一两个，但究竟不如你来得贴身，那时我就想到了你。”

小红笑道：“爷不是还有位霍家小娘子吗？”

李益道：“她这一阵子正闹病，休养都来不及，怎能再经劳顿！”

小红道：“那您最好见了您的那位泰山大人，再提起奴婢的事。”

李益听得一怔道：“小红！跟着我，我不会亏你，但是在名份上，你得稍受点委屈，至少要等我正娶之后，才能把你提升上来……”

小红笑道：“爷想到那儿去了，婢子能侍候爷一辈子于愿已足，那里还敢要求什么名份！”

“那又何必要先跟我岳父说呢，未娶先纳妾，他这老丈人或许还能管管，我要带个身边人，他可管不到。”

小红道：“爷！您的泰山卢大人好像很喜欢我，只是未便启齿，从昨天开始，就絮絮切切地问我的身世，如果您不先提，等他开了口，您就不好意思了。”

“什么！我岳父他居然……”

小红道：“是的，婢子在风尘中混了几年，察言观色，已经颇得几分，他是有接我回去的意思，只是未便启齿而已，不过在言语间多少已有了点暗示。”

“你自己又作何表示呢？”

小红决然道：“婢子溷身风尘，寄迹青楼，本来是另有目的的，现在大事已了，婢子只有两条去处，一个是在爷的家里，为奴婢以报厚德，如果不为爷见纳，婢子就只有托身空门，此外那儿都不会去的！”

李益抱着一肚子的狐疑，但又有着相当困扰，他对于小红，只是兴来之笔，说了那句话，不过也不是开玩笑，因为他想到身边有着这么一个侍儿，确是有很多方便，尤其那天抚琴观剑。

他看出小红的剑艺相当不错，剑气扫落叶，虽是受到他的琴音所惑，忘我地发挥才能到及那种境界，但那也要相当的底子的。

正如一个生具绝顶天才的画工，那超凡的艺事固然是多半得之于天成，但是也不可能生而致之，一定要经过相当时日的苦练。

天才与庸材都无法脱离苦修的阶段，只是天才的苦修可以有相当的成就，而庸材的苦修平平，如此而已。

所以李益对小红的剑技还是很激赏的，初时仅一念怜才。没有别的想法，来到此地之后，见她对自己竟是如此的敬仰痴情，灵机一触，才有把她收在身边的意思，所以编了那套鬼话，哄得对方更为痴心了，才提出自己的

意思，巧不巧的把那一盒金子也带了来，就更为显示他此番的诚意了，而且他也真有这个把握。

但是万没有想到卢方会对小红有意思，这是要他向老丈人争宠了，这的确是个值得商权的问题。

小红见他沉吟不决，知道他的困难之处，因而道：“爷！奴婢的意思已经向爷表明了，奴婢也知道会使爷感到相当为难，因此奴婢不敢强求其他，但是只求爷一件事，爷不要我，也别替卢大人做说客来说我。”

李益笑了道：“答不答应在你，谁也不能勉强你的。”

小红道：“如果卢大人开了口，奴婢可以断然拒绝，但爷若是代卢大人相求，奴婢就会十分难为了，答应了爷，奴婢实非所愿。形将痛苦终身，拒绝了爷，奴婢深恩未报，迹近忘恩负义，心中也难安……”

李益一时激动：“小红。我已经先要了你，谁也不能再夺了你去，除非是你自己愿意，否则我一定要争到底！”

小红是相当感激的，但忙又道：“爷！奴婢在您那儿为马为牛都是心甘情愿的，只是万不可因此伤了你们翁婿间的和气，您先开了口，卢大人就不便启齿了。”

李益想了一下道：“好吧，不过我自会安排的，我去谈正事的时候，你别跟来，叫卢安去把卢闰英接来，要秘密，也要快，来了之后，你把她带到别的屋子里先躲一下，等我把这两个老的打发出门后再跟她见面。”

小红冰雪聪明地笑问道：“爷是打算让卢小姐去对她父亲提这件事？”

“是的，而且在他没开口之前先提，这样一来，老家伙总不好意思对他女儿说要接你回家了！”

小红也开心地笑了：“爷！您的办法真绝，可是卢小姐会答应要我吗？”

“我敢担保没问题，第一是她不是个醋娘子，第二是她很喜欢你。第三是我目前的确需要你……总之，照我的办法去做好了，保证错不了。”

小红道：“实在卢小姐容不下我也没问题，反正我不会上卢家去的，只要爷不嫌弃我，我就在这儿等候着爷一辈子。我相信爷不会久处外任，一定会内调任京职的，这些年来我也薄有积蓄，淡泊甘苦，维持衣食还够活一辈子的，比身属君至死靡他！”

李益忍不住握握她的手：“小红，我非常感激你这番情意，但是你值得为我如此委屈吗？”

小红发出一个迷人的倩笑：“爷！奴婢相信您看得出我不是个自甘下贱的女子，寄迹青楼原是为着要做一件大事，现在那件事已由爷代我完成了，一则报德，二则亦为报知己。我认为很值得的。”

他们已来到后庭，王阁老与卢方就在后庭的书屋内，李益笑笑向小红道：“记住，叫卢安快去接卢英闰来！”

他松开了小红的手，迳自向书屋走去，卢安在门口等着，笑笑道：“爷！怎么又在门口耽搁了那么久，老爷在里面问了好几声了。”

声音说得很低，不让里面听见，李益也低声道：“卢安！好狗头，你怎么没有说姨丈上这儿来是另有所谋？”

卢安微微一怔道：“爷！您说的是什么？”

李益冷哼一声：“你还装胡涂？我不信姨丈没向你暗示过！”

卢安这才恍然：“爷指的可是那小红姑娘的事？”

“这不是不打自招了。”

卢安显得很不安：“老爷昨天才到这儿，晚上回去时向奴才问得很详细，似乎对小红姑娘很是激赏，不过没有作进一步的表示，爷怎么会知道的？难道老爷已经对小红姑娘有过明确的表示了？”

“还没有，不过迟早会提起的，你认为适合吗？”

卢安顿了一顿才道：“府里已经有两位姨奶奶，夫人是不会怎么样的，不过究竟不太好！”

“是的！姨丈目前的地位很稳定，眼看着即将登阁拜授中书而相天下，实在不该再以细行微节而妨碍政声！”

卢安有点不安地道：“那爷要设法劝阻一下。”

“我怎么开口？祸端是你引起的，如果给小姐知道了，不打破你的狗腿才怪！”

卢安急了，他深知家中那位姑奶奶的脾气，万一老爷认了真，小姐虽然无法阻止老父，迁怒在他这个做下人的头上，岂仅是打断腿而已，杖毙棒下都是可能的，而惩治家奴致死，律命不究，送了命实在太冤枉。

这一急，几乎就要跪了下来，李益沉声道：“快回去把小姐接来，别让老爷知道，我给你半个时辰的工夫。”

卢安请了个安，飞快地要走，李益叫住他又道：“车上有个盒子，拿出来交给红姑娘。”

吩咐过了，他才走前几步，故意放重脚步，让里面听见了，才掀帘而入。

卢方跟王阁老正在对奕，可是看得出他们只是故作镇定，棋枰上落子凌乱，根本不成章法。

李益进去行礼后笑道：“二位大人倒清闲！”

卢安脸上不自然地浮起一阵惭色，叹了一口气道：“十郎！你可来了，前几天的事不必说了，我知道很对你不起，但是没办法，你知道我是被迫的，现在那两块料还把我们缠得紧紧的；闰英跟你说过了吧？”

李益笑道：“说了！当初在定稿前，小婿就向大人禀明过，那几处地方要特别慎重，万不可太听信他们的话！”

卢方又是一叹道：“我知道，可是已经迟了，我在第二天才说那份拟稿有商榷之处，他们却把手续都办下来了。”

王阁老道：“过去的不必说了，卢兄初调内任，政情不熟，老朽则是不知究里，被他们利用了多年，这两个混账东西，他们说只有两成好处，但是经贤侄向卢兄核计后，居然有四成的浮报，老朽才深为震惊，两成虚帐，即便有点毛病，我们还能担待，可是四成，这就太糟了……”

李益道：“四成只是再晚大略的估计，刚才详细地参核了一下细则，在一千万的度支下，最少可以省下六七百万之谱！如果再弄点手法，八百万的润余都不难！”

两个老的面色如土，连维持的一点镇定都失去了，同时站了起来：“这……怎么办？是真的？”李益道：“不错！事在人为，如果让再晚去经手的话，一百万都能把事情办下来。”

卢方苦笑道：“他们的心太狠了，居然吞下这么多！十郎，不怕你笑话，这件事情我跟王阁老只各落了半成，他们还做足人情，说他们两人在百万的虚头下各方打点！净落还不到两分。”

李益笑道：“如果只有这点好处，他们会如此起劲吗？”

王阁老急了道：“十郎！你一定要想个法子，现在他们虽然降调下来，但对这件事却不肯放手，这如何是好？”

李益道：“要他们不管是很难的，目前的办法只好敷衍他们，让他们接办下去，好在也到此为止了。”

卢方急了道：“那怎么行？十郎，你又不是不明白，问题不在这一次，而且这一次被他们抓住了把柄，以后作为要胁，岂非永无宁日了？”

李益笑道：“小婿怎么会想不到，这两个人上下其手，经管多年，每个人都捞足了，就是把这千万之数，全部都送给他们，也未必能履其所欲，他们之所以要抓住这一点小利不放手，目的是要造成个大漏洞，好作为日后的要胁。”

王阁老道：“是啊，我们就是想到了这一点，才深感不安。十郎，你一定要想个办法，帮我们摆脱掉。”

李益道：“这件事已经成为定案，摆脱他们并非不可能，但是他们都是直接参予谋划的，虚实尽知，不让他们管，仍然是个把柄，因此最好的办法，还是让他们经手。”

卢方急道：“那有什么用！他们是存心在这上面做题目。”

李益得意地一笑：“小婿不是说过了吗？事在人为。百万能把事情办下来，但有时千万也未必能摆得平！”

王阁老目光一亮，豁然道：“十郎！高明！高明！不愧为干才，那就让他们办，然后派员切实监工，着实地办，不让谁有任何好处。”

李益道：“阁老！那样子一来，最多也不过用掉一半，这多领的五百万又如何打发呢？”

“当然是归还国库。”

“那先前拟稿上就不该列支千万，这不但是显然的一个漏洞，也让他们抓住了另一个题目，说是预议上大家都有好处，临时才变了卦，拟稿的是家岳，审卷的是阁老，他们落得轻松，两位大人却是跳下黄河都洗不清。”

王阁老一怔道：“那……该怎么办呢？”

李益道：“两位大人要吃点亏，不但分文不落，必要时还是准备出一部份，然后派员监督。不但认真地办，而且还要放手地办，再加上通情达理地办……”

“这……老朽愚昧，尚请指示。”

李益笑笑，抓了一把棋子，排成一列，然后拿掉一颗道：“这是城圯的缺口，一百万可以补修完峻，但是五十万亦可一观，现在化上个五十万，拆掉了另一个缺口，再补上就要两百万了。事半而工倍，就不怕再有虚帐了！”

王阁老点点头道：“办法是好，只是这人选……？”

李益道：“没有人能担任这个工作，既要担责任，又没有好处，更要斟酌情形，能省的地方省，该花的地方花，只有两位大人匀出一位去亲临，否则假手于人，没一个靠得住的。”

卢方苦笑道：“十郎，你是在说笑话了，别说我们抽不开身子，就算抽得开，也与情不合，依法无据，中书门下二省，向不参予施政，这是为了避嫌……”

王阁老究竟比卢方练达，笑笑道：“但我们可以荐调一个能员去监工，内举不避亲……”

卢方也懂了，道：“十郎，你的意思是让你去？”

李益道：“除了小婿之外别无他人堪担此任。”

王阁老一笑道：“十郎去自然没问题，卢兄，你不方便，就由老朽来荐举吧！”

李益道：“不必，这种事无须烦渎圣听，吏部一纸公函就行了，而且也无须两位出面，以免落人口实，小侄让高晖去想办法，别人也说不上闲话。”

卢方吁了一口气，眉头舒展了开来，歉疚中还有无限感激地道：“十郎！我真不知道该如何感激你了。”

李益笑笑道：“彼此都是自己人，还是小婿理应尽力之处，不过还有一点，小婿要声明的，这件事小婿只能尽力气，却无法尽心，要想把事情办得十全十美，可以苦自己，却无法委屈别人。”

王阁老自然明白，连忙道：“贤侄，你不必说了，老朽懂得，临行之际，老朽奉上百万飞捶。换成户部的通票，你可以拿了向地方支领。”

李益道：“不可！钱要贴在暗里，却不能明白示人，小侄带个人去，如有所需，随时回来支领，否则让人见到我们贴了钱办事，反而会引起猜疑了，总之，这本帐还是抓在手里，不能让人知道，只要我们不存私心，却又不苛刻那些承办经手的人，这样才能把事情办得风光踏实，才能叫那两个家伙白费一番心思，抓不着一点错处。”

王阁老笑道：“高明，高明，十郎，老朽在宦海浮沉几十年，见过不少精明的角色。却不能不承认，你是老朽仅见的人才，随行的那个人选你有了没有？”

李益道：“有了，我想带卢安去。”

卢方一怔道：“带他去，方便吗？”

李益笑道：“没人比他更适合了，光是办事，带什么人都行，但小婿只是暂时署理一阵子，把门路弄熟了，还要留下来替大人办事的，那就要找你自己人了，这一件事情让两位大人吃点亏。在以后的事情上，还要替两位大人收回来，就更不能假手外人了。”

王阁老更为激赏了，眉开眼笑地道：“好，好，就这么说定了。卢兄，回头我就着人把钱送到府上去，以后让卢安来取，也不着痕迹，因为他是府上的家人，又是侍候府上的东床外出办事，来往书札致候，多跑两趟也没人见疑，跑熟了门路，你我以后也更是方便，不会再叫人蒙蔽利用了，杜子明这个混蛋，居然告诉我们只有两成的好处，虚让我们占一成，好像还做足了人情，他自己落手的竟是四五倍于我们，真是越想越叫人可恨！”

卢方先前似乎还不愿意放卢安的，后来听说了还要卢安去接管以后的外务，总算是不反对了，只笑了一笑道：“这下子可好了那奴才了！”

王阁老笑道：“卢兄，再好也是府上的人，说实在的，你我两家还找不到一个像他那么精明的，此事非同小可，关系你我日后荣辱，府上如果缺少使唤，可以在舍下拨两个过去。”

卢方似乎不反对，看来他的确有些私人的行动，需要一两个使唤得力的人，李益心中暗笑，却热心地为他们策划，如何如何地应付尚书省各部的人，如何敷衍杜子明与尤浑，一切都胸有成竹，侃侃而谈，说得两个老的除了点头佩服之外，简直说不出第二句话来。

看看将近一个时辰，卢安大概早已把卢闰英接来了。他才笑道：“现在二位大人可以上阁老的府上去，把杜子明兴尤浑叫来，答应他们的要求了。”

卢方道：“为什么要上阁老府上去呢？”

李益笑道：“因为阁老府他们是跑惯了的，而且大人新调内任不久，交往不可过频，此后两天内，小婿还有些事要请示的，都不想让他们知道，更不可让他们知小婿要去监工的事，所以这两天还是把他们叫到阁老府上去商谈为上。”

王阁老连连点头道：“对！对！这的确不能让他们知道，他们之所以要把十郎坑下去，主要的就是因为十郎太精明，卢兄刚接事的时候，什么都没意见，一切都听任他们安排，可是十郎来了之后，卢兄忽然变得高明起来了，他们也想到了必是十郎在私下出了主意，对十郎颇为顾忌，曾经对老朽说过，说你们翁婿如果常通闻问，将来恐怕有很多事情不好办，要老朽想办法，老朽认为疏不问亲，当时就表示不想过问，他们自己就行动了，所以，卢兄，这一次可不能再让他们知道消息了。”

这番话说得卢方很惭愧，因为王阁老的话中已经点明了，有些事是卢方自己的口风不稳定而招来的，更是讪然难以启齿了，李益却很技巧地催他们出门，把尴尬掩盖过去。三个人离开了雅室，走向外庭，卢方看看左右的庭树竹舍道：“这里的一草一木都大有章法，听说是小红自己设计的，真想不到风尘中会有此才女！”

李益知道他心中所想的是什么，乃笑笑道：“是的。上次我就很奇怪，她对自己的身世也不肯多说。只是略透露出并非寒微，寄身风尘是别有所图，而且此女还身怀奇技，剑法不弱，颇多暧昧之处，我本来想有空问问清楚的，那知道后来事情一忙就耽搁下来了。”

十九

卢方听了这番话，神情似乎略见惆怅，因为李益的用词很有惊骇的力量，身世暧昧，别有所图，精擅剑法，这都显得小红的寻常之处，假如一切都属实的话，至少，他要把小红接回去的可能性就大大的减少了。因此他的嘴唇动了几动，想要说什么，终于还是没说出口，李益也没有再说下去。

来到中庭，卢安已经在等着，恭身请安，卢方与王阁老都昂头走过没有答理，卢安抬起身子时，朝李益笑了一笑，表示卢闰英已经接来了。

小红闻声出来问道：“两位大人要走了！”

李益笑笑道：“是的！我还要坐一下，你不必送出去了，我来送吧！”

挥挥手，小红乖觉地又进去了，李益招呼卢安道：“你先送阁老回府，回头再来接我，我还要到高家去。”

把两人送上车子才道：“两位大人把人找去后，尽且多留他们一下。我要到高晖那儿去，把事情弄妥了，再让卢安送信去。”

一切都心照不宜，两个老的满意地点头，卢安驾着车子走了，李益这才踌躇满志地回身，忍不住又看了门上题着“啸虹”两字的木匾一眼。心中满是得意之情，表面上却装着冷静，踱回中厅时，小红与卢闰英，以及后面跟着的雅萍都迎了出来。

李益还是很慎重的，朝小红一笑道：“我有事，很快就要离开长安，所以要跟你好好地聚一下，你去把门关上，叫小丫头弄点好酒好菜！雅萍也帮帮忙去。”

小红知道他要跟卢闰英先谈一下，乃笑道：“照说萍姑娘是客，不敢惊动的，可是我最近已经收了场；屋子里只有一个小女孩，一个粗使老婆子，实在弄不出什么好玩意来，尤其是卢小姐来了，更不能马虎了，所以只好劳驾萍姑娘指点一二了。”

卢闰英知道李益把雅萍也打发走了，而且急急地把自己接了来，一定有话要对自己说，可是听了小红的话，也不禁笑着道：“红姑娘这话就不敢当了，难道我还会特别一点不成？”

小红笑道：“当然要特别一点，因为爷们上这儿来，反正醉翁之意，不会在吃唤上挑眼，而堂客来到此地，却是另一种心情。”

“怎么个心情呢？”

小红笑道：“首在是品头论足，挑我们姿色，而后是盘根诘底，追查我们见不得人的地方，最后一定是夸赞我们这儿的酒菜还可以，为她们男人找到一个上这儿来玩儿的原因，只是为了这么点儿的长处，好回去告诉给女伴儿听。”

卢闰英笑道：“还有这种事儿？”

小红笑道：“有！堂客们上平康里来虽不是常事儿，一年里总还有几回的，那都是些闲得无聊的官太太们，已近中年，为了表示豁达，偶而兴之所至，邀上两三个伴儿，跑来消遣一下，拿我们比较一下。只是未出阁的女儿家上这儿来，小姐还是第一个！”

卢闰英更觉得好玩了：“想不到还有这种事儿？”

小红笑道：“在平康里巷的燕子人家，以妾身接得的堂客们也最多，因为贱妾姿色平庸，歌喉平平，最容易让她们得到满足，这些批评即使传到爷们耳中，也不会认为她们是故意挑剔，所以青楼风尘女子中，固以色笑当先，而妾身却以平庸而获福。”

卢闰英笑得花枝乱颤道：“小红，你这张嘴真利，骂起人来不着痕迹，我倒要看看你能弄出什么好菜来！”

小红笑道：“其实贱妾根本就不善烹调，弄出几样菜来，自己不敢下箸，因此才被选定为妾身的长处，那些夫人们根本就抱着挑眼儿的心来的，那里舍得落句好话给我们，但是小姐不同，小姐国色无双，才华绝代，妾身不必从事做作，也万难与小姐相比的，因此只有请萍姑娘帮忙提着点。诚心诚意地弄几样菜，让小姐看在这番诚心份上，赏下两句褒词吧！”

一面笑着，一面拉了雅萍去了，卢闰英笑着道：“这妮子端的可人，骂人不着痕迹，捧人时却又让人如乘云雾；飘飘悠悠的不知身在何处了；十郎！你忽忽地把我叫了来，到底有什么事？”

李益笑道：“卢安没对你说吗？”

“没有呀，他只说你有要紧的事要找我。”

李益点点头，觉得卢安的确是很解世故，像这种事，原本不该由下人们插入的，他倒是一点都不逾越，因此一笑道：“他倒是很有分寸，这一关考验算他通过了，我就测试一下他的办事能力，那以后倒是要好好地提拔一下这个奴才。闰英，我的计划提出来，姨丈跟王阁老都同意了，现在他们就去稳住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

“这对他们都有好处，自然会同意的，你什么时候走？”

“今天我就去找高晖，让他明天往吏部去备案，行文通知郑州主司公假，如果能办妥，后天我就启程。”

“这么快，不能多候两天？”

“打铁趁热，我必须早一脚赶到地方上去，从征调民夫开始，每一件事都得亲自过手，才能统制全局。”

“吏部行文来得及吗？”

“朝中有人好做官，有高晖出头大概没问题。”

“你多辛苦了，可是你自己那儿准备来得及吗？”

“我的行囊都打好了，原是准备上郑州销假上任的，随时都可以动身。”

“十郎！你这次出去算是专门札委的委员了，到那儿都会有个行辕吧？”

“那是一定的，不过我在一地耽不久，不必太麻烦地方，住在驿馆里就行了。”

“那也总要有人侍候你，我想你可以把小玉带着。”

“我就是为这个事儿了把你给接出来商量的，小玉是无法随行了，她正病着。”

“那怎么办呢？饮食起居不能没人管，你在我家里挑几个人去好了。”

“你家的人我是要带的，随时都要往返联系，只要卢安一个人就行了。书信往返，我跟高晖说好了，就借用兵部传递文书的驿马，好在修城，凌河，补堤，多少跟兵部也扯得上关系，这并不算假公济私，而且又快又隐密，你有书缄，也交给高晖好了。”

“只带一个卢安，那怎么行？”

“我自己还有李升跟秋鸿，你要明白，我虽是持札委员，究竟还只是六品的小官儿，总不能大事铺张，弄个全副的执事班底吧！”

“你自己本身的生活起居呢？”

“以前就是由李升照管的。”

卢闰英道：“十郎，以前你是一个人，可以将就应付了，现在可不同了，这点我是明白的人，男人经过女人照料后，自己就会变懒了，而且也变娇贵了，那是一定不能马虎的，小玉生了病，浣纱也一定走不开了。”

“是的，她是小玉的影子，杀了她也带不动她的。”

“小玉在病中更要人照料，我把雅萍让你带去吧，要不是为了名份，我就自己去了。”

李益笑道：“姑奶奶。雅萍去了，我还得找几个人侍候她，你要知道我是去做苦工，又不是去享福，她虽是个下人，但是自小跟着你，娇生惯养的，吃得了那个苦吗？”

“有甚么吃不了的，这本是她应该做的，何况她只照料你的起居，也不会苦到那儿去。”

李益摇头表示不可，卢闰英急道：“那就拨几个人跟着去由她支使好了。”

李益笑道：“没有了雅萍，你也会很不方便的，你放心，我会自己找个人跟着去的。”

卢闰英这才笑道：“那也好，只是你仓促之间，找得到适当的人选吗？”

“我相中了一个，这个人选不仅要温和能干，而且还要能计算，会看会谈，很多账目是不能经过外人，我自己又没功夫一笔地记下来，再者，我要去的几个地方都是经过战后未加修复的地区，乱事虽平，民风未移，虽然地方官会派出兵卒护卫，但总有百密一疏之处，所以我身边有个会几手的侍儿也较为安全些，倒不是为了保护我，而是我不在的时候，她能照顾自己。”

卢闰英忍不住道：“我的爷，这样的人上那儿找去？”

李益笑道：“如此英雄是可遇而不可求的，但是我的运气不错，眼前就有一个。”

卢闰英一怔后，才恍然道：“是小红姑娘？”

李益点头道：“这就是我把你接来商量的原因，小红的剑技你也看见的，剑出能扫落叶，寻常三五个汉子奈何不了她，是此行最适合的人选，只是这件事一定要得到你的同意才行。”

卢闰英一笑道：“十郎！我不是那种小心眼的人，怎么会反对呢？她自己的意愿如何？”

“我已经问过她后才请你来的，当然是没有问题的。”

卢闰英笑道：“十郎，你真有办法，老实说，上次我见过她之后就好喜欢她，也有意思把她接回家来，只是想到她身负奇技，似乎不类风尘中人，一时不敢造次。”

“是的，她自己也说过，她溷落青楼是别有目的的，可是现在她又说她的事已了，而且是我帮助她的，她感恩图报，情愿以身相随。”

“这……是怎么回事，你对她施了甚么恩？”

“我自己也不清楚，不过想来一定与于老儿有关，因为最近我只做了那一件事，就是整倒了于老儿，而小红既谙技击之术，却又不类江湖中人，必然是武将之女，于老儿执掌兵部，她的先人一定是受过诬屈含冤，她溷身在此，大概是想相机刺杀于老儿报仇的。”

卢闰英一惊道：“会是这样吗？”

李益道：“我想总不外是这种情形，否则我不可能在这几天内，对她有甚么大恩惠，这个等回头再问她好了，我把你接了来，主要的就是要你作主。”

卢闰英道：“十郎，这就太不敢当了，虽说我们的婚事已经公开宣扬了，但是我还没有过门，怎么样也不能要我作主，你征求我的同意，已经很使我感激了。”

李益道：“不，这件事一定要你作主，否则就不太好办，而且又会跟姨丈闹得不愉快。”

“这与我爹有甚么关系呢？”

“没关系我就不会把雅萍也支开去了。”

卢闰英先是一怔，慢慢才想明白了，脸上浮起了一丝不可思义的神色：“难道爹也看中了她？”

李益笑笑道：“恐怕是如此吧，一连两天避器来此，第一次是偶然，今天又来则是有意了，而且他对小红也多少有了暗示，刚才送他出去时，还在连连夸赞她，要不是有王阁老在旁边，或许会开口叫我作伐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爹也是的，这么一大把年纪了，还动这个心，不过话又说回来，小红那妮子的确可爱，你也知道的。爹虽然置了两房姨娘，却形同虚设，迁到长安后，他独宿书房的时间多，可见爹并不是好色。”

李益道：“我知道，小红的姿色只是清秀而已！”

卢闰英道：“他老人家是喜爱她的那份才华，这也怪我不好，你不在的那几天，爹回家跟我闲聊，谈起我们玩的情形，我着实把小红夸了一阵，大概那时候就把爹说动了心的。”

李益笑笑道：“听你的意思，好像颇为有意成全？”

卢闰英笑道：“十郎，我知道你这次出去，很需要小红这样一个人，这

样好不好，我们再买两个人，跟着去侍候你，然后让小红去帮忙照顾，等你工务完了，再把小红接到我家去，我知道爹的意思是要她住在小书房里，他老人家昨夜还在跟我说起，我出阁之后，他的小书房就没人照料了，而其中很多的文稿案卷，又不能随便交给个人，我想爹就是在暗示。”

李益叹了口气：“闰英，你好像在认为我是在跟姨丈争这个人似的。”

“我绝不是这个意思，只是想到爹年纪大了，难得他自己看中了一个人，我们应该尽点孝心。”

李益道：“问题不在我，而且我已经先劝过她了。”

“难道她自己不愿意？”

“她要是愿意，我又何必把你接了来。闰英，小红在前几天就脱籍收帙了，“啸虹”就是她的私产，她溷落风尘是曾有目的，辍弦收帙是为了所图已遂，门上钉上了啸虹的匾是我题的，那方匾是她自己雕的，这所园子是她准备呈献给我，作为酬恩的，她接纳姨丈与王阁老是因为我的缘故，在这种情形下，我们怎么把她送到你家去？”

于是他把见到小红的情形说了一遍，最后道：“如果她是个掘金娘子，倒也好了，但她根本不在乎金钱。”

卢闰英道：“她是一心要跟定你了！”

李益道：“那倒不是，她根本没有朝这方面想，她只是打算把房契给了我后，入山当姑子去，因为这个缘故，我才想到把她收在身边的。”

卢闰英道：“照这样说来，那还是可以商量的，你既然对她有恩，这样可以请她帮我们也尽份孝心。”

李益把眼光看着卢闰英，冷冷地道：“卢大小姐，你们姓卢的会这样做，但我李益可做不出这种事，小红是个人，不是一样东西，可以随我们的意思送来送去，别人报我的恩。我又报谁的恩？”

一看李益神色，卢闰英已经知道自己说错了话，但没有想到李益的口中竟会吐出这么一番话来，顿时吓得呆了，可是李益的火上来了，多时的积郁一下子全发泄了出来，指着卢闰英道：“我为姨丈尽心尽力，他却为了自己的前程要毁了我，这个我可以忍受，而且不去计较，甚至于还任劳任怨去为他筹划，没有别的缘故，为的是你还明理，可是今天从你这番话，我发现你跟令尊大人一样，心目中除了自己之外，别人都不是人，究竟我为小红尽了甚么力还不知道，但是我并没有心帮她的忙，报恩是人家的心意，但我自己并没有以她的恩人自居，我凭甚么要求她去那么做？”

卢闰英无限委屈道：“十郎，我只是跟你商量，并没有一定要怎么样，你又何必生气呢？”

李益道：“我当然生气。我气的不是你说错话，而是你的存心，你要尽孝心，我也该尽孝心，但是我们没有权利要别人牺牲一辈子来替我们尽孝心。”

卢闰英道：“我爹不会委屈她的。”

李益冷笑道：“白发少艾，就算你父亲能给她任何一切，人家也未必稀罕，你们卢家不过是仗着有几个臭钱而已，但世上不见得每个人都是爱钱的。”

卢闰英急道：“十郎，你怎么这样说呢？”

李益愤然道：“你要我怎样说，小红已经脱籍，不再鬻色市笑，你不信再去问问她的家世，绝对是好人家的女儿，而且她有那一身本事，一肚子学

识。年未花信，比你父亲小了三十三岁，又不是要把她明媒正娶回去做诰命夫人，你说，除了有几个钱之外，又凭那一点向人家提这种要求？”

卢闰英垂泪道：“十郎，你给我留点体面好不好？这样大呼小叫，让人听了算甚么呢？我只是提出来问问你，你不答应就算了，也值得生这么大的气吗？”

李益一声冷笑：“你到现在还认为是我不答应，好！我走，你自己跟她说好，你可以跟她提出任何优厚的条件，只有一个限制，不要扯到我的身上，否则别怪我翻脸无情，连你都不认了。”

霍地站起了身子，掀帘就出去了，卢闰英想拉也拉不住，追了出来，却见雅萍迎面而来，她不便追出去拉扯了，倒是雅萍问了一声：“爷！你上那儿去？”

李益在这刹那间，已经把脸上的怒色整个收了起来，居然含着笑道：“上高晖家去，我做事一定要全始全终，但尽自己的一份心，不管人家如何对我。”

说完潇洒地走了，雅萍这才发现了满面泪痕的卢闰英，不禁惊道：“小姐，你是怎么了？”

卢闰英悲从中来，哇的一声，掩面痛哭走向屋里，雅萍正要进去，斜里忽然地闪出了小红，笑笑道：“萍姑娘，麻烦你到厨下去看看。那个小丫头不知道会把菜胡弄成甚么样子了。”

一面说一面摇摇手，雅萍是知道卢闰英脾气的，她受了委屈这一哭，一定是自己遭殃，倒是不敢进去了，而且自己是下人，也不便去过问，趁机会悄悄地溜了。

小红在门口站了一下，才掀帘进去。卢闰英也已收敛了泪痕，苦笑道：“红姑娘，你来得正好，我们谈谈！坐。”

她伸手指指身边的横榻。但小红没有坐，却双膝跪了下去，倒是把卢闰英吓了一跳，连忙把她拉了起来：“红姑娘，你这是做甚么？”

小红垂泪道：“贱妾已经听见小姐与李爷的争执了，薄命人身受李爷大德，乃有身报之想，只是愿为婢奴以效犬马之劳，没想到却会引起小姐与李爷的口角，实在感到不安，小姐放心好了，婢子会向李爷表示自愿到府上，去侍奉卢大人的。”

卢闰英叹了口气：“红姑娘，只怪我糊涂，现在你更不能那么做了。”

小红道：“为甚么？婢子可以对爷说，完全是出之自愿，爷也绝不会怪到小姐头上的。”

卢闰英苦笑：“红姑娘，你恐怕对整个情形还不了解，对十郎的为人更不了解。”

小红道：“李爷是个急公好义，事理分明的人，他只是可怜婢子，不让婢子遁入空门，才答应收留婢子，并不是对婢子有甚么好感，何况小姐国色天香，另外还有位霍家娘子也是绝世才貌，美玉在前，顽石岂有颜色，婢子以身相随，亦为酬报雪洗亲仇之大恩……”

卢闰英道：“对了，红姑娘，你说曾受十郎的大恩，究竟是甚么呢？”

小红的脸上浮起了一片黯然之色道：“婢子的先父原为武将，因生性耿直，触犯了兵部尚书于善谦，被他设谋陷害，问成大辟，婢子身负家仇，无以为计，投身到公孙大娘仇门下学剑，艺成来到京师，投身青楼，想找机会刺死他，再以身殉。”

卢闰英道：“那不可以的，你父亲若是怀冤，你可以搜集证据扳倒他。”

小红道：“没有办法，他的手段太毒，先父蒙冤后，曾经有证据，叫先母怀着到京师投告，那知道投告到鱼朝恩的手中，而他与鱼朝恩似乎互有默契，鱼朝恩反而将那些证据还给了他，使先母含恨以终。现在甚么证据都没有，罪臣之女，更无法告倒当朝大臣，婢子唯有刺杀一途。”

“你一直没有找到机会？”

“没有，妾身在青楼以琴诗以自炫，原是想吸引他前来的，因为据知他专好附庸风雅，很可能会召见婢子，可是他近两年似乎谨慎得多，不大出门，一直没机会，李爷联络了江湖上的侠客诛却鱼朝恩，已经为婢子雪却一半的血仇，前几天听说李爷又活活地逼死了于善谦，虽然已经没有办法为先父的沉冤昭雪，但至少也能让先人瞑目了。”

卢闰英道：“十郎的猜想完全没错。”

小红怔然道：“李爷已经知道婢子的身世？”卢闰英道：“不知道，不过你说他对你有大恩，他猜到必然是与于老儿有关，而且因为你会击剑，却又不类江湖中人，他才认为你必是武将之后。”

小红垂泪道：“爷不但对婢子有知己之念，而且又有代雪亲仇之恩，婢子就是衔环结草，也难赅大德，想不到却得受卢大人之垂爱，因而引起了爷与小姐之间的不和，婢子实在罪该万死。”

卢闰英叹了口气：“红姑娘，你既然听见了我们的谈话，想必也知道我不是个不能容人的人。”

小红道：“婢子知道小姐的心胸如海……”

卢闰英道：“那就好，十郎这次出去，就有劳你费心，好好地照应他的起居，我会感激你的。”

小红道：“是的，婢子一定尽心。”

说着捋起衣袖，露出臂上的一点殷红，展示在卢闰英的面前道：“小姐可以向老大人说，等婢子侍奉李爷回来后，老大人仍可验明此记。”

那是一颗守贞砂，幼女在十二三岁点时点上，深入肌里，色泽与时而日鲜，自后但保完璧，则此砂永远不褪，相反的，只要与男子一经交合，此砂自隐，而且再也无法重新点上。

卢闰英原先也有的，只是现在已经没有了，因此看见了这颗守贞砂，脸上不禁微赧，连忙掩上，道：“红姑娘，你没有听懂我的话，如果十郎不知道此事，倒还可以一说，他既然已经知道了，而且临行时表示的那些话，你也听见了，他是个说得出做得到的人，如果我真把你接回家去，他会把我们父女视同仇人。那你不是在成全我们，而是在破坏我们了。”

小红道：“爷不会把我看得这么重吧？”

卢闰英一叹道：“不是看法的避重，而是他本身为人处世的原则，绝不会受人半点影响，假如你不向他说出报恩的事，他还不会怎么认真……”

小红听了多少有点刺耳，但仍忍住了性子道：“小姐，婢子虽落风尘，尚能自爱，溷身青楼乃为雪父仇，并不是自甘堕落，如果不为报恩，婢子已经注销坊籍，王阁老与老大人根本就进不了婢子的门，婢子的先人虽然官职不如老大人之显，但也是一任参将，说甚么婢子也不会慕富贵而自贬身价，沦居豪门作妾吧。”

卢闰英一听话中不对劲，连忙握着小红的手道：“红姑娘。你误会我的意思了，唉，我真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

小红道：“婢子明白小姐的意思，这件事要小姐来启齿实在很难，而小

姐的一番孝思也是无可厚非，只是小姐却不能用别人来成全您的孝思的。”

卢闰英这才知道自己所以惹人反感的症结所在，而且也知道李益为甚么会发那么大的脾气。

那是因为她只想到自己的父亲，而别人却并没有必要也像她一样来孝顺卢方，尤其是李益，卢方对李益简直可以说无恩而有怨了。

李益为了自己，不仅忘记了那些怨，而且还劳心尽力去为卢方解决困难，这已经是够大的了，自己还偏偏不知进退，提出了过份的要求，怎么不叫李益反感呢？

她突然发觉，假如这件事办不好，她就将失去了李益。

而小红是为了李益才委屈勉强答应的，如果李益与自己婚变，小红在卢家也待不下去的，她虽是乐户脱籍，却并不在乎钱财，更不可能卖身进卢家，结果却会两边都不讨好，想到这儿，她不禁悲切地道：“我知道我的想法错了，可是你们为甚么要我来做这个难人呢？”

雅萍悄悄地进来了，这时才道：“小姐，请恕奴才多嘴，你对爷的做人处事还不够了解，爷已经决定的事，几会肯更改的？他要卢安把您接来，根本就是让您来解决这个问题的，您却提出爷的问题来，怎么谈得拢呢！”

卢闰英抬起眼来瞪着她，雅萍胆子忽然大了道：“卢安回来了，他听了爷负气而上高家去，连忙去接爷了，叫奴婢来劝告小姐说老爷……”她说到这儿，顿口不言，小红见机忙道：“婢子去打盆水来给小姐净脸。”

她出去了，卢闰英才道：“卢安那狗才说甚么？”

雅萍道：“他说老爷太糊涂。”

卢闰英作色道：“这奴才好大胆。”

雅萍道：“他自己当然不敢如此放肆，是转述王阁老的话，老爷在路上，已经忍不住向王阁老透露要接小红回去的事，被王阁老当场不客气地说了这么一句。”

卢闰英叹了口气，雅萍道：“王阁老继续对老爷说，好容易一件大事靠着爷的大力平息了下来，杜子明跟尤浑一定衔恨切骨，必然会想尽方法要找老爷的错处，老爷怎么还要自己找麻烦。”

“甚么麻烦？接个人回家也是平常的事？”

“小红在长安颇有才名，杜御史最赏识她……”

这个卢闰英倒是听说了，她第一次来的时候，小红就说这个园里的竹子就是从杜御史的园子里搬来的，因此忙问道：“那又怎么样？”

“杜御史早就有意思要接她回去，她再三不肯，而且词意婉转，说得杜御史很感动。认了她做义女，如果老爷把她拉了回去，杜御史第一个不答应。”

“如果小红自己愿意，谁也管不了。”

雅萍一叹道：“小姐，你再要这么固执，那就是自寻苦恼了，难道您认为小红姑娘她是会自己愿意吗？”

卢闰英不响，雅萍又道：“杜御史如果参上一本，指老爷强占民女，那时老爷的前程就完了。”

“他又凭甚么参奏呢？”

“小红根本不会自愿跟老爷的，就算强占民女这一状告不成，另一状也脱不掉干系，当朝大员，涉足青楼，微行不检，这个几字也够老爷受的，何况就是小红自己表示愿意，也说不上个理由来，叫她说要替爷尽孝来侍候老爷，这种说法倒是可行，可又把爷给坑了，难道您又要坑爷一次吗？”

卢闰英想想道：“杜御史为甚么多事呢？”

“小红不肯跟他，却跟了老爷，这口气就输不下，此其一，杜子明跟杜御史是堂兄弟，就算杜御史无意参奏，杜子明也不肯放过这个大好机会的。”

卢闰英道：“其实我也只是顺口说说，并没有一定要如何，但十郎却没头没脸地在这儿发了那么大的脾气，我才有点难过，再者是爹也真需要个人……”

雅萍急道：“小姐，老爷要人侍候，你可以设法再为他物色个适合的，小红姑娘这件事，你可不能再执着性子闹下去了，真把爷给惹恼了。你可怎么办？”

卢闰英忽然觉得自己很孤立，似乎没有一个人是同情她的，或为她说话，不由犯了性子道：“恼就恼吧，反正我们只是口头上缔个婚，还没有定聘呢。”

雅萍叹了口气道：“小姐，您在婢子面前，何必又说这种脾气话呢？婢子若不是为了小姐着想，就不会说这种没上下的话了，您跟爷的婚事还能僵下去吗？”

卢闰英以为雅萍说的是她与李益之间的私情，不由得涨红了脸，目中泛起了怒色，但雅萍乖觉地道：“小姐，你想想，你们的婚约不但是遍传了长安市，连朝廷都知道了，那还能反悔吗？”

她压低声音又道：“小姐，不是婢子私下里批评上人的不是，于老儿死讯传来的那一天，老爷听了杜子明他们的话，准备把责任全推在爷的身上时，倒是真有悔婚之意，就是顾虑着消息已经传到朝廷，圣上也知道，难以说得出口，所以才先躲了起来，要小姐出面去叫爷离开长安，也是杜子明出的主意，说爷走了之后，追究起责任，爷知道大家把事情都推到他的头上。而且又是你叫他离开的，一定也以为您是知道了的，跟老爷一起来陷害他，一怒之下，必定会自动声明先行提出决裂罢婚之议，那时老爷就可以顺理成章地否认这门婚事了。”

“你别胡说，那会有这种事？”

“他们在书房里议会，婢子因为关切小姐的终身，去悄悄地偷听了，事情是千真万确的。”

“你为甚么不早告诉我？”

“我还没有来得及说，爷已经来了，我听见爷表示绝不离开，而且也猜到了老爷的用心。婢子就不必再多嘴了，不过从整个事情来看，老爷是太对不起爷了，不怪爷一腔的怨气，对老爷提不起好感了。”然后她压低了声音凑在卢闰英的耳旁道：“爷对小红的的确没甚么，要不是卢安告诉他说老爷跟王阁老暂避此间，爷恐怕早把她给忘了，而且据婢子猜测，爷一定是听了老爷对小红有好感，才有心一争的，所以您要是在这个问题上坚持，爷绝不会低头的，您又怎么办呢？”

卢闰英长长地叹了口气：“我心里也不赞成，你知道爷把我们接出来的目的何在吗？”

“知道，爷是要小姐去向老爷说明详情，老爷在你面前，自然不好意思多说甚么了。”

卢闰英道：“他就专会让我来做难人，你想我在爹那儿要怎么说才好。”

“怎么说都行，自己父女，总是好商议，爷对卢安也表示过，如果你觉得不方便或是不愿意，爷就准备自己跟老爷开口说了，那样一来，反而会更

糟。”

“怎么个糟法呢？”

“爷若坚持到底不让步，而老爷更是觉得爷在捣他的蛋，面子上下不来，那不是就僵上了？这一僵下去，到后来必然是老爷低头，而在女婿面前低头，跟在女儿面前低头，到底不一样，就算不把这场婚事闹吹掉，老爷在心里的这团不痛快，恐怕这一辈子也难以消得了。”

“怎见得爹一定肯低头呢？”

雅萍叹了口气：“小姐，你是真糊涂呢。还是假糊涂，在根本上就是老爷吃亏，小红是感爷的恩，可没感老爷的恩，爷就是肯低头，小红也未必肯跟随老爷上咱们家去，老爷不低头又能如何呢？”

这一刹那间。卢闰英才算真正地想通了，她跟李益这一场争吵实在太无聊。太幼稚，原因是她根本没有弄清事实的真相，这一场争执，父亲根本是个输家。

她替父亲争了半天，却没有注意到一件事。这件事根本不是争执能解决的，而李益也没有争的意思，只是使事情趋向于合理而已，所以才会生那么大的气。连训带整，训了自己一大篇。

李益不要小红，小红也不可能属于父亲。

李益收容了小红，只是出于一片仁侠之心，使一个高洁的女孩子有个较好的归宿，所以他才会理直气壮地把自己接了来，原是要自己来解决问题的，而她却幼稚地提出了那样可笑的要求。

李益是个做事很稳重的人，假如他是为了喜欢小红而跟父亲争执，他一定会用别的方法，而不让她知道的，这才是李益的作风。

基于李益过去的一些事，她应该对李益有所了解，他绝不会为了一个女人而昧灭理智的，何况李益并不缺少女人，小红更不是李益所欣赏的那种女人，这一点卢闰英是绝对有自信的。

于是，她暗怪父亲糊涂，也暗怪自己糊涂。

父亲的糊涂还可以原谅，因为他根本不知道内情。

自己的糊涂就不可原谅了，因为自己已经完全明白了内情，却居然会提出那样可笑的要求，要求李益挟恩去叫小红就范，要小红牺牲。

为了于善谦的死，父亲受了杜子明与尤浑的怂恿要牺牲李益，这时已经引起了李益的极大反感。

完全是为了自己对爱情的坚贞，才消弭了李益对父亲的怨恨，却为自己这一念的糊涂而破坏了。

李益对自己的期望很高，所以才把自己接了下来，原是要自己办好这件事情的，而自己却做了这件傻事，贬低了自己在李益心中的份量。

雅萍又在说话了：“小姐，您应该了解爷，他决定的事，只要人来帮助他完成，绝不会要人来改变他的决定，上次为了要他离开长安，已经惹了一场不愉快，差点连您都被误会了，好容易才雨过天晴，你又何必为一件不可能的事而横生枝节呢？”

卢闰英心里猛的一震。这才是整个事情的症结所在。

李益已经决定，只是为了使父亲心里好过一点，才要自己来执行，不是要自己来改变他的决定。

很早他就表示过，他做事有他自己的主张，有他自己的方法，无须谋及妇人。

那一顿疾言厉色的训诲是自己找来的，更表明了他对自己的失望……想到这儿，她不禁呆了。

雅萍很着急地道：“小姐，你到底是怎么决定？”

卢闰英叹了口气：“雅萍，我还能有甚么决定，你刚才已经说过了，这件事我只能照着爷的意思去做，根本不能由我决定甚么的。”

雅萍看了她很久，神色忽转庄重地道：“小姐，请恕婢子大胆再说一句不知进退的话，关于小红的事，您可以不去管它，倒是您自己的终身，该作个决定了。”

“哦，我的终身要作个决定？”

卢闰英震撼了，她没有想到这个问题，但一经雅萍提了出来，她忽然觉得这才是个真正的问题。

“是的，您必须作个决定，决定是否要跟爷厮守终身，假如您决定要守下去，就得放弃自己的主见，一切都听爷的，事实上您的看法，想法，处处都不如爷，你的主意，爷不会接受的，您提了也是白提，乾脆不提也罢。”

“我本来就很少开口。”

“不，小姐，婢子跟您很久，对您较为清楚，您在家里是独生女儿，一向尊贵惯了，您读过书，认识字，而且老爷有很多公务上的事。也常听取您的意见，无形中养成了你处处以自己为主的性情，不大肯听别人的。”

“我真有那么蛮横不讲理吗？”

“绝不是的，你很讲理，当别人的道理压过您的时候，你也肯认，但是您认为别人的道理不如您的时候，您就不肯低头，一定要争到底的。”

“那没什么不对呀，我争的是理。”

雅萍叹了口气：“小姐，有时候，那只是您一个人的理，您若是个男的，出来做官，会比老爷强得多，但是您究竟是个闺阁千金小姐，听的，见的有限，在道理上，您也许不会错，许多小事情上，您认为对的，却未必真是对的。”

“像什么样的事，你举个例子。”

雅萍想想道：“就以小红的事来说，你为老爷着想，一片孝心没错。您对爷要求也没错，老爷难得喜欢一个人，爷既有半子之谊；也该尽点心促成这件事，问题就在您没有问小红是否愿意，而真正能决定这件事的是小红。”

卢闰英懊丧地道：“我知道我太鲁莽了。”

雅萍道：“可是您事先并没有这样想过，以致于爷负气而去，您虽然自知理屈，心里仍有一种委屈之感，假如您无法消除这种委屈之感，那您还是认真考虑一下的好。”

卢闰英一叹道：“我还能抽身退出吗？”

“如果您自己下定决心，不但老爷会支持您，爷也会同意的，而且会对您有个过得去的交代。”

卢闰英沉思良久才叹了口气道：“雅萍！不可能了，你也知道我的，让我看得上眼的男人很少。远在河西的时候，已经有很多人来提亲，都是被我回绝的，如果我真要嫁一个顺从我的丈夫，我早就选上刘表哥了。”

雅萍也深表同感地道：“是的，小姐。婢子的眼光当然比不上您，但是一直跟着您，也多少有点见识，在我们见过的这些年轻子弟中，能及得上爷的实在还找不出第二个。人品才华不必说了，更难得的是风趣体贴，您好不容易有了这份姻缘。就不要再逞性子把自己的幸福给断送了。”

卢闰英道：“我几时闹过性子？”

雅萍道：“婢子知道小姐在爷面前，已经是尽最大的努力来压制着自己的脾气了，可是，对爷来说，您做得还不够，他是个绝对自尊的人，也是个很重情义的人，在某些地方，心眼儿是多了一点，像上次您到姑老爷家里去为姑太太拜寿，把爷一个人放在家里，爷一气就走了，要不是婢子赶紧去告诉您，追到酒楼上，很可能就此闹僵了。”

“那次是他要我去的。”

“不错！但他跟小姐说的时候，夫人还没有宣布你们的婚事，您是个晚辈，爷要您去是尽礼，可是刘家表少爷来邀你再来的时候，夫人已经在他家宣布了你们的婚事，您就该再问问爷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我那里想到那么多。”

雅萍庄重地道：“假如您决心要做李家的媳妇，就得事事注意，处处留神多想想，否则的话，就算将来过了门，日子也不会过得幸福的。”

卢闰英望了雅萍一眼，她发现这个丫头的见解竟比自己还透澈，不禁微微一叹道：“雅萍！在人情世故上，你比我还要达体得多，往后你得多提着我一点，到今天我才知道自己差得很！”

雅萍道：“小姐，婢子是下人，但是侍候了小姐。这一辈子也是巴望着小姐，对您的终身，婢子更为关切。您的日子不幸福，婢子受的罪也更大了，因为您跟爷两个人气都会出到婢子头上来。”

卢闰英忍不住笑了起来：“鬼丫头，照你这样说倒好像我以前对你多苛刻似的！”

雅萍道：“小姐对婢子恩深义重，婢子才敢斗胆说这些，事实也是如此，你们夫妇和美，婢子也跟着沾点儿欢喜，要是您跟爷三天两头闹意气，就算您二位都宽厚，不拿我出气，婢子看着脸色过日子，心里也不会舒服的。”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现在的事情该怎么办？”

雅萍道：“小姐怎么还问呢？爷根本已经决定了，您反正改变不了，不如就照着您的意思办；先把小红这儿安顿好，请她多辛苦一点，在爷外出公干的这段时间尽心侍候着，回到家里，您就先开口说您已经作主，把小红姑娘收下来侍候爷了，老爷还能跟您争不成？”

“这……叫爹岂不连我也怪上了？”

雅萍笑道：“小姐！不会的，你们父女本就无话不谈，您可以慢慢地再把事情告诉他。”

压低了声音，雅萍又附在卢闰英的耳畔道：“小姐，把小红收在您身边还有个好处，将来您过了门之后，还有一个霍家小娘子呢，现在两处分开不觉得，将来在一起，总有个亲疏厚薄的，咱们多个人，也多个帮手。”

卢闰英道：“你这小鬼的心眼还真多，霍小玉是个明理的人，还会爬到我头上不成？”

雅萍道：“那当然不会，爷也不允许这种事情发生，可是她先认识爷，跟爷共过患难，而且婢子在李升的口中，知道爷对她的情分极深，身子又弱，常常闹病，爷对她自不免会多怜惜一点。”

“那是应该的。雅萍！刚才我还夸你人情世故通达，你马上就现原形了，家室之兴，在于人和，你以后不但不许说这种话，更不准生这种心。”

在这些地方，卢闰英毕竟是有知识的，而且也表现了她大家闺秀的气度，雅萍有点委屈地道：“小姐，婢子是为您着想！”

“我知道，可是你想错了，人要自重才会受人尊重，大家如此重视名分，可见名份这两个字的尊严，我嫁到李家去，是名正言顺的正式原配，自有我的地位，不管爷对霍小玉多疼爱。仍然要尊重我的地位，如果我用你的方法去争宠，那就贬低了我自己的身份，反倒会被人轻视了，因此我用不看那样做，这是一。再者，你看人也有不准的地方，小红既是那样一个烈性的女子，也不会因为我们拉拢她就偏向我们这边，根本上这是多余的。”

雅萍不说话了，她知道自己在某些地方是及不上卢闰英的，因为她是个丫头，不是小姐。丫头虽然不是天生的，但是后天的气质，却因为身份的悬殊而形成了差异。

在屋外静听的小红也安心地走开了，她对卢闰英的认识也深了一层，卢闰英具有这种心胸，她后来的日子就不会太难过的，而且也不会因为今天拒绝了卢方而对自己存有成见，这是很重要的一点。

如果卢闰英是个心胸狭窄的女子，她对今后的行止就需要慎重的考虑了。

在厨房里端了一盆热水，她恭恭敬敬地捧到了堂屋里，卢闰英的情绪已经稳定了下来，很客气地向她道歉；为先前的失言而道歉，然后也恰到好处地谢谢她在日后那段日子里妥善照料李益，这是一个主妇的身份与口吻，但是表现得很自然，雍容而又亲切。小红也很谦卑，双方的气氛很融洽，卢闰英对她的身世也作了更详细的探询，没等用饭，留下了一对玉镯就带着雅萍先回去了。

小红等到了上灯的时分，李益是坐了高晖的车子来的，小红迎进了李益，首先就问道：“爷的事情办好了？”

李益笑了一笑：“你已经知道是什么事情了吗？”

“知道了，小姐已经告诉妾身了。”

“她的人呢？是不是已经先回去了？”

“是的！她说要回去等候卢大人回府。”

“她有没有留下什么话？”

小红道：“有的，她要妾身好好侍候爷，而且还留下了一对翡翠玉镯……”

李益笑道：“我知道她会这样做的，这是保全她自己，也是让她明白一下做人的道理。”

小红对李益的这副态度，多少感到有点不以为然，默然片刻才道：“爷，卢小姐胸襟超远，见解非常，虽然在人情上有所疏忽，但与一般的闺阁相较，已经胜过多矣，爷不应该如此对她的！”

李益笑道：“你是说我今天对她的言词太绝烈了？”

小红道：“是的，卢小姐深明是非义理，只不过见未所及而已，并不是不可理喻的人，爷对她好好解释，她终于会明白的，何必要太过使她难堪呢？”

李益道：“小红，你听见我们间的谈话了吗？”

小红道：“妾身倒不是有意偷听，只是有点事想来请示一声，听爷在发脾气，所以略知梗概。”

李益笑道：“你的身手倒是跟我那位贾大姐差不多，你在门口听我们谈话，等我推门出来，你已经毫无声息地躲出了老远，佩服！佩服！”

小红脸上微微一红道：“爷过奖了，妾身不过是自幼习过一点拳脚剑

术，行动略为迅速而已，后来为了心切父仇。才下了一点苦功，但是与女飞卫贾女侠是不能相提并论的，妾身曾受业于公孙大娘门下，据大娘说，女子技击，贾女侠应推第一人，妾身怎敢与之相较？”

李益道：“你又何必太谦，如果你也是公孙大娘门下，贾大姊与你不过是同门而已，我认识她的时候。她也是刚从公孙大娘那儿学剑归来。”

小红一笑道：“爷弄错了吧，大娘说她的剑术成之于闭门自修，灵巧变化有余而犀利不足，那是缺少实际搏斗所致，言下对贾女侠极为推崇。”

“不会错！我在瓜州渡头，先邂逅黄衫客，继而认识了贾大姊，她刚从公孙大娘处学剑归来。”

“那一定是她自谦，她是去论剑，而不是去学剑的，她与大娘私交颇笃，每隔上三五年，总会去盘桓聚首一两个月，互相切磋交换心得，她把闯荡江湖所得的一些奇妙招式，提供出来，跟大娘研究后，另成一套新的风格，她固然在大娘处得到点好处，但大娘受益更多，因为她年岁比大娘小得多，故而自谦去学剑，其实是大娘向她学的多，由此更可见她的谦冲胸怀了。”

李益的确没想到这些，笑了笑：“我对剑道本就不通，只不过有幸认识了当今约两位大名家而已，对江湖上的事更为隔膜，更可笑的是居然有人在江湖上传说我也是一个深藏不露的技击高手。”

小红道：“确有此说，而且言者凿凿，所以妾身对卢小姐的托付深感不解，她要妾身保护爷的安全，其实爷的成就，应该胜过妾身多矣！”

李益一笑道：“我只是略习弓马，粗晓技击，你信不信？”

小红道：“妾身相信，世家子弟除文事外兼修武艺，为两样主要的功课，五陵年少，谁都能盘马弯弓，来得几下子，但是爷似乎技不至此，妾身在长安市上落籍时，间或有同门姊妹来访，对爷也颇为推崇，说爷曾经剑殪当世第一名家栖霞二圣中的青云子，可有这回事？”

李益道：“有的，但是传闻有同音之讹。”

“莫非是另外一个与爷名讳同音的侠士？”

“那倒不是，青云子确是殪于我的手下，我是以箭殪之，乃弓箭之箭，不是刀剑之剑。”

“以箭射杀青云子，那是不可能的事。”

“不错！没有人认为可能，但我的的确确是一箭贯喉，把他从空中射落地下，既不是暗算偷袭；也不是巧合，而是我凭真功夫把他射下来，也因为这个缘故。使我对技击的看法有个新的观念。”

“技击之道在于心而不在技，勤练不娴，九分在养其心，一分在娴其技，所谓名家，不是其技艺能超凡入圣，而是其临敌之从容镇定及修养之深浅……”

这一谈开了头，使李益的兴趣来了，滔滔不绝，先从瓜州渡头的那一场硬战开始。谈到他从容毙敌时的心理状况来引证他对武技一道的看法，然后才得意地道：“我对于武艺并没有下多大的功夫，思考的时间比练的时间多，但是在同族子弟竞赛搏技时，我经常能击败族中的好手，临阵时，我不轻易出剑，总是抱剑静守，我的精神不是放在自己的剑上，而放在对方的剑上，静观其变化，闪避其锋锐。然后在对方劲力衰竭，势力用尽之际，任意一挥，都可以致果克敌，因为有了这种经验。所以那天我并不慌，持弓以待，等到对方凌空气击，举剑而未发之际，一箭射出，时间拿捏得极准……”

小红钦佩地道：“爷虽然不精武事，却已能深体剑道之精华，人练剑一

生，无非就是在抓住这一点时机，如何攻敌之所虚。”

李益笑道：“我觉得那是浪费时间，要去找对方的虚处太费事了，只要保持一个距离，让对方来主动攻击我，其虚处自现。”

他拿起茶壶，把面前的茶杯倒满，倒到后来。他很小心，使茶水高出杯面一点点而不溢出，然后放下茶壶笑道：“这是最盈实的时候，但是不能动，只要稍微一动，里面的水就会溢出来，也就是它虚的时候，所以虚实之道，乃在动静之间耳，正因为有了这个经验，第二次在汾阳王府诛杀鱼朝恩。我还是敢毅然任之，技击最精者是黄衫客与贾仙儿，他们两人合手联系，略优于鱼朝恩，但是尚不足以诛之，可是鱼朝恩却是死在武功最差的贾飞之手，我要贾飞持巨网守在厅门外，鱼朝恩出来时，迎头一网撒下去，牢牢地把他罩住了！”

小红敬服地道：“爷持此一念，天下高手都不足为敌矣，那里还用得着妾身保护呢？”

李益道：“我不怕高手，却怕庸手，我这套办法对付高手有效，遇上个莽汉就完全没用了。”

小红道：“怎么会呢，庸手一定会暴露更多的缺点，爷也有更多的机会趁其虚而击之。”

“是的，但是有一点你没注意，技高者必傲，都是独来独往，不屑与人联手合击。专心对付一个人，我可以找到虚处，但莽汉则不然，他们知道自己不行，两三个人一哄而上，顾了东，顾不了西，那时就需要你这种学过武功的人去对付了。”

小红道：“爷此去会遇上危险吗？”

李益道：“很可能，因为那些地区都是经过战乱的穷乡僻壤，民风强悍而贫者众，我此去虽是监督工程；但不像别的官儿要克得紧紧的，每一个钱都要切切实实地花掉，有时还得往外贴私囊。一般不明内情的人，不知道我带了多少钱去，难免有几个会生盗心。所以我不得不小心一点。”

小红不禁忧形于色道：“妾身虽略谙技击，但能力有限，爷若全指望着妾身，那就太危险了！”

“我也不会全指望着你，我自己也还会几手，何况当地官府也会派军卒护卫，怕的是突如其来。措手不及，因此才要一个耳目灵敏的人在身边，万一遇警，只要能支持一会儿，或是能奋战突围去召唤援手就行了。”

“妾身本来还以为是防备一二小毛贼，所以才满口答应了下來，假如有这种危险性，妾身就职责太重了，爷你还是多加谨慎，黄衫客，贾仙儿交游满天下，每个地方的江湖豪杰都跟他们有交情，你不妨找几个有点名气的江湖人，以你跟黄衫客交情，请他们帮忙是应该没问题的。”

李益道：“不行，如果我准备用这个方法，就无须你随行了，今后我必须断绝江湖上的交往。”

“为什么？他们对爷很尊敬的。”

李益叹了口气：“你不知道，就为了这个，差点丢了脑袋，要不是我自己把持得好，早就被他们陷于万劫不复之境了！”

“这……是怎么说呢？”

于是李益说出了卢方的背义，在李益的潜意识中，本就深藏着一股怨忿，所以只要遇见一个可以谈话的对象，他总是自然而然地要抖出来。

“这位老大人也真是的，怎么如此的昏庸糊涂呢，为了自己的前程，连

女婿都可以陷害了！”

李益愤然地道：“所以我对闰英今天的谈话无法忍受，上次她要我接受他们的安排是为了她的父亲，现在又要牺牲你去满足她的父亲。好像只有她一个人有父母，别的人都是该死的！”

“爷！我想卢小姐不会这样的。也许她没有认清其中的利害，根本不知道会危及到您的生命。”

“不！她认得很清，她知道我死不了，尽管朝廷对江湖游侠怀有我懔之心。但也不会贸然采取行动，只是会疏远我，把我安在一个既不当事，又无发展的闲位子上，让我一辈子碌碌以终……”

“那卢小姐还不是要陪着您一起受凄凉！”

李益犹有余愤地道：“不错！这一点她倒做得到的，她以为不负我就是报答我了，可是她没有想到，要我一生庸碌以终，比杀了我还要令我难过！”

小红诧然地望着李益，李益笑了一笑，解去了脸上的愤色：“小红！在别人面前，我可以做到喜怒不形之于色的地步，但那是勉强压制着性子，我是个人，人就有七情六欲，而且我也不是圣人。因此我有时总不免要发泄一下。”

小红顿了一顿才道：“爷心里还在恨着卢小姐？”

李益摇摇头：“不！她是个可爱的女孩子，对我也是一片深情，我为什么要恨她呢？”

“可是爷刚才说的话，以及爷的神情……。”

李益道：“那是我认为她可恶而无知，她要我离开时，居然还不肯说出她老子跟尤浑他们对我的安排，被我问急了，她才无可奈何地承认了，但又说朝廷如果不相信我跟江湖人交往会有多大影响，自然也不会认为于老儿是为了怕我勾结江湖人来威胁因而忧急致死。如果朝廷认为有此可能，也会顾忌那些江湖上的朋友会为我出头，不致对我有什么不利的举动。”

“这分析很有道理呀！”

李益苦笑道：“当然有道理。事实上朝廷对黄衫客夫妇能凭一句话，带走了鱼朝恩门下近百名死士这件事，一直耿耿不安，我为朝廷建下了这么大的功劳，却一直未蒙重赏，未尝不是这个缘故，这半年来，我在长安枯守着，尽量不跟黄衫客他们通音讯，也是在避开嫌疑，好容易有了转机，如果朝廷真把于老儿之死，归诸于他们所陈述的理由，我这一辈子就别指望有什么出息了！”

小红默然了，她也不知道如何插嘴，李益道：“可是闰英却顺着她老子劝我走避，而且说她情愿一辈子追随着我淡泊以终，似乎认为她这样就可以补偿我了！”

小红轻叹一声道：“在卢小姐的立场，她只有如此了。”

李益道：“不错！可是她有没有为我想过？我十载寒窗，发奋苦读，难道就为了博一个妻子？我母亲青春丧偶，巴着我这个孤儿，期望着我朝一日能上青云，以充泉壤，就能以一个好媳妇满足了吗？她一心为她的老子着想。就有权利要我的寡母改弃了一生的希望了吗？”

小红原本是对卢闰英十分同情的，但是在李益这一番振振有词的大道理下，不禁折服了，讷讷地道：“卢小姐也许没想到这么多，她本意绝非如此的。”

李益道：“是的，我知道她还没考虑到这些，而且我也不忍心告诉她这

些，那会使她惭愧无地，连活下去的勇气都没有了，可是她这种无知的毛病不改，总有一天会弄得很难收拾的，所以我利用你这个机会发作一下，也让她以后多事反省，凡事要为别人想一想，她有父母，别人也有父母。”

小红忙道：“爷走了之后，雅萍也劝过她很多话，现在她已经明白了不少！”

李益道：“她最好是想明白，否则她只有另外再去攀一门亲事，我李十郎不能为了一个老婆而忘了自己姓李，而她却必须记住她不是永远姓卢的。”

小红脸现忧色道：“爷！您对卢大人的成见这么深？”

李益笑着摇头道：“那倒不是，我姨丈对我虽然有欠道义，那是官场上的通病，见利力争，遇过则推，在几个人里面，我的官最小，见不到皇帝亲自辩解，何况又是直接当事者，他们往我身上推是很正常的，可恨的是他们所奏报的理由，却是要置我于不复之境，尤浑与杜子明跟我并无冤仇，只是因为我替他筹划的一些公务对那两个人不利，才要利用那个机会排挤我，但对别人不利就是对他有利了，在这种情况下，他居然会同意，这个人之庸弱可知。”

小红道：“我看卢大人似乎不像那样一个人！”

李益微笑道：“有些人从外表上是看不出来的，尤其是那些出身膏粱，夤缘而仕进的大员们，一生惯使顺风船，经不起一点风浪，也没有一点担待的魄力，平常看他端足架子，确是颇具威严，但是一点小变故。就慌了手脚，说句笑话，他跟王阁老一连两天出了朝就上你这儿来，是为了避难。”

小红笑了起来道：“我也觉得奇怪，这两位当朝极品的大员，怎么会有那么多闲功夫，在我这儿一待就是一整天，昨天是过了午来的，今天来得更早，他们避什么？”

“杜子明与尤浑整我不成，被我反锄一把，由现任上刷了下来，却又不肯罢休，捏住了他们的把柄，要他们设法维持原职，否则就要揭举他们，拖着一起下水，他们两个人没办法，家里待不住，衙门里也不敢久留，只好躲到你这儿来，然后又去求我想办法。”

“想出办法了没有？”

“自然想出来了，我这临时外调委员就是为他们去补漏的，更因为这一趟外行很麻烦，我才要带你一起走。所以想想，对我姨丈这样的人，我会有什么成见呢？只是无法对他尊敬得起来而已，更因为他是如此一个庸夫，我才不能让你跟着他去，那对你是一种冒渎！”

小红感激地道：“爷把贱妾看得太重了。”

李益趁机握住了她的手腕：“不！小红，前一度邂逅，我就看出你清而不俗，娟而不媚，不应置身于风尘之中，只是后来的事情实在太忙，抽不出空来看你，再次相见，感卿一片深情，我更舍不得把你丢开了，不要说是我的岳父，就是当今圣上要征召你入官，我也要拚命力争的！”

小红一笑道：“爷过爱了，贱妾没有这么好的命，不过爷的第二句话倒是使贱妾感到好奇了，假如真是朝廷要征召我进宫去，爷又用什么方法把我争出来呢？”

李益道：“道不行乘槎浮于海，圣人早有明教。”

小红道：“爷岂不是要改弃大好前程了？”

李益发现自己的话吹得脱了边，小红是个很冷静的女孩子，不是花言巧语所能迷得住的，更不是那种为甜言蜜语迷昏头的女子，但话已经说出了

口，只有撑到底：“值得的！”

小红却不肯松口，追着问道：“妾身有什么值得爷如此重大的牺牲呢？”

李益笑了笑，他知道如果说为了她这个人而倾心，那是欺人欺心之说。对一个无知的女子，或许会使她相信而感动，但是对小红说这种话，那只能显得自己的虚伪而没有诚意了，因此从容地道：“得卿为伴，不负此生，这是第一个值得的理由；第二个理由，说出来却近乎机心太重，但却是最能成为理由的理由。”

小红道：“我就是要听听第二个理由，因为我知道第一个理由实在太牵强了。”

李益道：“不！必须要有第一个理由，我才会做第二个理由的事，否则我就太混帐了。”

小红被引起了兴趣，更不肯松口了，追着问道：“爷，到底第二个理由是什么呢？”

李益道：“使我流传百世而不朽！”

“爷！请恕婢子愚蠢，听不懂爷的玄机。”

李益哈哈大笑道：“真有那种情形的话，整个事情本身就是一个非常值得拚万死而一逞的机会，古人之不朽有三，为立功、立德、立言，或以文章传世，或以功业垂册，或以气节而典范，此圣人之言。但是孔子生得太早，看不见后世的人情变化，还少列了一项，就是立行，这一立行，不是德功之行，而是一种机缘遇合，碰上一件轰动天下，刺激人心历久不衰的妙事异闻。像秦始皇时孟姜女与万杞良，两个人都是默默无闻的平凡小人物，他们的故事在当时也很平常，暴政之下被拆开的少年夫妻很多，没有一件流传下来的。但因为有了孟姜女守贞不二，万里寻夫送寒衣，更因拒绝被征召入阿房宫而自长城踪落以全贞，才为后世所传。孟姜女因而不朽，连带着没没无闻的万杞良也变成无人不知了，这是一个例子。再者如汉明妃王昭君，因不肯贿赂画工而不为帝重，这是宫中很平常的事，但昭君不甘寂寞，终因自请和番而显，而画工毛延寿也因为昭君的事故而沾了光，破人常挂在口上了。如果圣上要召你入官，我李益却能把你带着情奔海外，岂不又是一件轰传千古而不朽的盛事！”

小红听了望着李益，呆呆地良久不语。李益笑道：“怎么？小红，你很失望，第二个理由实在很伤人感情的！但一定要有这两个理由，我才会那么做。如果仅为了情。我不能为你而置堂上于不顾，如果仅为了求名而无情，那又太苦了我自己，也苦了你，为智者所不取，所以我这个人很现实，一定要实至名归的事才为之。”

小红终于笑了：“爷，第二个理由会使很多的女子失望而认为有美中不足之感，但是我却非常感激您说出了第二个理由，那使我相信您说的是真心话。”

李益道：“我本来就是说的真心话，做官不能太老实，但是对你我却不需如此，我李君虞并不标榜清高，要以圣人自居，但绝不会说些话来讨女人的欢心，不仅是对你，对任何人都是如此。”

小红跪了下去，庄重地道：“爷！小红这一辈子跟定您了！”

李益把她从地上拉了起来笑道：“傻丫头，我先前就跟你说好了，难道你以为我在骗你不成？”

小红道：“爷先前答应我的时候，我是满心感激的，可是卢小姐来了之后，我就有点犹豫了。”

李益笑道：“有什么犹豫的？”

小红有点忸怩：“因为那位雅萍姑娘在解劝卢小姐的时候说的话，她说爷之所以要我，是因为卢大人要我，爷是为了向卢大人报复才要我的。”

李益心头微微一震，在潜意识中，他的确有过这种意念，但是他自以为掩饰得很好，却不想仍然会被雅萍看出一点来，一个小鬼丫头，居然能猜到他心里深藏的思想，这的确使李益感到震惊的，幸好小红这时并没有看到他的脸。因为小红的脸正埋在他的胸前，使他可以从容地把情绪稳定下来：“你认为有这可能吗？”

小红的声音中有点迷惑：“我不知道，萍姑娘是下人，而且是卢小姐的贴身侍儿，她的工作，她的习惯就是在善体人意，对事与人的观察，她应该比卢小姐深入。”

李益笑了：“她对闰英的了解，也许比任何人都深，但是对别的人，她却差得很，因为她很少有机会去接触别的人，何况是我呢？”

小红道：“我跟萍姑娘谈过一阵，倒觉得她是个绝顶聪明的女孩子。尤其是对爷，她下的功夫很深。从第一次见面开始，她就在用心了，因为她是要跟着卢小姐嫁过来的，这也是她一生的归宿，她必须用心，因此她劝卢小姐的话不但很冷静，也很有见地。”

“她说了些什么？”李益显然也被她提起了兴趣，小红想想道：“她要卢小姐慎重的考虑一下，如果不能事事都顺着，改一改她唯我独尊的小姐的脾气，最好是悬崖勒马，中止这段姻缘，另行选择终身。如果决心要跟爷共处一生，就不要再逆拂爷的意思，一切唯爷是重。”

“闰英对她的话作何表示？”

“这些话对卢小姐的影响很大，虽然没有完全接受，但大部份都接受了，所以代爷下了聘礼。”

“那一部份是没有接受的呢？”

小红笑了：“那一部份是爷不必知道的，也是不能说的，但是我可以担保，卢小姐是个很明理，很有主见，而且心胸也很豁达的女儿家，将来必可成为爷的好内助。”

李益笑笑道：“明理，心胸豁达是很好的，有主见却不是好事。因为我并不需要她的意见，我最讨厌女人家主意太多，因为我不需要谋及妇人，而且以闰英的才具，也管不了我的事。”

“我说她有主见只是说她在做人处事方面能顾全到大局，不会受别人的影响而存私心，至于爷决定的事，她已经明白地承认她的能力不足，以后绝不过问了。”

“那就好，这会使大家的日子过得很愉快，至于雅萍说我是为了报复我姨丈而争取你。”

那是妇人之见，好在我是先表示了对你的激赏后才听说这件事，你应该明白我不是为了报复！”

小红笑道：“是的！爷，这一点我很感激，不过凭心而论，爷是存有一点报复的意图呢。”

李益又轻微地震动一下，小红继续道：“刚才我说萍姑娘的猜测时，爷的心跳突加快了一阵，可见爷在这件事情上多少是有点那个意思。”

李益这才发现小红也是个很细心的人，于是笑了一下道：“不是报复，要报复他，我有更好的办法，比如说目前他们正陷身于困境中，我只要撒手不管，让他们受杜子明跟尤浑的威胁勒索去，那样可以给他一个更深的打击与教训，我不会那么做的，男人的心胸不能那么狭窄，但我对能争取到你。使他难过一下，心里多少有点高兴，我说过，我是个人，不是圣贤，我一样有喜怒哀乐，七情六欲，当我在自身受到危险与攻击时，我不会逆来顺受，用我的牺牲去换取敌人的后悔与感动。那时，我一定尽我一切的力量来自卫，甚至于采取积极地反击，但我绝不会在得意的时候，去从事无聊的报复，你是不是感到很失望？”

小红的眼中闪出了炽热的光，热切地望着他：“不！爷，我很高兴，我只是一个平凡的女孩子，以前一心为复父仇，我没有想到自己的将来，现在心愿既了，我也希望今后能过一阵属于我自己的生话，侍奉一个我所爱、所敬、所慕，能知我、爱我、怜我的男人，上天垂佑，让我遇上了爷，完全是我心中所望所愿的一个人，我学武、练剑只是为了便于复仇，并不想仗剑行侠，因此，我很高兴爷不是圣人，天下最难的事就是成为圣贤，而天下最苦的人，却莫过于把终身托付给一个立志作为圣贤的男人的女人。小时候读孟子，读到孟子入室，适见其妻更衣而欲出妻，我就深深为她感到叹息，嫁了那样一个男人，一生中还会有幸福吗？动辄得咎不说，只为了那么一件小事，就把多年的恩情完全抹掉，那样一个男人，冷冰冰的几乎没有一丝人情，也没有一丝人味了！”这番话才是真正说到李益的心里因为李益本身就是一个否定圣贤价值的人，虽然还不至于离经叛道，但是绝不会像一般迂夫子那样，把经书上的每一句话，都奉为金科玉律。平时他就为经书上一些不合乎情理的话，提出来跟人抬杠、辩论。他的辩才很好，常常把对方驳得哑口无言时，他就感到无限的兴奋，因为他折服的不是对方而是被人所目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圣贤。

所以他忘情地一把抱起了小红，抱得那么紧，那么有力，激动地道：“小红，我……我今天晚上不走了，行吗？”

小红的身子有点颤怜，然而她却柔顺地道：“此心早许君，此身也已属君，连这儿的物业，也都写在爷的名下了，这儿的一切都是爷的，爷怎么问我呢？”

于是，李益又征服了一颗芳心，又得到了一个女人。

起初，他的动作是粗狂的，因为他并没有想到小红是个处子，直等他发现小红臂上的贞砂，也看见了席上的落红，他才深为怜惜，拥着小红，低声道：“小红，你怎么不告诉我你是第一次？”

小红低声道：“爷难道自己毫无知觉吗？”

李益有点惭疚地道：“我……我虽然觉得你的反应很生涩，但是我看不出你有什么痛苦，甚至于连哼都没哼一声，所以我还以为你至少是有过男人的。”

小红咬咬嘴唇道：“爷！您别忘了我是个练过武的女子？”

李益道：“那会有什么不同吗？”

小红道：“没什么不同，我一样地感到裂肤椎心般地剧痛，只是练武的女子能够忍受痛苦，尤其是我，在开始练剑时，为求速进，几乎昼夜不休不眠以赴，而且为了便于行刺，起先练的是刺客所用的短剑，藏刃臂间，突出一刺，由于手法不熟，经常割伤了自己，已经能习惯于痛楚了。”

她举起手臂，在小臂的内侧仍然有隐约可见的创痕，纵横交错，虽然已经平复了，只剩下一道道的细线，但仍可以想见她当时是如何挨过来的。

她又侧过身子，让李益看见她的股间，那儿的刺痕较深，却是一点点的，排列有如梅花。

李益又是怜惜，又是钦敬，拥着她道：“小红，你吃过太多苦了，我以后一定要加倍的爱惜你，只是，你练剑行刺，怎么会伤到那个地方呢？”

小红叹了口气：“因为我练的那致命一刺，就是由股后直刺向上，刺向对方的要害。”

她很自然地挥出一个手势，却使李益感到惊心动魄，而且把又将兴起的绮念，突地凉了下去，忍不住道：“为什么要练这一手呢？难道你还准备在这种状况下行刺吗？”

小红点点头道：“是的，因为仇人是个狡猾的人，而且也颇精于技击之术，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方能使他毫无防备而一击得逞，否则没有方法可以接近他。”

“于老儿精于技击？这我从来也没听说过。”

“绝对不会错，他虽是文人却精通六韬，兵书娴熟，所以才能历任兵部尚书多年，当我父亲饿死狱中时，家中有两名忠仆，曾经怀械前往寻仇，一个当场被他杀死，另外一个受了重伤，逃回家中才伤发而死的，他告诉我于老儿的剑技很不错，而且警觉性很高，要想手刃他，必需设法接近他。同时他很谨慎，身上一直披着软甲，护住要害，从来也不肯解开，所以可攻击的致命部位也不多，我想了很久，只有那个方法……”

李益轻叹道：“你为了复仇，所下的牺牲太大了！”

小红目光中闪着一片寒意：“父亲饿死冤狱，母亲怀恨以终，还有一个姊姊，被发配为官妓，不堪凌辱，自尽而死，这么多的仇恨堆积在我一个人身上……”

李益道：“于老儿早些年还自许风流，经常参加一些斯文酒会，后来却很少来了。”

小红道：“是的，那是拜爷之赐，因为爷有一次把他的诗丈批得体无完肤，使他感到很没面子，因而才绝迹欢场。不过我并不灰心，故意在娼楼中自炫才华，以琴棋诗书为饵，慢慢地引动他，终有一天他会上钩的，只是没想到他会倒在爷的手上，不过我已经很满足了，至少没让他得到善终，而且死得更为痛苦！”

李益不禁愕然道：“我以为你会因未能手刃亲仇而感到遗憾，你倒反而认为他这种死法更好！”

小红道：“是的，我给了他一剑，只不过逞一时之快而已，他却死得很快，爷给他的惩罚却更为重，不但打击了他的尊严，而且更使他心怀惶惧，在患得患失的心情中，满怀不甘而死，也唯有这种死法，他才可体验到我父亲那种愤怨无以复加的痛苦，尤其是我听说他在兵部衙门里气得当场吐血，抬回家去，没有能开口说一句话，瞪着两个大眼睛，一直拖到最后一口气断掉。眼睛都未能闭上，到入敛时，眼睛还是睁着的！”

李益倒是为之一惊，身上顿有凉飕飕的感觉，忙问道：“真有这回事吗？你怎么知道的？”

小红道：“绝不会错！我志切复仇，为了对他的情况作深入了解，经常在无事时，装成一个中年妇人的模样，在他家的门口走动，因而结识了他家

的一个女佣，对他的事探听得很清楚。大殓之前。我更看过他的尸体，两颗眼睛仍是像鱼般瞪着，面目纠结成一团，死状极为可怖，跟我父亲死在狱中的情形完全一样。”

李益有点毛骨悚然地道：“我只听说有人至死难以瞑目的事，还以为只是故意渲染而已，想不到居然确有此事，听起来使人很不舒服！”

小红笑了道：“爷是不是担心他阴魂不散还会来作祟？”

李益勉强地一笑道：“没有的事，人死而神散，灵魂之说，乃愚人自愚，厉鬼作祟，更是无稽，何况以我所搜集的证据，他的确死有余辜，因为高大人宽厚为怀，不愿意翻出旧帐来，才使他得以勉强得享殡敛，如果认真追究起来，他应该挫骨扬灰也难赎其咎，我对他已经算是宽大了，他凭什么还敢来找我？”

小红叹了口气道：“果报如果无凭，他的死状怎会与我父亲一般无二！可见冥冥中是有一股看不见的力量在主宰着一切，但是如果说人死后尚能以精魂为厉，我父亲就饶不了他，因此爷放心好了，您为先父雪了恨，又照顾了他的孤女，我父亲为了报恩。也不会让他来作怪的！”

给小红这么一说李益更感到不妥了，勉强安慰自己道：“报恩之说不敢当，因为我是无心所施，但是于老儿作孽太多，被他害死的人不止是你父亲一个，如果鬼魂之说果有此事，则他的鬼魂在泉下也会被那些屈死在他手中的冤魂缠得难以应付，那里还有余力来找我？”这是为自己壮胆的话，但是李益的心里却一直很不安。

甚至于他不敢闭上眼睛，因为他一合眼，就会看见于善谦那副瞪着眼，扭曲着脸的狰狞之状。

因此，他只有拖着小红聊天，谈个没完，而且小红在他身边，他都感到不安全，一定要紧紧地搂拥小红，才能泄除他的孤独之感。

这是过得很痛苦的一夜，除了恐惧之外，就是小红的冷漠，这是个很怪的女人，她很柔顺，也很婉转依人，更是个忠心耿耿的好伴侣，但是在男女之间，她实在不是一个好的对象，她从不抗拒李益的需要，但是她本身却全无反应，似乎她不是一个血肉之躯的活人。

对某些男人而言，她也许是个好对象，但李益却不是这种男人，他的快乐不仅是为自己的满足，而且还有一半是建筑在对方的满足上。

他不仅要得到一个女人，更要征服一个女人，可是在小红的身上，他完全失败了。不管他用了多少技巧，小红的反应仍是冷淡的，默默地承受他轻柔的爱抚，也默默地承受着他粗犷的冲击。

在李益从事第四次努力时，小红仍是提不起半点情趣，李益索然放弃了，叹了口气道：“小红，你怎么冷得像块冰似的？”

小红也感到十分歉疚，低声道：“爷！我自己也不知道，以前我没有接触过男人……”

这是一句真话。她是在今夜才献出她的元贞，但即使是个未经人道的处子，她也是个发育得很成熟的女郎了，对于男欢女爱，她不应该冷漠如此的。

李益坐起身子，让小红仰躺在自己的腿上。轻抚着她柔软而光滑的肌肤，看看她隆起的胸膛，纤细的腰肢，平坦而浑圆的小腹，一个十全十美的女人，瞧不出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但是，为甚么会有这种反常的现象呢？

李益只好又叹了口气：“小红，即使你仍然是个处子之身，但处在你这

种环境中，对男女欢情应该不陌生吧？”

小红点点头：“是的！我听过很多，公孙大娘就是出身舞伎。知道我复仇的心志后，对我特别爱怜，不但教我的剑法，也教我很多内媚之术，甚至于更告诉我在欢爱时，将会有些甚么反应！”

“怎样的反应，对方的还是你自己的？”

“两者都有，因为我的目的是行刺，而且必须一击而逞，必须把握住最好的时机，情欲激动之际也是防备最疏之时，更是下手的最佳时机，所以她要我注意对方的反应，更学习克制自己的反应，略有异状，就必须力加抵制，如果稍一松懈。欲思就会潮涌而至，在无以自控时，意乱情迷，为贪片刻之欢，就会放过了大好下手的时机，因为她听说于老儿有个毛病，他喜欢女人，却是个最冷僻绝情的家伙，由于常怀戒心，养成了独眠的习惯，事毕之后，立刻会叫他身边的女人走开。”

李益明白了，叫道：“难怪会把你造成一个冰美人了。”

小红即苦笑道：“不是那回事，爷！”

李益不禁又一怔：“不是那回事？这是怎么说？”

小红道：“我今年二十三岁了，十二岁入门学剑，十九岁艺成来到长安落户设籍，这四年来，也接待过不少客人，老的少的都有，虽然没有灭烛留宾，但耳鬓厮磨，肌肤相接总是难免的，可是，我从来就没有那种感觉过。”

这……看起来小红又不是无知。那么她是天生的冷感了，李益似乎难以相信，想了一下，又问再道：“春花秋月，难道对你全无感触？夜半无眠。难道你心中全无思索？”

小红艰涩地道：“爷！我没有那么多的空暇去想那些，从十二岁开始，每天晚上，我解衣裸眠，对着铜镜，就是练那致命的一刺，根本没有心思去想别的。”

“整夜就是练那一刺？”

“是的！爷，剑术比读书更难，没有天份，全在勤与恒二字的工夫，成之以勤，持之以恒，只要有几天的松懈就会前功尽弃，以前我还制了一具布偶，在练剑时放在身上，然后对着布偶出剑，先是亮灯，后来是吹了烛，一剑又一剑地刺去，那怕是一千刺一万刺，每一刺的落点都不能超过一分一毫的距离。”

这才是造成她冷感的原因，李益吁了口气，小红也充满了歉疚地道：“爷！我知道使您很失望，但是我这一点情心付君，却是千真万确的。”

李益抚着她的脸颊：“我知道，小红。那具布偶呢？”

“烧掉了，当于老贼的死讯传出时，我把它火焚掉了，在上面写了于老贼的姓名，付之一炬后，迎风扬散了灰尘，大仇赖君得雪，我只有以此告慰泉下的双亲。”

李益轻轻地叹了口气：“小红，有你这一点情心，我觉得比甚么都可贵，希望这一点情心会像一点火星，在你的身上慢慢滋延开来，终久会化成一片烈烈的情火！”

“我也希望能有这一天，现在我的心愿已偿，我也很渴望能享受一下做个女人的乐趣。”

李益笑了道：“小红，你不太累吧？”

“不累，倒是爷累了。”

“是的！我真累了。我很想睡一下，但是又难以交睫，不知怎的今夜的

心乱得很！”

“爷安心睡吧，我一直侍候在您的身边，为您守护着，不让任何邪祟来侵犯您……”

她深体心意，知道李益的不安所由，但李益却苦笑一声道：“没有用的，魔由心生，不是外来有形之物所能驱除的，心魔必须要用内心的力量来消除。”

“那……但愿我能进入到爷的心中。”

李益笑了起来：“你已经在我心里了，只是我心里已经有了很多女子，虽然有一块方寸之地可容你，但是发挥不了多大作用的，如果你不累。请为我抚琴一曲，伴我入梦！”

“好的，爷怎么吩咐都行，请爷等一下，我去沐个浴，着好装束，焚上一炉香来。”

“为甚么要那么麻烦呢？”

“琴为乐中之圣，琴道至严，必须诚意正心，肃穆仪容以操，才能进入境界。”

李益摇头道：“小红，你这么想就是拘于形式了，琴道重于肃穆固为不错，但肃穆不是形式而是一种内心的境界，心不染尘，何必整装净沐？灵台深处有一瓣心香，又何必炉中袅袅，我觉得这样子就很好。”

小红目泛异采地道：“爷的禅机根深，学过佛吗？”

李益笑道：“我本是个有慧根的人，略事涉猎，已经是满腹机锋了，何必认真去学？”

小红道：“禅机在于颖悟而不在锋芒，纵然舌粲莲花，说得顽石点头，如若己身未悟，又何得去渡人呢？”

李益道：“宏扬吾佛宗旨者，未必全是佛，渡人逃离者，常已陷迷离中，佛重缘，有缘乃渡，佛重悟，悟者，豁然贯通耳，如启茅塞，须攻之以坚，如剖竹节，须凿之以利，佛渡愚人导之以诚，佛启智者喻之以理，埋藏于机，机假以锋，故村夫乡妇，佛理仅阿弥陀佛四字真言，于哲人达者，则必须以色空之道，故愚人信佛，智学者禅，信而无疑，学而怀疑，禅理之至者为机，机之至者为锋，譬如以刀斩丝，钝者愈斩愈乱，利者霍然而截，两者利弊自然分明，故有禅机，断不可无机锋！”

小红张大了嘴，被李益的这一套理论折服了，顿了半天才说道：“爷！您这是从那儿学回来的禅理？”

李益笑道：“与山僧一夕谈禅所得！”

“只谈一夕，您就学到这么多，那一定是高僧。”

“不是他教我，是我教他，前半夜是他教我，后半夜是我教他，前半夜他说我有慧根，要渡我入门，后半夜他还是说我有慧根，却扑碎蒲团，敲破木鱼，下山还俗去了。”

“这……这是怎么说呢？”

李益笑道：“他二十岁学佛，四十岁自觉稍有所成，乃戡破红尘，在荒山古刹，静参十年，以证空静之理，但是跟我谈了半夜后，才知道所谓明心见性，只在方寸灵台之间，色空之道，不过一念之间，目无色，色即是空，万紫千红，一叶而知秋，心中有色，虽处绝岭荒山，与世隔绝，而胸中思潮起伏不止，诸象来自无形，所谓空即是色，他就是因为驱不掉心魔之困，才避禅山中，不见所欲而心有所欲。又何必自苦呢？所以乾脆下山还俗，到十

丈红尘中再去磨练一番了。”

小红叹了口气道：“爷真是佛门罪人……”

李益道：“我否认，佛祖释迦佛陀因为是生身为王子，享尽人间富贵，才知道生老病死为世间至苦，如果他生在一个贫苦人家，寒天无衣，饥时无粮，他就只知冻饿之苦，尤甚于病，未寿而夭，根本不会领悟到老死之苦，戳破红尘，才知出世之乐，未曾入世，不足以谈出世，没有把七情六欲都经遍，学佛是找罪受。历尽荣枯，自然无欲无念，无嗔无恋，西天是一片净土，一片乐土，若是塞满了一群六根未净的苦鬼，净土不净，乐土何乐？”

李益顿了顿，续道：“你一定参加过长安市上的庙会，看那些小和尚口中念阿弥陀佛，眼睛却在那些女施主、女菩萨身上乱飘，这种人学佛才是罪人，他们不想出家，都是被人强逼着出家的，而逼使他们的人，更是佛门中罪人之罪人。”

小红忍不住笑道：“阿弥陀佛，妾身自幼就随母近佛，将来原也打算青灯古佛以终，遇上爷，可能这一辈子要另作算计了。”

李益笑道：“本来就是，跟着我，你不修练也能成佛。每天你尽管跟我抬杠，那一天能把我辩倒了，你就可以忽然顿悟，立地成佛。”

小红道：“爷既然认为一切全在于心，那我不必去取琴了，就在这儿以手比划，爷可以作我在抚琴观，心之所至，无微而不至。”

李益也笑道：“可以的，只是你的道行还不够，假如你能以手比划而成琴韵，我也可以用心耳来听，甚至于你端坐不动都行，问题是你能无琴而成韵吗？你不妨试一下，用你最熟的琴谱，一拍不错地抚下去而至终曲，反复者三，够能不乱，你就够道行了。”

小红很有兴趣地道：“我试试看。”

她果然端容而坐，用手作势，一手拨弦，一手抚弦，才运了十几节，李益笑道：“你已经错了四拍，两拍接错了部位，两拍按错了弦。”

小红道：“爷知道我奏的是甚么曲？”

李益笑道：“不是倚兰操吗？”

小红目中射出了奇采道：“爷！你真了不起！”

李益道：“这不是虚空乱按的，虽然身前无琴，却必须要作有琴，一节一拍，必须中规中矩，甚至于落手的轻重，都不能错一点，就仿佛有琴韵生于指底而神合。”

小红摇摇头道：“难！难！爷，只怕婢子资质鲁钝，无法到达这极心声神韵的境界。”

李益道：“其实也不难，只要用心去做，自然而然就会登斯境地的，就像你练那一刺一样，到了心神合一的地步，随时随地，信手挥出一刺，眼睛不必看，而落剑之处，必然是同一个部位，这心琴神操也是一样，心之所至，手指按下去，必定是那一根弦，那一个部位。”

“爷！我为了那一刺，足足下了十来年的苦功。”

李益笑道：“那是你唯恐有失，不敢松懈而已，其实在很早之前，你已经达到那种标准了。何况剑与琴不同，剑要天天练，琴却不是每天都要奏的，那是属于一种心灵上的技艺，终日操奏，未必能入神，兴来一操，却有神韵天成之妙，像我在琴上并没有下多少功夫，但是你一动指，我就知道你奏的是那一曲了。”

小红道：“爷是天纵之资，您无论在那一方面，只要稍微用点精神，都

能够有超越常人的成就，婢子可没有这份天赋，只能择一而专。却还谈不到一个精字，上次是为爷的琴韵所鼓舞。才使剑术进入一个新的进境，可是爷走后第二天，婢子再度练剑，就没有那份精神了。”

李益笑道：“你还是这份能力的，只是未能把握运用而已，所以我才要你练这种心韵琴操，也是为增长你的剑艺，你既然能因我的琴而引发剑威，也一定能用你自己的琴韵而与剑相合的。”

小红笑一笑道：“现在婢子大仇已雪，将来跟着爷，根本用不到甚么剑艺了，何必还要去苦练它呢？”

李益道：“不！有用的，高晖拜了兵部尚书，跟我又建下了莫逆之交，目前虽然天下底定，但是边胡又有不稳之状，所以朝廷才急于要修葺城池，将来有了战事，我很想到边境去阅练一番，那时我身边还是需要能武的人，所以我不要你把剑艺荒疏下来。”

“爷是进士及第，文官出身，怎么会想到由武途谋进呢？”

李益道：“治世文官吃香，乱世则武人当权，我不以为我的能耐只限于文事，举凡能为国家多尽点力的机会，我都不想放弃，别的人也许争取不到，但是我有高晖跟秦郭两家的渊源，大可以两途兼进的。”他是有着这个野心的，那是他的功利之欲在鼓动着。而且他也认清楚了一件事，要想求达求显，光是靠渊源是不够，最好还是要实力。高晖若非有他父亲在武将间的底子，不可能平步青云补上了这个兵部尚书，庸弱的卢方，如果不是在几任节度使上扎稳了根基，也很难内进三公而晋升到中书省上去。

李益更想到自己的族伯李揆虽然当过一任宰相，也不过为姑臧李氏挣个望族而已，如一旦卸任告老，只是一点虚名而无实利，他的子弟仍然要从三试而入仕，一关过不了。依然是屈居乡间，要图百年富贵，拜相不如封侯，而公侯伯子男五爵都是军功出身而致的，不第而显，世代相袭。这才是一条万代富贵之途。

李益不但看得深，而且还把眼光放得远，一个世爵除了贵之外，还有无穷之富，文官积财千万，如果落到个不肖子弟手中，可以败得精光，而有了世袭的爵位，就有固定的封邑食禄。那怕是最低的一个男爵，也有数十里的对地，岁供数十万金，是一笔永恒的财富，好的是这一块地段不能让也不能卖，永远也不会失去！

这是他萦绕很久的一个意图，以前只是想想，却不敢真的去企望，现在机会来了，他一定要好好地抓住。小红没有他想得这么深，对他这个口头上的理由倒是完全接受了，虽然也知道李益是有点不甘寂寞的意味，但至少他的着眼是为国为民。不遗余力。她虽然没有闯荡过江湖，却是个武将之女，多少具有一份侠心！

小红对李益的这种抱负是无限地钦慕，立刻庄重地道：“爷有济世之心，婢子自当效犬马之劳，一切听从爷的吩咐就是。”

李益笑着道：“那你就从有形之琴开始，我会帮助你，等你能以无琴之弦而发神籁，也是你的剑法更进一层之时，虽不要你杀敌疆场，对虎帐振威却大有所用。”

小红从壁间捧下了琴囊，去掉了封套，就坐在李益的身前，诚意正心，琮琤地弹奏起来。起初，她对于袒裸操琴，而且前面还躺着个赤条条的男人，多少是不习惯的，琴韵显得很乱。

慢慢地，她从李益脸上的宁静神态，也把自己安定了下来，渐渐地身

入琴里，对眼前的李益也视如不见了，而琴声中传来李益的鼻鼾声也听不见了。红日已经高照，啸虹小廨中却是一片宁静，连琴音都寂然了，但是小红却没有睡觉，她还是端坐如故，虽然她的眼睑深垂，但是她的手仍是在琴上按弄拨挑。

那是她经李益的启发后，已经心体神会，人与琴合，手指落下去时，琴韵已经涌现在她的心灵深处，汇成一片心籁，所以她的落指已经轻得不能再轻，运指也异常地轻柔，此刻她奏的是一曲碧海青天古调，而她的人也整个地溶入曲里，似乎已经随琴韵飘入了无际的苍冥，在一碧如洗的长空中翱翔着。在万顶微波的大海上飘浮着。

李益已经醒了，是被那异常的岑寂所激醒的，他睁开了眼睛，随即看见了小红的入神之态，先是异常吃惊的，随即他开始感到一种强烈的震动，震动于她迅速的悟性，这个女郎在一夜之间，竟然超越一个境界，一个辽远而幽深的境界，在刹那之间，李益几乎想过去抱住她。

但是他立刻抑制了自己的冲动，他知道这是万万打扰不得的，所以他静静地坐着，看着，由她手指的进动上，慢慢地知道她所奏的曲调，不动声色，游目四顾，看见屋角的案上放着一具铜磬，乃轻轻地捧了过来，静静地等待着，在一曲将终的时候，他才轻轻地用指甲在磬上弹了一下，只是轻轻的一弹，磬上也发出了轻轻的一响。

这一声，虽是极其轻微，对小红而言，却像是一声响亮的钟鸣，把她拉回了尘世！

徐徐地收了弦，又徐徐地站了起来，轻轻地舒了个腰，然后才向李益一笑道：“爷！您早！”

李益也笑了笑，道：“不早了，你万里邀游，兴致正浓的时候，突然间把你拉了回来，不感到扫兴吗？”

小红笑道：“没有，我承爷的教导启发，似乎已经摸索到心韵天琴的门径，竟然入了神，若非爷的指引，或许我会一直游戈在那个境界里，不知何时才能出来呢。爷，以前我读庄子的逍遥游，读到他神托垂天之鹏，吞舟之鯤，傲游青冥沧海，以为只是一种神话，现在才真正地领略到那个境界，仿佛已身化鲲鹏……”

李益叹了口气：“丫头！你知不知道你刚才有多危险，幸亏是我在旁边，若是换了个莽撞的人，贸然一惊，你这位女庄周就会永远飘游在虚无飘渺的境界里，永远也回不来了。”

小红微怔道：“有这么严重吗？”

李益道：“我不是吓你，你没有那种收放自如的修为，却一下子跳进了形神分离的境界中，是非常危险的事，道家所谓走火入魔，就是这种状况，世俗所谓的倩女离魂，也是指你刚才的状况而言，幸亏我是懂得的，一声轻响，把你给接回来了，否则你的神魄被惊散了，即或不死，也会成为一个毫无知觉的行尸走肉。”

小红想了一下，不禁骇然动容道：“那真要多谢爷了，我现在才明白修行的人为甚么在一个重要的关头，一定要坐关，闭处幽室，受不得一丝惊扰。”

李益道：“不错。你是个很聪明的女孩子，所以你的进境很快，但这并不是好事，以后可不能再胡闹了。”

小红愕然道：“爷是说我以后不能再弹琴了？”

李益道：“那倒不是，但是不可以太专神，尤其是你有这种容易入迷的

毛病，万万不可谱奏那些太过深远的曲子，除非是我在旁边，万不可轻易操奏。”

小红却笑了道：“这点爷可以放心，我的琴本就不轻易为人一奏，今后也祇为爷一个人操奏。”

李益叹道：“小红，即使你整天跟着我，恐怕也没有太多弹琴的时间，我教你这个方法，原是想你能把这种心琴神韵的方法练会了溶于剑中，可是你太专神于琴了，变成心为琴役，完全不是我希望你所达到的境地。”

“爷要我达到什么境地呢？”

李益想了一下，摇摇头道：“算了吧！你不是尘世中人，我却以尘世之务来要求你，那对你太难了，我们还是别求他径，放弃这个方法吧。”

“爷！是不是我的资质太愚笨了？”

“不！是你太聪明，也太超脱了。”

“爷！我实在不懂你的话。”

“我也不知道要如何才能说得明白，勉强举个例子吧，你看过人家放风筝吧？”

“不但看过，我小时候还放过，我家有个仆人，很善于制作，他给我扎了一个老鹰，十分酷肖，放到空中，居然引得几头老鹰来，围着我的纸鹰迴翔，当作是同类的了，我怕它们把纸鹰啄坏了，连忙收了回来，那几头鹰居然也跟着下来，围绕不去，我没办法能把风筝收回来，只好再把鹰筝放上去，飞得很高时，我把绳索给松了，看着那头纸鹰，伴随着几头真的鹰，凌空而去，虽感到有意思极了，却也不无惆怅……”

她说着，脸上现出了一种神往之态，李益笑了道：“你有这种经验我倒是容易为你解释明白，我教你弹琴的方法是为了培养你的剑法，使你能熟习这种方法，使神与意合，随时能运用在剑上，正好你那个仆人的风筝制作得很好，能放得高，这就已达到了目的，使你能享受到风筝的乐趣。可是他把风筝制作得过于精妙，使得群鹰围绕，逼得你必须放弃那风争。

这就不是放风筝，而是在放鹰了。”

小红若有所思地道：“爷！你能再说明白一点吗？”

李益道：“风筝制得好，你放得比别人高，这才是放风筝的乐趣，玩得尽兴了，把风筝收下来，好好地保存，明天能再放上去，这才是你的风筝。但是你的那只风筝太精妙了。精妙得已能乱真，以致于使群鹰认作同伴，迴翔保护，不让你收去，在你而言，固然是失去了放风筝的乐趣，而你的那个仆人，也只能称是制鹰的巧匠，不是制风筝的好手了，现在你明白了吗？”

小红点点头道：“我明白了，风筝之所以为风筝，因为它有一条线控制着，可以收回来。”

李益道：“对了。好的风筝，必须要在祇有翦翦微风时，也能放得高，而玩兴尽时，能随心收回来，如果一飞无踪，固然是极高的境界，却不是制作风筝时的本意了，过与不及与其如此，倒不如有一具放不起的风筝了。”

小红想了一下道：“我完全明白了，爷虽然要我弹琴，而练剑才是目的，弹琴只是方法，现在我舍本求末，深入琴中，完全放弃了练剑，是不是这个意思呢？”

李益道：“差不多，只是不完全对，你如果能够把刚才溶入琴中的意念完全控制，收放自如，以之入剑，必然也可使你的剑艺超凡入化，可是那是不可可能的。”

小红又不服气道：“为什么不可能呢？”

李益道：“因为你入琴太深，一触琴就进入忘我的境界，操之在琴，完全不能自己了。”

小红道：“这不是琴的最高境界吗？”

李益笑道：“对琴技而言，你是的，只要再略事操习，你将成为琴中之神，但是你的目的并不是在此呀！”

小红想了一下才叹道：“是的，我自己也有个感觉，刚才我根本已不知有我的存在，也没有琴的存在，根本不知我是在做什么，只是随着琴曲所引，进入了另一个世界了，琴曲趋向流水，我就是那淙淙浅流，琴意渐向白云，我又成为了那一朵朵缥缈的白云了，爷！难道就没有补救的方法了吗？”

李益笑道：“有的，你现在只是忘我的境界，因为你为了我，才会随琴曲而变幻，受了琴的控制操纵。如果你能脱出这个境界，到达物我而忘之境，你就可以操纵自如了，那时又岂仅是以意控琴，以神驭剑，心之所至，精之所在。无远弗届，无所不能了。”

“那又是怎样的一个境界？”

李益道：“道家炼三户的第一重境界三花聚顶，五气朝元，神游窍外，身外化身，那时你一身可化为三，一个是琴中的你，一个是在操琴的你，另一个却是真正的你。”

小红皱眉道：“这三个我有什么不同吗？”

李益道：“自然不同，琴中的你，随琴音之所向，幻变无常，操琴的你则以琴控制着琴中的你，而第三个你则以超然物外的心情，居间旁观，主宰着另两个你。”

“既然操琴的我已能控制琴中的我，何必又要第三个我来主宰呢？”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这第三个你，才是真正能戳透一切，洞观变常，不为物扰。不受魔浸。譬如驭，奔者为马，行者为车，控马为，执辔为驭者，但这些都无法作主的，真正能决定马与车所去何方的人，则是坐在车上的主人，现在你明白这种关系了吗？”

小红道：“明白了，道书谓老子一气化三清，道家所谓元神婴儿脱胎之说，都是指此而言了。”

李益拍掌大笑道：“不错，不错！佳人多颖悟，跟你谈话实在很省力，一点就透。”

小红却苦笑一声道：“爷是在拿我开胃了，要修到那种境界，我不就成了神仙了？”

李益道：“既然有神仙那个境界，总有人修成过。”

“要什么时候才能修到那个境界呢？”

“这个问题可把我问住了，恐怕没有一个人能回答，因为这个境界的得失，全在寸心之间。”

小红也觉得那一问太傻，笑笑改变了问题道：“所谓神仙之说，究竟有没有呢？”

李益道：“玄宗皇帝曾与方士叶法善论道，与方士张果论玄，更曾被他们带领到天宫去游过，若说全无神仙之论，我也不能断定，因为我没见过像传说中那么神的仙人，不过你说要学仙，我绝不反对，因为你有这份悟力，至少可以摸出个门径头绪，仙道即使不可达，而长生可期！”

小红笑了道：“爷自己呢，不是比我更具悟力吗？”

李益摇摇头道：“我不行，我的功名利禄之心太重，六根不净，像你方才那种境界我就达不到，而不经那种境界，就永远到不了仙道之途。”

小红不信道：“爷不是已经能作无琴之操，修为已在我之上，怎么会不如我呢？”

李益笑道：“得道每因痴，这个不是痴呆，而是指意诚，我却不行，我对每件事都是浅尝即止，绝不肯深入，我作无琴之操是凭着意志，是用我的人，那操奏，虽却不在，而扣之有物，所以在操琴时，我还是我，琴还是琴，无法溶为一体，而我仍可心作旁骛，那是在读书时，怕手指冻得僵硬了，回头无法握管练字，所以才顺着琴谱，在桌上轻扣着，因为这件事既要化太多的体力，却又能使手指灵活，而我的精神仍然全注在书本上。”

“那不是一心二用吗？这可是了不起的功夫。”

“没什么了不起的，习以为常而已，几乎人人都会，你没见那些女人家几个人聚在一起，手上在做针线，嘴里却在东家长西家短的论是道非，她们的精神都集中在聊天，但手中的针线却缝得又快又整齐，这也是一心二用，难道算是了不起的功夫吗？”

小红也忍不住笑了，忽然门口有人接口道：“什么了不起的功夫，让我也见识一下。”

那是雅萍的声音，跟着门帘一掀，探进了雅萍的脸，看见他们两个人都是光条条的，脸一红，连忙又缩了回去，小红感到羞愧难容，李益却哈哈地笑了起来道：“鬼丫头，下次可别这么冒失。清早辱临，有何见教？”

雅萍在外面道：“爷！不早了，快近晌午了，小姐是来向你跟红姑娘恭喜的！”

小红急急地穿衣服，同时道：“谢谢小姐，回头我就向小姐叩头去。”

着好衣装，只用手略理云鬓，而李益也不过是把衣服披上，雅萍已经掀开了帘子，卢闰英一脚跨了进来，满脸容光焕发，笑嘻嘻地道：“恭喜！恭喜！爷，红姑娘，这下子梁鸿接了孟光案，我这道喜的来迟了。”

小红低下了头，向卢闰英跪了下去，恭恭敬敬地行了大拜之礼道：“多谢小姐恩典，使婢子能事君子……”

卢闰英连忙把她扶了起来道：“红姑娘。你这是干什么，虽说我昨天为你插了足，只不过是顺水人情，而且还得要谢谢你偏劳，在以后的几个月里，爷的一切，全要偏劳你了！”

小红道：“小姐坐一会儿，婢子这就去煮茶去！”

卢闰英笑道：“你还是弄几个菜，我们来补行吃喜酒吧，昨天说好的一顿漏掉了，今天可不能放过你。”

小红恭身向两人行礼后才恭谨地走了，卢闰英笑道：“十郎！你的性子真急，馒头上笼，却等不及水滚……”

李益笑道：“我没有多少时间，昨天已经跟高晖谈好了，当时把暂行外调的文书都弄好了，星夜着人送到郑州去销假。今天高晖答应把我札委的命令弄下来，一两天内就启程上路，风声要紧。免得被那两个家伙知道了，起了戒心，又多生事故，这件事要秘密，要快。”

卢闰英笑道：“恐怕你还是不放心，怕我爹不肯放手，所以先来拔个头筹！”

李益道：“不！我是怕你为难，所以才造成事实，姨丈就不好意思再坚持了，小红不愿意上你家去，姨丈就是不肯放手也没有用，我只是不愿意为

这件事闹得决裂而已。”

卢闰英叹了口气：“爹也不知道着了什么魔，昨天晚上，我们父女之间是第一次吵嘴，最后娘也出来了，而且发了脾气，才算把爹给压了下去。”

这倒是颇出李益的意外，尤其是姨母出头来帮自己，几乎是难以想像，连忙道：“怎么把姨母也惊动了！”

卢闰英的眼眶红了一红：“因为爹对小红像是着了迷，说什么也不肯松手，我才劝了他两句，他就拍桌子骂我不孝，闹到娘耳朵里去，娘也闲不住了，过来问明究竟，才放下脸来，数说了一顿，说爹当初为了前程，连个女婿都可以卖了，我们母女都没说什么，但是现在他为了一个女子，竟连前程都不顾，问他是何居心？”

李益道：“似乎没有这么严重吧！”

卢闰英道：“娘其实并不糊涂，她早在卢安的口里问明了一切情形，说小红是个烈女，杜御史对她十分器重，本来要收她的，知道她的苦心后才作罢，但是把她认作了义女，小红如果真心肯跟爹，倒也罢了，看看情形，小红并不愿意，除非爹用势力硬要过来，杜御史会答应吗？他是有名的铁面言官，一本参奏爹强占民女，爹的帝眷再隆也保不住这顶纱帽，这是一。再者，小红苦心孤诣，刚烈成性，栖身风尘是为了报父仇，根本不在乎生死，爹要用势力强占了，很可能连老命都送掉。就这两段话，把爹给折服了，才闷声不响地低了头。”

李益笑道：“看姨母平时不说话，但是说出几句话来，却相当有份量！”

卢闰英道：“娘平时对爹一直是退让三分，这次毅然直争，还不是为了你！因为你是她娘家的亲戚，而且也是最争气的一个，娘很要强，可是崔家一直没有个抬得起头的人，娘也受够了屈委，这次她是豁了出去，一泄多年的闷气，所以使我这个做女儿的反而很难过。”

李益一怔道：“姨丈跟姨母的感情并不和睦？”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宦门婚姻，本就是利害重于感情，崔氏虽为望族，但居官未出四品的，娘是受了点委屈，在亲戚之间并没有太受尊重，所以娘才没事就进佛堂念佛，百事不理，未尝不是这个缘故。”

听得李益也相当感慨，这种情形他并不是不知道，尤其是在人情势利的长安。这种情形更为普遍了，姻戚结党，互为声势，士族之家论婚嫁娶，门第声援也是第一要谈及的条件，家有显宦为戚，丑女可择俊婿。

只是李益没想到姨母下嫁已几十年，而且女儿都这么大了，居然会受到这种关系的影响，因以叹道：“我看姨丈不是太重势力的人，至少对姨母很客气尊重呀！”

卢闰英轻叹道：“是的，爹自己还好，因为卢家的亲戚没有一个比得上他的，他也不必太奉承那些亲戚，以前在河西独当一面时，更是受奉承的多，不过亲戚登门，寒暖辞色，多少总还是因人而异的。相形之下，娘身上的亲戚比较上就要冷落一点。到了长安之后，这种情形就更多了，你还记得允明表哥吗？”

李益笑道：“允明我最熟了，我们常来往，他那个人才华不错，就是太耿介了一点，他跟姨母还亲一点，他的祖父跟你外公是亲兄弟，他没来看过姨母？”

卢闰英道：“我们一到长安，他就来了，那天刘平表可也在。爹对他们两人的态度上就大有差别了，允明表哥倒是有骨气的，等到娘出来，他磕过

头请过安就走，饭菜已经摆上了桌子，爹要留他用过饭再去，他就是不理而且还摆了一句很有份量的话，说他现在虽然是一介小吏，却是在刑部当差，最忌跟做官的亲戚走动。”

李益哈哈一笑道：“他平时为人很谦冲，也很忠厚，如果不是给他的刺激太深，也不会说出那种话的。”

卢闰英道：“先前的情形我不知道，可是他那样一走，自然使娘感到很难看。后来刘表哥说他在刑部虽然因为耿介而得罪了不少人，但也颇获激赏，几个上宪都很器重他，很多重要的案子都由他办文案，很多人都想行他的人情都走不通，是个铁面无私的耿直先生……娘听了心里才好过些，爹也有点后悔。过两天让人送了一些土仪去，但他原封不动地退了回来！”

李益道：“他本就是那样一个人，只是我没想到姨丈会势利如此，这毛病若不改，在长安可不好混，尤其那批所谓名士，最是惹不得，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们代表了所谓清议，很有点力量！”

卢闰英轻叹道：“所以我对爹实在担心。我也劝过他很多次，刘平也告诉他一些长安的情形，但他不容易听得进。十郎，以后只有你多尽点心了。”

李益笑了笑，然后问道：“杜子明跟尤浑那儿如何？”

卢闰英道：“安排好了，爹跟王阁老答应为他们暂署原缺，把这边的一些事办完，早上跟高晖也接过头，一切都谈妥了，因为杜子明又跟着回家了，爹才要我来告诉你。”

“对小红的事，他不再提了？”

卢闰英道：“还提什么，昨夜娘发了脾气，把他也叫醒了，为了这顶纱帽，他势非放手不可，他还要我别让你知道，因为他还没跟小红开口，以为你还不知道。”

李益笑道：“那当然，我以后见了他也不会提这回事的，这一点人情世故我还会不懂吗？”

卢闰英的神色显得很忧郁，叹了一口气道：“十郎，昨天为了爹的事，我跟你呕了一场气。回头想想实在很后悔，以前，我对爹多少还有几分敬意，总以为他虽不免有点缺点，总还是个很了不起的人，可是经过最近这一连串的事，我实在很失望。”

李益叹道：“闰英，你不该说这种话的，天下无不是的父母，姨丈再怎么样，总轮不到我们来说他！”

卢闰英怔了一怔，看看李益道：“十郎，你不是对爹怀着成见吗？怎么又改变态度了？”

李益笑道：“不错！我为的是一个礼字，昨天看你那种态度，我想，我们这段婚姻大概是结不成了，假如婚事破裂。姨丈与我之间虽然有那么一点戚谊，到底还远得很，我实在提不起太多的敬意，但是今天又不同了，你显然是想明白了，对姨丈，我这做女婿的就必须尊敬他。”

卢闰英呆了一呆道：“婚姻破裂？这是怎么说？我虽然跟你争执了几句，却从来没有动过那个念头。”

李益道：“如果你在小红的问题上坚持下去，那我们之间是永远无法谈得拢的，那我实在不敢高攀了。”

卢闰英一阵心酸道：“就为了小红，你就把我们之间的感情，婚约都一笔抹煞了？”

李益肃然道：“闰英，你把问题的重心弄错了，这不是小红的问题，而

是你我之间的问题，昨天我就说得很明白，姨丈为了自己的前程，曾经想牺牲我。凭心而言，对这么一位老泰山，我已经很寒心，的确无意再高攀了。但是你的一片真情却使我很感动，也因为你，我才任劳任怨。为姨丈去排除困难，可是接着有了小红的问题，你居然为了要尽你的孝心，要牺牲另外一个女孩子，而且更要利用她对我的感恩去强迫别人接受；这证明你我之间的思想，性情，处事，完全格格不入，这才是真正的所在，假如你真是那样一个人，我们就是勉强凑合在一起，也是必将痛苦终身的，那又何必自误误人呢？”

卢闰英呆呆地听着，一直等李益说完了，才叹了口气道：“十郎，你真的已经了解我是个怎么样的人了？”

李益道：“是的，我完全了解，昨天你向我提出那个请求时，内心并不坚持，因为你自己也知道是不对的，只是一时顺口说说而已。”

卢闰英道：“既然你明白，为什么还要对我发作呢？”

李益道：“但是后来你越变越认真，那不是要尽你的孝心，而是在向我赌意气，势非促成这件事不可了，我也把我的为人态度向你表白，就是我在一件对的事情上，绝不会低头的，这也是把我的性情向你明白的剖示，看你是否能接受我这个人，因为婚姻不是儿戏，而是两个人相处一生的事，一着之差错，很可能会影响毕生的幸福。”

卢闰英道：“原来你是在逼我低头！”

李益道：“我不是一个霸道的人，不会这么不讲理，但是我要逼你向道理低头，我最难容忍的就是一个无理取闹，恃势凌人的女人，昨天，你的性子上来了，就有这个趋向，所以我必须坚持我的立场。”

卢闰英长长地叹了口气：“十郎！我承认我斗不过你，你已经把我看透了，我却对你一无所知，甚至于越来越陌生了，我简直不知道你是怎样一个人！”

李益轻叹一声：“闰英！你又想错了，我不是要跟你斗，夫妇相处，如果是在互斗机心，那还有什么意思？我了解你，是因为你一直左右惯人了，无形中总想左右别人。我见过这种人太多，你不了解我，是因为以前从没有人拂逆过你的意思，你也很少遇见过跟你硬顶硬撞，甚至于跟你摔袖子生气的人，所以才不习惯。”

卢闰英苦笑了一声：“也许是这样，难怪雅萍要我改改性子，看样子今后我得开始习惯了。”

李益笑道：“是的，所以很多女儿家在上花轿时都要大哭一场，因为她的好日子过完了。到人家去做媳妇，总是要受点委屈的。”

卢闰英见李益是笑着说话，知道李益是在跟她逗趣，撑不住也笑了，但随即庄容道：“十郎，今天我虽然挨了你一顿教训，却没有一点委屈的意思，你说得很对，我一直都在顺境里长大，从没有受过委屈，因此养成了我的任性。昨天我才知自己多么幼稚，多么愚蠢，又多么的可笑，不经过挫折，人永远不会长大的，昨天离开这儿的时候，我才发觉自己是真正的长大了……”

她笑了一下又道：“昨天你走后，我曾经仔细地想了半天。我心里面知道爹要把小红接回去是不可能的事，也是不应该的事，而且也不是你我就能决定的事，我更不该向你提出这个请求。但当时我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要这样做，刚才经你一说，我才真正的明白了，在我的心里，总有一股支配别人

的欲望。对你，我自然不敢支配，但是我仍然想试试我的影响力，看看能不能要你为我做一些事，那才是我的目的。说要尽孝为爹，实在是欺心之论。”

李益笑着道：“好极了，闰英，现在你才是世上最可爱的女孩子。”

卢闰英感动地道：“你的一顿脾气，把我觉醒了，我才知道自己多糊涂，那种做法，不仅没有增加我在你心里的分量，反而把自己的份量减轻了，今天我是来向你道歉的，也是来向小红道歉的。”

李益道：“不必，我早已知道你是怎么样的人了，昨天我也没有生气，不信你可以问问上的那个小丫头，我还没有走出大门，就已经带笑了，我知道你会明白的，假如你真是如我昨天所说的那种性情，我根本就不会上高晖那儿去，也不再管姨丈的事了，那表示我无意再继续这门婚姻了。可是我对你有信心，所以昨天我在高晖那儿办完了事，一脚就回到这里，我已料定你把事情都办妥了。”

卢闰英不禁把身子靠紧了李益：“十郎，你不再对我生气了吧？我知道我不够好，但是我会努力的，尽最大的努力，做一个好的妻子。”

李益吻着她的脸颊，轻柔地道：“怎么会呢？像你这么美好的女人，我疼你都来不及，那里舍得生气！”

卢闰英十分满足了，但又叹了口气：“可是我爹……”

“我娶的是你，不是你爹，别谈这些了，我们将有好长的一段时间的别离，且珍惜这别前的小聚吧。这两天我也不会到你家去，而你也不能出来太久，让我好好地爱你一下，你知昨夜我多想你！”

他的手已在她的柔润的肌肤上贪婪地蠕动着，卢闰英微微地抗拒着道：“十郎！这儿不行，让人来看见了成什么话？”

李益道：“不会有人来的，小红、雅萍都是懂事的，她们应该知道我们有很多话要谈，我们不出去，她们绝不会进来，这是规矩，她们知道的。”

卢闰英并没有太抗拒，事实上她自己也是迫切地需要着。

窗外的蝉声正喧，盖住了低细的呻吟与喘息。卢闰英舒伸着她晶莹的躯体，满足地吁了口气，坐起身子想要穿衣服，但是被李益按住了道：“别！闰英！让我再看看你，你知道。”

我们将有好长一段日子不见面，我要多看几眼，好多记忆一点你的形像。说也奇怪，我有过目不忘之能，却就是无法记起你的样子，你就像窗外天上的那朵白云，时时都有着不同的变幻，永远给我新鲜的感觉！”

这句话他不是夸张，也不是奉承，而是出于衷心的赞美，卢闰英的躯体是很美的，随便从那一个角度看上去，都会令人有心动的感觉，尤其是此刻，她已由早熟的少女进入了少妇的阶段，使她的每一个部位都充满了女性的魅力，一种使人脸红、心跳、气促、喉头发乾的魅力。

卢闰英似乎很感动，娇媚地一笑道：“十郎！你真的会如此想我？”

李益道：“这又何必骗你呢？我们之间似乎用不着说些虚情假意的话了。自从见到你之后，我才明白天生尤物四个字所指的是怎么一种情况。”

卢闰英轻悄地道：“十郎，昨天晚上你也没有闲着，我们来的时候，你还在高卧未起，因此对你的这番话，我实在是难以相信，看你们的情形总不会是良宵虚度吧？”

李益笑道：“那倒没有，你知道我不是圣人，但是你刚才也该体会到，我能有这么好的精神，可见我昨夜虽经温柔，却未尝销魂。”

“为什么？难道小红不解温柔？虽然我知她还是云英未嫁之身，但你却

不是初入天台的阮郎。”

李益叹了口气：“小红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子，只有这一点例外，但这一点却正是要命的一点，大概只有味同嚼蜡四个字可以形容了。”

“十郎！你别糟蹋人好不好，那会这么糟的！”

李益笑了一笑道：“不可说！不可说！但是我那四字评语绝非故意轻薄，也幸亏是我，换了个别的男人，不被活活气得吐血才怪！婉转娇羞，初解罗衣时，倒还颇富情韵的，可是等到真个销魂时，她不仅是消了魂，简直是失了魂，冷冰冰，成了个木头人！”

卢闰英忍不住道：“十郎！你太刻薄了。她还是第一次，自然是生嫩一点！”

李益叹了口气：“我并不是个只顾自己的急色儿，而且我自信我在调情的技巧上，多少也够得上是个老手了，但是遇上了她，我只有自承无能，唉！不谈也罢。”

他不谈，卢闰英却兴致勃勃非要问个究竟，而李益也并非真心不想谈，昨天晚上在他而言，同样也是一个离奇的经验，他渴望着告诉人知道，而且为了要加重故事的戏剧性，他才故意地吊吊她胃口，引起卢闰英的好奇心后，才装模作样地说了出来。

卢闰英充满了兴奋与新奇，听完了他的传奇性的一夜经历，犹有余味地道：“十郎！你真会出花样，在那个时候，你居然想得出那个调调儿来。”

李益笑道：“我可不是临时想出来的，而是这个构想在我的脑子里很久了。少年时候，我从一位老夫子学琴以定性，那位夫子很古板，说我的心浮而不实，志摇而不动，学琴必难有所成，我跟他赌上了气，把琴谱背熟了，闲下无事，不管有琴无琴，手指总是在作势按捺练习，久而久之，居然练成了这种无琴之操的妙奏，两年之后，我已经操作得手应心，心有所思。琴上能语，那位老夫子听我一奏之后，气得当场把琴都摔破，一怒而去。”

“为什么？难道是他的琴技不如你？”

“他的琴技是比我逊色，但他气的不是这个，擅琴者器量不会这么窄，听见高人雅操，兄有欣喜钦佩，绝不会小器而嫉妒的。”

“我说嘛，琴为乐中之圣，专为修身养性……”

李益笑道：“那是骗人的，琴就是琴，所谓三不弹，六不奏，完全是后人硬加出来的规范，而这些规范才是用来拘束人的心性以达到修养心性的目的，后世学者以为这是琴的育化之功，则是舍本而逐末了。那位老夫子在激赏之下，大大地夸赞了我一阵，说我一定是在极度鼓励心性下，才能使琴技日进，我为了气他，说我是假想有一个美人裸体，在我面前，为了要打动她，思以琴挑，我才会使琴技日进，找只要一对看琴，脑中即涌绮思，乃觉心与琴合，不知不觉而日有妙境，就为了我这个荒唐的说法，他在一气之下，摔碎了瑶琴，从此不再奏琴了。”

“你也真是的，何必要这么气他呢？”

“也不是气他，事实上也有点真实性，我在苦练不进的时候。又想有所表现来争这口气，就用很多的幻想来提高自己的兴趣，那时我已初解人事，略解温柔，每日脑子里想的，就是一个赤裸裸的美女子。”

“十郎！你的琴道已进入魔道了。”

“是的，魔由心生，正因为这心魔是我自己所构创的。所以我才能控制它。不为所惑。”

也更因此使我进入了琴与心合的最高境界，一个聪明的人，学起任何事情来，都能事半功倍的，不过从那之后我倒是一直在想，真有那么一个情境，不知是何韵味，而昨晚恰好有机会来了。”

卢闰英笑笑道：“十郎，记得我们第一次在我的闺楼上，也是由琴而接近的，你怎么没有想到要我一奏呢？”

李益笑道：“我怎么不想，可是面对着你，我的兴趣已不在琴了！”

卢闰英噘起了嘴：“我就是这么俗！”

李益哈哈大笑道：“闰英！你要为此而吃醋才是大傻瓜，这正是你值得骄傲的地方。你想，一个年轻的女孩子，不着寸缕，跟一个男人独处幽室应该发生些什么，如果你只能使那个男人静静地听着听你操琴，你才悲哀呢！”

卢闰英笑了，柔媚地靠在他身上道：“十郎！你这张嘴只是一副毒药，不知要害死多少女孩子，任何话到你嘴里，听起来都会要人命的。”

李益并不是个谦虚的人，而且他也承认自己有这种过人的长处，可是他的神情很严肃，轻轻地叹了一口气：“闰英！能干的不是我的嘴，每个会说话的人都有一张嘴，但是要把说出来的话使听者受用，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你也许会说这是花言巧语，但是我不承认，言能如花，语能及巧。天知道那是一桩多大的学问。所以，我最反对就是孔夫子说的一句话——巧言佞色鲜仁矣。巧言是一种大仁，像我刚才说的那句话你听了很高与，很愉快，因为我恰到好处地赞美了你，如果我换一种方法，会把你气得跳起来，骂我不是东西，同样的一句话。说同样的事，却能令听者有不同的感受。这就是巧与拙的区别，但是要使言语能够达到巧的境界，又岂是容易的事？”

卢闰英笑道：“十郎，搬书篓子我自己承认浅薄，但这件事我要抬杠了，孔夫子所说的巧言是不实的言语，你说的巧言则是修词的美化，根本是两回事。”

李益笑了道：“好！我现在举个例子，某人有母，缠绵病榻多年，终于呜呼哀哉了，有三个人前往致唁。劝孝子节哀，一个说死者已矣。当节哀珍重，免贻泉下之忧！一个说老太太死了，免得再受罪，应该高兴才对，没什么值得伤心的，再有一个说老夫人本是上天的仙佛，下凡应劫的，现已达成功果，成佛升仙正果了，生者何悲？这三种话是三种说法，第一种平平而已，第二种会叫人用棒子打出来，第三种却能使丧家十分感激。可是这三种说法里，第一种不着边际，第二种才是道道地地的真话，第三种谁都知道是假话，如果孔子生于今世，他会拣那一种话来说呢？再打个比方，你是丧家的话，你又喜欢听那一种话呢？”

卢闰英笑道：“你这是强词夺理。”

李益道：“理如能为强词所夺，就不能算是正理，孔子挟其所说，周游列国而求售，不得志才退而立说以教仁。他的道理是好的，但就是言词不巧，所以才未被世重，他的弟子如子贡子长等人，都因为擅于言词，得闻放诸侯，孔学乃张，如果他的弟子都像颜回一样死于贫病，鬼才听他的主张。他认为刚毅木讷而近仁，更是没有道理，人人都刚毅木讷，天下就成了个木头人的世界了。”

卢闰英笑笑道：“我实在辩不过你，你说巧言好，就是巧言好吧，只是我们在里面耽得太久了，也应该穿好衣让人进来，老泡在里面总不成话吧！”

李益一笑道：“好吧，你要穿衣服就穿吧，再磨下去我又要舍不得出门，也不放你回去了。”

卢闰英含笑穿好了衣服道：“我是奉命出来找你的，而且也没人知道我来了这里，只要不回去也无所谓，不过我听爹说你跟高晖商定明天就要启程的。”

“是的！这种事最重机密，使人不注意时先走，紧随着就动手准备做起来，何况实地的情形如何我也应该去看看，了解一下再着手鸠工，才不会被人蒙了去，虽说这趟是敞开手来做，不必省钱。但是也不能肥了几个人！”

卢闰英笑道：“那是对的，因此你只有今天一天的工夫了，动身的事宜也该在事先准备一下。”

“我早就准备好了，小玉替我把行囊都打好了，说走就走，什么都不必准备。”

“小红呢，你也该让她准备一下。”

“她更简单。只要带几件随身换洗的衣服，一骑乘马，立刻也能动身。这次去是要经常移动的，到了地方就投止驿馆，一切用具都是现成的，所以东西不宜多。对了，我忘记告诉卢安了……”

卢闰英笑道：“这个毋劳你费心，我早就替你关照好了，今天就是让他在家打点出门，是叫卢兴驾车送我来的，明天也是要他驾车送你们走。”

李益道：“为了要轻捷，我们都骑马走，不要车子。”

“你们尽管骑马走，他的车子只是为你们载运行李以及一些较为重要的东西。像铺盖、棉毛寒衣等物，这些东西是经不得雨淋，车子有篷盖，毕竟要好得多，你们第一站是皋兰，叫他送到那儿就回头。”李益一听这样安排倒也很好，遂不再反对。卢闰英笑笑又道：“回头就在这地方，我为你饯行送别，完后你也该回小玉那儿去告诉她一声。她到现在为止，恐怕还不知道你要上那儿去呢！”

李益这时才想起他还有一个家，心中多少有点歉疚。的确，霍小玉还不知道自己明日即将远行，虽已准备好他随时上路，但突然改变了行程，没有告诉她一声，终究是难以安心的。

卢闰英又道：“你告诉小玉，爹是讲究规矩的人，我若是去看她，恐怕于礼不合，不会答应的，要她来看我，她大概也不便，但是她有什么事，可以叫李升来找我，虽然大家没见过面，将来终究是一家人，没什么可客气的，我也应该照顾她。”

李益笑笑道：“闰英，你现在已经像个能干的主妇了。”

卢闰英道：“这本来就是我的职分，男主外，女主内，我不能在公务上为你分劳。至少不能再要你为家务操心吧，因此这些你都可以放心了。”

李益想到下午还有很多事待办，尤其是工程方面，自己虽然懂一点，却并不精，而长安有个方子逸的朋友，落拓不第，散居在相国寺中，为人极为豪迈洒脱，土木水利之学，尤为精擅，这次陇中的工程，半多为长城的修缮以及部份黄河的疏通，找他同行最理想，也该去邀请一下。

于是他感到时间更为急迫了，不能再耽误，连忙整衣梳栉，都是小红与雅萍两人来侍候的。

所谓饯行之宴，一共也不过四个人，而小红跟雅萍只是在站着侍候，最多前来敬上两杯酒，实际上就只有他跟卢闰英两个人在用餐而已。

李益不习惯这种场面，他内心虽然在追求权势，但那是一种实质上的。掌握着人的生死，掌握着一个集团的盛衰，就像他现在所从事的一切。但是在私生活中。他喜欢自由、放纵、轻松和自然。

因为他所构思的一切都是很绞脑汁的。在与人应对进退间，他已经很紧张了，迅速的构思，敏锐的观察，浅浅的刺探，深入的了解，他要看到对方的心里，揣摸对方的思想，预测对方的意向，这样才能把握住对方。

尤其是最近，他开始了一连串的紧张生活之后。也开始投入了长安那一股争权的暗潮，他就进入了紧张的状态中，一步不敢松懈，一句话不能说错，一步不能走错，使他那过人的才华完全地表现了出来，而且还作了最有效的运用，所以一闲下来，他就要追求松懈，追求安谧，宁静，追求不拘形式权势的达官显要，大家一样地在斗、在争，每个人都陷入了那种紧张，每个人也都需要放松、发泄。

也到了这个时候，他才了解，何以娼家在长安会如此与盛，因为长安的官儿多，而且都是掌握着的相聚、小饮，甚至于放浪形骸之外的狂欢、纵乐。

像今天这一餐，有美同席，这些女郎又个个美丽娇柔，更全是他的妻、妾、婢，都是属于他的。

原本可以愉快地一聚的，可是气氛却为卢闰英的拘谨所破坏了，尽管在私室相处时，卢闰英比任何一个李益所接触过的女人都要热情、放纵与奔放。

但是一有了第三者，她的教养以及她从小就养成的豪门千金小姐的气质就表露了出来。

她给人的印象是端庄、稳重，使人不敢轻侮，雅萍是一直习惯了，在她面前，总不敢放肆轻佻。

由于雅萍的缘故，也影响了小红。何况小红本身也是个极知自重的女孩子。

所以这一餐饭是在肃穆的气氛中进行的，也有谈话，声音是轻微的，内容是刻板的，虽然李益仍是她们的主宰，她们的中心，连卢闰英自己对李益都表现了恰如其分的尊敬，但隐约之间，李益感觉到卢闰英才是真正的主人。

这是无可挑剔的，而且是一般官宦之家所必须具有的气氛，一个贤淑而端庄的主妇，才能维持一个家的秩序，这也是李益要所期望的，但不知怎的，李益却感到了一丝惆怅及一丝轻微的压迫感。

他突然怀念霍小玉了，霍小玉在很多地方是无法与卢闰英相比的，但是她有一个长处，一个别人无法所及的长处，她跟李益在一起，使李益感到他是在家里，而不是拥有了一个家。

因此这餐饭在表面上是愉快的，在时间上也是很快的，李益的感受只是吃，只是填饱肚子，却不是享受乐趣。饭后，他没有休息，带了一点钱，就坐了车子到相国寺，去找方子逸，邀他一起同行。

二十

方子逸在相国寺中的客房中已住了五年。他已经中过举式，到长安是赴进士试的，却一直仕途多舛。始终未售。京试三年一比，他却在长安一住

十年，越混越潦倒，好在他的治学很杂，什么本事都来得一点，混日子倒不太困难，为人也很风趣，斯文酒会，也经常有他的份。

李益跟他见过几次面，很谈得来，因为方子逸跟李益一样，专好离经叛道，经书已经熟透，闲下无事就开始挑毛病。来到相国寺，李益就从侧面进去，那儿都是客房，大部份各地来京的落第士子借居用功的地方，寺里的和尚也不收任何费用，等于是做好事，免得这些士人穷途潦倒，连个栖身之处都没有，也算是敬重斯文之意。因此进相国寺只有一个条件，就是必须是外地来京会试的举子，只要够资格参加进士大比的就行了。

而且只要住了进来，寺中的礼貌不缺，亭园打扫，自有小和尚负责，只要不嫌弃，一日两餐素菜粗饭也供应无缺，寒冬一件棉袍，每季一双鞋袜都准时奉上。这也是一项投资，这儿的居客如果中了进士，或多或少对寺中总会有一番报答。再者这份花销，也不要庙里出，十方信士，在进香的时候，附带的也会为这批寒士聊表一番敬意，而长安的官宦豪门的每年捐献香资时，也一定另有一笔钱来照顾这些人。所以住在相国寺的士子虽然穷，多少总还能维持着一份斯文尊严，不致于衣食无着。

方子逸在相国寺寄居了五年，已是个老客了，所以他的屋子居然有一明一暗两间，李益到时他正搬了一张凉榻，打了个赤膊，在树荫下呼呼大睡。

李益用扇子在他肚子上轻轻地敲了两下，方子逸才醒，睁开眼睛看见是他，含笑坐起来道：“难得，难得。新贵人怎么有闲光临，是在那家雌儿的香巢里设下酒筵，拉我去叨兄一番，这下子你可找错人了，我已经下定决心，戒绝冶游了！”

李益一笑道：“这倒是难得，花间常客，居然绝足花丛，你怎么舍得下这个决心的？”

方子逸道：“倒不是我不想去，而是越混越没意思，姐儿们承欢陪笑，还有缝头可拿，我跟着凑热闹，一样的要费精神，逗人家高兴，却分文无着落，还要落个人情，混得连个妞儿都不如了，所以一赌气，已经推了十几个约会了，你要是也为这个而来。就免开尊口！”

李益笑笑道：“我没有那些闲功夫。”

“不错！你是个大忙人，放了个肥缺，还没有上任，省亲归来就把长安差点没闹翻过来，听说你还把未婚妻子也带到平康里去大大的风光了一番，如果是那位卢小姐作东，我倒是可以破例一陪。”

李益道：“也不是，子逸，你在长安有没有什么丢不开的事儿？”

“我还有什么丢不开的？只欠一屁股的债，我倒是想丢，偏偏那些债主们舍不得我！”

李益也被他逗笑了，取了两张飞钱道：“这里是二十千，料理你的债务总够了吧！”

方子逸笑了起来道：“十郎，你真把我看成大财主了，大大小小二十九笔，合起来也不会超过三千，我要是有本事欠下二十千的债，就不会窝在这里了！”

李益笑道：“阁下何至于如此？”

方子逸叹了口气道：“十郎！你是运气好，一榜进士及第，叩开了云途龙门。不知寒士之苦，与世人之势利，你以为二十千是很容易借到的？”

李益道：“子逸！我倒没这样想，因为自己也是出身寒家，祖产勉可温饱而已，未第之时，照样也是受够了气，但是我总以为大丈夫不能为钱所

困……”

方子逸苦笑道：“一钱逼死英雄汉，别人不说，单以你新交的那位贵友，翼国公奉家的老祖宗叔宝公而言，当年未显之时，在潞州城为钱所苦，当间卖马，饱受小人之气，空有一身本事又待如何？我今天能在这儿得一枝之栖，没有受冻饿之苦，还得感谢叔宝公当年那一场穷罪，翼公秦府是相国寺最大的施主，每年都有一大笔的钱，指定照顾相国寺中的寒士。”

李益笑笑道：“所以大丈夫不可一日无钱……”

方子逸道：“你还漏了一句，大丈夫不可一日无权，有了权就不怕无钱，我知道这样混下去不是办法，但是又能如何？一榜进士，不知困煞了多少读书人，斯文二字，不知误尽了多少苍生了。”

“这话出自别人之口，尚自可谅，但子逸兄却不该作斯语，你所学所能。不止于读书一项，赚几文并不难。”

方子逸叹了口气道：“是的！退而学贾，我不敢说多，至少也有百万的身价，但就是害在这个举人的虚名上，进不能仕，退不能贾，眼看着只差一榜，就可以叩开衣冠之门，放弃了又可惜，只好挨下去。一旦从了商，若是没没无闻倒也罢了，偏又在帝都小小地混了个名气，真要沾上一身铜臭，仕途更无望了！”

李益笑道：“大比是后年的事，你的经书很熟，稍加温理就行了，请破上半年的时间，帮帮我的忙，出去转一圈，借重长才办点事，半年下来，我想贮个十万钱是没问题的，然后你再埋首用功，真要进士及第，等候秋选派缺，也需要打点的！你意下如何？”

“十郎！别开我的玩笑，你只是郑州主簿，也不过是个副宪而已，难道还要找个幕客不成？”

“不是我的事，但也算我的事，你要肯帮忙，就打点一下，明天我派车来接你，不肯帮忙。你也得出去转个把月再回来，现在我无法明说，但是你可以相信我绝不会害你，只为事关机密而已！”

方子逸对长安情形很熟，也知道李益此刻的身价不凡，介乎权贵之间，总有许多秘密的事，因此也不多问，笑笑拿起那两张飞钱道：“十郎！对你的事，我没有不放心的，只要是不影响我后年的大比，任何用得到我的地方都一定尽力，这个我就拜领了！”

李益拿得很准。知道方子逸穷疯了，一定会答应的，而且此人热衷名利，也一定会卖力帮忙的，所以也不多说，只笑笑道：“子逸，这个钱你不必在意，那怕明天你不想走了，这笔钱也作为我对老朋友的一点心意。”

方子逸哈哈一笑道：“十郎，对你的长才我是佩服已久的，你找上我，也看准了我的毛病，知道我是需要钱，你许下了十万钱的钜利，凭这二十千是绝对骗不走我的，你放心好了，我是孤家寡人一个，无牵无挂，说走就走，明天一早准恭候。有什么要我准备的？”

“什么也没有，连衣物都不必准备，房子也留着，不要让人知道你出远门，如此而已。”

他放心地走了，到高晖那儿去补了一张方子逸的札委文书，算是兵部的监工委员，好在这是临时人员，由兵部衙门出具聘任文书就行了。

一切都办得舒齐了，他方回到自己的寓所，令他忧烦的是霍小玉又病倒了。

连日操心，霍小玉的病一直就没有好，前夜为他彻夜整理行囊，累了

一下，昨夜倒是满心欢喜地等他回来，可是枯候终宵，良人未归，使她一宿没合眼，到了上午，实在撑不住了，才躺了下来。

这一躺，再也撑不住了，身子又发热起来，浣纱忙叫李升去请了大夫回来，开了方子，抓了药，煎好吃了下去，才稍稍安稳了下来，李益回来的时候，霍小玉刚刚睡着，浣纱却坐在一边掉眼泪。

李益推门进来，见状忙问道：“浣纱！怎么回事？”

浣纱正在忧急中，心情不太好，因此脱口漏出一句：“没什么，爷还记得回来？”

这句话说得太重了，对正在踌躇满志的李益而言，一切都在兴头上，那里听得下这种话，当时脸一沉，但是想到跟浣纱呕气太没意思，走到霍小玉床前摸了一下她的额角，竟是烫得灼人。

霍小玉也醒了，看见李益同来，连忙挣扎着坐起，陪着笑脸道：“爷回来了，事情都办完了？”

李益坐了下来，从怀中取出一叠飞钱，交给她道：“小玉！这儿是五十千，你拿着，把家里的钱再凑一凑，看看有多少，然后明天交给李升……”

霍小玉诧然道：“爷！李升早已不管钱了，家里有多少钱我也不清楚，都是浣纱经管着。”

李益道：“这次你就自己辛苦一下，算一下，浣纱一共有多少钱，列个单子交给李升，这钱是给你去买一个人来侍候你，要是一时找不到合适的，我会在明天先遣个小丫头来。”

“那干什么？我们家里用不着多少人，浣纱跟着我就很好，莫非爷要把浣纱带走？”

李益冷笑道：“我不敢，我们李家门庭窄小，容不起王府出来的管家大奶奶。”

霍小玉听得出话头不对了，连忙道：“是不是浣纱得罪了爷，爷请原谅她没知识，犯不着跟她生气。”

李益冷冷笑道：“我也不敢生气，只是我没有那么好的修养。除了看脸色之外，还要受管，再说李家还没有这个规矩，她是你身边的人，我也不敢作主，你自己斟酌情形看吧，是怎么供养这位大奶奶法……”

说完他搁下飞钱，转身出门，到书房去了。

浣纱不经心顶了李益一句，自知理亏，连忙出门沏茶去了，李益交代完了出门，她刚好端了茶进来道：“爷！茶沏好了，是不是要给你送到书房去？”

李益没有说话，拔脚就走，浣纱还想跟着过去，霍小王道：“浣纱，把茶先给我。”

浣纱道：“这是爷的雨前雀舌，小姐喝了寒性太重，我再给小姐沏你的普洱茶去！”

霍小玉怒声道：“叫你拿过来就拿过来。”

浣纱虚心地走到她床前，霍小玉望着她半天没说话，浣纱一直低着头，过了很久，霍小玉才叹了口气：“丫头！你到底怎么开罪爷了？他要遣走你！”

浣纱一听急了，跪下来道：“小姐，婢子没说什么，只是随便说了一句，你求求爷饶了我吧。”

“丫头，爷不是那种绝情寡义的人，别说是你我的关系了，就是一个寻

常的使唤佣人，也不会轻易地遣出去的，你老实说，究竟是对爷怎么了？”

“爷回来的时候，小姐刚睡下去，我想到小姐等了一夜，把身子又熬病了，说了句气话……”

霍小玉叹道：“丫头，你是怎么了？不管爷对我们怎么样，他总是爷，再说熬夜是我自己傻，爷并没有叫我熬夜，这几天爷经历了多少事，一定是忙的，我病倒下来，不能为他分劳，反而要给他添烦，已经够对不起他了，你还要给他颜色看赌气，你是昏过了头了！”

“我是在为小姐生气，不回来也该叫人回来告诉一声，免得我们为他着急！”

“浣纱！你是萤火虫飞上秤钩儿，不知自己多重了，你我是什么身份，够资格要求这些吗？话又说回来，爷是怎么一个人，你难道还不清楚，就算我们是他的正室元配，他也不会这么做的，何况万一他正是在跟人谈论什么公务，忙得不可开交，难道还能叫人家派个人来说一声，爷自己又没有带跟人出去，这些事本来就不该由你来操心的，你怎么那么不懂事。

你到底对爷说什么？”

“我只是说‘爷还记得回来’，又不是什么重话。”

霍小玉怔住了，身子慢慢向床后倒去，浣纱连忙过去托住她，急声叫道：“小姐，你怎么了？”

霍小玉的眼中流下了眼泪，轻轻地叹道：“你怎么能说这种话，这叫我怎么替你求情去？这都怪我平时太纵容你了，你怎么连个上下尊卑都不知道？这话也只有他家老夫人才可以如此说的。”

浣纱愕然道：“这是一句很平常的话呀！”

霍小玉苦笑道：“不错，话是很平常，也没什么严重，只是身份不对，爷是一家之主，这是他的家，你我都只能算是下人，那是老子训不肖儿子的口气。”

浣纱从霍小玉的神色中，也看出事情的严重了，可是她仍然不解地道：“隔院的钱家娘子对她的钱大官人一天到晚都说这句话，还有就是鲍姨也是这句话不离口，记得有一次我奉了夫人的命去请鲍姨来商量事，她刚好有个客人来，鲍姨也是那样说了，人家听了还直笑……”

霍小玉苦笑道：“隔院钱家是做买卖的小户人家，而且她丈夫有点怕她，至于鲍姨……唉！那是娼家女子对客人打情骂俏，你怎么跟她们学呢？你要是狐媚善蛊，平常能把爷迷得一步都离不开你，说了倒也是一种使娇的手腕，偏你又是木头人似的冷冰冰地，说话的情况就不一样了，无论如何这句话不是你本份该说的，怪不得爷要生气了，你叫我怎么办？”

浣纱木然地道：“小姐，我说过这一辈子是跟定你了，要我走，除非我死了！”

霍小玉潜然泪落，哽咽地道：“丫头。你这是在跟爷呕气呢，还是跟我呕气呢，你难道嫌我的命长了，所以才盼我早点死，那你不如用根绳子勒死我算了。”

浣纱一听话重了，连忙跪在她的身前：“小姐。您怎么说这话呢，这叫婢子怎么当得住。”

霍小玉无言地把她扶了起来，叹了口气：“浣纱，我知道你是在为我抱怨不平，可是你跟鲍姨一样，都用错了方法，我的一辈子都托付在爷身上了，任劳任怨，只要爷不遗弃我，我就活得比谁都高兴；你若是真心为我好。就

该设身处地为我想想，如何使爷对我好一点，我病了，你就该替我多尽点心，把爷侍候得好好的，他多疼咱们一点，我才能活下去，像你这样，如果把爷气跑了，不是存心要逼我上死路吗？浣纱，你好好地想一想！”

浣纱连连地叩头道：“是！小姐，婢子错了。”

霍小玉慢慢地叹了口气，对镜整顿了一下仪容，梳理一下头发，还淡淡地敷了一层脂粉，然后才道：“爷上那儿去了，是不是在书房里？”

“是的，小姐，我去请爷过来。”

“别不知死活了，你还以为咱们是什么？跟着我去给爷陪罪去。到了那儿，你就别说话。”

“小姐！您的身子不能再起来动了！大夫说……”

“你要是记得我有病，就不会为我找麻烦了。”

浣纱不敢再开口，扶着霍小玉来到前面的书房，李益背手向着壁，看着那幅中堂出神，似乎没有发觉她们到来。霍小玉走到他身后五六步的地方一声不响，颤巍巍地跪下去，浣纱自然也跟着跪下，可是李益仍无知觉，霍小玉不作声，就是这么跪着，浣纱几度要开口都被霍小玉峻厉的眼色止住了。

足足有一柱香的时间，霍小玉已经支持不住了，哇地一口鲜血喷了出来，这才惊醒了李益，浣纱惊惶欲去扶她，霍小玉厉声道：“跪好！不许动！”

神色之厉从所未见，把浣纱吓住了，果然不敢动，李益却急急地过来，伸手要扶她，霍小玉执着他的手，身子仍然维持着跪姿：“爷！求求您，饶了我这一次吧！”

李益硬把霍小玉拉了起来：“唉！小玉，你这是做什么？这跟你没有关系。”

霍小玉喘息着道：“不！爷！是我的错，我没有把浣纱管教好，才会如此没有尊卑上下，爷！您若是生气，责罚，打骂，都由我来领，只求您饶了她这一回……”

李益笑了，把霍小玉抱了起来：“小玉，你真是的，我再混帐也不会把浣纱赶走的，别说她曾经侍候过我，就是看在你的份上，我也不会做这种绝情的事，她对你的感情已超越了一切，等于已成了你的一部份，把她遣离你的身边就等于是从你身上砍下一只手来，对你固然是极大的痛苦，对她更是死路一条，一只手离开了身体。也就是离开了生命，还能活下去吗？我怎么忍心做这种事呢？”

霍小玉蜷缩在李益的怀中，看出李益并不是在开玩笑，才深吁了一口气：“十郎，你可真会吓人的，我想你也不可能那么绝情，可是你刚才那么认真……”

李益看看仍然跪着的浣纱，微微一笑道：“浣纱，起来吧，坐下来，刚才我是吓吓你，但不是跟你逗着好玩，有几句话我必须告诉你，你也要弄明的，这是重要的，而且是为了你跟小玉好。”

浣纱虚怯地磕了个头，低声道：“谢谢爷！”她还是不敢坐下去，李益却将霍小玉抱到榻上坐下，让霍小玉依然倚在自己怀中，双臂轻拥着她，眼睛看着浣纱，整了整神色才道：“浣纱！你对小玉忠心是很好的，不过你要明白，你是一个人，并不是小玉的一只手，因为手只会听主人的意志而行动，你却是个有着自己意志的人，如果我口渴要喝茶，手会去倒茶拿茶，绝不会去拿一罐盐卤，这样才能协调，如果我因为口渴思饮，手却给我拿了一灌盐卤，倒进口中，将会有什么后果呢？”

浣纱张大了眼睛，没有答话，她实在也不知道如何回答，而且她连李益的话都没有听懂。

霍小玉忍不住道：“十郎，中人以上可以语上，对浣纱说话可不能这么深，她想不到这么多。”

李益笑道：“我的话并不深，她不必深思，只要从我举的例子直接去想就行了。浣纱！你说，假如手给我拿来的一罐盐卤，喝进口中是什么结果？”

浣纱祇得道：“那会使爷渴得更厉害！”

李益道：“这就是了，所以你不能太任性，眼睛里更不能除了小玉之外，没有别的人了，你可以尽心尽力地侍奉小玉，却不能自以为是代她做出一些行动来，因为你认事不如小玉明白，你那样做，只会给她添麻烦。”

浣纱低下头来道：“是的！爷，婢子错了。”

李益道：“现在是在这儿，只有我们三个人，我可以原谅你，像以前你跟鲍十一娘两个人自作主张为小玉延医治病，不顾一切花钱事小，把小玉的病却弄得重了，就是一个例子，那次我没有生气，由着你们花费胡闹去，直到后来，我说了两句，你们还以为我是小器舍不得花钱，结果如何呢？”

浣纱的声音更低了：“是！婢子无知，婢子该死！”

李益叹了口气：“你这种毛病不改，将来等我娶了卢家小姐来，麻烦越多了。”

浣纱有点怯畏地道：“那位表小姐是不是很厉害？”

李益道：“她很精明，也很开通，心胸也很宽大，对我跟小玉的事毫无芥蒂，且很欢迎，在性情上她跟小玉也能合得来，我定亲之前已把这些问题都考虑清楚，大家可以很和气地生活在一起的。”

浣纱道：“爷！我明白，我也会很尊敬她的。”

李益道：“不过她是个很讲规矩的人，而且也是个很坦率的人，对人无伪无私，有事不会放在心里，行事很有分寸，很能顾全大体，我将来的确需要这样一个人。”

霍小玉道：“十郎！你放心好了，我会知道自己的身分，对她维持绝对的尊敬。”

李益道：“我对你的确很放心。因为你懂得大体，但是浣纱的脾气不改一改就难了！”

浣纱忙道：“爷！婢子绝对不敢对她失敬的。”

李益轻叹道：“我知道，你真要对她如何，她也会原谅你的，可是她有个丫头，叫雅萍，是个很有心计的女孩子，很能干，又聪明，只是心眼儿窄一点。”

浣纱道：“我们见过，她来过一次，很聪明能干。”

李益道：“那就好，我表妹很信任她，但不宠她，如果将来她有些什么言语行动冒犯了小玉，表妹知道了。一定会处分她的，否则你们告诉我，我也会管的，但是，就怕你忍不住，跟她冲突吵了起来，表妹不会偏袒她，也不会偏袒你，一定是秉公处理，而且她持家较为严谨，绝不容许家里有那种专情发生，到时候表妹把她遣了出去，也不会留下你，你怎么办呢？”

浣纱低头道：“婢子一定会小心的。”

李益道：“再就是你们自己本身的态度，像你刚才对我的样子是绝对不行的，我可以原谅你，将来你用这种态度对她，她也许会原谅你。但小玉却不能原谅你，这是小玉必须做的，这你懂不懂？”

话锋很冷，不仅使浣纱吓了一跳，连霍小玉也猛地由李益的怀中坐起道：“是的。浣纱！假如真的有了那种情形；我是必须那样做的，你必须要想改改你的性子，否则我就十分为难了。”

浣纱战战兢兢地道：“小姐，我记得的，以后我一定会注意自己的言行，绝不使你为难。”

霍小玉叹了口气：“最好你要记住，否则我可没有办法再帮你的忙了，一个家里，主妇的尊严是必须维持的。”

“我知道，我会尽量地忍。”

李益道：“如果是你自己受了委屈，我知道你会忍的，就怕是事情牵涉到小玉的身上，你就忍不住了，像我昨夜不归，小玉知道我一定被事情羁住了身子，所以她并不抱怨，你却为她抱不平了，这是很危险的事，今天我借题发作，就是让你明白事情的严重。此事可一不可再。你必须要想清楚，现在你下去，我有事情要跟小玉说。”

浣纱恭顺地退了下去，霍小玉却倚在李益的怀中，呆呆地想着心事，李益推了她一下：“小玉！你在想什么？”

霍小玉的眼中一红，幽幽地道：“十郎！我实在很害怕，很担心，将来的日子会很难过。”

李益笑道：“有什么难过的？我说过了，闰英不是那种小心眼儿的人，更不会那种度量很窄的醋娘子，虽然在名分上她居正，但是以入门先后。她在你后面一步，这一点她自己也很清楚，对你只有尊敬……”

霍小玉道：“我晓得，我担心的是浣纱。”

李益道：“是的！所以我今天才要给她一个警惕，叫她要特别小心，她虽然对你一片忠心，但又不真正的了解你，体会不到你的行事存心，却又要处处代替你，这实在令人很厌烦而近于可恶了！”

“十郎！你是不是讨厌她？”

李益一笑道：“我怎么会讨厌她呢，只是可怜她，一个本身缺乏灵性的女人，万万不可再自以为是，强做一些自以为对的事，像今天那句话，如果是出自你的口，绝对不会像她那样冷冰着脸令人生厌，使性子发小脾气，本来是年轻女子的一种媚媚之姿，所谓浅嗔淡怨，倍增风情，但用得合其宜就如同东施效颦，益见其丑了。现在对我没什么，将来对闰英也使出来，就够她受的了！”

“她是个很讲规矩的人吗？”

“是的，那个雅萍也是她贴身的侍儿，长得比浣纱玲珑；性子也比浣纱活，对她的忠心不逊于浣纱对你，而她对雅萍的信任更过于你对浣纱，很多事都让雅萍去作主代行，但是绝不放纵，不准她有一点随便！”

霍小玉轻叹道：“我知道我对浣纱太惯了，惯得她没尊没卑的，一点分寸也没有。”

李益道：“君子不重则不威，这不是要一个人故作道貌岸然，一付拒人千里之外的样子，而是要人保持适度的距离以维持互相的尊严。你放心，我刚才只是吓吓她，那个雅萍说什么也不敢对你有丝毫失仪的。”

“我知道，越是如此，我越担心。人家对我尊敬，而浣纱如对卢小姐有所失礼，叫我怎么办？”

李益道：“你根本不要去管，闰英对谁都一视同仁的。她不会为了浣纱是你的人而客气，希望你心里有个底子，不要以为她是跟你过不去，同样的

你对雅萍也可以拉下脸来训示，不必怕伤了她的颜面，闰英可以跟你亲如一体。”

霍小玉叹了口气道：“我是能体会的，但愿浣纱也能体会才好。”

李益没想到这一点，顿了顿才道：“不错，浣纱一定要明白这件事，她将来是李家的人，不是你的人，还有四五个月的时间，你有机会要经常开导她。”

霍小玉微怔道：“怎么说还有四五个月的时间？”

李益哦了一声，笑了起来道：“你看看我，只顾得说这些闲话，把最重要的事给忘了，明天就我要动身出去一趟处理公务，总得要四五个月才回来啊！”

霍小玉道：“你不是上郑州赴任去？”

李益笑道：“郑州那边，已经行文通告留职借调外任，先到秦陇一带去监督筑河修城的工程。”

“这种事怎么会轮到你身上来呢？”

李益道：“是我自己讨的，你不要看轻这个差使，我出去是代表三部两省的特差札委，门下中书两省，兵工户三部的事务，一肩担，权限之大不下于一个二、三品的钦差大员，不过我的目的却不在此，而是找个机会磨练一下，熟习一下这一类的事务。”

霍小玉却不以为然道：“十郎。你放了郑州主簿，还没有去赴任，却又派去干这个了，多事历练固然是好的，可是你本务还没有着手就着力于旁务，对你的前途却不是好事。”

这些地方她比卢闰英懂得多，对政途宦海中情形也比较熟悉，因为他去请高晖相助时，高晖也劝过他：“君虞，这个差事你讨得太无价值。虽然可以有所表现，但这是部支司员外的工作，等于是旁门左道，充其量干到顶，也只能混个工部行走员外郎，把半年的时光虚掷了太可惜，而且也耽误了你的本务，但如果你在主簿任上力求表现，三年后该州刺史年事已高，也到了退任的年纪，你可以顺理成章的升上去，旷误了这半年，资历上就不足了，刺史不能久悬，势必另外放人，你要想升职，就得等待另一个三年大叙了，当时郭威小世子为你争这个缺的时候，不知有多少人在巴结活动，刚好压在我的手里，所以才给了你，放过这个机会太可惜了！”

听了高晖的话，李益也有点后悔，这是他没想到的，但因为已经在卢方与王阁老面前答应下来，再也无可能推托，只得把情形照实说了，高晖谅解他的处境才答应了帮忙，现在霍小玉又再提起，李益也只得详细地说了一遍，霍小玉才点头叹道：“既然有这种情形。自是无法委诸他人了，只是你却牺牲太大了！”

李益道：“我知道，但是没办法。如果让那两个家伙缠定了姨丈与王阁老，麻烦也大，因为这两个人的被贬，也是我造成的，在道义上，我也必须替他们摆脱这个麻烦，所以我才让高晖把这情形说给姨丈知道，到时我受了耽误，王阁老至少对我有所交代的。”

霍小玉道：“那恐怕是很难为力，杜子明与尤浑两个人长袖善舞，党翼极众，他们被你坑了一下是咎由自取，别的人还不太同情他们，可是你进一步又跟他们作对，就会有人看不过去了，那个时候他们有的是扯腿的办法。”

“小玉，你怎会知道这么清楚的？”

“是允明来说的，他对你的事很关心，几乎每天来问一次，都没碰到你，

但他都把听来的情况发展告诉了我，甚至于对以后的利害也都分析过了，要你特别小心。千万别再得罪这些小人！”

这一来又激起了李益的傲气：“允明被一次官司吓破了胆，小人就是小人，得罪了他一次就是得罪定了，不是以后不得罪他就会放过你的，我的作法不同，存心要开罪他们，就要做得彻底，置之于一蹶不起，永劫不复之地！”

霍小玉皱皱眉头道：“十郎！犯得着吗？”

李益道：“这不是犯不犯得着的问题，而是我必须保卫自己，打蛇要打在七寸上，以防其反噬，既然动手打了，就必须彻底，不给他们反击的机会。允明这个警告倒是提醒了我，看样子我还得动动脑筋，预谋应付之策。”

霍小玉知道他的性情，也知道他由于连番的得意，对勾心斗角的事入了迷，这时候再去劝他是没有用的，不如由着他去，好在明天他就要离开，也许等他公毕回来，事过境迁，会忘了这件事也不一定！别离在即，何必又要为这些将来的事去拂逆他的高兴而弄得不快呢？

所以她也不再谈这些了，改转话题，问问他对这次外行的准备如何以及带些什么人。

这一来李益的兴致又起来了，说了小红的事，只是为了内疚，不便说出昨夜是歇在小红的地方，只说她为了报恩以托身，以及如何跟卢方对争的事。

霍小玉听说有个人跟着去侍候，再知道小红身谳技击，倒是感到很安慰，也很放心。

但是听到李益用卢闰英去跟卢方争爱的事，又有点不以为然道：“十郎！小红一心感恩，甚至于把你赠书的字刻匾以名奉，足见对你的心已是金石不易了，把这种情形向你姨丈婉转解释也就行了，即使你认为难以启齿，就请王阁老代为进言也好，何必要把这难题塞给卢小姐，导致他们父女有所隔阂呢？”

李益道：“我把闰英叫来，原是打算让她了解情况，证明不是我存心要跟她老子争胜。”

而是小红本身愿意的，也是希望她到王阁老那儿去解说一下，请王阁老出面跟姨丈婉转说明，免得大家心里存有芥蒂，那知道她一来，居然替她老子盘算起来，甚至于要我挟恩去叫小红答应从良上卢家去，这才使我火了起来！”

“卢小姐也是一番孝意，私下跟你商量一下行不行，并不是一定要你怎么样。”

“小玉，你认为这件事行不行？”

霍小玉笑笑道：“我的立场看当然不可行，但是卢小姐以女儿的立场总不免有稍存希望。”

李益道：“这因她是卢力的女儿，才更不应该说这种话，她应该明白她老子是如何对我的，我以德报怨，没有把他姓卢的拖下水，已经仁至义尽了，为了替他解决困难，我甚至于又不辞辛劳，耽误了前程，她这个做女儿的不知感激，还要提出这种过份的要求，到底是凭什么？是凭她卢家的家势，压定了我李十郎了？”

“十郎！你怎么能这样想，我相信卢小姐绝无此意。”

“我知道她还没有这个意思，但是我如果一再忍让，她就会有这个意思了，所以我必须给她一个当头棒喝，让她明白一下自己日后应该处的地位与

态度，人云性由天生。我却不以为然，习性本是后天日积月累所养成的。是故君子必慎于始，正如我刚才对浣纱一样，那根本是件小事，我也知她守了一夜，比你还着急，加上你病又发了，她心里急，心情自然不好，脱口而出说两句气话为人之常情，但我不能放任她，必要从开始时就要纠正她。”

霍小玉无法辩驳他这番话，因为李益每一句话都在理上，那是无可辩驳的，但是她心里面却感到一丝轻微的不安，甚至感到李益冷酷得有点害怕。

这个人不知是变了，还是他的本性渐渐地流露出来，居然在夫妇亲人戚友姬妾婢媵之间，也在玩弄起心计和权术，勾心斗角，可是霍小玉再想了一下，从她们初次见面时回忆起，一点一滴的往事历历可数，才发现李益根本就是这样的人，在以前，他已是如此了。

说一句话，做一个小巧的动作，似乎都含有很大的深意，背后都隐藏着一个目的，一个预排的目的，而且他安排是如此巧妙，对人性的观察是如此的精微，几乎使他的那些安排已经不是试探，也不是引发引导，而是一种必然的效果。

霍小玉想起自己小时候，最爱玩的一种游戏，她喜欢用一个瓦盘，盘中放一块小石子，石上再放一点蜂蜜，置于园中的树下蚁穴附近，那些觅食的蚂蚁，为蜂蜜所引，一起都爬到了盘子中的小石子上，去啜食蜂蜜，等聚集很多的时候，她再把碟子里注了水。使那些蚂蚁们断绝归路，在小石子上来回奔窜，十分惶急。然后她再用一根细枝，一端搭在石子上，一端引向碟外的地面，看看那些蚂蚁们欢天喜地的由细枝上渡过水面而回巢。

这个游戏有点捉狭，但是并没有伤害那些蚁儿们，所以玩得很高与，而且乐此不倦，因为在这个游戏中，她满足了自己的权欲，布饵知其必来，注水知其必惊，架枝为桥，知其必渡，一切都在控制中。而且从来也没有例外过，每一个步骤都是预谋中进行着。

现在。他忽然觉得自己就成了这一群蚂蚁中的一头，除了自己之外，许多其他的人都是蚂蚁，受着李益控制，只是李益较为聪明，布局更妙，使人在不知不觉中受着他的摆布与驱使。

当年，自己也曾发过一些奇想，那天把蚂蚁引到石上注水之后，不为它们架设那道渡桥，又将如何呢？

结局不必问，它们一定是困在那块石子上永远地无法离开，吃完那些蜂蜜后，饿死在那儿，不过她从来也没有那样做过，因为他只是为了消遣，并没有意思要伤害那些蚁儿，但是李益呢？

霍小玉忽然不敢往下想，因为她不了解李益，从开始就没有了解过，现在却更为不了解，她终于无法知道李益下一步要做什么？会做什么？

这样的一个人，能够相处一起吗？

霍小玉心里问着自己。不其而然地打了个冷战，李益笑笑道：“小玉，你是否觉得我这个人太深沉，太可怕？”

霍小玉恐惧地望着李益，李益居然能够猜到她心中的思想，这个男人难道隐具有超凡的魔力？在李益逼视下，她不敢有所隐瞒，只有点点头。李益笑道：“我想我一定是吓着你了，我这个人机心太工，心计太深，似乎没有一点感情，每一件事都谋定而后动，都有 - 定的目的，因此你感到我冷酷无情！”

灵小玉只有勉强地一笑道：“那倒不是，我只是觉得你太聪明了，每一件事都在计算之中。”

李益道：“是的，我计算着每一件事，使得一切都在控制中，这有什么不好呢？我不要你们伤一点脑筋，保护着你们，使你们不受一点伤害，甚至于更巧妙地设计。使大家都能和睦相处，组成一个快乐的家！”

霍小玉忽然感到有点惭愧，她的不安被李益这番话整个地驱除了，的确，她是顾虑得太多，李益工于心计，然而动机却是出于对自己的保护和对他们之间感情的维护，他侧面训斥浣纱，目的在维护日后自己与卢闰英之间的和谐。不使自己有使人非难的口实。

李益道：“我承认，有的地方我很自尊，尤其是在我自己的家里，我的要求是一切都要合于我的标准，我的安排，不容许任何人来左右，也不许任何人来破坏。”

他笑了笑，又道：“但我也不是一个专横的家主。我的要求绝对合理。在家里，我不容许有人凌驾到我的头上来，但我也不会把别人踩到脚底下去。我昨日那样对浣纱是为了你好，她对你忠心是不错的，但是她的方法却错了。”

“十郎！你要原谅她的无知。”

“我已经原谅她很多次了，但是不能一直原谅她，她必须要明白自己的地位，自己的力量，更要明白谁才是这个家里的主人，你我之间的感情，绝不是她的力量能左右的。”

霍小玉低下了头，苦笑一声道：“十郎，我明白，这是我的错，我没有好好地开导她。”

李益轻叹一声，揽她紧一点：“小玉，这不是你的错，是你父亲的错。”

霍小玉一怔道：“与我父亲有甚么关系？父亲死的时候，她还只是一个小孩子，什么都不懂。”

李益道：“但是她已经看到了你们母女在王府受到大妇排挤的种种痛苦，一心一意想保护你，不使你也受那种委屈。我对你父亲绝无不敬之意，但是我必须要说一句话，他虽然是一家之主，却没有能树立一个家主的权威！”

“那不能怪他老人家，在他生前，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来保护我们母女，他收纳娘的时候，年纪已经很大，子女亦都成人，像我的兄妹，有几个年纪都跟娘差不多，他总不能为了娘。把家里的人都不要了吧？”

李益道：“我不是要他那么做，而是觉得他既然无法摆脱家人的影响，就不该爱上一个女人，爱一个女人，不仅是给予感情，而且还要给予一份幸福安全的保障，如果这份爱会给对方带来伤害，倒不如不爱的好。”

霍小玉只有默然，她无法驳斥李益的话，但是她也无法承认李益的话是完全正确的，因此她只有苦笑了一声：“十郎！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像你一样能把握一切的，但每个人都是需要爱，父亲跟娘的年龄相差虽然大，但他们是真正的相爱，所以娘对所受的一切并不埋怨，很早以前，她就预见到将来的一切，但是她甘愿忍受，父亲在初病的时候，就曾经想为娘另觅一个归宿，但是娘拒绝了。”

李益不禁笑了：“这不是个好的办法，你母亲当然要拒绝了，因为她也知道你大母的为人，绝对不会放过她的，即使另行遣嫁，在你父亲死后，你大母仍然要报复她的，遣嫁别家，只有再度拖累别人，你大母一直到死，都没有放弃过对你母亲的怀恨！”

霍小玉再度地沉默了，这次的沉默不是为了无以辩解，因为李益说的

是事实，那是无法否认。

她沉默是为了李益的改变，态度与语气的改变，以前李益对郑净持都是跟她一样称呼娘的，现在都一连两次称呼为你母亲。

这是一种很自然的改变，李益自己都没有发觉，那是一种潜意识的表现，但也意味着在李益的心中，她的地位已不如从前了。

不过霍小玉是很会体谅人的女子，她没有责怪李益的意思。因为她知道母亲 郑净持与李益之间，始终未能融洽，而且以后的一切，多少都是郑净持遗下的影响。

鲍十一娘怕李益会始乱终弃，浣纱怕自己会受委屈，甚至于在李益跟她有过那样亲密的关系后，仍然无法使浣纱激起慕恋之意，都是郑净持造成的。

因为郑净持精于相格，而且在以往的日子里，她相过很多人，从来都没有出过错，鲍十一娘跟浣纱对于郑净持这一点能力，几乎是盲目的崇拜，坚信而不疑。

但是郑净持于见到李益后对李益相格的评语是十分刻薄的，她说李益天性凉薄、寡恩、阴沉而工心计。即使在她离家到终南山去苦修的前夕，她仍对李益作了一番评述，也仍然维持她的看法。

她要霍小玉自己看得开点，也要鲍十一娘跟浣纱对霍小玉多加照顾。当时霍小玉曾经反问过郑净持，既然她对李益的看法是如此，为什么还要同意自己跟李益在一起呢？

郑净持的回答很玄，她说的是宿命论：“孩子，这是缘，也是孽，你一见到了他就不克自拔，甚至于未见他之前，就已为他所迷，这说明你们之间，无姻缘之分，却又合该有此一段孽缘，这是天命注定，逆天不祥，我反对没有用，只有希望人能胜天，首先是你自己要看得开，能聚则聚。不能聚则散，千万不可强求！”

最近，一连串事情的发生，她更有个预感，似乎缘份一点点地尽了，上天给她们的日子就是这么多，用掉一点就少一点，现在可能所剩已无几了。不知道还剩下几天，但是她已决心了，这一段剩余的日子里，一定好好地运用，使自己获得更多，何必还去管李益的改变呢？

决定了她自己该做什么之后，她的脸上显出了一片酡红，紧紧地抱住了李益：“十郎！”

也许明天你一走。我们就是永诀了，我实在舍不得离开你，明天我也跟你去！”

李益笑道：“别傻了，小玉，我不是去享福。”

霍小玉执着地道：“我知道，我跟你也不是为了求享福，不管什么苦，我都受得了。”

李益吻了她的脸：“小玉，我知道你的心，我也知道你能吃苦，而且你的表现也在我们同往江南一行时证明过了，又岂仅是能吃苦而已，你聪明美丽，相对忘倦，你的思索明快，我想做什么，你不待我开口就能知道了，尤其是前些日子，我初闻于老儿死讯，惊惶欲遁，是你阻止了我，假如我悄然一走，尤浑与杜子明把责任往我头上一推，捏造谎言，立置我于永劫不复之境，也没有今日了，由此可证你的思虑犹在我之上，你想，我会舍得让你离开吗？”这番话说得真情意挚，而且的确是出自肺腑，听在霍小玉耳中，只觉得热血沸腾，再也没有这样愉快过。因此她紧紧地抱住了李益，只会喃

喃地叫着：“十郎，十郎……”

霍小玉的脸上火汤，那使得李益的心中又是一阵疼惜，用一只手抚着她的另一边脸颊：“小玉，这次我虽然舍不得你，但我要去的地方多，事务也烦，整天要在日晒雨淋下奔波，不得一刻空闲，而且那些地方既荒僻又贫瘠，你的身子实在受不了那种颠簸的，拖着你在身边，那是送你上死路！”

霍小玉想说话，但是听李益所说的那些情形。自己的健康的确是无法负担，只好叹了口气。

李益轻柔地道：“小玉，假如你身子没病，说什么我也不会把你留下的，我也知道你的意思。只要咱俩相守在一起，便是死了，你也是高兴的，对吗？”

霍小玉痴痴地点头，李益已经说到她心里去了，用不着她开口便轻柔地道：“小玉，但是我不能那么想，那么做，我是要你跟我一起共度日后悠悠岁月的，虽然我跟卢家表妹订了亲，甚至于以后又收了小红，但是没有一个人能代替你的地位的，我想你应该明白我的心！”

霍小玉凄然一笑，她当然明白，而且也相信李益对自己的确有一份特异的感情，所以尽管自己病骨支离，李益却从来也没嫌弃过，因此她只有幽幽地道：“十郎，我只是怕从此一别就成永诀。”

“别胡说！你还年轻别就被一点病把自己给击垮了，半载不过小别，我正要你利用这半年的光景好好养病，不要胡思乱想，等我公毕归来正好是春天，那时我们一块儿乘着春风，到郑州上任了。”

“十郎，我实在不敢奢望异日，离合有数，寿命天在……”

李益叹了口气：“你又相信那些命运之说了。”

“看了我的病，我无法不信，似乎我的大难将来临，所以我只求能以有生之年与你多聚片刻。”

李益想了一下道：“小玉，你既然相信离合有数，我就只好以这个题目来说了，一切都有数，那我们相聚的日子也是在命中注定了的，是吗？”

“是的，聚是聚，离是数，缘至而合，缘尽而散，数当如此，一时不差，我知道你不信，但是冥冥中确有这么一股力量在操纵着我们的命运……”

李益笑了道：“以前我的确不信，但是我们初见面时，我在前夜想送你一样东西，苦思不得，结果心血来潮，买了把扇子，在上面题了一首诗，勾了一幅画送给你，那时尚未见过你的面，但是我信笔勾来，那画中的人儿居然与你一般无二，成了你的写照，这件事你记得吗？”

“记得，我当然记得，正因为这件事，娘认为是姻缘天定，但是她对宿命是很相信的！”

李益道：“就谈命好了，如果命中该我们有多少相聚的日子，也是一点都不能少的，是吗？”

“是的，甚至一饮一啄，都是命中注定的。”

李益吻了她一下道：“我不知道我们的相聚有多少日子，但既是固定不能增减，你就更不该跟我去了，因为你我把聚首的日子拉得散一点，我们彼此都活得久一点，假如说我们命中只有三十天的聚首，每日相聚，一个月后岂不就完了，但如我们每年聚一天，就有三十年……”

霍小玉忍不住笑了道：“你真会说，但如果每年只有一天才能见到你，我宁愿死了的好！”

李益轻轻一叹道：“天上银河双星，每年七夕才得一晤，因此他们的爱情才得永恒，我不信什么命，我认为命是自己创造的，不过我认为两情久长，

绝不能朝朝暮暮都相处在一起的，情到浓时情转薄，所以恩爱夫妻每每不能共白首，倒是怨偶反能三日一大吵，一直吵到老。但我这次不要你去，则是有我的道理，第一是我会很忙，即使你跟了去，也未必能天天见面。其次是你的病体不宜劳累，长途跋涉不说。就是到了那地方了也是三、五日一迁，没有一处能安顿的，你要是在路上病倒了下来，我既不能丢了你不管，又不能旷废公务，这不是要我为难吗？小玉，做个乖孩子，别再淘气了！”

霍小玉终于叹了口气：“十郎。我只是说说，你明知道我不可能跟着去，但你不能哄着我高兴一点吗？就让我高兴这一天，等我睡着了，你就悄悄一走，也免得我就这一夜也得在离愁中度过。”

李益笑道：“你真傻，这不过是小别，以后就是永不分离的长相厮守了，还有什么离愁呢？利用这不到半年的时间，好好地把你的病养好，别让我回来时，老是看见你躺在床上，久病床前无孝子，对父母犹且如此，何况夫妻之间呢？我不是嫌你病，但说句实在话，我最怕的就是侍奉病人，我也知道你要跟着去只是句玩笑话，我也可以跟你说两句空话换得你高兴，但是我绝不跟你开这种玩笑，我对你说的每句话都是出自至诚，绝不哄你。”

最后的一句话使霍小玉真正地感动了，紧紧地拥着他，眼中射出了情热的火花。使她的脸，她的身子像火一般地灼热。

李益不禁在心中叹息着，他看过一些医书脉理，知道这不是好现象，稍微懂点医理的人都知道，痲疾之生，对男女之情欲，需求必烈，如饥如渴。乃使病况愈深，终至油尽而灯枯，痲征既显，已为痲疾，唯清心而寡欲，澄性而定虑，佐以药石，或可延十数载之寿……

但是此刻的霍小玉却让人不忍心拒绝。

再者，她那瘦削的身躯却又火样地烫，轻若无骨的身子紧贴在身上。抱在怀里似乎都没有重量。水汪汪的眼睛。红艳的双颊，使她现出一种出奇的美，一种凄艳而令人碎心的美！

明知一次缠绵，就像是將油枯的灯芯往外推出一截，光会比平常亮，但却是燃烧着附着在灯芯上一点仅剩的油，而且烧得很快，也使油枯芯尽的时间更为接近。

但是对李益而言这都是一种新奇的刺激。

他从霍小玉的眸子里，看到了狂热，他明白，霍小玉自己也知道这样子是在加速地走向死亡，但是她却没有一丝畏惧，而且是贪婪地需索着，那是一种饮鸩止渴的心情，她并非不珍惜自己的生命，只是想在生命结束前，能享受更多的欢愉，在近乎狂野的欢爱中，霍小玉居然吟着李青莲的句子：“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

斯时斯景，她怎么会有这种感受呢？李益稍一回味，才知道她的情只有今天而不管明天了。

于是李益一阵心酸，忍不住眼泪簌簌地落下来，落到霍小玉的脸上，也引发了她深闭在心中的悲哀与恐惧，忽地她的情欲消褪了，紧抱着李益：“十郎，我好怕离开你，我好爱你，千万记得快点回来，然后就带我到郑州去，我不知道我们的日子究竟还有多少，但是我知道，我的日子实在不多了！”

泪水盈满了她的眼眶，冲去了她脸上的脂粉，而且她灼热的身子，也渐渐地变凉。但使她看来，更为惹人怜爱，李益没有说话，只深深地吻着她。然后他的鼻子里就嗅到一股腥味，一种像腐鱼的腥味，那是从她的肺里透出来的，李益几乎想呕出来，但是他咬住自己的舌尖，拼命地忍住了。

霍小玉也有知觉了，虽然李益的脸上毫无表情，但是她能体会到的，当一个男人在吻一个女人时却又咬住了自己的舌尖，再麻木的女人也会感觉到的。

但是霍小玉此刻的感觉却是感动与激动，她也知道，从自己口中喷出来的气味，连自己嗅着都不舒服，而李益居然忍住了，为了怕她难过而忍住了，这是一种何等深的关怀啊！她知道这是自己该离开的时候了。

虽然她已疲乏得一点力量都没有，但是她仍然爬了起来，笑笑道：“爷！你休息一会儿，昨夜一定没睡好，我到厨下去，替你弄几个菜，为你饯行。”

李益是希望能离开她一下，但是不希望她去忙碌。

连忙道：“昨天你为我准备的菜还在，叫浣纱热一热就行，我看你也该去睡一下，养养精神，晚上我们好好地喝一下。”

霍小玉笑道：“昨天的菜倒掉了，今天的我一定要重新整治，不是我夸口，现在我的烹调手艺很不错，离了长安，你不再吃得到了，我必须要在你行前拿出精神来，使你吃得舒舒服服的，这样你才会想念我，才会记得回来！”

她撑着披衣出去了，浣纱在门口流着泪等着，躲着没给她看见，待她走后，浣纱走出，脸上有着责怨的神色；但是她看见了李益拿起绢子吐出了一口鲜血。

这使浣纱吓了一大跳，连忙问道：“爷！您怎么啦？”

李益笑笑：“没什么。不要大惊小怪，我不是咯血，是我咬破了舌尖流出来的。”

“咬破舌尖？您怎么会咬到舌尖上去的？”

她显然还不知道。但是李益却懒得回答了，祇是道：“打开窗子，焚一柱香来，然后你就去侍候小玉，别让她累着了。我要睡一下。”

浣纱鼻中也感到屋中陈留的气息了，见李益作势乾呕。连忙打开了窗门，李益才吁了两口气。浣纱这才明白李益为什么要咬舌尖了，不禁万分感动地道：“爷！您受了委屈了，我虽嗅惯了，但是一嗅到这股气味还是会感到心头发闷，您乍然嗅到，自然是受不了的。”

李益点点头道：“你明白就好，咬着舌头以镇住心头的恶心，你想我还有什么情趣，但是我不忍伤她的心，我知道她需要静养，不宜行房，但是我若拒绝她，对她心里的打击更大。”

浣纱点头道：“婢子知道，婢子明白！”

李益叹了口气：“你明白就好，我爱她惜她之心，并不比你稍弱，只是我们表现的方法不同，你懂什么；只知道听人家说风是风，说雨是雨，然后自作主张，虽然你是一片好心，但是往往会把事情弄得更糟，所以浣纱，我再郑重地告诉你一遍，你以后要做些什么，最好去请示一下小玉，明天我要出去公务，大概半年左右才能回来，这对小玉而言，正是个静养的机会。”

“是的！爷，婢子会尽心侍候小姐的。”

“我把李升留下，只带秋鸿走；你在家里多费心，不急的事，让李升去请教一下允明，假如是银钱的短缺，或是有什么紧事，你就告诉李升一下，他自然知道解决的，最重要的是不管谁登门问什么你都不能说，不能说我去那儿去了，干什么去了……”

“爷！您放心好了，您不在家的时候，除了崔家表少爷来此，咱们家从来也不见外人。”

李益道：“那是以前，今后可能离免不掉。也许人家来的不是官客，而

叫个堂客来，李升不便相陪，小玉的精神不佳，你跟人说话可要小心，最好是一问三不知。”

浣纱笑笑道：“最好是不见，恁他谁来我都往外一推来个不见。咱们也没有要接见客人的理由，虽然门口挂着姑臧李寓的牌子，但是我跟小姐又不是什么名正言顺的家眷，大可以不必理会他们。”

李益笑笑道：“这倒是个办法，老实说我担心的就是这个。因为我整了官场的几个人，他们一定恨我入骨，趁我不在的时候，变着方法要来抓我的错儿，这些人鬼得很，一个不小心，随便说句话，都可能会被他们捏住了作为把柄，小玉是经过的，而且她也懂得分寸，不会乱说话，我担心的是你姑奶奶，胸无城府，容易受人摆布，也许人家几句好话一说，送你几顶高帽子，你就引为知己。恨不得把心都掏了出来。浣纱，我说这话不是冤枉你，也不是看不起你，因为我听见有些话是咱们家的事，却流了出去，那多半是你对左邻右舍闲聊时说出去的！”

浣纱急了道：“爷！冤枉，我可没说什么。”

“浣纱，有许多话你自以为没什么，但是传到人家口里就变得不同，你自己不知道轻重，这件事我没告诉小玉，怕她又烦心，但是你的确要注意一下，长安本就是口舌是非最多的地方，无风犹且三尺浪，何况我在长安闹了不少事，人家对我的事都当作了新闻在谈，一点一滴都会传遍长安的。”

浣纱急得要哭了道：“爷！是不是我又说错什么？”

李益道：“有些事虽是捕风捉影，但有些却是真有的，而且都是发生在咱们家里的琐事，小玉绝不会对人谈起。只有从你口里漏出去，幸好还没什么，可是你若不加谨慎，总有一天会出漏子的，尤其是有人存心在找我的麻烦的时候，一句无心之言，就会被人当作了话柄。”

浣纱低着头，红着脸道：“我只不过偶而跟隔壁的蔡家娘子聊个天儿，有时是她过来串门子，想不到那个婆娘这样长舌，以后……”

李益道：“以后别跟人来往，官府人家应该要有自己的身份，跟生意人家交往没有好事。”

浣纱道：“是的。婢子记住了，爷不在家的时候，我大门都不出一步。”

李益笑道：“最好是这样，实在闷的时候，等小玉好一点，你们出去转转，你一个人别出门。”

浣纱像做错了事的小孩子，满脸都是惶态，一个劲儿的应是，然后她焚了一柱香来，见李益已经闭上了眼，悄悄地放下又出去了，李益却笑了。

他没有睡意，为自己的巧妙设局而得意，他警告浣纱的那些话并没有这回事，她跟霍小玉的事无人不知，跟卢家订亲还是这几天内的事。虽然大家都作为话题，但还没有到前来钻缝子刺探的时候，因为他的人还在长安，大家都注意他最近所做的一连串大事去了。

可是他出去之后，很难顾到这些家务上，别人旁敲侧击，各方刺探是可能的，卢家门户森严。卢闰英又是个不苟言笑的人，那边问不出什么的。这边李升的嘴稳，不会乱说话，霍小玉知道大体，不会乱说话，他担心的就是浣纱。这个丫头心里可能一直在为着霍小玉感到不平，本人又是个没多知识的，冲动之下，很可能会倒出一些不足为外人道的机密来。

但是有了今天这番嘱咐，相信她会闭上嘴了，他觉得自己实在是很了不起的人，连这种小地方都预先设想到了，不让人能抓住他半点疏漏。

终于他在得意中沉沉地睡着了，一觉醒来，天色已暗，霍小玉也睡了

一觉，精神好得多，而且也刻意妆扮了一阵，更下厨弄了几个菜，跟他说话的时候，为了掩盖口中的气息，她可能嚼了不少的蚕豆，吐气传来一股清香。

李益心中很感动，这玩意儿虽有润肺除臭之效，然其性至寒，而且多服伤胃，因为它有助消化之功，而霍小玉根本就很少吃东西，没有东西消化，那就有害无益了，但想到霍小玉是在刻意讨他欢喜的，他就不多言了。

洗了脸，换了身便装，他正准备好好地吃一顿，门外车声辘辘，却是卢家的另一个管家卢福，上前请过了安后道：“表少爷，老爷在王阁老的府中议事，请您去一下。”

李益看见了霍小玉脸上的失望色，心中也实在有点火。把脸一沉道：“卢福，你上回姨丈，说我明天要上路，今天还有很多琐事待办，没有时间去了，明天我会去辞行，那时再面聆教益吧！”

卢福道：“表少爷，老爷说有要事，务必请表少爷一去趟，所以才叫小的来催驾。”

李益实在火了道：“卢福，那你就回姨丈说，没有找到我，留话在家里也是办要事去了。”

卢福不禁有点难为道：“表少爷，你明明在家，小的实在不敢欺骗老爷。”

李益一拍桌子道：“好，你就回去对姨丈说，我今天不去，各人有各人的事，我不能一天到晚老是侍候着他，而且我对他所说的事不感兴趣，随便派个奴才来，召之即来，挥之即去，我没这么贱，如果有事情与我有关，我自己会料理，如果是他的事，叫他另请高明。”

卢福没想到李益会发这么大的脾气，倒是怔住了，幸好这时李升又伴着卢安来了，看见李益发脾气，连忙上前请安后道：“卢福你怎么敢跟表少爷顶嘴？”

卢福急了道：“安哥，我怎么敢，绝对没有的事。”

卢安道：“还说没有，我都听见了，难怪表少爷会生气，小姐知道你不会说话，特别要我赶来看看，果然你把表少爷给得罪了。还不快出去！”

卢福没头没脑地被卢安又排喧了一顿，心里更是着忙，但是他见到李益在盛气头上，又不再敢辩解，只是迟迟疑疑地道：“可是老爷那儿……”

“老爷那儿由我去回，小姐在会乐里啸虹院等着要回去，你先用车子送小姐回家。”

卢福如逢大赦。跪下来朝李益磕了头走了，卢安搓着手，一副欲言又止之状，李益道：“又是什么事？”

卢安道：“回爷！事情是没什么，只是有点麻烦，老爷回家之后，跟夫人又吵了一架，受了夫人几句埋怨，老爷一怒就走了，到了王阁老的府上，说是要上表辞官，他打发卢福来，大概谈的就是这个。王阁老十分为难，悄悄叫个人到府里去通知了，小姐又不在家，夫人又没了主意，叫奴才赶紧来找到爷，奴才先到了会乐里，从小姐口中才知道爷在这儿，所以奴才也跟着来了。”

霍小玉一听倒是真的急了道：“十郎，那你就快去一趟吧，怎么会闹成这个样子呢？”

李益却笑了道：“闰英对这件事，如何说法呢？”

卢安道：“小姐很生气，认为老爷在无理取闹，说要辞就辞好了，她要小的转告爷，要爷不予理会！”

李益道：“夫人呢？”

卢安道：“爷是知道夫人的，一向对老爷都是言听计从，最近是为了老爷过份荒唐，才争执了几句，老爷闹成这个样子，夫人慌了手脚，不知怎么好了。”

李益笑了道：“原来只是这么点芝麻大的小事，闰英能处理得了的，姨丈是在家里神气惯了的，突然受了姨娘的埋怨，觉得有失威严，所以才闹一闹争个面子，你回去告诉闰英，叫她先劝劝姨娘，姨丈毕竟是一家之主，让他一点也是应该的，千万不可在下人面前跟姨丈吵嘴，然后再让闰英上王阁老府去把姨丈接回家……”

一场风波，被他轻而易举地把化解的方法想了出来，卢安打心眼儿里对这位姑爷起了佩服之心，其实这很简单，而且是合情合理，顺理成章的安排，只是别人在惶急之下，就想不出来了，顿了一顿之后，卢安又恭身道：“爷！老爷打发了卢福来接你，现在你当然是不必去了，可是你也总要有句话回老爷，奴才既然答应他把事情揽了过来，就得代他跑一趟，见了老爷，奴才该怎么回话，还请爷的指示。”

李益笑了道：“闰英去到王府，就可以把话带过去了，叫她对姨丈说，根本没有要卢福找我，虽说是亲戚，像这种家务事不必闹笑话，吵得尽人皆知，更要她劝劝姨丈，长安是个口舌是非最多的地方，最近更是多事之秋，大家的眼睛看着这几家，略为有点风声传出去，姨丈不必辞官了，御史公也会参上一本的。而且姨丈现在已位列三台，受君恩深重，如果只为了一点家务事而想辞官不就，是拿自己的前程跟几十年的功劳开玩笑，我相信姨丈是个明白人，听了这个话，自然会知道其中的利害。也不会再发那种脾气了，叫闰英特别提他一件事，这里是帝都长安，在皇帝跟前一言一行立达天听，不像是在当河西节度使的时候，天高皇帝远，可以任之所欲。”

卢安一面听，一面应道是，他开始领略到这个年轻人的厉害，追随卢方多年，他自然对主人深为了解，卢方的脾气固然是为跟夫人拌嘴而发，但实际上也是发给李益看的，他认为以一个长辈之尊，居庙堂之高位，受制于李益一个后生晚辈，心里不舒服，这顿脾气原是借瑟而歌，叫李益不要太过跋扈，如果卢福把那个话往上一回，卢方一个面子下不来，很可能真会两下反目。

可是照目前的情况看；李益绝不会低头的，而且还有意思豁上干了，所以他才叫卢闰英去转告那些话，自己来个避不见面，如果卢方还要闹下去，吃亏的必定是他自己，这件事根本还没有传出去，虽然闹到了王阁老家，但王阁老是个最谨慎的人，自然不会外泄，而李益却摆出了话，他可以闹得满城皆知，而且把题目也叫了出来，竟因家庭细务而以进退为胁，因私忘公，辜负圣恩，这个题目就足以把卢方多年辛苦建下的一点基业付之流水，即使卢方不递辞表，消息只要传开来，堂堂中书大臣居然以官位为儿戏，这轻怠职守，有负廷寄的复君之罪，卢方是万万担受不起的。所以卢安胆战心惊急着要回去把话告诉卢闰英，甚至私下去进诣一下主人，劝劝主人忍下这口气，跟这个年轻人没什么可斗的，因为李益在负气斥责卢福时，已经把话点明了，卢方对他无恩可言，有怨可溯，再要摆长辈的架子，就自讨没趣了。

卢安唯唯纳纳地陪了半天小心，然后才告辞而去，李益道：“卢安，既然只是这点小事，明天我就起程，不再去辞行了，而且也实在不便，因为我是由兵工两部合派的督工司员，跟中书门下两省所事是互为对立监督性的，

原也是避避嫌，何况我是秘密离开，一直要到工地才公开视事，更不宜劳师动众，姨丈跟阁老有什么话，就告诉你好了，明天你出发时，到相国寺去接一位方子逸先生同行，然后出西城，在城外三桥镇上会合，这是高晖高大人吩咐的，他如此做，必然有道理。”

卢安答应了，赶紧地走了，李益把盏冷笑道：“哼！想用这一套对付我，他也真是油蒙了心！”

霍小玉愕然道：“十郎，你说的是谁？”

李益微笑道：“自然是我那位未来泰山，为了小红的事，他认为大失面子，借题发挥，想给我一点颜色看看，那不是自己在找没趣？”

霍小玉道：“十郎！别想那么多，卢大人很可能是真的有事情要找你，不单为这个，因为他也是个居官多年的人了，那会有这么孩子气？”

李益笑道：“才不是呢，我知道他是借题发挥，意思在告诉我，他了不起辞官不干，也不受我的威胁。”

“这话从何说起？你并没有威胁他呀！”

“他认为小红这件事就是我给他难堪，因为闰英就是拿我即将出巡督工，为他办事作为藉口，把小红聘下侍候我，堵住他的嘴，他心里很不好受，这样表示一下，无非是借着我姨娘为由，表示他不在乎，不领我的情，否则他自己的家务事，何必要吵到王阁老家里去，无非是做做姿态，让王阁老慌了手脚，帮着他来压我而已。”

霍小玉道：“这位大人也真是的，怎么如此不分好歹呢？你这是为他辛劳，他不见情也罢了，还来上这一手，岂不太让人寒心了，你这一趟不是白辛苦了！”

李益一笑道：“也不见得，我已经叫卢安把话递回去，明白地告诉他，这件事由兵部与工部札委的。他想不要我管也不行，他见情最好，不见情，我也有办法能制他，拚着多辛苦一点，来个实地苦干，在千万公帑中，给他省个九百万回去，然后把原计划中种种浮报不实之处，作成专案具陈，看看他怎么个交待法？”

霍小玉一惊道：“真能省下这么多吗？”

李益笑道：“当然了，事在人为，千万公帑一起化光可以不够，但只用十分之一，照样也能把事情办下来，只是经手承办人苦一点而已。”

“那又何苦呢？徒招人怨，吃力不讨好。”

李益道：“当然我不会故意如此做的，姨丈跟王阁老是明白的，我要是如此干了，第一个倒霉的是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因为这原是那两个人经手承办的，中书门下两省，只是负责实议而已，可是这两个人遭了事，一定会把他们咬出来，那又不止这一件了，我谅他们也没有这个胆子，只是给他们个警告而已。”

说完又得意地笑道：“说狠话，而不做狠事，是为上策。兵法所谓，不战而屈人之兵。”

霍小玉望着他脸上狰狞的笑，心中微微有点寒意，虚　　地道：“十郎，何必这么狠，就算卢大人对不起你，卢小姐对你可是仁至义尽。”

李益也发现自己的内心流露得太多，掩饰一笑道：“我只是说说，那会真这么做，那一来牵连的人太多，而且以后的人也难办事，不过从我选缺放任以来，还没有正式视事就遭遇到这么多的事，使我深自警惕，宦途多险，人必须自己硬得起来，不要仰仗戚党，亲戚故旧并非不可靠，他们有机会也

能拉你一把，只是在危急的时候，也要提防他们把你踩下去。”

浣纱在旁笑道：“爷！别人做官也没你这么多的麻烦，那只是你太出名了。”

这个丫头粗嘴笨舌，平时不会说话，可是这句话却说到李益的心中痒处，哈哈地笑道：“不错！这不是我自夸，弱冠而第，未仕而名动公卿，简在帝心，名满帝都如我李十郎，究竟没几个人。可是那些伧夫，居然把我当作一般新进的士子看待，活该他们自己遭殃倒霉。”

霍小玉看他高兴，也凑趣道：“是啊，你不但文名轰传长安，风流艳迹也是人间少有的。”

李益更高兴了，一边一个，揽住了霍小玉跟浣纱笑道：“醉卧美人膝，醒掌天下权，大丈夫本应该如此，唯大英雄能好色，是真名士自风流，目前还谈不到，将来你们看吧。列土分疆封地称王也许难一点，但是长安市上第一人，我相信不出十年，一定可以做得到的。”

这一顿晚宴是李益近半年来最愉快的一餐，也是霍小玉与浣纱伴着他较为愉快的一聚。

当然比不上在霍王旧邸中花园里，飞月醉花的那一夜，那是真正尽欢尽狂的一天，但是那只是在两个女郎心中的一个不灭的记忆，对李益而言，他觉得现在的这一聚远比当年那次愉快得多。

他是个很会玩的人，倚红偎翠，放浪形骸之外的狂欢，在他而言，只是一时的刺激而已，却不会沉迷住他。

倒是初与鲍十一娘聚首时，他还着实迷过一阵，因为鲍十一娘久历风月，懂得男人，无论在什么情形下，她都能懂得男人的需要，满足对方，而徐娘风韵的中年女子，一切都是成熟得透了的，对一个血气方刚的小伙子，也最具有吸引力，她们没有少女的腼腆，而且更显得充份的利用自己女性的魅力。

脉脉含情，欲语还羞的少女是一种女性美，但是这种美太含蓄，太抽象，太富于诗情画意，太近于静态，楚楚可怜固足动人，但不适合于年轻的男人。

血气方刚的青年男子是属于动的，粗犷，他们的感情与情欲都是奔放的，激进的，贪婪的。

这种爱情施之于一个娇弱的少女是不堪承受的，她们渴望着被爱，是一种温婉的，渐进的，被保护的。

因为她们绝大部份都是在与异性隔绝的环境中长大的，即使是兄弟众多的家庭，她们也是被隔得远远的。

虽然，由于天赋的本能，她们感到对异性的需要，但是，对两性之间的需求，是却心理重于生理的。尤其是她们在及笄之后，织素裁衣，练习女红，成年的妇女们在她们面前谈话都很小心。实在无可避免要谈到一点两性之间的问题时，不是要她们避开，就是咬着耳朵避开她们，连豢养的小动物，也都没有雄性，以免引起一些暗示性的邪思。

在观念上，她们对于性，就有一种罪恶的看法，一直到出嫁上花轿之前，做母亲的才约略地告诉她们一点常识，但是只把性的行为认作是奉献，是责任，甚至于是一种传宗接代的任务。

在家里，她们自然无法听见两情欢悦的细语，但是却有很多机会听见母亲或嫂嫂们生育时痛苦的嘶号，这也造成了她们对性的恐惧，因此在怀春

的少女们心中，性的冲动只是情的需求，而不是欲的响往。

而男人们却开放得多，尤其是像李益这样的世家子，一个大家族聚居在一个区域里，虽然各自立门户，但求学，读书交往时，大大小小的年轻人都经常聚会的，有已婚的，有未婚的，有已成年的，也有未成年的，或将成年的，他们之间，谈话比较放纵，只要没有长辈在座，他们谈论到性的时候，对幼年较小的男孩也不太避讳，那是观念上的问题，性对男人而言，已解人事者是一种夸耀的经验，未经人事者，则是一种新奇的刺激，至少不会认为是一种罪恶，就这样形成了两性的差异。

李益是个很聪明的男孩子，所以他早熟。

所以李益懂得很早，在十三岁时，他就有了性的经验，他家中那个奶妈的女儿素娥是他第一个女人，但也只是一个粗俗的无知村姑，她虽启发了李益对两性之间的初步知识，但她自己本身也是没有经验的，因此她所能给予李益的，只是李益从学中听来的一些知识的实验，她无法给李益更多，自然也无法从李益那儿得到更多。即使如此，她在嫁后到卢家为妇，在卢闰英面前对李益仍是思念不已，由此可知李益与她相处年纪虽小，但是她从李益那儿获取的，比从她丈夫身上得到的更多。认识了鲍十一娘后，李益才真正懂得了女人。

认识了霍小玉，李益则完全地懂得了女人，因为霍小玉受了宿命的影响，不像其他女孩子一样为终身打算，她追求的只是眼前，她要把握的也只是现在。

因此在过了新婚的初夜后，她的身心几乎是完全的开放了，她也很虚心，跟鲍十一娘本来就很接近，两人几乎无话不谈，在她决定终身事李益之前，已经从鲍十一娘口中把李益的一切问得很详细，同时也把一个女人如何去取悦男人的秘诀，请教得很周到，而鲍十一娘想促成了她与李益之间的好事长久。的确也很尽心地开导她。

所以她与李益的相处是很愉快的，因为她不仅具有了鲍十一娘的全部优点，更加上了她本身许多优点，一年相聚，情意是越来越深了，霍小玉也发现了李益这个人深沉的一面，在男人而言，这可以算是一种长处，那就是李益的冷静与及理智。

这个男人是真正属于创业型的一类，他天资过人，才华傲世，聪慧绝伦，心计极工。

他具有诗人的浪漫气质，但没有诗人们那份恬淡，他雄心勃勃，斗志激昂，只有功名与富贵，才是他一心向往的目标，他不是没有感情，但绝不会为感情而影响他的理智，他的自制力极强，拿得起放得下，虽然置身于声色之中，却不会沉迷。

他喜欢女人，但女人只能成为他生活中的点缀，却不能成为他生命中的一部份，他爱一个女人，但只会付出有限的感情而不会付出整个的自己。

他尽最大的努力去创造自己的未来，用自己的双手与智慧去铺设一条直上青云的大路，这才是他最重要的事，任何人都不能改变他的决定，而且他是个绝对自我主义者，在他的方寸之地里空间很狭窄，只能容纳他自己，绝没有为别人留下的空间，而且在他奋斗的途径上，他的行进是冷酷的，近乎残忍的，凡是阻碍他的东西，他都毫不留情地加以去除。

鲍十一娘跟他那么亲近，但是那段感情随着鲍十一娘的收帆后，就完全断绝了，原因无他，因为鲍十一娘在平康里设馆，是个以钱买得到的女人，

跟一个妓女交好，在长安是允许的，但是鲍十一娘收起艳帜，回家去做耿大娘之后，身为人妇，就不能跟别的男人交往了。

与有夫之妇交往不仅会引起异议，而且还有碍官箴。

所以李益说断就断，断得近乎冷酷。

李益更是一个很重实际的人。不尚空想，所以，他虽然因为小玉的缘故，住在霍王的别业，却知道这地方，这些东西，他只是暂时的主人，可以用，却不是真正属于他的，因此他对那高堂美厦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感情，霍王败落后，他毫无考虑地让了出来。

现在住的地方比霍王的别业差多了，但李益的心情却是愉快，因为这是他真正能掌握一切的，何况他的锦绣前程已经开始了，他即将拥有比这儿更好的一切。

霍小玉因为李益将有远行，更因为李益为了她而辞断了卢方的召唤，感到高兴而感激，李益则因为给卢方一个钉子碰了而高兴，更由于卢方的故作矫情而轻视卢方，这样一个人。

他是绝对能够把握的，甚至于他已经在盘算着，如何运用机会与手段，牢牢地控制住他。

于善谦的死，卢方与王阁老的庸弱，使李益认清了一件事，那就是朝廷的人事趋势，老一辈的已渐渐失势了，高晖能及时递补为兵部尚书入阁，那是少壮派势力的抬头。

主上体弱多病，即将退禅，把大权交给太子，高晖的入阁是开始，陆续地将有不少的少壮派入掌大权，高晖，秦朗，郭威、郭勇兄弟，这些人都是最接近太子的，却又是跟自己的关系最密切的。何况太子对自己又极为赏识，这次督工修城，正是自己表现才能的时候，好好地表现一下，等太子一接位，也就是自己飞黄腾达之时了。

想得高兴，喝得高兴，不知不觉地有了点醉意，可是陪伴他的霍小玉与浣纱却都因不胜酒力先醉倒在桌子上了。

李益停杯，先把浣纱摇醒了，然后又去摇霍小玉，却一直沉吟不醒，浣纱呢喃地道：“小姐怕是喝多了，连我也是昏昏的，爷要是有什么吩咐，就告诉我好了。”

李益道：“也没什么，只是有点文件书函之类的东西，我明天要带走的，只有小玉知道收藏在什么地方。”

浣纱叹了口气道：“别的东西我还知道，只有爷的书函，都是小姐经管的，爷还是先安歇吧，等小姐酒醒了，告诉我在那儿，再为爷清出来，爷的书房都是小姐收拾的。”

李益笑道：“不必麻烦你了，我把小玉挪到书房里的榻上让她先躺躺，等她醒了，我问明在那儿后，自己来找吧，你也辛苦了一天，该早点休息了。”

他抱起霍小玉，走向书房，浣纱也在后面跟着，送上了茶，李益把茶接了，又叫她把裹着棉套的铜暖水壶送了来，催着浣纱去睡了，等浣纱出门了，李益关上了门，霍小玉已经坐了起来问道：“爷还有甚么书函要带走的？”

李益笑道：“我以为你喝醉了呢！你倒是醒得快。”

霍小玉讪然笑了一笑，待要下地为他去清理函件，李益却把她按住了笑道：“别起来，根本没那回事儿，我要用的书籍函件早就整好了，我故意那样说，只是要你早点醒过来，别再装醉而已。”

霍小玉怔了一怔，李益笑道：“你居然敢在我面前玩花样，你的酒量很好，今天你也没喝多少，那里会醉了？你闭着眼睛装醉，眼皮却一直在跳，你到底是什么存心？”

霍小玉这才有点不好意思地道：“我只是想我醉倒了，可以让浣纱来侍候你。”

李益道：“所以你一个劲儿去灌她的酒。”

霍小玉道：“没有的事，到了差不多的时候，我不是还在拦着她，这妮子薄有酒意的时候很撩人的。”

李益道：“是吗？我怎么就看不出有何撩人之处呢？”

霍小玉道：“你到她屋里就知道了，那妮子虽然冷了一点，只是还没有时候，再等一回儿……”

李益道：“我知道，我跟她也不是第一天相处，所以我才设法把她打发开去，故意把你留在书房里。”

霍小玉叹了口气：“爷真的这么讨厌她？”

李益摇摇头道：“我干吗要讨厌她呢？我是希望跟你多亲近一下。”

霍小玉目中闪着感激之光，贴着李益轻轻地叹息道：“十郎，你这样对我，我就是死了也甘心，只是我怕我的身子撑不住，会使你扫与。”

李益道：“扫什么兴？”

霍小玉微微地红了脸。低声道：“爷，这不是明知故问吗？我知道这个病，经不起挑逗，情思一发就难以自己，而兴奋起来无休无止，我吃的药就没有用了，口里的那股气味薰人欲呕，今天上午你就经历过了。”

李益挽着她，两个人一起倒在床上，并排地躺着，然后才轻轻地拍着她的背道：“小玉，我当然知道，所以我才要留住你，表示我并不嫌弃你。”

霍小玉贴得他更紧一点，颤着声音道：“十郎，只要你不嫌弃，我就拚了命也是欢喜的。”

李益笑了一笑，徐徐地为她解除罗襦，然后再脱掉了自己的衣服，两人赤裸裸地相对着，霍小玉被他看得不好意思，扑过来抱着他，李益也紧紧地拥着她，一只手在她瘦削的身上轻柔地抚摩着。

两个人都没有说话，但是千万缕柔情，无限的爱意，仿佛都在默默中倾注在对方身上了，那是一种真正的爱，由欲而升华到情的爱，就这样紧紧拥抱，他们已经得到了无限的满足了。

良久，良久，霍小玉试探着用手轻触一下，发现李益居然毫无情欲的冲功，不禁悄悄有点不安，低声道：“十郎！你今天似乎有点反常。”

李益微微一笑，道：“是的，反常得厉害，但是也可以证明我对你的情如何的真挚和恳切。”

霍小玉的身子轻轻一颤：“十郎，我不懂！”

李益吻了她一下：“小鬼头，你是在装糊涂，第二次你出去温酒时，端上来的酒特别香，我问你在酒里加了什么，你说是玫瑰露，但是我知道你把家中还剩下的小半罐锦帐春倒了下去，又想来作弄我一下。”

霍小玉有点窘，忸怩着道：“我是为了浣纱，那妮子是块木头，一定要点上一把火她才会烧起来的……”

李益笑道：“所以你自己涓滴不饮，把那壶酒分给了我们两个人，存心是想来个隔岸观火。”

霍小玉苦笑了一声：“十郎，我是为了使你高兴，因为你要讲究情趣，

而浣纱就是不解情趣。”

李益笑笑道：“你自己呢？”

“我无须要催情，跟你在一起。我就高与死了。而且我永远是配合你的兴趣的，只要你高与我就会跟你一样的高兴，所以我才没喝那壶酒。”

李益笑了道：“小玉，既然你知道我讲究情趣。自然也知道我需要的是那一种情趣。所谓情趣。必须得之天然，发自本能，那才有韵致，勉强做作已经乏味了，更那堪藉物力催发的？无情之趣，有如商女之笑，反而令人生厌！你这一着实在不高明。”

霍小玉连忙道：“十郎！不要怪浣纱，她本就是那样的一个人，她不是无情，只是……”

李益笑道：“只是她的情完全专注在你的身上了，她的一生似乎专为你活着的，成了你的影子，有了你，才有她的存在，因此你不在旁边，她怎么会有情！”

霍小玉不知说什么才好，顿了一顿才道：“那绵帐春大概是开了封，年久失效了。”

李益摇头道：“不！我知道它很有效，只是你用错了人，浣纱刚才的脸红扑扑的，我知道她很需要，可是她见到了我抱你进了书房，她是不会跟你争的，所以她用对你的忠心把情潮压了下去。”

“十郎，你呢？你怎么还是无动于衷？”

“我？我是以无比的定力与对你的一片爱心压了下去。”

霍小玉一怔道：“为什么？”

李益一片庄容道：“因为我爱你，为你解衣后，我刚抱着你时，我的确是很需要的，可是我不能也不敢，尤其是我抚摸到你瘦弱的身子，想到你正在病中，更想到你的病最忌纵情，而且早上你已经激动过度了，如果现在再刺激你一下，无异是要你的命了。”

霍小玉抱得更紧，把胸膛贴着他的胸膛，激动地喊道：“十郎！我不在乎。爱我好了，尽情地爱我，如果能死在你的怀抱中，将是我幸福的事……”

她的身子扭动着，胸膛在揉动触擦下渐渐地发热，情潮一下子汹涌得有如决堤的狂涛，目中闪着火，李益究竟也是个人，斯景斯情，他的情欲再也压抑不住了。

霍小玉在肌鹰的摩触下，已经知道了李益的反应，但是她移动身子去迁就李益时，却被李益紧紧地抱住了。

“十郎！你干吗，难道你不想？”

“我怎么不想，这时候有谁不想，别说是玉人在侧，温香软玉在怀，就是一条老母猪在旁边，我也不在乎的！”

“那你为什么不要我？”

“我不能，你知道我的，平常你已经就不胜负荷了，今天又被你灌下了半壶锦帐春，我的定力只能维持到这个地步，如果我一放纵，就会像一头野兽，再也无法控制了。”

“我不怕，我也不在乎，十郎，我说过了，那怕我此刻死了，我也是心甘情愿的。”

李益抱得更紧：“小玉，那是你的想法，我却不能，我要的是与你长相厮守，共偕白首，所以我必须爱惜你。”

“十郎，我要的只是目前，不管将来，我求你，不要冷淡我，除非你是嫌弃我！”

她的眼泪扑簌簌地流了下来；李益叹了口气，轻轻地放松了拥抱，让她的身子滑下去一点；也让两个人密密地结合了，霍小玉的身体起了一阵轻微的颤动，那是一种无限满足的震栗。

李益的动作是很温柔的，霍小玉的情思在紧拥时已经启发到相当的程度，没有多久，她在轻微的呻吟中到达了高潮的顶点，全身似乎泄气似的软了，瘫在李益的身上。

两个人就这么静静相拥着，没有多久，霍小玉由于疲累过度，竟然睡着了。

这一睡相当沉，李益轻轻地把她放下来都不知道。望着她瘦弱而娇慵的体态，蜷缩起来，真像一头慵睡的小猫儿，李益心中不自然地泛起了一股怜惜之情。

这是一个真正令他刻骨铭心的女人，美丽、聪慧、婉媚多情、可人解语，她几乎具有了一切女人的优点，唯一的缺陷就是她的健康，这也是任何一个男人梦寐以求的情人，祇遗憾的是她的病。“斯人也。而有斯疾也！”

李益发出了一声轻叹，怜惜之情，居然压熄了他胸中的欲火，不从进房开始，李益就没有起欲念过。刚才只是内受药酒，外因摩擦所激起的冲动，也是为了不让霍小玉太失望而暂时放松了一下绪情而已。

他知道刚才如果不安抚霍小玉一番，在她心中所造成的自卑与猜忌，比这一度销魂所造成的伤害不知会严重多少倍。女人最大的悲哀，就是在所爱的男人面前失去了吸引力，而霍小玉更是靠此为生命的那种女人。

但是李益更知道她的病必须禁欲、静养，因此李益等自己完全冷静下来的时候，才展开脚头薄薄的丝被，轻轻地盖住了霍小玉的身子，然后把烛蕊剪了一下，到书架上找了一部春秋，躺在霍小玉的身边，慢慢地翻阅着。

如此旖旎之夜，并不适合看这部严肃的书，何况李益对这一类的书并不喜欢。

但是他要保持严肃的心情，而且更要保持彻底的清醒，他知道自己在色字一关的定力并不坚强，而且始终也没有在不动心这上面下过功夫。

不见可欲则心动，李益知道自己是很难抵制诱惑的，唯一的办法只有远离诱惑，但是今夜他不能离开霍小玉，有一个办法，他可以找浣纱，那是霍小玉乐于见到的，但李益心中很不愿意。他知道霍小玉今夜的安排完全是为了浣纱，李益也不讨厌浣纱，那个丫头冷冰冰的，几乎全无反应，李益说她不解情趣是违心论。

像李益这样的为人，对征服一个不解风情的女人。不但是对自己丈夫气概的一种挑战；也是一种刺激。假如不是为了这个原因，李益早就把浣纱弄走了，他并不是宽大的人，尤其是在自己的家里，他更不会允许一个把他的尊严置于第二位的人存在的。

留下浣纱完全是为了李益自己的心意，征服浣纱，在一块石头上敲出火花，是李益的乐趣，这也是一种微妙心理。浣纱很不容易动情，每次侍寝都是冷冰冰的，既不拒绝，也没有什么热切的反应，大部份时间是为霍小玉分劳，因为李益是个精力过人的男人，而浣纱却是把霍小玉当作她的第一生命的，而这个平凡的女人可以说没有她自己的生活，至少她没有为自己要求过什么。

她对李益很尊敬，而这些尊敬是因为霍小玉而产生的，所以，虽然她跟李益有过肌肤之亲，却没有将自己全副的心神放在李益身上。

这种态度当然使李益索然无味，而且对他的男性尊严似乎也是一种打击，但私下也激起了李益的与趣。一种真正地征服她的兴趣。

今夜，霍小玉再度地使用了锦帐春，李益是感觉得到的，而且他从浣纱的神情中也看得出她的渴求，但是一种奇异的报复心理突然促使他故意不加理会，所以他把霍小玉抱进了自己的书房。却把浣纱打发走了。

他明知道霍小玉是把今夜安排给浣纱的，但他偏偏要作难她一下，看看这个石头般的女人会不会就范。

李益是个很有经验，也很有耐心的猎艳人，他知道锦帐春的效力，更知道浣纱此刻绝难入眠。他倒是要看看这妮子的定力如何，所以把霍小玉安排睡了后，更找出一本严肃的书来克制自己的情欲，为的是磨时间，因为他自己的情欲已经被霍小玉挑起来，假如不压制下去，他会忍不住自己去找浣纱的。

那样一来，他的折磨就失去意义了，当然，他是准备去找浣纱的。但一定要在绝对平静的时候去让浣纱明白这次去不是为了自己的需要，而且拖得越长，药性在浣纱体内的冲击也越烈。

外面的更鼓已经三击，霍小玉睡得很沉，李益算算该是时候了，该是他去布施恩典的时候了。

李益知道霍小玉这边，浣纱是绝对不会来的，而这个时候，也一定是那块冷石头被火烧得滚热的时候。

悄悄地起身，披了一件衣服，蹑着脚走向了后面的屋子，李益的书房与后面的卧室之间，还隔着一个小小的院子，有着两重门户。但李益歇宿在书房中时，这些门是不关的，因为她们不知道李益在什么时候会回到后屋来。

门果然开着，而且浣纱所居的那所外间窗上仍然有灯光，可见李益的揣测没有错，这妮子一定辗转反侧，难以入梦的，李益在心中暗笑着，再慢慢地掩近过去。

李益不禁惊奇了，他居然听到了似乎有男人在内的声音，李益顿时感到一阵热血上冲，他想不到看起来沉厚老实的浣纱居然会做出这种事。

李益猛地回身，走到书房里，那儿悬着一口剑，是霍小玉由别邸带来的，这口剑还是她父亲霍王领军杀敌时所用的佩剑，据说有辟邪的作用。

霍小玉当作纪念品带了过来，却没有有什么用。悬在书房里的壁上，给李益作装饰之用，但这是一柄名匠铸造的利剑，李益准备带着。交给小红作为防身之用，所以没有收起来，想不到今夜居然会用到了。

取下了剑；呛然一声，长剑出鞘，剑森闪辉，李益就势一削，把一张桌子的角给削了 - 来，可见这是一柄利剑。

桌子角落地的声音惊动了熟睡的霍小玉，睁开眼睛，看见了李益执剑忽然的神色，不禁骇然惊问道：“十郎！怎么了？你怎么半夜起来玩剑？不对！你的神色好怕人！”

李益的心中很愤怒，但是声音却很小。他怕惊动了那一边的浣纱，因此压低声音道：“我要去杀人。”

霍小玉看他的神色，知道他不是在开玩笑，连忙披衣坐起道：“十郎！爷！你要杀谁？谁得罪了你？”

“杀一对无耻的狗男女。”

霍小玉怔住了，不知道李益究竟是为的是是什么，李益道：“你快把衣服穿好，我要当着你的面，捉到那一对奸夫淫妇，给他们一人一剑，你是见证。”

霍小玉匆匆地穿上衣服，连忙问道：“爷！究竟是怎么会事，三更半夜，你拿了剑要杀人！”

“浣纱，那个贱人。”

霍小玉听说是浣纱，再看李益只踩着草履，披上一件外衣，里面却空的，想到可能是李益在浣纱那儿碰了壁，心放了下来，过去接了他的剑笑道：“爷！那妮子本来就是这副性子，也犯得上生这种气吗？她是天生的冷人，以后不要她侍候也就是了！实在你看她不顺眼，等你回来，把她送到娘那儿去就是了！”

这一段话把李益突地提醒了。他并没有杀浣纱的权利，严格地说来，就算是霍小玉有了外遇，朝庭很重节操，丈夫对不贞的妻子有征诫之权，假如撞上妻子与别的男人苟且，可以当场杀死他们不抵罪，但只是指结发正配或继室而言，妾婢不贞，就没有那么严格，何况纱与李益之间的关系。连妾侍都谈不上，又不算李益的家奴，详究起来，什么都算不上，因此李益并没有权利去干涉到浣纱的行为，更没有权利去为她的不贞而杀死她。

但是李益又实在无法甘心忍受这种事，略一思索，他才深沉地道：“小玉，这种事我也不愿张扬出去，但是她的胆子也太大了，何况我又将远出，若是不加以儆戒，对你来说，也是一种威胁。你一个弱质女流……”

霍小玉听出李益语调的不对，也感到事态的严重，似乎不是她所想像中的情况，忍不住问道：“爷！究竟是怎么回事？听你的口气似乎很严重？”

“当然严重，浣纱的屋里有人。”

“那怎么会？”

“是真的，我亲耳听见的。”

“光是听听就知道另外有人？”

“小玉，我听见的声音不会错，那是两个人在一起才会有声音，你应该知道了吧？”

“什么？浣纱会做这种事，你不会弄错吧？”

“怎么会错，我刚从那边过来，你可以去听听，说不定现在还不曾停止呢！”

霍小玉领先急急地向前走去，李益执着剑在后面跟着，走到浣纱的窗外，那低细的声息果然还在继续着。

霍小玉的身子起了一阵颤抖，回身去夺李益手中的剑，李益连忙挡住了她：“你要干什么？”

霍小玉的脸色在微光中看来是那么的白，她的语音低沉，但很坚定有力：“我要杀了她。”

现在倒是李益较为平静了，握住了她的手：“别傻了，小玉，难道你就这样执着剑冲进去？”

“当然！还有什么可等的？”

“别忘了里面还有一个人，一个不知那儿来的野男人。而且此刻的情状不是你应该见到的。”

霍小玉摇摇头：“爷！我不在乎，我也不是千金小姐了，我什么都不在乎，我一定要杀了这贱丫头。”

泪水从她的眼中滚出来，可见她是很愤怒的，李益却想到了后果，低

声道：“算了，小玉；刚才我也是太冲动了，现在想想，我们都没有权利杀她，明天打发她走了就算了。”

“不！爷！屋子里有人，绝不是外面的，家里的男人除了李升就是秋鸿，这还得了！”

李益倏地一惊，这是他没有想到的问题，浣纱不是那种招蜂引蝶的人，也很少出门，不可能在外面勾上男人的，而且那个人能与她如此亲密，一定是来往很久了。

因此，这关系必须在家里找。李升七十来岁了，自然不可能，唯一的可能就是秋鸿，虽说是小孩子，毕竟也有十六七了，何况他一直就跟两个丫头很熟。越想越有可能，李益感到很愤怒，秋鸿虽然因为是李升的外孙，由李升带着过来跟自己一起谋个出身，算不得个家奴，但毕竟是个下人，居然敢如此无法无天，这太不成话了。

不过他已经能控制自己的愤怒了，这是在鞬轂之下的长安，杀人是有罪的，即使主人殴毙家童，罪不致死，但至少也要坐上几年牢，不能因为这样断送了他的锦绣前程，这太不合算了。

顿了一顿，他才轻轻地叹了口气：“大丈夫，难免妻不贤子不肖，何况是两个奴才，算了。把他们叫起来，有着真凭实据，不容他们狡赖，一起赶出去就是了。”

霍小玉的愤怒也过去了，无言地叹息一声，她要夺李益的剑，要杀人，也只是一时之愤，怒气过了头，她想起浣纱究竟是自己从小的伴侣，又何忍如此相待呢。

两个人上前去推门。门居然是开着的。李益冷笑一声：“连门都不栓，好大的胆子！”

这次没有压低声音，这道门是通向李益与霍小玉的卧室，浣纱的房间是紧邻着大卧室的两个小间之一，推开门后是一条通过的走道，可以看见三处的房门。

他们大卧室的门用把大铜锁锁了起来，因为里面有着箱笼衣柜，放置着银钱、首饰等贵重之物，浣纱可能以为他们一时不会回卧室，所以锁了起来。另一间是放置普通衣服杂物的，现在还兼为霍小玉炉药的地方，火炭、小风炉、药罐等都摆得整整齐齐，并无杂乱之象，这丫头很勤快，也爱乾净，浣纱的屋子垂着一重布帘，只是声息已经停了。

霍小玉叹道：“每天她都要整得整齐了才去睡，这个丫头既勤快又乾净，怎么会那么胡涂。”言下已有不忍之意，李益道：“叫他们出来吧，我也懒得进去了！看见那份丑相又要生气。”

霍小玉道：“我把浣纱叫出来，带到房里去问话，爷再进屋里去吧，分开来也好处理些。浣纱！浣纱！”

叫了两声，浣纱已经答应了，倒是很快地出来，手中拿着门匙，二人倒是一怔，因为她的衣着很整齐，虽然绉绉的。却不像是刚穿上的。可是头发乱乱的，脸上还带着浓浓的春意。

霍小玉沉着脸，劈手就搯了两嘴巴：“鬼丫头，你做得好事，跟我来，到我屋里去回话。”

说完转身走了，浣纱莫名其妙地跟着，等她们走开，李益进了屋子更怔住了，屋里没有人。

虽然有窗子。但是窗户栓得严严的，这是从里面栓死的双扉，李益等

一直在窗外，直到推门进来才离开一刹那，不可能在这段时间有人跳窗出去的。

即使如此，李益还是很快地推窗看出去，空旷而静寂的院落，通向外屋的门掩得死死的，通向书房的门也关着，极目所及，光线虽暗，却没有一个人能躲藏的空间，也看不见人影，屋中很简单，一架绣棚，旁边燃着烛火，烛泪流积，可见点了很久，绣棚上是一幅鸳鸯戏水图，李益下午看过，还只是绣了半只鸳鸯，现在已经快完工了。

这架绣棚是他在用餐前由房中出来，经过这儿看过的，用晚餐时，浣纱也在一起，后来那些绣工一定是她离开书房回到这儿才着手的，这些绣活儿很费一点时间，那她就不可能去找人进来幽会了。

绣棚在旁边的矮几上放着半盏苦茶，绣棚上却又有着两根落发，李益看看她的床榻，被褥摺得很整齐，似乎根本没有睡过，他用手去摸了一下被子，果然是冷冷的，最后李益拿起蜡烛，照向了床底下，床下也没人，李益知道有人的成份不会太多，因为浣纱掀帘出门时，看了他们时，脸上并无惊慌之色，假如她真的与人在屋中苟且，猝然听见他与小玉在外召唤，断乎没有那么镇定的。那是怎么回事呢？看来是他冤枉浣纱了，李益是个很细心的人，稍一思索，就知道浣纱在屋中做什么。

她可能是受了药酒之故难以入眠，乾脆泡一盏苦茶，坐在绣棚前从事刺绣来平静心境，这就像他看春秋来平复自己是一样的，而且这妮子的自制工夫可能比他还强，从绣的鸟上看，刚开始接上的几针还有点粗草，后来紧密整齐，完全进入了忘我的工作热潮中了。

最后实在累了，她就把头搁在绣架上睡了，所以绣架上会有两根落发。李益把鼻子凑近绣架上嗅了一嗅，还可以嗅到浣纱用来梳头的桂花油香味很浓重，这证实了他的推测，一直到被人叫了起来为止，她始终都是坐在这儿，因为坐椅布垫子上被压了一个深深的凹坑也可以证明。

那妮子是规规矩矩的，这是毫无疑问的了。

可是窗外听到的啾唔声，以及她掀帘而出时，那满脸的春意又当如何解释呢？这时霍小玉的声音从屋中传来，很尖利：“浣纱！死丫头，到这个时候，你还不说实话，你真是想作死！”

李益觉得事情很紧急，连忙到屋里，只见浣纱跪在床前，霍小玉坐在榻上满脸泪痕，看见他进来了，浣纱的表情还是坦然的，霍小玉的眼中是盼切与希冀，期待着他的宣布，李益笑了一下。把浣纱拉了起来：“小玉，我们都冤枉她了，房间里没有人。”

霍小玉怔了怔道：“是真的？会不会跳墙走了？”

李益笑了道：“那恐怕得要黄衫客跟贾仙儿那种身手才行，这内院院墙高有三、四丈，这房子是江姥姥带着小桃住的，她们祖孙两个很谨慎，因此绝无可能。”

霍小玉吁了口气道：“这就好，爷，我比谁都希望浣纱是清白的，我问她在屋子里干什么，她说把内外门户加锁后就在屋子里刺绣，然后就睡着了。”

李益点头道：“完全正确，我下午看过，一幅鸳鸯戏水图只绣了半个身子，现在差不多已经快完工了，大概这段时间内她一直都没停手，我们叫醒她时，她睡了没多久。”

浣纱低头道：“以前我睡觉很惊醒，这次可能是喝多了一点酒，又支撑

了大半夜，所以才没听见爷跟小姐过来，小姐打我两巴掌，我以为就是这个，小姐说我不规矩，那真是冤枉我了！”

她的语气很平静，既没感到冤屈，也没有任何情虚之处，李益倒是颇感歉疚，略顿了顿道：“浣纱！不过也难怪我们，我们在窗外听见你在里面哼哼唧唧。不知是跟谁说话，到底是怎么回事？”

浣纱低头沉思了片刻才道：“我实在是不知道，也许我是在说梦话。”

霍小玉不禁红了脸道：“鬼丫头，你究竟梦到了什么，才会那样出神，幸亏是在家里，要是给个外人听见了，成个什么样子？”

浣纱却茫然地道：“真正梦见些什么我也不知道，好像是梦见在从前的园子里，小姐跟爷在喝酒而我也在一边，就像小姐以前摆的醉月筵一样，这大概是个模模糊糊的影子，我是真记不得了。”

李益哈哈大笑道：“那必然是一场有声有色的妙梦！更妙在你醒后会记不起曾在神女会襄王！”

浣纱道：“爷！是真的，我根本就很少做梦，而且从来也没记得自己做过梦，这次是可能在蒙蒙胧胧中被叫醒了，还有点影子。”

霍小玉见她说得认真，不禁叹道：“浣纱，你真是懵懵懂懂的人，在梦呓里哼哼哈哈的，气得我跟爷几乎要劈了你，你居然会把梦到些什么都忘了！”

浣纱道：“小姐，你知道的！我本来就是个懵懂的人，闭上了眼睛就睡，张开了眼就醒，一心一意就希望小姐能够早日病愈，平常我根本就不太敢睡，所以你一咳我就醒，赶着过来侍候了，那有时间做梦，今天是喝了点酒，才有点迷迷糊糊。”

霍小玉眼睛又润湿了，一把拉住浣纱的手。

浣纱却充满了歉疚地道：“小姐，真是对不起，我没能尽心侍候爷跟您，反而把你们闹得不能安息，可见喝酒真能误事，您原谅我这一次吧，以后我一定不喝了。”

李益哈哈大笑道：“圣人无梦，至人无梦，达人无梦，浣纱，你虽然不是那三种人，居然也能修为至无梦之境界，我该如何以名之呢？对了，妙人，你是妙人，妙人无梦，哈哈真是妙极了。”霍小玉是知道李益何以会连声称妙的，但是对李益的大笑却误解了，以为李益是在讥嘲浣纱的冷漠，连忙为她婉转地辩解道：“爷，她就是那么一个人。”

李益止住了笑声，满脸正经地对霍小玉道：“小玉，你错解我的意思了，现在对这丫头不仅是佩服，而且是真心的尊敬，以前我不相信世上真有不动心的人，现在我总算见到一个了。”

霍小玉仍然不理解他的话意，皱了眉头，李益笑道：“小玉，记得我曾经说你是天上嫦娥素女，小谪凡尘吗？”

霍小玉忸怩地道：“爷！你怎么又想到这种话了？”

李益笑道：“我可不是说着好玩的，现在我仍然有这种感觉，只是没有把这丫头也算进去，卿为仙中之人，故有情心万千，她是人中之仙，故具冰心一片，我生而何幸，居然得占如卿等二人！”

霍小玉见他居然有点魔意，但实在难以理解他心中的深奥之处，不敢随便搭腔。

李益望望窗外，见天色已渐有曙意，笑着道：“天快亮了，我也不想再睡了，浣纱！麻烦你去弄点东西。我吃了好准备出斗上路。”

浣纱看看天色然后道：“爷！这么早就要出门？”

李益一笑道：“不算早，这时候早朝已经宣班了，虽然我还没入朝资格，但能得神仙小驻，必是个有福气的，未来的青紫可期，就以今天作个最好的开始吧。”

霍小玉道：“爷！昨晚你好像是一宿没合眼吧，蒙胧中我好像感觉到你在旁边看书，想起来侍候您的。可是人实在太倦，眼皮子就是打不开来。”

李益笑道：“一夜未曾交睫倒是真的，可是也没有良宵虚度，我觉得很有意思，尤其是刚才闹的一场趣剧，足堪供客中系思了，梳洗一下，我就出门了，到几处衙门去转一下，刚好可以赶上他们退朝回来，交代一下最后的事务，趁忙悄然上路，免得惊动别人，我的行李都已经整理好了，回头卢安来的时候，交给他就行了，我就不回来了。”

霍小玉这时才感到一丝离情，轻倚着他：“您！您这就走了？”

李益揽住她的肩头，笑着道：“是的，不过是小别而已，为我珍重此身，趁着大家高高与与的时候，含笑告别不是很好吗？等我回来的时候，希望能够看到你养得结结实实的，假如顺利的话，年下回到长安，跟你们过个团圆年。”

李益怕见人哭哭啼啼，霍小玉是知道的，听他这样说了，只得把离情收起，而且她的心里的确也有高兴，因为证实了浣纱的贞行无亏，比什么都令她欣慰，虽然天下本无事，完全是庸人自扰，但是想到李益在房中愤然抽剑出鞘的脸色，不禁仍有余悸。

不过她还是很欣慰，因为李益能为这件事愤怒得想杀人。证明了他对这个家，对浣纱的重视，而在霍小玉的心中，浣纱的地位是很重的；她一直在为李益对浣纱的不喜欢而苦恼着，而经过了昨夜那一闹，李益似乎对浣纱的兴趣突然地增加了。这使她非常地高兴。

离别的滋味是苦涩的，但是那只有寂寞的人才感觉得出来，李益却始终尝不到这种滋味的。

他束装出门的时候。鲜衣怒马，在曙色中去向皇城时，太阳刚冒出一脸，由侧面投过来，把他的影子拉得好长好长，似乎，他像是一个巨人了。

而前面是金黄色的路，背后是霍小玉与浣纱娇美的笑容与挥摇的纤纤的玉手，使李益有着一种振奋的感觉，他恍惚自己是一个身率百万铁骑的主帅，这时正是挥师征伐，开始了另一次的征战，建树另一次彪炳的勋业。

二一

来到兵部衙门的班房。守门的禁率已认识他这位新贵，毫无阻难地放他进去，到了里面，高晖刚从内廷退朝出来，且如他所求，把王阁老与卢方都邀齐了过来，就在高晖的签押房中作了一度密谈。

卢方见了他，脸上微有讪色，可能是昨夜卢闰英把他接回家去时也数落过他，使他颇为赧颜，尤其当着高晖的面，更是难以启齿。高晖倒是很热心，对他们也很客气与尊敬，因日后兵部与中书门下两者接触的机会最多，需要合作的地方更多，为了有意加重李益的份量，他的话很谦虚：“下官虽

蒙圣宠而膺异事，究其本，实出君虞之所赐，也望两位老大人看在君虞的份上多予赐助成全。”

这是给李益捧足了场的话，使得李益的份量益形加量了，因为在目前的情形下，是王卢二人要高晖帮忙，高晖却把人情整个卖在李益的身上，王阁老与卢方自然免不了要客套一番谈入了正题倒是只有三言两语，高晖一肩掬承下来，而且道：“君虞今日首途，是为我们大家宣劳，本来是该好好谢他一下的，只是目前不宜张扬，而杜子明与尤浑两个家伙也很紧张，刚才下官听说他们还在催问留署原职的事，君虞的事绝不能先给他们知道，二公不妨去稳住他们一下，等君虞上路三五天后，再让他们前来接手，就不怕他们捣鬼了。”这是最重要的一步，两人连忙告辞各回本部，高晖留下李益，才笑道：“君虞，听说令岳昨天在王阁老府中发愤要挂冠求辞，那是怎么弄的？”李益不禁一怔，暗惊高晖消息的灵通，高晖笑道：“长安是个藏不住秘密的地方，尤其是令岳这等身份显赫的大员，却又在王阁老的家里发牢骚，这就更为引人入胜了。”

李益道：“尚书公是如何得知的？”

“自然是王府的家人传出来的，我听到了消息倒是颇为震惊，不知发生什么变故，原以为你会来告诉我的，可是尽等不来，倒是从王家又传来消息，说令岳被他女儿接回家了，究竟是怎么回事？”

李益笑道：“实在也没什么大不了，是家岳为了最近一连串的不如意，借机会发作一下而已。”

“只为了一点小事，就要以挂冠为要胁，而且还要闹到别人家去，令岳也未免太冲动了一点！”

李益苦笑道：“尚书公看来是小事。但他却不这样想，尤其是舍姨母跟他也吵了几句，他一向是自尊惯了，骤然发现自己在家中的地位一落千丈，自然要借题发作一下振振威风。”

高晖道：“可是也不能拿这种题目来发挥呀，如果让朝中知道。他是为了家务事而辞官，把一个二品前程当作儿戏，对他可是大为不利的。”

李益道：“他是要做给我看，所以叫人来找我。”

高晖道：“那恐怕是不好对付，你去了没有？”

李益笑道：“我怎么会去，而且把来叫我的那个佣人痛骂了一顿，然后再叫舍表妹用尚书公的那个理由，把他接回家去了，他以为这一手可以吓住我了，那不是笑话吗？”

高晖道：“真想不到这位中书大人会如此的浅薄。君虞，你们翁婿究竟是为了什么而反目的？”

李益把小红的事说了一遍，高晖道：“原来这样，你也是的，何必跟他抢呢？那是太难堪了。”

李益道：“小红不过是长得清秀而已。又不是天姿国色，我怎么会争呢？是小红自己不肯，她有着一页不凡的身世，侧身青楼是另有目的的……”他又说了小红的身世而且更着意及渲染了一番，听得高晖连声赞叹，直道了不起！

小红的身世遭遇，别人听来不过是感到很惊奇而已，但听在高晖耳中却是肃然起敬了，因为他自己的父亲也是被于善谦害死的，这也是李益要特别着重这一番叙述的原因，果然高晖在感动之余，庄然地道：“这位姑娘的孝心烈性，实在值得佩服，跟她一比，下官就太惭愧了。君虞，这老儿太可

恶了，如此一位英烈的女子，他怎敢以势相压，下官绝不准他如此！”

李益心中暗暗好笑，高晖跟小红毫无瓜葛，一开始听见卢方是为了一个歌妓而跟自己吃味时，还在怪自己对卢方太难堪了，听说小红是为了要向于善谦报复，厕身青楼，目的在伺机行刺时，才改变了态度，变为极端愤慨，那完全是一种同仇敌忾的心理在影响。

但是李益的表面上却装得极为庄重地道：“是啊，我就是心敬此女的壮烈，所以听说家岳有意相纳，而小红又抵死不从时，我心中大为不平，且觉得家岳太侮辱她了，乃挺身以争，宁可得罪家岳，也不能叫烈女受屈，家岳为此大感不满，才有那番做作。”

高晖立刻道：“做得对。君虞，我全力支持你，现在那位小红姑娘是跟了你了？”

李益叹了口气道：“她是为了感激我替她报了亲仇，愿以身事，我实在是当不起的，可是她表示得很坚决，如果我不收容她，她就要削发出家为尼以终。”

高晖忙道：“君虞。你应该收留她下来，这种性烈的女子说得出就做得到的，她的决心谁也拧不过的，如此佳人，要是出了家实在太可惜了，跟着你也比嫁一个碌碌凡夫好得多。”

李益笑道：“我也不过是凑巧为她做了点事而已，否则在她眼中看来，还不是一个碌碌凡夫！”

“君虞！这个你也不必妄自菲薄，如果你这样的男人也无法使她倾心。倒不如让他出家去的好，因为她实在已经是尘世无匹了！”

李益看得出高晖对小红的印象在增加中，乃轻叹一声道：“若以此姝性情，端合古刹青灯，只是她尘心未尽，少不得还得跟着我历此一劫！”

高晖忙道：“君虞！这又是怎么说话呢？”

李益看看左右，这是尚书的视事签押房，一些书吏副员本就离得远远的，只有高晖的一个贴身跟班侍候着，但也是守候在门外，非召不敢擅入，于是放低声音道：“本来此事近风月，不宜在公廨中谈论，但尚书公是性情中人，不像那些道貌岸然的迂夫子，宋居庙堂之高，即已圣贤之气掩人，所以倒不妨为公一言，亦可见此姝之奇。”

高晖更是心痒难耐，忙道：“快说！我这儿毫无那些禁忌，且我最讨厌拘谨，虎帐谈风月，沙场论美人才是儒将风流，豪士本色，所以前代名将中我独取西楚项王，英雄不计成败，庶几无偏矣！”

于是李益把前夕留宿啸虹馆，跟小红以心琴度永夜的经过说了一遍，最后才加结论道：“此姝虽寄身风尘而未着尘意，以色笑市人而无色意。所以我才认为她不会在红尘久居的。”

好在我带着她。只是让她尽点心，既不能以任何名份去拘羁她，俗世富贵。也未必会在她眼中，明白地告诉过她。随时她都可以随自己的喜欢而定去留。”

高晖听得神往，连声赞赏道：“奇女！奇女！君虞，你实在是个有福气的人，所以这些天下奇人奇女子，都被你遇上了，如此看来，像令岳那佻然凡夫对她有此心，实在是侮辱她！”

李益笑道：“这一点倒不然，此姝姿色不过清秀而已，沉静寡言，内涵虽深，但懂得藏锋不露，也只是言词中节，虽善击剑。轻易不炫，所以乍然见之，给人的印象不过平平而已，家岳居然能看出她平凡中的不凡之处，倾

心如此，毕竟有点眼光的。”

高晖笑道：“我未识斯人，也对她倾折不已。令岳不是眼光好，而是听了你跟卢小姐上次在她香闺中的种种情形才觉得她不凡，那无什么了不起，倒是杜御史还可以算得她半个知己。行了！君虞，这件事你做得对极了，不为任何原因，就为了保护这么一个奇女子，也值得不计一切为之争的！”

李益的目的已经达到了，他就是要高晖这句话。因此李益一笑道：“可是家岳对此耿耿，适才临去，仍有不豫之色，尚书公是可以看得出的。”

高晖哼了一声道：“别去管他，这些当节度使出身的人我最了解，他们镇守一方，不过是个藩将而已。却以为是南面不易的藩王，分疆列土的诸侯了，骄横跋扈，桀傲不驯，罔顾法纪，朝廷对此已颇有戒心，如再不加以整饰，很可能再度造成一次安史之乱，故而密诏我锐意整顿。令岳久居是职，这次内调晋京，也是要看看这些节度使的器度和心性如何，假如他还是拿出当年那种节度使的脾气，恐怕朝廷也会在他身上来个杀鸡儆猴，给别人看看，让人家知道，不要以为自恃功高，就可以居官不敬，为所欲为了！”

李益不禁一惊，他固然对卢方态度不满，但是并不希望对卢方就此垮台，那样对他并没有好处，所以听说卢方为杜子明尤浑所胁，不辞劳苦，也要出去这一趟，无非是在保全卢方，而保全卢方，就是方便自己，在高晖面前烧两把火，是想必要时，借高晖的力量一压卢方，尤其是出了小红的这件事后，卢方对他大为不满的时候，这种压力就很重要，但卢方真要垮了台，对自己并不是好事。

因此连忙道：“尚书公。家岳只是逞意气而已。”

高晖道：“就是这个才严重，朝廷主要目的是试探这些曾经身拥兵符的人。品德心性如何，以令岳这件事而言可以说是很严重。小红为自由之身，已表示过不愿归令岳，他仍然不死心，显有强求之意，因小红跟了你，他不好意思拿出手段来硬争，如是跟了个别的士子，他不知将要采取什么手段？其罔顾法纪，断然独行之心已昭然若揭，此为朝廷大忌之一。再者就是轻言辞冠，只为要在家人面前摆摆威风，居然把朝廷重寄之心视同儿戏，是为大不敬，唯其心中无臣无国，斯有大不敬之行，此为朝廷大忌之二。这两点的任何一点我只要在圣上面前点一点，也够令岳受的了！”第二点李益想到了的，第一点是高晖指点出来的，一件小事从内心上去推究就可以变得非常严重，由此可见高晖是个相当厉害的人，李益连忙道：“尚书公，家岳大概尚不至于如此，他只是没有想到利害，他看来精明，其实却糊涂，否则又何至为小人所胁而乱了方寸？尚祈尚书公看在小弟的份上多予成全！”

高晖笑了道：“那还用说，否则我就不必这么帮你的忙了，就凭他跟杜子明和尤浑他们私下揽的鬼，我就可以把这些案重行审理，治得他们乖乖的，何况我刚接下这个尚书，正该有所表现，若是别人，断然不放过这个自进的机会，我反而倒过来为你斡旋，代他们掩饰，那一点不是冲着你老弟？”

李益连连拱手，又说了一阵方告辞出来，略加盘算，脑筋一转，就想到了一个主意，他知道这着子下过后，不仅可以把卢方吃得死死的，而且还可以牵住一部份卢方的友好，形成他的真正的进身青云之梯了。

离开兵部，他直接来到了啸虹馆，小红已经准备就绪，且卢闰英在卢安的护送下前来了。

这是李益的意料中事，知道她一定会来送别的，不仅是为了情意难舍，而且也要谈一谈昨天晚上的事。

卢闰英的眼眶有点红肿，大概是又哭过了，李益知道她可能又受了点委屈，没等她开口，就对小红道：“小红，你坐卢安的车子，先到我的寓所去取我的行装，同时也见见小玉，她听说你随行帮我的忙，对你很感激，本来她想来送你的。可是她的身子不大好，是我要她别出门。拿了行李，带着秋鸿骑马回这儿来，卢安则设法把王阁老请到此间一谈，记住，一定要秘密，这是件很重要的大事。”

卢安微怔道：“只是请王阁老一个人？”

“是的，祇有他一个人。”

卢安已经知道事态一定很严重，连忙跟小红走了。

卢闰英却紧张地问道：“十郎！又发生了什么事了？”

李益凶凶地道：“不急，等王阁老来了再谈好了。昨天晚上姨丈回家以后，大概又有事了？”

卢闰英幽幽地看了他一眼，最后还是叹了口气：“也没什么，反正已过去了，你就别问了吧！”

李益道：“不！我一定要问清楚，因为今天我在高晖那儿见到了姨丈，神色不怎么好。”

卢闰英的泪珠又扑簌簌地滴了下来：“十郎，我真不知道怎么说才好，昨天我得了消息，赶紧回家，先跟娘说了半天，娘的性子也倔了起来，硬是不肯低头，我费了半天唇舌，才把娘劝动了。然后赶到王府，把你的那套话说了，王阁老在一边相劝，爹总算也消了气，跟我回家了，一夜都好好的，可是今天早上，爹在上朝前，换了卢福侍候随轿，问起了你昨夜为什么不去，卢福那奴才，居然一五一十都说了，爹又发了脾气，十郎，你这又何苦呢？”

李益冷笑道：“你是说我昨天晚上不去的事？”

“你不愿去，随便找个理由推托也就行了，何必要在卢福面前发那么大的脾气，那是个老实人，脑筋又笨，不懂得掩饰的。”

“我是找了个理由推托，可是卢福居然像吃定了我似的，他非要把我抓了去，闰英！你最好换个人，在长安不比在河西节度使府，唯我独尊，可以对任何人都呼之即来，挥之即去，稍一不慎，就会得罪人，一点小事，影响到家主丢官革爵，掉脑袋都有可能！”

“我知道，我听卢安说了。他是不会说话。”

“不会说话会传话，我已经告诉过他，叫他回说找不到，这么简单的话都不会说，倒能把我其他的话，一五一十地完全再背述出来！”

卢闰英叹了口气：“卢福的为人我知道，他只是不善于作伪的，倒不是挑拨是非的人。”

“我知道他老实，但是门上随行的工作，老实人干不下来的！我也知道他可能会把那些话再告诉姨丈，可是我更明白，姨丈昨夜的那顿脾气。完全是发给我看，我当然不能去，去了那一顿排喧全要发在我的头上了。”

卢闰英默默无言，过了一会儿才道：“十郎！爹早上见过你了，没说什么吧？”

“没有！只是神气很冷淡。”

“那就好，今天早上他的火可大了，说他宁可叫杜子明他们给困死，也不敢麻烦你的大驾，我想他只是说说气话，但也真担心，既然他没有跟你说什么，大概是过去了。”

李益沉声道：“你认为过去了，别人可没有，他可能跟高晖提了，但高

晖一句话顶得他死死的，我这次前去督工，不是他私人可以决定的，是高晖以兵部的名义，知会了吏部，行文给郑州刺史，暂借他调札委……”

卢闰英更为着急道：“爹也是的，怎么这样不识好歹，我们是在帮他解决困难呀！”

李益冷笑道：“难怪高晖今天又留下了我，气呼呼地告诉我，要我公事公办，原来是姨丈在他面前果真提出了打退堂鼓的话，早知如此，我就不必替他援颊求情，着着实实地办点事给他看看！”

卢闰英急得哭了出来道：“十郎，无论如何求你看在我的份上，你总不会跟爹作对吧！”

“不是我，是另外两个人要他好看。”

“是！我知道是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

“跟那两块料没关系，别看他们两个人以前势声赫赫，盛气凌人，现在一下子垮了下来，就没人再会理睬他们，何况姨丈目前被他们捏住的那点把柄根本算不了多大的罪行，最多是承认一下初任政务，未谙内情，为属吏所蒙蔽，计划未能周详而已，虽然已经预支了百万公帑，但是工程尚未开始，明细账目尚未提出报核，还不足以构成贪渎的罪行，我之所以能出去替姨丈代为弥缝，也是要在题目上着手，没什么了不起的。”

卢闰英擦擦眼泪道：“是的。爹也说过了，这件事他自己也能设法解决，不一定要求助于你。”

李益冷笑道：“姨丈这种说法就有欠厚道了，那个时候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直转。被人逼得连家都不敢回，我为他出了主意，他就过河拆桥了，难怪高晖对他十分不满，要我公事公办了；他老人家这种待人的态度，谁还敢替他卖力，那人使人寒心了。”

卢闰英只有听他数落，过后才地道：“十郎，你本来就是为了我而不辞辛苦，我感你的情就是，爹对你如何你又何必去计较？刚才你说跟爹过不去的两人，既然不是杜子咀与尤浑那是谁呢？”

“一个当今天子，另一个是他自己！”

卢闰英怔住了：“十郎，这话是怎么说？”

李益故作神秘地道：“高晖在气愤之余，对我泄露了一个极为重要的消息，而姨丈又任性而为，不知道自己珍惜前程，两下子刚好凑上了，要不是我的交游广，人情足，姨丈的那些作为传进宫去。不但多年辛苦成了白费，连首级也将不保，他昨天在王阁老家那儿闹的事儿，早就泄了出去，幸亏是汾阳世子郭勇轮值守护宫门，把消息压下了去，没有往圣上那儿转报。”

卢闰英愕然地道：“昨天爹在王阁老家不过是发了几句牢骚，且是家务；怎会传到宫里去呢？”

李益冷笑道：“大白天的，他在别人家里大叫大嚷，吵得每个人都听见了。长安本是个是非口舌最多的地方，那还能瞒得过人？无风尚且三尺浪，何况是咱们这几家人眼下都很出名，一举一动都在人们的注意中，而姨丈偏还要跑到别人家里大叫大嚷！你记得告诉姨丈，以后他要发脾气，最好还是在家里，千万别到人家府上去了，长安市的富贵人家都有个大花园，就是关是非用的，心里不舒服，在园里拔剑砍两棵树消消气就行了！”

卢闰英见他说的是气话，眼圈儿一红，泪珠像断了线的珠串，扑簌簌的直往下落，幽幽地道：“十郎，你何必对我说这种话呢，爹为了这件事对我很不谅解，今天早上还说什么女生外向，有女等如无，娘认为我向着爹来

压她，对我也很不谅解，你再这样对我，叫我三面都不讨好了。”

李益冷笑道：“那容易，你就丢开手别管，我也少了顾忌，出力招怨，我正是满肚子窝囊呢！”

卢闰英的神色一变，忙道：“十郎，你怎么还是这么说些叫人寒心的话，你要我怎么做，我都听了……”

李益寒着声音：“闰英，你把事情弄清楚，不要以为我是在诱你不孝，跟你老子作对，我可担不起这个罪名，我只是为了你，希望我们两家的亲谊不要生磨擦，我们的婚事不要生波折，才处处委屈求全，上次整我的事不谈了，这次小红的事你是明白的，如不是我要了下来，以你老子那种当节度使养成的骄狂性情，一定会想尽方法，千方百计强求的。千方百计来强求。小红本人就不是好欺负的，她为了父仇，能忍辱厕身青楼，发奋练剑而图一击，又岂是能为威屈的？何况还有不少人在支持她，闹将起来，不仅是你父亲一条老命难保，恐怕你们卢家也将受到牵连……”

正说到这儿，王阁老已经匆匆地来了，看他的脸色很惶急，见了他们俩，连虚套都免了，就一连声的叹气道：“十郎，令岳是怎么回事，昨天还说得好好的，今早朝议时是不便说什么，在高晖的签押房分手时，他还没有变卦，那知道一回到他的公廨，他就变了卦，把杜子明跟尤浑两个人找了来，把你此行的任务整个地揭了开来……”

卢闰英脸色乍变道：“什么？爹怎么这么做？”

李益却冷笑道：“闰英！你听见了，我一心一意地为了你家，姨丈却把我当冤家了！我为他不辞辛劳，摆脱小人的威胁，他却倒过头来，勾结对方来治我了！”

卢闰英漠然无语，脸上已一片寒色，王阁老看看情况不对，叹了口气道：“贤侄女，令尊大人是怎么了，浮沉宦海几十年，好容易挣到今天这个地位，他好像一点都不在乎，我劝他不要任性，他居然说宁受小人威胁，不受妇人之气，是不是令堂跟他又闹翻了？”

卢闰英的脸色苍白，但是她的语气却冷冰冰的：“王老伯，我这做女儿的也尽了心，家父对我如此不谅，我也没办法了，由着他去吧，请转告家父一声，我即刻奉母归里，家父要怎么做都行，权当我们母女已经死了。”

说着又对李益道：“十郎，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我也无颜再求你什么了。我们的婚约虽只是口头上的一句话，但长安城已无人不知，我也不会再付另择了，如果有缘，你能跟爹相处得较为愉快，你就来接我，否则等到爹百年之后，我自会寻你去，反正此身属君，舍君无他了！”

王阁老忙道：“贤侄女，这是干什么呢？事情那有这么严重！”

卢闰英垂泪道：“王老伯，家父为人偏着固执，十郎是为了帮助他而有此行，现在他宁可秘密于杜子明与尤浑二人，反过来要打击十郎，这情形可想像而得知。”

王阁老直搓手道：“唉！尊大人也不知是着了什么魔，一误再误，以至于此！”

李益反倒定下来了，他知道卢方此举是早上听了卢福的话，一肚子的气，上朝时跟高晖使气，想撤消自己督工之行以为报复，那知道高晖毕竟是不买他的账，说自己是由兵都斯委，不能由他高兴而定行止。一连串的打击，使卢方的尊严受了很大的挫折，再者也怕自己与高晖联起来反整他一下，斟酌利害之后，倒不如再度向杜子明与尤浑拉拢。那两个人新遭挫折，亟须求

复，至少会把卢方捧得高高在上，以满足他的虚荣心。

再者，杜子明与尤浑两人在工部行走多年，上下其手。长袖善舞，朝中大员，多少跟他们有些来往，相互受惠，他们得势时，祸福相共，他们失了势，当年的合作就成了他们要挟人的把柄了。

卢方也称得上是新贵，外居重镇，内调阁台，炙手可热，若由二人拉拢，赫然又是一方势力的领袖，所以卢方这种做法并不冲动，相反的他还是很懂得运用时势的聪明人。

正因为懂得利用时势，可见他还热衷于富贵，不舍得放弃这个优越地位的，那么在他知道了利害之后，也会乖乖的屈服低头的。

因此李益微微一笑道：“闰英！你别急，姨丈是胡涂，但是并不莽撞，只是昧于现势，也不知道自己在朝中的地位有多重，才有这些举动，六部尚书虽是地位并列。但朝廷乍经变乱，元气未复，兵部的地位特别重要，于老儿把持兵部多年，多少人弹劾他都攻不倒他，就是这个缘故。这次若不是高晖出面跟他对抗，而且掌握着对他极端不利的证据，他不会忧急而死的。于老儿一死，兵部尚书一缺立刻放了高晖，并不是朝廷酬劳他先人的死节，而是高家的人还具有深厚的影响力！”

王阁老点头叹道：“十郎所见极是，卢大人也是恃着以前曾任节度使，与一些边镇将台私交也极笃，所以才不甘受制于人，而图振作一番，先前与于善谦作对，后来为你的缘故与高晖一争，也是为了这个缘故！”

李益冷笑道：“但是姨丈离开朝廷太远了，对主上之心也未能深体，才有此冒失之行。

安史兵乱后，有一度各地兵镇都心存观望，身拥重兵而未作任何行动，有的对勤王之召阳奉阴违，有的则借机会相互兼并，有的则结群成党，互为声援，保全实力，拥兵自固，此为朝廷所深虑者……”

王阁老一惊道：“不错，圣上有时召见我们一些顿命老臣，对此也略略语及。只是我们都是文职大臣，对军情极为隔膜，也没有权力为圣上分忧，圣上把卢方兄内调中书，就是想了解一下军务。”

李益道：“以前或有此意，但是兵部放了高晖之后，情况就不同了，因为高晖跟一些军镇大员的友谊极深，在于老儿任兵部时，压得那些人太厉害，高晖代之而起，他们自然是一力支持的，而高家累世忠贞，也为朝廷所深知，寄予极端信任，朝廷起用高晖接长兵部，主要的就是把各地的节度使整顿一下，属于高家的那些人，高晖已经修了私函，着人前去知照，他们是没问题的，在三十九个节度使中，因高家的渊源而起的有十九镇。有了这一股实力为后盾，高晖开手来，大力整顿，因此对那些较为桀傲不驯的藩镇，他正在设法找一两个开刀立威！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姨丈来上这一手不是拿自己的性命开玩笑！”

王阁老一震道：“卢大人已经内调，不再任事了。”

“话虽不错，但河西节度使是由姨丈的旧部递升的，算起来仍是姨丈的人，而且姨丈左右四郡的节度使都是一个体系，共推河西为首，鱼朝恩当权，他们一致行动，与鱼朝恩相抗持。才为朝廷所重用，鱼朝恩势倾后，他们跟于老儿仍不太合作，姨丈内调，升迁中书省，位列三台，以个人地位言，自然是殊荣，但是阁老也明白，中书、门下，位高而无权，往深处一想，这未尝不是朝廷削弱藩镇拥权的措施！”

卢闰英骇然道：“可是爹并没有野心！”

“这个当然，否则朝廷也不会升他的官了，可是姨丈蒙受重寄，也是朝廷要看看这些藩镇平时居心以及对朝廷的态度，姨丈为了一点细末之故，轻而言去，在朝廷的想法中就没有这么简单了，这表示姨丈对眼前这个官职毫不重视，把朝廷的寄重视作儿戏问题就严重了！”

王阁老道：“这祇是在我家里随便说说而已。”

李益叹道：“鱼朝恩当势之时，对朝臣行动非常注意，每一个大臣的家里，多少都有一二耳目混迹其间，鱼朝恩倒了，禁卫军由翼国公与汾阳王两家的子弟接任，这部分体系并没有撤除，仍然保持着，而且高晖也是参与此事的，昨天夜里，高晖就得到了消息，为了小侄的缘故，他未加重视，今天早朝之前，又有人把消息呈报入宫，幸好却是郭勇轮值，也为了小侄之故，压了下来。”

王阁老紧张地道：“有这等事？”

李益冷笑道：“阁老居朝多年，应该知道是否有这样事的，以前鱼朝恩心怀异志，消息未必能直达于朝廷，现在郭秦高三家都是朝廷心腹重臣，钜细必陈，任何动静，朝廷岂会不知，昨天是碰巧，两个人都与小侄交谊深厚，大家都压了下来，也是看在小侄的份上。如果姨丈决心要跟小侄为难，他们是否还肯为姨丈掩饰就难说了，高晖今天对小侄放了个交情，把这个机密大事见告，更提醒小侄一件事，目前各处藩镇都还安份，就是姨丈这一个体系的五郡，以为自居有功，更认为朝内有人，不太谨饰！”

这番话听得王阁老与卢闰英面如土色，李益知道自己的恐吓已经生效，乃冷冷地道：“那四郡所倚仗的朝中有人，就是姨丈；高晖要整顿的也是这四郡，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姨丈来上了这一手，也许姨丈是有所恃，想利用杜子明与尤浑的关系，在朝中结成一股势力，那可是大大的不智之举，所以小侄将阁老请来，希望阁老把其中的利害向姨丈说一下，姨丈肯听就好。如果他不肯听，阁老自己就请多加慎重，跟他们疏远一点……”

王阁老吓得冷汗直流，呐呐地道：“这个……老朽跟他们交往，也只是公务上磋商而已。”

李益道：“小侄知道，但别人却未必了然，因为最近你们走得很近，而且很多事都是在阁老家中发生的，是以极易将阁老算了进去，因为此类事件，乃在可有可无之间，既不会得事鞫讯，也无须确切之证据，只要似有可能，即可置人于不复之境，小侄受阁老栽培良多，才请阁老多加小心！”

王阁老连连拱手：“承情！承情！老朽这就去向卢兄下说词去。”

李益一叹道：“姨丈的心里究竟作何打算，实在令人莫测高深，我这个做晚辈的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请阁老将实际的情况代为转告一下，不但是自己要警惕一下，告诉河西四郡的节度使，行止当略略收敛。这种事只要有一个人沾上了，大家都会受牵连的，圣上久受鱼朝恩的挟制，对各地节度方镇已深怀戒心，对成群结党之举，尤为深恶痛绝，切宜戒之。”

卢闰英道：“那高晖交通十九方节度镇区，又是如何说呢，难道朝廷不怀疑他吗？”

李益笑道：“人家不同。他那个党是保皇忠于朝廷的党，而且高家累世居朝，本身未曾掌过一天的兵权。那些藩台将使，多半是他先人的门生故旧，夤缘推荐而得擢拔，表面上看起来，似乎是师弟之谊。但是经深处推究，安知不是出之朝廷之授意，假高氏之手而行之？因为每一个人都是由长安派去的，首先是投入高氏门墙，继而由师长出面，推荐外放。而高家一直到高晖

这一代，才直接居职兵部，以前始终在别的部里，一个身居文职的大夫，怎会有这么大的面子，这就是一件极为耐人寻味的事了。”

王阁老恍然地道：“十郎！你的推测极为高明，朝中诸大员对这件事一直感到纳闷而且还有御史参劾过高成应交通外镇，培植私党，居心叵测，本来这是朝廷很忌讳的事，但奏章进入到宫里，都是留中未发，有人还受到了斥责，要他们不得妄加媒孽，毁谤忠良，是以受到驳斥的人还莫名其妙，不知高家究竟有多大的实力，竟然使朝廷如此器重，现在总算是明白了，原来高家只是个幌子，代替皇室建立翼护而已。”

李益一笑：“本朝军权操于各家功臣之手，已为惯例，每有征伐，主帅人选也一定是由功勋子弟中选任，圣上却不能全靠他们，多少要有一点自己能掌握的力量。”

王阁老道：“对！对！就是这么回事，鱼监之后，节度使更调频频，那一段时间内，足足补出了七八镇使缺，而这七名镇使，好像都是平素不为人注意的武职散员，而且也都是散骑常侍出身，看来高家一直就在为朝廷担任这储训藩镇选补人员的工作了。”

这一部份高晖并没有对李益道及，李益只是随口说说，任意铺陈而已，想不到误打误撞，再经过王阁老的引证之后，竟是真正的事实。

这倒使得李益颇为后悔，因为高晖对他已经可以说是仁至义尽，推心置腹，无话不谈，假若这是事实而高晖未尝跟他道及，那一定是属于朝廷最高的秘密。

信口开河下，居然触及机密，固然可以在王阁老面前，显示自己与高晖的地位非比寻常，但是此事如果宣扬出去，传入高晖的耳中，对自己就不是一件好事了；但此时又不宜否认，略略作了一番沉思后，幸亏他才思敏捷。

遮拾了一点自己平时的知闻，加以归并后，才郑重地道：“朝臣初设节度使区时，原是为防边夷入侵，一共置了十个节度使区，其中以范阳节度使领兵九万余为最众，其作用原为临制奚、契丹等外族，但是安禄山在范阳节度使任上以拥重兵而叛，为祸中原至烈，节度使之设既不可废，又要防止故事重演，唯出之二途，一则削弱过份强大之节使辖区，细加分划，取三家分置之策，乃使原有之十节度使区，分衍而为三十九，一则于用人着手；简派新任节度使，必以朝廷所能信任者，这个工作就由高家担住了。但是有些地区，仍然感到鞭长莫及，如卢龙、魏博、成德等镇，虽因安史之败而归顺。但其对安史二贼仍然十分尊崇而称之为二圣。其他尚有安史旧部而居节度使区者，如田承嗣、薛嵩、侯希逸等人，虽归顺天朝，但仍各拥重兵，名义上受朝廷节制而已，朝廷对此自然未能释然，暗作部署亦为情理中事，控制不到的，徐以图之，控制得了的，绝不容再养成其猖獗，所以姨丈轻率言去，蔑视朝廷重寄，实在是很遭忌的举措，而且跟高晖交恶，更是不智之举。”

幸亏他对天下大局较为关心，这一番剖析，有的得自听闻，有的则是得自高晖，因为高鞞向他解说朝廷有意整顿节度使区时，大概的局势向他透示过，也希望他能用点心思，贡献一二良策。

这是军国大计，李益倒是不敢随便出主意了，可是，他知道的这些内情，不仅是使王阁老听了变色，连卢闰英也紧张万分，安史乱平，朝廷粉饰升平，似乎天下已重归一统，殊不知情况仍然是如此严重。

因此，也更显得卢方的轻率举动之严重性，王阁老是坐不住了，立刻告辞要去劝解卢方，卢闰英更为紧张地道：“十郎！王老伯言辞也许还有点

顾忌，不能说得很透彻，我也得一起去，切切实实地向爹陈说一下，叫他老人家不要再糊涂下去了，你是不是能迟一天走？”

李益的目的已经达到了，想想道：“本来倒无所谓，但是姨丈把事情说给杜子明尤浑二人听了，就必须立即行动，免得他们又另生枝节，回头我就动身了。”

卢闰英道：“那我恐怕赶不及为你送行了。”

李益淡淡一笑道：“会多离少，原不争在这分刻，但是我必须快点走，以免误了大事。”

姨丈最不该的是与虎谋皮，又去找上了那个混球，目前他们不敢公开捣蛋的，可是暗底下使坏更讨厌，现在你跟阁老一起去见姨丈，把是非利害说清楚，看看他究竟是怎么个打算，那也要不了多少时间，我等小红来了后，还要到相国寺去接一个朋友，然后就上路了，大约还有两个时辰的耽搁，两个时辰后，我在丰河渡口等你来作个回讯。”

王阁老道：“十郎！两个时辰后，已经是未申之交，天就将黑了，你还急着走干吗？”

“没关系，高晖隆情盛仪，一定要送我一程，在长安怕太惊动，所以约好在渡口见面，他送我过渭州，在咸阳为我饯别，明天他已经告了假，我推辞不掉只好答应了，所以我要闰英来回我一句，不管姨丈对我如何。我一定尽心维护，只是也不能以私废公，让高晖作难，听到回话之后，我今夜跟他作竟夕长谈时好有个底子……闰英，如果姨丈实在跟我这个做晚辈的过不去，你最好劝他称病告假还乡算了，朝廷制藩的决策是不容更动的，对峙下去，岂仅是身家性命不保，连家人亲族都遭受牵累，安史之变，鱼朝恩的挟权凌上，使得皇室的尊严扫尽，圣上这次再度掌权，对一些心怀叵测的人深怀戒意，绝不会再轻易放过，姑息养患的！”

卢闰英与王阁老更形着急，忙着走了，李益却很轻松，知道自己这把火烧得很好，卢方这次一定会低头就范的。威胁卢方的话有一半是真的，那是高晖告诉他的，高晖只是要他劝劝卢方。不要使性子耍脾气，朝廷对边藩之患也是真的，只是高晖对各处动静很清楚，卢方的四郡联盟也不错，但卢方是最为懦弱无能的一个，绝不敢有所异图，所以，朝廷才内调他进京，升以重任。是想借他抚安另外四郡。

朝廷对节度使的跋扈骄横固然感到不安，可是新从鱼朝恩控制下接过大权，目前只是安内。实在无力用兵讨伐，高晖接掌兵部，固然有十九方镇为后援，也只能维持而已，果真要用兵征伐，力量还是不够的，所以朝廷唯一的办法是使得那些实力较为强大的藩镇各自为政。联不起手来。

何况事实上，大唐只有太宗贞观世民皇帝时，有过天下一统的局面，他把功臣分封各地为王。每个人都是他忠心的部属，对他本人敬畏有加，谁也不敢生叛意。

高宗皇帝即位，威信已不如先王，中宗时受制于武后，诸王先后不臣，名义上是为了支持李氏的天下，实际上也是向朝廷显示一下本身的威力。

这样的割据局面一直维持到玄宗皇帝即位；开元天宝两易年号，削弱了诸王的权限，另设节度使以镇四境外族，天下重开太平景象。

但是日久弊生，朝廷耽于安乐，而边藩日益壮大，终而有范阳节度使安禄山之变，继之有史思明之乱，好不容易赖郭子仪力平定了下来。

朝廷嫉郭氏势重，郭汾阳坦率为怀立刻自动解甲交出兵权，朝廷反感

不安，以后回纥兵犯，又赖郭氏神威平定，功成解甲，累勋而进王爵，儿子还娶了公主，朝廷才真正地放了心。可是大权又为鱼朝恩所掌，连郭老千岁也没了办法，直到鱼监伏诛，朝廷才将郭氏世子入掌禁军。于善谦掌兵部，对各地重镇采取放纵而互为制衡，那是没有办法的办法，也是由于以前局势未定而作的权宜之计。

朝政定了下来，朝廷力图振作，故而在于善谦之后，立即起用高晖，也是希望藉高氏在各镇中的渊源，对有些顽亢的兵镇加以整肃，镇压，徐谋撤换。

这当然不是一下子可以做到的，目标要放在一些较小的兵镇身上，卢方的这一个河西集团正是最好的一个目标，而其中最大的卢方内调入京，拜为中书入阁是第一道步骤，以安其心，慢慢的再在其他的人身上设法，这计划还是在于善谦手里实施的。

所以卢方跟于善谦格格不入，多半还是为了他那个集团的人身上而起的磨擦。内定大计，卢方不清楚，还以为自己果真是备受圣宠呢！李益为卢方整理档案，也看过了他的文牒，知道卢方跟那几个人虽有连系，却不足以成事，因为那几个人互相之间并不融洽。

李益记在心里，刚好发生了这件事，高晖问计于他，李益灵机一动，一口担承了下来，加重了语气，把情况说得严重一点，利用胆小而怕事的王阁老传了过去，他知道一定会成功的。

过了一会，小红回来了，李益叫卢安去相国寺接了方子逸，估计着时间差不多了，才欣然上道，到达渡口时，已经超过了两个时辰。

果然不出他预料；不但卢闰英在，连卢方也在，焦急地等着他，看见卢方来了，李益心中大定，连忙下马上前，老远就拱着手：“姨丈，小侄怎么当得起您的大驾相送呢，死罪！”

死罪！”

卢方这时一点都不傲了，忙执着李益的手：“十郎，我实在太糊涂了！”

李益道：“姨丈言重了，谊属至亲，小侄理当为大人效劳的，何况蒙大人不弃，将表妹见付，我们就更近了，为大人计，就是为小侄自己计！”

卢方十分感动地道：“十郎，我实在不知道朝廷对我如此猜忌。”

李益笑道：“位高权重，遭嫉乃必然之事，这也不是大人一人而已，只是不巧的是朝廷把河西作为第一个对象，大人此时绝不能有一点闲言闲语传入宫中。所好昨夜是郭世子宫值，高晖与小侄又情同莫逆，事情总算压了下来，以后大人只要小心一点就是了。”

卢方连连点头，然后才道：“河西那边几个人，我相信他们都是靠得住的，当初他们在鱼朝恩当权时，就跟我一再表示，效忠皇室，大家结成连盟以明心迹。”

李益笑道：“效忠不仅是发之于心，而且还要形之于敬，您那几位盟友可能是明于效忠，疏于臣节，在乱世，唯忠贞是取。人才是用，但到了升平之际，则天威是重，敬谨是主，您应该记得本朝初年的大功臣尉迟敬德公，当其赤身救驾时，鞭退单雄信，忠可嘉矣，然而。武夫的修养太差。屡忤上意，可是等到天下底定，为了争席；拳击皇叔李道宗，太宗皇帝拂袖而退席。幸亏德公知道自己情况不对，肉袒负荆请罪，得保首级，但是我们相信那不是皇帝眷念旧情，而是为了同僚兄弟们一个个为他请求乞命，才勉强地饶恕了他。对于另一个单雄信，却不能释怀了，因为单雄信曾经冒犯了太宗皇帝

本人，虽然三十六友中大部份都是开国勋，也未能挽回单雄信一死。太宗皇帝那样一个英武明主，仍且不能为这种事无动于衷，何况乎主上呢？开国勋臣中，只有一个翼国公秦叔宝公，累世帝眷不衰，原因无他，是叔宝公深体为臣之道，无论在什么时候，敬谨之心未改，他把这一套传之子孙，才保住了世代荣华。”

卢方听得汗如雨下，呐呐地道：“是的，我太愚昧！”

李益微笑道：“姨丈，您在河西四郡中是最谨慎的一个，所以才调你晋京优于封赏，你昨夜在王阁老府中发了那一场脾气，几乎使前功尽废！”

卢方更感不好意思，李益压低了声音道：“圣驾原是与您为竞，看看那几个人的表现，如此一来对那些自然更不放心了，糟的是那些人跟你结过盟，而且还时相往还，他们又奉您为首……”

卢方急道：“以后我尽量跟他们疏远一点好了。”

李益道：“那没有用的，何况这对你也颇为不利，朝廷之所以重用您，无非是为了您对那四郡还有影响力，否则鱼朝恩居权时，有的人比您的态度更为积极，也没有像您这样身膺异数，一跃而为内阁重臣，朝廷论功是以实力取胜的，在鱼朝恩手中而死于臣节的大臣多多，朝廷对他们的后人只不过略加赐赏，对高晖却直授兵部尚书之职，也是看在他对外藩有号召力而已。您若是没有了那些靠山，三台重臣的缺，怎么也轮不到您的。”

卢方困惑地问道：“这真叫我为难，保持连络则遭嫉，不保持连络则失势，那我要怎么样办才好呢？”

李益笑道：“运用之妙存乎一心，高晖手中有十九家台镇，不是仍然干得很好吗？您不过才四处而已。”

“十郎，到底要怎么干呢？你教教我吧！”

“您还是要经常保持连系，但是不妨写封书函，明着劝告他们收敛一点，另外则遣心腹家人前往投书，把朝廷的意向告诉他们一声，他们自知警惕，大人居朝再恭敬一点，相信就没问题了。”

卢方叹了口气：“十郎，我那里还有心腹的家人，我根本就不懂得做京官……”

李益想想道：“这样吧，大人把书信修妥交给我，这次督工离着您所辖四郡不远，我抽空一个个去私访一下，交了大人的手书，再加上我的说词，他们会听的。”

卢方道：“那太好了，十郎，这一切都托重你了，我实在很后悔，不该接受内调的，早知如此，我该悬辞的。”

李益冷笑道：“姨丈，您又在说胡涂话了，如果您悬辞不就，除非是把节度使辞掉，解甲归田，否则猜忌更深，朝廷以为您有意把持住军权不交，连首级也将不保了。”

“可是别人也是如此呀？”

李益道：“这是我所听的最新消息，朝廷对有些节度使自动留后，自荐继任人选之举十分不满，因为节度使只是地方边镇，兼摄政务，并不是封地分疆的公侯，何得有留后之权？最近半年来，有几处节度使都是为部属兴起而替，有的为朝廷所追认，有的则是廷旨严予批驳。何以同一事件，却有两种措施，原因无他，端在人选之别。朝廷承认的人，根本就是朝廷派去的，充任部属，拉拢人心，等待时机成熟，然后再黜退旧主而自代。”

卢方道：“一个人能做到这么多的事吗？”

“朝廷选派的人，自然都是非常之辈，无论是才具策略都是上上之选，到了那边以后，起先担任的都是些中等的职位，不会为人注意，渐渐的崭露头角，为主将引为心腹，尽得其秘，掌握其人员或者打听得主帅有不臣之心，暴起发难，入而替之！”

“何以得知那是朝廷派去的呢？”

“高晖知道，那些人就是在高家受到的训练与指示，也都是高应龙大人的门生，高晖此刻所拥有的节度使，差不多全是如此出身。”

卢方听得汗如雨浆，李益本是信口猜测之言，但也有一点根据，因为他知道高晖所交往的那些节度使，有十一人是如此得势的，但是卢方的态度使他很惊奇，忙问道：“莫非大人的下属也有这样的人吗？”

卢方一叹道：“岂仅我的身边，差不多每个人的身边都有这样的一个人，接替我的史仲义就是十年前朝廷调派的游击参将，为人精明果断，颇具谋略，我很赏识他，逐次擢升。在我奉旨内调时，是我自己保荐他继任的，而且我事前呈奏留后的也是他。”

李益道：“大人措置很合宜，大人得蒙内调，大概也是这个缘故了。”

卢方叹道：“我一直以为他是我一手提拔起来的，想不到朝廷早已有了安排，难怪他对四境动静十分灵通，办事也特别顺利，有些我办不通的事情，到他手中都迎刃而解，原来他有朝廷暗中支持着的。”

李益突然也觉得宦海的多波与险恶了，朝廷对于外藩纵容，显然是胸有成足的。因此，他谨慎地道：“好在大人别无居心，以后居朝小心一点也就是了，大人跟史仲义之间没有什么默契吧？”

卢方十分为难地支吾了半天，李益心中已有了几分，严肃地道：“大人有话不妨直说；我知道尚可弥补。”

卢方想了半天才道：“其实也没什么，我只是告诉他京官很不好做，各结党翼，相互照应，我内调进京，当然也会在京中连络一些人互相帮忙，但是外面仍然要把持住相当的实力以免为人所排挤，使我举步为难，我提拔他。把他当自己人。”

李益想想道：“那还好，事实确是如此，朝中无人莫做官，本是天经地义的事，只是大人营私党之意过为明显，此虽为朝廷之忌，好在他感于大人的提拔，并没有将这些情形禀告主上，所以大人才可以稳居京畿，不过他绝不会像大人那样与别人相通，对那些人的言行，自然无所顾忌，所以朝廷对那人才有不稳之感。”

他的猜测合情合理，卢方大是叹服道：“是极，是极，看来我以后也要避忌他们一点。”

李益笑道：“大人这又错了，大人不但不能与他们疏远，而且要更为接近，彼辈骄狂小人，所以才会偶得小志，便目空一切，趾高气扬，睥睨天下而为朝廷猜忌，但此辈小人，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何况大人与他们来往有年，忽而断绝来往，不免引起猜疑，说不定还会来上一次更胡涂的事大人早些年致他们的亲笔函一定也在，清查起来，大人难辞其咎的。”

卢方听得有点焦急道：“是啊，那该怎么办？”

“大人还是用我先前说的方法，去函稳住他们，我再找机会去面访他们，陈说利害，他们一定会改变态度，尤其是他们知道了朝廷有制藩之心，就会乖多了。”

李益的方法自然是好的，只是卢方在接受时觉得很惭愧也很后悔，后

愧着以前对李益的态度：“十郎，那就辛苦你了，过去的不谈了，但愿在今后的岁月里，我能对你有所补报！”

从卢方口中漏出这句话，是完全屈服的表示，卢闰英站在那儿，感动而欣慰地流下了眼泪，这表示满天风云都过去了。

当着卢方的面，李益自然不便与卢闰英多作亲热，寒暄过后，李益就以急须渡河，会合高晖为理由，赶他们父女回去了，这是很重要的事，抚边犹小，取得高晖的谅解最重要，何况李益答应过，叫高晖明日朝后即往访卢方，把卢方给另外三镇的私函交高晖以兵部急足羽递送达，为自己先容，也为在高晖面前自清一下。这对卢方而言，自然是最好不过了，但这三封信的措辞、下笔、语气，释事，关系太重了，卢方要赶回去找人善自研讨一番。

李益也急急地渡河去会合高晖，因为高晖是答应在对岸与他见面饯行，但不是像他告诉卢方那样严肃；这只是个私人的聚会，是高晖想认识一下小红这个奇女子。

由于高晖是新任的兵部尚书，行动较为受人注意，而他与李益的私情极笃，对小红更是充满了好奇与仰慕，极愿一识伊人，在对岸最好，所以高晖安排在对岸与他们见面。当李益的船一到了对岸，那自然是，高晖已经先在了。

宴设在咸阳城外的一个退致大员别业中，那是高晖的父执，李益等人也是打算在那儿借一宿。

上午高晖就派人来准备了，此刻他自己也到了不久，不想惊动人，毕竟还是惊动了咸阳地方，论榜第，这位县令还是李益的先进，可是几年县令下来，依然是个七品前程，李益这个六品的主簿，总算勉强高他一级，何况现在李益是兵部特扎的委员，虽非钦命，也是上差。再者新任尚书大人对这位新进如此客气，使得那位县令大人更加地客气了，高晖不便在渡口处迎接，他却一直守在这儿。

见了李益，居然口口声声直称卑职，弄得李益十分难受。眼看着他摆开执事开锣鸣道，亲自相送辞行，把李益等人送到了地头，才打躬作揖而退。

随行人员与行李车等；也由地方上着人照料了，卢安倒是省了不少事儿。

别业十分精致，主人不在，却留了十几个仆妇在侍候着，而且还有一个总管在照应着。

李益带着小红，拜见了高晖，他笑着道：“小红，高大人是专程来看你的，今天这场款待，完全是沾了你的光，所以你要好好地谢谢高大人。”

小红盈盈下拜，高晖作揖为礼，连声道：“不敢当，不敢当！高某听十郎道及姑娘身世夙标，内心敬佩无已，姑娘以弱质、苦心孤诣，不忘父仇，而高晖愧为六尺须眉，日与仇人周旋竟无可奈何，若非十郎之助，把于老贼气得吐血而终，如果等他老得安死床榻，姑娘与高某只有终身遗憾了！”

小红落落大方地道：“大人言重了，大人是朝廷柱石，为顾全大局计。才暂忍私仇，贱妾则纯为私怨，挟恨而来，依然无所成事，比大人有愧多矣。”

高晖笑道：“姑娘是在为我解嘲了，我心中何尝不是想手刃那老贼，只因诸多顾忌，徒拥制彼之器而不知所用，听说姑娘还试过一次！”

“是的，贱妾初到长安就潜入逞险一击。那知于老儿颇为高明，贱妾三度出手不但为他挡开，且还差点为其所执，侥幸得脱，才知潜入狙击万无能，乃改变方法，侧身青楼，以琴棋诗画自鬻。”

“你想用这个方法去接近于老儿？”

“这是唯一杀死他的方法了，为手刃亲仇，妾身义无反顾，因为父亲昔年死于阴谋冤屈，仇人势大位高，弱质女流，舍此别无报仇之途，故而妾身虽知此举有违国法，但法常有所不足！”

高晖叹了口气：“法或有不足，但天道不亏，多行不义者必无善果，天心虽渺，疏而不漏，最后还是暴疾而终。小红姑娘，我听见你的故事后亟思一见，才安排了这次的约会。”

“尚书公为朝中辅弼，政务繁忙，拨冗赐诲，妾身深感荣幸。”

高晖站起来，他恭恭敬敬地奉上一爵，小红连忙避席而起道：“这怎么敢当，妾身亲仇得复，虽然要感激李爷居间运用之妙，但是诘其根本，则大人所藏之于老儿亲函才是其至死之由，妾身理应感激大人是。”

高晖闻言笑道：“这个下官却不敢居功，那封信在下官处多年。鱼监伏诛劣败后亦达半载之久，下官一直不知道如何利用，还是十郎因势利导，才使它发挥了作用，何况下官之亲仇半为于老儿，半为鱼朝恩，此二人先后俱为十郎居间策划而败，若云感恩，下官负十郎者更多，但是十郎扳倒此二人时，并非存心为君雪怨，故而下官以为。此等曲折，实天为之！”

李益道：“吾兄公将此事归之于天实非我等读书人所应具者，天心仗彼，渺不可测。若果报不爽，则于老儿死后应仍保全名，冥冥中果有主宰祸福善恶之力，杀一人即应偿一命，不应有巨奸大寇、十恶不赦之徒矣。天道果能惩恶而扬善，则人间执法之有司，岂非多余？果报之说。在可信与不可信之间，以之警惕人心尚可，以之是人世休咎祸福，出之村夫愚妇之口则可，出之吾兄之口则不可！”

高晖道：“下官自然知道天道可凭而不可恃，即天道之不爽，仍须假之人为。但有时却也不能不信，如于老儿之遭报，若非天意使然，又作何解之？”

李益道：“祸福无门，唯人自招，穷通休咎，已实为之，于善谦若非器量过于狭小，睚眦必较，阻了我的前途，我不会想到去扳倒他，也不会掘出他过去的种种了，他以堂堂尚书之尊，如果心存宽厚，不找我这个后生未进的麻烦，又怎会为自己招来这么多的麻烦？”

高晖轻叹道：“十郎，如此说来，天道鬼神之说，竟完全是无稽的了？”

李益道：“这倒也不然，天道存之于人心，鬼神能福人，也能祸人，然祸福操之于人，而非执之鬼神，多行不义者，内咎神明，才会疑神疑鬼，终日不宁。心无惧作，则无惧乎鬼神，是故人不可存害人心，不可作陷人之事，行不背义，则鬼神避之，祸之无由矣！”

高晖哈哈一笑道：“十郎说的是达者之理，红姑娘则是智者之理，是因为二位都是非常人，故可有非常之思，我只是一个碌碌之人，不敢跟二位比；还是以鬼神之道自警而警人较佳。今日之聚，受惠良多，我还要连夜渡河，赶回去早朝，就此告别了，十郎，等你成功回来，再谋欢聚吧！”

他起身欲行，李益道：“尚书不是告了假吗？”

高晖道：“我是在班房里吩咐过了，如果不回去，就会替我告假，但是我想还是早点回去的好，宫中的事，我实在有点不放心！”

李益道：“不过尚书公若多留片刻，小弟倒是有一件事交烦，此为小弟与家岳晤谈后，欲报于尚书公者，也是欲报于朝廷者。”

他看看小红，小红已经明白，借故退了下去，李益这才把卢方与河西四郡节度使镇之间的关系渊源说了出来，却把自己所发现的朝廷制镇之策加

以渲染后，增重了语气道：“老大人是文臣，门生偏多武夫，早岁转介于各镇，俱为一时之英选。渐取而代者已有数镇之多。

这些人自是朝廷之股肱，然而都出于老大人门下，此事已引起一些节镇之疑，尚书公想必是知道的！”

高晖脸色一变，连忙道：“十郎，这些话你从那儿听来的，快告诉我。”

李益道：“那儿都没听见，只是在家岳与同僚间的往返书札间，约略得知其梗概，他们也不能确定，但已不无所疑，所以托家岳假长安之便，深入探查……”

高晖道：“令岳是否有所知觉呢？”

李益道：“家岳并不胡涂，虽无确实之证据，但是旁敲侧击。多方取证，多少也有点梗概！”

高晖急急道：“十郎！你要弄清楚，令岳究竟知道得多少？这可不是开玩笑的。”

李益道：“但看尚书能告诉我多少了。”

高晖沉吟片刻才低声道：“十郎！此事关系至钜，本为极端机密，现在看来似已外泄……”

李益道：“还没有，因为家岳是个胆子很小的人，他在没有确实的把握前，不敢妄下结论，而且经我以危词为胁后，已经不敢再在这个问题上深究了，因为，刻下之关键全在小弟，而事之成败，则在尚书公。”

“此话怎么讲，十郎，请不要卖关子了！”

高晖显然很着急，但李益却更有把握了：“尚书公，小弟还没有得到你的答覆。”

高晖一叹道：“十郎。你不是已经知道了吗？范阳变后，朝廷对边镇节度使拥兵过重一事，深感不安，但是朝廷自从哥舒翰兵败之后，所拥之军力已大大地打了折扣，郭王是哥帅旧部，故而还能号召一些旧日将领，勤王成军，终于敕平叛逆，可是朝廷偏又听信谗言，猜忌汾阳王郭老千岁，尚好郭老千岁胸怀恬淡，立即将所部遣散归田，总算是消却了朝廷之疑，但经此一来，王室已无可用品兵，端赖边镇拱卫了，主上取位就是想重整禁军，加强朝廷实力，却不幸又落于鱼朝恩之手，遂使廷政操纵于鱼监掌中……”

他一叹又接道：“前些年吐蕃作乱，边镇告急，鱼监置而不理。幸得老千岁再度挂帅，然受鱼监之制，无兵可用，不得已只好借回纥兵以却敌，挡过了一场危难，朝廷感到边镇拥兵自立，虽不至于作乱，总是一件危险的事，才与先君子密商对策，结果商定了一个办法，是设法取代各边镇之权，代之以忠心王室之可靠将领，先君子与各处兵镇交谊颇深，于是才由先君子选择禁军中之干练校官收为门生，再以先君子之名义，推介至各兵镇处，再以朝廷之力，多方成全，栽培其成事，经过十几年，总算有了点成就，但这个计划十分秘密，而且是徐徐以图，一直未露行藏，目前虽已略有成就，但是一些手掌重权的兵镇，尚未能完全把握，这个消息如果泄露出去，那些人有了警觉，专情就糟了。”

李益听得心中暗惊，但也暗暗欢喜，因为这个秘密只是他从各方的蛛丝马迹搜集起来，而作的揣测，跟卢方再度密谈后，才有了六分的把握，再经由高晖的亲口承认，总算是完全确定了，于是笑笑道：“自前只是河西四郡作这个揣测，要家岳作一番深入之调查。”

高晖道：“查是查不出来，因为这件事仅主上与先君子两人计划，我是

为了先君子之故，得参予其密，但是为了先君子之死，连原先的十几个人都感有点不稳，主上继于老儿之后，立即把我调升兵部，就是为安那十几人之心，目前是否能稳住尚不得而知，可不能再节外生枝。”

李益道：“人就是这样子，受命之时，忠心耿耿可矢天日，一旦掌了重权，患得患失，就难以确保忠心了！尚书公的渊源自然是可依凭的，只是不能过份倚重……”

高晖道：“是的，好在那十几人的家人都在长安，尚可收牵制之效，而且朝廷也刻意求振，诛除鱼监后，将禁军大权交付给秦朗与两位郭世子统率，扩充编制，汰旧而更新，勤加操演，以为制衡之功，只是现在时机尚未成熟，还经不起变故。”

李益叹道：“朝廷也是的，既有今日，何必当初呢，在郭王勤王成功之时，就该将天下好好整顿一下的。”

高晖苦笑道：“十郎，你这就不懂了，皇帝不会相信一个人的，也不会允许一个人长拥兵权以凌王室的，这政策是太宗皇帝时制下的，当时各家功臣都是身有重寄的将帅，朝廷深以为苦，武后当势时，英王徐敬业首起发难，虽是为王室效忠，但也深贻廷忧，因为武后执政，只是皇帝的家务，勋臣干涉廷政，则是宗庙之患，所以中宗复位后，宁可让韦后弄权，也不让朝臣再掌权了，皇帝家中斗来斗去，宗庙不易，武后虽然自立为金轮则天皇帝，曾一度易号为周，但是很快就改了回来，是她深知其中关键，只要帝位不易其姓，对天下仍有其约束之力，如果换了个姓氏，则人人都不甘寂寞，天下立乱矣。所以朝廷建节度使之制，目的就在将兵权分散，使得任何一人都不足以影响大局，节度使兼及军政，大权独揽甚至于容忍他们自定留后，一如封建之诸侯，也是在乎不让他们联成一气！”

李益道：“这一着颇为高明，人心之不足，没有人愿意屈居人下的，各据一方，互为制衡，才能中央统一！”

“十郎！你明白这个道理就好，汾阳王未盛之时，朝廷亟力支持他，使他权重于天下，获怨于各镇，故俟其势盛时，加以压制，才能得天下之支持，好在郭王知权，自释兵权，他如果不肯交出兵权也是撑不下去的。现在虽然是力捧郭家的人，但是到了一个相当的程度，又会设法压抑一下的！”

李益不禁一惊，高晖笑道：“你放心，郭汾阳已经数历君主，深深懂得此中关键，武臣谋国在乱时，欲保富贵，就要懂得在什么时候放手，他对他的两个孙子，自然会告诉他们如何自处的。”

李益想想道：“家岳对朝廷制镇的方法只是略有所疑而已，他自己的那一部份已经交出去了，内调重臣，也不会再有所图，但河西四郡方面，尚书公必须妥为安排，他们固不足畏，可是他们若将此一内情，密告一二有力者，促成他们合作一气，为己张本，此事就大为可肿了。”

高晖道：“是啊，这正是我担心的，目前几个较大的兵镇为魏博、卢龙、昭义三处，他们在安史乱时就深植努力，而魏博节度使日承钢，拥兵十万，跋扈骄横，朝廷对他一直没办法，先君子虽然荐了几个人在他帐下，却也始终没有能把握全局。倒是昭义节度使薛仑处，家君荐去的李承昭已颇能掌握动静，目前我只能叫李承昭煽动薛嵩跟田使时起冲突，诱之以互为牵和而制，如果这个消息被他们知道了，二镇联手以抗朝廷。事情就糟了。这是军国大计的绝端机密，高晖都对李益坦然直言，可见他心中的忧急。李益胸有成竹，笑道：“尚书公，这事责成在小弟身上罢，我已经得到家岳的允许，修期假

督工之便，往见四郡节镇，晓谕其利害，但是家岳已经不掌权，仅属私谊，尚书公如果再托以私函，小弟去见他们时，则以私谊与利害，双管齐下，四镇不难尽入掌握，对尚书公也是一大臂助。”

高晖皱眉道：“方法固然妙，只是我这私函却颇为难以下笔，因为说些什么，我也作不了主！”

李益道：“这四个人力不足以成大患，最多的要求是保住他们的地位而已，尚书公的私函中可以许他们这一点，但是不必说得太明白。”

高晖道：“这个我的权限不足以行此，说了他们也不会相信，兵部虽然主管全国事务，却只是军旅政务，对主节的人事更动，虽是权在朝廷，但目前朝廷恐怕也不见得完全能贯彻。”

李益笑了道：“尚书公，这种事本来就是语意含混，私函中说得模棱两可，而真正的运用则完全在小弟这个连络人身上，小弟见到他们后，先探测其意向，然后再斟酌情形，给他们一个有限度的保证。”

高晖道：“兹事体大，我要多加考虑一下。”

李益道：“尚书公，这件事你必须当机立断，朝廷的更代制镇之策，原是为求有效地控制他们，如果河西四郡能够矢志效忠，又何必一定要换掉他们呢？”

高晖道：“问题就是在于他们并不太安份！”

李益道：“那是以前，我要家岳致书给他们，就是转告他们，朝廷的注意力正放在他们身上，他们就会安份了，此其一。第二取釜底抽薪之计，削弱他们的实力。”

高晖道：“这又将如何削弱法呢？”

李益道：“家岳原有的河西节度使治凉州，将兵七万余人，现在交予副帅史仲义留后真除布达视事，这个人是大夫人任上派遣去的，一定忠义可靠了。”

高晖道：“这倒是没问题，就因为他能控制大局，所以我才想着手整顿，胁令其余三镇就范。”

李益道：“可是他们心中已有所疑，这件事就不宜操之过急了，凉州将兵七万五千，而甘州、肃州、平凉三郡最多者，将兵四万，少者亦有二万余，现在不妨将三位副将相互对调，如甘州有四万，调走两万五而增兵三万，肃州二万，调走两万而增兵两万五千，平凉将兵两万四千，调走一万四千而增兵两万，在名义上则是各增兵五千，扩充其编制，彼必乐从，而新调者的七万五千人俱由凉州戍所派出，在凉州固然是少了一万六千人，可是在其他三郡，则新调去的兵众，人数上已经压过其原来所有，足可收镇压之效，而调至凉州五万九千人则全归史帅节制，严加整顿编练，必可全部掌握，对三位副帅而言，则将兵增多，声势亦众，名义上也可以顺理成章地加升了，对史帅而言，自己的子弟兵远及三郡，都是压倒的优势，如果有所行动，则是把调出去兵数加上新领约五万九千，等于是全部掌握，这不是一举而数得吗？”

高晖欣然道：“这个办法妙，十郎，真亏你想得出来，副帅调动，戍军增减，兵部是有权的。”

李益笑道：“只要能控制人数上的优劣，就不必急于瓜代，让他们自荐留后继任也没多大关系，而且为示宽大起见，假调动之便，默许他们以自己的子弟亲人留后都行，这样可以安他们的心，使他们的地位自觉很稳固，再无异心矣。”

高晖道：“就怕他们对新调去的副帅心中启疑。”

李益见高晖心中已经活动了，知道已经入了自己的设计，因为四郡心有所疑之说，根本就是自己虚机的，像这种高度机密，当事人根本不知道，自己只是根据一些蛛丝马迹，加以研判，才摸出一个大概，再假用三郡镇帅的名义与口气，唬了高晖一下，才确定了这件事。

全盘的事实内情，都在李益一个人心中，所以他极有把握地道：“这点还好，河西四郡是由凉州总其成，彼此之间并无联系。尤其是这种利害攸关的机密，他们也不敢互相交换意见的，他们只是单独与家岳连系，因此只要个别与之磋商，必可顺利达成。”

他压低了声音又道：“尚书公，小弟感君之情，交谊莫逆，利害之切，尤胜于家岳，所以才为吾公谋。小弟再告诉吾公一个秘密，河西新镇史帅虽出自府上门下，但家岳对他则有提拔之恩，作成他今日之地位，家岳之德，尤甚于老大人，这点尚书公应该承认的。”

高晖道：“这当然，史仲义在奏报中对卢大人极力推崇，荐报留后，毫无私心，完全是以才是用吧了，以公为重，所以圣上对令岳才特加恩宠。”

李益笑笑道：“可是尚书公在最近发生的一些事情中，当可看出家岳并不是一个庙堂之器。”

高晖不禁一怔道：“十郎，你好像另有所指？”

李益笑道：“家岳听了我对他的警告，才深自骇悟，他以前之所以漫不经心，若有所恃，还是仗着史仲义，他以为史帅是他一手提拔起来的私人。”

高晖道：“这是史仲义的成功。”

李益笑道：“史帅在某些地方是成功的，但是在呈奏方面，还是难以摆脱私情，因此小弟才忠告吾公一句话，人是会变的，节镇一方，有时候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这种地位何等崇高，权柄何等尊荣，尚书公如果细心地观察一下，在已经受知提拔起来的十九人中，有几个的态度仍然是像从前那样恭谨不易的？”

高晖不禁为之色动，沉思有顷才叹道：“十郎，你分析得对，那十九个人的确不像以前那样了，先前我还以为他们感念先君子之故，跟于老儿不大合作，而圣上之所以提拔我接任兵部，无非也是要拉拢他们。”

“他们对尚书公的态度如何呢？”

高晖道：“目前还不知道，他们应该是表示高兴的，因为他们派遣出去，并不知道本身的任务是要接替旧宪，这是绝对不能告诉他们的，否则他们一定谋求更力，反而会形成动乱了。先君子只是晓得以忠心皇室，把他们推荐出去，引用关系，多方帮助他们，等他们自己站起来，有时也透过先君子的关系，要他们互相臂助声援，而真正的运用，还是在先君子手中。先君子弃世后，这个工作由我接替下来，他们多少还感念旧情，最主要的，则是他们自己的力量并不够壮大，而必须要仰仗朝中的声援……”

李益心中在笑，脸上也在笑，他分析情势，知道这是必然的结果，因此加重语气道：“尚书公也清楚这种忠心是有限度的了？”

高晖叹了口气：“我当然知道，对先君子，他们是师生之谊，态度上自是恭敬得多，对我，只是同门之谊，已经淡得多了，完全是利害关系的互通声气，但圣上问我的时候，我又不敢说得太明显，只有一力鼓吹，实际上我的确很耽心，史仲义是最有成就的一个，所以我才想到利用他的力量，慑服河西四郡……”

李益道：“史帅为人精明，这一点我是从家岳里得知的，但精明的人也重利害，他是整个地接收了家岳的班底，对家岳感恩较深，也是情理中事，小弟重提此言并没有什么意思，只是提醒尚书公，忠心并不可恃。”

高晖愕然地望着他，总算听明白他的话了：“史仲义也会心怀二志？这不可能吧？”

李益笑着道：“尚书公把事情想得太严重了，史帅受老大人简拔薰陶，大节无亏。这是无容担虑的，但在私情上，则又另作他论矣。所以我在构思此策时，必须要家岳另修一书，也是这个道理。”

高峰呼了口气道：“这倒没什么，我并不想培植私人的势力，我要他的支持也是在大局上的。”

李益道：“尚书公这话就不对了，如果事事全凭大公之心，则朝廷应无他虑，这兵部尚书一职，也不必特别指定出吾公接任了，朝廷欲酬高民勋劳，有很多的方法，也不须迟到这个时候了。”

高峰色动，李益凝重地道：“朝廷所欲借重吾公者，正为吾公先人之渊源，足以影响大局，俾便在必要时，可以执行一些非常的措施，如果吾公无此担当，那就接受小弟一句直言忠告，及早辞去此职，以免误国误己！”

高晖神色为动，终于叹了口气道：“十郎，我的影响力都不足以应付了，还有谁能接手呢？”

李益笑道：“单靠渊源交情是不足以成事，最主要是取得主动之势，这一个势可以设法控制的，必须要掌握着这个势，才能使大权在朝，运用在国。”

高晖道：“计又将安出，就算尽如十郎所言，那些兵仍然是控制在外，怎么又能运用在朝呢？”

李益笑道：“吾公但请深思，小弟的方法虽是藉私谊而行，其实将出于朝令以正其事，公私两及，运用之妙，完全是在小弟这三寸不烂之舌，但是事成之后，所有主动之势，都控制在朝廷了，主师与部属易调，目的在分其心腹，断绝其私谊，而归大势于朝，对他们个人而言，则是增其声势，壮其阵容，提升其地位，面面俱圆，彼等如无私心，断无不从之理。”

高晖一叹道：“十郎，我懂，可是我就担心一点，万一有谁不肯，又将如何处之？”

李益想了想道：“那就要看吾公能赋予我多大权力了，如果吾公能准我权宜行事，那很简单，我只要遣一二死士，流血盈尺。决首一人，何事不可为？”

高晖道：“有这种人吗？”

李益笑道：“怎么会没有？黄衫客，贾仙儿游侠在边陲一带，他们与江湖豪杰都有声气可通，我若有急事相求，他们一定会赶来帮忙的。”

高晖至此总算是松了口气，避席长揖相谢道：“十郎，我知道你的办法很妙，也知道如能实力，对一统大局影响非浅，只是我担心情况未如理想，万一他们有人也识破了其中关键，必然会拖延推辞拒绝，你这计划是连锁的，一个地方行不通，全盘都将受陷……”

李益不等他说完就道：“尚书公，你还没有弄清楚我的意思，乃至有些耽虑，这件事不能先有明令，必须要私下弄通了才执行，不能让他们知道整个的计划，每个人都以为自己是单独接受计划，家岳的书函是警谏暗示，尚书公的私函则是情恳，使每个人既畏且感，运用在乎一心，即使一边受阻，其他的地方仍然可以实行，只要一有成功，其余的人顿感孤立，也必将改

变态度。至于用商请剑客为助，那是万不得已之举，而且这件事仅有吾公得知，连朝廷方面也不得轻泄一字。”

“那不是犯了欺君之罪吗？”

李益笑道：“怎么会呢？吾公可以说根本不知道有这件事，而且小弟也会安排得天衣无缝，把事情整个地由黄衫客承担了去，连小弟也出脱撇清。”

他的声音放得更低，计划也说得更加详细，高晖听了，不住地点头，最后才欣然地拍着李益的肩膊道：“十郎！我不知道要怎么说才好，你放开手去做吧，任何关系，我都一肩挑了起来，不管成与不成……”

李益道：“小弟办事绝无不成之理，所以小弟才要求吾公以私人的代表，着令小弟进行磋商，只定大则，不能限定细则；因为许多事都是到当时视情势而制宜。”

高晖道：“好！今夜我就把信写好交你带走，然后我回长安立即进宫面诣圣上请下符节。”

李益道：“兵符是必须的。但不可以软使明令赅送，最好是着令专人，悄悄地送到。”

高晖又面有难色，李益道：“事兹体大，如果公然行之，消息不免外泄，恐怕别的地方知道了，心生恐惧而多方杯葛，那不仅影响到大局，也可能会酿生巨变！”

“可是最后仍然会昭揭的。”

“是的，那时形势已定，河西四郡，二十万大军，已尽入朝廷及吾公之掌握，反而希望消息传出去，对镇服其他藩也具有相当之成效，目前藩中，最大的如田承嗣，也不过将兵十万出头，绝不敢与此二十万大军对抗，何况朝廷的禁军。亦不下十数万，内外有此两枝大军，足有镇慑之力矣。”

高晖叹道：“十郎，你实在是个人才，朝廷未能及早发现，实在是个损失。”

李益笑道：“我倒不抱怨，小弟及冠而仕，已经是属少年得意了，而且这种事，只是因缘辐凑，被我碰上了而已，最多只能说小弟脑筋灵活一点，却不足以言才具，事情是逼出来了，如果不是于老儿居心不善想坑我，我也不会被挤到这圈子里。”

高晖道：“十郎，愚兄长你几岁，居官也早你些年，深深了解到所谓庙堂之器，谋国之才并没有什么大学问，也不过就是如此了。”

李益也叹了口气：“明公，未仕之前。小弟对这些谋国重臣，心中确是抱有无限尊敬，总以为他们拥有过人之才具，直到这一段日子，深深地接触到他们，才发现他们不过如此，庸庸碌碌，只有吾公还是个有担待的，所以小弟才尽心尽力，为吾公一谋。”

高晖听了十分受用，因为他本就不是一个甘于寂寞的人，虽然初膺异遇，究竟还是仗着先人的余荫居多，他自己也真想创一番事业。李益的计划，的确已深深地打动了，而李益最后的那番话，更使他有知遇之感，叹了口气：“十郎，关起门来，我说一句良心说话，主上并非英武，储君也不是什么明主，天子神威，拱服万方，并不是他们本身有什么了不起，只是命好而已，将相无种，你好自为之，异日登堂入阁亦意料中事。”两个人当夜就着灯把几封私函都斟酌研究好了，高晖用上了私印，封好后交给李益道：“十郎，你先拿这个去试探一下，我回到朝中，立刻请旨下兵符，弄妥了，说不定我会自己来一趟，因为这种重大的事，绝不能假手于人的。”

李益道：“尚书公，兵符请下后，找个可靠的人送来就行了，你自己却万万不可离开长安。”

“为什么？如不能公然遣使以行，随便派个人我不放心，也不够份量，我自己来才显得隆重。”

李益微笑道：“晖公，你自己来。不但见得隆重。而且也使事情进行更为顺利。”

“我就是这个意思。”

李益道：“可是尚书公别忘了，主上多忌，郭老令公就是一个例子，你可以利用种种的方法，使得那些方镇俯首听命，但必须操之在朝，绝对不能与他们直接连系。”

高晖笑笑说：“你担心的是这个，那不要紧，我的关系不同，一直就保持着连系的。”

李益笑道：“那是从前，现在吾公身居兵部，就必须避避嫌疑，而且我再向吾公作一次忠告，以后就是有外藩进京述职，势必要到私邸拜访，吾公在接见时，都要邀几个有关的同僚作陪。最好是两位郭世子，或是翼公秦世子，这样子不仅够身份，给客人一个面子，而且也是避嫌远祸之道，也是明节保身之策。”

高晖究竟是聪明人，想想问道：“十郎，难道你听见什么闲言闲语了？”

李益道：“没有，圣上对吾公期许正殷，这只是防患于未然之计，真到有什么闲言时，吾公岌岌可危了！”

高晖道：“受教；受教。那我就另外派人了。”

李益道：“最好连这一道手续都免了，好在我此刻还具有另一个身份，监工委员，重要密件，只须严密封套，由驿马快递交小就即可，别人会以为那是工程上的事，反而不去注意了。”

“那不太安全吧！”

李益笑道：“绝对安全，因为全部工程，也不过千万微数，别人也不会想到内藏军国之大计！”

高晖叹道：“十郎，毕竟是你高明，看来我还要向你多多请教才对！本来我倒想叫你专诚办好这件事，督工方面，随便加以处理就行了，现在看来倒是要两头并重了。”

李益道：“那当然，督工是明令未委的差使，我一定要认真去做的，正因为如此，我另外所负的任务才能出人意料之外。”

“可是有些地方，是未列施工的范围，你又怎么能分身前往呢？那不是会引起别人的注意吗？”

李益笑道：“好在还有家岳的关系，我代表家岳一访故人，这是个很好的插护，自然没人会留心了。”

高晖不得不打从心里佩服这个年轻人，握握他的手道：“老弟，我不必再替你去操心了，你似乎把一切都想好了。我只是有点奇怪，这么一个钜大而周详的计划，你是什么时候开始动脑筋的？”

“在渡口与家岳谈过后，我心中已有个底子，在渡河时，我大致已经把该进行的细节想好了。”

“就这么短短的时间，你能想得这么周密？”

李益一笑道：“其实根本无须作深思，多该如何做，立时就有了主意，所谓当机立断，就是指此而言，想得太多，也未必会全无疏漏。而且行事最

主要的就是把握时机，如果遇事必须要经过再三的考虑，就没有一件事能行的，因为顾虑太多，反而会坐失时机了。”

高晖想了一下道：“不错！有道理，本朝开国之初有许多将帅都是不识之无的武夫，从来也没有读过兵书，可是用兵每有奇谋，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反倒是一些老谋深算的宿学儒将，兵书透熟，反而难以成功，大概应是这个道理，他们想得太多，往往坐失时机。”

李益笑道：“不过这件事关系非浅，不能全凭一股气以行之，小弟是经过一番思考的只是这件事并不复杂，可能发生的情况与变化就是这么多，把一切应付的法子想通，也就没有什么困难了！”

高晖道：“好在我的私函上只要他们帮忙，至于要帮忙些什么，以及如何进行，都在你肚子里，你斟酌情形，先探清他们口气，再相机提出来，也就差不多了。假如话不投机，就根本不提正事，等兵符到了后，你拿了兵符下直接去找副将实行调军事宜，谅他们也没有胆子敢逆冒抗拒的，这份责任我还担待得起。”

他似乎也下定决心孤注一掷了，语毕压低声音道：“朝廷整顿边廷方镇，原本也是择定那三处着手，我的计划一定可以得到朝廷的支持，老弟你多费点心吧！”重重地握了一下李益的手，然后才招呼了从人，出门渡河回京去了。这时天色将曙，两人足足厮磨了一个整夜，李益的心情却是难以言喻的，他兴奋、紧张，却又担足了心事。那是高晖临走时的那句话。

那是一句最重要的话。但高晖却留到最后才说，使李益的兴奋中又带点惶惧，知道高晖并不是一个简单的人，至少不是一个可以由自己摆布的人，因为到了最后，他才透露了那个秘密，朝廷整肃方镇，首在河西四郡。

这个决定固然配合了李益的计划，但却使他的得意之情打了折扣。朝廷既然有了这个决定，自然也有了更万全的准备，只是他的计划为较省事，所以高晖才同意让他去一试，这就不是李益所希望的了。

李益用了半天的的心机，费了很多局势，使河西四郡在不知不觉间都要受他的人情以自保，甚至于还得打通他的关节，倚他为内援，因此他才两面下功夫，让卢方的私函，使四郡的节度使视他为自己人，又动用高晖的关系来作成自己举足轻重的地位。

现在目的是达到了，高晖也授权给他了。可是并没有使他的地位变得很重要，只让他成为高晖的私人代表而已，兴废之权，仍是执掌在高挥手里，那就是说，河西四郡的节镇如果不合作，他可以罢黜他们，如果朝廷锐意要对付这四处，他李益却无力保全。

不过，无论如何，他仍然对这四个人具有相当关键的，高晖总算还给了他很大的权限。

彻夜未眠，李益却不感到疲倦，他仍是在静静地思索，想着如何在这件事情上使自己的地位更形重要。

二二

由咸阳西行，渐渐地荒凉了，尤其是进入陇中古道上，一片黄土高原，

经常几十里不见人烟，偶而经过一些郡县，城圯破颓的很多，都是急待修缮的，可是战燹之后，居民流离未归的还大有人在，有些地方更是难得见到几个丁壮，那都是在战争中被征召去当兵了，有的客死异地，成为无定河边的白骨，有些则仍羁身军旅，被别地的兵镇收编了，不能解甲归乡。

李益到了第一处要修缮的地方，那是个叫景泰的郡县。地方并不大，只是因为地处长城的隘口，在外拒胡马的国防价值上有战略地位，才能获得朝廷拨款修缮，郡守是个上年纪的老进士，以科第的资格而言，比李益足足早了几十年，终身困顿，已无壮志，对李益的来到，既不热衷，也不起劲，十分冷淡。

他似乎经历多了，认为李益来此只是虚应故事的，故而牢骚满腹，一来就哭穷，那倒不是故意刁难，县库是真的穷，几乎库中已无存银，连皂隶书吏的口俸都拖欠了好几年，无法发放。

唐制地方百姓所缴的税为租庸调三者，租是田赋，沿隋亩制，男子十岁受田一顷，为百亩，其中二十亩为永业田，用以种植桑麻，身死可以傅后。八十亩则为口分田，种植禾黍，身死归还，但这种授田方策只限宽乡，那是指土地足够分配的乡县而言，如果是人多于地的狭乡，则减半以授。然后每年缴粟二斛或谷三斛。

庸则是壮丁每年需为国家服劳役二十日，闰年则加二日，因故不能服役者，每日折绢三尺，加役二十五日者免调，加役三十日者，租调全免。

调是纳帛，每丁每年纳绢二匹，二丈，缴布则加五分之一，并须缴绵三两成麻三斤，不产绢麻之地，则缴银十四两。

这三项总计，约为一丁的收入四十分之一，只要动勉一点，足够仰事俯蓄而有余，立法之初，用意极善。

可是行之年久，则永业田日增，口分田日减，宽乡也渐变为狭乡，官田渐变为私产，流弊日生，而且免课的范围太广，也造成了仓廩之不足。官吏九品以上不课，皇亲、贵戚、官学生徒不课，此外鳏寡孤独、部曲（优伶）客女（豪门之仆妇）不课，奴婢不课。

天宝中叶，户部曾加统计，天下凡八百九十一万户，计丁五千二百九十二万余丁，而不课户达三百五十六万户，不课役丁达四千四百七十余，占六分之五。

以少数的人力，养活大多数的人，已经是民穷财尽，国库空虚了，更那堪贪墨成风，小人当道，而玄宗宠信杨氏，以杨国忠为相与李林甫狼狈为奸，在长安更是竞尚奢侈，广事嬉乐，才使得国脉日衰。

渔阳惊变，朝廷不知警惕，欢乐如常，将救乱大计完全信任给大将军哥舒翰。哥舒翰是将才，可是粮饷不济。所将的又是缺额残老兵卒，这种仗怎么能打呢？急催粮饷，杨李二人却以为他是在故意拿娇需索。先是相应不理，催得急了，才七折八扣的敷衍一下，一直到哥帅兵败，安禄山兵逼长安，才觉醒了迷梦。御驾仓惶而走蜀中，杀了杨国忠兄妹，总算平了军心，安了人心。

太子监国，亲率勤王之师，重用郭子仪，总算把这一场叛乱救平了下来，国家元气一直未复。

经过十来年的安定，总算稍稍又恢复了一点生气，皇帝想到了一再来犯的胡人，知道长城的重要，更因为长安地处中原，虽然不直接受到黄河的泛滥。但每次水灾，饥民蜂涌，乃为祸乱之源，也就认清了治河的重要，批

准了这千万的款子。

看起来钱是朝廷出的，但是地方官却不堪赔累，因为修城要民工，朝廷虽有庸工制度，可是战乱之后，原来受田值庸的丁壮都从军未返，留下的一些已经够可怜了，可是历来督工的那些委员们拿出钦差的架子，动辄狮子大开口，征调民夫就是论千上万，庸丁不足就强派，派不出就强拉，要想免除这种苦役，只有化钱消灾。于是工程草草了事，钦差大臣饱载而归，留给地方官一个烂摊子。

例如真正征来做工的民夫由于多做了几天的工，循例可以享受到免租调，而县里原本可怜的一点岁收也就泡了汤，这种种痛苦的经验使得这位县大爷实在提不起劲儿，见到李益的面，首先就拿出了一本清册。历述县中庸丁有多少，因受庸而免租调几年的又有多少，很明显地表示，这次工程，县郡本身实在难以为力。

李益深深知道这种情形的，因此笑笑道：“老公祖不必为此担虑，下官已经与这位方先生斟酌过破损的状况，觉得并不如预计中那么严重，人工是必要的，大概只须三两百人，施工三五日即可竣事。”

胃口不大，使得这位县太爷松了口气：“上差明鉴，下官知道长城在国防上的重要，平时已经尽力修缮，有些缺口，因为工程较大，非本县所自能负担者，才报请朝廷，上差如果大兴土木，下官无以为报，如果只是要小予修缮，只要有明令指示，下官尚可勉力筹措。”

李益知道对方误会自己的意思了，笑笑道：“老公祖，方先生对土木筑城之学下过一番工夫，他说这三两百人，三五日工，是确实实的人数，不能打一点折扣的，贵郡既然已经无庸可征，就只有按照官方折庸之酬，另行雇请民工，人员请老公祖费心，必须在明日召齐，折庸之酬也必须按实发放，不准有任何人从中营私克扣。”

“这……明日就要人，实在太仓促了！”

李益道：“秋禾已收，春麦未播，这段时间正值农闲之际，三百民工应该没有问题呀！”

“人工当然没问题，上差要更多的也能找得到。”

“不必！施工的场所不大，人多了也是浪费，老公祖，我只说明一件事，这三百人都是切切实实做工的，因此不能以老弱妇孺来充数，按日发放，概由本员着人监督。”

“是！是！上差顾虑极是，只是县库存钱不足，下官必须要找县中的殷实大户认摊后，才能发放出来。既然要他们认真地做工，就得要全民以信！”

李益笑了道：“公祖大人原来是为这个担心，那就不必了。钱是要贵县筹措的，不过我带了户部的折抵文券，可以在贵县缴上去的钱粮中扣除，每一文钱都入账，无须动用到民间一草一木。”

这个作风是从所未见的，也使得这位县太爷神态为之一肃，连连答应了，告辞而去时，已经恭敬得多。

方子逸等他走后，才笑着对李益道：“君虞！恐怕在他有生之年，还没有遇到像你这样的上差，不过你这样一来，也就挡了一些人的财路，尤其是那些差役们，多少也可以从中弄点好处的，你这样一来，可就坑了他们了，这批家伙可恶得很，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们要是捣起蛋来，你可是一点办法都没有。”

李益微笑道：“我有办法的。不信你等着瞧好了，我是兵部札委的委员，

而且修结城寨，事可大可小，我要是雷厉风行，可以用军法从事，不怕他们放刁！”

在驿馆里歇了一夜，第二天，李益叫小红带上了剑，跟着方子逸一起到城头上，果然人工都带了扁担锄头畚箕等齐集，而且都是年轻力壮的男丁。

那位县太爷自己也来了，李益叫把全部的人工分为三十队，每队十人，然后各由一名衙役带着，听候方子逸的指挥，分别开始施工，他自己则拉着县太爷据高而望，暗中却在计数，到了中午休息用餐时，他把两名带队的差役叫了来，谈笑问道：“二位辛苦了，我在上面看着，就是二位所带的民工最卖力，你们叫什么名字？”

这两名衙役都是五十多岁了，分别跪下报了名，李益笑问道：“老公祖，这两个人平素处事如何？”

县太爷有点不安，斟酌了一下才道：“他们都是干了几十年的老人了，凡事尚知轻重，勉强称职而已。”

李益笑笑道：“这就难怪了，他们既是吃了几十年的公事饭，而又知道轻重，所以才能体恤民疾，别处都是十个人在干，他们那一组却少了四个，大概是怕那些民夫太辛苦，叫他们休息去了。”

这一说那两名衙役才知道严重，跪在地下叩头道：“大人请恕罪，小的班里有几个人因为身子不舒服临时请求免庸，小人斗胆擅自准了……”

李益冷笑道：“昨天我跟贵上说得很明白，这次修城虽是征庸，却不是白叫他们干的，每天都即行发放工资，而且修城御边与对敌作战同样的重要，他们不来则已，来了就如同应征入伍，临时逃避，就是临阵脱逃，你们把那八名离开的人名交上来，本宪要立刻派人去抓他们前来审讯，然后以逃军处置。”

那二人面如土色，只有连连叩头，其中一个道：“大人，这些民工是小人去找来灼，也不详姓名，但求大人恕罪，小的自己去找他们前来……”

李益冷冷地道：“临阵脱逃，依军法是斩立决，你们有把握把他们都找回来吗？”

那家伙也不敢说话了，只是叩头求恕，李益冷笑地看着县令道：“老公祖昨天有没有把话说清楚？”

县令也慌了，恭身道：“启禀上差，下官就任以后，还没有见到一位好上差这般认真办事的，不敢违误，除了召集所属，当众晓谕外，还在各乡贴了告示，把上差的规定陈说得很明白，上差可以去查证的。”

李益笑笑道：“老公祖这样做了，这就不是老公祖的责任，可是这两个人如此胆大妄为……”

县令道：“下官律下不严，自请处置。”

李益笑道：“老公祖不必如此，大家都是为朝廷效劳，功过共担，只是不能让小人居间作弊而已，对他们二人的说法，老公祖相信吗？”

县令顿了一顿才道：“下官不信，据下官的揣测，可能是他们随便找了几个人前来应个卯以图报领工资……”

李益笑道：“老公祖并不糊涂呀！”

县令面有惭色道：“下官昨日再三吩咐、要属员们谨慎从事，不想这两个东西仍然敢如此胆大妄为，请上差将他们交给下官，当从严惩处。”

李益道：“皂隶之职虽卑，却是执法之人，知法而犯法，罪加一等，老公祖准备如何惩处他们呢？”

县令想了一下道：“下官想杖责五十，枷示十日……”

李益笑道：“以他们所犯的过错而言，这太重了。”

那两个衙役忙叩首道：“大人开恩，大人开恩……”

县令也恭身道：“下官想藉此以儆其余，所以才罚得重一点，但凭上差指示。”

李益道：“这是积习使然，革去他们的职务也就够了。”

那两个衙役连连叩谢，李益笑道：“那只是在地方上对你们的处分，在我这边，倒是很简单，因为我是奉兵部高大人之命来督工修城，如同军务，你们怠忽职守，应以贻误军机论处，工地一如战阵，阵前失机是斩立决，枭首示众，小红，立刻执行。”

那两个衙役早已吓得昏了过去，小红见李益居然要认真杀人，倒是犹豫了，方子逸究竟是饱经世事，知道李益是假此立威，但如果真杀了人，则未免太苛了一点。

于是他上前陪笑道：“李大人，今天是第一次施工，就如同出师初阵一般，阵前斩将不吉，但是此等顽隶，不可以轻恕，学生献议大人，姑念他们无知，且从公多年，不无微劳，贷其一死，割一耳以代首。”

李益当然也不是真的要杀人，固然以他的理由，他可以杀人而不犯罪，但是如果有人存心要陷害他，也有理由可说的。修城究竟不是临敌作战，何况那两个人只是侵吞了几个人的工资而已，也不是大罪，最重要的是李益此刻只是一个由兵部借调来札委的官员，身份上尚属客卿，而筑城的主要职责，应在地方官身上，既非主帅，纵然以军法论处，李益也没有在阵前斩将的权力。

既然只是要做做样子，李益自然会见风转舵，他故意沉吟了片刻，才点点头道：“好！”

方先生，这次你来讲情，本委就答应了，老公祖……”

那位县太爷也吓呆了，没想到李益会认真到这个程度，战战兢兢地上前直打躬道：“卑职在，卑职在。”

李益沉着脸道：“本委为杀一儆百计，实在是应该将此二人斩首的，但是方先生讲情了，他是主持署工方面的主员，认为初次动工，见凶不吉，我只好听他的，割耳代首，虽贷其一死，但是活罪难恕，杖二十，枷三日后予以革退，有烦公祖行使，并请即时执行，明文公告，树牌枷旁，若有再犯，定斩无赦！”

县太爷只有连连称是的份儿，李益移目向小红道：“小红，割耳之刑就由你来行了。”

杀人的事小红做起来感到犹豫，割一耳，她倒是毫不顾虑，因为她知道李益意在立威，必须说办就办，才能收立竿见影之效，所以铮的一声，利刃出鞘，寒光照眼，在那两人的耳旁，一掠而过。

那两人根本没感到痛，只是耳际一凉，各人一只耳朵已经落在脚下，鲜血滴下来时，他们才知道这落下的是自己的耳朵，也才感到痛楚，一坚惊呼，又吓昏过去了。

李益要小红司行割耳是有道理的，让那些人目睹小红身手之俐落，信手一挥，一只耳朵不差分毫贴刃而落，这分明是具有上乘武功的表现。

能带着这样一位超异身手的侍儿，具有随时能操人生杀之魄力，使得这些偏远地区的百姓小吏们，对这位上差大人不知道是什么身份，敬畏的程

度也就更增加了。

再加上李益的摘奸察宄，扫清弊端，察察为明，而且征调民夫的酬劳也逐日分发，一丝不减。

便民之道无他，行之以信，严之以威，便之以利，待之以宽，赏罚分明公平，这些老百姓无不乐从的。

自从处分过那两名猾隶之后，其他人都战战兢兢，不敢再马虎了，而且被征来的民夫也都十分卖劲，预定要五天的工程，四天就竣工了。李益计算了一下支出，不过才使费了十几万，比预定的五十万自然节省了很多，就是主事人存心从中营私图利，但真正的花销也不可能少于此数的，所以李益从经验中又学会一件事，真正的靡耗是无谓的浪费，只要不经心，人工、材料的损耗是无以计算的。

只要认真监督，使得上下一心，切实从事，要想赚下钱来，并非不可能，而且还能把事情做得很好。李益的手面很阔绰，事成之后，对每一个协同监工的隶役各按勤惰，作了一次很厚的赏赐。

然后他把那位县太爷邀到了行馆，再度面授了一番机宜，县太爷满脸春风地出了门，尽管他的年龄比李益大着两三倍，入仕的年资也早了几十年，但是对这个年轻人，他却有着由衷的佩服。

事在人为，好官也在人为，自己辛辛苦苦、困顿仕途一辈子，却只保住个平稳而已，可是不进不退，也够凄凉了、如果家无恒产，回去后难以继日，他早就想辞官不就了，因为这个百里候的父母官实在没什么干头。

少壮时，他也曾下过决心，要好好地奋发振作一番，但是发现阻碍重重，自己的地位太低，地方上豪门太多，要想严予执法，有很多人他惹不起，要想屈法而谏人。他也硬不起这个心肠，只得学会了一个拖字，既不得罪豪门，也不昧着良心。

因此。他始终结不起人缘，也建不下政声，岁岁考绩落得平平而已，几度调任，也只是换个任所，毫无寸进。

比起同年的一些人，他倒还算是够运气的，有很多同年比他会做官。爬得快，升得高，可是下场，比他惨，因为他们攀附的靠山倒了，他们也跟着倒下去。

看看人家飞黄腾达时，他也曾心动过，也曾想找条门路钻钻，可是机会到了手头，他又放弃了，因为他能讨好于豪门的，定然是地方上纠纷，要他把一个无辜的百姓屈陷去巴结贵显，他实在又做不到。

但他也没有胆子敢站在受屈的一方去与豪家抗争，在他的同年中，他看过很多人，生性鲠直，不畏权势，但下场却很惨，因为这毕竟是一个权势的世界，帝都长安，皇帝家都一直在闹家务，不是结党弄权，就是外戚戚臣当势，像浪潮一般，一批人起来，又一批人倒下。

天子如此，大臣如此，贵族如此，影响着宦途沉浮，没有人能永远站在屹立不倒的地位。

那些刚烈的同事很快地就倒了下去了，那些善于钻营，虽然得意一时，但也倒了下去；只有他，既靠不上那一边，也没有人重视过他，反而还能平平安安。

他不是个清官，也不是个贪官，但是多年来，宦囊仍是空空，如果一清如镜，有很多事会办不通，如果苛索太多，则立将招致民怨诟谇，因为他管的都是多事的穷县，地方上略有所入，只够用来应酬来往贵显上宪的。

好官很难做，清官不能做，贪官也不能做，他实在是感到困扰了，李益刚来时雷厉风行、大刀阔斧的手法，使他很感动，很佩服，但也在心中惋惜，这个年轻人才气纵横，恐怕难以有善终。因为他看过太多的例子。

直到李益约他到行馆秘谈后，他方心悦诚服地告辞出来，也深深地感愧自己之所以困顿。

原以为他只是脑筋太死板了一点，他的处世哲学原是做官难，做好官更难。但是李益却推翻了他的看法。

李益的结论是做清官难，做贪官也难，前者可以致名，后者可以获利。可是都过于偏。

清官容易致名，但也容易得罪人，获罪当道，灾祸立至；贪官必然枉法，触法必将获罪。

李益教他做的是个能吏，取有余以补不足，这话说起来简单，做起来却不易，因为最难的是如何辨别，何者为有余？何者为不足？两者如何协调，又用什么方法将足变为不足，又如何在此运用中为自己留下一份而不着痕迹？

这一切的一切，真到做起来，的确是并不麻烦，而且非常顺利，可是事前如何构想，却是一桩大学问。李益为他开了个头，也等于给了他一个启示，一窍通而百窍通，相信他已经摸到门径了。

最后一天，李益在施工处看了一眼，留下了几点责成在地方上以后要时加留意的所在，这整个工程就算是告竟了。回到行馆时，县令已经率着该县十四个地方上颇称殷实的当户恭迎。

然后由其中一名代表上前致词：“上差大人这次监督修我长城，切实力行，使全城永固，确保民等之田园，庶几免受胡骑之侵害，民等感激万分……”

李益立刻谦辞道：“这太不敢当了，施工修城，是出之于朝廷，行之以圣裁。施工切实，则是这位方先生策划之功与贵县父老子弟们笃实之功，于兄弟何有？”

“不！类似的情形已经有过几次了，但是从未有像上差大人如此迅速切实的，一再拖延，迟迟不竣，碍及农期，乃使田园荒芜，而民等地方士绅，亦不堪其苦，像上差大人这样，事倍于人，而所耗之人力、时日，皆半于人，且施工之切实，亦数倍于人，经上差这一次整缮后，十年内再无重修之虞，也减轻了小民的许多负担，小民等怎不感激涕零呢？”

李益笑道：“列位之意使下官有所不解，下官此次施工，并未用到民间一草一木，便民于农闲之际，朝廷的本意是用廛役的，可是下官听了贵父母的陈述后，知道贵县已经因为役过多，损及租调，县廩空虚，所以下官多负了点责任，将举凡人工之所需，也一并由朝廷支付了，实际上并没有由各位负担什么呀！”

“这些小民等都听县父母洪大人说过了，对上差仁民之举衷心铭感，本县民资早已透支，但京师来的上差却不像大人恤怜小民之疾苦，依然大量征用，不得其时，不得其法，已使民怨沸胜，心生懈怠，旷历时日，而草民等十四人在本境尚称小康，家中尚有余田，但需雇人耕作始有生产，人夫为官方征用，草民等农田也只有荒芜了，这种无形的损失，尤为严重，故而初闻上差之将来，草民等无不战战兢兢，却没有想到上差大人之作风大相迥异于往昔，草民等实在受惠良多。”

“那里，那里。这是下官应该做的事！”

“听说上差为了加速时效，对施工时特别用心的出力者，另加奖励，所托已经超过了朝廷所拨款项。”

李益一笑道：“这是为了激励士气，增进功效，减少工日，所耗不多，收效实钜，所以五日之工，四日即竣，所付的奖额，比诸省下的时日所需大得多，下官想回朝述职时，或者尚可以呈请追加，即使未能蒙准，这戈戈之数，下官也还能担待得起。”

那个代表诚惶诚恐地道：“这怎么能累及上差呢？上差惠我黎庶已多，万万不敢再为上差增加负累了，何况上差此行督工之处很多，敝处只是第一站，如果上差都要像这个样子贴下去，有千万家财也不够的。”

另一各代表则不待吩咐，捧了一个盘子呈了上来，盘子里是一个锦食，恭恭敬敬地端到他的面前跪下道：“这是本县十四名乡绅联合起来，为捐输朝廷修城的征表，伏乞上差收纳，以尽草民等报国之忱。”

李益肃容道：“这是各位捐献出来给朝廷修城的，下官倒是不能抹煞了各位的一片爱国之心，待下官将各位的义举申报朝廷，相信对各位必有一番嘉勉。”

于是他接下了盘中的盒子，跟大家畅饮了几爵，那些乡绅们告辞了，李益把知县邀到室中坐定，打开了盒子，里面是一张清单及一叠飞钱，是由十四家乡绅共同认输的，每人二十千，总计二十八万钱。

真正的工程耗计在李益的肚子里，他跟县令的暗示，则表示的是此次工程不足之数约在二十万之数，现在多出了八万，可见这位县令很能干。

李益很大方，拿起其中的十万，交给县令笑道：“贵县多日来也够辛苦了，下官这些日来饮食所需都烦贵县代办，想来也贴出了不少，既然贵地父老不肯让下官负累，又怎能要贵县负累呢，这个就作为贵县供应茶水之资罢。”

往来官差驻节县内公干，驿站上自有款待之资，但是李益为了施工，多半是在外面用膳，少不了要县太爷费心张罗了，不过这笔钱可以出在公帐上的，所以李益此举，无异是给县太爷的外快了。

县令有点受宠若惊，他计算中只有八万的敷余，自己已不存指望，而且李益指点过他，可以在私下向那些乡绅们情商分摊那笔招待的费用，一面折入公帐，分摊所得就是他的润余了。他自己已经落下了七八万之数，没想到又能分到这一部份，连忙推辞道：“那本是地方上应该对上差孝敬的，卑职何敢收酬，何况上差亏空之数，也只是恰好弥补，这一来就不够了。”

李益笑道：“贵县有所不知，亏空虽是事实，却不可由这笔款子来补上的，否则就成了向民间摊派，抹杀了他们的义举，将来就难以为他们请旌了。”

县令一怔道：“上差当真要为他们请旌？”

“当然了，拿了他们的钱，自然要给他们一个交待，否则岂不是成了下官中饱了？”

“这个，上差倒是不必太认真了，以往的京员公干，向地方上有所需求已成惯例，只是口角春风，从未见诸实行，所以他们也不会再计较了。”

“那怎么行？我答应的事一定要做到，才能取信于民。”

县令怀疑道：“请得下吗？这一来就必须提具事实，这奏闻上就难以落笔了！”

李益笑道：“这是一件小工程，要说请得圣上颁旨嘉旌，那是太小题大作，下官也无此能力，不过这是属于兵部所管的事务，由新任兵部尚书高大

人以兵部印传令嘉奖，公文行到之日，在贵县当众公告，已够隆重了。”

县令忙道：“够了！够了！以前最多由州府行文公告，那些人已经心满意足，眉开颜笑，如果由兵部行文褒勉，他们恐怕做梦也想不到呢！”

“好！那下官就将此事具报京中，兵部行文，不日即可下达，贵县等着好了。”

县令想了一下才道：“褒勉之事倒是不急，倒是上差所超支的款项，恐怕难以弥补，因此卑职这个……”

他是个实心人，捧着那一叠飞钱，似乎不敢收下，李益笑道：“贵县就不必为这个担心了。”

“不！卑职虽然没有学过土木筑城之学，但担任地方官已经有数十年了，修城之务，也经办过不少次了，只有上差这一次才是切实施工，毫无花巧之处，不仅把卑职所报的失修之处修了，而且还有一些卑职以前未曾发现的小缺口也都修缮妥善，不像以前那些人，仅做个浮面工作，甚至还有挖了东墙补西墙的情事，所以卑职知道上差这一次施工上，的确已煞费苦心，亏损在所难免，连百姓们也有同感，所以卑职向他们提出透支的数额时，他们几乎难以相信，这次捐输是他们自动认贡的。”

“以前也有类似的情形吗？”

“有！这是本县第三次修城了，前两次的糜费多出上差两倍，所施的工程却不及一半，谁都看得出是浮报太多，所以不足之数虽然他们授意要卑职劝输，反应都十分冷淡，每户只肯出五千金，只是卖卑职的一个人情。”

李益心中暗笑，这些人根本不知道朝廷拨下的款项有多少，按照一般的估计，自然会以为自己透支了，其实自己跟方子逸经过精密的算计后方着手进行的，就是这样花法，也仍然有敷余，所以加工修缮了一些未列入预计的地方，也是为了将来便以报销。

不过他心中也很感慨，以前的那些官儿吃得太凶了，难怪杜子明与尤浑对这方面如此热心，自己假如不是经过这一次实地的经验，做梦也没想到中间有这么多的浮支。

于是他笑了一笑：“贵县放心，我早有成算，所以要把一些未曾预列的地方也加以整缮，就是为了便于申请追加款项，好在有事实为凭，也不怕朝廷另行派人来查核，所以这些钱，贵县尽可放心收下，兵部高大人跟我私交极笃，而中书省卢大人为家岳，门下王阁老是世谊，下官这次出来，就是代表他们三方面，对外务作一番切实的了解，有些地方，我可以酌情增添，定然会得到支持的。”

县令听了他的人事背景，不禁肃然起敬，可是他对手中的这十万飞钱就感到更烫手了，李益笑道：“贵县拿下吧，这是我可以作主开销的，将来在别的地方，遇到贵县一定要贴私囊的时候，也可以小作挹注，这就是所谓取有余以补不足！”

这位县太爷饱受指点后，感激涕零而去，第二天是休息，后天就要启程别赴。

李益知道在这一天之内，由那位县太爷带头，以及几位乡绅的相互鼓吹之下，他的一番作为必然将引起一个小小的骚动，后天他启程上马时，果然在那几位乡绅的策动下，当地的父老们在城门摆了香案，公送了一顶万民伞。伞是绸制的，并不值什么钱，但却是一项难得的荣誉，伞上绣的四个字“泽被黎庶”。

其实李益只是修缮了一些破缺的长城，对老百姓而言，实在谈不上多大的恩德，而万民伞却是对一位受到万民爱戴的官吏们表示的去思与敬意。

但是李益在施工期间对民夫的妥善照顾，以及毫无克扣的发放劳酬，更以霹雳手段惩治了两名恶隶，警惕了其他人，不敢再有私下需索苛勒的行为，这两件事是使得百姓们衷心感激的。

本来，对李益怀恨的应该是那些衙役皂隶，虽然被李益的手段吓破了胆，不敢再来作怪，而且还兢兢业业地从事，但心中不免总要暗骂两句。

可是李益最后论功计赏，认真办事的，就是那些胆子最小、素行最差的一批，他们鉴于两个同伴的受惩，唯恐李益再找到他们，抖出他们一些从前的弊端，所以才拼命地卖力殷勤。

而这些人也是话最多的，事后得到的封赏之丰，简直使他们难以相信，于是把满腔的怨恨牢骚一变为感激颂扬，因而促成了这一幕感人的送行场面。

李益很谦虚地谢了大家的好意，也代表朝廷感谢了大家的辛劳，在再三的恳请下，他才受下了那顶万民伞。

当他向大家揖别的时候，居然真有人流下了眼泪，因为李益又恰如其份的做了些大得人心的事。

那两名受惩革退的皂隶也夹送行了，他们是来叩谢李益活命不杀之恩的，全县恐怕也只有这两个人的心中对李益是提不起感激之情，只是在上级与旧口同僚的强迫下，不敢不来而已。

然而李益却每人贺了他们五十千钱以为贍家之资，而且还说职责所在，不得不对他们如此严厉，私心之中，对这两人极为同情与歉咎。

这才是拉拢人心最佳的手段，那两个人受到赏赐之后，既感且愧，跪地叩头时，额角都肿起了一个大包，流着眼泪，除了“多谢青天大人”之外，说不出别的话了。

旁观的人深受感动，陪着流泪的也很多，他们对这位年轻人有着衷心的敬意，有很多人年纪比李益大很多，却自动地跪地膜拜，为他祝福，祈祷上苍保佑他长生富贵。

万民伞多半是送给地方官的，因为只有长时间的接触，才能看得出这个官对百姓们所尽的心，像李益这样，仅是短短几天的公干而能赢得这种荣誉的实在少有了。

有些官儿们在临去时为了装点门面，暗下花了钱买动一批老百姓来送万民伞，但悠悠众口难掩，这边有人送伞，旁一边有人高声谩骂者也大有人在。

求荣反辱，闹笑话的事儿也常见，好在那些官儿们早已养厚了脸皮，不闻不问，照样笑嘻嘻地接下了那顶买得来的伞，回到家里，没有人知道是怎么来的，照样可以夸耀乡里，传之子孙。

但是李益这样，能使得民众涕泣相送的情形，却实在很难得，金钱可以买得一个虚伪的荣誉，但绝对买不到真正感激的眼泪，这些百姓们对李益还生不出那么深的感情，他们只是被感动了而已。

可是被李益巧妙地运用这种感动于欢送的时候，就成了对他的感激与尊敬了。

所以李益在这一次的施工监督上，不仅是完全成功了，而且还获得了许多意外的收获，真是名利双收了。

不仅如此，当天他们在途中一个乡镇驻足歇宿时，李益把下余的八万钱取了出来，叫秋鸿去请来了方子逸，召来了卢安，指着那八万钱，首先朝方子逸道：“子逸，这第一站上还不错，当地的士绅们凑了二十八万钱以为助工之用，我给洪县令留下了十万，临走的时候，又给了那两名革黜的差隶各五十千，还有这八十千之数，子逸！最辛苦的是你，你拿四万去，卢安，你也够辛苦了，拿两万去，秋鸿拿一万，下余的一万在明天离去时，打赏给此间的主人。”

这种分配法很公平，而且以功劳计，方子逸才是最大的一个，这四十千应该受之无愧。

卢安是随行总管的身份，当然不能跟方老夫子比拟，所以拿了方子逸的一半。秋鸿一无所事，但因为是李益贴身的跟人，多少也该有点好处。

这种分法使得三个人都感到很惊奇，方子逸首先就道：“君虞！这个我怎么好意思收呢？”

李益笑道：“大家都别客气，再下去的地方更穷，施工之钜倍之，但地方上却拿不出什么了，所以趁着还有剩余时，先拿着吧。”

吩咐小红把钱如数分配好了，送给了每一个人，硬塞在他们手中，方子逸受下了道：“君虞，你自己却没有留下一点，这叫我们怎么好意思呢？”

李益笑道：“没什么不好意思的，我千里迢迢，把你从长安拉了出来，一方面固为让你能学以致用，再次也是帮我的一个大忙，初步工程能够在这么顺利情形下结束，我总算舒了口气，因为我以前夸下了海口，一定要把事情办得切切实实，再多的花费也在所不计，把朝廷拨下的款项花光为止，不足之数，家岳与王阁老虽然答应了私下贴出，但是数目究竟有限。”

方子逸道：“这是当然，本来河工与土木之建，是最优渥的差事，多少人打破了头去抢，若是要贴钱才能办好，还有谁肯干呢！”

李益苦笑道：“不错，就是这样子看着办去，加上额外的封赏，都没有把预计的钱发光，可见朝廷拨下的钱，是绝对够用的，也可知以前那些人简直可杀！”

方子逸笑道：“君虞，如果人人都能像你一样不要钱，天下何患不能太平！”

李益道：“我并不是不要钱，但君子爱财，当取之有道，督河修城这种事情上，我绝不主张弄得太凶，前者影响千万生民之生死，后者影响战局的安危，动辄就是千万条生命的事，千夫所指，不疾而死，这个孽作得太大。”

方子逸道：“君虞，我在勘工时，因为有了你的话，是根据你告诉我可以动用的钱数再行策划的，有的地方似乎过份求善了，实际上是还可以略作省俭的。”

李益笑道：“不！子逸，你知道我，这次出来督工的情由曲折，不是为了省下几个而入私囊，而是为了把每一个钱都花得实实在在，使人无可挑剔，所以你不必在这种地方省了，以后还是维持原来的标准……”

方子逸一叹道：“那当然是可以的，只是经此一次之后，你我二人会成为众矢之的，使以后的人难以为继了。”

李益道：“这正是我为你预谋借箸代筹之策。我督完这些工程，就要上郑州去赴任，以后再也不会管这些事了，但工部一定会为你安排一个优渥的位置，俾以随时借重的，因为再有类似的工程，除了找到一个真正内行的，否则换了人，根本就承担不了，因此你那套节省的办法，留到那个时候再搬

出来，必然能使皆大欢喜，任何大小工程就少不掉你了。”

方子逸万分感激地道：“君虞！我真不知道要如何谢你才好，我是为了兴趣及爱好，专攻这方面的学问，以致困顿终生，自以为无用之学，此生休矣，要不是你拉我这一把，恐怕我只有辈子困死在相国寺内了。”

李益笑道：“土木营建之学，虽属百工之技，却是一门大学问，怎么会是一门无用之学呢？只是因为你太执着了，所以才吓得人不敢问津。”

方子逸道：“是的，我也知道我的毛病，就是不肯随和。以前有人承办工程时，也曾找我帮过忙，但是一看我提出的要求时就退避三舍，再也不敢找我了，只有他们自己营造私宅时，才又来找到我，近十年来，因为长安的情况大不如昔，造得起新屋的人少了，所以我方困顿难用。”

“可见你的才华还是被人重视的。”

方子逸叹道：“我也不是不随和，正因为我懂得此中利害，实在无法做得下去，像这次施工，如果省下两成是可以的，表面上看来差一点，却不会影响到坚实，但是听人说以前施工者，同样的情形，所费不过十分一二，那就难以相信了。”

“没有什么不能相信，我也可以做得到，只是要老天爷帮忙不下雨……”

“就是这话，我还填补了许多地方，地道下面都是空的，那都是因为施工者偷工减料，不认真填实之故，那种做法，我是绝对无法同意的，我筹划的工程不怕雨，就是在大雨中，也可以照常施工，因我的基础打得实……”

李益道：“这次我是慷他人之慨，所以不在乎浪费而力求其尽善尽美，让你好多留一点斟酌之处，以为日后之谋，那就是你的本钱了，只要笃务求实，从中略事营谋是可以的，但是有一点是最重要的。”

方子逸请教道：“是那一点？”

李益道：“就是对那些督促工夫的役隶们一定要严，杜绝其营弊之道，要求他们切实力行，千万不可让他们得到太多的权利，更不可依赖信任他们太多，小人得势，弊端必生，祸乱之由，每于此生。”

方子逸叹道：“多承教诲，君虞，在同辈的文友中对你的少年得意，屡膺异遇都感到很嫉忌，有人说你运气好，有人说你善于钻营，当然也有人为你说好话的，但只是说你才华过人，直到今天，我才了解到你之所以成功的原因，固然他们说的都有一点，但不是真正的原因。”

“哦！真正的原因是什么？”

“这个我无以名之，勉强说是你的干练吧，因为每一件事你几乎部是深入究里，洞悉一切，然后再适当地处之以宜，可是这种干练应该是多年的经验中磨出来的，以你的年龄以及经历，却又不可能有此经验，但是这种能力，又不是天赋的，所以我实在不知怎么说才好。”

李益有点得意，但又有点感慨地道：“子逸，你说得对。这些能力不是天赋，而是我一点一滴地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没事的时候，就拿出来反复思考推敲，从我中试之后，足足等了一年才派缺，在这一年当中，我没有闲居在一地，跑了一趟江南，多少也学了不少，而且我初到长安时，恣意挥霍，各方面的人都交，注意他们的谈话，了解每一个圈子的行情，混出来的眉目。”

“可是你也不可能学得这么多？”

李益笑了：“事实上并不复杂，一理通而百理通，在官场里，不管那一个衙门，转来转去都是这些手法，别人以读书为致仕之道，我却以做事为登仕之门，如此而已。”

方子逸叹道：“高明，高明！听君一夕话，胜读十年书，君虞，你是从那儿得来这份灵感的？”

李益笑道：“没有人教我，是我自己发现的，因为我看很多人都从经书上求道理，要想出人头地，必须另求他径，这一条路上挤的人太多，虽然经书上的道理都是先贤先哲的治事经世之道，但只是一个大纲要而已，对实务没多少用处，孝悌忠信，要人人都成为圣贤君子，即使人人都成为孔孟，又能如何呢？何况孔孟之纪，正当春秋诸侯封建之时，时势国情，都与现在不同，道理也不大同。”

方子逸道：“大道理是不错的。”

“那当然，可是那只要几个字，几句话就一贯而通，用不着再费毕生的精力去钻研，而每个人都在那上面去钻研，说来说去也还是那些陈腔滥调，表现不出个人的才华来。夫子之道，一言以蔽之，忠恕而已，论语上已经说得很清楚了，后世立此为教，实在是误尽众生，下愚者摸索终生，所得为忠恕二字，上智者穷研毕生，也未能超于忠恕之外，就算能身体力行，也不过忠能予君，恕以待人，强国富民之道，又岂是忠恕所能致之哉？”

方子逸道：“君虞，这个太过武断了，经书上的道理不仅是忠恕，还有很多细节……”

李益道：“不错，经书上对士子进修之道，还有很多指示，但也只是一些废话，就以“使民以时”这四个字，说起来简单，难的是做，如何使民以时，假如不对民生耕稼工艺等项，作过深入的研究，就很难把握得住。”

方子逸道：“圣人立教原是以实务为重，不尚空论的。”

李益道：“五经之原意或是如此，可是圣人把修齐治平之道说得太多，太详细了，那原是人行的，但后世立为典范，变成叫人去研究了，从启蒙读书开始，先一句句的背下来，再慢慢地开讲，逐渐阐明其义，然后才着文撰篇，抒述心得，把这些都弄通了，才能混得一顿衣冠，一个人的半辈子已经去了，还能做些什么？”

“君虞！你的意思是摒弃经书？”

“我没有这个意思，但因时代不同；经书上的一些道理已不足以应付今日之世，也不合于今日之世，但是不明白这些经道，就无法踏进致仕之门。”

方子逸苦笑：“是啊，我从前也是存着这个心，故而在经学之外另治一学，因兴趣之故，专攻土木，在这方面我相信能及者无多，可是就为了十三经没有弄通，竟被远摒于宦途之外，身具厚生天下之能，奈何报效无门……”

李益笑道：“子逸，你有了这项专才，求一官本非难事，那是你圆通之道没有研究透之故，如今你早投向圆通宗的大宗师的门下，必有飞黄腾达之日。”

“圆通宗？这是那一个宗派，我什么时候投向此门的？大宗师又是那一位大贤？”

“圆通宗虽未正式具名，但其道行之久，源流之远，远在诸子百家之上，因其背经离道，为儒家所不取，故而未为世传，它的门人也不便自承，其实这一宗所攻的即为处世圆滑，又善心机，旁敲侧击，法门众多……”

方子逸忙道：“君虞，这位大宗师究竟是谁？”

李益笑道：“以前是谁，我不知道，但是我李君虞就仕以来，此职舍我之外，其谁敢当？”

方子逸这才知道他是在开玩笑，但也无限钦佩地道：“君虞，这圆通两个字亏你想的，初看上去，似乎不太雅，但仔细想来，竟没有别的字能代替它。”

李益点头道：“不错，我设想这两个字时，也确实下了一番功夫，圆最利为用而为百形之祖，试观草木之茎，百兽百禽之体，莫不以圆为其主形，若车之轮也，载重千钧，而一夫能动之，远行千里而不损其形，这些都是圆之可贵之处。其次讲到通，这就更难了，通者无滞无阻也，知晓万物，无往而不利，一个人若是致身于仕，断然不可少此二字真诀。”

方子逸拱手道：“承教！承教！夫子之道，仰之不高，钻之则坚，学生一下子记不了这么多，好在尚有时日。尚祈夫手耳提面命，随时赐教，今日受惠已多，请容辞。”他也像开玩笑般地告退，卢安与秋鸿自然也知趣地退下了，小红把那柄万民伞收好了，侍候李益就寝，李益却仍意有未尽地道：“小红，你在旁边一直笑，大概是不同意我的话，不妨提出来我们研究研究。”

小红笑道：“爷的面前有我说话的地方么？”

李益道：“但说不妨，我这个人执善而不固执，只要有理，我总是虚心接受的。”

“我可不懂什么大道理，但是只听说以方正教人，从没有以圆通教人的！”

李益笑道：“方正是教人立己修德，圆通则是教人如何做官的，两者并不冲突。我并不是要人内外具圆，而是智圆行方，也就是所谓的外圆而内方，就像用的钱一样。外形为圆，无角无棱，不易毁损，其孔为方，是为守正不偏，这才是真正的处世之道，我举个例子给你看吧。”

他随手拿起桌上的一个圆形的铜制镇钱以及一方四角形的石砚，一本书。先用石砚竖了起来，用手向前推送，到了那本书的面前，笑道：“这块石砚是方的，推送时已经费力逾倍了，遇有阻碍，只有两个办法，一个是把书移开，一个是停滞不前，这两个办法都不好！”

移书则变动太多，停留则屈己太甚，可是这圆形的镇钱就不同了，只要稍微多加点力，就从上面滚过去了，既没有破坏到书，也没有妨碍到自己的行通，现在你懂了吧！”

小红道：“懂是懂了，可是有一点地方爷没有想到。”

她把两样东西都竖立放好，然后把桌子的一边微微抬高，砚端然不动，而圆形的镇钱却滚动掉到地下去了。

“只要大局稍有变动，方者不易，而圆者趋下矣！”

李益神色微微一变，然后拿起一根细绳子，穿过镇钱中心的细孔用手拉住，笑道：“圆者不可持，还要通，通者。就是中间这个孔，有这个孔，才能穿过这根绳子，桌子前倾时，绳子在后拉链，就不会轻易滑动，那怕倾得再厉害，连方砚都滑下去了，而圆镇钱因为有绳子拉住，始终不会滑下去的，你知道这根绳子是什么吗？”

小红道：“知道，就是爷在京师所结的那些奥援。”

李益道：“不对！那是后面拉住这根绳手的手，这根绳子是我安排的许多关系，结的许多渊源，使我与那些人之间，用一根无形的绳手拉在一起，我动的时候，把他们一起拉链走，我要倾跌时，他们可以拉住我，但如果他们想把我拉得后退时。我可以切断绳子，摆脱相互的连系，这主动之势，必须操之于我……”

说到这儿，他见到小红的脸色略现不豫，笑问道：“你似乎对我的做法

不尽同意？”

小红苦笑了一声：“爷！我是个女流之辈，接触的事务少，不够资格批评你的行事，但我觉得你太看重于利害了？”

李益笑了一笑：“我懂得你的意思，你是说我有需要时就会想要人拉一把，而别人在下坠时，我就切断了相互的联系，弃之不顾，有亏于道义？”

小红点点头，却又叹道：“不过这也是妇人之见，在宦海中，根本就说得道义这两个字。”

李益道：“对了，而且我说这主动之势操之于我，只是说我不会把这个结牢得太紧，跟后面扶持的那些人结成一体形成由人控制进退而已，事实上他们也是一样，我把他们比喻成为拉住绳子的手，也是别有深意的，因为他们也有取择之权的。如果我到了一蹶不能振的地步，不等我连系，他们也会放手的，官场中没有道义，这才是一句最有理的名言。”

说到这儿，李益自己也转为慷慨激动了：“在官途中绝不能倚仗一个人太深，像你父亲被于老儿陷害，就是未能将利害之势看得明白之故，我做人的事有一个宗旨，就是我不会存心去害人，但是我也不会被人所陷，我在长安广结渊源，绝不把自己的前途寄系于一个人之手，就是做一件较为重大的事，我也不单靠一方面的关系，也是防到了这一点，因为我的成败关联到很多人时，才不会被某一个人所操纵，一当事情失败时，别人想诱过于我，要我去背黑锅顶罪时，牵涉到别人的利害，别的人也不会答应的。”

小红感然道：“爷！您所说的道理我都懂了，只是我觉得您过于思虑周详，也想得太远了，以您目前的官职而言，似乎远不到可能有这种牵一发而动全局的可能吧！”

李益笑了一下：“我本来是只为督署修城治河工程出来的，那不会有什么大问题，可是你记得高晖到咸阳送行，跟我密谈终宵，交给我一项更重大的使命……”

小红道：“我已经回避了，不知道爷谈的是什么。”

李益道：“一堂堂的兵部尚书大员，密谈终宵，绝对不会是小事，我当时没有告诉你，是因为……”

小红连忙道：“爷！妇人不宜问政，您告诉我也不懂，而且也不敢听，因为我怕在不经意时泄露了口风，反而会误了爷的事。”

李益笑道：“你不是这样的，而且你聪明灵秀，那么复杂的道理，你一点就透，怎么会不懂呢？所以我要告诉你，而且要详详细细地告诉你。”

小红感到有点愕然地道：“爷！您不是最讨厌女人家问得太多，而且也说过您不会谋及妇人的吗？”

“不错！我说过这种话，现在我也坚持这个原则，只是你不同，你不是普通的女流。”

“爷言重了，妾身并无异于他人之处。”

“小红，你太贬低自己了，你见识深远，志行义烈，这已经是常人所难及，更难得的是你还有一身好剑术。”

“那是爷谬赞，妾身虽然略谙技击，但是跟一些所谓好手相较，还是差得太远，像上次行刺于善谦，就被他杀得狼狈而逃，性命几将不保。”

“我想于老儿绝不会比你高明，否则你就不可能全身而退了。那次行刺不成，只是你自己的心太慌，不够镇定。使剑术打了个折扣，如果你沉得住气，伺定而暴进，于老儿绝对逃不过你的剑下，此其一，再者，你从公孙大

娘学剑，那是刺客的剑法，重于一举，一击不中，气势已馁……”

小红低下头道：“爷说得是，妾身自从那次脱身之后，反省了很久，追思原因，也找出这些缺点，镇定的功夫是很难的，因为妾身从来也没有杀过人，惊惶在所难免，而且第一击并非不中，而是刺中了他，却一无所得，因而慌了手脚，其实他只是自知竖敌很多，恐怕有人行刺，经常在身上穿了避刃的暗甲之故。后来妾身一面习琴以养性起，一面则深研剑法以求技精，只是未待有所成，爷已经代妾报了仇了。”

“这么说我倒是妨碍了你手亦亲仇的机会了。”

小红一笑道：“妾身不是江湖中人，因此并不以为亲仇必须亲了，只要仇人得到了果报，妾身就心满意足了，妾身之所以借刺杀为手段，本为万不得已，因为仇家势力太盛，如循正当途径，无法扳倒他的，爷能使他心怀忧惧而死，比妾身手杀他更为妥切，我实在不想杀人。”

李益轻叹了一口气道：“小红，你这样一说，我倒是感到很为难了，因为我要你做的工作就是杀人。”

小红不禁一惊：“什么？爷要我杀人？”

李益道：“当然不是绝对需要，但到了必须如此的时候，我是要借重你的剑术的。”

小红沉思片刻才道：“爷！妾身已属君所有，举凡爷有所命，妾自当义无反顾，勇身以任，只是爷此刻春风得意，与人也没有解不开的仇恨，何须出此？”

李益笑笑说：“你完全弄错我的意思了，我绝不会为了私怨而杀人，而且更不会做杀人犯法的事。”

“杀人而不犯法，那是怎么说？”

“奉有朝命廷旨，诛除一二狂妄不臣之辈，像我以前设谋诛除鱼朝恩的例子，那自然不犯法。”

“鱼朝恩内挟君王，外干廷政，死有余辜，爷设谋诛除了他，是为国锄奸，为民除害，人人感激。”

李益道：“我要你对付的人，也是这一类的。”

小红更为诧异了道：“怎么！爷又要对付这一类的人了，鱼朝恩死后，天下归于一统，再没有人再敢如此跋扈杰傲了，爷要对付谁呢？”

李益道：“现在还不知道，不过有一些人已经慢慢的有此居心，只是没有鱼朝恩那样明显，也没有鱼贼那么大的势力而已，可是缓患不除，天下难安，你对天下大局，像一般人的了解差不多，总以为很安定了，实际却不然，自后安史之乱后，叛象虽平，但专权并未统一，很多节度使节方镇，据地自封，对天子的旨意，阳奉阴违，敷衍塞责，更有甚者，根本就置之不理……”

小红愕然道：“会有这么严重？”

李益轻叹道：“是的！可能还更严重，安禄山、史思明这两个叛贼，在一般人的心目中，他们是百死莫取的贼徒，但是有几个郡州仍是他们的旧部为据，居然有尊此二贼为二圣者，即此一端，就可以想见廷威之衰矣，先前是为鱼朝恩所制，染上欲振无力，鱼监伏诛后，圣上为图振作，却又顾及大乱初定民心未复，实不堪再度用兵，而兵权初复，也不敢遽尔言战，所以高暉和我澈夜长商，就是为了如何能兵不血刃而重振天威的方法。”

“爷！妾身愚昧，但此等军国大计，高大人据膺重寄，为国之干城，他得与闻是应该的，却不该要你这个新任的地方官来解决吧！”

李益一叹道：“本来是牵不到我身上的，可是事情偏又缠到我身上，也可以说是因你而起。”

“因我？爷！妾身实在不明白。”

李益笑牵着她的一只手：“事情的确与你有关，你知道我岳父是以河西节度使内调入京的，其商升台阁，主要是为了安史乱时，以及鱼监弄权时，他能连络河西四郡，效忠皇室之故。”

“难道卢大人有问题吗？”

“那倒不是，我岳父没那个胆子，只是他恃势而骄在所难免，为了要得到你，在我这儿碰了个钉子，他以为是高晖在支持我跟他作对，所以才故作姿态，扬言辞官而想摆点颜色给高晖看，那知道朝廷调他晋京，就是想从河西四郡上开始着手整顿，高晖把内情告诉了我，他方慌了手脚，在渭河源头，他匆匆捏到，态度一变，也是为了要我向高晖解释，他跟河西四郡，早无连系了。”

“到底有没有呢？”

“自然还有，他深明内情，也是仗着河西四郡的支持，他才想使使性子，知道了朝廷的态度后，不由他不惊，我向他提出密告后，也劝他为自固计，最好秘密修书致上那四处节镇，要他们稍敛杰敷衍态度，效忠皇室，切勿逞性胡作非为，自速其祸，信写好后交给我，带去边处，与各方镇面商，诫劝一番。”

“原来是这么回事，爷如果办好了，又是大功一件。”

“我并不在乎建什么功，只希望能为朝廷弭祸，免得百姓们又受一次战祸而已，高晖再度与我约会，原是问我一下岳丈的心意如何，我说了岳父的表示，他当然很高兴，所以才授权给我，先从岳父的渊源上，劝劝那些人看，如果他们执迷不悟，就要采取严厉手段来对付了。”

“朝廷打算用什么方法呢？”

于是李益把自己的计划与猷策详细地解说给小红听，她原是将门之女，对兵法上的韬略并不陌生，听完后大为赞赏：“爷！您这一手献策实在太好了，兵众则将骄，自古皆然，目前这些节度使也的确是太不象话了，听说安史之乱时，大部份的节度使都拥兵观望，既不尽守土之责，又不勤王之召？坐视贼势强大，直取长安，否则朝廷养兵百万，何至于被安禄山十几万军马扰得天下不宁，圣驾仓皇而迁蜀中！”

李益笑道：“那倒不能全怪他们，那时候杨国忠李林甫为相，狼狈为奸，一手掩尽天下耳目，那些节度使的粮饷被这两个人居间舞弊克扣，根本不足以养兵，他们只好自取于所辖的地方，朝廷的粮饷拨不拨过去都无所谓了。乱事初起，倒还有好几个忠心耿耿的节镇自动请缨要求杀贼一战的，但是被杨国忠回绝了，他是怕他们带了兵来到京师，要跟朝廷算帐索饷，揭了杨国忠克扣军饷的事儿，在皇帝面前力陈节镇责在戍边，不可轻离，安禄山小丑跳梁，朝廷的禁军有三十多万之众，哥舒翰骁勇善战，足可扫荡贼乱而有余，不必调动边兵而虚边防。”

小红道：“说起来倒也不为无理。”

“巨奸大恶，当然总有一套说词，所以才能说动了玄宗皇帝，颁旨着令边镇不可轻离，可是杨国忠没有想到他玩这一手，禁军的那些将领们也玩上虚报军额，杨国忠跟安禄山一向不和，并不是有心要助敌的，他对各边镇的粮饷上连拖带扣，对禁军方面却十分丰厚。”

“那怎么会一蹶不振？反而被胡儿给击败了呢？”

“我不是说过了吗？他玩这一手，那些禁军将领们集居长安，跟他的私交很笃，自然清楚他的手法，同样地也玩上这一手，所以他以为长城的三十万禁军，实际上却只有二十万不到。”

“以此之数，也优于安禄山的乱军，怎么会败呢？”

“原因很多。安禄山蓄意谋反，他的十几万胡骑都是训练精良的劲旅，而禁军却都是些老弱残兵，哥舒翰虽善用兵，却过于自负，接下了那批老弱残兵，明知不堪用战、必需固守补充，却偏偏瞧不起安禄山，鼓勇好战，长驱应战，安禄山摸准了他的毛病，故意让他先小胜一两阵，增其骄妄，诱其深入，尽出精锐。终于在灵宣一战，大败哥舒翰而生擒之，潼关失守，天险尽失，但事并非不可为，偏偏玄宗皇帝由于年事已高，不如壮年英武了，闻警先乱，悄然而幸，那时禁军随行尚有十万之众，只要皇帝有决心，尚可一战，而且玄宗皇帝还是打着亲征的口号，人人振奋，那知竟是领军西遁。于是人心更乱，马嵬兵变，总算杀死了杨国忠，缢死贵妃杨玉环，太子率残部赴灵武监国勤王，皇驾则仓皇入蜀……”

小红叹道：“上无斗志，怎能期望将士用命呢？爷！这些事妾父曾在军中都不知道，你怎么会清楚的呢？”

“是高晖告诉我的，做君上的人只有对升平盛事或宣扬天威的大捷，才广事渲染？像这些窝囊事，只有一些帝室亲信才能与闻，痛定思痛，以为炯鉴。”

小红叹道：“真想不到，天威赫赫的玄宗皇帝，竟是这么一个皇帝，想到天宝盛年的显赫事件，对于后来的祸败，简直使人难以相信，直到今天，我方明白，渔阳击鼓才起，国势早已衰败了。”

李益也颇为感慨地道：“是的！他不能说是个昏君，少年英发，诛杀太平公主而登基以后，厉行改革，把帝戚弄权的弊端一扫而清，初以开元为号的二十九年，造成本朝的全盛时期，但是盛平之世过久，磨去了一个人的锐气？久事享乐，就不是那么英明了。”

“现在的这位皇帝呢？爷曾经见过驾，应当知道得清楚一点，似乎不会那么懦弱吧！”

李益笑道：“做臣子的本不应该批评君上，那是大逆不道的，故而我们只可于私室谈谈，这位万岁爷不过勉强称职而已，那还是由困难中挣扎出来的，还称不上大有作为，否则就不会被鱼朝恩挟制那么多年，不过现在是痛定思痛，力图振作，异日或有可为。”

“爷不是说他准备逊位太子，自居太上皇吗？”

李益笑道：“那只是说说而已，一时还不至于如此，在我的猜想中，这正是一个姿态，用以安安那些骄臣悍将之心，疏于防犯，然后才便于整肃，尤其听了高晖对我所作的剖析之后，更证实了我的想法。”

他兴致勃勃再度以振奋的口气，把朝廷与高氏密谋，陆续把年青忠贞的将帅人选，举介到各路方镇帐下效力，再在朝中以几个廷臣的力量，徐徐支撑那青年青人，使他们在主帅面前窜红攀升，渐次被重用，终而取代之策说了，然后才笑道：“我想这个办法并不是始自今日，朝廷早就开始了，最显明的一个例子，就是汾阳王郭老岁当其未显之时，在哥舒翰帐下效力，旋又调仆固怀恩帐下效力，在两处都很得人心，这就是第一步；仆固怀恩嫉才，忌其大得人心，才找了个借口办他的罪，刚好遇上了青莲居士李白先生，为

之缓颊求情获赦，未几，天室乱起，太子在灵武监国勤王，郭汾阳很快地就升了起来，所率士卒皆为哥帅与仆固旧部，也都是他当年相处过的袍泽，对他十分拥戴，故而能很快地收复两京，击溃贼众，完成了不世勋业，这整个事件就十分耐人寻味。”

小红一怔道：“青莲先生慧眼识人，这又有什么呢？”

李益笑道：“李白为他求情之时，正是失意离京流浪漂泊之际，郭子仪所犯的是死罪，岂能以一个失意的人一书而获免，这就是费推敲之处。”

“那自然是因为青莲先生的清望之名，倍受尊敬之故，他身虽获谪，但在朝野间仍是很有名望的。”

“这话是一般人那么说的，但李青莲不过是小有文名，若言清望，实在还不侈清到那里，他致荆州刺史韩朝宗书，也十足地表示了他只是一个趋炎附势的名利之徒而已。”

小红这下子就不服气了：“他要真是那样一个人，为什么不向高力士、杨国忠门下去求荣呢？那两个人总比韩荆州的权势大得多吧，生不用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这是一般人的公评，可见他之对韩公谦虚，是心仪韩公之为人……”

李益笑道：“韩朝宗是玄宗皇帝时的刺史，距今并不太远，如果他真有人景慕之处，怎么会默默无闻呢？生不用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这两句话除了青莲先生的那封信中，并未见于其他文字，因此这两句诗究竟是天下公评还是李白一个人的谏辞，就很有问题。”

小红搬书本子是斗不过李益的，只有改变话题道：“李白对一个荆州刺史如此谦卑，游幕长安，却不惜获罪权贵，这正是他可敬之处。”

“李白的文章好，诗句工而有仙气，这些我都承认，但是对他的做人，我始终不以为他有多清高，一定要我批评，那就是小有才气，不务正途。”

这八个字下得太苛刻了，小红对李益是很尊敬的，但李青莲居士也为她私心所淑，那与她后来的职业有关，寄身歌楼，吟唱时最多的还是青莲的诗，因为他的诗句中多飘逸之气，那是天才与灵感再加上洗炼的作品，在诗的王國中，他那超然的地位是无人可及的。

李益看出小红的表情，笑笑道：“我知道你一定不会同意我的看法，那没关系，因为你没有研究过他的人，只试过他的诗文，从诗文中去了解他是足够的。”

“那该从什么地方了解他呢？”

“从很多地方，先从他来到长安之后，未显之前那段日子看，他就是个很投机的人，佯狂诗酒，作出一付自命不凡的狂士之状，目的无他，为售其才而已。因为他很清楚，只有这个方法，才能很快地引人注意。自有一批书呆子为他吹嘘，为他荐举，把他捧成个名人，这一点他成功了。像贺知章等人全为他的磅礴才气所倾倒，把他誉为天下无双奇士，高捧上三十三天去。”

“他为什么不投杨国忠的门路呢？”

“这正是他聪明处，他知道自己的一切很对玄宗皇帝的胃口，只要能为宫中所知，立可直步青云，而杨国忠、高力士等人跟皇帝太接近，自然也知道这一点，他若是投入那两人的门路，一定合被倒当出不了头，而且那两个人地位虽显，却为士林所不齿，皇帝祖信他们不错，却不会看重他们荐举的人。皇帝很重名士，为士林所不齿的人，虽然有才，也不会受到重视的，因此他选了第二条路，尽量表现自己的狂态，这无非是一种故作姿态而已。”

小楼低头不语。李益笑道：“高扬二人和士林不睦，士林所重，必为高杨所贬，一方面抬，一方面贬，正好达到了他的目的，使他在短短的时间内，声名大噪，还没有见到皇帝。”

他的名字已经简在帝心了，终于渤海国上了一封本国文字的表章，而他恰好游过渤海，懂得渤海文，造成他一个出人头地的机会。其实这也是贺知章等人故意造成的。长安有同文馆之设，专事通译各国文字，岂有不识渤海文之人，只是这个机会一向不为人重视，操之于士林之手，贺知章等人利用这个机会，把他给推了出来，他更懂得利用机会，藉机拿轿，故意要高力士脱靴，扬国忠捧砚，来引起皇帝的兴趣。加深皇帝的印象。”

“那是很危险的事。这两人都是当朝贵显。”

李益笑道：“不错，但是他知道这么做不会有危险，而且一定会得到皇帝的答应，因为皇帝对高杨二人的不学无术是知道的，对他们平时与士林不睦的事也很清楚，有时为了压抑士林的骄气而宠信他们，但有时也必须压压这两人的锐气来取悦士林，这样才能表示他的圣明，这也是一种权术。他在那种场合下、故意来上这个要求，看上去是为了读书人出口气，其实却是给皇帝造成一个尊重斯文的口碑而表彰圣德，这件事深深地乐到皇帝的心里去了，皇帝当然会欣然同意，因而也一下子造成他显赫的盛明。”

小红只有点头的份儿，她想得不如李益深入，但毕竟是个明理的人，李益分析得都在理上，使她无可辩驳，但是毕竟对一例私淑已久的偶像，不容易一下子推翻，想了半天才道：“爷，草檄退蛮书，醉拟清平调，这是倚马才华，爷用小有才气四字，不是太苛了一点吗？”

李益笑道：“退蛮书不过是渤海文字通顺而已，清平调三章，词意新丽可喜，但那一章是经世纬国之才呢？士人之才应以治世经济为上；青莲的倚马才华固为不错，但最多只是个文字清客而非庙堂之器，所以一下子爬上了天，得到皇帝那样的赏识，却无以寄重，因为皇帝跟他接触久了，也了解他的才气只在诗文，不谙世务，所以宠过一阵子，又渐渐地疏远了，这才是位不得志的原因。有人说他是以飞燕新一句？暗讽贵妃杨玉环而获罪，那是冤枉了杨贵妃，玉环姊妹跟皇帝那一手谁都知道，何况飞燕合德姊妹并宠于汉宫，被认为是天子风流韵事，皇帝经常聚了杨家姊妹一起行乐，以不逊色于汉皇而自诩？可见这件事并没有什么了不起，而且杨妃体腴，自以为傲，皇帝也喜欢胖美人。绝不会为做以飞燕暗讽太真之肥而生气的。”

“爷说他不务正途又是何据呢？”

“他没有把握机会，没有善用自己的才华聪明，受知之时，不在治世之学上下功夫，一味以词藻之丽而为计，就是不务于正，这批评难道错了？”

小红叹了口气道：“爷是够资格作此批评的，爷初到长安，也是以文名而噪，可是爷之屡受重寄，表现的是治世之具。”

李益傲然道：“我不否认我是个名利之心很重的人，但是我求的不是浮名虚利，我拿出来的是真本事。”

小红显然不想在这个问题上多谈下去，转移话题道：“爷刚才谈到郭老千岁，那又是怎么回事呢？”

李益笑道：“郭汾阳可能就是朝廷有心作育的人才，派到哥舒翰帐下，就是为了要渐渐取代哥帅的将权，那知道他太得人缘，引起了主帅之忌，故意生了他一个死罪，朝廷有意开脱，却又不能太明来，正在为难之际，恰好李白来上这么一封说情的信，使得当事者顺水做人情，借重李白的清望，把

郭汾阳开脱了以塞人口而已。”

小红道：“如此说来，郭老千岁之有今日是早已内定了？”

“那又不然，朝廷对这一类的青年将才甄选了很多，但成就则视各人的机遇与作为，郭老千岁平乱拒胡，是以他不世的功业与汗马功劳，才造成今日的地位。”

小红道：“这也是高晖告诉爷的吗？”

“不是！是我自己的揣测，不过也有相当的根据，正因为郭老千岁当初受命以制哥帅，他深知朝廷用将之道，乱世可拥重兵而捍卫国土，太平盛世，拥兵则易遭忌，所以他很聪明，每当战事一了，立刻自请释兵权，除了一些家将之外，几乎全部交出去，这样才能得保首领，以及功名富贵，居朝握兵权，是最危险的事……”

小红轻叹道：“不过这也难怪朝廷猜忌，兵权到了谁的手里，都会威胁到皇室的安全，鱼朝恩以寺人之微，手执兵符之后，就开始作威作福，内挟天子，外令朝臣了。”

李益道：“这是很难说的事，权势握在手中，就会使人改变了，在朝如此，在外的将领又何尝不如此？玄宗初，原来只置了十方节度使，就是怕他们拥兵太重，慢慢予以分散，可是到了现在，分为三十九镇，仍是难以控制，那些人军权在手，就不肯放开了，而且还变本加厉，对朝廷的旨意也都不大愿意接受了，他们如果忠心国事，倒也罢了，可是安史之乱，就是一个明鉴，那些节镇为了怕自己的兵力受到损失，坐视朝廷为乱贼所凌而拥兵不动，这变成了朝廷替他们凑兵，而让他们坐雄一方，这种情形绝不允许久长。先肃宗皇帝时，天下初定，无力振作，今上陞位后，又有鱼朝恩所制，难有所为，好不容易把鱼朝恩诛除了，开始着手整顿边镇，但又不能做得太明显，只好从小的地方先开始，而且也不能明令以行，只有从徐徐更替着手，我适逢其会出边筑城治河，牵到岳父那一闹，高晖才告诉我一个大概，当然另外一半是我自己摸索而得，向高晖讨来的差使。”

小红一征道：“怎么是爷自己找来的事儿？”

李益意气奋发地道：“是的！小红，你明白我这个人是不甘雌伏的，有这个机会我绝不会放过，在个人而言，固可一抒所学，博个万里前程，但是对君国而言，也是分君之忧，为朝廷奠定万世之基，继往圣之绝学，我不屑为，但是待万世开太平，则我当仁莫让……”

小红叹道：“爷的志向是很令人钦配的，只是爷为一个书生，无拳无勇，如何去担当这个责任呢？”

李益傲熬道：“我胸中有十万甲士，身外有卿一枝宝剑，只要算无遗策，一样可以建奇功，立功业，莫谓书生无用，蔺相如在秦廷劫持暴君，终于完璧归赵，他也只是一介书生，可是赵国名将廉颇，徒拥重兵，却办不了这件事。”

小红震了一震道：“爷说要用我这枝剑？”

“是的，我先用岳父的手书，加上商晖的密札，说动他们接受调兵之议，假如他们拒绝。就用得到你的剑了。”

“爷说要我杀人，就是指此而言？”

“不错！我不会要你去胡乱杀人的。”

小红搪担心地道：“在这种情形下，妾身自然不敢推辞，不过爷，方镇节署，都是禁卫森严，每个人的身边都有不少的卫士。我这一枝剑恐怕难以

成事，而且还会误事，爷要考虑清楚。”

李益笑道：“我早就考虑好了，这本来就是行险之举，只要万无一失的来干，带上几万人马也不够，但是，一枝剑却可以成得了，因为我轻骑简从，也不是武将，更备有岳丈的私函，他们谁都不会怀疑我。”

小红苦笑道：“话虽不错，可是要谈机密事，他们固然会摒去从人，妾琼也没有理曲跟在身边呀！”

“你是我的侍儿，自然不同。”

“不！爷！您对军队的情形还不熟，越是机密大事越禁妇人介入，您要求对方摒退卫从，自己却带个侍儿前去。不仅在道理上说不过去。而且反而会招疑？”

李益倒是一怔，他没有想到这个问题，他也只是怔了一会儿，随即笑道：“小红，多亏你提醒，办法是人想出来的，你放心好了，我已经有解决的法子了。我带着你去拜客不便，但是他们来回拜我时，就好办了。”

“爷要他们来回拜？”

“这有什么不可以？他们是地主，理应回拜的。”

“爷！别的我不清楚，但是军中的情形妾身略有所知，尤其是这些当节度使的，一个个架子大得很，朝中一品大员路过，他们都爱理不理的，爷这六品前程……”

李益哈哈一笑道：“小红，我这六品官儿与别人不同，在长安你也看得出，我结交来往的都是些达官显宦。而且堂堂兵部尚书，我照样也能把他整下台来，阁老丞相，我李益的名刺送进去，都是亲自出迎的。”

“那是在京师，到了外面，大家只重势。”

李益淡然道：“我知道，小红，但是权势并不在官品的尊卑，而在人事之运通，正如你所说，一品大员他们爱理不理。但我这六品的委员却非要他们降阶相迎不可，原则上就这么决定了，你等着瞧吧，只要他们敢不来回拜，那就算他们有种。”

谈话就这么结束了，在此后的行程中，李益绝口不谈此事，但是他并没有安闲下来，只要一有空，他就在构思如何进展这件事，而且在快要接近第一站时，他的神情显得有点焦灼。因为他在等高晖的密函，虽然他的囊中带了高晖与卢方的私扎，可是听了小红那番谈话后，他知道那些可能还不够，要想使得这些方镇们俯首听命，他必须还要一些真正具有权威的证据——兵部调度军马的兵符。

这才是真正权威的象征，所以在第二天，他就以十万火急的加紧文书，致函商晖，要求给予便宜行事的兵符。

这等重要的东西是不轻易予人的，可是李益敢开口要，相信高晖也肯定会给的，因为他从事的是一项非常的任务，必须要用非常的手段；所以他在信中的语气很坚决，但是也把理曲陈述得很明白。

回文未到，他的行程却已经到了第一站——凉川。这原是卢方的节度使区，接任的节度使史怀义是高晖的同门，也是由卢方自荐留后的继任人，整个计划的实施。

必须要先透过他的同意才能实施的。

李益在这儿第一次尝到了冷落的滋味，也使他更相信小红的话，边廷使节的架子是够大的，也够势利的。

李益的名刺投进去，因为他在这儿有一些小工程，所以做的名刺上只

拟兵工二部札委督工的名义。史怀义只派了一个书启文案先生接待他，态度很冷淡，略道辛苦后，就交代道：“贵委员治城工务有什么需要，直接责成地方官供应就是，凉州为帅府所在地，贵委员又是为筑城国防公务，兄弟一定会关照当地州府悉力相助，这是督帅的一点小意思，以酬贵委员为国宣劳。”

信手递过一个盒子，李益蹙了一肚子气，但是他的涵养很好，不动声色地接了过来，打开一看，里面是两锭赤金，大概是二十两重，原来史怀义把他当作登门打秋风的了。出手二十两金子不算少，可是对李益而言，却是一个很大的侮辱，他还没有来得及表示，那位老夫子已经拱手道了一声告罪，自行退去了。

李益本来想立时取出卢方的私函的，但是想想忍住了，一声不响，怀了盒子出来，然后回到行馆，督工的事情他叫方子逸去向州府联系会办了。

自己把卢安叫了来，把卢方的私函叫他递进去，同时也吩咐了一番话。

卢安原是从这儿去的，卢方晋京赴任，带走的只是私人，帅府的人员都是旧日班底，他自然很熟，所以很顺利的进入了内堂，见到了史怀义，呈上了卢方的私函后，史怀义的脸色变了，先请了卢方的安，然后才问道：“恩相的娇客李公子是否已经来了？”

卢安道：“回督帅，姑爷已经来了。”

“请！请！贵管家也是的，李公手既是恩相的东床娇客，就是自己人，怎么还那么客套，让他在外面等候呢？”

卢安道：“回督帅，姑爷此行另有要务，恐怕引人启疑，所以讨了一份顺便的公务，监工筑城，上午已经来过一次，奉了府中罗老夫子的指示，去接洽州府了。”

“什么？罗春霆没有跟我说起呀！”

卢安知道他在做作，也不便说破，取出一个盒子道：“家老爷对罗老夫子的能干一直很推崇，这次还命小人带了一点微意，致上罗老夫子。”

盒子里面放着早上给李益的两锭赤金，史仲义自然是知道的，但是这个时候却不能承认，一迭声的叫把罗先生召了来，那位老夫子进来时还十分从容，他跟卢安也是熟人，见面就笑道：“卢安，你怎么来了，莫非长安卢老大人有什么重要消息吗？”

卢安笑笑说：“没什么事，只是一件小喜讯叫小的来通报一下，我家小姐字人了。”

“哦！那倒是一件大喜事，是那一象的王孙公子，有这么好的福气，能娶得这位绝世佳丽。”

史仲义已经沉下脸道：“春霆，你是掌管文案的，本爵的一切书信都是你经手，对京中的动态，你也应该注意，京里来了人，你怎么不问问清楚就随便自主应付了！”

罗老夫子一怔道：“没有什么人来呀，只有今天早上兵部来了个督工修城的，那是地方官的事，根本无须禀告帅府的，但他递了个帖子，学生也不便太过冷落，照往例打发了，看他的意思，似乎意犹不足，学生嫌他太贪心，懒得多纠缠，借故告退了。”

史仲义冷笑道：“你真能办事，尽替我得罪人。”

罗老夫子道：“督帅，那家伙年纪轻轻，又只是个六品闲员，学生已经照最厚的例子开发……”

“你有没有看看那是什么人？”

“好像是姓李的，学生一看品衔职称就懒得去记他的名字，督帅，这些家伙学生很清楚，不学无术，汇缘人事弄了个部里闲员，好容易逮到这么一趟差使，就想一次把本钱弄回去，那有这么好？”

卢安实在忍不住了，冷笑一声道：“罗老夫子这次你可弄错了，这位李公子可是真才实学，少年得意，去年中的进士，文名遍满天下。今年年初在长安灯市时，作客汾阳王府，会同了他的几位江湖侠士，谋杀了鱼朝恩。这么大的事，罗老夫子难道也不知道？”

罗春霆道：“这个敝人自然知道，这位公子讳益，人皆称李十郎，是前肃宗皇帝时，丞相李揆公的侄子，而且又是卢中书大人的内侄，贵管家随卢大人晋京，想必见到那位表少爷李公子了。”

“当然见到了，而且我家小姐就许配给表少爷。”

罗春霆眉开颜笑地道：“原来就是这位公子呀，好！好！珠联璧合，玉人无双。那时卢大人还在此地任上督军，夫人与小姐对这位少爷的事特别留心，每次京师来人有了新的消息，她们都召见敝人来亲自垂询，那时敝人就想到他们可能会亲上加亲的，现在果然是如此……噢，管家，你说的这位李十郎，不会就是今天来的那位吧？”

他蓦地警觉，看到两个人的脸色都不对，尤其是史仲义，神色已经沉了下来，这方知道自己犯了过错，更明白那位年轻的委员，正是卢府的娇客，不禁变色道：“这怎么可能呢？那位李公子建了这么不世奇功，朝廷因功封赏，也不会放这么一个闲缺呀？”

卢安道：“姑爷放的是郑州主簿的缺。”

罗春霆又道：“那还是太委屈了，不过郑州是府郡，主簿是六品缺，李公子是新科进士，已经算可以了，功在朝廷固然不错，可是这一功不同于在疆场杀敌卫国，鱼朝恩弄权挟制朝廷，却是件不便公告于天下的事，那是朝廷的一项隐衷，所以只有把李公子记在心里，慢慢地擢升……”

史仲义冷冷地道：“春霆，你是在卢恩相手下的老人，对一切的情形都很熟。所以本爵接任后，依然一切都借重，而合作以来，诸多赐助，本爵十分感激……”

罗春霆惶恐地道：“督师爷言重了，学生才疏学浅，蒙督师爷不弃，学生铭感五内，唯竭驽钝以报……”

“罗先生，客套话都别说了，今天卢恩相的娇客李公子前来，你那种接待法，实在使本爵感到愧对恩相……”

罗春霆苦着脸道：“督帅，筑城小事。兵工两部札委员前来督工，在一般的惯例上，都是指派一些闲员前来，学生怎么会想到是李公子呢，何况这件事学生也曾……”

史仲义冷冷地道：“不错！你向我报备过，但是你可没有说来的是什么人！罗先生，我相信李公子的名刺上，不会没有姓氏吧，你难道只看上半截的？”

罗春霆道：“学生曾经看了一下，可是名刺上写的是李君什么的，学生对那个名字没有印象。”

卢安道：“君虞是姑爷的官讳，姑爷是以公务来谒，当然不能写上小名，而且也不能用李十郎为名吧？”

罗春霆用手敲着脑袋道：“对！对！李公子官讳君虞，我以前倒是打听

得清清楚楚的，只是姑臧李十郎的名气太大了，往往使人记不起他的官讳，而且李公子年纪轻，初出仕不久，他的官讳知道的人实在不多，学生自承疏失，可是督帅可以问问，府里别的人对这个名字是否知道？”

史仲义道：“罗先生是专营这方面事务的，别人可以不知道，先生却不该不知道。”

这是直接的申斥了，罗春霆低头不敢作声，史仲义更为生气地道：“先生如此对待李公子还不打紧，要是让卢恩相知道了，却以为是本爵故意怠慢，恩相对本爵提拔之恩如海之深，这一来以为本爵是忘恩负义之徒，这个误会叫本爵如何解释？”

罗春霆汗如雨下，只有连连躬身道：“是！学生该死，学生立刻前去向李公子请罪。”

卢安冷冷地道：“罗先生，你现在得意，不记得家主人了，家主人却没忘记你。这次还特别叫小的给你捎了一份薄礼来，请先生赏脸收下。”

说着把那个盒子递了过去，罗春霆不必看内容也知道是什么了，更是惶恐难安，迟迟不敢收下。

史仲义冷冷地道：“罗先生，人已经得罪了，该怎么想个弥补的办法是你的事，还推托什么？”

罗春霆久居幕府，对官面上应付的手腕到底还是内行的，这件事虽是自己的疏忽，但史仲义本身也有责任的，只是目前必须要自己顶起来，因此双手接过那个盒子，谢过了卢安，然后把盒子又塞回在卢安手中陪笑道：“安老哥，你我以前总还是一起同事，凡事总得多多照应，这件事还望老哥指点一二，兄弟改天再说。”

卢安二十两金子到手，心中着实欢喜，也深深地感激李益料事之明，因为这一切都在李益的意料中，唯其如此，他方更要为李益争一下，因此一笑道：“这是算什么？”罗春霆笑道：“这是督帅对老哥远道而来，略酬辛苦的微意，兄弟回头对老哥还有一番谢意。”

卢安笑道：“我是奉了大人的命令侍候姑爷前来的，家大人致督帅的私函，本是由姑爷带来的，因为没机会投递，才叫我再送来，我可是一点都不辛苦。”

史仲义道：“管家，日间得罪李公子之处，本爵实在也难辞其咎，万望管家在李公子面前妥为解释，回头本爵当请罗先生专程前往叩诣李公子，一则是请罪，再者也邀李公子过来一叙。”

卢安笑道：“督帅！您这儿对京里的情形太隔膜了，京师发生了很多大事，您好像一点都不知道的。”

史仲义道：“河西远处边塞，本来就难通音讯，完全是靠军中文书传布公文才知道一点事，管家从长安来，正要多多请教呢。”

卢安笑道：“督帅，别的事不值一提，兵部尚书易人，这是与督帅有切身相关的大事，督帅该知道的吧！”

史仲义笑道：“这当然知道，邸抄在五天前就得到了，前任尚书于善谦病故，新放了吏部侍郎高晖是本爵恩师应龙公的哲嗣；与本爵有同窗之谊，是以闻讯之后，立刻拜书前往道贺了。”

“这其间颇多曲折，督帅是否也知道？”

史仲义笑道：“这个本爵倒是比别人清楚得多，先恩师为权监鱼朝恩所害，跟于老儿不无关联，吾辈门生故旧，对此莫不耿耿于怀，想必圣上也知

道了，所以于老儿一死，兵部尚书放了高晖兄，本爵并不感到突然。”

卢安道：“督帅，家大人的信中说了些什么，小人不知道，但是小人临时，家大人曾经吩咐过有几句话一定要面告督帅，刚才一打岔，小的没来得及说。”

口中说着话，眼睛却看着罗春霆，罗春霆见机，连忙道：“安老哥，兄弟不知道你来了，因此也没准备，你跟督帅把事情交代好了，回头上我那儿去喝两杯，我这就叫人去准备一下。”

他正准备走开，史仲义却道：“罗先生不必走开了，你是恩相手上留下来的人，本爵与卢恩相之间的事，你完全清楚，你也听听好了。”

卢安笑道：“原来罗先生受到督帅如此器重，那可就不该了，因为家主人所要交代的事，不仅与督帅有关，跟新任尚书高大人更有密切关系，而所有的关系，都串在我家姑爷身上，姑爷这次出来督工，是高大人一力促成的，就是有很多的秘密要公，要委托姑爷来促成的，罗先生怎么竟把姑爷当个叫化子似的打发出了！”

这句话说得罗春霆很不是滋味，因为卢安在帅府中也只是司阍之职，还在他的管辖之下，现在因为卢方调升，卢安跟着走了，他仍留在节度使署，互相不在隶属，较为客气一点，刚才更因为一时疏忽，得罪了李益，不得已才称呼他一声老哥，已经够委屈了，但卢安居然当着面指斥他起来了，怎么样也下不了台，脸色一变，朝史仲义一拱手道：“学生无能，学生告退。”

他这么一走，史仲义也感到很不是滋味，故忍不住道：“管家，得罪了李公子，究竟是下官的疏忽……”

卢安却笑笑道：“督帅，不是小人放肆。实在是督帅大人太不明白现势了，罗先生跟您的关系，小的自然清楚，有些话不能当看他说，小的才点了一句，督帅硬要留他下来，小的只好挤他走了，不过请督帅再恕小的放肆，督帅大人这个亲信师爷，也该换个人了。”

史仲义更是不耐地道：“管家，本爵与卢恩相之间……”

卢安道：“家大人与督帅之间的事，罗先生可以听，但新任兵部尚书高大人与督帅之间的事，他不能听，小的这么说，督帅大人应该明白吧！”

史仲义不禁一怔，望着卢安发呆。

卢安道：“督帅，事情有轻重缓急，有些事。家大人知道一半，小的因为追随姑爷。知道七成，所以姑爷才命小的前来投书。”

史仲义更是诧异地道：“那李公子是……”

卢安道：“我家姑爷自然是完全知道，他今天来拜谒督帅，原是准备从事密谈的，他也以为督帅见到了他的名帖，必定会邀到密室相商的，那知督帅连面都不见。”

史怀义更为紧张地道：“这……本爵的确不知道。”

“所以小的才认为督帅该换个老夫子了，方今的局势督帅是知道的，打从安禄山父子作乱以来，一直没稳定过，督帅虽然镇守边处，对朝廷动向不太清楚，但是盛衰兴废，跟督帅的前程多少总是有关系的，所以对长安的动静，督帅应该关心才是！”

史仲义的脸上现出了惊色，爱容道：“管家在恩相门下时，就以干练见称，本爵没想到管家还有这一肚子学问！”

卢安有点得意，心中对李益更为钦佩了，他知道自己虽然心眼儿活，也不过是官场上的事儿通违一点罢了，怎么样也说不出这番有学问的话，这

套说词是李益教的，而且李益保证。只要他对史仲义说了这番话，必然可使对方改容相向。初时他还不敢相信，现在斗胆说了出来，果然使得史仲义态度改变了，而且改变得很多。史仲义本来是坐着，让他站着回话的，这时居然伸手道：“坐！坐！坐下来慢慢地说，下官还要详细请教。”

指着侧面的坐位，那是客位，卢安以前在帅府侍候卢方，知道这个位置的尊贵性，普通州府前来叩诣晋谒，也未必能挨到这个坐位，因为唐代的节度使地位相当崇高，起初只是领军，到了后来，则兼及民政。

州府郡守等地方官，虽由朝廷管辖任免，却也归节度使节制，对于地方官，节度使只差没有直接任派，却有权去免，方镇认为那个地方官不合意，无须申述理由，一个手谕就可以叫他滚蛋，然后再通知吏部另行选派，所以在节镇辖区内的地方官很难做，他们必须受到双重的节制。跋扈一批的节度使，更是自行荐举官吏的，如安禄山为范阳节度使时，就保举范阳户曹参军颜杲卿为常正太守。不过颜太守倒是位好官，并没有因为禄山的保举提拔而成为他私党，安禄山兵变时，颜杲卿竟大义凛然，坚不相从，率部以抗，城破被执，破口大骂安贼不屈，终被割舌而死，这是天宝末年一件很令人感动的忠臣事迹。

安史乱平，节镇的权限稍遏，但是对地方官，还是具有相当的控制力的，即使不能自行指定要谁来干，却可以决定不要谁干，一直换到满意为止。

所以在节度使辖区内的地方官，到了帅府是没有多大地位的。

卢安能够在史仲义的面前捞个位子坐下谈话，可见所受的重视了，因此他告罪坐下，态度不敢放肆，只是屁股挨住半边椅子，随时准备起立，谈话却壮胆多了：“蒙督帅抬爱，小的追随家大人在边廷，也不知道这些事情的，追随家大人内调晋京才懂得多一点，自从指定侍候姑爷出京公干，跟着姑爷，才算真正地懂得这些官场的琐碎，所以才斗胆进言，督帅是军伍出身，用兵捍卫国土，对从政之道，自然生疏一点，可是罗老夫子既为督帅倚重，却不该忽略这种事情。”

史仲义道：“罗春霖也不是不注意，只是凉州距长安数千里，消息阻隔，在所难免，要等朝中有人来才得知一二。”

卢安笑道：“督帅，不是小的放肆，像这种事不能等候消息来，必须要争取主动，在长安预先就连络好专人，把有关的消息尽快地传告，这样才能掌握先机，预定决策，一旦有利害相关的事情发生才不致仓皇无策；罗老夫子没有做到这一点，就是没有尽到职守……”

史仲义道：“受教！恩相的这位娇客李公子，倒是一位很了不起的人，年纪轻轻……”

卢安忙道：“督帅，这位爷的确是个非常了不起的人才，满腹经纶不必说了，最难得的是他在长安两年内，不知做了多少惊天动地的大事……”

于是他李益的事迹吹嘘了一遍，不必添枝加叶，已经够惊人的了，尤其是会合江湖游侠，力诛鱼朝恩，以及扳倒于善谦等事迹，几乎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最后又加重语气道：“家大人的确幸运，招了一位乘龙快婿，虽然家大人的官儿比他大得多，但是沾光的却是大人，长安的官很不好做，要不是靠着姑爷的维持成全，家大人那顶纱帽差点就保不住了，而且新任的兵部尚书高大人跟他称兄道弟，临行之际，高大人亲送过渭水，在咸阳密谈了一夜，有很多重要大计交付，罗老夫子居然把他当作了一个打秋风的闲员打发，这不是误事吗？”

史仲义这才连声跺足道：“该死！该死！罗春霆的确太疏忽了，不过这位李十郎也是的，既然另外负有使命就该到私宅来相商的，他以那个身份前来……”

卢安道：“督帅！不是小的多嘴，姑爷那个身份虽然不足道，但他李君虞三个字却够份量的，如果罗老夫子没有听过这个名字，是该卷铺盖了，这表示他对份内事毫不关心，怎能替督帅分劳呢！”

史仲义自己也感到不好意思，搭讪着道：“管家，我高晖兄要李公子带什么样的消息来呢？”

“这个小的可知道了，不过小的想一定非常重要，否则姑爷也不会忍着罗老夫子的那顿奚落回行馆了，如果他能告诉小的，也就可以告罗老夫子了，他只吩咐说这事只可对督帅一人陈述。”

“那就烦管家回报，说下官在私衙设筵为他洗尘，请他务必前来赏光。”

卢安苦笑道：“督帅，您的私衙未必都是自己人，姑爷如果能来，又何必必要小的跑这一趟呢，早上他来的时候是有身份做掩护，督帅那时见了，不会引人注意，罗老夫子当着那么多的人，给他一番难看，如今又隆重其事的在私衙设筵，不是反而会引人注意吗？”

“那……要怎么办呢？下官倒不是搭架子，已经得罪了他，就是去回拜他一下，也没什么关系，只是那样一来，不是更为张扬吗？”

卢安道：“罗老夫子日间那一番冷淡，倒是不无好处的，姑爷的行馆里反而很清静，依小的看，督帅不如微服简从，悄悄地去一下，倒是好谈事情。”

史仲义不禁犹豫道：“这……要是让人发现了不是更糟吗？驿馆里的人杂得很……”

卢安道：“姑爷没住驿馆，驿馆里的人嘴脸太势利，姑爷在帅府里饱受冷落，驿馆里的人也就不起劲儿了，中午的时候，驿站里只交了两方豆腐，一块猪肉，一把青菜，还是姑爷身边的侍儿小红姑娘自己下厨料理的，姑爷那受过这个，没等用完饭就搬了出来，包下了一家客栈……”

史仲义更不是滋味了，连忙道：“下官失礼，下官失礼，这太不像话了，管家请回去先向李公子道歉，下官回头立刻就去回拜。”

卢安道：“那不敢当，姑爷所以搬出来，也是为了方便与督帅私下一晤，他把客栈里的人都撵开了，单独要了一个独院，除了小的外，就是一位跟着侍候的小红姑娘，再也没有别的人了。”

史仲义道：“管家回去说我即刻前往负荆请罪！”

卢安这方答应着行礼告别，史仲义把罗春霆又召了来，虽然卢安那样说了，但是一个心腹文案师爷，掌握着主帅太多的机密，那怎能轻易说换人就换人的。

不过史仲义把李益在长安的事情说了，又把卢安的话，婉转变为自己的意思：“春霆，看来我们对长安的消息太隔膜了，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我们竟一无所闻，究竟是不太方便，以后是否要在长安专设一两个连络的人呢？”

罗春霆这时也是一身冷汗，呐呐地道：“是学生的疏忽，学生对这一点并未遗漏，长安有几个朋友，把发生的重要事故都会写信来告诉学生，只是那些朋友都是些不得志的斯文名士，像这种秘闻一时难以详知，而李公子又来得太快，所以才没赶上。”

史仲义笑道：“春霆，诛杀鱼朝恩的事可是半年多以前的，你我也是所知不详，还以为是郭老千岁与翼公秦爵所为，可见我们传消息的人有待加

强！”

“是！是！但是这种秘闻不是寻常百姓能得知的，学生都是些布衣之交，实在难以为力！”

史仲义道：“春霆，你别多心，我知道这不能怨你，只怪李十郎的名号太响亮了，大家都把他的官讳给忽略了，至于有关加强对长安的连系，我看还是借重卢安吧，这个人很精明，到长安去混了一阵变得更干练了，回头我另外找个人跟他谈谈。至于这儿的事，还要你多费，，现在我们来商讨一下微服私访的事，你意下如何？”

罗春霆想了一下道：“李十郎既是卢阁相的女婿，督师与卢阁相渊源深远，就是回拜他一下也是应该的，而且也不会招致物议。李十郎所以要如此做作，无非是要报复一下学生给他的难堪而已，这是学生的疏漏，连累督帅受屈，但礼亏在吾方，督帅只有破费一点，公开前去回拜一下。”

“那应该的，谈不到破费，不过他说有密事相商，倒不是故作渲染，恩相的私函上也曾说过。”

罗春霆见史仲义没把信拿出来，知道内情必然很重要，因此略加思索才道：“礼不可缺，微服亦可如议。”

史仲义道：“这是怎么说呢？”

罗春霆笑道：“假如真是要秘密。他就会让卢安先来缓容后，随即到内衙来商量的，何必要督帅再去一次呢？而且他离开驿馆，包下一所客栈，又何尝不张扬呢？以他是卢阁相女婿的身份与督帅会晤也不在乎张扬的，即使到帅府来，仍然可以秘密晤谈，不过因为礼屈在我，也只有听他的了。不过话又说回来，以他的身份地位，日间在帅府受到学生的对待是也难堪了一点，不给他扳回一下，对卢阁相及高尚书面上也不好看，所以他理应有这番做作……”

史仲义点头道：“不错，你跟我的想法一样，若对京里来的一个部札委员，我们的对待没有错，我节度河西，坐镇一方，是不必应酬这些过往司员，不过，今天卢安那奴才的话也不无道理，本帅之得有今日全仗卢恩相的提拔与栽培，卢恩相内调后就全靠本帅自己了，内无奥援，朝廷的动静不可不知，有些人虽然本身不足道，但背后靠山却硬得很，对他们还是以不得罪为佳，今后你要留心点。”

罗春霆不以为然地道：“督帅，我们这儿已经算是客气的了，据学生所知，有些地方，节度使帅对朝廷的大员都不理不睬，朝廷也莫之奈何。”

史仲义轻叹一声道：“春霆，这里中情由你不知道，那些边帅对廷令蔑视的情形，本帅很清楚，但是你不要以为这是朝廷纵容他们，而是一时无法顾及而已，前些年，朝廷内制于鱼朝恩，鱼党的私人自然是有所恃而骄，对非其羽党，鱼朝恩为巩固权起见，也不肯轻易启怨，才造成这个局面的。现在鱼贼伏诛，大权归于一统，对这些桀傲将帅，朝廷绝不会坐视的，慢慢的就会设法对付了。”

“可是督帅忠心耿耿，朝野皆知，绝不会如此的。”

史仲义苦笑道：“忠心耿耿，只是你知我知而已，如果得罪的人太多，那些人近在帝侧，随便进上几句谗言，圣上看不见我们的忠，，却听得见我们的跋扈，会对我们有什么看法呢？”

罗春霆感到惶惑了：“督师的意思如何呢？”

史仲义道：“我想在长安设置一两个自己人倒是必须的，希望联络一下

几个说得起话的人。”

罗春霆道：“学生也想到了，但是这条路走起来很困难，帝都荣枯变化无常，尤为难以测料，而且三台六部，各成势力，接近了一方，就得罪了另一方，往往又得不偿失。”

史仲义笑了一笑，他毕竟是从帝都出来的，行情较为清楚，而且有很多话还不便对罗春霆说得太详细，祇有道：“那倒没什么，有人中伤不在乎，只要有人能替我们解释就行了，问题是找的人要真能说得上话的。”

“那卢相阁是绝无问题的了。”

史仲义点头道：“是的，恩相这次叫李公子来，就是要我连系一下，便于照顾，所以等一下我去拜会李公子，你恐怕要稍受委屈一点！”

“学生对李公子多所失礼，理应前去道个罪。”

“不！春霆，你弄错我的意思了，这种事过去就过去了，再去陪罪反而着了痕迹。”

罗春霆又不懂了：“那督帅要学生何为？”

史仲义道：“卢安说了，这次来办理督工的还有一个姓方的，那是个真正的专家，只是名份不正，仅由部里发了一纸聘书，工务上虽然由他负责，但是都得要李公子出面才能在地方上办得通事，到了我们这儿，假如还要李公子如此分心，我们对恩相也不好交代，因此我想请你多辛苦两天，工务上的事，你帮那个姓方的会同督促地方一下，我就可以跟李公子多谈谈了。”

“这是学生份内之事，学生当得效劳的。”

“春霆，我知道这种事原不必要你自己去，吩咐一声地方也就是了，可是，为了向李公子略申歉意，还是辛苦你一趟吧，这位娇客年纪虽然轻，可是门路之广，行事之奇，受知之隆，听起来的确令人难以置信，咱们实在惹不起他，只好委屈些，听他的安排吧！”

史仲义一向说话很有条理，只有这一番话，说得很模糊，罗春霆听后如堕五里雾中，还是莫名其妙，惨然地道：“听他的安排，莫非是他要学生去协助施工的吗？”

史仲义开始对这位老夫子有点厌烦了，话已经点得很明白，他还是如此不开窍，看来卢安说自己该换一位老夫子的建议的确该考虑了，一个脑筋如此死的西席师爷，实在不足以担当参谋策划，以共机要的责任。因此他也不再顾虑到对方的尊严，淡然地道：“卢安刚走，本爵还没有去回拜，更没有交换过意见，他何从安排去，这是卢安说的。”

罗春霆还没有听出主管语气的冷淡，有点不甘心地道：“那奴才怎么说的？”

“他说李公子到河西来暗地里虽负有使命要与本爵磋商一些军务，但表面却为督工而来，因此希望我们能在工务上为他多分担一点，好使他分出时间来进行磋商，要本爵派个精明一点的人去督促地方官吏会办施工事务，卢安是个下人不会自作主张作这种献议的，这当然是出之李公子的授意了。”

罗春霆这才算是明白了，一定是自己对李益的态度过于倨傲，所以李益才授意卢安，跑来提出这个条件。

“你看不起我个扎委的委员，我就非要你低头替我这件事给办好。”

李益虽然没有指定，但是这个意思却绝不会错了，罗春霆的性子又犯了，可是他还投开口，就发现了主管的冷峻神色，连忙把到了喉咙的话又咽了回去。

史仲义是为了顾全自己的尊严。不便把话说得太明显，才说成是他自己的请求，这已经是相当给面子了，如若再不知道进退，那这只饭碗就端不稳了。

心里尽管不快，口中却不便再说什么。只有道：“学生这就去，学生这就去。”

这位帅府的师爷虽然不是官员，但出门的架子倒是不小，他胆小不敢骑马，出门都是一乘便轿，用两名健汉抬着，另外还有四名军丁骑马随行，两名开道，两名护卫随行，这是卢方时就传下的规矩，因为卢方是个爱排场的人。

史仲义接任后，萧规曹随，也没有什么变动，去到了府衙，把知府大人吓了一跳，帅府老夫子亲临，不知有什么要公，连忙亲自出迎，商明来意后，府台大人也十分尴尬，方子逸已经来过了，由于上午李益去到帅府拜会时，罗春霆没有当回事，只命一名书目到府衙知会一声，知府大人也是不以为意，再加上李益没来，只有副手方子逸带着部文投了来，知府也没当回事，随便交代一下，由府里指派了一名班隶会司同察看工地去了。

这才使得罗春霆感到不安，假如自己不来这一趟，很可能这件事会办得很糟，假如承办人志在敛财，这倒是个好机会，随便承办人如何处理报销，反正地方官员不加闻问，正是大捞一笔的机会。

但这次李益前来，以他的身份与地位，自然不会在这上面打主意，那就会弄得很艰难，即使不是李益，来的是个无关紧要的闲散部员，如果存心要好好办点绩效，地方这种态度呈报到京里，就是一场麻烦了。

因此罗春霆很不高兴，把满腔怒火都在这儿发作了，沉下了脸，狠狠地训了府台大人一顿，而且他也抓住了题目，朝廷拨款修城以御外侮，这是为巩固国防，重视庶黎的德政，何等重要，地方官员怎可如此等闲视之？

府台大人被斥得慌了手脚，连忙陪着笑脸，先听了一番训，然后才低声道：“先生请息怒，不是下官不重视此事，而是本府境内所直辖的长城要塞，为帅府所在地，下官不敢怠慢，经常派人检视，发现有坍塌之处，立刻就修缮妥当，因此凉州所直辖地区内，实在没有什么大工程，下官申报的所节辖的郡县处，缺漏较多，需要动工的，故而今日只叫人引那位方先生看看，等到方先生准备到四下僻远地区去施工时，下官自当前往会同督办。”

话不为无理，可是罗春霆的火气还没有泄完，冷冷地反斥道：“贵府说的是自己的话，城防要塞乃国防之所倚，亦为征战胜负之所寄，非同寻常之筑瓦砌砖小事，挡过眼前就算了，因此那地方要修缮整顿，也不是贵府认可就行了的，一定要经过专门人才的审核才能知道的，督帅鉴于此举关系之重大，上午就着人知会贵府，着令妥为协助司办人员仔细勘察，如有所需，当全力支援。接着不放心，特又指示本人前来看看，贵府是否有力不能及而需要帅府拨调军工协助的？可见督帅对此事之关切，想不到贵府竟如此漠视……”

知府大人莫名其妙地挨了一顿官腔，也不知道帅府是为了什么缘故而改变了态度，修城是常有的事，除了每年的小修，每经战火，总要大修一次，要不是过个三五年，也得动动工，这一道要塞筑自秦始皇，而后历经东西两汉，三国鼎立后，而有晋隋，再加上本期百余年，前后几近千年都一直是北拒胡人的天堑，历朝都很重视，不但修，而且不断地增建延伸，连接，力具规模，保成不易，但是没有像这一次如此重视过。

唯一的解释就是史仲义接掌河西，看法与观点与前人不同，那也应该早就开始督促，不必临时重视起来呀？

何况史仲义并不是由别处调防过来的，他在河西由参将而逐渐晋升，在副师任上多年而由原节度使卢公奏请留后。卢公内调京师入阁，才真除布仑拜印堂帅，为人作风继承卢方，并不像有什么新作为的样子。

心中尽管怀疑，表面上却只有唯恭唯谨，不断地赔着小心，而且请示行止，问罗春霆是否要找了去？

罗春霆威风也使够了，气也消了，看看天色，则已是日影偏西，尽管秋日尚长，但不会超过一个时辰，太阳就会下山了，这时候若是找了去，恐怕到了那儿天就黑了，实在犯不着，若说不找，则又与自己先前那套言词不符，他再看看这位太守的神态，心中暗笑。

“你这个村夫，居然在本山人面前弄狡狴了，要是给你耍了去，本山人岂不是枉作帅府参赞师爷了，先难你一难再说。”

心中打好主意，用手指捻着那几茎稀疏的胡子，不动声色地问道：“贵府可知他们是从那儿勘察了？”

“这个……下官想总在城上，循着城道找了去总行。”

“哼！本州城塞乃南北走向，北接民勤县，南走古浪，而分为两线，绵延百里，如果连个方向都弄不清，则一南一北，岂不是这一辈子都碰不到头了。”

这番话表示了他胸中邱壑，绝非一个寻常的文案先生，镇边帅府的军务机要他也经常拿主意的，所以地理精熟，于是这位太守杨梦云不得不改容相向，长揖请罪道：“是！是！下官疏忽，想来他们测量地方，一定会向守军询问的，下官这就找人先去探询去。”

罗春霆淡淡地道：“方法倒是不错，只是等贵府的快足问清楚后回头禀明，我们再出发，人家早已回头了。”

“是！是！下官愚昧！请先生示下。”

罗春霆这才得意地道：“贵府平时勘察，城垛塌损的方地，以那一个地带情形较为严重？”

杨太守顿时红了脸，因为他自己也弄不清楚，一时无法回答，罗春霆抓住了把柄，更进一步申斥下去：“贵府连这个都不清楚，那申报朝廷请修的奏表又是如何具本的？总不会是随便具奏吧！”

杨太守这方呐呐地道：“先……先生，这是例行的公事，奏本上……说城池损毁甚严重，亟须整修，差不多每年都要上这样两三本，也没有说明是那些地方，而且申奏归申奏，也总是石沉大海，没有消息，谁知道今年居然报准了，朝廷拨款派员，前来着实整修呢。”

“毁损的地方贵府也一无所知，居然就冒昧具本了，这国家要塞是何等重大之事，尤其是本州所据地形，外拒腾格里沙漠边缘的一片平原，正是胡儿入侵最可能的方位，所以帅府才驻节于此，贵府怎可在心如此，这叫我回头向督帅如何回报？”

杨太守直陪小心，然后才道：“先生指责极是，不过本州仰仗督帅神威，屯重兵据守，胡儿也不敢前来相犯，所以下官也就疏忽了。不过下官已经告诉那个陪同前去勘察的差官，叫他回来后立即回报，先生就在下官处坐一下，等他们回来再听取禀报。”

这本来就是罗春霆的意思，他知道史仲义交代自己出来，多少总要有

个结果，才能回去交差，但是要自己赶上几十里路去陪同勘察，那可不能再坐轿子，骑马又受不了那份颠簸，最好还是留在这里等候消息。

但是却不能不再装作一下，因此咳嗽了一声：“杨大人，你我虽无深交，但总也是有几年厮守之谊，再者彼此同为斯文，一脉总也有个关顾之情，所以在下也不便遽尔回帅府了，否则在下此刻回到帅府，把情形一说……”

杨太守也听出事情的不对了，本以为是无关紧要的小事，但是此刻听来，竟是非同小可，他跟罗春霆相知原非一日，平时虽无深交，但也礼貌不缺，知道这位老夫子在帅府受知的器重，并不是作威作福的人，也不是存心敲竹杆打秋风，因为这个太守虽然比别的郡县富饶一点，但究竟地处边关，入息不如帅府的丰厚，三节奉敬，也只是意思一下，尽个礼数而已，对方从来没争过。

此刻对方说严重，想必是真的严重，而这份人情，也是实实在在的人情，倒是该表示一下了。于是一面请罗春霆到内厅私廨，太守夫人留居家乡没有随任，为了排遣宦游客中寂寞，倒也置了几个妾侍，因为是玩玩的性质，不太认真，但亦姿色可人，不在身家上讲究，这四个妾侍有两名是塞外的胡姬，两名则是因罪流戍前来的罪官女眷犯，不但年轻，而且都很解事。

安好了酒席，吩咐两名妾侍打扮得妖娆一点，刻意侍候，这位老夫子跟杨太守的情形一样，也是宦游客幕，寂寞难道，追随卢方的时候，由于卢氏的家眷在帅府，不便过于放佚，节镇换了史仲义，偏又是行戎出身，不解轻柔。

在营中的将校们，尚有随营的军妓可以取取乐子，他以夫子之尊，又不好意思挤着去凑热闹，所以他这几年的日子是很苦很苦的。

杨梦云这一安排，正中下怀，先还有点不好意思，经过杨梦云一番低语：“夫子，这两个是发配的官妓，两个是流落在此的胡姬，只是聊备一格，以遣客居寂寞，可不是下官的眷属，因此夫子无须拘束！”

听他这一说，罗老夫子心花大放，搂着一名胡姬，那只手就开始不老实地了。口中却笑道：“杨大人，你倒是逍遥得很，很会排遣客中寂寞，哈哈……”

杨梦云笑道：“那里！那里！前任督帅卢公儒将风流，柳营春光，颇有可观，比下官这儿可观者多矣。现任史帅较为严谨，所以下官才能分润余泽，发配来的官妓，下官也可择留一二，在从前，只要有流放的女犯一到，早就被营中的大爷们挑取光了，剩下一些粗服乱头的婆子，仅堪作粗使奔走而已。夫子主理帅府，还怕各营不以绝色奉承，下官的这四名侍儿，恐怕难当尊意！”

罗春霆苦笑道：“杨大人，你那里晓得，各营时有酬酢，歌舞声色，固不无可取，但只是雾眼观花而已。本席由于职分关系，既不便失态，又不好意思跟他们走得太近，最多也只能看看听听。史帅接任后，连那个机会也没有了！”

杨太守其实早就知道了，但不得不故作初闻，然后才无限同情地道：“说得是，夫子虽为客卿，却司掌文教重责，在大营的各将校爷们谁不敬重？督帅也需要借重夫子以立德威，倒是苦了夫子了！在这绝塞边地，风沙苦寒，像别人还有个混头，挨个三年五载，至少能博个前程，夫子与下官这样就太不上算了。”

罗春霆叹了口气：“大人究竟是为自己，如兄弟者，为人作嫁，才是真正的没意思。”

杨太守轻叹一声：“夫子有所不知，在节帅辖地里，地方官虽为吏部所简放，但是不比中枢所属的地方，还有个晋升的机会，爬到太守，也就到了头了。内调京官是绝无可能的；所以下官也不作奢望，只求能平平安安的混到退致的时候，回家能有几亩薄田，不至于两袖清风，就是万幸了！别的还有什么想头？”

他说话很坦白，罗春霆觉得他还够意思，也就不再客套，但也不肯胡涂，笑笑道：“本朝的太祖独孤太后就是来自胡族，诸先帝的公主们事胡人驹马的也有好几位，长安帝都，胡风渐已成时尚，虽然那些东西未必此汉家出产的好，但价钱可贵了好几倍，大人的这一府尤为重要，胡商东来，华商西去，都是必经之途，很多货品就在这儿易手，比起江南鱼米之乡来，大人的这个地方并不逊色。”

杨梦云自然也不必装胡涂，笑着道：“夫子明鉴，利润是大，奉敬也多，帅府之外，各营的将爷们一处也漏不得，有些是夫子经手。有些虽不是经过夫子，但也一样马虎不得，落到下官手中的实在也有限。罗春霆拈着胡子笑道：“那当然，不过细水长流，积年累月下来，还是可观的。”

杨太守一笑：“所以要多干上几年，才能不虚此生，端赖夫子成全，在督帅前多为包涵才好！”

罗春霆笑道：“杨大人客气了，敝人或可尽力，总也要大人自己会做人，光靠兄弟一个人是不够的。”

“但是少了夫子却不行，夫子的贵里是什么地方，请见示一下，以后下官也好着人前去致候。”

这是一句很明白的话，罗春霆自然懂，心中一动道：“这方便吗？给人家知道了就不好了。”

“夫子放心，下官在此几年，就是这件事办得还稳妥，所以跟大营的各位将爷交情尚称莫逆。”

“原来他们是用这个方法转回去的，高明！高明！杨大人，你既然如此见布腹心，兄弟也就不客气了，以往的成例不必打破，兄弟不是不开窍的人，话说回来，兄弟在帅府大小事也能作几分主，来源很活，唯一遗憾的是跟舍间距离太远，通讯颇不便，每年只托来往驿站所带几封家书，把敝人的薪资带回去赡养家小而已。经手的不是自己人，难布腹心，诸多不便，大人能在这方面帮帮忙就成。”

“那更没问题，下官这府衙里，有一班人就是专司其事，只要包封妥当交下去，准保原封不动带到，每个月都有人跑一趟的，只要不太远，隔月即有回音。”

“好！好极了，舍闲在江南，但是有舍亲在长安作贾……”

杨太守道：“夫子，别处或有困难，江南不必麻烦令亲了，交给贩丝缎的商人转托还稳妥往多。夫子在帅府居幕多年，积存的土产一定不少，如果假手令亲，辗转反而麻烦，而且还容易引来闲言闲语。”

“那行吗？靠不靠得住呢？”

“至少比托令亲靠得住，他们是专门做生意的，采购丝缎，多半来自江南，也差不多每年总要走个十来二十次的，东西交给他们比什么都稳妥，大营里有几位将爷，家小也在江南，经常托他们带些东西往返的。”

“这个我不清楚，原来还有这些方便。”

“夫子，俗语说得好，千里做官只为财，下官离家何止千里。简直是万

里了，而且干的又是青云路绝的边守。简直跟充军发配差不多，若是没个贪图，谁肯在这儿受罪？下官摸索了几年，好不容易才把这点门道弄清楚了，所以才为夫子一剖腹心……”

罗春霆当然明白他的意思，笑着道：“杨大人，你放心，只要兄弟在帅府一天，你这个太守也就不会动摇。”

杨太守这下才真的放心了，他知道这位夫子在帅府的影响力，也知道他这一句保证比什么都靠得住；他泄露了不少业务上的秘密，目的就是要把这位老夫子给套住。

为了修城的事，虽然疏忽了一点，杨太守还不太紧张，因为这种事虽是太守业务之内，但只要照派来的司员所需，出人出工就行了，这方面也没问题，而且还可以做次人情，不必动用到民工，因为流戍的囚营也在附近，几个统带的营官跟自己的私交极笃，调用那儿的免费人工，支报庸调，这笔收入可以三三均分，皆大欢喜，不管京中派来的督员是谁，也不会再挑眼的了。

倒是他这个任上缺太肥，几个有心人都看中了，私底下在活动想顶走他，使他感到发愁，因为督帅史公不太容易说话，这位夫子也是难以亲近的人物，天送来这个机会，怎么能放过呢？用尽心机一定要把他给拴住。

罗春霆也有他的想法，那是听说了杨太守有关系人在长安，能够为他办那些秘密事，自然是消息灵通，今天史怀义的语气显然是对自己未能把京师动静摸清楚而不满，自己虽然有门亲戚，但是人太死板，而且也不可能责成专人来往通信，而这条线又必须秘密，又要有官方的身份，走动方便。他正在为难，听见杨太守的这条路子，正好加以利用，双方各有所需，自然而然地谈得很愉快。

正因为愉快，也忘了时间，他们这边才达成了协议，那边陪方子逸去勘察的班役也回来了。

因为杨太守吩咐了话，那家伙还没来得及回家去擦把脸，就被同伴架了来。罗春霆问过了方子逸勘察的情形，跟杨太守两个人都变了色。

如果照方子逸的估计差不多整段城塞都要修，不是外面破了，就是里面空了，还有些地方，城砖被营官们拆了回去，盖了临时的别馆。

这情形太严重了，积弊之生，自非一日之病，但糟到这个程度，却是他们都没想到的。

如果这个情形具奏朝廷，不仅是太守要丢脑袋，就是身为节度使的史仲义也招架不住。

别的札委员好说话，这次派来的李益却是难以对付的人，城是太守管，兵是节镇带的，拆城砖以营私宅，那是砍头的大罪，主帅失察这还得了？

罗春霆立刻朝杨太守道：“杨大人，真有这事吗？”

杨太守也顿了一顿才道：“长城已建了近千年，少有几块砖是从前的秦窑了，历代以来，修修补补，拆拆换换，都是后来又烧的，城砖流落民间的也很多，何况秦代的长城只建了几处，隋后的两汉锐意经营，连接延长，扩大规模，到隋炀帝时，再度扩大修建，就是本朝几代，也在上面下了不少功夫，所用的砖块自然都是后来烧的，因此那些是城砖根本无从查起。”

那名衙役道：“这位方先生却很在行，他指出城塞的砖块长短厚薄宽窄都有一定的尺寸，比一般的砖块不同，而且砖块上还有特别的记号，他看了好几处营里大爷们的建宅，把那些砖块都结认了出来。”

在城砖上还有些花样，罗春霆与杨太守都怔住了，罗春霆道：“营里的将爷们拆城建宅的事有没有呢？”

“老夫子，你这不是明知故问吗？营里的将爷们做事全凭自己高兴，谁也管不了！”

戍边的守将士卒跋扈，罗春霆是知道的，可是这种事太严重了，他追问道：“他们会拆了墙来盖房子？我想他们也没有这个胆子吧！”

那衙役笑了道：“那当然不会，何况这玩意儿还真不简单。故意派人去挖了拆下来，费的事倒不如买砖还便宜些，都是城墙坍塌下来，他们带了兵工去整修时，顺便把砖块搬回去倒是有的。再者就是在修建时，把要用来补修的砖块预先就从官窑里搬走一部份……”

不管是怎么样的情形，反正这件事可大可小，而且一本烂帐，两个人都数，杨梦云是为了好浮报庸调的支费，跟戍营的将官们磋商好了。动用戍所的流犯来做工，再把帐算在庸额上，那些将官们则刚好利用机会，昧下些材料，替自己造间临时的别所，因为他们在这儿长年戍守，每个人多少也落了几个，在塞上另建一个家。弄上几名姬人侍儿，那是很普通的事。

以前修城都是由地方官奉准施工，工部派个人事后来检视一下，有时也有札委的委员前来，可是到了地方，只有谈斤论价，一切都谈妥了就自顾逍遥，工完了就饱载而归，连工地都没去过一下，何况他们也不懂。

这次李益带了个方子逸来，却是真正的行家，那个衙役还道：“这次派来的李大人好像是个很实在的人，小的听说了他在前几处修城的情形，既认真又切实，而且还一钱不沾，也不叫做工的百姓吃一点亏，他请的这位方先生更是内行，指出许多以前施工时的错误与疏忽……”

杨太守越听越急，罗春霆也是心里打鼓，同声问道：“那位方先生呢？他上那儿去了？”

“他回驿馆去了，说是明日再来见老爷谈谈！”

“快备马，去把那位先生邀到衙里来。”

杨太守显然还不知道李益的身份，罗春霆却是知道的。连忙道：“杨大人，不妥，此马来头大，派人去接他未必请得动，你我还是自己去拜访他吧！”

拖着杨太守，离开了府衙，罗春霆才告诉他李益是卢方的女婿以及这年轻人一些传奇性的遭遇，杨太守总算明白何以帅府这一次对修城之事如此重视了。

他也忍不住要怪罗春霆。何不早点告诉他，那样他会亲自陪同去视察，对城墙失修，尽可有許多话搪塞，至少不会让他们知道城砖被移作私用之事。

但是话到口头又忍住了，第一，他的身份不够资格去埋怨罗春霆；第二。李益早上在帅府投递文书的事。他已经知道的，正因为帅府对李益的冷淡，他才不经心地派个衙役陪着去看看就算了；不过罗春霆既然对李益如此，可见是帅府对李益的来头先前也不清楚。

至此，他才明白罗春霆要自己以后在长安设置人员走通门路。专事打听朝中动静与重要知名人事的原因，敢情这是在这个疏忽上得到了教训。

可是这个疏忽已经是要命的疏忽了，只希望亡羊补牢，时间还不太晚，而且也寄望于史仲义跟李益的关系能处得好一点，则事情尚可弥缝。两个人赶到驿站上，把驿官吓了一大跳，太守与帅府首席亲信夫子联袂来临，一定是有了了不起的大事；再一问他们是来拜访方子逸的，更是吓得发抖。

驿馆原是招待过往官员的，凉州为河西节度使署所在，而且还经常有

西胡的使臣来往驻节，设备倒是很豪华，可是正因为如此，驿丞的眼光也势利了，像样的官儿见多了，往来钦命的特使专差，他也接待过不少，自然不把部札的小委员放在眼中。

方子逸跟李益一起来的，李益只带了侍妾跟班书童，年纪又那么轻，驿丞知道不会太了不起，但是还照着普通的礼仪招待。

李益一怒自己去住店了，留下了方子逸，驿丞就更不经心，随便安置了一间屋子，还是供过路官员的跟人们住的，连用过膳了没有也不知道。罗春霆问到那位方先生回来没有，他支支吾吾地答说不知道，然后又请两人到官厅上去坐着，说是派人去请方子逸出来，正在说着话，却见一个人托着木盘，盘中是两味简陋的菜蔬与一碗粗米饭，那是驿中粗使工人的伙食，那个跟看来的衙役是陪着方子逸一起去勘察的。眼睛明快，连忙指着叫道：“喏，那厢是来的不是方先生吗？”

驿丞窘得只恨没个地洞能钻进去，罗春霆与杨太守也感到很不好意思，尤其是罗春霆心中更是愧疚万分。

早上他对李益端架子，因为他是代表着节度使镇帅还说得过去，何况在礼仪上，他多少还送了李益二十两金子，也说了几句客气话，多少还像个样子。

方子逸当然不能跟李益相比，但他也是长安工部札委的专差，却受着这种待遇，可见势利二字的凌人，但不管怎么说，他也没想到驿馆里会如此对待来人的。

那个衙役此刻自然知道本地方官与帅府老夫子对这位方先生的重视，抢先过去，行礼招呼后道：“方先生，帅府的罗老夫子偕同敝上太守杨大人专诚前来拜晤。”

方子逸毫不惊奇，心里也有数，他勘察完事后，就先到李益那儿去说明了勘察的情形。

李益听了他的报告后，神情为之一轻，这个消息对他而言，实在太重要了，因为他要找史仲义谈商调动驻守戍军的事，虽然身边有着高晖的私函，但是他要求高晖随后飞递送来的兵符还没有到达，光凭高晖的私函，恐怕还不够力量，因为他来到此地，看见帅府的情形，知道史仲义虽是由朝廷选拔，在高家培植起来的人，但是一旦兵权在手，没有朝廷的明令，恐怕不会像以前那样的听话了，何况李益的计划虽是将史怀义的暗中控制力提高了，但在表面上看来，则是将他的辖军减少了将近两万人，这还是小事，如果他这儿调出去的军卒也未能完全把握控制的话，则他手中所掌握的军卒全是他处抽调来，运用起来不能指挥自如，尤将增加许多困扰。

所以这个计划虽是在大处着眼，使河西镇尽入朝廷掌握，对史仲义而言，则是害多利少，很难同意。

方子逸抓住了他治下将官们私拆城砖营建私宅的证据，这个证据足可使史仲义乖乖就范。

所以李益把方子逸留下，着实商量了一下，还指示了一些他应如何进行的方法，直到听见说史仲义来访，才叫他回去，特别叫他耐心等待，如此这般。

方子逸还只是将信将疑，不动声色，一直等在屋子里，直到听见督帅府的罗老夫子与太守联袂前来，心中暗佩李益料事之能，这一切竟全在李益的预料之中。

到厨房里去端饭，也是李益叫他如此做的，他回来得较晚，驿馆里早已开过饭了，他也不计较，自己随意找了两样菜，用个木盘端着就到屋子里吃去。

厨中因为这位方先生住的地方不见得高明，也就不以为意，方子逸故意多绕了几步路；跟他们碰个正着，衙役招呼后又替他介绍了，他仍然端着木盘，笑笑道：“不敢当！不敢当，敝人刚刚到正使李大人处去禀陈勘察结果，只谈了一半，恰好督帅史公微服来访，在下那儿不便，所以才回来用饭，两位请先在堂上坐坐，等在下用过了晚饭，略整仪容，再付恭聆教诲。”

罗春霆与杨太守一听他已经见过李益，神情已呆了一半。不过罗春霆较为细心，听说他只讲了一半，想必还不太详细，或许有补救之处，心中正在斟酌如何把话题引出来，又如何接下去。

那位衙役倒是很会做事的，他把方子逸的食盘接了过去只看了一眼就叫道：“方老爷，您怎么吃这种饭菜，早知道如此，小的就恭请您上府衙敝上杨大人的府中去便饭了，因为小的想您是出京师来的，这驿馆里的款待与住所都比杨大人府里周到，所以才没敢多事。”

他的确够伶俐，一句话就把简慢的责任推到驿馆去了，那位驿丞更是张口结舌。在一边辩都不敢辩。

杨梦云一听自己的手下人很会说话，心意着实满意，驿馆是独立的单位，虽在凉州府治中，却是出户部经营，只是经费报销在府中支领而已，人事统辖上他管不着，但是在公事上，他还是可以说几句的。

因此连忙接口道：“是啊！刘兄，贵处也太不像话了。方先生住在贵处，即使不要你特别款待，也有他一份例支的供应，何至于怠慢若此？”

刘驿丞的官儿比太守小。但是能够在这儿混上几年，自然总也巴结过一些显宦之士，对地方太守固然要维持个适当程度的客气，但也不必恭身听训，见杨太守居然把责任整个推了下来，一沉脸色，就准备回顶上去，可是看见了罗春霆的眼睛直向他示眼色，只有忍下了。

太守得罪得起，节使帅署却得罪不起，罗春霆的眼色暗示下来，他只有认了，连忙躬腰道：“下官失察，下官失察，方委员驻节敝馆，为国宣势，下属们再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克扣供应的，可能是因为天时已晚，方委员公干未回馆，下人们以为是在别处应酬了，所以才未曾侍候，方委员又客气，不肯吩咐他们……”

方子逸笑道：“是的，方某就因为错过了用膳的时间，不便过份麻烦他们，胡乱找点东西果腹就算了……”

刘驿丞道：“其实方委员不必对他们客气的，他们领了国家的钱粮，就是要他们侍奉驻节的公使委员。”

眼珠转了一转，他终于找到了反击的说词了，笑笑道：“不过话又说回来，国家所支的份例不分地区而定额，在江南鱼米之乡，足可供应丰厚，但在这地塞苦寒之地，米珠薪桂，实在也难以供应出什么好东西；一般京中来到凉州公务的差员，都是由府衙另行款待的，下官也因为已过用膳时间，认为方委员必然是由府衙款待了，才未加候问，那知道杨大人这一次竟然是例外呢！”

这一着反击很厉害，但是罗春霆在一边已经接上话了：“杨大人是要专诚款待的，特地在府衙设筵准备给方先生洗尘道劳，还特地拉了兄弟来作陪，等方先生一回来，又拉兄弟过来敦请以见诚意。方先生，李大人既然要跟督

帅作商谈，吾等不便前往打扰，阁下则务必请赏光……”

巧妙地把事情带了过去，方子逸见他们两个人脸上犹是红红的，口中还透着酒气，分明是吃过了饭，但是他在长安混久了，官场上的事情经历过也不少，像这种装糊涂的事情当然懂得不少，但是因为有了李益的关照，故意装着不通情地道：“不敢当，不敢当，时间已经很晚了，不便前去打扰，而且回头兄弟还要去向李大人磋商公务，有些事情很重要，必须今夜谈妥的。这就很好了。”

他要去取回衙役手中的食盘，那衙役自然不会给他，而且早就借机会端走了，刘驿丞见罗春霆如此，也知道不能再推卸责任了，连忙道：“罗老夫子与杨大人既是专诚而来，方委员也不必客气了，不过方委员劳累了一天，再要更衣赴宴，似乎显得我们这些地主们不体恤客人，这样吧，方委员请先喝杯茶，略事梳洗，下官叫人到府衙去把酒菜送到这儿来，在厅上为方委员洗劳吧。”

罗春霆道：“这样好，这样好，就这样说定了。”

刘驿丞这下子可不敢怠慢了，连忙叫人把方子逸的行囊搬到上等官舍去，备好温汤，请方子逸去浴身，然后吩咐厨下立即准备菜肴，因为天色已晚，有几样还真硬是派人骑着快马到太守官廨去搬了来的。

在方子逸浴身的时间内，他们三个人已经作过一番谈话，化除了私嫌，当然最重要的还是罗春霆的话说得较重，他责怪刘驿丞对李益的款待失礼：“刘大人，纵然你不知道李十郎的官讳，也不知他袒腹卢公的门下，但他到底也是一位六品部札委员，不比这位方先生，我听见卢安说起他们在驿馆中的情形，觉得你实在太过简慢了，听说中午你只给了他一方肉，一块豆腐，一把蔬菜，一斗米，要他们自行料理膳食，这成话吗？”

刘驿丞无限委屈地道：“夫子指责固是，但下官却已经贴上老本了，这几样东西折算凉洲的市价已经要一两银子了，而能够报销的只有他本人与方先生两位，每人的公支份例只能支报二钱，下官就因为他是京中来的部差，才自认倒霉，贴上六钱银子，他们一共来了六个人，下官见他们要自炊。给的份量足敷六人所用的。”

杨太守笑笑道：“刘兄！照你这么说来，有些官儿大小随从一带二三十，你不是要贴死了？”

“杨大人，你心里明白，那种情形，下官不但不会贴，而且还有好赚的，带随的人多，自然不会自炊，因为这二三十人中至少有一半是能够报例支的，另一半人照规矩是应该要自备膳食，但是他们从来也不会付，下官也不会做那种不识趣的事，自然会设法在员额上报支，三十五十，随着我斟酌情形签报，到时候造个总册请他们认可批交，他们心里有数，也不会细查，这是彼此有利的事。可是这位李大人除了一名副使外，不带一名随员，叫我怎么个申报法？”

杨太守笑道：“一个随员都不带，岂不更好，你要报多少就报多少，全能落下来了。”

刘驿丞苦笑笑道：“杨大人，你又不是不清楚的，下官这驿馆的收益是死来源，唯一的生财就是以少报多，取有余以资不足，落个皆大欢喜，但也不能无中生有呀！”

“一员六品的京差，多少总有几个跟差的，怎么不能报？”

“说得是，六品部委京差不算小，照一般情形说，至少也有二三十名随

从才是，可是这位部差大人却微服简从，连这位方先生还是部中专委的简从，有职无品，下官根本不知道他是来公干的，还以为他只私务路过，舍不得花费住店钱，在这种情形下，下官有天大胆子也不敢浮支滥报，说不定连那四钱银子也得出自私囊呢，这叫下官如何大方得起来？”

杨太守叹了口气道：“这位李公子也是的，既是堂堂的部差，而且也是专放的治河筑城要公，为什么连个属员都不带？两年前的那修城的委员，还是个七品闲员，临时点了这么一趟外差，就浩浩荡荡带了二十几个从员。”

这是他们想不透的，因为谁也不知道李益这一趟差是瞒住了部里的人，悄悄地放出来的。

而且李益对吏情虽熟，究竟没放过外务，对驿馆里的情形一无所知，所以才落了一场冷淡，如果他明白了内情，早跟驿丞打个招呼，不必再扯上其他的关系到，就凭他这一趟公务本身的条件，也可以让驿馆里上上下下都发次小财。整个驿馆怕不把他当财神爷般的供起来。

关于李益为何简从以出，他们算是从方子逸的口中得到了答案，那当然不会是事实，真相是不足为外人道的。

方子逸提出的理由是，三台鉴于以往的专差都把放外差当作了捞油水的机会。这个计划才由朝房批下，就有不少人在活动了。卢方新接中书，为改革流弊，才跟门下省的王阁老，会同了新任兵部尚书高晖，工部尚书薛知远，联合决定了请李益辛苦这一趟，要切实实实地办事。

同时也要调查一下以往的流弊以为兴革的参考，所以简放的公文都是保密的，只有两部两台的主事人知道，以免那些人听见风声而阻挠，或是设法弥缝。

这个理由编得合情合理，使得三个听的人面面相觑，各怀鬼胎，因为他们都有弊病，唯恐被李益知道了，把资料带回长安，那就苦了。

不过方子逸得了李益的指点，吊足他们的胃口后，又笑着宽慰他们说，李益这次的重点是在杜绝京师两部差员的流弊，对地方上不会太苛求的。又说李益是个很通达情理的人，知道任何一项工程，都难免要打扰地方的，不能叫地方的牧民司员赔钱受累外，还要招致民怨。

这番话首先使得刘驿丞宽了心，他也很见亮，看看杨、罗二人似乎还有话要跟方子逸商量，敬了两巡酒。就托故告辞了，于是罗春霆才慢慢把话套到勘察的题目上去。

方子逸的回答是叫他们大吃一惊，因为他说挪移城砖以营私宅的事，已经告知了李益。

接下来，他又把杨太守撇开了，说李益知道在节度区内，地方官很难做，驻戍的军营，地方官根本管不到，严格追究责任，应该在督帅府。不过他又说，史督师与李益的岳父卢公渊源非浅，自然也不会太认真的，史帅现在跟李益正在商谈，可能已经把问题解决了，只是在日后修城方面，尚请他们多予赐助。

于是两个人才算喘了口气，杨太守见方子逸把自己的责任出脱，加重到帅府去了，知道李益必然对帅府另有所求，他也很聪明先告退了。只剩下罗春霆一个人的时候，方子逸才改变了态度语气，先向罗春霆道歉。说卢安对他种种失礼之处。实在是出于李益的授意，虽然指摘了罗春霆的疏忽，但实际上却是为挤迫史仲义的。

末后一番咬耳朵说的话，使得罗春霆脸色数变频频抹汗，方子逸笑道：

“李公子说夫子在卢公帐下掌理文案多年在，史帅帐下不过才几个月而已，亲疏自见，而卢公对夫子一再夸赞，说夫子剑胆琴心，稳健干练，而可寄心腹。卢公在长安的地位，寄于四郡，而四郡的休咎，则又在于河西，兹事体大，无论如何还要请夫子大力促成。”

罗春霆的声音都发抖了：“学生理会，只是史帅恐怕未便驾驭。”

方子逸笑道：“这正是借重夫子的地方，李公子在正面施以压力，但尚须夫子由侧面斡旋。”

罗春霆叹了口气：“子逸兄，实不相瞒，兄弟虽然参赞帅府机密，可是刚才你说的那些事，兄弟一点都不知情，由此可知督师在某些地方，对兄弟还有所隐瞒的。”

方子逸道：“那是以前，他并不知道朝廷对边廷的决策，还以为像以前一样要采取次第接替徐图之策，现在朝廷大权已经一统，即将雷厉风行，力振朝威，而且就是以河西为开始着手，史帅就须多加慎重了。”

“话诚不错，但是这种事，督师不会问计于兄弟，也不会接受兄弟的意见的。”

“夫子可以造成这种局势的，尤其是这次对调戍军的行动，夫子可以先把话点明，督师就势必非借重不可！”

“难！难！节度边镇，完全是以实力为后盾，减弱兵员数额，已经叫他难以接受了，何况是要调走他的亲信，调来的却是他处的部属，这是任何一个人都不肯接受的。”

“史帅接长河西不过才半年多，何来心腹亲信？”

“他在卢公帐下任副帅多年，举凡麾下各营的将官，都跟他有多年交情，也就等于是一体了。”

方子逸笑笑说：“他来到河西时，带十几个亲校，大部份还是卢公的旧部，不能算他的亲信。”

罗春霆正要开口，方子逸又笑笑道：“这话出自他人之口，他可能只是略而不顾，但出自夫子之口，他就要慎重考虑了，因为夫子在卢公任上就担任帅府的师爷，前后参赞二帅有十数年之久，他对夫子不得不另眼相看……”

罗春霆不是笨人，但也被弄糊涂了，他究竟不曾参予过那些机密事务中机密，完全无法了解内中情况，因此苦着脸，朝方子逸作了个揖道：“子逸公，尚祈深入赐教。”

方子逸笑道：“兹事体大，法不传六耳。”

罗春霆忙凑过耳朵去，听方子逸口传几句秘诀后倒是懂了，可是脸上也变了色道：“子逸公，这可不是开玩笑的，兄弟根本就没有这回事儿……”

方子逸道：“何必真有其事呢！夫子不妨在言词之间稍作暗示。做成若有似无，史帅就会深信不疑了，只要他相信了，对夫子的话就会言听计从，夫子日后在帅府的地位将大为不同了！”

这个诱惑使得罗春霆忍不住怦然心跳，可是他究竟比较谨慎，还是不太放心地问道：“子逸公，万一督帅要兄弟举出一两个人来呢，那可怎么办？”

方子逸笑道：“夫子别说外行话了，这种事既属最高之机密，怎可轻易泄之呢？史帅绝不会问，就是问了，夫子也可以轻描淡写地推托过去，史帅断然不敢相逼。”

“如果到了紧急时，他向兄弟要求几个心腹的部属，兄弟又将如何应付

呢？这是无可托推的。”

方子逸更为佩服李益的料事之明了，居然早就算到罗春霆有此一问，因而也就准备好了答案，笑笑道：“那时夫子可以斟酌情形，如果十分紧张，不妨就平日观察，找两个认为靠得住的了，先行密谈，试探对方意思后交出去。”

罗春霆道：“这……行得通吗？”

“自然行得通，只要夫子找妥人之后，立即通知李公子一声，要是找对了人，李公子自会通知对方悉力以赴，如果找的人不对，李公子也会设法暗中通知那些真正可信赖的人，予以支持作成的。”

“难道还当真有那些人？”

“当然了，如此军国大计，李公子怎会草草从事，无中生有而作成空穴来风呢？”

“那……李公子何不略透一二。使兄弟也好踏实些。”

方子逸看了他一眼道：“夫子！卢阁相手中有些人，高兵部也有些人，但是兄弟却是局外人，李公子身受两方之重寄，不会草率地将名单轻泄于兄弟的，如有必要，李公子自会转告夫子，否则夫子还是不问为佳。”

罗春霆自己也知道过于孟浪，讪然道：“是！是！这是兄弟冒失，兄弟冒失！”

方子逸淡然道：“李公子只是要兄弟转商于夫子，在未曾达成协议之前，交浅不足以言深，夫子当有以谅之。”

“是的！是的！兄弟当力为报效，等有了表现后……”

方子逸笑道：“这就对了，李公子手中掌握了一批人是不错的，但是这种人不会嫌多的，夫子如果真的想有一番作为，不妨从现在开始留心，找几个认为尚可一谋的人私下谈谈，如果能够作出一番成绩来，就是夫子的功劳了，只要夫子不藏私，把你的成果献给朝廷，长安方面，对夫子自然也不会亏待的……”

罗春霆悚然动容，连连地道：“是的！是的，兄弟这就开始着手，只是兄弟向谁去连络呢？”

“目前夫子只认识兄弟，凡事就跟兄弟商量好了。兄弟回到长安后，就会先行着人前来与夫子商鸾，再者有闻于长安的动态，兄弟也官替夫子多留心一下，夫子找到了杨太守这条路子是不错的，但只是来回传递消息快一点，对长安的朝廷动静，那些人未必能深入，但凭道听途说，谬说难免，就算是不出大错，也比人晚了一步。李公子目前既乘龙卢公门下，又为门下省王阁老之忘年畏友，兵部高大人与之交为异性手足，而继鱼监之后领禁军翼公秦世子与两位汾阳王郭世子部与李公子相交莫逆，朝中钜细事务以及各种重大的决策，谁也不会比李公子更清楚的……”

罗春霆想到早上对他的冷淡，不禁感愧，满脸通红，借着酒意道：“是！兄弟耳目闭塞，实在该死，还望子逸公在李公子面前多为美言一二。”

“李公子倒不为这个生气，他既衔有特殊使命而来，也不会生这种闲气，只是认为夫子既掌帅府文案，即军令露布，也都是由夫子先行过目以定缓急，可知夫子之受寄重，不应该有这种疏忽，因是想到河西帅府之人事凌乱不是夫子的责任，因为夫子只参赞事务，却不负管人的责任，但史帅不经心却是事实，故而有意整顿一下，不过对史帅不便当面提出。只有在暗中借重夫子才作了这个安排，希望夫子好自为之！”

罗春霆听了方子逸的语气，顿感事态的严重，他本是个读书人，虽然在帅府多年，但也只是出出主意，管管一些普通事务，真正的军机，他是插不进去的。

现在陡然踏进了另一个圈子，却又全无倚仗，完全要他去摸索，先时为权力所带来的那一阵喜悦过去了，他才意识到附带的责任之重大，不禁有点踌躇了，因此他讷然地道：“子逸公，这……兄弟恐怕难以胜任！”

方子逸一笑道：“夫子必须勉力为之，现在打退堂鼓已经来不及了，因为夫子知道得太多了。”

罗春霆这才知道自己被陷进一个多么深的漩涡了，除了随着那股力量向下沉之外，他没有第二条路走，因为那股漩涡已经把他拉得很深，很深，只要脱出漩涡，立刻就会被那股洪水所淹没，方子逸透露给他有关史仲义的秘密就是那个漩涡，史仲义是以何种身份，何种方法接替了卢方节度使的地方这是朝廷与高家的秘密。

虽然目前知道的人不止他一个，李益知道了，这个方子逸也知道了，但是他们却不会有多大的关系，因为他们是高晖的代表，而且他们只是路过，不会长久留在此地，自己却是史仲义的幕客，跟史仲义有着密切的关系。

除非自己能掌握着一点足以威胁史仲义的东西，否则史仲义绝不会容许自己活着离开凉州的。一时他的手心冰冷，背上也是冷汗直流，紧抓住了方子逸的手：“子逸公，兄弟可以尽力效命，但是李公子能否多给兄弟二些消息，使兄弟办起事情来方便些？”

方子逸淡淡地道：“夫子，李公子就告诉我这些，兄弟也是爱莫能助，不过兄弟以为夫子的职务与地位，大可斟酌情形，巧妙运用，好在夫子的话，史帅无法查证的，不过兄弟可以告诉夫子一个诀窍，话不妨说得严重，却千万不可点出是什么人……”

“兄弟根本就不知道是什么人。”

“这样才好，李公子之所以不把能用的人告诉夫子，就是怕夫子泄露出来，交浅不足言深，夫子一无表现，原来也不该要求太多，话又说回来，夫子多知道一个人的秘密，就多了一分危险……”

“可是兄弟也不能一直故弄玄虚呀？”

“所以夫子必须妥自为谋，自己找几个可供腹心的人。”

罗春霆究竟不糊涂，他居幕已多年，也懂得一点诀窍，不管是朝廷也好，节度使署也好，层层节制，私设耳目以了解动静是一贯的手法。他在史仲义这儿，也办过类似的工作，在营中找些人以了解各将校的行动心向，只是没想到会接受一个更高，更繁复的任务，监视到督帅的身上而已。

再问也是白问，想推托也不可能，罗春霆只有认命了，考虑着要如何着手进行这新受的使命。方子逸也不再跟他多说了，笑笑道：“夫子可以慢慢斟酌进行，这是急不来的，要注意的是找的人必须可靠，现在史帅可能已经从李公子那儿回去了，所以兄弟也不敢多留，夫子还是赶紧回衙以备督帅询问吧，李公子在谈话中已经暗示了史帅，对夫子有一番褒词的。”

最后一句话很厉害，听起来似乎是为罗春霆说好话，实际上却是加上了一付桎梏，牢牢地套住了罗春霆。于是这位老夫子再也坐不下去了，匆匆告辞，一脚就回到了帅府，虽然在门上，杨太守还留下了人，递了一个密函给他，告诉他在府衙中已经另辟静室，特遣了那名叫美美的胡姬在等候他，罗老夫子此刻却全无绮思，把密函往袖中一掖，对那个等的衙役道：“请拜

上杨大人，说本席有要公亟待处理，改日再行前往叨扰吧。”

他这儿回到使署，史仲义还没回来，倒是有空让他稍稍斟酌如何说词。

方子逸从容吃过了一顿丰盛的晚餐，房间已经移到了最豪华的特等行馆，那是一个独院，而且也有专人侍候，世态炎凉，瞬息间竟有云泥之别，他倒是万分地感慨而且对李益深为佩服起来。

李益从赴长安羁命分发，就跟他来往了，当李益带着家中筹措的一点资金，往长安充阔挥霍时，他也经常被邀沾光，因为李益对有实学的人是很敬重的。

李益的境况较为拮据时，跟他来往更密，直到李益住进了霍王别业后。才略略地疏远一批，因为他很知趣，在人家卿卿我我，欢情正炽时，他不会前去惹人讨厌的。

但是李益的情形，他是十分清楚的，这个年轻人由困窘中突然地扶摇直上，势动公卿，一本帐全在他的肚子里，固然是由于机缘的辐辏，造成这种局势，可是李益的通权达变，巧妙地运用形势，制造机会，却是人所不能及的真本事，真才华。

李益没有瞒他，尤其是他勘察回来，去跟李益商谈时，李益告诉了他一切的内情，以及应采取的步骤，吓了他一跳，这是一个很危险的计划。高晖致史仲义的私函，他也看了，高晖下笔很慎重，对李益所提的调戍动军的计划只表示了私人的赞同，希望史仲义多予支持，并没有太肯定。

李益请求高晖拨发的兵符没有送到，可见这位兵部尚书行事很慎重。兵符一发就是朝廷的旨命，势在必行。

但如果边镇节藩不答应，仍然可以拒绝而不受，另行备章申奏的，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已经是很平常的事。

李益在迁到客寓后，卢方的私函却到了。

函中谈到高晖的态度，说兵符已寄，但是由一名专使带着，等候在安西驿站，李益如果不能说服史仲义，兵符就不会送达，因为朝廷也不愿意过份刺激边帅，如果令出而不能行，徒增事故外，还有损朝廷的威信。

因为事关卢方的身家前程，卢方很紧张，千方百计探得这个消息后，急告李益，要李益务必设法说服史仲义，否则朝廷会以为河西四郡的不稳，全是怕卢方的关系，那卢方的地位就不稳了。

李益接信后，稍稍有点气，才即定下这个大胆的计划，要利用罗春霆的关系，使史仲义就范。至于警告罗春霆说卢方在河西郡设耳目心腹，那完全是子虚乌有的事，卢方并不是个工于心计的人。

他连史仲义是朝廷内定，故意派来接替他位置的事都一无所知，一直还以为是自己把史仲义一手提拔起来的。倒是河西四郡，却真王支持他的也以他的马首是瞻，因此四郡节镇的行动跟他的荣枯就有着很大的关系。

卢方先前还胡里胡涂不知道，直到在李益口中，得知史仲义是朝廷有意派去接替他的职位的，他才悚然心惊，知道朝廷对这些边使节镇所抱的态度，并不是十分信任，史仲义除了准备接替他的职务外。无疑的还有着监视的任务，而其余的四镇手下，也都定有着相似的人员。那些人在他任河西节度使时，跟他的关系很友好，史仲义接任后，合作就不如先前了，他到长安任职没多久，那四郡的节镇都有信函给他，言下似乎对史仲义表示不满。接到信时，卢方还不以为意，认为是史仲义由自己一手提拔出来，声望自不足与自己相比，压在那些人头上，自然难以令他们心服，因此他还为了表示自

己的影响力起见，写过一封私函给史仲义，叫史仲义对四郡节使稍存客气，戍守边处，总是以和为贵。

这是一封顾全大局的信，用意至公，本来没什么，但是了解到史仲义的身份后，他就紧张了。

这不是明白表示自己仍然是维护着四郡吗？万一四郡有什么不臣的举动，他是万难摆脱干系的。

所以卢方对李益之行非常关心，跟王阁老两人几经密商，多方努力，才打听得高晖对李益请发兵符所作的措施后，所以才遣人飞骑急驰，秘密交给李益一封信，要李益设法促成此事。把四郡的兵权增重，而又同时减少了他们的控制权，这样一来，那四个人就会老实得多，不至于做出糊涂而牵连到卢方，这封卢方自然是好事，而且在李益手中完成这件事对卢方的好处更大。

李益是他的女婿，这层关系自然非常密切，李益能以一个新任的年轻官员身份；完成这种军国安危之大计，影响力自是属于他卢方的，这表示卢方在四郡方面，仍有举足轻重的左右力量。这可以使他的地位更受重视。

卢方的信中虽然没有如此明说，但是李益却可以想像得到，虽然卢方的信上口口声声说是为家为国，但李益明白，在卢方的心中是家重于国的。

不过李益也知道，这件事如果办不好，他以后的前程也就难以有出息了，虽然他并不寄望放在军伍上立功名，但是手边有几个可以左右大局的节镇，无形中就是一项最有力的权势保证。

想他本身的声望是无法控制这些大势的，那仍然要借重卢方的名头，只是他必须要把左右大势的运用控制掌握在手里，因此对卢方的要求，他还是要尽心尽力地去做。

只是，要想控制这种局势，必须要有凭仗，而他李益手中凭仗的却只是一点浅薄的关系，固然，他是卢方的女婿，是高晖的知交，是秦朗与郭氏兄弟的好朋友，但是这三种关系并没有多大的用处，任何一方面的力量都不足以把河西这个局面的控制大权交在他手中。

唯一，他能掌握的只是一个秘密，一个朝廷与节镇之间的矛盾与权力的冲突。

朝廷有意抑制边镇的权力，但朝廷目前的实力与决心都不够坚定，所以商晖也只能把兵符送到邻近的地方等着，等他协商好了，才会发出兵符。这说明了朝廷的意思是不会冒险直接采取行动来支持他的计划，更不会授予他充分的权柄去压制那些边镇的。

一切要他自己想办法，而最难通过的就是史怀义这一关，因为史怀义是河西拥兵最重的一镇。

史怀义是朝廷培植起来的固然不错，但朝廷要求的只是忠心而已，没有办法再要求更多的了。

幸好，李益手中掌握着一个秘密，一个朝廷制边手段的秘密，而且，从李益早上到帅府而受冷落的这件事上看来，显示了边廷的一个弱点——他们对长安的人事动静太隔阂。李益不是名人，可是他独力扳倒了前任兵部尚书于善谦，活活急死了一个炙手可热的大权臣，这在长安是件多么轰动的事，凉州的帅府居然一无所知。

因此，李益认为可以利用，因此，李益大胆地布下了这一着棋，一着利用罗春霆，旁敲侧击来逼迫史怀义的棋，而且是一着险棋。

这着棋对别的人都没有用，但对史怀义却绝对有用。因为史怀义自己就是从这条路上走过来的。

朝廷授意他来接管卢方的缺，他一定也会相信朝廷安排了别的人来接他的缺。

所以他才把计划透露给方子逸知道，然后把重点放在罗春霖身上，为了使方子逸干得起劲，他再把罗春霖的这条线，搭在方子逸身上。

目前，他是一无所所有，但是等罗春霖有了成绩，交给方子逸，也就等于交到李益的手中，他就真正地有了权力了，一个真正控制边镇的权力了。

正因为李益把棋手布在方子逸与罗春霖身上，所以他在接待史怀义的时候，并没有谈什么，只叫秋鸿在驿馆外面等着，看到罗春霖与杨太守联袂来拜访方子逸，秋鸿立即就回到客栈，向侍奉的小红递了个暗号。

李益跟史怀义还是在闲谈，但是谈话的内容却很精采，包括他如何与黄衫客等人订交，然后设谋以除鱼朝恩，以及后来气死于善谦的细节。

史怀义对前者很关心，因为这是国家的大事，对后者则更感兴趣，因为他是高承龙的门生，而且又是朝廷的密闻，由李益这个当事人谈起来，自然比别人的传说更为详细而动听，大概是快谈到结果，小红进来换了一道茶，这是个约定，告诉李益，驿馆中已经有了动静。

李益的心定了，也知道可以进行下一步了，所以他把结果谈得更为精采，告一段落后，他才轻描淡写地把高晖的私函取出来，简略地谈了一下调兵的计划，当然还说了一番理由，那是暗示着朝廷对史怀义的寄望，而且说这么一来，史怀义手中的兵力虽然少了，但是每一处都是他的旧部占了多数，足可控制四郡了。

史怀义只听得满身大汗，因为这个计划对他的关系太重大了，讷然道：“君虞兄，这件事非同小可，我还要详加考虑一下才行，而且有两个情况，高门兄可能还不太了解，我接管河西后，那几郡对我并不太合作，如果把我的兵都分调出去，调来的却全是他们的人，一旦有什么举动，我这边岂不是空无一人？”

“高尚书认为督师大才，为国之干城，所以才把这个计划首先让督帅知晓，将帅引纳私人，是为骄悍之源，高尚书这个计划，正为制裁这等骄横将帅而设。督帅来到河西时，未带一兵一卒，而终能万众归心，高尚书才想请督帅多辛苦一点，把那些人的士卒也好好他训练一下。”

“老弟，你不知道带兵的苦处，这太难了，尤其是这种人，跟惯了一个主帅，换了个就不肯听调度了……”

李益笑笑道：“督帅现有的这些人也是从家岳那儿接过来的，却没有遇到所述的困难呀！”

“那……情形不同，我是跟他们相处了多年，彼此慢慢才习惯了过来，好不容易才有了一些感情，突然把他们调走他处，恐怕他们也不太愿意。”

李益淡淡地道：“高尚书就是根据京中接获的密报，才设想了这个计划，戍卒久居一地，也很容易养成怠忽之心，尤其是一些中级的营官们，更是贪图安逸，竟把凉州当汴州了，拆城营产，藏娇金屋，作久居之计了，如此下去，壮志日消，一旦真的有事，也不能再倚仗他们……”

史怀义心中一动道：“这是没有的事，边境生活枯燥，朝廷有鉴于此，才把一些罪犯入官的眷属妾女，配发来此充作营妓，以解征人乡思，逢场作戏，容或有之，绝不会留作家室的，因为那些营妓都是官妓的身份，也不容

许他们自主以就归宿的。”

李益笑道：“这是传闻而已，居然还有人说这些营官，拆了城砖来建私宅，高尚书要我出来督修城寨，主要的也是看看有没有这回事。”

史怀义神色一变道：“有没有这种情形呢？”

李益笑道：“当然不会有，即或有之，小弟看在家岳与督帅的情分上，也要加以掩饰一二，不过由此可见，戍军人居一地，弊端在所难免，督帅今后留心一下就是，这种事如果认真激究起来，只要有一两件，督帅身上的干系也就不轻，千万大意不得，这次协同兄弟出来督促修城的方子逸是个大行家，城砖尺寸大小宽薄，虽然代有不同，但他却能分得清清楚楚，我叫他在勘察时，也替督帅留心一下就是，至于高尚书的计划……”

史怀义已经听出语气不对了，连忙道：“我回去当再研究一下，如若可行，我一定尽力促成，即使有碍难之处，也会向高门兄详细解释的。”

“是的！是的！兄弟只要有个答覆给高尚书就行了，这个计划所以不立即付诸于实施，也是考虑到情况或许有不如所想像的那么单纯，万一见诸露布而不能行，岂不有损朝廷威信，也显得高兄行事过于草率、对他这个新任尚书的能力，朝廷也会起了怀疑了，所以高兄也很为难。”

话说得平和，暗示性却颇为浓烈，而且巧妙地把计划套到高晖头上，作为高晖膺任兵部尚书后立意兴革的第一道改革，自然关系未来的进退盛衰，这表示高晖也是事在必行，史怀义既是受教于意故的高大人，而且又把计划私下密商于先，更是把史怀义视作自己人，因此虽然李益说得不是非常肯定，却也已不容推辞了。

妙的是他更巧妙地把帅府部属和拆砖的事点成了人情，却又指明了这事可大可小，这时候也才让史怀义了解到那些人情就是警告了。听他说起计划是专为对付骄兵悍将的，史怀义心中更觉得狐疑了，忙又试探地道：“别人不知我，高门兄应该知道，难道他认为我也是骄兵悍将吗？”

“那当然不会，正因为高兄将督帅视作自己人，所以才要兄弟先容以祈求督帅谅解，调戍之计，表面上看是督帅吃了点亏，减少了将近两万人，但是由实利上看，河西四郡连同本郡合起来的二十万人马？完全置于督帅的掌握中，因为无论在那一郡，都是督的手下的人居多数，当初兄弟受命之际就曾提出过，恐怕督帅不会答应，高兄却笑着告诉兄弟说——别人我不知道，史帅我最清楚的，他绝不是握住了兵权不肯放的人……”

史怀义不作声了，他在李益的话里听出了危险，这番话是不是高晖说的还很难讲，但不管是谁讲的，这已经表示了充分的警告，看起来这个年轻人的确是厉害，笑里藏刀，笑谈之间，却已布下了一座刀山剑阵。

先前听他谈到如何把于善谦逼得自上辞表，又如何地一气咯血而死，史怀义还十分激昂，连声称好，但是现在轮到自已受逼时，却不是滋味了。

计划并不是不好，史怀义也不想拥兵自重，只是他知道这计划很难行得通，而行不通的理由却又无法出口，这才是史怀义深感苦恼的地方。

不错，由于连年的兵灾甫定，朝威不振，节度使区由原有的十个，扩展到三十九个，像现在的河西四郡，原先都是在河西节度使区的范围内分出去的。

那四个节度使原先都是卢方的部属，分驻四郡而已，慢慢的为了军事战略上的需要，他们的人员扩充增加了，增加到主帅难以控制了，才另行划定辖区，成立了一个新的节度使区，将骄山于兵悍，节度使因为手拥重兵而

罔顾朝廷的旨令。这种情形同样也存在于节度使区内，一些部将们到了自己所领的兵员能左右到主帅大势时，他们对主帅的尊敬也就不如往昔了。

史怀义很清楚，在河西本郡的这几万军卒中，他也未能完全控制，假如调了出去，他们在另外四郡里成为多数之后，形势将更糟，很可能会发展到把主帅他挤掉，形成一批新的势力拥有者。

但是这种情形他不能说，说了出来，徒然显得自己无能，朝廷派他来代替卢方，原是看中了他的才干，假如知道他并不能控制大局，是否还会要他留任呢？

史怀义沉吟良久，还是无法决定。

李益也不催他，只是笑道：“如此军国大计，当然不能在仓卒间就成定案的，督帅可以详细地研究一下，好在兄弟在此还有几天耽搁，在完工之前能有个回答就行了，不过那个时候却一定要有个明确的答案，因为兄弟还要到那四郡去个别接触，以期达成使命。”

这又是一个警告，告诉他考虑的结果仍要遵行的，因为这是一个整体的计划。

史怀义满怀心事地告辞了，李益很放心，因为他知道安排在罗春霆身上的一看棋一定会生效的。

当夜，他睡得很安心，第二天方子逸跟太守一起来了，商量的是如何进行修筑城塞的事宜。

杨梦云这次的态度很恭敬，虽然在品秩上，他是正六品，比李益的从六品还要高一级，资历尤比李益深，但是李益是京师简派的特差，所以杨太守口口声声都称上差，态度迹近阿谀。

对方子逸所提的种种要求，杨梦云一口答应了下来，凉州地方虽居边境，但是却十分富饶。

居民为汉胡杂处，但那些胡人俱已归化了，他们多半是商贾，很有钱，对官府的摊派很少打折扣，李益又有着京中拨下的治城款项，金钱上已经没有问题。

人工也没有问题，厮役虽然凑不足那么多，但这儿是流放区，有的是各地解送前来流放的人犯，他们就是来做苦工代刑的，李益跟督帅署的关系如此密切，调用流犯劳力自然也没问题。

所以三言两语，就把公事谈妥了，因为方子逸勘察的结果，超出预算很多，杨太守很懂事，一力承担了多出的支费由他同郡内的大户分摊，而且还自承过失，说由于中报不详实才造成这种错误，请求李益曲予成全。

错处并不是杨太守的，他所申奏的待修之处是城墙已经倾塌了的，有些地方以前督促修城的主宫留下来的纰漏，稍加掩饰就可以过得去了，但是要认真来做，工程就大了，即使把朝廷所拨的款项全部用上，也欠缺了一大笔，认真地追溯责任，牵连就大了，马马虎虎地过去，又失去了李益朴实施工的本衷，这使李益很为难。

既然杨太守肯把欠缺的款项凑集起来，李益也就乐得顺水推舟地做次人情了。

把杨太守打发走了，李益才问起昨夜跟罗春霆会谈的情形，方子逸说得很详细，李益也十分满意，在他的估计中，史怀义在受到了罗春霆的压力后，一定会立刻就范的。他又计划了一下日后的事宜，就把修城的事麻烦方子逸多费点心，自己却在客栈中静待佳音了。

只等史怀义的同意回音一到，他就立刻可以修书，托驿站飞骑传报京师，请商晖速颁兵符了。

由于卢方先透了消息，他知道兵部的特使带着兵符，已经等候在前一站了，只要那封信送到了前站，兵符也立即可以送达，万事俱全，只欠东风，就差史怀义点头了。

不过李益的估计也并不完全正确，他预料立刻可以有的回音，过了两三天，还是迟迟未见下来。

而且史怀义也没有再见面，等了两天，李益觉得很不耐烦，隐隐觉得事情可能有变化，到了第三天，他实在忍不住，授意方子逸把罗春霆约出一谈。

罗春霆倒是很快地应约而来了，见了方子逸，神情上客气多了，也恭敬多了，两人寒暄已毕，进入了屋子，罗春霆在袖中取出了三方和田的玉石笔洗，都是刻作双鲤跃波状，玉质晶莹，耀目生辉，一望而知为上品。

笑着道：“子逸兄，这是些许微意，出自兄弟私下的孝敬，一方讲带到长安，奉上给卢阁台大人，以报昔日多方提拔，一方请致上差李公子，作为兄弟致贺他与卢小姐百年好合，另一方则是兄弟致上吾兄以供清玩。”

这三座玉洗不是古董，雕工也不算精细，但琢磨极工，显示出玉质的高贵，通体洁白无瑕，每一座大约如拳，如果再交由名匠改凿，必可成极为精巧的珍品。方子逸久居长安，对雕琢之道颇有研究，自然也知道一般的市价，这三座玉洗如果捞到长安，每一座可以值上十万钱，但是如果能够经自己的手加以重新雕琢之后，就此三块玉璞，刻成一套的玩意，如福禄寿三星，或依据形势，铸作三阳开泰，则百万可期。

因为这三座玉洗的玉质完全一样，想系同时在一处出土，或是原本为一整块碎凿为三的，举世之间，再难以找出第四块了。正因为他是行家，所以拿在手里，一一详细检视后，目中忍不住流出了异采，罗春霆看他如此珍视，也就显得很高兴地道：“东西不值什么钱，但是玉质还不错，可惜的是边霆没什么好玉工，它原本是一整块……”

方子逸叹了口气道：“兄弟的看法也是如此，这实在太可惜了，假如不把它击碎，依据其本形，象势而磨，半具天然，半由人为，则必可使其身价百倍……”

罗春霆听得神色也是一动，连忙道：“子逸兄对此道很有研究吗？”

“研究是谈不上，只是兴趣所在，略事涉猎，稍微懂得一点，在长安时，玉器作里几个老师傅得到了原玉之后，都会送到兄弟处，请我代为设计一下，如何琢磨，以见匠心。如果这三块不击碎，依其原形而加以修饰，不但没有浪费，而且还能更增其身价，假如兄弟没有猜错，那一方原玉分磨为三后，最少浪费掉一半……”

罗春霆道：“是的！是的！原来有一口西瓜那么大，只是粗矿不成形，兄弟找个匠人凿开后，磨成这三座玉洗，大概只剩下四成了，子逸兄，你是行家，就请你估计一下，残物若是到了长安，大概可值个多少？”

方子逸道：“玉石的价钱很难说，一半是玉质，另一半则是匠艺之运用，如果不击碎，经由巧匠琢磨，还要看它原来的形势能否得天然之神韵而定，如有可资利用之形势，经由精心之构思，巧手之运用，则百万可致，……”

“啊！能值得这么多？”

“这是最高的估计，因为原来是什么样子，兄弟没有见过，照现下估价，

大约在三四万之间。”

这是他看出罗春霆不懂得行情，已经打了个对折兼七扣，少计了一半以上。不过方子逸倒不是凭空杀价，他是根据最切实的行情而估价的。因为这种玉器，必须还得找到买家才能卖得出高价，真要送到玉器行中，也不过是这个价钱。但是罗春霆已经讶然惊呼，而且连连顿足，气呼呼地道：“我那个亲戚真不是东西，欺负我不识货，几年来不知给他们讹了多少去，这东西曾经由他代售一座，居然只作价一十千钱。真是太黑心，太黑心了！”

方子逸笑笑道：“罗兄的舍亲是……”

“他在长安开设玉器作，店面在新会里，叫万宝坊！”

“原来是那一家呀，东家与吾兄同宗。”

“是我的同胞兄弟，这畜生真不是玩意，他到西凉地方来采购玉器，得了我多少方便，托他抛售些东西，居然还要昧下我的钱，真是人心难测，人心难测！”

方子逸心中暗笑，如果告诉他真实的价格，恐怕他还会跳起来呢，因此笑笑道：“兄弟与令亲遇见过几次，知道他为人很精明，而且他那儿时有精品……”

“混帐东西，他的精品都是从我这儿骗去的，子逸兄，你我既属知交，兄弟也不必瞒你，兄弟在帅府，而来往采购玉器的都是大宗生意，有兄弟打个招呼就方便得多，而当地土人觅得好一点的玉苗，总是要送给兄弟一点，因此兄弟手头倒是存有不少这些东西，这些年来，陆陆续续地由舍亲带走卖的已有一半，幸好兄弟没有一起给他……”

方子逸道：“玉器买卖不比他物，本身的花费也要不少，比如说要雇匠琢磨，成品放置肆中待沽，这都要先下本钱的，令亲的取价似乎尚为公平。”

“公平个屁，我都是磨好了才托人交给他，卖掉了才把钱和人转交姑苏寒舍，他自己何尝有半个花费，到现在还有一半的东西留在他店里没卖掉呢，正因如此，兄弟才没把手头的东西全交过去。”

方子逸道：“要是如此，令亲就太过于贪了一点，不过吾兄也别太责怪他了，令亲最多杀下了一半的价格，吾兄把一方珍贵的玉璞，弄得七零八碎，减却了十之八九的身价，岂不是更为可惜！”

罗春霆连连失悔，然而他却没把这一点归咎在他的亲戚身上，使得方子逸肚里有数，他对那位亲戚，还保留了许多事未肯倾告，就以这双鲤玉洗来说，如果对方知道一共有四座，而且是山一块整玉分割开来的，必然不会单独售出那一座，千方百计，也要把另三座求到，重作雕琢后，整理成套，就可成为当世珍品，对方是专作玉器生意的行家，绝对不会放过这个一本万利的机会的，因此人家就长吃吃他这个外行，也就不为过了。

因是方子逸心中一动，故意用言语试探道：“既然吾兄尚有一半货品留存店中未售，不妨列个清单给兄弟，等兄弟回到长安后去取了来重行估价售出，相信必可为吾兄争得多一两倍的代价，拜受厚赐，谨此为报……”

“子逸兄，你在长安有门路么？”

“因为兄弟对此道小有心得，很多大户要购买玉器特，都会找兄弟去鉴定一下，兄弟的门路或许会比令亲还广一点。”

罗春霆闻言喜动于色道：“只要子逸兄有门路，在舍亲那儿的東西不去管他了，势利小人，不必计较，兄弟手中还有一些东西，子逸兄如果有空，就去鉴定一下，看能值个多少，然后就交给子逸兄带到长安去转售，你我也

不客气，每件成品脱手，吾兄取三成利润，一成作为使费花销，这样子逸兄认为如何？”

方子逸心中一喜，在一般的惯例上，玉器买卖，货主与捐客之间，四六拆成是他自己所取的利润较低，但是这笔生意不同，因为估价在先，自己可以斟酌一下，先把合理应取的利润打在里面，那四成就是多赚的。

沉吟片刻才道：“这当然可以，不过鉴定玉器的价格很难，而且颇费时间，等那天兄弟得闲……”

“不！不能等，乘这两天督帅不在署中，子逸兄就到下处去看看，若是有可取的，就烦吾兄带了出来，那似乎方便些，这些东西虽然是兄弟平时攒下的，但究竟不便让太多人看见，何况帅府中人多口杂……”

“督帅这两天不在署中？”

罗春霆点点头，压低了声音道：“那天晚上督帅回到辕署，兄弟就过去跟他谈了一阵，对李公子这次前来所赐的使命，督帅感到很为难，实在很为难……”

方子逸心中很焦急，李益此行的关系很重大，那不但影响到他的未来，也影响到自己的官运，霉了一辈子，好不容易得到一个机会，能否爬起来，全看这一朝了，否则回到长安，恐怕还是要花相国寺的侧院中埋没掉一生。

因此他急急地道：“正因为有很好碍难之处，李公子才要借重大力，促好此举。”

罗春霆压低了声音道：“督帅召见兄弟，原是想磋商一下，如何推脱的，兄弟因为受了吾兄之托，自然尽力劝阻，到后来没办法，兄弟只好把方兄交付的办法使了出来。”

“怎么样？督帅对此有何反应？”

罗春霆有点得意地道：“想不到这一着还真灵，兄弟自然不便明说，只点了两句，督帅的脸色就变了，而且对兄弟的态度也客气多了。”

方子逸呼了口气，李益用的这一手的确很好，找的对象也很适当，罗春霆既是帅署的机要文案师爷，又是前任留下的人，自然是最理想的监视密探。

“督帅答应了吗？”

罗春霆捻着山羊胡子，笑道：“督帅在兄弟的暗示中听出河西所部中有卢公的心腹，想不答应也不成？不过他说出他的碍难，最主要的是那些营校裨将，居留凉州日久，在这儿多少有点离不开的事，要把他们调出去，他们心中一定不愿意，督帅为了使事情慎重起见，只有悄悄地出去跑一趟，找到那些重要的将校，私下先疏通一下，免得军符到达时，有人抗命不尊，就难看了。”

“他们居然敢违抗军令节符？”

罗春霆叹了口气，“方兄，你一定是清楚的，督帅接任卢公所遗的职位不过才半年多一点，跟那些将领之间关系尚未建立得十分妥切，这是可能的。所以督帅要亲自到各处去转一下。”

方子逸的任务总算达成了，他找罗春霆的目的就是要了解一下史怀义的态度与反应，知道他已经同意，而且为了促成此举，还特地出去跟他的部属们洽商，就证明事已可成，这件事成了，一切的问题都解决了。

因此他的心情也轻松了，笑笑道：“罗夫子，恭喜恭喜！经此一来，夫子在河西帅署的地位又将更上一层楼，一言而九鼎，督帅对夫子当更为倚重

了。”

罗春霆很高兴地道：“那里，那里，兄弟即使小有所成，也都是出之于方兄的指点玉成，凭良心说，兄弟昨天还真有点提心吊胆，那知才说了几句话，督帅的态度立刻就大有改变，真没想到这一着还真灵，所以今天兄弟布陈腹心，与方兄共享所利，也是为了对方兄表示一点谢意。”

方子逸却没有被高兴冲昏了头，他知道自己不但是个空架子，而且也没有那么多的绝点子，更没有那种明确而果决的判断力，整个计划都是李益想出来的，第一步算对了，第二步该怎么做，还是得靠李益。

因此他倒是没有昏了头，把这一切都当作了自己的功劳了，笑笑道：“夫子太谦虚了，兄弟只是居间传话而已，真正主持大局的是李公子，夫子要谢也该谢他才是。”

罗春霆不禁怔了一怔道：“那你我合作的事……”

方子逸道：“这当然也不能瞒他，而且他的阔朋友多，将来还要靠他广为推荐，兄弟才能把罗兄所托之物，迅速脱手出去，否则这东西虽好，找买主却很不容易。”

“那兄弟所说的分润方式，又得重新订议了。”

方子逸的目的就是在此，想想道：“李公子不会在乎这些，但是你们要仰仗他的地方太多了，总不能一直去麻烦他，我看这样吧，你我各提一成，作伪酬谢他推荐的人情，如此罗兄虽然又要分出一成来，但是经过兄弟的重新估价，以及李公子的渊源推介出去，罗兄所得，较之委诸令亲会多出两倍，而时间也会快得多，像令亲在几年内才给罗兄抛出几件，还搁置了一大半在那儿，如由李公子旁敲侧击，口角春风吹嘘一下，在三五个月内，推个二三十件出去是绝无问题的，所以详细推算起来，对吾兄只有好处，罗兄意下如何？”

罗春霆道：“真要能如此的话，兄弟就再少摊些也行。方兄，此地采玉较为便利，如果方兄能够找到大笔的主顾，兄弟可以向采玉的土着们先行承购下来……”

方子逸笑道：“罗兄，那是玉石铺的生意，你我不必去挡人这种财路，玉石这玩意见很妙，贵在稀而不在广，我们要做的是精品，而且最多也只能推个二三十件，就可以停止了，否则精品越来越多，反而不值钱了。”

这门学问外行人自然不懂，但是道理并不深，方子逸略作说明，罗春霆也就懂了，于是把方子逸邀到了帅府他自己的私室中，罗春霆关起了房门，才打开了两口木箱，取出他多年来慢慢积存下的那些玉器，居然有五六十件之多，方子逸一一审视后，才选出了二十来件。

罗春霆感到很奇怪，因为方子逸所选的里面固然有些是珍品，有些却只是中上的品质。

罗春霆虽然是外行，但是多少也仅一点，至少他能看出好恶与精糙来，玉尚坚，尚纹理细，尚质密，尚有光，尚洁，根据这些一般的标准。他收藏下的东西自然都不会是很差的，何况那些采玉的土着以及贩玉的商人们为了要求他行事上多予方便而主动献赠的东西，必然也是大堆中的精品，在这上面，他深信是没人敢欺骗他的。

可是他被方子逸选出的那一些玉器弄糊涂了。

最好的、最佳的方子逸都挑出来了，这说明方子逸的眼光很准，但是挑剩下来的三十件中，至少有五六件的品质都比一半已选中的好，这又使他

瞪目不知所为了。

沉吟了片刻才支支吾吾地道：“方……方兄。剩下的这些……”

方子逸道：“剩下的也都是佳品，吾兄归里时，可以捞回故园，藏诸阁上，无事把玩一下，恩诸手孙。”

“唉！若是带得了，我早就带走了，玉质虽坚，但是也不能碰碰撞撞，必须一件件密封而藏、层层包裹，一两件小的还行，太多了实在累赘，而且还容易启人视觊，说不定连老命也赔上。”

“这倒也是，象以齿焚其身，吾兄如果为了安全保身起见，不如把它们敲碎了。”

“敲碎了。这是为什么？”

方子逸笑道：“和氏之璧价值连城，以其稀而无双，如果它像城墙砖一般俯拾即是，恐怕丢在路上都没人捡，兄弟在所选约二十几件中，有些以品质而言，比遗下的还差得多，但兄弟宁取次者而使佳者摒为遗珠，吾兄想必感到不解？”

见方子逸说了出来，罗春霆忙道：“是的！是的！兄弟的确不明白，正想请教。”

方子逸道：“道理很简单，正是兄弟所说物稀为珍之故，有几件玉纹色泽俱属上乘，但是同一类者已有较佳者选中了，只有把它们淘汰了，倒是那较次的几件，虽然是差一点，其色泽花纹，回然别异，稍加雕琢后，可另成一格，要想使一件东西卖得出好价钱，必须使它造成举世无匹的情势，兄弟在长安。曾经遇到过一件绝事，有人从西方带夹两对祖母绿猫眼石，大如鸽卵，拳世无匹，售者讨价百万一对，而竞购者颇众，结果被一个巨贾以一百四十万的代价全部购去了。这个巨贾在购下两对玄石之后，曾经设宴长安识货的行家共赏，大家都赞不绝口，有人以更高的代价向他求取分润，他先笑而不答，等到席散后，他拿起一柄铁锤，将其中的一对打得粉碎，然后才宣布说剩下的那一对，可以一千万之价出售。”

“什么？一百四十万的东西，居然讨价千万，这还会有人要吗？”

“有！不但有人要，而且还有好几个人要，结果被一个巨贾以一千五百万的高价购去，因为这一对玄石已经成为当世无匹之宝了。”

罗春霆恍然道：“高明！高明！原来此中还有这么大的学问，可是兄弟的这些东西，却没有这么高的身价了。”

“那是当然，不过兄弟可以设法把它们琢磨成难以比照的珍品，以提高其身价，因此不能再有第二件出现。”

罗春霆改容道：“子逸兄，高明！高明！”

方子逸笑道：“所以兄弟希望吾兄能够硬硬心，最好是把这些剩下的毁了，不然的话，也得在吾兄身秘密藏，几十年内不让它们流入人间。”

“其实再过一两年，等前一批东西都卖了……”

方子逸神色一冷，淡淡地道：“罗兄还是另请高明吧，兄弟代你把这批玉器脱手，固然可以弄进几文好处，但也不是白赚你的，多少还要拿点真本事、真功夫来，玉器的鉴定不是一件简单的学问，那要下多年的工夫，才能磨出来的经验，可是最重要的就是说一不二，当兄弟说世上唯此一件时，就没人相信还会有第二件，也为了这原故，兄弟才能比令亲卖上个几倍的价钱，兄弟赚了这份佣金，并不够吃喝享用一辈子，因此兄弟并不想把路走绝了。”

罗春霆惶恐地道：“方兄，这是兄弟失言，可是这些玉器当真是举世无

匹的珍品吗？”

方子逸笑了一笑道：“罗兄未免太贪心了，如果是举世无匹的珍品，一件也就够了，那里还要二、三十件呢？”

“是啊！兄弟自己也知道，它们只是堪称上品而已，却不是举世无匹，否则也不会落到兄弟手上来了，所以兄弟才觉得方兄的规定过于奇特。”

“它们不是举世无匹，只是当世无二而已，举世无二的东西很多，一棵树上结果千百粒，摘下来仔细一比较，会发现没有一粒是完全相同的，但是这树上的果子却不见得就能每一粒都成为珍品，这些玉器的价值较昂，都还不够不上珍品二字，只是兄弟可以使它们成为举世无二，提高它们的价值，而且提高的也只是寻常的三五倍，如此而已。但如果又有第二件冒出来，就连一倍的价钱都不值了，这才是小弟要求吾兄割爱的原故。”

“这些都是别人送给我的，难保没有同样的。”

“这个兄弟可以保证，也许有更好的，但绝不会有同样的，兄弟选剩下的这几件，原是是一块玉苗上分割下来的，所以才会有同样的色泽纹理，如若不分割，就看原体象形雕磨，自然又可以提高其身价。但已经割开了，就只能留存其一，才能保存它的价值，只要有了第二方，别人心中就会怀疑还有第三块，那样就不值钱了。玉石与顽石同性同质，本身并无价值，贵贱全在人的心中！”

罗春霆拱手道：“受教！受教！那就如方兄所言吧！”

方子逸却摇摇头道：“罗兄！不是兄弟不识抬举，或是不信任你，吾兄心性不定，对兄弟的话也未必会信，兄弟却犯不着为了几个钱而砸了自己的金字招牌，这几件有同类的还是留下由罗兄另谋出处吧。”

他把其中五六件取了出来，堆在一边，然后指着另一堆道：“这一些兄弟可以尽力，而且兄弟所估的还是最低的，三五俩月内，必有以报之，只高不低。”

罗春霆见他拣出的都是一些价值偏高的，总数约有数十万钱之多，如果敲别人去脱手，不但要低个四五倍，而且还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售出，心中实在舍不得放弃这个机会，急道：“方兄可是信不过兄弟的诚意？”

方子逸道：“如果兄弟信不过罗兄，早就拂袖而去，不必再留下另外的几件了，只是这几件，兄弟实在难以为力，就算罗兄值得信赖，罗兄的家人却就难说了……”

“这个兄弟绝对可以保证……”

方子逸一笑道：“没有人可以保证，在冶玉这一行里，人只能相信自己，存舍之间，必须当机立断，不能有半丝犹豫，兄弟先前还以为罗兄是懂得这个道理的，所以才说是请罗兄谨慎而藏个几十年，只是一句客气话，其实是要罗兄毁了它们，那知道罗兄根本不懂这一套，兄弟也不能勉强了。”

罗春霆的脸上充满了沮丧的神色，忽然咬咬牙，将那些玉器中的一件捧了起来，高举过头，正想往地下砸去，方子逸嘉许地看着他，但是罗春霆叹了口气又放下了，方子邀他没表示什么，只是微笑了一笑，动手将其余的几件玉器包起来。

罗春霆却把那些有配对的上玉一起推到方子逸面前，像是下定了决心道：“子逸兄，这些东西在兄弟处少说也有几年了，前年舍亲来时估过价，兄弟都未忍脱手，现在遇上了子逸兄这种真正懂得它的价值的人，兄弟自欲不能再埋没它，可是要兄弟毁了另一件，兄弟实在下不了手，这样吧，一并

交由你带去，由着你去处置……”

方子游知道他仍是舍不得放弃，于是笑笑道：“其实敲碎了也不见得全无价值，找个好玉工把碎块雕琢成一些小客件饰物，至少也能卖出令亲所估的价钱。”

罗春霆的眼中发出了光：“子逸兄，你怎么不早说？”

方子逸笑道：“东西分开来，身价跌下四五倍，兄弟为了避嫌，自然不能说在前面，等罗兄把它们敲碎了，兄弟再行奉告，也好让罗兄有个意外的收获，略偿所失。”

罗春霆道：“那是什么话？兄弟如果信不过方兄，怎会将这些东西托交呢？由兄弟动手毁碎，手下没有轻重，也许一下子全砸碎了；岂非暴珍天物，还是由你带去，找玉工割开了，多少还能收回一点是吗？”

方子逸道：“罗兄这么说，兄弟自当勉力以报。这些零星小件，较易脱手，兄弟一回到长安，不久即有回报，至于这钱是如何交割……”

“就请子逸兄看人送到姑苏寒舍好了。督帅也是姑苏人氏，家中时有专人送递家书，兄弟这儿也会知道的。”

事情谈妥了，双方都很高兴，罗春霆治了酒，款待了他一顿，然后才命人带着那一箱玉器都送到了驿馆。

方子逸很兴奋，他那一番做作，看起来似乎是很像回事，其实他已明白，这种玉器价值不菲是不错的，但还不能说是稀世珍品，别说是有个两件，就是四五件，也不会影响到它们的价值，但是这样做作一下，平白又多了三五十万的好处，此行收获不能说是不错，回到长安后，光是手上的这批玉器的利润，也足以使自己成个小财主了。

他倒是没有多作耽误，因为李益还在等他的消息，所以又到了客栈里去见了李益。

李益来不及听他说以后的发经过，只听得说史怀义已经出去跟部属商讨调戍的事，就变色跌足道：“糟了！”

方子逸吓了一跳，忙道：“君虞！罗春霆说他已经说服了史怀义，只是调戍之举，关系到河西全局，他必须去问问那几个将领，看看他们的意愿，自己喜欢上那儿去，再酌情分调，这样才能落个皆大欢喜。”

李益叹了一口气：“子逸，他是一军之主，操生杀之大权，有时连朝令都可以不受，支遣部属是他的权责，何况还有朝中兵符为凭，令出即行，谁敢违抗？像这种事都要去跟部属打个商量，这个节度使干得了么？纵然朝廷不撤换他，也会被部属挤下来了。”

方子逸不禁一惊：“君虞，这么说来，我是被罗春霆那老小子给骗了。”

“罗春霆被你吓着了，怎么会骗你呢，再者他悠然把那些玉器交给你，自然不会骗你的。”

“那是史怀义对他也说了假话？”

“我想是必然的，尤其是罗春霆在前夜隐约说出了在那些部属中有家岳的麓部是负责监视他的，史怀义信以为真，对罗某已生畏惧之心，怎么会告诉他实话呢？”

方子逸怔住了，他怎么也想不到这其中会有如此多的曲折，若非李益提出来，他一直还以为史怀义的出巡游说是十分自然的事，就是罗春霆掌的是帅府机密文案，也没想到其中别有文章。

怔了半天才道：“可是他这么做又有什么用呢？就算他用的是缓兵之

计，也不能老躲在外面不回来呀，回来之后，又将如何交代呢”李益皱着眉头道：“我不知道，不过我相信他一定是去想法子破坏这个计划了。”

“罗春霆说了，他已经着人到邻郡驿馆去打听了，那儿的确住着一位由长安兵部遣来的特使，兵部高大人的兵符已发是事实，只是在俟机达布，由此可见，朝廷的意思是支持那个计划的，只是态度不便明朗而已。”

李益恨恨地道：“高晖这家伙大胆小了，如果他把兵符逕行发下，史怀义就玩不出花样了。”

小红在旁道：“高大人必须要慎重其事，这个计划有利于朝廷统一军权，他自然是支持的，只是怕因而激生兵变，不敢造次而已，谋国之务，不能掉以轻心！”

“他自己都说河西一地藩镇之势较弱，朝廷尚可控制，要想整顿边镇，以河西开始最为有效，正因为他如此说了，我才构成那个计划，否则，我多的什么事呢？就算办成了，我是个文官，对我全无好处。”

小红道：“爷！话不是这么说，因为河西原是你岳丈卢大人的镇区，与卢大人的关系密切，而且边邻四郡与卢大人交谊颇深，对新任的史帅略有隔阂，有这个矛盾在，他们合不起来，利于各个击破。所以高大人同意一试，也是希望能成功的，立遣特使，籍兵符以待机，这支持已经够大了，如果草率地交出兵符，万一事情办砸了，朝廷的威信受损，高大人的前程也完了，你没有听他临别时的寄语吗？事情可放手办，但是必须慎重，不可激起兵变，朝廷现在正在锐意充实军备，只是事机尚未成熟，不能轻易启战。”

李益叹道：“这个我知道，朝廷如果不伯打仗，早就号令各地节镇勤王君侧以诛鱼朝恩了，那里还会受他的挟制多年。可是高晖这种办事也不行呀，史怀义是他跟朝廷手支持起来的人，如果史怀义都无法控制，大事更不可为了，难道他没有看透这一点？”

方子逸道：“我到过帅府，看里面的情形很平常，史怀义大概还不至于造反！”

“这个我知道，他听了罗春霆的话后，即使有不臣之心，也不敢轻举妄动了，尤其是他与邻近四郡处得并不好，而河西僻处一隅，也无法跟别处呼应。再说他的家属都在江南老家，一旦事发，诛累全族，我谅他也没这个胆子，既不敢造反，又不敢贸然违旨，他还有什么方法能拒绝兵符呢？”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这就是最好的理由了。”

李益摇头道：“有这个说法，但不可据以为本的，那是在战阵紧急之际，廷旨到来，局势已易，为因势而制宜，可以把廷旨先搁过一边，现在又没有什么战事……”

才说到这儿，他的眉头一掀，用力一拍桌子道：“我晓得他要用什么方法了，这家伙很聪明，但是却逃不出我的算计，史怀义，这一次你可是聪明反被聪明误，自己为自己添麻烦了，子逸，你快到帅署去把罗春霆请来，告诉他有十万火急大事，拖也要把他拖来，但是要做得自然。”

方子逸匆匆地走了，李益又把卢安叫了进来问道：“卢安，你跟着老大人多年了，河西地方的情形你也很熟，使署下面的人事你也相当熟络了？”

“是的，爷！老大人卸任才半年，营里的人都没什么大更动，因此都还知道。”

“现在你必须详细地告诉我一下，河西署内容营的重要将领名字，以及他们的渊源。”

卢安想了一下才道：“这个小的不大清楚，河西郡内领兵七万三千人，分为六卫，每卫领军一万，驻守在长城外面监视隔断突厥和吐蕃，另外的一万三千人就在凉州外城扎营驻守，捍卫帅署。”

“这七处的将军都是些什么人，名字倒不重要，主要的是他们的背景。”

“外驻的六卫将军都是跟史怀义先后同时调来的，史怀义因为担任凉州本卫府的将军，无形中就成为副帅，其实节度使区内根本没有副帅这个名称，一般说来，担任卫府的将军，就是报奏留后的接替人，多半是由主帅的亲信担任，有根多地方，这个位置是由主帅的儿子或亲人……”

“好了！这些我知道，凉州帅署的副帅是谁呢？”

“是王慕和王将军。”

“这个人可靠吗？我的意思是说他偏向于那一边？”

“这个人呀，那一边也不偏，他是老大人的部将，年纪比老大人还大一岁，是个糊涂的老好人，才具平平，但是镇边多年，在这边成了家，原来是右卫将军，老大人内升阁台，史怀义把他调升府卫，将军是看在老大人的面子。”

李益道：“府卫将军既是内定留后的副帅，责任何等重大，怎么能看面子而随便用个人？”

“爷有所不知，王慕和为人与世无争，他自己上了年纪，娶的妻子是一个突厥的郡主，他就向老大人再三表示，情愿终老边地，不想回去了。而且他因为妻族的关系，跟突厥人相处得不错，有他在这儿，至少突厥人不会侵犯，就是要进兵，也避免从河西这边发动，就是吐蕃人，也因为他的原故，不便开罪突厥，所以老大人去时，对史帅只有一个交代，就是王慕和不要换！史怀义也很会做人，乾脆就把他提升为副帅了。”

“那么其他六卫的将军都是史怀义的心腹了？”

卢安想了一下：“这个不大清楚，不过他在当副帅时，至少有四个卫所的将军跟他来往密切。”

李益点点头问道：“王将军住在那儿？”

“就在西城的一个堡子里，他的夫人因为是突厥的郡主，过不惯我们的日子，还架着皮帐为舍，王将军为了迁就他，只好在外面再用墙围起来，而且他那个堡里还有不少胡人居住，大家都笑他不是娶老婆，而是在番邦招了驸马了。”

“史怀义没有立他留后吗？”

“那怎么会呢？史帅才四十多岁？他已经六十多了，说什么也不可能保他留后的，目前史帅根本就没有留后，大概是等王将军干上几年，老死了之后，再把留后的入选去递补他这个缺。”

“这个人对老大人如何？”

卢安笑道：“他对谁都很好，跟谁都和和气气，所以他的部属都不太怕他，不过他因为受老大人提拔之恩最深，自然特别感激，每次他晋见老大人时，都会跪下叩头的，要不是他实在忠厚无能，老大人很可能就保他留后，这节度使还落不到史怀义身上去了。”

李益十分兴奋，拍案笑道：“好！好极了，这是天助我成，有这一个人安排着，实在大理想了，卢安，你持我的名帖，立刻就去拜访他。”

他取了一张泥金大红拜笺，写了一行字，右中书令卢方命婿陇西李益字君虞致候清吉……

二十二

李益与卢安两个人骑了马，在苍茫的夜色中上路，走了没多久天就黑了，好在月色尚佳，可以照得见路，而且边庭地方，入黑就行人稀少，正好便于急行赶路。

到达王慕和的堡子前，他们还遇上了好几队巡卒，可见这儿的防务还是很严紧的，卢安离开凉州不过才半年，却在凉州随着前节度使卢方住了十几年，干的是贴身长随的差使，这些巡卒的带队自然全认识，笑着招呼寒暄，自然也不会对李益有所盘诘。

李益等第四道逻卒过后，才问卢安道：“这儿的盘查一直是很严的吗？”

“不！以前没有这么样，是这两天才加强的，听说是督帅临行时交代的，因为王将军这儿常有胡人出入，故而这条路上，巡逻也就多了一点。”

“王将军是大唐的将军，跟他来往的胡人还会有问题？”

“那当然不会，可是督帅怕有些胡人并不是来拜访王将军，却利用名义混进凉州来生事；所有的胡人都是一个样子，因此要盘查清楚一点，那些巡逻队是王将军管的；他们知道谁是安份的……”

李益点头笑了一笑，终于来到了王慕和的堡墙前，见到这个堡子占地很广，堡中还传出了胡乐之声，似乎正在举行什么宴会。老远可以看见墙内火光熊熊，烛天映云成霞，于是一笑道：“这儿很热闹呀。”

卢安道：“经常是如此的，将军夫人是胡族郡主，带了很多从人居此，这些从人的亲朋故旧前来探访，还有一些别族的人经此，也多半住到这儿来，因为这儿的胡人多，他们的习俗每有欢宴，都是在晚上露天举行，在别处容易惊吵到别人，所以也集中到这儿来，这个堡子虽是王将军的居处，但也是一个胡人的集散区，里面可好玩儿着呢，什么花样都有，等于是个小城镇。”

守门的军卒倒是汉家儿郎，卢安是认识的，打过招呼后，就遵照李益吩咐的话说了：“我家姑爷闻说胡城风光，趁着公余之便，前来观赏一番。”

那些门卒听说是他家姑爷，都以羡慕而又尊敬的眼光看着李益，一位门官大概是他们的领队，还过来行了军礼后道：“公子，您真是好福气，娶到了卢小姐那样天仙似的美人，卢小姐跟卢大人在任时，也到这儿来玩过，羞得那些胡姬们都不敢出来歌舞了，他们虽然稍具姿色，但是跟卢小姐的绝世姿容一比就差多了。公子，您若是有兴趣，不妨随处逛逛，小的派个人给您引路。”

李益忙道：“不必，不必了，我就是想领略一下胡人的风光，所以才悄悄来此，阁下如果隆重其事，派了个军爷带领，他们可能会受拘束，而且给王将军知道了也不便。”

那个门官听他这么说，知道他不愿意前去惊动大将军，于是也就笑笑作罢，但他也低声道：“这两天堡子里的胡人来得多一点，公子如果不想惊动王将军，就随便四处走走，别太接近他们的营火，免得受惊，这些胡人的性情很暴躁，将军都吩咐过，要我们别去惹他们的。”

李益道：“是！多谢关照，我也只是老远看看，并不想跟他们打交道。”

进了堡城之后，但见一片平原，散布着许多大大小小的营幕，有好几个大营幕前，都是火光熊熊，举行着宴会，像这道胡人的宴乐，在长安并不少见，李益也参加过几次，因为胡俗在长安是很流行的风气。只是长安的胡宴，主人都是汉人，客人也以汉人居多，只有歌舞的胡姬以及几个司役的胡奴而已。

跟这儿一比就差多了，而且在长安宾主虽是席地而坐，地下却铺着毡子，这儿却是真工的幕天席地，那些碧眼黄发，隆准钩鼻的胡人们毫无拘束地大声叫着、笑着、乐着，菜肴很简单，牛羊鸡兔，都是整只烤好，由胡奴们抬着，送到客人们前面，一刀割下一块，油淋淋的就送进口中大嚼，用皮袋子大口灌着酒，也用油腻腻的手，毫无顾忌地搂着身边的胡姬。

那些穿著鲜明锦绮的胡姬们衣服有的被撕破了，有的被酒液、油腻弄成又脏又湿，但是她们也不在乎，尖声地叫着，放纵地笑着。

李益对这些充满了原始与粗犷的民族，倒是颇感兴趣，忍不住驻足下来观看着，卢安道：“爷，王将军那儿一定还有更为盛大的宴会，咱们去了就会受欢迎的，那儿比这儿精采得多，别在这儿耽搁了。”

“你怎么知道王将军那儿有宴乐呢？”

“那是一定的，这儿都是些从人打扮的胡人，没一个是贵族，因此他们的主人一定在别处参加宴会，在这堡子里，除了王将军那儿，也不会有别处了。”

李益笑笑道：“王将军那儿时常有宴会吗？”

卢安道：“可以说经常有的，但不是他做主人而是他的夫人脱欢儿郡主，瓦刺部的老狼主在十年前驾崩，脱欢儿郡主就成了该部的女王，同族的长老前来叩诣，他部的首长过往拜访，循例都是有饮宴的。”

“王夫人不就成了女汗了吗？”

“是的！虽然是不理政的女汗，却是名正言顺的一部之主，一应酬酢都是要她来主持的。”

“将来怎么办呢？”

“将来由她的子女入替，她为王将军生了两子一女，最大的是女儿，王将军不愿意把女儿归入胡籍，在十七岁时就遣嫁到江南的一个同僚家中为媳，第二个是儿子，由于事先声明长子归宗王氏，所以无法为继，第二个儿子才十四岁，是规定的继承人，十岁时就被送到胡族那儿去习骑射以及管理族中之事，胡人以十八成为成人，再过四年就要顶继母姓，正式受冕为瓦刺部新汗……”

“为什么一定要王将军的子女入继呢？”

“因为老汗仅生一女，胡人习俗律法最重血裔，男女都没有关系，是故胡人颇多女汗。”

李益于是对突厥人的情形，又多了一层了解，然后问道：“在这儿聚宴的人，是不是瓦刺部的呢？”

“这个倒不清楚，胡人的部族很多，突厥一支，分为一百多个分部呢，平时都各自为政，等到有一部特别强大，被推为共主时，那情况就值得注意了。”

“那是不是就有东侵中原的可能了？”

卢安道：“那也不一定，但总是值得注意就是了，如果新起的共主与我

天朝交好，可能会把侵略的方向指向别的胡族，像吐蕃，回鹘等族。如果共主与我朝廷交恶，多半就会东侵。胡人天性好战，居处多为沙漠、草原，谋生不易，掠夺成为他们扩展的唯一手段，所以几百年来，胡人一直是我们的边患，只要他们稍微有点力量，就想到中原来闹点事，防不胜防，杀不胜杀，征服了他们上代，也只是安静些日子，等到他们下一代成长了，仍然忍不住想来试一试，这不是他们跟我中原天朝有什么世仇，而是他们把战争看成了习惯，跟吃饭穿衣服一样重要。”

他是真正了解胡人特性的人，所以才有这番见解，对李益而言，这的确是个新的知识，而此时此刻地，这个知识尤为重要，因此接口问道：“他们难道不晓得中原的地方有多大，人口有多少，兵精粮足，找上中原天朝的麻烦，无异以卵击石，自寻死路吗？”

“也许知道，也许不知道，但是这些都无关紧要，也不是他们顾虑的原因，打得过要打，打不过也要打，因为他们战争看成了习惯，这些番子们从生下来开始，就学的是战争杀人的技巧，这也难怪，他们世居在绝寒苦旱之地，不是沙漠，就是高山冻原，五谷不生，完全靠天吃饭，土地上无法生根，他们的财产就是牛羊马匹，赶到东，赶到西，只为了找一块有水草的地方，所以他们也没有固定的家，居住在帐幕中，跟着牲畜移来移去，遇到灾旱荒年，或是找不到足够的水草来饲养牛羊，他们就得挨饿，为了求生存，他们只好抢别人的牛羊，而别的人为了保卫自己的财产，就必须抵抗，就这样养成了他们好战的天性，为了争水草地要斗，为了求生存要斗，为了不被人杀死也要斗，有饭吃的人要斗，没饭吃的人更要斗……”

“卢安，真看不出你还懂得这么多。”

卢天这才有点不好意思，讪然地笑道：“爷！小的那里懂，这都是跟老大人学的，老大人镇河西多年，倒是颇有心得，他研究过胡人的习性后，才想出了制胡之策，反正他们爱斗，并不一定要选对象，只要经常给他们一个斗的机会就行了。”

河西接邻的胡人分两大支，一支是突厥，一支是吐蕃，这两丈人风俗习性都不同，很难合到一块儿去，让他们自己互相对斗，就没有力量来侵扰中原了，所以不时为他们制造小磨擦，挑起战争后，坐山观虎斗，这些年来，河西一直太平，就是这个策略成功。

“哦！要挑起他们对哄可不是容易的事！”

“容易极了，只是不能让他们知道，打听得那一族不稳之象，就派出一些人去，穿上了胡服，故意在别一族的领地里闹点事，他们就会打起来了。”

“原来是这么回事，史怀义也懂得这一套了？”

“怎么不懂呢？这个办法就是他想出来的，所以老大人对他特别器重了，把他从一员偏将屡次拔升，十几年中，升到副帅的地位，再奏请留后保举，把一个河西节度使，挑到他的头上，主要的还是看中他能够把握住河西的局势，不会让胡人闹起来。”

李益连连点头，心中对自己的猜测更为有信心了，只是他又有点担心，唯恐无法握住证据，控制局面。

目前，成败之举都要系在王慕和身上，但他还是有点担心，王慕和既是个懦弱无能的老好人，是否有魄力来担当这个重任呢，又要用什么方法促使他合作呢？

他的目光无意地跃过那高高的堡墙，不禁突地振兴起来了，他终于掌

握到王慕和的弱点了，就凭这一弱点，他可以牢牢掌握住王慕和，叫他唯命是从，接受自己任何的条件了。

于是，他的声音也提高了：“卢安，摆道王将军府，投刺求见，昔日班超以一个书生投笔从戎，定远西域，都护边府，白头而返，三十功名，不过一侯而已，今日我李君虞志不在封侯，但只须十日，照样也要建下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为我书生吐一口气。”

卢安识几个字，却没有读过书，对班超投笔从戎，白首功名，扬威西域的典故不清楚，但是他从李益的神情上，知道这位爷已经想出了一条妙策，又将有一番作为了。对这个年轻人，他有着由衷的敬佩，因此，他的精神也振奋起来，轻快地策马前行，在一个较大的广场，几架高大的帐幕前，驻马立足，对迎面而来的一名军官，取出了怀中的帖子，傲然地递了出去：“牛千总，见到你可好极了，就烦你去通报王将军一声，说家主人李公子来拜。”

那位军官两鬓已白，大概是王慕和的老部属了，他对李公子三个字没多大印象，对卢安却是熟识的，诧然地道：“安管家，你不是跟着前督帅卢大人荣升到京都去了吗？怎么又换了主儿。跟了什么李公子了？”

卢安下了马，轻指着在三丈以外的李益低声道：“那是陇西姑臧李君虞李公子，是去岁新科的进士，文名满天下，又是咱们夫人的内侄，亲上加亲，大人把小姐许配给了他，这次是为公干来到京州，衔命来拜侯王将军。”

听说是卢方的内侄兼女婿，这位牛千总肃然动容，连忙捧着帖子进了一处帐篷，没多久，一个穿著便服的老者跟着出来了，卢安上前请过安道：“王将军，您大安。”

王慕和没什么架子，对卢安更是客气，抓住他的手，摇了一阵子，笑嘻嘻地这：“安哥儿，难得，是那一阵风把你给吹了来的？”

寒暄数语，卢安接着就低声把李益笼统而简单地介绍了，他倒是很懂得措词，十几句话，把李益名动公卿，除奸伏贵等种种事功都说了，王慕和的神色更为庄敬，跟着卢安往前迎来，老远就拱手道：“李公子，失迎，失迎，老朽不知道公子会于深夜光临，有失远迎……”

李益笑笑，依子侄礼向他请过了安，随即含笑道：“再晚正怕夜深打扰，诸多不便，直等到了这儿，才发现是多虑了，看此地妙舞欢歌，似乎是宴乐方兴……”

王慕和笑道：“今天是拙荆族中的几个元老王公定期前来叩诣，才按照他们的习惯，略予款待，公子在长安也知道，胡人聚宴，都是以月为度，月出始兴，月到中天，情趣最浓，月朦而散，一闹就是一整夜……”

笑着又对李益道：“公子如果有兴趣领略一下塞上风光，这倒是时候，盛筵正开始，来了你这位贵宾，将使他们更为高兴，只伯他们太吵闹了，公子不太习惯。”

李益看看广场上盛筵的情状，也笑道：“再晚夜作不速之客，正为一倾塞外情调，长安时有胡宴，闹得比这更厉害呢，比起来，这还算是斯文的。”

王慕和道：“胡人的宴会要视对象与宾主的身份而异，今天来的全是拙荆的臣属，他们不敢放肆，较为规矩一点，再过一两天，有几位部族的酋长要来，那时公子看他们闹吧，因为彼此身份平等，没有了约束，才是真正的狂欢盛宴，很可能会夜以继日，一连热闹个好几天呢……”

一面说一面执了李益的手，把他带到广场中间，由那位牛千总用胡语大声向宾客介绍了。

那些客人倒也干脆，找出腰刀，高举着欢呼了三声，灌下了一爵酒，作为欢迎的表示后，又坐下各管各的吃喝了。王慕和把李益请到一座小帐幕中，对坐好后，侍儿送上酒菜，都很别致。

酒是葡萄酿的，色泛鲜红，倒在羊脂似的白玉杯中，尤为鲜艳动人。菜肴都是烧烤的肉脯，只是已经用小银刀切好了，盛在金色的漆盘中端过来。

王慕和举杯相邀道：“公子请，这种胡式的聚宴有个好处，就是免去那些繁文褥节，宾主都能享有充分的自由，不必引揖进退，坐下就吃，醉了就睡，醒了只要席未散，可以继续再吃再喝。老朽与拙荆成婚时，一次宴会，足足连续了一个月，喝掉的酒据说可以流成一条河，各处的酋长王公都来，连营百里……”

他的眼中闪着光，似乎还在追忆着往事，李益却轻哦了一声道：“这果真是塞上一大盛事！”

王慕和有点讪然地道：“其实也平常，塞外各族亲王联姻，差不多都是这等场面，只是我们的习俗不同，尚为初见，才觉得新奇而已！”

李益笑了一笑道：“宾客连营百里，饮宴连月，酒注成河，肉积如山，恐怕要石崇之富，才款待得起。”

王慕和有点不好意思地道：“老朽是个穷措大，拙荆因为是族中的郡主，款待的事宜由她们主办，消费的情形老朽不清楚，不过据老朽事后问起来，才知道并没有赔，而且还有得润余的，来的客人吃得凶，他们送的馈仪也很丰厚，牛羊都是成群地赶了来，明珠斗计，白璧驼载……”

李益笑道：“胡人慷慨好客之风，再晚是久已闻知了。”

王慕和道：“这是习俗使然，他们对金珠财货的观念较为淡薄，生不带来，死不带去，随积随用，而且他们遗给子孙的只是一些名誉与地位，不计钱财，所以才轻财而尚友，胡人有句俗话，血要流敌人的，钱要花自己的，所以他们每个人都是白手成家，即使贵为王孙公主，也很少承受先人的遗产，与我邦的风俗迥然不同……”

李益道：“这也与环境民情有关，有土斯有财，他们居无定所，始终不着根，因而也就没有财富之观念，更不会为子孙作马牛了。”

王慕和大笑道：“公子说得对，看来公子对胡人的风俗习惯颇有研究。”

李益笑这：“再晚先前对此毫无所知，不久之前，为了要来拜访将军，才略略地问了一下，入境问俗，以免失礼，而且再晚还有些不明之处，要向将军请教的。”

王慕和连说了几句不敢当，然后才道：“公子有什么问题，老朽但凡所知，无不尽力为告。”

李益沉思片刻才道：“将军方才说几天后将会有几位胡人酋长来访，这是常有的事吗？”

“不！不！通常是不会有的，这次因为突厥人的两大主部的酋长有了磨擦，经人调解讲和了，心中仍有芥蒂，因此本来在西莫尔部境内召集的大公会议，东莫尔大公认为到那儿去有辱尊严，坚持不允，如果没有他的参加，又将引起突厥部的动荡不安，所以督帅史公命老朽前往协调的结果，改在老朽这儿开大公会议。”

“将军在突厥人面前倒是声望极隆，一言九鼎。”

王慕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老朽那有这么大的面子，还不是因为拙荆之故，跟他们较为近一点，再者因为老朽身为天国上将，有我大唐天子的盛

威为后盾，他们要客气一点。”

“东西莫尔两部以那一部较强？”

“势力较盛的是西莫尔部，有十几万人，东莫尔汗瓦达大公部十万众，略逊一筹，不过瓦达大公近与吐蕃人联姻，若得吐蕃支持，势力将胜于西莫尔，西莫尔汗的也先大公跟拙荆是远房亲谊，颇为忧急，向史帅求助，史帅命老朽前往斡旋，总算才使得瓦逢点头首肯。”

“突厥人只要有十几万众就可以纵横境内了？”

“整个突厥人也不过才几十万之众，分成了二三十个小部族，有的只有一两万人，也算是一个大公部，这是因为他们的领地贫瘠，地旷人稀之故，谋生不易，人口也很难增加，再加迭年的战争、天灾、瘟疫，死的人也不少，这还是十几年来增加的，前些年人口更少，就是十几万人中，去掉了妇女老弱，真正年轻力壮的壮了不过才三四万人而已，就是因为这个原故，河西之地以七万余众的军力，才可以稳稳地镇压住他们，因为不管那一部，即使举族以起，也不是我们的敌手。”

李益道：“若是他们一起联合起来，倒是很可怕！”

“是的，不过很少可能，因为这些大公们都不甘屈于人后，若是有了征伐，我们一定会知道，加以援助，就不怕他们有一个人起来了，我们只要随时注意这种事，就可以一直维持着优势。”

“东莫尔联合吐蕃，这件事颇为可虞。”

王慕和笑道：“那也不值得紧张，他们互相结婚，却连不起来，因为他们被河西隔开了，军力无法集结，还是等于空的，如果我们肯借道，则情形又当别论，所以我们的力量，足可左右大局。”

李益想想道：“在开大公会议时，各部的兵力都会带来的吗？”

王慕和道：“大公会议三年开一次，旨在选出一个共主，以解决各部的纠纷，纯为和平性质，当然不准把人都带来，可是他们以军力部众多寡来定强弱，共主之膺选，也是以此为准，多少总要带点人来，大概每部总有一两千的骑兵吧！”

“那他们一起来了，将军这儿容得下吗？”

“此地乃我大唐领属国境，虽是拙荆之行宫之所在，也不能容彼等轻易行动，他们带来的卫士，至多不会超过二十人，其余的甲兵人骑，一律在五十里外扎营等候。”

李益算是完全明白了，略一沉思后才道：“将军，假如在开会的期间，他们的族长之间因为意见不和，互起冲突，当场闹了起来，那可该怎么办？”

王慕和道：“这是常有的事，胡人性情粗暴不文，每因细故而起口角，甚至于当场拔剑而斗者，也属司空见惯，这时候的地主国主就负责解劝折衷了！”

“若是解劝不了呢？”

“那就要准备战争了！”

“如果是那一族的族长在会中受了伤亡呢？”

王慕和脸色一变道：“这种情形从来也没有发生过，老朽也不知会如何，不过万一有那种情形，恐怕将会很糟很糟，即使是别族之间的拼斗，牵连也会很大，连我的妻族以及本朝俱将牵连进去，因为拙荆是地主，而聚会的地点又是我大唐的辖地，被杀的一方，必若认为我维护不力，有负他们的信任，要求交出行凶者作为交代。”

“如果行凶者是另一族的王公呢？”

“找照职责，我们必须擒下凶手，交给另一方才对，可是如此一来，被擒下的那一边又将认为我们偏袒，所以这使我们陷入窘境，但愿不要发生这种事才好。”

他看见李益的脸上带着神秘的笑意，心中一动，不由得问道：“公子，莫非你已有所风闻，将要发生什么变故？”

李益笑得更为暧昧，王慕和急道：“公子，此事非同小可，如果你真的听到有什么消息，务请见告，老朽好迅速转告督帅加以制止，这实在不能开玩笑的。”

李益轻轻地道：“会期就在后天，史帅早已公出，将军是找他不到了。”

王慕和道：“不！昨日老朽尚且得到史公事令，说是为要维护会期的安靖，视导驻军守防的情形去了，此时必在两卫前哨，监视各族的营地。”

“距此很远吗？”

“约有百里之遥，快马半日可到！”

“假如有二三十位胡族王公聚会，每人携众千人，扎营一处，两三万人，连系甚广……”

“是呀，他们在青玉湖畔扎营，以湖为幕，是个很壮观的场面，明日午后，老朽就要前去欢迎他们，公子如果有兴趣，也可以看看，对了刚才说的事……”

李益神色一庄道：“将军，在我的预料中，一定会有变故，而且这变故之生，你必须自己作主设法了结，不能去找史帅，而且也找不到他。”

王慕和听得一怔，觉得事情不对劲了，正要请道其故，李益道：“此处谈话不便，能否请借一步……”

“不妨！这儿都是老朽的自己人。”

“将军，据我所知，你没有几个自己人，大部份都是史帅的人。”

“那有什么差别呢，王某身为大唐要员，此心耿耿。”

“将军，若非知道你忠贞可靠，再晚就不会来了，但史帅的人，未必就是将军的心腹……”

“这是怎样说呢，难道……”

“将军，话很难说，可是事情关系太大，史帅的作法虽然不能算是背叛朝廷，但是却无，故生事端而引起兵祸之嫌，你我必须在一个秘密状态下才能谈话。”

王慕和如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但是看了李益凝重的神态，知道事情假不了，皱眉道：“公子，这就难了，这所城堡虽是老朽的私宅，但是由于地位特殊，也等于府卫的营区，老朽既无私人，四处都是同僚弟兄，而且他们为了职务所关，在这段时间内，对老朽的身体有保护之责，行动跟随，老朽也不能故意避开他们，如果事情与史帅有关，则叫他们回避就更不便了。”

李益心中一动道：“这些人是监视将军的？”

王慕和苦笑一声道：“那当然还不至于，他们的职责确是保护，可是叫他们避开了，不是反而显得着了形迹吗？老朽问心无愧，但因为拙荆是胡人族长，督帅即使小心防范一点也是应该的。”

李益看得出，这位将军的行动也不大自由，不由得一叹道：“将军，你竟连一点私人的自由也没有吗？”

王慕和道：“那倒不然，若说老朽带了这么多年的兵，连一个心腹弟兄都没有，这话谁也不会相信，只是老朽为了表示心迹无他，每逢与外族有交谊之际，都把自己的弟兄遣调他处，随行护卫，都由另一队的人来担任，因为老朽没什么需要隐瞒的。”

这是个很聪明的办法，正因为他懂得避嫌，所以才能身为异族王夫而兼上国将军而不受猜忌，李益发现这位老好人并不如入所想的那么老实，他的内心颇有城府，正是大巧若拙的最高手法之表现。

这个发现使李益很高兴，如果王慕和真是个懦弱无能的人，纵然把自己的计划告诉他，他也没魄力担待。

他必须要是个外拙内巧的人，才能够知所取舍，完成自己的计划，相信自己的推断。

因此李益一笑道：“再晚应该去拜见女汗一下。”

王慕和道：“这……不大方便吧。”

“应该的，再晚的预室卢小姐对王妃颇为思念，有一点薄仪托再晚前来转交的……”

这句话他说得较响，让门口的人可以听见，王慕和却低声道：“公子，拙荆的身份略有不同，她究竟是突厥的女汗，尤其是这两天她的臣民前来觐诣之际，她的利害就要考虑到她的臣民，有些事还是不让她知道的好。”

“不！这件事不必避讳她，而且更应该让她知道。”

王慕和仍是有点犹豫，李益道：“将军，兹事体大，如果你不当机立断，将来事情发生，恐怕你是受累最大的一个人，不仅会影响到你们夫妇的和谐，更有甚者，恐怕还会为王妃那一族招致灭族之祸。”

王慕和更为吃惊了，而且看见李益已站了起来，只得在口中连说不敢当，却仍然在前引路了。

后面一所较大的帐篷是王慕和的私人居室，也是瓦刺部女汗脱欢儿的行官，置得较为华丽。

王慕和带着李益来到帐幕前，他的随从侍卫倒是止步了，另由几名胡族的人接待进去。

帐幕中很静，脱欢儿正跟她的小儿子也就是她族中的小王子对坐着叙家常。他们母子一年中只有这几天相聚的时间，显得特别珍贵。

王子是个十五岁的少年，长得很魁梧，女汗是个慈祥的妇人，但是也显得相当精明。

他们对王慕和乍带一个陌生的客人进来觉得很突然的，但是也很礼貌去款待李益，因为他们知道王慕和很慎重，绝不会随便带人前来。

听见李益的身份后，他们更是热切了，王妃笑向李益道：“妾身托庇天朝，得令岳卢大人庇护良多，感激万分，公子远来，妾身理当前往亲迎才对……”

李益拱拱手道：“王妃言重了，李益来得冒昧，若非事关紧急，李益也不会来打扰王妃母子的亲情欢聚。”

王妃母子都是一怔，小王子道：“母后，既是李公子有要事相商，请容臣儿舍退。”

李益忙道：“王子请留下，事情与你关系很大，你应该听听，而且还要拿个主意。”

小王子道：“国事由母后作主，天朝的公务则由家君作主，小侄不敢置

喙……”

李益笑笑道：“王子客气了，在下听说王千三年后即将接替令堂掌理政事，此事不可不知。”

王妃弄不清楚，看看王慕和，他也是一付茫然之状，使得王妃很迷惑地道：“李公子，他还是个小孩子……”

李益道：“十五岁不算小了。而且，三子少年英发，秀逸刚武兼具，王者之气概溢于形表，将来绝非浅水之困龙，贵邦之兴，当应于令郎之身，而目前很可能就是天象之应的。一个转机，而且也是贵邦一个存亡之机……”

没有人不喜欢听见自己的孩子受人夸奖的，而且瓦剌部在突厥族中只是个小邦，一向受到同族的排挤压迫，幸亏她别具慧心，下嫁给王慕和，靠着大唐的支持，才算保全了国脉，所以李益的这番话不但引起王妃的注意，也深深打动了她，于是不再要小三子退出了。

四个人围着矮几坐下，李益才低声说出了他的猜测，首先惊骇的是王慕和，差一点叫了起来：“史督帅不会这么做吧？”

王妃也道：“史帅是个很持重的人，再说他原本是为了息争，才要外子把大公会议争取到这儿来举行；又怎么会故意挑起争端呢？”

但是小王子却道：“李公子的推测可能很有道理，王儿前来时与东莫尔的世兄大公只差先后一脚，曾经看见一队大唐的人员进入他们的营地。”

王慕和道：“现时唐胡之间，虽已暂以长城外五十里为界，但并未出之以明定条文，只是双方自行加以默认而已，突厥大公会议在此聚开，各族工公俱有随侍骑队前来，大唐将士守土有责，自然该去看看。”

小王子道：“父亲，胡人骑营驻在青玉湖与白亭海之间，那是胡人的领地，而且是在孩儿的领辖地内。”

王慕和有点不好意思地道：“你的情形特殊，而且那儿既然辟为各族王室的驻区，暂时就不属于谁所有，任何人都可以自由出入行动的。”

“话是不错，但孩儿究竟是地主，别族的人来到，多要向孩儿递个照会，这是礼仪所在，大唐军马出入该地，虽然因父亲的关系，无须按照一般的手续，但是也应该向孩儿打个招呼，何况那些卫所的将军们，都是孩儿的叔叔长辈，孩儿都认识，更不会对他们失礼的，为什么见了孩儿，反而匆匆地过去了呢？”

脱欢儿女汗神色微变道：“将军，这太不应该了，王儿年纪虽小，未曾正式授杖登位理政，但是奶的同僚们都知道而认识他的，打个招呼也是应该的，难道因为他是小孩子而不加理睬了吗？”

“这怎么会呢，恐怕是其它节度区下的士卒，不认识咱们的儿子，我会禀明史公加以追查的。”

脱欢儿女汗怫然道：“这更不可能了，突厥王公大会是何等大事，河西部署因为职责所在，来看看还说得过去，别的使节镇军擅自前来，问题就更为严重了。”

王慕和道：“所以我才要呈明史公，加以严究！”

李益冷笑道：“史怀义治军尚称谨明，而且是河西一带的主镇，别的节度使区人马怎敢轻易犯境呢？而且他们要想到达那里，势必经过河西所领的驻卫军区。在这段期间，绝不会放行的，恐怕是我所担虑的事情证实了，而且史怀义本人就在军队中，为了怕王子认出来，所以才连招呼都不打，匆匆地溜了过去。”

王慕和心中一样的相信这是最大的可能，只是自己不敢承认而已，听见李益这样说，急得忙加辩解道：“那就一定是我同僚的部属，因为认识小儿之故，才未加招呼。”

脱欢儿冷笑道：“你现在是凉洲本卫将军，在职司上就是副帅了，如果是其它同僚们的部属，更应该对王儿客气一点。再说他们也没有这么大的胆子敢如此，只有史师自己在场，才敢如此托大，将军，你倒是要注意了。”

王慕和急道：“假如是史公在内，我们就不便动问了。”

脱欢儿道：“这是什么话，如果是史师在内，你可以不问，我倒要问问清楚，此举是何居心？而且他进入的是东莫尔也先王汗的帐地，就更为可疑了，他跟也先并没有深交，有也不该于此时前往探访……”

“唉！夫人，你又不是不清楚，他是主帅，我怎能去责问他呢？”

女汗沉声道：“你也许不便，我却可以的，我在你的立场上，是部属的妻子，对他应该恭敬，在我的本身立场，却是一族的女汗，更是这次大公会议的召集人兼地主，更该问问清楚，在大公会议开始之前，我一定要问明白。”

王慕和道：“夫人，千万不可如此。”

李益也笑道：“女汗，这的确不能问，问了只有更糟，如果他存心居间挑动纷乱，你一问使他提高了警觉。”

女汗道：“我就是担心这个，万一他真有此意，在大公会议上玩点花样，引起了东西莫尔之战，我们这一族就惨了，因为我的领地恰好夹在他们中间，战乱一起，必定是在我的境内作战，首先蒙害的是我的臣民，何况与会的大公如有所失误，就是我的失职，将要受到全体与会大公的指责，不但没有人会帮我们说话，很可能还会趁机灭我种族，瓜分掉我的领地。”她侧过头来望着王慕和道：“将军，你可以不关心这个，但是我却不能坐视这些事发生呀！”

王慕和感到非常不安地道：“夫人。你怎么能这样说呢？我怎么会不关心，虽然那是你的族人，可是我的儿子在那儿要继任族长的，尽管他的身份高贵，但仍然称呼我一声父亲的。只是我认为不至于如此，史督师不会让这些事情发生的，这对他全无好处……”

三个人六只眼睛望向李益，李益笑了一笑：“史仲义会这样做的，因为这是保存他权势地位的唯一方法。”

这番话使三个人都为之一震，李益道：“本来这件事属于朝廷的机密，我不该轻泄的，不过我信得过三位。”

他说出了朝廷调戍的计划，王慕和道：“节镇跋扈，拥兵自重是最大的一个原因，因为他们带这些兵太久了，彼此关系密切，感情日深，遂至除一帅之外，他人无以能令，朝廷能想出这个调戍的计划，实在很切中时弊，也实在是个很了不起的发现，不知是那一位能臣想出来的……”

李益到这时候，忍不住得意地道：“办法是李益想的。”

“什么？是公子的卓见？了不起，了不起，真想不到公子这么年轻，且又是文科进士，居然对兵事如此精通……”

李益心中实在高兴，口中却道：“李益侥幸出身世家，文武两途俱略有所窥，不过这回是与兵法无关，任何事情都一样，日久而弊生，朝廷对地方太守以上的各地司员，每六年一易其牧，目的也是在防止牧领一地太久，与该地司吏相互沟通。易生弊端，只是没有想到也能引用到军方来而已。或者朝廷早已想到了。只是碍于种种困难，不易实施，故未敢轻举妄动而已，李

益这次衔命前来，自许必成，原是以史帅在家岳手中接掌此职，不过才半年，尚不易造成将帅一体的情形，那知道史仲义仍然如此混帐……”

女汗道：“将军，如果李公子果真贲有易戍的延旨，那么史帅就真有策动胡乱的可能了，唯有这个办法。他才能名正言顺地借口边处有变以抗廷旨！”

王慕和低头不语，半晌才沉重一叹道：“东西莫尔势成水火，迟早都难免一战，史帅看准了这个机会，暗加策动，办法是不错的。”

李益道：“将军莫非是赞成他的作法？”

王慕和道：“东莫尔汗也先续弦娶得吐蕃公主为妃，等于手中获得了两股实力，只要能够助长其势，击溃了西莫尔的霸权，则突厥与吐蕃两胡都会向着他，河西的屯卒原为防止这两族生乱，以战略言这未尝不是一个好办法。”

李益笑道：“但将军是较为倾向于西莫尔的？”

王慕和道：“那是为了拙荆的关系，拙荆与西莫尔汗略有亲谊，而西莫尔能霸主突厥，多少也是得着拙荆这一支的助力不少。”

女汗叹道：“将军，这个你就太客气了，西莫尔汗是妾身的表兄，但不足为倚凭的，因为突厥一向是采取王族联姻的制度，王公不婚平民，那些族长王公，论起来都有亲戚关系，而且亲谊之远近，也不是友好的主要条件，实力才是他们注重的，妾身与西莫尔交好是相互的关系，他因为妾身下嫁将军之故，能得大唐之支持，因而对妾身这一族较为友善，而妾身也为将军之故与之交好，换取得边境之和平，因为他目前是突厥诸族中最强大的，只要他不动，别的族也就不敢动了。”

小王子也道：“母亲说的是，孩儿这几年来，根据观察体验的结果，发现了各族之间，都是因利害关系而存在的，举足轻重的还是大唐的军力，谁得到大唐的支助，就可以称雄突厥，如果东莫尔汗得到了史师之支持，又有吐蕃的兵力为之臂助，吞并突厥各族绝无问题，只是如此一来，突厥又将多事矣！”

王慕和道：“不管怎么样，你们这一族是没有问题的。”

李益笑道：“那恐怕只是将军的想法，瓦刺部既与西莫尔交好，自然为东莫尔视作西汗之盟翼而在铲除之列。”

“我相信史帅不至于此，他对我如何交待？”

李益笑道：“将军实在太天真了，你是家岳特别推荐的唯一原属旧员，他自然会冥然在胸……”

“卢公用人无私，完全是拙荆之故，知道我在胡人中有制衡之力，才特予留用的。”

李益道：“史帅可不这样想，他以为将军是家岳的私党，而李益此行，尚有家岳的便书，要他支持更戍之议，他既然拒受此议，自然也不会再顾虑到将军这边的关系了，说不定还想借此机会挤掉了将军……”

“这……史帅对我太不了解了。”

“不错！他如果了解将军的胸怀，一定会在事前与将军磋商一下。可是他一言不发，潜入东莫尔的营地筹划从事，可见已对将军动疑了。”

王慕和脸色苍白，呐呐道：“这……史帅实在不了解我，老朽从军多年，从无二志……”

李益笑道：“他倒不是忌讳将军有二志，否则他就不敢这么做了，正因

为他看透了将军没什么好作的，所以才放开手来干。”

王慕和沉思片刻后才叹道：“李公子既然把一切都告诉了我们，老朽偕同全家妻小，敬向公子致谢，遗憾的是我们除了睁着眼，静候命运的安排外，却没有一点办法。”

李益微笑道：“将军何丧气若此？”

王慕和长叹道：“此外别无他策，史帅是把我们给坑定了，所以才不打招呼，径予行事了，如以事功而言，他能支持东莫尔主盟突厥，同时也拉拢交好吐蕃，一举而抚两边患，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所以朝廷想来不会太怪罪他，当然，他必须成功，如若失败了，则擅启战端的罪名就够他受的，所以我想不透他为什么要冒这个险，因为他成功了，仍然是河西节度使，武人功业，到此已算是极顶，还有什么可争的？何况得冒险去争。”

李益道：“节度使不过是一地方镇，武将尚有封侯拜相，晋封国公的机会，享万代的富贵，节度使对一个有野心的人而言，还差得远呢。”

王慕和摇摇头：“公子，你是从长安来的，应该看得清楚，王公将相，那里比得上个节度使痛快，伴君如伴虎，又怎及节镇轻松自在，天高皇帝远，领军十万，辖地千里，生杀以之，南面不易。”

李益笑道：“没这么威风，朝廷前些年是迭经变乱。无瑕他顾，而节镇又是驻守边廷，贸然更动将导外族入侵之险，所以才养成了节镇跋扈之风。但此风不可长，渔阳安氏父子兵变之后。天宝一乱，朝廷已经深体到节镇乃祸乱之由，亟须整肃，计划是渐进的，能更易则更易，不能更易的，则设法培植其部属，分化其兵权，初设节度使，不过才十地而已，短短数十年间，已经增为三十九处，兵额未增，幅地也没有划新，这增加出来约二十九镇，还是从原有的十镇中分据出去的，而且分据之势，有增无减，越分越多，事权越小，终将为朝廷所控制。”

王慕和听他分析得头头是道，脸上现出了惊色，李益笑道：“将军，李益以一介书生入仕未及两年，这些军国大计本不应该知道的，而李益偏偏知道了，可见李益受兵部高大人之密托便宜行事之举不是凭空捏造的呢？”

“公子言重，公子言重，老朽从未怀疑公子之身份与使命，否则就不会与妻子相商于此。”

李益点点头笑道：“将军信得过李益的使命就好办了，因为李益另有借重之处。”

王慕和正在为此惊疑，李益跑来点明了史仲义的行动，又说明了他所衔的密使任务，一定是对自己有所要求，只是不知道要自己干些什么。

但是李益没有等他开口，就先反问脱欢儿道：“女汗对于将军所分析史帅的行动利弊功过有何意见？”

脱欢儿很慎重，想了一下道：“外子是大唐将军，他是以大唐的利益为先，妾身以王氏妇人的身份，自然以夫君之言行是，但妾身另有身份是瓦剌部女汗，就得为族中臣民的存亡安危着想，实难两全……”

李益道：“女汗如以将军夫人的身份，则根本不应该参与此会，因为这是国家大事，夫人理应避嫌不予知闻的，李益特地请见于密室，就是要问问女汗的意见。”

脱欢儿道：“妾身当然要反对，因为东莫尔部汗也先对敝邦向无深交，彼若当势，敝邦必受其凌毒。”

李益笑着点点头道：“女汗的话很实在，可见诚意，那李益就不虚此行，

可商心腹了。”

脱欢儿诚恳地道：“事关本部数万臣民的生死存亡，妾身敢不特诚以剖，尚求公子大力成全。”

小王子也道：“李公子，母后所言仅为一邦之利，小侄还有一点意见，却是为了大唐与突厥共同的利益，据小侄所知，东莫尔部汗也先悍勇好斗，野心勃勃，贪鄙而好色，宫中佳丽美女，数几近百人……”

李益笑道：“这倒不算多，天朗上国，后宫佳丽三千，这虽是夸大之词，但千余人是有的。”

小王子笑道：“这个小侄知道，臣属小国，规模本不足与天朝上邦相较，不过小侄所说的百人乃是指他的姬妾嫔妃而言，加上侍从的宫娥婢仆，歌技舞娘，亦不下千人，几足与大唐天子媲美了。”

王慕和皱眉道：“小孩子，关心这个干吗？”

小王子笑笑道：“父亲，孩儿不是羡慕他的多姬，而是向李公子剖析此人之雄心，以他对声色之好，却远去求姻吐蕃的公主，据知那位公主又胖又丑，在他们吐蕃本部的贵族都无与论婚，也先却厚币纳娶，成婚一年，居然恩爱异常，把宫中的绝色佳丽都冷落了，由此可知此人心计之深，他能舍弃私欲而为此，可见其功利之心极重，这样的一个人，又岂是主盟突厥就满足了？”

李益不禁对这十五岁的少年另眼相看，他年纪虽轻却极有见地，连他的母亲也悚然动容道：“王儿，真想不到你的观察如此详细！”

小王子笑道：“臣儿受母后之重寄，准备将国事见付，对吾邦之安危必须关心，因此对一切左右邻邦的动静都要注意留心，除了看表面的事态发展，还要进一步去思索其用心企图，见有与吾邦利害相触者，才能预为之计。”

李益动容道：“王子高瞻远瞩，异日必为一英明有为之国君，李益预为贵邦贺庆得主，而且，也为贵邦预庆得势，现在就有个绝好之良机以抒发殿下之英明。”

小王子似乎很能了解到李益的用意，笑笑道：“多谢李公子，小侄把愚见说完后，如果公子认为小侄尚堪造就，还请多予教诲提掖。”

“殿下言重了，李益洗耳恭听。”

小王子笑道：“方才家父剖析史帅如真有助长东莫尔之举措，自表面看，似乎有利于大唐，但是往深处想，则两受其害，因为也先势力日长后；其兼挟突厥与吐蕃两族之劲旅，岂甘株守边夷荒瘠之地，中土之丰沃，一向是受边夷觊觎之地，到了他势盛兵广，进掠中原，史帅就悔之晚矣！”

李益道：“高论！高论！李益正是担虑史帅之举，为饮鸩止渴，才来找令尊密商大计。”

史帅为本身功利计，故昧放大局，但李益则为国家安危计。断然不能容许他这么做。”

王慕和叹道：“老朽也知道不妥，可是他是主帅，而且在他未曾造成事实前，也没有任何证据可以入之以罪，更没有方法阻止他……”

李益笑笑道：“方法当然有的，只要肯做、敢做，不会没有办法，只是要担点风险。”

王慕和忙问道：“什么风险？”

李益答非所问地道：“将军，我好象听你说过，你现在所担任的职务，也是史帅以前所担任的，在一般的节镇署中，担任府卫的将军，都被称为副

帅的。”

王慕和苦笑：“公子别开玩笑，史公在令岳卢恩相手中虽任府卫将军，但是他已为令岳荐为留后，视为当然的接任者，故而以副帅称之，老朽却没有这份荣幸。”

李益笑道：“但是史帅并没有荐请他人留后呀！”

“他接任才半年，而且他的春秋正富，目前不必急于斟酌留后的人选。史公虽是先任了好几年的府卫将军，一直到被奏荐留后，才被称为副帅，所以府卫将军并不一定是能称为副帅。”

李益道：“但是奏请留后的人，一定是居于府卫将军之职，这总不会错吧？”

“是的，那是为了留后的人选要继长镇使节帅之职，从府卫将军上着手，较易驾轻就熟，只是老朽却无此可能。”

“为什么呢？史帅并没有什么私人……”

“李公子，这问题谈来太没意思，老朽戎马半生，而今年事已高，目前这个职务，老朽已经很满意……”

“将军谦淡为怀，令人钦佩，不过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荣枯穷通，一半在势，一半在命，将军何必又太谦虚呢？你如果无意进取，以为就此满足，恐怕想得保令名以终也不见得能如意，但事在人为。如果将军有意进取一下，则节使镇帅，自头功名，未必不可期。”

王慕和多少明白一点，双手连摇道：“公子。老朽不敢存此奢望，事实上也不可能，因为老朽在此已立了根，小儿学的是文事，耕读故园，祭扫先人庐墓，老朽的家属于此，拙荆不惯他居，老朽也无意他就……”

李益沉着地道：“将军，我说的就是这个地方，凉州帅府，以将军与女汗的关系，再加上令公子不日即将正名于塞上，河西所署由将军来主持才是适合的。”

王慕和道：“不可能，否则令岳卢恩相也不会荐史公留后以继，若论资格，同僚中无人能比老朽更久，若论胡情，也无人比老朽更熟……”

“所以再晚才替将军感到委屈。”

“公子过奖了，老朽说那番话，并无不平之意，而是老朽有自知之明，老朽虽居武职，但实非将才。能够有今日之地位，老朽已心满意足……”

“将军，你这个地位已经保不住了！”

“这个还不至于，老朽一生与人无争。”

“但是将军却在无心中犯了一个大错，错得谁都帮不了你的忙，如果史帅真有意联东莫尔而伐西莫尔称霸突厥，女汗的名位恐将不保……”

“这……老朽想不至于因为老朽是大唐的将官，而且这次将大公会议协调至敝堡召开，是出于史分之授意与请求，不管他有何举动，一定会最先考虑到拙荆这一族……”

李益笑道：“将军绝对有把握吗？”

“是的，因为老朽与突厥之间的亲密关系不容更代的，即使东莫尔的也先大汗主盟突厥，也不会对拙荆的瓦剌部有所不利，史帅也会考虑到这一点，所以老朽才认为史帅即使秘密到东莫尔部协谈而有所举措，都将保全瓦剌部。”

李益道：“将军的分析不为无理，可是我知道这次的情况不会如将军所想的，促使史帅联东而挫西，固一则为借故而中止朝廷易戎之策，自保其权

势，而将军本身惹下了的麻烦，也有一点关系，他才敢这么做的。”

王慕和脸色微变道：“老朽自信从来也没有什么大错。”

“是的，不过这是一个无心之失，只是错得不可原谅，史帅如果确实不同意更戍，大可以用很多理由推拒的，他之所以不惜促使外族兵变而保全本身，就因为他知道这个错失可大可小，朝廷如果要决心动他，即以这个理由，也可以下旨撤免了他的职务。”

“究竟是什么事件呢？”

“事情的错失不止将军一人，但将军的情况最重，所以他要发动这次事变，而且决心牺牲将军与突厥部所建的良好关系，也是仗着这个凭借，将军与女汗联姻，一则固为将军之英武，获得了女汗之垂青倾慕，再则也是朝廷借联姻之事，促进二邦之间的和平……”

王慕和看了他妻子一眼道：“是的，当初联姻之时，突厥诸部，甚至拙荆内大臣反对的也很多，幸得朝廷大方支持，以重兵为后盾才平息了各王公的阻挠，而且瓦刺部也因为同族绪部的压力日深，非得大唐之助才能自保，因而才取得各大臣之谅解，老朽与拙荆的婚姻，在开始的时候，是邦国之利而促成的，所以老朽有把握认为史帅不敢牺牲老朽这一点渊源。”

“但咎在将军，他就振振有词了，而将军的错失，就是建下了这一座城堡！”

“这虽是老朽的私人城堡，但却是为了公务……”

“名义上它是属于将军的私有的，而且又设在凉州境内，归究责任，将军无可推托。”

王慕和道：“公子，老朽究竟犯了什么过失？”

李益笑道：“将军不该在外面建了那座高墙。”

“那是为了地处凉州境内，而汉胡同处，生活习俗各异，为了避免混杂不便，也为了不致惊世骇俗，胡人习惯席天而幕居，设营广大，如果外面要设防来禁止城内居民来往，动用的人力太多，所以才设一墙以隔。”

李益道：“但是将军不该动用了筑城的材料。”

这句话使得王慕和为之一震，半晌也说不出话来，李益又道：“再晚此来，名义上是督促修城的专使，实际更戍是秘密的任务，史帅本来态度也是很强硬，径予拒绝，可是再晚提出了各卫营的将官在此营屋者颇多，而且动用筑城的砖块者也比比皆是，这才使他着了慌……”

王慕和愕然失色，女汗立道：“这很严重吗？”

李益道：“很严重，自秦始皇嬴政建筑长城以来，即订有严律，私拆城砖者大辟，此律虽经数朝而千年，未尝更易！”

脱欢儿女汗急了道：“将军，既然这是件很严重的罪行，你当时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王慕和叹了口气道：“这一条律令保持千年不易是不错的，可是很少有认真执行的，当然，民间私拆城砖来盖房子是不行的，可是我建这所城堡时却是得到历任主帅默许的，凭心而言，这地方只是挂着我的名义，并不是我的私产，而由私人作主买卖的……”

李益道：“不错！严重的是别的人，但是有了将军这一道高墙，别的人就有话可说了。”

“责任严重的是史帅。”

王慕和道：“这倒怪不得史帅，他上任不过才半年，而这些砖块被移来

营造私居，不知是那一年的事了。”

李益笑笑道：“不错，谁都知道怪不得他，平心而言，这并不能构成多大的罪状，但是对史帅却不然，他拒绝谪戍之策，心生疑惧，朝廷如果在这个题目上大做文章，他就难辞其咎，因此他必须要弄点大事情出来，使朝廷在一时间对他无以为计，再立刻设法弥补……”

“这又怎么能弥补呢？”

李益笑笑道：“为别人的砖块来源找个出路，战乱一起，如果东莫尔人并吞掉西莫尔，再对瓦剌部来次彻底的征服，毁了女汗的部族后，这座城堡就可以拆除了，只要捣毁了一部份，他就可以振振有词地辩说那些营将的私宅所用的砖块，都是由此处搬去的！”

王慕和色为之变道：“这是什么话？”

李益笑道：“这个既非城塞。又非城堡，只是一个在战乱中被捣毁的胡人内战的战场而已，把此地砖块移去营建将官们的私居是说得通的，即使那些砖块原为筑造城塞之用，咎也在将军了。”

“笑话，老朽难道就不会开口说话了？”

“如果是大公会议在此召开时发生兵乱，将军也一定会在此地，能够声辩的机会恐怕不多了。”

王慕和道：“这么说来，他是打算牺牲老朽了！”

李益笑笑道：“只要他能够把新得势的东莫尔人安抚下来，朝廷不会轻易地为突厥的内乱而发兵的，因此对将军的捐躯也只能不了了之。”王慕和道：“这……老朽实在难以相信人心会阴恶至此，老朽与他素无仇隙。再说，其它的同僚也会知道的，他岂能一手遮天……”

“恐怕是如此，其它那些将军们也一定会极力支持他，因为擅拆城砖建私室的事他们都有份。”

他从身边摸出了一张字条，递过去道：“这是再晚的副手方子逸先生在调查时发现的牵涉拆砖者名单，另外六位戍卫的将军，五位都在内，将军请过目一下。”

王慕和看看名单，呆了，到这个时候他才真正相信这个年轻人所作的推测，意识到灾祸降临了。

小王子也道：“父亲，李公子的话很有道理，恐怕史帅是决心要将父亲作牺牲了，否则他要联东莫尔以制西，在大公会议时制造争端，怎么会不与父亲商量呢？他应该知道父亲忠心唐室，如果他的措施是能对大唐有利，父亲也必定会赞成的。”

脱欢儿女汗道：“是啊！将军，瓦剌部在突厥只是一个中等部族，虽然与西莫尔较为接近，也是受到将军与大唐的支持才能受到托庇，否则西莫尔对妾身这一部也同样地存有排挤之心，因此史帅的决策中只要能保存妾身这一族，妾身同样地会支持的，史帅隐瞒此事；显然是要把将军与妾身这一部族一起牺牲了。”

王慕和仍在沉吟未决，小王子道：“父亲，你必须当机立断，不能再犹疑不决了。”

王慕和苦笑一声道：“掀动突厥内乱而中断朝廷更戍之策。与东莫尔人和交，助之称雄突厥的确是条好计，这样一来，尤有助于史帅威望之建立，造成河西一镇的特殊重要地位，在他有生之年，谁也无法动摇他的地位了，牺牲我而使其五处卫所的将军脱除了擅拆城砖以营私宅的罪名，这个办法也

行得通，自然更会得到那五人的支持。可是这样一来，我就无可为力了！”

“为什么？难道将军就束手听任别人宰割摆布？”

王慕和叹道：“李公子，你也知道的，老朽虽掌府卫，将兵不过一万三千余人，这一万三千余众是老朽有指挥之权，那是指与外族作战的时候而言，如果要他们对自己人发动攻击，他们断不会从命的，此其一。何况就是全部听命，恐怕也不足与五万大军为抗！”

脱欢儿女汗愤然道：“可是我们又何辜要作为牺牲呢？”

王慕和长叹不语，小王子道：“如果史帅决心如此做，我们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把这个消息预告来参加开会的各族王公，取消会议，然后会同各族，兵剿东莫尔。”

脱欢儿女汗叹道：“那将是一场同类相残之战，东莫尔汗也有十万之众，而且他交好的各部王公加起来也有十万之众，虽然其余的各部与西莫尔汗联手共有四十万众，超过他们的一倍，但是东莫尔汗还可以从吐蕃处得到助力，实力并不比我们稍逊，战事既发，无论胜负，都将异常惨烈。”

王慕和道：“岂仅是如此，如果史帅把他的七万余众，甚至于还可以从其它的四郡，借调人马，最少可以遣出十万大军，帮那一边，那一边就胜定了。他既与东莫尔汗有约，自然是帮他们。再者他们那边还有吐蕃加入，一举而示好两族，朝廷也会加以支持的，那你们还有甚么希望呢？”

女汗和小王子都怔住了，王慕和道：“这还算他是参加战争了，如果他屯重兵于边境，观望而不动，等双方战得精疲力竭，难分胜负，元气大伤，无力再战时，他才坐收渔利，又待如何？”

女汗与小王子呆了，李益笑笑道：“将军究竟是老谋深算，恐怕史仲义就是这个存心，大公会议上，大家带来的兵卒都差不多，当时是打不起来的，他只是存心挑起你们的纠纷而已，然后再坐山观虎斗，等他吧吐蕃突厥两部的精华都拖了进来，浴血苦战后，他再坐收渔利，一举而定平突厥吐蕃二邦，建下不世的勋业。”

王慕和道：“史帅为人好大喜功，这正是他的策略。”

脱欢儿女汗沉思片刻才道：“他假如这样做，就大大地打错算盘了，突厥也好，吐蕃也好，时时侵扰大唐边境有数百年之久，以我们的力量是绝对无法与东土天朝大邦相颞抗的，所以从来也未能吞并征服过中原，但是天朝也未能把我们消灭，因为我们的疆土辽阔，却没有占领的价值，我们的人民生活本就是在流动的，不像中原的土地肥沃，物产丰饶，人民都定居一地生了根，我们能战则战，战败就逃，大唐就是把所有的军卒都搬了来，也无法把我们杀得完，我们可以十几二十年，无休无止地拖下去，到最后把大唐拖垮下去，先汉不是没试过，声威之盛，前无古人，可是结果又如何呢？用尽了上几代积下的财富，却留下了一个烂摊子……”

李益觉得关键已不在王慕和的身上，而在这个女人的身上，或者说是在这个小王子身上，因为他看见那个少年在母亲的熏陶下已经很懂事，而且女汗的希望也全寄托在这个儿子的身上了。

李益审度了一下形势。才发觉自己做了一件很傻的事，那就是在高晖面前出了那个主意。

主意是好主意，使得朝廷能够逐渐地控制节镇，但是那些节镇是否肯接受呢，当初他昧于现势，提出的理由，简直幼稚得可笑，高晖是深深明白的，却不加说穿，甚至于怂恿自己来一试，可能是也看透了史仲义的不可靠

了，他要自己来试试，或者是碰碰钉子，目的很明显。敦煌、甘州、肃州等郡并没有不稳之象，他们是依附卢方的，也可以说是卢方的死党，朝廷为了抵制卢方，才弄了个史仲义来加意培植，结果史仲义在凉州倒是有所成就。渐渐已可把握住凉州的大势，朝廷才下诏调走卢方内升为中书令，只是没想到史仲义反而抓稳了势力。

朝廷真正要控制的是凉州的史仲义，但是卢方不知道。

卢方在凉州可能是受到了史仲义的一点压力，在有苦说不出的情况下内调晋京的。李益到了凉州后，对节度使的权力才有了真正的认识，那远比干个担惊受怕的中书令强得多，卢方先前离开凉州，可能还得到史仲义的一点保证，保证极力的支持，所以他到了京师，还可以硬得很，似乎河西四郡，都是他的势力。

直到高晖透露了史仲义是朝廷派去接代卢方的人选，卢方才感到紧张了，因为其它的四处节度使区所以支持他，只以为他是继续地握有河西一地的军力，史仲义只是他一手提拔起来的心腹而已。

如果这个消息揭露，那四郡区的人对卢方的支持就不会那么热心了，卢方也就成了一只去爪拔牙的老虎，再也吓不倒人了，难怪自己把这个消息透露出去，盛势凌人的卢方会乖乖地吞声忍气，赶到渭水来送行了。

而且自己提出了计划时，卢方十分热心，回去后连夜作书。派了专人急速送来，那些信的内容，李益全看过了，对另外四郡的人，卢方的口气很重，似乎非要他们支持答应不可。

给史仲义的那封信，卢方却很冷淡，仅只是含糊说明遣小婿前来致候，并另有新任兵部尚书高公所拟之军务要策，务希多予支持，关系大局，请吾弟慎思云云……

这封信初看平平，李益没有太注意，现在才明白，那实在是一篇杰作，他特别提出了高晖，表示已经知道当年朝廷与高氏斯密定的策略及箝制边镇的手段，利用高晖来压迫史仲义就范，也利用高晖来显示他现在已深入中枢，参与了朝廷的机密决策。

而且另外还有一点暗示，就是告诉史仲义，当初奶是有了朝廷的支持，暗中部署，把老夫挤了出去，现在老夫也有本事，要把兵权再交出来可能就是暗示，才使得史仲义急了起来，把河西的兵源分散置于四郡，再把他们的兵调来，最后弄得将士之间全无私情的连系，大家都耍不起来了。

说不定卢方反而可以再给另外四处秘密地去一封信，透露内情，另作指示，遥遥控制了。

李益实在很生气，因为他真正明白了。

高晖在利用他，卢方也在利用他，假如不是自己的脑筋灵活，猜测到史仲义的行动，事先到这儿来求证与深入了解，那就会被史仲义也利用上了！自己就在凉州，胡人生变，自己还会为史仲义作个最有力的证明。

李益冷笑一声，暗暗地道：“好！你们利用我，我就办一件漂亮的事给你们看，不但要干得轰轰烈烈，而且还要叫你们都后悔不止。”主意打定了，李益也把自己的腹稿再作一番修正，然后才低声地把自己的安排，说给了脱欢儿女汗母子。

事情或许要冒险点，但是对瓦剌部却大有好处，听得脱欢儿女汗兴奋莫名，小王子振奋异常，只有王慕和还在犹豫，因为这件事的关系太大。李益知道他的毛病，含笑道：“将军放心，事成对你有好处，不成也扯不到你

身上，因为要等我办妥了，你才着手配合，如果我这儿办不成，你也是无能为力，那时只有你自己设法保全自己了。”

脱欢儿道：“李公子。如果你需要帮助，妾身这儿倒是可以提供一些人手。”

李益郑重地摇手道：“千万不可。女汗，这件事由李某来做，是大唐的内务，如果由贵邦的人加入，内情就复杂，牵连得也多了！”

王慕和忙道：“是啊，夫人。奶的人是万万不可参予的，连下官的部属都不能介入。李公子是客卿，而且他至少有着兵部高大人的手书与特使的身份，下官如若介入，就变成叛上了，因此对这件事，下官要保持一个立场，如果李公子成功了，下官自当全力支持，如果李公子那儿没有得手，下官只能尽到另一个立场的责任，告诉史帅说事机已泄，叫他不可轻举妄动而保全你们。”

李益道：“将军，史仲义如果知道事机已泄，只会加速发动，还能给你有机会去警告他吗？”

王慕和道：“有的大公会议定于后天晚间举行，公子的事也必须在后天以前办妥，在后天中午之前，下官会派个人，日夜注视着公子的寓邸，如果史公进去后，又安然地出来了那就是公子没有办成事情，下官就飞速地，遣人通知西莫尔的赫达大公汗，叫他火速率众回本部，不必赴会，只要他一离开，大公会议也就开不起来了……”

李益道：“可是纷争却不能免……”

王慕和道：“应该可以免了，只要西莫尔汗脱身回去，大公议就等于无形流散，史帅也是个慎重的人，不会身犯险境，率军远追的，最多鼓动东莫尔汗也先前去征伐，但是也先并不傻，他的力量不会强于西莫尔，除非大唐出兵相助，否则他也不会轻易将自己所有的力量付之一拚的，他们两家如果力拚，无论那一方胜负，都将是两败俱伤，因此这件事只有不了了之。”

李益在心里暗骂老狐狸，王慕和的胆子小，但是设想很周密，以息事宁人计，这是最好的办法，但不是自己所希望的办法。幸好他看得出，脱欢儿女汗母子俩似乎也不希望采用这个办法，所以他心中一动，口中连连赞同王慕和老成持重，却向小王子丢了个眼色。

商谈了一下后，李益笑道：“此处既有史帅的耳目，我该装得像个样子，到各处去走走逛逛！”

小王子会意道：“小侄奉陪，为公子引路。”

王慕和道：“那恐怕不太好，还是由我陪着吧！”

脱欢儿道：“将军，还是让王儿陪暗公子吧！”

李益也笑道：“将军！奶不必太紧张，史仲义为人多疑，但是他不会想到我会预测到他打的什么算盘，只当我是真的为了好玩。何况王子还是个小孩子，由他跟我在一起，反而会使人放心，如若我要有些什么行动，为不使他牵连到将军身上，将军还是跟我不要太接近的好。”

王慕和叹道：“不是我多虑，实在是此地耳目众多，只要有点风吹草动传到史帅耳中……”

李益道：“所以我才要出去逛逛，正事谈完了，我现在正是为消遣去的，也希望有人听着。”

于是王慕和才没话说了，来到了外面的广场上，歌舞正浓，小王子陪着李益坐一席，王慕和不放心另外坐了一席，仍是在注意着他们。

不一会，小王子召来了几名胡姬陪伴着李益，他自己却躲开了，临走笑道：“李公子，她们不通天朝语言，但却识得天朝文字，公子如果有什么要吩咐她们的地方，可以跟她们笔谈，追个女子叫沙儿，还略通文字。”

那几个胡姬殷勤地劝酒进果，李益也放浪形骸，手搂细腰，脸贴香腮，沙儿嘻嘻地笑着，将嘴凑到李益的耳边：“李公子，没有一个人知道妾身通晓唐话。小汗已经吩咐过了，请公子故假酒色，将示喻写在绢上……”

李益觉得小王子的确不简单了，不过这个时候，他却很高兴这个少年，聪明的人多半是不甘雌伏的，先前在帐幕中，他还有所保留，没有把自己的计划全部地说出来，这个时候，倒是不妨试试这个少年的魄力。

于是他一面调笑，一面将自己的计划，逐条利用画眉的炭条写在绢布上，沙儿也是个很成功的搭档，她看一条，也随便地在底下写上几个字，看来似乎是两个人在相互调情，因为沙儿时而脸红，时而娇笑，做出风情万种，有时李益的要求无需请示的，她就自己答复了，有时她无法作主的，则装着看不懂其中一些字，拿到旁边的席上去问小王子，然后又娇羞万状地回到这边来，把小王子的回答写给李益看了。

就这样李益完成了一个很冒险，很大胆的计划，而在小王子那儿居然得到了肯定的答复。

最后李益装作不胜酒意，拥着沙儿就要在席上睡了，小王子过来把那幅绢儿拿起投在火中烧了。

陪着王慕和一起喝酒的一名营官笑道：“小汗，这位李公子是有名的才子，他的文章一定是风流蕴借，可作奇文共赏，你怎么把它烧了呢？”

小王子看了沉沉打鼾的李益低声道：“文人无行，满纸荒唐，本就没什么看头，何况他又是卢大人的女婿，在此作客，酒后文字在这儿流传出去，对大家都不好，卢恩相不怪女婿风流，怪我们故意出他的丑，岂非太没意思！”

那营官以为绢上写的字是些风月文字，笑笑道：“小汗毕竟是异日的一邦之主，稳重恃重。”

小王子道：“那里，还不是仗着各位叔叔的抬爱，父亲，李公子的酒饮多了，如果在席上有什么举动，胡人是司空见惯，不足为怪，却有损天朝上邦体面，还是送他回去吧。”

王慕和也巴不得快点送走这位贵宾，他倒不怕李益醉后失态，因为胡人宴客，唯恐客人不欢，送来佐酒的侍姬就等于是礼物，尽情调笑，绝 unlimited，客人欣赏那些女子，正是主人的面子。

他是怕李益在醉中吐露了几句不该说的话，或是与他作过亲近的表示，由于李益此刻的身份与所负的任务，不管跟谁走得近，都是足以引起史仲义猜忌与疑心的事，幸亏李益虽是醉态可掬，满口胡言，但是却都只是些风月妙语，没有一句言可及义的，王慕和这才放了心。

骑在马上，李益还是醉得很厉害，而且还吐了两回，这倒使得王慕和不大放心了，小王子笑着摇摇头道：“父亲，看样子孩儿真要送他一程了。”

王慕和沉吟未决，小王子道：“父亲不必管了，李公子是在孩儿的席上醉的，应该由孩儿将他送回去，才见得待客之忱，孩儿自会小心的。”

他叫了沙儿与另一名胡姬，吩咐她们在左右各骑了一匹马，扶着李益，他自己则另外一骑，在后相随，这是塞上胡人习以为常送返沉醉的客人，王慕和瞧着倒也罢了，在外营找到了卢安，一起向回程而去。

看看已经没有人注意了，李益才推开了两个胡姬道：“殿下留步回去

吧，李某根本就没醉。”

小王子颇为吃惊地看着他，李益笑道：“要呕吐还不容易，只须用一个手指，伸进喉咙里一挖就行了，那怕滴酒未沾，也照样能呕吐狼藉。”

小王子见他果然毫无醉意，不由得钦佩道：“李公子，这一手真是妙透了，小侄以为公子是真醉了！唯恐由他人护送不便……”

李益笑道：“我知道，在长安也有依照胡俗的盛筵。大家对于‘美人相扶持，送得醉人归’的胡俗都很激赏，每逢有这种聚会时，不醉的人也故意地醉倒下来，所以我才在人前做出一副醉状，只是我的目的非关风月……”

小王子道：“小侄原是想将公子送到尊寓后，看看公子能否略略清醒而作一番请示的。”

李益道：“请示不敢当，我所书各条，殿下都记下了？”

“记住了，小侄相信没什么问题，只是公子这边……”

李益道：“那是我的事了，反正总要等我这边得手了殿下那边才配合行动，即使我这边不得手，殿下为自保计，也得要有所准备才是。”

“是的，小侄这边尽可放心，小侄担心的是公子这边，不知是否能实时请得兵符，以制史帅！”

李益笑了笑才道：“史仲义既然已经胸有成竹，请得兵符来也未必能制得了他，我是另有打算，不过殿下此刻不能问！”

小王子道：“不！李公子，小侄一定要问清楚，才能配合行动，因为这件事情关系太大。”

李益淡淡地道：“那也行，李某所持之策，只有一个字就可以表达了！”

他轻轻地说了一个字，小王子却吓得一跳。

李益却很平淡地道：“殿下以为如何？”

小王子道：“李公子，你不是开玩笑吧？”

“殿下，这岂是开玩笑的时候！”

“那是不可能的事，史帅本人是个武将，弓马娴熟，当年卢公镇边时；得他的助力不少。”

“我知道，但是在斗室之中，弓马都派不上用场。”

“他本人也孔武有力，恐怕不易得手，李公子如果一定要采取这方法，小侄借几个武士给你。”

李益笑了：“殿下，你的武士能否强过史仲义的亲丁？你全部的甲士，能否多过河西的大军。”

“这……我们可以做得秘密一点，暗藏于密室之中。”

“殿下，我住的是客栈，而且是凉洲的客栈，你的武士能够秘密的藏进来吗？就算我把他们藏进来，也瞒不过史仲义的，胡人身上的那股膻腥气，几丈外就能嗅得到，这一来反而会弄巧成拙了。”

小王子束手无策了，怔了半天才道：“那么公子准备叫谁下手呢？家父如果同意，倒还有一二可用之人，但是他老人家绝不肯同意的。”

“不！这作事不能假手于人，我自己来。”

“李公子，你这次带了多少人来？”

“一个侍妾，一个书童，一个长随与一员副手。”

“凭这几个人，那不是开玩笑吗？”

“不开玩笑，这件事必须于极端机密下行之，我根本不打算假手于人，我自己下手。”

“李公子，你只是个文弱书生，对方却是员武将。”

“我知道，所以我才敢下手，虚与猫同形同爪，只在体形之大小与猛恶之性有别而已，可是人常被恶猫所伤，而极少为虎所噬，此理无他，只是人对猫从无戒心，如果我带了甲兵，史仲义岂会孤身犯险，到我那儿去？就因为他认定我没有他的能力我才能暴击而刃之。”

“如果一击不中，那后果就堪虞了。”

“那是我的事，反正对殿下没有妨碍，殿下如果见对我这儿没有得手，还来得及预为之谋。”

小王子看了李益一眼，终于钦佩地道：“李公子，小侄相信你可以成功，你实在是个非常人。”

李益微微一笑：“我身受尚书高公之托，密衔使命前来，原是为朝廷分忧，惩治悍将骄帅，所恃者无他，唯一片丹心而已。”

这番话说得正气凛然，使得小王子肃然起敬道：“李公子，小侄就此拜别，静候佳音了。”

“殿下，我也看得出你是个很有魄力的人，所以才把整个计划告诉你，我这边的问题容易解决，倒是你那儿……”

“公子放心，小侄一定说服西莫尔联兵东伐。”

“光是西莫尔的人手是不够的，令尊大人老成持重，不敢多所冒险，所以你必须要把握时机，趁着我在这儿，可以为你作主，以河西之军为你后援，兼并掉东莫尔汗也先之后，尽归你的治下，这样才能一劳永逸……”

“我知道，瓦剌部不能永远屈居人下……”

李益笑道：“不过如此一来，你的势力可能会超过西莫尔了，势必会引起西莫尔的不安，所以必须要以令尊掌河西节镇，互为呼应，才能奠定你的基础。”

“这个小侄也考虑到了，只是凭心而论，家父实非将帅之材。他的魄力不够……”

李益道：“史仲义掌河西，只是他一个人的河西，令尊若掌河西，将是整个大唐的河西，这才是我支持你的理由，否则以史师之策，未尝不是靖边之佳途，但那样一来，进退之势，掌握在史师之手中，殊非朝廷之本意，殿下必须要了解到这一点。”

小王子道：“小侄明白，事若成后，小侄制突厥，家君掌河西，互为呼应，尚希公子多照顾。”

李益笑笑道：“我只是一个中间传话的人而已，能够照料令尊的是大唐朝廷，只是节镇之拥兵自重，已成趋势，一时改变不易，若由朝廷直接指挥河西，恐怕会引起别处的不安，故才必须要掩饰一番，也因为令尊是那样一个人，所以我才取令尊这一边，如果他是个有雄心的人，我就不必多事了，易牛为羊，岂非多此一举！”

小王子实在弄不清李益肚子里打的什么主意，不过有一点他是明白了，李益支持他在突厥中站起来，他也必须对李益作全力的支持。

所以他表示很明显：“李公子，家母为突厥女汗，小侄却是半个唐人，治突厥为继母职，保边境安静乃为父分忧，小侄都会兼顾的，只是小侄身为突厥部酋，不便再涉及大唐的事，家父也不会太清楚，该怎么办，一切都唯公子之命是从便是。”

话说得很明白，李益很高兴，笑道：“殿下果然明理，那我就不再多说

了，该怎么办，殿下从速准备，据我预料，史仲义在明天一定会来找我，将边境不宁的讯息来告诉我，作为暂缓易戎的解释，那也是我准备下手的时候，殿下只有一天时间去准备，最好要快一点。”

小王子笑道：“小侄知道，公子放心好了，大家扎营地虽在青玉湖畔，但是西莫尔的大军屯兵居延海，最迟两天可达，东莫尔人如若与史帅另有所谋，一定也会秘密挥军进侵，他们的领地在贺兰山下，如果双方赶得巧，可能也会在白亭海附近碰头。”

李益在脱欢儿女汗帐中，已经研究过大概的地势，笑笑道：“所以只要行动迅速，此举一战可定胜负之数，还是在河西这几万大军帮谁，东莫尔汗原以为是帮他的，及至碰了头，河西易师，敌友之势立转，必然会全军覆没，殿下趁机而取之，大势可定，而且吐蕃人如果要支持东莫尔部，又是西莫尔人首当其冲，殿下只要运用得当，不出几年，突厥的盟主将非殿下莫属矣！”

他虽是文人，但是头脑清楚，见事深远，将敌我的情势了如指掌，小王子这次是心服口服，身不由主地屈膝一跪道：“全仗李叔叔提拔成全。”

这是他第一次改口称李益为叔叔，而免去了公子那个客气的称呼，也表示了他心中对李益的态度由钦佩变为尊敬了。李益没说话，扶他起来，拍拍他的肩膀，就带着卢安走了。

这个大胆的计划，却把卢安吓破了胆。

等到了没人处，他才低声问：“爷！你真的要这么干？”

李益微笑一声：“不干行吗？你比我更清楚，史仲义是姨丈一手提拔起来的，姨丈视他为心腹，把他当作了自己人，如果史仲义勾结胡人，意图不规，姨丈会受到多大的牵连？如果他不是我岳丈，倒也罢了，我也犯不着冒险拼命来多事，但是我偏偏却跟你家小姐订了亲，不错！我说过，这也是事实，朝廷派史仲义来。原来为了监视姨丈，接替姨丈的兵权，所以才处处给他方便，但姨丈又全无机心，终于把大权落在史仲义的手中……”

李益在心中捉摸着，卢安是必须要收服的一个人，虽然他已经是自己的人，但是他毕竟出身于卢府的家奴，在私心中仍是偏向着卢方的，而且目前还有着最重要的工作，必须要卢安去办的，因此李益要找出一个使卢安完全信得过的理由，就在李益的思索的时候，卢安却开了口：“爷，史元帅是朝廷派出来的，怎么会勾通胡人呢？”

李益心中一动，卢安是个很细心的人，才会想到这个关节上，这就好办了，细心的人，可以联想很多，省却自己许多口舌，而且幸好他没有参加王慕和与脱欢儿女汗的密谈，不了解太多的内情，史仲义联结东莫尔汗以制西莫尔，在突厥本部间制造矛盾，在制边的方略上不失为良策，朝廷必然不会反对，而且也可以中辍朝廷易戎之举，所以他才敢如此大胆地做了，可见此人的确是个将才。

如若李益跟这件事全无关系，也必然会赞成史仲义的做法的，正因为抵触了李益的计划，所以李益必须要破坏史仲义的行动，卢安的一句话，勾动了他的心思，笑了一下道：“问得好，卢安，你也看得出来，当这个河西节度使实在比在长安做个中书令神气，姨丈奉旨内调，在官职上是升了一级，在权柄上，则大大的削减了。”

卢安对此倒是也有同感，点点头道：“爷说的是，小的也有这个感觉，老爷在河西时，山高皇帝远，大权在握，谁都不怕，回到长安，虽然位列三台，却还要提心吊胆……”

“所以别的节度使很少内调，也不想内调，姨丈却为什么要接受呢！”

“这个小的不清楚，但老爷接到旨意似乎很高兴。”

“不错，他是很高兴，因为他在河西已经无法待下去，大权为史怀义所握，干下去也没意思，能够升官调走，自然是求之不得，而且这时候走是聪明的，河西以外四郡，仍是以姨丈为主，不知道大权旁落，挟着这点本钱，在京师还能混一混，要等到被史仲义挤了出去，那方真正的惨了，节度使被副将所代，连命都保不住的例子很多，姨丈能够保住本身的富贵而退，还会不高兴吗？”

他见卢安已经入道了，兴趣更高，笑着道：“何况史仲义很聪明，他并没有表示自己是朝廷派来的，对外仍然自称是姨丈的部属，看起来似乎是他的忠厚处，实际上却奸得很，因为这样一来，原先附从姨丈的几个郡，看在姨丈的份上，仍然以河西为依归。”

卢安不解地道：“这没有什么不对呀！”

李益冷笑道：“这当然没什么不对，但朝廷的本意并不是如此的，除了河西之外，朝廷在另外四郡也都遣了人，意思是要他们一一取代原先的主帅，使军权全归朝廷的节制，史仲义自己成功了，却没有这个打算，因为另外四郡的全部兵力，加起来超过河西本部，假如那四郡的人完全为朝廷所控制了，他这个节度使也神气不起来了。”

说着伸出一只手掌，就着月光，扳着拇指：“我这么比喻好了，河西是拇指，比任何一根手指粗壮有力，如果那四郡有一处不稳，以河西之力可以制止他，如果河西不稳，合其它四处，也可以制住河西，这互相牵制之用，就是朝廷制边的本意，你可明白？”

卢安连连点头道：“小的明白，小的明白！”

“这就好，史仲义得了势，却不愿其它四处的人得势使自己受了牵制，所以他利用姨丈的关系去交好其余四郡，而且也使得那四郡的接替人手无法爬上来！”

“爷！这个小的就不懂了，史仲义跟那四郡似乎都不太对，又怎么能管到那四郡的头上去呢？”

“我原来也不懂，因为史仲义仿得很聪明，姨丈没告诉我他是被史仲义挤走的，但他自己心里明白，只要能把持住另四郡，保住那四个小镇的地位，对河西多少还有点箝制的力量，所以姨丈对那四个人书函来往，总是提醒他们注意，叫他们提高警觉，不要太放纵自己的部属，不要轻置留后，事必躬亲，不要让部将掌权太重……”

卢安道：“不错！老爷是这样说过，小的侍候老爷时，听他对甘州的范大人，肃州的谢大人，都说过类似的话，当时他新放内调，史帅的任命尚未下来，二位大人到凉州来送行，三个人在署中密谈时，老爷仍是重复叮咛这些话，范大人还问老爷说老爷既劝他们如此做，为什么自己却能放心把一切交给史元帅？老爷那时可能已苦在心里，口中却很硬，小的还记得老爷当时说的话……”

李益哦了一声道：“姨丈怎么说的？”

“老爷说 愚兄与二位贤弟不同，愚兄膝下无子，也没有可以托重的亲人在身边，这个位子迟早总是要交给人家的，老死边塞又有什么意思呢？所以才趁此机会，回到了长安去风光几年，而且仲义是愚兄一手提拔起来的，早点把大权交给他，他感恩图报，至少还会听听愚兄的话，河西凉州本署与

各位贤弟合作多年，至感愉快，愚兄也不忍心陷各位于不安，故而趁愚兄尚能自主的时候离开，交给一个人，让他能接下手，不会让别人插了进来，如果愚兄一直株悬此处，客死任上，朝廷另外派了个人来，各位贤弟就不会如此愉快了。”

李益忍不住道：“好说词，这么一来，那两个人一定是感激涕零了。”

卢安道：“可不是，河西四郡，以凉州为首，其余四处，有如四肢，利害存亡相关，他们见到老爷要走，心中不安，也是来问问消息的。得到了老爷这个保证，总算心中放下了一半，不过老爷精采的还在后面。”

李益忙道：“他下面怎么说？”

卢安道：“范谢二位大人都是有子嗣的，只是年纪还小，都只有十五六岁，一时接替不上，老爷又说了——愚兄自然是希望两位的令郎能够成为留后的继任人，只是他们都还小，至少还有五六年才能参予军务，具有实绩而奏请留后，但五六年中人事变化很大，在朝中若没有个得力的人鼓吹，此事就未必能顺利，愚兄此去长安，多少可以为两位贤弟尽到这个心。”

李益道：“高明！高明，这番话一出，那两个人一定是死心塌地的感激姨丈了，而敦煌安南二处是跟着他们两个人走的，姨丈虽然在凉州被史仲义挤走了，然能控制那四郡，仍然可以制史仲义，在他的想法中，他到了长安后，等于是河西在握，所以才神气异常，那知道这正是史仲义所希望的，只要姨丈对那四郡仍有影响力，朝廷派在那四处的人就起不来，史仲义本人的地位就不会动摇了！”

“小的先前倒没想到这些，现在多少有点明白，可是……”

李益神色一庄道：“史仲义是得到朝廷的支持而接掌河西，当然他自己也费了苦心，得之不易，所以他最担心是朝廷又派了别人来接替他。因为只有他才明白朝廷逐渐替藩易镇的手法，也只有他才明白朝廷已有决心，要从节镇的手中收回兵权，他被派到河西，原是做这件事的，可是一旦兵权到手，他的想法就变了，为了保有他的兵权，他自然就会不惜一切的设法制造事端……”

“那跟我家老爷有什么关系呢？”

李益叹了口气，卢安问到最重要的地方，也是他最难回答的地方，因为卢方已经升调京师，离开了河西，留后的史仲义是朝廷促成的，史仲义的一切自然与卢方扯不上关系，但是李益必须扯出理由来，使卢安相信，因为在整个的计划中，卢安是很重要的一环。

要想除掉史仲义，使自己能够深入河西而作一股势力以为后盾，这是相当重要的一个关键，所以李益清了清喉咙，便继续道：“本来是完全没有关系的，可是姨丈一直把史仲义当作是自己的私人，而且，跟甘肃及安西敦煌四郡的过从太密，史仲义辜负了朝廷的寄望，朝廷能够不想到是姨丈的关系吗？”

“史元帅勾结胡人，不会是要造反吧？”

卢安很小心，想得也很多，可见他对河西这个地方的情况很清楚，李益当然不能信口胡说：“他没有造反的本事，也没有造反的魄力，勾结东莫尔而制西莫尔，是为了造成他在突厥与吐蕃之间的特殊影响，使他在河西的地位十分稳固而无人能替代，然后再进一步地把甘肃、西凉四郡，置于他一人的辖制之下。”

“爷！河西戍边的职责本就是为了遏止突厥与吐蕃的东侵，史元帅做到

这一点并不是坏事呀？”

卢安渐渐地表露了他的精明，李益反而笑了，因为这对他反而是有利的，于是笑笑道：“不错，卢安，想不到你对边廷的局势了解得如此清楚！”

“小的一直跟随老爷在此十多年，别处的情形不清楚，河西的情况小的较为明白，因为河西的范围最广，要应付两支胡人，相当的吃力，本来只有一个节度使，就为了事实需要才分了四处出去，兵力也加了一倍。”

李益道：“史仲义用的方法不谓不佳，他若能成功，河西的防区会比以前更安全。”

“是啊，所以小的才感到奇怪，爷为什么要对付他？”

“因为这不是朝庭的本意，河西的力量壮大，只是史仲义的力量，不是朝庭的声威大振，史仲义对目前的这点成就都不肯放手，等到他的力量更大了，自然更不肯放手，如果他的力量更加壮大，安知不能成为第二个安禄山？就算他本人还算安份，可是东莫尔汗也先不是个安份的人，联姻吐蕃，取得了邻邦的支持，真要给他一统突厥，他是否会就此满足呢？等到史仲义制不了他的时候，河西的边廷就会多事，朝廷又将花费多少的兵力来平定呢？史仲义为了个人的权势，只顾目前，朝廷却要看得远一点，所以必须要制止他的妄为，为了压制史仲义，朝庭一时或许还不至于用兵，但一定会拿姨丈来开刀作为警戒，同时也使甘肃西凉四郡都各怀财戒，不为一人兼并，因为史仲义跟另四郡目前实难于融洽，他是利用姨丈的关系去稳定他们，如果因为他的势力大而迫使四郡归附了，朝廷是否会怀疑是姨丈促成的。”

“这……小的可就不敢说了。”

“不错，因为你不明白内情，可是甘肃西凉四郡跟姨丈时常联系，你也许知道，姨丈如果谦虚一点，倒还可以不受嫌疑，但是他内调以后，一直以他在河西的影响作为倚仗，一旦有变，他岂不是百口莫辩，他真要有影响力便也罢了，我到了这儿，才发觉他老人家只是个空架子，这叫我这个女婿是实在不知道如何说他老人家才好。”

这番话倒是深深地说进了卢安的心里，因为他跟卢方几十年了，对那位老大人的脾气太清楚了，因此急道：“爷！真是的，听你这一说，小的也认为事态严重了。”

李益叹道：“姨丈一旦倒下来，我是他的女婿，一定在所难勉，你还是卢家的人，纵不至于陪着砍头，多少总也不自在，眨到远蕃家中为奴，那可是一辈子都翻不了身！”

卢安更急了：“爷！你可得千万想个办法挽救一下！”

“谁说我没有想办法？可是我一个人急死也没用，要大家一起动脑筋，史仲义这边由我对付。”

“爷！你捉摸着，到底办得了办不了？”

李益一笑：“我可以一试，但是不见得有把握，好在我已在这边安了步棋，叫瓦刺部的小王子去跟西莫尔汗商议应变，纵或不成，史仲义的计划也行不通了，不过最重要的工作却要你去做。”

“爷，小的是个下人，能做得什么事？”

“有的，你立刻就启程，星夜赶到古浪的镇羌驿，兵部遣来的特使刘学镛刘大人带着兵部兵符在那里等候消息，这个人你总认识吧。”

“认识，他是刘姑老爷的族弟，跟卢家有点亲戚关系。”

“我知道，姨丈给我的信上透露了。他出发之前，私下拜会过姨丈，姨

丈才得如消息通知了我可见他跟姨丈的私交不错，可以请他帮个忙。”

卢安惊道：“爷！这个小的恐怕没有这么大的本事。”

李益道：“我知道，他的使命很秘密，寻常人等去了见不到他，你的关系不同，至少你去请见，他一定会见你的，只要见到了他，事情就行了。”

“爷要他帮些什么忙呢？”

“叫他带了兵符，立刻启程赶到凉洲。”

“这个……他会听小的话吗？”

李益淡淡地道：“你告诉他此地的情况，他非听不可，因为我在明天将要动手，成了，我要兵符以节制其余的五处卫所将军，统归王慕和节制，协助瓦刺部以镇东莫尔。不成，我也要兵符来制史仲义，限令他不准轻举妄动，不得挑动胡人内视。”

卢安的脸色变了道：“爷！这个关系太大了……”

李益冷笑道：“不错，正因为关系太大，所以他才不得不前来，因为瓦刺部已经去知会西莫尔汗哈达，他们为了自保，必不甘心被杀，战事终将不免，问题是他们已知内情，除了对东莫尔汗也先宣战外，对史仲义也将因怀恨而兴兵，如果朝廷对史仲义没有表示，这个问题就大了。”

卢安这才发现到李益安排之密，不禁精神一振道：“爷！只有你的，这么一来，不管事情如何转变，史仲义是非完蛋不可，朝廷不会因为一个人而轻易动兵的。”

李益道：“当然，我若非看准了，也不会轻易妄动的，这是史仲义自作自受，也怪他自以为聪明了，所以你告诉刘宏业，说事情非同小可，他如果不来，贻误了军机，引起边患，任何责任都要由他来负，他就是有十颗脑袋也不够砍的。”

卢安道：“这个小的一定会把话说清楚，只是小的恐怕他推托，说是根本不知道，观望不理！”

李益道：“我也想到了这一点，所以不是要你一个人去，凉州太守杨梦云已经在我的客厅等候你了，见到了刘学镛后，你先别说什么，只说凉州有紧急军务要私禀，等他们会了面，你再说我的话。”

卢安点头道：“那就行了，只是杨太守……”

李益笑道：“我当然会防到杨梦云私下投向史仲义，泄密出去，所以先不告诉他为什么，你也得记住，在路上半个字都不能说，见到了刘学镛再付宣布，那时我在这边已经发动了，他纵然想泄密也来不及了。卢安，这可是关系着你我的性命安危，可千万大意不得！”

卢安的声音有点颤抖，他实在是很害怕，但是也知道事情的严重性，连连点头答应了。

两人回到客栈，方子逸果然把罗春霆与杨梦云两个人都找来了，三个人正在焦灼地商议，不知道李益为了什么找他们。李益来到后，首先把杨梦云请到了一边，随便捏了一套说词，而且还叫方子逸跟着他们，连拉带架地把杨梦云赶得连夜上路，去向古浪驿。两地相去不过百里，快马竟夕可达，李益等他们走后，再跟罗春霆作了一番谈话，这次他是看准了，动之以利，诱之以势，果然说得罗老夫子动了心，因为王慕和若是当了节度使，他这位老夫子的地位可就不同了。

事实上罗老夫子的心中本来就感到不安，李益挑了他一个好差使，让他跟史仲义作了一番密谈，吓得史仲义连夜部署，他的心里就像十五个吊桶

在打水，七上八下的。

李益提供他的数据。固然吓住了史仲义，但是他想到了史仲义也不是个简单的人，以后不知道会用什么方法来整他，以一个幕宾来跟一个节度使斗，无论如何都是不上算的事。罗老夫子在署中一个人思前想后，想到了严重性，深悔鲁莽，上了李益的当，差点没掉下了眼泪。可见他听了李益的揣测以及史仲义的计划后，吓得灵魂只差没飞上天去，两条腿瑟瑟地直抖，牙齿格格地响，李益忍不住笑笑道：“夫子，有好几个人听了我的计划只有奶是最害怕的。”

罗老夫子抖了半天才颤着声道：“公子，你们怎么会想出这个计划的，那不是开玩笑吗？”

“夫子认为绝对不可行？”

“史帅是个武将，你只是个文士，他有数万之众，你却连个卫士都没有，你怎么去杀他？”

“杀入的方法很多，何必一定要用兵刃。”

“公子，史帅可不会被几句话吓死的。”

“只要他肯来，我自有办法送他上路。”

“公子！史帅能爬到今天的地位，并不全靠朝廷的扶持，他在河西任副帅时，有几个骠悍的胡酋态度太过跋扈，不从朝廷教化，史帅匹马单枪，把他们一一击落马下，因而有虎将之称。”

李益一笑道：“比诸鱼朝恩如何？”

“这个老朽不知道，老朽从没见过鱼朝恩。”

“我可以告诉你，差得很远，鱼监一身技击可谓无匹，纵跳如飞，劲儿不逊雷霆，如史仲义真能比他高，朝廷不会求诸江湖人，早就调他去除奸了。”

“长枪大战的战阵工夫与江湖技击不同。”

“不错，弓马为战阵之技，逞威于沙场之上，刀剑为一人之敌，流血五步之间，秦始皇曾经一统天下，威慑六国，可是蔣相如却能以书生之身，劫持于庭上，终保完璧而归赵，张子房买得力士，荆轲为一剑士，都无法奈何秦皇，而蔣相如能之，是知书生之威，尤在剑客之上！”

“公子！这可不是引经据典可以成书的。”

“我知道，我举蔣相如为例，就是告诉夫子，谋而后动，才会万无一失！”

“公子，你究竟要如何下手呢？”

“这是我的事，不足为第三者言，夫子知道了有害无益，露了形迹，反而坏我大事。”

“那老朽要做什么呢？”

“想法子，找点理由，叫他再来看我一次！”

“这个……老朽实在不敢，万一公子未能得手……”

李益笑道：“那也没什么，至少他也不敢杀我吧！”

“史帅为了在河西立稳脚步，也许不敢对公子如何，可是他要杀老朽却是举手之劳，只要一挥手就行了，而事后连一个收尸体的人都没有。”

李益道：“夫子太过言重了，目前我要夫子做的事尚不至于如此，因夫子只要说得他来私访，至于我要做什么，夫子自可推个不知，甚至于对史仲义在密谋进行的事，也必须表示得一无所知。”

“老朽就是在踌躇，不知道要什么理由，才能说动史帅来访，因为根本找不出理由……”

李益笑道：“任何一个理由都行，他也一定会来。”

罗春霆不禁弄糊涂了，怔怔的望着他：“为什么？”

“因为他本来就要来找我，解释一下目前的情况，以及不能在此刻更动戎军的原因，这一个理由才是他要来的原因，但是他对夫子已经起了戒心，自然不会让夫子知道的，他问计于夫子，只是为了看看夫子对他的行动了解多少，所以为夫子本身安危计，夫子最好不要太精明，随便捏造一个使他放心，又能叫他相信的理由，他也一定会接受，以后就没有夫子的事了！”

“史帅如果非来不可，何必要老朽来出点子呢？老朽装成完全不知情，不就行了吗？”

李益淡淡地道：“如果他不找夫子，夫子自可装作不知情，但是我想象中，他一定会找夫子，因为他要知道，在他离去的这几天中，我们做了些什么？”

“我们？公子的意思是说……”

“我们自然包括夫子跟我在内，因为那天他回去，夫子的 - 番言词，使他对夫子有了畏忌，才急急地发动了这一次突厥之变，事实上，突厥目前的情况还算安定，根本无须无事找事的，正因为夫子的一席话，使他深感威胁，才必须想出了自保方法，他认定夫子是家岳留下，在此刺探他动静而柑制他的人，当然认为我们是一伙的了。”

罗老夫子吓得苍白的脸，一下子变成了焦黄，噗地一声跪下了：“公子救我，公子救我！”

这位夫子在这个时候，才算是认识了事情的严重性，李益似乎并不惊奇，淡淡地道：“夫子，我不是吓你，是你自己的态度太过暧昧，你听过我的计划后，认为绝无可能，你甚至于在心里盘算是不是要把我的计划泄露出去！”

“老朽绝无此意，老朽不敢！”

“可是你心中确实那么盘算过，只是未曾决定而已，现在你已经知道利害，史帅对你已有怀疑之心，你在帅署的地位已不受信任，此番他重作整顿，却不敢对我如何，因为我是兵部的密使，朝廷的密差，家岳的私人代表，这三方面都是他惹不起的，否则他就是要造反了，这一点奶是清楚的？”

“老朽清楚，所以老朽绝对不敢轻泄公子的计划。”

“但是你不敢明显的站在我这边，也是事实，我看得很透，所以一直没有告诉你怎么做，现在你总算明白，史帅如若得势，第一件事就是杀你，你若泄漏了我的计划，只有死得更快，因为你对帅府的机密总知道一点，他可以敷衍我，却不必敷衍你，尤其是知道我有对付他的心，就不会留下一个曾经参予他机密的活口！”

罗春霆只有连连叩头，李益把他拉起附耳密语，告诉了他一番！罗春霆悬着一颗忐忑的心走了。

二十三

李益很得意的回到内室，小红侍候他就寝，一句话都没有问，李益也

没有说什么。第二天，李益醒来时，看见小红正在擦拭那柄防身的短剑，擦得非常小心，用一块绸子，倒上了些许白色的粉末后套住了锋刃，用劲地抽动着，完后，才把匕首小心翼翼地归入鞘中，然后把那块绸子丢进火盆中焚化了，冒出了一阵很刺鼻的青烟。李益被那些烟的味道弄得咳起来，反而把小红惊醒，道：“啊！爷，原来你已经醒了，怎么不叫妾一声呢？”

李益呛得眼泪鼻涕一起流了，小红为他又搓又揉，倒了一杯热茶，又倾了一点醒神去毒散，放在李益鼻前，让李益嗅了，打了三四个喷嚏后，李益才定下了神，喝下了两口热茶，喘着气道：“喔！真厉害，小红，你烧的是什么东西，怎么那般怪味道？”

“是一种药末，妾身不知道爷已经起身。而且就在旁边，否则妾一定要爷屏住气息，离远着点儿的！”

李益又呼了口气：“你这丫头也真是，我不但起来，在你背后也半天了，你却到现在才知道！”

小红道：“那时妾身全神贯注，不敢少怠，所以对身外事物都忽略没有注意。”

“全神贯注，只是为了擦拭那枝匕首？”

“是的！爷！那种粉末是种剧毒，见血封喉，妾身必须十分小心，以免沾上伤了自己。”

“喔，兵刃淬毒，就是这样子淬上去的？”

“不！那是将毒药溶于水中，将刚出炉锻红的兵刃浸入毒水中，使毒为刃吸收，永远的保存在刃上，这样一来，使用时就不太方便，而且兵刃变为蓝色也容易使人警觉。再者毒性不若妾身所用的方法剧烈。妾身将毒粉以绸布包着，在刃身上用劲地擦，使药性大半附于刃上却不会变色，虽只能使用一次，但是十分剧烈，只要沾上一点肌肤，挑破一点外皮，毒性浸入，七步断魂……”

李益用手拍拍胸口道：“好厉害，好厉害。”

“这原是妾身备来行刺仇家于老贼时所用的，只是没机会吧了，妾身就留下，想不到用在这地方了。”

李益道：“你也太谨慎了，我想用不着这么费事的。”

小红道：“爷！你知道要用来对付谁的？”

李益笑笑还：“自然是用来对付史仲义的，昨夜我在跟那个罗老夫子在谈话时候，你在门外都听见了。”

小红倒是一怔。目泛奇光道：“爷知道我在偷听？”

李益一笑：“当然知道，而且知道还是你，否则我早就声张起来了，还会一直让你听下去？”

小红不相信地道：“爷练过武功吗？”

“看什么武功，我出身世家，盘马、弯弓、舞剑，一些粗浅的战斗动作，总要学几下，用来锻炼身体。”

“不！那种功夫不算，妾身说的是练气吐纳的内家技击心法，爷一定练过，否则耳目怎得如此聪明？”

李益笑了：“我可没有练过那种本事，只是耳目聪敏，不逊他人，那是我向一位老道士学的，我幼时读书很苦，日以继夜不息，那个老道士教我一个静坐养神的方法。”

小红失声道：“那一定是上乘的内家秘诀，爷是怎么练的，能够说给妾

身听听吗？”

李益道：“能，不过就是一个静坐的姿势，五心向天，闭目内视，能见胸中诸杂念，或摒之，或聚之，能收放自如时即为成功，我照着做了两年，果然大有功效，目能视，耳能闻，一心兼可二用，所以在别人朗读时，我就能看另外一本书，耳听目视，俱能熟记，省了他人一半的时间，却能陪收他人之效果，我在小时有神童之称，大概就得力于此者不少，而且借着这种秘诀，也使我的耳目特别灵敏，不过那个坐姿到后来就渐渐地因为骨骼转硬坐不成了。”

小红道：“不可能，这分明是一种极为上乘的内家练功要诀，爷只要勤练不辍，定必可日益精深的。”

李益道：“我说的是真话，在十四岁的时候，我再以那个坐姿行功，却越坐越累，全身大汗，四肢抽痛。”

“那是什么缘故呢？不应有此现象呀！”

李益笑笑，接着道：“那时那个老道士还在，我以这种现象去问他，他端详了半天，问了我一句话，然后就连声说可惜，可惜，接着自己又叹息说他早该想到我既是一脉单传，绝不可能成为他的门中人，自此云游而去。”

小红更为诧异地问道：“他问了爷一句什么话？”

李益道：“他问我是否破了色戒？”

小红哦了一声：“我明白了，爷练的果然是道家金丹飞升之道，必得以童身修为历过九九大劫，道成丹固，才可以从心所欲，十三四岁为发身之期，四五月为春思萌动之期，宜特别戒慎，因为这就是道长所谓暗九之数，十三岁戒之在五月梅雨之际，十四岁则为四月蚕桑之期，一三五、一四四，三数之和为九，亦即暗九之成也……”

李益点头道：“有道理，有道理，我一直认为道家明九暗九的九九劫数为无稽，听奶这一解释才明白了，十三四岁为男子发身之时，虽曰少年，但大家还是以儿童视之。略少避忌。四五月是春思撩人之时，最多绮思，当其时也，家中成年女子春衫初易，肌肤偶露，对十三四岁少年，前者无戒防之心，后者则隐兴沾泽之意，确是最尴尬之际，我完全是以一己的经验体会，但想来在他人也是差不多的，道家暗九之劫，倒是有所根据的了。”

小红道：“爷难道在十四岁那年就……”

她不好意思再问下去，李益道：“其实我在十三岁就已经初尝异味了，那是我家中一个大丫头，她在园中采桑，有时要爬到树上去摘高处的新叶，我在树下看书，不经意时，举首上看，峰壑隐见，难免不砰然心动，而那个丫头也不是什么好东西，有意把衣服穿得松松的，在我头上跨来跨去，终于使我情不自禁而入于道儿……”

小红的脸也不禁红了道：“爷也真是的，子曰非礼勿视，非礼勿动……”

李益轻笑道：“孔夫子把修齐治平的大道理定出很多的规律，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完全地做到的，世上那有十全十美的完人，只要能择其要者而行，勿离大道，已经算是很难得的了，非礼勿视。是为不见可欲而不动心，实在也是最难。”

小红红着脸，过了一会儿才又问道：“爷既然在十三岁就破了色戒而失童身，怎么到了第二年才有异状呢？”

李益道：“那或许是我的资质过人，偶一为之，无损于道基，到了十四岁的时候，人事已开窍，胆子也大了，偷期密约，时兴云雨，才把那些所谓

元阳，斲伤过度，才算是把早几年的努力都毁了，而且我认为道基之养成，固非一日之功，真要毁基，也不是一两次便能毁得了的，立以为戒，戒之在始，只要一开，就很难再收回来就是了。”

小红叹了口气：“那个道士一定是位修为有素的高人，他指点爷练气的功夫，也是很难得的修真功诀，只可惜爷未能全始终，否则现在一定是个……”

李益摇头道：“我其实对他所授的那些早就有所知觉，对于毁了道基，我一点都不后悔。而且他教我的功课原也不止那些，是我不愿意进一步去修为而已……”

“对呀；我想他既然看中了爷的资质，授以秘传，必然会有更进一步的指示，故不至于轻易动心的，爷为什么……”

李益道：“为的是我的志趣，我根本无意成仙成道，学一点健身益智，延年祛病的方法就够了，对他后来所讲的明真见性，善养真如的法旨，我根本就没再下功夫，因为我自己是一脉单传，不能绝了先人的香火，再者我认为仙道无凭，很可能是空忙一场，再者我认为仙道太无谓，纵然修成不死之身，也不过像棵不死的老树一样，纵然占了一个地位，对人有什么好处？远世而隐，与松鹿为侣，又有什么意思？”小红为之语结，李益又道：“上天给予我这份聪明这份才具，父母生育我，养育我，天覆地载，慈亲鞠育，这两大至恩不报，而妄谈修真之道，纵然成了神仙，也是个忘恩负义之徒。为人为己，我都应该做些什么……”

小红道：“爷，神仙一样也可以救世的。”

李益摇摇头：“那是骗人的，黄庭经卷，我看过一些，里面全是些修己之道，至于有些自称神仙的人，借看幻术惑入耳目，那根本就是旁门左道，神仙保气之术由吐纳入门，上乘者可辟谷而登仙，下者则轻身健步，力逾常人，成为所谓的剑客，如此而已。”

小红愕然道：“爷，原来你懂得很多！”

李益道：“不多，我只是略略晓得一点其中道理，所以我才能用琴声来指点奶的剑技更进一层，也能授你无弦之琴之奏法，识得你心中之音意所寄，你也应该明白的，假如我不是具有这种修为是做不到的。”

小红道：“我可被爷骗苦了。原来爷高明得很。”

李益道：“那你又错了，我只懂得道理，却没有下过苦功，内家吐纳之旨是勤修不辍，才能日益精进，而我早在十三，四岁时就中辍了练习，少年即因纵欲过度，伤了真元，难望有大成，我也不想在这上面下太多的功夫。”

小红道：“照爷的那番谈话来看，爷懂得很多，为什么又不自克制而自毁道墓呢？那对身体是有害的！”

李益一笑道：“我知道，我若不是那样子来一下，又怎么会叫那老道士对我感到失望而放弃了我呢？”

小红睁大了眼睛道：“爷是故意的？”

李益道：“是的，他看中了我的资质，授我以修为要旨真诀，助我速成，是想把我当作他的衣钵传人的，我对他那些启发灵智，发挥聪明的方法感兴趣，对他的修真大业则兴趣索然，但我如不表现得与道有缘，他就不会肯教我那些，既然学了他的入门功夫，就不能不敷衍他，到了最后，我只有叫他自己失望回头，免得再纠缠我。”

“爷，那个老道士的法号叫什么？”

“他自称罗真人，云游无定，为了我，曾在姑臧小居三载，以后就又云游莫知所终了。”

“罗真人是位得道的陆地神仙，多少人想入他的门墙而不可得，爷却白白地放过了这个机会。”

李益淡淡一笑道：“我又不想成仙得道，自然不会认为可惜，而且我也不相信他是什么真仙，否则他应该看得出我的功名利禄之心太重，根本不是神仙中人。”

小红轻叹无语，倒是李益道：“我昨夜听到你在门外，可是事后你没有问我，我知道你必然已经明白了我的意思，所以也就不再吩咐你，果然你都准备好了，小红，得卿为助，那实在是我最大的幸福，因为奶从不需要我开口，就能知道我想做什么。”

小红微泛苦笑道：“爷，妾身说句话，爷不要生气，爷的机心实在太重了。”

李益道：“小红，我这是不得已，假如我不算计他，他就会要置我于死地了。”

小红微怔道：“那怎么会呢，史仲义只是为求自保。”

李益冷笑道：“有些话我没有对别人说，但我心中明白得很，史仲义这个人的机心太重，我承认是逼得他太紧了一点，但凭心而论，我只是为了朝廷尽心，使兵权归于朝廷节制，戍卒对调，他还是当他的节度使，与争权无损是他自己想造成一股威胁朝廷的实力，才舍不得放手，居然演出这一套把戏来了，我自然不能放过他。”

“可是他怎么会有杀死爷的意思呢？”

怎么说，但是我在河西，不管他事前怎么严密部署，事后局势一明，我总会知道的，他会让我回到朝李益道：“他就是为了我挤得他太紧，才不惜发动胡乱以中止易戍之举，朝廷由得他想怎么说就廷去说明吗？”

“但爷是朝廷派来督促修城的特差，他敢杀死爷吗？”

李益笑道：“他当然不会自己杀死我。但是他却可以借刀杀人。我既然是监督修城，动工时必然要到城墙外去勘察，塞外就是大唐与突厥人的界地，胡乱若起，我岂不是首当其冲，事后他报称我死于乱军，推得一乾二净的了。”

小红道：“爷是从那儿得来的这些奇想？”

“由我本身而想到的，我若跟他易地而处，我就会这么做，史仲义看来也不笨，他自然也会这么做的。”

“我实在难以相信。”

“那很简单，等他来了我就先把他的计划叫出来，他若是有此心，一定会做贼心虚，恼羞成怒，甚至会当时变脸想杀死我，那时你再下手也不迟。”

小红脸色一变道：“果真如此，我杀死他就不会内咎了。爷！现在妾身再说句实话吧，昨夜我虽然听了爷跟罗夫子的谈话，心中颇不以为然，爷只是揣测之词，并没有真懣实据；却连个分辩的机会都不给人，就要致人于死地，这实在太不公平了。”

李益诧然道：“小红，奶怎么会有这种想法的？”

小红道：“这本来就是事实，爷把一切都安排好了，岂非是早就有心置他于死地？”

“我跟他无怨无仇，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为了实现爷的计划呀！”

李益笑了一下：“小红，你把我看得太神奇，也把我想得太狂了，不错，易戎之计是我拟的，我是个文人，根本不懂得军事兵法，那天只是跟高晖在谈话，灵机一动，随便提出个办法来，那知道高晖竟连声说好，逼着问我如何实行，我胸中本无成算，那里会有什么办法。但是他问得很急，我也就信口开河，根据一点粗浅的了解，提出了一些办法，高晖就认了真，当时就写了几封信给我，要我必须促成比事。”

小红道：“由此可见爷在知事之明上，确有过人之处。”

李益叹了口气：“小红，军国大计，那里能如此草率就定了案的，这个计划即使高明万分，高晖也无权作主，至少回朝向圣上请示过之后，得到了御命示可，才能付之实行，甚至于还要跟一些御前谋国的老臣再三商讨后，才能算为定案。”

“高大人事先并没有肯定答复认可，他只是写了几封私函，要爷来探听一下边镇的语气态度，所以他在事后请准了圣谕，甚至于也颁出兵符，却仍然未能敲定，要使臣在前驿观望等候，看情形再作斟酌。”

李益笑笑道：“你把军国大计看成儿戏了，高晖给我的私函虽然措词含混，但是他授权给我来探讨边镇的意向，就是此事已为定局，只是不敢轻举妄动而激起各路边镇闻讯生变，所以，未敢遽发兵符，暂作观望……”

小红愕然地道：“那妾身就不懂了，爷的意思是说……”

李益道：“我当时也跟你一样的糊涂，直到我来到河西帅府，向史仲义表明了意向，居然使他大为紧张，我才知道我无意中想出的歪主意，却是朝廷熟思已久的制边之策，只因为事关重大，一举若不成，牵连到全国的兵镇都会哗然生变，因此才不敢宣布，刚好我碰巧提出了，他觉得在河西有我姨丈的关系，利用甘，肃等郡与凉州互为牵制之故，实力均衡，颇可一试，才立时作书，要我来碰碰运气，否则高晖虽然职掌兵部，也不过在人事上对各节度使区聊作节制，那有权力作此重大的决定？”

“这么说，他是在利用爷了！”李益一叹：“可以这么说，但他也不是存心，计划是我提的，主意是我出的，他因势利导，小作促成而已。因为在河西，由我来游说试探，事成与不成都不会酿成大变，是个最理想的试探方法，也正因为早有定案，所以他才敢立作决定，实时修书，更可恶的是他还借我之口，吓姨丈一吓，让姨丈也修下私函给我，带来一试。”

小红听得呆了道：“高大人看来不似狡狴之徒！”

李益笑笑道：“他不是狡狴之徒，但至少也不是个老实人，称得上是个颇有谋略的能臣，否则以他的年岁资历，那有摇身一跳就是兵部尚书的职位！我在路上，还以为这件事是我一时凑巧，想出来的绝妙主意，与致冲冲，也以为到了这儿必可得到史帅的同意，直到我开口后史仲义居然大感紧张，我才知道问题的严重，一窍通而百窍通，我也知道了高晖担心的问题，不在甘肃伊州及安西等郡，而是在河西中心的凉州。”

“那他为什么不直接告诉爷呢？”

李益道：“我只是名文官，而且初放外任，年事又轻，虽然在长安闹了不少的新闻，扳倒了几个豪门，那不过形势早成，在我身上发作而已，并不是我一个人的力量。不过我挟在中间，确也表现了一些鬼才……”

小红笑了道：“跟爷同宗同榜的那位李贺李才子才是真正的鬼才，因为他的诗句中充满了鬼气，至于爷嘛……”

她思索了良久，才笑着摇摇头：“妾身倒是说不上来了，因为爷的诗文

无一不佳，无所不及，无所不至，豪放、壮阔、细腻、缠绵，兼而具之！”

小红不是一个名家，可是她的批评使李益有深获知己之感，因为她的话，深深地说中了李益的长处。

但是遗憾的是李益无法去表示他的欣喜了，因为他算算时间，史仲义应该快来了，而他的问题还没有解决，他必须要说服小红，这才是最重要的工作。虽然，小红的准备已经在表示要配合他的计划了，可是这件事太平常了，不能有一点差错，所以小红只是肯听他的话还不足的。

命令一个人，或者强迫一个人去做一件事，跟让那个人心甘情愿，自动去做一件事，效果会差得很多，前者只能做得成，而后者才能做得更好。

所以李益清了下喉咙，庄容道：“小红，你能认清这一点就好了，像我设谋狙杀鱼朝恩，朝廷久有此心，也作了各方面的准备，但是都不敢轻易发动，最后找上了我，圣上并没有期望必有所成，只是一个试探而已，朝廷把铲除鱼党的主力放在翼公秦氏父子的身上，他跟鱼朝恩一起到郭汾阳王府来只是为了绊住鱼朝恩，秦公同时发动，把鱼朝恩在朝中的几个有力死党，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一举扑杀，那才是圣上的目的。这样子一来，鱼朝恩纵然走脱了也没多大关系，羽翼尽除，就很难有所作为了。”

小红道：“这是怎么说呢，鱼朝恩在他的私邸中养着千百武士，都是精擅技击的江湖亡命之徒，若非黄大侠伉俪能及时劝喻他们离去，那批人也能把长安闹翻过来。”

李益笑道：“不错，可是那些人能够把朝廷推翻，拥立鱼朝恩而有天下吗？”

“那当然不能，名不正则言不顺。”

“不仅如此，秦朗也早作了准备，鱼朝恩一死，秦朗立刻就掌握了禁军，并不是旦夕可及的事，一定是早有安排了，正因为他们已经掌握了禁军，才敢对鱼朝恩发动攻势，鱼朝恩的那些江湖死士也许能以一当十，但是绝对无法与十数万禁军相抗的。”

“禁军不是由鱼朝恩亲自率领的吗？他开始得势。就是因为掌握了禁军。”

“是的，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鱼朝恩未得势前，是掌握了禁军，没有什么好处，反倒是后来跟着鱼朝恩面前趋奉献媚的小人，一个个都位居要津，享尽荣华，这种做法使得那些原本支持他的禁军离心他附，秦家的势力渐渐地透了进去……。”

小红终于明白了，在别的女子是很难明白的，但他容易明白，因她是武将之后，懂得这个情形。

李益知道她已经明白了，笑笑又道：“第二件事是高晖取代于老儿，这是他跟朝廷之间的密约，早已内定，而高晖对于老儿坑陷了他的父亲，一直耿耿于怀，无时不思报复，他安排的报复行动也许十分周密，但于老儿也不是个简单的人，一直防备得很严，使他难以得逞，被我这无端挤了进去混搅一阵，居然把于老儿活活地气死了，看起来似乎是我的力量，但实际上……”

小红忙道：“实际上也是爷的力量逼死他的呀！”

李益轻叹道：“我不过是一个新取进士，想跟手握天下兵符的兵部尚书相抗，无异以卵击石，于老儿根本可以不加理会，就算我手中抓住了他通敌卖国的证据，也无法扳倒他的，于老儿之所以紧张得喷血而死顾忌的是高晖，而不是我。”

“高晖既然有迫死于老儿的力量，为什么他不加运用呢？”

李益笑笑道：“这是个最好的问题，高晖掌握着足以致于老儿死命的证据，可是他跟皇帝太接近了，他知道皇帝也是个好用心计的人，因此不敢轻易动用，因他恐怕那些证据会牵涉到皇帝，那样一来，不仅扳不倒于老儿，还会把自己也赔进去，所以他在皇帝面前连提都不敢提，但是他又不甘心，刚好趁着我跟于老儿要闹起来的机会，他才抖了出来，借我的手来利用那些证据……”

“高大人是那么一个工于心计的人吗？”

李益叹了口气：“兵部尚书是文官，却执掌着天下的兵权，虽然没有调兵遣将之权，却可以决定将帅的任免，兵员的增删，这又岂是一个书呆子能担任得了的！于老儿本身就是个例子，高晖如若是个老实人，怎能挑起这副担子，接下这个重任！”

小红默然不说话，李益又道：“了解到高晖是怎么一个人，再回到本题上就容易明白了，当我提出易戍的计划时，高晖虽然满口赞好，但是并不热衷，因为他警告过我，说这个计划，必将招致主帅的反对，等到我再提供进一步的计划时，他才欣然同意，立书私函给我……”

“爷进一步的计划是什么？”

李益比了个手势道：“就是我目前要从事的。”

“高大人同意爷这么做？”

“他口头上没有直接同意，而且还劝我看情形行事，不能太过份以激起变故，但是私心里就是默许从事，因为他比我看得透彻，掌兵权的人，没有一个肯放手的，这根本就是唯一的办法。”

“他为什么不直接授权给爷呢？”

“小红，你怎样这么傻，这种事怎么可以直接授权，他不会落下个口柄的，因为谁也不能为失败而负责，他口头反对，心中默许，是为了他知道我有这么做的能力，万一失败，他又不必负责任。”

“他凭什么以为爷有这个能力呢？”

“他倒不是寄望在你身上，你行刺于老儿一次不成，所以他了解到奶的能力是不足以成事的，他认为我有这个能力，是寄望在黄衫客与贾仙儿两口子身上，他知道我跟这两人的交情，认为我在必要时，可以去请求那两个人的帮助，以他们高来高去的身手，即便是戒备森严的帅府也挡不住他们，取顽将首级，有如探囊取物。”

“朝廷大计，居然要动用到江湖游侠身上了？”

“不错！这是解决问题最简捷的法子事实上各地的节度使身边，都是此类死士，在安史乱时，互相倾轧暗杀之事层出不穷，都是刺客所为，鱼朝恩当权之时，不也养着大批江湖上的技击之士吗？”

小红点点头道：“是的，妾身从公孙大娘门下学剑时，经常看到有些身份神秘的客人前来，都是那些显宦当权者的代表，前来延聘高手刺客的，公孙大娘自己不受聘，但是她门下的弟子，却有不少被人重金礼聘而去。”

李益道：“那些人能为金钱所买动，就不会高明到那里，权臣达门中蓄养死士之风，在隋代就很盛了，高祖李渊在隋时为太原守，得罪了丞相宇文化及，就遭到过刺客的暗袭，幸亏叔宝秦公途遇解救而得免于难，而翼国公秦氏一门的富贵，也是从那个时候开始的，只不过真正身负绝技的高人侠士不易为富贵所动而已，像黄衫客夫妇，若不是机缘凑巧，跟我交上朋友，而

又适逢其会，跟汾阳王郭老令公投缘，被延为座上客时，为朝廷效命，狙杀了鱼朝恩，平时谁也请不动他们。”

小红道：“游侠胸襟，本就是富贵不淫，威武不屈，贫贱不移，才能见其气节，但他们与爷的关系不同……”

李益摇头道：“高晖想错了，他以为黄衫客夫妇可以动情，以为我跟他们的交情，必可请得动他们出力，但是我却深知他们只有一个义字才能动得了他们，刺杀鱼朝恩，是因为他太专横，太跋扈，早有取死之道，他们是仗义而为之，如史仲义之流，只是为了保有自己的兵权，尚无明显的劣迹，黄大哥他们不会多管这个闲事的，我如开了口，不但会碰上一鼻子灰，也将失去了我们的友谊了，所以我根本不去想他们，只有一个情形下，他们会对付史仲义，那就是史仲义杀了我，他们替我报仇。”

“史仲义会不会这么做呢？”

李益笑道：“他如果知道利害，自然不敢杀死我，胡胡涂涂冲动之下，就难说了。不过我不希望利用他们两个人来保护我，所以宁可靠自己，靠你来成事。”

小红道：“妾身淬毒刀刃，就是准备竭力以报爷了，只是妾身不敢说有多大的把握。”

李益道：“没关系，尽力而为好了，你我都不是为了自己，杀了史仲义，我不可能去接他这个节度使的缺，正如我设谋搏杀了鱼朝恩，未获寸勋，反而惹来一身麻烦。”

“这就是妾身不明之处，爷到底是为了什么？”

李益苦笑道：“我原来根本没有对付史仲义的意思，可是他被我一逼，居然连络了东莫尔汗，煽动突厥内乱，这才使我与起了除他之意，如果让他的计划得逞，塞上血流千里，那重重杀劫，可都是我挑起来的。”

“那怎么能怪爷呢，何况死的是他们胡人。”

李益庄容道：“小红，史仲义可以如此看，朝廷也能作如此看，我却不能，我尊重每一个人的生命。”

这是李益的违心之言，但是他由于这一段时日以来，惯于勾心斗角，已经养成了掩饰自己的事，控制自己情绪的本事，这句话说得慷慨激昂，正气凛然。

小红倏然一震，变容道：“是的，爷！妾身错了！”

李益笑了一笑，他费了半天的精神等的就是这句话，期待的就是这一个反应，因为他已经使小红相信，这是一件神圣而庄严的工作了，只有这种情操，才能激起人全力以赴，至死无悔的决心与勇气的。

小红不是一个容易激动的人，唯其如此，只要能感动她。她将是一柄杀人的利器。

小红也不是个很容易受蒙蔽的人，但是李益却能把她说得死心塌地，这是李益成功的地方。

因为李益的才智是小红无法所及的，他做一件事，在目前也许毫无用处，但是却能种因于未来。

正如他现在所从事的一样，除掉了史侁义，于他毫无裨益，却要冒很大的危险，李益大可振振有词地搬出家国社稷那一番大道理，谁也无法窥测到他的意向。

但是他的下一步棋却下得很远，伏在瓦剌部的小王子身上，除掉了史

仲义，他可以顺理成章地抬上王慕和，因为王慕和目前是名正言顺的副帅，三军不可一日无主，他要杨梦云去把特使与兵符调来正是为促成这一件事。

王慕和即了帅位。兵符在手，可以指挥其余六卫将军，河西在握，可以影响到甘肃伊州安西敦煌诸郡，一起发兵，助瓦剌部并掉了东莫尔汗也先而与西莫尔分庭抗礼，甚至于得大唐之助，更进一步压下西莫尔，取得突厥的霸权，目前是个机会，他可以假手兵符在握而便宜行事。

等到大局底定，小王子感恩图报，对李益一定十分感激而言听计从，何况瓦剌部本身并不强，要想维持他的霸业，势必要靠大唐的支持，要想稳住他的支持，王慕和的河西节度使地位就稳了，但王慕和本身是个庸材，恐怕还得倚仗他的妻子脱欢儿女汗。女汗偏又是胡人，必须要求教于李益，李益本人不在这儿，却留下了罗春霆，罗春霆的地位则是靠李益而维持的。

李益盘算了一下，整个河西的局势，他可以遥为控制，因为整个通盘大计都是他一个人策划的，他只要不把计划一下子宣布，按部就班，一步步地叫他们做下去，只要在离开之前做好一半的事，任何人都无法接下去。

然后他只要控制着这西南半壁河山，他的地位就稳牢得很，谁都要客气三分。

一个人手握着这么大的权势，本是很危险的事，但是李益却不怕。因为他手上无兵无卒，也不实际掌权，争权夺势，挤不到他头上，朝廷也不会去猜忌他。

李益懂得了一个诀窍，掌权的人不要站在明处，才是最安全的自保之道，他想起在京中曾经见过玩杂艺者有扮皮影戏的艺匠，剪驴皮为雏型，投影绢幕上，或歌或舞，或谐谑为剧，很受一般民间贩夫走卒们欢迎。

可是剧中人都是傀儡，操作者隐于幕后，观剧者看不出操剧者，但真正的灵魂却是那个隐于幕后的人。

这种玩意兄由于谈话粗鄙，不入士族之门，但李益看了一次之后，却得到了一个启示，若云人生如剧，他宁可不出而被人看见，也要做那个幕后提线的人，幕上生龙活虎，悲欢离合幕前如醉如痴，整个控制于一人之手，李益天生就不是个受人控制的人。

这边刚把小红的情绪引入境况，秋鸿已经来报说是节帅史大人微服来访，李益忍不住笑了，一切都如他算了，几乎连时间都拿捏得差不多，这证明他的确看得准。

史仲义在李益的恭迎下进了客房的正厅，客栈中的人早已回避了，史仲义带了两名亲随也穿了便装，他本人的脸上带有风尘之色，显见他这两天往来奔波的确辛苦。

不过史仲义却一点都没有戒意，任何人在这种情形下都不会存有戒心的，因为李益只是个文官，住在凉洲的客邸中，没有一兵一卒相随，史仲义以堂堂一镇主帅，又是个久历沙场的战将，做梦也不会想到李益会算计他，或是敢算计他，能计算他。

李益这个计划实在是大胆到近乎神奇的计划，除了李益之外，也没有一个人敢相信会成功，但李益却十分有把握，他了解到一件别人很不容易了解的事，正因为这是个任何人都想不到及认为不可能的计划，所以才一定可行。

正因为他自信必成，所以他的言谈态度，十分从容自然，甚至于言谈声色之间，没有一点杀机，只可惜史仲义是个武将，不是个剑客，他学的是

万人敌的兵法韬略，不是流血五步的一击，否则他至少可以从李益与小红的眼中看出一丝残忍的冷酷。

秋鸿献上茶来，由小红接过分送到宾主前面，史仲义对李益还有几分客气，那是为了李益所负的特殊身份，对小红这一个侍儿，当然没有看她一下，这是一个非常好的下手机会，但小红没有动作，衿衽屈膝请安后退下一边。

李益也没有什么表示，他知道小红还要等一个求证，以证实史仲义的企图。李益说了半天的理由构成了史仲义必死无赦的罪行；但，那只是揣测、和判断，没有一点实证，小红是个学剑的剑客，她绝不会轻易杀人的。

换了第二个人，一定会很懊恼，怪她错过了一个机会，因为她使的是短刃，必须要贴近才能出手的，错过了这个献茶的机会，以后就再也没理由接近。但李益却不急，反而更安心，他知道小红能够放过这次机会，就一定有更多把握，也知道她等待的是什么，李益也不认为她的过份，因为那正是自己准备给她的。

虽然他作了许多安排，许多计划，但都是根据一个臆测，一个推断，假如史仲义没作那些安排，那么，他的一切安排也就变得没有意义了，自然也不必要杀死史仲义了。史仲义如果真的没有企图联络东莫尔汗发动一次变乱，小王子他们也不会行动，那一切都是虚惊了，李益本人也希望得到一次证实的，证实自己的断事能力。寒暄了几句还是史仲义自己先开口：“李公子，很对不起，让你等了两三天，因为高兄手书提及的那个计划几乎要调动河西全部兵员，下官虽然是主帅，但直接领军却是六卫郎将，下官须去跟他们商谈一下。”

“这当然是应该的，督帅是否已经协调好了呢？”

史仲义微微一笑道：“大致差不多了，因为这是朝廷的旨意，身为臣属，理应遵照的，虽然有一两个人感到很惶恐，怕临时更调来的士卒一时不易统御，而边镇军务职责重大，万一有变，恐怕难以应付，可是经过下官晓谕之后，他们都同意了，就等兵符一到，就可以付之实施了。”

这个答案大出李益所料，也破坏了他苦心构思的计划，使他这两三天来努力成了一场徒劳，因此这个打击使得李益几乎有点失措，连小红都用一副怪异的眼光看着他。不过李益究竟是个沉得住气的人，他仔细地想了想，觉得史仲义并不是那种肯把到手权势放弃的人，这恐怕是他一句掩饰之词，而且也听出了一个语病。史仲义如果真的经过协调，就不会轻易地说那句兵符一到，便立即付之实施的话，这是一句最笨的话。

就算河西所部的六卫部没有问题同意了，易戍之举，也不可能就实施了的，至少要等他去到另外四郡去一一协商妥当才能请下兵符成事，史仲义是一镇主帅，无论如何也不该说出这种没有见识的话来。

由这句话，就可以看出他根本就信口应付一下而已，而且这是个很大问题，史仲义却说得太轻松了，似乎根本不当一回事，这又是一个大漏洞，有了这个重大的发现，李益的精神为之一振，他知道他计划的事不会落空了，只是目前小红却为史仲义的回答打消了杀意，李益必须要点醒她一下，因此他也装作很高兴地道：“好极了，据我所知，京中派来布达调戍兵符的特使刘学镞刘大人，已经昨日出发，今天可以到凉州。”

这个消息使得史仲义微微一怔道：“刘大人今日可到了？”

“是的，是再晚叫卢安催他的，尚书高公所以要另行着人赍送兵符，是

顾虑到朝廷威信，唯恐有些节便不像督帅这样深明大义，会反对易戍之策遽发兵符，对方来个阳奉阴违，岂不是弄得很难堪。再晚与督帅恳谈过后，见督帅对易戍之策深表赞同，想来不会有问题了，故此才叫卢安前去请那位刘大人尽速启程前来。”

史怀义的神色有点不自然，但也不过顿一顿，随即恢复了笑容道：“好极了，本爵所部六卫即将因为要奉行调戍之策，都把士卒开到凉州来了，若是刘大人来到后，即可请兵符，按照部议着手分配易戍。”

他似乎胸有成竹，知道兵符来了也调不成的，所以言谈之下，乐得大方一点，表现得很积极，李益却故作失惊地：“督帅已经把各戍所的兵都调集了？”

“是的，边卒调戍必须迅速机密，以免为外胡得知消息，趁机蠢动，本爵想要做就要快，所以干脆叫他们将士卒调集凉州立分行发。”

“督帅跟贵属都协议定当了？”

“是的，现在罗老夫子正在帅府草拟分配的事宜，等他作成计划后，请下兵符，立作布达，就可以叫他们领着人前往调戍的地方去报到。”

“督帅行事干净俐落，且有鬼神莫测之机。”

“哈哈……李公子，本爵是行伍出身，一生都在戎马中虚度，别的没有学会，只把握住一个原则——兵贵神速，既然决定了要怎么做，就得预着先鞭！”

神色已掩不住他得意之情，李益这才道：“督帅，这件事可做得太鲁莽了，易戍之举是两边对调的，你安排好了，对方还没有安排好呀。”

史仲义不禁一怔，也发觉自己的语病忙加掩饰道：“本爵还以为李公子早就把那边说好了的。”

李益道：“再晚要到甘肃等郡去，一定要经过凉州，督帅这儿是第一站，怎么能先到那边去呢？再说易戍之举，也是以凉州为主，贵部调动最大，自然要等督帅这边协商好了，方可以进行其它几个部。”

史仲义有点不好意思地道：“本爵没想到这点，因为六卫即将中有人不太愿意，本爵这费尽了口舌，说得他们点头后，唯恐夜长梦多，立刻就叫他们来了。”

他笑了一笑又道：“不过也没有关系，先由本部安排好了连同兵符直接把人开往各郡，使事情也办得顺利些，那几个恐怕还会有点意见，等他们见到本部的兵员已开了去，纵然有异也不敢表示。”

“督帅这么做，对高公太支持了。”

史仲义装出一副慨然之态道：“本府旧佳节帅卢公是我的上宪恩相，而高尚书的尊翁是我的受业师尊。我之所有今日，全赖先师的教诲与卢公与高尚书二人所命，仲义怎敢不力疾以报。”话说得好听，态度更是感动人了，小红已受感动了，李益却淡淡地笑道：“督帅，这一次调戍，其余四郡只是部分更动，凉州却是全数更易了，假如照督帅的计划，一下子把人全遣走了，即使事情顺利，就最近的甘州，新遣戍卒也得在一个月之后才能到达，难道凉州这一个月就唱空城计吗？”

史仲义这才想到自己闹了个大笑话，脸上红红地道：“这……是下官为了报效忠心切，故虑未及此。”

李益脸色一庄道：“督帅！如此重大的问题，你会没考虑到而贸然行动吗？我虽是个文人，不解用兵，也不会说出这种荒唐计划的，督帅难道连我

都不如了？假如督帅真是那样的人，又岂能成为朝廷重寄，而戍守一方呢？”

史仲义一怔后，神色也就不好看了：“李公子，本帅贤愚，自有朝廷定夺，公子不妨将本帅的言行归告高尚书，参奏劾换好了！本帅却不必听你的这些。”

他已经怫然站起，李益笑道：“督帅你果敢有为，高尚书及家岳曾言之再三，李益相信督帅绝非泛泛之辈，刚才所以说出那番话，是督帅对易戍之策，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过，你听了那个方案后，就立意反对了，你离开四天，不是去与贵部协议易戍，而是去商讨如何推翻这个计划，现在已经有了结果，才用那番话来敷衍我。”

史仲义又是一怔，他开始感觉到这个年轻人不简单了，起立的身子又坐下来：“李公子说得对，易戍之举，立意虽佳，但实行起来会有许多困难……”

李益道：“但困难不应该出现在凉州，节镇跋扈，桀然抗命已不是一朝一夕之患，朝廷这个方策决心，督帅能够继续家岳而长凉州，朝廷深感欣慰，所以才把易戍之策，第一个就告知督帅，希望督帅就是为了分散他们的兵力，使军权逐渐集中于朝廷，督帅受学于高老大人门下时，就已经明白朝廷的帅能全力支持的。”

语气越来越重，使得史仲义的不安更深，长长一揖道：“李公子说的是，但是公子不明白边塞的情形，胡人静极思动，隐有不臣之意，最近是集结塞上……”

李益笑道：“我知道，昨天我还夜访凉州府卫郎将王慕和副帅的城堡。”

“王慕和副帅的城堡？王慕和自称为副帅？”

“没有！这是卢安告诉我的，他说一般习惯上都是以府卫郎将为节度使留后，督帅也是由这个职位上升的。”

史仲义开心地笑口道：“但是王慕和不可能，他那个人不是将帅之才，又娶了个回部女王为妻，就更没有资格了，瓦刺部在突厥也是个小族，如果不是嫁了王慕和，得到大唐的支持，那一族早就并吞了，而朝廷同意王慕和这样做，则是利用瓦刺部的关系，深入了解胡人的动静，他的年岁比本帅还大上了近二十岁，因为本帅尚未觅妥留后人选，才让他居于府卫郎将以为缓冲。”

李益微笑道：“督帅好算计，听说令郎今年已经十五岁，王慕和如果能干个十年，令郎就可以起来接替他了，那时才名符其实的副帅了。”

史仲义被说中心事，倒也不否认，笑笑说道：“本帅是有这个打算的，小犬有我这个老子，可以坐享其成，不像我，爬到今天这个地位，实在是不容易，等小犬日后请准留后时，还望李公子多予赐助！”

这是句顺水人情的客气话，史仲义说来并不很热衷，因为他很清楚，边镇奏请留后，只是一道手续，朝廷从无不准的，节度使自择继承人，早已成为风气了。

但李益的回答却使他很意外：“督帅所托，再晚当得记在心中，但到时恐怕难以为力，因为留后要任的节度使举奏请旨赐准，如若无人荐举，朝廷也未便指定……”

史仲义费了半天才想明了他的话中之意，脸色就不太自然了，冷冷地道：“公子是说下官当不了那么久？”

“是的，调戍之策虽议出于兵部，但发自天裁，凉州是第一个施行的地

方，督帅的这种态度，恐怕很难取得朝廷的谅解，尤其是听见消息后，集结全部兵员……”

史仲义心中虽然已有成竹，但是对李益的这番话还是很着急的，连忙解释道：“公子别以为下官此举是别有用心，凉州全部兵员不过七万多人，造不起反来的。”

李益笑道：“督帅又误会了，督帅一片为国之忧，朝廷是深知的，谁也不会想到督帅会有不臣之心。”

史仲义吁了口气道：“公子明鉴，下官调集兵员，是因为这几天胡人齐集凉州塞外，布阵于春玉海与白亭湖之间，距本府不过百余里，下官不得不备。”

李益一笑道：“其实督帅是多虑了，他们聚居塞外，是因为每年一度的大公会议在此召开，来的胡人虽多，只是各部汗的亲兵而已，突厥内分为几十部，时起冲突，问题很多，一时团结不起来。”

史仲义脸色微变道：“公子是听谁讲的？哦！我忘了，公子昨夜到过王慕和的胡城，想必是从那儿听来的！”

李益道：“府卫兵员多半是督帅的亲信，再晚到过胡城的事，督帅早就知道了。”

史仲义讪然道：“下官回到帅幕就跟罗老夫子商量了一下，立即就赶到公子这儿来了，下官齐集兵员，原是为防备胡人蠢动，都是该死的罗春霆，信口诌了一套胡话，说是公子一介斯文，恐怕受不得惊吓，说来宽慰公子安心。”

李益道：“这么说来，关于调戍的问题……”

史仲义道：“自然也提一提，但是事关重大，未能草率决定，下官等事后再跟他们详细磋商后，务必要劝说他们履行的，所以下官已经叫罗老夫子着手草拟，分成调配的计划，李公子不信，可以去查证一下。”

李益道：“那倒不必，再晚相信罗老夫子一定正在着手草拟，因为那本是做给再晚看的。”

史仲义一怔道：“李公子这话是怎么说呢？”

李益道：“胡人们齐集塞外是十天以前的事，督帅却是在四天之前才启程到各卫所将人员调来，可见在督帅的心中，已明知胡酋齐集会聚，只是例行的会众，不值得重视，因此督帅调集兵员显然是另有他故。”

史仲义脸上的寒意更深，心中的怯意也加深了：“李公子，边塞的军情你不清楚，最好不要乱作揣测。”

李益笑道：“再晚既然受命来代兵部协调易戍之策，自然对边情有个了解，而且再晚曾经参谋过狙杀鱼朝恩之役，自然也不是个听见兵刃之声就吓得面无人色的文弱之士，且督帅根本就没有易戍之意，却叫罗老夫子着手草拟分戍的计划，岂不是应付再晚的话？何况分戍之举，调动了全部的兵员，何等重大，督帅却叫一名文案师爷来计划，那更是笑话了，掩耳盗铃，益见司马昭之心！”

史仲义脸色更难看了：“李公子是指本帅有反意？”

他的态度实在不够沉着，有时自称下官，有时又自称本帅，那完全是根据他的情绪而定，他在委屈求全的时候。才自称下官谦虚一番，等到他认为事情已经不必妥协，立刻就恢复了本帅的称呼。

这种随态度而改变，足以证明他是个多疑善变的人，但也显示了他内

心的缺点，所以李益的态度反而从容起来了，淡淡地道：“你不敢，因为你明白，凉州一地只有七万兵员，还不足以抗天朝大军，但是却沾了远处边陲的光，朝廷不至于劳师动众，遣师远伐，但求相安无事就行了，所以督帅才把易戍之议不当回事。”

史仲义脸色又变了一阵，才冷笑道：“李公子原来是个明白人，那倒反而好说话了。”

李益笑道：“再晚明白，只怕督帅不明白，凉州离朝廷虽远，却把持了秦中门户，而且在其它诸镇中，离长安是最近的，更为重要的是凉州与长安之间，没有大军扼守，所以朝廷对凉州最为注意，绝不容一人把持，否则也不会叫督帅来把家岳挤了回去，调戍之策，在别处可以不行，在凉州却必须贯彻力行，使朝廷能直接掌握，督帅这种种行为，岂是朝廷所能容！”

语气越来越峻厉，史仲义不其而然地从这个年轻人身上，感到了森森的杀气，连忙又赔礼道：“公子明教，下官立刻就着手准备易戍事务。”

李益冷笑道：“太晚了，来不及了！现在就算督帅愿意易戍，别的人也不会答应督帅罢手了。”

史仲义又是一惊道：“李公子此言何意？”

李益沉声道：“那些因为私移城砖来营建私宅的将尉们在督帅危言耸听之下，才贸然地把部卒昼夜兼行，放弃了本身戍守的职责而齐集凉州，就等着督帅发动一次奇袭，而将功折罪的，他们怎肯轻易的接受易戍而放着一个随时可被杀头的罪名在那儿呢？”

史仲义这次是真正沉不住气了，霍地起立，进前一步，逼近李益的身边，习惯地伸手握向腰间，可是他穿著便装，腰间并没有带剑，他摸不到什么时，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失态，万分尴尬地干笑了一声：“李公子，这可不是开玩笑的，这种话关系非浅，没有证据，怎可轻易出口！”

李益见他如此着慌，可见自己的猜测完全正确，于是更具信心，干脆唬到底，笑笑道：“督帅，再晚既然敢说出来，自然就有相当的证据。”

“什么证据？”

“这个，在此时此刻，自是不便提出在督帅之前。督帅，朝廷苦心把你培植起来，渐渐地才接替了家岳的职权，那绝不是靠着你一个人争气有出息才办得了的，明地暗里，总要有很多人帮助支持你才行的，督帅想想，你待人是否会比家岳更宽厚呢？”

这似乎是题外话，但史仲义的汗水已从额上滚流而下，因为李益的话中有话，在亮出他的证据。

这些证据，看来确有其事而非空穴来风了，李益更加重他的紧张，进一步逼着他：“督帅待人不会比家岳宽厚多少，而那些人都家岳的袍泽旧部，何以要宁肯背叛故主之险来支持督帅？这不是为了跟督帅的交情，而是为了朝廷之托，他们能于昔日支持督帅，自然也能于现在反对督帅……”

史仲义的反应几乎是难以相信的冲动，大声叫道：“是那一个，那一个混帐东西，我是为他们着想，犯罪的是他们。我是为他们设法摆脱，他们竟忘恩负义地出卖我，李公子，你说出那个人来，我先劈了他……”

李益负手冷笑道：“督帅，这话不是问得太幼稚吗？你自己都不知道，我又怎么知道？”

史仲义嗒然若失，他也知道这话太幼稚，李益绝不肯说出什么人的。好在他神色一转，又淡然一笑道：“没关系，本帅最多担个失察的不是，那

几个叛贼，却非死不可，私拆城砖而营私宅是死罪，身居守戍而为之，是知法而犯法罪加一等，本帅可以不待朝令而先斩了他。”

李益淡淡地道：“督帅总得先找出是什么人才能加以处置，总不成五卫郎将全部加以处置吧？”

史仲义忽然发现这个年轻人的厉害了，因为李益太冷静，似乎一切都已胸有成竹，吃定了自己似的，以堂堂一镇节度使，来访一个新进的绿豆芝麻官儿，史仲义本就感到十分委屈，李益的这个态度他受不了。

因此，他知道必须先要镇住这个年轻人，事情才能有转机，所以他的神色一转为倨傲：“李公子你要明白，本帅所以如此客气，完全是为了私谊以及对卢恩相的尊敬，如果站在公事上，仅凭部里一个委员，本帅根本可以不加理会。”

李益仍是含笑道：“是的，再晚初到凉州，按照公事手续，趋帅府投文叩诣，就没有看着督帅大人的金面，只由一名老夫子敷衍几句，赏了二十两金子……”

史仲义以为李益还记恨那件事，口气略略缓和了一点道：“那是罗春霆糊涂，没有弄清公子的底细，本帅知道公子是卢公的乘龙快婿后，深咎失礼，立即就来回拜道歉，在人情上，本帅也已经尽到礼数，相信卢公知道了，对本帅也不致再加苛责。”

李益笑道：“当然不会，家岳对督帅很敬重的。”

史仲义道：“卢公对我或有不满意，可是他也应该知道，史某对他已经仁至义尽，换了个人……”

李益神色一沉道：“家岳与督帅之间的交往，李益并无所知，倒是督师如何接替家岳的职位内情家岳还是在李益处得知的。”

史仲义又是一怔，李益道：“督帅如果对京师的灵通一点，就知道家岳与李益之间，并不很愉快，我们结这门亲事，是家岳沾了我李益的光多，现在我说出这些人并非对家岳有何不敬。而是让督帅明白。李益此来，不想靠着家岳的人情而使督帅另眼相待。”

话说得很明白，史仲义也不必再抬出卢方来作所要求，史仲义心头转了一转道：“李公子，我知道你在京师交游广阔，上动公卿，下结江湖豪客……”

李益道：“督帅过奖，不过这些关系没有多大用处，最要紧的还是要靠自己。”

“李公子，本帅提出这些，也不是在乎那些关系，老实说，即使公子与当今圣上交情莫逆，能平起平坐，甚至于出入宫门无禁，那也仅是私交，除非圣上当朝颁旨，封下你一个官职，否则你仍是一个布衣百姓。”

“督帅说得完全对，李益在郭老令公的汾阳王府，与圣上同席侍宴，确也曾并起并生过，而且即席定谋，击杀了逆阉鱼朝恩，但并未以此而邀赏，朝廷用人以才，擢拔以绩，杀死鱼朝恩固然是功，却难以公诸天下，因为要定鱼朝恩的罪名很难，认真追数，鱼逆固万死莫赎，天威亦将蒙羞，即使如督帅等封疆重镇，亦难免有失职之罪，尤其是祸国殃民之巨奸大恶，竟死于布衣之手，置廷上诸公与四野重臣于何地？为了各位的体面，那件大功由翼国公秦爵与汾阳王郭老令公领了，李益这个六品功名，还是凭着真才实学抡选而得到的。”

“公子知道是六品冠带就行了。”

“李益自然知道，督帅如果是官服戎装而来，李益理当跪叩应对，正因为督帅是微服私访，李益才能放肆直言。”

史仲义笑道：“李公子果然是明白人，那就用不到本帅回到帅府再以公命相请了。”

李益笑笑道：“督帅坐长边境军务，李益则是奉旨督促修城，彼此不相隶属，督帅如果真要以公命相召，李益也可以不奉召的。”

“那怕由不得公子呢，别说公子只是一品六品部员而已，就是当地四品太守，本帅照样也有权节制的。”

“不错，杨太守的职守上是要受河西的兵镇节制，因为他是河西的牧守，督帅管得到四品太守，却管不到南郑县一个小小的八品县丞，因为那里不是河西的辖区。至于李益吗？督帅除非等日后调进尚书省，否则也是风马牛而不相干，因为李益此刻隶属兵工两部，就是兵部尚书要想砍我李益的脑袋也得请准上宪，会同工部才能实施呢！”

他把官府隶属的职权弄得很清楚，使得史仲义恨得牙痒痒的，脸色一沉道：“李公子，少要抓破了脸，本帅倒不信治不了你！”

李益笑道：“有办法的，督帅可以下令派兵来。把我接进帅府去。”

史仲义道：“本帅真要派了兵来，就不会是接你了！”

李益道：“不！督帅把我弄到帅署后，如何处置都行，但是在未进帅署前，却必须用这个接字，因为不管李某身犯何罪，都还轮不到督帅越俎代庖。我替督帅想过了，你只有借口边境不静，恐有变乱，强行把我接进府中去保护，才能交代得过去，因为这是督帅的职权之内，可是即使进了帅署又待如何呢，督帅又敢杀我吗？”

“为什么不敢，在帅府内……”

李益再唬他一下道：“在帅府内未必每个人都会听督帅的，如果李益没有这份把握，又怎敢来与督帅谈易戎之策？”

史仲义果然被唬住了，微微一笑道：“李公子果然高明，史某不请你上帅府了，但是多亏你指点一条明路，史某只要派上一标的人，守住这家客栈就行。”

“不行的，督帅，你不知道派那一标兵来才靠得住，而你若那样做了，李某也有把握，立即能调动十标的兵来同样地对督帅进行保护！”

史仲义又被镇住了，因为李益造成的局势，使得史仲义不敢不怀疑他确有这个能力，而且李益的态度那样镇定自如，使史仲义更不敢轻动了，好在他城府很深，居然又堆下一脸笑容道：“李公子，佩服！佩服，你虽是个文官，却有武将临危不乱的镇定，我这个玩笑竟然吓不倒你。”

李益笑道：“正因为我知道督帅是开玩笑，所以才胆子壮一点，因为督帅要被我太简单了，实在用不着费那么大的事的，随便带上个三五亲兵，跑过来挥剑一斩，然后对外宣称我意图通敌，故而就地正法。”

史仲义一笑道：“公子别开玩笑。”

李益道：“不是开玩笑，不是今天就是明天，突厥人将起内乱，督帅随便安点证据就可以坐实我的罪名了，反正人死无对证。督帅怎么编排都行。”

史仲义的神色突地大变：“李公子怎知突厥有变？”

李益笑道：“督帅不是跟东莫尔部的也先汗联络好了吗？集结所部，就是支持他大公会议中击杀西莫尔汗，而夺得突厥的霸权，而再利用也先与吐蕃的关系，三面会合，尽歼西莫尔的联盟各部。”

“这是从那儿来的消息？李公子，你别又推说是由卫所的耳目向你报告，这件事各卫的郎将都不知道，为了怕消息外泄，我连他们都没说。”

李益笑道：“但是督帅私访东莫尔汗也先时，却有人看见了，别人不知道督帅去干什么，我却清楚得很，督帅如果想阻止朝廷易戎之举，只有这个办法！”

“哦，李公子居然就凭想象而能测知军机？”

李益道：“是的，观其所之，察其所由，知其所以然。督师轻骑简从，私入胡营，密晤胡酋，必有所为，突厥的西莫尔主盟多年，西莫尔汗哈卜达中庸守成，而无大志，故河西多年平静无事，仅东莫尔汗也先雄心勃勃，结婚吐蕃公主，颇思有所作为，督帅如若许以大唐兵马为之声援，助其夺盟突厥，彼必乐而从之。”

史仲义顿了一顿才道：“李公子，还有谁知道这个消息？因为这太重要了，如若轻泄，就会祸乱立生。”

李益道：“督帅不必去担心这个问题，倒是该自己为自己打算一下。”

史仲义道：“本帅没有什么好担心的，河西设塞置镇就是为了拒突厥与吐蕃之入寇，但光是置军以待寇，那是消极的办法，本帅之计若成，则兼可交好突厥与吐蕃二族，使河西永绝边患。”

李益一笑道：“胡人性情多变而好伐，岂是交好所能安抚的？汉代屡次以公主或宫人下嫁胡人和轻，而边患迄未稍遏，倒是卫青，霍去病，窦宪等率军远征，杀得他们远窜而奔，胡患乃绝。”

史仲义冷笑一声道：“汉时胡患如绝，现时就不应再设边镇，李公子，纸上谈兵容易，这不是你们懂得的。”

李益道：“我是不太懂得用兵，不过我倒是懂得一些本朝律令，虽说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但是边镇大臣私相结交外廷酋主。擅启兵战，这都是违禁令的。”

史仲义神色一变道：“李公子如果要以此相罪，本帅听候廷裁好了，不过在朝廷遣派的钦差或是钦旨未曾来到之前，本帅为权宜之计，不得限制一下公子的行动，从现在起，公子不得离开这旅邸一步，来人哪！”

声音叫得很响亮，站在院子里的两名亲丁很快就来到了堂屋门口，史仲义已经站起身子道：“你们就在门口站好，看守着这屋子里的人又不得出入，如果有擅行故违者，以阵前抗命论，杀无赦！”

两名亲丁显得很惶惑，李益也冷笑道：“史仲义，你私通外邦，违拒圣旨，意图叛乱，这是族灭大罪。”

史仲义道：“李公子，这话可不是随便说的，你要拿出证据来才行！”

李益道：“我当然有证据，但现在却不能提出来。”

史仲义道：“那就等你把事情转报朝廷后再行对质好了，现在本帅却是此地的最高决策司令。”

李益看见小红已经站到门边，知道她已完成了狙击准备，于是也冷笑道：“史仲义，现在我也宣布奶的通敌罪，应予就地正法，请两位将爷立即执行！”

史仲义听见李益居然叫他的亲丁杀自己，不禁一声笑道：“李公子，奶是要他们来杀本帅？”

李益道：“不错！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除非他们也像奶一样，意图叛变！”

史仲义哈哈大笑道：“很好，你慢慢对他们解释吧，本帅戎务在身，无暇久陪也；陈武，徐康，你们两人在此监视着李公子的行动，不得有误，本帅回到帅署，立即遣调卫士前来接替，在这段时间内，如有差错，将唯你们是问，你们可得特别注意！”

那两名亲丁虽然答应了，却有点惶恐，因之左边的一个汉子迟疑地道：“元帅，这小的责任太重了。”

史仲义道：“陈武！本帅既然授权给你们可依军令行事，自然会替你们担待的。”

李益道：“二位将爷，授权给你们的意思就是便宜行事，当史仲义一走，你们就应立即去行动，不管我是否有逃走的行动，你们都必须杀了我以为灭口，但是我要说一句，不管两位做些什么，你们都死定了，因为我已经将史仲义与胡酋密商谋乱的证据，叫卢安会同凉州太府杨梦云杨大人，于昨夜急驰古浪，邀请兵部特使刘学镛大人，携带兵符前来制裁史仲义，到时候证据确凿，史仲义就无法再为两位担待了，恐怕也不会再让两位有见到刘大人的机会，这是说两位杀了我。如果两位只是看守着我而无行动，那就更危险了，史仲义只要一回去，要想解释拘禁我的理由，一定会去找杨太守共同协商，知道杨太守已经离开开府郡未归，连两位都是见证，他会叫人把我们一起杀了的。”

史仲义神色大变道：“你真这么做了？”

李益道：“当然！我手中无甲无兵，又没有权利立即制裁你，只要把一切速报兵部，采取行动，我如果没有那些安排，怎么会跟你摊明一切？”

史仲义冷笑道：“关于跟东莫尔汗协议的事，本师不否认，但本师另有解释，既然你已经呈报兵部了，本帅倒是不便处置你，陈武，徐康，你们看住他就行了……”

李益道：“两位将爷，你们既是史仲义的亲随，自然知道他有没有到过胡营，只此一点，已经构成了违禁之实，两位如果不拦住他，回头二位也将不保。”

史仲义道：“李公子，这两个人是我最亲信的部属，他们不会相信奶的挑拨的。”

李益笑道：“亲信到什么程度，你勾结东莫尔，准备掀起暴乱的事，有没有告诉过他们！”这句话很有力量，果然使得那两个人有点动摇了。这是李益最厉害的一手攻心之计，他早已算准史仲义不会把这种秘情让手下人知道的。史仲义看看两个部属已有活动之意，沉声喝道：“陈武，徐康，你们可是怀疑本帅？”

他毕竟还有主将之威，震慑得二人一惊，连忙恭身道：“小的们不敢！”

史仲义道：“那就好，你们在这儿守着李公子，等兵部的刘大人到来，本帅自有妥当的解释。”

李益笑道：“只怕刘大人未到，我们就没命了。”

陈武道：“李公子，这个你可以放心，我们在凉州多年，跟本郡的军中袍泽都很熟，不管是谁前来，都不会不问青红皂白就胡乱杀人的。”

李益笑道：“如果是胡人前来呢？”

陈武道：“那怎么可能呢？胡人都为我大军所阻，不可能进入到凉洲的。”

李益道：“大公会议在王副帅的城堡中召开，每一位胡汗都有十几名亲

兵跟着前来的，真要有所行动，有十几个人已经足够了。”

“城堡戒备森严，胡人不许离开城堡半步。”

“如果史仲义亲自带人率同胡人越境，有谁会阻止呢？东莫尔汗慨然跟史仲义约定了，听见消息外泄，一定会指使他的亲兵来杀人灭口的，甚至于会牺牲那十几个人，在他们杀死我们后，再由史仲义把他们狙杀，这么一来史仲义就更有借口了，指说胡人作乱，拒刘钦差于城外，等他跟东莫尔人联手造成乱势之后，大势在握，朝廷明知其不轨，对他也无可奈何了。”

这番言词果然有效，史仲义勃然震怒道：“李公子，照奶的说法，本帅岂不是胆大妄为，不顾王法了？”

李益朗声道：“奶不敢，你只是想保全奶的兵权，不肯受朝廷的节制而已。”

史仲义一笑道：“你终于说了良心话，本帅只要不是有谋反之意，任何权宜之计，本帅认为可行的，都可以径行自决，成败功过，本帅一肩担承。”

李益道：“但是奶的做法，朝廷却不会同意。”

“节度使自行权宜，非独凉州一郡为然，每一个地方都差不多，这点本帅却无须多作置辩。”

李益笑道：“你为了保护奶的兵权，李某则为贯澈朝廷的决策，我们相持还有一说，但是这两个部将在里面白送一命，却又为的什么？”

“李公子，本帅并没有要他们的命的意思。”

李益道：“现在他们已经知道得太多，奶不会留下两个抓住你把柄的人为活口的。”

转头对那两个亲兵道：“两位跟随史怀义有年，他是怎么样一个人，两位应该比我更清楚，如果两位真的相信他，尽管让他离开，否则两位就必须留下他以为自保。”

史仲义冷笑道：“留下我，留到什么时候？”

“留到兵部特使刘大人到来，以兵符褫夺了奶的帅印后，听行公决，有罪无罪，自见分晓。”

史仲义道：“军情紧急，本帅可没有时间陪着你在这儿牵扯，陈武、徐康，你们已经听见了本帅的口谕……”

陈武顿了一顿道：“小的们追随元帅回署。”

史仲义一怔道：“你们是什么意思？”

陈武道：“元帅如果问心无愧，就没有拘禁李公子的必要，小的相信元帅尽忠国事……”

史仲义道：“陈武，你胡涂了，假如他把那个消息宣泄出去，西莫尔汗哈卜达立将生变……”

“他们变不起来的，全部的胡人不过万余……”

史仲义道：“不错，目前他们只有万余人，不敢有所行动，可是消息一泄，他们就不会来赴会，”那也没关系，东莫尔汗与元帅既有协议，绝对不会跟他一起作乱的。“立即率部回到本族后，再重起大军前来，那就严重了。”

史仲义沉声道：“陈武，奶懂什么，东莫尔汗也先虽与本帅有约，那是要助他取得突厥的霸权，如果消息外泄，西莫尔汗赫卜达有了准备，东莫尔取不得霸权，又将为同部所不容，只有使风转舵，责怪本帅背信，会同西莫尔汗一起作乱了。”

陈武道：“西莫尔人会容得了他吗？”

史仲义苦笑道：“他们究竟是同部，把隔阂消除了，自然能合在一块儿，胡人好战，这几年平静无事，他们的部下族人都静极思动，而且新长成的一批壮丁久经训练之后，更是渴求一战，只要有仗打，他们并不在乎对谁。”

李益道：“天下本无事，这可是督帅自己挑起来的。”

史仲义厉声道：“李益，你只是书生之见，懂得什么，本师在边塞有年，深悉胡人之性情，他们安稳不了几年，因为边境生活困苦，可供放牧之地不多，只有靠战争来削减人口才不会有饥饿之虞。十几年的平静，每一个部族的人口都激增，生活所需已不敷供求，胡人好战之性也是因此而养成的，突厥迟早总不免会有一战，即使现在不发作，再过三五年，也必定要发作的。最好的办法，莫过于让他们自己内哄，本帅这个计划构思已久，只是提早发动而已，此举对朝廷有益而无害……”

李益冷笑道：“但是军权掌在你这种悍将桀臣手中亦非朝廷之福！至于制胡之策，并非你一个人高明，朝廷也有了安排之策。”

“什么方法会比本帅所构思的更好？”

“这个无须告诉你，等你交出兵权，自会另有妥当人选前来接替，实施新的制胡之策。”

史仲义道：“这么说来，朝廷早就有意撤换本帅了？”

“那倒不一定，朝廷只是看着你的态度，如果奶肯接受朝廷的调度，赞行易撤之举，则朝廷自会将新的策略告诉你，现在你不但无意接受朝廷的安排，而且还想出种种方法违抗廷旨以图长掌兵权，则你对朝廷的威胁，尤较胡人为烈。史督帅，趁着你还没有犯大错之前，从速自求补过，静候朝廷的处置，虽然丢了兵权，朝廷念你多年戍边辛劳，多少还会有个补报。”

“笑话，李公子，本帅可不像令岳卢方那样庸弱无能，本帅一生事业在于军戎，怎甘心调回长安去当个文官，受伧夫的气。”

李益沉声道：“督帅，望你三思而行，若你一意孤行不但首级不保事小，恐怕还会贻祸亲族。”

史仲义见颜面已经抓破了，冷笑一声道：“笑话，本帅只要把突厥的控制掌握了，看看朝廷是否敢拿本帅问罪？陈武，徐康你们跟随本帅多年，本帅一向视你们为心腹，想不到今天你们竟敢违抗本帅的军令，心生二意！”

陈武看看徐康，二人不知如何是好，史仲义沉声道：“你们两人究竟怎么样？”

陈武道：“元帅，小的们实在为难，李公子是朝廷的专使，元帅是朝廷的重臣，小的们也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史仲义冷笑道：“但是你们两人是在本帅的节制之下。”

陈武顿了一顿，终于鼓起勇气道：“元帅，小的们不是元帅的家奴，受元帅的节制，只因为是元帅的部属，尊敬元帅，也因为元帅是朝廷钦命的重臣，因此小的们效忠的是朝廷而不是元帅，如果元帅是为了朝廷而颁下的军令，小的们万死不辞，可是元帅要小的们杀害朝廷的专使……”

史仲义知道李益的话已经在这两名亲随心中起了作用，怔了一怔才道：“本帅并没有要你们杀死什么人！”

陈武道：“但元帅方才已经作了暗示。”

“胡说！本帅何曾作什么暗示，只要你们看住这姓李的，如他有强行离去之意才准你们杀他。”

“如若元帅问心无愧，就没有监禁李公子的必要。”

“本帅怕的是他向别人泄了军机。”

“元帅，军机恐怕早就泄露了，元帅订计之时本军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小的们一直追随着元帅，甚至于还同赴胡营去拜会东莫尔汗，也不知道元帅与人相约之事，而李公子却知道了。”

史仲义一怔道：“对啊，这事情是怎么外泄的呢？”

陈武道：“东莫尔汗也先不通汉语，元帅又不通胡语，商谈之际，必然要人通译，或许消息就是这样泄露了。”

“胡说，东莫尔汗向本帅保证过，他那个通译是他的亲信左右，绝对可以信任的。”

陈武笑道：“元帅，也先不通汉语，怎么能向元帅保证呢？如果这些话是通译转述，又怎可以轻信？据小的所知，胡人所用的通译，多半是汉人居留在胡地的商人，因为口齿伶俐，渐得胡酋亲信而被征召作为智囊，这些人中有很多是与朝廷暗通消息的。”

史仲义脸一变，李益的心中也是一动，他们都发觉了一件事，就是这个陈武的身份并不简单，很可能就是朝廷遣在边境的密探耳目，所以才知道得这么多。

不过这情势是对李益有利的，因为他的立场他得到了更有力的支持，但是李益往深处一想，却并不高兴。

这个人既是朝廷的耳目，对李益的计划就有了妨碍，尤其是目前的一切，陈武误以为李益是真正得到了朝廷赋与的特权。才会得知这么多的秘密，殊不知这些都是李益凭自己的智慧。推敲臆测而得的，事后若是对证起来，自己并没有接获任何的密报，完全是独断独行，自作聪明地居间撩起一场大风波，那是很危险的事。史仲义固然要除掉，这个人也不能留。

史仲义的震惊更深，他意会到陈武的身份后，也体会到朝廷的厉害，在自己的身边都安了人，而自己的作为就很难取得朝廷的谅解了。除非是完全控制着边境的局势，使得朝廷有所顾忌，才能保得住自己。

心念一动，他已经有了计较，淡淡地道：“好吧！陈武，奶的计较也对！现在你们跟本帅一起回去。”

陈武与徐康应了一声，史仲义又向李益道：“李公子，本帅的构思容或与朝廷不合，但是本帅的居心是为了朝廷，其中的是非曲直也不是在此能辩得明的，本帅等候刘大人到来之后再作议处。”

李益为人机警，他已从史仲义眼中看出杀机，也知道史仲义打的是什么主意，但是他没有说破。

陈武与徐康则因为在史仲义的背后，看不见史仲义的表情，以为史仲义已经屈服了，他们的立场自然也不能过份地对史仲义作何干涉，因此史仲义回头向外走去，经过他们两人身边时，两人同时弯腰低头拱揖行礼。

史仲义此来是便服访客，腰边没有佩剑，但陈武与徐康却是主帅的护卫，纵然未着戎装，兵器却是随身的。

史仲义趁他们低头之际，突然伸手，掣出了陈武的佩剑，青虹突闪，陈武还不及有所行动，剑光下落，已经砍落了他的首级，徐康见状大惊，连忙跳开。

史仲义手按长剑，厉声道：“徐康！”

徐康惶恐地在远处恭身道：“小的在。”

史仲义冷冷地道：“陈武违抗军令，故而本帅立予斩首，奶是否也想跟

他一样？”

徐康的脸都吓白了，连忙道：“小的不敢，元帅饶命。”

史仲义对徐康背景可能了解得清楚一点，对他并没有杀意，只是厉声道：“陈武也许是仗着背后别有所恃，所以才敢违抗本帅的命令，你却是本帅在凉州就地征召的亲兵，也可以说是由本帅一手提拔起来的人……”

徐康颤着声音道：“元帅对小人恩深义重。”

“你明白就好，因此本帅原谅奶的无知，而且更挑你一场富贵，替本帅办好一件事，本帅立升你为营卫统领郎将，担任帅府侍卫之职。”

“多谢元帅提拔，不知元帅有何指示？”

“在这儿保护着李公子，等本帅走了之后，陈武心图不轨，刺杀李公子，而你杀死了陈武……”

“这……不太妥当吧。元帅，陈武绝不会意图不轨的……”

史仲义哦了一声道：“为什么不会呢？”

徐康迟疑了片刻才道：“小的跟陈武同居一室，知道……”

“你知道什么？”

“知道他跟营中一些将校们都有往来，似乎也听他说过，他在京师尚有一些亲戚，都是担任要职的，日后必可发达，叫小人跟着他一起，必定有好处的。”

“他要你做些什么？”

“什么也没有，只是要对小的对他的行动略加掩饰一下，有时他在休息时，离营外出，有时有人来找，叫小人在外面替他看看，不叫人接近。”

“他究竟在做些什么，你难道不明白吗？”

“小人多少也有点知觉，他是朝廷的密探，将边境的情形密报朝廷，正因为小人知道他的身份，自然不敢泄露。”

“跟他来往的人你都见过了？”

“大部份都见过，因为他们也知陈武对小人作过某些暗示，不避讳小人。”

史仲义勃然怒道：“混帐东西，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徐康苦笑着道：“元帅，小人知道了他们的身份，就算禀告了元帅，元帅也不便如何地处置他们的，可是小人却再也无法立足了，甚且有性命之忧。再说小的虽是元帅的亲随护卫，由于资历尚浅，根本就没什么机会接近元帅，如若小人想私自进谒元帅，也可能见不到元帅。”

此人相当聪明，说话的技巧极佳，他的话虽然平淡无奇，似乎是在为自己辩解，但是却已巧妙地暗示了史仲义的身边有着陈武的同伴——朝廷的密探。

史仲义自然听得懂，而且也明白了徐康的另一暗示，点点头道：“好！徐康，过去的事不谈了，奶的忠心。本帅自会善加补到，以前本帅为了表示心中无他，对身边的人从未严加甄选。也没有把自己的心腹弟兄留在身边，想不到朝廷对本帅并未寄予信任，依然在本帅身边密布耳目，今后本帅倒是该小心用人了，徐康，你好好地守护在此地，本帅很快就会派人来接替奶的。”

他在说到小心用人四个字上特别加重了语气，也等于对徐康的第二个暗示作了答复，因此，他最后说的很快派人来接替的话。则是补充说明，表示要派来的人，绝对是靠得住的人。徐康只是恭敬地答应了一声，抱剑肃立，眼睛盯着李益，表示完全领会了史仲义的意思。

史仲义很放心地举步向厅外走去，小红站在门口，看见史仲义过来，

连忙跪下来，颤着声音道：“督帅大人请饶命，小女只是李公子的侍婢……”

她跪的位置恰好挡住了史仲义的去路，史仲义皱皱眉头，显然不愿在此时多事纠缠，弯腰伸手把小红拨向一边道：“没有奶的事，你在厅里等着，本师不会难为奶。”

他急于离去，拨开了小红之后，快步擦过向外走去，正因为他急急想离开，才没有注意到背后，走出三四步，募觉后腰上一凉一疼，踉跄跌前两步，总算是他久经战阵，电疾转身稳步，举手作势，看见小红已经站了起来，却没有进扑过来的意思，才伸手去摸腰间，摸到了一枝匕首，插在后腰上。

他也是懂得厉害的，用手扶住匕首的柄，却没有拔出来，只是沉声道：“好！李益，你居然埋伏了杀手，暗刺本帅，徐康，立刻砍了他们！”

李益见小红一击得手，心中大定，吐了一口气，朝徐康道：“徐壮士，你已经看得清楚，史仲义心存二志，妄图不轨，本使已经对他一再理谕劝悔，因为他执迷不悟，本使才作了断然处置，你别再听他的蛊惑作出胡涂事。”

史仲义却不容徐康多作犹豫，厉声催促道：“杀，徐康，杀了他们，本帅自会担代。”

他怕徐康不敢下手，忙又补充道：“李益，你虽然是兵部高大人的私人代表，衔有使命而来，到底不是钦命的使臣，本帅先前不杀你，只是怕造成更多的误会，现在你居然敢藏凶手，谋刺本帅，本帅就不怕非议了。”

李益笑道：“史仲义，你先前不杀我，只是怕被人知道，无以自辩而已，其实心中已经决定要我的命了。”

史仲义道：“不错，本来你还可以多活片刻，为了使你死得自然一点，本帅还要另作安排，现在你的侍姬行刺本师属实，本帅可以名正言顺地杀你了，徐康！”

李益不让他多说下去，微微一笑道：“徐壮士，你最好还是考虑一下，史仲义如果不死，他可能还有能力为你担代一二，他如活不死，谋逆之罪已无可道，你若是跟着蠢动，就是同党谋逆，那是诛连九族的大罪，你是本郡人氏，家小亲族都在本郡，逃都逃不了。”

史仲义冷笑道：“这么一柄匕首，又不是伤在要害，岂能杀得了本帅，徐康，不必多虑，替我砍了再说。”

徐康看史仲义腰间的匕首只刺进寸许，显非致命之伤，而且有了这个事实，他杀死李益是可以不負責任了，因此举剑向李益逼去，小红跨前几步，沉声道：“徐康，你好大的胆子，当真不怕犯死罪了？”

徐康持剑继续逼向李益，小红的身子像旋风般地跨进来，脚踢臂探，轻易地夺下了他的长剑，把他踢向一边，史仲义脸色一变道：“你居然是个谳技击的高手？”

李益笑道：“督帅大人现在才明白不是太迟了吗？我如果没有充分的准备，怎会如此鲁莽，在兵符未达之前轻举妄动，指谪你的罪状，挑明你的阴谋而自取死路？”

史仲义顿了一顿，也冷笑道：“李益，你的确是个很阴险的人，只是你的这个杀手经验还不足，没有能一刀将本帅杀死，你就失算了，徐康，不必管他们，过来护卫本帅回署，立即派遣重兵前来捕杀他们。”

徐康战战兢兢地退了出来，看见小红无意追过来，不但如此，而且还把夺去的长剑丢在他的脚前道：“把你的剑带走，看史仲义是否能活着走出门口！”徐康拾起了剑，慢慢返到了史仲义身边，史仲义扭转身子，大步向

外跨去，徐康却不敢立即追上去，仍是看着李益与小红，慢慢地向后退去。

小红含笑地数着：“一步，两步……五步，六步，史督帅，再走一步，就是你毕命之时。”

徐康闻言一惊，连忙回头看去，史仲义连第七步都没有跨出，人已倒了下去，他大惊上前正要搀扶，小红已沉声道：“不要碰他，他身上中了我七步追魂剧毒，现在毒已外发至肌肤，沾上了你也难逃活命。”

史仲义的脸色已变成乌黑，可见毒性之烈，把徐康吓坏了，而且正在这个时候，卢安领头，带着凉州太守杨梦云与方子逸，伴着个一身冠冕的中年人进来。

李益迎了上去，举手长揖道：“刘大人，你来得稍迟一步，河西节度史仲义勾结胡人，图乱边镇为再晚揭破，他正要杀人灭口，幸而再晚已有准备，及时反击，诛却逆贼，一切经过，有这位徐护卫在旁目击，大人问他好了？”

刘学镛看看死在地上的史仲义，脸色大变，走了过去，拉住了李益的手：“十郎，这次的事情闹大了……”

李益笑笑道：“没什么了不起，再晚早有计较安排，大人从速问明经过，出示兵符，以便处置善后。”

刘学镛简直不知怎么办才好了。

倒是杨梦云还沉得住气，朝徐康道：“究竟是怎么回事，你还不赶快禀告刘大人知道！”

徐康已经吓呆了，李益笑道：“进到厅里再说，杨太守请到门外去吩咐一声不要让任何人进来，子逸，你去到帅署，把罗春霆跟副帅王慕和找了来。”

杨梦云道：“下官追随刘大人来到之后，听说史仲义在里面。已经对店中说过了，而且下官也告诉过属下的班房人员，守着这间客栈，不准人随意出入，李公子所从事的是件极大的机密，下官自不敢掉以轻。”

他倒不愧为干吏，办这种事十分稳健牢靠，但李益却微微一变色道：“尊守的行踪已经让贵属知道了？”

杨太守立刻知道了李益的意思，笑着道：“公子昨夜再三嘱咐务须守秘，下官怎敢有违，昨夕行前下官召集下属，吩咐他们必须紧密地守着客栈周围，而且要便服潜居民家，不让任何人知道，以便保护公子。”

李益道：“多承尊守关心。”

语气很冷淡，杨太守笑道：“公子可能误会下官之意，认为下官是监视公子的行动了？”

李益淡然道：“万一李某所谋不成，尊守大人对史仲义必须有个交代，这倒是怪不得尊守要小心了？”

杨太守笑道：“李公子，如果你的所谋不成，史仲义为小郡节度使，手握兵权，爱怎么做就怎么做，何况此地百里之外内，都是河西辖区，公子就是插了翅膀，也逃不过骁骑的追索，下官根本不必管那些事，何况史仲义也不会让下官参加，下官那么做，的确是为了保护公子。”

方子逸也道：“君虞，杨太守对兄弟解释过了，他倒的确安一片好心，你掌握了史帅的机密，史帅如果预先得知消息，必然不肯放过你，但也不敢公然对你如何，唯一的办法是弄出些意外，那就推在地方司守的头上了。”

杨太守一叹道：“是的，史帅为人，下官十分清楚，他手握兵权，下官的三班衙役，总合起来也不到三五十人，跟他是无法争的，只有一个办法，就是不让他使弄手段，弄些人在此看紧了，使他有点顾忌，才能保全公子。”

李益想了一下，知道这是他的狡猾处，他要保的实际是他自己，史仲义果真的要加害他李益，弄成意外，最后把责任挂在地方身上是很可能的事，照史仲义的为人，也绝对会这样做。

一郡民牧跟当地的节度使是斗不过的，但杨梦云也不甘心替人背黑锅，所以必须要作些安排的。

这是李益没想到的，但杨太守却想到了，难怪他昨天听见计划时那么惶恐，而且也那么合作，星夜启程，这么快就把刘学镛给搬了来，他是急于出脱自己。

现在看见史仲义已经死了，乐得送这个顺水人情。

这家伙够精明，但是李益却不喜欢太精明的人，因为事情已经接近了成功，史仲义一死，河西的大局都将由自己掌握，留个精明的人在这儿并不是件愉快的事。

所以李益的语气仍是很冷淡：“遵守大人的盛情，李某应该感激，可是李某却实在未蒙实惠。”

杨太守哦了一声道：“难道敝属未能尽职闹了漏子？”

李益道：“那倒没有，他们称职得很，自遵守大人去后，李某就没有看见过一位贵属。”

“这是下官再三吩咐，要他们务须隐秘，尤其不可使营中的人看见，以免让史帅起疑，壞了公子的安排，这班人是多年的干役，下官相信他们不致误事的。”

李益冷笑道：“他们太谨慎了，没被营中的人发现，可是也没对李某增加多少安全感，方才史仲义恼羞成怒，当时就想杀了我灭口，若非我这侍儿会两手防身的技击之术，及时狙杀了史仲义，李某早已身首异处了。”

杨太守微惊道：“那是下官疏忽了，下官以为史帅将不致于如此莽撞的，他纵然要做什么，也不敢亲手而为，下官曾吩咐下属，在潜藏保护公子时，必须要观察动静，如果史帅前来，切不可轻动，等到史帅离去后，立即前来保护公子。史帅尚留客栈中，他们自不敢轻举妄动的，不过下官的想法中，史帅不是躁急的人，必然有着特殊的理由，才会有所行动的，下官交代敝属时，方先生在旁可以作证……”

这家伙的确是有两下子，李益倒觉得不能再太过给他难堪了，否则事情对自己并无好处，倒不如领了他的情，以后想法子让他弄点好处高升他处吧。

于是才一叹道：“遵守行事周密，关顾之情，李某仍是心感的，只是遵守如果能先向李某透露一下，李某就不会担受那一场生死关头的惊怕了，事情的经过好在有证人在比，叫这个徐康说吧。”

他把大家邀请厅里，刘学镛看见地下还横着一具斩了首的尸体，吓得直抖，李益笑笑道：“刘大人，这人名叫陈武，是史仲义的亲随，倒是个忠心朝廷的汉子。”

刘学镛抖着声音道：“这……下官知道。”

李益目泛异采道：“原来刘大人知道他的身份，那就好极了，他是史仲义杀死的，刘大人，你既然清楚陈武的为人，就会对史仲义的平素行径也有个耳闻，兵部既然颁下了兵符，刘大人却坐居古浪叫我在道儿空口白话，头颅几将不保，幸亏是我安排得好，而且又能洞悉先机，得知史仲义勾结胡人的内幕，先发制人，否则李某白丢了一条命不足惜，史仲义狡谋得逞，为朝

廷又添了一重心腹祸患，对朝廷威信的打击，这个责任谁负？”

刘学镛没想到李益会把不是转到自己头上来了，他有许多难言之隐，对着李益的指斥，不知如何是好。

李益冷笑道：“我知道刘大人曾经奉有指示，要见机行事，因势而制宜，不便轻举妄动。”

“是，是的，十郎是明白人，下官必须慎重。”

李益冷笑道：“我明白，也幸亏我明白，才没有胡涂送命，也没有使事情弄糟，否则全盘大局都毁在刘大人的慎重上了，大人既奉有指示权宜行事，就该深入了解，才能因势而制宜，守在古浪又能知道什么，我不去相请，大人还不肯移玉呢，在我需要大人支持时，大人却赶不及来，那不是要我好看，而是拿朝廷的安危来开玩笑，假如我弄砸了，这因势不能制宜，大人负得起责任吗？”

刘学镛本来还不觉得自己怎么样，听了方子逸与杨太守的话后，知道事态急赶了来，还打算怪李益太过于轻躁浮动，万一所谋不成，逼反了史仲义，事情就闹大了。

他任职兵部，虽不能掌握全国军机，却对天下情势十分了解，大唐号称拥兵万余众，威抚四夷，为群邦尊为天朝，尊唐家天子为可汗，但那是太宗盛唐之际的事，年复一年的安逸生活，连绵不断的内廷权争，以及不断发生的小规模战乱，耗尽了国家元气，再加上后人的君王已无祖上的说气英武，几度的女祸，使得志士灰心，忠良不进，大帝国只有空架子。

天宝一乱，暴露了内政的弱点，所幸是边境的节度使都还能掌握着相当的兵源，抵制了外族的人入侵。

这使得大唐虽有内忧，尚无外患，但也正因为对边镇的依赖太重，使得那些节度使骄横自大，虽然没有明目张胆地割据自封诸侯，但实质上已经不太受朝廷的节制。

安禄山，史思明之乱虽仗郭子仪救平，而边镇之跋扈依旧，朝廷动过脑筋，有些地方，遣人去慢慢渗透分化，但是效果不彰，因为那些人取得了权势之后，只不过稍微好一点，抓到手的军权却是不肯放的。

大唐目前还有二十余万禁卫军，那是新从朝鱼恩手中接下来的，由郭秦两家的世子来指挥统卸，大致虽有眉目，但还不能够全部地掌握，虽可一战，却也不敢轻调远征，这一点朝廷有说不出的苦。

史仲义不敢反，朝廷也不怕他反，光是河西一地反起来，朝廷也还控制得了。

但是朝廷的禁军却要留以对付那些更为头痛的地区，像安禄山跟史思明的旧部所拟的魏搏等使区五大重镇，占了东北地区，节度使为胡人，对安史二人依然尊称二圣，视廷旨若罔闻，随时可能再叛的。

朝廷若用兵河西，正是给他们一个入侵的良机，比其一，再者，跟史仲义同时遣出的一批人，分别在其它各区中有了相当的地位，如果史仲义反了，跟那些人有人联系，问题将更严重，这是刘学镛急急赶来的原因。

高晖希望李益能用易戍之计说动史仲义，因为他是个好大喜功，不安份的人，如果另一套理由被他接受了，使他能全权控制另外的四郡，他也会同意的。

所以高晖才写了封私函给李益带致史仲义，却没有告诉李益实在的情况，让李益认为是朝廷的意思，在整肃另外的四郡，以李益的口才，或许能

达成这个任务。

易戍之计如能完成，则朝廷对另外四郡再少施压力，将史收统全局之功，但是高暉也怕史仲义不那么简单，看透了朝廷的真正意向而加拒绝，那就不能勉强，所以兵符虽发，却叫刘学镛在古浪停留视事机而定宜。

那知道李益太厉害，逼得史仲义要变动塞外的突厥现状而拉制易戍之策，这个计划如若成功，事情就糟了，史仲义可以利用突厥的压力而迫使另外四郡尽归统制。

这一来，刘学镛的坐待就误了事了，他如早发兵符，则在名义上还可压制一下史仲义，甚至于游说四郡，共迫史仲义就范的，刘学镛匆匆赶来，原是得跟史仲义好好地洽商一下，无论如何，也不能让突厥人插了进来。

但是他也知道，这恐怕已经晚了，史仲义如果跟东莫尔部酋也先汗协商妥当后，怎么样也不肯弃这个独揽河西大势，称霸一方的机会。

史仲义会耍出这一招不仅是朝廷想不到，也是他刘学镛没想得到，先前，他怪李益不知厉害而轻动，可是李益提出反诘后，他才吓了一大跳。

不错，李益是局外人，他却是深明其中厉害的，到了古浪之后，犹豫观望，未能及时制宜，他的失职之处，比李益要重上千倍，万死都不足以卸。

看来李益很厉害，似乎对边廷的局势也十分清楚，所以才敢贸然下手，刺杀了史仲义，也不敢如此对他诘问，以一个六品外吏，诘问他这堂堂三品的部员侍郎，当然是有所恃的。

何况李益在长安闹的事情也够大的了，原任兵部尚书于善谦是那么厉害的一个人，部么雄厚的底子，李益都能整下来，自己这个侍郎如果跟他碰，掉脑袋也大有可能，再说李益此刻正抓住了理由。

刘学镛为人有个长处是能屈能伸，所以派他带着兵符前来，也是为了他看事深，没有火性。

一看李益发了脾气，他立刻就软下来，连忙拱手道：“十郎，下官失察，下官失察，不过这也难怪，下官怎么也想不到史仲义会大胆妄为至此，而且他的行事毫无迹象，任何人都想不到，幸得十郎卓智天成，察微知渐，弭患于未然，下官深自感愧，还望十郎不辞辛劳，大力策划。”

李益见他松了口，也不愿意太给他难堪，因为自己虽是高暉的私人代表，究竟不是朝廷正式的钦差。

而且职位太低，不足以取信于人，还是要他来挡一挡的，但行事的大权则必须抓在自己的手中，所以要逼他一下，也是这个缘故，目的达到了就要见好就收，因此淡然一笑道：“大人言重了，事急从权，再晚不得已而采取了断然措施，但仍然要大人来作个处置的。”

“这……十郎不必客气了，下官全听钧裁。”

口气已近乎谦卑了，他见李益要召王慕和来，知道李益必然是已有安排，自己根本插手不进去。

因为边廷的情势很微妙，自己对这儿的情况不熟悉，如果接过手来，很可能弄个全盘皆砸。

李益笑了一笑：“大人不妨先问问这个徐康的口供。”

“那还问什么？十郎就加处置便了。”

“不，必须要问清楚，军中易师，而主帅暴毙，这是何等大事，一定要有个明白的交代，才能使军心安服，史仲义也有不少私人，如果不让他们知道主帅何以会致死，以及一个众所昭明的罪名，极易生变。”

这也是实情，刘学镛壮着胆子坐了下来，杨太守很机灵，忙道：“卑职自荐为笔录，此事关系重大，目前不宜外泄，徐康，你把史仲义的谋反情形从实说出来。”

徐康很聪明，史仲义已死，他就必须要保全自己了，连忙跪下叩头捣蒜道：“大人明鉴，小的不知道。”

李益冷冷地道：“徐康，刘大人进来时，你还在意图杀死本使，但是我原谅你无知，还可以为奶开脱一下，如果你再敢刁。本使就认定奶是同谋了。”

“李公子，你明明知道小的只是奉命行事，根本不知内情，小的是督帅亲随，督帅要小的怎么做小的怎敢违抗，关于督帅的行事，小的一无所知。”

“混帐东西，军令如山，你该顺从的，但也要分辨清楚，乱命有所不受，你看看陈武的例子。”

徐康不作声了，半晌才道：“李公子，小的口齿笨拙，记性又不好，已经不记得了……”

李益道：“你向史仲义招供陈武的活动，倒是清清楚楚，连一点小节都没漏掉，记性很好呀，史仲义许了你一个府卫郎，打算把跟陈武有来往的人，由你去指认，一网打尽，这时候你却来放刁了，莫非你在家很很不得意，九族父老都跟你有过节，所以你才想拼个一死，把他们都拖了进来吗？”

这个罪名太重了，徐康也知道不能再使刁了，显声叩头道：“小的不敢，公子要小的说什么，小的都……”

李益冷冷地道：“史仲义罪证凿凿，死有余辜，我不要你再为他加什么罪条了，你只要说老实话把经过的情形一丝不改地说出来！”

于是徐康一五一十，不但说出了经过，而且连李益跟史仲义的对话，也约略地摘要说了一遍，最后才道：“小的所知就是这些，至于公子跟史帅先前的谈话，小的没听见，就不敢妄加揣测了。”

李益道：“那些不要你证实，本使另行具文详呈。”

刘学镛变色道：“就是这些已经够了，徐康，你既然知道了陈武的身份与使命，也看见他不受乱命而斥拒史仲义，就该知所依循，你居然利欲熏心……”

徐康一听吓坏了，看样子刘学镛不肯放过他，连连叩头求饶，李益却道：“大人，这徐康是个无知兵丁，自不能与陈武相提并论，他虽然有罪，却不能过份地苛责。”

“如此一个不知朝廷，罔顾春秋大义的匹夫，怎可轻恕，非处以极刑，不足以儆其余。”

李益道：“这个人杀不得。”

刘学镛道：“为什么，李公子莫非还要为他求情？”

李益冷冷地道：“我不必为他求情，他犯的不是死罪，大人之所以不放过他，无非因为他知道了陈武的事。”

刘学镛尴尬地道：“李公子，朝廷为了解边廷动静，好不容易才建立一个体系，用以拊制悍帅顽将，这个内情实在不容轻泄……”

李益冷笑道：“谋之在朝，行之在人，如不得其人，虽有安邦定国的良谋，亦难当大事，如果再不得其人，则只有更糟，陈武等人虽为朝廷安插在此的线人，但是却为了外人知悉失去了作用。”

刘学镛忙道：“他们同居一室，自是难以保持秘密。”

李益道：“可是他们也没有完全能侦悉史仲义的行动，岂非形同虚设。”

而且经过的情形，刘公已在徐康口中得知了，那个陈武明知史仲义心谋不轨，却不敢毅然而施制裁，由此可知，这个办法还是行不通。”

刘学镛苦笑道：“李公子有所不知，这……这道理一时也说不清楚，下官等有暇时再与公子详加谈论。”

李益知道他必然有着许多不便明言的隐衷，倒是很识趣地不在这个问题上多加诘问了，但是他却必须保住徐康的性命，因此笑笑道：“这徐康虽然知道了陈武等人的秘密，却并没有对任何人泄过半句，否则史仲义早就有所警觉了，由此可知他是个很谨慎的人，我们就不该治他的死罪，杨大人，麻烦你把供词给他画押之后，吩咐贵属进来将这所客栈戒备起来，等我与刘大人商定一个概要后，再行定夺。并请贵属急速旁王副帅请来，子逸，你辛苦了，就陪徐壮士在侧房暂坐休息一下，小红，你招呼一下。”

方子逸听说他要陪着徐康，未免有点胆怯，及至听见李益又叫小红在旁招呼才算放了心。

他怕的是徐康为图保命而顽抗逃走，他是个文人，自然无法制止一个武夫的，李益叫小红在旁招呼，无异也是监视看徐康的行动，对这位姑奶奶的能耐方子逸倒是很清楚的，所以欣然地答应了。

徐康却不放心地望着李益，李益笑着把他们送进侧厢道：“徐壮士，你放心，我不把你交给杨大人的皂隶们看管，就怕他们暗害你，我说过保护你，就一定会做到，我要方先生陪着你，等于是拿他做个人质，押在你身边，你的身边还带着剑……”

“小人不敢，小的只求李公子救命……”

李益叹了口气：“我要小妾陪着你们，又叫方先生陪着你，就是要保全你，杨大人跟刘大人之间可能有了默契，不肯放过你，小妾一个人也许招呼不了，不过有方先生在旁边，就不打紧了，如果情况有异，你不妨拔剑胁住方先生，别人就不敢乱来了，我如此保全你，你还不明白？”

徐康感激涕零地道：“多谢公子，多谢公子！”

李益笑笑道：“刘大人所以不放过你，无非是为了怕你泄漏陈武等人的秘密，我跟刘大人谈话的时候，你不妨把你知道的那份人名告诉方先生写下来，这样，秘密已经不是你一个人知道的秘密，杀了你也没用了。”

徐康微有难色。李益道：“我虽是兵部高大人的将使，但是刘大人身缩兵符，他才是名正言顺的钦差，而且可能还是专门司理陈武等人密探事务的大员，他一定要除去你我是无法跟他争的，这是唯一救你的方法，而且还要快，杨太守叫人去了，我看见刘大人临走跟他打个眼色，大概就是示意他灭口，因此你必要趁快，名单书就后，交小妾立刻交给我，那才能真正的保住你。”

“可是小的以后怎么办呢？”

“徐康，你不是笨人，应该看得出，凉州这个地方你是待不下去了，只有跟着我，你才能安全，而且我可以保证你一定会有出息。”

“是！是！公子雄才大略，英明过人，小的如能追随公子，为牛为马也甘心的。”

李益笑道：“我看你很机伶，也是个聪敏的人，所以才要你，自然是要你办大事的，我身边还怕少了侍候的人，用不着你做牛马，刘大人不敢杀我，所以你那份名单越快交出来越好，不过我要用这份名单来跟刘大人讨价以保全你，不能有半点虚假。”

李益再度出来将刘学镛邀到一边的小静室中，刘学镛迫不及待地道：“李公子，刚才人多，下官不便启齿，这个徐康绝对留不得，朝廷派遣密探侦伺各地主帅动静，是很机密的事，如若消息外泄，传到别的地方去，很可能引起各地边镇的惊疑不安，乱子就大了。”

李益道：“刘公，一个机密如经三人之耳，就不能算是秘密了，史仲义早有所觉，所以他才在身边不置一个私人，听任陈武等人活动以舒朝廷之心，却把他的心腹遍布军中，掌握实权，河西六卫郎将，除掉了府卫王慕和之外，全是他的心腹，这不是更为厉害……”

“是的，他这一手的确高明，所以高尚书明知此人桀傲而不敢动他，就是这个缘故，不过史仲义的情况略有不同，他出自先故高大人的门下，原本是这个圈子里出来的，较为清楚，在别的地方却仍然是个秘密。”

“刘公一直是主理这部份的事务吗？”

“实不相瞒，密探之设。就是故高公与于善谦两人的筹划，高夫人与于老儿各掌一半的职权，后来因为高夫人与各地的密探接触较深，关系也较密切，行将盖过于老儿，引起他的猜忌，才假鱼朝恩之手杀害了高夫人，但是高夫人早有远见，把所部都交给了他的令郎，也就是现任尚书高晖，于善谦并没有揽得多大的权限，这部门的业务还是由他们俩人分掌着，下官只是两位的副手，居间协调，一直到现在，两部职权才算是统一指挥，因此……”

“我明白，但是徐康绝不能杀！”

“为什么？此人所知虽仅凉洲一部份，但是这个机密如若外泄，则将影响全局……”

“我可以叫徐康不乱说话！”

“李公子，你与徐康非亲非故；而且差一点还死在他手下，为什么你要这样袒护他呢？”

李益一笑道：“史仲义既是那个圈子里出来的人，他多少对密探的内情知道一些的，他的心腹人员，像凉洲的五卫郎将也一定知道一些，史仲义伏诛，那五卫的郎将一定多所猜忌，如果没有个使他们慑服的理由，这些人仍难以稳得住。”

刘学镛道：“史仲义图谋不轨，已是不争之实。”

“那些人并不知道史仲义的计划，他们支持史仲义，乃是为了巩固他们的地位以及手中的军权，却不敢有不臣之心，这在边镇间已是不容讳言的事实，别人都那样做，他们自然也能那样做。”

“有了徐康的口供与亲笔的画押，那还不够吗？”

“如果徐康死了，谁知道那口供是真假，画押更是靠不住，屈打成招之下可以成供，抓起死人的手划两笔，也没人知道是真是假，只有活口才可以证实那篇供词的真实。”

“他们难道还敢造反不成？”

“刘公！这话就不高明了，狗逼急了会跳墙，人逼急了什么事做不出来？何况他们手中握着兵，这些戍卒在他们手下带了好几年了。”

刘学镛神色一惊，又干笑道：“真要造反还没这么容易，河西也不过几万人，成得了什么事？何况几万人也不会完全听他的。”

“刘公，奶是真糊涂还是装糊涂？我知道你认为在这儿还有着朝廷的密探。”

“是的，李公子，对你，老朽无须相瞒，在这河西帅府中派遣的人数虽

然不多，但是也都是具有相当地位的……”

李益冷笑道：“我知道，史仲义说过了，他的身边没有一个私人，这正是他聪明的地方，他把私人都派出去驻守边屯，就算能整个府卫都能为兵部所控制，充其量也不过一万多人，六卫郎将各领万人，以一对一，固能占点优势，但是以一对六，却差得太多，史仲义是圈子里出来的人，他会不懂得利害，身居虎穴，朝廷不敢动他分毫，他又凭的是什么？”

刘学镛脸上不觉色变，这是他没有考虑到的问题，他原以为控制住主帅就没有问题了，现在听李益一说，似乎史仲义早就有了对策，而且还相当的高明。

不过，他主管这部门的事务，被一个门外的年轻人压了下去，似乎又不太甘心，想想又道：“史仲义活着，或许还有点扎手，史仲义死了，那六卫郎将又能如何？”

“不怎么样，反叛，他们的力量不够，但是他们有一条路可以走，就是带着人投到别的节镇那儿去，那却是大受欢迎的。”

刘学镛差点没跳起来，急声道：“这……这的确是个很棘手的问题，公子莫非已得有所闻了？”

李益一笑道：“刘公的消息灵通，又是直接经手各地军情的，怎么会问起我来了？”

刘学镛忙道：“李公子，这……可不是开玩笑，你如果听见有什么风声，即请告知下官。”

李益只是按照自己的构想，随便摆出一句话而已。

可是他看见刘学镛的惶急之状，却不免心中一动，知道这一着又蒙对了，这个可能性显然连朝中那些决策的大员们都没想到，但却是一个边防军务上的大漏洞。

抓住这个漏洞，他自然不肯轻易放松，因此淡然一笑道：“这是万不得已的下策，只要有一分生机，谅也不愿意这么做的，投庇到别处去寄人篱下，只是保全性命而已，总不会愉快，再说别人对他们的投奔虽然欢迎，却也不会寄于完全的信任，日子也很难过，刘公只要不逼他们上绝路，他们尚不至于如此做的，刘公大可放心。”

“老朽并没有要逼他们上绝路呀？”

“刘公要杀掉徐康，就是逼他们上绝路。”

“徐康这个人如此重要吗？”

“不重要，只是史仲义的一名亲随，但他却是一个人证，一个史仲义图谋不轨的人证，只有他活着，才能使人相信史仲义是死有应得，不是被朝廷因为他专权而被杀的，而且史仲义一死，担去了全部的罪过，那些人没了靠山，只要还能保全自己，就会安安份份地接受调度。史仲义杀了陈武而留下了徐康，而且敢以重币高位来打动徐康，至少他的话会比别人的话可信些。”

语中的暗示，刘学镛全懂了，因此忙长揖道：“李公子高明，老朽昏庸，多承公子指点迷津。”

“史仲义已死，河西的大局很纷乱，只有一个人可以代之以起稳定全局。”

“谁？什么人能稳定大局？”

“王慕和，他是府卫郎将，是名正言顺的副帅，自然也是名正言顺的继任人，而且他为人谦和，跟同僚间感情不错，这副担子由他来挑最适合。”

“这个……公子，王慕和实非将帅之选。”

“不错！他稍微懦弱了一点，正因为如此，他才能稳定大局，六卫郎将对他也很有信心，如果朝廷再派个精明的人来，除非带着十数万大军前来镇压……”

“这是不可能的，别说朝廷抽不出这么多人来，而且也不能这么做。”

李益微笑道：“何况精明的人就不会安份，史仲义就是个例子，朝廷意在制边，王慕和不敢生有异心，自然会接受朝廷的指挥，他升任了主帅，那些卫戍的郎将也较为安心地听他的调度了。河西大局在握，进而可以影响到甘肃二州、安西、敦煌二府，于是这一边的大局就全部底定了。”

刘学镞叹了口气：“李公子，节度使的主要任务是戍边，将帅如非其选，一旦有变，又将如何定策御敌？”

“只要王慕和坐镇河西，这儿就不会有问题。”

“公子何以会如此肯定？”

“突厥瓦刺部小汗即将成年接任，他是王慕和的次子，儿子总不会攻打老子吧！”

“瓦刺部只是突厥的一个小部族，要不是女汗嫁给了王慕和；得到了大唐的庇护，早就被他们同族瓜分了，靠瓦刺部怎能遏制胡人的东侵？”

李益微笑道：“但是把瓦刺部扶植起来，兼领东莫尔汗所部，声势就不同了，不但足与西莫尔汗赫卜达分庭抗礼，而且尚可凌驾乎上。”

“这妥当吗？李公子，胡人的事，我们最好不要去介入。”

“史仲义已经介入了，他跟东莫尔汗的密约，西莫尔汗赫卜达已略有所知，而且也作了准备！”

“那就让他们自己去闹好了。”

“刘公！不能让他们去闹，也先跟史仲义商定了合狙赫上达，夺取突厥的霸权，使得赫卜达对大唐的恶感已生。如果我们不加以疏导，恨念难消，而我们杀了史仲义，自然也不会再发兵去帮助东莫尔汗，他以为大唐背信，心中也难免怀恨，如果他们之间相互取得了谅解，联手东进，我们两面不讨好，兵祸立生，问题就大了。”

“那……那该怎么办？”

此公久居长安，从未经过战争，闭门构策，或许还行，一听见要打仗，又吓得面无人色，坐在椅子上抖了起来，李益倒很从容地笑道：“因此我们必须择一而取，杀了史仲义，自然难以取得东莫尔汗的信任，只有交好另一边，但如使西莫尔汗掌握了突厥，权柄太盛，亦非良策，所以才有扶起瓦刺部的构想……”

“李公子，老朽对一切都不清楚，公子想必早有筹划，老朽把兵符托付，全由公子作主好了！”

“那怎么行，老大人，奶是兵部的侍郎，而且又是正式受命的钦差大臣，自然要老大人作主。”

“老朽的兵符只是下达朝廷易戍的旨意，并没有要我去参与胡人的内战。”

“可是现在事急从权，易戍之策，刻下却是行不得。老大人应该当机立断，通权达变……”

“老朽对战阵一窍不通，即使到了胡人那儿，老朽也是无能为力，李公子，你要兵符，老朽可以立即奉上，至于其它的事，老朽一概不管。”

李益叹了口气，心中却暗暗得意，刘学镞的怯弱，对他绝对有利的，

因此微笑道：“刘公，事情已经挤在头上，奶不管是不行的，否则回朝也交不了差，这样吧，等王慕和来了，老大人先叫他以副帅的身份，接掌帅印，让他取得河西的指挥权，以后就是他的事了。”

“这当然可以，只是他能处理得了吗？”

“他处理不了的事，老大人可以同时授命再晚监军，由再晚跟他会同处理，然后老大人坐镇凉州好了。”

这是唯一的办法，刘学镛也知道不闻不问，拔腿一走是不可能了。只有硬着头皮答应了下来。

王慕和很快地来了，看见史仲义已死，他倒是没什么也没说，只表示一切听候钧裁。

杨太守带了七八名衙役进来再度请示，他是想得到刘学镛一句肯定的话下来，立即搏杀徐康的。

可是看见刘学镛噤若寒蝉，一言不发，就知道这位侍郎钦差是个绣花枕头，他很见机，立刻又向李益请示了，李益笑笑道：“逆旅不是办公的地方，恐怕要暂借尊守公署一用。”

杨太守立刻道：“下官当得效犬马之劳，请示……”

李益道：“先把刘大人保护到尊署去。”

刘学镛巴不得早离是非之地，立刻就想走了，李益笑笑道：“杨太守，此刻变起非常，兵慌马乱之际，极易生变，只有严格封锁住消息。才不会使百姓闻讯而乱，否则这凉州城恐怕立刻就会有如沸鼎。你可要特别谨慎，因为到现在为止，还没有第二个人知道此事。”

杨太守惶恐地道：“是！是！下官知道利害。”

李益笑笑道：“还有就是刘大人的安全，大人借府署处理要公，驻节贵署，你尤其要特别小心，刘大人若是有了失闪，这责任谁都负不起。”

“下官自会严密保护，一个人都不让他们进衙署。”

他是个聪明人，知道李益的意思，固然是要他保护刘学镛，但更重要的是要他看住刘学镛，不使他跟别的人接触，所以也在话里回答了，李益笑笑道：“我这就随同王副帅到帅署去，把另外六卫郎将召集，回头一起到尊署去，那时正式公开颁下兵符，使王副帅真除河西节度督帅的帅印，此后奶的责任才算尽了。”

“下官知道，下官知道。”

李益道：“尊守是同榜前辈，任仕有年，官情通达，王副帅接任后，更将借重长才，相信你们今后会合作得更愉快！”

杨太守拱手道：“下官全仗栽培。”

李益笑道：“节帅辖区内，最高的牧官就是太守，在河西，对尊守的借重虽多。可报之处有限，但是只要能够顺顺利利地把这一次的变事弭平，大家都有功勋，等刘大人回朝述职时，尊守的辛苦总会有收获的。”

“公子言重，下官但求无过，怎敢言功！”

“尊守客气了，尊守星夜奔驰，能及时把刘大人请到凉州，主持大局，就是首功。”

杨太守背上才干的冷汗，顿时又有湿润的感觉，他发现这个年轻人岂止精明，简直是厉害了。

刘学镛是他去请来的，如果事情一个办不好，他就要负全责，虽然，一切都是李益在摆布，但名义上李益只是个部委的督工差员，以品衔而言，

从六品的官儿比他这正五品的太守也小上一截，说他是听李益的调度而去，怎么样都交待不过去的，这个年轻人一手掀起了滔天的巨波，却不负一点实际的责任，这一手可把他们坑惨了。

而且，看王慕和的态度，似乎也跟李益早有默契，一切都听由李益调度，自己只有认了。

刘学镛可以怕事拔腿一走，或者是另外区处，但自己这个凉州太守却无法擅离职守也跟着走。

如果跑了刘学镛，朝令一时难至，而李益翻下脸来，可以叫王慕和立时砍掉他的脑袋。

看来除了死心塌地跟李益合作，接受他的安排，简直没有第二条路好走，只有连连点头答应。

召集了衙役，把刘学镛恭恭敬敬地请出了客邸，他发现更为严重了，因为王慕和带了一标亲兵也封锁了客栈。

他们动身时，那一标亲兵分出了一半，执戈披甲，半为护送，半为监视，拥着他们去到了府署，然后就严密地戒备守着，更苦的是李益把小红跟方子逸也派了同行，名义上只是侍奉刘钦差以尽其子侄的礼数，实际上是监督着他们，使得刘学镛跟他说句私话都没办法。

杨太守知道王慕和与李益之间已有了成算，也不容许他作怪了，兢兢业业地等在府衙中，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着，刘学镛脸色苍白，一个劲儿地直叹气。

小红佩剑紧挨刘学镛背后，更把杨太守的四名姬人都叫了来，侑酒歌弹，更谈不成一句正经话。

这都是李益的安排，足足苦挨了两个时辰，天色已近深夜，李益跟王慕和之间却又完成了更多的安排。

他先叫徐康去到胡营，秘密地会晤了东莫尔也先转述了史仲义的指令。

徐康是跟史仲义一起去过东莫尔营地的，也先自然相信不疑，入夜，突厥的大公酋长会议如期在王慕和的回城中开始，四周唐军坚铤重铠，严密地守备着，一如往昔；各部酋长带来的亲随原是要经过王慕和的接待的，也如同往例进行如常。

可是也先带来的人多出了两倍，王慕和装作看不见，把例行的人数放进了回城，却把其余三分之二的人带进了一边的军帐，给他们换上了唐军的服装。

这是约好的，也先感到很高兴，还亲自去看了一下，更低声问王慕和道：“将军，史元帅怎么不见？”

“元帅不便在此现身，因为这是贵邦的大公会议，他自然要避嫌，不过元帅已经吩咐过未将，一切如约行事，大汗放心好了。”

“好！好！王将军，本王成事后，会好好的谢你的。”

“不敢，未将只希望大汗对拙荆那一部多加照顾，再者拙荆想在会议上提出早一点将汗位传继给世子，也希望大汗多加支持。”

“没问题！没问题！本王并了赫卜达之后，拨三个城给令郎，作为庆贺他就位的见面礼。”

他俨然以塞外的霸主自居了，王慕和也客气了一番，在大帐中的大公会议已经开始了。

脱欢儿女汗首先就提出了禅汗的事，请求大家承认，小王子才十六岁，

照规定是还差两年，自然会引来一些人的反对，可是出乎意料的是西莫尔汗赫卜达首先表示赞同了，一向跟赫卜达唱反调的也先也同意了，而且更说小王子年轻有为，英明果决，少年老成。

这两个为头的汗主都赞同了，反对者也都没有了响应，就算通过了。当时发表了吉斯王子为瓦剌部的新汗，举行了仪式后，脱欢儿女汗告退，让她的儿子以新汗的身份参予会议。

东莫尔汗先声夺人，起立陈言，指责西莫尔汗赫卜达昏庸无能，沉湎酒色，不足以为其主，要求他让贤。

这是一篇惊人的演说，也先居然也有两三个支持者立表赞同，于是赫卜达愤而退出会议，带走了他的支持者。

刚才开始的大公会议就这么流产了，也先毫不在意，因为这是他跟史仲义约好的步骤。

预定在赫卜达的退走途中。由他带来乔装为唐军的亲兵加以狙杀的，所以也先高踞首位，朗声大笑，告诉那些留下的人，说他跟史仲义已有密约，合作狙杀赫卜达，叫大家静候佳音，今后的霸主将由他来接任。

留在席上的王公们有的是附和也先的，他们兴高采烈地发出了欢呼，他们已经举酒祝贺也先，祝贺他们的新盟主的成功。有些是属于中立的，他们保持缄默，因为他们必须等待事实的发展才决定他们的态度。

营外传来了厮杀声、呼喝声，似乎战斗进行很激烈，也先十分放心地道：“狙击开始了，我们等着欣赏赫卜达那狗贼的首级！”

战斗似乎结束得很快，没有多久就完全静止了下来，身为主人的瓦剌部新汗吉斯起了站来道：“我出去看看！”

也先道：“我们一起去。”

吉斯连忙道：“大汗万不可轻离，这次行动只是主帅与家父和几个人知道，在唐军中。”

还有几个人是跟西莫尔交好的，家父不敢让他们知闻，但现在他们一定知道了，在这里面，家父可以不让它们进来，但主帅如果离开了城堡，很难预料它们不会有其它的行动！”

也先微微一怔道：“史元帅难道还不能约束部属吗？”

吉斯笑笑道：“元帅自然有权约束，所以贵部在截杀赫卜达时，史帅方能坐镇号令，要大家不去干涉突厥的内争，否则史帅就自己动手了，所以还要贵部来参与行动。”

“那为什么要我带来的人换上唐装呢？”

也先还是很精明，听出其中有点不对劲的地方，吉斯笑道：“大汗，你带来的人比别族的多出几倍，如果不换衣服，又怎能埋伏在城外呢？史帅是指派他们出去巡逻，埋伏起来，等行动时，再脱去唐装。”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那以后史帅又将如何支持我呢？”

“赫卜达伏诛，大汗去进剿他的所都时，事关边境的安靖，史帅自然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参与行动了。”

放低声音又道：“大唐朝廷怕的是轻举妄动，徒惹战端，真等事成之后，大汗的霸业已成定局，大唐朝廷为了修好突厥，对史帅支持大汗的事也只有赞同了。可是目前，大唐却不愿意明里得罪西莫尔部，因为他究竟是突厥最大的一部，这是大汗必须承认的。”

也先傲然道：“很快就不是了。”

吉斯笑道：“不错，但是这个计划知者无多，等赫卜达授首之后，有了事实的表现，自然也没人敢动他念了。”

这番话果然把也先说动了，吉斯又低声道：“目前即使赫卜达被诛，但西莫尔部未定，赫卜达尚有世子，大汗如果轻离此地，难保没有人会想借机立功，如果杀了大汗去讨好西莫尔人，未尝不可以建下殊功的……”

也先连连点头道：“这话不错，毕竟是史元帅想得周到，那孤王就等在这儿了！麻烦新汗出去看看，孤王确实担心得很，战事已息，怎么不见人来回报？”

吉斯道：“大汗！贵部已经回复了本装，自然不能带着首级公然进入回城，因为外面还有别的卫军守着，小王由于家父的关系，出入可以无禁，所以只有小王可以出去，大汗在此等候佳音好了！”

他压低了声音又道：“还有一点，小王看席上的各位王公，有些还没有表明态度，很可能还会有赫卜达的人在，大汗不可不备，小王出去看到结果后，不立即进来告结果，如若贵部已经得手，小王就命一批人进来旨酒，暗示庆贺，如若赫卜达脱逃，小王就叫人进来上肴……”

“为什么要这么秘密呢？”

“赫卜达如死，大汗就应该立率贵部，会合小王的人，驰赴白亭海畔的营地，把他们的人杀光，再会师进迫西莫尔本部，如若赫卜达突围逃走，一定会急速回部整军备战。大汗就不必管那边，也急速回到本部领军与史帅共同追击，但无论如何，大汗得到暗示后，必须不动声色，随便找个理由，单身一人由侧门退出，切记万不可带一个从人。”

“为什么呢？”

“不动声色，争取时机，如果要会师追剿，当提防有人偷偷溜到西莫商报信。如果是为赫卜达突围而去，大汗悄悄出去，会合贵部再悄悄地带人进来，把那几个中立的王公扣押起来，带回东莫尔去胁令他们所部，配合我们联手作战。”

“办法是不错的，但为什么要孤王去呢……如果赫卜达得逃狗命，新汗就把孤王的儿郎带回来好了。”

吉斯摇头道：“大汗，这是个秘密行动，小王不便参加，大汗自己带了人来，家父可以对同僚说突厥内部的事，唐朝不便插手，压住其它的人。如果小王也参与了，他们可以说家父也参与活动，就压不住他们了。”

也先听他说得头头是道，点点头笑道：“新汗果然年轻有为，好兄弟，孤王十分欣赏你，如果大事有成，孤把西莫尔的十个城划给你，跟你拜为兄弟，这样以后就没有人再敢欺侮你了。”

分割十个城，加上瓦剌本部，在突厥可以踞第四大部了，瓦剌在突厥十六部中，列居末位，也先觉得这对瓦剌已经十分慷慨了。

可是吉斯不会动心的，因为李益许他是整个突厥的霸权，这虽是一项渺茫的许诺，但是吉斯的这番话，完全是李益的授意，居然把也先哄得相信了，使得吉斯对李益的信心倍增，所以他脸上装出十分感激的样子退了出去。

回到后帐，李益在等着，笑笑道：“新汗，情况如何？”

“也先已完全入壳，公子计无遗算，外面呢？”

“西莫尔汗赫卜达配合了贵部的人，已经把也先的人全部肃清，现在正兼程赶往青玉湖畔，歼杀其余。新汗，这里的事你只须照计办理，我要令尊到太守府去完成令尊掌节帅印的大典，受印后，利用兵符，立发大军，配合

奶的行动，你可得沉住气！”

“也先已经上当，杀他绝无问题，可是另外那几个……”

李益道：“那几个人？”

“附合也先的四部王公，辖地与东莫尔相邻，恐怕不会屈服，小侄的威望也不足，至于那些中立的更难对付。”

李益想想道：“秘密处杀也先后，假借他的名义，迎合那四部附从者王公，当席击杀中立者，却把他们的部属放回去，等我与令尊回来，那四部附合也先的人就归于你了。”

“李公子，这小侄不懂了。我们应该交好中立者才对。”

“不，瓦刺部太弱，欲图振作必须行非常之计，让他们杀死了中立部族的王公，却又放逸从者，那些人回去后，一定记怨四部王公，他们有也先撑腰，自然不怕，可是也先死了，他们无所依靠，西莫尔汗更不会放过他们，他们两面受敌，就只有依附瓦刺部了。”

“李公子，他们那一部都此小侄所部强，怎么会臣服于小侄呢？”

“靠瓦刺部的力量是不足的，但是令尊带来了史仲义的首级与帅府兵符，你就是强者了，他们只有归附你，得四部之助，再并掉了东莫尔，奶的力量已足可与西莫尔一抗了，以后的事，我再为奶策划一下。”

吉斯十分倾服，李益的计划听起来很冒险；然而却绝对可行，使强于自己的敌人孤立，树下更强的敌人，他们只有往自己这边靠了，因为自己的力量虽小，但自己的父亲做了河西节度使，掌握了河西七万余大军，就是一股十分强大的力量，因此他深深一揖，答谢李益道：“小侄如有所成，皆出公子所赐。”

李益口中谦虚了一阵，心中却更得意，因为这个计划如果完成，将是莫大的勋业不谈，最重要的是河西这一个地区，完全是他李益的天下了。

跟王慕和邀齐了六卫部将，一起到达太守署衙并不容易，因为史仲义已经跟那六个人略说了一些利害，使他们很犹豫，可是李益早有安排，他叫罗春霆以史怀义的名义把六部郎将诱到帅署议事的。

然后又把徐康所供的跟陈武来往的那些朝廷密探召齐，用刘学镞的名义要他们听命效力。

那居然有二十多人，而这二十多人中有四百名夫长统率所属，就有四百多人了，轻而易举地制住了六卫郎将，等于是硬押着他们去的。

到了太守署衙，李益先把突厥所生的变故一说，大家都吓白了脸，这一闹非同小可。

李益再宣布了史仲义的罪状，取出桌下的首级示众，对六衙郎将曲意抚慰，把他们私挪城砖，营建私宅的罪名都推在了史仲义的身上，然后再发表了王慕和的新职。

六卫郎将对王慕和并不见得服气，可是不得不宣誓效忠，因为只有这条路才能使他们保全目前的地位，而王慕和儿子接汗瓦刺部，交好西莫尔部汗赫卜达才是他们的致命伤，他们就是想把兵拉走投奔别府，也无法通过突厥人的辖地而借道了。

王慕和的权柄确定了，势成骑虎，刘学镞也不得不采用李益的计划，全力支持瓦刺部了。

得到六卫郎将的支持，他们重返王慕和的回城，七万大军齐集边境，先密密重重地包围了回城。

吉斯在城内也顺利地诱杀了也先，族动回部大公，击杀了五部中立的王公却放走了他们的部属，那是利用也先的名义做的，同时还警告了五部王公的随臣，要他们回去准备归降东莫尔，否则即予以歼灭。

当这些人带着死去王公的遗体，心怀悲愤地离去后，王慕和才以河西督帅的身份，径持史仲义与也先的首级进入回营，陈说这两个人狼狈为奸，不仅图谋突厥的霸权，而且还意图勾结为乱中原，为天朝上差所悉，予以诛杀，说那四部王公都是帮凶，也要诛杀。

这一下可把四部王公吓坏了，身在对方的势力之下，自然不敢反抗。只有连声推诿，而且吉斯也为他们求情，说是他们乃受也先的蛊惑，联史仲义是争取突厥霸业，绝无反抗天朝之心，也不知道也先与史仲义有这个打算，说他自己也是受骗者，王慕和则装模做样，连吉斯也要杀。

他是王慕和的儿子，绝不敢欺骗王慕和的，李益这时才以天朝上使的身份出现，力陈吉斯的无辜而且说他之所以得到密报，也是吉斯得到了消息，偷听得史仲义与也先的谈话，因而得知的。

史仲义是大唐的边将，心谋不轨，故而诛杀；东莫尔汗也先，野心勃勃，勾结大唐守将，除予诛杀外，并饬令王慕和立率大军，加以征伐。

至于这四部大公，则因事先不知情，予以免究，着令加以释还，往后不得再生异志。

瓦剌部新汗吉斯，举发奸逆有功，可率所部，会同河西大军征伐东莫尔，俟平定该地后，将东莫尔部归入瓦剌部兼领，这一番措施可以说很宽大了。

四部大公死里逃生，先还额手称庆，可是仔细一想又着了慌，因为他们既为附合东莫尔汗也先，开罪了西莫尔汗赫卜达，又在不久前搏杀了五部中立派的大公，东莫尔汗被杀，他们没有靠山，而西莫尔汗不会放过他们，那五部中立的大公臣属也一定要找他们报仇，这四部人合起来也只是突厥的二分实力，无论如何是难以抵抗强大的西莫尔都与另外五部的，在无可奈何之下，只有向瓦剌部新汗求庇。瓦剌部虽不可恃，可是他父亲有河西的兵权，有大唐为靠山，方可以保障他们的安全。

一连串的分化离间，远交近攻之策，完全获了成功，东莫尔有骑兵四万人，也先带了一万人来，在青玉湖畔被西莫尔汗赫卜达会齐所部与附合者杀了一大半，他为了配合史仲义的计划，另外调来的一万五千人，则被瓦剌部新王配合了新归附的四部人马，在半途上迎住了。

他们还不知汗王已死，那四部王公跟他们是认识的，言谈之除自无戒心，甚至于王慕和所率大唐军马前来时他们也还是根据先前也先给他们的指示，以为是来配合作战的，接近会合后；猝然发难，全军皆墨。

等浩荡大军开到东莫尔部境仅剩下一万五千众，怎么能够抵御呢，只有投降了。

也先的新续弦妻子是吐蕃公主，只带了几百人逃回了吐蕃，瓦剌部正式吞并了东莫尔。

吐蕃狼主为了替女婿报仇，遣军进攻，因为地近西莫尔部，自然也先攻打西莫尔。

赫卜达早已作了备战部署，两军相遇，苦战不下，赫卜达向大唐求援，李益等他们双方消耗得差不多了，才以兵符调遣了甘州、肃州、安西、敦煌四郡的人，配合了河西大军，两边夹攻，吐蕃终告不敌而求和。

李益接受了和议，且还进一步为瓦剌部新汗吉斯乞婚吐蕃主幼女为后。许也先遗孀重返东莫尔，立也先的新生遗腹子为东莫尔部储汗，认吉斯为叔，未成年前由吉斯为监护人，归还东莫尔一半的地方。

这是非常宽大的措施，东莫尔旧部固然感激涕零，也先的遗孀因为跟吉斯成了亲戚，孤子有依，故夫旧业得平复，心中也着实感激。

于是李益奇迹般凭一介斯文，在塞外造成了真正的奇迹，把一个最弱的瓦剌都造成霸主的地位，也把一个甫成年的少年抬上了西方最大的汗主，连西莫尔汗也不得不对瓦剌部另眼相待了。

李益还做了一些工作，最成功的就是促成了易戍的决策，他以河西的军力，加上突厥与吐蕃的压力，迫使那四郡的节帅不得不乖乖地受命。

当然李益对那些人还有一番秘密的说词，保证了他们的权位，但也造成了他们之间相互利害的牵连，使得每一个人，都必须串通了李益的关系才足以自保。

在塞外整整一年，李益踌躇满志而作归计了。这一年中，朝廷数度遣人前来，想接替一部份工作的，但是都无功而退，因为他们发现，整条线都牵在李益的手中，谁也无法接手过去。

朝廷也因为李益的措施太专横了，特别派了他的好友 郭威前来，一面劝诫，一面观察。

郭威来了之后，却找不出一丝头绪，因为李益的线都是暗的，他跟每一个人都是暗中的接触，事情非他才办得通，而他自己本身却不掌一点权。

而他真正的身份，还是一名六品的外员，借调西部行走，说什么也安不上他一个专权的名目。他的整个布局，彷彿西蜀侯诸葛孔明所设的八阵图，取自然形势相生相应，相制相克，具惊天动地，神哭鬼泣之威而无须一兵一勇。

郭威回报朝廷的奏章中，只有一段话，李君虞天纵奇才，集纵横兵法三家之大成，前无古人，后亦难有来者。乱世可为庙堂之具，盛世则宜置之高阁，备其才而不用，为良才而非贤吏，能臣而不可为良相。

这是一段很公平的评语，而且也是很有力的一段观察，它决定了李益的一生，如果晚十年才展露他的才华，他可以入阁拜相而掌天下之权的，只可惜他表现得太早了，他的心计之工，使人对他害怕了。

李益却不知道，他相信他回去至少可以飞黄腾达了，纵不能立致尚书，至少该有个侍郎干干了。

在这段时间内，他的诗并没有放下，诗筒中佳作很多，像他送刘学镛回京复命时，登夏州城，赋得长章：“文州胡儿少番话，十岁骑羊逐沙鼠，沙头牧马孤雁飞，汉军游骑貂锦衣。云中征戍三千里，今日征行何岁归，无定河畔数株柳，共送行人一杯酒，胡儿起作六番歌，齐唱呜呜尽垂手。心知旧国西州远，面向胡天望乡久，回头勿作异牙声，一声回尽征人首。”

“番音虏曲一难分，似说边情向塞云，故国关山无限路，风沙满眼堪断魂，不见天边青冢，古来愁杀王昭君。”

诗抄就请刘学镛带回去给卢方赐教，其实那是客气话，他知道卢方的那点才华对他的诗不能易一字，岂止卢方不能，他相信满朝文武，甚至长安济济多士，谁也无法改得了他的话，因为没人比他更了解胡人，没人有他这份豪气与作为，胡儿起作六番歌，齐唱呜呜尽垂手……

能叫胡儿尽垂手，这是谁也做不到的事，而他李益以一介书生，手无

寸铁，未将一兵一勇竟然做到了。

谁能有这份才华，他的诗里自然地流露出骄气，但也是一项警告，他能使六番胡人垂手，就也有本事使得胡儿举手持戈地乱上一乱，谁要找上他的麻烦，必须要考虑一下，因为他很清楚，这一次，他得罪的人很多。

尤其是斩了史仲义，给了高晖很大的难堪，史仲义跋扈是一个事实，却没有胆子敢造反，史仲义也许有意抗拒朝廷易戎之策，但是对高家还是相当友善的，由于史仲义的死，使得高晖放在别处的人也受到很大的影响。

他们对朝廷失去了信心，对高晖也失去了依恃，甚至于会影响到高晖在朝中的地位。暴露了高氏一族，为朝廷苦心经营密探的缺点，假如高晖也控制不了那些人，则这批派出去的少壮将领，无异又是一批新的悍将而已。

他知道高晖对这件事很不满意，史仲义跟高晖之间，多少还有点默契，不管他的行为多跋扈，对高晖还是十分支持的，高晖要史仲义接受易戎之策，目的在要史仲义对河西四郡加强控制。

只是高晖不明了一件事，就是史仲义对凉州本署的人也未能完全控制，高晖授权给李益，是希望李益以卢方的关系去压一压甘、肃、安西、敦煌四郡，把那边整顿定了，他再设法跟史仲义疏通处理的。

可是李益办得太急，第一个就找上了史仲义，而且李益用的方法太狠、太绝，逼得史仲义不得不自谋为计。

那是李益在整顿史仲义所留的文牒，看见了高晖与史仲义来往的私函。才知道两人的关系很深。

李益知道自己见到高晖后，可以为他献策，另外再作一番部署的，但是这件事一定要面谈才行，两地相去万里，又不能见诸文字，他不得不把高晖先稳住才行，而且若无这一番翻云覆雨的手段，高晖也不可能接受他的建议。

另一点，他很聪明，知道自己的作法太过火，使得很多人不安，因此，必须在诗中表露一下归思以表示自己在这边只是因势而制宜，无意在此久留，更没有意思在河西建立自己的势力，使得朝廷放心。

这一首长诗到了卢方手中，一定会遍诵长安，他也不能不用点心，使得卢闰英、霍小玉看到了诗后，也能读到他留在字里行间的思念之意。

但是他是个文人，而且还是个目空一切、自大已惯的文人，总免不了那股狂气，要自我标榜一下的。

“未见天边青冢，古来愁杀王昭君。”这收尾的两句固然把他的狂态表卢无遗，也着实地舒道了他心中的得意。

二十四

昭君是汉明帝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遗嫁匈奴而和番的，李益借此道出了他自己的成就，东莫尔汗娶了吐番公主以自壮，想把两邦势力连成一起，但李益敢杀了他，再以吉斯请婚于吐番的幼公主而底定西胡。一样是和亲的手段，他却能以胡安胡，以胡制胡，不损天朗上国之威，而收更大的效果。

昭君若生于今日，就不必啼哭抱琵琶而远遣异邦了。青冢置沙，王嫱

若地下有知，应悲李益不生于汉时，没有李益这样一个才人来挽救她的命运。

但是李益却没有想到这两句诗会给他带来的后果，否则他一定会收敛得多的。

除了那一首长歌外，他还作了些小诗，如：边思：“腰悬锦带佩吴钩，走马曾防玉塞秋。莫笑关西将家子，只将诗思入凉州。”

从军北征：“天山雪后海风寒，横笛偏吹行路难。碛袒征人三十万，一时回首月中看。”

夜上受降城闻笛：“回乐峰前沙似雪，受降城外月如霜。不知何处吹芦管，一夜征人尽望乡。”

这些小诗中的边思，也是自颂他的成就的，原来他是写的陇西李家子，后来觉得不妥，那似乎太明显了，才改为关西将家子，因为后一句已经足够表达了。只将诗思入凉州，他早些时是以诗名闻长安的，现在他却以赫赫的勋业入了凉州。

踌躇满志地回到了长安，关于筑城凌河是事，已经不重要了。他完全让方子逸去替他做了。

而且由于他在凉洲的表现，也使得那些事变得很方便，很好做，何况钱的问题又容易解决，他把部里拨下的公帑实报实销，那已经可以做得很好了，但是他刻意求工，以自己的影响力，设法另筹了财源，把事情办得更好。

因此施工的地方，百姓们对这位上差无不感激涕零，来时遮道跪迎，去时涌涕相送。

扑扑风尘地回到长安，那的确是很了不起的，歇在咸阳行馆时，卢方，王阁老，高晖都亲自来相迎。李益一一接见后，才跟高晖展开了密谈，解释了误会，同时也对高晖作了一番建议。

高晖一直很沉默地听了后，才很诚恳地道：“君虞！我很惭愧，在你临行前，没有告诉你详情，而且到了凉州，也没有给你及时适切的支持，整个的大局是你一力自己办下来的，奶的事业之隆，可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李益笑道：“尚书公过誉了……”

高晖一叹道：“君虞！你后来所做的一切再无话说，可是你却做了一件最笨的事，奶不该杀了史仲义。”

李益一怔道：“尚书公，在当时的情形下，我不得不然，我不杀他，他就要杀我了。”

高晖叹了口气：“君虞！事诚如此，但也是被你逼出来的，我不知道奶是用什么方法侦悉了他跟东莫尔汗连络的计划，那应该是个绝高的机密，绝不可能是由你打听出来，君虞！”

你必须要对我说实话，才能救得了你。”

李益不禁一怔道：“尚书公，这是从何说起？”

高晖道：“突厥为我外藩，屡次不贡，都要花了很多心血才能把他们平服，后来才想了个办法，就是在他们内部培养不安，使他们无法团结一致，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在他们中间，培养两个实力相去不远的势力，以收制衡之效，西莫尔太强了，朝廷才设法培植起东莫尔。”

“这么说来，史仲义连结东莫尔是出于朝廷的指示了？”

“那倒不是，这只是史仲义的临时起意，但朝廷有过指示。要史仲义交好东莫尔却是有的。惟其如此，所以史仲义才能在即刻之间，说服了东莫尔

汗，否则像这么重大的事，必定要经过详细的考虑研讨，岂能仓促立决的？”

他顿了一顿才道：“在另一方面，朝廷则又示意另外两处的边帅，交讷西莫尔以为对制。”

“这倒也是个办法。”

“西陲多年来幸得无事，就是天宝年间安史乱起，胡人响应者颇众，唯独突厥无所行动，也赖此策之成功。”

“这与我诛杀史仲义有何关系呢？”

“当然有关系，因为史仲义与那两处的节帅互有默契，任何行动都在突厥的境内行之，而且还要相互知会，不侵犯到对方的主权。”

“那就不对了，史仲义如若与东莫尔汗联手行动成功。不但要并吞了西莫尔，而且也独揽霸权，甚至于还要进一步利用东莫尔汗也先的合作，迫使那两地低头，归其节制，也先如果一统突厥，是有这份力量的，而史仲义也不是个安分的人。他很可能也会这么做的。”

“不会吧，胡人入侵边境，就会构成了两国之战端。”

“如果史仲义向朝廷保证，他能控制东莫尔，目的只在迫使那两地安份守己，服从朝廷，叫朝廷相应不理，朝廷一定会听他的。”

“那当然，朝廷只要不用兵，谁有本事则谁都可以不管，相反的朝廷还可能暗中示意那两处的节帅向史仲义低头，间接受河西节制呢。”

“对我很不满意的是那两处的节度使吧！”

“是的，他们先前倒很高兴；以为奶制服了东莫尔汗后，他们的西莫尔霸权更为隐固，可是后来他们发现西莫尔汗的权限也受了剥夺，倒是一个不起眼的瓦剌部新汗吉斯爬了起来，一跃而登突厥的霸主，而且瓦剌部又娶了吐蕃的幼公主，扶植了也先的世子立汗东莫尔，那又是吐蕃狼主的外孙，使塞外胡人的势力连成了一片。”

李益得意地道：“不错！这是我一手促成的，瓦剌部新汗吉斯是王慕和的次子，而王慕和督帅河西，兼统了甘肃安西敦煌四郡，他本人绝无野心，瓦剌部也会对大唐衷心臣服，不是比原先计划更好了吗？”

“好倒是好，但是那两个人却不满意了，因为经此一来，西莫尔汗赫卜达怪他们不够交情，未作全力支持，害他失去了霸权，他们宁可让史仲义得手了。”

“这是什么话，史仲义得手，他们的日子更不好过。”

“问题在于他们平时跟史仲义交情还不错，不信史仲义会对付他们，他们还提出了史仲义给他们的私信，保证史仲义谋国之忠！”

“这两个混帐东西，史仲义的信能靠得住吗？我身边还带着也先遗孀康巴尔郡主的供词，指证了史仲义跟也先的密约中就有着对付他们的交换条件，双方签署的血书盟约还在，我录有副本在此，给他们看了他们才会死心。”

高晖一叹道：“君虞，真有那份东西吗？”

“自然是有的，尚书公可要过目？”

“不必了，即使我能相信，朝廷也不会相信的，你在塞外神通广大，那些人都受奶的指令行事，你要什么东西，他们都会照办的。”

“尚书公认为这是假的？”

“我知道不假，因为事先你并不知道有人会对你不利，不致于事先进了一份东西以备用，但是朝廷却认为奶有这个本事，能造出任何书面证据的。”

李益不禁默然，他知道一定是朝廷已知他曾冒了于善谦的笔迹，递呈

辞表的事了，这事情有四个人知道，就是自己，高晖，王阁老与卢方，除了自己之外，只有王阁老不可能泄秘，因为这一来，他就等于自承欺君之罪，于善谦的辞章是王阁老代递的。

是高晖呢？还是卢方？李益在心中斟酌着。

高晖已经了解到他的心思，恳声道：“君虞，关于你能摩仿笔迹的事是令岳密奏朝廷的。”

“什么？会是他？”

李益心中很火，要是高晖泄漏了秘密，他还好过些，因为高晖职责在身，史仲义的事情，给他添了很多麻烦，在名义上，李益是兵部派出去的，又是作他的私人代表，却遽尔诛杀边帅，撤换了节度使，那会使他很困扰，尤其是别的节度使，对高晖更加采取不信任的态度了。

万想不到的居然是卢方出卖了他。

高晖道：“君虞，我说令岳泄漏此事绝非空穴来风，而是太子告诉我的，你可以到太子那儿去查证。”

“不必了，我相信尚书公的话。”

“你也应该相信，老实说，你诛杀史仲义的事，对我确是利有弊，但却是利多于弊，别人都把我们看成了心腹死党，认为奶的一切都是我在暗中支持的。君虞！现在我们是私室相见，不必拘于官礼，大家还是兄弟相称吧，何况你在河西的一切，我也真的替你担当了不少责任，刘学镛初次把消息传到长安，朝廷就面谕我调你回京。”

李益一怔道：“朝廷是什么意思？我是为朝廷出力。”

高晖笑道：“我知道我给了你多少支持，可以说极少极少，但是朝廷却不知道，我也不敢让朝廷知道，你要明白一件事，就是奶的作为，是朝廷之大忌，如果朝廷明白了是你赤手空拳，一个人打出来的天下，你将很危险。”

李益低头不语，高晖再度压低了声音道：“现在我再告诉你一个极端的秘密，天宝安史乱起，哥舒翰兵败，那是朝廷有意促成的。”

李益震惊了，失声道：“是朝廷有意促成的？这是为什么？那不是拿自己的国祚开玩笑？”

“哥帅不愧为将材，当今一些名将，多半出其帐下，但是此人骄横不可一世，连皇帝都不放在眼里，廷旨到达时，他连官服都不穿，更别说什么摆香案跪接了，范阳初传兵变，他正在大营中敞服与姬人欢饮歌舞为戏，钦使到连时，他站都没站起来，伸手要了圣旨，就交给一名歌妓念给他听，听完后对钦使说一声：咱们知道了，告诉李三儿放心，安禄山那小子不成气候，只要他过来。咱们会把他打发的。”

“这……实在太过份了。”

“是的，他出身为胡人，礼教上向来很差，朝廷也不便过份讲究。但是这种口气与态度，已失人臣之道，所以朝廷除他之心，较之讨伐安禄山尤烈，但也不敢动他，因为他身拥重兵，当时的将领，多半为其部属，只有忍着，等安禄山兵临潼关，时杨国忠为相，增调给他的士卒都是些跟他不和睦的将领，或老弱不堪的赢卒，以军情惊险为由，把他的心腹部将一一升调他处……”

“难道哥舒翰自己不明白？”

“哥舒翰狂妄，以能战自许，什么样的兵他都不在乎，此其一，而且朝廷又暗遣谋士在他身边，向他进言说这些人平时不听调度，朝廷是想借他的

虎威之镇，劝哥舒翰接了下来，就用这些人去跟安禄山拼战，双方对耗。等到把两边的人都拼得差不多时，再召来他的心腹部卒，一攻而克，不仅建下了不世的功业，而且天下兵马，尽归他的属下了。”

李益点头道：“这番话是很动人的，哥舒翰一定会听得进，而且以他的将才，也真能做得到。”

“不错，当时他将兵二十万，有五万是他的亲信，十五万是外调的军队，而安禄山的兵力不过才三十万人，他的亲信部属驻守附近的有三十多万，哥舒翰自己很放心，而且还真有两下子，数度接触奇兵迭出，安禄山折了将近五万人，他只损失了五千多，捷报频传，使他的气势更盛，又订下了一个出击计划。把外调的十多万人分两翼猛攻安军灵宝大营，然后他自己亲率五万亲兵，居中配合，这一战应可成功的，但是杨国忠跟那些将领说好了，出击时佯为力攻，等到他的中军临敌时，两翼忽退，连潼关都不守了，回军保长安，他的五万军却要独力撑拒安禄山二十多万的大军，自然不是敌手，共败之后，只有两三千人退回潼关，朝廷却派人去说他贻误军机，应加赐死。”

李益道：“他不是被擒而死于安禄山之手的吗？”

“那是朝廷的说法，为的是骗骗他的那些旧部而已，但是事机并没有保密，泄出后，那些人哗然而变，投了安禄山，才使得范阳兵变，终成巨祸。”

李益默默无言，高晖继续道：“朝中武将论功业之勋，彪炳之隆，无过于郭老令公汾阳王，其实汾阳王别无他长，懂得人臣之道而已，平生将兵，不下数十度，却从不恋栈，班师回朝，第一件事就是请释兵权，爵进王公，食邑汾阳，却在长安建府第，这才是朝廷心中的好臣子，所以汾阳王虽然鲠直敢言立朝，得罪了不知多少人，更不知有多少人上表章弹劾他，却仍然屹立不动，君虞，你要学学他的样子，才是晋身青云之阶。”

李益忽而笑道：“兄长，朝廷的意思究竟如何？”

高晖道：“有九处边镇，秘密上表，要求杀你。”

李益道：“这个小弟倒不担心，他们敢提出这个请求，朝廷却不敢接受的。”

高晖道：“朝廷犹疑难决，因为老一辈的廷臣中对你反感很深，只有太子一力支持你，说你功在臣家，才堪大用，为国宣劳，平缓边患，不用朝廷一兵一卒，以一介书生，力挽狂澜，惩顽将，诛桀国，镇凶胡，功业之隆，直追汉班定远侯而有过之，骂那些人嫉才，力主重用你。”

李益的脸上也没有现出感激之色，只是淡淡地道：“事情就这么不了了之了？”

高晖轻叹道：“大概也只得如此了，朝廷的立场很难，太子是未来的储君，说的话自然有相当见地与力量。但那些重臣的意见也不能不顾，他们所持的理由是你过份越权，以下渎上，愚兄只有替你顶上，说是一切都是由兵部决策，你只是受命行事而已，这个理由总算塞住了他们的口，不过有一件事，却使你很委屈。”

李益淡淡一笑道：“我知道；兄长既然把一切的责任都揽了去，那么我只是奉命行事，聊能称职而已，功勋两个字是谈不上了。”

高晖有点歉然道：“贤弟，不是愚兄有意揽去奶的功绩，因为有些内情，朝廷知道，却不能公开告诉大家，在臣序而言，奶是做得过份了，一个新进的从六品外员，居然能未经廷谕，遽诛节帅，左右钦使，尤其是那个刘学镛，他对你最为不满。”

“这个我知道，在凉州，我对他是太不恭敬，但是事出无奈，变象已生，如果没有非常的霹雳手段，势必要弄得一团糟，这位老先生又实在不行，不得已，我只好越权行事，那才算把事情隐了下来的。”

“我知道，不过他提出来的理由也很难驳倒，他说假如每个人都像奶，整个天下将陷于混乱，此风万不可长。”

李益笑道：“我想象得到的，所以我的安排并没有越权，诛杀史仲义固为从权，后来是以兵部兵符而行的，立王慕和也是假他之名而宣布的，甚至于以后每一件事，我都没有居名，只是居后参赞而已。”

高晖苦笑：“幸亏你有这样的安排，我才能替你担待，否则谁也无法庇护你了。”

李益道：“结果究竟如何呢？”

高晖道：“结果自然不了了之，你在河西的功劳，虽是有目共睹，但是无据可考，只有略而不提了，只有你督促修城凌河之功是份内之职，成绩着然，部议升两级为从五品员外，着即销差赴原任，容后再改调。”

李益一笑道：“这已经是出于我的望外了。”

高晖道：“兄弟！希望你能谅解，这还是我跟太子力争才争到的，我到这儿来，就是为了要告诉你这件事，取得你的谅解，还有的就是河西的……”

李益道：“兄长不提，小弟也准备把一切都交出来的，只因为手续繁杂，而且又是层层相连相制一时难以理出头绪来，俟小弟理出头绪来……”

高晖连忙道：“不！你会错了我的意思了，不是我要，是刘学镛要，朝廷早先是着令先父策划了一部份密探的训练工作，可是练成后，就由兵部统筹指挥。现在这部份的人事全在他手里，我根本就不管了，贤弟在凉州把他的体系内的人员全部都撤换掉了，使他很恼火。”

李益倒是弄不清楚了道：“兄长，他说是这一部门全由兄长你负责的，因为小弟与兄长的交情莫逆。而且那些人的底细已泄，徒留无益，反足债事，所以小弟才斗胆处置了，怎么又会是他在经管的了呢？”

高晖一叹道：“名义是归愚兄节制，但是实际负责的却是他，兄弟你撤换了不打紧，却给他找到了一个借口，一定要你把新建立的体系交出来……”

李益笑笑道：“这是他管辖的业务，倒是应该的。”

高晖放低了声音道：“不！万万不可，兄弟，我告诉你一个秘密，一个绝对的机密，这是东宫殿下的意思，叫你不能把河西的人事权交出去，因为这是唯一能保全你的方法，否则就很难保全你了，你手中掌握着河西的控制，谁也不敢动你。”

李益根本就没有建立什么密探系统，他只是把利害关系，建立在相互的制衡调节上，而所有的关键，则由他一手贯穿，因此他只是口中大方，事实上就算是要交出去，也没有人能接得了。

起初，他以为高晖的意思是接过河西的控制，因此才故作输诚，等他把其中的关键解释清楚了，相信高晖也没有办法，因为他最重要的一着棋，下在瓦剌部新汗吉斯身上，而吉斯只认得一个李益，那是谁也无法替代的。

可是听了高晖的话，倒是大为吃惊，高晖轻轻地道：“千岁殿下跟我谈了很久，所谓的密探组织已经是一个累赘，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但是又无法撤换他们，因此才要愚兄转告，你就掌握住这条线好了，目前稍受委屈，可以不必理会，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要把这套方法泄之于人，等殿下登极之后，再予借重，因此他要你不必进长安了，就在这儿把公事交接，径赴郑州

去就任好了。”

“这是为什么呢？”李益是真正的吃惊了。

“刘学镛打算你到了长安，请求御赐召见，然后当着圣上的面，要你交出河西的部署。”

李益差一点没有笑出来，他想刘老儿如果打了这个主意，就会碰一鼻子灰了，自己的那一套完全不是他所想的，也不是他学得会的，就算当着皇帝的面说出来，他也只有干瞪眼的份。但是转念一想又觉得不妥了，因为他感到了事态的严重性。

而且他也真正了解到一个人要想在朝廷的权争中立足，必不可少的条件有三，就是才华、实力与朋党。

卢方在节度使任上被挤了下来，仍然能在朝中尊居相职，主要是因为他有实力，他并不是一个笨人，可能也知道了朝廷派遣了史仲义到他麾下的用意，开始时虽然不清楚，但是等史仲义在河西逐渐得势。渐渐能掌握到他的一半部属时，他已经明白了大势。

于是他一面跟史仲义合作，一面却扩展另外四郡的实力，帮助他们扩充兵员，扩充防地而造成朋翼，他让出了河西，却能遥遥地控制着甘肃安西敦煌四郡，而且在凉洲的旧部中，他仍有一半的影响力。

所以史仲义才必须买他的帐，口口声声以恩相称之，而且大力支持卢方入朝，因为史仲义也是个有野心的人，取代了卢方之后，并不想老老实实地接受朝廷的节制，跟卢方保持友好的关系，对他只有好处。

所以史仲义对他李益才百般委屈求全，自己整垮了史仲义固为可喜，但是却没有把实力归向于卢方，不但如此，反而把甘肃等四郡也都抓了过去，使得卢方不但没有了靠山，而且也失去了朋翼，无怪卢方要恨透自己了。

高晖对自己是真心的结纳，他看重的是自己的才华，而且高晖对自己的状况也很清楚，他知道自己是没有实力的，全靠巧妙的纵横运用，将全盘置于掌上。

他是兵部尚书，统军管兵而不掌兵，他可说没有实力，也可说具有绝大的实力，可是，兵部以下的两个侍郎却各掌握一部份密探，间接地也就影响到他尚书权的执行，高晖想要排除这些人，但是力未能逮，所以才想借重自己，想利用自己的计谋，替他把那些障碍排除掉，所以他才极力地要保全自己。

想了一下，李益道：“兄长，小弟不进长安，难道兵部就无法追到郑州去向小弟逼取吗？”

高晖一笑道：“只要不当着圣上的面，他们就不敢那么做，因为行动必须要通过愚兄批准，愚兄手上就可以把他们批驳下去。”

“小弟到了郑州，只不过是府丞而已，上有刺史，兵部可以不经兄长而径行派员来向小弟提取一切的，只要通过刺史的手令，小弟就无法不从命。”

“这一点兄弟尽可放心，愚兄已经向东官殿下代兄弟请得兼署手令，到了郑州，你也不必去理州务，而且东宫会派一标卫护供你提调，不管有谁前来，都交给他们去挡驾就行了。”

李益心中一动，道：“兄长跟东宫很接近？”

高晖笑道：“圣上前已有逊禅之意，但忽又打消了念头，原因无他，只是受不了一些老臣的力恳而已。”

李益不禁迷惑了：“这是怎么个说法呢？”

高晖道：“那些人窥窃上意有逊禅之念，就百方钻营以求东宫的门路，可是殿下早有腹案，那里还容得人插进去，他们见所求不遂，唯一的办法就是拖下去，皇上也不得不将就他们一番，因为目前的一切政务，都还在他们的把持中，好在殿下也不急于接政，他也希望能够有一段时间把人与事作一番安排，等一切就绪了，他们想作怪也闹不出什么花样了。”

李益哦了一声道：“主上与东宫之间不会有误会吧？”

高晖笑道：“怎么会呢？上慈而下孝，父子之间的亲情是谁都离间不了的，只是有时候，在面子上不得不顾全那些老臣子一点，所以我劝你忍耐一下，东宫对吾弟长才亟为激赏，尤其是这次在凉州的种种表现，更为了然，特别在暗中授意愚兄，为你多担待一点，他也不希望你现在就立朝，怕你急功求利，落入那般人的笼络中……”

李益笑道：“那殿下也太小看我了。”

高晖叹道：“兄弟，殿下没有小看你，我更是推崇你的才华，只是你的傲气太重，这是你的优点也是你的缺点，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李益道：“小弟自知生具傲骨，不肯轻易低头，因此常会招来许多没来由的烦恼，像以前为了口舌之快而批评了于老儿几句，引起了他的嫉恨，在小弟略有成就的时候；他才在暗中进谗，若非兄长高义中途援手，小弟可真可能会被打下永劫不复之境，自此之后，小弟在言谈上已经十分注意，尽量不再攻讦人了，小弟自知这是劣根，倒没想到兄长会说成优点，倒是要请教一下。”

高晖道：“你的傲骨在你不得志的时候，可以促进你的斗志，使你全心全力地去构思筹划扳倒那些打击你的人，以你的才华，做得也很成功，这是你的优点，但是你身登青紫，你的傲气会引来更多有力的人，明枪暗箭，置你于四面楚歌之境。”

“这个小弟倒不在乎。”

高晖诚恳地道：“兄弟，当你得罪于老儿之时，他高高在你之上，所以才没把你放在心上，等你有了点成就，他就开始不安而打击你了，结果他反而被你整倒了，这虽是你的成功，却也是值得你借镜，因为奶一旦跻身高位，你将要面对着许多你根本没想到的敌人，而这些人才是真正可怕的敌人，你若一定要求显求达，以殿下当今之地位，自可据理力争，为你立致，可是你也许面对着许多的敌视者，那些人打击你将不遗余力！”

李益暂时沉默着，高晖道：“你也许不怕，因为你有力反击，但是值得吗？最多再等个几年，殿下即位后，那些人自然会站不住脚而挂冠求退，你又何苦要跟他们去拚个头破血流呢！兄弟，殿下很爱惜你，我也很爱惜你，所以我们才劝你忍一忍，养精蓄锐，以备脱颖而出。”

李益肃然长揖道：“是，是，小弟受教，多谢兄长开导，多谢殿下关爱。”

他是真心的感激，因为他也了解到这是真正地爱惜他。

高晖欣慰地道：“兄弟，我知道你是聪明人，一点就透，必然会明白我们的苦心的，何况你在郑州并非闲置，殿下还有很多事情要借重你的。”

两个人由畅述进入密谈，更深夜阑，高晖才告辞而去，第二天一早，李益做得很机密，打发了卢安先回长安，他自己则跟小红两人，便服轻骑，跟着由东宫派来的那一标卫骑，绕道径赴郑州上任去了。

走得神不知鬼不觉，以至第二天，长安来了大批的人迎接他的时候，都扑了个空，只有方子逸在驿馆里等候着两部来员办理文书的交接，问起李

益，方子逸受了嘱咐，什么都不提，只说李益有了要公，秘密公干去了。

卢家派来的人是李升，还得到了方子逸私下交代的几句话，受霍小玉恳托而来的崔允明却十分难过，挤在济济群冠中，他虽是李益的至亲，也没说上话。等他与工、兵二部派来的人办好了文书交接才谈到话。

方子逸才告诉他道：“十郎暂时还不会回到长安，你没有看见，高晖会同了工部尚书，赶在今天把他的交割手续办清了，就是不能要他到长安的意思。”

“他不到长安，那又到那儿去呢？他现在是在朝廷命官，总不能弃职而不理吧。”

“他是在郑州主簿的任上被调的，现在自然是销差回到郑州的住所去呀！”

“啊！这么说他已经去了。”

“当然！不去还行吗？你又不是没见到那位刘员外的态度与用心，如果被他们哄到长安去，恐怕就走不开了。”

“为什么？十郎没有犯法，而且还建了殊勋……”

方子逸叹了口气：“允明，君虞是了不起，他在凉州的事功，岂仅是殊勋而已，可以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只可惜此中情由关系颇大，此刻不便告诉你……”

“不！子逸，你一定要告诉我，我才好回去对几个人交待，否则我就脱不了身，而且对十郎也不好……”

“啊！是谁？谁又想算计君虞？”

“不是别人，你也知道的，是霍家娘子小玉。”

方子逸道：“这……她总不会去算计君虞吧？”

“她当然不会，可是她一心一意地等候着十郎回去，十郎却绕道而赴郑州上任去了，叫她怎么想呢？”

“你可以告诉她说事非得已。”

崔允明叹口气道：“霍小玉还好说，她对十郎用情极深，总会谅解的，但是另外有两个人，却必须有个明白的交代，十郎为什么不能回长安，公务再忙，为什么连去看视一下的时间都没有，如果不能使这两个人满意，十郎就会有麻烦了。”

方子逸诧异道：“还有人能够找上君虞麻烦？这个我倒是未之闻也。”

崔允明道：“这两个人可以。”

“倒要请教一下，如果真是必要，我去代君虞说明一下，允明。不是我不告诉你，实在是知道那些事对你有害无益，因为奶的性情太过鲠直，无法参与君虞的那个圈子，你不参与其间而参闻其事，就有很多顾忌……”

崔允明忙道：“你能去解说一下最好，十郎在凉州所做的那些事，在长安传说纷纭，每个人都向我打听，我说不知道，他们还不相信，好在我是真的不知道，如果你告诉了我，我倒反而作了难，不说，会得罪人，说又不能说，所以我倒是真的不想知道。”

“是的，君虞也有此顾虑，他在行前特别关照我，他接到了霍娘子的近函，知道她的病体尚未康复，十分关心，他并没有忘记她，不能去看她，实在有不得已的苦衷。”

崔允明道：“这是你要我转告的话？”

“是的，君虞想到了，霍娘子一定会找你来问讯，就要你把这几句话带

回去，然后找一个方便的时候，我再去解说一下。”

“好！那你现在就去一趟吧，有两个人等在霍娘子的寓所听消息，她们的火都很大，因为她们到卢家去碰了一鼻子的灰，对十郎颇不谅解……”

方子逸急急道：“糟！君虞交待了另一句话，就是跟卢家保持疏远一点，他们说什么都万不可信。”

崔允明道：“我也看得出来了，十郎跟他姨丈本来就没有处好，现在好象隔阂更深了，所以我也劝那两位说卢方对十郎的反感已形诸于词色，他的话不足以为凭，她们才等我的消息，子逸，那你就去一趟吧！”

方子逸道：“我先要知道是什么人，才可以斟酌，君虞交代得很清楚，霍娘子可以诉她一些，别的人还是以保密为佳，他此行是半夜决定，黎明时悄然上路，而且还是东官府派了一队骁骑护送启程的，可知其严重性了。”

崔允明道：“那的确很严重了。”

“所以我必须要斟酌情形，看能把话说到什么程度。”

崔允明道：“那第一个人就是大麻烦，鲍十一娘。”

方子逸皱眉道：“怎么是这个女人，不行，允明，你必须把这个女人弄走，她知道了就会天下大乱……”

“好吧，事涉东宫，我也认为不宜让她知闻，我会设法暗告小玉把她遣走，但是另外一个人却撵不得，赶不走，而且还不能说假话去骗她。”

方子逸愕然道：“究竟是谁呢？你别卖关子了，快点说了吧，我的事还很多。”

“好，我说，她是十郎跟霍小玉的朋友，也是十郎惹不起的女克星，贾仙儿贾大姊，黄衫客的老婆，主上敕封为国夫人，却被她将诰封退了回去……”

方子逸肃然一惊：“原来是这位天尊，那的确是惹不起的人，她怎会恰好在长安呢？”

崔允明道：“她于归黄衫客，伉俪二人游侠四海，行踪无定，专管人间不平，如果有什么强梁恶霸，欺压善良，他们就仗义锄奸，如果不法官吏，鱼肉百姓，他们是先加惩戒，然后搜集那些贪官污吏的罪证，往官里一送，由朝廷去论罪，所以她经常来长安。”

方子逸一惊道：“他们与朝廷时相往还？”

崔允明笑笑说：“他们曾为朝廷力诛巨奸鱼朝恩，皇上虽然格于廷议，不便对他们作公开的褒奖但在私底下却视他们为畏友，贾大姊身携御赐金剑。可以出入禁宫大内不阻，皇上对他们的话相信得很，在最近一年中，刑部曾经接受了十二件大案，都是承受廷旨而惩办不法贪赃官吏的，九名大僻，三名流配，罪名由廷上直接议定，交付刑部执行而已，这都是贾大姊的杰作，以前我们都不知道，这次她恰好去探视小玉的病，知道十郎将归，对十郎在凉州的作为很感兴趣，留下多等了两天。”

方子逸道：“这个我倒是应该立即去见见。”

崔允明道：“所以我才一定要问你结果，假如我没有一个确实的消息回报，惹起那位女神龙的疑心，认为十郎是因为富贵而忘本，有意遗弃，找十郎去理论，那可是麻烦大了！”

方子逸不敢怠慢，虽然他还很忙，还有很多人等着要见他，也有很多事待办，他都放了下来，跟着崔允明匆匆来到了长安城中，霍小玉的寓所。这地方原是江姥姥与小桃的居所，也是崔允明最初的旧寓，崔允明与小桃离

异后，被贾仙儿的哥哥贾飞买了下来，辟作新居。

贾飞携眷回到江南去后，李益适因霍小玉的同父兄霍王势败而抄家，将霍氏别业归还给嫂嫂作栖身之所，搬到那儿去住着。

房子很大，但是门庭冷落，住的人又少，显得很空旷了，最近稍为热闹些，那是多了两个人的缘故。

一个是鲍十一娘，她是促成李益与霍小玉婚事的大媒。也是最关心霍小玉的人，故而常来探视。

另一个则是贾仙儿，方子逸在随李益离开长安前曾经来过一次，也见过霍小玉一面，一晃年余，再次见到霍小玉却吓了一大跳。

一年前的霍小玉已经在闹病，形容憔悴，还有着几分清丽，现在则是瘦得脱了人形了，大概只有薄薄的一点肉包在脸上，使得眼睛更大，下巴更尖。

大家都在等李益，却等到了方子逸，每个人都未免失望，而陪伴她的忠心侍儿澣纱最为着急，脱口就问道：“方先生，我家爷呢，怎么还没回来？”

碍于鲍十一娘在旁，方子逸觉得有些话不便启齿的，崔允明解意道：“表兄的事多，要作一番交待，且还有一点小麻烦，听说贾大姊在此，觉得唯有贾大姊可以帮上忙，所以叫老方前来通知一声，同时也跟贾大姊商量一下。”

贾仙儿笑笑道：“听说十郎身边有了个小红姑娘，是很了不起的剑客，布凉州飞剑取了节度使史仲义的首级，比我这老大姊更厉害了，还有用得着我的地方吗？”

方子逸连忙拱手道：“夫人言重了，小红姑娘不过是略谙技击，怎可与夫人相比，这次……”

崔允明忙道：“小玉，老方被我从咸阳拖了来，一口气赶了百余里路，连水都没喝一口，此刻是又渴又饿，你总得让他吃饱了才有精神说话。”

霍小玉的精神是强撑起来的，大概是李益的归来使她振作了一些，这时候心中焦急，却没有失了礼貌，连忙道：“方先生，那真对不起，表弟，你也是的，明知道家里没什么准备，你该款待他在街上用个饭的。”

崔允明苦笑道：“表兄现在是众所瞩目的风云人物。老方也是大忙人，我们是一路上骑马急行，老方在脸上蒙了块纱，避着人赶来的，要是进了酒楼，恐怕一顿饭没吃完，就把酒楼挤破了，你还是叫澣纱随便弄点东西吧。”

鲍十一娘很聪明，见他们开口不提正事，没作寒暄，就在废话上绕圈子，而崔允明又是很少说废话的人，因此一笑道：“澣纱也急得要听公子的消息，那有心思弄东西，还是我去吧！”

她一个人先进厨房去了，崔允明道：“澣纱，你去帮帮忙，准备得丰富一点，把门户看紧，谁来也别搭理，尤其是找老方的，你也给回了。”

方子逸笑道：“我不比君虞，大概不会有人找上我的，不过嫂夫人请到厨下关照十一娘一声，叫她别说我来过了，她的嘴不严，有些事实在不宜让她知道。”

霍小玉也知道事情的严重性，因为崔允明是处事很慎重的人，他叫澣纱也避开，显然是知道澣纱为人缺少机心，比鲍十一娘还要危险，才叫她避开，连忙道：“澣纱，你也去吧，酒菜弄好了摆在前厅，你也别进来了！”

澣纱心中的确舍不得走开的，可是她对霍小玉的话永远是顺从的，再者也知道要自己避开的意思是怕十一娘从自己口中把话挖了去，忙答应着走了。

于是方子逸才把李益与高晖夜谈，一早绕道径赴郑州的事说了，而且补充道：“君虞是由东宫派了骁骑护送秘行的，事实上他走得也正是时候，再晚一步恐怕就走不脱了，允明在场是亲眼看见的，兵部刘家叔侄两，想尽方法要逼君虞露面……”

贾仙儿道：“这个我就不懂了，十郎又没有犯罪，干吗要躲着他们，再说，高晖是兵部的尚书，刘侍郎叔侄都是兵部堂员，是高晖的部属，高晖竟管不了？”

方子逸道：“夫人有所不知，这其中的内情曲折，话头也长了，我必须详细地说明，你们才会明白。”

他解释得很详细。一篇话足足说了两个时辰。

那当然要包括他们在凉州河西使署的详细经过，以及李益一手运用情势，制定突厥与河西大局，进而控制在握，他是当事直接参与者，除了李益之外，他可以说是最清楚的一个人，可是他也无法说明白，李益究竟用甚么方法造成了河西的控制。

但就是这些，已经使得听者忘倦入神了，贾仙儿尤为神动，大声地赞道：“了不起！了不起！的确了不起！十郎能以一介书生，无权无勇深入不毛而抚四夷，这一番事功的确值得佩服。”

霍小玉的脸上出现了一丝兴奋的红色，黯淡而无神的眸子里有了光泽，轻叹一声道：“他建下这一番事功，怎么朝廷未加封赏，反而要治他的罪呢？”

方子逸笑笑：“嫂夫人有所不知，朝廷并没有要治君虞兄的罪，而是因为他杀了史仲义，引起了部份边镇节使的不安，联名上表要朝廷究治君虞兄……”

贾仙儿道：“史仲义通敌有据，其罪当诛！”

方子逸笑道：“夫人！史仲义勾通东莫尔事虽有之，却不能说是通敌，而是以夷制夷的手段。”

“那十郎就不该杀他！”

“不！君虞还是要杀他。因为高大人要将边镇节制之权归于朝廷，而史仲义的作法却是以养胡以自重，不受朝廷的牵制，君虞受高大人之恳托，务必须达成易戎之策，史仲义抓住自己的人不肯放，两相冲突~务必要有一方屈服，现在若虞使得河西的大权集中于朝廷，因以才引起其它人的猜疑与嫉恨，尤其是兵部侍郎刘学镛，他认为君虞破坏了他的密探体制，逼得君虞一定要交出来不可。”

贾仙儿道：“难道十郎在河西又建下了另一体制？”

方子逸道：“据我所知是没有，他只是运用纵横利害的关系，相互牵制而制衡。”

“那就把这套方法交出来好了，何必得罪人呢？”

方子逸道：“君虞并没有打算把河西抓在手中，原准备交给朝廷的，可是东宫太子千岁殿下以为不可，他希望做成中央统一的局面，消除边镇割据，自立为政的局势，而君虞的那套方法，大可以善加运用……”

“那就该责成十郎，赋予重寄，让十郎放开手来整顿。”

方子逸道：“殿下是有此意，惜乎尚非其时，因为朝廷积弊太深，大权操于一些人的手里，必须要慢慢收回，遽尔兴革，恐将引起大变，因此只有叫君虞不入长安，派员秘密护送他到郑州赴任！”

贾仙儿仍是强项地道：“到了长安又如何？难道他们还敢杀掉君虞不成？”

“那当然不敢，可是他们能请出朝命，叫君虞当面交出河西的控制权，如若河西入了他们的手，则……”

贾仙儿摇头道：“算了！算了！我也不问了，越问越胡涂，而且方先生也说不清楚……”

方子逸苦笑道：“夫人说的是，我是被君虞临时拖去帮忙治工的，实在所知无多，只是来解释君虞不回长安的原因。”

贾仙儿笑道：“我们已经明白了，十郎的确有不能回长安的苦衷，并不是有心更遗弃我这个妹子的，知道这一点就够了，妹子，现在你可以放心了吧？”

霍小玉笑笑道：“大姊！我一直很放心，我知道十郎不是这样的人，是鲍姨不放心，一定要得到如何如何……”

贾仙儿想想笑道：“是啊！我本来也是对十郎颇有信心，叫她在我耳边絮聒了两天，我也渐渐活动起来了，可见这个女人的话，还真有煽动的能力，女人毕竟是女人，对男人的认识与了解，还是男人深刻，我把这话转给黄大哥时，他就说我多心病又犯，叫我少听那个女人的话，对朋友要有信心，看来还是他有见地。”

霍小玉道：“啊！黄大哥来过了？他什么时候来的？”

“昨天深夜，他因为不便惊动，所以偷偷地踰墙而入，谈了一阵话，有事又走了。”

霍小玉道：“有什么事那么匆忙？不见见就走了？”

贾仙儿笑道：“奶没见着他，他可见到奶了，因为奶睡得很熟，他认为奶难得一睡，不让我叫醒奶，玉妹，现在奶总算知道十郎的情形了，知道他并非负心负情，还是安心养病吧，我相信等一阵子他就会派人来接奶了。”

霍小玉苦笑一下：“大姊！我说过了，我从没有不放心过，也从没有怀疑十郎过，我的病也不是由此而起，更不是由此而深，可以说跟他毫无关系。”

贾仙儿道：“妹子！奶别嘴上硬！我听澹纱说过，前一阵子奶已经好了，就在这一段时间内又加剧了，对了，就是那个鲍十一娘来了之后，奶的病就加剧了，才十来天，奶瘦成什么样子，还不是听了她的话，妹妹。这个女人的话实在是不能听，更不能留在家里……”

霍小玉轻声叹道：“大姊！我承认是鲍姨来了之后，我的病情加重了，但不是为了她说十郎怎么样而起的，我知道她对十郎有偏见，认为十郎太狠心、太薄情，她与十郎曾经很好过，后来说断就断了……”

崔允明道：“那算什么，从前她隶名乐籍。明帜以鬻声色，表兄跟她可以逢场作戏。后来她收了帜，脱了籍，身为人妇，就应该谨守妇道……”

霍小玉道：“允明，这是你们男人的看法，女人却不是这么想，她虽是在籍的时候跟十郎相识，情形你清楚，她并不是贪图十郎的钱，也没有赚过十郎的钱，他们在一起时，她的钱并不花得比十郎少。”

崔允明道：“这个我知道，所以我們都很敬重她，拿她当朋友，可是她脱籍返作人妇，就该知所收敛，须知人言可畏，纠缠下去，对大家都不好。表哥不跟她再作亲密的来往也是对的，如果叫人抓住了这个题目告他一状，说他素行不检，勾引有夫之妇，那就什么都完了。”

霍小玉道：“鲍姨是个怎么样的女人，长安城中谁不知道，这一状告到

那儿也不会有人相信。”

崔允明道：“表嫂！奶还是不明白，鲍十一娘在长安树帜二十多年，相识遍长安，谁都知道她是个怎样的女人，可是她脱了籍，就应该守规矩。”

方子逸道：“嫂夫人，允明的话很有理，刽子手在市曹决人，当着千万人之前，世刀砍下人头不犯法，因为那是法律赋予他的任务，但是他如果在狱中私自杀了一个人，即使被杀的那个人是一个待决的死囚，第二天就要绑赴市曹处决了，仍然是犯的杀人之罪，同样一件事，因时地之异，就有不同的后果。”

贾仙儿笑了道：“方先生的这个比喻虽近苛刻，却十分妥切，鲍十一娘既然脱了籍，十郎就该疏远一点，以免落人口实，这正是十郎的可敬之处，说十郎薄情，未免太没道理，十郎对她难道不够仁至义尽的，她儿子的那份功名，还是靠着十郎的指点而得的……”

把脸向了霍小玉道：“妹妹！奶说奶的病是由于听了她的话而有了变化，然后奶又不相信她的话，这到底是怎么个说法呢？”

霍小玉轻叹一声：“关于十郎会负情变心那一节，揭的确不信，我的病情变化，则是听了她带来的种种消息，尤其是早一些时，有关十郎在河西的种种事情，实在叫人替他担忧，尽管他的声名大，在朝的有力之士支持他的也不少，但究竟也只是个新进的官员，一个州县的主簿，一个部里暂时借调外员，居然擅杀边镇节帅，听来都难以令人相信！”

方子逸叹道：“嫂夫人说的是，岂止奶长安听来不敢相信，我整天跟他在一起，也不敢相信，可是，君虞……唉，我真不知要怎么说才好，他不仅是奇才，行的也是奇迹，他不但那样做了，而且是早有了计划要那样做了，更令人难以相信的是他在诛杀了史怀义的时候，像是已能控制全局，没有一个人指斥他做得不对，更没有一个人敢对那件事发半句议论的。”

我再说一件难以令人理解的事，跟君虞在一起，但见其人其威，看不见他的官，即使他穿的是六品的官服，也掩不住他那逼人的气势，在凉州时，多少人的官秩品衔都比他高，可是在他面前，无不毕恭毕敬，战战兢兢，唯恐有冒渎。”

对这句话首先起反应的是贾仙儿，双掌一拍道：“可不是，方先生这一提，我也有那么一个感觉跟十郎相逢客中，我是慕于文才，但不知怎的，见了他之后，好象在隐约间，总有一种其人不可轻侮的感觉，虽然我有一身武功，但是在他面前，我始终觉得他是比我高出一筹的高手，这不仅是我一个人的感觉，而且连我哥哥，外子黄衫客都有着类似的感觉，我们一共是有两次共历生死相搏的紧要关头，一次是在运河上，为栖霞二圣所阻，另一次则是在汾阳王府，搏杀鱼朝恩，这两起敌人的身手都高出我们，而我们也明知十郎是个文人，要靠我们保护，但不知怎的，在我们的心里，反而因他而有了安定之感，似乎能从他那儿得到保障似的。”

她歇了口气，神往地一笑：“而且事实上也确是如此，对栖霞二圣，靠着他们箭殒了其中之一而定胜局，诛鱼朝恩，也得力于他的周密计划，不知道是怎么一个道理！”

“胸有文章气自华！”这是崔允明的结论。

每个人都念着这一句诗，自然而然地点点头。

对李益的形容，当然不是这一句诗所能包涵的，而且每个人的心中都有着同样的一个感受，对李益的形容，也不是能从诗句的表面而去探测的。

那只是一种概念，一种象征，真正着重的是气自华三个字的境界，尤其是那个华字，尽得风流神韵。

华，是一种形容，一种抽象的感受，但又是由具象而生的感受，华是美好的意思，但这种美好是巍然在上的一种庄严的美好。

李益的意气之华，当然不仅是由于文章而生。

可是这句诗却十分妥切地形容了李益，因为李益是个文人，胸中所有的也只是文章而已。

最后，贾仙儿轻叹一声：“玉妹子，奶不必替十郎担心了，听了我们这些人对他的感受，奶自己相信也会有个同感，十郎做的事只有旁人看来认为冒险，其实他思虑周详，行事稳健，也懂得保护自己，他很少做没把握的事。”

霍小玉凄苦地一叹道：“大姊！我知道十郎绝顶聪明，看事深远，行事有魄力……”

“既然如此。还有什么好担心的？”

“可是奶我都知道，他原来是一个一无所有的人，我们那次上姑苏去，就是把钱花光了，才想去赚一笔的。”

“那也没有什么不对呀，将本而求利，而且他选择的眼光也真不错，做下去的就是稳赚的生意，我敬重他的就是这一点，他出身不过小康，却能不为金钱所役，钱在手上，他敢恣意挥霍，手头拮据时，他会动心思去赚，但是不动歪心思，君子爱财，取之有道，他不会假道学，在醇酒美人中，他能毫无拘束地去放纵自己，但是不会沉酒其中，他胸中的感情很丰富，但是不会滥施，他对人不能说没有机心，但是他有分寸，也有道义，处任何事，他都很冷静而不冲动，这样的一个人，奶还有什么可担心的？”

霍小玉望着这样一个奇女子她目中忽而流露出一种神奇的光采。不禁心中一动道：“大姊！奶似乎……”

贾仙儿的脸居然红了一红，但是她很坦然地道：“不错，我很欣赏他，如果我不是认识黄大哥在先，我会爱上他的，如果我不是比他大上个十几岁，即使我认识黄大哥，我仍然会想到要嫁给他。”

霍小玉万没想到这个奇女子心中对李益藏着这样一份感情，而且有这么大的勇气，当着崔允明与方子逸的面也敢说出来。贾仙儿却大方地一笑道：“我认为这没有什么不好意思的，这既不是什么羞耻，也不是什么罪恶……”

霍小玉尊敬地道：“当然不是，大姊！我认为奶是个很勇敢的女人。”

贾仙儿吁了口气道：“我知道奶担心的是什么，奶是怕他少年得志，锋芒太露，易招人忌！”

霍小玉摇摇头道：“那倒不是，人总是会受到别人猜忌和排挤的，像允明这样，与世无争的人，也照样会有人想陷害他一下，十郎那样引人注目，这是绝对免不了的，我只担心他得意太顺利，总有一天……”

贾仙儿笑道：“总有一天会失败的，是不是？”

霍小玉点点头道：“是！到那个时候，他就会一蹶不振，因为他爬得太高，摔下来也会很重。”

贾仙儿摇头笑道：“不可能。”

霍小玉不禁奇怪地道：“大姊奶说什么不可能？”

贾仙儿道：“奶虑的事情不可能。”

霍小王感到很迷惑，而且还没有听懂贾仙儿的话，顿了一顿才问道：“贾大姊！奶说他是不会失败，还是说他跌下去后，不会气馁，很快又会爬起来？”

贾仙儿想了一下才道：“两者都有一点，他不会失败，因为他是个绝顶聪明的人，凡事都留下了退步，考虑得很周到，所以他很少会失败，就像他在凉州表现的那样，看上去似乎在冒险，其实却不然，他在事前已作好了种种安排，然后才静待时机的到来，按部就班，每种可能几乎部全在他的控制之下，所以他不会失败！”

“那是他的运气好！”

“不！小玉！这绝不是运气！事实上他的运气并不好，遇到的事都是棘手的难题，高晖有朝廷为靠山，都没法子把河西的节度使区控制在手，他却能凭个人的智能，利用当地的情势环境，终而掌握全局，这不是运气了，完全是靠他的真才实学，所以很少会失败。”

“万一他遇上了一个比他更强的对手呢？”

贾仙儿笑道：“这种人已经不太多，就算真遇上了，他也会很聪明地，不去跟他硬斗。”

“大姊！说这话奶就不了解十郎了，他的心里对谁都不会低头的。”

贾仙儿笑道：“我一点都没说错，他是不肯向谁低头的，从古到今，他目无余子，没有一个人能使他佩服，他狂、他傲，但是他有一项最大的优点，就是有自知之明，他不肯承认有人能强过他，因为他是从很多地方来比较的，他只是以己之能与人之不能来比，他不会抹煞别人的长处，他也知道别人所能是他所不能的，因此很聪明地绝不在这一方面去跟人碰……”

崔允明说道：“贾大姊这话很对！十郎是傲而不狂，他批评所有的古人，但是并不抹煞别人的优点，他自负诗才，却从来没有说自己是天下无伦，本朝文章自天宝之后，唯有李杜。李白以气胜，杜甫以工稳，这是两种境界，宗李者诽杜，宗杜者谤李，十郎却很公平，他非议两家，说那两人都不如他，却使宗尚两派的人都很服气，居然都承认了。”

霍小玉道：“哦！还有这种事，我怎么没听过？”

方子逸笑道：“这倒不假，那是一次诗人文会上，两派的以李杜为宗，相互对谤不休，君虞兄独排众议说两人的诗都不如他，李诗不如他工，杜诗不如他的气奇……”

霍小玉笑了道：“这是最含混的说法，诗若求工则气平，求奇则句阴，本是难以兼及的。”

崔允明笑道：“他是为了息争，杜诗之工与李诗之奇，为后世所难及，想通了一点，根本就没有可争的。”

贾仙儿道：“这就是十郎的稳健处，他避人之长而攻人之短，所以失败的可能不太大，此其一，再者，他初到长安时，由于锋芒太露，碰了很多钉子，现在已经学乖了，做事也绝不站在明显当眼之处，就以河西而言，他可以左右大局，但他绝不将河西抓在手里，所以，他在这方面就没有什么敌人了。”

方子逸忙道：“贾女侠，这不尽然，君虞的敌人就是来自这方面，那个兵部侍郎刘学镛，处心积虑，要把君虞哄进长安，君虞也是为了躲他……”

贾仙儿一笑道：“方先生，刘学镛虽然掌管着朝廷的密探，但是并没有多大的权力，君虞根本不必要怕他的。”

“可是连高晖也劝君虞躲一躲。”

贾仙儿笑道：“这不是躲他，是躲那些站在他背后的人，也就是指那些掌军经略各地边镇的节度使，他们才是真正畏惧十郎的人，也是足以威胁朝

廷的力量，朝廷对他们的请求不能不理，又不能接受他们的要求，究查十郎在河西的种种，只有叫十郎立刻赴任了。”

方子逸道：“夫人怎么知道的呢？”

贾仙儿笑道：“你别忘了，我前几天才由宫中出来，跟官家万岁爷谈过很多话，这也是其中一部份。”

“啊！那么是朝廷要君虞躲开的了？”

贾仙儿道：“大概是吧，前几天官家还在对我诉苦，说是不知道该怎么办，向我求计，可是我没理他，官家才有退而求其次，行了这一步。”

方子逸道：“圣上原先要求女侠的是什么？”

贾仙儿笑道：“我跟外子游侠天下，访问贪官污吏的劣迹，径予惩诫，万岁给了我们一柄金剑，可以先斩后奏，他除了杀人之外，还能要求些什么？”

霍小玉惊道：“朝廷要大姊杀谁？”

贾仙儿道：“没有明指，总不外乎那些人而已，官家以为我们跟十郎的交情莫逆，一定会对这件事很热心而去对付那些人了。”

方子逸道：“女侠如果肯帮忙给予援手，对君虞是很好的，至少他就不必躲着谁了。”

贾仙儿笑道：“我不是不帮忙，不过这不是办法，因为会武功的不止愚夫妇两人，那些掌兵权的节的手下都有一些技击名家，我如果答应朝廷，杀了其中一两个，别人不会想到这是朝廷的意思，而认为我们与十郎私交甚笃，纯是为十郎翦除了那些敌对者，他们表面上也许会装作被吓住，不敢再找十郎的麻烦了，私底下则为了自保。也可能遣派杀手去对付十郎的，那反而给十郎增加危险。”

崔允明道：“大姐顾虑的是，此事绝不可行。”

“我知道，我又不是三岁小孩子，那会这么容易叫官家给骗了，所以我一口拒绝了，我明白对皇帝说无以为力，我们接受了金剑，只是为了那与我的行侠本份相近，但是我不会代谁去当刺客，除非我确知他们有了不可饶恕的罪行，或者是他们陷害了十郎之后，那时候我会给十郎报仇，大杀一通，但现在我却不会为了这个而杀人。”

霍小玉怔然片刻道：“大姊，奶到过宫中几次，也跟圣上作了一番详细的谈话，请你明白的告诉我，圣上对十郎这个人的看法如何？”

“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说他聪明绝顶，才堪重寄，允文能武，是国之栋梁，有容人之量，唯有一点缺憾是无屈于人之度。”

霍小玉惊道：“皇帝作这样的批评，是很危险的事。”

方子逸与崔允明也有着同感，双双忧郁地看着贾仙儿。

“不过你们放心，我一开始就保证过，十郎这一生可以平平安安的过去，没有大难大灾，富贵寿考可期。”

崔允明道：“皇帝如果说一句无屈于人之器度，就是隐指有不臣之心的意思。”

贾仙儿笑笑道：“皇帝这个意思，所以刚开始，我听了也吓了一跳，正准备要替他分解，可是皇帝接下去就说了 稍有才华的人，都是不甘屈居人下的，只有庸材没有野心，故太平盛世，当用庸材，而离乱不安之时，则必须要重用能使。”

方子逸道：“这话也不无道理，只是有能力的人多半不安份，功高权重，

则足以震主，君虞很聪明，一直就避忌着这一点，否则他说一句要直接长河西，坐镇帅府，以当时的情势而言。别人也就只有认了。”

贾仙儿道：“不错！皇帝跟我谈过，当捷报初传的时候皇帝曾过召经廷前大臣，商谈这个问题，太子就保荐十郎坐长河西，但反对最力的是他的丈人卢中书，因以作罢，事实上卢中书有职无权，他反对并不能产生多少力量，据说是高晖曾经派人密商十郎，是他自己拒绝了。”

方子逸道：“这事情我不知道，不过我相信君虞也一定会拒绝的，他力保河西副帅王慕和时，王将军十分谦虚，一再请他自任艰巨，也被他拒绝了。别人不明其由，我是最清楚的，他手中没有一个亲兵，真要坐上那个位置，势必将招天下人之忌，处境比史仲义更险更苦，何况他的志向也不在一城一地，退而居于后，留下精神气力，运用河西的实力，他还可以旁及他处，如果居于河西，整天提心吊胆求自保不遑，何暇他顾呢？”

崔允明听得神往道：“高明，高明，表兄在长安时。虽觉其才气纵横，不可一世，但是也没想到他有着这一肚子经天纬地的治国之才！”

霍小玉道：“这个我早就有感觉到他不是池中物了，像我们母女当初受凌于霍王府，托十一姨觅一枝之依时，只是想找个归宿，远离此事非之地，事实上就是这个也很难，因为我大母霍老王妃对我娘衔恨至深，绝不容我们过安稳日子的。可是十郎来了，他那时还只是及榜待选之身，居然敢跟王府来人当面交涉，严词苛责，硬压住了我大母的气焰，那时候我就知道他一定不甘雌伏，迟早都能脱颖而出的，只是不知道他发迹得这么快。”

贾仙儿笑道：“并不快，他现在也不过是郑州的五品主簿而已，离登台拜阁，出将入相还差得很远哩。”

霍小玉道：“那只是个暂时的情形……”

“不！要有一段时间，皇帝跟我说了，十郎才堪重用，只可惜年纪太轻，少年得志，最易树敌，所以只能赋予重权，不能赋予高位，位高而权重，即使皇帝视之为心腹手足，恐怕也难以保存他，因为皇帝不能为他而与天下人为敌，像当年的鱼朝恩就是一例子，鱼监初掌兵权时，并没有什么野心，一直到他伏诛时，他也没有代取天子而有天下之意。”

方子逸笑道：“这个是必然的，鱼朝恩苦在出身，将相无种，汉祖斩白蛇起义，晋末有三十六路烟尘，各自割据称王，无不起自民间，但从没有一个寺人太监可以称尊的，所以鱼朝恩能跋扈到后来挟天子以令天下，也是靠着他的这个身份，因为谁都不去防备他……”

崔允明道：“对！对！鱼朝恩若非身为寺人，也做不到以后大权独揽的局面，在他初起时，比他掌握兵权的人多的是，以汾阳王郭老千岁为例吧，讨伐安史之乱时，已是权重天下了，而后征回纥，讨突厥，北伐匈奴，不止一次他重领兵权，班师立即解甲，就是怕他的权太重了。”

贾仙儿点头道：“你们的看法跟皇帝自然不同，但皇帝的说法也颇有道理。”

方子逸忙道：“圣上是怎么样说的？”

“皇帝说鱼朝恩本来没有那么跋扈，对皇帝忠心有余，敬意不足，那是因为他立过功，救皇帝于生死危难之中，所以一直以为有大恩于皇帝，态度上就不免桀傲了一点，此其一。

他身为内监，与皇帝起居出入相共，处得太亲密了，敬意也不免稍减一点，这是很自然的，盖君子不重则不威，有些勇将猛帅，在沙场上威风凛

凛，杀气腾天，只要一瞪眼，其部属无不战战兢兢，威使然也。但回到家中时，一个宠嬖的姬妾可狎之，近使然之，就因为早年君臣之间的关系太近了，皇帝在鱼朝恩面前，摆不出什么架子，久而久之，天成尽失，才变成那个样子。”

崔允明不以为然地道：“可是到了后来，鱼朝恩霸持朝政，对文武百官，以其好恶而生杀由之，这就太过份了。”

贾仙儿道：“我提出反诘过，皇帝说，那不能全怪鱼朝恩，有些人是嫉他揽权，想把他推下去，所以他才要反击，有些人是被他抓住了劣迹才把柄而治罪解权，下狱究办，有些则是他故意为之，考验对方的气节，比如说他曾经令内阁学士多人跪朝三日，这对那些人是个侮辱，而且是绝大的侮辱，他看看谁敢有不接受的，所以一开始，他口中说得很凶，而且还把几个不屈服的立下狱中，但过了一两天后，立刻就放了出来，而且擢拔升赏，以后对那些人格外恭敬，反倒是一开始就十分顺从的人，他不十分重视，仍是设法渐渐汰除了。鱼朝恩虽然狂虐，但是他重视人才，奖励气节风骨，很多正直忠良之士，只要不过份给他难堪的，他也都容忍尊敬。”

崔允明道：“看来圣上对鱼朝恩似乎很怀念，那皇帝为什么非剪除他不可呢？”

贾仙儿笑笑道：“因为他已经权倾天下，而他又不是天子，朝中一批忠良之士，始终在极力反对他，而且皇帝对朝政渐渐连问的权力都没有了，鱼朝恩日近于独夫，再由他这样子下去，鱼朝恩故不容于天下，唐室的天下也将不保了，治理天下，当从天下着眼，不能全以个人的好恶为取舍，因此看来这位皇帝并不糊涂。”

霍小玉关切的不是这些，她切问道：“说了半天大姊没有说出主上对十郎究竟是怎么个看法？”

贾仙儿笑道：“皇帝实在识赏他的才华，但也很了解他的行事作风，过于求功利而漠视乎人情。有了两句最中肯的话，就是欲存君臣始终，只有一个办法，就是用其才的时候，赋予重权，但不俾以高位，酬其劳时，给予高官厚禄，却不能再掌权，这样子他才能平平安安的度其一生。否则的话，他的敌人将太多也太强，强得连皇帝都保护不了他。”

贾仙儿又轻轻一叹：“皇帝跟我解释得很坦白，也很诚恳，所以我们不必为十郎担心，朝廷会尽力保存他，但是最好有个人去告诉他一声，皇帝对他的看法，叫他自己收敛一点，全君臣始终，这已经是很危险的警告了。”

方子逸点点头道：“不错！的确是很危险了，允明你跑一趟最好，这番话不能入于他人之耳，也不能转自他人之口，而文字又难以表达……”

崔允明道：“我在衙门里有公务，抽不开身子，子逸，你交接已经办好了，正好有空……”

“允明，我的事情正忙着呢，君虞交代下来的事都是要在长安打点的，别说我走不开，走得开我也不能去。君虞说过了，要我尽快的建起跟河西联系的地方来，却又要不跟他有直接的连系。”

几个人一时默然。他们发现皇帝对李益的看法十分正确，尤其是所抱的态度与所采的手段。更十分妥切。李益不是一个容易满足的人，权利的愿望就是难以满足的，每个人都是如此。

得不到的人，拚命地设法攫取，有一小部份的人，则努力争取更多更大的。

二十五

崔允明是第三天就启程往郑州去的，单人一骑，行行止止，到达郑州却已比李益晚了两天。

李益是从咸阳绕长安而行，崔允明虽然晚了一天，但他是由长安出发，如果以行程而言，他应该比李益先到郑州才是，可是李益居然能比他早到两天，可见李益在赶路时是如何的急遽，也许是披星戴月，兼程疾行。

但是李益看去毫无倦态，倒是崔允明仆仆风尘，一身风霜之态，道理无他，劳逸之别而已。

李益是在东宫太子府的禁尉骑卫簇拥下上路的，坐的是装饰精美，设计舒适的华车，前面有人开道，沿途有驿站备好驷驾待换，到了一个地方，略事休息，可以又上路，这在别人也许不习惯，但李益却不在乎，他在一年多的戎马倥偬中，已经习惯了这种生涯，上马杀敌的事没干过，马上草露布的本事却练成了，跑跑这平阔的驰道，根本不当回事。

虽然只早到两天，但他的主簿官署却准备得十分完备，而且近乎喧宾夺主，侵占了太守署。

郑州的太守在李益外调期间，病故任上出缺，吏部没有补人，原是汾阳王打点为李益留着的，但李益回来后，却不急于真除了。

因为他如果循着郑州牧这条路渐序而仕进，就要以政声为实绩，那是条遥远的路，李益等不及，而且他也没有空去做那些。挂个官衔，在太守内署，办理他的私务跟太子府交下的秘密事务。

虽然也才只到两天，却已有一批官带整齐的人候于门外，准备接受指示，或是禀述所务。以品戴而视，他们的官比李益大，但是要见李益，都是战战兢兢，投刺而诣，那是权的作用而形成的差别。

李益很欢迎崔允明，表兄弟见面，着实畅聚了一阵子，便厅寒暄。后堂欢宴，但是崔允明却无法久留。

第一，是小红一直怀抱长剑，侍立在左右，形成了一股紧张，这是必须要的，崔允明目睹了兵部侍郎刘学镛派去的侄子跟工部冲突，为密探的故而闹得不欢，知道李益的处境是在危险中。第二则是大大小小在外厅鹄候的官员，虽然没人进来催，但崔允明知道他们都在等。所以崔允明说完了重要的话就告辞了。

他是未晚先投宿的由长安赶来郑州，又鸡鸣早看天地由郑州赶回长安。

一来一去，足足花了二十天，那还算快的，虽然他是骑了马，但只得一匹马，由长安骑来的，还得骑回长安去。人在马上不走路，辛苦不下于动腿的马，所以每天走上一百多里，人马俱疲，非休息不可了。

他回到了长安，循李益之托去找方子逸时，则不免感慨了，方子逸设寓在小红的旧宅。

说旧宅，毋宁说是新居，因为屋子是新建的，小红罄其在歌榭中所得的积蓄，置下了这一片产业送给了李益，作为感恩之报。

虽然她自己身归李益，却是在献宅之后，所以，这所住宅已经是李益

名下的物业了。

李益叫方子逸住在这儿是取其地利之便，因为它在闹市而又能闹中取静，地方也宽敞，屋子多而散，适合接待不同的人，办理各种不同的事。

方子逸安顿下来也不过三五天光景；气势已不同了，门口站了两个青衣皂帽的汉子，原是长安市上的帮闲混混儿，这会子居然像煞有介事地挺胸凸肚，叉着腰站着。

崔允明居然要通过层层通报，才能进到里面，发现除了原有的一个老嫗，一个小丫头外，竟然又添了十几个人，有几个掌管文墨的倒都是熟人，而且都是住在大相国寺中的斯文朋友。

一个个都是衣帽光鲜，他们客气地跟崔允明打招呼、寒暄，却又绝口不说他们是怎么样来的，崔允明又是为什么来的，这使崔允明感到很不习惯，也很不舒服，觉得自己是处在个截然陌生的地方。

那些熟人，似乎都罩上了一件神秘的外衣；变得异常神秘了。

好容易在花厅见着了方子逸，他的神色很疲倦，似乎很久没有睡觉，但精神却很振奋，笑着道：“允明，你终于来了，前天我就接到了君虞的通报说你该到了的……”

崔允明道：“我到长安，连家都没拢，一脚直到这里，这已经尽了我最大的努力，再要快，我也没办法了。”

语气中显然有着不满，方子逸察觉了，连忙笑着道：“别多心，允明，我可不是怪你走得慢，实是……唉！有许多事，许多头绪，等着你回来才能解决。”

崔允明一怔道：“等我来解决？”

“是的，允明，君虞说有一封密函托你带给我的，那是对于此地许多事情的处理指示，不来到，我就无法处理，答复别人，有几处是从河西来的，等着要回去。”

“前天君虞就有快马飞达给你，难道没有……”

方子逸道：“靠着太子府的关系，这里天天都有快报传递消息，但只是一般的，因为那上面靠不住，尤其是兵部刘侍郎那儿的耳目，一直在注意着，所以重要的指示都是由专人往回送递，那种人选很难，靠得住的实在很少，我们双方都在物色中，所以这第一次的指示，君虞就交给你带来了。”

崔允明取得一个信封，交给他手中道：“这是在君虞临行前，才匆匆写了几行字，连口都没有封怎么会是什么秘密的指示呢？”

方子逸接过看了一下笑道：“允明，你看了没有？”

“这是给你的，我怎么会看呢？”

“我知道你是个信实君子，一定没有看过，否则你就不会有此一问。君虞不封口，原是不怕你看的，你要是浏览一下，就知道是否秘密了。”

他把信件递给了崔允明，也是为了好奇，崔允明接来看了一看，却看出了一身冷汗。

这岂止是一份机密的文件，而且还是对河西附近，以及突厥边境的几个节使的兴废都有着关系。

信是分条指示的。上面自然有很多名字，有些是崔允明认识的，有些是听过的，还有一部份京官的名字。

要不是这封信是自己带来的，崔允明简直无法相信李益一下子要变得这么有权，几乎已能操纵人之生杀予夺，而且还是在谈笑间决定的。

崔允明还记得李益作书时，正在跟自己谈话，听得高兴时还哈哈大笑，然后他就从卷宗里，拿出一张文件，看了看写下一条，再换一张，看看又写一条。

十几张文件，十几条指示，信手拈来，而且最后一条却是自己的叙述而加上去的。

兵部行走员外刘度光，其人可厌，可与御史陈百弼洽，调至德二年、干元元年及广德年，征吐蕃案卷，有克扣粮饷及陷害忠良。贻误军机等事情，除之。

崔允明把信递回给方子逸，依然带着不相信的口吻问：“子逸，这都是真的吗？”

“自然是真的，所以才要你亲自带了来，如果是交付驿站传递，难保不无有疏漏之虞，只要给人家得到一点风声，他们就会先发制人，或是预为弥缝掩饰了。”

“十郎……他……有这么大的权力？”

方子逸一笑道：“允明，你自己还在刑部当差呢，怎么会问出这句话呢？君虞现在只是一个外郡的主簿，他真正的职权只是主管该郡的钱粮刑名教化，怎么会有权处置这些人事呢？这每一条都是要人家来实施的，有几件事恐怕还会到你们刑部来处置判决。”

“可是他的指示，似乎就已经决定了。”

“是的，他的指示几乎已成定局，因为他已经考虑周详，万无一失了，因此这封信等于就决定了那些人的命运。”

“他那里有考虑周详，我看着他作书的……”

“这个难怪你要吃惊了，其实这些事早已呈送到他那儿去了，一切的证据也都转送到他手里，由他去审订真伪，再加以处断，一切都已有定案，放在他的肚子里，到时候逐条写出来，才是最重要的秘密，君虞最大的长处就是他要对付一个人时，往往不动声色，先发制人，令人无可退避，当然不是每件事都与他有关，有些是太子府里的决定，由他去构思对策，所以太子府对他的保护很严密，现在最缺少的就是一个带信的人，带这种信的人……”

崔允明忙道：“别挑我，只此一回就足矣，下次再也不敢应命了，我先前是不知道信的内容，所以才安心从容，要是知道是这封信，我连路都走不动了。”

方子逸叹口气道：“是的，君虞也说过，你不是这个圈子里的人，也不敢多作借重，这个地方你以后还是少走动，否则只会惹一身麻烦。”

“子逸！你难道在这儿很习惯吗？”

方子逸长长地吐了口气：“我本来也不习惯的，可是被君虞拖出塞外一年多，陷身其中，欲拔不能，只有勉为其难了。而且我干这个，也算得是替一些不得志的寒士吐口气，外面那几位，你都认识的，虽居斯文一席，大小也有些名气，却都是抑不得志，潦倒困乏，囿于相国寺中，受尽白眼。现在他们可不同了，到那儿都被奉到座上嘉宾，极尽奉承，世态炎凉，一至于斯，因此我深深体会到君虞的两句名言——大丈夫不可一日无钱，大丈夫不可一日无权。”崔允明摇摇头，叹了口气，这份冷暖，他尝得比他们都深刻，但他没有那种感觉，因为他是个安份的人，知道方子逸所说的权势，等于建在镜花水月之上，那是靠不住的。

这些人是李益一体系，寄托在李益一个人身上，荣辱与共，所以他才

关心地问道：“这些人都能信任吗？”

方子逸道：“允明，你跟他们都认识，交情深浅，你我都差不多，你应该知道他们是否可信。”

“我不知道，我对人从无机心，既无利害，也不去考虑这个问题。”

方子逸道：“那我可以回答你这个问题，天下最不可信的就是落拓的文士，潦倒的名士，其人也有小才而无德，成事不足而败事有余。”

“那你为什么要把他们找来呢？”

“是君虞要我找的，他说这些人旅居京师多年，人熟、事熟、宦情熟，许多鬼门道都在他们的肚子里；给他们一分权力，可以把他们吹成一头纸老虎，具有十分吓人的气势，其才能为败事，就当善用其长，叫他们去败事，败别人之事。”

“难道不怕他们为人收买，败了自己的事吗？”

方子逸笑笑道：“我先前也有这个顾虑，但是君虞却别有一套，他说这些人有如恶狗，养来本是为了咬人的，知道这个事实，总不会把自己送去给他们咬。”

“这是什么意思呢？”

“这是说我们用他们壮其声势，使他们显得很重要。但是究竟有多重要，我们心里有数，根本不会让他们知道什么秘密，就不怕他们被人收买，他们做些什么事，自己明白，如果不说实话，不把底细泄出来，还能使神见鬼愁，真要把他们所知道的那些秘密卖出去，谁也不会怕他们了，因此大可不必为这事担忧。”

笑笑又道：“君虞这个人是天生的奇才，我算是他最寄心腹相信的人了，可是我对他的办事方法也是摸不着头绪，就算有人以王侯之位，千钟之禄相许要我出卖他，我就是满心愿意，也没有办法，因为我根本无从卖起。”

崔允明只有摇摇头道：“十郎他这么做究竟是为什么？”

方子逸道：“问得好。我也想了半天，最后才得到一个概略，他真正办事的另有一批人，这个地方，只是为了引人注意而用的。”

“可是这封信上的指示却是真正办事的秘密。”

“不错，但是该怎么办，交给谁办，我一点都不知道，我只是把他的指示转出去。”

崔允明明知不该问，却仍忍不住问道：“转给谁呢？”

“转给每个办事的人，有的是给王慕和，有的付交兵部尚书府，有的转交突厥，都有专人前来接洽，只有最后参劾兵部员外刘度光的那一项，是要我去跟御史台陈大人面洽的，所以这些机密事件，只在我这儿绕个圈子而已。”

崔允明摇摇头，这是个他完全不懂的圈子，也不适合他的性情，但因为真正在主持其事的是李益，他不能不关心，而且他也知道。这是一个树仇最多的地方，因此语重心长地道：“子逸，我们也是多年的朋友了，我不得不忠告你一句，这个工作实在没有多少干头，现在是你们整人家，到了将来，就是人家整你们了！”

方子逸叹了口气：“允明！你也该知道，我是个怎么样的人，我专攻的土木建设之学，要是我肯为功利而屈心，随世俗而浮沉，早也能混出头了，像我这种人才到处都有用的，可是我宁可窝在大相国寺内捱穷。你知道原因的。”

“我知道，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你的胸怀高洁，就是为了那君子二字，不肯做个随波逐流的小人，正因为此，我才奇怪你何以会干这个活儿的？”

“允明，多承谬赞，我就更惭愧了，我倒不是硬着想做君子，一箪食，一瓢饮，居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像这种君子，我是干不了的，我要做的君子是爱财而取之有道，不太背自己的良知。以前找我的那些人，岂止是罔顾良知，简直是没有人心了，以凌河而言，假如工程费百万，我可以设法浮报成三百万，落下二百万的好处，但是不能做那种只报百万而实际开销二十万的事，前者利厚，后者利薄，但是厚利者能心安，因为事情确实是做了，可是那些人宁取薄利而不取厚利。”

崔允明一怔道：“这是为什么呢？”

方子逸道：“以前我就是想不透，这次被君虞邀了出去监工，我才明白了，那些人的算许更精，百万之工，虽能获利二倍，但是一劳永逸，从此就断了财源。草草塞责，虚应故事，则水发灾生，年年有好处。”

崔允明道：“这太混帐了，他们难道不想想，每次水灾，有多少生命随波而去……”

“他们能想到这个就好了，只要水不淹到长安来，他们可以在这儿安享升平，天下人都淹死了与他们都不相干。更令我不解的是这些人年年吞没了公帑，一无事事，灾祸频仍，照理说应该是他们的职责，何以他们能屹立不倒呢？原来他们就是仗恃着这个，征象病由是君虞找出来的，他源源本地陈述给太子十岁听了。”

“太子作何反应呢？”

“千岁殿下十分震怒，才饬令君虞痛下针艾，要把这些败类清除，所以才要君虞详细地策划。”

“主上有倦勤之意，千岁即将摄政。为什么不等千岁登基后，好好地着手整顿呢？”

“没办法，那些人鬼得很，看见东宫的门路走不通，千岁早已在暗中观察，对朝中一些能臣贤吏都有了个数儿，时加罗致，那是他们的死对头，他们怎么肯放呢？”

崔允明道：“不放又待如何，难道他们还能阻止东宫殿下继禅不成？”

方子逸道：“他们没这份本事，可是他们却能把持住现在，不使圣上逊位，使太子无法亲政。”

“那又能拖多久，迟早还是要由东宫继禅的，等到圣驾宾天。他们就没办法了。”

方子逸笑道：“奸臣有奸臣的聪明，他们只要再拖得三五年，七王子成王就成年，他们可以另行请求圣上更易储君，他们也就可以继续掌权下去了。”

“他们有这个能力吗？”

“如果等到成王冠，应该是有的，成王为帝后亲出，而后族卢氏一支，在各节镇间很有势力，以国舅卢杞为首，实力可虞，他们现在是格于大唐律令，不敢有所作为，等到有一个理由时，他们自然会力争的，所以……”

崔允明道：“我明白了，东宫所以借重君虞之才，目的就是要抵制那些人。”

方子逸道：“是不是这个意思。我不知道，不过东宫殿下要君虞着手的

是除奸的工作，掌握了确切证据，付之大理寺审问，明正典刑，不管将来天下谁属，对朝政总是有益无害，相信以这个理由，这个要求，任何人都不敢曲意包庇了，正因为这缘故，我才勉为其难。”

看样子方子逸的确与往日不同了，虽然他以崔允明为可信的知己，什么话都坦然相告，但是崔允明忽而感觉到他们之间变得很陌生。

这个地方，这些人，原都是他相识的，不知怎么，崔允明似乎感到从未结识他们过，包括远在郑州的李益在内，他们似乎是另一种人。

所以崔允明觉得在这儿待着很不舒服，也不再想问什么，知道什么，他只想离开此地。

方子逸也没有留他，只是问道：“允明，我不便到霍娘子那里去，免得给她找麻烦，目前我这个地方太招摇，君虞那儿却是暗中进行实务的，所以我跟君虞也很少联络，最主要是人选难求。”

“河西，兵部尚书府，不是都有专人跟他接触吗？有事可以交他们联系好了。”

“不！不行，君虞不愿意让人知道得太多，尤其是河西与突厥那边的事，谁都不让知道的，这次是托你假便，下一次必须找个靠得住而又不受注意的人，我记得君虞有个老家人李升，留在霍娘子那儿的，这个人自然是绝对可靠的，暂时只好辛苦他一下……”

崔允明道：“那恐怕一时还来不了，因为我姨母，也就是十郎的高堂要上长安来，特别把他召回姑臧家乡去接老夫人来京，恐怕还有几天呢！”

方子逸一怔道：“老夫人怎么要来长安呢？干什么？”

“我不知道，是我堂姨，也就是君虞的岳母着人来通知的，也许提要给君虞跟卢小姐成亲吧。”

方子逸道：“这种事应该告诉君虞一声，怎么君虞那儿毫无消息，昨天我接到驿递，君虞还在问呢。”

崔允明一怔道：“卢夫人告诉我说，她早已有家书告诉君虞了，所以这次我到郑州也没提起过，怎么，君虞没有接到卢夫人的信？”

方子逸道：“当然没有，否则他就不会提起要李升作为往返递书的连系人了。奇怪了，李老夫人要来，叫李升去接，这是很重要的事，也是很正当的事，卢夫人为什么要瞒着君虞呢？”

崔允明仔细琢磨了一下才道：“这件事颇堪玩味，子逸，你最好还是把事情通知君虞一声。”

方子逸道：“这是当然，为了河西的事，君虞跟岳家闹得很不愉快，卢中书对君虞很不谅解，怪君虞拆了他的台，把他的奥援夺了去。其实很冤枉，君虞等于是替他出了口气，何况河西新任督帅是君虞一力扶植起来的，对君虞言听计从，全权在握，卢公有这样的一个女婿，不是比跟史仲义维系一个貌合神离的关系强得多！”

崔允明苦笑道：“这是我们的想法，卢公心中就不是那样想了，他跟史仲义虽是貌合神离，究竟还可以用其它四郡之力牵制凉州，让史仲义对他作相当的让步，十郎那一揽，岂止是把凉州一把抓过去，连其余四郡，也都要仰承十郎的意思，对卢公不再像从前那么倚仗了。”

方子逸道：“那有什么差别呢？他跟君虞是翁婿，难道还要分彼此吗？”

崔允明道：“子逸，你还说你的宦情比我通达，怎么连这一点都看不透，

这中间的差别太大了，以前卢公虽然对河西未能完全控制，至少还有举足轻重的影响，现在则是要靠着女婿的面子才能办事了，这在卢公而言，是很难堪的事，一个掌惯了权的人，一旦失去权势，滋味最为难受，再说卢公与十郎之间未必很融洽，为了一个小红，翁婿差点反目，再加上了后来的新怨，感情更是坏到了极点，十郎可能没告诉你；他这次匆匆由咸阳绕道不入长安而径赴郑州，明里是刘学镛在捣蛋，暗中实出于卢公的唆动，礼部的刘尚书是卢公的姊丈，刘学镛则又是刘尚书的族弟，他们的亲戚走得很近，自成一党。”

方子逸微怔道：“这个我倒不知道，本来有些事我想到卢府去请助的，看来不必去碰钉子了！”

崔允明道：“十郎因为事属家务，不便外扬，而且他是从高大人那儿转来的消息，也不便告诉他人，这次我去了，他才跟我谈起，颇多感慨，就是怕你不明白就里，跑到那儿去，不特于事无补，反而坏事，所以才要我转告你一声，千万别莽撞，事情办不通，可以找到高大人那儿，或者去求王阁老都行，就是别上卢家去。”

方子逸道：“那君虞跟卢小姐的婚事又怎么办呢？”

崔允明轻叹道：“这件事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他们的名份早定，文定的仪式也已经公告长安亲友，退婚是不可能的，可是翁婿相处如同水火，实在很棘手，好在卢夫人对这件事极力主张，这次把我姑母接来长安，可能就是要为他们完婚。”

两人又谈了一阵，但都是局外人，既不十分了解内情，也无法谈出个结果来，崔允明告辞回家去了。

他在第二天上刑部衙门办事，因为告了十几天的假，心中不无愧意，到底这是私事。

可是在衙门里，他得到的待遇竟是出乎意外的，一些平素跟他不通闻问的人，都借故前来寒暄问候，有些人曾经为了一些小事情跟他有冲突的，见了他，都有点战战兢兢，甚至于还低声下气地向他赔罪解释。

十几天来未曾视事，照理积压的公事一定会堆积如山，可是他在签押房里一看，琐碎的都有人代他办了；较为重要，一定要等他亲自署理的，也都把一切准备得舒舒齐齐，只等他过目后，径行签会就行。

原来他管的是本部的度支，自从为人所陷，亏空了一大笔公款，几将身陷囹圄；幸得李益为他摆平了，仍然复旧职，可是他自知不宜此务，极力请调。

在李益出塞的那一段时间，没人答理他，终如所请调到了个掌理案卷归档的差事。那是个冷门地方，手下有着十来个不得意的老书吏，事烦酬菲，终日伏案缮写，天冷的时候，连个火盆都烘不起。

这份工作对崔允明倒是很适合，因为他与人无争；在这个环境里，再也没人会来麻烦他。

一份微薄的待遇，由于妻子的克俭节用，倒也能略有节余，他还能帮帮署里那些比他更苦的同僚们。

他到差之后，那些老书吏也愉快多了，因为冬日，他给每人添了一件御寒的棉氅，在公事房里，能升起一盆炭火，喝到一口热汤。

这有些是出自他的私囊，寒衣则是霍小玉跟瀚纱两人闲下无事缝制的，她们缝制寒衣，原是想托人带到塞外去给李益，分赏那些跟他办事的人，因

为她们听说绝塞苦寒，征人衣薄，用以表示一番关切之意。可是带了去，又原封地给带了回来，李益的回信说他的人在塞外很享福，狐裘貂鼠，俯拾即是，棉衣虽出伊人亲制，他很感激。自己留下了一件，其余的给了人也是糟蹋，他们不会爱惜的，倒不如送给长安的寒士，共享温情。

李益的信写得很诚恳，总算没有使霍小玉伤心，这批寒衣，就便宜了崔允明的那些苦同僚。

可是崔允明才陞开十几天卜羈来已大不相同。才十月天气，十月小阳春，不过早晚有点凉意，衙门里居然给他们置了个大火盆，请修多时的屋廡油漆一新，漏雨的屋瓦也换上了新的，一切都要自己动手的洒扫杂务，居然也派了两个杂役来操作了。

更妙的是桌上放了一个红封袋，里面装了一张十千的飞钱，注明是中秋的节赏。崔允明在没告假前中秋已过去了，这时候才补发下来，那不是荒天下之大唐吗？

不过中秋是有节赏的，由度支司以润余分封，他们这一个部门根本没摊到，也幸亏那时没领到，这时才有个名正言顺的理由补发下来！

这是为了什么呢，为了他跑了一趟郑州吗？

崔允明确莫名其妙，难以理解，因为他到郑州去探访李益告的是事假，也没人知道他是去看李益，事实上长安的人很少知道李益已赴郑州履任，大家都还以为李益在东返的途中呢！

那么他在公廡中所得到的礼遇又是怎么回事呢？这总不是别人突然感到他们辛劳而加以补偿的，一定有个原因，而这原因，也一定与李益有关的。

到底是什么原因？崔允明把一个代理他职务的老书吏叫来问过后才明白了。

第一个原因是由李益身上而来的，那是方子逸来为他告假时，并没有告事假，而是由东宫太子派了一名长吏来，向部堂官直宣了千岁殿下的口谕，说是太子府对崔允明有所询示，请他到太子府一段时间，这几天不再视事，特此知会一声，严谕不得声张。

光是这一声知会，也足可把部曹司闹得鸡飞狗跳，上下不宁了，他们不知道太子调崔允明去干什么，当然会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了。

第二件则是太子府来人还调阅了一些历年部堂上审案判决的案件档案，也使得这个冷部门变得重要起来。

刑部大堂审下的案子定案后，把有关的状子、画押的口供以及判词全文归档，才交给他们这个部门誊录归档，以备查核，因为是事后工作，在刑案审问进行的时间，他们根本就无法过问，所以这个部门才不受重视。

但是现在不对了，太子府似乎有意要对一些旧日的陈案再行重新审查，找出破绽不全的地方再予翻案。

这一来也许找不出什么，也许就能掀起轩然巨波，无怪乎很多人会紧张起来，拚命讨好他们，大概是想了解到太子府调阅的是那些卷子，心中有鬼的人就便于预行打点了。

崔允明心中感慨很多，他以前也在刑部堂做过事，知道刑部审案时，往往也会受到人情包围，关节打点，当然这是举国的最高司法部堂，多半是重大的案子才移交过来，不可能造成冤狱，但是上官的曲意袒护，避重就轻，把案情减轻则难免有之，真要能清查一次，未尝不是好事。

这些事本来是应该绝对守秘的，可是崔允明究竟做了几年的事情，碰了不少的钉子，懂得一些人情世故了。

如果要大家只字不言，反而会造成更坏的结果，那些人只有挖空心思，重金贿赂，买通一两个人暗通消息，白白苦了一些奉公守法的人。

所以他作了一个决定，郑重地吩咐那个书郎道：“如果只是询问一下案宗事由，在可能的范围内不妨略予方便，但是不得私下为之，必须让每一个人都知道，那就是说不管调阅的案子是谁保管的，都需经署里每一个人过目所有的卷宗，这样才可以防止一二不法之徒篡改。”

那书吏连连顿首道：“是！是！明公见教极是，事实上太子府只是虚张声势，第一天来，雷厉风行，只是随便提了几本，看都没看又送回来了。”

“这是什么意思呢？”崔允明不懂了。

“这是一个布饵，本部历年存卷千万，谁都记不清那些案子有问题了，可是他们这一调……”

崔允明立刻懂了，笑着道：“果然妙得很，那些心虚的人，就会自露马脚。前来打听，结果反而叫人知道了。”

书吏点头道：“正是！前几天来问讯的人，过一两天后太子府的人就前来指名要调他们的案卷，近来有人更向署里每个人都明言宣布，如果他们所经营的卷宗里发现有疑问，可以秘密提出来！”

崔允明不禁大惊，急问道：“有没有人提？”

那书吏摇摇头道：“这就知道了，太子府虽作那个宣布，但他们却是自己地在作主动的侦查，到底那些事件是他们查出来的，那些是我们的人提供的，也弄不清楚。”

崔允明连连顿足道：“这个宣布简直混蛋，不是明着让我们背黑锅吗？那些不是我们提供的消息也归到我们的头上来了，别人惹不起东宫，却没把我们放在心上，将来报复到我们身上来了，谁能抗得下……”

才说到这儿，就听见人接口道：“明公过虑了，也太看得重我们这个地方了，帝都六部部堂，我们这个签押房是倒霉的地方，平时连正眼都不值得人瞧一下，还能有多大作为，突然蒙受青睐，都是沾了明公的光，绝不是因为东宫长吏的那几句话。”

说话的是另一名书吏，也是崔允明平日的斯文朋友，落拓至交，所以跟崔允明说话较为随便，他接了口，人也踱了进来，然后作了个自嘲的苦笑道：“允明，说句老实话，案卷到了我们这儿，都是已经落案定讞的，根本就没有什么毛病可找，也没有什么可提供的，东宫要调阅的案件，有四件是从我这儿经手的，可是他们所提示的翻案证据却是我们所未有的，靠着我们这儿的旧案存卷，那一件案子都翻不了，部堂把案卷交下归档存查，早已把一切都弥缝妥当了。”

这人名叫蔡子敬，崔允明忙道：“子敬！你弄清楚了？”

蔡子敬一笑道：“当然弄清楚了。因为我们这个签押房里大部都是穷鬼了，听了东宫府的宣布之后，好几位不眠不休，翻阅旧案，想找点生财之道……”

崔允明连忙道：“子敬，你怎么可以这样说，我相信我们这些同僚不至于如此，他们平时能力微薄，位卑言轻，纵有济世之心，苦无移风转俗之力，郁结于心，困不得志而已。现在有了这个机会，想亟力地表现一下，容或有之，我不相信他们是为了图利。”

蔡子敬耸耸肩笑道：“允明，你自己是这样的人，所以才作此想，我却比你早进这儿几年，了解得也比你深，好吧！也许你心里一样明白，只是说得清高一点，自抬身价而已，反正也没多大关系，因为我们这儿什么也没找到。”

“那东宫为什么要从我们这儿调卷子呢？”

蔡子散道：“东官长更是吴伯敏，也是我们的熟人，我把这个问题请教他了，他说东宫早已掌握了很多证据，从我们这儿调卷出去，是为证实昔日的漏洞而已，不过最重要的就是照料提拔一下我们这些苦朋友，使我们受点较好的待遇，这都是令亲李十郎关照的。”

崔允明怔住了，他虽然早已知道是李益的力量，却没想到是这个原因。

蔡子敬似乎知道他又要发性子了，笑笑说：“允明，十郎知你生性耿介，他用别的方法帮助你，你是一定不会接受的，所以只好用这个方法……。”

崔允明道：“这个办法太伤人尊严了。”

蔡子敬道：“那倒也不然，虽然我知道在档卷中找不出什么漏洞，但是部里对我们的态度突然改变，曲意讨好，显然是他们怕我们找出什么毛病来，过去的就算找不出什么，将来他们再审理别的案子时，为了担虑后事尚可能翻复，至少会多拿出点良心来，苟能因此督促斯辈，使世道人心多存一分公正，我们在这个冷得像冰冻的屋子里，干起这一份人所不屑为工作也能起劲得多。”

这番话说得崔允明很惭愧，发现自己的器度见识，的确是太狭窄了，而且做法也太刻板了。

道理是想通了，心里好多了，可是李益的做法太神玄妙了，那不仅是他一个人学不来，恐怕举世也没有第二个人能做得来。

感慨闲聊了一阵，把手头的事情处理一下，听说他已经销假公出回来，就有部里的几处堂官着人前来问候。

这些人都是部里的红员，自然也是长袖善舞之流，平时他们对崔允明正眼都不瞧一下的，虽然为了他跟李益的关系，使得那些人在见面时，有时还会虚伪地客套一番，但是很少像今天这么样谦恭而虚心的。

来问候的人都只怀着一个目的，旁敲侧击，无非都是想了解一下他这半个多月，究竟去做了些什东宫府里既然派人说调他进东宫府去有所询示，他当然不便说是跑了趟郑州，只支吾以对。

他又是个不善作伪的人，面红耳赤，有时结结讷讷不知如何自圆其说，他越是言词恍惚。对方却越是狐疑心生，既不敢逼他，又不肯放松，一面讨好他，一面却又孜孜地问三问四。崔允明实在没办法只有道：“允明做了些什么实在很抱歉，无法奉告，但是允明可以保证与吾公毫无牵连，彼此同在一部，平时多承提携，允明又不是不知情的人，真要涉及吾公，允明一定早来禀示了。”

这是一句真心话，因为崔允明一向是以忠厚处世。从无害人之心，只记得别人的好处而不记别人怨的。

但是这番话换一种心思听来，却又似乎言之有物，那好象是在暗示着目前还没有查到你，如果有那么一天，我会看看你对我的意思，给多少人情的。

于是，对方得了他的保证，只是暂时放心去了，口中仍然是连声感谢，恳托奉承。

如此敷衍了几处之后，崔允明累出了一身大汗，转嫌屋中的火盆太热了。蔡子敬是他的助手，看他闲下来，喝着刚泡上来的好茶，忍不住用手竖起个大拇指：“允明，高明，高明！十几天不见，你好象脱胎换骨，把官场中的一问三不知，一推六二五，欲擒故纵，巧布疑阵，请君入瓮等种种法门都学全了，从前大家私底下都叫你拗相公，认为你不通人情之至，想不到你与令亲厮混了一阵子，居然把那一套都学到炉火纯青了。”

崔允明瞪大了眼睛道：“子敬，你说些什么？”

蔡子敬笑道：“没什么，我是说你刚才的几仗应付精采极了，无风三尺浪，先留一分情……”

崔允明叹道：“子敬，别人不了解我，你却不该如此说，我那几句话是逼不得已才说的，该死的方子逸，我只要他代我告个假，那知他竟玩下了这一套……”

蔡子敬摇摇手，压低了声音道：“别叫！别叫！我知道你是到郑州去了，老方来过一次，要我在这儿为你掩饰一二，免得那些人问到你家里去，泄了你的行踪，两下子对不起来，可是刚才你的那一套花枪……”

“我不是在耍花枪，是没话找话说，易地而处，换了你又能如何回答呢？”

蔡子敬笑道：“换了我或许会比你老练，用无可奉告四个字就打发回去了，可是那样一来，也许会使人家当时畏我，背后怨我，远不如你高明，依然对你抱着几分敬畏，却又感激万分……”

崔允明苦笑道：“你看我这一身汗，岂仅是高明而已！”

蔡子敬笑道：“我知道你是困窟万分，有口难言，不事做作而假中见真，因此才显得逼真，也达到了最高的效果，所以才显得高明，那是别人做不来的，你是在为无可告人而急，别人却当作你是难以为言而紧张！”

“这两者有什么差别？”

“差别大了，无以告人是根本一无所有，难以为告则是事关机密，不足为外人道也，同样的吞吞吐吐，给人家的印象与影响如有云泥之别……”

崔允明一叹道：“真正的高明者是我那位表兄，论年龄，他大我不到一岁，论才情，他却至少高出我百倍，任何事情，到他手里就不一样了。”

蔡子敬笑道：“不错，不错，此公手段能翻云覆雨，化腐朽为神奇，生死人而肉白骨，像我们这个冷公事房，经他轻轻一播弄，立刻就成为热门起来，这位君虞公，我不能不佩服他，他可以说是无所不能……”

但李益真的是无所不能吗？真的有生死人而肉白骨的神通吗？

那答案是否定的，李益正为两件事情恼着。

第一件是霍小玉的病，似乎越来越重了，他接到了澣纱托人代写的一封信，说是小玉由于长日思念，病情日甚，每日轻咳，都有咯红之象，终日郁郁，请李益务必设法来探视一次，因为据医诊断，心病重于体病，心药之效，其效验自倍于药石，霍小玉体念到李益的处境，不肯说出来，但是澣纱看她的样子，只怕拖不过明春。

第二件的压力则是来自长安的，属于政治上的，他虽然来到了郑州，在东宫太子护卫的严密保护中，却因为他正在着手替新君登位而安排，削除异己。

当几个有声势的豪门一一倒下来时，使得很多人震惊了，因为这些豪门的地位，在外表上看来，正如日中天，赫赫当世，万不可能倒的。

但是始由一两件小事，或是由一两个不重要的小人物投状申告，发交

刑部鞠问时，把他们种种不法的事件都抖了出来，证据凿然，无从弥饰。

于是革职入狱，籍家入官，家人妻小。发为官奴，一个声势显赫的显宦门第，在短短几天内就冰消瓦解了。

由于几次的暗斗，李益为这一套更为熟练了，从搜集证据，到压制其势力，断绝其声援，都做到周密完善的地步，发作之前不动声色，发作之后雷霆万钧，那些人在长安市上得势多年，根深蒂固，朋党内及阁相，外通藩镇，别说他人意料未所及，连他们本人也想不倒会突然之间倒了下来的！

可是当案发之时，控方所搜集的证据之周，采取之攻势之猛烈，如风雨之骤至，使他们无从招架起，这还不说，影响之所及，使得他们结为奥援的那些支持者除了袖手旁观之外，不敢出半点力，因为只要说一句话，就可能把自己也牵进去。

因此当案情日渐明朗，需要向另一些强有力者查证时，他们不是矢口否认，极力撇清，就是落井下石，当事者不清楚，别的人可明白，这个人就绝对无可救药的了。刑部在邀请他们旁证时，已经是把案子的严重性向他们暗示得明明白白。

而且还在暗示中放出了风声，东宫当道所怨者仅此一人而已，诸公幸其自珍，仅仅这一句话就够了。

所以犯案在狱的先还不当回事，以为那些甘苦共尝，祸福与共的朋友们必不至坐视，只要他们一出头，还不是最多认个小错失，降下一级，挨顿申斥就了事。

等到那些称兄道弟的知交，一个个在庭上矢口否认，翻脸无情时，他才知道完了。

浮沉宦海多年，他们自然清楚，一个人到了这个关节上，就是永劫不复之境了。光棍点，一肩担承了，或许还能留下一条命，如果想多拖几个人下水，等于自讨苦吃，再结仇家，置自己于死无葬身之地。

李益择取的对象很妙，他都是选那些不大不小的人开刀，而且在朝中那几个势力集团中，每处挑一两个，更妙的是他专找那些与自己有私怨的人。

因此当他发动攻势之际，那些高高在上者还不放在心上，认为这些人咎由自取，什么人不好惹偏要去惹上一个一身是刺的李益，而旁边的人也认为这仅是李益的私人报复行动，犯不着为了一个人而去启怨东宫，兵部跟秦郭两家，李益本人已经够厉害了，他背后的这些靠山更硬。

等到李益的箭头指向每一个圈子，几乎每家都摊上一份时。他们才领悟到这不仅是李益个人的报复，可是已经迟了，因为他们在自己的这个圈子里作了一次落井下石的行动，使得别的人寒了心，不复再靠他们了。

那些声气相援的集团，也因为他们背义在先，甚至还抱着幸灾乐祸心情，让他们自己也尝尝挨一闷棍的滋味，暗地里扯一腿。

在短短两三个月间，李益表现了他的才能，不但分散了那些权贵的势力，而且也分化了他们的团结，使他们各个孤立起来。等他们了解到李益的行动不是出之私怨，而且秉承着东宫的意思，对他们作有计划的打击时，他们之间已经变得互相不信任，无法再像以前的一样合作无间了。

朝中的分合，也影响到他们外援势力的团结，那些外藩军镇节使也开始有了裂痕，使得朝廷更容易掌握了。

于是李益的地位更见重要了，东宫对他的倚重日甚，保护更力，这也使得朝中一些强有力者更加忌惮了。

这个年轻人如果让他再搅下去，迟早会把他们多年辛苦建下的基业完全毁掉。

唯一的办法是除掉这个年轻人。

虽然，他们都明白，李益不是一个人，李益的背后，是一股强于他们任何人的实力在支持着。

但是他们畏惧的还是李益，这个年轻人有着一股天生的破坏能力，侵略能力与腐蚀能力。

十分天下，三分掌握于朝廷，七分则分散在很多人的手中，如果朝廷以这三分的实力硬压，则分散的七分力量纵然不能合成一股，至少也能合成二三分的几股，就足以与朝廷对峙而自保了。

可是李益却能一点点地吞噬，一点点地侵蚀，总有一天能把他们吞光的，所以，除去李益虽然无法成为他们共同的目标，却是他们共有的心愿。

不过，除去李益又谈何容易，官面上整他是不可能的，李益行事很谨慎，不容易被人找到把柄，而且李益本身也有着实力，他遥遥地控制着河西。公开地跟他碰不太上算，很可能就把自己全部赔上也无法击倒他，如果再引起他的反击，那就更惨了。

唯一的办法，就是暗杀，买动刺客去刺杀他，只要能除掉这个年轻人，天下就太平了！

只是事情要做得秘密，做得干净，做得与己无关。

事实之下，求勇夫倒不难，为了异日的身家地位，他们倒不是小器，而且也做得很秘密。

于是李益就苦了，他遭受到了三次狙击，虽然仗着他的机智，他过人的灵奇感应。警兆预生而作了防备，而且身边还有一个精通技击的侍儿小红。

两次狙击，暴客被小红腰斩于署中，第三次却很危险，李益为了安全，设了好几处私室休息，临时才决定往那儿去，甚至于一夕数易，让人难以忖测，但是这一次，刺客居然预伏于室中，幸亏他机警，避过了致命的一击，但是已受了点伤，刺客的身手很不错，小红近来的剑术大进，一枝剑翻腾扑击，穷极变化，但是仍然无法伤得了刺客，但是已经能挡住了刺客再度去伤害李益了。

喧哗声中，惊动了门外值宿的守卫者，拿着刀剑蜂涌而进，小红立刻仗剑返到李益身旁保护着李益，李益的臂上被刺了一剑，受伤不重，血流盈袖，他却不觉得疼痛，还指着刺客道：“小红，别管我，去杀了那个贼子！”

小红竟似不忍，再度扬剑进入斗圈，东宫派来的那些人个个都是好手，刺客在几个剑手的围攻下本已不支，可是小红一加入，他忽然又提起了精神，几下子狠砍狠劈，居然把身边围攻的人都杀退了几步，蓦然一剑劈向小红，小红的长剑竟被震脱了手，滚跌在地。

那刺客进前一步，把长剑比在小红的咽喉，厉声道：“谁再进前一步，我就一剑杀了这贱人！”

那些剑士知道小红在李益身边的地位，不敢再往前逼，刺客近前一把抓起小红的胳膊，沉声道：“李十郎，今天算你运气，但是你小心好了，下次爷们还会再来的。”

小红立即厉声道：“你若是敢再来，就会死无葬身之地，汉子，我看你一身技艺不弱，为什么不去好好求个出身，却要来作这种事。”

那刺客冷笑一声道：“贱婢，你住口！你也是学剑的，居然自甘下流，

作了这伧夫的下陈，污了剑客的品格。”

小红立刻抗声道：“我学剑原为复亲仇，苦未能成，主人代我复了仇，我以身为报，这是我早就许下了的愿。”

刺客冷笑道：“报恩的方法很多，难道非要以身相报，你分明是贪图富贵，作此狡辩。”

小红道：“耿耿此心，唯天可鉴，我身报主人之时，主人并无今日之富贵！不管怎么样，我还是问心无愧！你呢，居然为了金帛所动来作杀手，行止卑劣……”

刺客怒声道：“住口！若非为了李十郎与我另有过节，那怕是黄金白碧也买不动我。”

小红更为尖刻地道：“那你就更该死，一个剑士，为了些少私怨而杀人，更是犯了大诫。”

刺客目中冷光顿厉，沉声道：“你再敢说一句，我就立刻杀了你！”

小红勇敢地一挺胸，道：“你敢杀就杀好了，我还是要骂的，骂得你狗血淋头，你根本就妄为须眉……”

刺客的剑举了起来，李益开口道：“汉子，放下这个女子，我就不追究你的来历。只要你敢行凶我就不止要把你碎尸千段，而且还要刨根究底，追出你的师门，更进一步，要灭你的族门。”

“笑话，你知道老子是谁？”

李益冷笑道：“我只是没练过剑而已，对剑法可并不陌生，你以为我看不出你的来历了？”

那刺客仍是不信，李益却道：“由你的剑路，我不难找到你的师门，更进一步就可以问出你的姓名……”

小红道：“当代名剑客黄衫客与贾仙儿都是主人的好朋友，追出你的来历可是易如反掌。”

刺客冷笑道：“那又如何，李十郎不过是一个小小的郡官而已，又不是当今天子，刺杀了他还能灭我的族？”

李益道：“李某乃朝廷命官，你持剑入衙行凶，即已犯了死罪，但是我李益不会用这个罪名来办你，因为你此行还有主使人，我只要放出点空气，说是要严格追索你，捕捉你的家人，追出主使者是谁，那时你看好了，不必要我动手，你的主使者会代我动手，杀光你的家人灭口。”

“我不信，你有这么大的神通。”

李益冷笑道：“你若是杀得了我，自然就没事了，可是现在你想杀我已无可能，你在这儿行了凶之后，我可以名正言顺，严诘你的家人，你该想想你的主使者是什么人，他们会让你说出他们来吗？自然就先下手为强了。”

刺客呆了一呆，小红道：“汉子，你要想清楚，我家主人确有这个权力，你受了谁的主使，我家主人已经想到，料准了，如果追诘到你的家人，你的主使者肯受你牵累吗？”

李益道：“汉子，别做糊涂事，放下人来，我答应不追究你的来历，公孙大娘的男弟子本来就不多，我只要把你的形貌一问，找出你易如反掌。”

刺客呆住了，显然地，李益说中了他的弱点，也看出他的来历了，顿了一顿后才道：“你说的是真话？”

李益笑道：“我说过不追究你的来历，就不追究。”

刺客将小红放开，往后一退，滚上屋，他刚刚跳上屋顶，忽然背后风

响，还没有来得及作何反应已经一箭穿心，滚落到地面上，后来看见居然是李益射的箭，不禁嘶声叫道：“是你射的箭？是你杀了我？”

李益丢开手中的弓，冷冷地道：“不错！我的剑法平平，对射技倒还下过一番功夫，发必中，你是武林中人，该知道早两年江湖中素负盛名的霞栖二圣，其中的青松子就是死在我的箭下，你比青松子又如何？”

刺客叫道：“我不信！”

李益冷冷地道：“那些话都可以不信，但你穿心一箭却发自我的手没有错，那就证明你不如我。既然你不如我，就得认输认命，而你确该死，因为你冒犯了剑士的尊严，而一个没有尊严的剑士就必须除去。”

刺客口中喷血，大叫一声，渐渐不动了。

那些剑士围了起来，望着李益，面现钦佩之色道：“李大人受惊了，想不到大人允文允武，射技无双。”

李益笑笑道：“算不了什么，我只是攻其不备，他防到你们，却没想到要防我，所以才会一箭中的。”

“李大人既然有此神射，为什么不把他射伤下来，擒住问口供？”

李益道：“我答应过他的，就不愿再过问，否则各位中总有一位受牵累，此人预伏内室行刺，显见是有人跟他有了联系，预先把他藏在里面的。”

那些剑士都为之一怔，各自回味一下李益的这番话，倒是颇有道理，于是互相对话，问明别人的行踪……。

李益道：“各位不必问了，凶手已死，这件事就算过去，纵使有人认识凶手，也是死无对证了，大可以安心待下去，君虞绝不追究，但希望事情即此而止，不再有人存有二心，何况这一次行刺我没有成功，别的人问心无愧，知道同伴中有人串通外敌，也会提高警觉，下次更难有机会了。”

一名剑士领班抱拳道：“李大人指教极是，这是无忌的疏忽，无忌一定要查出这个叛徒。”

他姓屈，名无忌，在东宫府任侍卫统领，被派来保护李益，自然是太子很亲信的人，而他对李益的才华十分钦佩，觉得能追随李益十分荣幸，办事很卖力，现在有人闯入伤了李益，他已经很难过，经李益指出破绽，判断是有人为内应，心中更觉愤怒，所以立誓要追出这个人。

而李益却笑笑道：“屈将军，不必如此，你应该还是像以前一样相信每一位兄弟，绝不可以因为一个人而怀疑每一位兄弟，你的工作也必须跟大家精诚相处。”

屈无忌低头道：“可是大人判断得极对，我们中间有了叛徒，如果不加清查……”

李益笑道：“我可以射伤凶手，逼问口供的，但是我不这样做，屈将军可知何故？”

“属下愚昧，请大人明示。”

“因为我不想中了敌人的第二步计划……”

“哦！第二步计，李大人请再明示一下好吗？”

“假如这凶手随便指了两个人，而这两个人却是忠心耿耿的好兄弟呢？”

“这……当然不会听信一面之词，定然会加以严密的查证，以确定其真伪的。”

“这些兄弟都是殿下千岁经过严密挑选，确定是贞忠无误后才派来的，各位也都明白，君虞位卑职轻，根本不敢劳动各位保护……”

“李大人言重了，殿下千岁早作指示，李大人的长才足能影响异日社稷宗庙之安危，才要我们尽心保护……”

李益一笑道：“屈将军言重，不是君虞的人重要，而是君虞的工作重要，请各位来，不是保护我而是协助我工作，更可以说是在为朝廷尽力，责任何等重大，对各位都是寄予绝大的信任，才赋予重任的。”

“正因为如此，属下才要清查叛徒。”

李益笑道：“对方正因为知道各位重要，才来上这一手的，试问那凶手如果是乱指了一些人，屈将军是否要对被指出的人一一查究，最后纵能洗刷掉嫌疑，却已使得志士受屈了，所以我宁可不用，也不上这个当。”

“属下当然也不会鲁莽从事的。”

李益叹口气道：“话不是这么说，如果指出来的人，将军能否辨忠伪，则根本不须指证了。”

屈无忌一想也对，自己手下这些人，个个都是经过严格挑选的，没有一个人看来有问题。

因为这些从卫除了保护李益之外，还要从事许多秘密的任务，不稳的人，早就清查出来，不许立足此间了。

既是人人没有嫌疑，则凶手指出的受嫌者，查证起来甚费周章，如若完全相信凶手的指证，很可能就会冤屈了好人，中了对方离间之计而闹得天下大乱。

李益能思虑及此，的确很高明，沉思片刻，他正想开口，李益已经知道他要说什么，摇摇手道：“将军，我可以担保每一个人都是贞忠可靠的。先前所疑虑的也没有错，只是今后不会再有了，因为主使者是谁已不问可知，事不过三，那些人居然三度派人行刺，我忍无可忍，已经准备作反击了，不是我李十郎夸口，我若是采取了反击，对方绝难招架……”

屈无忌道：“这是无可置疑的，殿下数度指示，就是要大人以霹雳手段对付他们，因为大人力主慎重……”

李益笑道：“我行事向来不冒险，没有十成把握绝不轻举妄动，以前我主慎重是时机尚未成熟，现在时机已至，我就要先发制人了，因此我才能说这个话，也向各位提出一个保证，只要各位中再无异动，任何人提出任何不利于各位的证据，我都一概不理。”

他的目光转为凌厉，逼视着每一个人，沉声道：“不过我的保证提出后，也附带提一个请求，就是暗助敌人的行动也到今天为止，再犯一次我的处置也比对方严厉十分，生死，荣辱，安危，成败，请那个人慎重考虑明白，现在屈将军……”

屈无忌也为之一震道：“属下在，听候示谕。”

“把尸体抬出去埋了，不必声张，只当没发生过这件事，对各位兄弟也和往常一样，付以十分信任，该怎么做就怎么做，请大家下去吧！”

他虽是文人，此刻态度却不严而威，那些剑士们一一肃然而退，而且把死人也抬走了。

只有小红还在发呆，李益的神色一严道：“小红，我们进去说话。”

小红默然随之入内，捧出了治伤的药物，为李益裹伤，神情显得有点抑郁，李益笑道：“小红，我知你心中对我杀死凶手的事很不以为然。”

小红顿了一顿道：“他持兵行凶，爷杀死他是对的，只是爷不该骗他，对江湖人该言而有信。”

李益道：“我知道你为这一点很不痛快，所以才特别跟你解释一下，我并没有失信。”

“怎么没失信？爷说过……”

“你想想我的话，我是如何许诺的？”

“爷叫他放开我，就不再追究……”

“不错呀，我完全做到了，即使在他死后，我也没有追究，而且还叫屈无忌不再追究。”

“但是爷的意思是要放他离去。”

“那是你们的误解，我不再追究他行刺的始末，并没有说过要放走他，你再想想我的话……”

小红叹了口气：“爷的不再追究，假如只是指此而言，那就不必想了，但当时每个人的心中都是另一种想法。”

李益道：“我知道你们心中怎么想，不过我答应过他的条件，远比你们所想的为优厚，我杀了他远比放走他更为仁慈宽厚，假如我真的放走了他，屈无忌等人有亏职守，岂肯甘心罢手，追索下去，他一个人就会牵累很多人，那还得了吗？茂陵马氏是望族，伏波将军的戒子严敦书为众所称道，就是禁止弟子们不可习上游侠之习，他违背了祖训已是不该，居然还沦为豪门的杀手，般刺命官，贻祸戚里，追究起来，他的老祖宗马援不从地下跳起来才怪。”

小红一惊道：“爷已经知道他的姓氏了？”

李益轻轻一哼道：“马尚志，扶风人，汉伏波将军马援公的后人，曾习剑于公孙大娘门下，我先前已经点出他的剑术家数，绝对错不了。”

小红道：“公孙大娘为有名的剑客，门下的习剑弟子众多，爷怎么就确定是他呢？”

李益道：“公孙门下剑客虽多，但是为了你来拚命杀人的只有一个，小红，还要我多说吗？”

小红低下了头，不安地道：“爷！妾身虽然跟他有同门之谊，但仅止于同门而已，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感情。”

“我知道，你在练剑时一心注意父仇；根本无瑕涉及其它，但是他却不这么想，似乎对你一往情深。”

小红不响了，李益道：“这是我第二个要杀他的原因。他第一次杀我不成，也不会死心的，很可能会再来第二次、第三次，我不能冒险放过这样一个死敌，而且也不能太相信你的保护。”

小红急了道：“爷！你知道我跟他……”

“我知道，你只是为了同门之谊不忍下手，所以你放过了几次杀他的机会，你擅长的是用短剑，那柄淬毒短剑一直藏在腰间而不使用，甚至于最后还故意失手，好造成他逃走的机会。他如若那样走了，我也可以看在你的份上原谅他，可是这家伙卑劣到了极点，居然不知感激，反而趁机以你为胁，如果我不点他两句，他还可能会要胁你，挟持你跟他一起走呢？凭这一点，他就不可忍。”

小红垂泪道：“爷！妾身耿耿可对天日，舍君无他，虽念故人之情而未忍下手，也会有个分寸，如果他真敢那样做，妾身会往离开府衙之后，立刻就杀了他的。”

李益脸色一沉道：“小红，这是你的打算吗？”

小红急了道：“爷！妾身说的是真心话。”

李益道：“我知道你说的是真心话，也知道你一定会那么做的，可是你想过后果没有？”

小红一怔道：“后果？杀了他也就完了，还有什么后果，又会有什么后果？”

李益冷笑道：“我跟江湖人的交往仅止于黄衫客夫妇与贾飞，此外从未来往，我又怎么会认识马尚志的？”

小红呆住了道：“这个妾身的确不知道。”

“那么我告诉你，消息是由长安转来的，刘学镛家中出入的人，底细都逃不过东宫的监视。”

小红道：“爷已经知道他会来行刺？”

“我不知道，但长安有消息说刘学镛府中来了一名叫马尚志的剑士，要我注意此事的发展，接着是马尚志的底细，包括跟你在公孙门下学剑的一切……”

“这……不可能的，马尚志在学剑时虽曾向妾身示意，为妾身以父仇而拒，但是十分隐秘，从无他人得知。”

“你认为隐秘，马尚志却不以为隐秘，他在刘家一直骂我横刀夺爱，说要杀了我而夺回你。”

“这个混帐的东西，的确该死。”

“你这个该死的理由并不该死，一个人爱一个人并不是罪过，假如他是为了这个理由而来，我一定开诚布公地，三面对证地谈一谈，如你属意于他，我可以成全你们，准你跟他走的。”

小红道：“爷！妾心如铁，此生不移，你怎么说这种话呢？妾身祖上也是簪缨之族，虽曾蒙垢风尘，但是那一点清白仍然是奉献君前，岂是朝三暮四之辈。”

李益笑笑道：“这个我相信，但是站在我的立场，应该给他给你一个机会，你表明了志向后，让他死了心，也免得以后纠缠不清。”

“妾身剑下留情不杀他，也是想告诉他这点事实……”

李益沉声道：“小红！你要记住一件事，他不是私下找了来的，而是受了别人的唆使，公然持械闯进公署里来的，这就不是你自己能了的。再者，你虽非我的正室，可是你的名分却已经众所认定，你是我李益的人，去留行止不是你自己能决定的，你是我李益的侧室，既不是以前的小红，也不是他马尚志的师妹了，如果你跟他一起离开府衙，即使提了他的头回来，也不能洗刷名节之污……”

小红张口欲言，李益摇手道：“小红，我知道你要说什么，如果你只是平康里巷的一名歌妓，我对你不会有多少苛求，但是你是出身将门的女儿，就该守大家的闺范，白璧蒙尘，不减其辉，白璧染瑕，却是贞节之玷，你难道不明白这个道理吗？”

小红一脸惶急，双膝跪下道：“贱妾愚昧，贱妾一时没想到这么多。”

李益扶她起来，叹了口气道：“小红，我不怪你，很少有人能在急促间想到这么多，但是我们的敌人却是一个有计划的阴谋，只要给他们抓住一点理由借口，他们一定会大事渲染，使你没法再留在我身边，把你逼走了，他们就有下手杀死我的机会与可能了。”

小红想了一想才愤然道：“这些人太可恶了。”

李益一叹：“所以我不能眼睁睁地看你上了对方的当，所以我一定要杀

死那个混帐东西，假如我放他走了，别的人不说，马尚志自己就会叫出去，加上你跟他动手的情形，还会有人不信吗？”

小红急了道：“那现在……”

“现在没关系了，马尚志已死，我吩咐过屈无忌，不要把这件事宣出去，权当没人来过，这一点是做得到的，所以你放心好了。”

小红道：“可是马尚志潜入府署，伏埋行刺，一定有人暗通了消息，这件事瞒不了的。”

“瞒得了，第一是这些人并不知道凶手叫马尚志，不知道马尚志跟你的关系……”

“但是刘学镛知道，只要他得知此地发生的事后……”

李益冷笑道：“所以这个马尚志非死不可，小红，你今天实在做得很不聪明！尤其是最后把自己当作人质，听任对方劫持，给对方留一条退路这件事，实在太愚蠢了！如果马尚志活着走了，刘学镛放出传言，说你私通凶手。你将何以自清？”

小红低头道：“妾身已经认罪了。”

李益道：“有些事不是认了罪可以了结的，还有无穷的后患，你总算还能想到了刘学镛会把这件事宣扬开来，那你即使杀了马尚志，又能补救吗？”

小红见到李益忽又认真起来了，不禁诧异地道：“爷！妾身刚才已经向你求罪，是妾身的不是，见事不够深远，而且爷也已原谅了！怎么爷又要诘问了呢？”

李益道：“刚才你认罪，可以值得原谅，因为我认为你的确是胡涂，可是你能想到刘学镛那一层关系上，证明你并不胡涂，而且也早知道对方的身份似的。”

“他是妾身的同门师兄，妾身自然知道他的身份，也知道他来行刺的原因何在，所以一直在用话开导他，斥责他，叫他不要做胡涂事，可不知道他是受了刘学镛的支使而来行刺的。”

李益道：“你训斥他的话中却一再指他是为豪门所用，自堕剑士的人格，怎么会不知道他的底细呢？”

小红急了道：“爷，妾身是真的不知道，妾身只以为他是为了妾身之故而来行刺的，妾身那样说只是为了替他找一个借口好离开，可没想到他真的已为豪门所罗致。”

李益道：“那么他是否该杀呢？”

小红道：“他既然已经托身豪门，把妾身的事公然泄之于人，自然是罪无可道。”

李益道：“你总算明白了，你的能力还不足以判断是非，了解实情，那你又凭什么擅自决定人的捉放去留呢？”

小红神色一变道：“爷！妾身想马尚志如果是为了私情而来，情尚可悯。”

李益道：“你甚至于在事后还怪我不该杀了他。”

“妾身的确太愚昧了，但如以江湖间的道义而言，爷既然已经答应他了，就不该背信又杀他。”

“你难道还没有听清楚，我答应的是不追究他行刺的动机，并没有答应他可以不死的。”

“可是在当时，每一个人都以为爷是答应他放他离去，爷如不信，不妨

把屈无忌或是其他人叫来问问，他们也是同样的想法的。”

李益神色更为肃冷了：“他们怎么不当面责问我呢？”

“他们是爷的属下，自然不敢冒犯爷……”

李益道：“这就是了，你的身份比他们高了，所以你能责问我，怪我不守江湖信义？”

小红的人呆了，她这时才真正明白李益不高兴的原因，不禁默默无语，李益却又道：“小红，我承认你帮过我很大的忙，也出过不少的力，前两次凶手前来行刺，多亏你出手搏杀对方……”

“那是妾身的本份。”

“今天见到了马尚志，你怎么就忘了本份了？”

“妾身以为他是为了私怨而来的。”

“就算是为了私怨，就可以公然持械闯入公署，刺伤了我而一走了之吗？”

小红默然了。

“你明明有杀死他的机会，你却放弃了，屈无忌他们闻声赶来，已经用不着你了，你却又硬加进去，故意扰乱他们的进攻，想保全对方的性命，最后还故意失手，让自己成为对方的人质，协助凶手逃走……”

“妾身只是念他一情之痴，不忍见其伏诛……”

李益叹了口气：“小红，你既然是出身将门之女，就不该有这种想法，他犯的罪已成事实，不是你能解脱得了的，更不是你的身份与地位所能决定的，而你却一声不响就擅自那样做了……”

“那时在众目睽睽之下，妾身如何启齿呢？”

李益淡淡地道：“假如你跟马尚志之间，没有什么不可告人之处，就不必怕人知道。”

小红想了一下才道：“爷！妾身无状，妾身知道爷的身边已经容不下妾身了，但求爷怜及妾身这些日子追随爷的一番辛劳，容妾一死，容妾回到先人庐墓之畔，祝发结庐，古佛青灯以了此生吧。”

李益淡淡地道：“我的父亲葬在祖茔一起，姑臧李氏是个大族，墓园有特定的祭田，也有专人祭扫，不会让你在那儿栖身的。再说我父亲生前崇尚儒教，从来也不信什么仙佛之说，而且我已经守满了三年孝期，不用你代劳了。”

“妾身指的是自己的父母。”

“小红，你是李家的人，你的生身父母跟你已经没有关系了。”

小红脸色一变道：“妾身听侯爷的谕示。”

李益神色很平静，返身入室，倒出一杯酒来道：“小红，彼此相处一场，情分虽深，但是难以弥补你今天的过失，我不再说什么，尽此一杯酒，喝完了我们就分手了。”

小红的手抖得厉害，接过了那杯酒，凝视了很久，才叹了口气：“爷！您真是天下第一忍人！”

李益道：“不然，我是天下第一至情中人，我以至情待你，你却另藏私情。”

“爷！我与马尚志只是同门之谊，是他要纠缠着我。”

“这个我明白，可是你也要想一想，当时你跟我时，我岳丈也想要你，为了珍重你的一片情意，我不惜跟岳丈翻脸，那时你明白，我并不是为你的

姿色，更不是为了你的武艺，只是为了不使你受委屈而已，你却如何对我呢，为了一个倾慕你的人，你居然不顾念他伤了我的事，不顾念你的名节与我李氏的门风，宁可以自己为质来那助那个凶手的逃脱……”

小红激声叫道：“爷！那件事妾身问心无愧！”

李益冷冷地道：“你还是认为问心无愧，以你的本份，你该不顾一切地搏杀了凶手才是，不管你过去跟他有情无情，不管他是你的师兄也好，亲兄长也好，他闯衙行刺，你杀了他才是你的本份。”

小红怔住了，李益说的是道理，而且是无可驳辩的道理，只是在人情上却近乎残酷了。

呆了片刻，她才挣扎地道：“若非我拚力阻挡，屈无忌未到之先，爷已经死在他的剑下了。”

李益脸上的冷色更冷：“我知道，我的脚一踏进门，还没有看见人，就已感到浓烈的杀气了，就因为他的杀机太重，暗透于无形而达之于人，我才能提高了戒心，及时闪避了开去，你进身挡住了他的追击是你的本份，而你因为他是你的同门师兄就想纵放他，却越过你的本份了，尤其可恨的是你故作失手，让人控之以质来帮助他逃走，更是大大的超越了你的本份。”

“那是为了有屈无忌他们在场，我为了掩人耳目。”

“如无苟且之情，何畏人知，如有苟且之私，掩耳而盗铃，自欺欺人，又何尝掩得住？屈无忌是很有名的剑客人难道会看不出你在恁私放人……”

小红突然感到十分悲哀，她总算认清了李益最自私的一面，李益是不原谅这件事的了。

他明知自己与马尚志没有私情，而且自己在初夜侍寝时，曾展示贞砂，证明过自己身子的清白。

但是这对李益是不够满足的，他需要的是绝对的占有，就算是在未曾认识之前，都不能有半点私情。

自己认识马尚志在先，尽管自己并没有接受过马尚志的感情，但他爱着自己这件事已经使李益无法容忍了，再加上自己念于同门之谊，想放过马尚志，使得李益更加不开心了，也开始有了疑惑。

如果就此罢了，或许李益也就隐忍下去，但更不该的是自己对李益背信箭殒马尚志之举，感到不满，在形色间流露出斥问之意，那使得李益对自己和马尚志之间的过去疑虑更加深，怎么也无法辩白了。

看起来，几乎是聚九州之错，集于一身，但是小红却实在不甘心，马尚志的行为不可恕，可是小红是深知其源由的，他是为了自己才来行刺的。

别人都可以认为马尚志罪该万死，但小红却不能这么想，一个人爱上另外一个人不是罪。

为了得到爱，不惜犯罪杀人，这种手段与动机都是错的，但是那份痴情却是可以感动的。

小红就是为了这个原因，才想开脱马尚志，李益也是为了这个原因，才不能原谅小红。

望望手中的那杯酒，小红叹了口气：“爷，我承认今天的作为容或有不当之处，但是我的心中却毫无愧疚。”

李益道：“是的，我也很抱歉，如果我是个平民，对这种事我不会在意的，但今天我身在官中，而且事情侵涉到官方，就不能容许有私情掺杂在内。”

听他说得如此峻烈，小红忍不住愤然地道：“爷！你明明知道马尚志是

出于妒念而来行刺的。你也明知道我和马尚志过去没什么，不错。他向我表示过感情，但我没有接受，那时我心切亲仇，志坚如铁，根本无意涉及儿女之私。”

李益道：“我当然明白，马尚志如果是为了自己的事来行刺，我可以原谅于他，更会赞同你的行为，善言开导他一番后放他走，在感情的争夺中，我是个胜利者，那又何必必要对一个失败者赶尽杀绝呢？可是他不该投身为我敌者的门客后受了对方的主使再来行刺的，那使得事情复杂了。”

“马尚志是个没有头脑的混帐，他只是受人利用而已。”

“那不足以构成使他脱罪的理由，我知道刘学镞的用意，他想利用马尚志来行刺，成固然可喜，不成也没多大关系，他只要把这件事渲染开来，使你无法再在我身边……”

“爷！你既然知道这是刘学镞的阴谋，为什接还要上他的当呢？”

“不是我上他的当，是你上了他的当，只要你对我忠心耿耿，一剑杀了马尚志，刘学镞任何言语都伤不到你，可是你今天的表现太差了，他不必再加渲染，别人又将用什么眼光来看你呢？”

“清者自清，浊者自浊，尽其在我，何患乎人！”

李益沉声道：“小红，这是你的说法，我却不能抱这种看法，我不愿成为长安市上的笑话，说我的身边人当着我的面，放走了前来幽会的老情人……”

“爷！这是什么话？”

“这是将来刘学镞准备放到长安市上的笑话，他总不会承认马尚志是他派来的刺客，就必须从另一个方向来张扬这件事，那一定就是这些话。”

小红一呆道：“看来是我做错了。”

“不错！只是刘学镞用错了人，估错了你，他以为你在我身边保护着，才无法杀死我，现在我就让他看看，没有了你，我是否会怕了他！”

“这才是爷正要对我的理由。”

“也可以这么说，不过我对你很失望也是一个理由，当初你要跟着我，是出于的自愿，我没有强迫你，我也曾经为了你，不惜开罪当朝的显要，不惜冒着失去一个妻子的险，我那位姨丈很可能在一气之下，取消掉我跟闰英的婚事的，我对你器重如此，你却辜负了我。”

小红有点惭愧地道：“爷！我绝没有那个意思。”

李益厉声道：“你是什么意思我不知道，可是我受伤是事实，那个人要杀我也是事实，你却为了一点故旧之情，一点师门之谊，要放走凶手，在你心目中，置我于什么地位？你也许自认心中无他，但是我李益一向有个原则，我绝不作第二人，你无法把我当作最重要的人，不能把我当作你全部的一切，我们就没有在一起的必要。”

小红怔住了。呆了半天，才跪下一拜道：“爷！我总算明白了，爷这儿的确已经不需要我了，我不惜一死，但是却不甘心为这个原因，胡里糊涂地死了，这杯酒我不想喝，我走了，以后绝对不会再来为爷添麻烦就是了。”

她把手中的酒向地上一放，起身径向外行，李益沉声道：“小红站住！把话说清楚……”

小红站住了道：“爷，没什么好说的了，我自认没有亏欠过爷什么，缘至而聚，缘尽则散，一拍两分，干净俐落，爷莫非一定要我这条命不成？”

李益叹了口气：“小红，相处年余，我以为你已经认识我了，想不到你

竟如此看我，缘尽而散我知道，那是无法挽回的了，只是我希望好离好散，所以才用一杯酒来送行，作为我们相处一年多的情份的告终。”

小红也冷冷地道：“爷的才华，我是非常钦佩的，但是这一年多来，我对爷的处事对人作风，也看得很多，我虽不是江湖人，多少总有点江湖渊源，实在无法适应……”

李益道：“这一点我也明白，你是学剑的，讲的是快意恩仇，一切都是明来明往。不像我们宦海中暗斗，双方各逞机心，你早就看不惯了，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今日分手之意，不单是为了马尚志这件事，只是这件事使我早点下决心而已，可是这杯酒……”

小红道：“今日一别，永无重见之日，我会远走高飞，深隐于高山白云之乡，跟喝下这杯酒没有多大差别，爷何必一定不肯放过我呢？”

李益目光炯炯地盯着她看了半天，才叹口气道：“原来你以为这是一杯毒酒，原来你以为我要你死，小红！小红，我在你心中难道竟是这样一个冷酷无情的人，难怪你不肯为我放弃一切了……”

他弯腰从地上拿起那一爵酒，哀伤地道：“小红！如果你把我看成那样的人，那是我们的缘份早尽了，我该早点叫你离开的，也免得今天这个节骨眼儿上，破坏了我们过去的一段美好的记忆。”

他仰头引爵向口，把酒一饮而尽，抛去手中的铜爵，沉痛地道：“小红，现在你可以放心走了，我李益虽然打击敌人时毫不容情，但是对自己人，却是很重感情的。”

怫然地背过身去，似乎不想看见小红的离去，但是他的心中却在等待着，等待着，终于，他听见了他所希冀的声音，当的一声轻响，那是金铁之器堕地之声。

他才吁了口气，满意地回过身来，果然看见了他所预料的情景，小红跪在地上，胸前血水如泉，她的手中执着那柄短剑，却已无力地垂落在地面！

一剑洞胸，已经难以活命，更何况短剑是淬过见血封喉的剧毒，小红的人虽跪着，却已断了气。

二十六

兵部侍郎刘学镛在九天后，向朝廷上了乞休的奏章，他才六十多岁，应该还可以干几年的，可是他一连告了三天的病假后，终于以体弱多病为由，上了那道奏章，而朝廷也很快的批准了。

据说原因是他在几天前一个晚上，听见外面有声响，派人出去一看，才见他的贴身卫士何茂雄，被人倒剪双手，吊搏在一棵大树桠上，树下放着一个银贡盒。

打开盒盖，里面是两颗首级，一颗是他遣去行刺的马尚志，另一颗则是李益身边的妾侍小红的。

盒中另外还有一张字条，写着两句很耐人寻味的话：“投我以李桃，报之以琼瑶，三日后，当再来访。”

就是那句话，吓破了刘学镛的胆，杀死一个马尚志，他根本不在乎，

因为他还有的是死士，但是把小红的首级也送了来，就使得刘学镛心惊胆战了，那表示了李益另有更强的防护力量，根本不寄望于小红的保护。

接着而来的消息则是由郑州传来那天晚上的情形，马尚志是被李益自己用箭射死的，而小红则是李益以通敌之嫌处死的，送回人头，表示了李益即将采取反击。

刘学镛战战兢兢地怀着那一纸警告函入宫，面叩皇帝求援，而且还准备告李益一状。

皇帝看了反问他：“这上面两句话是什么意思？”

刘学镛不敢隐瞒，只好把内情说了，皇帝冷笑道：“原来是你先派人去行刺他的，那么他反击回敬也很公平了。”

刘学镛连连叩首道：“启奏圣上，臣不敢如此狂妄，臣不是为私怨而杀他，而是为了国事。”

“李十郎犯了什么欺君祸国，必死之罪呢？”

“有人认为他在凉州擅杀节使，心中不平，誓必欲除之而后快，臣如不照做，恐将边境不靖！”

“朕若是下旨杀了李十郎，你能保证边境能稳了吗？”

“圣上如是圣明，边庭谅必仰沐圣德，效忠不二。”

皇帝一声冷笑：“朕要的一声确实的保证，不是这种空洞的甘言蜜语，你说的边庭不靖，不过是指四五个节度使而言，李十郎未出任前，他们也没有什么太忠心的表现呀，自请留后，私相授受，视国家爵位为私产，为朝廷军马为私人，所谓效忠，不过是没造反而已！”

“臣无能，不过此事责不全在臣，鱼朝恩掌握禁卫神策军，内壅朝政，外图文权边镇，故意放纵他们如此，积习已深，非臣所能改变者……”

“可是李十郎却把凉州河西四郡，治得乖乖的。朕如有所命，一纸旨下，无不遵行，他以一介书生，未用朝廷一卒一兵，能外制强兵，内慑悍将，你手中把握了那么一大批密探，却又做到了些什么呢？”

刘学镛一听皇帝的口气不对，只得来硬的了，再度叩首道：“臣无能，但臣以私交至少能维持那几处边镇安份，臣若死，那几个人一定立有不稳之象；而李益若不死，那几处兵马，迟早也会有不稳之象。”

“哦！你跟他们的交情呢？”

“圣上明鉴，臣与外藩不敢有私交，这完全是因公的利害交情而已！”

皇帝道：“李十郎现在手中掌握着河西四镇与东西突厥两部，如果朕杀了李益，那地方恐有不稳之象，一旦事变，你能镇得了吗？那些要杀李益的，你的好朋友，能把他们的兵马移到河西去为朕退敌吗？”

刘学镛一听，脸都吓白了，这个要求是绝无可能的，他只有道：“圣上明鉴，节镇节略重兵屯于边境，原为镇夷之用，如若轻易开拔调动，则边防空虚，东敌未除，而西变又生，想圣上亦必早有明裁。”

“朕不知道，不过太子昨天进宫也谈到这件事，他的说法比你可靠得多，他说你如果不行，就放手让别人来做，自然会有人比你做得好。而且，你那些有力的朋友如果真够交情为你撑腰的话，河西四郡及东西突厥两部，另加吐蕃的数十万劲旅都可以为用，你看看太子这话是不是说得太过份了一点呢？”

刘学镛的汗水都流了下来，他知道这是可能的，因为李益对那三处外夷恩威并施，利害制衡，确能使他们乖乖地听命，在私心之中，他不得不承

认李益是个天才，因为李益所做的一切，都是常人所做不到的。

到这个时候，他心中开始后悔了，自己把持住密探调度之权，只不过稍稍的一点制裁力量，实在微薄得可怜，如果早就跟李益输诚合作，说不定还可以使自己的权限更大一点，都只为了几个人的私下怂恿，说李益的权限已经侵犯到自己，迟早会被他挤掉的，耳根子一软，才惹下这个漏子，结果变成自己一个人坐监。

皇帝搁下的另一番话，却把他的胆子都吓破了：“学镛，你也算是为朕尽了多年的心了，朕不愿太吓你，这次是你自己太欠考虑，闯下这个祸，朕要维护你也没办法，第一是你惹人在先，第二是李十郎那张字条上既非他的亲笔，也没有什么可挑剔的实据，那只是一句普通的应酬话，除了你当事人心中明白，谁也无法从上面看出什么来，那怕你真掉了首级，把那张字条拿到大理寺去，也不能责成在李十郎身上。还有一件事，朕不能不替你担心，你说东西是晚上送到你的卧房外面的？”

“是的，臣的卫士何茂雄被人倒吊在院中的树上，留下了这个盒子，居然毫无声息。”

“这何茂雄的身手如何？”

“身手不凡，是臣所聘的卫士中技能最好的一个！”

“是了，你最好的卫士被人家无声无息地制住了，倒吊了起来，连对方是什么人都没看见；你的人太差了。”

“来人蒙着面，身手不弱，好象是个女人。”

“那就更糟，李十郎身边只有一个小红能技击，但小红已经被镞首盒中，不可能再来找你麻烦，此外朕知道他那儿没有女剑士了，来人身手如此之高，只有一个人具此可能，那个人行事连朕都管不了，朕视之如畏友，她向朕要你的头，朕也只有照给，你知道谁了吧？”

刘学镛只有点头，皇帝没说出名字来，但是已明显地指出是贾仙儿，这位姑奶奶是谁都惹不起，别说是要他刘学镛的头，就是她要皇帝的头，皇帝也躲不掉。

因此刘学镛只有连连在地下叩头，道：“圣上念臣多年忠心，虽无功可言，但有劳堪怜，恕臣一死……”

他把头都崩出血来了，皇帝一叹道：“学镛，你要明白，不是朕要杀你，那个人高来高去，只有她高兴跑来看朕，朕想找她却千难万难，所以朕要为你说情地无从说起，何况这件事是你办得太莽撞了，李十郎并没有害你的意思，你为什么要去惹他呢！”

刘学镛一听皇帝的口气也不对劲，似乎偏向李益那边，就知道大势已去，皇帝在培植李益来取代他们这一批人了，再想想握住这点势力对自己并没有多大好处，官止于侍郎，兵部尚书是绝对轮不到他头上的，倒是自己的族兄刘学锴稳居礼部尚书，卢方更爬到中书令的高位，替他们维持地位，舍了自己这条老命，实在太不合算。

因此他继续叩首道：“臣年老昏慵，不辨利害，听人怂恿，才得罪了李君虞，伏望圣上……”

皇帝不等他说完就怫然地道：“学镛，这是什么话，你负的责任何其重大，凡事应该自己有主见才是，怎么可以受人摆布呢，你太辜负朕的寄重了。”

“是！是！臣无能，有负圣望，唯愿圣上念及臣多年效忠，尚无大错，准臣告致，归隐田园，闭门思过。”

皇帝沉吟了片刻才通：“好吧，一两天内你赶紧把奏本呈上来，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朕想你不担这份职劳了，李十郎也就没有再找你麻烦的道理，贾仙儿也不至于对你如何了，他们都是分寸的人。”

刘学镛怔然道：“一两天内实在太急促了，臣总得把手头的工作作一番整理，以便移交……”

皇帝的脸沉了下来：“学镛，你挂名不过兵部侍郎而已。上有尚书，下有左右郎中，你的职务不过是承上启下，居间连系而已，没什么可以整理移交的。”

“臣是指那些未经公开的琐务。”

“未经公开的琐务，根本不必移交，那只要等你的休致邸抄行文到达各处后，各人自然知道，不会再跟你去连系了，这种工作是各管各的，你所用的人，后任未必会用，你所相信的人，后任未必相信，交不交都是一样。”

刘学镛整个地凉了，皇帝的意思很明白，自己休致后，就跟那些连系完全地切断了。也就是说，他所拥有的一切都将就此中辍了，朝廷不再重视这些力量了。

所谓移交，当然不可交给一个完全不熟悉的人，继任者也未必是自己推荐的私人，那么自己还能左右着一部分势力，现在听皇帝的口气，是根本就不让自己再掌权，也不再需要自己这方面的效力了。

初时一刹那间，他还很愤慨，但是看见皇帝若无其事的神态，他忽然一惊，全都明白了。

像这种密探事务，如若遽尔易长，很可能会激起大变的，但朝廷表示得如此轻率与淡漠，那只有一个可能，就是朝廷早已在暗中安排好了接替的人手，或是另外有了一个更为精密的体制，对原来的那批人，不是有了新的任用，就是认为无关重要，予以淘汰了。

刘学镛再冷静地思索了一阵，简直是不寒而栗了，他才发现自己虽然在这个工作岗位上多年，却并没有建立起真正的权威，对于手下的人，并没有太多的约束力量，所以他在凉州，只有眼看着李益独断独行，一点办法都没有。

虽然经管着全国的密探，但是他清楚得很，那些人只是为了替朝廷而尽力，不会为了他刘学镛卖命的，即使他家中的那些侍卫人员，也都是冲着他的职权而听从他的指挥，对他这个人并没有太多的好感。

这不能怪人，怪只怪自己对人刻薄寡恩，而且私心太重，把一些较为重要有好处的差事，全都派了自己的私人，阻遏了别人的上升机会，当时以为内外一把抓，可以使得权势永固，谁也撤换不了自己。

现在看看皇帝的态度，恐怕自己的手下人早有朝廷另遣的人员在内，自己的一切行为，也没有能瞒过朝廷，现在有了李益，就决心撤换他了。

皇帝的意思很明显，趁早乖乖地交出一切，还可以保得头颅而终，如果再恋栈不去，很可能连脑袋都呆不住了。自己密遣杀手的事，这都是很秘密的事，看来皇帝都已经知道了。

一半是害怕，一半是灰心与内疚，刘学镛的脸色苍白，满头冷汗，连连地叩头道：“愚臣昏庸，有负天恩，蒙圣上不弃，赐准告致，得保首级以归，臣不胜感激……。”

皇帝已经不耐烦了，挥挥手道：“好了！好了！回去写奏章吧，可别像诸葛孔明的出师表，来个临表涕泣，不知所云，在朝房中傅成笑话。”

刘学镛惶恐地叩头谢恩退出，皇帝最后的那句话，不仅使他心惊胆怕，也更见到朝廷的厉害，皇帝的话语虽然像是在开玩笑，但实际上却是提出了严重的警告，叫他今后要特别小心，少乱说话，真正的重点就是在那不知所云四个字上。

出了朝门之后，他心中又气又苦，自己是完了，但是有两个人也不能让他们痛快，本来自己老老实实，干着这份差，只要不出漏子，不玩花样，李益再得上宠，也动不了自己的地位的。一个密探的体系的建立，不知要费多少的心血，人力财力，绝不会轻易的易长的。

都是族兄刘学锴跟卢方两个人，整天在自己耳边说李益那人心雄万丈，狡狴多智，在凉洲已经看穿了自己是个只老虎，以后更将变本加厉，定会硬生生把自己挤开去，欲保青云衣冠，只有先下手为强。

在凉州是受了一肚子气，经他们两个人一激一逼，才胡里胡涂，跟李益作起对来，却招来了这个后果。

他们两人是郎舅之亲，而卢方又是李益的岳父，多少都沾点亲，李益不便明白地对付他们的，却轮到自己在作腊，越想越不甘心，一脚来到卢家。

进门刚好看见一乘轿子抬进去，随轿的是李益的老家人李升，而且卢方夫妇两人都出门来把轿中的那个中年妇人接了进去。

刘学镛由于是已将卸职，那一身侍郎的冠带穿著都刺心，出宫第一件就是换了常衣，轻车简从而出门的。

到了卢府也没惊动人，卢方似乎没看见他。夫妇两人把那个客人接进了中门，刘学镛下了车子，门上见到他的脸后才认了出来，连忙行礼请安了道：“刘大人，你今儿个怎么换了常服来了呢？”

刘学镛淡淡地一笑道：“自家亲戚，冠袍履带地来摆给谁看，还是常服方便些，刚才才是那家的客人。居然惊动了你家大人地出来迎迓了？”

“啊！你问的刚才呀，那是夫人的堂姐老夫人，也是我家小姐未来的婆母，是夫人派人去把她从姑臧给接了来，大概是商量着要迎娶的事。”

刘学镛哦了一声道：“原来是李十郎的老娘。”

“可不是吗？刘大人，人若是生个争气的儿子，比什么都好，上次小的随家大人晋京时，途过姑臧，也去绕道探过她，可只有夫人一个人上他家去，家大人则到附近李故相国大人的府上去拜会了，是那位老夫人到相府来见家大人的。这一次可大大的不同了，家大人不但吩咐开中门亲迎，而且还把您府上的大老爷及夫人也邀来作陪。”

刘学镛先是一怔，没听懂门上的话，因为自己并无手足兄长，那儿来的大老爷。

继而一想，才明白是指现任礼部尚书的刘学锴，是自己的族兄，他们是郎舅之亲，难怪邀来陪亲家了。

这一刹那间，刘学镛的火更大了，他们鼓着自己出头去对付李益，然后他们两个人却在私底下把李益的寡母接了来，商谈嫁女之事，让自己一个人作恶人了。

一火之下，回身就走，却被另一个人叫住，那正是自己的族侄，在这儿被称为表少爷的刘平。

一面招呼着，一面追了上来道：“叔叔，你来得正好，我父亲来了，舅父命侄儿去接叔叔的。”

刘学镛冷笑道：“你母亲跟李十郎的老娘，就着卢家关系还可以沾上一

个亲字，我又算什么呢？我犯不上巴结李十郎，跑来拜见他的老娘吧。”

刘平忙又追了几步：“叔叔，你弄错了，陪客的有舅母跟我母亲，父亲在舅舅的书房里根本就没出来，要侄儿把叔叔接了来，有要事相商。”

刘学镛这才哦了一声：“有什么事，巴巴地找我来商量？”他的脚步已然停止了。

“这个侄儿可不知，侄儿本来是在书房里侍奉父亲的，舅舅一进来就打发侄儿赶紧去接叔叔了，叔叔恰好来了，侄儿就可以偷个懒了，叔叔您请吧，咱们绕过一边。上书房去。”

刘学镛的火还没有消除，这会儿又添了一层：“李益的老娘来了，卢家开中门迎接，我这堂堂的兵部侍郎却要走边门绕到花园去，希侯，你舅舅只不过进了中书省，还没有真除左中书令，称不得一个真正的宰相，照他这样混法，将来也风光不到那儿去，现在就如此欺人了，难道是看准我刘学镛垮定了！”

“不！不！叔叔误会了，舅舅似乎有什么很重要的话跟叔叔商量，他要侄儿来请叔叔走边门，乃是为了保密，他已吩咐下来，由边门到小书房不留一个人，除了侄儿之外，谁也不准在园中走动。”

“哦！他这么秘密干什么？”刘学镛心里的气也平了一点了，卢方不是故意冷落他，看样子是真的有什么重要的事相告，因此也就站定了脚步，等刘希侯过来，两人才转折向旁门走去，口中还问：“卢公知道我来了？”

“知道！叔叔在府前下车时，舅舅不是刚好出来吗，怎么有看不见的呢？正因为见到叔叔着了便装，不便招呼，否则被人看见了，事情就不太好了。那位李老夫人对她儿子与叔叔不睦的事，可能已有知闻，但是对舅舅与叔叔来往的事，一定还不知道，所以……”

刘学镛没有让他说下去，语气已经很冷峻地道：“希侯，我们是一笔写不出两个刘字的自己人，荣辱与共，所以我这时要说句老实话，你这位舅舅实在令人不敢恭维。”

刘希侯不禁一怔，刘学镛道：“李君虞兼取凉州，合并四郡，跟我的关系并不大，而且他对我还很客气尊敬，如若我给予李十郎全力支持的话，他感恩图报，今天我不但不会如此狼狈，而且还稳如盘石……”

刘希侯不知他何以出此言，只有先听了，刘学镛叹了口气：“真正受李十郎的影响的还是他姓卢的，河西四郡跟凉洲的史仲义，本来都是他的靠山，却一下子全垮了，虽然落在他女婿的手中，但是他们翁婿之间早已就不和了！”

刘希侯轻叹了口气：“这件事说起来是曲在舅舅，第一是于善谦刚死的时候，他为了怕担干系，又不明白内情利害，居然不顾亲谊，跟几个家伙作成了决议，让十郎去挑担子，十郎凭着本事自己把事情撕掳开了，舅舅枉作了一场小人。”

“是啊，李十郎那次对他曲意维护，保全了他的老面子，他也该知足了，却又为了争夺一个娼女而跟李十郎闹开了，又落了一场没趣，到最后把我也拉进去了，现在我弄得灰头土脸，他却脚踩两条船，把亲家母接来，准备嫁女儿了，这种人还能相处吗？”

刘希侯怔了怔道：“听舅舅说，他把李老夫人接到长安来是另有妙用，只是不知道是……”

刘学镛轻轻叹道：“不管他是什么妙策，最好他一个人自己去施吧，我

可要撒手了。”

刘希侯一惊道：“叔叔要放手了？”

“是的，李十郎的势力并不可惧。可惧的是朝廷对他的支持，主上大概有意要逊位东宫，太子自然要用他自己的人，我们这些人既然挤不进去，迟早都要滚蛋的，又何必跟自己过不去，非要去得罪一个难惹的人呢。”

刘希侯见叔叔的态度突变，不禁愕然道：“叔叔！你管的这一部份是不受禅替影响的，那怕是十易其君，你还是会受到重视，不随波浮沉的。”

刘学镛冷笑道：“那是以前的事，现在太子已经另建了一个体系，嫌我们在碍事了。”

这个消息，这句话对刘希侯的打击很大，那不仅是他族叔一个人的进退荣辱，也关系着他们刘氏一族的政治地位与前途，他急急地问道：“叔叔！是真的？”

刘学镛凄然一声叹息道：“那还会假？如果能有一点办法，我会甘心放弃这一切吗？唉！这一切虽是势所必然，但是没有你舅舅这样搅和催一下，我还不至于公然跟李十郎过不去，慢慢地纵然没有机会挽回，还可以作个退身的打算，现在却一切都晚了。”

刘希侯呆了，他心中的虽过程度，尤甚于刘学镛，喃喃地道：“完了！完了！”

刘学镛道：“你还不至于，你在长安的人缘极佳，跟李益也没有权利的冲突，你父亲也是一样官拜尚书，位尊而权小，与人无争，只要不再跟你舅舅走得太近，不要被牵连，足可保住平安无事的。”

刘希侯沮丧地道：“叔叔，侄儿不是怕李十郎容不下我，而是想到我跟英表妹这一段姻缘是完定了。”

“什么？他们的名分已定，你还在打糊涂主意？”

“不是糊涂主意，舅舅说跟李十郎已经非成水火难容，英表妹与李家虽有名分，也只是口头上糊说而已，并没有正式纳采下定，也没有交换庚帖婚书。”

刘学镛道：“那只是作为证物而已，他们那一门婚事在长安无人不知，无须任何证物，也不能悔掉了。”

刘希侯道：“悔婚固难，但退婚却可能的，只要表妹还没有嫁过去，而李十郎又能被整倒下来的话，彼此失和在先也是事实，舅舅可以取消这门婚事……。”

“现在也可以呀，就看你舅舅干不干。”

刘希侯一叹道：“舅舅是早就想退婚了，可是英表妹不肯，现在舅母因为十郎能罩得住，也坚持不肯，舅舅如果太坚持的话，舅母打算自己作主，把英表妹送到郑州去完婚了，舅舅怕他们母女真来上这一手，只好忍着……。”

“那你还有什么希望？”

“希望在舅母身上，英表妹自己究竟难以作主，只要父母都不支持她，她也没办法了，即使她敢私奔，李十郎也不敢收留，但舅母肯作主，李十郎就能名正言顺地纳婚了，舅母是个热衷权势的人，她们崔家一直不大得意，使她在卢家也很委屈，现在有个娘家的侄子站了起来，她怎不兴头呢。要是李十郎失了势，她就没那么起劲了。”

刘学镛叹了口气，拍拍他的肩膀道：“希侯，我劝你还是死了这条心吧，第一，你跟十郎比起来相差太远，你表妹那颗心怎么会移到你身上？第二，

李十郎目前正是丽日中天，我都整不了他，还有谁能整他……”

刘希侯万分惆怅地把刘学镛送到边门，然后指指小书房道：“父亲跟舅舅都在那儿等着，叔叔自己过去吧。”

刘学镛去了，刘希侯自己守在花径上，可见这是一次多么秘密的会晤，卢方连自己家的人都不信任了。

但是刘希侯守了多没久，背后传来了悉悉之声，显然是有人偷听，回头一看，却是卢闰英，不由大吃一惊，失声地道：“表妹，你怎么来了？”

卢闰英双眉深锁，似乎有着莫大的心事，但她仍然轻佻地道：“散步呀，难道我在自家的花园里逛逛都不行？”

刘希侯有点窘迫地道：“表妹，你知道舅舅跟我父亲在小书房里面议事。”

“我知道，还有你的那个叔叔也在，但是这跟我有关系吗？”

“舅舅说不准任何人靠近小书房去的。”

“不错，那是商量重要公事的地方，以前他要处理一些秘密要公的时候，总是叫我跟雅萍一起为他守住花园，今天要表哥在这里也是为了这个了？”

刘希侯如释重负地道：“是的！是的！”

“那可真不敢当。爹也是的，表哥是客人，怎么能让你做这个事儿呢，好在我现在有空了，表哥可以去歇着了。”

“不！不，表妹，我不要歇着，我不累！”

“你不累也该到前面去坐坐，爹是因为家里来了客人，怕我分不开身，才要表哥暂时委屈一下，现在我已经抽出身子来了，就没有再麻烦表哥的道理了。”

“没……没关系，我喜欢在外面逛逛。”

“表哥喜欢在外面就在外面好了，我可没空陪你。”

她说着向书房走去，刘希侯忙挡在前面，支支吾吾地道：“表妹，舅舅说不准人接近的。”

卢闰英笑一笑道：“我知道，但是你表哥可不是外人，自然不在禁止之例，你要去尽管过去。”

“我……我不要过去。”

“那就不要挡着我的路，我要过去。”

刘希侯叹口气：“表妹，你何必要使我为难呢？”

“你的意思是不让我过去了？”

刘希侯嗫嚅良久，最后终于鼓起勇气道：“表妹，说实在话吧，舅舅小书房轻易也没人敢去，我守在这儿，主要就是阻拦你前去。”

卢闰英身子一颤，睁圆了眼睛道：“什么？你再说一遍。”

在她锐利的眼光逼视下刘希侯不自而然抖缩了一下，退后两步：“表妹，这是舅舅吩咐的。”

卢闰英点点头道：“我知道，你那位好叔叔来了，他们一定在商量着如何对付十郎的事，所以才避着我，表哥，凭良心说一句；这么做对不对？”

“我！我可不便置词。”

“你站在第三者的立场上说句公道话好了。”

“我想他们双方都有不是处，舅舅对十郎固然是过份了一点，但十郎对舅舅也太狠了，舅舅的背后支持，就是河西四郡，十郎一下子就夺了去。”

“河西四郡是不是全受我爹的控制呢？”

“虽不全受控制，但也互为声援。”

“那是以前，现在我才知道，爹的河西节度使是被史仲义挤掉的，连自己抓在手里的大权，爹都掌不住，更何况是隔邻的兵权呢？爹也只是哄着自己而已，他没有能掌握住的力量，十郎控制住了，怎么能说是夺呢？”

“但……舅舅却连一点依仗都没有了。”

“那是他自己要那么想，其实十郎是他的女婿，谊属半子，权力握在十郎手中，等于是他自己握住一样。”

“可是舅舅并不如此想，他跟十郎……”

“我知道，他跟十郎不和，主要是为了斗于老儿的时候，于老儿一死，爹没了主意，听从了别人的话，把责任推在十郎头上，但是十郎自己把问题摆平了，而且把准备坑他的人反击了一掌，爹怕十郎也会对他报复，可是十郎并没有如此，反而极力为爹开脱。”

刘希侯一叹道：“表妹，事情诚如所言，但是我们都知道，十郎那个人实在太厉害了，他年纪虽轻，可是心计之工，城府之深却无人能及，他赤手空拳能够在河西把手把十万兵符的节度使斩于辖区之内，说来都难以令人相信。”

“那是他的本事。”

“表妹我不是嫉妒他的本事，论才华，我知道自己比他差到十万八千里，但是我始终认为此人不可以近，想来舅舅也是如此看法。”

卢闰英道：“你们可以持这种看法，我跟他名分已定，已无人不知，想改都改不了。”

“你还没嫁过去，怎么不能改呢？”

卢闰英沉声道：“人若是决心做一件事，自然没有办不到的，就算我已经嫁过去了，想要悔婚离异，我也能做得到，可是我不想悔婚，那怕根本未定名份，我也守定了他，我的脾气你是知道的，我心中守定了谁，父母之命也改变不了我的决心。”

刘希侯望着美丽的表妹，她脸上坚决的表情使他从头凉到了脚，不必问她是否已经下定决心要嫁李益了。

卢闰英的语气、态度，已是最好的说明，强烈的失望，无限的惆怅，使他知道这一辈子，他都与这个美丽的女郎无缘了，他只有长长的叹了口气。

卢闰英像是知道他的心事，声音转柔道：“表哥，我们是亲戚，又是好朋友，我希望还能维持这份情谊，你不要胡涂，把这一点也破坏了。”

刘希侯默然无言地退后，然后道：“表妹，你要过去就过去吧，其实你去了也听不出什么结果来的，他们三个人加起来都斗不过十郎，而且刚才我叔叔的口气已表示要撤退了，他是实际掌权的人，连他都认了输，舅舅还能怎么样呢？至于我爹，一向是明哲保身，不会主动去跟谁过不去的，他们今天也商量不出一个结果来的。”

卢闰英道：“谢谢你，表哥，我并不是反对爹，也是为他好，如果他一直跟十郎过不去，闹得灰头土脸，大家抓破了脸，吃亏的一定还是爹，姑丈也是一样，所以你要劝劝姑丈，叫他别凑在一起赶热闹。”

“是的，我知道，回去我就跟他老人家说，而且我听见了什么风吹草动，我也会设法向十郎递个信儿。”

“那就太感谢表哥了。”

“别客气了，我可不是去巴结李十郎，我只是为了你。”

卢闰英不再说什么，只是柔情地看他一眼，就急急地向着小书房那边去了。

快靠近时，她已经把脚步放得很轻，然后再慢慢地掩近，躲在窗下的花丛里。

她不需要太贴近，因为里面的声音很大，最激动的是刘学镛的声音：“卢公，我承认我实在斗不过这小子，我决心交出一切，退致归田。”

“慢来，慢来，兄弟，我们刘氏一族，全仗着你在朝中维持着，才能一个个相安无事，平时你又纵容包庇他们，支持他们胡闹，结下了不少冤家，你要是撒手不管，他们不是都要糟了？”

“兄长，我不能一辈子替他们撑腰，我护了他们这么多年，所尽心力也够了，当时我是想自己人总有个依凭，可以互寄心腹……”

“他们也没有什么对不起你呀？”

刘学镛冷笑一声道：“兄长，我比你清楚，这帮混帐的东西，不是死要钱就是作威作福，倚势凌人，却没一个正正经经的办事的，我就是把一切都交给他们，才有今天的后果，我还能不灰心吗？”

“学镛兄，别激动，到底出了什么事？”这是她父亲卢方的声音，听来似乎很平静。

“我今天见到了皇帝了，他叫我自己乞休。”

“喔！准备派谁去接掌？”

“没有人接，朝廷要我三天之内上表乞休，我请求宽限几天，以便交接，皇帝居然说不必交了，我的那些底细根本没人要接，这都是我们刘氏子弟们做的好事。”

刘学镛的声音中也带着相当的惊讶：“这怎么怪到子弟儿郎辈身上去的呢？”

“怎么不怪他们？假如他们认真办事，不惹是非，我手里掌握着上万名密探，控制着半壁江山的休咎，皇帝会对我说那种话吗？都是那批混球。胡作非为，把底子都泄了出来，那还干个屁的秘密探，所以什么消息都搜不到了，我想朝廷早已暗中另建了一个体系……”

卢方道：“这倒是可能的，东宫太子府中用了很多入，都是最近一年才增添的，我想，朝廷可能把另外的一些人，都安插在东宫了。”

“那这还用说，不然的话，他李益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明着跟本部堂作对的，除非他是另有所恃，因为密探行事向来都是先斩后奏，杀人不用偿命的。”

三个人有了一阵沉默，还是卢方道：“学镛老弟，朝廷不派人接你的差事显然是另外有了班底，因此，你手头的那些人还是在手头呀。”

他的声音很凝重，显然别有所指，刘学镛叹了口气：“卢公。你的意思我知道，不过恐怕难以如愿，朝廷虽然不派人接我的差事，那是无须要我手中交接而已，另建体系，也只是另外派人跟那些人接好头了，否则撤换一万多人，又岂是容易的事，所以在我手头上，很可能已经不听我的指挥了，那些人多半已经转到李益的手里……”

刘学镛骇然道：“怎么事情会这么糟？”

卢方也道：“学镛，怎么会呢，你的职务很机密呀，连我都是最近才知道。”

刘学镛叹了口气道：“事情恐怕还是开始在一年前的凉州，史仲义出了

事，我赶去调停，却没有把事情办妥，李益居然早已布置定当，使我有令难行，我的人也不敢轻举妄动，到后来全部转到李益那儿去了，那个时候，朝廷可能认为我不克胜任，已经在暗中部署排除我了。”

卢方不觉一怔，随即说道：“学镛，这是你过虑了，如果你的人都是对你绝对顺从，令出必行的话，你的脑袋早就已经保不住了，朝廷最忌的就是臣下手拥重权，举一足而动天下，那样就危及朝廷了。”

“我知道，我能够坐在兵部第二把交椅这些年历任四尚书而不摇，就是为了我没有太大的野心，可是李益用的那一套方法更绝，他把密探的指挥置于一个机构，由朝廷直接指挥，而不假手于人，司令者无实权，那自然使得朝廷更为高兴……”

卢方大感意外道：“这小子竟有这么多鬼主意。”

刘学镛叹了口气：“前些日子你们建议要我找了一个小红的旧日师兄去行刺……”

卢方忙道：“对呀，那人是小红的师兄，听说跟小红的感情还不错，所以我才介绍你用他。”

“我用了，他也很高兴，因为他对小红余情未了，很想把小红再夺回到身边。”

卢方道：“那是不可能的，李益这小子对女人很有办法，我那个丫头居然为了他，连老父都不愿顾了，小红跟着他，还会要从前的师兄吗？不过李益生性多忌，知道了这件事，很可能连小红都不要了，只要小红不在他身边，你就很容易再派人去结果他。”

刘学镛苦笑道：“卢公，你打的如意算盘太乐观了。”

“怎么？难道他竟忍了下去，还是小红不念旧情？”

“都不是，据我所知，小红对那位师兄倒还肯维护，想尽方法掩护他逃走了，结果他却死在李益的箭下。”

“怎么可能，李益能射死一名剑手？”

“一点也不假，据说在以前，他还箭殪了栖霞山一位剑道的宗师，这个年轻人似乎是无所不能的。”

卢方笑道：“那也没关系，一名江湖剑手的死活，与我们有什么关系，而且经此一来，他对小红就不再信任，小红也不肯为他再尽心卖命，你的机会也来了。”

“没有机会，昨夜有人放一个拜盒在我卧房的窗外，里面有两颗人头，一颗是我派去的杀手，另一颗是小红的。”

“什么？他杀了小红？”

“可以这么说，小红是在他指斥下含愤自杀的。”

“那好极了，学镛，没有了小红，你派去的人……”

“我不会派人去了，而且也来不及了，他把小红的首级送来给我过目，就表示他已看穿了我们的计划，先发制人，明告诉我他不需要小红的保护，而且也是展开了反击行动的先声警告，现在是他派杀手来杀我了。”

“别怕，就跟他比一比，瞧是谁的机会多。”

作势欲起，另外两个人忙劝慰他，片刻后卢方又道：“学镛，有个好办法，你不需要派刺客去，由他的母亲出具书函，着令他请假到长安来完婚，他必然不敢抗命，等他一到，你就叫人……”

刘学镛黯然道：“卢公，你这办法如果早一点提出，或能有效，现在提

出已经太晚了。”

“怎么会太晚呢？”

“刚才我不是说过了吗，朝廷要我立刻去写乞休的辞表，我的辞表一呈，就不管事了，那里还有人？”

“你就晚一点递好了，最多有个十来天就行了，只要李小儿一倒下，你也不必辞官了……”

刘学镛无言地递出一张将条，卢方与刘学镛看了都觉得很奇怪，同声道：“这是什么？”

“这是昨夜放在装脑袋的盒子里的警告信……”

卢方勃然变色道：“好大的胆子，居然敢威胁京中重员大臣，学镛，凭这张字条就可以治他的死罪！”

“卢公，你要治谁的死罪？你知道这是谁写的？”

卢方抓抓头：“这……管他是谁，但背后指使的一定是李氏小儿，这是谁都知道的。”

刘学镛道：“李益与我不睦，或许无人不知，但是仅凭这封信，却不足以构成罪证的，那又不是他的亲笔，如果任何人随便写封信就能扳倒一个人，把整个长安城都改作监狱都不够关犯人的。”

“这是跟小红的头一起送来的，小红本是他的侍儿，这可无法抵赖，也可以坐实他的罪名了。”

“唉，卢公，你为了对付他，当真到了不择手段的程度了，你当真恨他这么厉害？”

“是的，这小子可恶到了极点，首先是跟我抢小红，然后又取了我河西的声援，我真想咬他一块肉下来……”

“卢公，我要说句公平话，你恨他的这两点都不成理由，小红自己愿跟他，她是长安名妓，朝中大员们欣赏喜欢她的很多，你权势再重，也无法用强娶回来，这种事讲究缘份，无可厚非之处。”

卢方一叹道：“可是他把小红要了去，对他不知尽了多少心，出了多少力，他居然如此狠心，活活地逼死她，我要为小红鸣不平，要替小红报仇！”

“那女子一身剑术极精，据说已鲜有匹敌者了，我前两次遣去的刺客都有绝佳身手，结果全死在小红剑下，那个女子若非自愿受刎，谁也杀不了她，她既然肯自刎，必然是自知亏在理上，她之所以理亏，其咎却在卢公，是你提议遣她那同门师兄去的。”

卢方语为之塞，刘学镛继续道：“说到河西的声援，那更怪不到他了，卢公若是真能掌握住的话怎么可能轻易为人所取？尤其是李益在那边？手中没有一兵一勇，居然把数十万大军，不靠朝廷兵书符令，就治得服服贴贴，这固是他的本事，但卢公未能切实掌握也是原因。”

卢方恼羞成怒地道：“学镛，你究竟是帮我们还是帮他？怎么处处都为他讲话呢？”

刘学镛苦笑道：“我就是走错了一步，开始时若是帮他，就不至于如此狼狽了，如果我初见他时就跟他输诚合作，说不定今天已是长安市上最有权势的人了，现在要掉过头来帮他也太迟了，人贵自知，遮几远祸，我小心退出了，回家去就起草拜表，特别来告诉你们一声……”

刘学镛这时才道：“镛弟，你是否要考虑一下？”

刘学镛毅然道：“不了，这是别人给我的期限，我拿到大内去见皇帝，

你们猜他怎么说，他说唯一能帮助我的就是在两天内准我的奏章。”

卢方愤然道：“这叫什么话，学镛，你太好说话了。”

刘学镛苦笑道：“我不是好说话，而是没说话，因为是我们先动手派刺客去的，字条上写得很明白，投我以桃李，报之以琼瑶，我们派人前去行刺，并没有得到皇帝老儿的同意，这会儿也不能说他不管事呀！”

卢方又端详了字条片刻才道：“学镛，你不妨多派好手，守伏在寝室四周，诱使刺客前来，拿下他来。”

刘学镛连忙道：“卢公，你为什么一定要我的命呢？”

“学镛！不是这么说，这时候你一扯腿，我们什么都完了，尤其是主上逊位后，新君登基，长安市中就没有我们立足之地了。”

“我还等不到那么久，三天之后，我如果不抽身，长安市就是我葬身之地了。”

刘学镛这才道：“镛弟！如果被这张字条吓倒了，那未免也太泄气了，你就是决心不干，至少也要熬过三天，在第四天再递辞表，才显示没有向李益屈服！”

刘学镛叹道：“兄长，你如果知道这张字条是谁递来的，以及如何递来的，你就不会再劝我使气了。”

“谁？又是怎么样递来的？”

“盒子是半夜里放在我的床前，点尘不惊，而我侍卫中最佳的两个却被人吊在院中的大树上，据他们说，动手的人没看见，只是在着道儿前约略嗅到一股脂粉香，判断是女子的成分居多。”

“啊！女子，李益那儿还有这么高明的女刺客吗？难道他对小红不再重视了。”

刘学镛看他一眼道：“卢公，你还在装糊涂就不太够交情了，你明知道世上身手如此高明的女刺客没有几人，算到李益身上，则除了一人外，再无其它可能。”

“是谁呢？我的确弄不清了。”

“贾仙儿，斗杀鱼朝恩，炫技长安市，剑技盖天下，威名动四海的女飞卫贾仙儿！”

“怎么会可能是她呢？她根本不会到长安来！”

“卢公，那你可消息太隔阂了，她每年至少要晋京一次，来了必进宫中去见皇帝，报告一下他们夫妇在这一年中，游侠各地，解除民隐，惩治贪顽的情形，皇帝对她客气得不得了，对她呈报上来的条例，连查都不查，就批交大理寺或刑部径予执行了，你们注意一下、就会发现最近的一些大案，多半出自宫中，而各地的奏章拜到京中，都是歌颂圣明的，皇帝乐得很。”

刘学镛惊道：“这我知道，近年来政风大有起色，顽廉懦立，贪墨鱼肉黎民者，伏法不下百人，我还以为是你这个部门的功劳呢！想不到……”

不会辞官以保首级了。可是我们刘家的那些好子弟亲戚，只会仗着我们的势力敛财凌人，即使他们访刘学镛叹道：“兄长，我这个部门如果能这么做就好了，那些本家的子侄们如此关心国事，我也查到当地官宦的不法情事，也只会插手进去分一杯羹，然后互相包庇。”

卢方道：“这证实是贾仙儿所为吗？”

“皇帝认得她的字迹，看出是贾仙儿的，所以才对我说那句话，若是别人要我的脑袋，在京师朝犴之下，威胁刺杀大臣，皇帝不能不管的，只有这

位姑奶奶，皇帝一点办法都没有，劝我遵办，而且还摆了两句话，说贾仙儿找上了我，就是该我反省的时候，她不会无故找谁麻烦的。”

两个人都默然无语了，刘学镛叹道：“兄长，我辞官之后，你也得善为自处，对于那些亲戚同族子弟少搭理，老老实实地做你的礼部尚书，或许还可以吃几年平安俸禄，否则你也会被拖进去的。”

刘学镛沉思片刻才道：“镛弟，你顾虑得对，我也想递个表保持你好来好去，谁也护不住他们，倒是被他们拖下水去，就太不合算了，走吧，我们哥儿回去参研一下如何草稿乞辞，回家去过几年安稳日子吧。兄弟俩同时要走，卢方慌了手脚，急急地道：“姊丈、学镛，你们这一走，我可怎么办？”

刘学镛：“卢公，你这是庸人自扰，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李十郎正在当势。你是他的泰山大人他怎么样也不会整到你头上，依我说，你快点把女儿送去完婚吧。”

“唉！你们不知道那小子多可恶。”

“卢公，我们的确不知道李十郎的精明厉害，但是没见到他对你怎么样呀，倒是这一次，我白被你拉进来，弄得灰头土脸。”

卢方沉下脸道：“学镛，你要是这样说就太屈心了，如果你不是为了保全自己的权力地位，怕李益夺了去，你会这么起劲对付他吗？他是我的女婿，我不顾翁婿之谊，站到你们这边来。”

刘学镛笑笑道：“卢公，亲戚朋友一场，大家好离好散，为这些不相干的话题吵起来太没意思，反正今后这些问题也不存在了，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

刘氏兄弟双双起身告辞了，卢方负气也没有送，他们两人为了避免被人碰见，还是从后院侧门出去的。

卢闰英早就躲起来了，没有撞上，眼看着刘希侯也召走了，她心中不知是什么滋味。

照理说，她应该对这个结果很满意的，因她原就是进来侦探他们的计划，看他们要如何对付李益而设法通知李益的，现在刘氏兄弟退出敌对的立场，而且还准备放弃手中的权势，那鹰是李益的大胜利，但是卢闰英心中却一点都没有胜利欢欣的感觉，反而感到很茫然。

她自己也不知道何以会有这种心情的，仔细地沉思了一下，她才想到了她心烦的原因，是李益太厉害了。

厉害不是坏事，在长安这个圈子里，老实人很难出头的，天下的人都不会荟萃于此，都想博个青云前程的，然而粥少僧多，而且每年能够匀出的职位更是少，每人必须力争上游，想尽方法去挤掉些人，才能混个差事，在这种情况下，规规矩矩，老老实实的人，虽不敢说绝对没有出头的日子。但毕竟是很难的。

李益是靠着他的精明，他的心计，他的智能，他的魄力，他的敢作敢为以及他的料事之明，才有今天的成就，当然他是个很厉害的人。

可是他的厉害与自己的父亲起了冲突，而且侵占到父亲的权益时，最为难的就是她这个做女儿的了。

卢方的室中乒乓直响，大概是在生闷气，摔东西，卢闰英发了一阵呆后，终于毅然地走向门口，卢方把门关上了，卢闰英用手在门上叩了两声。

室中传出卢方的一声怒吼：“滚，滚开，我说过不许到这儿来的，滚开，别来烦我！”

卢闰英柔声道：“爹！是我！闰英。”

“管你是谁都给我滚开！”

卢闰英不禁一怔，父亲从来也没有用这种口气对她说过话，可是她还没想出个道前，门却呀的一声开了，卢方两眼红丝，一脸倦容地站在她面前。

卢闰英一阵辛酸，在她的印象中，父亲一直都是意气飞扬的，从没有像今天这样衰老过。

而卢方的神态是令她感到万分伤感，低下了头，咽着声音，道：“闰英！对不起，我不知道会是你……。”

卢闰英忍住了悲戚强笑道：“爹！我报了名字的。”

“我听见了，可是那会儿我连自己的名字都忘了，倒是从声音中听出了是你，闰英，你怎么不去陪着你的婆婆去，跑到这儿来？”

卢闰英默然片刻才道：“爹，女儿还没嫁出去，仍然是卢家的女儿，即使女儿出嫁了，也仍然是你的女儿。”

卢方长叹了一口气：“乖女儿，好女儿，难得你还有这份心事，爷也算没白疼你一场，唉！权势陷人，一至于斯，看你的母亲，跟我几十年的夫妻了，现在反倒形同陌路。”

卢闰英忙道：“爹！你别这么说，娘跟你……。”

卢方摇头道：“你别为她辩了，我对她还不了解吗？她一向好名要胜，以前因为娘家的人没有一个能为她扬眉吐气，所以她才处处都不得意，念经拜佛。现在她可以抖起来了，李十郎是她的姨侄又是她的乘龙快婿，权倾一时，她连经堂都不上了，整天雄视阔步……”

卢闰英默然地听着，然后才道：“爹，您肯不肯听我一句公平话，娘之有今天也不能全怪她，以前，到家里的亲戚们要负最大的责任，他们从没有尊敬过她。”

“这怎么可能，谁对她失礼了？”

“失礼是不敢的，她究竟是你的结发元配，可是对她只是礼貌上的敷衍，绝不像对您一样的尊敬过。”

卢方道：“这个我倒没有注意到。”

“也许您是没有留意，可是有些事是很令人难堪，即使是上门求告的亲戚，只要是您身上的，在她面前绝不道出来意，只是随口敷衍，一定要等到见了你才开口，有时来的是女客，也是把事情托你的两个姨娘转告……”

“这……是他们跟她不熟，不便启齿而已。”

“爹！这是你的违心之论了，您明明知道是那些亲戚们不屑于向娘求助，始终把娘看成了崔家的人。”

卢方低头不语，卢闰英含着眼泪道：“您以为娘没有知觉，对这些没放在心上就是错了，每次她跟我说起这些，总是偷偷地抹眼泪。”

“这是从何说起呢，亲戚们不去谈他们，我总没有亏待过她，处处地方都很尊敬她。”

“娘是卢家的主母，但也只是担个名义而已，您那一件事求过她的同意的，那一件事是让她来作主的？两个姨娘进门，连头都没向她磕过，您也没有事先问过她一声，就这么娶回来了。”

“她难道为这个妒忌？你应该知道，我要两个人来，只是为了替她分劳，使一些身边的事有人料理而已，跟买个丫头有什么两样，只是名份上好听一点，那两个姨娘见了你，不都是恭恭敬敬地向你请安，叫你小姐，何尝敢以

你的长辈自居。”

卢闰英叹了口气：“爹！你怎么还是弄不清楚，她们对我如何是一回事，对娘如何又是一回事，她们对我恭敬，是因我姓卢，我是卢家的大小姐，对娘简慢，则是因为崔家没有一个站得起来的人，假如娘的亲戚中有一个像爹一样地位的，卢家的亲戚敢对她如此吗？”

卢方垂头叹道：“孩子，我知道你说的这些情形都是事实，可是有什么法子呢，这又不是我们一家如此，在我们这样的人家里的风气都是如此的，一个没有根源的媳妇进了门，始终是不受重视的，要一直等到她有了儿女，还要儿女中有人能够高居显赫，才能获有地位。”

“这种势利的习俗不能改变吗？”

“谈何容易，此风积来已久，而且不仅我们一家如此，天下莫不皆然，在这长安市上，又有几家能免？”

卢闰英道：“那你就不能怪娘对十郎如此热衷了。”

卢方又深深一叹道：“现在还有什么好怪的呢，我已经被击败了，败得体无完肤，溃不成军，败军之将不足以言勇，还有什么好说呢。”

“爹，你怎么这样说，您还是当朝位列三台的阁老，辅佐天子的宰相。”

“那只是别人看来如此，我的神明中，十郎要哄我下台，只要一句而已。”

“十郎不会那么做的，我也不会让他这么做。”

“他真的那么做我也不能怪他，咎由我起，其曲在我，他有理由报复我的，可是要我去仰承他的鼻息，我实在做不到，也拉不下这个脸！”

“爹，你对十郎怀恨如此之深吗？”

卢方苦笑道：“我倒不恨他，就怕他恨我，这个年轻人的城府太深，我算是领教了，多少有权有势的人，都在他手里倒下去，现在朝中除了当权的郭秦两府外，谁不怕他，就是跟他共事的兵部尚书高晖，对他也不无警心……”

“怎么会呢？高尚书不是一手提拔他起来的吗？”

“高晖起初只是借重他扳倒了于老儿，后来则是想借重他去稳定一下河西，可是他到河西，居然能把大局一把抓在手中，除了他之外，谁都掌握不了。”

“这……不是太危险了吗？朝廷最忌臣下握权。”

卢方又是一声长叹道：“他比那些人聪明，有权而不掌权，或我所知，太子曾往微服私行，跟他秘地会晤了一次，大概他把河西的控制毫无保留地交给了太子，所以太子对他已是言听计从，相信得无以复加，高晖曾经对我说过，如果太子即位，朝廷里的官可以由他挑，地想要谁的位子，那个人就得乖乖地让出来给他。”

卢闰英对李益的情形并不十分清楚，现在听父亲说起，想来不会错，心中不知是什么滋味了。

她固然希望李益能飞黄腾达，但绝不是这种情况，那似乎太快速了，太快的擢升，绝不是好事。

可是她又说不上来，因为她也明白官场中浮沉的内情，循着正常的途径，也许永远都爬不上来。

青云富贵荣华之途，是由渊源、机缘及种种的手段才能获得的，缺了任何一项，都将困顿终身，潦倒一世。

天下非无才人，但显著者都为碌碌，就是这个缘故。

李益的成功，一开始是靠渊源，继而是掌握机运，而且在机运中展露才华，没有一点是侥幸而致的。

可是他的机运能维持多久呢？

卢方长长一叹：“ 闰英！你的婚事已经决定了，但是你如果要改悔，爹拚了命也会替你达成的，你知道我说这句话并不是为了我跟十郎之间的隔阂，而是为了你好。”

卢闰英道：“ 我知道，爹是怕女儿吃亏。”

“是的！因为十郎那个人，眼中已经没有可畏忌的人，谁也降不了他，谁也无法为你撑腰。”

卢闰英笑笑道：“ 爹！那是您不了解他，在他未显之前，他也是这个性情，那怕他仅是郑州的一个主簿，不掌有任何实权，您这个当将宰相也不能够使他折服的，很久以前，他就说过，那时他刚到我家来，他表示过，他娶女儿是为了女儿这个人，不是为了您的官职与地位。”

卢方道：“ 以前我听了这句话绝不会相信，现在除了相信之外，我实在找不出理由来反驳他。”

卢闰英笑道：“ 我们的婚姻既是以情始，也不会以权势利害而终，所以我倒不担心这个。”

卢方道：“ 看来你是嫁定他了。”

卢闰英点点头，然后才道：“ 爹，我求您别跟十郎作对了，你们可以好好相处的。”

卢方道：“ 现在我还能跟他作对什么呢？只求他不来找我麻烦，就是托天之幸了。”

卢闰英道：“ 我担保他决不会如此的。”

卢方道：“ 你担保？你能左右他？”

“我不能，但是我了解他，不管他对您有什么意见，但是在名份上，他总是您的女婿，无论如何他都要极力地维护您的，他不敢担上一个欺凌岳父的名声吧！”

卢方不禁黯然，卢闰英再度诚恳地道：“ 爹！我实在不明白，您为什么一定要跟十郎过不去，女婿有半子之谊，您其它的那些亲戚再亲也不会比这个更亲了，您就是把河西的基业交给他，也比交给别人靠得住呀。”

卢方苦笑道：“ 现在你也知道了，河西已经不能算是我的基业了，只是一层巧妙的制衡关系，使大家对我都有点顾忌，勉强能左右他们一二而已，可是被他那一搅，我什么都没有了。”

“您一定要这么想，难怪要自苦了，您为什么不想成是您把一切都交给十郎，让他去接手，这一来您不是毫无所失，而且抓得更稳了吗？”

“单是我这样想有什么用，他不这样想，别人不这样想，这也是枉然，我也没有这么厚脸皮这样想……”

卢闰英笑了一笑道：“ 爹！事实上的确是您把一切交给他的，您促成他的外差，而且是您的总系才使得史仲义对他多所顾忌，也因为有您的缘故，他才能在河西做那许多事，否则凭他一个尚书省札委的小小京员，到了边镇所在，连节帅的面都不一定见得到，那里还能像他那样跋扈地放手行事，他成事的确是手中没有一兵一卒，完全是巧妙地运用各种关系来行事的，那固然是他的聪明与胆识，但是如果他不是一开始就打着是您的女婿的身份，在河西就没有一人会听他的，什么事都办不了。”

卢方听了一怔道：“对呀！严格说来，这小子的一切成就，都是沾着我的关系才混出来的，只是他自己会那么想吗？”

卢闰英道：“我想他绝对不敢忘记，他到了河西书信往返频频，经过的情形都向您详细禀报过，而且也多方要求您帮忙，一直到他跟史仲义交恶，派刘侍郎去斡旋，也都是您的力量，只是那位刘大人太窝囊了，跑得去没帮上一点忙，反而跟他处处唱反调，尤其是回到长安后存心跟他过不去，硬把您给拉了进去……”

卢方低下了头，开始有了悔意，的确，这一切都是他自己找的，如果他能始终如一地跟李益输诚合作，真心地把自己所有的关系与影响力交给李益，全力支持李益，今天，自己将是长安市上最具权势的人了。

也不知道是什么缘故，鬼迷心窍，硬要跟李益唱反调，结果弄成了今天这个尴尬的局面，想来实在无聊得很。

卢闰英见父亲的意思已经活动了，忙又道：“其实您才是真正地上了刘学镞的当，他在河西的势力被十郎挖走了，心有不甘，回来加油添酱，把您说得偏向他那边去，王阁老到底是老成持重，看得深远，就不上这个当。”

卢方一叹道：“现在说什么都太迟了。”

“不……不会迟，只要您心中不存歧见，事情仍是很好办的，尤其是刘学镞已经退致了，那您只要……”

卢方连忙道：“要我跟他低头，那可办不到。”

卢闰英道：“这个当然不必，您是长辈，岂有向一个小辈低头的？关于过去的事您只要略过不提就是了，刚好姨妈来了，您对姨妈客气一点，那总不损您的尊严吧，彼此是亲戚，又是亲家，礼貌上也应该如此的。”

“那当然可以，而且也是应该的，可是事情就这样行了吗？十郎那小子肯如此罢休？”

卢闰英道：“爹！不是我说您，在这些地方，您的心眼儿是太小了，一直到现在为止，十郎几曾对您有过一点失礼的地方？为了于老儿的事，您准备把责任推在他一个人头上，他自己把事情料理好了后，不独对您毫无怨意，而且还把您极力撇开……”

卢方略略有点愧意，低声道：“这是以前，那时他还不怎么样，还要我的声援，现在却不同，他的翅膀硬了，不要任何人的帮助了，他是否还像以前那样呢？”

卢闰英道：“我想不会有什么改变的，以前他没有因为您的权势地位而特别巴结您，现在也不会对您有所改变的。您之所以心怀不安，完全是您自己在想……”

她措辞算是下了一番思索，没有用“心虚”两个字，避免刺激父亲。但是卢方仍然听得懂她的意思，叹了口气，刚要准备说什么。

卢闰英又道：“爹！女儿始终不明白，史仲义是您一手提拔起来的部将，他把您挤出河西，您都能忍受，为什么反而会对自己的女婿这么不放心呢？”

这句话说得很有力量，比一切的劝解都有效，卢方心中猛自一震，暗忖道：“对啊，我为什么跟十郎过不去呢？为什么要搬石头砸自己的痛脚呢？难道就因为他夺去了河西吗？其实河西早已经不是我的了，虽然名义上我是升调，但史仲义既是朝廷的支持授意，朝廷一定很清楚内情，我在河西的影妥，也只是个空架子而已，倒是入了十郎的掌握，对我还有利些，唉！我真是老朽了，庸人自扰，专找自己的麻烦……”

在口头上，他却不能这么对女儿说，只是苦笑一声：“在河西，我还有内调一条路走，现在，除了告老回乡，我就再无退路了，而告老回乡的滋味我实在不想尝，我们家乡的人是最势利的……”

“再势利也不能欺负到您头上吧！”

“那当然不敢，瘦死的骆驼也比马壮，我不做官了。回家比他们还是强。只是这些年来，我一直是高踞族中的首席，如果一旦丢了官，世态炎凉，那副嘴脸最是叫人难堪的，所以我患得患失之心特重……”

这种心情卢闰英是可以了解的，一个每次都被尊推首席的人突然有一天降到次要的地位上去了，虽然仍受着相当的尊敬，但是在受者的心情中，却是异样的难堪。

因此她充满感情地道：“爹！您不会的，您的年纪还轻得很，像王阁老那一大把岁数，都没有告老，您还可以留朝很多年的，而且女儿也不会让你告退的。”

这等于是个保证，京官乞休，只是一个下台的借口而已，那不是因为真的年迈力衰，不堪任用，而是象征着失意而去。

卢闰英等于是向父亲保证，她会运用她对李益的影响力，尽量保全父亲的官位。

这句话如出之于他人之口，卢方一定会很难堪，但是出之于自己的亲生女儿，那的确是出之于诚恳的关怀，卢方十分感动地道：“孩子，那倒不必了，正如你所说的，我毕竟是当朝阁相，我不去对付他罢了，他如果存心对付我。自然是防不胜防，否则就是不靠他，我还不那么容易倒下来，因为我做事一向很谨慎，倒是你的婚事不能再拖延了，我想你娘把她堂姐接到长安来，也是为着这个。”

卢闰英低头道：“我想是的，所以她们谈起了一个头，女儿就回避了。”

这是规矩，也是礼教，虽是自己最切身的重要大事，但做女儿家总不能赖在旁边听的。

卢方笑道：“你娘大概是怕我跟你表哥闹得决裂了，误了你们这头好婚姻，所以才急急地把亲家母接来，商量送你到郑州去完姻，她谈起了没有？”

卢闰英道：“可能还没有，娘很要强，在姨妈面前总不能流露出跟您不和的迹象，所以姨娘到了门口时，她再三请您去接一趟……”

卢方轻叹道：“你别为我掩饰了，这是你母亲识大体之处，她来求我，实际上是为我留分体面，她如若不招呼我一声，径自出迎，没脸的是我姓卢的，你母亲虽然跟我已经闹得很不愉快了，但是在大体上，她还是给我保全颜面的，这是她的可敬处。”

卢闰英听父亲的口气已经有软化示和之意，心中十分高兴，连忙道：“爹！您是一家之主，重要大事，自然是要您主持的，何况娘只是在一些小地方跟您意见不合，毕竟是多年夫妻，再怎么样也不会跟您过不去的！”

卢方低下头叹道：“我身为男人，心胸竟不如尔辈女子宽大，想起来实在惭愧，英儿，你已经下定决心要嫁到李家去了？”

“是啊！爹！这门亲事是您订的，而且已经闹得满城皆知，天下与闻，女儿说什么也不能再改悔了。”

“唉！老实说，我心中还是不赞成，这次可不是对十郎有成见，而是我真心为你着想，因为十郎那个人厉害，而且素来嫁女，除非是想女儿高攀。否则一定要择婿不如我者，这是为了女儿着想，免得嫁过去吃亏……”

“在李家大概不会有这种事，女儿说过了，我家权势高压不了他，再说女儿也不愿意结那样的婚姻，靠着娘家的力量在夫家逞威作福并不是光采，反会惹起别人笑娘家没有家教，长安市上有很多女儿都是被人家休了回家的，可见做媳妇的太跋扈了是没人受得了的，真到闹翻了，拚着决裂，一纸休书把人给送回来，父兄势力再大也无可奈何。那些娇纵惯了的姑娘家我见过几个，私下谈起，她们都十分后悔，休回家的女儿再嫁很难，在家的日子也很难过，嫁过一次的女儿就不像以前那样得家人欢心……。”

卢方道：“在我家是不会的，英儿，你如果过不惯，尽可回家，爹是万分的欢迎，什么都不在乎的。”

卢闰英娇嗔道：“爹，您是怎么了，女儿还没有出嫁，您就先希望女儿被人休回来！”

她依在父亲的身上不依，卢方爱怜地拍拍她的肩膀笑道：“爹当然希望你能够家室和顺，百年好合，但是爹的话也正表示爹对你的爱护，爹还真舍不得你嫁出去。”

这父女两个总算已经完全地消除前些日子所造成的隔阂，而真正地恢复了密切的亲情。

但是卢方忽然有一种异样的体验，他忽然感到怀中的女儿已经不是昔日娇婉索抱的幼女，而长大成为妇人。

从她的眼角眉梢间，也多少可以看出她的改变，由她的身形，更可以看出她的成熟。

卢方也突然地明白女儿为什么一定要守定了李益，再三再四不肯改过了。

他的心中突然涌起了一丝惆怅，这是每一个做父亲的人共有的一种心情，他知道已经失去这个女儿了，纵使硬留住她终身不嫁，这个女儿也是属于别人的。

当然。做父亲的不便问女儿，而且也不能说出的，他知道最好的办法，还是把女儿快点嫁出去的好，他自幼出身膏粱，及壮封疆，入阁拜相，一直都在优悠生活中。而且他也不是一拘谨道学的人，绮罗丛中事并不陌生，也知道一个女儿家，把身子给了一个男人时，也是把心给了那个男人，那是没有任何力量能挽回的。

当然，因为一开始他对李益的印象极好，认定了是坦腹东床之选，对女儿与李益的接近就没有太干涉。

李益这家伙又是最懂得利用机会与最懂得怀春少女情怀的，移干柴近烈火，那还能免得了吗？何况他们已经有了名份，纵未正式嫁娶，至少也不能算是桑间濮上，事已至此，他这做老子的何必还一定要矫情呢？

轻轻地叹了口气：“十郎这家伙，唉……”

卢闰英不明白老父心中在想些什么，忙问道：“爹！您又想起十郎什么不好来了？”

一半是感慨，一半是惆怅，卢方苦笑一声道：“没什么，我是真心地向这小伙子认输，他处处都先人一着，我跟他斗气，怎么会比得过他呢？现在，刘学镛是被他吓破了胆，马上就要上表辞官，再也不敢跟他作对了。十郎也没什么顾忌，可以放心大胆地到长安来了，现在她母亲也来了。就此叫他到长安来完婚吧。”

卢闰英虽然很高兴听见这个消息，可是对于要叫李益到长安来完婚，

却不免踌躇，她也不敢保证李益是否会来，因此一时没有回答，卢方也知道她要说什么，加了一句道：“这是我唯一的条件，不管他的权势多大，他的官位还是郑州的主簿而已，总不能要我堂堂相国千金之女远嫁吧？他总不能处处占先，把我这个岳父看得一文不值，我白白地赔出一个女儿，总得要他向我低头的……”

父亲的要求并不过份，卢闰英也不再说什么，她想了半天，只有在姨母身上动脑筋。

李老夫人叫李益来，李益就不敢不遵了，怎么向老太太开口呢，看来这是母亲的事了。

于是她在入夜后，又悄悄来到母亲的房里，卢夫人还不知道他们父女间已经谈妥了，还以为女儿怕婚事受阻，前来打听的，因此笑道：“英儿，你放心好了，你姨妈来了，我已经谈过你的婚事，我提出送嫁，你姨妈不想到郑州去，她说十郎在郑州也待不久，何苦来回跋涉？不如叫十郎到长安来迎娶，她是不知道我的苦处，我也不能明说，只好慢慢地想办法，不过我相信最后她会同意的。”

卢闰英一听正中下怀，这下子父亲的条件就容易解决了，但是她故意不先说出口，问道：“姨妈为什么一定要坚持在长安迎娶呢？长安也不是他们的老家……”

卢夫人叹了口气道：“我懂得你姨妈的心，她跟我一样是个要强好胜的人，年轻守寡，把个宝贝儿子熬到现在，总算是出了头，当然想人前风光一下，他们李家的人在长安不少，异姓亲戚更多，十郎娶亲是大事，弄到郑州那个穷乡僻壤去，太没有意思了，我何尝不想热闹，何尝不想叫那些卢家的亲戚看看，我有个什么样的出色的女婿，可是你老子，唉……”

卢闰英笑道：“爹没什么呀，他也是要热闹，现在爹入了阁，多少也是当朝的相国了，总不能千里送女远嫁呀，那实在太没面子。”

卢夫人哼了一声道：“那是他自己找的，三番两次他要跟十郎作对，每次都弄得灰头土脸，十郎还不是瞧在我的份上，没有跟他计较，否则凭他这个光杆儿丞相，早就下台了。”

在这一瞬间，卢闰英对母亲不禁冒起了一丝的反感，连忙道：“娘，您别这么说，无论如何，您是他的妻子，是卢家的人，爹要是垮了台，您有什么好处呢？”

卢夫人叹道：“我知道，我没读多少书，但崔家的女儿出阁前，一部女箴必定要背得滚瓜烂熟，我嫁到了卢家，就应该生是卢家人，死是卢家鬼，将夫家的荣辱视作切身之受。可是卢家的人却没有把我看作他们一家人，要是他们高高在上，要咱们去求着，倒也罢了，偏偏他们又没出息，要求着你爹，靠着你爹，可是却没有把我当回事儿。”

“爹知道，我跟爹说过了。”

“他当然知道，头一个就是他没有把我看成个人，否则他的那些亲戚怎么敢对我如此！”

卢闰英一笑道：“娘，您会错爹的意思了，爹不让那些亲戚找您求告，跟您一样是为了要面子，他不愿让您看见卢家的亲戚都是那么没志气，走得出来的亲戚，不都是由您去接待了吗？像姑丈姑妈一来，不都是跟您挺亲热的吗？其它那些拿不出来的亲戚是怕您笑话。”

卢夫人冷笑道：“怕我笑话，他们不笑话我就算好的了，一个个都像是

老祖宗似的在我面前端架子，见了你爹，就像是耗子见了猫……。”

卢闰英笑道：“那更不能怪他们了，人穷志短气性粗，越是不得意的人，就是要争面子。”

卢夫人冷笑道：“今后看他们争去，往后除非别求到我，否则我要他们一个个跪着跟我说话。”

卢闰英叹口气道：“娘，这又何苦呢，他们没知识，您跟他们计较，不是自贬身份吗！”

卢夫人眼圈红红的，经叹了口气：“英儿！我何尝愿意这么做，可是你想这几十年来，我受的窝囊气有多小！所以现在有个机会叫我扬眉吐气一下也就够了，我只是口中说说，当真还会叫他们怎么样？现在最可恶的是你老子。不知道他着了什么邪，非要拆开你跟十郎不可，说十郎是我娘家的侄子那还差得远，他姓李，我娘家姓崔，他的娘是我堂姐，这亲谊还远得很呢，就算他做了皇帝，我也只是沾着一点草鞋边，我跟你老子呕气，为的是你，我知道你跟十郎的感情，也知道你非十郎不嫁的决心，如果由着你老子去闹，那不是活活的逼死你……。”

卢闰英的眼圈儿也红了，她这时才体会到母亲对她的爱有多深，卢夫人苦笑道：“我一直听你老子的话，听了几十年，现在忽然跟他闹起别扭来了，他以为我是靠着十郎，其实天地良心，你想想，就算十郎能够看得起我这个姨妈，把我接到他家去，也不过是寄人篱下，衣食无缺而已，会比我在这儿当个一品夫人强吗？但是我为了你，必须要争到底，现在倒是想个法子，说服你姨妈，让她同意把你送嫁郑州。都是你老子，否则在长安迎娶那多热闹，多风光……”

卢闰英连忙拥住了母亲含着笑道：“娘，我刚从爹那儿过来……”

“你又跑去干什么？你爹把你姑丈给请来了，没多久我出去接你姨妈，看见你姑丈的族弟那个叫刘学镛的鬼鬼祟祟地也来了，他是在十郎手里真吃过亏的人，一定又是在商量如何对付十郎的事。”

“娘，这次您可错了。”

“我错了？难道他们还有什么别的事，那个刘学镛最不是东西，你爹被史仲义从凉州挤到长安来就是他闹的鬼，你爹是鬼迷心窍了，居然把他当好人！”

卢闰英笑道：“娘，您能不能听我把话说完呢？”

于是她把偷听到刘学镛心惊刺客夜莅，乖乖地认输乞致的话说了一遍，卢夫人惊喜地道：“是真的？那可是好消息，十郎这孩子是行，居然把这个刘学镛给斗垮了，不过我也知道他非垮不可，以前兵部尚书于老儿，那么厉害的人都被十郎给整下来了，他这侍郎还行吗？”

然后她又满意地一笑道：“这下子可好了，刘家两兄弟都表示了退意，你父亲就没有了帮手，看他还怎么个去整扭法，我真想不透，你爹究竟跟十郎是那儿过不去，就算十郎争得了凉州，也是从史仲义的手里，替你爹夺了回来，你爹该感到高兴才对。”

卢闰英对这些话只是苦笑笑，她知道母亲对这其中的恩怨曲折利害冲突，实在太隔阂了，不过这也难怪，她自己算是深入其中，也不过才知道个皮毛而已，又怎么能要求识字不多的母亲懂呢？所以她笑道：“爹已经想开了，他也要十郎到长安来迎娶而反对送嫁。”

卢夫人似乎难以相信地瞪大了眼，惊诧万分地问道：“英儿，你说的真

话？”

“当然是真的，事关女儿的终身，女儿怎么会跟您开玩笑呢，这下子您可以不必发愁了。”

卢夫人双手合十，连念了几声“阿弥陀佛”。然后才眉头舒展，笑逐颜开地道：“他怎么一下子开了窍了？”

卢闰英不便说出父亲是在无可奈何之下，勉强低头，那样一来，母亲会更得意，夫妇之间，很可能又会冲突起来，只有婉转解释道：“爹跟十郎一直闹下去，只有给外人看笑话对大家都没好处，再者，女儿也劝过爹；说跟您是几十年的夫妻了，还有比这更亲的吗？何苦为了外人的事，跟自己人过不去，尤其是他们刘家的事，更为不值，刘学镛在兵部管的是密探，跟主管尚书高夫人都处得不好，爹何苦插进去，自惹麻烦上身呢？爹想了也认为不错，所以决心跟刘家疏远了。”

卢夫人连连地念着：“菩萨保佑，菩萨保佑，这下子总算叫他开了窍，想转过来了，我说吗？十郎跟咱们的亲谊虽然是远一点，可是十郎成了女婿，不是最亲了吗？老头子就是想不到这儿！”

接着又道：“英儿！那就跟你爹讲一讲，把十郎赶快叫回来，商量找一个好日子……”

“娘！您也真是的，这种事自然要等他自己到长安来提出，总不能要咱们去催他。”

卢夫人笑了起来道：“可不是，我是乐糊涂了。”

卢闰英看见母亲欢喜的样子，心中也很高兴，笑着道：“不过十郎可能还不知道爹的心意已经改变了，总得告诉他一声，女儿想也不必写什么信了，不如麻烦李升到郑州走一趟，把话直带到十郎那儿去，就便接了十郎一起回到长安来就行了。”

卢夫人兴奋地道：“对！对！就是这个主意。”

“不过……”她的脸上又涌起了一层忧色道：“就怕十郎这孩子也闹别扭不来，那可怎么办？而且不是听说姓刘的家伙要整他吗？害得他从西边回来，都没拢长安，一脚就直接到郑州去了。”

卢闰英笑道：“娘，您又忘了，姨妈来了，您只要把爹同意迎娶……不这话不必说，您还没告诉她怕爹反对才要把我送嫁的吧？”

“没有！我只是说他在郑州公事忙，恐怕无暇到长安来完婚，所以打算送嫁，不过我想她多少也有点影子，那可能是李升告诉她，说到你爹跟他不和的事。”

卢闰英沉思一下才道：“那只有跟姨妈说，爹也主张迎娶，说他们李家只此一子，我们卢家也只有一个女儿，大家都不是普通人家，难得又赶上乱后太平盛世，应该好好地热闹一下，让她写封信去叫十郎回来，十郎怎么样也不能违拗母亲的意思，不就乖乖地来了吗？”

“对！对！这才是个好办法，英儿，还是你的脑筋活，什么事到了你那儿就顺利的解决了。”

母女俩又欢欢喜喜地商量了一阵子，然后卢闰英又帮母亲想好如何措辞去跟李夫人说，再巧妙地要母亲去跟父亲商量如何准备婚事，附带地也就消除了他们夫妇之间的隔膜，一切都很顺利。

二十七

卢家欢欢喜喜地，准备办喜事了，在长安的另一个角落中却充满了哀愁，那是霍小玉的住家。

当捷报初传，李益准备凯旋东返长安的日子，霍小玉的身体曾经略略好了一点，打起精神，还把屋子收拾了一下，准备迎接李益的归来。

但是尽候不至，李益居然绕道远赴郑州了，虽然崔允明去了一趟郑州，带回了真实的消息，李益是为了政怨之故，不便返乡，并不是有意地遗弃她们主婢二人，使霍小玉心中稍微宽解了一点，但终日苦思，再加上要替李益担虑得罪当道，使得霍小玉的病情又加重了。

这次加得很重，她的人已经坐不起来了，咳嗽频增，有时一夜到天明，几乎没停过。

澣纱伺候病人，也是目不交睫，几乎是心力交瘁，衣不解带地靠在病榻前面，霍小玉一咳，她就醒过来，为她倒水润喉，为她搓揉胸前，使她好过一点，霍小玉安静下来时，她就伏在床头闭着眼打一会儿盹，养养神。

有时霍小玉看见她睡得很熟，不忍心吵醒她，喉咙痒的时候，只有拚命地忍，忍不住的时候，就拿枕头塞住了口，使咳声小一点，那样一来，堵住了气，使得咳时更费力气，往往咳罢，枕角上就是一片猩红的血。

她咯血的情形更严重了，可是比咯血还要严重的是经济的拮据。

本来她们并不缺钱，李益走时给她们留下一笔钱来，在河西时，也曾转拨过两三笔钱来，每一笔都是二三十万，如果以普通人家过日子，这些钱一辈子也吃穿不尽，只是霍小玉的病却是花钱的病。

大夫是每三天来诊视一次，把脉视病，酌量处方，但药钱是越来越贵，因为霍小玉的体力越来越弱，要靠大补剂来苟延残喘了。而那些补药都是昂贵的。

生活自然还不至拮据，可是在澣纱出去一趟的时候，霍小玉的二姊金钗来了，她自从霍王势败后骤失依凭，家道愈形中落，丈夫远戍边关，虽然靠着郑净持的帮助，与小玉的慷慨，总算保住了霍王的别业，可是，没有了入息，而往日挥霍已惯，把宅中以及一点私蓄都变卖光了，到了无几质典的程度，才厚着脸皮来找霍小玉。

进门看见霍小玉躺在床上，瘦骨支离，倒是心中一阵惻然，握着手，哽咽地道：“妹妹，你怎么病成这样了？”

霍小玉看见有亲人来了，虽然不同一母，究竟是同一个父亲，倒是感到很意外，而且也很高兴，精神略略振作，由金钗扶着，靠在枕上，喘息着道：“这个病拖了我两年了，最近竟是越来越重，还不知道能拖多久呢？”

金钗凄然道：“苦命的妹子，眼看着十郎飞黄腾达，你可以享福了，那知道偏又得了这个病！”

看看她的脸色，又看看她吐在一边痰盂里的血，叹了口气：“这跟爹的病是一样，恐怕还是爹传下来给你的，那时你的年纪小，应该离爹远一点的。”

霍小玉又是一阵心酸：“是啊！爹病重的时候，娘是不让我接近他，可是看到爹一个人有时候很寂寞，我又忍不住去陪陪他……”

“爹在生前最喜欢的就是你，我世不知道这是爱你还是害你！”

“二姊！也不见得就是爹过给我的，爹的去世的那几年，我不是好好的吗？这是我后来没留意拖下来的，刚得病的时候，又没当回事，接着请了个大夫，又把我当作亏损的症候，拼命一补，反倒把病给补深了，算了，这些话不去谈它了。二姊，你们近来好吗？”

“好什么？这都是娘害的，咱们家好好的一个世袭王爵，一辈子的荣华富贵，偏是娘热衷功利，硬要哥哥跟姊夫他们去巴结什么鱼朝恩，结果鱼朝恩一败，弄得一王爵也去了，家也抄了，男人们远戍到边关，还不知道那天回来。对了，妹妹，十郎现在可神气了，你给他说，请他写封信，把哥哥跟你姊夫怨回来成吗？”

霍小玉叹口气：“他到河西去了一趟，虽然是混得不错，可是也因得罪了刘学镛，连长安都不能回，直接从河西就到郑州去了，有一年多快两年，我们都没见面……”

“这我听说了，可是十郎也真行，上一任兵部尚书被他整得活活气死在任上，现在刘侍郎又被他整得辞了官。”

“啊！这是真的？”

霍小玉显得也很兴奋，金钗笑道：“假不了，今天上的本子，据说圣上当时就准了，我是听见消息来报喜的。”

霍小玉心中是欢喜的，但是转面一叹道：“看看我这份样子，还有什么可喜的呢？”

“妹妹，别这么说，病呢，是不太容易好，可是这种病一拖也能拖上几十年的，爹不是到了八十岁才去世。”

“我倒没有这份奢望，只希望十郎回来，让我能跟他好好再聚上个几天，也就没什么遗憾了。”

声音很酸楚，闻之令人心碎，金钗也不禁陪着掉了几滴眼泪，倒是小玉反过去劝她了。

姊妹俩又谈了几句，霍金钗几度欲启齿。但是看见了霍小主的情状，始终没开口，那副欲言又止的情形。终于为霍小玉发现了，问道：“二姊，究竟有什么话，你说好了，我们是手足姊妹，还有什么不能说？”

金钗叹了口气，才红着脸的道：“妹妹，不瞒你说，我今天来是为了两件事，一件是哥哥、大姊夫，还有你姊夫的事儿一起来请十郎帮个忙，让他们早点从戍所回来，第二件事是我单独的，那是你姊夫托人从边关带信回来，说他在那边苦得很，必须要上下打点，才能少受点罪，最近又得了病，如果不再应付一下，继续磨下去，恐怕是难以回到中原来了！可是家里的情况你是知道的，嫂子大姊们虽然比我好一点，但是也帮不了我的忙了……”

霍小主知道她的意思，连忙道：“这是要紧的，二姊夫从来也没吃过那种苦，怎么受得了那种折磨呢？你该早来跟我说一声的，为他们说人情，要等十郎回到长安来，我才能跟他面求，因为家里没一个人了，也没法子送信去，至于二姊夫要的钱，也是得赶紧送去。”

“可不是吗？带信的人只有半个月的耽搁，我已经张罗了好几天，可恨的是那些亲戚，以前也不是没求过我们，现在看我们失势了，竟然连面都避而不见，现在那个带信的人后天就要走了，我实在没办法，只好来……”

霍小玉没等她说完道：“我的钱是澣纱经管着，也不知有多少，就在床脚的那口箱子里，二姊，我可是没力气，麻烦你自己爬上去拿吧。”

金钗搬了个凳子，打开箱子，拿了一叠飞钱，数了一下才道：“这是五

千一张的，一共才六张，共计是三十千，可是你姊夫来信说，至少也得个五十千才足打点……”

霍小玉想了一下才道：“那边架子还有几件玉器，是个叫方子逸的送给十郎的，因十郎没回来，连封都没拆，我也不知道值多少钱，不过方子逸是十郎一手拉起来的人，听说现在很抖了，他送的东西，大概还值几丈，你就拿去质典一下凑凑看。”

金钗打开一封，她出身王府，自然是识货的，认得这是上好的和阗玉，雕工又精，每一件都值个十来万，心中很高兴，口中却道：“我也不知道价钱，只有带去叫人估估看，如果有得多，我再给你送回来！”

“那倒不必了，果真有多多的话，就分给大姊跟嫂子一点好了，她们的情况虽比你好了，也好不到那儿去，何况住在别业里，也要维持个开销的。”

金钗欢天喜地的包起玉器走了，却也带走了那三十千飞钱。

霍小玉却因为听说刘学镛辞官，李益即可返回长安，心中也高兴一点，居然一直坐着，直到澣纱回来！

可是澣纱看到了她却吓了一跳：“小姐，你怎么坐起来了？还不快躺下来……”

霍小玉笑笑说：“你走后二姊来了，她告诉我一个消息，我一高兴，自觉好多了。”

“是那儿来的二姊呀？”

“澣纱，你怎么了，我还有几个二姊，自然是金钗……。”

澣纱一掀鼻子道：“原来是她呀，我当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人物呢，现在她认识你是她的妹妹了，以前她把眼睛长在头上，就算是进了咱们的门，也叫老王爷一个人，连夫人都不招呼一声……”

“澣纱！不可以这样，你怎么老是心胸放不开！”

澣纱气呼呼地道：“对别人我还好一点，就是对她我实在难以忘怀，全家的人，也数她对我们最坏，也对人刻薄，老王爷的勋爵，等于是送在她手里的，说听王爺并不想跟鱼朝恩结交，都是她们两口子，热衷功利，拚命地拉拢，而且还在老王爷那儿花言巧语，说得老王爷动了心，逼着王爺去跟鱼朝恩一气……。”

霍小玉叹了口气：“澣纱！事情已经过去了，就不必再提了，她现在的遭遇还不惨吗？”

“那是活该，对了，我还听说她四出張罗，到处借钱，登门之后，死缠硬赖，借不到钱不肯走，弄得人人都见她从前门进来，就赶紧从后门溜走……。”

忽而警觉地道：“小姐，她没有向你借钱吧？”

没等小玉回答，她已自己解答道：“这一问实在多余，若是不为借钱，她怎么会上门呢？幸好我没在，小姐又动不了，这下子她可是空手而回退了。”

但她看见霍小玉的神色，已知端倪，忍不住问道：“小姐，你借给她了？”

“她说她丈夫在边关得了病，急要钱，而那个带信的人后天就要走，我想这可耽误不得……”

“小姐！你也是的，她的话那儿能信，她的男人在边关吃苦是不错，却没有生病，整天要钱去陪营里的管带吃喝玩乐，买个舒服。”

“这也没错，人那有喜欢仿苦工的。”

“那得要有钱才行，大姑爷，王爷也都在那儿，他们知道自己家里的境况，咬着牙在那边挨着，有时遇上昔日的朋友亲戚，周济他们一点钱，他们还万里迢迢地托人带了回来，只有这位三姑老爷，还一个劲儿的伸手回家里要钱，所以人家都骂他们两口子了……”

“我……我不知道，不过知道了也很高兴，哥哥知道吃苦，顾家，等一阵子恩赦回来，家里总会好的……。”

澥纱却问道：“她借去了多少？”

霍小玉道：“我叫她自己拿的，大概一共还有三万吧，我都给了她了，不够的地方，我叫把方子逸送来的玉器拿去再抵一抵，因为她说要五十千……。”

“啊呀，小姐，那些玉器一件都要值个十来万的！”

霍小玉道：“哦！我倒不知道这么值钱。”

“那是方先生告诉我的，他现在跟河西那边儿有了直接来往，遇有上好的玉，运到长安来，在长安召工精雕出售，价格可以高出几倍，他特选了三件最好的，送给爷以报知遇提拔之恩，而且也说当爷有什么重要人情应酬时，也可以用这个转送出去，既珍贵又大方，因为这三件玉器的玉质很好，都是独一无二的，她拿个一件去也就罢了，怎么把三件一起拿去了？”

霍小玉呆了一呆道：“这些事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

澥纱叹着气道：“玉送来的时候，小姐正在病重躺着，方先生没敢惊扰，私下告诉了我，小姐问起我的时候，刚好隔壁的钱大娘也来探病，我又不能明说价钱，只随便报了个几千钱，我又怕她的嘴碎，传出去，反而会引起歹人的觊觎，这下子可好了……不行，我得去找她要回来，至少也得拿两件回来。”

霍小玉道：“算了……东西是我送出去的，你怎么好去要回来呢？”

“她要的是五十千，一件玉器都抵上三个五十千了，何况她还拿了三十千的飞钱去，这分明是欺小姐不识货，讹了咱们去。”

霍小玉道：“澥纱，话不能乱说，她没有骗我说不值钱，还说有多的她会替我送回来，这就不能说她存心相讹了，也许是她也不识货……”

澥纱冷笑道：“她怎么会不识货，早先别业里的一点古玩玉器，好的全叫她给拿去卖了，据说她还挺能要价，每件东西都卖倒个恰到好处，既然小姐这么说，我就未向她把剩下的钱讨回来好了，看她退给我多少？”

霍小玉叹道：“也不能去，我已经告诉她，多余的钱也不必拿回来，叫她分给嫂子跟大姊。”

“她会分给她们才怪！”

“那不管了，反正我的意思尽到了。东西也送出了门，再也没有要回来的道理。澥纱，心胸放宽些，要往好处想，你不妨想想，二姊以前是何等光景，现在落倒这步田地，还要向我们告帮求济，心里也该满足了。”

澥纱急得头上青筋都冒了：“小姐，我这样一想，心里可以满足，可是别人却不会满足……”

“这是咱们家的事，跟别人有什么相干？”

“这次可大有干系，那是药号的掌柜，柴米油盐杂货铺的伙计，眼看着快到年下，都要结账了，大约估计一下，也得七八十千才能解决，手头的现钱不够，我也在盘算着把玉器卖掉一件……”

“我们会窘迫到这个程度吗？”

“也不是窘迫，那些铺子知道咱们爷撑得住，不会上门来讨债的，而且还一再吩咐没关系，而且卢家也关照过了，有什么要求，可以上那儿去，可是我们能叫店里上卢家去要帐吗？”

“那是万万不行的，爷跟他的岳父闹得并不愉快，这不是送上门让人看笑话去？”

澣纱叹道：“是啊，小姐，别说爷不肯干，我也不能做这种丢人的事情，要靠人家接济，但是债又不能欠着不还。惹人议论，现在怎么办呢？”

霍小玉想了一下道：“先挨一挨吧，反正爷快要回长安了，爷一回来，问题全解决了。”

“小姐，你准知道爷回长安了吗？”

“我想不会错，是二姊来告诉我的，她说兵部那个姓刘的侍郎上了辞表，已蒙圣上当廷批准，爷不是就可以回来了吗？以前爷不能回长安，完全是他在作梗。”

澣纱道：“二小姐别的话我或许不可信，这件事她可能不会说谎，因为她最关心这种事，假如没有这件事，她可能还不会上门来呢，她虽然失势了，眼光还是势利得很，假如爷混得不太得意，她怕沾上霉气，还不敢上门哩。我想她不只为着借钱来的呢？”

“是的，他来的目的主要是告诉我这件事，想求爷回来后。要我说一说，让爷想个办法，叫把二姊夫宽赦回来，借钱只是顺口提一句。她也知道我们的境况并不很好。”

澣纱道：“这个我相信，一两年她都没来看小姐一趟，无非是看出我们的情况并不太顺利。现在多半是为了看到爷快要飞黄腾达了，她才来走走，居然能捞回一大笔去，恐怕她自己都没想到吧。”

霍小玉温和地谴责道：“澣纱，你怎么还是这样心胸狭窄，一点都不肯容人呢？”

澣纱道：“我是实在气不过，光顾救人家的急，却忘了自己，咱们在最窘的时候，她还在一旁放冷箭呢！”

“澣纱，你再这么说，我就要生气了。”

澣纱见霍小玉果真有点怒意，倒是不敢再开口了，还是霍小玉自己又委婉地解释道：“澣纱，做人要往宽厚处想，老天爷不会亏待老实人的，就以二姊来说吧，她精明要强，攒营了一辈子，又落得了什么？咱们虽是处处吃亏，但是老天爷又亏着咱们那里了？”

澣纱鼓着嘴道：“爷若是也像小姐一样，处处心存忠厚，不但会被人踩在脚底下。恐怕还叫人打下十八层地狱了呢，爷能有今日，完全是精打细算，一点亏都不吃……”

霍小玉自己也没话说了，只有苦笑着道：“官场中的事跟咱们平素做人不同……”

“怎么不同？像崔少爷就因为忠厚过了度，处处叫人欺负，要不是爷替他撕掳了，现在还关在牢里呢。”

霍小玉只有一叹道：“你要有爷那份精明，自不妨做人刁一点，否则还是老实点的好。”

澣纱道：“我这笨头笨脑拿什么去跟爷比，不过我也不像小姐那么仁厚好欺负，我绝不会去欺负人，但是谁要欺负到我们头上，我拼了命也不在乎。”

霍小玉实在拿她没办法，只有作色道：“听你这么一说，我可得小心一点了；我平时常说你，骂你，还不知道你会怎么报复我呢？”

澣纱急了道：“小姐，您怎么扯到自己头上去了，我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对小姐怎么样……”

霍小玉也知道澣纱对自己的忠心，不过为了叫她对金钗的事不要再唠叨，因此道：“二姊虽然不是跟我一母所出。可也是老王爷的女儿，你对二姊都是那种想法，眼中又怎么会有我呢？”

澣纱怔住了，她从没有听见过霍小玉说这么重的话，怎么会冒出这句话来呢？

继而一想，小姐从不是尖酸刻薄、小心眼儿的人，对自己更是亲如手足，不会如此见外的，这是为了什么呢？

想着，她明白了，霍小玉是怕她再在这件事上穷究不休，因此一笑道：“好了，小姐，东西也叫人拿去了，钱也叫她拿去了，我还当真去要回来不成，你也别再动心思想那些呕人的话了。”

霍小玉笑了起来道：“其实钱跟东西我答应给她的，虽说是我不明价值，给得多了一点，但是已经送出了手，还要得回来吗？我是怕你跑去跟她吵了起来难看，而且也让大姊跟嫂嫂面上难堪！说我们仗势欺人。”

澣纱叹了口气道：“虽说爷可以回来了，但是还不知道那一天呢，小姐说到体面，我倒是更想起来了，那些欠下的债还真得快还了好，别让爷知道我们欠了一堆债，丢了他的脸，他是最要面子的，而且长安的人嘴坏得很，要是有谁造句谣，说咱们仗着爷的势力，欺负店家，强买了东西不给钱，那才难听呢。”

霍小玉道：“那有这么无聊的人。”

澣纱道：“怎么没有呢？而且还多得很，今天我去抓药，就听见两个伙计在谈说，说收帐的先生上荣国前府里去了两趟没收着帐，就在外面放出话去，说荣国公府倚势强取民物……”

“当真有这种事？”

澣纱道：“事情是有的，不过不是这么回事而已，真相是那个收帐先生跟荣国公府上的管家说话时的礼数差了，那个管家故意留难，不给他钱而已。这个收帐先生也是个好脚色，偏就不肯低头，收不到钱，就买了几个人，四下传播这些话，传到荣国公耳中，追究起来，一怒之下，把那管家打了十大板，赶出了府，又另外着人把全部的帐，合计母子，加成归还，才堵住了他的嘴。”

“这个收帐的也真厉害。”

澣纱道：“可不是吗？不过也难怪，像他们那种大药号，做着多少大宅第的生意，都是记在簿子上，到了三节计数的，当然在收帐的时候，多少对府里的管家要有一番孝敬，这本来就是规矩，可是荣国公的那个管家好贪小利，又好赌，平时在他们号里，三千五千的已经拿了几次，在结帐的时候，却不肯扣除前拿的零头，还要照例折成，药号里不肯认损失，双方就斗上了，他们做大生意的收帐先生，都是一肚子壤水，稍微动点心思，就把对方整得惨兮兮的了。”

霍小玉一惊道：“这么说来咱们真是不能再挂帐了，爷得罪的人太多，要是让他对头也来上这一手，那咱们不是给爷添了麻烦了！”

澣纱道：“是啊，我忽然想起了这件事。才有点担心起来，店里倒是不

打紧，爷正在风头上，他们不敢得罪，别说咱们这点子帐，像汾阳王府三节的帐，并到年关一笔算，也没人肯上门催讨去。他们是瞧着荣国公已经不大当势了。而门下的奴才还要仗势凌人，自然就不肯受了。”

霍小玉道：“爷的地位怎么能跟汾阳王比呢，郭老千岁一生中为朝廷建下了多少汗马功劳，七子八婿，都在朝中担任显职，他的孙子现任禁卫军统帅，没有人会去跟他们家作对，但是爷的对头还多着呢，咱们别给爷添麻烦，惹来一些闲话，还是把那些帐去清一清吧。”

澣纱苦笑道：“小姐，我也知道，可是拿什么去清呢？咱们家可再也没有值钱的东西了。”

想想又道：“对了，我到方先生那儿去，叫他……”

霍小玉忙道：“万万不可，到那儿去虽然立刻可以解决问题，可是那儿都是替爷做事的人，让他们知道了，不是闹笑话吗？”

澣纱道：“那我可是实在没法子了，本来鲍姨那儿倒还可以商量一下，听说她最近正在到处走门路，要为她儿子弄个好差使妮，可是……”

“不能去找她，这个人沾不得，她在乡下住了两年变得又俗气又唠叨，完全像个老婆子了，当年的豪气一点都没有了，连我都烦她，而且你总记得，她尽出烦主意，每次帮咱们一次，多少总要惹点麻烦给我们，爷对这个女人已经很烦了，连崔少爷都开始讨厌她……”

澣纱道：“小姐，我知道，她对咱们家，就像是夜猫子一样，来一次就倒霉一次，所以，上次方先生来，说的话都要避着她，把我弄到厨房去拌着她……不过我可实在想不起别人来了，只有一个崔少爷。”

霍小玉苦笑着道：“允明为人是够热心的，不过也别去麻烦他了，他自己的情况实在不怎么样，要不是他的娘子还能干，他那个家都撑不起来，他自己的俸给已经少得可怜了，听说还要常常去周济一下家境清苦的同僚，弄得自己更为拮据了，找他也没有用的……对了，我有办法了，咱们家还有两样东西……”

她在枕头下摸出一个小檀木盒子，打开后，里面是两枝紫光艳艳的玉钗，递给澣纱道：“这一枝是我的，一枝是三姊带着私逃出去一度卖在外面，被贾大姊又买回来送给我的，刚好配成了一对，我想这是仅有的一对，大姊跟二姊她们的玉钗听说都早已流失不知去向……”

澣纱诧然地道：“小姐，你要把这个卖掉？”

霍小玉一叹道：“如果能找个地方典质一下，固然是好，实在不行，卖了也好。”

“这是你最喜欢的纪念品……”

霍小玉笑道：“我现在想开了，纪念品最好是留下不值钱的东西，那样才能保留永恒；像这样贵重的东西当作纪念品并不适合，折损了心疼，而且也容易启人觊觎之心，幸好我是放在床头下，否则二姊看见了，想尽方法她也会弄了去的，这是上好的紫玉，举世再无的了。”

澣纱想想也没有别的办法，这两枝玉钗的价值她是知道的，如果变卖了，可以偿清宿欠还有余，如果只是典质，也只能将就维持而已，因为质典只能得到东西的六成价值，人家还得费神替你东西保管好，过了一定的时限才能变买，无形中等于把钱压着一段时间，要是卖断了，人家可以立刻就转卖，立刻就能赚上一笔。

以目前的情况，并不是还了宿欠就能了事的，药还想继续抓下去，一

个小丫头，一个老婆子，开门七件事还得撑下去，澣纱当了家之后，才知道这份担子的沉重。

她沉吟了很久，家中除了这对玉钗之外，可以说别无长物了，当然，她自己还有些头面首饰以及衣服，只是都不太值钱，时节近年关，大户人家都往里添置新装，小家小业的，也都要想法子添置一两件衣衫以应景，这时候如果卖掉几件穿不着的衣服，倒是有个好价钱，只是不能这么做，因为在这个时节卖衣服，那就是到了穷途末路的状况了，门口挂着“陇西李寓”四个字，谁都知道这是李十郎在京师的寓所，李十郎寓中可丢不起这个面，看来只有把两枝玉钗送去典质一下，最好能找个熟识的地方，多通融一下，度过这个年再说，过了年，李益也该回来了，即使不回来，也该送钱来了。

因此她接过了木盒道：“好，我就先找个地方典质下，度过了这一阵子再说。”

她怀着木盒出了门，倒又怔住了，听说京师有着这种店铺，可是她却没有去过，那些典质的情形她是听人说的。

这会儿轮到自己真要去上典店了，倒是有点儿发慌，一点儿门路都没有。而且也有点胆怯。

想想还是得找到后面卖豆腐的王大娘去，因为她家汉子好赌，经常拿了家里稍微值钱的东西往典店里押上三五十个钱，然后把票据塞在婆娘的针线匣里，然后王大娘再化钱去赎回来，她的门路是挺熟的。

来到后面，王大娘刚好要出门，见了她忙打招呼道：“小娘子，你来得可巧，我要出门去，无法陪你聊天了。”

澣纱有点失望，王大娘接着扬扬她手里的一张纸单道：“我家那个天杀的，赌昏了头，把家里那对锡烛台拿去典了五百，我这会儿才知道，得赶去赎回来。”

澣纱一听却又正中下怀，连忙道：“那正好，我反正是闲着没事儿，就陪着你一起去走一趟见识见识。”

王大娘陪笑道：“小娘子，别的地方你去走走不打紧，这种店还是别去的好。”

“为什么，那儿不能去？”

“那倒不是，像你们这种人家不会上那儿去沾一身霉的，都是倒了霉的人才往那儿去。”

“我倒不信有这种事，一定得跟去看看。”

王大娘叹了口气：“小娘子，你是有福气的人，霉气是沾不上身的，只是万一让什么认识的人看见了，还以为你是去典质的，那可太没意思了，长安的人口舌多，你们家李十郎正在当红的时候，万一招惹这些话上身，不是太冤枉了吗？”

澣纱听了脸上一红道：“这跟我们家爷有什么关连？爷是爷，我是我。”

王大娘见她似乎坚持着要去，忍不住道：“小娘子，那实在不是什么光采的地方，你为什么非要去不可？”

看看瞒不过了，而且迟早也要告诉她的，倒不如先说了，也好请她代为帮忙言语两句，于是叹了口气道：“这都是我家小姐良心好，把钱周济了亲戚，落得自个儿过不了年，得拿东西质抵去。”

请看下册

二十八

王大娘似乎难以相信的样子，浣纱只得把今天下午自己去到药店抓药，霍金钗前来，把家中的钱一下子全借了去，只是没有说出那三件玉器，却把那三件玉器的价值都折合了钱，算在金钗的借挪中去了。

王大娘这才恍然道：“难怪我今天看见有个女的，从你家们里出来，手上提个包，笑嘻嘻的，急匆匆的走了，敢情就是那位二姑奶奶呀。”

浣纱犹有余愤地道：“小姐不知道世情，不知道时节近年关，那些钱要等着付给各处的，只看见箱子里有钱，就毫不小器地一股脑儿给了人。也不想人家有急，咱们家还不是有急用，偏偏咱们那位小姐就想不起来，至于那位二小姐，唉，那就别说了，她拿到了钱，当然是笑嘻嘻的，但又怕我回来，揭开了断了她的财路，怎不急急地走！”

王大娘笑道：“既然你家小姐借给她了，你还能从她手里再要下来不成？”

浣纱道：“借给她的钱是为应急的，她能有多大个急事儿，把十来万一股脑儿给抱了去？”

王大娘叹着气道：“这也是，那位二姑奶奶当年在长安可是呼风唤雨的人物，到那儿不受人们注目，可是今儿个我见到她，连是谁都认不出了，可见一个人要变起来是多快吧！我说小娘子，把心放宽些，你们家大官人现下正是红得很……”

浣纱道：“爷再红也是在外地，小姐的身子若好，也早就跟着去了，可是她一直病着不能去，那边儿不能来，隔上个千多里，总有很多不便的……”

王大娘道：“是啊，小娘子，要是个小数目，我还能凑个数字儿，就别上那儿去了，可是你要十来万，那我就拿不出来了，不过小娘子，这会儿正是年前，典押店里的银钱也紧，因为拿东西去典押过年的人太多，你家的东西当然是值钱的，可是要典个十来万，恐怕还不容易。”

浣纱揭了一下匣盖道：“这一对紫玉钗是世间独有的，要是卖的话，遇上识货的，三五十万也卖得起，我只是拿了去应个急，开了年，咱们家爷一回来就要去赎回来的，所以我也不多要，能有个整数就行了。”

王大娘见那玉钗紫光艳艳，咋舌道：“真是了不起，小娘子，这么贵重的东西，一般典押店里恐怕也不敢接下来，怕保管不好，丢了赔不起，我有个亲戚，是开玉器古玩铺的，而且他的手艺也很有名，我看还是去找他，让他先垫笔钱给你，玉钗放在他那儿，也放心得多，我再说句话，有些典押铺还不一定职货呢，那种地方很少有上十千的生意的，一笔十来万，说了都会吓他们一大跳……”

浣纱自是求之不得，连忙道：“那太好了，就麻烦大娘一下，我也正在发愁，典押店里的情形我只是听你说，也没真心去过，心里实在有点怯。”

王大娘有着感慨地叹道：“那也难怪，别说是小娘子了，就是我吧，那个门儿进出不止一次了，可是每次都还心头直跳，进门出门都是低着头，唯恐认识的人碰上了，惹来许多闲话，要不是我家那个死鬼不长进，我又何至于抛头露面来做这些事呢。”

说着眼圈红红的，浣纱又去安慰她道：“王大娘，你也别为这个难过了，

其实你们家王掌柜人也很好，一大早就督促店里的伙计起来磨豆子，做豆腐，直到下午才弄停当，该做的事都做完了，闲着又难受，他只有去消遣一下，何况他还很有分寸，每次也就是那么几百钱。”

王大娘道：“那是我捏得紧，不给他放手输，否则的话，恐怕连磨子带驴子都叫他给输进去了，好赌的人，倾家荡产的有的是，还是个至死不悟的，真不知道他那一天才能醒得过来……对了，小娘子，等你家官人回来，你能不能托他，给我家死鬼在衙门里找份差事，我倒不指望若有多大的出息，但求有个人管束住他，就可以把他从赌里而给拔出来了。”

浣纱笑道：“那当然可以，你要是舍得，就叫我家小姐写封信，然后托王掌柜的送到郑州去，然后就留下在那边好了，不过我家爷别的忙帮不上，就是看在邻居之情谊，怎么样也要会给他有个安插的。”

王大娘道：“我有什么舍不得的，最好明天就叫他动身上路，也落得个清静。”

“明天？眼看着就要过年了，只有行人往家里赶的，你怎么反而叫汉子往外去呢？”

王大娘一叹道：“今儿是腊月二十二日，明儿一过，二十四送灶封磨子，不做买卖了，他更闲得没事儿了，一荒置下来，至少也要到来年初五才又开张，让他这个人放手赌下去，说不定把我的人都给输掉了呢！”

浣纱却呆呆地道：“原来今儿已经是二十二了。”

“是啊！怎么，小娘子，你连日子都过忘了？”

浣纱苦笑道：“是真的忘了，这些日子被小姐的病，把我拖得什么都忘了，我只知道忙过年了，没想到已经这么近了，官三民四，衙门里二十三就封印了，我家爷照说也可以不理事回长安来了！”

王大娘笑道：“小娘子，你是怎么了，难道还不如我这个外头的人明白，你们家李大官人虽说放的是郑州的主簿，但是谁都知道他实际上是在忙些什么，他那个衙门不用说是送灶了，那怕年三十晚上，都不得闲的，不过他要回长安来是没有问题的，他可以把衙门带着走，到那儿办那儿，只是听说他跟兵部的刘侍郎相处得不太好……”

“连你都知道了？”

“我有个娘家的兄弟，就在刘侍郎家当下人，说刘侍郎对你家大官人又是恨又是怕，想要扳倒李大官人，又没有办法，只得把持着，不让他回长安来。”

浣纱忍不住笑道：“那是过去的事儿，今儿个小姐的二姊，也是那位金钗姑奶奶登门，主要是来通信儿的，她说刘家那个老头儿自己上了辞呈，而且当廷就批准了！”

“真有这回事吗？”

“这个我想错不了，因为那位二小姐的为人我清楚。要不是对她极有好处的事儿，她是不会那么热心的，她听见了消息，原来是求小姐帮她在爷面前说项一下，把她的男人从边关放回来，这一趟她可真逮着了，小姐一听心中一高兴；差点没把家让她给搬去。”

王大娘道：“值得的，这个消息对你家而言，搬光了家也是值得的，因为这样一来，表示那个刘侍郎垮台了。叫你家李大官人给斗垮了，从此后，李大官人就是长安最有权势的一个人。本来嘛，我那个弟弟也说，连他们刘家的人都在替刘侍郎担忧，说他早晚必会垮台，李大官人是多么厉害的一个

人，连当年最狠的兵部尚书都倒在大官人手里，凭他一个糟老头儿，怎么行呢？这是那天的事儿？”

“我也不清楚，总是一两天内的事吧。”

“是的，一定不会太久，我那兄弟三两天总要来我这儿坐上一会子，聊聊天，这两天没来，往年他总是要在送灶前，替刘家来定上几百板的豆腐，今年还没有呢。”

“一下子要买那么多呀？”

“小娘子，这一歇下，将近有十来天买不到一方豆腐。可是过年家家户户都要用豆腐的，鱼肉豆腐蛋，这四品菜是祭祖时必不可少的东西，不管是什么山珍海味，总还得要豆腐来衬托衬托，那一天少得了它？”

“我是说这么多，一天吃不完，怎么留到第二天呢？”

“小娘子，这又不是三伏暑天，豆腐容易壤，只要泡在凉水里，三五天都不会减少一点味儿，而且水盆还得放在屋里暖和的地方，要是放在外面，冻得像砖似的，用刀子部砍不动呢！你没有吃过冻豆腐……”

浣纱讪然地道：“吃过，我还以为那是做起来就那个样子的，我从来没下过厨房，这些事儿实在不知道。”

“你是有福气的人，这回儿你家大官人更在发了，眼看着你就要穿红戴金，成个官太太了……”

浣纱的脸红了一下，然后叹道：“我对这些倒不存着多大的希望，连我家小姐都没个名份，我还能想到那儿去，做妾侍的没什么大想头，跟的人官越大，将来越难说，像我家夫人，她还是跟的王爷呢？而且王爺对夫人也是爱护备至，又怎么样呢？王爺一去，她连安安稳稳地过日子都办不到，逼得上山当姑子去……”

王大娘对他家的事很清楚，笑笑道：“那可不同，你家夫人是跟王太妃一直合不来，你跟你家小姐却不一样，李大官人虽然是订了卢家的小姐为室，可是在你家小姐病后，我记得卢小姐到你家去过一次呢，见面和和气气，也不是容不得人的样儿，所以你们好日子长着呢。”

“但愿如此了，否则我家小姐就太苦了！”

王大娘的话说来也入情入理，给浣纱很大的安慰，两个人这么谈着，走着，慢慢的到了大街上。

王大娘找的是她的一个本家，在一家大的玉器古玩铺子里当雕刻师父，她带着浣纱进去，找那位本家一说，因为事情很大，那个本家不敢作主，又去告诉了当家老师父，那位老师父也姓王，是位治玉的名匠，这家铺子他有一半的股东，因此也算是半个东家了。

才看见那一对玉钗，这位老师父的神色就显然地变得异常激动，小心翼翼地从小匣子里取出了那对玉钗，摩挲着上面的每一根线条，如同重逢了久别的亲人似的。

然后又对着灯光照了半天，才朝浣纱道：“小娘子，据老汉所知，这应该是霍王邸的三郡主跟四郡主的……”

王大娘并没有介绍浣纱的身份，只说了有一对玉钗想在铺中暂时典质一下，可是这位老师父居然一口就说出了紫玉钗的来历，不禁使得浣纱万分惊奇。

在她还没有答话前，那位老师父又问了：“请问小娘子是霍邸的什么人？”

这一问使得浣纱更难答话了，她想了一想道：“我是霍邸小玉小姐的侍儿，我叫浣纱……。”

那位老师父眯着眼睛看了她半天才道：“不错！老汉记起来了，你就是那个把一个大镯叫老汉改雕成两个小玉镯的那个小姑娘。”

经此一说，浣纱的脸红了，但随即叫了起来：“啊，你就是那位雕镂这紫玉钗的王师父！”

王师父笑道：“小娘子记起来了，时间可真快，一眨眼就是十几年了，嗯，怕有十二年了吧！”

“不，十三年，再过了年就是十三年了，我记得很清楚，我是六岁进霍邸，你雕镂的时候，我也是刚进去不久，夫人叫我陪着小姐，因为那天是我生日，夫人就把她自己的玉镯赏给了我一只，跟我同进去的还有个同伴叫桂子，羡慕得不得了，我只有一只镯子。又没法子打碎了分给她一半，只有拿来央求老师父，看能不能改成两只小的，还惹得老师父笑了半天。”

王师父摇摇头，叹息着道：“真想不到那么些年了，我倒觉得没多久，就像是在眼前似的，唉！年纪大的人总会把时间少记一点，大概我们自知在手里的日子已经短了，舍不得多用，能够省一点就省一点吧，其实这是很好笑的事，什么都能省，只有时光省不下，赖不掉，过去的就过去了小娘子，听说霍邸出了事，你还好吧，我是问那位小玉小姐，你们还在一起，她嫁了人没有？”

王大娘道：“喝！老爷子，敢情您对长安的事一点都不知道呀，这么大的新闻，家家户户都知道了……。”

王师父道：“我倒是真不知道，整天都埋首在玉石跟刻刀中间，什么都不闻不问，全心贯注，才能使技精艺真，现在的年轻人就是心太野，所以我这份技艺看来是无人继了，前天我还在骂我那个徒弟，告诉他我平生最得意的杰作之一，就是霍邸的这四柄玉钗，可惜没机会让他们看看，那时从徒弟的嘴里才知道霍邸已经坏了事，我正在惋惜着，以为这四枝玉钗将此流失，那知才两天，居然让我看见了一对，小娘子，这是怎么回事……。”

浣纱概略地把霍邸的盛衰说了一下。

王师父感慨万端地道：“真想不到，真想不到，想当年老王爷在世时何等声势，怎么一下子就败了，真是世态无常，世态无常啊！”

浣纱叹了口气：“老王爷辛苦殷勤，出生入死，用血汗挣下了汗马功劳，留下了这一份基业，可是他的家人却不当一回事，任令妄为，怎么能不败？”

王师父诧然地望着浣纱，似乎没想到这个小女人的口中能说出这么有深度，有内涵的话来。

这番话并不出奇，但是却把霍邸的人所以败落的原因一言以指出，用语并不激烈，但是任意妄为四个字又能道尽一切，那是很高明的一种说话技巧了。

浣纱似乎也有点知觉了，不好意思地道：“最苦的是我家夫人跟小姐，老王爷一死，就被他们硬逼得离开，幸好老王爷早就把那所别业设在小姐的名下，所以我们还有一枝之栖，那知道等他们事败之后，还多亏小姐的这所别业，才让他们有个落脚的地方……。”

王师父点头道：“是啊，当时我也有这个感觉，霍邸的几位郡主，一个个全是盛气凌人，没一点闺阁千金，公侯门第的样子。只有四郡主和婉可人，当时我还跟王爷说，几位郡主中，四郡主是最有福气的。”

浣纱红着眼睛道：“一病缠身，还有什么福气？”

王师父笑笑道：“人总有个病病痛痛的，年轻人怕什么，她的大姊二姊是败落了，想要起复恐怕很难，三姊叫强盗给杀了，下场更惨，比起来可不是你家小姐福气最好，姑爷是有名的才子，目前又正是当红的人物……”

浣纱道：“远水可救了不近火，老师父，我家爷不知道什么时候才回来，他以为家中的用度不会缺乏，一时也不会送钱来，那知道我家小姐偏又大方，在家中的钱一股脑儿都周济了她的二姊，眼下这个年就过不去……。”

王师父道：“这情形是常有的，你倒不必着急，目下是年关，到处都要用钱，你拿了这对玉钗到别处去，也典不了多少钱的……”

浣纱道：“你以前不是说过这是稀世的上玉吗？”

王师父点头道：“不错，我说过，这话并不错，可是玉这样东西很绝，它的身价是随时而动的，遇见识货的人，而且还要是个有钱的，它才值钱，你急着拿它去变钱，那就会活活气死你，这对玉钗如果放在我这店里，慢慢找个识主卖出去，三五十万都没问题，可是你在这大年下去典，就值不到三五千了。”

浣纱急了道：“我只是拿来救救急，并不想卖掉它们，这三五千实在不够，至少要个三五万的才能抵一抵……。”

王师父想了一下道：“这样吧，这是我自己最得意的手工，我也不舍得让它们落在个不爱惜的人手中，东西放在我这儿，我找个好主儿，不卖，我也借着把玩把玩，让我的徒弟们学着看看我以前的手艺，至于你要的用项，我个人的私蓄，大概还有十来万，你先拿去用，这算借给你的，等你家姑爷回到长安来了，你再还给我好了，你看使不使得？”

浣纱喜出望外地道：“那太好了，真太谢谢你了！”

王师父笑着道：“别客气，我们本是故人，十几年后居然还能再见，这也是缘份，略尽绵薄又算得了什么！”

他进屋去，拿了一本折子道：“这上面有十二万六千，是我个人的私蓄，都存在利源号钱铺，你就拿了这折子去，用多少提多少，实在不够的话，再多要个三五十千，他们也肯代我填上的，因为我们这个玉器的帐户也是他们，知道我在店中有一半的股东，他们很放心的。”

浣纱拿了折子，一再道谢地出来了，而且还把几处的帐都结了，还换了两三万的现钱，预备年下给老婆子，小丫头及各种的闲销。

钱太重，她也提不动，雇了一辆车子，回到家门口，一看又怔住了，因为家门口停着一乘轿子，她进了门，却看见李升坐在门房中，倒是很高兴，连忙上前问候道：“李老爹，你回来了，老夫人安好？”

李升笑着道：“老夫人不但安好，而且已经来了。”

李升回去接李老夫人进京，浣纱是知道的，但是一听到老夫人已经来了，倒是吓了一大跳。

“什么？老夫人已经到长安了？我还以为她要等过了年，来年春天，暖和一点了再上路的，这么大寒天，难为她老人家长途跋涉……”

李升笑道：“这一路上倒是不辛苦，沿途都有人护送接待，比那一回都轻松，老夫人的身子比我还健朗，她开心得很，一路上还玩玩逛逛，否则还可以早到两天呢？回头你看见了就知道了。”

浣纱道：“老爷你也是的，老早就应该带个信来，我好赶去侍候她老人家。”

李升道：“不用烦了，卢家也派人要去侍候，可是高尚书高大人早在他自己的家里拨出了一个院子，供老夫人住下。她说也好，那一处都不便打扰……”

浣纱道：“其实老夫人应该住在这儿的，这儿是爷的地方，也是她的家。”

李升轻叹道：“浣纱，老夫人是很重规矩的，爷可以把这儿当成家，但是在爷跟小娘子的名份尚未正式确定前，她这个做长辈的，总是不便住进这儿，跟小娘子在一起的。”

浣纱想想也是，又问道：“我看见门口有轿子，是不是要来接小姐去拜见的？”

李升道：“原先我也是这么说，可是老夫人说，在高家的地方，究竟不太好，因此她自己坐了轿子来看小娘子。”

浣纱吓了一跳：“什么？老爹，你是说老夫人到这儿来了？那可怎么敢当，在礼数上也没这个道理。”

李升无可奈何地道：“可不是，我也这么说，可是老夫人说，不管人家跟君儿是多深的感情，在没有认定名份前总还是个客人，她照料了君儿这么些日子，我就是去谢谢她也没什么不对，以后的事以后再论。”

浣纱道：“看来老夫人也挺和气明理的嘛！”

李升道：“老夫人是个了不起的人，在家乡族里的人，那个不尊敬她呢！那可不是为了少爷的缘故……”

浣纱道：“那是为了什么缘故呢？”

李升傲然地道：“为了她为人值得尊敬，年轻励志，抚孤守节，行事严正，待人宽厚，从没有一点让人指摘的地方，连在京里做过过丞相的大老爷，回到了家，见到了夫人都恭恭敬敬的。”

浣纱默然片刻才道：“老夫人这次来长安是为什么呢？”

“自然是为了少爷完婚的事，她听说少爷跟亲家老爷闹得不愉快，也准备要来问问亲家老爷心里面究竟是在打什么算盘，到底结不结这门亲？假如不准备联姻，就公开声明一下退婚，她好为少爷另作打算。”

浣纱一惊道：“那不是整个都闹翻了吗？”

李升一笑道：“闹翻是不会的，这都还是亲家太太出的主意，量定亲家老爷不敢放开来闹，也不敢退婚的，只是借机挤他一下，叫他赶快办理婚事就是了。”

“现在怎么样了？”

李升笑道：“现在当然没问题了，兵部跟少爷作对的刘侍郎垮了台，亲家老爷没有了伙儿，也只有表示低头的意思。所以老夫人第二次去的时候，双方都客气得立刻在着手商量着如何把少爷召回京师迎娶！”

“日子定了没有呢？”

“那有这么快！至少也得等少爷回到长安之后才行呀，不过日子总不会拉得太远，所以老夫人先来看看。”

“看看，怎么个看法？”

李升笑道：“老夫人听说了小娘子种种的好法，当然也要来看看，准备在迎娶之后，把小娘子也接了去，确定小娘子的名份。”

“这两下子隔不了几天，妥当吗？”

李升道：“没什么不妥的，以前是怕卢家不愿意，现在也不必顾虑他们

了，还有什么不行的！”

浣纱道：“这下子可好了，我家小姐也该放心了，有老夫人出头，还有什么不能办妥的！”

“可不是吗，所以我立刻就引着老夫人来了，不过，浣纱，要是早递个信儿给我，我一定让老夫人改天再来。”

“是啊，由于事先一点都不知道，屋子里四处都是乱糟糟的，老夫人一定笑话死了。”

李升道：“那倒不至于，老夫人看见屋子里收拾得很干净，还着实夸了你两句，说你能干，只是小娘子的身子，好象不太好，你不在家，她是强撑着出来的。”

浣纱心中一急道：“是啊，谁会想到呢，我一出门就会有人上门，先是二小姐……”

“二小姐，是那一位二小姐？”

浣纱道：“还不是我们小姐的二姐，我去到街上替小姐抓药，她就来了，结果我……为了点事出一趟门，那知道老夫人就来了，我现在赶紧得去侍候着。”

李升道：“我在一边侍候，都被老夫人叫了出来，大概总是有几句话要说，你就也别进去了。”

李升这样说了，浣纱自是不敢再进去，不过她等在外面，心中总是定不下来。

终于在她的焦灼中，听见后面有脚步声，却是一位老夫人走了出来，浣纱知道必然就是李益的母亲了，上前跪下叩了头，恭恭敬敬地道：“婢子叩见老夫人……”

李老夫人很和蔼地把她从地上搀了起来，端详着她道：“别客气，姑娘，你是叫浣纱吧？”

“是的，婢子不知道老夫人今天会来，所以没有在家恭候着侍候您老人家，实在是该死。”

李老夫人笑嘻嘻地道：“听益儿说起来，你似乎是个很老实的人，可是一看你很会说话呀！”

浣纱低下了头，不敢作声，还是李升道：“浣纱姑娘是很老实，少爷认为她不太说话……”

浣纱只得道：“爷是有才华的人，是天上的文曲星下凡，婢子只知道伺候爷，在爷的面前不敢多开口。”

“喔！在我的面前，你怎么就敢开口了呢？”

“婢子也不敢放肆，只是婢子份内该说的话，婢子才会说两句，不是婢子该说的，婢子还是不敢多话的。”

李老夫人很满意，笑着道：“好！好！好孩子，女人最大的美德就是知道分寸，不多嘴，不说份外的话，你这孩子很厚重，我很喜欢你。”

“多谢老夫人，这都是小姐教导的。”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小玉那孩子也是个好孩子，只是她的身子太壤了，年纪轻轻，就叫病给拖着……”

浣纱显得很紧张，望着李老夫人，希望听见她作个明确的表示，李老夫人又沉吟了片刻才道：“小玉跟你的事，我听益儿说了，也听李升说了一些，对你们的情形我很清楚，益儿在不得志的时候，你们很帮助过他……”

浣纱连忙道：“其实还是我们主仆受爷的照顾……。”

李老夫人摇了摇手道：“那些事我都知道了，益儿能有今天的日子，固然是祖宗的保佑，他自己的造化，但你们主仆给了他不少的帮助，这些我都清楚的，对小玉，我心中十分感激，益儿也不是那种不念旧情的人，他上次回家省亲，我向他提起了卢小姐的婚事，他立刻就把小玉的事提了出来，说是不能负了你们主仆……。”

浣纱道：“小姐并无奢望，只是希望能追随爷有个归宿，也不会计较名份……。”

“小玉跟我说过了，我也见到了闰英，她不是那种不能容人的人，只因为亲家老爷为了面子，要在闰英过门一年之后，才让小玉过门。”

浣纱道：“小姐不在乎等多久，只求将来有个归宿。”

李老夫人道：“亲家老爷的要求并不过份，照理是应该如此的，可是益儿的脾气是不愿意受人约束的，他在郑州也着人送了信给我，是要我到了长安后，先把你们带到身边来。然后由我出面把你们给益儿……。”

浣纱心中一阵高兴，连忙叩头道：“多谢老夫人……。”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我本来也是这样打算的，可是我今天看了小玉的情形，觉得这事情目前还急不得，你也明白的，像小玉这样子，养病才是她最重要的事……。”

“小姐的病并不怎么样，只要调理得法，很快就会好的。”

李老夫人轻叹了口气：“是的！我刚才也对小玉说过这话，叫她安心养病，你们的事都包在我身上，我答应你们了，绝不会叫你们失望的，可是在目前的情况下，我把你们带在身边，也没有时间来照料你们……。”

“那绝不敢当，婢子跟小姐应该侍候老夫人才对。”

李老夫人笑笑道：“目前说什么都是空谈的，你用心点侍候小玉的病。劝劝她安心静养，等病好了，我就来把你们接了去。对了！你们有什么需要我为你们出力的……。”

浣纱道：“没有！没有……。”

李老夫人道：“我在长安有一阵子耽搁，就暂住在高大人拨给我的行馆里，若是有什么需要，叫人告诉我好了。”

浣纱因为身边有了典质玉钗的十来万钱，为了给李老夫人一个好印象，所以什么都没有说。

李老夫人道：“我这一阵会很忙，所以也没有空再来看你们 - ，你好生照料小玉吧，我也不多打扰了。李升，我们走吧，李升要跟着我办很多事，不能留在这儿了，你们若是有什么需要，可以去告诉允明，叫他来找我好了。”

交代完了这些话，她就带着李升，上轿子走了。

浣纱兴冲冲地进到里面，看见霍小玉在床上斜倚着垂泪，倒是吓了一跳，连忙道：“小姐，你怎么了？”

霍小玉抹抹眼泪道：“没什么，老夫人来了，你已经见着了吧？”

“见过了，老夫人真和气……。”

“不错，她是个很慈祥，很明理的老人家。”

浣纱笑道：“爷说起老夫人来都很拘谨，我还以为老夫人有多么严厉呢，可是到见了面后，才发现她和气得很。”

“她对你怎么样？”

浣纱有点忸怩地道：“也没怎么样，问了我几句话，和和气气的，要我

好好地侍奉小姐。”

“她是不是很喜欢你？”

“这个……我不知道，她说话时一直带着笑，很平易近人，一点架子都没有，看来对我不讨厌就是了。”

“她是个有教养的人，行事自然是叫人尊敬的，她能够喜欢你，我就放心了。”

浣纱笑道：“小姐，别替我担心，对爷，我实在没那个本事去凑合他的高兴，但是对老夫人，我是一点都不敢放肆而有失恭敬的。”

霍小玉仍是默默垂泪，浣纱道：“老夫人说了，是爷请她来把我们接到身边去，然后由老夫人出面，把我们送到爷那儿去，这样就不怕亲家老爷反对了。”

“不错，老夫人对我也是这么说的。”

“那是个好消息的，小姐，你还难过什么呢？”

“浣纱，老夫人有没有说是什么时候接我们呢？”

“自然要等小姐的病好一点。”

霍小玉幽幽地一叹道：“我这病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好？”

浣纱微微一怔，随即道：“小姐，你只要放宽心，好好静养，很快就会好的。”

霍小玉摇摇头：“浣纱，今儿是初几了？”

浣纱不知道她为什么突然问起这个问题，但仍然是笑着道：“小姐，你怎么把日子都过忘了，今儿是腊月二十二，后天就是二十四送灶了，不！明儿就该送灶了，官三民四，寻常百姓家才是念四。小年夜送灶，官府人家都是二十三就送灶了，咱们现在也是官府人家……。”

霍小玉苦笑说：“你是从那儿听来的这些规矩？”

“王大娘告诉我的，她带着我一起去……。”

她发现小玉的神色是不对，根本没有像是在听她说话，只是扳着指头在算着，然后才默然地道：“迟了……迟了？”

浣纱连忙扳着她的手，摇了一摇道：“小姐，你怎么了，什么东西迟了，要是送灶的话，还不会太迟，我明天去准备着就是了。”

霍小玉居然笑了：“官三民四之说是不错的，但是官并不指官府人家，而是指官厅衙门，二十三封印，不再理事了，一般人家还是二十四送灶，不过我们家送不送都无所谓了。”

“怎么无所谓呢？灶老爷一年上天一次，奏明这一年的善恶，也是来年的祸福……。”

霍小玉黯然道：“这一年我就在药罐子里过的，你也守着我，嗅了一年的药味，我想咱们家的灶老爷早就受不了气味的熏腾，搬到别家去了。”

“小姐，你别乱说了，每家一位灶君，这是老天爷分配好了，多一个不行，也少不了一个，不管有没有香火享受，他都要保佑家宅平安，职掌人间善恶赏罚。”

“咱们这一年来是足不出户，还有什么坏事能做的，好坏祸福，由着他说去好了，也别去费神张罗着贿赂他了，倒是你去典质玉钗，换到钱了没有？”

“换到了，王大娘带我到她一个开玉器古玩铺的本家那儿，小姐，你猜那是谁？”

“我猜不着，管他是谁呢，我只想知道换了多少钱，够不够我们还债的，还有没有多余的？”

霍小玉从来也没有这么关心钱财过，这使得浣纱格外地惊奇了，顿了一顿才道：“小姐，那位老师父姓王，就是当年到府里雕镂玉钗的那个老师父，他现在可发了财，自己开了玉器古玩坊肆。”

霍小玉的反应更为奇特，似乎对王师父毫无感觉，只是道：“那很好，东西是他自己雕的，他应该识货，出个好价钱吧，要是典质不起价，就卖断了也好。”

“小姐，你究竟是怎么了？”

“没什么，我只是突然想起要用钱？”

“小姐，你要用钱干吗？那位王师父很和气，也很肯帮忙，他把自己的私蓄，一共有十二万多全给了我，而且还说不够的话，就在那份折子上再预支个五万八万的都行。”

“我们的帐目支销要多少？”

“我也没详细计算，不过总在五六十千左右，所以我们还去欠项后，还多出个五六十千呢。”

“那好极了，浣纱，你准备个二十千的现钱，找一个人能抽身赶路的，请他上郑州去一趟。”

浣纱怔问道：“上郑州去干吗？”

霍小玉道：“去到十郎那儿去走一趟，请他赶来见上一面，再迟就恐怕来不及了。”

浣纱还没有听出后面那句话的意思，因此道：“小姐，快近大年了下了，那有人肯往外跑的？”

霍小玉道：“所以我才要你出两万钱，请人跑一趟。”

“大年下，那儿有人肯跑呢，有钱也没用的，对了，今儿老夫人还说过，她已经着人去通知爷，叫爷回来，干嘛你还要找人跑一趟呢？”

霍小玉道：“我要你快派人去，就是希望能走在老夫人的人前，要是老夫人的先到，我们就见不着了。”

浣纱这才发现小姐的不对劲，忍不住用手在她额前探了一探，触手微烫，是有点发热，但是这几天一直是这样子，也没什么特别变化。

霍小玉拿开了她的手，微愠地叱道：“鬼丫头，我很好，说话都是清清楚楚的，我并没有胡说八道。”

浣纱看霍小玉也是如此，忍不住道：“小姐，可是你的话叫人听起来像是丈二金刚，实在摸不着头脑。”

霍小玉想想也笑了，那是一种凄凉的笑；幽幽地道：“浣纱，我没想到日子过得这么快，一幌眼已经是腊月二十二了，先前我是放在心里，尽量想捱下去，那知道近来一闹就闹忘了，恐怕就来不及了。”

“小姐，究竟是什么事，你敞开来说了不好吗？”

“丫头，你跟我恐怕也差不多，把日子过忘了，你再想想，我的生日是那一天？”

“不是正月半吗？正好是上元夜，所以我记得你的小名儿叫元元，看相的还说这是个大好日子，将来大富大贵，可不是快来了，爷的官运越来越通……”

她没有再说下去，因为她这时才真正地明白了霍小玉的意思……每个

算命的都算得差不多，说是小玉的生日时辰太好了，定当大富大贵，只是小玉的骨格清秀，似非红尘中人，福禄无缘，因此跟命相冲突，难以永寿，尤其是二十一岁那一年，是命中一大关劫，若能渡过了，从此就会福寿绵绵，富贵白头……。

一个这样说，两个也是这样说，有的还提出了禳解的办法，说是不妨用人定胜天，故意去破坏命局，如此虽无富贵，却不至寿夭，所以小玉在开始求字时，不求为正室，要求一个清贫的文士，以至选中了李益，都是因此之故？

那知道人事毕竟难以胜天，李益先前还是很不得意，但是慢慢地，在不到两三年中，居然飞黄腾达，极尽富贵，只是他已经另外订聘了卢氏，纵有诰封，也轮不到小玉身上，这或许是去祸之道，所以她们主仆两个人都很坦然，并没有为此感到不安。

只是小玉的病愈来愈重，看来真有拖不过二十一岁的样子，浣纱心中暗急，口中却不提，而且也强迫自己忘记这回事，过了一阵子，她倒还真忘了，但是小玉没有忘，而且清清楚楚地记住了，浣纱不禁一阵心酸，眼泪扑簌簌地直往下落。

好不容易她才忍住了悲戚道：“小姐，你怎么还是记挂着那些话呢？今儿已经是腊月底了，到开春已经不到一个月了，你还有什么好担心的呢？”

“我就是怕这一个月难挨。”

浣纱又看看霍小玉，心中的悲戚又来深了一层，她看见霍小玉的脸色蜡黄，眼光散漫，已经没有了光泽，就像是死了的鱼似的，她也知道，人一到这个样子，就是不太靠得住了，但是很奇怪，因为她出门的时候，霍小玉还是好好的，而且因为听见了刘学镛辞官的消息，想到李益即将归来，而显得特别兴奋，怎么一下子就变了呢？

莫不是出了什么变故？因此她急急地道：“小姐，你究竟是怎么了？”

“没什么，我很好呀，你看我不是坐起来了么？扶我到书案前面去，我要写信。”

“小姐，这么晚了；你还要写信，明天写不行吗？”

“不行，明天我恐怕就提不起笔了，好浣纱，别再阻止我做什么吧，我们姊妹一场，也许没几天了……”

声音很平静，但越是平静，越显得她的悲戚之深，因为她本是个感情丰富的人。也很容易激动，一下子变得消沉，麻木，那是很不好的兆头。

浣纱再也没勇气去劝阻她了，把她扶起来，到了案边，坐好后又给她把握子里的火炭加了两块使火旺一点，且把蜡烛捧出了一捆，把几具宫纱糊的宫灯都换上了新烛，燃上了挂好，使得屋子里亮得如同白昼。“霍小玉看看倒又笑了道：“丫头，你又在干什么，有着两枝就够了，你干吗把灯都点起来，好象过上元节似的。”

浣纱道：“这是一个算命先生说的，要是有什么日子有关劫，都是煞神在作祟，唯一的办法就是提前把煞神骗了来，因为日子没到，没有天地助威，它祟不了人，而且它来过了，已经应过了劫，以后就不来了。”

霍小玉笑道：“傻丫头，生死寿夭，早有定数，那有用人事可以挽回的！”

浣纱道：“我不信，一个人生有命，死有定，这话是可信的，但是究竟该什么时候死，谁也算不准的，再则除了病死的人，世上就不该有横死的人了，预知死期，就可以躲开了呀，可是小姐你偏偏要相信这种鬼话，你既然

相信，就也该相信这种禳解的办法，我把灯点上，让煞神以为今儿就是上元夜，说不定就好了。”

霍小玉摇摇头，但也不忍拂却她一片好意，只有轻叹道：“如果这个有效，我比谁都盼望呢？我并不想死，以前虽有那种说法，我也一直没往心里放，总以为日子还长着呢，后来我又过得好好的，更不相信有这档子事儿了，可是到了这一阵子，眼看着劫期迫人而来，而我的身子又拖成这个样子，倒是不能不信邪了。”

浣纱已经替她磨好了墨，看她拿起笔来，摇摇颤颤地在纸上写着，多日不提笔，手已显得僵硬，字迹也不如往日娟秀，歪歪斜斜，倒像是一条条的蚓蚯。

浣纱看了心里实在难过，哽声道：“小姐，我看还是明天到崔少爷那儿去一趟，请他代书吧。”

“不行，这封信我一定要自己写，没有人能够代我说出我心里的话，也没有人能相信我自己的感觉，我知道我的日子已经不多了，因此我只有一个希望，希望在死前能够见到十郎一面。”

浣纱终于忍不住了了眼泪，但是却不敢让小玉看见，也不敢再说话，怕小玉听到了她声音中的哽咽。

好不容易，她略略控制了一下自己的情绪，见霍小玉已经写了半张纸，累得伏在案上喘气，连忙道：“小姐，老夫人说已经让人去请爷回来了，你用不着写信……”

“我知道，可是没有这封信，十郎不会来看我们的。”

“为什么，难道老老夫人……。”

“不，老夫人是个很好的人，她要求我暂时别跟十郎见面，也是有道理的。”

“什么？是老夫人不让爷来见我们？”

“也不是这个意思，老夫人只是希望我们暂时别见面，等我的病稍微好工一点，她会来接我们，送我们到十郎那儿去，只是目前我们不宜见面。”

“这是为了什么呢？”

“为了我的病，你要知道，我生的是痲病，那是会过人的，老王爷就是生了这个病死的，十郎的父亲也是这个病上过世的，他们都是从别人那儿过去的……。”

“那有这个事儿，我整天侍候着小姐，怎么没过上？”

“并不是每个都会过上，尤其是女人，比较难以过上，而且过上了，也不见得马上会发，我就是在小时候从老王爷那儿过来的，潜伏了十来年，身子一虚，病根就乘虚而发，这个情形，每个大夫都这么说。”

“小姐的病也不是发了一天，爷要过上。早就过上了。”

“浣纱，讲话不能这么不讲理，一次过不上，也许第二次就过上了，老夫人担心的并没有错，他们李家就是一个独生儿子，要靠着十郎光祖耀宗，传宗接代。自然希望他很健康，太太平平地活到一百二十岁。”

浣纱正要开口，霍小玉道：“你跟爷也同过房了，憾在没留下身子，否则我一定要你远远地离开我，这是很正常的措施，当年老王爷发病时，娘也要我别去靠近他，可是我不听话，偷偷地跑去，每次被娘看见了，总要挨一顿骂，母亲爱子女的心，总是不会错的，所以对老夫人的决定，我绝不认为有什么矫情的地方，为了十郎，我真还不该跟他见面……。”

“那小姐就安心养病好好了。”

霍小玉垂泪道：“我知道我的病是好不了的，寿限已到，拖不过明年我的生日去，因此我只盼望再见他一面，这个愿望对老夫人说不出口，只有写封信去求着爷，请他悄悄来看我一趟，我死了也就瞑目了，所以一定要趁快，趁着老夫人的人还没有见到爷之前，把信送到了，让爷立刻来，这样就不算违背母命了，否则老夫人的命谕到了爷那儿，爷来就是违命不孝了。”

浣纱道：“小姐，我真不知道你心里打的什么主意。”

霍小玉道：“老夫人不相信我的寿限将到，说我胡思乱想，叫我别信那方士们妖言惑众……”

浣纱道：“本来就是，我也觉得那些算命的简直是信口开河，故意说来哄骗吓人的，他还算出老王爷子孙富贵，万世公侯呢，结果，你看，还不到第二代就……”

霍小玉苦笑道：“你只听了一部份，没注意听那位先生前面的话，他说府上福泽深厚，应该是公侯万代，富贵千秋，但是絮果结于兰因，福厚更须积善。如果多行不义，是自坏福门，老王爷过世后家中的那些行事你也看见了，怎么会不敢呢？现在别打扰了，让我把信写完。”

她又提起笔，努力地写下去，好不容易撑到了最后一笔，写完“小玉忍死绝笔”六个字时，把笔一抛道：“十郎，接到了这封信，你要是还忍心不来看我一趟，你就是天下最忍心的人了。”

一阵呛咳，又是一片殷红的血腥从口中喷出来，洒满了面前的信盏，浣纱连忙上前扶她，小玉推开她道：“别管我，找人送信去！”

“小姐，现在天已经晚了，要找人也得明天早上……”

“不，不行……一定要现在，否则就晚了……。”

“小姐，这么晚了，你叫我上那儿找人去？”

“浣纱，我求你，求你辛苦一趟吧，好妹妹，我这一辈子就是这一件事最后求你了……。”

“好，好，小姐，我把你扶上床后就去。”

“不，不要管我，你去好了，我自己会上床去的，你不出门把这件事办好，我不会安心的，你更是不去，我自己爬也爬了出去。”

她挣扎着要去找衣服，浣纱无可奈何的，只有道：“好，好，小姐。我这就去，可是这信上都是血……”

“没办法，我再也没力气再写第二封了，就这样子送了去吧，多带些钱，那怕把家里所有的钱都给了人，也得找个人去。”

浣纱实在没办法，又放心不下霍小玉，又无法拒绝她的要求，正在为难的时候，忽然听见门响却是贾仙儿推门进来看道：“你们怎么了，入夜还灯火通明，我恰巧路过，还以为有什么事，跳墙进来的！”

浣纱如逢救星似的叫道：“贾大姊；你来得可好极了，我正急得不知怎么办才好了。”

贾仙儿看见了桌上斑斑的血笺，更是吃惊地道：“什么事情，这是什么？”

她低头把信上的字字血泪看完了，忍不住泪落如雨，一把拥住了小玉，哭着道：“妹妹，你为什么这么想不开，作践自己的身子呢？”

霍小玉噤着气道：“贾大姊，你来了好，我求你帮个忙，找个人把这封信给我到郑州……”

“送到郑州去干吗？我听说十郎已经启程往长安来了。”

霍小玉一怔道：“那会这么快，今天老夫人才来，说她打算明天叫人上郑州去叫十郎回来。”

贾仙儿道：“不会错的，我有个弟兄从黄河回来，路过郑州，前天看见一队官兵护送着一位官员离开郑州，取道长安而来，他认得是十郎，他怕有什么意外，立刻飞鸽传书通知了我，我想他大概在年前一定可以回来了。”

浣纱听了喜道：“小姐，你可听见了，这下子可不用发愁了吧，爷已经动身上路了。”

霍小玉道：“奇怪，他前天已经动了身，而老夫人今天才告诉我说是刘学镛的辞表被当廷批准才两天，消息传过去怎么会这么快呢！”

贾仙儿一笑道：“妹子，你的脑筋真死，像这种事，他们是早已安排妥当而后才发动，事情已成定局，不由得刘学镛不引退，连朝廷里的皇帝都已经准备好了，所以表上立准，连挽留都没有，因此刘学镛失势辞官，早已经成了定案，当廷呈表，只是了一道手续，十郎他们自然是早有成算，何必还要得到了消息才启程呢！”

霍小玉吁了口气，苦笑笑道：“这么看来，官场里实在太曲折了，我恐怕一天都干不来。”

贾仙儿笑笑道：“官儿越大越难为，连皇帝老儿都是成日在伤透脑筋，起初我以为贵为天子，富甲四海，居亿万人之上，操生死之大权，应该是至尊至贵的一个人，那知却不然，在汾阳王府，我们初见他时，他受制于鱼朝恩，已经到了难以忍受的程度，等我们为他诛除了鱼朝恩，他恢复了一部份的权力，但仍然不能任意而行事。因为朝中还有一批有势力的大臣！”

浣纱奇道：“大臣也能胁及皇帝？”

贾仙儿笑道：“这是每一个朝代都有的事，大臣们外结藩镇为翼，内结朋友为党，结成势力后，自然而然会对朝廷有点威胁的作用，像以前的兵部尚书于善谦，现在辞官的侍郎刘学镛，甚至加上了十郎的老岳丈卢方卢中书，不都是靠着外援的力量而神气活现的吗？”

浣纱不懂地道：“卢大人跟刘老儿倒也罢了，他们斗不过爷的势力，只好认输，可是那个于老儿给爷吓得吐血而死，那又为什么呢？爷那个时候，可没什么呀！”

贾仙儿道：“十郎是没什么，可是高晖有，高晖手中掌握着于老儿私通鱼朝恩的证据，却因为皇帝的干涉而不知道运用，十郎则是在翼公府中才知道，皇帝也不晓得内情，完全是于老儿一手遮天在玩把戏……”

“可是那时候，于老儿已经死了呀！”

“是的，这是我们事后的分析。却也相当有理的，于老儿是听说高晖手中掌握着他写给鱼朝恩的密告信，才活活地急死了，他自己做贼心虚，没想到鱼朝恩会把信转给高晖收藏的，这封信若是公开他必将身败名裂，所以才一急而死。”

“贾大姊，你不是说他有外力支持吗？他还怕什么呢？”

“外力支持也不能这件事帮他呀，朝中的人大部份都受过鱼朝恩的欺凌，正在大力清除鱼党，谁沾上这一个罪名，都会成为众矢之的，于老儿怎么能不急？咦！小玉，妹子，你怎么了？”

她们一时谈得高兴，竟然没有注意到霍小玉，但见她目光发直，神情呆滞上好象根本没有听见她们的谈话。

贾仙儿也连忙上前，摇了她一下，急声问道：“妹子，你究竟在想什么？告诉我好了，大姊一定会替你办到。”

霍小玉喃喃地道：“晚了！晚了！假如十郎已经动身，就没法子先去通知他了。”

她心念所悬，还是要见到李益一面的事，浣纱忙道：“小姐，爷既然已经动身，你还急什么，只要找个人迎上去，或者就等在长安的城外，都能碰到他的。”

“不！没办法了，我们请去送信的人，只能找个民夫，十郎是官中的人护送而来，那能碰得上头呢。而且他一路行来，行踪必然十分秘密，恐怕问讯打听都无从着手，两老夫人若是派人去，一定是从高大人那儿遣出急足，官中的人找官中的人，就方便得多……”

她的心还是很细，考虑事情也极其周到，贾仙儿弄胡涂了：“妹妹，你究竟在说些什么？”

霍小玉忽然朝贾仙儿跪了下来：“贾大姊！我求求你，这件事只有你能帮得了忙。”

贾仙儿把她扶了起来：“妹子，你这是做什么，我们自家姊妹，对你的事我还会不尽心的吗？你说好了，我一定答应你。”

“贾大姊，我没有别的指望，只望你能让我再见上十郎一面，只要一面，我死也瞑目了。”

贾仙儿叹了口气：“妹子，你这不是开玩笑吗？十郎已经回长安来了，你还怕见不看吗？”

“恐怕是很难，假如老夫人的信差先一步见到了十郎，我们此生是再无相见之期了！”

“老夫人？那一个老夫人？”

“就是十郎的母亲，李老夫人。”

“哦！十郎的母亲李老夫人到长安来了？她……”

浣纱知道话说得不明白，贾仙儿一定不会帮忙，而目前似乎只有她才能带这个忙了，因此道：“老夫人是不久前来的，她是来谢谢小姐对爷的一番照料的。”

“这位老夫人也真是太多礼了，以十郎跟小姐的感情而言，那儿还月得看这一套？”

浣纱说：“话是这么说，但是老夫人也是来看看小姐的，她原是想把小姐接在身边，等爷娶了卢小姐后，就以她老人家的名义，送嫁小姐，免得亲家大人说闲话。”

贾仙儿笑道：“这个办法不错，她以长辈的身份，替儿子娶个侧室，在卢家可以说得过去一点，看来这位老太太做事很明理呀。”

霍小玉道：“她人是绝对慈和明理的一位老人家，绝不像一般上了年纪的老人那样固执而不通情理。”

“妹子，那该恭喜你了，有老夫人替你出头，你跟十郎可以早日公开团聚，也不必受什么一年之限期了。”

“只是我的命薄，怕没有这份福气，只求能再见到十郎一次，了却此生心愿……”

声调哀恻凄楚，令人不忍卒闻。

贾仙儿听了鼻子一酸。看见霍小玉已悲不自抑，泣不成声，只得来不

及去问究竟，上去极力地解劝她。

霍小玉的身子实在太弱了，一阵的情绪翻腾，使她仅有一点体力都用尽了，哭了一阵后，人已昏昏睡去，浣纱才把李老夫人对小玉的要求说了一遍。

贾仙儿听后一阵默然，这使得浣纱有点焦急地道：“贾大姊，恐怕也只有你能帮这个忙了。”

贾仙儿点点头道：“是的，我可以跑一趟，也可以发个通知，告诉我的几个江湖上的朋友，要他们找上十郎，传达这句口讯，他们找十郎较为方便，因为十郎跟前有两个侍卫是我的朋友，也是我介绍他们去到高府遣去保护帮助十郎的，我知道他的仇家对他含恨很深，会想各种方法或手段去算计他的，所以在暗中替他打点看。现在这两个人很得十郎的信任，他们得到了我的通知，一定会立刻设法通知十郎的。”

浣纱惊喜万分地道：“那太好了，贾大姊，那就麻烦你传个话过去，了却小姐的心愿吧。”

贾仙儿却摇了摇头：“可是我不能这么做。”

浣纱为之一怔道：“为什么？难道你也怕小姐的病会过给爷吗？这是不可能的。”

贾仙儿道：“不！可能的，痲病都是从别人那儿过来的，而且这种病的情况很讨厌，当时过上了并无感觉，也不会立刻发作，可以潜留十几年，因为别的一点小病，就会乘虚发作起来。”

“可是小姐在刚刚发病时，爷还跟小姐在一起，要过的话，早就过上了。”

“浣纱，话不是这么说，这种病染人是在不知不觉中，十郎也许染而未发，也许是没有染上，但是多一次接触，就多一次染上的可能，这倒是不能不防。”

浣纱有点生气了，但是不便发作，只有委婉地求道：“贾大姊，小姐已经快不行了。”

贾仙儿长叹了口气：“我看得出，这一次我看她的情形非常糟，比那一次都严重，正因为如此，我方觉得不应该让他们见面，因为痲病在这段时间，最容易传过给别人，否则李老夫人也不会提出这种近乎残忍的要求了。”

“贾大姊！爷是你的朋友，小姐也是你的朋友，你难道忍心看着小姐临去之前的一点愿望都落空吗？”

贾仙儿长叹了一口气：“浣纱！你是个明理的人，怎么也会说出这种话呢？我对他们两个人都是一样的，但是我要讲道理，如果没有李老夫人的那一番话。我会自己骑了我的黑卫，昼夜不停地赶了去把十郎接来让他们见面。但是李老夫人有了话，我就不能那么做了，我不能叫十郎成为一个违母命的不孝之子。”

这一说，连浣纱也默然了，贾仙儿道：“老夫人如果提出一个不近情理的要求，我也可以酌情而为，但是李老夫人要求在情在理，连小玉自己也承认了。”

“是啊！所以小姐要在李老夫人的信还没见到爷之前，把请求传到爷那儿去，就是要避免爷违背母命。”

贾仙儿正色道：“浣纱，情可通而理不可达，你我都知道李老夫人的要求了？我们就不能故陷十郎于不孝之罪！”

浣纱生气地道：“老夫人的说话虽然有理，但是心里面的主意却着实叫

人不服，她说是来接我们可是最后连面都不让见，她说要等小姐的病好，再送我们上爷那儿去，这完全是骗人的话，小姐生的是痲病，会好得了吗？”

“浣纱，不许胡说，老夫人没说这个话！”这是霍小玉的叱声，她已坐起在榻上。

两个人都吓了一跳，霍小玉的脸色铁青，挣扎着想下来，贾仙儿连忙上去扶住她：“妹子，你别下来，有话好说，别动气……”

霍小玉脸上泛着怒色道：“大姊！我最痛恨的就是在背后妄加口舌是非，无中生有地诋毁别人，当年我们母女在王府，不知受了多少冤枉气，浣纱她应该知道，现在她自己居然也这么着了……”

浣纱低下头来，不敢再说了，贾仙儿道：“她也没说什么。”

“怎么没说什么，她说老夫人是存心想诳我们，那就是最该死的话，老夫人并不知道我的病有多重，她的确是来看看我们，要接我们去的，看见我的病状，才要我安心养病，她的要求，都是十分近情近理的。”

贾仙儿只得道：“是啊！我也在跟浣纱解说这一点，我相信你是个明理的人，你也不会怪我不肯帮这个忙，要是李老夫人同意你们见面，我立刻飞马把十郎带到你面前……”

霍小玉垂泪道：“大姊！不必了，我已经想通了，生死离合都是缘，没有这种缘份，强求一见是不可能的。老夫人不相信我活不过二十一岁的生日，所以对我要求诀别认为是胡闹无稽，这是命，我也不再强求了。”

贾仙儿反倒默然了，霍小玉道：“老夫人虽然没有把我接过去，可是她已经叫我孩子，等于也承认了我的名份，把我看作李家的人了，因此我为刚才的想法惭愧，大姊说得对，不但你不能陷十郎于不孝之罪，我既是李家的人，对老夫人的话，也不能在违抗之心，所以，浣纱！你的话就更不该了，你那种态度，简直是无尊无卑，没上没下，我跟娘从小就教你学道理，你怎么一点都没学会，真叫人失望……”

浣纱只有走到她面前跪下，低着头，忍受着她的责备，霍小玉又说了一阵，才叹口气道：“老夫人非常喜欢你，问了你半天，也夸了你半天，她自己并没有见过你，这都是爷跟李升说的，她说你是一个温文勤劳、忠厚老诚的好孩子，不管我将来能不能够去，你是一定能到爷那儿去的，所以你必须得学得懂事一点，尤其是说话，更要特别慎重，千万不能妄加黑白，爷最讨厌这件事，我这都是为了你好。浣纱，你懂吧！”

浣纱忍不住哭了起来：“我不懂！小姐，我只知道跟着你，你上那儿，我也上那儿。”

“傻丫头。我要是死了呢？”

“我也一起跟了去，到地下侍候小姐去。”

这绝不是信口的一句话，浣纱的态度是万分认真的，霍小玉只好把她拉了起来，连连叫道：“傻丫头……傻丫头……”

这情景是十分动人的，贾仙儿悄悄地抹了抹眼泪，正想悄悄地离去。霍小玉却把她叫住了：“贾大姊，我这有一件事求你，你放心，这次不是要你去请十郎来看我了。”

贾仙儿道：“其实十郎也应该来看你，只是我不主张瞒着他的母亲，我去见李老夫人……”

霍小玉笑了笑：“那也不必了，她如信了，不待人去请求也会叫十郎来的，她如不信，反而会认为我娇揉做作，那又何苦呢？”

贾仙儿诧然地望着她，霍小玉道：“贾大姊，我在蒙胧中听见了你的话，才深自感悟，连你都不赞成十郎来看我，可见我的病容一定十分的难看了，或者是难看吓了人，我突然想起了汉代李夫人垂死都不让皇帝一见的故事，真正体会了她的用心，此情一见，只会增加十郎对我的厌恶之感，把生前对他的恩情反而淡了，倒不如就此永诀，消息传到了他的耳中时，还能在他心中常留相思，日后做梦时，会多梦见我几次，那不比断肠一晤好得多吗？”

这番话的确是合情合理，而且十分冷静，使得听的人听在耳中，却又是另一种心情，贾仙儿哽咽着说：“妹子，这又是何苦呢……”

霍小玉惻然道：“大姊，你别以为我迷信宿命，其实我比谁都不愿意相信，才二十一岁，我实在不想死，不舍得死啊！这个世界多美，这些人多美好，我怎么舍得分开吧？现在我在世上只有我爱的人，爱我的人，却没有一个仇我恨我的人，我是多么地希望能多留片刻，可是不行，人是争不过命去的……”

贾仙儿道：“没有的事儿，妹子，命由心做，相由心改，只要你心中坚定活下去的意志，谁也夺不走你的命，就怕你自己绝了生念，那样就是没病没痛，也能要了你的命。”

霍小玉淡然一笑：“是的，谢谢你，大姊，刚才我蒙胧一寐，并没有真睡着，闭上眼睛却把往事从头经历了一遍。我发现我这生已经很丰富了，由王侯之女到茕然弱息，尽历了人世的荣枯冷暖，由锦衣肉食到典质以偿债，也算是经历了富贵贫困的极端滋味了……”

“什么？典质偿债？妹子，你典质了什么？”

“刚刚在今天，我叫浣纱把那一对祖传的紫玉钗，拿去典质了十几万银才能度过年关。”

贾仙儿一怔：“什么？你的境遇居然困乏至此，那十郎就太不应该了，怎么对此也不闻不问，叫你们受这个苦。”

这次却是浣纱开口了：“大姊，这倒怪不得爷，他半年前还着人送了二十千贯来，在寻常人家，过两三年也要不了这么多，因此他不会想到我们这么快会断钱的，而且我们原本是还有钱，都是那个二……”

霍小玉笑道：“是我二姊拿去了，浣纱，你别这么小器，老把这件事耿耿于怀，我也知道二姊最贪，她从小就这样，我有一点好东西，她都要想尽办法弄了去，出嫁后也是拚命的贪货，可是你看看她又能抓住了多少，我们什么都不争不求，又缺了甚么？”

浣纱不说了，霍小玉笑道：“这一瞬间，我是真正地想开了，我有一个心所倾慕的郎君，许多好朋友，有你这样忠心的姊妹，我什么都不缺了……”

她显得有点累，但仍然很兴奋地说下去：“多少人就是活到八十岁也不见得能像我这么美满过，生命中像我这么变化多端，因此我虽然死了，也没有什么遗憾了，人生不满百，而怀千古忧，活着并不是很快乐的事，可是在我短短的二十年中，我的快乐比忧愁多，应该是走得了无遗憾的……”

贾仙儿见她又有些氧促之状，急忙道：“妹子，你只要能这样达观，放宽了心胸，你就不会死，好了，咱们不谈这些。快说，你要我这老姊姊为你做些什么？”

霍小玉道：“我想辛苦你一趟……”

贾仙儿道：“你是要传什么讯息给十郎，那不必我跑，交付给我的朋友

们，比我还快，十郎此刻正在西上长安的路上，也必须要我沿途的朋友才能找到他……”

她怕小玉不懂，又加以解释道：“近年来我们跟十郎虽少接触，但是对他的作为跟他的行踪，我倒是一直没断过，不管他到那儿，我都请江湖上朋友就地照顾。”

“啊，大姊，你对十郎实在太好了。”

“没什么，一则我们是朋友，而且也算是谈得来的朋友。二则十郎的行事值得人钦敬，他虽是个文人，但是他能安邦定国，拯济民生疾苦，在他主持修城浚河的那一段时间，每一处的老百姓对他莫不感恩戴德，称赞不止，这样一个好官，值得钦佩，所以我的那些江湖朋友，都是心甘情愿地护卫他的。”

“真有这回事，十郎真能如此得人心，怎么可能呢？他才这么年轻。”

贾仙儿道：“这与年龄无关，要紧的是才干，以前取士论官。把品德放在第一，认为不苛不贪就是好官了，其实那是不够的，我认为做官当首重才华，察察为明，这样才不会为奸人宵小所蒙蔽，光是有廉介方正，有时也会误事，而被人所利用，像前一阵子才罢去的刑部堂官骆少卿就是个例子，他是刚正，嫉恶如仇，审理案子时，铁面无私，遇见有人想贿赂打通关节者，一定量重用刑，结果这习惯被人探知了，在一件案子审理时，甲造故意冒了另方乙造的名，送了份礼给他，他大为发怒，把礼物丢了出来，然后就不问青红皂白，把那个他以为行贿的乙造屈打成招，结果自己也丢了官。”

霍小玉忙道：“他不会问问清楚？而且别的人也可提醒他一声。”

“人家是告诉过他了，可是他已有先入为主的看法，认为别人是受了人情来向他说项，所以一概不理，而且还判得特别重，他所持的理由是乙造如果是理直气壮，自认清白，就不必送礼行贿，所以尽管一切证据凿凿，他还是硬判了乙造的罪，那是个文弱的书生，受屈含辱，在狱中自缢而死，留下的遗书只为了一个大‘冤’字，事情传到我的耳中，暗地调查清楚了，在皇帝那儿告了他一状，才把那个书呆子罢了官！”

“哦！原来这是大姊的功劳。”

贾仙儿叹了口气：“本来我是不管这些烂帐的，也是十郎请求过我，他说我行侠济世，有时固可惩强梁，但往往也容易犯了见事不明的错误，为德不卒，倒不如拾取一些道听途说，加以左证后，惩治一些不法官吏，豪强劣绅！”

霍小玉感到很惊讶地道：“大姊！这些事都是十郎请你去做的？”

“是的！也可以说是我为十郎做的，他自从在河西并掉了史仲义之后，颇受朝廷重视，他也希望真正抱为国为民尽一分心力。假使托人捎了封信给我，希望我在行侠之便，利用跟皇帝的一点渊源多做些整顿吏风的事，他已经看出为害地方最烈的莫过于贪官暴吏，一个恶霸为祸乡里，最多只能欺凌几个人，一州之牧，如果贪暴不仁，受害的就是一州之民，小吏之所以贪，为的是有大员们在后撑腰，恶霸强梁之所以横行乡里，也多半是跟官府有所勾结，他看出了乱病之源，觉得从根本着手整顿才是治平之道，我做了几件事，果然大有成果……”

霍小玉道：“十郎是个很有为的人！”

贾仙儿道：“不错！以前我只是为他的诗文才华与豪侠心胸而跟他结交，现在则是真正的钦佩他了，他的才华不仅是诗文而已，可以说是无所不

能，无所不通，他如不走正途，可以成为巨奸大恶，但是他把他的才华用于正途，却是圣贤之流了……”

霍小玉笑了道：“大姊把他说得太好了吧，十郎的才华是值得钦佩，但若说近乎圣贤，则还有一段距离……”

贾仙儿道：“不然，你也跟一般人那样，用世俗的标准去看他，认为太深于城府，太工于心计，有时心太狠，有时手段太狠，不是儒家仁恕之道，而偏近于法家的苛法严则……”

霍小玉道：“不止于此，他还兼及纵横家的权术。”

“不错！黄大哥也是这么说，认为他急功而求利有失忠厚，但是我却不赞同，我认为这正是一个大丈夫立身处世的手段，要想行吾之道，必须要握有全权，导天下于正，必须要精明，才不为小人所愚……最近我们夫妇为了十郎的事争得很厉害，结果是各行其道，他行他的侠，我做我的事。”

霍小玉微微一怔：“大姊，你跟黄大哥闹翻了？”

贾仙儿道：“可以这么说，黄衫客是游侠，他的事业是仗三尺剑除人间不平，独行无羁，我跟哥哥则不同，我们是有着一批江湖弟兄闯天下的，他是随兴之所至，我们行事则要顾全到利害，在根本思想上就不同，婚后没多久，我们的意见就有了分歧，他要我解散水寨，跟他并肩江湖，我尝访过一段时间，发觉很难丢开从前的那批弟兄，所以最近这一年来，我们就各做各的……”

霍小玉默然片刻才道：“大姊！你跟十郎所从事的都是济世救民的伟大使命，我觉得以儿女私情去绾羁住十郎，实在太自私了。”

“那倒也不是这么说，除了天下之外，人还应该为自己而活，只要不相违就是了。”

霍小玉想想道：“我只有一个愿望，请你上趟终南山，把我娘接下来，我很想见见她老人家。”

“那太简单了，我叫个人……”

“不！恐怕要你自己走一趟。”

“为什么呢？我可以在这儿照护你呀。”

“大姊！我还好，这会儿我心里已经想通了，觉得精神也振作多了，倒是我娘那儿，恐怕还非得你自己去一趟不可，因为那儿是座谢绝人世的尼庵，等闲不准男客进去，也不容人前去探亲，大姊的朋友可能在门外就被挡了回来，普通就是家人女客前去，也不一定能见到面，在那庵里修行的人，都是在佛前立誓，断绝世情，一意虔修……”

“那我前去能见得到吗？”

霍小玉道：“前一次我曾经跟主持的那位妙善师太谈过，她对大姊倒还有个耳闻，可能也是大姊以前的朋友。”

“哦，这个我倒不知道，我的朋友中没有女尼呀。”

“也许是大姊以前的朋友，后来才出家的。”

“这倒可能，她以前也是江湖中人了。”

“不知道，我没有详问，也没人知道，不过看样子她是练过武功的，不管多冷的天，她始终是一件单薄的袈裟，而且在山路上行走，健步如飞，终南山很荒僻，有时三五歹徒，看见庵中都是女流之辈好欺，半夜逾垣而入，意图胡作非为，结果都被一颗颗的钢弹丸打伤了膝盖，受伤不起，结果还是庵中的人救了他们。”

“是那庵主发弹的吗？”

“据娘说庵里其它人都不清楚，贼人来的时候，大家都在殿里做夜课，只有庵主一人在她自己的静室中，再也找不到别人了，大殿中的人都没动，不可能发弹，这是菩萨保佑，显灵退贼。”

贾仙儿笑道：“这倒妙，那位庵主很有意思，纵使她自己没有放射弹丸，也很可能是别的过路的江湖侠士，路见不平而帮助她们呀，她居然就一口咬定是菩萨显灵了，可见她根本是知道弹丸何由何而来，故托神助而已。”

霍小玉点点头道：“是的，所以我必须要大姊亲去一趟，如果在门上不获见面。大姊还得辛苦一下，跳墙进去找到我娘，无论如何接她下来一趟。”

贾仙儿想了一下道：“善用弹丸的江湖女杰，早年是有一个神弹子章五姑，这几年突然失去了音讯，不知那庵主是不是她，如果是她，我倒是真该去见上一面，因为我们以前情逾姊妹，最是莫逆，这些年来我一直也在找她的人呢，想不到她倒出家了。”

说着她又安抚了霍小玉一阵道：“我这就动身，天亮前后就赶到终南山，找到了伯母，我背着她下来，要是够运气的话，明天夜间，我就能陪着伯母上你这儿了。”

霍小玉道：“那有这么快的？”

“不过才几百里路，我的黑卫追风代足一半，我再拔脚飞踪一半的路，比什么都快，而且这也没什么了不起，我们练了几年的武功，高来高去，直上千寻，也只是一口气的事儿，一座终南山算得了什么，只希望老天爷别刮风下雪，那对我没影响，回程时，怕因此耽误了伯母，我总不能背着她在大风雪里猛赶吧！”

霍小玉道：“辛苦你了，大姊，慢慢地走好了，两三天都没关系，可别太累着你了。”

贾仙儿笑道：“别再呕人了，这就叫累了，跟你们家那位魔王挑我的事儿好多了，有时候他得了消息，请我去截阻一封京师发出的文书，书上有一位大员的亲笔供状，只要得到那封信，就可以攀倒那位大员，我得到了消息，已经晚了两天，送信的信差是骑用官方的驿马，几乎也是日夜不停的在飞驰，我足足化了三天三夜，追下三十多里去，总算及时地截下了那封信，如果再晚个片刻，那封信送到了目的地，对方阅后一烧，就什么都没有了，那一次才叫奔命呢，只差没把心从腔子里跳出来，结果事后那位魔王连谢都没谢一个字儿，倒好象我是应该的。”

浣纱道：“大姊！我家的魔王是谁？”

贾仙儿道：“就是十郎，他专会找人麻烦，支着我跑东跑西，连黄衫客都说我着了魔。”

浣纱道：“爷是太不应该了，大姊既不在官，又不吃俸，没理由管这些事的。”

霍小玉笑笑道：“这当然也只有大姊才办得了，何况每办一件事，不知要造惠多少百姓，比行侠除一个恶人功德大上不知多少倍，十郎知道大姊是非常人，心情思想与常人不同，才敢以这种非同寻常的事相烦，要是说声谢谢，反倒俗气了。”

贾仙儿高兴地道：“妹子，瞧你那张嘴，简直跟十郎是一个论调，说到我心里去了，为了你这一番知己之情，老姊姊也要为你卖上一次命，好了！我走了！”

不速而来，说走就走，影子一飘，就不见了人，浣纱道：“贾大姊这一身本事实实在叫人钦佩，这副热心也着实叫人感动，她到底是个侠客……”

霍小玉轻笑一声道：“不错！她是个女豪杰，只可惜早生了几年，比爷大上了十几二十岁，否则的话，那位黄大侠也轮不上这个福气，娶到这位女飞卫了。”

浣纱一怔道：“小姐，你说什么呀？”

“傻丫头，我说的又不是胡人的番话，你难道听不懂？”

“我懂是懂，可是又感到迷糊，小姐，你的意思是贾大姊对我们爷也有情，那怎么会呢？”

“怎么不可能，贾大姊是个心高气傲的女人，雄心万丈，就跟男子汉一样，以前心目中只看得起一个黄衫客，委委屈屈地嫁过去做个侧室，黄大侠要她放弃一切，老老实实在家，那是她最无法忍受的，这是一。黄大侠生性恬淡，不近功利，那是合不来的第二个原因……”

“贾大姊也不是冀求富贵的人呀！”

霍小玉笑道：“江湖游侠，不为荣利所动，却免不了受名缰所羁，贾大姊是值不甘于平淡的人，她要是别人的尊仰崇拜，十郎摸准了她的心，投其所好，专挑一些她喜欢的事让她去做，她怎不引为知己呢！”

“那可不是什么男女之情呀！”

“男人跟男人，知己之情可以舍命以赴，尤其是江湖侠士，为朋友抛头颅，洒热血是常有的事，至于男人与女人之间就更微妙了，她对十郎的感情说不上是男女之情，但也不全是朋友，这一份情在彼此心里……。”

浣纱道：“小姐，你越说我越胡涂了，既不长情人，又不是朋友，到底是什么呢？”

霍小玉苦笑道：“我也不知该怎么说才好，这份情在若有似无间，虽然不会假男女之情以表示，却比男欢女爱更为恒久有力，任何人若是伤害了十郎，她都会去拚命。任何艰危她都在所不辞，但是她本人对十郎却一无所求，只要能能为十郎做点事，尽点心，就是她最大的满足了！”

浣纱的确难以理解这种感情的，但霍小玉却是深深地了解到，这是人间的一种至情，也是最崇高最珍贵的一种奉献的感情，她深深地叹了口气：“有这样的一个人在照顾十郎，我撒手离去也放心了否则我真有点悬心，十郎他的年纪太轻，发迹太早，锋芒太露，在他未来的岁月中，不知将会开罪多少人，树下多少的仇敌，假如没有一个有本事的人去照料他，实在是太危险了……”

“小姐，你自己病成这个样子，还要为别人去操心。”

霍小玉的脸色一沉：“浣纱，十郎不是别人，是你我的一切，将来我死了，他就是你的一切，一个像十郎这样的男人，是值得我们为他如此的，像贾大姊那样的人都能为他贡献出自己，更何况是你我，以后不许这么说了。”

浣纱没有再分辩，她的心中建立不起这样一份情操，因为她只是一个平凡的女人，无法像贾仙儿那样去激赏李益的优点，更因为她的一份感情都贯注在霍小玉的身上，再也无法匀出第二份来给李益了。

虽然她的心中称李益为爷，但也是为李益是霍小玉的男人而已。

虽然李益也曾跟她有过肌肤之亲，虽然她曾经侍候过李益，但是在她而言，那都是为了霍小玉而做的，在她与李益之间，始终无法建起直接的连系的感情。

不过李益倒是欣赏她这种性情的，他此刻在重重护卫下，兼程疾进，赶回长安的途中。

而李益心中所想的几个女人中，却是浣纱的比重占得最多，这种心理连他自己都感到难以理会。

这个少年得意的年轻人，现在踌躇满志了。功名事业，无不得心应手，在感情上，他更是个无往而不利成功者，他相与的女人，没一个不是人间绝色，而他却毫不费心地手到擒来，这还不说，他更值得骄傲的是他征服的女人，每一个对他都是忠心耿耿，矢志不移的。

像霍小玉。像卢闰英，那一个不是艳冠长安，即使是他最初相与，年纪比他大上一截的鲍十一娘也都是红袖翘楚，平康里巷的花中魁首。

可就是这个小女人，似乎对李益这样一个不平凡的男人无动于衷，假如她是别人的妻子。心已有所属，倒也罢了，而浣纱偏偏是李益收在身边的侍儿，在她的生命里，李益是第一个男人，也可能是唯一的男人了。

在这种条件下，李益居然无法征服这个小女人的感情；对李益的骄傲而言，那是一项挑战。

一路上，李益突在想着，这次回到长安，可能就此安定下来，不会再外调了，他该想个什么方法把这个小女人对霍小玉的感情虔诚与执着，转移到自己身上来。

一面想，一面感到困惑，因为李益实在想不到有什么可以特别打动浣纱的地方。

那不是他的长处太少，李益曾经很客观地分析过自己而再与别的男人再作一番比较。

才华盖世，无人能及，这是李益可以自信的，他的诗文并不比人逊色，而他的事功，极少有人能做得好，品貌英俊，人物潇洒，这也是可以自信的，他是个美男子，这也是大家一致承认的。

有的男人斯文而近乎怯弱，也有些男人魁伟而粗鄙，而李益却是俊美的伟丈夫。

他的性情温和，言语趣味，很了解女人，既能给人以最大的快乐，也能令她们刻骨相思。

他的事业得意，富贵在握，而且更还有了权势。

凡此种种，一切能令女人动心的条件，他几乎都具备了，为什么？为什么就是打动不了浣纱那颗麻木的心呢？

这个问题一直盘萦在李益的心里，使他赶路更急，一心想回到长安去看看阔别一年多的这个小女人，是否还对他那么的满不在乎。

李益的消息很灵，而他判断极准，刘学镛还没有呈上辞表，只是拿了那封警告函，入宫诉状，碰了皇帝一鼻子灰，限令他自动请致的消息传出来，李益已经打点动身了，所以当刘学镛的辞章当廷奏准时，李益已经在路上两天了，再等霍小玉她们知道他已启程回长安时，李益实际上已经是离都门百里远近的地方了。

如果加紧赶一阵，换过驿马，他可以在两个时辰内到达长安，可是他没有那样子赶，反而在驿馆里住下来。

因为他想到了上一次途过都门，为形势所逼，悄然绕道就任那回事，虽然无损以他的体面，但是毕竟有点窝囊。

这一次他可以称是衣锦荣归了，不能再像上次那么丢人了，至少要让

长安的人知道一下，我李君虞回来了。

他要在扈从簇拥下，堂而皇之地，风光地回到长安，要在长安的权贵迎迓下进入长安城。

住下后，他已先遣急足，通知了长安，高晖自然是第一个要通知的，此外如郭氏兄弟，翼国公的世子秦朗，这些人平时跟他已有交往，而现在李益所担任的职务，与他们更有直接的休戚相关，他们应该来接一下。

还有一些人，无论是辈份也好，官位也好。都比他高出很多，虽然不敢惊动他们，但是礼貌上应该先循个请安的帖子，告诉他们自己回来了，想他们也应该出来应酬一下的，有几个人李益预料他们还不敢不来。

把这些工作做完后，他遣出第二批的急足，同时也把致赠的馈仪，随同帖子一起叫人送去，这是很重要的一点，否则自己还没入都门，没理由就先去告诉人象的。

他睡了一个很舒适的觉，第二天还刻意地修饰一下，才从容轻装启程，以悠闲的速度，缓缓地上道。他计算过距离，也计算好时间，恰好是在未申之交到达长安，那些人应该都接到了自己的帖子，也来得及赶到城门口来的。

他的计算很精确，在他到长安的场面是很壮丽的，老远就看见了车骑罗列，公人们已经把道路清了出来。

他预计的人都来了，甚至于他没有估计到的人也来了，而且他还见到很多执金吾的禁军卫士，心中一动，也才明白那些人何以未曾迎出来而只是列队以候了。

照情形看，必然是东宫太子也来到了，以千岁之尊，没有迎出都门的道理。

太子不出来。其余的那些官儿们自然也不能越列而出，李益心中一阵猛跳，这当然是一个殊荣，固然自己也当得起，因为自己替这位日后的皇帝出的力相当大，使他能够逐一地排除障碍，日后登基时，也不必太操心，舒舒服服地当太平皇帝了。

可是李益也有点不安，这毕竟是大招摇，太轰动了，树大招风，以他一个六品的外员身份，回京述职，居然惊动了大小的文武百官不说，还要劳动太子亲迎，这固然是光采，可是让那些反对他的人看在眼里，就更不是滋味，又多了一桩攻击他的理由了。

时间已不容他多作考虑，都门接近，太子的左右伴着郭氏兄弟，再后则跟着高晖跟秦朗，从正门走了出来，两列的金吾卫士则同声发喊肃立，城楼上鼓号齐鸣，声势很惊人，李益却不在乎了。

因为他在河西时，几度征战，都是降重的军礼相迎送，胆气磨壮了，倒是跟在后面的一些文官儿感到有点心惊胆摇。

太子他们是步行的，李益也不敢骑马了，老远就下了马，快步行前，离着好几丈，就捺衣下跪，口中朗宣着：“臣李君虞叩见殿下千岁……”

他没能真正地跪下去，太子动作也真快，他才把这几个字念完的工夫，太子已经来到他的面前，伸手托住了他的胳膊：“十郎！起来，别行大礼了，你也是，多洒脱的一个人也未能免俗，我是来迎接一个老朋友的，特别关照不摆仪仗，微服相见，你看，我们都是穿了便服的，来！来！我们好好谈谈……”

不由分说，挽着李益的手向城门走去，李益没有办法，只好跟着，心中充满了感激，这时他才发现，每一个来接他的人了的人，都是穿了便服。

郭威向他挤了挤眼睛，笑着道：“十郎，你的人缘还真不错，我们来到

城门时，已经先有不少人在等着了，而且不久之前，还因为你闹过一阵不少的乱子。”

李益心中又是一阵惊，忙问道：“世子，是怎么回事？”

高晖笑道：“本来大家都是冠袍盛服而来的，因为殿下着了便服，他们着了慌，才忙着又赶去换了便衣来，有人家住得远的，取衣不及，只有就地取材，临时买上一件，城里估衣店里的青衫儒衣，立刻被抢购一空，后去的人，只好买旧衣服，连破了带补钉的都成了奇货可居。”

李益看了过去，果然两边排着的人中，虽然脑满肠肥，穿著却很滑稽，有的因为衣服太紧，勉强套了上去，绷得紧紧的，连腰都不敢深弯，怕一动会崩裂了衣服。

还有人的大脑袋上，罩了一顶小方巾，也只是勉强地扣在上面，一动就会掉下来。

形相煞是好笑，可是李益却笑不出来，他的心中猛跳，额上开始流下了汗，因为他突然想起，自己做了一件最荒唐的事，不该为了虚荣好面子，预先通知了他们。

假如自己位居极品，倒也没什么，这些人不是同僚就是所属，衣冠相迎而不失礼仪。

问题在自己的官衔品级太低了，几乎每个人都比自己高，朝廷明颁九品中正法章典制，定了官序服制，就是要明乎上下尊卑之分而维持一个朝廷的礼制。

而自己差一点就破坏了那个体制，要不是太子来上这么一下，很可能御史老爷们又有了一个攻击自己的理由了。

太子挽着李益的手，很自然地前行着，一面不断地向两列的人点头含笑招呼，谢谢他们前来，好象他们来迎接的是太子而不是李益。

李益这时心中已充满了感激，更知道太子这么做的用意是在维护自己，替自己推卸责任，万一有人要参劾他张扬招摇，势必语侵太子而有所顾忌，同时也给别人一个借口，他们可以说是随侍太子前来，而不是为迎接他李益而来的。

进了城门，太子已经笑着道：“十郎，今天我为你设了一个很别开生面的洗尘宴，这倒要考考你了，你想想看，席设在什么地方最为合式？”

李益道：“这个微臣从何设想起呢？”

太子道：“就是要考考你，这样吧，我可以让你问一个问题，作为提示，可是你不能问及直接的谜底。”

李益想想道：“微臣只想知道就宴的有多少人？”

太子道：“这些人都是来接你的，而且不是你的长辈们就是你的同僚，无论如何也不能隔了那一个，自然是每一个人都参与的。”

李益笑道：“那一定是在城堞上。”

高晖笑道：“殿下，臣说的如何，十郎天纵之资，这种小问题还能难得了他吗？臣还低估了他，说是三次之内他必能猜到，其实他一猜就中了。”

太子似乎不信地道：“十郎，一定是有人给你暗通消息，否则你又不是神仙，怎么一猜就中？”

郭威在旁笑道：“殿下要测试十郎的才情，臣等怎敢预泄天机，殿下太冤枉臣等了。”

太子道：“不是你们弟兄，孤就是怕你们为友心切，暗泄机密，一直在

注意着你们。”

秦朗道：“知道这件事的只有臣等四人。高大人跟殿下还设有赌注，想来不会泄机，郭家兄弟又没有预泄，就只有臣一人了。”

太子道：“也不会是你，孤如输了赌注，你也有一半的份，所以十郎，你倒是说个道理看，为什么你一口就说是城堞上，说出道理来，孤才认输。”

李益笑笑道：“微臣曾询问过与宴的人数，若是尽数都包容。这儿附近没有更为宽敞的地方，只有城堞上可以容下这么多的人。”

“那也不一定，这大路上也一样可以设宴的。”

“那就要阻塞道路，不让人通行，殿下一向仁民爱物，不会为一宴之欢而致万民于不便的。再者殿下为他日之君，亦不致路边就食而作乞见状，何况只有在城堞上，山河在望，江山尽收眼底，与臣民同欢共乐，才是帝王胸襟。微臣据此三者，根本就不曾想到还有第二个处所。”

太子十分高兴，大笑道：“说得好，说得好，十郎，孤虽然输了东道，却输得十分高兴，得卿如此，那百十人的酒菜又算得了什么，来来来，我们上去吧。”

他握着李益的手，十分亲昵地举步登上石级，郭氏兄弟也很高兴地跟着，只有高晖的脸上微微有点异状。

他的确是要担心的，因为这个年轻人实在太聪明了，太突出了，只要有李益的地方，一定是锋芒毕露，使别的人全没有了光采。

不过高晖绝不是嫉妒，而是为李益担心，一个年轻人如此地受到重视绝非好现象，这会招来嫉妒的怨恨，也会招来许多恶意的中伤，但是他高晖却没有这个心，他们高氏一族，世代忠贞，在皇帝心中已经建立了牢不可破的信任，因此他的地位也不会被人所代替。所以高晖与李益之间，已经没有利害关系。

而且李益的存在对他只有帮助……很大的帮助。

要想建立大唐帝国皇室的权威，要想从割据为雄的那些藩镇手中把军权收回来，这实在是很困难的事，似乎只有李益才能办得到。因此李益对他的重要性，简直可以说是无可比拟，也因此，高晖不能让任何人在这段时间内来伤害李益。

当然，他也知道李益不是盏省油灯，不知有多少人想跟他过不去，结果往往是把自己赔了进去。

那些人都是很有地位，很有潜势力的，李益对保护自己做得很密，对打击敌人更是毫不容情，要他高晖操心的地方实在不多。

但是无可否认，高晖对李益的关心，远甚于李益对他自己的关心，步上城堞后，值勤的军士已经把城堞上铺好了毯子，在宽阔驰乘的跑道上两两对席，长长地排出一列去，朔风凛然，天有雪意，这实在不是一个野宴的好天气，可是的确如李益所言的，江河在望，在烟云迷蒙中，此情此景，把酒凭望，更能激起人胸中的豪情。

只可惜这种豪情只在几个人心中才能激发共鸣，大部份的人却在肚子里叫苦连天。

宴席是太子府里备妥带来的，连侍宴的乐伎也是太子府里携来的，可见这位未来的人君心中对李益的重视。

由于这是一次露天野宴，菜肴自是以干果风猎野味为主，鱼肉全是冷的。

对一些早有准备，身御重裘的达官贵族而言，那不当一回事，他们背倚着城堞避风，开怀畅饮，十分高与，对一些临时在这儿换上便衣的官儿，却苦不堪言，他们为了抓一件衣服来穿上，也不管厚薄，有人只是抓了件单褂，穿上身上已经够凉的了，再加上冷肴，冷酒，喝在口中，冷得格格直抖，苦不堪言。

可是太子意兴甚豪，跟李益并席而坐，大口地喝着酒，畅谈着别后的一些情状，显得十分高兴。

欢宴将残，太子首先告辞道：“十郎，你旅途劳顿，应该早点歇息，再者，食堂老夫人也到了长安，倚闾盼望，思子心切，你也该早点去看看老人家，我们改日再作欢聚吧。”

他带了一部份侍从走了，李益才有功夫到每一席去应酬一下。然后他回家见到了母亲，母子两人才有工夫说了一阵家常，李老夫人也谈到了霍小玉的事，言下颇为惋惜。

“那么好的一个孩子，却得了那种病，实在叫人看了难过，我去看过她，也跟她交谈清楚了，她在你最窘困的时候帮助过你，我们不能负人，我答应把她接回来，也认了她的名份，不过，最近，我倒不希望你去看她。”

“为什么，母亲？”

“为她的病，那是会过人的，君儿，你父亲当年就是那种病死的，想必你也记得，在他病重的时候，我就不让你去看你父亲。”

李益只有答应着，却又道：“娘！小孩子是容易传上，成人了就不太要紧了。”

“只是不太要紧，却不是绝对地不要紧，君儿，我们李家只有你这一根苗，我不能要你去冒任何的险！”

李益迟疑地道：“娘！我只是去看看她。”

“不可以，当年你父亲临终时，你就在跟前，我也不让你去见一面，为的就是爱惜你，难道一个女人会比你父亲更重要，她要是一直这样沉重，我绝对禁止你们见面，违抗我的话，就是不孝！”

尽管李益在外面叱咤风云，但是在母亲面前，他却是不敢多说一句话，李老夫人叹了口气：“君儿，我不是不讲道理的人，更不是不通情的那种固执，要知道现在你的身体不是属于你自己的，你我都还有责任，光宗耀祖的事不能强求，但延续香烟，传宗接代，却是为人君子者不可推却的责任，如果这一个责任没尽到，你我都难以见到地下的祖宗。”

李益见母亲的脸色凝重了，连忙道：“母亲说的是，儿子听从就是了，您老人家千万别动气。”

“我没有动气，你不放心她，我会经常替你去看看她，只要她略略好一点，我立刻就把她接回家来，目前，你还是忙着去迎亲吧，你那表妹倒是个多子宜男之相，等你们成了亲，过个一两个月，等你媳妇有了身孕，李家的后继有人，你再去干什么，我都不管你了。”

李益道：“亲是要迎的，娘年纪大了，应该有个人在身边侍候着，至于其它的，未免言之过早，有了身孕，连是男是女都不知道，那里就算是有后了！”

李老夫人也笑了道：“我是盼系心切了，不过，我说的话也并非空谈，我一生没做过坏事，你祖父，你父亲，累世书香，普行善事，照理也不该绝后的，所以我也不希望你负人，小玉这个孩子太命苦，人又这么好，你更不

该负她，让她等几个月，只要你媳妇有了喜讯，我立刻就把她接过来，让你们好好地聚聚，在这段时间内，我会去看她，把我的意思告诉她，我想她是个明白的孩子，应该体谅你的。”

听母亲这么一说，李益倒是不能再说要去看霍小玉了，事实上他也是真忙，根本无瑕分身。

日里，他要开始筹划各种的事务，有时要忙到深夜，边防的军务，兵部的密探事务，都要他着手整顿策划，虽然在年中，别处衙门都不理事了，他却比别人更忙。

而且他处理事情的手法很特别，有许多事是他一手居间巧妙地运用，不能假诸文字，每件事都必须要有他面授机宜，也必须要有他当面听取报告，然后当机立断，决定应付事宜。

高晖拨出了半数的宅邸，齐中隔断，作为他的理公场所。这也是高晖的父亲当年私下建立密探制度的处理公务地方，一切的设置都很理想，分别有许多小单院，李益可以在同一时间内，接见好几个人，多半是互相有关连的，但是那些人却无法见面会商，一切都在李益的协调中进行。

除了忙公务之外，李益也要忙着迎亲的事，吉期定在腊月二十八，因为只有那天是黄道吉日，而且依照习俗，也最宜是在新岁前娶回新妇。

好在这些事都有人代他忙，而卢家遣嫁，则是早就准备好的，又关在长安城中。只要有钱，没有办不妥的事。

二十九

新居是太子府拨赠的别业，虽然家家都为过年而忙，但是那些达官贵人，他们自己却没有什麼要忙的，因此他们反而轻松了，也有更多的时间去为李益的婚事来凑热闹。

兵部尚书高晖是李益的大媒，女方的大媒是王阁老，这已经够体面了，而且李益前往迎亲时，却还有更为风光体面的事儿。

东宫太子拨出了自己的执事辇驾陪同李益前往，这一来可就更为不得了。

本来天子之礼，不可加以诸侯的，好在李益沾光的是跟皇帝是同宗，一笔写不出两个李字，有了这层关系，即使跟皇帝扯不上亲，也可以将就一点认宗了，何况太子还陪着李益骑了马同行，使得那些言官们更无可挑剔了。

这真可以说是长安市上一次空前的盛况，为了过年，家家户户本来也已经准备了大批的爆竹，这也都凑兴拿出来燃放了，所以迎亲的行列所经之处，悬灯结采，爆竹喧天，人人争看李十郎。

许多年轻女孩子们，挤在楼上，在李益的马匹过去时，把许多用绸缎剪扎成的花朵抛了下来，如天女散花，彩色缤纷，美况空前。

这些庆典活动没有人刻意布置，一切都是发于自动，正因为如此，益发显得难得了。

太子在马路上含笑向李益道：“十郎，孤迎娶的时候，也没有你这么热闹，可见你在长安大得人心呀！”

李益听了心中一惊，引起了太子的嫉妒可不是好事，虽然此刻太子没有别种心思，但是如果以后有人在太子面前往深处渲染一下，那就不太妙了。

但是要如何解释，却颇费周章，亏得李益的才思敏捷，很快地就有了说词，笑笑道：“殿下册妃与微臣娶妇不同。因为殿下为异日之君，册妃之典，也就是为国立异日之后，母仪天下，四海同庆，岂仅长安一处，这是臣万不能及，亦不敢想望的，可是在长安的热闹，倒的确是殿下不如微臣的。”

太子哦了一声，李益很快又道：“皇家威仪，民间不敢狎侮，所经之处，军骑罗列，一般老百姓只能在门缝中或窗帘后，偷偷地张望一下，那里敢像这样的公然探身嬉笑呢，所以讲热闹，殿下岂仅不如微臣，就是一个寻常的百姓，也是不如的。”

太子笑道：“这么说来，孤倒不该生在帝玉家了？”

李益忙道：“殿下怎么往这上面去想呢，庶民之礼，与帝王之仪，根本就是不能相提并论的，帝王之仪庄严隆重，庶民之迎，不禁嬉闹，如果殿下迎娶时，也像微臣这样，那就不成体统了。”

经过这一解释，太子算是开朗了，大声地笑得很开心。

然后手指看李益头上的花瓣道：“孤经常微服出来私访，也曾见过不少迎亲的场面，像你这样热闹的还不多见。”

李益笑道：“关于这一点，微臣就更惭愧了，长安的人好热闹是天下皆知的，而消息传得也是别处比不上的，微臣在前两年未曾为朝廷效命时，在长安很干了一些荒唐事，给长安人添了不少的谈天材料，所以微臣今日迎娶，大家都要看看微臣是怎么样子！”

太子也高兴地说：“说得有理，只是你还是太谦虚了，你的人未到长安，文名已经是先至，到了长安后，风流蕴藉，才华逼人。长安市上，谁都听说你这个美男子，楼头少艾，闺中妙女，更不知有多少在偷偷地为你害起相思病呢，所以你今天迎娶，引得大家都出来看，那倒不稀奇，能赚得这一路上的落英缤纷，才是真的值得骄傲。这些花儿都是她们辛辛苦苦做了起来，准备在新年时戴在头上，插在鬓角上添娇媚的，为了你，她们都毫不吝啬地掷了下来……”

李益笑道：“臣少年无状，说不定这是她们抛下来打臣的。以怨臣的轻薄。”

“哦！要打你，她们该抛些重东西下来，这么轻飘飘的花儿，打得痛你吗？”

李益道：“这都是沐殿下的恩泽使臣逃过了一场灾祸，她们见到殿下在微臣附近。唯恐失手惊及殿下，所以才改抛花朵下来了。”

太子大笑道：“十郎！难怪那些女子一个个对你都死心塌地，爱得入骨，你真有一套本事，别的不说，单凭这张嘴，就能骗死人，明明知道你心口不一，说的是骗人的话，可是听起来却舒服得很，连孤都是如此，更别说是那些女孩子了。”

李益知道麻烦过去了，太子心中的不舒服，总算被自己解释开了，于是也笑道：“微臣的长处很多，殿下怎么单单记得这最不成材的一桩呢！”

太子笑得更高兴了，倒是两旁看热闹的人与那些随侍的人员，一个个感到莫名其妙，不知道他们为什么如此高兴，但是他们却知道一点，那就是太子很少这样高兴放肆无忌她笑过，也很少跟人如此投机过，看看这个李益的确是简单，居然能得到太子如此的激赏。

尤其是那些心中对李益多少还有点介蒂的人，为了太子赶这场热闹，他们不得不挤上一份，满心的不情愿着，这时也改变了对李益的态度而庆幸着自己幸而来了。

因为他们看得出，今后的长安，将是那个年轻人的天下了，下一个年头开始，也将是李益的年代开始了。

“疾风不逾日，暴雨不经昼。”

也有人在一边感慨着，他们是看见了李益的权势而发出那么一声低语，原因是李益的窜起是太快了，如疾风暴雨一般，而这一类的权势，往往是难以久长，很快就会崩溃的，可是这一句感慨却变成了讪语。

它没有应在李益的宦途上，却应在李益的婚姻上，因为今天是他迎亲的日子。

李益的权势没有垮，因为李益不同于别的暴升遽起的人，只是靠着机会，靠着取欢人主而得宠，当势之后，又不知谋求人和，一味的倚势凌人，所以他们才倒得快。

李益的权势固然是靠着机会而建立的，但是大部份仍然是靠着他过人的才华，当机立断的魄力以及特殊的制衡策略而堆砌起来的，这种机会换了个人就无法运用，而在李益身上，不仅产生了奇迹似的效果，甚至可以说。这些机会是李益自己创造的。

所以，李益的得势固然不易，失势也很难，因为他的一切是无法由人取代的，除非是有人建立另起一个势力来推翻他，聪明的李益，自然不会允许这种事的发生。还有一点；李益不容易倒下的原因是李益很聪明，他手中掌握着权势，却不使人主感到威胁，他显示了安定大局的力量，却不使自己局于权势的最前端。

他使得皇帝感到少不了他，却不会使皇帝感到他有危险性或侵略性，这样，他使自己的地位安如盘石，固若金汤而很难动摇了。

鼓乐声中，卢闰英满身盛妆，头戴着朋珠缀成的凤冠出来了，脸上蒙着面纱，看不见她的表情，但是有一些事使得李益微感不快。

送亲的是她的表哥刘希侯，在俗例上，娘家的父母是不便送女到婿家，但是一定有个娘家的亲人跟着，普通都是由新娘的兄弟跟着，而且是以未婚者为吉。

卢闰是独生女儿，她没有兄弟，势必要另外请人来送亲，但是他们卢家也是大族，本姓的族人子弟多得很，怎么样也轮不到一个异姓的表哥来送的。

临上轿前，新嫁娘拜别父母长辈，受嘱咐几句临别的训词，那几乎是俗套，勉励她要善为人妇等等，倒是没什么好叙述的，只是卢闰英忽然想起这一去就是到了别人家，与自己原先的一切都隔着一重关系了。

一时情绪激动，难以自抑，放声大哭起来。

这也无可厚非，而且是新娘出嫁时常见的事，遽离亲人，嫁到别人的家，去到一个陌生的环境，依恋之情，固然难免，如果嫁得远的，这一去不知何年何日才得重见，更是要伤心了。

上轿前新娘的一哭，几乎已成了惯例，倒是不哭，反而成为新闻而惹人非议了。

这一哭，少不得有人要劝，卢夫人劝了几句，结果自己也被感染得母女二人哭成了一团，卢方也是老泪纵横，哽不成声，于是闹哄哄的气氛，顿

时充满了伤感的意味了。李益看了直皱眉头，他倒不是认为哭得不对，事实上这也是很通常的现象，尤其是卢闰英是他们的独生女儿，就像是心头的一块肉，虽然出嫁成婚是一件喜事，但不舍之情也是可以想象的。

只是他们的哭，倒像是从此永别，再不相见似的，李益说不上什么不对劲，但直觉上感到他们这种难舍难分的情况，是个很不吉的征兆。

因此他只有向站在一边的刘希侯眨眨眼。

刘希侯很乖觉，立刻凑过身来问道：“十郎，恭喜你了，有什么事吗？”

李益低声道：“吉时将过，刘兄最好去催催他们，时间不能再拖延了，而且太子殿下也随同莅临迎亲，在他面前过份的失仪，就不像是官宦之家的体统了。”

刘希侯一听可简慢不得，赶紧过去，低声劝解中把这番话说了，这自然非同小可，首先是卢方止住了悲声，还带劝住了自己的夫人：“别再哭了，让女儿上轿去吧，耽误了时辰，可就不好了，女婿是你的侄儿，嫁得又不远，就在长安城里，随时都可以见面，也不必舍不得这个样子。”

卢夫人总算出止住了悲声，卢闰英哭软了身子。在雅萍的扶持下，几乎不能成步，刘希侯只得赶忙架着她，匆促地登轿，以至于许多絮絮的仪式，譬如挥桃枝驱煞啦，洒五谷以示丰富吉祥啦，都未及举行。轿子抬到了新宅，倒是早已布置就绪，炮乐齐鸣，交拜了天地，送新人入了洞房。

李益挑去了覆面的头巾，看到卢闰英的眼睛都肿了，心中就有点不乐，因此他对新娘的第一句话也是充满了火气的：“闰英，我知道你对嫁过来感到很委屈，可是这也没办法，那是你老子自己挑的日子……”

卢闰英不禁一怔道：“十郎，你怎么说这种话呢？”

李益道：“我要怎么说呢，看你临时上轿时，那种不肯上轿，呼天抢地的样子，倒像嫁过来是跳下火坑似的。”

卢闰英自知理屈，可是仍然忍不住道：“我生下到这么大，这是第一次离开家，离开了爹娘，不舍之情，自是难免，这也是很平常的事。”

“但是像你这样，折腾了将近半个时辰却很少有的，若不是我在催就误了时辰。”

卢闰英低下了头：“我不知道会拖下这么久，我只是想爹跟娘年纪都大了，两位老人家素来就少话说，最近更是吵得更凶，我在的时候，还可以为他们排解一下，我不在了，就连个和缓的人都没有了，也实在替他们担心，还有很多很多的事，平时是不在意，那时都想起了，实在丢不下来，因此也就……”

李益道：“固然没有上轿前不哭的新妇，但是也很少有像你这样悲戚的新娘，就像是押赴刑场似的……”

“十郎，你不要说得那么难听好不好！”

“这本来就是事实嘛，你光知道娘家的事丢不开，不为我想了，太子陪着我迎亲，这是何等的殊荣？可是你却让他站在那儿，听你们长啼了半个时辰，这还不说，最后拖拖拉拉地上了轿子，许多仪式都忘了……”

“这……我胡里胡涂，一点都不知道，十郎，你不会在乎那些俗套吧？”

“我是不信，可是我母亲很讲究，她刚才听说了，已经很不高兴，那也罢了，最糟的是你这个样子，那还像个新娘，倒像个罗刹夜叉了；目似铜铃，发赛飞篷，让人看了成什么样子？”

卢闰英呵了一声，忙起来到妆台前面，那面大铜镜用锦袱套着，她打

开看了一眼，自己也吓了一跳：“怎度眼睛成了这个样子，那可怎么办？”

“我正想要问你，一会儿闹新房的人都来了，你这副样子能见人吗？”

卢闰英低头想想道：“新妇三朝不见客的。”

李益愠然道：“是的，新妇三朝可以躲在屋里不见客，但是却不能禁止客人到屋里来闹新房，刚才我还听太子说他要带人来，好好地闹一下呢，你这样子算什么？”

卢闰英微微有了点怒意道：“我这样子也没什么不能见人的，只是眼睛红肿了一点，谁都知道我才哭过，人哭过之后，样子总不会很好看，很多人喜欢拿梨花带雨来形容女人哭泣之态，那也不是什么美……”

“怎么不美呢，梨花瓣上，轻滴着一点点的雨水，情韵兼至，是很美的情境呀！”

“你只往美处看，梨花经雨之后，打落满地残瓣，一片狼藉之状，徒见凄惻……”

李益被她驳得倒是没话说了道：“我们今天不是谈梨花带雨，人家久闻你是长安市有名的美人，都要来欣赏一下你的美姿的。”

“那更荒唐了，我又不是给人家看的。妇人以德工为重，姿色何足骄人？”

李益道：“不给人看，至少应该让我看了高与吧，女为悦己者容，这是一个做妻子的本份吧。”

卢闰英默然片刻才道：“再等一下，我把脸上的脂粉重新施一下，就会好得多，十郎，今天是我们的好日子，我们别吵架行不行！”

李益正要开口，卢闰英忙又道：“我晓得，你一直为了我爹对不起你，心里到很恼火，但是我却没有对不起你呀，现在我已嫁了过来，是李家的媳妇，而不再是卢家的女儿了，你更没有恨我的理由了。”

李益叹了口气：“我几时恨过你了？”

卢闰英还没有来得及回答，远远已听得人声吵杂，卢闰英忙道：“人来了，你去挡一挡，让我添添妆，回头好见人。”

“你也知道这样子见人不好看！”

“我是无所谓，但是我希望有一个受人夸耀的妻子，我就必须尽到这个责任。”

“这……叫我怎么拦呢？总不能堵住了房门，不让人进来呀？”

卢闰英想想道：“这样吧，外面就是书房，你把人邀到那儿先坐，说你催妆未竟，先请他们坐一下。”

“那我不是又要做诗了吗？”

“你本来也应该动动心思，因为你是以诗名先动长安的，何况又以速才而见闻，新婚之夕，没有催妆诗，那不是会叫人笑话了吗？”

李益一听倒是引发了兴趣，出到外面，绣案上倒是准备妥了，连一张桃红飞金的诗笺都给他置妥了！

可见别人是准备他作催妆之吟的，李益坐下，拿起了笔，濡湿了墨，握管待写时，才发现自己不知道该如何落笔了，思索很久，仍是不着一字。

这使李益心中感到很烦……难道我的文思已经枯竭，今后再也无法做诗了？

李益在心中暗问自己，而且是充满了惶恐的心情的，虽然他现在已是名成利就，不再需要以诗文自售了，但是时下的人都重此，而且他一向是以此擅胜而感到自傲的。越烦越不能成篇，勉强挤出了两句自己念来都觉得拮

赘，而更令他到烦恼的是外屋传来的语声人声。

客人已经来到了，只是被雅萍挡住了：“列位大人，我家姑爷正在作催妆诗，请列位大人稍稍等一等……”

“哦！君虞兄文采风流，这催妆诗一定是绮丽蕴借，传诵千古之佳作，大家等一等，留待欣赏一下君虞兄的佳作……”

于是听见大家都答应了，李益却更为烦了，回头拿什么去向人家交篇呢？这又不能够胡乱应个景的。

正在烦的时候，又听得大家一阵揖让声：“殿下也有兴趣来这儿凑个热闹？”

太子笑道：“十郎是长安第一名士，卢小姐又是长安第一美人，两个第一凑在一起，成了神仙眷属，是天下第一美事，我这俗人，怎能不来沾点喜气呢……”

然后是高晖的声音道：“佳人才子，诚然难得，但是像殿下这样的贺客，才是真正的难得呢，刚才殿下说了这桩美事，加上殿下这位客人，就成了四美兼备了，沾光分喜气的是微臣等人……”

“对！对！双美具，四难并，这是千古盛事，都因殿下这一来而促成了，恭喜殿下……”

“慢来！慢来！今天是十郎的喜日良辰，你们不去贺新人，却来贺孤家，这是怎么说呢？”

“吉日良辰只不过一时即过，殿下这一光降，乃成千古之盛事。是以更应该向殿下贺喜……”

“好！好！说得好，我们大家恭喜，大家都有份，嗯！你们不是要来闹新房的吗？怎么坐在这儿呢？”

“回千岁殿下。因为姑爷正在作催妆诗，所以才委屈列位大人在这儿等一下！”

“那倒是应该的，不过十郎的倚马才华，有这会子功夫，便万言书也该完篇了，走！

走！咱们进去瞧瞧。”

于是太子领着一大群人进了屋子，李益只得迎了上来，太子一把托住了他：“十郎，洞房之中，不论廷礼，三天无大小，我们都是来闹房的，你可别行礼。”

李益也就罢了。太子一看桌上的诗笺已经套进了封缄，笑着道：“照说这要新人看过后，才轮到别人看的，可是我们等不及，要先睹为快了。”

抽出了诗笺，他怔一怔后道：“妙！妙！妙！”

别人一听说妙，都争着上来看了，可是笺上只有三个字，敢情太子不是夸说诗妙，而是念出了那三个字而已，可是妙在什么地方呢？

高晖忍不住问道：“十郎！你这上面只得三个字？”

李益笑道：“还有六个字，却是不便写在上面。”

太子道：“九字催妆，这一定是别饶情趣的绝佳妙词，十郎，你别再闷人了，快念出来给我们听吧！”

高晖道：“对！你要是不把妙妙妙下面的六个字念给我们听，大家就扰你个没完，叫你今晚不得好过。”

李益道：“其实也没什么，这各位都是过来人，我不说各位也应该想到是那六个字。”

太子道：“十郎，我们可没有你那种倚马才华，怎么会想到你要接的是那六个字呢？”

李益笑道：“殿下请恕微臣无状，这六个字可没什么大学问，是男人都会有的心情，也是任何一个男人，身历此境所共有的情形……”

大家被他越说越好奇，也有人开始去揣摩那六个字是什么字，一时议说纷纷，都在你一句，我一句的。

太子笑道：“大家别再胡猜了，大家别忘了，这是催妆诗，一共才得九字，前面已经用去了三个妙字，后面这六个字是妙在何处，谁能用六个字就形容尽致而值一连三妙的？十郎还是你说吧！”

在一连声的敦请声中，李益缓缓接道：“那还是两句赘字词，实际只有两个字，是快快快，慢慢慢！”

大家为之一怔，谁也想不到这么六个字，太子笑笑道：“十郎，你的催妆诗可说是千古绝唱了，这九个字究竟是怎么个解释呢，我们可实在不懂。”

李益笑道：“别人作催妆诗，是新郎到岳家迎亲，新娘躲在绣楼上羞不肯下，新郎展示才华，以一诗飞笺，得入绣楼，免得误了时辰。”

“是啊，催妆诗原是上花轿而做的，这会儿人都抬来了，还做个什么催妆诗呢？”

高晖笑道：“也有的，因为迎亲去得匆匆，不能再耽误了，新娘只得先上了轿，送入洞房之后，新娘紧闭着闺房门，一定要等新郎的催妆诗缴了卷，才得进房呢。往常有些新郎官们才思较钝，要苦苦思索，推敲半夜，才能完篇，甚至还有终宵不得入室的。”

李益笑道：“那就不是催妆，是考新郎了。”

高晖道：“是啊，所以把洞房之夕，称为小登科，因为也得经过一考，不是轻易可得的。”

李益笑道：“兄弟运气还不错，新妇原为中表兄妹，彼此早经定情，芳心独钟，所以这洞房一考已免，小登科可以不第而擢。”

“那你还作什么催妆诗呢？”

李益道：“兄弟不是催新娘快点着妆登轿，而是催她快点卸妆登榻。”

大家都被逗笑了起来，高晖道：“不管你是什么，至少你要把那九个字解释得清清楚楚。”

李益笑道：“其实这最简单不过，新娘经我一催，虽是羞人答答，却也不忍坚拒，于是把我赶出房门，以便卸去吉服，更换上便装就寝。”

高晖道：“这也不值得，一连三个妙呀！”

李益笑道：“我虽然被赶了出来，但是里面绣窗忘了关，由隙缝中看过去，正好看见里面初卸罗衣，当此情景，谁会不连呼三声妙呢？”

太子大笑道：“不错！果然是妙，窗中窥春色，美人解罗衣，果然是妙不可言。”

秦朗笑道：“十郎，这话欠通，你又不是没见过女人脱衣服，今夜虽是你新婚之夕，可是在此之前，你早已艳事频传，看得多了，纵然换个人，也不会妙到这里。”

高晖忙道：“该死！该死！小秦，你满口胡说，不怕新娘子听见了，回头拿棍子打你出去。”

秦朗笑道：“听说新娘温文娴淑，绝非一般醋娘子可比的，他们在未婚之前，就曾经比翼共赴娼家，召妓度曲侑酒，传为长安的佳话，我想不至为

这个而挨打吧！再说十郎也不是惧内的人，他连偷看新人换衣服的事都敢公说出来，也不至于让朋友挨打吧。”

太子笑道：“笑话归笑话，十郎，听秦朗这一说，孤家也认为很有道理，你不是没见过，纵有甚动人之处，也不至于妙到那里！”

李益道：“今宵在闺中笑谑，大家可以言不及义，微臣就斗胆直言无忌了，此景此情，确不可同日而语，以前固然有过美人当面除衣，但不是忸忸怩怩，就是躲躲掩掩，总是不够自然，不比此时，不知有人在看，举手投足间，都别具一股媚态，这三个妙字倒是值得的。”

太子笑道：“这话倒不假，想当年玄宗帝宠杨妃玉环之时，赐浴华清池，就有贿赂官人，不得声张，然后隐身处于秘处私窥，也是为了欣赏那一种自然不做作的风情，十郎的确是解人，这三个妙字倒是值得的，可是后面那六个字又是如何说呢？”

李益道：“罗襦已解，雪肤乍见，妙处尽入眼底，那时只希望她快一点，能够先睹为快……”

“嗯，这也说得过去，人同此心，心同此理，是时也，直恨不得跑过去帮上一手忙，口中不能出声，心里却急着连声在催！那三个慢字又如何呢？”

李益笑道：“吉服既除，春色已见，却有韶光留不住的感觉，因为里面又开始着上便服，此时只有希望慢一点，好多看一会儿。”

太子大笑道：“不错，是越慢越好，十郎，才子风情果然与人不同，当真妙不可言，只可惜仅能室内生春，不足为外人道也。玩笑归玩笑，要是传到那些老厌物耳中，说孤带着大家谈风月，扳起面孔来，派我一大篇不是，那就太没意思了，十郎，此刻新娘子的衣服也已换好了，该出来让我们见见了！”

雅萍听了忙把门开了，扶了浓妆的卢闰英出来，低着头，向众人一一行礼。

李益倒是为之目光一亮，因为他从卢闰英的脸上，居然找不到半点哭过的痕迹，就是肿得发红的眼睛，也都平服了下去，不知她用的是什么方法。

太子见了大笑道：“十郎，你那催妆诗简直是胡说八道，新妇吉服未除，那来的那番妙境。”

李益也笑道：“凡事想象最美，只要见了，也就没有那种美境了，那只是微臣坐在外室幻设的情境而已。”

高晖道：“说的是啊，我们也是太忽略了，这外室跟内室之间，除了一门之外，根本就无窗可通的。”

郭威也叫道：“对啊！我们要是早一点想到找一找窗子在那儿，也不会叫他唬弄了半天了。”

李益笑道：“窗子是有的，只是你这俗人找不到而已。”

郭威道：“我承认我俗，可不承认我瞎，这屋子明明没有窗子，这所别业在未赐给你之前我们就住过，这儿是我们所称的桃源渡……”

这句话引起了大家的兴趣，高晖忙问道：“世子，这桃源渡三字是怎么个出典呢？”

郭威笑道：“桃源一典，出自晋人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他的桃源是避秦的，我们的桃源就是以此而命名。”

李益道：“现下已无秦乱，世子避秦之说何来？”

郭威大笑指着秦朗道：“避秦是躲开他的老子翼公爷，因为我们兄弟俩

的拳头粗，小秦的点子又多，每次闯了祸打了架，都是他出的主意，怕翼公爷来找我们，就躲在这儿说是读书，借用殿下名义把他老人家给挡回去。”

太子道：“好哇，难怪每次翼国公见到孤，总要说上两句，什么犬子顽劣，望殿下多加管教，我老是胡里胡地应着，敢情你们是瞒着我，拿我的地方来作挡箭牌的！”

郭威笑道：“这也不算瞒着殿下，我们可都是得到殿下的允许这样做的。”

“得到我的允许，我什么时候允许的？”

“很久以前了，殿下在这儿邀我们大家斗了三天的蟋蟀，我们家里的人来我，是殿下自己出来打发他们说留我们在这儿陪殿下读书，我们的家人信以为真，就放心的留我们在这儿了。”

太子也沉入了回忆中笑道：“你说的是那一次啊，那可真是我最快乐的一段时光，我还记得那年我们为了抓蟋蟀，在夜间爬上了终南山，肚子饿了，就到附近的道观里去偷冷饭吃，却被小道士发现了，吵着要拿我们送官，然后是郭勇带了几名家将来了，见面也不说破，冒充官人把我们从道观里带走了，说是要送到边疆充军去，观里的道士又不忍心，反过来替我们求情，说我们只是为饥寒所迫，出于无奈，郭勇执意不允，结果老道士涕泪交流地每人给了我们五百钱……”

几个人都哈哈大笑起来，他们是真心的笑。为往事的情趣回味而笑，其它的人也跟着笑，笑中却有着无限的羡慕，不是羡慕那种情趣，那不过是几个少年捉狭胡闹而已，除了他们自己感到有意思之外，别人听来，亦不怎样，只是其中有一个即将要当皇帝的东宫太子，那就令人羡慕了，羡慕这一个人；参加其中，非富即贵，现在都是炙手可热的红人，将来更是衣朱带紫的长安新贵，有些人更是在后悔着，抱怨着……

后悔，抱怨的人自然也具有相当的身份，在当年也有机会跟着他们一起嬉乐的，只是因为父兄的督促，或是本身的拘谨，把时间用在书房中真正去读书了。

读书不见得没用，多少也能弄到较为重要的职位干干，但是却无法打进那个小圈圈去，成为皇室的心腹股肱，掌握着天下的大权了。

郭威笑着接下去说道：“殿下后来就对我们说，你们如果惹了祸，怕大人追究，就躲到我这儿来吧，说是我邀你们来读书的，我对门上吩咐过了，任何人来了，家人找来都这么说，不准任何人来打扰的……。”

太子想了想道：“是吗？我那样说过吗？”

郭威笑道：“当然说过了，以后我们十天半个月的，总会来躲上三四天，若是殿下没有吩咐，门上也不敢胡乱回话的。”

语毕转向李益笑道：“十郎，你说你的胆子大不，我们对这所屋子如此熟悉，你居然在我们面前打马虎眼儿，凭空在墙上开出两面窗子来了。”

李益笑笑道：“确实是有两面窗子，只是不开在墙上，而是开在这里。”

他一面说，一面用手指在墙角上划了一扇窗子道：“这扇窗子开闭由心，大小无形，能极目之所不能至，上达青冥，心之所思；神之所及，无一不尽收在眼底，寒冬能见桃李芬芳，暑夏能有寒梅吐艳……。”

说得大家都笑了。

高晖笑道：“够了，十郎，你别再说了，回头那两个小傻瓜还有信以为真，真叫人在他脑袋上去开扇窗子呢。”

郭威也笑道：“老高，你别欺负我读书少，但我还不至真傻成这个样子，以前我承认过于贪嬉，没有好好用功，搬书篓子比不过你，自从接下神策军以后，为了需要，我还真下过一番苦功呢！不信我跟你比比兵法看？”

高晖道：“这个我甘拜下风，别的东西还可以说，兵法一书，令祖郭老令公已经深得个中精髓，所以他领的郭家军所向披靡，你们哥儿俩是家学渊源，再也无人能及。”

郭勇这时才首次开口道：“家祖父对兵法与用兵一向很自负，当年征战，他老人家每以奇兵而致胜，以寡击众，屡建奇功，可是老人家听到十郎在塞上的事迹时，也连连摇头，自叹不如，说十郎用兵，神奇已是空前绝后，那完全是神来之笔，无人能及的……”

郭威接着道：“是的，十郎奏凯回师时，老人家还叫我们去多多讨教，可是听了十郎对敌的详细经过情形后，又不要我们去了，他说十郎用兵的精妙是无以言传的，虽然神妙却不足以为法，因为这完全是凭他的才智，随机而应变，我们若是才智不好，学他的方法，画虎不成事小，恐怕连狗都不像了！”

李益的心中得意，但口中却谦辞道：“老千岁太谬赞了，那里懂什么兵法，只是胡乱凑巧时瞎碰而已。”

高晖正色道：“十郎，你可别以为老千岁是捧你，他说你的成就虽然值得激赏，但是对你的行事却不敢赞同。”

李益一怔道：“我有什么地方不对？”

高晖道：“那倒不是，老千岁说，你行事太险，不能有一点错失，否则就会导致全盘皆墨，一败涂地，所以他才说你不足法，因为领军布阵对敌，绝对避忌一个险字，最贵在一个稳字，先要留好退路，能攻则攻，不能进则守，这才是为将之道。”

李益不得不叹服道：“对！老千岁究竟是疆场名将，他的话弥足发人深思。我的行事不但是在冒险，而也是在冒大险，而且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否则不但会把自己的命赔上，且还会导致极大的漏失，所以我虽然在河西侥幸得手，却不敢再多事进取，殿下要我乘势多进几个地方我也力加婉辞了，因为我知道自己的能力……”

太子笑道：“先前我接到你辞谢的信函，心里还有点怪你，可是经过郭老令公的一番解释后，我才明白，也才未曾对你多作要求。”

李益心头又是一惊，这时他才深知为人处事之难，以及人心难测，当他拒绝了太子的密请，对河西附近的一些藩镇加以并吞时，倒不是顾忌到什么险不险，因为他行事一向就是在冒险中，手头并没有真正的实力。

李益不肯一战，他是怕树仇太多，将来在朝廷里处处受击，李益的志在庙堂而不在疆场，他就不想自己有太多的政敌，这个原因当然不能说出来，但他例举的理由却很充份，说自己无权动令将师。

目前跟他们只是利害之交往，如果对方不欲战而强以战，则是大损其利，一定不会同意的，那样一来连早先建立的一点关系都难以维持了。

这有两种原因，第一，李益是借此解释自己对那些将帅并没有绝对的控制之力，以免遭受猜忌。

第二点，他也间接地说明了要控制一个地方，用兵是下下之策，可以用很多的方法，兵不血刃，旁敲侧击，找出对方的弱点所在，或是利害相关之机，用心不为不苦，而且也是在为太子打算，可是却没有得到太子的满意。

至少在太子的心中，还是认为自己在有意藏私弄权，唯恐动摇根本而不愿意轻启战端。

幸亏汾阳王对自己很照顾，他那番理论固为有理，但郭汾阳用兵就是专门走险，为正法所不取。

有一次他只以五千人，面对敌方六万大军，对垒之地又是在平阳无险可守之地，这一仗没有打，几乎就已经注定了胜负，谁都没有认为郭子仪能胜。

连对方的主帅都如此肯定，所以布下营后，根本没把郭军放在眼中，通令传檄，限他在十二个时辰内，率众投降，否则一过限期，立挥大军进迫，鸡犬不留。

那正是讨史思明余部时，大家把投降的兵用来驱作前部，以阻对方的乱箭，所以死伤最烈。

郭子仪得到檄令之后，最好的办法是退却逃走，可是郭子仪没有退，他召集了一些将校，对他们晓谕道：“败退为临阵脱逃，你我身为将帅，都是死罪，投降则多活几天，到了敌阵，下次被驱作前部也是死，目前大势对我们是死多于生，只有一个死里求生的办法，就是向前攻。”

向前攻说来只是三个字，但谈何容易，以五千对六万之师，几乎也一定是死，但是郭子仪有办法他悄悄地带了一小半的人进行突袭，然后又叫一部份人绕过敌营，用树枝拖在马后。扬着骑尘，好象有千军万马来攻一般，传找几个身手矫捷的军士，穿上散兵的衣服，冒充敌军巡逻，在敌方的粮草营里放起火来。

三管齐下，同时发动，声势还真惊人。

敌军在仓促之间，既获急报，说有大批唐军来援，然后又知道了郭子仪前来突袭，以为郭子仪跟友军联络好了，前后来夹攻的，不敢迎战，仓猝溃散。

这是郭子仪最得意的一战，也是成名的一战，然而胜机全得于一个险字，而且这种事可一而不可再，也不足以为法，诸如此类的大小战役很多，郭子仪因而作了一番用兵的心得，藏在家中，秘遗子孙，李益是早年在郭威那儿看过的，大意无非是要后人不可死守兵法，要懂得活用，用时势来制宜，而且最标榜的就是一个“险”字。

说他一生勋业，全是得之于“险”。

一个持这种论调的人，对于李益在河西的作法，应该是大加激赏才对，何以会对他横加贬词呢？

可是李益心中却充满了感激，知道这位老元戎是为他远祸免灾，消除人主对他的猜疑。

在郑州时，他也接到过郭汾阳的密函，也是叫他善自警惕，因为他的成就太辉煌了，以一个手无寸铁的书生，竟能将强兵顽将在短短的时日中，控制于掌把之中，这是一项空前的创举。

以此类推，天下在握也并非难事，怎会不遭人主之忌呢？所以他建议李益最好是调任京官，跟太子多接近。把一切都公开，这才是避祸之道。

现在他还能有一点左右的力量，当为李益尽最大的力，刚接到信时。李益还笑他胆子太小。被人陷害得怕了，自己可不会那么胆小，没有放在心上。

现在看起来，这位老元戎不但军事经验丰富，对做人为官之道，也已

深得个中三昧，难怪他能荣膺王爵，备受天子敬重，誉为人臣之范了。

感激之余，他忍不住说出了心里的话，向郭氏兄弟道：“老人家的教训实在是金玉之言，过一两天，我一定到府上去向老人家请安，恭聆教诲。”

郭勇笑道：“那倒不敢当，不过老人家很想念你，今天他没有来是怕你太麻烦，等你过了三朝，也正好是新春开元，你去拜年时，可得预先准备一下，到了我家，老人家就不放了，因此你最好另作打算。”

“一定，开了春，第一件事就是去向老人家拜年请安，那天是大年初二吧，我准定那天来。”

郭威笑道：“说定了，我就这样回老人家了，你可不能爽约。叫我交不了差。”

“不敢，不敢，与长者约，怎敢有违！”

“谅你也不敢的，至时不到，我就点齐家将上门来抓人，今天是你的吉期良宵，我也不多耽误你了。”

虽说是要闹一宵的，但是太子身为人君，自然不好意思太随便，听郭威那么一说，也就赞和两句后道：“十郎，照说你新婚期间，应该百事不理，可是你的事太多，父王可能在明天要召见你，因此我们也不多扰你了。”

他领头一走，其它的客人自然也只好走了，尤其是听说明天皇帝要召见，想必有很多秘密要予垂询，李益也得准备一下，就更不便多扰了。

送走了客人，李益深深地吁了口气，这些消息对他来说，自然是值得兴奋的。

但是也有隐忧，那就是太子的心性多疑而难测，将来在朝为官，恐怕还得多加小心，才不会招人君之忌。

想了一想，雅苹出来道：“姑老爷，时间不早了，爷可以安歇了。”

李益这才发现不知什么时候，卢闰英已经回到内间去了，只有雅苹一个人穿了身锦缎彩服，满头珠翠，居然也是盛妆，倒显得明眸皓齿，成熟多了，不像以前那副小鬼头相了。

再想到一年多前。初度破瓜，她的那副瑟瑟可邻之状，李益心头不禁一阵旌荡，忍不住用手指捏捏她脸颊笑道：“怎么，小丫头，你等不及了？”

雅苹的手中端着一个银茶盘，盘中放着一盅茶，噘着嘴道：“今天是你跟小姐的吉日良辰，关我什么事？”

“怎么不关你的事？你是跟着闰英过来的，有她的就有你的，她从此姓了李，你也是一样的！”

雅苹苦着脸道：“姑老爷，您做做好事，可怜一下我吧，这个盘子那么沉，我的手都累得不能抬了。”

“一盅茶就会把你累成这个样子，雅苹，你倒是越来越娇贵了。”

“天地良心，姑老爷，你随便叫个人来试试看，东西虽然不重，可是一直捧着，将近半个时辰谁也受不了。”

“什么？你捧那么久干嘛？”

“爷在一个人想事情，小姐吩咐过不准打扰，婢子只好站在后面等着。”

“唉，你真傻，我想我的事，你也不用一直站在后面呀，招呼一声也行，把茶放下来也行。”

“小姐吩咐过了，说爷在一个人静思的时候，必然是在思考什么极为重要的问题，一打断了就乱了，所以绝对不能打扰。”

“这倒是的，不过也不需要你一直在后面等着，你大大可悄悄的放在一

边。”

“婢子不敢无礼，应在一边侍候的。”

李益笑道：“那来的这么多规矩。”

“是小姐吩咐的，小姐一向注意规矩，在卢家时，她就对下人管束很严，不准他们任意行动，乱了礼数……”

“所以她把规矩也带过来了？”

雅苹道：“小姐说爷的公务有很多机密，人来客往，经常是商讨一些重要的事，所以更要约束下人守规矩。”

李益很感动道：“闰英想得很周到，这倒是很重要的。”

雅苹又道：“小姐说她刚过来，还没想着手理家，不便对下人过严，但是又不能放松，一开始没弄好，以后再整顿就不容易了，所以要婢子做个样子。”

李益笑道：“你家小姐理家的才能是一等一的，再加上你这个好帮手，将来家里的事我很放心，只是要你们多辛苦了，这幢宅第是太子赠送的，下人也都是拨过来的，恐怕要你们费心去好好训练一下……。”

雅苹笑道：“爷言重了，这是我们应该尽的本份，何劳爷的吩咐，时间已经不早了，爷请进去安息吧。”

李益笑着道：“小丫头，小姐在房里不急，倒是你在外面急个什么劲儿？”

雅苹道：“不是婢子急，而是爷明天还要应圣上的召见。今儿不好好地休息，明天怎么会有精神呢？”

这倒是正事，李益也不再耽搁了，来到屋子里，红烛高挑，卢闰英还是一身吉服，坐在床缘上，含情脉脉地看着他。

李益上前握着她的手，笑道：“闰英，害你久等了，而且我们这次的成婚实在太匆促。”

卢闰英微微一笑：“很够好了，皇家执事开道，东宫太子伴随迎亲，公主出嫁也没有这么光采，长安城里，恐怕还没一家嫁女儿有这种排场过，爹的嘴笑得一直合不拢……”

李益轻轻道：“闰英，这份荣耀虽然得之不易，但是我并不以为光荣，你知道皇家的人，给你一份面子，却要你连十分的命来报答的，这还好？帝眷一隆，遭忌必多，树敌也多，不知有多少人想在后面推你一把……”

卢闰英道：“可是有许多人宁可被人推下深渊，跌得粉身碎骨，也希望能站到那个地位上去！”

“是的，那些还没有站到上面去的人，才有那种想法，真正站到上面的人，只想如何能安安稳稳地退下来。”

卢闰英怔了一怔道：“哦，那么十郎，你呢？”

“我？”李益笑了一笑，满怀自信地道：“我现在还没有站在那个地位上去，只有推人的份儿，别人推不到我身上，所以我始终可以做个旁观者。”

卢闰英感到不解地道：“立朝为官，还有旁观者吗？”

李益道：“有的，宦海就像是戏台，那些做官的一个个粉墨登场，杂技百戏无所不包，却没有那一出是演不完的，完了一出就得下台，把地方让给别人，只有看戏的才可以一出接一出的下去。”

“你就是那个看戏的？”

“可以这么说，但又略有不同，我是坐在看台上看戏，对戏台上的演出

有时可以参与一点意见，叫那些伶人优伎如何演，或是那一个伶人合我的意，让他多演几出，那出太过沉闷，可以叫他早些结束。”

卢闰英道：“爷，你的口气太自大了，别忘了你坐的是一座危台、摇摇欲倒，何况还有人想把你的看台拆掉。”

李益道：“不错！你的这个比喻很有道理，任何一个掌理我这份事务的人，都是坐在看台上，而且这危台还必须自己建造的，有些人需要我帮忙，自然会帮助我建台，帮助我维持，有人则极力拆台想把我拖下来，好建立他自己的看台，我是拆了刘学镞刘老儿的，自然一定还有人想动我的主意，可是我不在乎，我这座看台的建台支柱很坚固，没人能拆得了的。”

卢闰英轻叹了一口气：“十郎，昨天晚上，爹还跟我作了一夕深谈，话题大部份是关于你的，他妨你今后还是稍事收敛，千万不要锋芒太露……”

李益道：“我懂，可是我的看法不同，锋芒太露固然不妙，但太过藏敛吃亏更大，就以你父亲来说吧，如果他当时在河西不是太过于软弱，事事听人摆布，就不会被史仲义硬挤掉了。”

“史仲义并不能挤掉我爹，爹发现史仲义的背后是兵部在撑腰，才不跟他争了。那主要是朝廷的授意。”

李益道：“朝廷对各处边疆，采取了同一样的方法，但你爹却是第一个被挤走的，为什么别人不受到威胁呢？”

卢闰英顿了一顿才道：“我昨天也问了同样的话，可是爹的回答却很有意思，他说正因为他是第一个释去兵权的，还可以借此弄个好名义，内调京都，位列三台，也因为朝廷要安抚那些边帅，就必须会对爹诸多礼遇，以免生变，若是到了后来，朝廷掌握了大部份的实力后，雷厉风行，着令大家交出兵权时，就没有这么便宜了，弄得好的，最多解甲归里，弄得不好，恐怕首级都不保。”

李益又是一震，仔细地玩味了这番话，觉得大有道理，朝廷的意向确是如此，太子对自己如此优遇，要自己从事策划也是这一件事。

从这里看，他的老岳丈卢方倒不全是草包，至少在某些地方，他的想法与看法都比人深远。

卢闰英忽又一笑道：“好了！今天可不必谈这些了。”

李益笑道：“对！对！我这个老婆实在娶之不易，费了多少的人力才到手，我也应该好好地珍重今宵。”

卢闰英被他拥着，红着脸上床，李益忽又想起道：“那一对龙凤烛还没有吹熄！”

卢闰英道：“不必了，天色已经微明了。”

果然窗纸上已经微微泛白，李益不禁苦笑道：“春宵苦短，我这春宵还没有半点春光呢，怎么天就亮了？”

卢闰英斜瞥了他一眼道：“客人们已经闹得很晚了，你又在前面想了将近一个时辰的心事……”

“不是心事，是我日后的重要大事。”

“再忙的公事，也不需要到洞房之夕去想它吧！”

李益苦笑道：“闰英，也许是我选的时间不对，可是我这个人一向有个毛病，心里面搁不得事，一件事情有了麻烦，我必定要立即思考对策，一直等把事情想通了，把对策想通了才肯罢休，也才有心情去做别的事，所以有很多人羡慕我捷才，有人佩服我临事不乱，眨眼之间，就能当机立断，天知

道我在事先已经呕了多少心血。”

卢闰英道：“今天又发生了什么事必得你费神苦思的事？”

“今天自然不会有事，但是我不能等事发生，必须防患于未然，只要见到一点征兆，就应该去思考一切的可能，把最坏的可能到如何，都先想好了决策，等到事情来临时，我就不怕了。像我在河西对付史仲义时就是如此，他的行动极其隐秘，事前毫不透露，我是在偶然的时机中听到了一点动静，立刻深思判断他的意向，以及他可能采取些什么行动，都作了一番探讨，判断，然后再从事部署，谋求对策，所以等他发动时，我早已成竹在胸，从容应付，也幸得如此，才算一切主动在握，不致反为所乘，造下奇迹似的成果……”

卢闰英也渐渐地有了兴趣问道：“今天你又想什么呢？”

“今天我是在思索太子的态度。”

“太子不是对你好得很吗？”

“是的，可是我以前跟他接触很少，对他也不了解，今天总算在谈话中，对他有较深的认识。”

“我爹说太子英明果断，比主上皇帝能干多了。”

“能干是不错的，英明果断则未必，只是他机心深，疑忌之心较重，想得多，善于用人，也懂得用人，在这样的人主之下做事，有能力不会被埋没，但是锋芒太露，也容易引起他的忌猜，做事情很难。”

“那你打算怎么样呢？”

李益笑道：“晓得他是怎么一个人之后，我当然会有自处之道，这个你不必担心，一品夫人的诰命，迟早会有你份的，而且你更可以安心的是这一辈子都会太太平平，风风光光，顺顺当当的。不必有半点操心……”

卢闰英也笑了道：“但愿如此，其实你的事我想操心也操不了，现在虽然你把问题想通了，但是天也亮了，你忙了一天一夜，还没休息过，快闭着眼睛靠一靠吧，回头还要打点着准备进宫呢。”

“那还早，今天不临早朝，皇帝老儿也要睡个懒觉，我想陛见总是下午的事，咱们都还可以睡一会儿。”

卢闰英道：“我不行，我得换换衣服去请安去。”

李益道：“忙什么，那是三朝以后开始吧。”

卢闰英笑道：“别的人家婆媳没见过面，总得有个两三天时间去相互熟悉一下，我却不同，婆母是我的姨母，早就认识了，老人家又是勤快的，习惯于早起，我应该在老人家未曾起身前侍候去，别惹她说新妇懒。”

李益笑了起来道：“这个你倒是不必去挂虑，母亲是最肯体惜人的，她要的是一个大家闺秀，能够为我们李家装点门楣而又贤德的媳妇，这两点你都够了，可不要你去井臼亲操，班大家立女箴四德为德容言工，也是为了宦宦之家而立的，所以将德容放在前面，把妇工列为最后，也是这个道理，因此像你我这种人家，倒是不必去讲究清晨即起，亲侍汤水，那些事让下人个去做就可以了。”

“那我要做些什么？”

“打扮得整整齐齐，光光艳艳的，去陪她聊聊天，然后应酬一下客人，让上门的堂客内眷们都夸说一声新妇长得很体面，能干，会做人，就是老人家的乐趣了，娘现在最需要的是奉承跟巴结……”

卢闰英道：“这两样还不简单，只要有钱有势，还怕没人来奉承巴结吗？”

这根本就是虚情假意，岂能作真！”

李益轻叹道：“你以为娘不知道这是虚情假意吗？可是她的想法却不同，她看得比谁都透彻，她说人在得意时，真的心的尊敬与假意的奉承是看不出来的，只有到了失意的时候，有的人根本绝足不来，有的人尊敬如故，这才看得出真假来。”

“是啊！所以才显得真情之可贵。”

李益笑道：“真情固然可贵，唯其得之不易，可遇而不可求，在一个需要温暖的人而言，就不能去等候真情，尤其是上了年纪的人，最难耐的是寂寞，最苦的是冷落，所以她要我争气，求上进，争上游，使她能够不闲着，每天总有人来探望她，到那里都能受到隆重的礼遇优待，明知那是假的，却令人高兴。再说，若能长时间维持着权势不堕，始终有人捧着，真与假又有什么差别呢？”

“老人家倒是想得开。”

“岂仅是想得开，可以说是超脱了，她说人若是一辈子都能在假意曲承中，才是真正的福气，到了只有真情可倚时，已经够悲哀了，最苦的是屈己去假意奉承别人……”

卢闰英笑道：“老人家跟我娘简直就是一种想法，只是老人家更为透彻，更为看得深，娘只是一味要强……”

“她们原本是一类的人，所以从小在做叔伯姐妹时就很谈得来，只是岳母嫁到卢家，发达得早一点，娘嫁到李家，不幸先父早逝，她把全副的希望寄托在我身上。”

“现在她终于望到了，大可以享享福了。”

“是的，不过娘在长安不会久住，她还是要回去的。”

“为什么？在这儿不是舒服多了？”

“舒服是一回事，但娘的想法又不同，她对我的期望很高，但也知道富贵不是一步可达，我目前的成就，她已经很满足了，只是在长安，她还无法得到她要的一切，我还没有站到最高位，虽然不至于要她去奉承别人，但有些时候，她不免有冷落之感。”

卢闰英道：“这是难免的，有几位国公爷的夫人，或是几位王爷老太君，不仅地位显赫，年岁身份也都够高了。自然要以她们为主。”

“但是如果回到姑臧的家里，就没有人比她更尊贵了，虽然我有个做过丞相的伯父，但那毕竟是多年前的事了，现官不如现管，比起我这个正在得势当权的官儿来，总要差一点，牛后鸡口，各有所就，但是娘跟岳母却都是宁选鸡口，不为牛后的人。”

卢闰英被他说得笑了道：“羞也没羞，你现在才做了多大的官，掌了多大的权，吹得那么响。”

李益傲然道：“官虽不大，势却不小。”

“可是你的权势都是在暗地里的，表面上却看不出来。若是在长安，深入究里的人还晓得一些，如果到了陇西，家乡人怎知道你是那棵葱呢？照官品而言，你不过从五品而已，比起你那伯父差个一大截呢，以官职而言，你挂名的只是一个刺史的副手，比七品县令百里侯大不了多少，有什么可资骄人的？”

李益微笑道：“你这话放在别的地方倒很有道理，只是放在我们陇西姑臧是不行，姑臧一郡，我们李氏是最大的一个姓氏，我们的家宅几乎占了半

个城，县里有事要到我们的住处去，县太爷的轿子远在街口就要停下来，然后步行进来，因为我们李氏子弟，有一半是做官的，一半中的一半又都在长安做京官，你还怕消息传不到家乡去？”

卢闰英原是跟他逗着玩的，故意偏着头道：“我就不信，我在长安当然是知道，可是像从前我若在河西，别人说你如何如何，我是绝对不相信的。”

“哦！为什么呢？总该有个理由呀！”

“理由很简单，朝廷定了九品中正法，分官为九等，就是定明吏序而知尊卑上下的，你说你的权势大，地位重要，但是你为什么不把你的官位想法子升高一点呢？”

李益笑道：“你别急，我也知道你嫌这身五品诰命太寒酸了是不是？”

“可不是？我在长安市上，随便抓一个来。也是三四品的前程，官儿在长安本就不稀奇。”

李益道：“姑奶奶，官儿要按年资递进的，你要嫁人说不定一二品里还可以拣出两个鳏夫来呢，只是齿牙摇落，须发斑白，都已半截入土了，你想在三十不到，二十出头的岁里去找，我这个从五品的官儿已经是沙里淘金，千百粒中，才找出这么一颗……。”

卢闰英道：“稀罕，我爹的正二品却是一脚踏上去了，从来也没有按什么年资，一级一级地往上爬呀！”

李益道：“那又不同，你父亲是节度使任上内调，一方重镇，封疆武臣而调就文职，自然就不按品序了。”

“由武转文，不是一条升官的快捷方式。”

“没有的事，像你父亲只是个例外，天下九州有五十个节度使，朝中三公，却只有尚书、中书、门下三个缺，若是所有的节镇都想援例内调，还没有这么多的空缺去容纳他们，但他们也不会愿意内调。”

卢闰英笑道：“别人的问题不谈，还是谈你的好了，既然我父亲能破格一步而高，你的权势似乎还超过了我爹，为什么不能援例一下呢？”

李益笑道：“你这是存心抬杠。”

“就算是抬杠吧，你总也得说个道理出来，让我折服呀。”

李益道：“你父亲可以拔步飞升，是因为他以前没做过文官，曾是在声势赫赫的节帅任上内调，所以直接安插在中书省，没人会感到奇怪，出为将，入为相，这在一般人的心目中，也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事。”

李益顿了一顿，又道：“至于我就不同了。我是正科进士，中式未久，应该一步步地来，是此其一，虽然建有奇功，也可以越序拔擢，但是一定要有能让大家都看得见的事实。”

“你以前做了那么多事，不都是功绩吗？”

“设谋搏杀鱼朝恩是一桩大功，只是不足以告天下，因为朝廷受权臣挟持是不公开的事，在长安或许还有人知道鱼朝恩的名字，但也很难清楚到他跋扈到什么样子的，这固然是鱼朝恩掩饰得好，但，才了解到此人之跋扈，一般的百姓民众自然更难以得知了。”

“鱼朝恩掩饰其弄权，倒也说得过去，他怕锋芒太露，会激起天下人的反对，但朝廷为什么也掩饰其事呢？应该设法让大家知道，共起义师来清君侧，勤王保驾呀！”

李益摇摇头：“你有时很聪明，有时又太天真，这种事又不是光荣，说出去利弊兼有，也许会有人起而抗之，也许会有人投机去拥戴鱼某，岂非更

助长他的声势了，这还是其一，至重者莫若使大家对皇室都失去了畏敬，纷纷自谋独立，就像汉末曹阿瞞挟献帝而胁令诸侯，结果宗室权将，纷纷自告独立，形成三国鼎立的局面，那又得费一番大手脚才能一统，何况再统一起来，也未必会是唐室的天下！”

“这其中还有这样深的道理？”

李益道：“权势感人，连一个官位都要你争我夺，亲情罔顾，何况是帝位呢？所以一个王室，不到万不得已，总不肯发出勤王之诏，拿本朝最近的事来说吧，天宝之乱，玄宗皇帝走避入蜀，斯时太子肃宗皇帝在灵宝即位监国，起兵勤王，乱平之后，迎回玄宗皇帝，国已有二君，玄宗皇帝只有退居为太上皇，逊居未央官……。”

“这不对！我听说肃宗皇帝极为孝亲，虽然即了帝位，大小事仍是到未央官去请示，上皇病驾，他更是亲侍汤药，上皇崩，肃宗皇帝也就跟着馭天……。”

李益笑道：“这些事我们并未目见，只是听说而已，但是即使他们之间亲子之情不变，但大势所趋，玄宗皇帝也必须逊位了，因为大权都已为一批新人所代替，而玄宗皇帝随侍入蜀又有一批旧臣，上皇如果还权旧臣，则新贵岂肯放手？如果启用新臣，则那些随驾入蜀的旧臣又将置于何地？总之，皇帝的家务事，往往牵动到国脉，是最难清理的，我们也只能姑妄臆测罢了。”

门外传来了轻叩声，那是雅萍在催促道：“天色已光，爷跟小姐请安歇一下吧。”

卢闰英看看纸窗，果然已天色大明，不禁笑道：“鬼丫头，天都亮了，还要歇什么？”

“可是小姐一夜都没合眼呢！”

“一夜没歇也累不到人，傻丫头，今儿是咱们来到别人家的第一天，可不能叫人瞧了笑话，说咱们是一对懒骨头，打面汤进来吧。”

雅萍应了一声，推开了门，提了把大铜吊子进来了，首先朝李益屈了屈膝；请了个很俏皮的安，笑道：“恭喜爷，恭喜小姐。”

李益见她又换了一件水红翻毛的小羔羊皮外氅，系了一条水红绫的腰带，身材比以前足足高了一个头，显得格外地俐落了，想起一年多前，在卢家初度破瓜，这小妮子的那股瑟缩可怜之状，心头倒是一荡，于是笑笑道：“雅萍，有什么好恭喜的？”

“噢！爷跟小姐谐了花烛，这不是大喜事吗？到明年再生上对白白胖胖的小公子，那更是喜上加喜了。”

李益听得笑了道：“怎么会生上一对呢，一般人都是生一个的，到你口中怎么多出一个呢？”

“好事成双嘛，生双胞胎的多得很呢，我家小姐也生上一对，不就是两个了吗？”

李益笑道：“你倒是想得好美，双生子虽然并不罕见，可也不是想就有的，那跟遗传有关，必须要母系直系血亲中有过生双胞胎的。据我所知，卢家跟崔家没有这种遗传，要你家小姐一胎生两个的机会很少，不过我相信你说的话倒是大有可能。”

卢闰英红着脸道：“这是什么话？”

李益笑道：“你虽然只能生一个，可是有这么一个好帮手再凑上一个，不也是同样的一对吗？”

这一说把主婢两个都说得满脸飞红，卢闰英忍不住骂雅萍道：“都是你这小妮子，满口胡言，才引来爷的一篇疯话……”

雅萍含笑不语，李益却哈哈大笑了起来，卢闰英忙道：“十郎，你轻一点好不好，让人听见了，还不知道咱们这儿在做什么呢？”

李益笑道：“洞房笑话，这正是所谓的闺房之乐，有什么好怕羞的？”

卢闰英卸下吉服，雅萍把铜吊子中的热水注入铜盆中，端着盆跪了一条腿，让她就着洗了脸。

然后就穿著亵衣，坐在镜前开始从新施朱敷粉，贴上花黄，把头发梳成了一个高髻。

雅萍在后面帮着忙，李益倚在床上，看得十分有趣，等她整个地梳妆完毕，雅萍又打开箱子，拿出了早就备就的新衣，居然是一件孔雀翎缀在锦缎上织就的外衣，穿在身上点点闪耀，拖在后而还散着一大截，由雅萍为她牵着，真像一头骄傲而高贵的孔雀，为了耀示她的美丽，向人展开了锦屏。

李益看直了眼道：“妙！妙！妙极了，你这件衣服雍容华贵，恐怕在长安还找不出第二件呢。”

卢闰英笑道：“岂仅是长安没有第二件，天下也只得此一件，据说这是身毒国进贡的，那还是太宗皇帝的时候，我姑丈的祖先是第一个谋士，世宗皇帝登基后，国势大盛，四夷来朝，因而才有了这件衣服。”

李益哦了一声道：“原来他们刘家是本朝初年刘文静的后人，那就难怪了。”

卢闰英道：“我姑丈没有开罪你，又说这个干吗？”

李益道：“你姑丈只是没有直接地整我而已，背地里不知整了我多少，他的那个族弟刘学镛更不必说了……”

卢闰英笑道：“十郎，你说话要凭良心……”

李益笑笑道：“我的消息不会错，刘学镛是最初对我攻击的人，到后来他看见情况不对，颇有退意，则是你姑丈把他便拉住，至于真正想我下台的是谁，你想必是明白的。”

卢闰英知道是指她的父亲卢方，不禁低头无语，李益笑道：“你不要以为我说这些话是在记恨，我心中一点都不恨他们，相反的还很感激他们。”

这下子轮到卢闰英不懂了：“你还感激他们？”

“是的，溯本穷源，他们虽然一方面在打击我，一方面也是在成全我，若非我到了一趟河西，我怎会有今日的机缘；若非他们极力想轰我，我又怎能有机会把刘学镛的一切都接收过来……”

卢闰英笑道：“你也不必感激了，我姑丈说只要你不记恨他，他就心满意足了。”

“这件衣服就是他送给你，作为讨好的？”

“十郎，你也别把他们看得那么没出息，我姑丈多少也是一部尚书，犯不着来讨好你吧。”

“那么他为什么要把这么一件名贵的衣服送给你呢？”

“他又没有女儿，这件衣服留着自然没用了。”

“没有女儿可以有媳妇，他还有个儿子没娶亲，如果拿这件稀世的衣服做聘礼，天仙美女也会动心的。”

卢闰英笑笑没开口，雅萍道：“我家小姐就没动心，衣服是表少爷送的，原来也是想作为聘礼用的，可是小姐不收，立刻就退回去，这次再度送了来，

说是送给小姐作为新婚的吉礼，小姐才收了下來。”

李益的脸色忽地一沉道：“他倒是个很多情的。”

雅萍还没看出李益的脸色，笑着道：“说起来表少爷这个人还真不错，他心中对小姐仰慕得不得了，但小姐钟情在爷身上，他自己知道争不过，算是死心了，却一心一意希望小姐能够终身幸福！”

卢闰英忙道：“雅萍，你胡说些什么？”

雅萍也发现李益的神色不悦，连忙住了口，卢闰英笑道：“把这衣服收起来，我另换一件。”

“这是干什么，不是挺好看吗？”

“叫你换一件就换一件，包起来过两天送回刘家去。”

李益道：“东西已经收了下來，再退回去算什么？”

卢闰英道：“当时我没深思，现在想想是不能收的。”

李益道：“其实收了也没什么，刘希侯这个人很能干，也很不错，跟你是中表至亲，这件衣服也只有穿在你身上，才衬得出来，只是我希望你记住一件事，你今后是李家的媳妇，不再是卢家的小姐了……”

卢闰英怔住道：“十郎，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李益道：“我没有什么意思，只是昨天去迎亲时，你的表现使人感到很难堪而已。”

卢闰英道：“骤离亲人，伤别之情，在所难免，这也是人情之常，有什么难堪的呢？”

李益冷笑道：“不是为这些。”

“不为这些又为了些什么呢？”

“难道你自己一点都不明白？”

“我什么都没有，又明白些什么？”

“那我就告诉你，也希望你是真的不明白，否则我就不止是难堪了，昨天送亲的是刘平。”

“那是因为没有亲兄弟，而卢氏的那些位兄弟在长安的又都是猥猥琐琐，没有一个见得了世面的，送到你家来，无法酬酢你这满座的冠盖，所以央请表哥来送亲。这也是为了替你做人……”

李益道：“盛情我很感激，只是最后你上轿时，几乎是他抱着你的，大家若是不认识他，到也罢了，偏偏谁都知道他是你的表兄，而你的那位姑母大人，不止一次的在人前人后表示过她的儿子对你这位表妹的倾慕，实非你不娶，这种种因素加在一起，就使人感到……”

他把感到两个字都说了好几次，就是想不出一个很适当的字眼接下去。

不过卢闰英无须他表达出来，已经体会到他的意思了，愕然地道：“是那样的吗？”

“众目睽睽之下，多少人都在看着，我还会说假话来冤枉你不成？”

卢闰英看看雅萍，得了证实，自己才理屈似的低下了头道：“我那时浑噩噩的，什么都不知道了，连我究竟怎么上的花轿都不复记忆了，十郎，我不是有心的。”

“我知道你不是有心的，可是你上轿的时候，别人不是看你，而是看着我，那种滋味实在是不好受，所以我说那句话，今后你的言行要谨慎一点，可别再惹人闲话了，长安是个是非口舌最多的地方；无风尚有三尺浪，给人抓住了一点影子，就能渲染得满天风雨……”

卢闰英道：“我的心里正，行得正，怕人说什么？”

“你不怕我怕，千夫所指，不疾而死，最可恶的是人家当面不说你，在你背后指指点点……”

卢闰英道：“好了！十郎，昨天我是真的不知情，而且也是在众目睽睽之下，相信别人也不会误解到那里去，以后我注意就是，刘平如果再来，我避不见面……。”

李益道：“那反而更糟，更显示你们过去有什么暧昧似的，变成故意遮掩了。”

“那要我怎么办呢？见面会惹人闲话，不见面又会惹人猜疑，这实在太难了！”

李益道：“其实也没什么的，只要你记住自己的身份，保持适度的距离，像平常一样地当成个普通亲戚接待他，流言自然不攻自破。”

“我很少应酬，对待一般的亲戚是如何接待法？”

“这个我也说不上来，你自己斟酌而行好了，假如你不会，现在也该开始学了，我这次回到长安大概不会再外调了，从太子的口风，可能会调个很高的职务，想得到的会有很多远亲近邻登门拜访求告的，那些人都要你去应酬接待……”

“怎么要我去接待呢？”

“你不应酬谁应酬，你是这个家的主妇，接待人来客往，应该是你的本份。”

“我早就说过，绝不过问你的公事的。”

“登门的人都是假私情以及公务，有些能帮忙，有些实在难以为助，可是我当面回绝，对方不是纠缠不休，就是因而成怨，所以我打算以后一律推托在处理秘密公务，由你去接见，来人不管提出什么请求，你不作答复，先听取下来，然后再由我斟酌的情形回答，即使不能帮忙，也不要断然回绝，拖延敷衍一下……。”

“为什么呢？直接告诉人家，叫他另想办法不好吗？拖住人家，岂不是耽误了人家的事。”

李益冷笑道：“你对世情懂得太少，在长安居官，最好是少得罪人，越是不起眼的人，越不能得罪，因为有的人不定什么时候会有机缘窜起来，那时含恨坑你一下，挨了闷棍还莫名其妙呢，以前我是不懂这些，已经得罪了不少人，现正在力谋补过……。”

雅萍笑道：“这倒是的，最明显的一个例子就是于善谦于老儿，爷要不是无心得罪了他，就不会吃他许多暗亏，而他要不是存心跟爷过不去，也不会被爷吓得老命都送掉了……”

卢闰英忙道：“雅萍！你又懂什么，胡乱插嘴……”

李益笑道：“雅萍，这些话你的确不该说，因为你不明内情，多言只会生事。不过你刚才举的例子倒也颇有道理，于善谦是个最好的例子，他在廷上攻讦我的时候，再也没想到一个年总的小后生未进，能把他整得身败名裂，所以我现在就必须特别谨慎……。好了，现在我不打扰你了，下人们都在前面集合等着要叩见新夫人领赏呢，去打发他们一下吧，出手可不能小器……”

卢闰英笑道：“这个不用你吩咐了，我早就准备好了，绝不会给你丢人的。”

李益笑道：“我不在乎，这是为你以后的方便，重赏始能立威，他们为了钱，才会对你有衷心的敬意。”

卢闰英道：“难道我打赏轻了，他们就不尊敬了？”

李益道：“也不是这么说，以德服人，也能叫人死心塌地的，但是那要时间，不如用钱来得快，而目前我们没时间来给你慢慢地感化他们，就只好以重利来使他们先生畏敬之心，再慢慢地让他们对你由畏敬而变为尊敬吧。”

卢闰英笑了一笑，一场争吵总算过去了，但是在两个人的心里总有点不对劲的感觉，新婚之夕就闹得不欢，这似乎是个不祥的征兆。

卢闰英虽然在闺房中不愉快，但是她在外面的大厅中。却给每一人带来了莫大的惊喜。

拜见了婆婆，照例呈上刺绣的女红作为孝敬，那无非是绣的锦被、枕套、鞋面、披肩等物，卢闰英是早就准备好的，有很多女孩子在未出阁前初学裁衣，就开始准备这些嫁妆了，如果翁姑之外，夫家兄弟妯娌姊妹兄弟多的，更是煞费周章，就这一份进门的亲仪也可观的。

因为那不仅是对新妇手艺的考较，也是新妇争取好感，取得人缘的第一关，影响至大，筹措不足只有化钱请人来做，穷人家女儿则央求几个闺中手帕姊妹，大家来帮忙赶工。

卢家有的是钱，自然也不需要卢闰英亲自赶工，亲手缝绣每一件东西，因此只有两双鞋子，一件披肩是她自己绣的，其余的东西全是买的。

因此她一箱箱叫人抬了来，呈上给李老夫人时，老夫人笑着道：“闰英！你也是的，咱们两家谁还不知道谁？何必拘这些俗套呢。咱们家人又不多，这么大箱小包的，我这辈子也穿戴不完呀！”

卢闰英笑道：“娘！早就知道您的刺绣功夫绝顶，媳妇的这些粗笨活计实在不敢在您面前献丑，这两双鞋跟一件披肩是媳妇的一片孝心，您将就着胡乱穿着，其余的更不值一看了，您就拿来打赏下人吧。”

李老夫人一听就知道那三样东西是她亲制的，取了一双鞋拿在手中看了半天，才眉开眼笑地道：“孩子，真难为你了，这一手刺绣还真本事，我在年轻的时候，还勉强可以学个八分，现在是一怎么样也做不出来了。”

卢闰英忙道：“娘客气，媳妇见过您给十郎绣的荷包，那才叫功夫呢，一簇牡丹，十几种颜色，深浅有致，看上去就像是真的花儿种在上面似的。”

李夫人笑道：“孩子，我不会轻易赞人，好就是好，你这一手绣工，就是在那些专门给人刺绣的娘子里都找不到，更别说的宦门千金，大家闺秀堆里了，我得留着，带回姑臧去叫我们那些乡下人瞧瞧，我家媳妇儿的手多巧。”

老太太对这个媳妇是千百分的满意，那些下人们对这位新来的主妇则是感激涕零了。

他们家原先并没有下人，只有一个李升跟他的外孙秋鸿，现在李升是宅里的总管；秋鸿则是李益的贴身长随，卢闰英自然另行封赏，不在话下，单这批新雇的佣妇，以及高府拨过来的夫工杂役，卢闰英每人赏了四个金果子，每个都是五两重，每人就是二十两。

上上下下，二十多个人，一个不漏，怎不叫他们一个个喜出望外而感彻心脾呢？原先在高家的还算见过世面，最多也是两把重一个小果子，那已经是很了不起的厚赏了，像那些新雇来的仆妇以及新买来的丫鬟们，那就更别说了，她们是为了家境贫困，才出来寄身为佣，有的是一辈子卖断，终身为婢，有的则是立下三五年的约，这些人很可能一辈子也没摸到过金子，从

邻居较为富有的人家那儿，看到了黄金做的钗环，黄澄澄，亮灿灿的插在头上，戴在手上，已经羡慕得不得了。

现在，居然一下子拥有这么多的金子，沉甸甸的四大块，握在手里光滑滑的！不知有多舒服。

黄金是冰冷的，他们的心却是火热的，对这位少夫人，在欣喜若狂之余，又怎不铭感五内，衷心拜服呢！

看了一个个的神情，卢闰英不禁感慨万端，她在家里也用惯了人，不过那些人在富贵之家已经待过了好一阵子，眼界里，见识广了，当然她也没有像这样豪华地出手过，所以无从见到那种神情。

今天，她才深深地领略到金钱的力量，也明白了李益说的，要征服一个人，黄金是最快的方法。

她也更明白了自己的父亲为什么在有了那么多的钱之后，仍然要宁冒身败名裂之险去攫取份外的收入，甚至于连一笔细微的款子也不肯放过。

这是唯一死时带不走，活着不嫌多的东西。

它不但是供应人丰衣足食的来源，更还是一个人建立权威，高高地踞人之上的凭仗。

于是她趁着大家感怀之际，说了一些话，无非是要大家勤勉所司的老套，可是一个个都垂手摒息地听着，使她也感觉到一种权威的优越，她自己庆幸，感激着父母给了她这么一份丰富的嫁妆，使她能一下子就掌握了这个陌生而又属于她的王国。

她也更进一步地了解到一个贫家女嫁入豪门，为什么会受到冷落与歧视，也体会到自己母亲多年来的委屈。

崔家并不是败落户，只是没有自己的父亲那样显赫而已，母亲带到卢家的妆奁自然也不会如自己的丰厚，所以她嫁后一直在委屈之中。

怀着无限的感慨，她又陪老夫人谈了一会儿闲话，老夫人倒是很体恤的一个劲儿的催促她道：“孩子，回房去吧，你们是新婚，原该多亲近亲近的。”

卢闰英是红了脸，低声道：“娘，不要紧的，十郎昨天忙了一夜，到天亮的时候才进房，这会儿才休息下来，不会要人侍候的，我还是多侍奉娘一会儿吧。”

老夫人微笑道：“年轻人一两夜不睡算得了什么，我自己也是个过来人，记得我初嫁过李家的时候，也是两三天没合眼，才离开了一下子，他爷就找东找西了，这会见两个人正是如胶似漆，一步都分不开，那时我们只希望两个人黏在一起，不许有人来打扰，我这个做婆婆的很识趣，不会惹人的讨厌，快去吧。”

给这一说，卢闰英倒更不好意思走了。

李老夫人笑道：“孩子，走吧，别害臊了，你娘是我的堂妹，从小就很好，你到我们家来，不仅是我的媳妇，也是我的女儿，咱们娘儿俩还有什么好客气的？何况我很了解我的儿子，他也不是个安份老实的，很可能这会儿已经在找你了，快去吧！”

在催促之下，卢闰英红着脸辞别了婆婆，回到房里，李益果然在找她，不过不是她想象中的洞房旖旎，而是已经衣着楚楚地坐在书房里等着她。

卢闰英倒是吃了一惊，连忙上前道：“十郎，你怎么不睡了，这么早就起来了？”

李益道：“我倒不觉得疲倦，反正睡不着，不如起来准备准备，这会儿已经快近午了，官中传见的时分也快到了，你可能还不太清楚规矩，那可怠慢不得的。”

“我知道，以前官中传召爹的时候，都是我接待的，每次都是五两的金果子一对。”

李益笑道：“那是一般寻常的打发，我的情形不同，第一，这是首次传见。第二，这一次传见拣在岁尾，而且是在我新婚的第二天，更让太子预先传了谕来，可知必然是极为重要的事，而且很可能是发表我新的任职，这是重大的喜事，就更不能简慢了。”

卢闰英道：“可能吗？各处衙门都封了印。”

李益道：“我想一定是为了这个，所以才赶在这位时候，利用这个空档，先发上谕，一来是让我在开春拜年的时候，风光好看一点，再者是趁着不临朝的机会，避免那些老厌物噜苏，因为我毕竟太年轻，越序拔擢，总难免会有人瞧着眼红讲闲话的，所以宫里出来的人特别重要，如果不让他们满意很可能他们就会捣个蛋……”

“捣蛋？难道他们还会把已发上的上谕收回去吗？”

“那倒不至于，可是他们能把消息走泄出去，在上谕未发之前，弄些人去捣蛋，那就讨厌了，只要把来人唬弄得满意，他们自有神通，即使另外有人泄了消息，他们也会替你在宫门外弄手脚，把人挡回去。”

“这个我倒是还没听说过。”

“你久居外地，到长安才多久，就是老长安，也未必知道这些，但我却是留心已久，而且也深入地探讨过，有的几个人都是临时起了变卦，他们自己还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呢，宫里出来的执事监是长安最难惹的家伙，成事败事，往往都是他们一言之间，就算这次捣不了你的蛋，以后也能不时给你添些小麻烦……”

卢闰英笑道：“这个我倒又是长了一番学问，那么以你的想法，我们该如何应酬呢？”

李益道：“你看着办好了，不过要记住，宁可给多了，也不要落人口实，钱财是小事，只要我的事办得顺利，不需要贪墨枉法，不落把柄，一样能滚滚而来，老实说一句，像你父亲那样弄钱的方法是最笨的……”

卢闰英听了多少有点不自在，李益也知道自己的话太重了，忙道：“我的话太直率，不过说的是实话，他落的是小份，背的却是大责任！像上次跟王阁老合弄的那一笔……”

卢闰英道：“上次的事爹很后悔，没想到其中的出入那么大，他跟王阁老只分润了一成还不到。却要背上个大帽子，幸好有你出来弄清楚了，以后他们审计支付时，就谨慎多了，不过你说那是笨方法……”

李益道：“当然是笨方法，分得一成不到的好处。却要担上大风险，不管底下那一个人出了毛病都要为之弥缝掩饰，以免把自己牵进去，而实际的虚头却在六成以上，上下其手不知遇要经过多少人的克扣中饱，这些人虽然位低职卑，却能抓住两个硬靠山，自然放心大胆的来捞了。更壤的是被他们套牢了一次，就成了话柄，以后一直要受他们的挟制摆布，像上次那几个家伙，我不知费了多少的力气，动了多大的人情，软硬兼施，才封住了他们的口，想想看值得吗？”

卢闰英不禁默然片刻才道：“是的，爹看到你几次送来的清册，才知道

其中的弊端之深，跟王阁老两人一个劲儿的摇头叹息，以后再有类似的公务，他们都扔开了，可是你说的聪明方法，又是什么方法呢？”

李益笑道：“这个嘛，可不是我故意卖关子，实在我也说不上一个具体的方法来。那可不能守成不变的，一定要斟酌的情形，因势而制宜，我只有八个字的法门，那就是生财有道，取不伤廉。”

“这我知过，听你说过不止一次了，可是究竟要怎么才能生财有道，取不伤廉呢？”

李益道：“这正是我要跟你谈的，我这边书房的柜子上，共分元贞利亨四类，元贞两类是属于机密的档卷，你不要乱动，也不能让谁来动，钥匙交给你，如果我叫人来取卷，只说一个号码，你就开柜取出那一卷，密封交给来人。利亨两柜，是我私人所设的各项案卷档料，你有空可以仔细地翻阅一下，如何生财之道，都记录得很清楚，以后有事找到你，就知道如何应付处理了。”

卢闰英一怔道：“这我恐怕做不好。”

“不清楚的可以问我，不过我在里面已经写得很详细了，相信你一看就明白的，最好你在过年的这两天里，就把它们全部过目一下……”

卢闰英看看两口大木柜，不禁吃惊道：“这么多的案卷，我在两天内，怎么看得完呢？”

“每一口柜子里都有目录，你可以拣手边最迫切重要的先看，大致有个谱就行了。我相信一开了年，就会有很多人借着拜年的名义来议事的，你就要开始着手应付了。”

卢闰英一半是兴奋，一半是惶惑地道：“十郎，做你的妻子可真不容易，新婚第二天就要开始管事了。”

李益笑道：“当然，谁叫你选上了我这么一个大忙人呢，这些事我既不能假手他人，自己实在又忙不过来，只好找个能干的老婆来分劳了，我急着要在年前把你接进门来，主要也是为了这个原因，我一到长安，就会有新的任命，可能无瑕分身再来处理这些事务，但这些事既不能交给别人，又不能搁置不理，想来想去，只有你最适合，你在家，已经有过管事的经验，相信会驾轻就熟的。”

他打开每一口柜子，将其中的案卷目录，以及一些特别注意的事情一一交待给卢闰英。

也不过才交待到一半，门上已经有人来报了，宫中派来的人来了，李益一叠声请，把来客招待在厅上相见。

李益出去了，发现来人是小矮个子，脸上已经有着条条皱纹，一身宫监的打扮，只是看不出年纪。

拱了拱手道：“有劳公公久候，罪过！罪过！”

那宫监忙站了起来，笑吟吟地，尖声尖气地道：“李大人，这可不敢当，昨儿是您大喜的日子，咱家奉了上命差遣，特来给大人贺喜来啦。”

李益肃然恭身南向而揖道：“圣恩浩荡，李益只是娶妇小事，怎敢有扰圣聪。”

那宫监笑道：“李大人太客气了，主上听殿下说了昨儿的情形，说李大人是天下第一才子，而尊夫人又是天下第一美人，才子佳人，相得益彰，实为本朝盛事，本来主上想自己来看看的……”

李益道：“那就更不敢当了！”

“其实也没什么，殿下视大人如手足兄弟，主上视大人如子侄，等于是自己人，就来了又有什么呢？只是殿下说李大人刚到长安，一切还没有定，就忙着成亲，而事都还没定常，新娘子才过门，对家务也还没着手，接驾的事恐怕一时无法凑手，失了臣礼，倒失去了主上仁下的厚意了。”

“殿下英明，说得极是，当然也靠着公公善为解说。”

那宫监笑得更为高兴了：“那里，那里！咱家叫王华，在敬事房担任尚衣监的职务，不过是侍奉主上的奴才罢了，那里说得上话，最多也只能凑热闹，看主上高兴的时候帮两句腔。”

李益一听就更为恭敬了，尚衣监的职司虽然是主管皇帝穿着衣服，但那是最近身的人，自然也是最心腹的人。

王华偏着头道：“拿上来！”

书房门口有两个小太监，各端着一个红漆宫盒，王华拿了第一个飞金龙纹的盒子道：“这是主上的贺礼。”

李益忙跪到双手接下，口中谢恩。王华忙道：“李大人请起来，这第二个盒子是咱家的一点小心意……”

“这……怎么敢当公公的厚赐！”

“不成敬意，不成敬意，给李大人送进去。”

两个小太监答应着捧了盒子进入到后堂去，李益这边叫人献茶陪着寒暄聊天，过了一会儿，一个小太监出来了，向王华笑道：“王公公，李夫人留您在这儿多坐一会儿，要我先送盒子回去。”

王华骂道：“小兔崽子，才出来一会儿就想贪玩。”

那个小太监道：“不，是真的，新娘子，要我带路，领着人到王公公家里去，李大人这位新夫人可真客气，赏了我们两个人每人一个金元宝，至于两个盒子，则是送到公公家里去的，怕我们拿不动所以才要我们带路……”

这些做太监的不仅口舌伶俐，而且心思巧活，这么几句话，已经把意思全表明白了，果然王华一听，神色就动了，眉开眼笑地道：“侍郎公太客气了……”

李益忙道：“那里。那里，公公初次下莅，又蒙厚赐，理当回敬的，只怕太菲薄了，惹得公公笑话……”

忽而，他才意会到王华已经改了称呼，忙问道：“王公公，刚才听你称呼下官……”

王华笑道：“咱家叫大人为侍郎公倒不是开玩笑，因今早殿下进宫跟主上商谈，就是如何为李大人安排新职，以大人的长才，别处安插都太可惜了，只有尚书省才是自正用到大人的地方，可是尚书省只有礼部尚书刘大人因病辞官获准，出了个缺在那儿。”

李益道：“循例尚书该由侍郎中擢升，因此才空出一个侍郎缺来了，但不知是那一位……”

王华笑道：“大人别急，听咱家慢慢地说，要补，自然是礼部的孙侍郎最够资格，主上也是这个意思，可是殿下说孙侍郎年齿已经大了，近来手脚不太方便，恐怕难以担负重任，力荐大人直补尚书的缺。”

李益心头一阵狂跳，口中却道：“那是殿下太偏爱了，其实下官年纪太轻，资历又浅，能力又不足，即使一员侍郎，也都是天大的恩惠了，实不敢再有奢望。”

王华道：“李大人，说句老实话，长安这么多勋戚大臣中，要找像你这

样才华的还没有第二个，能力是不必说了，只是年纪轻了一点，主上也是这个顾忌，这时候咱家在旁可就有机会搭腔了。”

李益道：“多谢公公成全，但不知公公为下官如何美言的？”

“像咱家这种笨嘴拙舌的，还能说出什么有学问的话，最多是搬些老古话罢了，咱家说甘罗十二岁拜相，秦始皇因此能称霸天下，灭了六国，主上若是像周朝的文王武王那样，使得天下太平了，自然是用些老臣来表示敬老尊贤之意，如果边境不定，强将悍臣还未能完全制伏，就应该重用像大人这般的人才。”

李益听了心中暗服，他虽自负有经天纬地之才，但要把话说得这么简洁而有力，还真不如王华。

因此他避席长揖道：“多谢公公！多谢公公！”

王华说道：“大人可别客气，眼看着殿下千岁不久就要接龙位了，你是殿下心目中的第一能臣，日后仰仗大人的地方还多着呢，这会儿能为大人尽点儿心事，待到日后求到大人的时候，也好说话一点。”

“公公说那儿的话，只要有用到李益的地方，吩咐下来就是，李益不敢不尽力！”

“岂敢！岂敢！俗语说得好，一朝天子一朝臣，眼看着要换年号了，大家都得打算打算，咱们互相招呼着，咱家别的力出不上，但是递个信，通个消息是最快的。”

李益连声道谢拜托，王华笑着道：“主上父子俩争个没完，最后才叫咱家出来召会大人跟孙侍郎进官去叙话，看看孙侍郎是否能够接长尚书……。”

“公公上孙府去过了没有？”

王华笑道：“去是去过了，不过咱家也没说出是为什么，只说主上要咱家去看看他的风湿病！”

李益心中暗生警惕，这才了解到他们这些宫监们的厉害之处，他们虽然没有实权，可是翻云覆雨的手段，却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甚至于朝中方面大臣的升谪褒贬，他们都能掌握三分。

像孙侍郎居礼部十数年，唯恭唯敬，克勤克俭，是个最小心，最称职，最不会得罪人，也最为理想的官儿了。

可是他显然的没有把这些人敷衍好，以至于把到手的一个尚书，就这么白送掉了。

李益心中原来也是只望有一个侍郎就满足了，虽然他不会以一个侍郎作为他最终的目的，做官的人，自然是希望越大越好，但是他也知道，自己毕竟太年轻，资历太浅，一下子升得太快，日后倒反而难以伸展了。

而且礼部侍郎是他最理想的职务，位高而事简，他可以有时间去从事另外的秘密公务。

六部中，兵部换了高晖，那是不可能易人的，工吏户刑四部虽然也管的是实务，却非己之所长所愿，尽力去做当然也做得好，但那就不太合算，而且太子也不会让他做那些事的。

侍郎是佐理尚书当理全部的事务，职权并不小于尚书，只是职级略低而已，但也有个好处，就是得失的责任由尚书一肩担承了。

由孙侍郎升任尚书，自己去补那个侍郎缺，对李益而言是最理想不过的事，他可以占一个名义而完全不管事，部中的事务由孙老儿全部去负责，他忙自己的。

所以听说刘学镛辞去了尚书休致，由孙侍郎接掌，李益心中丝毫没有不平或嫉妒之意。

可是现在看看王华的意思，知道这件事未必能如理想了，卢闰英的一笔重礼，已送得王华心花怒放，决心把这个尚书缺来巴结自己了。

李益固然可以不接受，但是他若不接受，这个尚书也挑不到孙老儿，王华他们一定还是会把这个人情再卖一次，弄个别人的来顶上去。

既要如此的话，李益的侍郎还是没有问题，那尚书的职务换了个人，却未必能如此理想了。

想了一下，他已有了计较，朝王华拱拱手道：“王公公，孙大人在礼部多年，政务熟悉，由他接任尚书，也是应该的事。”

王华笑道：“谁说不是呢。不过太子殿下觉得他太过于软弱，虽然办事情仔细，却只是个很好的辅佐之才，任一部主官，似乎是魄力稍欠，咱家也想，他这个侍郎公是坐稳了，谁接尚书都少不了他，倒是他升了尚书，这个侍郎的位子，就没有理想的人能接任了。”

话也很明白，李益自然听得懂，孙老儿的魄力不足，是手面不够的缘故，这是没什么好谈的了，李益笑笑道：“还要公公多多费心，下官假如要进礼部，总也希望有个很得力的人留在部里，让大家办事都省心些。”

王华道：“李大人客气了，以大人的才华干什么都胜任有余的，李大人，主上跟千岁殿下都在内宫等候……”

这虽是催促之词，但也暗示着李益不必再为孙老儿多费心了，你要干，王华会全力支持，你不干他自会另外找合适的人，李益也懂得对方的意思，连忙又道：“既是如此，下官不敢怠慢，请公公稍候，下官更了衣立刻就走。”

王华笑道：“那倒不急，咱家难得有空出宫，顺便也要回家去看一下，而且太子拨了辇盖给大人进宫，咱家可不敢跟大人一块儿走，大人尽管慢慢更衣，咱家先走一步，在宫门口等候大人吧。”

李益知道他要忙着回家把收到的礼物过目安排一下，因为这也并不是他一个人独吞的，总还得分出一点来，给其它的人，留多少，总得要合计合计。

因此一拱手道：“那就不耽搁公公了，而且下官初次进宫，规矩不太熟，还要公公多加指点，请公公早点到宫门口去，下官还有些小人情，向宫里一些执事公公拜个早年的，有烦公公处理一下。”

这是句最上路的话，告诉王华，那份礼是送他一个人的，宫中其它的人情，他另外准备了。

王华果然更为开心了道：“李大人如此通达人情，咱家就先代他们谢谢了，咱家回家转一下，立刻就到宫门去恭候大人。”

他兴冲冲地告辞了，李益回到后面，卢闰英满脸光彩地道：“恭喜你，十郎，真想不到太子殿下对你如此器重，保荐你这么个高职，六品外员，升调四品侍郎，这恐怕是前所未有的异数。”

李益笑笑道：“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是问那个小太监的，你看，这是他们送来的东西。圣上赐的是玉斗一对，珠花四对，那位王公公的匣子里则是一盘真腊国进贡的冻油佛手，原是御用的，放在屋子里，浓香四溢，终年不散。”

李益看了一下笑道：“东西是不错，可是没化他半文钱，东西由他经管，随便装上一样来借花献佛而已。”

卢闰英道：“话虽如此说，但是毕竟不容易，我在王阁老家里看过一个，

他视如珍宝般地供在书房里，那像我们，一下子就有了七八个。”

“这七八个代价不菲吧！”

卢闰英笑道：“是你叫我别太小器的，而且我听说你即将拜侍郎的缺，心里着实欢喜，所以给他装满了两盒的金果子，大概总有三四十个吧。”

李益道：“四十个，每个五两重，那就是二百两了。”

卢闰英道：“我装的是大锭的，每锭十两，足足多了一倍，该是四百两了。”

李益啊了一声道：“难怪他那么高兴，你出手还真大方。”

卢闰英笑道：“值得的，据我所知，有人想活动个五品的员外郎，足足花了五百两金子还没摸到门路呢。”

李益轻叹一声道：“那怎么能相提并论呢，别人是在求门路，我却是已经具有了基础啊，假如我没有这个底子，你就是再加十倍，也是没人能帮想上手……”

卢闰英笑道：“不管了，反正我认为这是值得的。”

她指着那一盘郁香扑鼻的佛手道：“就凭这个，我觉得四百两金子也没白花，因为这东西是有钱没处买的，爹在王阁老家看见了，喜爱异常，可就是没法子再弄一个来，十郎，我跟你打个商量，能不能叫人送一对给我爹去，也让他高兴一下。”

李益笑道：“这是应该的，你不必问我，就是一起送了去也没关系，因为这本就是你自己的嫁妆换来的。”

卢闰英神色微变道：“十郎，这话可就叫我太寒心了，东西虽是我由娘家带来的，但是我进了李家的门，连人都跟着姓李了，何况是东西呢？”

李益笑道：“你别多心，我告诉你一件你更为高兴的事，你这四百两黄金买到的不仅是这一盘冻果，还有一样你更想不到的好消息呢。”

“什么好消息？”

“你姑丈的那个尚书郎的缺！”

卢闰英像是没有听懂，半晌才道：“十郎，你是说你会接我姑丈的礼部尚书，这怎么可能呢？”

“怎么不可能，你看我担不起那份光采？”

“不……不……我绝不是这个意思，我听那个小太监说尚书的缺是由孙侍郎递升，你补的是个侍郎缺，这样听起来比较合理的。”

“官场上谈不到合理两个字，真要谈合理，我接待郎的缺也是不合理的。”

“可是孙侍郎在礼部多年，又是左侍郎……”

李益道：“兵部于老儿出缺，左侍郎刘学镛也没有递补，却放了高晖，左侍郎并不是一定要升尚书的，这里面奥妙很大，你一时不会明白的，不过有件事，你得要费心一下，我这个侍郎是稳了，尚书公的缺，还是在未定之天，只有一半的影子，要看王华的活动了。”

“他能决定吗？”

“他不能，只不过他却能另外找个合条件的人顶了去，所以还得敲敲边鼓。”

卢闰英这下子倒是明白了，立刻道：“十郎，该怎么做，你吩咐下来好了，我带来的金子还有一半，是不是赶紧派人送到他家里去？”

李益笑道：“那倒不必了，他一个人捞得已经不少了，那能再喂他？要是例子开得太大，以后我恐怕卖了老婆也不够应酬的，你准备好两份一百两

的，然后是十两，二十两的小份，交给秋鸿带着。我要进宫去，让他听王华的吩咐，大份小份的该如何支付，王华自有分寸。”

卢闰英一面叫雅萍去准备，一面道：“十郎，就这样子打点就行了。”

“应该差不多了，不过能够多带上一百两散份的，那些宫女彩娥小太监，见者有份，就更好一点了。”

卢闰英笑道：“金子这里有，我也不会小器，可是，十郎，这样子有用吗？那些人能帮得上忙的吗？”

李益笑道：“他们帮不上我的忙，可是能通消息，把别的人挡回去，只要没有人争；事情大概就定了。”

卢闰英道：“别人不会也花钱打点吧？”

李益笑道：“王华是尚衣执事监，他们的行情最清楚，假如我没有那个本钱，他们也不敢向我伸手，既然他收下我的礼，就是有几分把握了，何况他还算是相当稳重的，所以只叫我侍郎公，而没有直称尚书公，这个人也够壤的，他知道了消息，却隐而不宣，等着我们表示，幸好你第一次出手就大出他的意料，一高兴之下。才把这个未经确定的消息先告诉了我，然后就去设法打点了。”

“还有什么要打点的？”

李益道：“多了，比如说这一次陛见只是口宣，并没有正式颁旨，却就是他们一个大好施展的机会，他在我这儿定妥后，再到孙老儿家里去一趟，随便弄个两样东西，说是御赐的年赏节，然后再说两句慰勉的话，根本不提要召见他的话……”

“那他怎么进宫覆旨呢？圣上的意思是要他把人召进宫去，垂询一下近况，然后才决定要升他的官的呀？”

李益道：“你没听见王华的说话，这件事还没有成定局，只是皇帝父子俩在私下谈论而已，他们是耳朵灵，在旁边听见了，我想圣上正式传颁口谕时，总不会对他说得那么详细清楚，孙老儿在年前因为风湿病发，告了两天假也是事实，最多是叫他去看看，如果病好了，就叫进宫去聊聊，如果病还没有全好就算了。”

“如果孙老儿知道这是要升他为尚书的召见，他就爬也会爬了去的。”

李益轻笑道：“不错！风湿关节疼痛，是上了年纪的人常有的通病，也算不了什么大病，孙老儿平时谨慎，根本没什么大病，只是看到年节不下会有什么重要大事了，所以才躲个懒，告假没去视事而已，实际上他好得很……”

“是啊！那王华怎么回宫去覆旨呢？”

李益道：“王华到了孙家，只说是代表皇帝前去探问一下病况的，孙老儿能说自己是为了躲懒，告假不上衙门的吗？一定要故意把自己的病状夸张几分，王华回去只要把话照样转奏就行了。”

卢闰英长长地吐了口气：“真想不到，个中还有着这么些曲折，这个京官还真不好做。”

李益一笑道：“其实也没什么，只看你会不会做而已，很多人自命圆通，八面玲珑，上上下下都兜得转，可就是疏慢了这一类人，以致于功亏一篑者大有人在，我只是比别人更深入地看到这一层而已。”

“十郎！你又怎么知道这么多呢？”

李益笑道：“无他！专事留心而已。宫监的势力一直很大，像以前的高

力士李辅国等人，权势通天，连一品顾命大臣得罪了他都要吃他的暗亏，以后稍稍好了一点，直到鱼朝恩掌权时，他自己是宫监出身，唯恐再有人借机弄权，极力压抑，倒是使得后宫弄权之风为之一尔，但大家都忽略了他们。我在最近这段时间，接掌了部份的国家机密，对很多事情都得深入去了解、思索、看出了一点迹象，今天加以证实，发现还真有道理。”

卢闰英想想道：“鱼朝恩伏诛后，那些宫监的势力是不是又将抬头了呢？”

李益道：“不可能，皇帝吃了鱼监的亏后，对他们已经深具戒心，不会再寄以重任了，因此他们最多也只能玩点小花样，捣个小乱子而已，现在还有些人手里抓住了一些权，等到太子即了位，看情形是谁也当不了家，太子很可能会把大权完全集中在手上。”

卢闰英道：“高晖，秦朗家郭兄弟呢？”

“他们只是掌军权，而且也只能称是办事而已，并不能算是掌权，你对掌权两个字的定义还没搞。弄清楚。”

“掌权不就是掌握着职务上所赋的权力吗？”

“还是字面上的解释，但往深处推究，就不能算的掌权了，在其位而谋其政，那只是替官家干活儿，今天要你干，你就有权，明天不要你，就没权了，这不算是掌权。再者，皇帝要你向东，你不能向西，这也不能算是掌权，所以前人说人臣权重而倾主，那是皇帝的话，指挥不了臣下时，才叫真正的掌权，这就是人臣与权臣不同之处。”

卢闰英点点头，然后问出一句最有意思的话：“十郎，你呢？你算不负是个权臣？”

李益颇有意地笑道：“你说呢？”

“我就是弄不清楚，你似乎既不像权臣，又不像人臣。”

李益道：“对了，这才是要保住自己百年富贵最好的办法，人臣随人主的喜憎而荣辱，权臣则为天之所嫉，这都难以持久的，所以我两者取其中，不使自己的权限高得令圣上感到威胁，然而我所掌管的业务，则又使别人无法接替，那才是最安全可靠的。”

“要怎么才能做到呢？”

“这个可没有一定的法则，运用之妙，存乎一心，好了，我们别谈这些了。打点一下，我要进宫去了。”

卢闰英道：“没什么好打点的，东西是现成的，由雅萍交给秋鸿，搬到车上就行了，现在是你的袍带……”

李益道：“不必为这个操心了，我穿便衣。”

“怎么？不穿官服，那不是会失仪吗？”

“不！这是偏殿私召，不是廷觐，所以无须官场礼仪，何况朝有廷律，四品以下外员，一概不得陛见，若有急召，也必须透过一品大臣的先容，然后再予以所见，所以穿了官服去，那才是失仪了呢。”

卢闰英不禁长吁了一口气：“看来我要学的东西还太多了，连这个都不知道。我看爹每次进宫，都是冠带整齐的，还以为都是这个样子的呢。”

李益道：“你别急，慢慢就来了，等我授了实品，有了冠带之后，自然就够资格冠带入朝，无须引见了，现在只好偷偷摸摸一次了。”

身上这身衣服本就是新的，只略略地梳饰了一下，他就上车向宫里去了。

这一去很久，到掌灯以后才回来，到家他吩咐不得声张，先问了一下：“新夫人在那儿？”

“新夫人在老夫人屋中说闲话呢。”

李益点点头道：“好！别通报了，我自己上那儿去。”

从人们看见秋鸿喜气洋洋地捧着两大宫盒跟在后面，知道一定是有什么好消息。

大家都热心地跟着，看到李益进去了，忙着向等在门口的秋鸿打听消息。

他们对这件事的关心，并不逊于他们的主人，因为李益选派什么职务，也关系着他们的益处。

人来客往的赏赐，登门托关节的门包孝敬，都与主人的职务有关，如果是派个无关重要的闲差，那就只有坐在门口抖开老棉袄，捉虱子晒太阳了。

可是秋鸿却含笑不开口，而李升却出来了，只站在那朝大家看一眼，一个个忙退了下去。

这位老总管是李家的忠仆，李益在最潦倒的时候，他仍是忠心耿耿地服侍着李益，现在可苦尽甘来了。

而李升在老夫人面前都很有体面，回话时都要丫头搬张凳子给他先坐下。就是这一点礼遇，使这一群新来的佣仆们知道了他的特殊地位，李氏新府的总管自然而然非他莫属。

老总管做人虽然和气，却是一丝不苟的，这是老夫人跟李益的关照，务必要有个体统。

所以李升一出来，那些下人们才意识到自己的失份，慌忙退走了，但仍是三三两两聚在一堆低声闲谈着。

比较幸运的是侍奉老夫人的丫头婆子们，她们一样地关切，却能够不必回避，在旁边听取消息。

李益进了屋子。坐着的卢闰英连忙站了起来，李益向母亲屈膝请了安道：“娘，孩儿刚起来换过衣服准备给您请安来的，那知宫里就来了人，匆匆跟他进宫去了。”

李老夫人笑道：“你公事忙，在大婚的第二天都不得空闲，不必拘那些俗套了，你媳妇倒是一早就来了，是我拦住她，不让人去吵你的，我知道这些日子来，你日夜烦恼，没好好地歇过，也实在够累的。”

李益笑道：“儿子倒还不觉得累。”

“应该是如此，你年纪还轻，正是精力旺盛的时候，能够好好地发挥利用，多做些事才是正理，假如你整天闲着没事干，那才使我担心呢，我不像别的自私的母亲，最好把儿子一辈子抓在身边，男儿及壮须封侯，只要你有前程，那怕是离我千里万里，我也觉得比在我跟前晨昏定省的好。”

这个老妇人的思想的确开明，单凭她这一番教导儿子的话，就不是一般妇人所能说出来的。

因此李益与卢闰英都以尊敬孺慕的眼光看着她，李老夫人一笑道：“你这次进官，要是商讨什么军国大事，就不必说了，要是有什么好趣好玩的事，倒不妨说给我和媳妇听听，让我们也沾个光。”

李益忙道：“儿子就是特来向娘亲大人禀报一个好消息的，儿子蒙圣上宏恩，赏了一副三品尚书的冠带。”

这个消息一出口，首先欢呼出声的是雅萍，她实在忍不住了，李老夫

人也一下子站了起来。

“君……君儿，这是真的？”

声音有点颤抖，抑制不了心底的激动，李益怕她受激太深，故意把语气装得平淡地道：“礼部尚书刘大人休致告退，空出了一个缺，圣上的意思原是想简拔一位干练的老臣递补的，但是经东宫千岁殿下全力举荐，终于为孩儿争到手了。”

他招招手，门口的秋鸿立刻跑了过来，单腿跪下，把手中的盒子举得高高的。

雅萍乖巧地掀开了盒盖，李益笑笑以目示意道：“这就是御赐的三品袍冠，娘要不要看看！”

卢闰英已经得到了李益的示意，过去扶搀着她道：“娘，我扶您去看看。”

李老夫人道：“这怎么这么快呢？就算朝廷要封赏君儿，也不可能这么快呀？”

李益笑道：“娘，这不是儿子自己吹嘘，这一袭衣冠虽隆，儿子倒还受得起，两年前儿子在汾阳王府，设计翦除了权奸鱼朝恩，清理君侧，整饬了朝纲，稳定国本。去年又除了河西节度使史仲义，抚东西突厥，收吐蕃，没有用朝廷一兵一卒而使边境安宁，这些功劳就是封王拜爵也不为过，只因为儿子年纪太轻，为免招致物议，才先以一部尚书为酬……”

他说得高与，李老夫人已经沉下了脸道：“放肆！”

李益神色一肃，连忙跪了下来道：“是！是！敬候娘亲教训。”

李老夫人眼睛有点润湿，轻叹了一口气道：“君儿！你做的事也许是比别人多一点，但都是你应该做的，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何况你这个饱读了诗书的士人，你只是尽了本分而已，却不可居功。再说，功劳的大小，要朝廷来认可的，并不是你自己认为有多少就是多少的。”

李益垂首聆训，只有连连应是。

李老夫人又道：“朝廷对你如此寄重，你就应该更谦虚，更尽心地替朝廷效力才是，事情还没有做，你就这样狂妄起来，这个毛病如果不改，迟早都会遭罹灾祸的。”

李益心中一震，觉得母亲的话确实大有见地，自己方才的那些话，如果传到朝中，尤其是传到太子耳中，立刻就会对自己起了戒忌之心。

李老夫人看他连声地认错了，神色稍霁道：“起来吧，我只是提醒你一声不要太得意而忘形，以后要在修养上多做点功夫，六部尚书是佐辅皇帝，治理天下大事的左右手，但像你这样飞扬浮躁怎么行？好在你才接受圣命，还没有开始视事，现在注意一下还来得及。闰英，去把你的官人扶起来！”

卢闰英谢过后，才上前把李益扶了起来，李老夫人擦擦眼睛道：“总算是菩萨保佑，你们李家祖上的积德深，所以才把福荫全积在你一个人的身上，不可以忘，叫他们赶快摆设香案，我要焚香叩谢菩萨跟祖宗。”

李益道：“娘，您的佛堂中香案是现成的，至于叩谢祖宗等，明天大年夜祭祖的时候再行不是更为隆重吗？”

李老夫人固执地道：“不！不可以，重大的事情，应该想到就做，像这种有关门楣的事，更应立即禀上祖宗，才是做子孙的孝心，敬要敬在心中，敬得虔诚，不一定拘于形式！”

尽管是猪羊三牲。如果心中不诚，不过是徒自炫耀，这种祭祀就没有

意思了。”

李益连忙道：“是！是！儿子知道错了，儿子这就叫人准备去。”

不待他吩咐，李升早就命人去准备了，因此李益与卢闰英一边一个，扶着李老夫人出来，走向佛堂时，两边也都肃穆地站着一列佣仆，见到老夫人经过，每个人都自动地弯腰躬身低头，表示他们内心真正的尊敬。

他们也明白了为什么他们的新主人李益在这么轻的年纪能有如此辉煌的成就，那绝不是偶然的。

虽然这是李益自己的天分高，才情够，而又肯努力求上进，但慈母督促教诲之功，也绝对占了很大的份量。

在佛堂中净手拈香磕头谢恩后，再转到正堂，已经在正面靠壁处设下了祭案，供着李氏列祖列宗的牌位，这是李老夫人从家中带出来的，平时严密封藏，直到李益有了太子拨赐的宅第后，才设了起来。

把御赐的冠服连盒子供在香案上，李老夫人恭恭敬敬地磕过了头，又跪在旁边的一张小桌子前，那是李益的亡父的单设灵位。

老夫人跪下去后，悲不自胜，哽咽着道：“夫君，你泉下有知，睁开眼睛看看，也该含笑了，我们的儿子不但成年了，而且也成了家了，更还有一份不算小的官位，也总算把你怀才早夭的委屈舒展了，当年你走的时候，留下的是一个幼年的孤儿，一份菲薄的家产，我总算撑了起来，也没有替你丢脸，没有让你失望，而今还了你一对佳儿佳妇，总算对得起你了……。”

说到这儿，她已经语不成声，李益与卢闰英跟着跪着，不敢上前解劝，仆人中只有李升够份量，连忙上前通：“老夫人，少爷飞黄腾达，青云直上，这是大喜事，您怎么反而伤心起来了呢？”

李老夫人稳定了一下情绪，才在雅萍的搀扶下站了起来，坐在一侧的椅子上，同时道：“君儿，闰英，你们都起来，坐下。坐在你们的父亲旁边，作最后一次的团聚。”

两个人都为之一怔，他们实在不明白这“最后的一次团聚”是什么意思。

但是李老夫人的神思很清楚，很庄严，绝不会是语无伦次，想必一定有原因的。

他们也并坐在供桌的另一侧，李老夫人长吸了一口气道：“英儿，你一定很奇怪，你公公已经过世多年，为什么还要另外设祭，没有写在祖宗的牌位上？”

卢闰英不敢问，李老夫人也没有要她回答的意思，继续道：“不止是你不知道，连君儿也不会知道，他小的时候，每逢春秋家祭的时候，在家祠中磕过头后，我一定另外设祭，祭他的父亲，好象是多此一举。”

李益道：“儿子以为这是我们一家人再行私聚的意思。”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那是别人问起来，我对他们的回答，实际上另外是有一重深意的，而且也是你父亲自己临死的要求。”

李益又是一怔。李老夫人的神色转为黯然，又轻叹了一声道：“你父亲是个很聪明的人，天分又高，读书也是过目不忘。在他们的兄弟伙中，不作第二人想，可就是命中注定难以富贵，仕途失势，乡试之后，京试就是难以入第，倒是比他笨的兄弟们，居然一个连一个的上去了……。”

李益插口道：“爹留下的文章，儿子自幼就拜读再三，写得实在是好，清灵飘逸，只是出世意味太深，只合于闲云野鹤为侣，不是碌碌中人……。”

李老夫人道：“就是这话，你大伯已经在京中拜相，曾经劝他稍微留意一下实务，否则说不必来赴试，科举本就是仕进之途。不是求仙之径……。”

“这话也不错。”

李老夫人看了他一眼苦笑道：“连你都这么说，那就怪不得你大伯说他太固执了，他听了你大伯的话很不服气，说那些考官总不会都是瞎了眼睛，总有一个能赏识他的才华的。”

“有没有呢？”

“有的，那是你的外公，那年在京中为官，刚好被圈定为副主考官，在千百份卷子中，独独看中你父亲的那一份，独力为荐，结果中了个第一百二十名进士，而且也看中了你父亲的人品，把我许字给他。”

对于母亲如何嫁到李家，李益一直不清楚，也没有听谁讲过，今天算是真正地了解了。

李老夫人再度低喟道：“不过你外公也很清楚你爹的性格，劝他说中一榜就够了，却不必再去参加选试，更不必去做官，家中反正还过得去，做一个名士，何等逍遥，而且你外公也在我出阁的那一年退致，翁婿两个相约经常游山玩水，倒是着实逍遥了几年，最后你外公去世了，他没了伴儿，也开始在家中安定了下来，看见了兄弟们个个衣朱带紫，多少也有点感触，那年的家宴大家一起聚燕，有几个已经放了官的族中弟兄就笑你父亲说，小时候教书老师没有一个不夸你父亲的，连带害他们多挨了几板，背一段书，你父亲一遍就能上口，他们念上十遍还要漏上两句，比起来是显得他们笨。想不到那高高在上的人却跑到后面去了，说得你父亲火起来了，当时就发了一句狂言，说三年之内，他非要轰轰烈烈表现一番不可……”

李益紧张地道：“结果呢？”

“结果他发愤致力于实务，搬了一大堆他平常不留心的书回来钻研，就因为太用功了，生活失了调理，染上了痼疾，始终未能选试，一直到他死的时候，他还在跟我说，他最大的憾事，就是未能入阁，看来今生是无望了，但幸好还有个儿子，那时你才四岁，你父亲说，他死后不入家祠，等儿子有了出息，能够达践他许出的诺言后再补回去。”

李益道：“可是祠堂的牌位上有爹的名字啊！”

李老夫人道：“当然要有，你父亲又没有被逐出家祠，怎么会没他名字呢？祠堂上列不列名，不是你父亲自己能决定的，他只是暂时愤激之言，但是他这份心，我一直记着，所以每次在祠堂里祭过祖之后，你回到家里，我总是要你再为你父亲设灵致祭，就是这个意思。”

李益十分激动；想到自己父亲早年受的委屈，也想到了自己年幼未显时，所受的种种，忍不住眼睛也红了。

李老夫人却似十分安慰地笑了，朝着卢闰英笑道：“英儿，你过来。”

卢闰英忙过去，李老夫人握着她的手：“我把君儿抚育成人可真不容易。”

卢闰英笑道：“是的！娘，媳妇听十郎说过他小时候的情形，知道娘所受的委屈。”

李老夫人摇摇头道：“委屈倒说不上，家里人口少，祖产虽不丰，维持个温饱倒还没问题，虽然他父亲没做官，但是君儿小时候衣食享受，并不比他那些族兄弟差到那里去，李家在姑臧是望族，世家子弟，总不能寒伧得让人笑话，我说的不容易是指另外一方面的。”

卢闰英一时不明白婆婆要说的究竟是什么，连李益也不明白，微诧地望着母亲。

老夫人笑着道：“我说的是君儿的管教，他自小就绝顶聪明，份内的功课根本就难不住他，老师规定下来一天的功课，他不到中午就全弄好了，空出来的时间就淘气！”

口吻还是无限慈和，充满了得意，李益也笑了，搬了张绣墩坐在母亲脚前，无限孺慕依着母亲。

李老夫人道：“他闹得太过份了，我就必须要管管他，如果不过份我只好由着他去，因为我知道一个男孩子不能太管束，如是从小管得太严太紧，把人就管呆了，只有适度的放纵，让他自由发展才能培养出他丈夫的独立气概，很多人都向我说，叫我别太骄纵孩子，可是我没理他们，仍是照着我自己的方法去做，现在总算证明我的做法是对的，假如我一直把他管得死死的，最多养成个书呆子。”

李益笑道：“知儿莫若母嘛，不过儿子也很有分寸。”

李老夫人笑道：“你还好意思说，日后，你自己大了，懂事了，才有一点分寸，小时候你还不是无法无天的。”

她再度顾向卢闰英道：“君儿的聪明是每一个人都公认的，有这样一个儿子固然是值得高与，但是管教操心，也要比人家多上几倍，松了不行，为了要维持个恰到好处，我不知道用了多少的心思，我所说的不容易，就是这个不容易。”

卢闰英没有回答，她也不知道如何接口，李老夫人笑笑道：“直到今天，君儿总算熬出头来了，我对李家的祖宗也有个交代，今后的责任全在你了！”

卢闰英紧张地道：“娘。媳妇惭愧，什么都不知道，还要您老人家多多教诲。”

“我也该歇歇了，而且现在君儿也大了，我这个做娘的也不该管了，这是你做媳妇的责任了。”

卢闰英苦着脸道：“媳妇愚昧，实在不知道如何着手，还请娘指示下来。”

李老夫人道：“傻孩子，你跟十郎也不是今天刚见面。对他的认识也有了一点，总该明白了，他可是个受管的人？我是他的娘，他虽然不敢违抗顶撞我，却会想着法子来哄我。骗我，有时，我叫他骗过去了。有时，我明明知道，却不去拆穿他！”

李益有点讪然地道：“娘为什么不拆穿儿子的谎言呢？”

李老夫人笑笑道：“因为你骗我，是你自己知道了做得不对，为了怕我知道了伤心生气，你能有这份心意，已经知道是非了，我又为什么一定要辜负你这片心呢！”

她拍拍卢闰英的手背道：“英儿，我这个婆婆也许跟人家不太一样，教你的这些道理不像长辈该说的话，但是我相信这正是夫妇相处，守常和谐之道，人总是有一小秘密的，即使是亲如母子兄弟夫妇，也不可能合为一体，尤其是对男人，即使你已经把他看得十分透彻，却也千万不能完全表现出来。古人说夫妇相处，以诚以敬，这只是指大体而言，但是有些小地方，却还是留点虚伪好。”

卢闰英望着婆婆，有点惶惑地道：“娘！媳妇实在愚昧，请您指示得详细一点好吗？”

李老夫人摇头苦笑道：“这叫我怎么说呢，因为这些事是可以意会而不能言传的，是随机应变而不是一成不易的，我举个例子来说，你公公生前喜欢喝酒，但是酒量不大，喝多了就醉，醉后酒品不好，我规劝了几次，在清醒时他是满口答应的，可是一遇到几个酒友凑在一起就忘了，同族还有个兄长，跟他也是一样，有一次他们赴一个文友的酒宴，又弄得烂醉如泥，由对方派人送了回来，那位族嫂比我温娴贤慧，她忙把丈夫扶回家去，换好了衣服，侍候汤水，等她丈夫酒醒了，再苦苦流着泪规劝，结果反而把那位族兄惹火了，一怒之下，干脆不回家了整天在外狂醉不休，结果死在酒肆……”

卢闰英道：“娘，那应如何处理呢？”

李老夫人笑道：“我不动声色，着人把他送到一个佃农的家里，还告诉那个佃农说大老爷醉了回去怕夫人责怪，借他们的家里歇歇，等酒醒再回去。结果他在佃农家中等到酒醒后再回到家里，我根本不问他到那儿去过了一夜，只是问他宴会的情形热不热闹？听他胡说八道，我装着十分有趣……”

“娘的用心是十分良苦。”

“人非圣贤，没有十全十美的，而且我嫁夫既是如此，就必须设法去容忍他的缺点，而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不要去撕破他的尊严，我跟你公公结婚不过十年，没对他说过一句重话，也没跟他吵过一次嘴，那是出于内心的敬……”

卢闰英由衷地敬佩道：“娘！您实在太伟大了。”

李老夫人轻轻一叹道：“我也没什么，只是想得多一点，过了年，我就要回去了，我告诉你这些也是希望你们小两口子能和睦相处……”

卢闰英道：“娘！您放心好了，我会的，娘，您怎么这么快就要回去了呢？媳妇正要好好地侍奉您老人家……”

李老夫人笑道：“长安的日子我过不惯，而且我住在这儿，对你们也不方便。”

“这怎么会呢？”

“我想象得到，而且一定会，比如人来客往，我在这儿，他们为了礼貌一定要来拜见一下，连带着许多有上人的也要来鹰酬一番，我又少不得要回拜，应酬多了就有份人情，有时反而会给你添来麻烦，有所干求，人家老一代的出头央请，回绝都不太方便，没有了我这重关系就会少很多麻烦。”

这位老妇人不但通达人情世故，而且更充满了智能，使得卢闰英肃然起敬，无限孺慕道：“娘！媳妇跟着回去侍候您去。”

李老夫人笑道：“傻孩子，又说傻话了，君儿急着成亲，就是因为他需要一个家，你跟我回去干吗？我还健朗得很，用不着人侍候，照顾生活起居，家里有的是人，服侍得很尽心，不会比你们差，倒是你的职责，没人可以代替的，你要是真的有那份孝心，还是快点给我生个孙子吧。”

一句话打趣得卢闰英的脸都红了，李益笑道：“娘，大家都还没用饭吧！”

李老夫人道：“我晚上很少吃东西；上了年纪的人，嘴比较馋，随时都要打点小食，倒也无所谓不用饭了，你媳妇恐怕还饿着肚子等着你呢，宫里没留饭吗？”

李益道：“圣上近来精神欠佳，今天谈了一整天的正事，很感疲累，早早休息去了，太子千岁倒是邀儿子一起到太子府里去用饭，但是儿子急着回来禀告这个好消息，所以婉拒了，今天应该是我们家人在一起团聚的。”

李老夫人笑道：“那也好，昨天你把媳妇娶进门，直到今儿晚上，我们才得一聚，真还不容易，就把饭开到这儿来，我们也好好地乐上一乐。”

酒菜早就准备好，一声吩咐很快就摆上来，婆媳母子夫妇三人各据一席，谈笑宴宴，其乐融融。

三十

但是在长安城的另一隅，却是充满了凄愁的气氛。

贾仙儿远上终南山把郑净持接下了山，送到霍小玉身边，霍小玉已经病恹恹，只剩下口气了。

郑净持倒是很冷静，念了几声阿弥陀佛，毫无悲戚之态。只有浣纱哭着道：“夫人，您看看小姐病成这个样子。”

郑净持却只淡然地道：“延医吃药了没有！”

“请了，长安城里最有名的大夫，最好的药都用过了，但是病情却越来越重。”

郑净持合十道：“那就好，人事已尽，该如何是天数，天数非人力所能挽回的。”

“可是爷若能看看小姐，小姐不会这样子的。”

“哦！十郎近况如何？”

“爷越来越得意了，听说昨天他玉堂归娶，太子拨了自己的銮驾。还亲自陪他迎亲，热闹得不得了。”

“阿弥陀佛，菩萨保佑，他终于出头了。”

浣纱忍不住道：“夫人，您一点都不恨他？”

郑净持微微摇头道：“我为什么更恨他？他并没有什么对不起我们的地方，相反的还是我们承受他的恩惠，要不是他在那时候把王府的人挡回去，我们母女还不知道落什么命运呢？”

“可是小姐完全是为了他才这样的！”

郑净持很庄重地道：“浣纱！这种话不能胡说的，小玉的病是自己不留心染上的，病发之后。又延医诊断偏误，妄用大补之剂，把个病根越补越深……”

浣纱听到这句话，就不敢再开口了，因为追溯起这个责任来。她要负一半，鲍十一娘要负一半，虽然两人都是望好心切，以为化多了钱就一定能治好病，那知道适得其反，最后若不是李益发了脾气她们还是不会知道错。

郑净持却摇摇头，轻轻地一叹道：“命数穷通，那都是早经天注定的，谁也不能怪，且谁也怪不了。”

浣纱不甘心地道：“可是小姐病成这个样子，一心一念只想要看爷一次，而爷居然狠心着不来看看她。”

郑净持看看她道：“浣纱，你怎么总是长不大的，还说这种小孩子话，十郎不是那种天性凉薄的人，尤其是他现在已经春风得意，扶摇直上的时候，他总不会落什么薄幸之名，让人家来批评他的，我想他是根本不知道小玉的病况……”

浣纱又默然了，郑净持道：“贾大姑去接我的时候，把一切都对我说了，李家的老夫人来过，是她不希望十郎于此时来见面的，她的理由很充份，我也认为很对。小玉要不是老王爷病重时未加回避也不会染上这病根的。”

“这又不是一定会染上的，小孩子或许容易染上，大人是很少可能的，小姐病了这么久，我一直侍候着，也没有染上呀！”

“是的！但是只要有一点可能，也应该设法避忌，李老夫人的顾虑并没有什么不对，我若是她，我也会提出这个请求的，她只有这一个儿子……”

“夫人，您也只有一个女儿。”

郑净持长叹一声道：“当然，我只有一个女儿，我一样的疼自己的女儿，今天如果染病待死的是十郎，我也同样的会阻止她去看十郎，相信你也一样，浣纱，你跟小玉的感情太深，所以认事就有偏袒，无法作公平的处理了。”

浣纱没有话说了，郑净持的话都是理，是无法驳斥的理，她一向善于言词，更由于先天对郑净持的畏敬，就是有理也不敢硬顶，但是她实在不甘心就此缄默，只有苦笑着道：“夫人，您到山上去修行了一年，已经修得六根清净了！”

她并不懂什么叫六根清净，这只是一句她常听的话，但此刻用来，竟是非常妥切。

郑净持看了她一眼，摇摇头：“浣纱，我还没有，我若是真的六根清净，四大偕空，断绝了一切尘缘，根本就不必下山了，软红十丈一行，阻了我多少功课，不过这也是数，不了这一劫，我始终无法真正地清净的。”

这些话的道理太深，浣纱自然更不懂，她也不希望懂，而且她看郑净持在一旁闭目端坐，口中喃喃地念着经，她忽而感到非常陌生，她不知道夫人何以会如此变，只知道郑净持对小玉的生死是再也不会关心了。

这时床上有了响动的声音，却看见已经昏了两天的霍小玉忽地睁开了眼，不禁惊喜万状地道：“小姐！小姐！你可醒了……”

霍小玉苍白的脸上居然有了一丝红晕，望着床前的人，展露出一个微笑。

这一笑居然使她的病容非常妩媚，把每个人都看得呆了。

她含着笑，向贾仙儿先点点头，柔声道：“谢谢你，贾大姊，大老远的，害你跑到终南山去把家母接来，黄大哥呢？”

贾仙儿倒反觉哽咽道：“在外间坐着呢，你是不是有事，我去叫他进来。”

霍小玉伸出了软弱的手摇了一摇道：“不必了。这屋子里气味重，冒渎了他太失礼了，你替我谢谢他就是了，我这副样子，也不方便见客，浣纱。好好侍候黄大哥。”

贾仙儿一阵心酸，握住了她的手道：“妹子，好妹子，你还忙着操这些心干嘛？”

霍小玉笑笑说：“我不得不操心，浣纱什么都不懂，简慢得罪人是常事，给十郎知道了会怪我，他最是好客的，可不能叫他落了褒贬……”

转头又看见了郑净持，乃又笑笑道：“娘，对不起，我请贾大姊上山把您给闹了下来，打扰您的清修了。”

郑净持平静的脸上终于起了一阵激动，人非草木，她的修为毕竟还浅，骨肉至情，又那能一下子淡得了的？

因此她拥着霍小玉，哽咽着道：“玉儿，我的孩子……”

再也忍不住了，眼泪扑簌簌地直往下落，忙背过脸去，不让霍小玉看见。

霍小玉却没有去看母亲的脸色，在母亲的怀抱中，似乎感到无限的满足，闭上眼，以梦呓一般的声音道：“娘，您记不记得，小时候，您常抱着我，哄我睡觉，而我却是个很难入睡的小淘气，您一面唱歌，一面拍着我，往往都是您自己快睡着了，我还精神十足……”

郑净持已渐渐地稳定下来道：“我早就忘了，两年的山上生活，我几乎把从前的一切都忘了。”

霍小玉笑了一下道：“娘，您是慧根很厚的人，这么快就已经修得快隔绝尘缘了，现在可能就是我这儿使您丢不开，这次回去，您就可以抛却一切，真正地与世界断绝了。”

浣纱听了不禁又是一阵伤心道：“小姐，你已经好得多了，瞧你现在的精神多振作，快别说那种话。”

霍小玉轻叹一口气：“傻丫头，我真替你担心，你怎么始终长不大，始终这么懵懵懂懂的，我知道我已经昏昏沉沉地躺了两天，那时我并没有胡涂，听得见你们说话，你们在做什么，我虽然看不见却可以感觉得到，我想跟你们打个招呼，想跟你们说句话，可就是用不出力气来，就这么挣扎着，足足挣扎了两天，忽然我觉得身一轻，那些痛苦的感觉都离我而去了，我感到好轻松，好自在。”

浣纱充满了希望地道：“那不是病好了么？一定是我跟夫人在菩萨面前为你许的愿灵验了！”

霍小玉摇摇头，苦笑一声道：“浣纱！不要再哄自己了！我相信菩萨代表的就是天意，神明也不能逆天行事的，我的大数已到，应该是走的时候，这会儿我的精神特别好，神智特别清醒，那是回光返照。”

浣纱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她早已想到可能是这个现象，只是一直在哄自己不去相信它，那知居然从霍小玉自己口中说了出来。

霍小玉抬起微弱无力的手，拍拍她的头：“浣纱！别哭，别闹，我要安安静静，快快乐乐地走，你别扰得我心神不安，我还有很多事情要交代，很多话要说，你别耽误我的时间。”

声音很平静，浣纱果然不敢哭了，霍小玉抬起眼睛，望着郑净持道：“娘，女儿不孝，不能侍奉天年，走在您的前面了，请您原谅！”

郑净持念了两句阿弥陀佛，才强自平静地道：“孩子，你我的聚散，只是一场缘份，缘至而聚，缘尽而散，就好象水中的两片浮萍，偶而相聚碰在一起，并流了一程，又顺着水流而分开，各人有各人的流向，这是很自然的事，你虽欠我养育之恩，却也在我此生中，给了我许多的安慰与期望，给了我无限的快乐，那已经是报答了，所以你无须抱歉。”

霍小玉一直很平静地听着，这时候居然笑了：“娘！您修行时日虽短，却参悟得很快。”

郑净持道：“我已经起步太迟，蹉跎了很多岁月，故而一旦找到了我应走的路，只有兼日而修，把失去的时光追回来，好在还来得及补救。”

霍小玉道：“娘，您现在是真正的佛门弟子了，佛家重因果，您能不能回我一句话，我这一生从没做过一件害人的事，从没存过一点害人之心，为什么我会落到今天这种结果呢？”

郑净持想了一下道：“今生之因，他生之果，前生已种，命运是早定的，所以你生下来不久，就有算命的算出你寿不永……”

“那么我上辈子做了什么坏事呢？”

郑净持摇头道：“孩子！你想错了，你这一生所受并不是苦，而是福，你出生在王侯之家，受尽呵护，而后虽然因为父亲的死，你略受了一点委屈，但是不能说是吃苦，因为始终还有个我在照料着你，爱护着你，不让你受一点伤害，当你我的缘份将尽的时候，换进了十郎来，他给了你人间的男女夫妇之爱，让你过一段神仙似的生活，当你们的缘份尽时，还有个浣纱忠心不二地跟着你，还有着这些朋友热心地对着你，你这一生中，饱受了父母亲情，男女的爱情，朋友的温情，甚至于上天特别垂佑，还给你机会，让你能受到手足之情的滋润，你的兄嫂姊姊们都对你化除了歧见，使你这一生完美无缺，这是前世修的福……”

经郑净持这一解释，霍小玉的眉头解开了，露出一片欣色道：“谢谢您，娘，我现在舒服多了，听您这一说，我才发觉自己很幸福，可是我觉得这一切似乎都太少了，我那一种都没有够……”

郑净持道：“孩子，不要太贪，你所得的都是人间至情，这其中除了父母之爱外，其余的都是可遇不可求的，能拥有其一，都是前世福慧修积的，你一下子兼具并有了，还不满足吗？”

霍小玉苦笑笑了笑：“娘！我是十分满足了，可是这一切都那么美好，我才握在手中。就要我放弃了！”

“孩子，谁都无法把幸福永远握在手中的，你应该感到欣慰，因为你直到放手时，依然是双手满握，比许多人到临死一无所有，那才是真正的悲哀呢……”

她顿了一顿，才又轻叹道：“或许我不该说这些话，愿菩萨原谅我的口孽，拿你大母来说吧，以人间富贵，她这一生中得到的已经算是多的了，可是她是否活得幸福呢，想得到的从没有得到过，不想失去的却一件件地失去，一直到她临终的时候，连最后的一点骄傲都无能保有了，那样，不是更形痛苦吗？”

说完后，又连连地念着阿弥陀佛。

霍小玉凄凉地一笑道：“娘，您不必再劝我了，我知道您是要我往尽开处想，往好处看，不要怀怨……”

郑净持的声音哽咽了道：“孩子，你能明白我的心就够了，我只能给你这么多了……”

她的声音中充满了一丝悔咎：“我知道我太自私，为了追求自己的心灵的宁静，那么早就抛下了你，一个人到山上去了，你实在还太年轻，还不懂得照顾自己，我要是一直照顾着你，即使是天命难违，至少不会把你拖成这个样子，命是命，病是病，你的病虽是痼疾，但是不该在这么年轻的时候就发的……”

这一说，第一个受不了的是浣纱，哇的一声哭起来，跪在床前叩头道：“婢子该死，婢子没有能侍候好小姐！”

郑净持叹了一口气，把她扶了起来道：“浣纱，说起来是该怪你，玉儿的病是叫你跟十一娘两个人给耽误了的，病根之初，怎么能加以大补之剂，你就是不懂，也该看看老王爷以前所服的药，可曾有过什么补药的，他贵为王侯，难道是吃不起吗？”

浣纱不敢作声，郑净持再度轻叹道：“但是最可恨的是你们两个人喧宾夺主，唯恐十郎虐待了玉儿似的，擅自作主，使得十郎跟玉儿之间产生了隔阂，十郎是个自尊心极强的人，他那时正是不得意之际，心情已经够坏的，你们却以那种事情去刺激他，他明知道你们不对，却苦于无法开口，因为钱是小玉的，他不能阻止你们为了小玉而花，一直等你们捣弄完了，他忍无可忍才开口，以后逼得他出去谋差，常离不归，又何尝不种因于此？”

浣纱被斥责得满身大汗直流，郑净持道：“我若不说出来，你们一直还在怪十郎忍心，不来看小玉，其实他能够不忘记你们，已经很难得，很有良心了。”

词色一庄，郑净持以更为峻厉的声音道：“他若是在那时候拂袖而去也是应该的，谁也怪不了他的。”

浣纱低下了头，像个待决的重囚，郑净持叹道：“我为什么在他们结好的第三天就毅然的上山去呢，主要就是为了不介入他们之间，由于亲疏远近的不同，在不知不觉间总会有所偏袒，这种情形最易造成隔阂，本来是为了自己所爱的人好。结果反而害了他，所以一般流传说新妇难为，乍然嫁到一个陌生的人家去，上有公婆，下有叔伯妯娌，甚至于还有个最难侍候，专爱挑眼的小姑，这些人未必真心要虐待新妇，也是为了亲疏远近不同，当小两口有所争执时，一定偏向他们的自己人，而新媳妇才会感到孤立无援，一肚子委屈。”

贾仙儿在旁道：“伯母，你这时候说这些干嘛呀……”

霍小玉却精神奕奕地道：“不，贾大姊，娘说的这些话太重要了，娘！请你说下去。”

郑净持看了女儿一眼，脸上一片圣光。点点头，继续以庄严的声音道：“现在我把话说回来，当初十郎初来我就看出他是个绝对自尊的人，唯恐他在心里面搁着什么，曾经一再告诫大家要把他当作老王爷在世时一样的尊敬，而且在当天就指定了把浣纱给他们两个。原也是一片好心，结果因为这丫头心眼儿太死，反而使我的一片好心造成了误会，小玉，你记不记得那天的情形……”

小玉点头道：“娘，我记得，我看他很不高兴，求他稍微顺着您一点，他就生气了，结果你也严厉地处分了我一顿，那时我感到委屈极了。我是怕他跟你相处不和，才在中间调停一下的，结果你们反而相互谅解，谈得很和气，反而变成我的不是了。”

郑净持道：“究竟是谁的不是呢？”

霍小玉想想道：“是女儿的不是！”

郑净持道：“这就是了，十郎虽是住在我们家，情形毕竟不同，他才是一家之主，可是你们都没有这个观念，仍然是以我为主，我看到这样下去，隔阂会越来越深，所以才离开了你们，满以为会使情形改变的，那知道又会插进个十一娘，还加上浣纱这个丫头，居间推波助澜……”

霍小玉道：“娘！是女儿的不是，女儿未能体会到娘的苦心，没有把丫头调教好……”

郑净持长叹一声道：“也不能全怪你们，因为你们太年轻，而十郎又是那样的一个性情，他在这个家里。如果始终不能有个一家之主的感受，这个家对他就没有意思了。”

霍小玉道：“娘！女儿后来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去改过了，只有我在病

中，一时没注意……”

郑净持点点头：“孩子，你明白因果就好，凡事俱有因，知所其因，安所其果……”

霍小玉道：“娘！您放心，女儿现在很平静了，心中已没有怨忿，是我们对不起十郎的地方多，他没有骤然相绝，已经是仁至义尽了，我们实在不该多求什么，可是，娘，我实在想见他一面，那怕让我看他一眼都好，娘，我已经有一年多没见到他了……”

她的声音中充满了哀凄，又充满了恳挚，简直使人无法拒绝，也不忍心拒绝。但是，谁能答复她呢？

贾仙儿满鼻酸楚地道：“我去，我找他去，无论如何也要把他找来一次！”

郑净持忙道：“大姑，算了吧，既是人家堂上有了慈谕，你又何必去陷人于不孝呢？”

贾仙儿道：“我会先去见他的母亲，说明后再去找十郎的，我不相信他们会不通人情至此！”

话才说到这儿，忽然外间传来了黄衫客的声音道：“仙儿！你别不相信，世上就真有这种负情的人。”

贾仙儿不禁一怔，黄衫客已经怒冲冲地走了进来，叹息着道：“我真难以相信，一个人会变得这样无情无义，我在外面听见了小玉的情形，忙赶到他的新居去了！”

每个人的眼睛都望着他，要听他说下去。

“他们家逍遥得很，一家人团聚围坐家宴，四口人边笑边谈，十足一幅行乐图。”

贾仙儿道：“怎么会有四口人呢？他们新婚夫妇，加上老夫人也不过才三个人呀？”

黄衫客道：“还有一个是他父亲的灵位虚设一席。”

贾仙儿神色一庄道：“大哥！人家把已故的亲长供在席上，这正是乐而不忘本的意思，是很可敬很庄严的事，你怎么可以用那种玩笑的口吻来说！”

说得黄衫客有点不好意思，贾仙儿又问道：“你见到十郎了没有？”

黄衫客道：“自然是见到了，他的听觉还真灵敏，我只发出一点声响，他就听见了，离席跑到外面来跟我见了面。问我有什么事。”

“你告诉他了？”

“自然告诉了，而且催着他快走，他说要去跟他母亲说一声，立刻就跟我走。”

“这也是对的，要不然他突然跑了，家里找不到他，岂不是害他的母亲悬念。”

黄衫客忍不住道：“仙儿，你怎么处处都护着他，处处都为他辩护？”

贾仙儿朗然道：“我没有护着谁，我只是讲理，难道他那种做法不对，不应该？”

黄衫客道：“但要看时候情况，不能拘泥不变，他要是去见了他的母亲，还会放他来吗？我看他是故意推托，一气之下，也没理他就回来了。”

贾仙儿道：“大哥！你这就错怪他了，他去禀告了母亲之后，或许不能赶来，但是总不是故意推托，因为他根本不知道他母亲不让他在这段日子跟小玉见面。”

黄衫客冷笑道：“鬼才相信这个话。”

郑净持忙道：“黄侠士千万不可如此说，我听说那位老夫人是极为明理的人，持家严谨，做人也很仁慈忠厚……”

“那她为什么不让她的儿子来看小玉？”

贾仙儿道：“理由她老人家自己也说过了，我若是十郎的母亲，我也会这样的。”

黄衫客很不高兴地道：“仙儿，你是怎么了，居然帮着外人来派我的不是了。”

贾仙儿脸色一沉道：“十郎不是外人，他是我们的朋友，我也不是帮他，而是讲的道理。”

黄衫客道：“他有什么道理？他听了我的话，应该不顾一切，把别的事都丢开，赶了来才对，这才是道理。”

贾仙儿也大声道：“什么都可以放下是不错，但高堂老母不能放下，否则他就是禽兽，忤逆！”

话说得很重，黄衫客有点受不了，但是又自知理屈词拙，无以为答，只有瞪大了眼睛道：“仙儿你……”

贾仙儿也勇敢地道：“我怎么样，黄大哥，以前我以为你是个大义无私的侠客。倾心相慕，甚至于不在乎名份，甘心退居侧室，以期能得侍君子，可是这两年来，我跟你在一起，才发现到你的行侠只是凭着一己的好恶，你的是非，也只是根据你自定的标准，离一个真正的侠客还差很远呢！”

黄衫客道：“我本来就没有以侠客自居。”

贾仙儿道：“那就把你那替天行道的招牌摘下来，不要一天到晚挂在嘴上，因为你行的道不是天道。”

黄衫客没想到贾仙儿会对他说出这种话，而且还是当着别人的面前说的，一时呆住了。

屋中的人也呆住了，没想到竟会引起他们夫妇的口角，霍小玉很不安地道：“贾大姊，黄大哥，你们……”

贾仙儿朝她摆摆手道：“小玉，别把我们吵架放在心上，这种不和不是今天才开始的，很早我就发现了彼此的歧见，这一吵在所难免，迟早都会来的，早点揭开了也好，从此以后大家可也互相不干涉，各做各的事。”

黄衫客一怔道：“仙儿！你要离开我？”

贾仙儿坚毅道：“是的，既然彼此的性情意见都不合；勉强在一起也痛苦，不如分手的好，而且在我说过你那些话之后，你也不会再想跟我在一起了。”

黄衫客道：“我倒没有这个想法，而且最近一段时间，我们根本就沒在一起，你把大部份的时间都给了十郎了。”

贾仙儿道：“黄大哥，说话要凭良心，自从两年前分手后，我根本就沒见过他的面……”

“可是你们经常通信。”

“那是有的，而且每一封信你都看过，上面没一句见不得人的话……”

“但是你却为他东奔西走，废寝忘餐，衣不解带，置我这个丈夫于何地？你几时替我管过一天家务，几时把你的时间给我过，为我做过一点事？”

贾仙儿很平静，但是语气很冷淡：“黄衫客，你很早就知道我是怎么样的人，如果你要一个亲操井臼的家庭主妇，就不该答应要我，因为你明知道

我不会做那种事的，何况你家里已经有一个做那些事的人了……”

黄衫客刚要开口，贾仙儿道：“你不必再提什么理由，我知道你想说什么，你根本是不满意我对十郎的事太热衷，对十郎太关心！”

黄衫客面色微动，终于点头道：“好！你自己说了出来，我也想问问你，这是不是事实！”

贾仙儿道：“是事实，不过并不像你所想的那么卑劣，我们的书信来往中，都是谈论的天下利弊兴革，以及那些惩奸除宄的经过，我对他的事比较关心，因为他没有一件是私事，他求我做的那些事都是有关千百人幸福的大事，像你，空负了一身武功，却只会除掉了一两个恶魅强徒，就沾沾自喜，自以为做了好事……”

黄衫客急了道：“你做的事是官方的事？”

贾仙儿尖利地道：“拿贼捕盗也是官兵的事，你为什么又要揽过来做呢？说穿了也不过无非是为名而已，黄衫客，你口中说淡泊名利，不求富贵，可是你的所行所为，那一桩不是在征逐虚名，十郎请托的那些事你不屑为，为的是你无法从中间取得名声，那是你功成不居，悄悄地做的……”

“明人不做暗事，我为什么要悄悄地做？”

“那你就该去求取功名，轰轰烈烈地放手来做，你又要假清高，说什么不为名利所羁……”

“本来就是，一入官场，束手搏脚，就没有那些自由可以放手行事。”

“也不见得，事在人为，十郎也身在官场，他何尝受谁的牵掣，那件事不能放手做……”

“你好象对他很钦佩……”

贾仙儿道：“不错！他值得钦佩，以他在河西那些事功，不是任何人能做得到的。”

黄衫客道：“你那么崇拜他，为什么不干脆跟了他去！”

贾仙儿看了他一眼道：“黄衫客，有你这句话，我就可以跟他了，你自己不感到惭愧，堂堂一个大男子汉，而且还是名闻天下的大侠客，居然说出这种话来。”

黄衫客的话出口后，也感到很不得体，可是话已经冒了出来，而且他看到郑净持与霍小玉的眼光都看着他，充满了托异，也充满了不齿，就感到更为不安，本来想改口向贾仙儿道歉的，可是他再看看贾仙儿，发现贾仙儿竟是一脸的鄙色，似乎连话都不愿意跟他谈了，一时羞恶之心发作，沉下脸来道：“你！你认为我没出息，你就去帮那个有出息的人好了。”

匆匆转身待出，恰好李益从外面进来，两个人差一点就要碰上了，还是他缩步得快，挪了一步才没有碰上，因为李益站在门口，挡住了他的去路，使他无法出去。所以他正在等李益进来后，以便出去。

可是李益并没有让开的意思，只是站在门口看着他道：“黄兄，在这儿碰到了你正好，兄弟有两句话要说，不管我过去受过你多少好处，我都可以用别的方法报还给你，只是你这种朋友，我可交不下去了。”

黄衫客冷笑一声道：“你现在是贵人，我不敢高攀。”

李益神色一庄道：“黄兄！以前我非常尊敬你。才不惜口舌，说得贾大姊归你，这是我一生所做的最大错事，你实在不配。”

黄衫客呛然拔剑道：“李益，你也配来教训我？”

李益冷冷地道：“我当然要教训你，因为你的行为粗暴蛮横，就是欠教

训的缘故，你到我那儿去通知小玉的病危，这件事我应该感激你，可是你做法不太象话了，我们是朋友，我随侍家母在堂，你怎么说都是个晚辈，直入堂中，未经通报，见了家母，连招呼都不打一个，拖了我就走，即此两端，黄兄就该知道自己该是不该！”

黄衫客被问得低下了头，贾仙儿道：“十郎！他不是在你离席的时候，才去找你的吗？”

李益怔了一怔，看着黄衫客道：“黄兄，你若不于自知理亏，又为什么要变更事实呢？”

黄衫客在几个人的逼视下，更为不安，虽然他手中执着剑，却又不敢拿起来。

李益轻叹了一声才道：“黄兄，我知道你是为了贾大姊的关系才如此地对我，你以为把我诋毁得不像个人，就会使贾大姊对你重新恢复好感，那可是大错特错了，我跟贾大姊是纯道义交的朋友，而你跟贾大姊却是夫妇。”

黄衫客冷笑道：“夫妇？她整天都在为你这个朋友忙，早就把我这做丈夫的给忘了。”

李益道：“黄兄，我们都见过你在家中的那位黄大嫂，我还问她，说黄兄经年在外行侠不回家，她心中是不是有怨恨之意，黄大嫂说你在外面做的济危助困的义举，她只感到光荣，看来黄兄的心胸远不如黄大嫂豁达，贾大姊不是为了我忙，而是为着天下众生在忙……”

黄衫客刷一声，举剑削断了一边的窗棂，像逃避一样的由窗子里飞身而出；然后叫着道：“你们都去为众生忙吧，我是个大俗人，不敢高攀你们这些人，贾仙儿，你忙你的济世大业去吧。我立刻通知所有的江湖朋友，解除你我的婚约……”

声除人杳，夜空中已经不见了他的影子。李益倒是一阵发怔道：“对不起贾大姊，我没想到会变成这个样子。”

贾仙儿却很平淡地道：“没什么，这跟你无关，是我们早就貌合神离了。”

李益道：“可是他居然会误解到大姊……”

贾仙儿笑笑道：“这只是他一个安慰自己的借口与理由，实际上他是不满意我在江湖上的名声超过了他，剑技武功也凌驾过他……”

李益道：“他跟你还分彼此吗？”

贾仙儿轻叹道：“你以为结成夫妇就结成一体了，有些人反而会分得更清些，尤其是像他这种心高气傲的人，处处都叫一个女子比了下去，心中早就不是滋味了，再加上最近我做的事，经常出入禁宫，虽然身无官职，却能令长安的所有的达官显宦哈腰低头，他更加不舒服了。”

李益道：“他不是薄富贫如浮云吗？”

贾仙儿长叹一声道：“那只是口中说说而已，实际上有几个人能真正摆脱名缰利锁的羁绊，他是心高于天，命薄如纸，一腔狂傲，自以为了不起，但是他那种目空一切的态度，谁能看得起他，一肚子不合时宜的学问，谁能够重用他！根本上他是与富贵无缘了，才自标清高……”

李益也忍不住一叹道：“斯人也，乃有斯疾也……”

贾仙儿道：“不去谈他了，两年下来，我才真正看透了他，早就想离开他了！这个家伙不过是虚有侠名，其实器量狭窄，根本不像个男子汉，……他一向自尊自大，眼睛根本就容不下别人比他强，这一年来，我们就各行其

是，仅维持个貌合神离而已，所以散了也好……”

李益仍是充满歉意地道：“真想不到你们会闹成这个样子，看来是小弟当年的撮合错了。”

贾仙儿有点伤感道：“其实也不能怪你，当年是我自己认人不清，一直把他当成个大英雄，大豪杰，一直到结婚后，才发现不是那回事，所以看一个人，从表面上去了解是不够的。”

李益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好，一眼瞥见了郑净持，连忙上前见礼道：“娘！您下山来了！”

郑净持很平静地点点头，然后道：“我是下山来，了此一劫的，没想到还能见到你。”

李益有点讪然地道：“娘！我很抱歉，没尽到责任。好好地照顾小玉，而且我也根本不知道她的病会转得如此厉害，最近我实在是太忙……”

郑净持道：“我们都知道，可没有人怪你，你昨天才大婚，今天就把你找出来，的确是不太应该的……”

李益苦笑道：“娘！别这么说，我这次迎娶半出于上谕，半出于堂上慈命，根本不由我自己作主的，我回到了长安不过才三四天，根本就没有一刻空闲过……”

郑净持道：“我们都很谅解，所以黄大侠去找你，我们并不知道，否则我不会让他去的。”

李益在郑净持平静的语调下感到很不自在，低下头道：“不！鹰该去通知我的，如果我知道，早就赶来了。”

郑净持道：“你还在新婚中，理应忌讳一点……”

李益又是一叹道：“娘！您这么一说就叫我无地自容了，我是个身不由己的人，而且也无所谓什么新婚不新婚，昨夜闹了一宵，我还没闭过眼，今天又被宫里召进去，不久之前刚出宫回家……”

贾仙儿道：“皇帝老儿也太不体谅人了，这是什么时候，连各处的衙门都封印不理事了，居然连个婚假都不给，还巴巴的召你进官去。”

李益苦笑道：“大姊！你是知道我管的那份差事那有什么假不假，虽然大家都忙着过年，但也尽有些人不过年的人。只要他们不过年，我也安闲不了。”

“怎么？难道又有谁不安份了？”贾仙儿显得很紧张。

李益道：“反正就是这么回事，做皇帝的人总得小心一点，不能等人家把不安份表明了再去处理的，一点蛛丝马迹都得注意留神，这些不去谈它了，好在目前没有什么大事，等开了年，恐怕还要麻烦大姊的，小玉怎么样了？听黄大哥说她很严重？”

说着要移步向内间行走。

郑净持道：“十郎，等一下，我必须先问你一句话，你来此之前，有没有跟你家的老夫人禀告过一声？”

李益不禁一怔道：“这有什么关系呢？”

郑净持道：“有，关系很大，所以我一定要问问清楚，究竟是你自己来的，还是你家老夫人要你来的？”

李益道：“是我自己要来的。”

“你家老夫人并没有同意你来？”

“没有同意，也没有不同意，我们正在吃饭，黄大哥闯了进来，把我抓

了出来，来到一边，匆匆地说了一番话，要我立刻跟他走，连怎么回事都没说明……”

郑净持道：“你不是说要禀明令堂一声吗？”

李益点头道：“是的，我说不管上那儿去，我总得跟家母说一声，他立刻摆下脸，狠狠地骂了我一顿就走了，我也没有再进屋子，着人去禀告了家母一声……”

郑净持很仔细地道：“这么说来，你根本不知道小玉已经病得很重了？”

李益道：“我本来是不知，可是黄大哥骂我薄幸负情，喜新而弃旧，我也想得到，所以立刻就赶来了。”

郑净持叹了一口气道：“这么说来，黄侠士只是急性子一点，没有把话说得清楚一点，你不能太怪他。”

李益庄容道：“不然！黄大哥到我那儿去的时候，并不是一到就现身，他先在屋上听了一听，那时家母正在告诉闰英立身处世之道，而那些道理并不是空谈，而是她自身的经历体会，都是生活中经常要注意的小事，仁厚宽大，任何人都该肃然起敬才是。黄大哥明明听视了，却以那种不礼貌的方式闯进来不说，而且还语侵家母，凭这一点我就无法原谅他，如果他不知道家母是怎样的一个人，我还可以不去怪他，他在屋顶上听了那么久，对家母的为人，多少该有个了解，纵然是我这个做儿子的有什么对不起他的地方，也不该对家母作那种批评，因此我认定他是非观念都不清楚，这种人我就不必对他太客气了。”

贾仙儿不禁黯然，片刻才道：“十郎，你以后要小心一点，他那个人心胸狭窄，以后可能会报复你的。”

李益摇头道：“我相信他还不至于如此。只要他平心静气一想，就会自知理屈，而到我母亲那儿去道歉……”

贾仙儿叹道：“他肯这样做就好了，他就是个自以为是，死不认错的人，算了，不去谈他了，你快去看看小玉吧。”

郑净持忙道：“不可能，有一件事我想说清楚，令堂大人是不希望你去看小玉。”

李益道：“不可能，他老人家自己都过来了，而且今天我们还谈到小玉，她对小玉极力夸奖，说是过了年，要把小玉接到身边去，好好照顾调养……”

郑净持轻叹道：“令堂是位很慈和可敬的人，她对小玉很疼爱，不过不让你见面也确是她的意思，但她的意思并不坏……”

李益道：“我想这中间一定有什么误会的地方，因为家母没有对我说这种话，而且她老人家行事一向极有分寸，假如把小玉接回家去了，她是个长辈，自然可以命令她做什么，在目前的情况下，家母绝不会对她提出什么要求的。”

不过这时候，郑净持已经不必说什么了，她只是对李益道：“令堂老夫人对玉儿也的确是很关爱的，她不希望你们在目前见面，自然是有一个很正当的理由，而且她也没有命令，只是请求而已，但这请求出之于上人……”

李益道：“娘！小玉的情形是不是很不好了？”

郑净持点点头，轻叹一声道：“什么都不能怪，只怪这孩子命苦，福薄，好容易熬得你出了头，盼得你来到，她恐怕已无福消受了。”

李益道：“那我就该快点去看看她。”

郑净持还是站在门口道：“十郎，我再声明一句，我不想陷你于不孝之名，令堂……”

李益道：“娘！不管家母对小玉说了什么，但是没对我说，那就不算违命，而且家母纵然对小玉有所请求，也是前一阵子的事，她不是个不近人情的人，假如小玉的病重到这个样子，她不但不会禁止我来，恐怕她自己也会赶来的……”

浣纱从屋内探头道：“夫人，您请让爷进来吧。小姐就等着见此一面了。”

郑净持叹了口气道：“十郎，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不知道，约摸是戌末亥初吧！”

郑净持惻然道：“在数难逃，在数难逃，十郎，你不能晚两个时辰来吗？”

李益没听懂她的话，因为她说得很模糊，见她侧开身子，就从旁边挤进屋子里去了。

贾仙儿忍不住问郑净持道：“伯母，刚才您的意思，似乎也不愿意十郎进去似的。”

郑净持念了两句佛号才叹道：“现在他已经进去了，还说什么呢，天心如此……”

“哦！伯母，您真的不希望十郎跟玉妹见上最后一面？那是为什么呢？”

郑净持顿了一顿道：“一饮一啄，聚散离合，俱是前生注定，不见这最后一面，还能留此最后一面，见了这最后一面，就不再有最后一面了！”

“伯母，我实在不明白您的意思。”

“譬如盘中食枣，当枣满之际，尽兴而啖，不知节以为长，及至枣日减，虽知应所节制。然犹对余枣时兴啖欲，终至忍无可忍，取而啖之，终至最后一枚时，始再三犹豫，尽此一枚，则盘空矣，留此一枚，则尚可观其形而知其色，觉其臭而忆其味，虽无而有，虽有而无……”

郑净持这份神态，使得贾仙儿感到更为迷惑了，但是又不便动问，还是郑净持自己笑着道：“大姑，你恐怕不懂我疯婆子的疯言疯语吧？”

贾仙儿道：“伯母，您说的好象是禅机，我太愚昧了，一时难解其秘。”

郑净持苦笑道：“我那里懂什么禅机，这也不是禅机，而是静心师太向我透露的天机，她说人的生命中七情六欲，就像是盘中的干枣，一盘中虽然装得多寡不匀，视各人的福泽而定，可是盘子毕竟是有限的，多也有个限度，少也有个限度，至少不会少过一枚，否则就不成为一盘枣了。”

贾仙儿只能半知半解地听着，郑净持继续道：“有人日食数枚，有人日食一枚，所以多的人未必就吃得慢，少的人未必会吃得快，这是一个用度上的差别。”

郑净持继续道：“但是到了最后一枚时，大家都是一样了，吃掉了这一枚就没有了，不吃掉这一枚，盘中还始终能有枣子，手扞而知枣之形，鼻触而知其臭，虽不能口尝，但是靠着回忆，毕竟还可以知道它的味道，有枣而不吃，是有而无，不啖而得其趣，是无而有。”

“这……我懂了，可是这番话的真正意思是什么呢？”

“这是一则寓言，枣子代表一个人在世上的欢乐思欲，欲海无浪，而实有定数，有生之年，能享受到的快乐也是有限的，玉儿虽是我生的，但是真正给她生命与乐趣的，还是十郎……”

贾仙儿忽然道：“伯母，您是说十郎假如今天不来，那他们缘份未尽，玉妹还可以不死……”

郑净持苦笑道：“静心师太在静中参悟，已有小成，虽不能知道众生大千的休咎，但是身边几个有关系的人，也是所谓有缘的人，她在冥冥中，多少能有点先知。她曾经透露过，玉儿的命中劫数太多，如果能逃过这一劫，至少还有一纪的寿延，但是这一关似乎难逃……”

“您说的这一关是……”

“今天子夜。”

“那不是只差一个时辰吗？”

郑净持叹道：“天命之所定，一点也不会差，我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仍是强不过天旨。”

“这……似乎太玄了。”

“不算玄，静心师太所参的是一乘道，没有高深的佛理，完全是个人的修持境界，到什么程度，有多少智能，而且都有根据的，人活着有生机所养，而生机之养，就是希望，只有一个热烈而急切的希望，才能使人的生意盎然，阻止百魔之侵。小玉的病体日深，也是有一个希望在撑着，不见十郎一面她的心不会死，心不死则……”

“伯母，您为什么不早说呢？”

“天机不可泄漏，人不可违抗天意，我已经尝试努力，但就是勉强不过天，黄大侠愤然而回时，我还在庆幸。可是十郎毕竟是来了……”

贾仙儿从来也不信这一套，可是到了这个时候，她不能不信了。

外面传来击柝之声，抬头一看水漏，积水的刻度已经满到午字上了，郑净持神色紧张地喃喃直念佛号，然后才道：“贾大姑，请你进去看一看玉儿。要是她还有气，就渡过这一劫了。”

贾仙儿有点怀疑地道：“伯母，您真相信这个？”

郑净持道：“静心师大于静中参悟的禅理不是一般的迷信，那是有道理的，她轻易不言休咎，言则必中，这次她不怕泄天机告诉我这件事，目的在坚我向道之心。”

“伯母的道心还不够坚定吗？”

郑净持道：“是的，我琐务太多，尘心未净，还有很多放不下的，经过两年的修持，总算还有点进境，只要了却这一次俗虑，我就可以全心向道了。”

“那伯母为什么不自己去看一下呢？”

郑净持轻叹一声道：“大姑，我等一下再向你解释，现在请你进去看一下……”

贾仙儿掀开门帘，进入到里间，但见李益平跪在床前，握着小玉的一只手，木然如痴，浣纱直挺挺地跪在一边，而霍小玉却含着笑容，与李益默默相视。

贾仙儿一阵高兴，忍不住道：“妹子，你还好好的，这一下子可以放心了……”

这一叫才惊动了李益，他看了一下霍小玉，轻轻地把她的手放到胸前跟另一只手交叉相叠，又轻轻地为霍小玉抹上了眼皮，柔声道：“小玉，你放心的去吧，你交代的一切我都会记住的。”

贾仙儿这才发现情况有异，连忙扑上去道：“小玉她……”

李益点点头道：“她去了！”

不过才三个字，使得贾仙儿如同一枝利箭射进了心房，扑到床上，痛哭失声。

李益轻轻一叹道：“贾大姊，她带着欢笑和爱来到人间，又带着爱离去，这是最幸福的归宿，你也不必为她伤心了！”

贾仙儿道：“十郎，你……一点都不难过？”

李益苦笑道：“为她，我不难过，她比我们都幸福，因为她离去的时候，她所爱的和爱她的人，都在她的身边。倒是想想我们的将来才难过呢！她走的时候，这世上没有一个她恨的人，也没有一个恨她的人，你我能有她这么轻松，有她这么洒脱吗？”

贾仙儿瞧着、听着、不禁呆了，忽然又想起了什么，忙又冲到外面喊道：“伯母，小玉她……”

她没有说下去，因为外屋里已经不见了郑净持，遥远传来幽邈的声音：“她走了，我也该走了，她由我来到尘世，我也因她下山再度返世，她去向她要去的地方，我也该去我的地方。阿弥陀佛……”

那声音听来竟是十分的平静，到这时浣纱才哭喊出声叫道：“夫人！你怎么这样忍心，连最后一面也不来一见，夫人，小姐走了，您可不能走，您把我带了去吧！”

她冲出门口要追上郑净持，贾仙儿把她拉住道：“傻丫头，夫人回山是修道去，你去干什么？”

浣纱道：“我……我也跟着修行去。”

贾仙儿轻轻一叹道：“你以为修行是很容易的事，人人都可以去得的？”

浣纱道：“这还要什么大学问不成，我听人家说过，连不识字的老婆婆都可以到庙里修行去。”

贾仙儿苦笑道：“那不是修行，是孤苦无依，到庙里去接受救济收容，真正修行是要悟澈一切，抛开世俗，斩断尘缘，像你家夫人一样……”

“我……我也差不多了，小姐一去，我已经一无所有，再也没有什么可挂念的了。”

贾仙儿道：“浣纱，不能胡说，像这话让十郎听见了，心中作何感想？”

李益接口叹道：“我已经听见了，浣纱，我知道你跟小玉感情之深，你活到这世界上来，就像是专为她活着的，她这一死，你的确会感到傍徨无依，我也知道你我之间始终隔着些什么……”

浣纱嗫嚅地道：“爷，您言重了，婢子一直知道自己是下人，不敢要求什么。”

李益道：“我没有把你当成下人呢？”

浣纱道：“那是承蒙爷的提拔，但是婢子应该知道自己的本份，连小姐在爷那儿都不能算是个主人，婢子自然更要低一层了。”

李益叹了口气：“浣纱，老实说，我觉得由你自己去过日子，或许你还会自在一点。可是不行，你也听见了，小玉临去时，再三地要我照顾你，而且一定要我亲口答应，她还怕你会受委屈，无论如何要我答应好好地安顿你。”

“这个爷倒可放心，婢子年纪还轻，吃得苦，耐得劳，怎么样都可以活下去的。”

李益道：“你也别忘了，小玉要你好好地侍候我的，你自己也答应了。”

澹沙道：“我……是想到了爷府中有的侍候的人，婢子笨手笨脚的，未必能如爷的意。”

李益道：“你的确常常惹我生气，可是看不见你的时候，我倒还很想念你的。”

澹沙很少听过这种话，一时显得很惊诧，李益道：“我说的是实话，不是说来讨你欢喜的，我在外面一呼百诺，每个人都不敢违抗我，似乎很如意，但是日子一久，反而觉得很平淡，那时我就想到你，认为有人顶撞我两句，未尝不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

贾仙儿笑道：“你听见没有，你们爷对你还很有情意呢，你丢得下吗？”

澹沙低头不语，贾仙儿又长叹一声道：“十郎，你来过这一趟，赶上送小玉的终，也算是尽到了心了，你回去吧，这儿的事交给我跟澹沙来办好了。”

李益摇摇头：“不！我要陪着小玉。”

“十郎，一个男人，对生死的事别这么看不开，人都已经去了，你陪着她也不能把她再叫回来，而你自己还在新婚期中，彻夜不归……”

李益道：“我知道，我会有分寸的，今天我不回去了，守着小玉到天亮，尽我一点心，到了天亮我就回去，恐得等开了年才能来了，关于含殓的善后……”

贾仙儿道：“交给我好了，好在我的人手足。办事也容易，一切都由我来。”

“大姊！你不回去了？”

“回去？回到那儿去？我对黄衫客说的话你不是没听见，我们就这么散定了。”

李益一怔道：“大姊！我以为你们只是口头上吵吵。”

贾仙儿冷笑一声道：“十郎！你不是江湖人，无法了解到我们这些人的，江湖夫妻，不像你们，床下吵架，床头和好，我们是平时客气得很。不说一句重话，但一句话说出了口，就如同铜浇铁铸，再也无法挽回了。”

“那大姊以后……”

“以后怎么样？你还怕我活不下去？江湖女子很难作个贤妻良母，就是因为我们可以自立，不必靠男人过日子，所以受不得一点委屈……”

“但大姊不是一般的江湖女子。”

贾仙儿苦笑一声道：“没什么两样，最多我比别人能忍受一点，更要面子一点，也就因为如此，我才多受了一年的罪；早在一年前，我就发现跟他难以久处了，只是怕惹笑话，所以才忍着没发作，因为我跟他在江湖上都是知名的人物，而这个丈夫又是我倾心已久，自甘为妾下嫁的，闹开了怕人笑我反复无常。”

李益充满了歉意地道：“大姊！你这么一说，叫小弟实在衷心难安了。”

贾仙儿一笑道：“与你没关系，你别听了他那些话认为怎么样了……”

李益听了不再说话，贾仙儿道：“你可以回去了，不声不响地出来，伯母大人一定会悬心的。”

李益道：“好的，大姊，小玉的事一切都仰仗你了，我想出殡总要等开年了……”

“知道，我会隆重地办，至于这名位……”

李益道：“当然是我出面，以侧室的各份为她安葬。”

贾仙儿道：“合适吗？你要不要回去问问？”

李益道：“不必！没有人会反对这件事，论先后，小玉该是正室才是，屈居侧室，我已经很抱歉了，小玉跟我在一起，长安市上的人都知道，这是改变不了的事实，也是赖都赖不掉的。”

李益走了，贾仙儿回到里间，看见浣纱还是跪在小玉的遗体前呆呆地发怔。

贾仙儿道：“浣纱，天都亮了，你也别再怔着，该打点一下，把小玉的衣服整理一下……”

浣纱垂泪道：“也没什么好整理的，小姐的年纪这么轻就走了，也不必做什么寿衣了，把她自己喜欢的衣服给她穿了去也就行了。”

“那也得整理出来呀。”

浣纱黯然道：“还有什么好整的，总共就剩那么一箱子，前两天她好象就有预感，巴巴的叫我吧衣物清了一下，拣出些新做没穿的，送到了咱们从前住的地方去给她的嫂子跟大姐，让她们好过年，自己只留了一套象样儿的，就是那一套了！”

贾仙儿鼻子一酸道：“小玉真是个好心肠的女孩，自己病成这个样子，还去心心念念地为人家想着。”

“谁说不是，更前一些日子，她二姐来，把家里的钱跟一些值钱的东西都拿走了，她一点都不在乎，弄得我们帐都没钱付，把她的那对玉钗拿去卖了……”

贾仙儿又是一震道：“这是我的不是了，我不知道你们会窘困到这个地步，幸好十郎还不知道，否则真要怪死我了，他还一再托我照顾你们的，卖典玉钗在那一家？我得赶紧去赎了回来，给她带了去，那是她最心爱的东西……”

浣纱道：“那倒不必了，小姐在临终时，对爷交付了两件事，一件就是关于这对玉钗的，她要爷去取回来交给我带到爷那儿去，送给他的新夫人。”

“哦！这是为了什么呢？”

“小姐说这是她所有唯一珍贵的东西，而且举世间就是这一对了，给我作为贽礼，献给新夫人，无非是想借此讨好一番，以后对我好一点。”

贾仙儿道：“小玉倒真是用心良苦，其实卢家小姐我见过一两次，倒是个很明事理的人，心胸也很开阔，不是那种蹩蹩扭扭的人。”

“当然了！人家是丞相千金，怎么错得了？”

贾仙儿听她的语气有点不对劲，乃庄容道：“浣纱，你不可以这么说，她并没有什么对不起你们的地方。”

浣纱也知道自己的语气不对，低声道：“贾大姊，我也不是对她怎么样，只是我一直侍候小姐着的，现在要我去侍候另外一个人，我实在不习惯。”

“傻丫头，你这次到李家去，可不是再去做下人了，那里还要你侍候人，侍候你的人还有一大堆呢。”

“那我更不习惯了，我是天生做下人的命。”

“没有人是天生做下人的，你再不习惯也得学学，十郎是个很念旧的人，这次接你回府，一定会把当初对小玉的感情，移到你身上来。”

“那是不可能的，小姐是小姐，我是我，我不可能代替小姐，也不敢存这个心，我只求一件事就是让我把小姐的灵位带过去给我一个地方供起来，就像是小姐在世一样，我也就在那间屋子里……”

贾仙儿听了只有摇头叹道：“浣纱，你要弄清楚你自己的身份，不要作

些份外的要求。”

“我……的要求并不过份，这本是小姐该得到的，老夫人来的时候答应过小姐，给她一个二房的名份……”

“这一点并没有食言，十郎也说过，要以侧室的名份为小玉落葬，但是要把小玉的牌位整天供在新居中，恐怕是没有可能。”

“为什么？一个灵位不占多大的地方。”

“浣纱，这不是占多大地方的问题，而是忌讳，人家是新居新宅。”

“他们既然承认了小姐的名份，就该把小姐接过去，这有什么忌讳呢？小姐在世的时候，心中最大的愿望就是这个，我不能让她死不瞑目。”

贾仙儿轻叹一声道：“浣纱，你这是世俗的想法，小玉的心中并没有那个愿望，她只想跟十郎长相厮守，并不计较什么名份，只要十郎的心里没忘记她，她已经死得瞑目了。最后她临去的时候，我不在旁边，但是我从她的神态上看，知道她去得很平静，很安详，她已经得到她所要的了，你要是真的想念她，就不要兴这些怪念头……”

浣纱没有开口，贾仙儿又道：“小玉曾经跟我谈过，她在这个世上有三个放不下的人，第一个自然是她的母亲，可是伯母已经找到了她的归宿，用不着我们去操心了。第二个是十郎；第三个就是你了，她要我好好地照料你们，我也答应了。所以你到李家去，如果受了什么虐待或委屈，我会为你出头的。但如果是你不守本份，无理取闹，我也要代小玉来管你了，小玉叫我大姊，我也把她当自己的亲妹子一样地看待，所以她的人虽然去了，她的事却还有人管的，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浣纱点点头，没有答话，贾仙儿肃然道：“我这个人很公平，谁都不偏袒，完全站在公正的立场上来处事，谁的道理足，我就支持谁，所以你不必怕吃亏，但是，也不能过份地节外生枝，无理取闹的！”

浣纱的眼睛红了道：“大姊！我只是对小姐的一片心意，这不算是无理取闹呀！”

贾仙儿道：“家中设神主供祭本来没什么，但是这件事牵涉到礼数的问题，谁也没法子作主，他们家还有老夫人在，你得先向老夫人请示准了才可以那样做……”

“这个我知道，我就是请求大姊代我去向老夫人求一求，准我那样做。”

贾仙儿沉吟良久才道：“不！还是你自己去求的好，这种事我不便启齿！因为我的立场不同……我一开口，对方如果准了，固然没什么，如果人家心里不愿意，要拒绝我就会很为难，所以你还是自己求的好。”

浣纱想了一下才道：“好吧，我自己去求，大姊，有件事我求你支持，那就是我的身份……”

“你的身份不用我支持，我相信十郎不会亏待你，小玉是什么身份，你也会是什么身份。”

浣纱却摇摇头道：“不！我求的不是这些，我也不敢奢望能代替小姐的地位。”

“那是你该得的，你侍候了小玉一场，忠心耿耿，情同姊妹。那你是要什么身份？”

“我现在的身份。”

“你现在的身份？这我听不懂。”

浣纱道：“我虽然自幼卖给了王府为婢，但是已经蒙夫人的恩典，焚了

身券，脱了奴籍……”

贾仙儿道：“你原来是争的是这个，那放心好了，纵然身券未焚，也没人会把你视为奴婢的。”

浣纱道：“话不是这么说，白纸黑字，上面捺了手印，写得清清楚楚，该如何便如何，只是我已经脱籍，就不是奴，既不是奴，就有自主的权利是不是？”

贾仙儿诧异地道：“浣纱，你究竟要争些什么？”

浣纱道：“没什么，小姐要我跟着爷到李家去，要爷好好地照顾我，我心中固然感激，但我也是个人，对小姐，我没话说，我心中认定她是主子，她怎么对我都没关系，对别人，我却是一个自由自在的人。”

“你说你究竟要怎么样吧？”

“还是那句话，要我到李家去，我有条件，就是带着小姐的牌位去，否则我就拒绝不去。”

“不去？浣纱，你一个人上那儿去？”

“我有着一双手，那儿都饿不死。实在混不下去，要饭乞讨也能活下去吧。”

她第一次表现了她的倔强，弄得贾仙儿也没办法了，但是对她的忠义，却又深为感佩，想了一下才道：“浣纱，我没办法一定要人家答应你的条件。”

浣纱道：“这个我知道，我只求大姊支持我一件事，就是别让人强迫我。”

“谁会强迫你，十郎？他不会的。”

浣纱叹了口气又道：“其实我也不怕谁强迫，人大不了一死而已，不过真要闹到那个地步，就不是小姐所希望的了，使得她在泉下不安，我也不忍心。”

贾仙儿轻轻一叹道：“浣纱！别说得那么严重，真正你不想去，也不会叫你出去流浪的，你可以住在这儿，这屋子是我的，我会照顾你的生活，只是那并不是上策……”

浣纱跪下向她磕了个头道：“谢谢大姊。”

贾仙儿把她拉了起来，惻然地道：“浣纱，别这样，小玉在我心中，等于是我的亲妹子，我也不会让你吃亏的。”

黄衫客一去无音讯，贾仙儿伴着霍小玉的遗体，就在这所老宅中过了一个凄凉的一年。

好在是数九寒天，遗体还可以放几天，年初三，贾仙儿已经动用了她的势力，把已经歇了业的工匠硬找了来，送了一副上好的棺木，把霍小玉收殓了起来。

崔允明在初二那天就得信来了，他赶上了为霍小玉大殓，而且把他自己一岁多的儿子，寄在小玉的名下，为她守灵带孝，所以当初四那天，李益再度前来时，这儿的丧事已经办得很像个样子了。

霍小玉的死，并没惊动很多人，但是却因为灵位上写的是李益的侧室，而李益即将拜任礼部尚书的消息也传出来了，所以登门吊唁的人很多，那当然是一些趋炎附势的人居多，这些人前来，使得李益很困扰。若说他不去管他们，则灵位上刻得明明白白，而且他跟霍小玉的关系，长安市上谁都知道霍小玉既是他李益的人，家有丧事，总不能阻止唁客登门。

可是死的是他的侧室，按照礼制，他总不能在这儿答礼迎迓辞谢，如果他不出头，则根本没人好出面。

浣纱倒是尽心尽礼的在灵旁答礼，身披重孝，可是她的身份未经认可，还只是一个下人，道理上可以将就，礼数上就难以说得过去了。

而且因为死的是个女眷，来吊唁的人也多半携了家眷，这就更产生了一个问题，接待乏人。

李益实在没办法，只好回去向卢闰英说了，希望她能去处理一下，卢闰英倒是爽快地一口便答应了，只是也提了一个条件，那就是她先要到父母家跟几个长辈那儿去拜过了年，再去主理。

在礼数上是应该如此，而且霍小玉只是一个侧室，不足以言丧，她自然也不能穿着素服，更因为她是新婚归宁，衣着上不能寒伧，所以她来到停灵的地方，竟是花团锦簇，一身绮罗，倒是那些来吊唁的客人，至少还穿了件素净点的衣服。

她是乘了轿子来的，轿子到了门前，她并不进去，却吩咐雅萍进去，通知浣纱，要她捧着霍小玉的灵位，出来跪叩，迎接她进去。

浣纱听见这个通知就怔住了，连崔允明也觉得这太做作了，自己出来道：“表嫂，你这是做什么呢？”

卢闰英道：“表弟，这不是我搭架子，而是礼数上的规定，霍家妹子如是在世她也应该出来礼迎的。”

崔允明道：“先者为大，表嫂就不要计较这些了。”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表弟，你要弄明白，这不是我故意搭架子，而是礼数上绝不可少的，我本来还不清楚，还是到姑丈家里去拜年时，他特别提醒我的，十郎即将放任礼部，这时候正是最受人注意的时候，如果有一点差错，叫人挑着了眼儿，那就麻烦多了。”

话确实是在礼上。崔允明倒是无法再说什么了，而李益因为躲开那些人的纠缠，到汾阳王府去拜年时，就被老元戎留下来对奕，还传出了话，说是不准任何人去打搅。

最主要的，他是免得麻烦，推掉那些无谓的纠缠，崔允明感到很为难，只得进去跟贾仙儿说了，而且道：“贾大姊，表嫂坚持的礼数是不错了，而且十郎将授礼部尚书，事情已成定局，可是不服气不甘心的人太多，大家正等着要抓他的错，如果此时有一点失礼的岔儿，叫人抓住了参上一本，的确也很麻烦。”

贾仙儿道：“既是礼上所定，那是应该的，我去跟浣纱说好了。”

崔允明这才舒了口气，像卸了副重担。

因为崔允明知道浣纱的个性，倔起来很难拧回头的。

贾仙儿来到了内宅，把浣纱叫了过来道：“浣纱，小玉妹子既然在名份上是侧室，理当去叩见主妇……”

浣纱正要反对，贾仙儿道：“浣纱，你不是坚持要把小玉的灵位带到李家去吗？这正是个机会，你这个头一磕，算是定了局，拜见正室的礼数已尽，家里怎度样也该有你的地位了。”

贾仙儿的这番说词是很具影响的，果然浣纱动容地道：“要能这样的话，我什么都可以做！大姊你能担保？”

贾仙儿略一迟疑，因为这种事是外人不便担保的，可是她也不过思考了那么一下，就毅然地道：“我担保，假使做不到把牌位移去，我就在这儿

自立门户，要十郎每月十天住在这儿来，陪着小玉的牌位。”

这个承诺使浣纱完全满意了，于是她捧了霍小玉的神主，来到门前跪好。卢闰英移步进门时，浣纱就深深地磕下头去，口中道：“霍小玉叩见夫人。”

卢闰英站着欠身受了礼，还了半礼，然后浣纱又叩头道：“婢子浣纱叩见夫人。”

卢闰英同样地受了她半礼，然后才命雅萍把她扶了起来道：“妹子，你要原谅，我这不是做作，而是为了礼法所拘，那么多人看着我们，我们不能给人看笑话，让人挑爷的眼儿。”

浣纱起来后，只是面容严肃地道：“谢谢夫人。”

卢闰英叹了口气，眼圈有点儿红红道：“把霍家妹子的神主请去安放吧，唉！真没想到，就是爷出来的那一天，老夫人还在跟我们谈到她，说是等开了年，她好了一点，就把她接回去，那知道我们姊妹俩这一面之缘都没有。”

澣纱始终默默无言，把霍小玉的灵位又安好了，然后卢闰英在灵前拈了香。

才把这一切安顿妥，忽然门口急报：“老夫人来了。”

这下子倒是真把大家都吓了一跳，贾仙儿道：“怎么把老夫人也给惊动了呢，真是不敢当了！”

浣纱捧了灵位，再度迎了出去，但李老夫人看见了，老远就道：“不可以！先者为大，快把小玉请去安顿好。”

卢闰英也跟着出来跪迎道：“娘！媳妇不知道您老人家来了，这是您应该受的礼数。”

李老夫人没有理她，却向浣纱道：“浣纱，你这孩子也是胡涂，我的话你还没听见，还不快把小玉的灵位去安顿好，你再不起来，我老婆子只有也跪下来了。”

听得老夫人如此一说，卢闰英首先就是一怔，脸色也变了，因为她再也没有想到婆婆会如此的。

贾仙儿与崔允明忙朝浣纱示眼色，叫她赶紧起来，把灵位安顿好之后，老夫人才进了门，同样也在灵前上了香，浣纱一直在旁边跪着，卢闰英也跪下相陪着，等老夫人上过了香，她也领着浣纱她们叩谢了才道：“娘！您对晚辈们这样子，真叫媳妇们过意不去。”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仍是没说话。

卢闰英见婆婆两次没有理她，知道有点不对劲了，却不知道自己在哪里，而且老夫人已经到后面去了，她却只好直挺挺地跪着，这才见到她的表哥刘希侯过来，悄悄跟她道：“表妹！你实在是胡涂，怎么去听我娘的话呢，她为了我父亲的尚书被君虞占了去，满肚子不是滋味，她是存心要你难堪的，你居然也当真！”

卢闰英道：“姑母在教我如何做的时候，姑丈也在旁边，他没说不呀。”

刘希侯叹了口气：“我父亲何尝不是小心眼儿。”

卢闰英这才变了神色道：“我……就是因为自己不懂如何做，才专诚去请教的，怎么想到两位老人家会整我呢？”

刘希侯再度轻叹一声道：“我不能说自己父母不是。可是他们的确是心

胸太窄，尤其是昨天，舅妈来拜年的时候，又向他们炫示了一番，他们正是满肚子不痛快！”

“我娘怎么了？”

“舅妈也没什么，她在卢家一直郁不得志，而我母亲又是个容不得人的，平常她们姑姊之间，就并不融洽，只维持个表面上的礼貌而已，十郎接长礼部的消息传出来，舅妈这下子可得意了。昨天在我家，说了很多话，表面上是客气，说十郎年纪轻，乍接重任，什么都不懂，好在前任是我父亲，彼此谊属至亲，要我父亲多多指点……”

卢闰英道：“娘也是的，这不是太过份了，十郎的差事也只是说说而已，还没有定局呢，她就这么到处去宣扬了，要是没这回事，那该多糟！”

刘希侯道：“消息从宫中传出来的，大概不会假，而且有几个人想杯葛这件事，在宫门外被尚衣监王公给挡了回来，倒是那些支持的人，都得到了进宫去拜年的机会，因此这件事就等于敲实了，看来十郎的确是能干，会做人，会做事，把宫里上下内外都打点好了……”

卢闰英不便说是花了大钱，只得推说道：“那是东宫千岁殿下下的特别照应。”

刘希侯道：“殿下自己也住在宫外的太子府里，要进宫，同样要经过叩安傅召，只是没人敢挡驾而已，宫门口那些太监们是最厉害不过的，没有足够的人情是很难打动他们的，而且他们的眼睛里，只认得一个钱字，十郎能够把里外上下都打通，固然是了不起的大手笔，但是也可以见到他的魄力，至少以后他在朝廷上做事方便多了，不管任何事情，他都一定是最先得信的人。”

卢闰英心目中自然很得意，因为这份光采是她参与的，打点宫中的金子是她的陪嫁，一下子赔了大半出去，这在寻常人是绝对舍不得的，但是她有这份魄力。

可是目前的情况却使她笑不出来，皱眉问道：“表哥，你是什么时候来的？”

“跟你婆婆一起来的，而且是我去请她来的。”

“什么？是你去请来的？”

“是的，你来的时候，我恰不在家，否则我一定会通知你，别犯了个错了。”

卢闰英道：“我做错了吗？”

刘希侯叹道：“在一般的礼数上讲是没有错，也应该是这个样子的。”

“那怎么又是我错了呢？”

“问题就是时间、地方以及对象不对！”

“怎么是时间、地方、对象不对呢？”

刘希侯轻叹道：“表妹，你是个聪明人，怎么还想不到呢，时间不对是十郎即将拜授尚书实缺，平步青云，而反对他的人正多，大家都眼睁睁地找他的错处的时候……”

卢闰英道：“我爹也是这样的，他认为这时候可不能做出什么于礼不合，叫人非议的事，所以才要我到你家去，向姑丈请教一番。”

刘希侯苦笑道：“表妹！你又不是不知道，两位老人家对十郎还是耿耿于怀，最希望看他笑话的就是这二老了。”

卢闰英不禁一阵悲从中来，哽着声音道：“难道爹是在存心叫我出丑

吗？这是为什么？”

刘希侯摇头不语，他也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卢闰英道：“我还是不相信，假如我的做法是合乎体制，别人就找不出我的麻烦来。”

“表妹！礼制是死的，而且到了现在，也等于是名存实亡了，虽然大体是不变的，但是小节地方往往不能太讲究，因皇宫大内，不太讲究礼制，历来皇帝多少都有些破坏礼制的事儿，所以纵……”

“这……这倒是没想到……”

“你当然不会想到，因为你还没有钻进这个圈子，我爹叫你坚守礼制，这分明是叫你坐蜡。”

卢闰英低头不语，刘希侯道：“还有就是霍小玉跟十郎的事，长安无人不知，他们认识在你之先，在长安也曾公然出入，而且在两年前的元夜时，霍小玉他们畅游灯市，跟贾仙儿露了一手，现在还被人津津乐道，因为这一件事才引出了鱼朝恩的伏诛，跟大唐的国祚复振，大有关连，使得更为轰动，说句不怕你生气的話，很多人根本不知道你是正娶发室，还以为霍小玉早就嫁了十郎呢。”

卢闰英低头不语，刘希侯继续道：“就算知道内情的人，也正在纷纷谈论，因为十郎迎娶之日，就是霍小玉孤苦毕命的时刻，很多人已经在谈论十郎负情了……”

“这……是从何说起，十郎迎娶之前，没有看小玉是他的错，那是因为他忙，新婚的第二天，他就应召入宫议事，根本就抽不开身，也就在那天晚上，小玉断的气，十郎还是赶上送终的……”

刘希侯道：“事实真相固不容抹杀，可是流言之祸人，也是很厉害的，连皇帝的事情，都有人搬弄是非，更何况是别人呢？霍小玉抑郁而死，外面已经在说是十郎喜新厌旧，负情所致，你偏偏要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再当众来上这一手，不是更为之增加渲染吗？”

卢闰英听得呆了，她没有想到在这中间还有这么多的曲折，也没想到自己的亲人长辈，会坑上自己这一着……。

想到这儿，她连哭都哭不出来了，只有默默地垂泪凝视，半晌也不作一词。

刘希侯又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当时我正好出去拜年了，回家后，听到我爹娘正在谈论这件事，他们得意极了，还准备上你家去见舅父，庆贺用计成功，等着看你跟十郎的笑话呢。”

卢闰英道：“我闹笑话对他们有什么好？”

刘希侯苦笑道：“表妹，人是很难说的，小的时候对子女百般珍爱，长大了可能会视若路人，我的父母是不用说了，他们满肚子的不痛快，就是舅父，对你也极为不谅解，说你女生外向，他白疼一场，帮着外人欺负他……”

卢闰英道：“天地良心，表哥，你是知道的，要不是我在这边儿扯着。十郎早就把他老人家给整下来了，是他自己顾前不顾后，把路都几乎走绝了……”

刘希侯道：“表妹，现在说这些已经没意思了，你处在这个夹缝中，本来就是很为难的，要是你顾定一边，倒也好了，偏偏你又想两边顾全，结果反而弄得两头不讨好，我一直到了消息，知道挽回已经来不及了，为了你以后在李家好做人，我只有到李伯母那儿去，一面说明了我爹地用心，为你解释，一面把她老人家劝了来，多少也能为十郎挽回一点……”

卢闰英感激地道：“谢谢你，表哥，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向你表示谢意……”

刘希侯苦笑道：“表妹，别说这种话了，我不是为了你感激才做的，更不是为了讨好你而做的，我只要你明白我是怎么一……个人就行了。”

他本来想说是一片心意的，可是转念一想。眼前的这个美丽的少妇已经是别人的妻子了，那一份情，纵然可质之日月无私，也不宜在人前倾吐了，因此他临时又改了口。

卢闰英当然是明白的，她又能怎么说呢，而且她还担足了心事，初来时她很想表现一下，今天李益请她来主持处理时，她就夸下口，说要办得漂漂亮亮，不落人口实的。正因为如此，她才怕失了礼分，而且自己又不懂，才回娘家去讨教的，怎知却弄成这个样子。

刘希侯见她一脸懊恼之色，忙道：“表妹，你婆母面前，我已经为你解说过，她很明理，不会怪你的，你快去再跟她说一声吧！”

卢闰英有点虚怯地，刘希侯道：“十郎最敬服他的母亲。有老人家为你说话，才不致误会，否则你们新婚夫妇之间，因此再出隔阂，反而不好了。”

卢闰英道：“表哥！你陪我进去。”

刘希侯笑道：“表妹，我当然可以陪你进去，但是我认为你还是自己去的好，因为你们是自己一家人，什么都好商量，夹了我这个外人前去，反为不美。”

卢闰英摇头道：“不！表哥，有你在，大家都会讲个客气，话也好说一点，再说你也可以为我证明一下，我是一心为了求好才这样的……”

听她说得如此，刘希侯又不忍拒绝，只得答应了，于是陪着她到了后面，贾仙儿正在为浣纱请求将霍小玉的神主移了去，李老夫人看见了卢闰英就说：“这事情我不能作主答应，因为我在这只是暂居，真正当家的人来了，大姑应该跟我媳妇说去。”

卢闰英一听话头不对，连忙又跪下了道：“娘！您老人家这么一说，就叫媳妇无地自容了，有您老人家在，媳妇怎么敢当家呢，自然是一切以娘为主。”

李老夫人凌厉地看了她一眼，卢闰英不敢抬头，只是用眼光乞怜地望着刘希侯，希望他能缓颊一下。

刘希侯斟酌了一下才道：“伯母！小侄斗胆为表妹说句话，她是为了初次临事，什么都不懂，恐闹出笑话。所以才回到娘家去问了一问，当时却没有想到家父与家舅心怀不忿，而故意叫她……”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刘少爷，你跑来告诉了我，我心里十分感激，英儿嫁过来的时候，是你送的亲。因此你算她娘家的人，有些话我觉得跟你说了也好……”

“是！是！伯母请教训。”

李老夫人道：“英儿怕自己不懂，办砸了事惹人笑话，所以才回家去问问，这份用心是好的，我也知道，可是有一点，我老婆子必须要表明的，她这种做法，在根本上就错得厉害。”

卢闰英道：“是的！娘，英儿不懂，请婆婆教训。”

李老夫人道：“你要问什么事情，无须跑回娘家去，上面有我这个婆婆，你该问我才对。”

卢闰英不禁一震，这才发现自己在根本的立场上，犯了个不可原谅的

大错。

李老夫人道：“国有国法，家有家规，这是李家的事，我不在也就罢了，我还在这里，就轮不到别人来出主意，就算一切都办错了，别人的非议，也有我这个做婆婆的顶了，怪不到你这个新妇的身上去。”

卢闰英只有叩头道：“娘责备得极是，媳妇无知，媳妇晓得错了，请您老人家宽恕。”

李老夫人一叹道：“英儿，我知道你的性格，并不是那种人，你是怕走了大辙，错了礼法，殊不知你第一步在礼法上就错了，你到娘家，亲家公如果是明理懂事的，他就该告诉你，回家去请示一下婆母，他没有这么做，反而叫你问姑父去，这是他的不对。”

卢闰英除了唯唯称是之外，什么也不能说。李老夫人又道：“现在说到你姑父了，刘少爷，我很对不起了，照说我不该当着你说令尊的什么，对人子不论其父是非，这个礼数我还懂的，可是今天情形不同，我是剖析道理给我这个媳妇听，想必你能原谅的。”

刘希侯脸上红红的，只是道：“伯母但说无妨。”

李老夫人道：“他教给英儿的究竟还是礼制所定，不管另外的用意何在，至少在这个做人的规矩上，他是对的。”

刘希侯也弄糊涂了，他以为李老夫人不知要说自己父亲一些什么，可是听这话似乎还在替父母亲辩护，因此使他大感意外，但是却不便说什么。

李夫人又道：“只是有一点，尊大人也弄错了，礼制之定，是为了要叫人守规矩，懂礼法，我们家里的孩子去请教他。他也该先告诉孩子这一点。”

“是！是！伯母说的是。”刘希侯只能这么应着。

“我是个女流，没读过多少书，但是关于这些地方，还是多少知道一点，国丧遵制，乡葬遵俗，何况在大唐的礼制中，从来也没规定一个侧室的礼仪是该如何的，尊大人出的这些主意，不知是以何为本？”

刘希侯的脸上开始流下了汗，他忽然感到这位老太太的不简单了！李老夫人又在庄容道：“关于你告诉我的那些话，我自然是十分感激，但是这只是猜测之词，没有确实的证据，也不能真当回事。所以那些话也只是咱们自己人间说说，不必再多提了。”

“是的！伯母放心，小侄也不会再在人前说家父如何的。”

李老夫人道：“我是怕你为难，所以才烦你转告一句话，见了尊大人，请代我问好和谢谢他的关怀，而且说关于小玉的事，我们家从俗办理，纵有未遵制之处，也是情有可原，请他在朋友面前妥为解说。”

刘希侯一时还没弄清李老夫人的意思，李老夫人这才道：“国制既无葬妾之礼，尊大人所教的那些才是引人非议之处，因此，如果有人要为我们未遵礼而行来说我们的闲话，老身据此一句话，就可以驳得他哑口无言，我现在先说了，是免得将来亲戚们脸上难看。”

刘希侯这才明白了，也知道自已父亲做了件多大的糊涂事，假如将来有人要参李益越礼而行，自己父亲才是首当其冲的人。

虽然他已经不在任了，但是曾任礼部尚书的人，却出了这么一个完全不合礼制的主意，仍然难辞其咎的。

而且照情形看来，父亲之所以要卢闰英这么做，可能就是另外要人去准备上表弹劾此事，那不是自己惹麻烦上身吗？

因此他满头大汗地道：“小侄一定回去把话传到。”

李老夫人笑笑道：“表少爷，大人们的事不去谈了，你们小一辈的能和和气气，使我很高兴，冤家宜解不宜结，做人总是以和为贵，欢迎以后常来玩。”

刘希侯道谢告辞而去，李老夫人叹口气，这才朝卢闰英道：“英儿，看看你惹了多少麻烦，再看看你家的是什么亲戚，你怎么还不醒一醒呢？”

李夫人再度长叹：“英儿，我知道这怪不得你，一来是你的年纪轻，经历得少，二来是你没有习惯这些纷夺争端，不了解人心的险恶……”

“我实在想不透我爹，他老人家为甚么要这样子对我？难道他希望看到我败落下去？”

李老夫人苦笑一声道：“对你父亲，我也不知说些什么好，从前他跟君儿过不去，还有一说，因为你还没过门，现在你已经嫁了过来，大家已经是一家人了，他怎么还是想不开呢？”

李老夫人见卢闰英一直茫然地站在一边，心中又有点不忍。乃轻轻地道：“英儿，你也别太难过只要以后把心胸放宽些，大家以后还是好亲戚，你下次回去时，不妨把我们今天的话告诉他！”

卢闰英这才一摇头道：“不，英儿不回去了。”

“这是做什么，做子女的还会记父母的仇不成！现在且不说这些，我还有件事要跟你商量！”

卢闰英忙道：“娘尽量吩咐好了。”

“就是浣纱的问题，以前她是侍候小玉，现在……”

卢闰英忙道：“这个问题十郎已经跟我说过了，自然是要接回去。”

“是以什么名份接回去呢？”

“小玉妹子承她照料多年，原来给小玉的什么名份，自然也给她什么名份。”

她很乖觉，知道婆婆要开口，商量的也是这个问题，倒不如自己先开口说了出来，送上一份顺水人情。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道：“原来我也是这么想。而且我也很中意这孩子，心地纯厚老实，人又很能干，接回去对你也是把好帮手，那知道她死心眼不答应。”

这个答案是倒是大出意料之外，卢闰英一愕道：“那么浣纱的意思要做什么呢？”

浣纱忙道：“婢子本来是下人，也不敢奢望能有个什么名份，只想一辈子侍候小姐就好了。”

卢闰英忙道：“浣纱，别说傻了，你家小姐已经升上天去了，你难道跟着不成？”

浣纱道：“那倒不是，小姐已经跟了爷，婢子自然也是要跟着侍候爷，小姐命薄，没能等到爷升官回来就去了，可是她究竟也跟爷一起共过甘苦……”

卢闰英道：“浣纱，小玉妹子跟爷的事我早就听说了，她对爷的种种好处，我们都十分敬重的，天人两隔，我们没法子跟她一起过日子，我感到很遗憾……”

浣纱又叩头道：“谢谢夫人。婢子代小姐叩谢了。”

贾仙儿是急性子，催着道：“浣纱，你这孩子也是的，平时笨嘴笨舌的，今天怎么变成伶牙俐嘴了，直截了当把话说了不好，绕这么大的圈子干吗？”

我代你说了吧，她要把小玉的牌位请过去。”

卢闰英微微一怔道：“这，可不能由我作主，老夫人在这儿，该请示她老人家才是。”

浣纱道：“已经请示过了，老夫人叫婢子问夫人的。”

卢闰英想从李老夫人的脸上看出一点意向来。可是李老夫人却全没有一点表示，不由使她大感为难，想了一下才道：“浣纱！你要知道这只是爷的暂寓宅第，虽是东宫千岁殿下所赐，可不是送给咱们，一旦不做官了，还是要还给官家的，爷真正的老家是姑臧。”

“这个婢子知道。”

“知道就好了，我还是提醒你一件事，爷的老太爷已经过世了，年前他在新居祭祖，也是临时请的神主，供过了就火化了，神主是要永久不动的。”

“夫人，婢子求的不是那个，小姐只是个侧室的名份，不可能进入宗祠的。”

“那你想一想，连老太爷都没有一个固定设置神主的地方，又怎么能把你家小姐供上呢？”

李老夫人道：“英儿，你弄错了，她可不是要把小玉的灵位供在正厅上高高奉起，既没那个礼。也没那个份。”

“那又往那儿安顿呢？”

“小玉又是去了，她要是还在，把她接回家去，多少总要有个地方给她住吧！”

“那当然，媳妇也打算过，西厢有一栋小楼，就是题着栖玉阁的，媳妇看见了，心里已经打算，那儿可以给霍家妹子住的，名称也符合，又靠着花园……”

李老夫人笑道：“难得你早有心了，那就好，就把浣纱安顿在那儿，让她把小玉的牌位也设在那儿，小玉这孩子也命苦，君儿在长安时，她也侍候了好一阵子，眼看着可以享享福，她却先走了，咱们欠人家孩子不少，也该这样做一下，表示一点咱们的心意。”

卢闰英听婆婆已经那样说了，知道已成了定局，自己又何必做恶人呢？于是笑道：“娘这么说自然是好极了，媳妇也正在遗憾没跟小玉妹子见见面，这样子也好为她尽点心。”

雅萍却往一边低声道：“小姐，这恐怕不太妥当吧，姑爷刚拜了尚书，正要图个吉利，抱个神主回去，终究是不太好……”

卢闰英忙道：“雅萍，少胡说！你懂个什么？”

雅萍看看李老夫人的神色道：“小姐，这事本来是轮不到婢子来开口的，不过婢子跟小姐来到了李家，也就是李家的人，应该为李家着想，照姑爷什么都不信来说，自然是百无禁忌，可是老夫人却是信菩萨，就不能不有些讲究……”

李老夫人果然神色为之一动道：“英儿，雅萍的话也是，这个倒是该顾忌一下，像君儿的父亲，虽然家祭时请了牌位，祭过后立刻就焚化了，我也是考虑到阴阳究竟是两条界，阳宅里常有人走动，惊吵得死者也不妥……”

贾仙儿道：“小玉妹子生前对十郎一片痴心，求神拜佛，经常都是默祷上苍保佑十郎平安，难道她还会害十郎不成？”

雅萍笑笑道：“大姑！您的说法自然很对，婢子也听姑爷说过跟霍家小娘子结识的经过，好象天地都有很多灵异的征兆，只见霍家小娘子是个很了

不起女子，姑爷还说她多半是天上什么仙女下凡来应劫的。所以才有那些灵异，现在定是她的劫数已了，该上天归位了，那就应该遵照上天的意思，让她早早升天复命，如果硬把她再羁留在人间，不是增加她的罪孽吗？”

李益跟霍小玉的故事，雅萍是知道的，譬如说无心图容的巧合，结婚定律之夕的天生异兆，李益只是拿来当作一件传奇的故事说着有趣，至于什么仙女下凡的事，则是雅萍自己谄出来加上去的。

可是她这一番胡诌，竟使得几个人相信了。

第一个是李老夫人，她喃喃地念了两声佛号后才道：“我好象听君儿也说过。而且这么好的一个孩子，这么年纪轻轻就去了，也实在叫人难以相信，说她是下凡应劫，倒是很有个说法了，浣纱，要是这样的话，你倒是不成坚持了，逆天不祥，而且对小玉来说也不好……”

贾仙儿自然是不信这一套的，她在浣纱面前一力担保过，现在居然有了变卦，大是着急，正想开口驳斥，那知浣纱也信了。

她在侍候郑净持时，就受了影响，对仙佛之说，十分虔信，再者小玉时常以宿命为话题，也在她的心中种下了深刻的印象。

她是一心一意向着霍小玉，霍小玉夭于盛年，吻合了那些传说，使她深感不平，一直在为小玉的薄命感到委曲。所以要把小玉的灵位搬过去，也是尽她的一片心。

因此对小玉是天仙下凡应劫之说，她是最愿意接受的，连忙道：“老夫人说的是，我家小姐从小就受魔难，这一定是上天要她下凡来受劫的！”

李老夫人擦擦眼眶道：“那就说得说，天上的仙女，那是人间留得住的？这么说来，是我们没福气了。”

雅萍乖巧地道：“老夫人是有福气的，所以才能生出姑爷那么一个好儿子，姑爷一定是天上的星宿临凡，因此才能跟霍家小娘子结下那一段缘份！”

贾仙儿忍不住道：“那你也是有福气的人，所以才能进了李家的门。”

雅萍笑道：“婢子只是沾了我家小姐的福气。”

贾仙儿还想讽刺她两句，但是转念一想，自己跟一个无知的侍儿一般见识，实在太没意思了，因此转脸对浣纱道：“浣纱，话我是替你说了，你究竟怎么个意思？”

浣纱道：“谢谢你，贾大姐，先前是婢子愚昧，现在知道小姐是下凡应劫，自然不敢阻扰她的升天……”

贾仙儿道：“你既然自己愿意了，我也算尽到心了。”

浣纱道：“婢子对贾大姐的盛情还是很感激的，而且也代小姐谢谢您的照顾之恩，关爱之情。”

贾仙儿叹了口气道：“罢了，我跟小玉也是姐妹一场，能为她尽点心也是应该的，因此我还有一点要为小玉说话的，小玉死后是升天也好，归位也好，但她到人世来走了一趟，就算是应劫吧，也总该了断清清楚楚了。”

卢闰英见她气色不善，连忙道：“大姐吩咐得是，有什么指示，尽管吩咐好了。”

贾仙儿道：“那倒不敢当，照说不该我多嘴。不过这儿的房子是我的，小玉在我这儿住着，多少我也能算是她娘家的人，有权代她说两句话。”

连李老夫人也感到气氛不太对，连忙道：“大姑，你尽管说好了，老身作主，一定给你作个满意的答复的。”

贾仙儿道：“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只为我那苦命的妹子求一份归宿。”

李老夫人道：“这是应该的，君儿以前答鹰过她的，绝不会悔改，而且我还可以先说句话，将来我有了孙子，不管是谁生的，必然要他认在小玉的名下……”

贾仙儿道：“伯母这份隆情，我还是要替我那妹子先谢谢，浣纱，叩头！”

浣纱连忙跪了下来，朝李老夫人叩过头，贾仙儿指着卢闰英道：“也叩头谢谢夫人。”

浣纱也叩了头，卢闰英却谦谢道：“不敢当，不敢当，这是我们对霍家妹子该尽的心！”

李老夫人见气氛不对，只得和缓的道：“我还是先回府里，免得在接待上不太方便，弄得有些老的也来接酬，反而招麻烦。”

贾仙儿听了道：“伯母说的是，要您来招呼，小玉妹子实在担受不起，也没这个礼，但是您不招呼，又不能冷落了人家，因此您还是请回去休息吧。”

转脸对卢闰英道：“弟妹，你也侍候伯母回去吧。”

卢闰英道：“小妹理当在此照料的。”

贾仙儿道：“不，小玉妹子未能侍奉老夫人，完全要你偏劳了，你能代她尽了这份责任。免了她的罪过，她在九泉之下已经感激了，你在这儿，反而使她的心中不安，此其一，再者，小玉跟十郎一起上姑苏去的时候，也结识了一些江湖中的朋友，这些日子，他们一定要来尽尽心意的，你在这儿，反而使彼此不便。”

这等于是下逐客令了，卢闰英没法子，李老夫人道：“大姑说的也是。咱们回去吧，把雅萍留下招呼也就够了，君儿也糊涂，叫你来招呼就不对……”

卢闰英心中很难过，但婆婆有了话，她不便说什么了，侍候着李老夫人，一起上轿走了。

到了家里，她把李老夫人送进了屋子，夫人道：“英儿，你是我的姨侄女儿，亲上加亲，又成了我的媳妇儿，咱们娘儿俩够亲的，我绝不会帮着人来欺负你，可是今天我想为你缓和一下都没办法，因为你叫人抓住的把柄太多了，以后可得千万注意，要特别慎重了。”

卢闰英再也忍不住了，扑地跪下道：“娘，媳妇是一片求好之心，那知道是别人存心算计呢！”

李老夫人把她扶了起来道：“好了，孩子，我没有怪你的意思，我也知道你不是那种小心眼儿的人，可是以后你卢家的那些亲戚，还是少来往的好，尤其是你姑丈家……”

卢闰英忍泪点头，李老夫人道：“当然我也不是说你家的亲戚都是坏人，像你那位表哥就是个很正直的热心人，知道了他父亲的计划要出你的丑，赶快跑来通知我，这份情意很令人感动的。”

卢闰英知道刘希侯是为了自己才过来的，可不是什么正直，热心人的人，但是这种话对自己的婆婆又如何出口呢，只有点头应是份。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这次事情你总算得了个教训，在长安，做官固然不容易，做一个家里的主妇又何尝容易，若是自己没有认识，可千万别想多事，否则很容易会落入人的圈套中，受损失的就不是是你一个人，很可能连你的丈夫也被拖进去，姑臧李家在长安做官的不少，他们宁可把家小留在千里迢迢的老家，不带到这儿来，也是这个道理，在这儿，人情凉薄如纸，没有人能信任，能靠得住。除了自己，谁也帮不了你，求荣反辱，求好反坏，

我想你多少已经能把握住一点了。”

卢闰英点点头道：“媳妇还是跟您一起去侍候您吧，这个地方，媳妇也不太习惯。”

李老夫人笑道：“别说傻话了，少年夫妻，热络络的把你们分开，我可不是这种不通情的恶姑，再说我也急着要抱孙子，如若把你带走，我更成了李家的罪人了。”

说得卢闰英万分不好意思地道：“娘，您老人家怎么跟英儿开起玩笑来了。”

李老夫人笑道：“一家人原该这样子，才显得和和气气，快快乐乐的，有许多做婆婆的，整天摆起一副做长辈的嘴脸，不苟言笑，动不动就挑剔媳妇的不是，婆媳之间，弄得像猫跟老鼠一样，这样的家有什么意思呢？”

卢闰英万分孺慕地依着婆婆，只感到无限的温暖，忍不住道：“娘，您别回去了，在这儿让媳妇尽点孝心，好好地侍奉您老人家，而且媳妇要跟您学的地方太多了，您就答应英儿这个请求吧。”

李老夫人摇摇头道：“不！我是要回去的，家里还有很多事，田地要去看顾，桑园要去巡视。”

“这些可以叫人去做的。”

李夫人笑道：“我知道，我现在不必再做事，应该是享福的时候，可是我做惯了，闲着反而难过呢，这一阵子在长安，我已经很难过了，这是一，再者，我到长安，也看见了不少位老夫人了，她们的年纪比我们小好几岁呢，可是齿摇牙落，满脸皱纹，看上去至少比我还要老上十几廿岁，这都是享福享的，所以人要想多活几年，就得多事劳动，少贪口腹之欲。”

“您在这儿也一样可以活动的。”

“活动，最多是到花园里走走，这片园子虽大，但是此起家里的桑园，还不到一个小角落呢。”

卢闰英道：“难道这么大的桑田，都要您去亲手照料。”

李老夫人道：“当然不必我去做，而且一个人也做不了，有四五个长工在帮忙，可是我不盯着他们，有人就会偷懒了，当然我也知道现在不在乎这一点收入，君儿的官儿做得大了，也有钱了……”

卢闰英忙道：“娘，媳妇的打算是十郎的官不管做得多大，都不需要他在银钱上去操心费神，居官务必清廉似水，因为媳妇知道他的职司所守，太容易树敌招怨，万不能落人把柄，所以媳妇把日计都筹足了……”

李老夫人道：“筹足了？你是怎么筹的？”

卢闰英道：“是媳妇带来的。”

李老夫人连连摇着头道：“英儿，这万万不可，你娘家有陪嫁过来，奁单上写得明明白白，那倒是没关系，可是私下另外再带了过来，就不可以了。”

“为什么不可以呢？”

“其一是来源，这笔钱是怎么来的？”

“自然是出于亲上所赐，娘放心好了，媳妇还不至于偷偷地把钱暗昧着带来。”

“这个我就不明白了，你老子既然怕吃苦了。除了那一大批嫁奁之外，还悄悄的塞笔钱给你，可见他是极端地疼你，爱你的，那又怎么会叫你去坐蜡呢？”

卢闰英吁了一口气，才苦笑着道：“爹不是不疼我，他给我的那份嫁妆

也很可观了，在长安市上虽不能称最，但是也称得上是多的。”

李老夫人道：“岂止算是多的，有人说过了，早先时盛平的时日里，那是无法追的，对这十几二十年来。长安市上嫁女，还没有像如此厚的妆奁的，说我家是娶个财神进来了。”

卢闰英有点不好意思地道：“媳妇也知道不太妥当，跟爹说过，只要过得去就行，可是爹也不肯听，拚命地往上堆加，而且还说只有我一个女儿，迟早也是给我的，与其将来给，倒不如现在给，也落个好看。”

李老夫人笑道：“这倒是做到了，早一天你家把陪嫁的箱笼抬过来时，这儿点收的人都直了眼，我就说他们也不是没见过，他们不是从高大人那儿拨过来，就是从小就待在这所宅子里，原先是太子别第的人，不该如此大惊小怪的，但仔细一想也难怪了，因为天宝晚年一乱，长安沦陷过，早年的繁荣所积，都丧失在乱军中了，虽是后来尽予恢复，到底是差多了，我听说皇宫里面有些屋子已经破旧了，都没有来得及整修。帝家尚且如此，更何况是臣民人家呢，你家的运气好，天宝乱时，正在河西节镇，没有受到波及，所以殷实一点，再者，你爹又逞强要面子，所以才大事铺陈了一番，怎么又有一笔钱给了你呢？”

卢闰英道：“这笔钱不是爹给的，是娘给我的。”

“你娘，她怎么会有钱给你的？”

“娘多年管家，多少总也存积了一点，在河西时，人情往来，都在娘的手里，所以她老人家手头也着实有几文，一直私藏着。”

李老夫人忍不住笑了起来道：“你母亲会藏私房钱，这倒是叫人难以相信的事，她又何必呢，你家的钥匙，库房都由她在经营，她要钱干吗？”

卢闰英轻叹了口气：“钱财虽是娘在照管着，但银钱出入，总有一本帐记着，爹虽然从不过问银用到那儿去了，但是娘自己心里总搁着一件事，尤其是娘家的亲戚，登门求告的多，娘不好意思从公帐上支付太多，又不能让人说闲话，说是发达了就不认穷亲戚了，因此自己私下总得准备一些钱，来满足那些亲戚们……”

李老夫人点头叹息道：“英儿，现在你总该明白做人的不容易了，像这种事总是难免的，要想处理得皆大欢喜。是件很难的事，这些年来，也亏你母亲拉扯的。”

卢闰英笑笑说：“娘！媳妇也认为能够帮助人，总比去求人帮助好得多，钱财是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与其留于发霉，倒不如散了买个名号……”

李老夫人笑道：“你能这样就好了，有许多人就是想不开，弄得六亲不靠，连鬼都不上门。纵然拥有百万家财，又有什么意思呢？为子孙积财，倒不如为子孙积德，君儿小时候，如果不是家境差一点，处处比不上人，也不会养成他那种发奋求上的心……”

在这些观点上，婆媳两人倒是很融洽的，因此她们的谈话很愉快，把先前那点阴霾都冲淡了。

只是有一点，使卢闰英感到遗憾的是到了晚上，李益没有回来，只遣秋鸿来说一声：“爷今晚在霍娘子那边守灵，歇在那儿了。”

李益不回来，卢闰英多少可以舒口气，她也有点怕李益回来，说起自己白天的事，对李益难以交代。

李益出门前还交代过，要她把小玉的丧事好好地处理一下的，自己却差一点统出个大漏子。

想到这儿，她心里很火，但多少还是有点安慰，明知道迟早都要交代的，丑媳妇难免要见公婆，但是能拖一刻是一刻，这是一般人最通常的矛盾心理。

第二天，李益仍然没回来，而且还留下了话，说是在入葬前他都不会回来了。

这当然使得卢闰英很不开心，她倒不是怕寂寞，新婚还没几天，还没有养成那种如胶如漆的缠绵感情，只是中夜无眠，有点不是滋味而已。

只不过她有点担心，担心李益是不是生她的气，因为她问了一下安葬的日子，要在上元之后，还有将近七八天呢，熬了四五天，她只有再到李夫人那儿去探探口气。

每天她虽然循例要到上房去请安的，但李老夫人那时候正在念经，早案吩咐过佣人，说请新夫人自便好了，而她接下来的事也的确忙，在年关里，李益又是初膺新职，虽然还没有正式接事，但消息早已传开，已成定局，川流不息的贺客。都要她去应酬。

这还算好了，最苦的是李益还有许多机密的事务，要另行单独处理的，那是各地的关系人物，有的是送来贺礼，有的是来请安拜年，都需要重重地回致。

她对那些人与事根本不清楚，好在方子逸每天都来帮她处理那些事务，只是李益的那些事情连方子逸也不十分了然，只能知道是那一方面的关系，至于如何应付，则另外有档案卷宗上记明的。

那要她根据档案中的数据，该收的收，该安顿的安顿，实在不知道如何处理的，就写在条子上，由秋鸿带去给李益，再带回李益的指示。

这种做法费时费神，所以她想透过婆婆，请李益回来一下，这一天等到了午后，估量着李老夫人已经午睡醒来，她到了上房，李老夫人正在跟几个仆妇聊天。

看到她进来，那些仆妇但都出去了，李老夫人笑笑道：“英儿。我知道你这两天很忙，闲不得，所以也没要人找你去，今天怎么空一点……”

“也不是，有好几起事情，我都无法处理，只有先安顿了来人，叫秋鸿去问十郎了。”

“这也难怪，君儿说，那些事只有交给你他才放心，他每天都有个请安的帖子送回来，也附带有两句话，都是说你处理的很当，说这几天要偏劳你一点，不能让你来陪我，要我多原谅，也要我来夸奖你几句……”

卢闰英虽然听了微觉安慰，但也有点悲哀，丈夫不回家，却带信要婆婆来夸奖自己几句，能够带信给婆婆，难道就不能顺便给自己带个片纸只字？

李老夫人看了她脸上的神情变化，才轻叹一声道：“闰英，我知道你心里很不痛快。为的是君儿不回来。”

被婆婆说中了心中的事，卢闰英反而感到不好意思了，忙道：“媳妇倒没有不高兴，小玉妹子跟了他一场，也应该尽点心……”

李老夫人笑道：“你能够这样说，可见是个识大体的孩子，做人就该为宽处想，不管他们的情分多深，但现在毕竟是生死异途了……”

卢闰英的心中发苦，脸上却挤出了笑容道：“是的，娘，听十郎说过小玉妹子，那是个非常可爱的女孩子。”

老夫人叹了一口气道：“岂止是可爱，而且是人见人夸，到现在为止，我还没听见她一句不好的话……”

然后望着卢闰英笑着道：“不过你也别想左了，认为君儿在那边是忘不掉她的情意，君儿不是个无情无义的人，但是他不相信人死后还会有什么灵气不散的事，不会在那儿苦守着的。再说不管他跟小玉的感情多好吧，总还有我这个老母在堂，他也不会为了小玉而荒废晨昏的定省，所以他每天都要着人送个字条来问安，而他在那边的真正原因是为了你。”

卢闰英一震道：“媳妇做错了事，是出于无知……”

李老夫人摇手道：“你又想左了，他并不怪你，更不是为了生气而不回来看你，他是在那儿为你弥补漏失。”

卢闰英愕然道：“弥补漏失？”

“是的。小玉跟君儿的事，长安市无人不知，君儿再度回长安，没有去看她，而小玉又在年关里抑郁而死，外面已经在腾传着他喜新厌旧了。”

卢闰英道：“这是从何说起呢？”

李老夫人道：“人嘴两片皮，是非随意编。天下有的是那些无聊的人，不过还有很多人说是因为你的缘故，不让君儿去探视小玉。听任她孤守无助而死的。”

卢闰英几乎要叫起来：“这，媳妇不会是那种人吧。”

“本来倒是没有人相信你是那种人，因为你跟君儿在未婚前也曾畅游过长安市上，一掷千金，召妓侑酒……”

卢闰英红了脸道：“那时英儿荒唐无知……”

李老夫人笑笑道：“没关系，我并不反对你那样做，人原该为自己活的，能够放纵自己一下，体会一下这种难得的体验，未尝不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不趁年少青春玩一下，到了我这年纪再这样子玩，就要被人骂为荒唐了，人要守分，像你那种年纪，是可以偶而放纵自己一下的年龄，倒是不必错过，所以你们那样玩法，并没有人批评你们，反而有人说你们懂得生活有豪情呢。”

卢闰英低头不语，李老夫人道：“正因为你以前是那样豪放的一个人，所以前几天在小玉的殡仪上来的那一手才使人吃惊，人家认为你不是一个拘礼数的人，所以这种做法才故意为之，要显示你的权威……”

卢闰英道：“真是从那儿说起，英儿跟一个死人去逞什么威呢？”

“不是逞给死人看，而是逞给活人看，说你在家里降伏了老子，出嫁又准备降伏汉子了。”

卢闰英呆了一呆，满脸涨得通红地道：“娘……。”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英儿，别生气，我自然知道你不是那样的人，君儿也知道，但外人可不知道，让人绘声绘形地一说，倒像是真的似的。”

“这是谁说出那种话的？”

“无平无据，我也不能认定是谁，不过能够知道你跟你爹口舌过，知道你把你爹用道理说服过的一定是你们家里的人，别人想造谣都造不出……”

卢闰英再度垂泪无语，她当然知道，无须证技，这人已呼之欲出，一个是她的姑丈，一个是自己的父亲卢方，想不到他们是这样子来糟蹋自己。

李老夫人道：“所以君儿每天在那儿守灵，就是用行动来攻破那些传言！也因为怕你心里不好过所以才没告诉你，今天，你要是不问，我还是不想说的。”

卢闰英想想道：“娘！媳妇想到娘家去一下。”

“孩子，你又要干吗？别想吵去。”

卢闰英道：“娘，你放心，媳妇不会那么不懂事，也不会忤逆犯上，跟爹吵架去，只是要去告诉他一声，别再跟着人胡闹，别再耳根子软，听人家的话……”

“这些话有用吗？听得进吗？”

“好好说他是听不进的，但是媳妇知道如何使他听得进，只要分析利害，分析一些人的用心，好好地解说一下，爹就会明白了，要不然他还会胡涂下去的。”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道：“也好，那就去说个明白，免得一家人在互相勾心斗角，让人看笑话。”

卢闰英禀明了婆母之后，又换了衣服，带了雅萍一径回到了娘家。

卢闰英回到家，正好刘学锴夫妇，刘学镛和卢方在计议对付李益，经卢闰英拆穿，结果使父母取得谅解，和刘氏兄弟翻目，等这场风波平静了，已是夜深。卢闰英道：“我要回去了！”

卢方道：“天都这么晚了，还赶回去干什么呢，何况十郎也不在家，你婆婆那儿，叫个人去说一声好了。”

卢闰英迟疑地道：“那不太好吧！”

卢夫人也道：“英儿，你就留下来住一宿吧，本来这是不太好的。可是你家里只有婆婆在，我们老姊妹俩之间很好说话，想她也不会见怪的。”

卢闰英想了一下把雅萍叫了来，吩咐她一番话，叫她先回去，去对李老夫人怎么说词。

雅萍答应了，回到了李府，就一脚直到老夫人那儿，老夫人已经躺下了，雅萍自然不敢再去惊动了，只有把话留给了仆妇，然后自己回到房里来，心中却是一惊。因为房中的灯亮着，显见是有人在那儿，而且点的是卢闰英屋中的灯，那儿是不准别人逗留的，只有李益回来！才能在那儿如此灯光通明。

雅萍在心中暗暗叫苦，心想怎么那么巧。偏偏爷在今天回来了呢？于是他急急地赶了上去，果然看见李益一个人在秉烛看书，雅萍虚怯怯地叫了声：“爷，回来了！”

李益放下了画道：“是的，我在那边守灵，心中感到很对不起你们。所以趁着夜深没人注意，我悄悄回来看看你们，天亮前再赶回就行了。”

雅萍道：“爷这又是何苦呢，又没有规定你非守在那儿不可，霍家娘子虽然对爷是情深意厚，但是……”

李益苦笑：“我知道，这是做给人家看看的，因为现在我的差事还没有正式颁下旨意受命，这时候可不能让人家说什谁闲话，尤其是你家小姐来上那一手，我如果不在那儿尽点心，堵堵别人的嘴，叫人家说我是绝情寡义，恋新弃旧，那就不太好了。”

雅萍笑道：“爷太多虑了，刘家表少爷说爷现在圣眷正隆，那些闲言闲语根本就打击不了您。”

“不是这个问题，是给人心里面的印象，尤其是东宫殿下登基临政，让他以为我是不念旧情，反复善变的人，这关系就大了。”

“那您现在悄悄地回来，不怕给人知道吗？”

李益笑道：“问题是没有人会知道，除了贾大姐跟澥沙两个人之外，别的人都以为我还在灵堂后面守着呢，家里面也没有几个人知道。小姐呢？”

雅萍迟疑地道：“小姐在娘家，因为不知道爷要回来，而她是为着……”

李益笑道：“我都知道，她去把姨丈跟刘家两兄弟给说吹了，这样很好，老实说，刘家那一对老糊涂是不足为虑的，他们怎么样变，也动不了我一根汗毛，而我只要动动脑筋，就可以把他们整得家败人亡，只是扯着姨丈的关系，使我不便去动他们而已。”

雅萍微惊道：“爷真要对付他们？”

李益道：“我没有这个意思，不过他们若是再要不知进退，我也会要他们好看的，不过我想他们不敢了，只要姨丈不跟他们凑在一起，他们没有了依仗，自然就会老老实实的，我是不便明言，所以才把一些东西放在家里，就是要闰英拿去，让姨丈知道他们是如何的一副存心，别再受他们利用了而已。”

雅萍道：“爷真是好算计，今天刚好他们都在，结果……”

李益道：“结果你家姑太太跟姨丈闹得很不愉快，公开地叫骂起来，以后可能再也不会来了。”

雅萍惊道：“爷都知道了？”

李益道：“我当然知道，对那些存心要算计我的人，一举一动我都十分注意，你们进到小楼上去时，屋梁上就藏着有我的人，你们的一言一动，我全清楚，你们这次办事不错，还能令我满意，不像上次……”

“上次小姐是不懂得怎么做，才上了姑老爷的当。”

李益道：“我知道，所以我不怪她，这样也好，叫她知道一下她娘家的那些亲戚是怎么样的人，以后才不会再被她们给坑了，所以我回来了夸奖你们两句……。”

说着笑笑道：“你家小姐经过这次教训后，也变得懂事多了，这么晚了，还要到老夫人那儿请安去，其实老夫人已经歇下就不会再起来了，她大概是想把经过的情形告诉老夫人，所以她还在那儿等着，你去告诉她快点回来吧，我回来的事怕被人传出去，没有上娘那儿去，但是娘日后知道了也绝不会怪的。”

雅萍不禁脸有难色，支吾了半天，才吞吞吐吐地道：“爷！小姐不知道您会回来……。”

“是啊！所以我要给她一个意外的惊喜。”

雅萍还是没动身，最后被李益催急了，才苦着脸道：“爷！小姐在娘家宿了。”

“什么？在娘家宿了，出婚还没匝月，就回娘家去住了，这是为什么，是怪我冷落了她？”

李益的神色不大好看了：“虽然我搁下她一人在家不太应该，但是没办法，这场麻烦是她自己惹出来的，我不怪她已经够客气了，她难道还感到心中委曲，跑到娘家诉苦了！还是不耐寂寞……”

“爷，不是的！是老爷跟夫人一直闹意气，以前因为姑太太夹在中间，使他们的隔阂更深，好容易这次把姑太太搬开了，小姐就乘机替老爷跟夫人调解一下……。”

“家和万事兴，她有这片孝心是很难得，也是为了子女的应尽的本份，可是不必要歇在那儿呀，难道要一夜调到天亮不成？”

雅萍只有惶急地辩解着道：“不！凑着老爷跟夫人都高兴的当儿，大家多聚了一会儿，而且天也晚了，是夫人要小姐留下歇一宿，叫婢子回来禀报老夫人的。”

李益冷笑道：“是你家夫人留下她的？”

“是的，小姐一直认为不妥，可是夫人说，她跟老夫人是姐妹，平时很谈得来，她留下小姐，老夫人一定不会怪的，所以打发婢子回来……。”

李益道：“你家夫人疼女儿倒真到了体贴的程度了，知道她一个人在我家太寂寞，所以把她留下解闷，怕没有人陪她，所以还把她的表哥也留下来陪她……。”

雅萍一听这话，心中大惊，也知道事情不妙了，急急地道：“表少爷是在他父母闹翻后，赶了来道歉的，他是个好人……。”

“本来就是，我没说他不好，他对那位表妹可谓是仁至义尽，爱护备至，唯恐她受委屈，所以连自己的老子都可以出卖了……。”

“爷，您这么说他可就不公平了，他是为了您好……。”

“我不领情，他绝不是为了我好，他老子暗地里整我不知多少次了，我也没见他通一次讯的。那天是为了闰英上了他老子的当，他才急急地来报信……。”

雅萍没话可说了，刘希侯对卢闰英的痴心是瞒不了人的，而且刘希侯的种种也是为了卢闰英才那么做的。

这是两点无可否认的事实，再辩诉也没用，只有道：“爷！你应当相信小姐。她是个绝对守规矩的人，绝不会做出对不起您的事。”

李益沉声道：“她真要懂规矩，就该知道一个已婚的少妇，有些地方该作如何的避忌，就算是中表至亲，也该有个分寸，长夜聚饮，留连不归，这要是传出去，我的脸往那儿放？”

雅萍呆住了道：“爷！表少爷自然是会走的……。”

“你离开卢家的时候，他走了没有？”

“也差不多要告辞了，小婢看他已经喝了不少酒，有了几分酒意，就算他自己不走，醉了，也会送他回去。”

李益冷冷一哼：“你会比我更清楚？我的人虽然坐在家里，可是这长安市上，发生的那一件事我不知道，那一家有事能瞒得了我？”

雅萍记起了李益先前透露的，他曾经遣了手下那些高来高去的探子潜入了卢宅，对于卢家发生的事，他比自己更清楚，那还有什么好辩的。

可是李益所揭开的事实使她心中更为不安，如果刘希侯酒醉没有走，则小姐势必要照顾一下，这本来也没有什么，但是李益如果把这件事看得很认真，自然也有其不妥之处。

一时呐呐地真不知道说些什么才好，顿了一顿才道：“爷知道了更好，小姐跟表少爷实在没有什么。”

“不错，他们都是知书识礼的人，自己都知道该守的本份，尤其是闰英，是讲规矩的人，她更知道自己在什么时候做些什么。”

“是啊！小姐一向是极有分寸的。”

雅萍还想说什么，李益却举手拦住了道：“她有多少分寸，我比你更清楚，你是怎么回来的？”

“婢子是坐车子回来的。”

“车子还没有卸，是我叫他们别卸的，车上有我的侍卫，可以通行四城，不受夜禁，因此你还可以乘了车子再到卢家去一趟，看看你家小姐在做什么，然后接她回来，告诉她，我在家里等她，也告诉她，她现在是李家的媳妇，不是卢家的闺女了……。”

说完那些话，李益的眼睛又回到了书上，显然是不愿意再开口说话的意思了。

雅萍也不敢多开口，她最着急的是不知道卢家发生了什么事，但是李益一定比自己更清楚，也一定是那边发生了一些不平常的事，必须要赶快去看看。

她不禁又在心中埋怨着卢闰英：小姐，你平时是那么聪明的人，怎么近来专做胡涂事呢，这位爷的精明厉害，你又不是不知道，要是有什么落到了他耳中，虽然你问心无愧，可是又怎么解释呢？

就这么自言自语地埋怨着。她又出了门，车子果然没卸，御夫也在车辕上等着，另外有一个穿黑衣服的男人在车旁守着，看见了她。那男人微一欠身道：“姑娘出来了，我们就走吧。”

雅萍道：“你知道我要上那儿去？”

“知道，大人早就吩咐过了，到卢中书府去接新夫人回来，大人有要事待商。”

雅萍心中又是一惊，原来李益一切都安排好了，自己一到家，他就把下一步的行动都安排好了。

遇到了这样一个男人，还能说什么呢。

她默默地上了车，让御夫把她又送到卢宅去，心中只有期待着一件事，就是刘希侯已经回家了，或许就是醉倒了被扶到宫舍中休息，而小姐则是在跟老夫人母女俩聊家常，只有这个样子才不会有乱子。

否则……她简直不敢想，那将会很糟，很糟！

到了卢家，很费力地叫开了门，问了一下，刘希侯还没有回去，雅萍的心就在往下沉。

不过还好，她听说表少爷酒已醉了，在东厢房里休息，而卢闰英则歇在从前的绣楼中。

雅萍三步作两步地奔向花园，穿过了熟悉的花径，才离开这儿不到半个月，居然会有陌生的感觉了。

究竟这儿已经不是她的家了，在心理上就会有另一种的感觉。

可是这儿的途径还是很熟的，她拉拉衣领，挡住了砭骨的寒气，继续快步往小楼走去。

来到小楼，她听见有人说话的声音，是卢闰英。

“表哥！回去歇着吧，你喝了那么多酒，又穿了这么少的衣服跑出来，会着凉的。”

表哥！雅萍心中一急，这个表哥当然是刘希侯，他不是喝醉歇下了吗？怎么又到这儿来了？

雅萍心中连连地叫糟！这个问题太严重了，也糟得不能再糟了。

“小姐啊，你实在胡涂，难道你不知道爷在监视着你，这下子就是跳下黄河都洗不清了。”

接着她又听见刘希侯的声音：“表妹，别赶我走，我不怕冷，在我的心里有把火在燃烧着，只有在你这儿，我才能得到一点平静……。”

“表哥！你醉了！”

“不！我没有醉，我心里明白得很，我从没有像今天这么明白过。”

“表哥！你知道，我现在是李家的新妇。”

“我知道，你已经嫁到李家去了。我更知道你的心里早就有一个十郎，

而且只有一个十郎，他比我强，那一点都比我强，但是他有一点比不上我的。”

明知不该问，卢闰英却仍然问了出来：“那一点不如？”

“对你的心！对你爱慕的心！”

“表哥，快别胡说八道了。”

“表妹！这不是胡说八道，是我的真心话，在十郎的心中，你只是他的妻子，他的另一个女人，可是在我心目中，你却是我唯一无二的爱着的人……”

“表哥！你不该对我说这些的。”

“虽然不该说，但我还是要说的，我想十郎听见了也没有什么，因为我的这片心意，先于你嫁他之前，他也明白的。虽然我们缘份不够，可是爱慕一个人并不犯法……”

“表哥！你不该爱上一个有夫之妇的。”

“可是表妹，我认识你的时候，你并不是有夫之妇，我向你表示爱慕之意时，你还是云英未嫁之身，甚至于还没有见过十郎。”

“但是我心里早已有十郎的影子。”

刘希侯长长地叹了口气：“表妹，我知道我这个人很平凡，没多大作为，在你的心里面更没有份量，可是我却能为了你而抛弃一切……”

室中一阵默然，卢闰英叹了口气，轻轻地道：“表哥，如果我还有机会再开始选择，我或许会嫁给你，最近这几天的日子我想得很多，我觉得嫁了十郎那样一个男人，虽然能够扬眉吐气，但是并不见得幸福，可是现在说什么也迟了。我很感激你的情意，我们可以做个朋友……”

雅萍觉得非阻止不可，因为卢闰英可能还不知道她所处的境地，希望这屋中有人在监视着，否则这些话传到李益的耳中，那简直难以设想。

因此她放重了脚步，故意从远处重重地走来，口中还叫着：“小姐！小姐！……”

叫着，掀起了门帘，刘希侯穿了一身夹的便服，脸上红红的，眼睛也红红的，头发披散下来。

幸好，卢闰英还是衣衫整齐，这情形就是让人看了，还不至于很糟，雅萍吁了口气：“小姐，快回去，家里有事情……”

这贸然闯入，倒是使两个人吓了一跳，卢闰英忙问道：“雅萍，出了什么事？你这么慌慌张张的？”

雅萍道：“爷叫人回来，要拿一样十分重要的东西。”

卢闰英道：“那你就拿给他好了，我的东西在那儿，你都清楚的。”

雅萍道：“来人说那些东西只有小姐知道，而且什么东西也不肯说，一定要见到小姐才肯说，婢子没办法，只有坐了车子赶来了。”

刘希侯道：“那恐怕一定是很重要的事了，表妹，你就快回去吧。”

卢闰英以为是李益托她保管的那些重要的秘密档案，不禁皱皱眉头，道：“真是的，我不出门没事，才出来一半天的，事儿就来了。”

口中说着，倒是不敢怠慢，忙着整理了一下，跟着雅萍下楼到了花园里，刘希侯也跟着送出来，雅萍落后一步，拦着他道：“表少爷，夜深天寒，你衣服穿得少，还是快回屋里去吧。”

“没关系。我喝了些酒，一身热呼呼的，正要吹吹风，园子里黑，我送你们到门口去。”

雅萍苦笑道：“表少爷，你真是够体贴的。”

刘希侯道：“别胡说，这怎么叫体贴呢，这只是关心而已，体贴两个字，只有你们爷才能用。”

雅萍道：“原来表少爷你也知道，那你就跟小姐疏远一点好，须知道人言可畏，你要是真心望她好，就不该给她添麻烦，像今天这种情形，要是落在别人眼中，对小姐的名声实在很不好。”

刘希侯呆住了，雅萍却已经追上卢闰英跑开了。

来到门口，车子果然在等着，卢闰英也知道事情的紧急，也不开口多问，只朝那个侍卫点点头，就一脚跨上了车，就辘辘地走了。

在车上，雅萍把情形低声地说了，卢闰英听得很仔细，但是脸色并不怎样地惊奇紧张，雅萍很紧急地道：“小姐，你说道怎么办，要是你说的那些话……”

卢闰英道：“我的那些话没有什么不能见人的。”

雅萍道：“可是爷最讨厌的就是这件事……”

卢闰英道：“但是也没办法，事情是自己找了来的，我只要问心无愧就是了。”

车子到了门口，卢闰英坐在车子里没下来，只是对那名侍卫道：“你叫什么名字？什么职衔？”

那侍卫恭身道：“卑职王桂武！在大人手下任六品护卫之职。”

卢闰英笑笑道：“王大人，你是六品，十郎也是六品，你跟着他可不是太委屈了吗？”

王桂武连忙道：“这可不敢当，李大人是文官，而且他这六品官是考来的，卑职的六品则是大人赏的，再说大人即将出长礼部，不以普通级衔论秩了。”

卢闰英一笑道：“这么说十郎还可以升你的品级，也可以降你的品级了？”

王桂武笑笑道：“是的，九品中正，官制是专为文官而定，卑职隶属郭世子标下，本来是没有品级的，李大人授下一个级衔，只是为了行事应对的方便。因为卑职的职务有异于一般营官，不必穿着戎装，经常以便服行走……”

卢闰英道：“好！王大人，你先到十郎那儿去，告诉他一声，我已经回来了。”

王桂武道：“夜已深了，夫人但请进去吧，卑职不敢进入内宅去惊扰大人。”

卢闰英道：“你难道不需要先去向十郎报告一下你的行止与探听的结果吗？”

王桂武怔住了，卢闰英道：“跟着我到我娘家去探听动静的不是你吗？”

王桂武忙道：“夫人言重了，卑职怎敢如此放肆，早先卑职是潜入卢府，那是为了盯着刘学镛，学锴兄弟两人去的，他们一直与大人不和，时时都在设法算计大人，所以对他们的行动，卑职不得不注意一下，他们走了之后，卑职立即回报大人，就没有再离开过。”

“这么说，还另外有人在注意我了？”

王桂武道：“没有，在卢府外面，虽有两位同僚巡守，那是为了保护夫人的，他们可没敢进内宅去。”

卢闰英冷冷地道：“真的？”

王桂武道：“卑职怎敢欺瞒夫人，卑职等虽是为大人刺探一些人的动静，那只是以跟大人作对的几个人为对象，卑职等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去干扰夫人的行动呀。”

卢闰英道：“这可是你说的，我已经叫你先去报告了，如果明天你们在十郎面前又断章取义，作些不实的报告，可别怪我对你们不客气。”

王桂武忙道：“卑职万万不敢，再说大人也没有要卑职等做额外的事，卑职等更不敢多事。”

卢闰英道：“那就好，王大人多辛苦了，去休息吧。”

王桂武恭身而退，卢闰英一面进去，一面向雅萍低声道：“你听见了没有，他根本就没有进去，你平白紧张了一阵，吓成了那个样子。”

雅萍道：“小姐，也许爷另外还派了人去呢！”

“没有了，王桂武不是说过了吗？另外两个人都在门外巡守，没有进去。”

“那个姓王的说的话可靠吗？”

卢闰英笑笑道：“我相信不会错的，因为我知道爷的为人，不会叫人去挖自己的痛脚的。”

雅萍道：“小姐，这话是怎么说呢？”

“你想吧，我姑丈他们去，一定是商量如何算计爷的事，爷自然不放心，要暗地里调查明白，姑丈他们走了，他没理由再叫人去偷听，让人以为他连自己的妻子都不能信任了。”

“这倒也是，这一来不就是家丑外扬了！”

“鬼丫头，瞧你满嘴放的什么呢，听你这么一说，倒好象我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雅萍道：“小姐，不是婢子斗胆要批评您。实在表少爷也太不象话了，像今天那种情形，若是落到别人的眼中，传出去是不太好。”

“我们又没做什么坏事！怕些什么？”

“要是听见你们的谈话还好，可是光看见表少爷衣履不整，夜深还留在小姐的闺房中，又该作何想法？”

卢闰英叹了口气：“我也想到了，可是他自己摸了来，我有什么办法呢，我固然可以对他疾言厉色，但是那样一来，不免会惊动到家里的人，闹开来更为不妙。”

“下面的门是关着的，小姐可以不开门。”

“我不忍心，天那么冷，他身上穿的衣服又那么少，我已经叫他回去了，可是他不肯走，说是有几句话要跟我谈谈，我不开门，他就在门外等上一夜。”

“这个表少爷也是的，怎么如此无赖！”

卢闰英轻轻一叹道：“他的行为虽然无赖，但是一片痴心也真可怜。”

“小姐，难道你还可怜他？”

卢闰英笑笑道：“是的！我不但可怜他，也很感动，他是为了我才如此情愁困苦的！”

“那小姐当初何不嫁给他算了。”

“傻丫头，话不是这么说的，我并不喜欢他，但是有一个人对我如此痴心，我总不忍心对他太绝情……”

“以前小姐对他是疾言厉色的。”

“那不同，以前我还没有出嫁。”

“难道出嫁了就会改变了？”

“也不是这么说。没出嫁前，我对这些并不重视，现在我嫁了人，他已经没指望了，仍然对我如此痴心，就证明他对我是真心的，对一个真心深爱我的人，我实在狠不下心来……”

雅萍摇摇道：“小姐，我实在不懂你……”

“你当然不会懂的，除非等有一天，也有个人对你那样地痴心苦恋，你就懂了！”

雅萍笑道：“那恐怕不会有这么一天了，因为以前我不认识一个人，现在的爷绝不会对我那个样子，以后也不会再有那样一个人。”

卢闰英见她提到了李益，不禁轻轻一叹道：“雅萍！你觉得跟着爷，日子过得好吗？”

“小姐，你怎么会问这么一句话呢？好要过，不好也要过，难道还有别的选择吗？”

卢闰英认真地道：“不！你还有机会的，只要你真的不想在这儿，我可以想法子把你另嫁出去，找个好人家，虽然比不上现在的富贵，但是有个知情着意的人，能跟你常相守，日子绝对比现在幸福。”

雅萍诧异道：“小姐。你不是在开玩笑吧？”

“我在说最正经的话，怎么会跟你开玩笑呢？”

“小姐！咱们过来才几天，还没到一个月……”

“是的，可是雅萍，我们跟爷却不止是一个月，而是一年多快两年了，真正的新婚日子，早已过去了。”

雅萍脸上不禁也红了，低声又充满感情地道：“可不是，那段日子想起来真美，爷真是了不起的男人，那段日子小姐成天的盼，就盼着爷来……。”

卢闰英苦笑道：“是的！爷是有一股叫人着迷的魔力，叫人把性命交给他都是心甘情愿的，可是他自从出塞去了之后，日子就变了，人也好象变了，我们嫁过来，已经十多天了，在这十多天里，他就没有在我的房里歇过。”

“那是因为情况不同，发生了很多事……。”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不管有天大的事，新婚期间总也应该搁下来，好好厮守的，但是他没有，这就说明了你我的份量已经拴不住他的心。”

雅萍道：“小姐，别这么说，爷是被事情绊住了，等他忙过了，就有空回家来了。”

“雅萍，别傻了，如果新婚期内，他都能搁下住在外边，就没有力量再把他往家里拖了，以后的日子你可以想得到的，他最多回家点火似的歇口气，然后就会到书房里去，忙他的秘密公务……”

“他总有休息的时候吧！”

“当然有，而且也不会冷落我们，但也就是那会儿工夫而已，他就会把我们撇下……。”

“小姐！那还不够吗？”

卢闰英咬了一下嘴唇道：“雅萍，不够的，女人对丈夫的需要，不是在床上那一刹那，而是要共同生活，聊些家常；谈些私心话，嘘寒问暖，关心你，体贴你，这些，我们都难以指望了。”

“小姐！这么说来，你是后悔了！”

卢闰英摇摇头，又叹了口气道：“没有后悔，爷在我心里，仍然是一个最了不起的男人，一个值得我托付一切的男人，只是我……。”

雅萍等着她说下去。但是卢闰英支吾了半天，却依旧说不出一个所以然来，最后才叹道：“我也不知道怎么说，反正我感到很空虚，虽然出阁嫁人了，嫁的又是我心中向往的人，我却一点都没有欢欣的感觉。”

雅萍也不禁默然，卢闰英的心情她多少能了解的，因此也长叹了一口气道：“小姐，怪来怪去，这都要怪老爷的心眼儿太窄，弄得双乃亲家变怨家，使你两头为难，才造成这个情形，以后应该是会好一点了。”

“但愿如此！”卢闰英叹了口气。

主婢两人说着已经来到了寝楼，不知怎的，卢闰英有着点情虚之感，所以当雅萍要退开的时候，她一把抓住了道：“雅萍！你别走，陪我一起去。”

雅萍道：“小姐，爷也许有什么体己话跟你说的，我夹在中间多惹厌呢？”

卢闰英轻啐她一口道：“小鬼，有什么体己话你不能听的，连体己事儿你都做了，这会儿又来装腔作势！”

雅萍的脸一红，却不再要走，扶着卢闰英来到屋前，李益已经挑起帘子出来迎着笑道：“夫人回来了。”

卢闰英见他脸上满堆着笑意，毫无生气的样子，心中宽了一半，于是微带歉意地道：“十郎，实在很对不起，我不知道你今天会回来……”

李益笑笑说：“我自己也没想到，应该是脱不了身的，因为这几天，我在那边应酬也不绝，长安市大大小小的官儿不知有多少，有的是来应酬一下，有的是来套近，有的来预托关节，所以我还没上任接事，就已经忙得不可开交，心里可实在想你们，所以今天晚上，我偷空回来陪陪你们。”

他握起了卢闰英的手，拍拍她的手背又笑道：“闰英，真对不起，才过门就要你独守空闺，我实在很抱歉，尤其是为了我的事，还要害你整日奔忙，更是万分的不过意，好在明天出殡了，我把小玉送走了，就可以整天的陪着你了。”

说话是那么轻柔体贴，态度又是那么的亲昵，使得卢闰英身心都快融化了，半倚在李益的怀里，娇声道：“这些事多半是我惹出来的，我心中除了歉疚之外还十分感激，感激你对我爹的百般容忍，今天我去，总算把事情都讲开了。更好的是我们跟姑妈翻了脸，把刘家的亲戚等于是断绝了，以后再也不会有隔阂了。”

李益笑道：“这就好，说实话，刘家尸居余气，本来是不敢掀风作浪的，他们拖着岳父在一起，为的是我不便反击而已，只要岳父不再去理他们，我在一个月之内，可以摆布得他们在长安无容身之地。”

卢闰英微微又有点不安地道：“十郎！这又何必呢，他们已经知难而退，无法再跟你过不去，也就算了，无须做得太绝，让人家说你无容人之量。”

李益想想道：“也罢，就放他们一马吧，再说，刘家的人也不是个个都对不起我的，像刘平就对我们仁至义尽，我多少也要领他一份人情的。”

李益突然又提到了刘希侯，倒是使卢闰英心中一动，但是看看李益，他的神色又没什么，才放心地道：“表哥是比较明理的。”

李益微笑道：“可不是，他至少明白一件事，跟我们闹翻对他绝无好处，不把脸抓破，他还可以走动一下，上门来看看你，大家闹成了冤家，连面都见不着了。”

卢闰英神色微变道：“十郎！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李益笑道：“我没什么意思，只是说明事实，他对你才是忠心耿耿，一

心一意的向着你。”

卢闰英刚刚一变脸，李益又举手拦住了道：“闰英！你别生气，我说这话没有别的意思，对他这个人我更是非常尊敬，因为他是个至情中人，也是个真正懂得感情的人，他喜欢你，爱慕你，但是并不是自私的占有，你嫁给了我，他虽然难过、失望，但绝不存心破坏，只是默默地为了你的幸福而奉献自己，他不愿你受到一点伤害，因此，在他知道了他老子在存心坑你的时候，不顾一切的来通知我们……。”

卢闰英道：“可是我对他却没有什么怎么样……。”

“这个我相信，第一次他在你们面前破坏我，挨了你一顿狠狠的排宣，使他明白了一件事，那就是绝无可能把你从我这儿争过去，所以他立刻变得很聪明，不但在你面前不再破坏打击我，在很多地方，他更尽力地帮助我，他的父亲跟叔叔在暗地里算计我时，他都是悄悄设法通知我，也使我知所预防……。”

卢闰英颇感意外地道：“表哥做过这些事？”

“是的，他虽然做得很秘密，甚至从不让我知道，但我仍然有办法知道，虽然他不透露，我也不见得就会受到伤害，但是这份情意，我依然十分感激的。”

“你怎么以前都没告诉我呢？”

李益笑笑道：“我不愿掠取他这份善意，等着让他自己来告诉你。”

卢闰英一怔，李益道：“同时我也在观察试探他这个人，他如果自己告诉你了，证明他只是想讨好你，虽然还是一番好意，但是我就不必领情了，因为他是有目的，可是过了这么久，他居然没在你面前泄露一个字，这才显得他这个人的可敬！”

卢闰英呆了一呆才道：“我倒不知通表哥是这样的人。”

李益笑道：“现在你知道了，心里作何感觉呢？”

“我……我没有什么感觉，只是很感激他……。”

“是的，不过以后你在他面前不妨还是装糊涂的好，别辜负他的一片情意。”

卢闰英忙道：“十郎，我是个已嫁的妇人，没有跟他多见面的必要。”

她是非常谨慎的，李益却反而劝解她笑道：“不！闰英，这个人是可信的，他绝不会害你，因此你倒不妨跟他多接近，因为有许多事，只有问他最清楚，尤其是我正式接任之后，想得到的，他的老子不会把一切都明明白白割交的，而那些细节只好去请教他，也免得我去摸索了。”

卢闰英道：“这……不太好吧，人言可畏……。”

李益笑道：“别去管人家怎么说，我信得过你，这就比什么都有力，你们本来就是亲戚，多走动走动，也没人起疑，这对他也是一种安慰……。”

卢闰英道：“十郎，这是什么话？”

李益道：“我不是一个那么不讲理的人，更不是一个绝情寡义的人，对刘平那样一个用情如此之深，自尊如此之严的人，我只有尊敬与同情，他所望不高，只希望能常常看看你，跟你说几句话，我又何必断而不与呢？”

卢闰英对李益的态度感到十分暧昧，实在看不出是真是假，倒是雅萍在傍道：“爷！婢子要插句嘴，这样子可不太好。”

李益道：“怎么个不好呢？”

雅萍道：“小姐虽然是没问题的，表少爷那个人也是知书识礼的，不致

于有什么不好的想头，可是他一心一意都在小姐身上也是事实，那就应该跟他疏远一点，让他早点死了这条心，那才是行事的正理，如果还是跟他来往，对大家都不好。”

李益笑着道：“为什么，你倒是说说看。”

雅萍道：“我没读过多少书，说不出大道理来，只晓得一句俗语，叫眼不见为净，尽管他的心像火一样的热，长时间不去拨动它、慢慢就会冷了下来，如果没事还去拨动它一下，永远都会那样地拖着，很多人出家修行，都要到深山寺院里，就是为的远离人世，把心好定下来。”

李益笑道：“雅萍，了不起，真瞧不出你年纪轻轻，居然有这一片大道理。”

雅萍低了头道：“爷！婢子不懂事，胡乱说说，你可别见笑。”

李益道：“你说的很有道理，闰英，你看着办吧，我已经把我的意思告诉过你，那要你自己去把握斟酌，开始不妨试探着办，向他请教请教，假如他能够一直很冷静地自制，则这门亲戚不妨维持着走动，如果他难以把持，有得寸进尺的想法，那你就可以严厉的给他一番教训，断了他的念头！”

卢闰英道：“就此少来往不是很好吗？何必要多此一举呢？”

她想到刘希侯今夜的行动，的确也很难把握，而雅萍的话，更提高了她的警觉，但是李益却笑着道：“闰英！我不是故意叫你去接近他去折磨他，实在是为了事情的需要，你姑丈手里掌握着许多隐秘，跟你爹有关系的很多，如果接到我手就很难了，我要是办了，就伤了你的心，就没法子对别人展开肃清的行动。”

卢闰英一惊，李益道：“刘家掌握密探多年，对朝廷里大小的官员都掌握了不少的机密，互通声气，以造成势力，太子决心加以整顿，彻底的要清除他们刘家的潜势力，指示我着意办理这件事，所以我才这样子向你说明，你看情形，跟他先清理一个头绪来，如果跟你们卢家有关的数据、证物，该毁的毁，该弥缝的设法弥缝。”

卢闰英不禁惊道：“我爹还有很多麻烦吗？”

李益笑道：“岳父大人是如何为政处事的，你该比我清楚，怎么会没麻烦呢？”

卢闰英道：“你是说那些秘密证据都在我姑丈手中？”

李益道：“不！那是说在兵部另有一个专门的部门保管处理的，由刘学镛私人直接管理，我行动得快，没等他把那些档案移走。就派人去接管了下来，现在正在着手整理中，有些案卷全是用密语登录，连保管的人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我想叫刘学镛自己来解释，他一定会胡言乱语，混淆事实而掩盖真相的，只有麻烦刘平，才肯详细地为我们说明白。”

卢闰英道：“表哥他看得懂吗？”

李益道：“据说他时常去调阅宗卷，应该是懂的。即使不懂，他也会想法子去找答案来的。”

“十郎，我觉得这不太应该，因为这么做，等于是叫他背叛出卖他的父叔了。”

李益淡淡地道：“我没有意思利用他来挖取他们刘家的机密，向他请教的只是有关你父亲那一些部份，彼此谊属郎舅之亲，也如此暗藏祸心，实在太不应该，因此，就算是为他的老子补过，他也该把那一份给说出来。”

卢闰英道：“这倒是可以向他说说的。”

她看见李益脸上浮起了诡谲的神色，忙又道：“十郎，这不是我不为你尽力，而是我觉得不该要你这份人情，他的父亲跟叔叔跟你是敌对的立场上。”

李益笑道：“你不必解释了，我已经说过，我不是要他背叛父亲，严格来说，刘家兄弟这么做也没什么不对，从事这份工作，原该六亲不认，我把岳丈的那一份提出来，也是有亏所守，只不过我做人还狠不到这个地步而已，可是我不便自己去做，只有交给你，为了你父亲，你也尽点心吧！”

卢闰英感激地道：“十郎，谢谢你，我想爹知道了之后，一定会对你万分感激的。”

李益道：“那也不必了，自己人嘛，应该是互相照应的，只要他以后别再计算我这个女婿就行，老实说我也是冲着你，要是单以他老人家为人的那套，我可真不敢亲近，你不妨劝劝他，虽说在官场中必须尔虞我诈，但是对人却不能如此的。”

卢闰英感到很痛苦，也很为难，惭愧地道：“我何尝没劝过，但是劝不进又有什么办法呢，近来他连得了不少教训，总会好一点了。”

李益道：“好了，别谈这些了，我是回来看看你的，天明前还得赶回去，我们可不能再耽误了，良宵苦短，自从你过门来，我们还没好好地聚上一下呢，幸亏是花径已扫，蓬门曾叩，否则岂不是误尽佳期了吗？”

卢闰英的脸由脖子根红起，低下头道：“瞧你，说的是什么话。”

李益哈哈大笑道：“闺房之中笑谑，自是百无禁忌，要是在这儿道貌岸然，那还谈什么卧房之乐呢。”

雅萍在傍很识趣地要退走，李益笑道：“雅萍，你可别走远，回头也不能偏了你。”

雅萍红了脸，跑得却更快了，李益哈哈大笑，抱起了娇慵的卢闰英，倒向了胡床。

卢闰英道：“十郎，你多跑几步就到卧榻上了，干吗连这几步路都不走了？”

李益笑道：“那架卧榻太笨重结实了，睡在上面死板板，毫无意趣，那有这架胡床轻巧呢。”

卢闰英奇道：“十郎，我们是人睡在榻上，又不是要你把床抬着走，跟轻重有什么关系呢？”

李益道：“关系大了，第一是卧榻结实了，毫无意趣，未若在胡床上，会轻轻地幌动，而且更会吱吱地响，别具韵态……”

卢闰英不禁红着脸，啐了他一声音道：“十郎，你怎么心里面尽想些没正经的主意！”

“笑话，夫妇行伦，关起房门来，没有比这更正经的事了，而且夫妻和美，当由爱而生敬，而夫纲之振，尤以房中之道为主，大丈夫若不能令妻子臣服于床第之间，就永远抬不起头来。做任何事情都像是心怀鬼胎似的，虚祛难决，因而影响到很多事情优柔寡断，没有主见，为人所摆布，我私下曾经作了个很有意思的调查，发现朝中那些平素懦弱无为的人，多半是惧内的，而惧内之形成虽有很多原因，最大的一点，就是床第之难振……”

一面说着，一面已经去解卢闰英的衣服。而且也开始在她身上作着挑逗性的爱抚，卢闰英吃吃地娇笑道：“那跟睡在什么床上总没有关系吧？”

李益笑道：“关系大了，男女相悦，应该是随兴之所至，才能尽得自然

之趣，如果一定要限定在什么地方，则已先自战战兢兢，破坏了情趣，何况还有很多其它的好处，我一一地告诉你……”

他把卢闰英脱得像头白羊似的横陈榻上，笑道：“这就是好处之一，如果是在卧榻上，四面帐帷重帟，烛光不透，暗中摸索，就减却了很多风情……”

自己也脱了衣服，两个人紧贴在一起，笑笑低声又道：“第二个好处就是胡床上没有卧榻宽敞，两个人在一起，肌肤相贴，无形之中，就会增加了韵味，像现在我们还没真个消魂，你就已经心摇神荡，这种滋味，在卧榻上就不大容易体会得到……”

卢闰英早已被他挑逗得心痒难熬，整个人都偎在他的身上，根本没再理会他说的什么。

几度喘息，卢闰英终于非常地满足了，吁着气低声道：“十郎，你实在是个缠人的精怪，跟你分开了一年多，起初的那一段日子，我真是受够了罪，半夜里醒来，睡不着觉，心里像有股火在烧，身上却像有千百条虫在爬，实在没办法，只好起来在花园逛到天明……”

“哦！那你以前没见到我的日子是怎么过的？”

“那时倒好过，因为我根本不知道男女相悦是怎么滋味，胡里胡涂就过去了。”

“那以后我要是有事又要离开你呢？”

“不管天涯海角，我都要跟了去，天知道我过去的那段日子是怎么挨过来的，足足有三五个月，总算慢慢把自己稳定下来，所以婚后这几天，你不在我身边，倒也没什么特别的感觉，可是今天被你一逗，我想以后可不能再过独栖独宿的日子了。”

李益笑笑道：“闰英！你倒是很坦率，肯讲出这些话来，幸亏是我这做丈夫的很开通，要是换个胆子小一点的，恐怕还会被你活活吓死了。”

“那有这么胆子小的男人！”

“不过像你这么胆子大的女人可不少，别忘了你嫁过来还不到一个月，听你讲得这副馋相，像是要把老公活活吞了似的。”

卢闰英笑笑道：“我的人嫁过来虽不到一个月，可是我的身子却嫁给你一年多了，出嫁一两年的少妇，是女人脸皮最厚的时候。”

“哦！那些新婚才一两年，良人就远出边塞的闺中少妇们，日子又是怎么过的呢？”

“别的女人我不清楚，换了我非发疯不可。”

“照你说得这么穷凶极恶的样子，我真是以后要小心点，不敢离开你了，否则你……”

“你想离开也不行，我不是说过了吗？天涯海角，我也会跟了去的。”

“要是我去的地方，不允许携眷同行呢？”

“那你最好是不去，否则就在次年春天之前赶回来，孤衾独眠。最是春天难过。”

“有些事情可由不得人。”

“我不信会有那种事，尤其是你已挂名尚书，身长六部之一，不像以前那样轻易调离京师了。”

“正因为我这尚书等于挂名，才身不由己，很可能发生了一些事情，必须要我亲身前往处理。”

“那你就想办法，把我带在身边，那怕是乔装成你的小厮都行。”

“你就这么浪法，一步都不离开男人？”

“这可不能怪我，是你不好，你把我逗得浪起来的，我想别人的问题不会像我这么严重，经你沾过的女人，很少能再离开你的，即使想换个男人都不行。”

李益不禁奇怪了道：“这是怎么说呢？”

“这是一个过来人的话，她说跟你沾上之后，这一辈子就再也不可能从别的男人那儿得到乐趣，你是女人的一块魔，一块叫人如痴如狂的魔……”

“谁说的？”

“鲍十一娘，你总记得这个女人吧？”

“喔！是她，你们又是什么时候凑在一起的？”

“去年夏天，你远在塞外没回来，我到庙里去烧香祈愿，为你祷告求庇佑，刚好也碰到她。你知道她到那儿去干什么？”

“那我怎么知道呢？”

“十郎，你真没良心，她虽是替她儿子去求福，可是我听见她的祷词中，第一个居然也是你，她求保佑的第一声，居然是求菩萨保佑十郎平安。”

李益有点感动，但也有点不信地道：“那恐怕是故意说给你听的！”

“这绝不可能，她根本不认识我，那天我跟雅萍，为了怕招摇，穿了两身简素一点的衣服，像是寻常百姓的打扮，而且在庙门外面很远处就下了车子，走路过去的。”

“后来又怎么样呢？”

“我听见她在嘴里念着你，她说的是李十郎，自己报的是耿鲍氏，我想她一定是你说过的十一娘了，问讯之下，果然不错，我们就谈了一下。”

李益道：“谈些什么呢？”

“大部份还是谈你，她说你是她最怀念的人，也是给她此生快乐最多的一个男人，她还说你曾经要求她在未脱籍前跟你在一起，她那时拒绝了，心中很后悔。”

李益冷冷道：“我那时又穷，又没地位，她怕过苦日子，没想到我会有今天，自然会后悔了。”

“十郎，这么说就太狠心了，她何尝嫌你穷了，何况你那时已经很有名了，迟早都会发迹的，她拒绝你，是为了别的原因，最主要的是她自觉年龄悬殊，跟你过不了几年，就会年老色衰了。”

李益笑道：“这倒也是事实，我没说要娶她，而且她已经有了丈夫，也不可能嫁给我，我对她的要求，也只是要她在籍时，厮混个几年而已，将来没什么结果的，我说得明白，她拒绝了也是对的，有什么好后悔的。”

“她离开了你之后，才发现跟你在一起的那段日子之美好，她后悔的是不该那么早跟你分手，再苦，也该跟你厮上一两年，那怕就此死了，也不算白活了这一生。”

“该死，她怎么跟你说这种话。”

卢闰英的脸上又是一阵飞红：“她的眼睛可真灵，一看见我，就知道我已非处子之身了……”

“她怎么能那么肯定的？”

“她对你太了解了，她说你见了像我这样的女孩子，绝不会只看看谈谈，尤其是我们已定下了名份，你绝不会等到把我娶过门后才碰我的，而且她说你若是想碰我，我也很难拒绝，天下可说没有一个女人能拒绝你。”

“这个混帐婆子，把我说成个色中邪魔了。”

卢闰英道：“不！她没这么说，她说你虽是到处留情，却不是为了色，虽然跟你接近的女子总难免跟你有肌肤之亲，却都是在两情相悦之下自愿献身的，所以虽然你跟很多女人在一起而没有结果，她们却没一个恨你、怨你的，而且都还在想念你。”

李益微微一笑道：“这一说我又成了个情中之圣了。”

卢闰英道：“也不是，情中之圣守一而终，她说你是情中之魔。”

李益哈哈一笑道：“妙极！妙极！鲍十一娘究竟不愧为鲍十一娘，她毕竟是有她的一手，单凭这情中之魔四个字就不是那些女才子们能想出来的。”

卢闰英道：“这么说，你还想着她？”

李益道：“我既是情中之魔，当然也有点道理，她有没有说我的魔道在那里呢？”

卢闰英道：“她说你到处留情，对每一个人都有情有义，但是又很冷酷寡情，谁也无法真正绾住你的心，你对那些女人，虽然不会始乱终弃，但是到了该断的时候你也狠得很，说断就断！”

李益笑道：“说得好！我是喜欢那些跟我有过情的女人，而且是真心真意的喜欢，但是我不会为她们神魂颠倒，把一切都抛弃不顾了去为那一个，男女欢悦固然是我生命中的一部份，但不是最重要的一部份，我觉得我还有很多更重要的事。”

卢闰英道：“十郎！你不必告诉我这些，我对你有的那些女人并不嫉妒。”

李益笑道：“不是我要告诉你这些，我相信鲍十一娘已经告诉你这些了。”

“是的！她是这么说的，她很羡慕我，能够嫁到你这样一个丈夫，所以她要告诉我这些，要我明白你是一个怎样的一个人，告诉我怎么样才能保有你。”

“她倒是很关心你呀！”

卢闰英笑道：“她虽然口中这么说，但是我知道她真正的目的在关心着霍小玉，她怕我容不下小玉妹子。”

李益哦了一声道：“原来你也不笨。”

卢闰英笑道：“我再笨也不会猜不透她的意思，所以我告诉她放心，关于小玉的事我早就知道了的，而且也有了协议，她听了很感激。”

李益微笑道：“后来怎么样呢？”

“没怎么样，我们谈到快天黑的时候，就分手了，虽然我邀她到家里来玩玩，可是她拒绝了，她说你不会高兴我们来往的。”

李益道：“这一点她可猜错了，我并不讨厌她，如果跟你来往，我是很受欢迎的，只是我很烦她插进我跟小玉中间来，我最讨厌别人干涉我的事，除了这一点，她是个很可爱的女人。”

“那么以后我可以邀她到家里来坐坐了？”

“当然可以，这要等娘回到陇西老家之后，娘对这种女人却很不喜欢。”

“这个我当然知道，十郎，我们到榻上去睡吧。”

“怎么，你在这儿睡不着？”

“不是的，我太困了，要去好好睡一觉，叫雅萍来侍候你吧。”

雅萍很快地就进来了。

李益拍拍床沿笑道：“坐下来！”

雅萍有点畏缩，但还是坐了下来；李益笑道：“我跟闰英在这儿说了很多话，你都听见了？”

雅萍道：“婢子怎敢如此没规矩？”

他温柔地问：“雅萍，你几岁了？”

“才过了十七岁的生日不久，我的月分小，是腊月所生的，我娘生我的时候，梦见采了一大把腊梅，所以我的小名就叫做腊梅。”

“哦，得兆而生，腊梅为冬月之司女，你是个有福气的。”

“什么福气，不过是个下人罢了。”

“跟着我，你就会有福气了。”

“是的，我年纪小，不懂得侍候爷，没能让爷高兴。”

李益笑道：“在这上面可不用你侍候，该是我侍候你才对，因为你人事不解，也无从尽心……”

“我是天生的个子小，长不大的。”

李益笑着道：“两年前我看你似乎不这么小，因为那时候你就是结结实实的，但是现在看你，好象还比从前小了一点，是怎么回事呀？”

“我听人家说，女子婚后身子会发，尤其是胸脯，我怕它鼓起来让人看出来，不知道费了多少精神，央人找了大夫，开了一剂药丸，早晚服下去……。”

“还有这种药丸？”

“有的，据说那大夫是宫庭的御医，医道高明得很，不管怎么说。他的药的确灵，一副药丸服完后，果然就瘦了。”

李益怜惜地道：“可怜的小丫头，我知道那是什么药了，那是宫中的宫女们为了怕胖的消瘦药，幸好你服了一副，要是多服几副，你这副骨架子，连人都化了呢。”

说时又拍着她柔滑的背脊，轻笑道：“小东西，现在嫁过来了，你可以放心了，现在不管涨得多大，也没人敢说你。”

雅萍虚怯怯地道：“爷，女人破了身子之后，真的会起那么多的变化吗！”

“是的，腰肢会变圆，胸前会变壮，后股会变凸，成为一个真正的女人，好准备做母亲以及一个好妻子。使得男人更为你们动心着迷。”

“那……为什么男人娶妻子，一定要讨个黄花闺女呢？为什么不讨一个破过身子的女子呢？那不是更可爱吗？”

这个问题的确问住了李益，想了半天才笑道：“这是因为男人们都希望那个女孩子由自己来使她成为可爱，那样会感到特别可爱一点，就像你们绣花鞋一样，只要是自己做的，穿在脚上就特别珍惜一点。要是由别人代绣，纵使手工再精巧。你们也会百般挑剔一样。”

“喔，我明白了，难怪有人把破过身的女子叫做破鞋，也是这个意思了。”

李益忍不住笑道：“对极了，人家绣的花鞋都不叫人满意，要是让人穿过的鞋，那自然是不值钱了，所以有的女人虽长得不怎么样，可是他的汉子却把她当作西施似的，道理无他，因为这是她汉子自己造就的……”

“可是小姐却不是那回事，她在很早以前，爷还没见到她，她的身材就发育得骨肉停匀，那时她也没经过男人碰呀，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这……这是个例外，她是天生的尤物，所以才人见人爱呀，所以她虽

然嫁了，还是能叫人念念不忘。”

雅萍一惊，意味到自己的话太多，引起李益想到这上面来了，倒是不知如何是好，李益却笑道：“傻丫头，你别为这些事操心了，尽管你小姐是个人见人爱的天生尤物，可是她嫁了我李益，谁也别想动她的歪主意，不是我说句狂话，就是当今的皇帝，也没那个胆子敢动我的老婆。”

雅萍连忙道：“爷在说笑话了，别说没人会那么做，就算真有人敢如此大胆，也会是碰个大钉子的，小姐不但知书识礼，对爷更是一心一意……”

李益笑了一笑，缓缓地把这小女郎导入了佳境。

雅萍是容易打发的，而李益对这小女郎也备极爱怜，因为他知道这一类女孩子是最容易征服的，不仅是她的人，也包括了她的心，只要给她一点满足，她就像头忠心的狗，成为永不叛变的忠奴了。

在充满讹诈的生活中，过了一段时间之后，李益是有点改变了，他需要一个人绝对忠心，没有任何条件地对他忠心不二，就像浣纱对霍小玉那样。

他曾经想从霍小玉身边把浣纱争取过来，他失败了，但是他对浣纱却有着极度的尊敬！

浣纱的眼中，霍小玉永远都是属于第一位。

这曾经使李益很不服气，他是无法忍受居于第二的。但现在霍小玉死了，他的第二位虽然无法升到第一位去，但毕竟没有比较了。

现在他要把雅萍争取过来，使他在雅萍的心中比卢闰英居于更重要的地位，看来这次是成功的。

因此李益这一夜是非常愉快的。

三十一

快天亮的时候，他洗把脸，更衣登车，又回去他跟霍小玉的旧房去了。

一夜根本没有合眼。而倦眼惺松的卢闰英，跟累得要死的雅萍侍候他起身登车后，连眼睛都睁不开了。

等李益走了，雅萍打着哈欠道：“小姐，你多少还睡了一下，我可是没有合过眼，实在是撑不住了。”

卢闰英道：“鬼丫头，你倒是跟我比起劳逸来了，我睡了一下，是不是也该等着你，让你也睡一下呢？”

雅萍急了道：“小姐。婢子怎敢如此放肆，我只是说你睡过一下，看样子都支撑不住，婢子到现在都没合过眼，的确是连眼皮都睁不开了，因此请你明鉴，放婢子半天的假，让我睡一下。”

卢闰英叹道：“雅萍，我知道你有多累，你也知道我有多累，但只是我们两个人知道有什么用，天已经亮了，老夫人恐怕已经起来了，我们得过去请早安，然后接着要处理家务，这一个上午都不得闲，但愿上天保佑，今天别再有什么客人来，否则我们下午都没有得歇着，唉，这就是做媳妇的苦处了……”

雅萍也知道她说的话不错，叹了口气道：“小姐，说起来，这儿才是你自己的家，想不到在自己的家里，反而不得自由，要是还在娘家，咱们把门

一关，吩咐守园的婆子一声，就可以埋头大睡；三天也没人敢来吵一声……”

卢闰英道：“我都没抱怨，你倒抱怨起来了？”

“婢子不是抱怨，是说实在话，而且婢子是真的撑不住了，小姐，我不是诉苦，从你上花轿那天过来后，到现在已经半个多月了，我就没有一天好睡过，平时上午已经没精打采了，再加上昨天白天跑东跑西忙了一整天，晚上再侍候爷，折腾到天亮。”

卢闰英笑道：“鬼丫头，那叫折腾呀，我看你乐得很。”

雅萍红了脸道：“小姐，婢子可没有那副德性。”

“你还辩，恐怕你自己都不知道，我在隔屋都听得清清楚楚，幸好这儿离前边远，否则让人听了还以为咱们是在杀猪呢？”

雅萍的脸更红了道：“小姐，你一直打鼾没停过……”

卢闰英也有点不好意思地道：“什么？我会打鼾？”

雅萍道：“是的，鼾声还大得很，就跟打闷雷似的，爷还开玩笑看不出小姐，那么一个娇滴滴的人，睡起来就像是做粗活的老婆子，而且睡相也……”

“睡相怎么样？”

“爷走去为你盖过两次被子，我跟着进去，只是慢了一步，小姐，你的睡相可实在是不雅，尤其是……”

卢闰英听了很不是意思，忙问道：“尤其是怎么的？”

雅萍发觉自己说溜了嘴，现在想收回来也来不及了，所以支支吾吾的，无法回答，卢闰英催促着道：“你说好了，我不生气，睡着了是什么花样了，我自己根本不知道！”

雅萍壮着胆子道：“你四肢八叉，仰天躺着，再加上没穿衣服，你又爱踢被子，所以……”

卢闰英飞红了道：“这实在是太糟了！”

雅萍道：“是……是的，当真是不太好看，所以爷关照了，要……”

卢闰英道：“要怎么样？”

雅萍道：“要我转告小姐一声，以后最好是养成南方人睡眠的习惯。”

卢闰英道：“南方人睡觉的习惯又是怎样？”

雅萍道：“就是睡觉时多少穿点衣服。”

卢闰英冷笑道：“我活了这么大，早已经养成睡觉不穿衣服的习惯，而且我们中原的人。无论男女老少都是这样睡的，现在倒来学南蛮子的习惯，女人们和衣而眠只有做下人才如此，那是为了随时都要准备起来持侯。”

雅萍低头不语，卢闰英笑道：“雅萍，你别多心，我可不是在说你。”

雅萍强笑道：“婢子本是下人，小姐说得也对，这倒没什么，而且婢子也对爷说了，闺房私室，谁也不准乱闯的，那有什么关系……”

卢闰英道：“对呀，我没嫁人之前，做小姐的时候，就是那样子，也没出什么事？”

“婢子说了，可是爷说现在是不同了，至少爷就会随时回来。”

“他是我的丈夫，那又有什么关系？”

“爷固然没关系，不过爷说他的公务不同，随时都会有人来向他请示的。”

“难道睡觉的时候也来？”

“是的，遇有十分紧急的事件，来人是不分昼夜的，而且为了隐密，往往不经通报，爷说我们的住处，跟前院离得这么远，而且入夜之后，严禁家

里的人入院子，就是为了方便那些人，使他们能够不惊动人而前来……”

“我简直不明白这是搅什么鬼？”

“婢子也不懂，爷说我们不在宦场，所以不明白，尤其其他现在所负的公务，跟别人又不同了！”

“再不同也不能不分昼夜，闯到我们私居之地……”

“爷说没办法，因为那些人的身份很秘密，除了爷之外，谁都不知道他们真正的底子，这样才能听到朝上大小百官的动静，如果让人知道或看见从门上出入，别人就会提防他们了。”

卢闰英多少也接触过一些密探的内情，对这个解释，倒是能够接受的，但是对这种方式，却难以接受，愤然道：“这一来，我们过的是什么日子？”

雅萍道：“爷说一切刚开始，要我们忍耐些，过些日子，等他慢慢地把人事安排后就好了。”

卢闰英还想表示一下不满的，可是转念一想，这些话跟雅萍说已经太没意思了，还要听她解释，这不更显得自己的浅薄与无能了？

自己是这个家的主妇，对李益的行止举动，应该是最清楚的一个，可是雅萍看来比自己还了解得多，因此她淡淡地道：“雅萍，你怎么知道这些的？”

雅萍还不知道卢闰英的心中已经不满了，仍是笑着道：“自然是爷说的，否则，这些事谁也不可能知道。”

“爷什么时候告诉你的呢？”

“昨天晚上！”

“他说了这么多的话，难道是整夜不睡的吗？”

雅萍道：“是的，一直到他天亮离开，他都没合眼，爷的精神可真好，像是从来不累似的！”

“这些事他不跟我说，却告诉你！”

“那是因为小姐睡着了，所以爷告诉我说有些事情我们必须要知道的，告诉婢子也是一样。”

卢闰英冷冷地道：“不错，我们俩可是差不多了。”

雅萍这才发现不对劲了，连忙道：“小姐，婢子怎么敢跟你差不多，婢子是小姐带过来的人，无论是谁，都没把婢子看成另外的一个人，婢子是属于小姐的。”

卢闰英也突然觉得自己器量太窄了，居然去跟雅萍计较长短，陪嫁带过来的丫头是贴身的人，谁都把她看作是自己的一部份，怎么样也不会当作个独当一面的世物。

这是自己最亲密知己的人，若是不能兼容，那自己会更孤立的，她心中转了转才道：“雅萍，不是我说你，像盖盖被子这种事，本来该你做的，怎么能让爷去做……”

“是的，小姐，不过婢子实在太累了，眼睛才闭了个盹儿，听见响动，爷已经进房来了，婢子赶着来侍候，爷已经为小姐盖上被子了……”

卢闰英心中很甜蜜，因为李益这些举动，正是对她的关心，雅萍道：“婢子请爷也歇下了，爷却说 he 有很多事情要交代，不忍心吵醒小姐，所以把婢子又叫到外间胡床上去了。”

卢闰英笑道：“那你这小鬼还不乐死了？”

雅萍红了脸，不敢开口申辩，卢闰英却又打了个呵欠，看看天色道：“老

夫人大概已经起来作早课了，我们过去请个安后，干脆实话实说，就讲爷昨夜回来，作了些要紧的交代，天亮才走，老夫人自然知道我们俩一夜没合眼，我们就可以好好地歇上一天了。”

这的确是个办法，不过主婢两人可不能这样子就过去，总得梳洗整装仪容，等她们来到李老夫人的屋外时，才知道老夫人已经出门去了。

卢闰英一怔道：“出门？老夫人上那儿去了。”

婆子回道：“到庙里去烧香还愿去了，临走时吩咐说，少夫人如果有空，就到城外的白云寺去随喜一番，如果家里分不开身，就不必去了。”

卢闰英道：“老夫人怎么好好的会想去烧香还愿呢？”

“那是早就许的愿，也是早就约好的。”

卢闰英道：“早约好的，我怎么不知道？”

“这是老夫人自己约定的，她不让人知道，就是免得惊动了人。”

雅萍笑笑道：“这倒好，咱们可以名正言顺地歇歇了。”

卢闰英却叹了口气：“恐怕没这么好的福气了，在长安市里，那件事情能真正地瞒过人的，尤其是现在，爷正在当红的时候，那些人唯恐巴结不上，遇到了这种事，还有不抢着来巴结的，可只苦了咱们俩，又得赶去应酬一番了。”

才说着，李升已经吁吁地赶来了道：“少夫人，老夫人在白云寺烧香做佛事还愿，已经有很多家的堂客们去了，恐怕要你去招呼一下了。”

卢闰英苦笑道：“我说的如何？”

雅萍嘟着嘴道：“这些人也是的，咱们家烧香还愿，要他们来凑什么热闹！”

李升笑道：“这是人情应酬，人家也是一片好意，一方面随喜，另一方面也来施僧衣，增添香油的，算是为咱们家捧场，据老奴所知，太子妃也晓得了，也要去上香随喜，这可是了不起的大面子，别人求都求不到呢？”

卢闰英一听也不敢怠慢，而且也忙着派人去通知自己的母亲，因为太子妃要来，亲家自然也要应酬一下了。

忙着又换了衣服；带了从人一起到了白云寺，那儿已经很热闹了。

京兆尹已闻讯，派了公人在那儿维持秩序，阻拦一干寻常百姓前去进香！

车水马龙，一座清静的梵门古刹，成了闹市，先来的女客们自然还只是些官位比较小的，但卢闰英还得去应酬一番。

卢闰英一面等候，一面埋怨李升道：“老爹，你也是的，像这种事，你早告诉我一声，也好准备一下。……”

李升道：“老夫人一直不让我说，就是怕麻烦，那知道还是这个样子呢？”

卢闰英道：“老夫人对长安的情形不清楚，你不该不知道呀，这种事那儿避免得了麻烦呢？”

“老奴也不清楚，佛事是老奴来定的，只说要十一个和尚念经，准备个一桌素菜，那知道那里的和尚把风声放了出来，吵成这个样子，老奴一到看见了也是直翻眼，依着老奴的意思，真想把那个知客僧捆上送去打顿板子，可是老夫人拦住了……”

卢闰英道：“这时候打和尚有什么用？既来之，则安之，你立刻通知庙里，多备一点素席吧。”

“这个倒不必操心了，庙里有准备，那怕再来多些，都不成问题。”

雅萍道：“这可见他们是早有预谋了，那些和尚实在该打，唯恐天下不乱似的。”

卢闰英道：“打死他们又有什么用，还是撑着点吧，李升，现在恐怕还得要位爷来办理一下事儿什么的，你看看是去请谁来主理呢？”

李升道：“咱们家爷是不能来的，既没空，也不便来，因为这是属于什么怪力乱神的迷信。”

卢闰英道：“那在贞观世民皇帝时，有个三藏玄奘法师，前往西方取经，功成归来时，连皇帝也出城相迎，大兴土木，建了寺庙，甚至于大相国寺，还由宫中给予钱粮呢，这就不是迷信了吗？”

李升说笑道：“少夫人，你别考老奴，老奴可没那么大的学问，说得明明白白，只是信神礼佛之事，我们一向不强迫，爱信什么就信什么，而朝廷立言，却是以孔夫子的话为准。

他说什么，敬鬼神而远之。以及论语上说子不语怪力乱神，所以朝廷官吏之间，就不能崇尚迷信，家眷们怎么样，大家都可以不理，如若是爷们也把这认真当回事做，就会受到攻讦了。”

卢闰英一笑道：“老爹，你说没学问，这番话还说得真有道理，连一般饱学宿儒，也未必能比你解释得更明白，说得更透彻了。”

李升忙道：“这可不敢当，还不是跟着爷学的，咱们爷学究天人，是天上文曲星下凡，所以老奴跟着也沾了光，多少也懂得一点了。”

卢闰英沉吟着道：“爷那儿我想他也不会来的，否则他早就告诉我了，家里又是刚刚才定，也没请个熟悉的师爷先生，只有在亲戚里去找了，你看崔少爷……”

李升道：“老奴叫人去请过了，说是一早带了家眷出去了，不知道上那儿去了。”

卢闰英却知道，今天是霍小玉举丧移厝的日子，崔允明跟霍小玉的关系也很密切，一定是上那儿去了，因为他把他的儿子都认在霍小玉的名下，今天自然没空。

想想道：“那么方先生呢，方子逸该可以……”

“爷那儿有事，方先生自然也跟着爷去忙了。”

想了一堆的人，竟没有一个适合的，卢闰英不禁感到棘手了，人来客往，而且多半是女客，自然不能随便找个人来款应接待，但是找个合适的人，可实在不容易。

正在烦着的时候，刚好她的母亲卢夫人来了，而且刘希侯也跟着来了，卢闰英一见大喜，忙迎了上前，先只向母亲行了礼，随即道：“表哥，你来得正好，我正在发愁，没人可帮忙照应，你可千万辛苦一下。”

刘希侯笑笑道：“只要是你的吩咐，我还会不尽力吗？表妹你也是，家里有这么大的事，你也不说一声……”

卢闰英叹道：“我也是今早才知道的，我婆婆的意思不想惊动人，一个人悄悄地来这儿念上一天经。拜佛烧香祈愿，那知道……”

刘希侯笑道：“在长安不比别处，像这种事是清静不了的，除非是那些招架不住的倒霉人家，没人应酬上门才可以偷个闲，可是真想到了那种境地的人家，也没心情来做佛事了。”

他把款待的担子挑了去，卢闰英才放下心，跟着自己的母亲来到内殿，

见到了李夫人，卢夫人首先道：“表姐，你做佛事，怎么把我都给忘了呢？”

李老夫人长叹了一口气：“表妹，你别怪我，要是我知道有这么麻烦，宁可得罪菩萨，也不找这个罪受，这那是还愿呢，简直是在做庙会……”

卢夫人一笑道：“本来就是嘛，在长安做法事，比开庙会还热闹呢，因为庙会只是些普通百姓们赶热闹，可是一场乡事，把四城有头脸的人家全惊动了，尤其是像你这种祈愿法事，更是投大家的脾胃，再赶上在正月里，想得到的是场大热闹……”

李老夫人不解道：“这是怎么说呢？”

卢夫人笑道：“我也是在路上听小平说的，小平就是你妹夫的外甥刘希侯，这孩子的父母虽不是东西，他倒还不讨厌，人也挺能干，刚好在我家里，我一听你在这儿做法事，就把他带来帮助你照料一下，否则这么大的场面，我恐怕你跟英儿都照顾不下来。”

李老夫人叹息道：“我原打算是悄悄的请几个和尚念一天经，还我在菩萨面前许的愿，这个愿许下有三年了，那还是十郎三年前刚中进士时许的，那时我倒没指望孩子能有多大的出息，只求菩萨保佑他能有个正正经经的前程，为我挣一副诰命，也不枉我守了他家一场，那知道三年来他还真有点时运，居然已到了一任尚书，我想菩萨面前可不能失信，就拣定了今天。连十郎都没告诉……”

卢夫人笑道：“告诉不告诉十郎都没关系，这种事他也不清楚，而且他也不便出面的，但只要庙里知道了，他们就不肯放过这个大热闹的好机会，每家前来应酬，少说也得赚上三五十斤的香油钱，面子是你家的，人情是你家领了，好处全归他们所得，还有个不起劲的？何况这桩事儿对了他们的劲儿。”

卢闰英道：“娘！到底是什么地方对劲儿呢？”

卢夫人道：“说了你也好学学，这桩事对了几处巧，第一是在正月里，大家都得闲。第二，刚过了年；每家都做了几件新衣服，正愁没机会穿出来亮相……”

李老夫人一皱眉头道：“这是佛事，可不是赛珍大会。”

卢夫人笑道：“正因为是祈愿法事，是喜事，所以不禁奢华，连我这个老婆子都不好意思穿得太寒伧，更别说那些年轻人了，那些来的人那个不是花团锦簇的，现在还是官位低一点的，回头你看吧，一个赛一个，个个都是满身锦绣。”

卢闰英问道：“娘！还有呢？”

卢夫人笑道：“还有就是十郎的官了，他年纪轻轻，却已做到了六部尚书的一部，而京想得到内阁相台里少不了他一个的，这种场合谁不来巴结一下，更难得是你们事前没发帖子，大家都可以揍了来。”

李老夫人道：“我就是怕麻烦，才不想惊动人。”

卢夫人笑道：“倒是发了帖子，没受到邀请的人反而不好意思来，你不发帖子变成人人有份，就是不想来的，怕漏了人情。也不得不来。”

李老夫人苦笑道：“这是从那儿说起呢？”

卢夫人道：“表姐，这正表示十郎的地位显赫……”

卢闰英道：“是的，娘，李升也说了，要是十郎罩不住，即使发了帖子，恐怕还请不来呢。”

卢夫人道：“小平说，你在这时候做这场法事，人家心里还有个想法，

以为是十郎借此看看那些人是存心要跟他过不去的，所以更不能不来了。”

李老夫人听得脸上变色道：“我是对菩萨十分的虔诚，居然会变成这个样子，那我们收了回去算了。”

卢夫人道：“表姐，你是怎么了？这还是我多嘴坏了，这时候怎么能收呢？”

李老夫人道：“怎么不能收呢？原来我就没想让人知道，也没让人知道，更没有意思要人随喜捧场呀，是他们自己要来的。”

卢夫人一叹道：“表姐，这是长安，入乡就要随俗，你不发帖子，就是广开善门，来者不拒的意思，虽然是庙里传出去的，但这也是他们的例子，你如果怕麻烦，事前就该发出请帖，要邀请那些人家，写得明明白白，交给知客替你一家家送去，他们绝不会少一份，也不敢多一个，你不言语，他们自然就敞开来办了。”

李老夫人道：“这么说竟是我的不是了？”

卢夫人笑道：“你没问问规矩，这会儿就怪不得人，实在说这也是面子，要不是十郎这样的际遇还不敢这么做呢，真到了无人问津，才真是顶不下去了呢。”

李老夫人长叹无语，卢夫人又道：“你也不想想，这么大的庙，养着这么多的和尚，他们又不出去化缘，全仗这种机会向外面结善缘吧。有时过不下去了，他们的主持还会自行举办一次法会，恳乞几位熟识而热心的大户们出头倡导来结次善缘，这也算是做次好事，你这时一收，不把主持方丈急得上吊才怪呢，他们早就准备了多少精美的素筵，还请了长安市上的名厨来掌杓哩。”

卢闰英道：“奇怪了，这么大的事情，我怎么一点都没听说呢，连亲戚来往也没人提起过。”

卢夫人道：“庙里的人多鬼，他们早就弄清了表姐的意思不想铺张，要是说早了，怕你们临时真撤了，所以一直都在暗中准备着，直到昨天才悄悄派出了大批的寺僧，挨户挨家地通知，而且还卖足了人情。”

“娘！这些你是怎么知道的？”

卢闰英不禁奇怪了，她知道母亲一向不太爱管事，现在怎么如此满腹的学问了。卢夫人笑笑道：“是一个卢家的亲戚来告诉我的，这些狗眼看人低的东西，现在知道巴结我了，他得了讯，怕不好意思，要我来带契他们一下，因此你就是不来告诉我，我也打算来的，还有一些话，则是小平在路上问出来的，小平这孩子倒真是挺结人缘的，尤其是长安的官宦内宅的堂客，他都熟得很，有他来这儿照料着，是不会出岔子的。”

李老夫人叹了口气：“英儿，真没想到会张扬如此，我实在很后悔，这些人来，我也应酬不了，我看还是你留下来应酬，我向菩萨告个罪，要回去了。”

“不！伯母，这会儿您可不能回去。”

说话的是刘希侯，他正从长房外掀帘进来，向李夫人行了礼接着道：“刚才小侄接到了通知，太子妃跟几位老王爷的老太妃，还有汾阳王府的一批眷属他们都来了，您这一走，可就太失礼了。”

卢夫人道：“汾阳王郭老千岁有两个儿子是尚公主的驸马爷，那不是说连公主也要来了么？”

刘希侯道：“是的，不过郭老令公彪业盖世，公主虽然是金枝玉叶，嫁

到郭家还是规规矩矩的守着子媳之道，毫无骄人之态，所以这两位倒是没什么，主要的是国公夫人。”

李老夫人道：“又是那一位国公夫人了？”

刘希侯笑道：“汾国夫人，是郭老令公的长媳，却是现今身长禁军统帅的两位世子的母亲，除了太妃之外，大概以这位夫人最是尊贵了。”

李老夫人却怫然道：“我不需要应酬这些贵夫人，想她们也不至于见怪而撤我儿子的差吧？”

这位老夫人居然动了气，倒使得刘希侯有点手足无措了，卢闰英道：“娘！不是这样子的。”

李老夫人道：“那又是怎么样子？你倒是说说看，我知道这是天大的面子，别人请都请不来，可是我认为这也犯不上硬去巴结她们。”

卢夫人刚要开口，李老夫人摇摇手道：“表妹，你别以为我这是不识抬举，其实我明白得很，像这种应酬最是无聊，十郎要是真靠我去替他应酬才能保住官位，那他这个尚书不做也罢，如果跟我的应酬毫无关系，我又何必去奉迎这些贵妇？”

卢闰英与卢夫人听她这样一说，都不知如何接口了，还是雅萍乖巧，上前道：“老夫人，这您可弄错了，据婢子所知，太子妃跟国夫人是从不出来应酬的，只是跟您的关系不同，第一因为爷跟太子以及两位世子早就有了交情。第二，她们也是听爷说起以前受了您的种种教训才有今天，着实钦佩您的，所以要来拜会您一下，向您领受一点教子之方，因为爷的表现太特出了，她们要见识一下是怎么样的一位贤母，才能教出这么一个儿子。”

千错万错，马屁不错，这小妮子的一张嘴倒真甜，居然说到了李老夫人的心窝里去了。

因此这位精明的老妇人也撑不住笑了道：“小妖精，倒是会说话，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婢子那里懂得这些，是听她们先着来致送礼仪的婶婶们说的，所以老夫人可不能走，否则倒显得爷在人家面前是夸张了，婢子想老夫人岂是怕见人的！”

李老夫人笑道：“我的儿，给你这么一说，我倒是真不能走了，我既然教出那样一个儿子，总不能替他丢人，让人说我是被那几位贵夫人给吓跑了。”

雅萍道：“可不是吗？到时候她们一定会问东问西的，您如果没有一大套大道理跟说词，也难以叫她们心服，但到时候您真能把她们给折服了，那不仅是爷的光采，连婢子们往后见了人也有面子多了。”

李老夫人目光一亮道：“你说她们还会考我？”

这个好强要胜的老妇人是受不得激的，居然被雅萍的一番话留下了，笑着道：“鬼丫头，我不知道这话是你诌的还是真有其事，反正给你这一说我倒是不能走了。”

雅萍笑道：“老夫人，婢子就算借了天大的胆子想来诌一套话哄你，也得有这个本事才行呀，这番话就是挖苦了心思，也是诌不出来的。婢子是听汾阳王府来打前站的那位婆婆私下告诉老总管，因为咱们爷跟两位世子是好朋友，加上太子妃正在汾阳王府，商量着回头来向您如何讨教，她就赶来通个消息，叫咱们打个底，我听了也就赶来向您禀报了，老总管却还说没关系，说您的一肚子学问道理都是现成的，连以前做过丞相的大老爷都对您钦

佩不已了，这些个娘儿们，总不会胜过宰相之才，还怕您应付不了吗？”

老李夫人更得意了，笑笑道：“李升是我家几代的老人家，他算是知道我的。”

见她已无去意，卢夫人跟卢闰英母女俩都松了口气，因为她若一使性子走了不打紧，这个场面不能收，就得卢闰英来挑，而且那些贵夫人来了，还得想一套言词来搪塞解释，这实在是太作难了。

快到中午的时候，果然在宫监扈从的簇拥下，几位贵夫人都来到了。

至尊的自然是太子妃，因为大家都知道，圣上已有逊位之意，所以这位太子妃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也是指日间事，但是论到显赫，还是那位汾国夫人。

郭氏一门无不显赫，他的娘家尉迟氏也是世袭的国公，堂上家翁晋封王爵，夫婿膺了国公爵，两个儿子一个是汾阳王世子，一个是翼国公世子，且俱为禁军统帅，这份气势是皇后都及不上的。

何况郭夫人的辈份也比太子妃要长一辈，所以这一行，竟是以她为首的，基于两位世子跟李益的交情，而郭家在最近的这一段时期内能够重掌军权，也得力于李益不少，郭夫人对李老夫人自然是极其礼遇的。

所以她们这一次相与是很融洽的，也为李老夫人减却了许多的麻烦，接踵而来的达官贵妇们跟她们一比就比较逊色多了，李老夫人陪着她们，就无须去应酬那些人了。

这对李老夫人而言上是一件较为愉快的事，因为那些贵夫人未必都有很好的教养与气质，甚至于有些更是俗不可耐，倒是免了一番噪聒之苦。

李老夫人轻松了，卢闰英就苦了，来的人身份并不低，声气相近的，自然而然地参加了里面的那一堆，不受欢迎的，就被挤出来，由卢闰英去接待了。

也幸亏有刘希侯帮着招呼。才没有使她很狼狈，因为她再也没想到这些所谓出身名门的大家闺秀，宦宦贵妇，谈吐竟会如此的庸俗，粗鄙。

这些贵妇人们像是故意跟她过不去，叽叽喳喳的，说的都是些不堪入耳的话，卢闰英要不是因为自己是主人，早就发作了，也都亏刘希侯一再为她解围，才没让她太失仪，好不容易总算把一天应付过去。

李老夫人是在郭夫人跟太子妃等告辞后就先走了，留下的残局自然也得出她这个做媳妇的来收拾了。等到日已西沉，她透了一口气道：“总算过去了，像这种事要是再来个一次，我连命都会送掉，表哥，难道长安市上的酬酢都是这个样子的？”

“差不多，不过今天特别热闹，这当然也是府上的面子，别人家也有酬酢，却请不到这些贵客而已。”

“什么贵客，简直是一群蝗虫，一窝黄蜂，一堆鸭子；表哥，这些贵妇难道都是这份德性？”

“那倒不是，她们在有些场合，也是文文静静，规规矩矩的，只不过今天特别，完全是冲着你来而已。”

“怎么会冲着我来？我得罪了她们了？”

刘希侯笑笑：“你是得罪她们了。”

“这是从何说起，我都是第一次见面，有几个虽然见过。但也都是客客气气的。”

刘希侯道：“因为你太出名了。”

“我太出名？表哥你这话又是从何而来呢？”

“因为大家都说你是长安的第一美人，而你在两年前跟十郎一起在平康里召妓侑酒，被好事者传开来，她们的丈夫更说你是既解风情，又懂生活，人更赛似天仙，她们听来已不是滋味，你嫁给了十郎，又是长安市上有名的风流才子，而十郎最近一连串的屡膺奇数，那点不便她们羡慕得牙痒痒的？所以她们心里都很不好过。”

“这……多么无聊啊！”

“还有一点，她们原本是想借这个机会来巴结一下太子妃跟郭家的内眷的，可是来到这儿，却又被隔开了，连面都见不着，她们心里当然更不是滋味。”

“这不能怪我，是郭夫人自己派了亲信丫鬟在殿门外守着的，对来的客人，谁该进去，谁该在外面，都由她们作主，根本由不得我。”

“她们也知道不能怪你，只是一肚子的怨气，总得找个人发发，自然而然就对着你来了。”

卢闰英长叹一声道：“做人真难，看来我这个女主人今天是很失败。”

“不！你还算成功的，至少你没有失态。”

“是你拦住我的，照我的性子，早就不理她们了。”

刘希侯道：“你可不能使性子，因为她们在人情上是为了你婆婆而来的，也是你婆婆的客人，你这个做媳妇的只有替婆婆招待客人，绝不能替婆婆得罪人，大家的目的就是要你受不了，闹点笑话，好多一个批评你的口实，你要是一使性子，就着了她们的道了。”

“为什么她们要这样跟我过不去呢？”

刘希侯一笑：“表妹，女人做事本来就没什么理由，孔子说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虽嫌笼统，倒也不是随便说的，十个女人中，有九个都是莫名其妙的，何况，聪慧、美貌、富贵、得意，你把一切的优点都占齐了，怎么不使人嫉妒呢？”

卢闰英心中是兴高的，粲然一笑道：“表哥，瞧你说的，我那有这么好的！”

“怎么没有，这可是一致的公认，十郎是长安仕女们心中梦寐以求的第一个好儿郎，他被你得去了，就是一个明证，可不是我一个人说的。”

卢闰英笑笑道：“表哥，我今天可是在人家的口中听出一点端倪了，那些女人们心目中，认为最好的一个丈夫，可不是十郎，而是你这位大情人。”

刘希侯连忙道：“没有的事！没有的事！”

“怎么没有？靖南侯薛光的二夫人就跟我开玩笑说：幸好我嫁的是李君虞，大家虽然有点羡慕，都还好过一点，因为十郎跟长安市上的大家闺秀们很少来往，如若是嫁给了你，恐怕连花轿都无法抬进门，在路上就会被一群失望得发疯的姐儿们砸烂了。”

刘希侯潇洒地摊摊手道：“这不过是她们胡说八道，开开玩笑而已。”

“不见得是玩笑，她是当着一大群人说的，却没有一个人反对，可见这也是公认的事实。”

刘希侯笑道：“所以我至今未娶，就是为了不敢害人，免得那些姑娘们发疯。”

卢闰英道：“可是你也老大不小了，总不能一直打光棍下去，还是快点选定个对象吧，今天来的那些千金小姐们，待字闺中的不少，才貌双全也很

多。”

刘希侯忽然变得幽郁了，长叹一声道：“青青子衿，悠悠我心，只为君故，沉吟至今……。”

卢闰英一震道：“表哥，这话我可不敢当，而且也足见得你口不由心，我来到长安不过才两年，而你这大情人却是至少有十来年了。”

“倾盖如故，白首如新，情之一事，不以时间论久暂深浅的，我心中为自己塑了一个影子，纵然这一生见不到那个人，也不会减却我对那个影子的半分感情，一旦人与所思相合，就立刻决定了我心之所属。”

卢闰英忙道：“表哥，这些话……。”

刘希侯道：“我知道这些话不该说，但是你可以放心，我也不过说说而已，没有别的意思，现在你该整理一下，好回去了。”

卢闰英打了个呵欠：“我们是该回去了，昨夜我就是等于没睡，今天一早上又赶到这儿来，雅萍呢？”

一个小丫头来道：“萍姑娘在客舍里睡着了。”

“该死的东西，她倒是会享福，居然在这儿睡着了！”

小丫头道：“萍姑娘是没肯要睡的，可是她站在那儿就倚着柱子睡了，是婢子把她扶到云床上去的，她自己还不知道呢。”

卢闰英道：“站在那儿也能睡觉的，这丫头莫非是死人不成，总不把她叫醒了来。”

小丫头匆匆地去了，刘希侯道：“雅萍一向很勤快能干的，想必是太辛苦了，对了。昨天她半夜里还来把你接了回去，有什么重要的事吗？”

卢闰英脸上不禁微红道：“事情倒是很急，十郎派人回来要拿些重要的东西……。”

她心中一动，想起了李益说过有些重要的案卷，还要刘希侯帮助才能知晓的，这时候倒是不妨先探探口气，因此道：“表哥！十郎在兵部跟礼部接过了一批案卷，叫我整理，我简直不知道该由何着手……。”

刘希侯道：“君虞的公务也要你参与整理的？”

卢闰英道：“别的我都不管，可是十郎说，那是有关我爹的档案记载，他不便叫旁人来过目！”

刘希侯的神色也有点不太自然道：“他居然把那些东西也交给你了！”

“是的，十郎说我爹虽然对不起他，可是他心中还是把爹当作长辈，自然要凡事留心一点，那些案卷由我整理也较为熟悉一点，因为爹的事我一向就在帮忙照顾着。”

“你看过那些案卷没有？”

“还没有仔细地看，只是大约浏览了一下，还有许多不明白的地方，十郎说可以向你请教。”

刘希侯沉吟片刻才道：“要怎么样一个整理法呢？”

卢闰英道：“十郎只是要我整理一下，看看是否有错误不实的地方，加以修改一下。”

刘希侯看了她半晌才道：“表妹，说老实话吧！你究竟要我怎么样？”

卢闰英道：“表哥我一向都拿你当自己人，因此也不怕你生气，十郎自然是看得懂的，他说姑丈跟你那位叔叔对自己人都如此，未免太不讲交情了。”

刘希侯的脸也红了，苦笑道：“表妹，你知道他们的公务性质，倒是该

原谅一点。这份工作本就是六亲不认的，朝中四品以上的文官，参将以上的武职，每个人都有一份详尽的档案，记载着平素言行，以备万一需要，可以提出禀奏，否则如果圣上查询起来，总不能以不知道来搪塞，或者是捏造禀奏！爹跟叔叔是记了，却没有用来对舅父作过任何不利的行动。”

“那是以前，今后呢？昨天他们在我家反目而去！”

刘希侯道：“档卷既然已到了君虞手中，他们也无能为力了，所以你不必为此而担心。”

“可是十郎要我酌情删改一部份。”

“这……可以这样做吗？”

“为什么不可以……”

“因为保管经手的另外还有人，擅加变动，这个责任太大，弄不好就是欺君之大罪！”

卢闰英冷冷地道：“是吗？十郎怎么就胆敢那么做了呢？难道他就不怕犯欺君之大罪了？”

“这……我就不清楚了，也许他另外要建下什么新的制度，对了，我想起来了，他要着手撤换全都经手的人员，所以能无所顾忌地改变档案了。”

卢闰英也才明白李益何以把那些绝顶机密的数据藏在家里的原因了，原来是要撤换保管的人，当然。她也知道这是必要的措施，一朝天子一朝臣，这种事的经手人员一定要是主管的心腹，早先的那批人，都是刘氏兄弟手下的亲信，当然不能继续留用，否则机密尽泄，什么事都办不成了。

那些档案留在家里的时间不会很久，李益必须要立刻找人来清理存盘，虽然，新接手的人必然是李益的亲信了，可是像这种湮灭证据，变更内容的事也不能假手于人，故而李益才要自己来着手。

当然，另外的一个原因是有关那些密件的内容，刘氏兄弟有他们记载的方法，李益还没有完全弄明白，才需要一个真正了解的人加以解说一番。

刘氏老兄弟两人是不会帮忙的了，刘希侯也不会肯帮这个忙，所以李益才要想到这个方法。

这却是卢闰英和刘希侯都没想到的。至少他们都没想到李益会用这种方法来取得刘家的秘密的。

不过刘希侯多少还保留了一点，他警觉地道：“表妹，舅舅的那一份，我当然可以尽力，帮你加以增删，其它的，我就不能了，因为我不能太对不起我爹跟叔叔他们。”

卢闰英的目的本来也只是父亲的那一份，只不过刘平的话使她听来很不舒服，因此冷笑一声道：“这么说来，我倒是该代爹谢谢你了。”

“这……倒不必了，虽然他是我的舅父，但是你也听见他那天跟娘翻脸时互相责骂的话了；他们姊弟之间的关系并不是建在手足之情上的，因之我们这甥舅之谊，也是勉强得很，我是为了你！”

卢闰英倒是没有想到他说话会如此直率，刘平叹了口气道：“表妹，我的话也许不中听，但的确是事实，固然我的爹娘对舅舅似乎太不讲亲谊，居然还把舅舅的许多不足以告人的事记了下来，但是舅舅对人的态度，又何尝不是那样呢，尤其是对君虞……。”

“但是十郎并没有记恨在心呀！否则他也不会把那些卷宗拿回家里来，叫我重加修理了。”

“这是君虞的过人之处，就凭他这份胸怀，我才愿意尽这份心，不过也

要趁快，如果让爹知道我跟你们仍是如此来往得密，就会禁止我上你们家去的。”

“你也这么大了，又不是小孩子，难道连个行动的自由都没有吗？”

刘希侯痛苦地道：“表妹，你说这个话就未免对我太过于漠视了。”

“这话是怎么个说法？”

“我在你心目中毫无地位，但在我爹的心中，我还是他的儿子，我总不能连父母都不要了！”

“我没有这个意思呀。”

“可是你刚才那个话，不等于是要我跟父母公然作对违抗吗？他们如若禁绝我前来，你要我别予理会。”

卢闰英愠然道：“表哥！你倒是真会歪缠，西瓜攀上葫芦架，我的意思是说你已经这么大了，对如何立身处事，应该有个抉择和主见，不要一味唯父之命是听，天地君亲师五伦，父母的顺序排在第四位，表示仍有很多更高的遵循所则……。”

“这道理是从何说起，表妹，你可把我弄糊涂了。”

卢闰英道：“姑丈是为了十郎夺了他的权势才含恨他。其实这个想法就大错特错了，官位权劣，都是朝廷官家所给予的，若不是朝廷有意把你们刘家给撤换下来，谁也没这个权力。姑丈要你也跟他一起跟十郎作对，不是跟姓李的过不去，是跟朝廷官家过不去，难道你尽了孝道，就不顾臣纲了？”

“我若是帮了君虞的忙，就是尽了臣道了？”

卢闰英轻叹一声道：“表哥，我们总是亲戚一场，我有些话不得不说，如果十郎有一天要对付你们刘家，绝对不会是利用他自己的名义吧！”

刘希侯终于明白了。卢闰英又道：“我不是威胁你，而是我太了解十郎。他现在还不愿意做得太绝，所以才透过我请你帮个忙，如果你认为他是要利用你我之间的私情，那可是想得太左了，第一、他犯不上那么做，第二、他总有办法得倒他所要的，可是用到那些办法时，他就不会再留情面了。”

刘希侯想到了李益的厉害处，不禁汗流夹背道：“我懂！我懂！”

卢闰英道：“因此，我出面私下求你帮忙，算是让你们刘家有个好看一点的交代，避免闹出兵戎相见，不可开交的场面，也算是我能对姑丈他们能尽的一点心意，如果你一定要尽孝道，坚持势不两立的界线，我只有不再管了，那后果你可考虑到了？”

刘希侯的脸都吓白了，颤声道：“是的！表妹，谢谢你，方才是我太过糊涂……。”

“那倒不必客气了，我们毕竟是亲戚，现在你明白了就好，我看你也别回去了，就在我家住两天把事情尽快结果，我想你能明白，姑丈未必能明白，他要是一个劲儿钻牛角尖，那倒反而不好。”

刘希侯道：“好的，这样更好，我也就是怕爹一时转不过来，硬要往牛角里钻。”

卢闰英命人叫醒了雅萍，就由刘希侯护送着回到家中，而且立刻就把刘希侯请到了书房中的一间秘屋中，着手整解那些秘密的档卷。

她自己很得意，以为做了件非常聪明的事。

她原本就是个颇有主意的女人，很早以前，就帮着父亲卢方处理公务，作一些决策了。

而且最近一段日子，她看着父亲斗李益处处的失利，看着姑丈刘学错

他们在李益的打击下垮了下去，也看着很多人在李益的攻势下，一个个地被击败，这其中的经过、原因，没有人比她更清楚，更明白，因为李益差不多都解释给她听过。

很多人认为李益是当代一个传奇性的人，认为他有天助，否则一个年纪轻轻，薄有文名的新进进士，怎么可能在短短的期间内，爬得这么快，这么高！

李益的升起，几乎像是神话，可是卢闰英明白，这中间毫无巧妙，李益唯一凭仗，只是他聪明，过人的聪明，仅此而已。

听得多，看得多，了解得多了，卢闰英心中也不禁跃跃欲动了，她决心试试自己。是否也能做点什么。

这个动机是她今天下午才萌起的，她在一大批叽叽喳喳的长舌妇们之间固然是受足了罪，但是也在另一些趋炎附势的女人们前面，享受了尊荣与奉承，这些人自然是丈夫们的地位低于李益，而希望能攀上交情，有所好处的。

她们的巴结，奉承，使卢闰英初次享受到尊荣的滋味，当然，她从小就一直在奉承中长大的，阿谀对她并没有太大的刺激了，但以前，人们只是为了她的父亲而捧她，滋味毕竟是两样的，因为以前她受到那些抬举只是次要的，被列在第二位的，别人恭维她，却无求于她，他们的要求都在父亲或母亲的面前去提出了。

现在那些人开始以她为主，向她提出要求，那副嘴脸自然更进一层，使她的感受也更深一层了。

这时，她才了解到权势的滋味，也深深地体味到……大丈夫不可一日无钱，不可一日无权……这两句话的真正意义，权势不是酒，却更容易使人陶醉。

就因为她萌生了想抓住点什么，想做点什么的意图，她才想开始尝试，首先想到的就是刘希侯。

因为这个男人是她认为十拿九稳，牢牢地控制在手，可以叫他做任何事情的。

可是当她提出来要刘希侯帮她整理一下案卷时，几乎就碰了壁。

最后在她动之以情的情况下，刘希侯虽然答应了，却很勉强，而且还加了条件，只限她父亲这一份，其余的，他为了要忠于他的父亲，看来是绝对不肯答应了。

这使卢闰英得到了一个了解，一个女人用情作为影响力，毕竟是有限的。

虽然卢闰英目的也只是要刘希侯整理出她的父亲卢方的那一份，但是卢闰英却感到不满足了。

刘希侯是为她才答应的，但是他的神情似乎是作了很大的牺牲，行了一份极大的人情，成为她一副很重的人情负担了，这使她很不甘心。

因此她开始换个方法，开始从利害关系上去着手，学学李益对付别人的方法与手段。

这一试很成功，刘希侯面无人色地向她道谢，同样的一件事，意义却变了，由求人变成了施舍。

这件事的意义与感受是截然不同的。

心里的高兴，冲去了疲倦，本来她是万分倦意的，这会儿居然精神奕

奕，首先到上房去拜见了婆婆，禀明了庙里的情形，李老夫人却十分感慨地道：“英儿，这一次佛事做得我很后悔，我没有想到长安市上的人情冷暖，竟是这么势利法。”

卢闰英笑道：“娘，相互酬酢本来就是这回事儿，不过咱家也特别一点，一则是您刚到长安，很多人都没有机会拜见，平时没来由前来走动，做法随喜可是没有限制的，不管交情厚薄，都可以来行份人情，所以大家都来了。再则是十郎的事业还顺当，算是长安市上的新贵，大家也要来巴结一下，至于那些地位高的，则是来拜会一下您这位有名的贤母……”

李老夫人道：“我怎么又成了名人了？”

卢闰英笑道：“那当然是您教子有方，十郎在人前吹嘘，说他能有今天，都是您教诲策励之功，听几个御史的夫人说，她们的官人准备一开朝，就请旨旌扬，立您老人家为贤慈的母范……”

“这简直是岂有此理……”

卢闰英道：“虽然这是他们锦上添花之举，但是您却真当得起，大概是等十郎的任命正式诏告之后，随同诏命一起颁发下来，朝议是绝对没问题会立刻通过的，因为圣上正在准备广兴教化，去年就要全国各地具文呈奏贤孝节烈的事迹，立旌表扬，以为鼓励，您的事迹正好可以列为今岁新正的盛事以为吉兆。”

李老夫人心里自然是高与的，但是想了一下道：“我只是尽了一个妇人的本份，没有什么好表扬的，而且树大招风，荣华不能至极，要留点福给子孙的，这件事最好还是能推阻一下。”

卢闰英道：“娘，这种事可没办法推阻的。”

李老夫人道：“为什么？跟他们融通一下不行吗？”

卢闰英道：“您想吧，朝廷已有旨意遍颁天下，有您这么一个现成的范例，他们怎么肯放松呢，这也正好让他们有所表现呀，再说正因为这是难得的殊荣，我们更不能去推阻了，好一点的说我们不识抬举，想不过来的，还以为我们是故意拿矫端架子呢。再说，目前只是由他们的家人口中透露这个风声，还没有见诸行动，我们跑去一说，人家还以为我们是以退为进，故意要他们着力进行呢，事情不但打消不掉，等到颁下来时，反而成了是咱们求得来的，那可太没意思了。”

李老夫人一呆，想想她的话也大有道理，不禁叹了口气：“这真是从那儿说起呢，长安这个鬼地方我真住不惯，明天我就回去了。”

卢闰英一怔道：“娘，您要回去？”

“是的，我是为了替你们完婚来的，这件事办妥了，我本来也该回去了，今天在庙里我就有了这个意思，因为郭夫人她们说要跟我多来往，还准备接我去玩几天……”

“那是好事呀，汾阳王府的园林是长安很有名的，据说比皇宫内苑的御花园还要好玩呢。”

“活到我这个年纪，已经对玩没兴趣了，我对应酬这些贵夫人实在不习惯，而且我相信君儿也不希望我这样的。”

“十郎绝不会有这个意思，他以您为荣，人前人后都在夸说您的教导有方……”

李老夫人轻叹道：“那些话不说了，英儿，你可能还不懂，君儿的那份工作最好是少跟那一家攀交情，以免引起更多的猜忌，尤其像郭家那种人

家。”

“郭老王爷位极人臣，功业彪炳……”

“越是那样的人家，越该离远些，世事无常，祸福无门，位高权重，就容易遭忌，物极必反，你总该记得……”

“郭氏一族应该没多大问题了……”

李老夫人笑笑道：“有个现成的例子。就是平辽王薛氏一族，何尝不累世忠贞，功可盖世，结果呢，家里只有一个人犯了错，就株连全族……”

卢闰英默默不语，李老夫人又道：“我说明天走，就是明天走，趁这两天天气好，上路方便！”

“上元未过，商旅都没有开张，路上连个歇脚的地方都没有，那怎么个走法呢？”

李老夫人笑笑道：“你还以为人家都能那么个闲法，一般店家，过了初五就开张营业了。我也不必准备，也没什么行李，一乘车子，让李升送我就行了。”

“这……您等十郎回来再作决定好吗？”

李老夫人脸现愠色道：“英儿，我行动还不至于要向儿妇请示吧！我只是告诉你们一声，并不是要征取你们的同意，所以这件事不必多说了。”

卢闰英吓了一跳，连忙跪了，道：“媳妇绝不是那个意思，只是想多在您跟前尽点孝心……”

李老夫人笑了一笑道：“起来！我知道你没有那个意思，只是告诉你上一代人的心里的想法。”

卢闰英还是低头不敢起来，李老夫人道：“孝道者重在顺，有时候做子女的虽是一番好意，却时时去干扰老人的行动与生活，劝阻这个，阻拦那个，反而弄得不痛快了，我这个婆婆并不难处，也从不找后辈的麻烦，只要大家过得去就行了，可是我要做什么，也不想受你们的拘束。”

卢闰英很惶恐的，不知要如何是好，但她也没有什么办法能够留下婆婆。

再者，看来这位老太太的情形很坚决，也不是任何人所能阻止得了的，只有听她的意思了。

李老夫人又道：“我的人先动身，只带简单的随身行李，至于另外要带的东西，我会开张单子，你们办齐了。找人赶快给我送回去，我想还可能东西比我先到家，因为我跟李升都上了年纪，整天长途跋涉，也吃不消，所以我要早点上路，天好，就多走点，天不好，我们就歇两天，好了，你回屋去吧，我要找李升来整理东西了。”

卢闰英回到房里，自然是不能就此罢了，她必须打开自己的嫁妆箱子，找出一些首饰、绸缎、绫罗等物，给婆婆带回去送给亲友的。

挑选这些东西，又不能太重，因为李老夫人不打算要带太多的人走，这就煞费周章了。

好不容易清了出来，而且找来了李升，跟他商量一下明天上路的事，李升笑着道：“少夫人，这你可放心，也不用操心，老夫人早就安排吩咐好了，明天上午辰未出发，一共是两辆车子，一辆乘人，一辆载东西，除老奴外，还带一个小丫头秋菊，两名车夫。人也派好了……。”

卢闰英不得不佩服婆婆的精明能干了，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居然把事情都决定了，于是指着理出的那堆东西道：“老爹，你把这些东西装上车子

吧，等老夫人回了家，打点一下亲友是免不了的。”

“这个老夫人已经列出了清单，吩咐交给爷，找人办齐了，赶送回家，总在我们差不多的时间到达，少夫人的东西也在那个时候一并送来不好吗？”

“不！老爹，这是我对老夫人的孝心，而且都是些较为贵重的东西，交给人我也不放心，才交给你的。”

李升答应道：“一会儿我就叫人前来搬去好了，少夫人若是没有别的吩咐，老奴可要去了。”

明天上路，今天要准佣的自是不少，卢闰英也不敢耽误他。

好不容易等到上灯的时候，李益才回来，笑着道：“今天你们好热闹，帮了我不少的忙。”

卢闰英不解地道：“十郎，怎么会帮你的忙了？”

“今天是小玉安葬的日子……。”

“是啊！我本来还打算去送送她的，那知道娘今天在庙里祈福还愿做佛事，而且是早就定下了，消息也传了出去，不知来了多少应酬的人，我只有去招呼着，十郎，你……你不会生气我没去吧！”

李益道：“我怎么会呢？事实上是我故意把消息放出去，叫大家哄起来的，否则在大年节下，怎么会如此热闹！”

“什么？是你把它宣扬开去的？”卢闰英叫了起来。

“是的，但也不能说是存心宣扬的，我只是请郭勇把事告诉他的母亲，要他请郭夫人去捧捧场，请秦朗也把翼国公夫人请去陪娘聊聊，另外还托了几个知己一点的人，像高暉的夫人等，我知道只要这几位命妇一去，必然会惊动整个京师的官眷，没想到太子妃也去凑热闹，这一来就更为轰动了。”

“十郎！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李益道：“一来是为了让娘风光一下，她苦心孤诣，把望我能出人头地，我至少要让老人家享受一下荣华……。”

“可是娘并不喜欢这种应酬。”

李益笑笑说：“她只是口中说说，心里还是高兴的，何况她口中虽说要恬静淡泊，却仍是跟那些贵妇们应酬得很好，至于有些人她不乐意应酬，那也是端端架子而已，有了郭夫人等那一批贵宾，她自然也可以端端身份，摆脱一些俗客，这是我尽人子的一点孝心，一个妇人，在一生中能够享受到的尊荣，已经到了极顶了，我总算没有使她老人家失望。”

“还有别的原因吗？”

李益道：“有，第二个最重要的原因是我今天送小玉安葬，对小玉，我应该尽点心，但是真得太招摇了。还是会招致物议的。如果我不把人都吸引到那边去，那些人可能都会涌到我这边来，而且据我所知，有几个人已经打算借这个题目做文章，所以我安排了一下，要击破他们的诡计。”

“你那边没人来吗？”

“有是有的，不过已经轰动不起来了，虽然有人已经邀约了一些眷属，上我那儿去，造成我欲罢不能的局面，可是那些人权衡一下轻重，还是赶了你们那一边。”

“十郎，你的鬼主意真多！”

“这也是给那些人一个下马威，让他们知道我的厉害，凡是他们想到打击我的方法，我都能事先设想而作了适当的处置，以后他们对我就会客气

多了。”

“十郎！可是你不该连我也瞒住的。”

李益的脸色转为很不好看道：“闰英！我回家就是要告诉你这件事的，可是我等到半夜才见到了你。”

“我是回娘家去为你办事去的。”

“闰英！这句话我可不领情，刘氏兄弟已成强弩之末，不足为患，他们如果再自不量力想找我的麻烦，只有使他们自己陷入更深，你是为了你老子去的，因为你明白，你老子要是再想跟我过不去，是在自取其祸了。”

卢闰英不禁一呆，李益冷笑道：“我的话没错吧！”

卢闰英只有忍住自己的性子道：“就算是为了我爹，这也应该的，他毕竟是我的父亲，再说一定要弄得翁婿反目成仇，你也不会有什么好批评吧！”

“那当然，能够不让人批评最好，但是一定要闹下去，我也不在乎，那些我都不说了，但是你办完了事为什么不即刻回来，别忘了你还是出阁未满月的新娘！”

“我……我不是回来了吗？”

“是我叫雅萍去叫的，否则你不是就留下，要是让人知道了，又不知道渲染成什么了？”

“我回娘家也会落批评了？”

“闰英！别抬杠，我可以相信你，但别人可不会那样了解你，回娘家固然没关系，但是你表哥也跟了去，对饮深宵，而后又彻夜不归，那就惹人闲话了。”

卢闰英脸色一变道：“十郎，你一直派人监视着我？”

李益道：“那倒没有，他们是受命保护你，因此必须要随着你活动，等到认为你没有危险时就撤走了。”

“我回到娘家会有危险吗？”

“那很难说，因为你去的时候。刘家兄弟跟你姑妈都在那儿，那个地方原本是我要侦知的对象，等他们走了后，岳父母、你，还有刘希侯四个人在厅上对饮，到了那个时候，保护你的人就开始撤退了。”

“幸亏还有我爹娘在，而且是在厅上……”

李益有点不高兴了：“闰英，岳父母不胜酒力，他们很早就离席了，然后，是你跟刘平对饮到半夜，一直到他也醉倒为止，这些事可不是我的侍从人员说的，而是由卢家的下人口中传出来的。”

“是谁那么大胆，多嘴多舌……”

李益道：“你为什么先反躬自省一下，此等行为是否会引起人家的非议？”

卢闰英气往上冲：“只要我行得正，就不怕人非议！”

“但是你行得并不正，新婚未满月，就跟别的男人单独聚饮，而那个男人又曾经公开对你表示过爱慕之意的，虽然你内心无私，但总是行止有亏……”

卢闰英从来也没有受过这种斥责，虽然知道事情是自己不对，但也不甘心这样子受了下来，因此也抗声道：“十郎，是你要我去接近他，请他帮忙的！”

“但是我没有要你这样子接近法。”

“那要怎么样接近法？要办的事本是绝对机密，不能入于第三者之目的，

不管在那一种情形下，那一个地方，都免不了要私下相对，如果你真认为我行止有亏，大可以就依这个理由休了我！”

她的反抗之烈，也出乎李益的意料之外，怒色突地涌在脸上，这一刹那，他真有拔出挂在墙上的长剑，杀死她的冲动，但是他忍住了。

这倒不是他为了感情。李益是个非常理智而薄于感情的人，不管他在女人面前，表现的热情是何等的强烈，但是都不是出之于激动。

三十二

在这一生中，李益只是为感情而激动过一次，那是对着鲍十一娘，而且是他正处穷途困顿，跟鲍十一娘打得如胶似漆的时候，他曾经要求过鲍十一娘跟他长相厮守。

鲍十一娘拒绝了，而且很冷静地说出理由，使他吓出了一身汗，的确，鲍十一娘跟他是无法长处的，她有家，有丈夫，有儿子，如果抛弃了那一切跟了他，两个人都将毁于流言而为世法所不容。

幸好，那时鲍十一娘比他大得多，也理智得多，分析了一切的可能后果后，拒绝了他。

事后，他仔细一想，才知道激情之误人，从那时候起，他对自己的感情处理就十分谨慎。

什么都可以凭一时的高兴，只有感情，必须要能收能敛。

像现在，他就控制自己，只为就要开朝视事，也立即就要发表他的新任命，这时候可不能多事，因此他叹口气：“闰英！你要知道，问心无愧，我行我素这种借口在别人可以，在从前可以，现在你的身份却不能这么任性了，因为我要出任的是礼部尚书，司掌百官万民的教化，行为天下绳则……”

卢闰英本来已经自知理亏，李益软了下来，她也改变了态度，低声道：“十郎，我知道，但是平表哥已答应帮我们的忙，我总不能不敷衍他一下，何况他那个人，从前虽然讨厌，现在稳重多了。”

“我知道他是个君子。”

“他的确是个知书识礼的人，再则他在长安的人缘极佳，不像他老子跟叔叔那么讨人厌，像今天在庙里，多亏他帮忙照料下来，否则我真不知该怎么办！”

“算了！不去谈他了，以后注意一点就是。”

“我已经将他邀到家里来整理那些卷宗，这样人家就不会蜚短流长了。”

“这个主意很好，说闲话的人知道他在我们家里出入，就不会再造谣了，他肯帮忙吗？”

“目前他只肯答应整理出有关我爹的那一部份，我也不好意思过份要求，慢慢再说吧。”

李益想想道：“他若实在不肯，也不必太勉强，老实话，我并不在乎他们过去的那一些记载。”

“但能够多知一点总是好的，十郎，有件事倒是很重要，娘明天要回去了，我怎么求都没用。”

李益笑道：“娘若是决定一件事，还是别去违触她老人家，而且这时候回去也好。”

“十郎，你怎么也这样说呢？”

李益道：“娘是很看得开的人，繁华最盛的时候已过，见好即收才是最聪明的举止。再说，她要回去在家中也透口气，多少年来，我大伯那一房在族中沾尽了风光，现在能伙压压他们，在娘来说，这是比什么都高兴的事……。”

两人又说了些闲话，李益才道：“还有一件事，我把浣纱接回来了，要她在娘跟前侍候着，所以先打发她去拜见娘了，明天看，娘如果带她走，就要她跟了去，否则就叫她在娘的院子里住着。”

卢闰英对这一点倒是无所谓，笑笑道：“这也好，本来我为小玉准备了一座院落，那知道小玉竟没能住进来。”

“如果把她安了去，究竟名份不对，要是另作安置，也没那个空处，跟我们在一个院里，她必定不愿意，让她在娘那儿最合适了。”

两个就寝下，第二天，李益去叩见母亲，李老夫人果早已准备启行，母子俩说了一阵话。

李老夫人没有别的交代，只说了浣纱的事：“我的佛堂没人管，菩萨是不能简慢的，早晚一柱香更是不能间断，浣纱这孩子很实心，我很喜欢她，就让她替我照管佛堂的事吧，别的事儿就不必叫她做了。”

卢闰英听了这句话，多少有点不是滋味的道：“娘！家里有的是人手，本来也不会叫她做什么事的。”

李老夫人也知道自己这句话交代得的确多余，因此笑笑道：“媳妇儿！你别多心，我不是怕你会亏待她，你的心胸一向很宽，也不是那样的人，只是我心里一直感到对不起小玉那孩子，因此才想到对浣纱弥补一下……。”

她叹了口气：“你们不信佛，也不讲因果，但是我却在这些年的经课中，得到了一点感应，因果是有道理的，我们亏欠了小玉的，就是欠了她的债，迟早都要偿还的，但愿能够用别的方法还掉一点就少欠一点。”

这个老妇人也是心中充满了歉意，正因为她不让李益跟小玉见面，所以小玉郁郁以终，快死时才见到了李益一面，为了这件事，她日夜都觉不安。

小玉临死时，只求能善待浣纱，这个愿望，她说什么也要完成的，所以她又轻叹着道：“浣纱说要跟我回家去，我不答应，年纪轻轻的，跟我去受罪，我于心也难安，所以才要她留下，让你们好好照顾她。”

婆婆这样说，卢闰英自是不能再说什么，连声地答应着，而且还矢口保证。

李老夫人果然准时启程了，李益夫妇俩只送出了城，因为明天就要开朝，李益的事情实在是忙。

李老夫人急急地回去，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朝廷要旌表的问题，有人具奏，是一定会准如所奏的，而且旨意很快就会下来，少不得又是一番热闹与荣耀，她若是人在长安，旌表颁到长安，只是身受殊荣，如果颁到姑臧，就得勒石立坊，像这种永久性的纪念，是后世不朽的尊荣，这位老夫人是很有算计的。

老夫人走了，年也过了，热闹也过了，对李益而言，正是辉煌岁月的开始。

他正式受命拜了尚书，没有人再反对，在过年的这一段时间内，他从容的部署，已经把阻力完全消除了。

而且他的工作也忙了起来，一面要接下礼部的一切事务，一面还要着手部署秘探的事务。

由刘家建立起来的体系，他要慢慢地加以重建，这当然不是件容易的事，虽然他已经作了准备，但是总得把旧有的势力加以消除，这就比较困难了。

刘学锴与学镛兄弟俩是不会诚心诚意地交出来的，只有就手头的的数据，加上刘平的协助，一点一滴地着手进行，可是叫刘平直接地跟他接头又不行，因为那是要他出卖自己的父亲。

所以，这个工作只有让卢闰英去跟刘平接触。起初是在李益的家里，但是刘平来了几天，就被他父亲发现了，严令禁止他再来。

没有办法，他们只好把地点移到卢方的家里。

卢方是刘平的舅舅，外甥来探访舅舅，那是天经地义的事，老子也管不了。

卢闰英归宁去探探父母，也是名正言顺的，所以他们在卢家接触，碰头的机会很多，差不多三两天，总要碰次面。当然这些事是属于机密性，他们都是在卢方的小书房里面见面，有时卢方在场，有时卢方不在。

卢闰英去的时候，总带了些秘密档案，然后又再带了回来，当然也附着一些批注。

李益像是知道，也像是不知道，他们从不公开谈这件事，也不当着人谈这事。甚至于背着人在卧房中，也绝口不谈，像是相互之间，有一种默契。

他只是把自己书房中的那口柜子，隔些日子整理一次，从公事房中带些新的数据来，把旧的数据换了去。

像这样过了半年，终于有一天，发生了一件很微小的事，卢闰英偶而到佛堂那边去拈香，浣纱正在念经，因为经只念到一半，没有站起来招呼她。

卢闰英在观音大土的绣像前烧了香，磕了头后，发现绣像前有着一个小小的木制牌位，上面写着“故主霍小玉永生莲位，婢子浣纱叩立。”

这一来卢闰英可就忍不住发作了，沉声道：“浣纱，这是谁叫你立这个的？”

“夫人！是婢子自立的，不过已经求恳得老夫人的允许。”

“老夫人即使允许了，你也得问问我，这个家是谁作主？”

“现在当然是夫人，不过婢子在进门的那一天，已经求准了老夫人，那时老夫人还在这儿，再说爷有时也到这儿来坐坐。也看见了牌位，都没说什么，婢子想应该是没问题了。”

卢闰英冷笑道：“没什么问题，难道老夫人在拜佛时，也供着这个牌位？”

“没有，这老夫人走后的第二天才做好的。”

“那么爷呢，爷也是朝着这个牌位叩头的？”

“爷向来不拜佛，最多上柱香。”

“好！他们都没叩过头，我可叩了头了，尽管先者为大，但究竟也还有名份的差别，霍小玉还当不起我对她磕头吧？”

“夫人言重了，小姐怎么当得起？”

“你知道当不起，刚才我叩头的时候，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一声，白赚了

我三个头去！”

“婢子那时正在念经，没想到这上面去，再者婢子以为夫人是对菩萨叩头。”

“我当然是对菩萨叩头，可是你把小玉的牌位放在上面，同样也受了我的头，以后我还要来叩拜菩萨的，每次岂不是都得向她叩头了？”

“以后夫人要叩拜时，婢子把牌位移开就是了。”

“今天你为什么不移开呢？”

“今天婢子正在念经，那是不能停止的。”

卢闰英冷笑道：“浣纱，你要弄清楚自己的身份。”

“婢子不敢，婢子对夫人并没有失礼之处呀。”

“看到我进来了，你居然还大刺刺地坐着，连招呼都不打一个，这还说是没有失礼？”

“婢子正在念经，经文念到一半，所以才……”

“哼！你欺我没进过佛堂，你又不是早晚的经课，受不得打断的，只是随口念念；居然真像回事了，要是你还是在做丫头，听说主子呼唤，也能说你正在念经，就可以不理了吗？”

“婢子是没事才念。”

“那你该到庙里出家修行去，住在人家，总会有事的，虽然府里不用你动手，可是就像刚才的情形……。”

浣纱的脾气变得出奇的好，居然低下头来道：“是！夫人责怪的是！婢子以后记住了。”

“以后记住了！以前怎么就没记住？难道以前小玉就没教过你做人的本分跟礼数？就算是小玉自己在这儿，见了我来也该站起来；你倒端起架子来……”

卢闰英本来不是个器量小的人，只是心情不太好。

因为李益已经有十来天没进她的房子，都说这几天是歇在这边院子里的，所以她才来看看。

刚巧又碰上了这件事；浣纱没起来，使她心中更起了疑心，以为李益对浣纱好了，所以浣纱才敢恃宠而骄，把她这个正室夫人都不放在眼中了。

她发作了一阵，浣纱的态度始终很恭敬，她也失了兴头，觉得自己再吵下去，未免自失身份了，因此改转话题道：“爷最近是不是都歇在这儿？”

浣纱道：“是歇在这个院子里，不过是歇在老夫人的居室中，也没要婢子侍候。”

她说话很技巧，无形中把意思点明了，卢闰英倒是更没意思了，道：“我只是来问问，爷在这边歇着，你该去侍候着的。”

“那是老夫人的居室，婢子未经召唤，不敢擅入。”

“哦！爷也是一个人吗？那他晚上要茶要水的……”

“婢子不清楚，婢子是住在大屋旁边的小间里，爷每一次来的时候都吩咐，叫婢子早早关门睡觉不必去管他。”

“奇怪了，他一个人跑到这边来歇着干吗呢？虽然他不要你侍候；但是放着你一个年轻的妇道在此，总不会把男佣人带进来，他又不喜欢要老婆子……”

浣纱道：“是的，据婢子所知，爷是一个人歇的。”

卢闰英想了一下才道：“好了！没事了，你还是念你的经吧，以后经心

些，我不跟你计较什么，但是总不能太离谱，好得今天是我一个人来此，要是我带了跟人，看到你那种态度，你叫我怎么办？如果不计较，我往后怎么管府里的人。要是计较起来，又会说我容不得你了。”

“是的！婢子知错了，请夫人宽恕！”

卢闰英回到自己的房中，越想越不对劲，李益若是歇在浣纱那儿，倒还可说，他一个人住在婆婆的屋子里，那又是做些什么呢？

她决心今晚要来探究一下。

到了晚上，她不动声色，只叫雅萍在内院门外侯着，听见李益回来了，却没有回房，又一径住大院去了。

卢闰英也跟着悄悄地去了，这儿李老夫人虽已回到家里去了，屋子里还照常收拾得好好的，除了浣纱之外，连一干仆妇都不准进去的。

所以她一路行来，悄悄的没有碰见一个人，先到了浣纱的门口，果然看见浣纱已经上了门，早早地歇下了。

她再走到上房，却见灯光莹然，在窗纸上看见了两个人影；一个男的是李益，另一个是女的。

两个人的头靠得很近在低声地密谈着，肩膀也紧靠，显然非常亲密。卢闰英不禁奇怪了，她实在想不出这个女的是谁，尤其是想不到怎会在这儿跟李益幽会的。

卢闰英并不是个气量很窄的女人，也不在乎李益另外有女人，但是她却无法遏制自己的好奇心，一定要看个清楚，而且她心里多少也有点生气的，因为这儿是她的家，她是这个家的主妇，一个女人在这儿跟她的丈夫在一起，她居然会不知道，这是无法忍受的事。

于是，她做了一件很莽撞，而且也很不智的事，她走到门前，猛地一推门就闯了进去。

屋中的两个人都为之一惊，卢闰英自己也怔住了。她万没想到那个人会是贾仙儿。

正是暑夏，天气很热，贾仙儿的上衣全松开了，袒裸着前胸，而李益的手却是穿进衣衫，正搂着她的腰。

这情形很明显，虽然未及于乱，但是已经是很亲昵的举动了。由此可见，他们的关系很不寻常。

卢闰英很窘迫地招呼了一声道：“贾……贾大姊！”

贾仙儿的神态很快就恢复了自然，笑着一面拴上衣襟，一面道：“弟妹，你来得正好，我们正谈着你呢。”

卢闰英道：“谈着我？”

李益指着面前的许多卷宗道：“不错！我也正找你问一问，这些都是你从我书房拿出去的卷宗吧？”

卢闰英一看脸色微变，她认出这些并不是她带去卷宗的原份，而是她与刘平另外誊录的一份。

原件经她携出后，又原封不动地携了回来，当然还附一份说明，是刘希侯把卷宗中用密语按记的机密部份的说明，这半年来，卢闰英频频回娘家，做的就是这件事。

可是此刻李益摊开的一些卷宗是密藏在小书房中的那些，记载的自然又比她携回的详细得多。

更糟的是另外还有一些诗笺，那是刘平写给她的，有时是一两首小诗，

有时是一封情意绵绵的小札。

这都是刘平在这半年内，陆续给她的，不便带回家来，就放在那些密件一起。

因此，她气急败坏地道：“这是从那儿来的？”

李益冷冷道：“这要问你了，你放在那儿的？”

卢闰英定了一下神，知道这些必然是贾仙儿取来的，唯有她那神龙似的身法武功，才能神不知鬼不觉地找到那些秘密的地方盗取出来。

慢慢地定下了神，卢闰英道：“这……我有个解释，平表哥尽其所知的把那些秘记都翻译出来，却有个限制，不让我回来给你，他说那样就太对不起他的父叔。”

李益点头道：“他的立场，有此说法并不为过，因为这是他们刘家的根本，而我却是从他们刘家手中把权势夺取过来的人，他没有理由如此帮助我的……”

“可是他也知道他们刘家已经一蹶不振，要想再东山再起的不可能了，这些数据掌握在手中一无用处，但是给另外一外人，却很有用处的，所以他答应我，把这份数据留给我的父亲。”

“不错，你父亲有个同宗的侄儿，也是你的堂兄弟，叫卢杞，目前颇有实力，也很能干，慢慢扶植起来，是很有出息的。”

“这……我怎么一点都不知道！”

“我相信你不会知道，你父亲也不会告诉你，虽然你是他的女儿，处处为着老父着想，他却已经认定你是我李益的老婆，是他眼中钉，怎么会告诉你这些呢。”

“这……爹太不应该了，好在我留下的并不多，光凭这些，也影响不了你，以后我……”

李益的神色一厉道：“闰英，你到这时候还在狡赖，这一点固然不足以影响，但是半年来，你从我书房携出的，仅只有这些吗？你记下的也只有这些吗？”

“当然就是这些，上面都有编号，从甲子到癸亥，恰好是六十卷，你自己也有数的。”

“不错，这只是你常出去誊录后又带回来的件数，还有很多是我记下来，你默记后，又抄录下来的呢，足足超过这一倍都不止，你对你娘家倒是仁至尽义呀！”

卢闰英的脸色变了，她没想到李益连这个也知道了，低头不敢说话，李益道：“闰英，我太信任你了，我以为我们已经是夫妇，所以才把一切的机密交给你掌管，却没想到你会如此对我！”

“十郎，我不是这个意思，我只是两相对照，使那些秘件更完整些。”

“不错，拼凑起来是很完整的，可是这完整是属于你父亲的，我手中的这一份却是残缺的。”

“当你需要的时候，我自然会告诉你的。”

“哼！到我需要的时候，恐怕早已失去效用了，这些秘密的记载只有一个人知道，才能对当事人具有挟制的作用，现在至少已经有三四个人知晓……”

“我……没想到爹会在暗中培植势力的……”

“你是个糊涂虫，凭他也能造出人才来……”

“我……我知道爹不是那份才具，所以才这么做的。”

“可是有人并不胡涂，你们父女俩是一对自作聪明的笨蛋，自以为得计，其实却是受了别人的利用……”

“是谁？难道是刘平？他不会的。”

“他当然不会，他对你一片痴心，怎么也不会害你的，可是他的老子，他的叔叔，都不是简单的人……”

“这件事怎么扯到他们呢？他们根本不知道。”

“哼！他们这么精明的人会不知道？他们的儿子整天留在舅舅家里，你三两天就归宁回家一次，你们做些什么，他们会不知道？”

“他们是真的不知道，他们只以为是……。”

“以为是什么？以为是你去跟他们的儿子偷期密约是不是？”

“是的，他们的确是那么想，所以才禁止。”

“他们凭什么这么想？如果刘平对你能有这么大的吸引力，你早就成了他们家的媳妇儿了。”

卢闰英苍白着脸，呐呐地道：“因为，因为……”

她讷然良久，终于下定决心说了出来道：“因为我也给刘平写了几封回书。”

李益叫了起来，道：“什么，你给他写了回书？”

“是的，刘平说我一定要有点东西，让他拿回去，能使他的老子娘相信他是为着私情才到我爹那儿去的。”

“胡涂！胡涂！你简直胡涂到了极顶，你也不想想，你是什么身份了，怎么可以写那种书信？”

“十郎，你一定要相信，我们之间是清白的……”

“我当然相信你们不会有什么，也不可能有什么，因为刘平没那个胆子敢打我老婆的主意。”

“十郎，你别把话说得那么难听好不好？”

“我的话难听？闰英，你知道这话如果让别人说起来就更难听了，你怎么会做出那种胡涂事情来的，那些信如果有一封落人别人的手里，你怎么办？”

“不会的，刘平不会害我的，他向我保证过，那些信只是拿回家做个幌子，让他老子看一看，然后立刻付之丙丁，绝不会留下痕迹的。”

“你敢有这种自信吗？”

“绝对有，刘平这个人虽然懦弱无能，但是绝不会陷害我，这是我深深相信的。”

李益渐渐地冷静下来，他开始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不能够发脾气，那会把事情越弄越糟的。

沉吟片刻，他才问道：“你一共写了多少信？”

“我也记不清楚了，大概有十来封吧。”

“居然有那么多？”

“每隔几天，他总要带封信回去呀，这样才能够使他老子知道我们在继续来往。”

“信的内容究竟是写了些什么？”

“无非是些普通话，我也记不得了。”

“闰英！到这时候，你还在跟我搪塞，假如只是一些普通话，何必要假

诸文字，你们是经常见面的，口头上不能讲的，还要特地写封信来聊聊闲话？再说，假如只是些普通话，给他老子看了有什么用，就能相信你们是在幽会的？”

卢闰英急了道：“十郎，你明明知道，何必还要追问呢，反正这些话只是写给人看的，并不是出之我心……”

“出之于你的心倒还没关系，藏在心中的秘密，至少别人看不见，最糟的却是出之你的手，任何一张，落入别人手中都是证据。”

卢闰英道：“什么证据，就算证明了我与他有私情，又能怎么样呢？这种事在长安并不新奇，那些贵妇在外面若是没有一两个相识的太学生，还会叫人瞧不起呢，互赠情书跟示情的表记，甚至于还有拿出来公开示人的。”

李益的脸一沉：“闰英，你从那儿学来的这些下流的习尚，探听到这些隐私跟谣言？”

卢闰英顺口地道：“谣言，一点都不是谣言，这些不但是事实，而且还有证据，都录在那些档案中……。”

她只顾高兴地说下去，但又倏然地打住了，因为她忽然想起了一些事，但已经太晚了，李益已经追问道：“这些都是在档案中的秘密数据是不是？也都是刘家用秘记按注的部份是不是？更是你昧下的那一部份是不是……”

“我……我只是觉得这些有关他人闺阁的名节，不应该再留在档卷里，作为威胁他人的把柄，所以都删掉了。”

“是真的删掉了，还是留在你父亲那儿了？”

李益的迫视下，她的谎言难以继续了，嚅嚅地道：“我……我留下了一部份，那些人都是跟我爹有关系的，或者是捏住我爹把柄的，有着那些数据，可以跟他们相互制衡，不必担心他们的要挟勒索了。”

李益冷笑道：“想不到你还是个大孝女儿呢？”

“十郎，爹就是我这么一个女儿，我总该为他老人家尽点心，这也没什么不对呀！”

“是没什么不对，只是你太孝顺了，你整整半年，三两天就回家一趟，跟你表哥混在一起……”

“那是为了你呀，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去干什么？”

“我是知道你去干什么，只是你究竟为了谁？这姑且不去说了，最不该的是你明知道这种事可以构成对人的威胁的，自己却还留下个把柄给人……”

“我给刘平的那些信件；绝不会构成把柄的，他告诉我都烧掉了。”

李益冷冷地道：“你真能确定他都烧掉了吗？”

“我相信他绝不会骗我。”

“很好，我知道刘平今夜还在你父亲的家里，你不妨再去问问他，究竟烧掉了没有。”

“这么晚了，我明天去问也不迟。”

“明天也许就已迟了，你怕晚，我去把他找来也行。”

说着出了院子，虽然他禁止人进入这所院落，但是在家里，仍然有随时听候差遣的侍卫人员的，这些人大部份是贾仙儿推荐给他的江湖人，个个都有一身高来高去的本事，夜入巨宅而神鬼不惊，他召来了两名，叫他们伴着雅萍，迅速驱车到卢家去，把刘希侯请来。

京师入夜宵禁很严，由于身份与职务特殊，可以通行无阻。

所以他们很快就把人找来了，李益跟贾仙儿暂时避入边房，让卢闰英一个人接见他。

刘希侯莫名其妙地道：“表妹，这么夜深了，你把我找了来；到底有什么事？”

卢闰英道：“表哥。有一件很重要的事，希望你老实告诉我。”

刘希侯笑道：“表妹，你难道还不知道我的心，对你，我什么都不隐瞒的。”

“表哥，说正经的！别再打哈哈，开玩笑！”

刘希侯感到她的神色不豫了，也正色道：“什么事？你问好了，我一定毫无保留地告诉你。”

“我写给你的那些书信，你真都烧掉了么？”

“当然烧了，我还会……”

“表哥，说真话，你要知道，我是对你十二万分的信任，才应你之请，写了那些信的……”

刘希侯震了一下，才低下头，用低得不能再低的声音道：“没有。”

“什么？没有？你说过只在姑丈面前幌一幌，立刻就付之丙丁的，想不到你竟是骗我的。”

刘希侯痛苦地道：“表妹，我……不是存心要骗你，你知道我的心，已经全部的交给了你，但我更知道这一生我们是注定没有缘份的了，我也不敢要求什么，只有那些信，才可以给我一点点虚幻的安慰，我实在舍不得……”

“表哥，你在说什么？你明知那些信上的话，并不是出于我的本心，只是给你作个幌子……”

“我……知道，可是那毕竟是你的亲笔，明知那些话是假的，但每次把读，仍然令我感到热血沸腾，心神震颤。”

“表哥，你害死我了，这一来我叫何以自清！”

“你可以告诉十郎真话。”

“我当然告诉他了，这本来就没有瞒他的理由，可是……”

刘希侯痛苦地道：“表妹！我是个情场上的败将，跟十郎相比，我差得太多了，我相信他会谅解的。”

卢闰英叹了口气道：“十郎并没有怀疑我的不贞，他也知道我不会移情于你的，所以我们这半年来相处，他一点都不加干涉，可是表哥，你不该留下那些信的，如果落到姑丈或是你叔叔手里，那就不是儿戏了。”

“不会的，我收藏得很秘密……”

“表哥，求求你，快去把那些信拿来，一共是十七封，只要那些信还在，我相信十郎不会介意，让你继续保有它们的，但是如果少了一封，那你赶快设法找回来……”

刘希侯还在犹疑，卢闰英道：“快回去吧，表哥，你若是真心为我好，就应该为我着想，你也明白，那些信若是落在你叔叔手里，会有什么后果，快！我还是叫雅萍跟你去，把信交给她带回来。”

刘希侯终于又跟着雅萍走了，李益一个人进入室内，卢闰英不安地问道：“贾大姊呢？”

“走了，追蹑在刘平之后走了，如果那些信有所失闪，她还可以设法补救，现在你知道你有多胡涂了。”

卢闰英见他的脸色铁青，自知理屈，嗫嚅不安地道：“十郎，刚才我跟

刘平的谈话，你也听见了的，他并不知道你在隔屋，所以你可以相信，我说的全是真话。”

“我没有怀疑你的话不实，再说，就算你对他真的有情，也没关系，他对你的一片痴心，是无人可及的，连我都很感动！”

卢闰英不安地道：“十郎，你不是在说笑吧？”

李益淡然地道：“我说什么笑？这是我最真心的话！”

“你能容忍我对你感情的不忠？你能容忍我对另外一个男人发生感情？”

李益笑了一下：“假如你真的对另外一个男人有情，我介意有什么用。难道这就能使你改变了不成？女人的心变起来，是什么都无法挽回的。”

看看李益那种无关痛痒的态度，卢闰英忽然心中起了一种恐惧，她对李益多少也有一点了解，如果他暴跳如雷，倒也没什么，最怕就是这种冷静，那就表示着他又有什么阴谋在进行着了。

因此她虚怯怯地道：“十郎，你不会真以为我跟刘希侯之间会有什么吧？”

“这种话应该问自己，怎么会问我呢？”

“我……我绝对没什么。”

李益冷笑道：“半年之内，写了十七封情书，若是什么都没有，怎会写得如此殷勤？”

“我已经跟你说了，那是为了给他父亲看看的……这样子能让他继续跟我来往。”

李益冷笑道：“做儿子的跟一个有夫之妇来往有情，做老子的应该加以禁止才是，他老子居然会默许此事，甚至还加以鼓励，这倒很少见。”

“那情形不同，因为……”

“因为什么？因为他儿子偷了我李益的老婆，他认为这是对李益的报复，对不对？”

卢闰英低头不作声，李益又道：“而你呢，居然就让他们在旁边看着我的笑话，甚至还去帮他们的忙，让他们捏住打击我的理由为把柄。”

“十郎，当时我的确没有想到这些，我绝非有意要使你为难的。”

“闰英，假如你心中对刘平全无意思，绝不会这么做的，至少你要在做之前问问我……”

“我……怕你不同意。”

“既然知道我不会同意，你为什么要做？如果你只是为了我，怎么会去做那种我不愿意你做的事呢？”

卢闰英被挤得没有办法，干脆抬起头道：“你，十郎，你一定要我说，你就承认了也没什么，我对刘平是有点歉意，看他对我的真情以及为我所作的牺牲，我很感动，看到他接获一封信的高兴，我觉得能够给他一点安慰，也可以略报一点他的深情，不过也仅止于此而已……”

李益冷笑道：“你终于说实话了。”

卢闰英道：“这没有什么不能说的，这总比你跟贾仙儿两个人偷偷摸摸的好，我是有夫之妇，她又何尝不是有夫之妇？你们能够背地里辟室调情，我为什么不能？”

李益的脸色一沉，目中泛出了杀机道：“你说什么？”

卢闰英不知从那儿来的勇气，抗声道：“我说什么你又不是不知道，我

是亲眼看见的，你赖都赖不掉……”

李益的杀机更盛，可就在这个时候，雅萍回来了。

她的手中拿着一个大纸包，交给卢闰英道：“这是表少爷交给我带回来给送小姐的。”

卢闰英接过来打开一数：“就是这一包？”

“是的，表少爷神色好象很不对，把这些交给我时，眼睛红红的，好象含着眼泪。”

卢闰英也怔了，李益冷冷地道：“可是没有还全？”

卢闰英道：“是……是的，只有十对……”

“十封！那就是说还有七封不见了。”

“我不知道，雅萍，表少爷没对你说什么？”

“没有，他只是说，你打开看了就会明白的。”

李益道：“那张包的纸上写了些字，也许就是他要说的话。”

卢闰英连忙抖开那张包的纸，上面果然墨迹淋漓地写着一段话：“英妹妆次；芳笺失其七，遍寻无获，想必为家父所收去，以将不利于君虞，累卿至此，实余之罪，无以为报，唯一死以之！”

卢闰英看了急叫道：“不妙，雅萍，咱们快去！”

李益道：“你要上那儿去？”

“到刘家去，劝他别寻短见，然后去问姑丈把信讨回来。”

“他存心要以此造成我的丑闻，会还给你吗？”

“不还我就跟他闹个没休没止。”

“那正好，他正求之不得，事情闹开了，整个长安都可以看我的笑话，我李君虞绿巾压顶，不是天大的新闻吗？”

卢闰英冷冷道：“十郎，你不必冷嘲热讽，这没什么了不起，你可以用一纸休书，把我休回家去好了，我知道出了这种事，你我也无法相处，只要你把我一休，再丢人也不会丢到你们李家了。”

李益冷笑道：“你说得倒轻松，我的母亲刚受到贞贤的旌表，我的妻子却背夫跟人私通，我会不丢脸！”

卢闰英道：“那也没办法，反正这是你夺人之妇的报应，淫人之妇者，人夺汝妇……。”

李益怒声道：“你说什么？”

卢闰英道：“好话不必说两遍，你知我知就好了。”

说完，她急急地夺门欲行。

李益急追出去，门口有人递给他一口剑，他接了过来，也没看清那个人是谁，抽剑就朝卢闰英背后刺去。

盛怒之下，这一刺的力道何等之足，长剑由卢闰英的背后刺入，卢闰英叫一声，扑倒在地。

李益上前翻过她，卢闰英只吐了几个字：“十郎！你真狠，居然下得这个手……”

她没有再说什么，因为那截长剑由心口透出，血流如泉，她也只剩了喘气的份儿了。

李益颓然地放下她，人也渐渐恢复冷静，这才看见递剑给他的浣纱，不禁大怔道：“是你？”

“是的！爷！夫人只有一死是最好的归宿，否则事情闹大了，对爷的前

程将是大碍……”

“你……你怎么知道的？”

“婢子怕她把爷跟贾大姊的事吵出去，廷议还没什么，黄衫客那批江湖朋友对爷不会谅解。”

李益不禁一震道：“是啊！我倒没考虑到这些……”

“爷跟贾大姊在此密会，不让任何人知道，不也是怕这个吗？爷叫婢子在门口守候，不放任何人前来的，可是夫人来了，硬要进来，而且不准婢子声张，婢子却不敢不遵……”

“你是死人呀，她说什么，你为什么要听？”

“别人的话婢子自然可以不听，但夫人的话，婢子怎么能够不听呢，她毕竟也是一家之主呀。”

李益顿足道：“胡涂！胡涂。”

浣纱道：“何况婢子想，爷跟夫人是夫妇之亲，怎么样也不会对爷不利的，谁知道爷跟夫人会闹成这个样子呢。”

李益只有长叹一声，摆手道：“算了！算了！今天发生的事，谁也不准说出去。”

“婢子当然知道，就怕有人……”

她的眼睛看着雅萍，雅萍早已吓呆了，连忙跪下道：“爷，婢子已经是爷的人，怎么会说呢？”

李益想了一下道：“我相信她不会说的，好了，你起来吧，我们还要办事呢。”

他想了一下，把剑拔出来，在卢闰英的咽喉上再拉一下，把喉管割断，然后道：“雅萍，你千万记住了等岳父问起来；你说小姐是刎颈自杀的。”

“为了什么原因呢？”

李益用手一指那些信：“为了这个，理由还不够吗？”

“可是老爷要验尸呢？胸口跟背上的伤口……。”

“等一会你替她洗洗干净。另外换了衣裳，就看不出伤口了，我想他也不敢要求验尸的，因为我要对外宣布的是暴病身亡。”

“老爷恐怕不肯如此罢休的。”

“他不肯由不得他，我不在乎宣出来，因为闰英跟刘平幽会都是在娘家，他如果要闹，我就先告他一个诱女不贞，助女为淫，倒霉的是他……”

雅萍不敢再说了，李益道：“这也是为闰英好，难道你愿意她死后还落个丑名外扬吗？”

雅萍想了一下道：“现在还有个刘家……”

李益双手一击，厉声道：“刘家！我不对付他们已经够客气了，他们还敢对付我……”

事情就这样决定了，卢方在第二天被召了来，乍见女儿的尸体，他脸色一变，可是李益把一切的证据都掷在他的面前，连同刘希侯的那封绝命书。因为同时刘希侯在家也服毒自尽了。

听了刘希侯自裁的消息，卢方倒没怀疑卢闰英不是自杀，而李益把刘学锴也找来了，严诘之下，逼他交出了那七封信，否则他就要告他唆使儿子诱奸命妇，居心叵测，真要闹开来，刘家势必要一败涂地，同时更将受人唾弃，而刘希侯的那封写在纸上给卢闰英的亲笔函，更是无法抵赖的证据。

事情虽然离奇，两个人同时暴病而死，但是两家都是有势力的人家，

大家也只有姑妄信之了。

当一切都就绪的时候，浣纱在佛堂里，把霍小玉的那一双紫玉钗拿出来供在牌位上面，喃喃地祷告道：“小姐！你安息吧，我已经替你尽力了，除了你之外，谁也不能做李家的主妇的。”

“小姐！你别怪我狠，我可没做甚么，我只不过在卢家娘子来的时候，悄悄地躲起来，没有拦阻她也没有发出警告，通知贾大姐躲避而已，我知道她撞破了贾大姐跟爷的私情，她就一定活不成的！我跟她没有仇，但是她居然爬到你上面来，那是我不能原谅她的，你不能成为爷的妻子，谁也不准占那个名位的！现在我可以把你的牌位化掉了，你就是这个宅子的女主人，不再是侧室了。”

袅袅的火光，照着了那一双紫玉凤钗，发出了耀眼的红色，红得像火。

像霍小玉病重时咯出的血。

也像卢闰英被杀时喷出的血。

（完）

